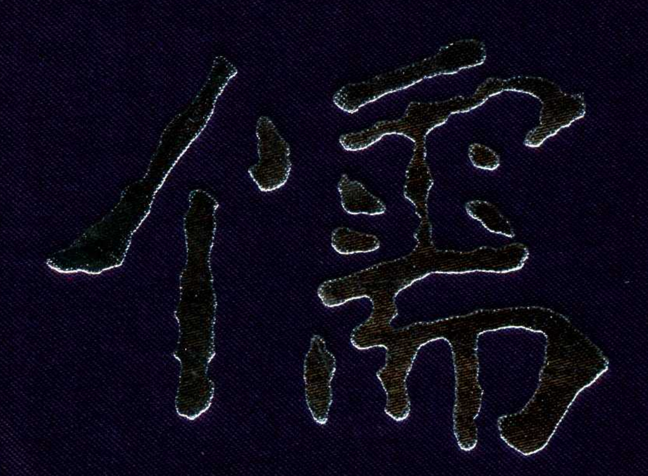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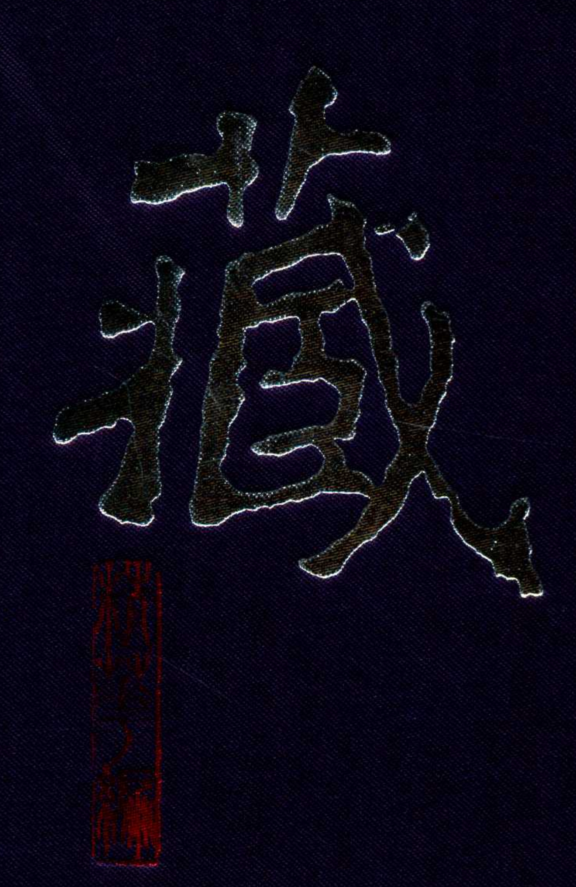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儒


藏



精華編一五八册
史部傳記類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藏.精華編.一五八/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7.10

ISBN 978-7-301-11876-4

Ⅰ.①儒… Ⅱ.①北… Ⅲ.①儒家 Ⅳ.①B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7）第162179號

書　　名	儒藏（精華編一五八） RUZANG
著作責任者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編
責任編輯	魏奕元
標準書號	ISBN 978-7-301-11876-4
出版發行	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5號　100871
網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北京大學出版社
電子信箱	dianjiwenhua@126.com
電　　話	郵購部62752015　發行部62750672　編輯部62756449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者	新華書店
	787毫米×1092毫米　16開本　70.5印張　761千字
	2017年10月第1版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價	1200.00元

《儒藏》精華編第一五八册

首席總編纂　季羨林

項目首席專家　湯一介

總　編　纂　湯一介　龐　樸　孫欽善　安平秋（按年齡排序）

本册主編　張希清

《儒藏》精華編凡例

一、中國傳統文化以儒家思想爲中心。《儒藏》爲儒家經典和反映儒家思想、體現儒家經世做人原則的典籍的叢編。收書時限自先秦至清代結束。

二、《儒藏》精華編爲《儒藏》的一部分，選收《儒藏》中的精要書籍。

三、《儒藏》精華編所收書籍，包括傳世文獻和出土文獻。傳世文獻按《四庫全書總目》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分類，大類、小類基本參照《中國叢書綜録》和《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於個別處略作調整。凡單書已收入入選的個人叢書或全集者，僅存目録，並注明互見。出土文獻單列爲一個部類，原件以古文字書寫者一律收其釋文文本。韓國、日本、越南儒學者用漢文寫作的儒學著作，編爲海外文獻部類。

四、所收書籍的篇目卷次，一仍底本原貌，不選編，不改編，保持原書的完整性和獨立性。

五、對入選書籍進行簡要校勘。以對校爲主，確定内容完足、精確率高的版本爲底本，精選有校勘價值的版本爲校本。出校堅持少而精，以校正誤爲主，酌校異同。校記力求規範、精煉。

六、根據現行標點符號用法，結合古籍標點通例，進行規範化標點。專名號除書名號用角號（《》）外，其他一律省略。

七、對較長的篇章，根據文字内容，適當劃分段落。正文原已分段者，不作改動。千字以内的短文一般不分段。

八、各書卷端由整理者撰寫《校點説明》，簡要介紹作者生平、該書成書背景、主要内容及影響，以及整理時所確定的底本、校本（舉全稱後括注簡稱）及其他有關情況。重複出現的作者，其生平事蹟按出現順序前詳後略。

九、本書用繁體漢字豎排，小注一律排爲單行。

《儒藏》精華編第一五八册

史部傳記類

總録之屬

廌山學案表

游酢 附見醇。
明道、伊川門人。
安定、濂溪再傳。

- 呂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 曾開 —— 從孫 集
- 陳侁 —— 子 長方
  - 子 少方 並見《震澤學案》。
- 江琦 別見《武夷學案》。

胡安國 別爲《武夷學案》。

陳瓘 別爲《陳鄒諸儒學案》。

並廌山講友。

宋元學案卷二十六　廌山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廌山游文肅公在程門鼎足謝、楊，而遺書獨不傳，其弟子亦不振。五峰有曰：「定夫爲程門罪人。」何其晚謬一至斯與！予從諸書稍搜得其粹言之一二，述《廌山學案》。

梓材案：謝山《序録》刊本稱游肅公，而盧氏所藏槀底作文肅公。肅公，或因下卷《序録》「尹肅公」而譌。

二程門人胡、周再傳。

文肅游廣平先生酢附兄醇。

游酢，字定夫，建州建陽人。與兄醇俱以文行知名于世，所交皆天下英豪。先生雖少，當時老師宿儒咸推先之。伊川以事至京師，一見，謂其資可進道。時明道知扶溝縣，兄弟方以倡明道學爲己任，設庠序，聚邑人子弟教之，召先生來職學事。先生欣然往從之，得其微言，因受業焉。元豐六年，第進士，調越州蕭山尉。侍臣薦爲太學録。除博士，乞外以便養，得知河陽。范忠宣純仁判河南，待以國士，有疑輒咨之。忠

宣移潁昌，辟自隨，爲學教授。及入相，復以爲太學博士。忠宣罷，先生亦請外，簽判齊州。丁憂。服除，移泉州。徽宗立，擢監察御史。出知和州，歲餘，主祠。後知漢陽軍，再乞祠。後知舒州，再知濠州。罷歸，家寓歷陽。宣和五年卒，年七十一。先生性潁悟，有治劇才。時修奉祠館，編氓困于征調，所至騷然。先生更數郡，處之裕如，民不勞而事集。所著有《易説》、《詩二南義》、《中庸義》、《論語》《孟子雜解》各一卷。

雲濠案：《楊龜山集》有先生墓誌，稱所著《易説》等書外，復有《廌山集》十卷。攷之《年譜》亦合。久無完本，世所行者，乃掇拾各書，合爲四卷。

廌山遺文

《易》之爲書，該括萬有，而一言以蔽之，則順性命而已。陰陽之有消長，剛柔之有進退，仁義之有隆污，❶三極之道，皆原于《易》而會于理。其所遭者時也，其所託者義也，其所致者用也，知斯三者而天下之理得矣。斯理也，仰則著于天文，俯則形于地理，中則隱于人心。而民之迷日久，不能以自得也，冥行于利害之域，而莫知所尚。聖人有憂之，此《易》之所爲作也。伏羲象之而八卦成，文王重之而六爻具，周公繫之辭，仲尼訓其義。自伏羲至于仲尼，則《易》之書不遺餘旨矣。蓋將領天下于中正之塗，而要于時措之宜也。居則觀象而玩辭，動則觀變而玩占，以研心則慮精，以應物則事舉，天且助之，人且與之，而何凶咎之有？故曰：「是興神物，以前民用。」又曰：「因貳以

❶「仁」，原誤作「二」，今據醉經閣本改。

濟民行。」此四君子之用心也。《孫莘老易傳序》。

梓材謹案：謝山《序録》云「從諸書搜得其《粹言》之一二」，知是書原底必有《廌山粹言》，而今亡矣。姑録其遺文一條。

附録

筮仕之初，縣有疑獄，十餘年不決。公攝邑事，一問得其情而釋之。精練如素宦者，人服其明。雲濠案：此條爲楊文靖語。

伊川曰：游酢非昔日之游酢也，固是穎然資質温厚。又曰：游酢讀《西銘》，已能不逆于心。言語外立得箇意思，便能道中庸矣。

又曰：游酢、楊時先知學禪，已知向裏没安泊處，故來此，卻恐不變也。

游子問謝子曰：「公于外物，一切放得下否？」謝子謂胡子曰：「可謂切問也。」胡子曰：「何以答之？」謝子曰：「實向他道：就上面做工夫來。」胡子曰：「如何做工夫？」謝子曰：「凡事須有根。屋柱無根，拆便倒。樹木有根，雖翦枝條，相次又發。如人要富貴，要他做甚？必須有用處。尋討要用處病根，將來斬斷，便没事。」《上蔡語録》。

吕紫微曰：定夫後更學禪。大觀閒，某以書問之云：「儒道以爲順此父子君臣夫婦朋友兄弟則可以至于聖人，佛道去此則何以至于聖人。❶吾丈既從二程學，後又從諸禪遊，則二者之論必無滯閡。敢問所以不同何也？」游答云：「佛書所説，世儒亦未深攷。往年嘗見伊川云：吾之所攻者，迹也。然迹安所從出哉？要之，此事須親至

❶「何」，當作「可」，參見李幼武《宋名臣言行録外集》卷七（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此地，方能辨其同異。不然，難以口舌爭也。」定夫言前輩往往不曾看佛書，故詆之如此之甚。而其所以破物者，自不以爲然也。

朱子記先生祠堂曰：先正忠肅公之與先生遊也，笑談論議，書疏詞章，皆所親見而聞之者，至今尚能誦之。其雍容俯仰之間，又能併得其深微之意，使聞者怳然若將復見其人焉。

問：「定夫記程先生語『中』：『一物不該，非中也。一事不爲，非中也。一息不存，非中也。何哉？爲其偏而已矣。』」朱子曰：「便是此説『中』字不著。『中』字之義不如此。他説偏字，卻是一偏。一偏便不周徧，卻不妨。如定夫記此語不親切，不似程先生每常説話。緣他夾雜王氏學。當時王氏學盛行，薰炙得甚廣。」

廌山講友

文定胡武夷先生安國 别爲《武夷學案》。

忠肅陳了齋先生瓘 别爲《陳鄒諸儒學案》。

廌山門人 胡、周三傳。

文清呂東萊先生本中 别爲《紫微學案》。

侍郎曾先生開

曾開，字天游，吉甫之兄也，其先贛人，徙河南。崇寧進士，官至刑部侍郎。從學廣平，日讀《論語》，求諸言而不得，則反求諸心。每有會意，欣然忘食。先生天性孝友，厚于

九族，信于朋友。立朝遇事，臨大節而不可奪。師友淵源，蓋有所自云。

録事陳先生侁

陳侁，字復之，長樂人也。進士。雲濠案：先生嘗爲洪州録事，卒于官。與陳了翁善。了翁謫嶺外，先生以書賀之，凡數千言，由此得罪。先生有志伊洛之學，乃從廣平游氏受業，得其治氣養心、行己接物之要。故雖以了翁故被譴，不改其節。晚年遣其二子與王信伯遊，所稱唯室先生者也。補。

教授江先生琦 別見《武夷學案》。

曾氏家學 胡、周四傳。

知軍曾先生集

曾集，字致虚，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有云：「曾正中，字致虚。」又一條云「曾中節致虚」，並與此異，俟攷。吏部尚書楙之孫也。紹興間，累官知南康軍，勤理庶務，篤信仁賢。先生承其從祖天游、吉甫二先生之學，而于東萊爲中表，又從南軒。

梓材謹案：是傳從《南軒學案》移入，以其本承家學也。

陳氏家學

講官陳唯室先生長方

陳先生少方並見《震澤學案》。

宋元學案卷二十六終

和靖學案表

尹焞 材從子。伊川門人。安定、濂溪、涑水、百源再傳。

- 呂和問——李繒——子季札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呂廣問
- 呂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 呂稽中
- 呂堅中
- 呂弸中
  - 子大器
  - 子大倫
  - 子大猷
  - 子大同 並見《紫微學案》。
- 馮忠恕 父理❶
- 祁寬
- 王時敏
- 劉芮 別見《元城學案》。
- 徐度——林憲
- 陸景端——林光朝 別爲《艾軒學案》。
- 虞仲琳
- 高材——子公亮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 高選
- 韓元吉——子淲 別見《清江學案》。
- 邢純
- 程暐

❶「父理」，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蔡迨——子武子

蔡仍

徐正夫

黃循聖

沈晦

□伯充[1]

羅靖

羅竦 並二呂講友。

滕愷 節夫學侶。

私淑 高閌 別見《龜山學案》。

蘇昞 別見《呂范諸儒學案》。

張繹

馮理 並見《劉李諸儒學案》。

王蘋 別爲《震澤學案》。

並和靖講友。

[1]「□」，當作「蘇」，參見吳師道《敬鄉錄》卷七（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宋元學案卷二十七　和靖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和靖尹肅公于洛學最爲晚出，而守其師説最醇。五峰以爲程氏後起之龍象，東發以爲不失其師傳者，良非過矣。述《和靖學案》。梓材案：是卷黄氏本有作《和靖學案·語略》，今移于《和靖傳》後。

伊川門人胡、邵再傳。

肅公尹和靖先生焞

尹焞，字彦明，一字德充。祖源，字子漸，與弟洙並有名，世爲洛人。叔材亦以學行顯，遊于司馬温公、邵康節之門。梓材案：此下原有「温公入相，材以遺逸薦爲學官，康節所謂洛中三賢之一也」二十三字，以已爲材立傳于《涑水學案》，節之。先生既家世耆宿，少聞長者之教。年二十爲舉子，❶因蘇季明以見伊川。紹聖元年，發策有「元祐邪黨」之問，先生曰：「噫，尚可以干禄乎哉？」不對而出。告伊川曰：「焞不復應進

❶「二十」，當作「十七」，參見《和靖先生年譜》（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和靖集》卷八）。

士舉矣。」伊川曰：「子有母在。」先生歸告其母陳，母曰：「吾知汝以善爲養，不知汝以禄養。」伊川聞之，曰：「賢哉母也！」

大觀元年，諫官范致虚攻其爲程頤羽翼。靖康元年，五十五歲，种師道薦其學行可備講説，召至京師，賜號和靖處士，放還。明年，金師陷洛，闔門被害。先生死復甦，轉徙長安山谷中。劉豫僭號，以禮聘先生。不至，夜渡渭水，流離至蜀。張公浚宣撫川陜，館之。張公曰：「人有不爲也，而後可以有爲。此孟子至論。」先生曰：「不然，好善優于天下，乃爲至爾。」蓋規張公之自是也。紹興五年，侍講范公沖舉先生自代，高宗謂侍臣曰：「昔召程頤，自布衣除崇政殿説書。焞可依例。」令宣撫司津遣赴行在所。先生累辭不得，設祭于伊川，乃上道。其辭有曰：「有補于時則未也，不辱其門則有之。」至九江，諫官陳公輔有疏攻程學，先生止不進，上奏曰：「焞師程頤垂二十年，學之既專，自信甚篤。使焞濫列經筵，其所敷繹，不過聞于師者。舍其所學，是欺君父。」時張公入相，上章復薦，詔江州津遣入見，力辭。高宗曰：「知卿從學程頤，待卿講學，不敢有他也。」加祕書郎。八年，除祕書少監。每當赴講前一日，必沐浴更衣，置所講書于案上，朝服再拜，齋于燕室。學者問之，先生曰：「吾言得入，則天下蒙其利。不能，則反之。欲以所言感悟人主，安得不敬！」一日，高宗問先生曰：「紂亦是君，孟子何故謂之一夫？」先生曰：「此非孟子之言。武王誓師云：『獨夫紂，洪惟作威。』」高宗又曰：「君視臣如土芥，則臣亦便可視君如寇讎乎？」先生曰：「此亦非孟子之言。《書》云：『撫我則后，虐我則讎。』」高

宗謂丞相趙鼎曰：「朕嘗以此問張九成，九成曰：『才不爲君，便是獨夫。』不如尹焞之明白也。」解《論語》以進，高宗又謂趙鼎曰：「尹焞日閒所行，全是一部《論語》。」鼎曰：「陛下可謂知人矣。」高宗又問先生：「卿之粹厚，何以臻此？」先生曰：「臣但一生不敢作過。」高宗笑而然之。高宗好看黄山谷詩，先生曰：「此人詩有何好處？陛下看他何用！」未幾，求去。高宗語參知政事劉大中曰：「焞學問淵源，足爲後學矜式。班列中得老成人，亦是朝廷氣象。」以直徽猷閣主管萬壽觀，仍侍經筵。除試大理少卿，權禮部侍郎。

秦檜獨相，力主和議。先生上疏言其不可。又遺書于檜，檜大怒。既除徽猷閣待制，先生言：「職在勸講，蔑有發明，當去一。貪戀寵榮，遂移素守，當去二。不量分守，言及國事，識見迂陋，當去三。以病乞去，更獲超遷，當去四。國典、《禮》經，七十致仕，當去五。」疏上，提舉江州太平觀，尋還一官致仕。十二年十一月五日卒于會稽，年七十二。疾革，門人稱遺表，先生曰：「某一部《孟子解》，便是遺表。」伊川嘗言：「尹彦明他時必有用于世。」又曰：「我死而不失其正者，尹氏子也。」程門學者，龜山與先生最後死。先生窮居講論，不肯少自貶屈。在平江累年，所用止有一扇，用畢置架上。凡百嚴整有常。一僧見之曰：「吾不知儒家所謂周、孔如何，恐亦只如此也。」先生在經筵，每自不安曰：「只講兩行書，如何做得致君澤民事業！」故急急求去。然則先生之用于世者，固未盡也。所著有《論語》《孟子解》。雲

濠案：陳直齋《書録解題》稱先生著有《孟子解》而無《論語

解》。其門人王時敏別編所著爲《和靖集》八卷。

百家謹案：和靖在程門，天資最魯而用志最專。嘗自云：「某不逮張思叔。如凡請問未達，三四請益，尚未有得處，久之乃得。如思叔，則先生纔説，便點頭會意，往往造妙。然某雖愚鈍，他日持守，思叔恐不及某。」伊川然之。朱子云：「和靖直是十分鈍底，被他只就一箇敬字做工夫，終做得成。」又云：「和靖不觀他書，只是持守得好。他《語録》中説持守涵養處，分外親切。可知學不在多，只在功專志一。」林拙齋《紀問》紀：「尹和靖先生家居，終日竦然。家人問饑渴飲食，然後唯阿應之，不爾不言。」可想見其專功静度矣。其後林拙齋之後有東萊，陸子正之後有艾軒，皆名世大儒也。

和靖説

學者切不可以富貴爲大事！富貴儻來之物，纔役心于此，則不可爲學矣。

「操則存，舍則亡，出入無時，莫知其鄉」，此孟子説心，非説性也。

某一日侍坐于伊川，請曰：「某看曾子三省，誠而已。」伊川曰：「不意賢看到此緊要處。」

孟子説三樂處，極好玩味。一歸之天，二歸之己，三歸之人。王天下則果在外也。

《鄉黨》一篇，門人弟子寫出一箇聖人之德容，學者當潛心焉。

《中庸》自「仲尼祖述」而下，至「無聲無臭，至矣」，言孔子之大。《鄉黨》一篇，自始至終言孔子之小。子思曰：「天地之大也，人

猶有所憾。故君子語大，天下莫能載焉。❶語小，天下莫能破焉。《詩》曰：『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

梓材謹案：此與《鄉黨》云云，本作一條，今畫爲二條。

某昔在涪陵千佛寺居，扁坐處曰三畏齋。至此，復取舊額扁坐榻之前，聊以自警。後因看人編《伊川師説》，説「三畏」處曰：「畏天命，不負所畀付。畏大人，亦以自畏。畏聖人之言，以自進德也。」某不覺愧于中者累日。蓋平日以是名齋，自謂有深得。且如「畏聖人之言」，只是謂道之所在而已，又何嘗推得到此？乃知伊川凡語言必推用于己。自此，亦當少戒輕爲人解釋聖言也。畏大人時，且如端莊而坐，亦所以自畏也。

某昔在伊川席下，有學者來問：「六十四卦，以某觀之，皆不須得，只乾、坤足矣。」伊川曰：「要去誰分上使？」其人曰：「聖人分上使。」伊川曰：「聖人分上，一字也不須得。」

讀聖人之書，須是有所自得。且如《論》、《孟》，從少知是孔子、孟子之書，不敢説爾非真知也。要如不知有孔、孟而知爲孔、孟之説，乃所謂真知爾。

梓材謹案：原本《和靖師説》二十四條，今別標《和靖文集》者一條，移爲《附録》者五條，移爲《祁氏師説》者二條，移爲《王氏師説》者八條。

和靖文集

程先生《遺書》，雖以講説而傳，亦以誦解而陋。況其所論所趨，不無差誤。豈惟無益，

❶「莫」，原誤作「萬」，今據醉經閣本改。

害又甚焉。《進論語序》。

慈溪黄氏曰：程門之傳，惟先生最得其正，其餘率染異論。先生此語蓋有爲而發。

宗羲案：和靖只就敬字上做工夫，故能有所成就。晦庵謂其只明得一半，蓋以伊川「涵養須用敬，進學在致知」，和靖用得敬一半，闕卻致知一半也。愚以謂知之未致，仍是敬之未盡處也。以《識仁》篇論之：防檢似用敬，窮索似致知，然曰「心苟不懈，何防之有」，則防檢者是敬之用，而不可恃防檢以爲敬也。曰「存久自明，安用窮索」，則致知之功即在敬内，又可知也。今但視敬爲防檢，未有轉身處，故不得不以窮理幫助之，工夫如何守約？若和靖地位，謂其未到充實則可，于師門血脈，固絶無走作也。

附録

先生因蘇昞見伊川，自後半年，方得《大學》、《西銘》看。

伊川教人，專以「敬以直内」爲本，先生獨能力行之。先生言：「伊川先生教，只是專令用『敬以直内』。若用此理，則百事不敢輕爲，不敢妄爲，不愧屋漏矣。習之既久，自然有所得也。往年伊川先生自涪陵歸，焞日日見之。一日讀《易》，至『敬以直内』處，因問：『不習无不利時，則更無睹，當更無計較也邪？』伊川深以爲然，且曰：『不易見得如此。且更涵養，不要輕説。』」

明道嘗曰：「天下事，只是感與應爾。」先生初聞之，以問伊川。伊川曰：「此事甚大，

當自識之。」先生曰：「綏之斯來，動之斯和，是亦感與應乎？」曰：「然。」

嘗請益于伊川先生曰：「某謂動静一理。」伊川曰：「試喻之。」適聞鐘聲，某曰：「譬如鐘未撞時，聲固在也。」伊川喜曰：「且更涵養。」

論動静之際，聞寺寺叩鐘，和靖曰：「説著静，便多一箇静字。説動亦然。」伊川頷之。和靖每曰：「動静只是一理。陰陽、死生亦然。」

伊川與和靖論義命。和靖曰：「命爲中人以下説。若聖人，只有一箇義。」伊川曰：「何謂也？」和靖曰：「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者，不爲也。奚以命爲！」伊川大賞之。

温州鮑若雨與鄉人十輩從伊川，伊川遣之見和靖。次日，伊川曰：「諸人謂子靳學，不以教渠，果否？」先生曰：「某以諸公來先生之門受學，某豈敢輒爲他説？萬一有差，便是悮他一生。」伊川頷之。

初奔蜀，止于涪，涪爲伊川讀《易》之地，闢三畏齋以居，邦人不識其面。

先生嘗言：「學者，所以學爲人也。」又語人曰：「放教虚閒，自然能見道。」

先生在從班時，朝士迎天竺觀音于郊外，先生與往。有問：「何以迎觀音也？」先生曰：「衆人皆迎，某安敢違衆。」又問曰：「然則拜乎？」曰：「固將拜也。」問者曰：「不得已而拜之與？抑誠拜也？」曰：「彼亦賢者也。見賢，斯誠敬而拜之矣。」

邢叔端一日歸，謂先生曰：「府中諸公謂先生官已四品，雖小衫，自當用紅鞓帶。」先生笑曰：「某已致仕，自是無官，何用此爲？皂帶不足，又要紅鞓。紅鞓不足，又要兼

金。孟子曰：『人少則慕父母，知好色則慕少艾，有妻子則慕妻子，仕則慕君，不得于君則熱中。』心一而已，移來移去，至于熱中，則無不爲矣。」

李泰發曰：和靖之學，真所謂絜静精微。補。

和靖日看《光明經》一部，❶有問之，曰：「母命不敢違。」朱子云：❷「如此便是平日缺卻『諭父母于道』一節，便致得如此。」

黄東發曰：和靖雖亦以母命誦佛書，而絶口未嘗談禪，斯道之「碩果不食」者也。

祖望謹案：慈溪黄氏極尊先生，謂其能守師門之説而不變也。獨其論先生之辭官，則曰：「天生人才，分量各殊，如先生者，實德有餘。歷死生患難不變，惟兢兢然保其身于無過。使當承平，羽儀天朝，表厲風俗，可矣。南渡何時？忠臣勇將廢置不用，坐觀中原之傾覆。一時大臣，方且連年趣迫，强致先生，以文太平。建武投戈講藝之實，恐不其然。然是豈先生之所樂聞哉？故其《第十五辭免狀》有曰：『方今國步尚艱，中原未復，進退人才，當明緩急。宜先俊傑，以濟艱難。白首書生，何益事功？』嗚呼！此先生痛心之言，豈尋常辭免之云，讀之令人太息！」是黄氏頗以先生之短于經世爲惜也。予則謂不然。先生之才，未必肆應，然使高宗果用先生爲相，必不斥趙忠簡、張忠獻、李莊簡及韓、劉諸驍將而殺鄂王矣，則于恢復何難之有？

❶「和靖」上，原衍「朱子曰」三字，今據醉經閣本删。
❷「朱子云」，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朱子之論龜山，與黃氏之論先生大略相同。夫欽宗何嘗能用龜山？若能用之，則龜山便能用李忠定、种忠憲，而于攘復何難之有？惟其用之不固，而但欲置之朝列，希太平之自致，是則可爲太息者也。

和靖講友

博士蘇先生昞 別見《呂范諸儒學案》。

張思叔先生繹

馮東皐先生理 並見《劉李諸儒學案》。

著作王福清先生蘋 別爲《震澤學案》。

和靖門人 胡、邵三傳。

呂節夫先生和問

呂和問，字節夫，文靖公夷簡從曾孫。弟廣問仁夫主婺源簿，奉先生以俱，又有維揚羅靖仲恭、竦叔恭亦來客焉。于是李參仲父子得從之遊，❶而滕户曹愷南夫亦受學焉。參《朱子文集》。

知州呂仁夫先生廣問

呂廣問，字仁夫，和問之弟，南渡始家寧國之太平。先生自少雋拔能文，年二十即貢

❶「參仲」，原誤作「仲參」，今據下文《李繒傳》改。

太學。登宣和七年進士第，授宣州士曹掾。屢辟主管機宜文字。尋罷，屏居黃山之隅，怡然若無意于世者。以流寓恩監西京中嶽廟。選主德安，招輯流亡，建學舍以教其子弟。官至權禮部侍郎，除集賢殿修撰，知池州、徽州。先生少時家貧，兄弟奉親至孝，聚族數百指，無間言。賓客過之，疏食菜羹，講論道義，終日不厭。參《南澗甲乙稾》。

文清呂東萊先生本中別爲《紫微學案》。

計議呂先生稽中

呂稽中，字德元，本中兄弟行也。張公浚宣撫川陝，辟爲計議官。尹和靖入蜀，先生是依。和靖謂之曰：「吾老矣！此事當屬之子。」學者來問，和靖以屬之先生，曰：「不殊于吾。」和靖卒，爲誌其墓。

縣令呂景實先生堅中

呂堅中，字景實，本中兄弟行也。其官祁陽令，胡致堂爲作《學宮記》，稱其「服勤和靖左右有年，今試之政事」。先生與馮忠恕、祁寬同記和靖語。

駕部呂仁武先生弸中

呂弸中，梓材案：弸中，原作「朋中」，誤。字仁武，東萊郡侯第三子。累官駕部員外郎。嘗從其兄遊于和靖之門。東萊之大父也。

知軍馮先生忠恕

馮忠恕，字貫道，汝陽人也。其父東皐處士理與和靖同學于洛，至必同處。靖康初，和靖被召赴闕，先生從之遊。紹興中，先生爲黔州節度判官，和靖寓涪，遂畢所學。後知梁山軍。

隱君祁先生寬

祁寬，字居之，均州人。雲濠案：均州，一作「均陽」。南渡後寓廬山，隱居不仕。和靖作《論語解》，稱先生與王、呂諸公與有力焉。王樞密庶與之善。

祁氏師説

先生曰：「初見伊川時，教某看『敬』字。某請益，伊川曰：『主一則是敬。』當時雖領此語，然不若近時看得更親切。」寬問：「如何是主一，願先生善諭。」先生言：「敬有甚形影？只收斂身心便是主一。且如人到神祠中致敬時，其心收斂，更不著得毫髮事，非主一而何？」又曰：「昔有趙承議從伊川學，其人性不甚利，伊川亦令看『敬』字。趙請益，伊川曰：『整衣冠、齊容貌而已。』趙舉示先生，先生于趙言下有箇省覺處。」

梓材謹案：此段前後統載《伊川學案》。百家案云：「此條爲祁居之所記，内稱『先生』，則尹和靖也。」今併歸于此。

先生嘗書數句説《易》曰：「《易》之道如日

星，但患于理未精，失于機會，則暗于理者也。聖人復生，恐不易吾之言。」寬問之，先生曰：「吾看『《易》逆數也』，故有是說。正在未到泰之上六，便要知泰之將極。未到否之上九，便要知否之欲傾也。」

隱君王先生時敏

王時敏，字德修，上饒人。有《師說》三卷記和靖之語。和靖卒，先生爲之立後。其教人云：「學者要識一『媿』字與『恥』字。」一日，問難紛然，先生曰：「不必多問，但去行取。且如理會『惟精惟一，允執厥中』，只管說如此是『精』，如此是『一』，臨了『中』卻不見。」朱子嘗以書問和靖之學于先生。

王氏師說

先生每與時敏講書，必具衣冠，或深衣。講畢則曰：「盡誠及物者我也，誠之者其在子乎。」或引呂與叔《中庸》後曰：「諸君有意，今日之講猶有望焉。無意，則不肖自爲嘵嘵無益，不幾于侮聖言者乎？」

先生曰：「學者不可無師友。師道嚴，須是友。觀《易》兑卦全說朋友。公且看樊遲問仁，孔子告以『愛人』。問知，告以『知人』。孔子竭始終言之，當時樊遲無所進，故又告以『舉直錯諸枉，能使枉者直』。遲復無所進。及退而見子夏，且以舜、湯之事言之，然後釋然不復問。朋友之得，可謂多矣。」因言：「某昔從伊川問，不切，只是不答。若要切切偲偲，是朋友。」

時敏欲學讀《孟子》，問曰：「《孟子》不知誰解得好？」先生曰：「無出趙氏。公且看趙氏注。」因曰：「某被旨解《孟子》，《孟子》逐段自說分明，今更不復解，但與逐段作一說，提其要而已。」

時敏因侍坐，語及《孟子》，先生曰：「近來看得如何？」對曰：「數日看得『無爲其所不爲，無欲其所不欲。』」先生大聲曰：「如斯而已矣！」既而曰：「盡得此，便是聖人。」

先生謂時敏曰：「賢在此，飲食恐粗糲。」時敏起謝曰：「時敏田家子，本無食禄分。今來分先生禄食，大段僭越，豈問其粗糲。」先生大笑曰：「『士志于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今士大夫好事治飲食，所謂『養其小體爲小人』。」因目其左右云。

有新第人來見先生，退，先生爲時敏講《論語》第七篇。吕憲又送改官文字邢叔端，舉家甚喜。先生曰：「人心固不足。秀才望得解，得解望及第。緑衫望緋衫，緋衫望紫衫。何時是已！此所謂『小人長戚戚』。」因曰：「前輩各别。歐陽公及第後，棄其所業，與伯祖師魯習古文。近來如謝顯道、楊中立，皆因及第後來歸伊川。」時敏歸語吕丈。吕曰：「先生長者，説話有益。某祖父侍講在家，亦有新第人來見，是親戚，不欲言其名。久之，曰：『某待將三經新義編成門類，以便學者。』侍講曰：『公更待應舉邪？』其人大慚。」

吕紫微書問釋氏「輪迴」之説，先生謂時敏曰：「居仁泥于生死輪迴，某已作書喻之，引潮以喻輪迴。賢他日見渠，作某拜意，問渠：今世既做了中書舍人，後世更要做宰相？輪迴之説，佛家之愛便宜也。」未幾，

呂再書至云：「既無輪迴，人何苦爲善而不爲惡？」先生笑曰：「只這裏便是私心！《經》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生天地中，其本甚善，幾曾教你爲惡，作賤他來？得之太虚，還之太虚，我在何處？」

先生愛潔浄，地有污穢必去之。嘗説：「某只有這些克不去。」時敏問：「孔子告顏子克己復禮，若非禮之視聽言動，亦須如此克邪？」先生曰：「是也。」因言伊川亦如此，一領黄衲道服，至破亦潔浄。嘗曰：「衣不欲異，欲其潔。食不欲異，欲其精。」

雲濠謹案：諸條所謂「先生」，皆謂和靖。蓋德修與韓尚書元吉同師和靖。尚書子淲著《澗泉日記》，謂德修云：「先公友也。從呂居仁學，居仁薦之尹和靖。」《江西通志》云：「嘗從東萊呂氏遊。」謂大東萊爾。《儒林宗派》以爲小東萊門人，誤矣。

提刑劉順寧先生芮

別見《元城學案》。

侍郎徐惇立先生度

徐度，字惇立，睢陽人，太宰處仁子也。太宰在政府，晚譽不終，先生獨刻意爲學。嘗問和靖曰：「某有意于學，而未知所以爲問。」和靖曰：「果有此意，歸而求之，有餘師。」又嘗以蘇氏「戰栗」之説爲問。和靖怫然曰：「訓經而欲新奇，則亦何所不至矣。」先生官至吏部侍郎，寓居吴興之弁山。嘗與汪文定公諫上光堯尊號，長于典故之學。

雲濠謹案：先生嘗著《卻埽編》三卷，陸放翁《劒南集》有是書跋語。

梓材謹案：先生又有《國記》五十八卷，陳直齋曰：「其書詳明，頗得中，而不大行于世。鄞學有魏邸舊

書，傳得之。」是吾鄞藏書之最先者。

監税陸子正先生景端

陸景端，字子正，本海寧人，其後居吴。父韶之任察官，以風流文采爲時所宗。先生學于和靖，學問精深，造履清白。横浦極稱之，其任監税時，嘗以書託之常中丞同，曰：「謂税場體例多貪饕，此郎乃能孤立其間。」中丞試引之座末，問以利害，當知其所存矣。」先生官位所至，無可攷。晚年以和靖之學傳林艾軒，見于《宋史·艾軒傳》，而失載其名。予讀施彦執《北窗炙輠》乃得之，因并得其説經之言二條，亟喜而傳之。補。

梓材謹案：謝山于《艾軒學案序録》言陸氏亦從信伯遊，是先生亦震澤門人。

附録

施氏《北窗炙輠》曰：子正謂予曰：「孟子論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伊川則以『至大至剛以直』爲句，其下止曰『養而無害』。介甫則以『至大至剛』爲句。以伊川爲句，止能形容浩然之氣，于『直』字亳無功用。以介甫爲句，『直』字方有力。」予深喜其説。

又曰：子正論《易》曰：「『習坎，有孚惟心亨』，未得其説。偶一日閒晝卧，乃聞隔壁兩腳夫當渡江，其一曰：『錢塘江甚險，汝託得此心否？』某乃撫席而起，曰：『此有孚惟心亨説也。』舊説君子雖處險而其心常亨，其實不然。」甚與予合。

教授虞先生仲琳

高國任先生材合傳。

節推高德舉先生選合傳。

虞仲琳，餘姚人。爲永嘉教授。和靖云：「虞君鄉論甚美，于此道信之極篤。每相見，多言及此。」同邑高材字國任、高選字德舉，皆登和靖之門。

梓材謹案：《孫燭湖集》有云：「吾鄉有古君子曰高國任，及登和靖尹公、思齋高公之門。」思齋，當作「息齋」，傳寫之譌爾。

雲濠謹案：高先生選與弟邁皆紹興閒登第。先生官武當軍節推。

尚書韓南澗先生元吉

韓元吉，字无咎，開封人，少師維之元孫。學于和靖而友朱子，東萊其壻也。徙居上饒，前有澗水，自號南澗翁。累官守建州，大興學校。召爲吏部尚書、龍圖學士、潁川郡公。符離之役，南澗以長書上魏公，言不可輕舉。略云：「和固下策，然今日之和與前日之和異。至于決戰，夫豈易言。今舊兵憊而未蘇，新兵弱而未練，所恃者一二大將。其權謀智略素不外見，有前敗于尉橋矣，有近衄于順昌矣。況渡淮而北，千里而攻人哉，非韓信、樂毅不可也。若是，則守且有餘。然彼復來攻，何得不戰？戰而勝也，江淮可守。戰而不勝，其誰守之？故愚願朝廷以和爲擬議之策，以守爲自强之計，以戰爲後日之圖。自亮賊之没，彼嘗先遣使于我，今又一再遣我書矣。其信其詐，固未可知，而在我亦當以信與詐之閒待之。」魏公不聽。所著有《南澗集》。其輯《河南師説》，

以和靖居卷首。雲濠案：先生著《南澗甲乙稾》二十二卷。子滮，別見《清江學案》。補。

梓材謹案：先生子《澗泉日記》云：「張子韶在道山，時先公得遊其門。」是先生嘗從橫浦遊矣。

安撫邢先生純

邢純，字叔端，和靖壻也。爲浙東安撫官。時和靖依之，因卒于會稽。

縣令程先生暐

程暐，梓材案：先生乃伊川之孫。和靖壻也。爲桐廬令，和靖嘗依之。

縣令蔡先生迨附子武子。

蔡迨，字肩吾，許昌人，文忠公齊之孫。流落川蜀。韓南澗典銓日，以文卷相訪，南澗奇之，既薦之，又作《鼎說》以送之。議論從容，有故家典則。爲桂陽令以卒。其子武子，亦俊爽好文。參《澗泉日記》。

蔡先生仍

徐先生正夫合傳。

黃先生循聖合傳。

蔡仍與蔡迨爲二蔡。及徐正夫、黃循聖，不可攷。或曰：皆從和靖于虎邱。補。

直閣沈先生晦

沈晦，字元用，錢塘人，翰林學士遘之孫。宣和閒進士，廷對第一，除校書郎，遷著作

佐郎。金人攻汴京，借給事中從肅王樞出質斡離不軍。金人再攻也，與之俱南。京城陷，張邦昌僞立，請金人歸馮澥等，因得還，真爲給事中。高宗即位，歷知信州、明州、處州，移守婺州。又知宣州、建康、鎮江，兩浙西路安撫使。尋提舉臨安府洞霄宫。起爲廣西經略，兼知静江府。進徽猷閣直學士，召赴行在，除知衢州，改潭州。提舉太平興國宫，卒。蓋其膽氣過人，不能盡循法度，然其當官才具亦不可掩云。參史傳。

附録

朱子曰：熹記頃年汪端明說：「沈元用問尹和靖：『伊川《易傳》何處最切要？』尹云：『體用一源，顯微無閒。此是最切要處。』」後舉問李先生，先生曰：「尹説固好，然須是看得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都有下落處，方始説得此話。若學者未曾子細理會，便與他如此說，豈不誤他。」余聞之悚然，始知前日空言無實，全不濟事。自此讀書益加詳細。

梓材謹案：朱子此語，則知元用之于和靖，固在荅問之列，故爲補其傳云。

□先生伯充

伯充，佚其氏。嘗問學道緊要于和靖。和靖曰：「只要閑邪存誠。」他日又問，亦曰「閑邪存誠」而已。他日又問，和靖正色責之曰：「公要許多言語做甚？只待要資談柄。若只恁做將去，自然有所入。」

附録

林拙齋《紀問》曰：伯充嘗作小詩，道其欲學問之意，貼壁閒。舍人見之，曰：「莫只做説話了。」

二呂講友

教授羅仲恭先生靖

羅叔恭先生竦合傳。

羅靖，字仲恭，其弟竦，字叔恭，故開封人也，徙居江都。私淑程氏之學。南渡初，東萊呂和問、廣問兄弟以和靖弟子講學婺源，先生兄弟適往從焉。淵源相合，以河、洛微言共相發明。婺源人呼爲「四先生」。仲恭嘗官教授。予讀周少隱《太倉稊米集》，與二羅倡和詩極多，且備述其避兵、遇賊、被毀諸事。李似之《竹谿集》亦有與二羅往還詩。然究之，莫知先生所以私淑程氏者自何人也。而攷之志乘，竟無有及之者。向非朱子之文，則先生兄弟泯然矣。補。

節夫學侶

司户滕溪堂先生愷

滕愷，字南夫，婺源人。幼穎悟好學。邑簿呂廣問兄和問，尹和靖高弟也，客于此，先生與爲師友。紹興五年進士，調信州司户參軍。以漕檄差考南康軍，假道歸，迎母就養，卒于道。朱子稱其才智傑然，遠過流

輩，甚惜之。參《姓譜》。

和靖私淑

憲敏高息齋先生閌 別見《龜山學案》。

節夫門人 胡、邵四傳。

隱君李鍾山先生繒

李繒，字參仲，婺源人。絶意科舉，築室鍾山。朱子嘗與程洵過之講論，極稱其文。卒，表其墓。著有《論語》《西銘解》。子季札，從朱子學。參《江南通志》。

仁武家學

倉部呂先生大器

奉議呂先生大倫

呂先生大猷

呂先生大同 並見《紫微學案》。

惇立門人

林雪巢先生憲

林憲，字景思，魯人也。初寓吳興，後寓臨海。從徐惇立遊。工詩，學韋蘇州。尤延之、楊廷秀嘗極稱之。所著《雪巢小集》二卷。先生貧甚，壻于賀氏，顧辭奩田不受，則有得于和靖之教者矣。補。

子正門人

文節林艾軒先生光朝別爲《艾軒學案》。

國任家學

高先生公亮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南澗家學

庶官韓澗泉先生淲別見《清江學案》。

南澗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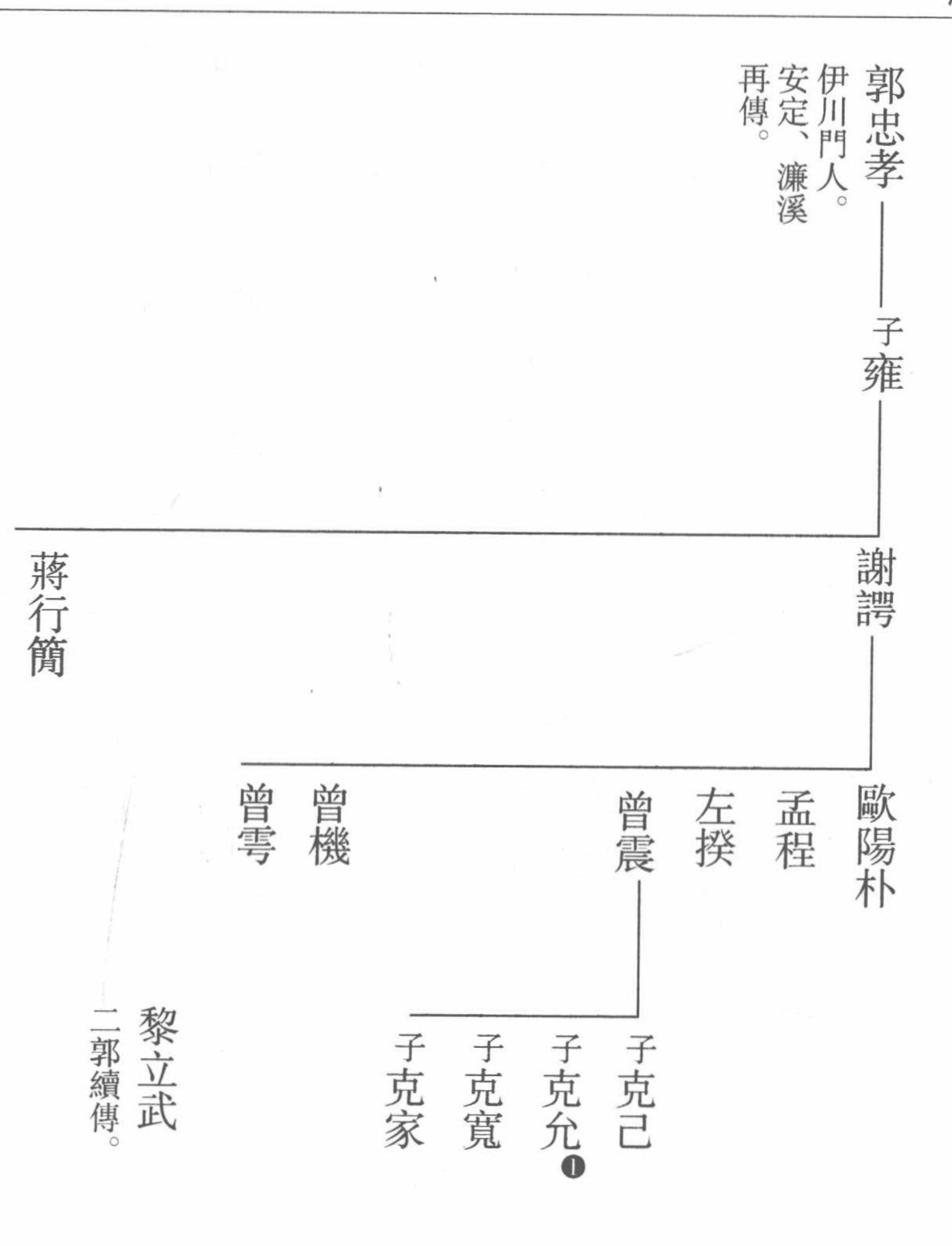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鍾山家學胡、邵五傳。

李先生季札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二十七終

兼山學案表



❶「允」，當作「胤」，清人避雍正諱改字，參見楊萬里《端溪主簿曾東老墓誌銘》（四部叢刊本《誠齋集》卷一百三十）。

宋元學案卷二十八　兼山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兼山以將家子知慕程門，卒死王事。白雲高蹈終身，和靖所記黨錮後事，恐未然也。郭門之學雖孤行，然自謝艮齋至黎立武，綿綿不絕。述《兼山學案》。梓材案：兼山、白雲父子及謝先生傳，黃氏補本附列《伊川學案》，謝山則別爲《兼山學案》。

伊川門人胡、周再傳。

提刑郭兼山先生忠孝

郭忠孝，字立之，河南人。受《易》、《中庸》于小程子。以蔭補官，第進士，不忍去親側，多仕于河南管庫閒。宣和中，爲河東路提舉，忤宰相王黼免。靖康初，召爲軍器少監。入對，斥和議，陳追擊之策，謂「兵家忌深入，若不能擊其歸，他日安能禦其來」。復條上戰守十餘事，不用。改永興軍路提點刑獄，措置保甲。金人犯永興，與經略使唐重分城而守，城陷，與重俱死之。贈太中大夫。子雍。

附録

朱子《伊洛淵源録》曰：郭立之忠孝，宣徽使逵之子，事見《伊川年譜》。祁寬記尹和靖語云：「忠孝每見伊川，問《論語》，伊川皆不答。一日，語之曰：『子從事于此多少時？所問皆大，且須切問近思。』」《外書》云：「郭忠孝議《易傳序》曰：『易即道也，又從何道？』或以問伊川，伊川曰：『人隨時變易爲何？爲從道也。』」今觀忠孝所著《易》書，專論互體、卦變，與《易傳》殊不同。然其子雍辯《年譜》所記事甚詳，未知孰是。

黎立武曰：楊氏曰：「不偏之謂中，不易之謂庸。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游氏曰：「以德行言曰中庸，以性情言曰中和。」郭氏《中庸説》謂：「中爲人道之大，以之用于天下國家。」又云：「極天下至正謂之中，通天下至變謂之庸。」蓋兼山深于《易》，故得《中庸》之義焉。兼山登程門，終始中庸之道，體用之説，實得于心傳面命者也。程子嘗爲《中庸》作注，至是焚稾，而屬兼山以書傳之。乃知游氏、楊氏所得于師者，初年之論也。

兼山同調

修撰邵子文先生伯温別見《百源學案》。

兼山家學胡、周三傳。

隱君郭白雲先生雍

郭雍，字子和，兼山之子。幼傳父學，隱居

峽州，號白雲先生。乾道中，峽守任清臣、湖北帥張孝祥薦，徵召不起，賜號沖晦處士。孝宗稔知其賢，問侍講謝諤曰：「郭雍學問甚好，向曾見程頤否？」諤奏：「雍父忠孝嘗事頤，雍所傳蓋得于父。」于是命所在州郡歲時致禮存問。淳熙中，封頤正先生，又令部使者就問先生所欲言，時年八十有三。學者述其言曰：「《易》貫通三才，包括萬理。包犧氏之畫得于天，文王之重得于人。犧畫爲天，天，君道也，故五之在人爲君。文重爲地，地，臣道也，故二之在人爲臣。以上下二卦別而言之如此。合六爻而言，則三、四皆人道也。故謂之中爻。《乾》『元亨利貞』，初曰『四德』，後又曰『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又觀『利，牝馬之貞』、『利君子貞』，則是以四德爲二義也。乾，陽物也。坤，陰物也。由乾一卦言之，則『元亨』陽之類，『利貞』陰之類也。是猶春夏秋冬雖爲四時，由陰陽言之，則春夏爲陽，秋冬爲陰也。天之所謂元亨利貞者，如立天之道陰與陽之類也。地之所謂元亨利貞者，如立地之道柔與剛之類也。人之所謂元亨利貞者，如立人之道仁與義之類也。又坤之六五，坤雖臣道，五實君位，雖以柔德，不害其爲君，猶乾之九二，雖有君德，不害其爲臣。故乾有兩君德而無兩君，坤有兩臣德而無兩臣。六五以柔居尊，下下之君也。江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也。下下本坤德。黄，中色也，色之至美也。裳，下服也。是以至美之德而下人也。」其發明精到如此。卒年九十七。

郭氏傳家易説自序

《易》道冥昧于鴻荒之世，包犧氏始畫而明之。歷數千年，概見于聖人行事，而述作無聞焉。文王重之，然後焕然成章，此文王之所以爲「文」也。迨春秋時，大道不行，獨卜筮行于世，孔子于是作《傳》，大明其道，然後天下復知文王之《易》爲大道之書。故自開闢以來，力舉斯道而明之者，三聖人而止耳。觀三聖人之爲心，所以曉天下萬世者，亦可謂至矣。自孔子殁，微言復絶。至秦、漢閒，斯道大否。漢興，諸儒僅能訓詁舉大義，或復歸于陰陽家流，大失聖人言《易》之旨。正始中，王輔嗣一切革去，易以高尚之言。然輔嗣祖述虚無，其辭雖美，而無用于天下國家，于是《易》爲空言矣。又非三聖人所謂《易》之道也。虚無之學流弊至今，卒無以正之。兹大道所以不明歟！大抵自漢以來，學者以利禄爲心，明經秖欲取青紫而已，責以聖人之道，固不可得而聞也。宋興百有餘載，有明道、伊川二程先生、横渠張先生出焉，監前世儒者之弊，力除千餘載利禄之學，直以聖人爲師，斯道爲己任，豈非古之所謂豪傑之士也哉！其于孟氏之功，聖智、巧力之閒而已。先人受業伊川先生二十餘年。雍始生之時，横渠、明道久已謝世，甫四歲而伊川殁。獨聞先人言，先生之道，其所學，所行，所以教授，多見于《易》與《春秋》、《中庸》、《論語》、孟氏之書，是以門人悉于此盡心焉。且自周公殁，大道不行，五百餘歲而得孔子。孔子殁，百有餘歲而得孟子。去聖人世如此未遠，而道之難明亦已甚矣。况于孔子殁後千五百餘

年，而三先生欲力復聖人之道，其難矣哉！夫先知先覺之士，曠世無有，將使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豈非三先生之力也歟！雍不肖無聞，甘與草木同腐久矣。重念先人之學，殆將泯絶，先生之道，亦因以息，惟懼無以遺子孫。于是潛稽《易》象，以述舊聞，用傳于家，使毋忘先生之業。道雖不足，志則有餘矣。孟子所謂「嘐嘐然曰，古之人，古之人」者，其庶幾歟？

傳家易説總論

《上》《下》二《經》，自《序卦》已分，其來尚矣。傳者謂今之《周易》乃孔子所傳文王《易》也。「易」者，體常盡變，其用不窮之義。經曰：「《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蓋言常道之窮，必繼之以變，是以通久。故《易》以變通爲義。大抵道適變則可用，可用則通久而爲《易》。未適變則不可用，非《易》也。太極之道，初不可有，而《易》能有而用之者，包犧、文王之力也。是故《易》者，用也，用之之書也。舉而用之，大小不同，斯則在人。然則變而通之，然後盡其利。是以論其道，則未始繫于聖人及書之有無。惟聖人憂患後世之深，恐不復聞也，故明其道而載之于此。自包犧畫八卦而卦之名立，文王重之爲六十有四卦，然後《易》之名出焉。《易》之名出，然後謂是道爲《易》之道也。是則卦名始于包犧，而《易》名始于文王。卦也，爻也，聖人能畫之，重之，名之耳。因其畫之，重之，名之，故爲作《易》之聖人。作《易》者，作是書也。是書之道具于未有天地之初，非包犧、文王所能作也。後世聖人又因文王之《易》，以

「周」題之，所以别夏、商二代。夏曰《連山》，商曰《歸藏》，而不名曰夏、商《易》者，時未有《易》之名故也。《連山》以艮爲首，主名山川，禹之功也。《歸藏》以坤爲首，成湯黜夏命，造攻自鳴條之義也。故孔子曰：「我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焉。」《周易》以乾爲首，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之道也。故《繫辭》首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此繫文王《周易》之辭也。《易》。皇之道簡于帝，帝之道簡于王。非聖人有意于其閒，時焉而已。書契之作，始自八卦，而後世不勝其繁者，蓋惟天地有萬古不易一定之體，而人則生生無窮，故自簡至繁，是爲人事必然之理。上古之時，天道勝人，人知有天而不知其他也。故包犧氏始畫八卦，其意若曰：是道之一，列而有三，如是而天，如是而地，如是而人。天道主覆，故畫于上。地道主載，故畫于下。人道財成輔相，故畫于中。于是自任以財成輔相之道而配天地焉者，包犧畫卦之道也。然天道不以天高而大于地，地道不以地廣而大于人，人道不以人微而小于天地，故三畫皆無差殊。要其至也，混而爲一，復于太極，故名曰卦。然則卦者，太極之一耳。或八，或六十有四，曰道曰事，大小不同，其于太極，名易而實存也。非若三才之分太極，名實俱易矣。是以聖人經以三才而太極分，緯以八卦而太極復。一經一緯，而六十四卦由之以備，天下之能事畢矣。所以太極爲《易》之體，而《易》者用太極之名。太極之道，方其混然一成，物莫能破，人安得而用之？及乎包犧判而三之才之，離爲八，文王重而六之，離爲六十四，然後天下

後世以之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始可得而議矣。非天下之至聖，其孰能與于此！八卦之時，天道純全，故其名卦必備三才之義。曰乾、坤、震、巽、坎、離、艮、兑，爲八卦之名，與八者之名所以總謂之卦者，凡九字，不可以常義膚淺訓釋。蓋出于上古之言，文王、孔子能通之者也。雖因孔子以卦之才德言之，知爲乾健、坤順、震動、巽入，終莫能究其義。而後世或謂「卦者掛也」，其言如此，豈能盡聖人之意哉！大抵《易》之爲義易通，而卦之爲義難得。卦也，畫也，象也，蓋自道而一變爲畫，因而成象，畫、象具而成卦。使萬世之下，復由卦以知象，由象以知畫，由畫以明道。此聖人之意也。然終莫知上古之時卦爲何訓。乾、坤八字出于包犧，卦之一字出于包犧之後聖人名之。其餘五十六卦及《易》與元亨利貞，皆命于文王，凡六十一名，可以意義訓釋。其卦名或具三才，或在人物，或以道德，或寓時事，命名不同，皆可攷而知。蓋中古之言，後世之所通也。上古、中古之名，于是較然可見。則知包犧之畫，八卦而已。而文王重卦，又何疑焉。包犧氏之前，有聲而無畫。包犧之時，有畫無字，三即乾也。文王之時，畫、字具有，六十四卦之畫即六十四卦之字。後世以易字明，故于畫之下重字以明之。且包犧氏以天地人之三而其道一，故三畫而成一卦。畫有奇耦，故有乾坤。窮則盡變，故有六子。乾坤六子，包犧初不能加損益也。天以是示之，因以是明之耳。故包犧之畫，得于天而明天。文王之重，得于人而明人。得于天者，亦知地道人道之一也。是以三奇爲乾而地道存焉，三耦爲坤而天道存焉，一奇一耦終不可

以成卦也。得于人者，知太極生天地，天地生人，有天而無地，人無得而生也。故以包犧之畫在上爲天，文王之重在下爲地，天地設位而後聖人成能于其中。天有氣，地有形，人得天之氣以生，得地之形以成，必兼三才而兩之，然後人因天地以生矣。此文王重卦之義也。揲蓍者分而爲二以象兩，然後掛一以象三，蓋因于重卦之義。且包犧之畫爲天，天，君道也，故五之在人爲文王之重爲地，地，臣道也，故二之在人爲臣。以上下二卦別而言之如此。合六爻而言之，則三、四皆人道也，是則謂中爻。《繫辭》曰：「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故盡人事之變，以二、三、四、五爲主，初、上終始之而已。然終始之亦位也，故曰「六位時成」，「六位成章」。以上《卦》。

包犧氏畫卦之始，其畫雖具三才而卦之天地未判，無九六、六位之別。文王重卦之後，然後天地判而有九六，人道成而著六位，此周公明六爻之義也。何謂天地判而有九六？《繫辭》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此天地之生數也。合一、三、五爲九，天數也。合二、四爲六，地數也。地本坤，故坤稱六。天本乾，故乾稱九。是以此列六爻之後，聖人稱九六之旨也。揲蓍之法，老陽三十有六，揲以四象而得九。老陰二十有四，揲以四象而得六。故九爲乾爻，三十六爲乾策。六爲坤爻，二十四爲坤策。此後世聖人衍九六之道也。包犧肇三才之微，獨畫天卦，方知三才爲一道。故必文王重卦之後，天地上下二卦既具，而後九六可生焉。九六既生，而後大衍之法立。此聖人作《易》之序也。何謂人道成而著六位？一卦之象，雖備三才，而六

畫之後，聖人道在成能，欲用于天下萬世，故舍天地而獨明人道，是以六爻皆人位，其辭皆人事。故文王之治，同天之載，而周公之禮樂法度粲然具備者，盡人道也。此聖人著六爻之義也。《繫辭》曰：「二多譽，四多懼。」「三多凶，五多功。」此後世聖人以人道明六爻之説也。是則有畫而後可重，重而後有九六，有九六而後有六位，有六位而後可《繫辭》、《彖》、《象》、《文言》。故方畫重九六之際，皆統明三才，及六位《繫辭》、《彖》、《象》之後，一以人道爲主，人道至此而後明矣。此四聖成始成終之道也。然前乎周公畫卦之時，爻具于畫，不復重見也。至周公列之于下而繫以辭焉，《易》于是始備矣。而明其道傳其教者，孔子也。故必一聖人畫之，一聖人重之，一聖人列于爻，一聖人垂其教，則道無餘蘊矣。使包犧重之，非包犧也，三王之道也。使文王爻之，非文王也，周公之道也。聖人隨時之義，蓋不然矣。故自太極之始，包犧象三才之道，文王盡三才之義，周公列三才之事，孔子著三才之教，皆隨時之義也。然孔子之于文王，猶文王之于包犧也，周公特終文王之一事耳。故古人獨稱「三聖」者，以此。《爻》。

《繫辭》曰：「彖者，言乎象者也。」又曰：「彖者，才也。」乾之象，六奇是也。乾之彖，言六奇之義也。乾之才，大而健是也。乾之彖，言大健之義也。故觀乎《彖辭》，則一卦之義思過半矣。然先儒以文王卦辭爲《彖辭》，蓋以孔子不當自言「觀乎《彖辭》則思過半」也。此大不然。孔子之《彖》，正論一卦之象及釋文王之辭。非孔子之《彖》，則卦象與文王辭不可通矣。蓋文王之辭，旨意深隱，出于憂患之言，雖使知者觀之，豈

能思過半哉？必觀孔子《彖辭》，然後一卦之義有思過半之理。孔子作《彖》，本以垂法後世，欲學者先盡心于《彖》，然後可明重卦之象及通文王之辭。則「思過半」之言，乃孔子自明作《彖》之意，及示學文王《易》之要法也。《彖》。

《繫辭》曰：「《易》者，象也。」又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蓋以《易》之意不可得而盡，故有象以盡之也。意不可盡，徒玩其辭，皆空言耳。如是則不可以訓天下後世，而作《易》之道絕矣。此聖人立象之旨也。經曰：「見乃謂之象。」然則使斯道之可見者，無非象也。故象非一義，四聖人之象不同。卦之三畫，包犧之象也。重之爲六，文王之象也。次爲六位剛柔，周公之象也。在《乾》則自「天行健」至于「天德不可爲首」，孔子之象也。三、六之象，以卦爲主。六位剛柔之象，以爻爲主。孔子之象，以辭爲主。所主不同，其爲盡意一也。故辭有不能盡者求之爻，爻有不能盡者求之卦，則《易》之意無餘蘊矣。然則象也者，豈爲天爲地、爲馬爲牛而已乎！天地牛馬，有乾坤之象者也，非乾坤之象止于天地牛馬而已也。故知《易》之爲書，其意其辭皆由象出，未有忘象而知《易》者。如首腹馬牛之類，或時可忘，此象之末者也。

歐陽文忠公言《彖》、《象》、《文言》雜入卦中者，自費氏始。王弼爲註，亦用《彖》、《象》相雜之經。考費氏傳曰：「徒以《彖》、《象》、《繫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觀今之《易》，十篇未嘗盡入卦中，則非費氏明矣。孔穎達言孔子《彖辭》在六爻經辭之後，及王輔嗣以爲《象》者本釋經文，宜相附近，其義易了，故分爻之《象辭》各附

其當爻下言之。猶如杜元凱注《左傳》，分經之年與傳相附。觀此，則《小象》固已先在卦中，弼又雜之爻中也。其《象》與《大象》、《文言》終莫可考。以上《象》。

有《象》，所以《易》有《象》，所以明成卦之才。有《象》，所以盡作《易》之意。又爲《文言》，所以釋一卦之辭，然獨著于乾、坤二卦者，言辭在聖人，道之易明者也。學者考諸《象》、《象》，智之可及也。孔子曰：「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又謂：「賜也，告諸往而知來。」蓋有不勝其言者，言之終不可盡。學者觀乾、坤二卦《文言》，觸類而長之可也。《文言》。

包犧畫卦，初無《繫辭》。文王、孔子之言皆《繫辭》也。故孔子曰「繫辭焉以斷其吉凶」，「繫辭焉以盡其言」，則卦爻之辭皆是也。今獨以此上下二篇稱《繫辭》者，蓋卦辭、爻辭，文王周公之繫辭也。此上下二篇，孔子之《繫辭》也。又于十翼之中，獨此二篇泛論大道，爲諸卦之統要，與《象》、《象》、《文言》之辭異，故獨曰《繫辭》，所以尊崇孔子之辭，與文王等也。觀其言，廣大而備，變通而神，无思而精，皆《象》、《象》、《文言》、《序卦》、《説卦》之所不能盡者，非聖人，孰能與于此哉！微此，則《易》道絶矣。

何氏謂上篇明无，下篇明幾。或以上篇論《易》之大理，下篇論《易》之小理。孔穎達言上下無異義，直以簡編重大，是以分之。今觀上篇，自「天尊地卑」至「存乎德行」，篇章相次，事理大小，皆有條理，不可紊亂。次章之言，皆前章所未盡。至「存乎德行」，則《易》道備矣。下篇復起其説，前後相次，復如上篇。是則初爲二篇，非後人妄分也。

諸儒分章不一，孔穎達定以上篇十二章，下篇九章。然章有甚大甚小，有可分不可分者，似不止此二十一章。故有文意未斷而章分，有才一二句而文意斷、不相續者，豈能拘以二十一章也。

上篇所言，多《易》道之大者，與其精微神變之用。下篇多卦義，及上所未終，粗顯之說，又不可不明之者。則上下二篇略有辨也。且上篇言「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以其有是言，故下篇可言「八卦成列，象在其中。因而重之，爻在其中」也。上篇言「乾以易知，坤以簡能」，至「易簡而天下之理得」，以其有是言，故下篇可言「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也。孔穎達謂：「『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此豈復爲《易》之小事？」然貞觀貞明，特引天地日月以明吉凶貞勝之辭，非在《易》之義，又不若「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爲《易》之道也。觀此數義，則二篇精粗，略可見矣。以上《繫辭》。

《說卦》，論八卦之道德與其象義情性也。然則六十四卦亦有是乎？蓋六十四卦各具于《文言》、《彖》、《象》、《雜卦》之中矣。至萬物象類，如履之爲虎，漸之爲鴻，中孚之鳴鶴，小過之飛鳥，井之爲井，鼎之爲鼎，皆是也。其象不可盡言，故于是數卦略明之。《繫辭》曰：「以言乎天地之閒，則備矣。」斯其所以難言也。故曰「書不盡言」。《說卦》。

孔穎達曰：「六十四卦，二二相耦，非覆即變。覆者，表裏視之，遂成兩卦，屯、蒙、需、訟之類皆是也。變者，反覆惟成一卦，則變以對之，乾、坤、坎、離、大過、頤、中孚、小過

八者皆是也。」此蓋卦變反對之象，先天之學詳矣。雖出于變象，豈無其序哉？故聖人所以序之也。八卦之序有二：「帝出乎震」一章，八方之序也。「乾，天也」一章，成卦先後之序也。先序八卦于上，故序六十四卦于此。八卦序包犧之道，六十四卦序文王之道也。道，至難明也。聖人判之爲三才，離之爲八卦，使有目者可見，有耳者可聞，亦云至矣。于是又爲之説，爲之序，三才八卦之道，纖介不遺。而言《易》者尚或滯于空言而乖亂正道，或溺于術數之用，不明三聖人之大旨。斯學者所宜深戒也。《序卦》。

卦之性情與其爲德之不同，八卦則見于《説卦》，六十四卦則見于《雜卦》。孔子于包犧之道，詳盡于《説卦》，皆文王所未嘗明之者，故不得不詳也。于文王之道，則具于《序卦》、《雜卦》之中，其象則見于諸卦《大》《小象》而《繫辭上》《下》則兼統之。《雜卦》。

附録

葉水心爲蔣行簡志曰：郭白雲言「艮者限也」。夫艮有止而無限。苟虞其未至于無欲也，而限以止焉，則或可矣，然非止之正也。

白雲門人 胡、周四傳。

學士謝艮齋先生諤

謝諤，字昌國，新喻人也。幼敏慧而愿慤，過目不忘，有志聖賢之學。成紹興進士，攝樂安尉。境内多盜，先生條上二十策，大要

使其徒相糾而以信賞隨之，群盜盡散。移吉州録事參軍。初，吉囚死者裹以靺，先生請取船官棄材爲櫝以斂之，吉囚無暴骨自此始。陳氏訴其童竊財匿民家，辭頗過實，帥龔茂良怒，欲坐以罪。先生列其不然，陳氏得免，而茂良亦以是知先生。

乾道四年，廬陵饑，老幼萬餘守譙門求振廩，官吏失措。先生植五色旗，分部給糶，頃刻而定。知分宜縣，縣負郡十萬緡，而歲常賦外，又征月樁緡錢二萬，先生請于監司免之，未得報，以丁艱去。服除，三遷至監察御史，卒請免分宜月樁，并秀之華亭亦減之。力陳義役之便。湖州安吉税絹，向用粗絲，名曰屑絹。有司欲更之，先生言安吉已輸綢，又輸綾，宜稍寬其絹。得如故。遷殿中侍御史，言：「士大夫習貪恣而廢廉謹，習刻薄而鮮寬厚，習汰侈而恥節儉，習輕率而昧詳審，習詐僞而罕真實，習隱蔽而忘忠純。宜如成湯制官刑以儆之。」

淳熙十四年，除侍御史。淮、湘夏旱，條政事十二失，如繫獄之淹，如征商之苛，如榷酤之羨，如經總、月樁之筭緡，如越州、廣德軍之和買。又陳論：「已然之惡爲易見，未然之奸爲難知。奸者，冥于心而晦于迹者也。」上賑濟七策。時孝宗重言路，嘗曰：「學術正則議論正，議論正則是非公。」于是以先生恬静正大，除右諫議大夫。次年，兼侍講。先生奏：「帝王之學，稽古爲先。六經皆古也，而《尚書》爲先，可以證後世得失。」上曰：「人君不知學，則自怠。如唐太宗，功非不高，恨不知學。」先生因言：「事無大小，在乎立本救弊而已。陛下每言執中，果中，則自然本立而弊除。」上曰：「朕最喜伊尹、傅説所學，得事君之道。」先生

曰：「伊、傅固善，然非成湯、武丁信用之，亦安能致治。」嘗因夕對，及邊事，上有乘機會之諭，先生對曰：「機會雖不可失，亦戒輕舉。」上再三稱善。一日，與先生論性。上曰：「朕每愛孔子『相近』及『上智下愚不移』之説，簡而易明。知卿嘗從郭雍，有得于此。郭雍曾見程頤乎？」對曰：「雍父忠孝嘗事頤。時雍尚幼，蓋得其傳于父耳。」于是加賜雍爲頤正先生。

光宗登極，獻十箴，一曰：「業成而難，其敗或易。兢兢保之，常恐失墜。」二曰：「道甚簡易，在尊所聞。帝王之學，匪藝匪文。」三曰：「畏天之威，立德爲最。水旱雷風，天之仁愛。」四曰：「存心公正，治之所起。毫釐之私，患及千里。」五曰：「妄賞不勸，妄罰不畏。賞罰大權，以妄爲忌。」六曰：「貪吏虐民，戒在莫聽。獎廉以激，捷于號令。」七曰：「民之疾苦，幽遠難知。日訪月問，猶恐或遺。」八曰：「財在天下，理之以義。未聞刻斂，其罪在吏。」九曰：「亂之所生，非止夷狄。姦回諂諛，尤害于國。」十曰：「自治十全，可以理外。重乃馭輕，輕動爲害。」又論治天下必有家法，乃爲長久之計。時李后尚未有形迹彰著，而先生若有以默識其微者。又乞舉人望以聳民聽。又陳「二節三近」之説：「所當節者，宴飲也，妄費也。所當近者，執政大臣也，舊學名儒也，經筵列職也。」遷御史中丞。會薛叔似等補卿監，因言：「壽皇復置補闕拾遺之官，用意甚遠。今名遷之而實棄之，非新政所宜。」權工部尚書，力請祠。以煥章閣直學士知泉州，又辭，得請，奉祠。紹熙五年卒。

先生慈祥孝友，助以學力，志于仁，勇于義，

躬自厚而不責于人，雖臧獲亦以忠恕待之。嘗曰：「吾自得頤正先生簡易之説，終身用之不盡。」其在言路，務持大體，不輕言人過，而名德之重，人自服之。楊公誠齋少許可，其所重者，晦庵、南軒之外，必曰艮齋先生。是時伊洛之説盛行，各有門牆。先生爲郭氏世嫡，顧不言而躬行。弟子數百人，隨材教之，而未嘗與世之講學者角異同，然學者無不稱爲艮齋先生。周益公嘗于孝宗前薦先生。上曰：「是所謂艮齋者邪？」對曰：「陛下何以知之？」上曰：「朕見其《聖學淵源》五卷而知之。」❶其爲文得歐、曾之法。所著有《艮齋集》四十卷，《詩》《書解》各二十卷，《論語解》二十卷，《左氏講義》三卷，《柏臺》《諫垣奏議》各五卷，《經筵總録》三卷，《孝史》五十卷，其餘百數十種。晚年嘗居桂山，學者或亦稱爲桂山先生。朱子嘗過之，見其破屋蕭然，歎息以爲不可及。

艮齋先生語

艮者，聖人之止。无妄，聖人之動。人之立志，要以聖賢自期。毫末私意不介胸中，然後能與聖賢相似。

有直諫，有寓諫，直諫者言之難，受之尤難。寓諫則易。

《無逸》「嗣王其監于兹」，「監」之一字，帝王治功根本。由三代以監戒之辭爲常，所以治多而亂少。

❶「聖」，當作「性」，參見楊萬里《故工部尚書焕章閣直學士贈通議大夫謝公神道碑》（《誠齋集》卷一百二十一）。

艮齋二銘

仁義忠信，蓋無常名。由近而推，則勇于行。

出門萬里，其塗蕩蕩。用震以乾，是曰无妄。

知州蔣先生行簡

蔣行簡，字仲可，永嘉人也。于薛公艮齋爲寮壻，在婦翁孫汝翼帥幕中亦嘗聞袁氏之學，而其後歸于郭氏。以進士累官滁州判。完顔亮南下，督運天長，或言敵兵至矣，同行者欲棄芻茭而逝，先生曰：「毋遽走。」急燔之。敵見火大起，不進。已而有以擅焚糧劾之者，制使劉錡曰：「此真知兵也。」知海鹽縣，太守謂曰：「縣壞久，應輸州用經總數巨萬。得材令，儻補足乎？」先生正色拒之。已而一切節省，舊欠竟補，而新錢亦且有餘。及季年，餘錢逾萬。通判行縣知之，促令具鈔，先生曰：「此夏税錢，代者事耳。」通判曰：「使君方以善理財薦，君何必留錢爲後人？」先生駴曰：「善理財，豈美名歟？」通判慚而止。還朝，上所著《樞言》五十篇。通判興國，大旱且疫，空常平以救之，徧施醫藥，嘗夜半宿村舍。累官知沅、辰、澧、靖、峽五州。王、周兩丞相皆知其惠政，欲留爲郎，先生辭曰：「重内輕外，今之陋也。吾老矣，不任朝謁。」知常德府。入對，爲光宗言：「百姓困悴可哀：果、閬大軍錢比他郡獨重，峽州茶租均之客户，興國馬料敷于五等，衡、袁歲取麴引，贛、吉日較贓罰，江東白收板帳，湖南倍折冬苗。夏絹

和買，已非正賦，復有軍衣和買。糯米科折，止爲省務，復有覆紐價錢。此類聞一知十，民何以堪？今大吏無不言州縣窘迫，以臣所見，誠有窘迫之縣，曾無窘迫之州。占吝公事，視同己物，狼心不厭。雖與數州，窘自若也。臣欲擇朝士曉暢民事者，先于一路考財賦所從，孰經常，孰横斂，某創支者，一切論奏蠲除。」光宗首肯之，令送中書，會留衛公去，不行。已而知處州，以忤權貴人，貶二秩罷。論者謂使先生入對之言得行，不僅一方之利也，而并一州亦不得伸其志。可悲矣！

初，郭白雲隱長陽，先生將出峽，邀之相見于白羊，問以得于兼山最要者。曰：「所得在艮。艮者，限也。限立而内外不越。天之命我，限之内也，不可出。人欲，限之外也，不可入。」先生謝教。有《白羊問答》。

艮齋門人 胡、周五傳。

縣令歐陽先生朴

歐陽朴，新喻人也。艮齋高弟，知衡陽縣。嘗作《艮齋事實》者也。

孟先生程

孟程，豐城人也。少時筆力豪俊，艮齋諭之曰：「詩辭特游士之雄耳。」先生即改事經術，卒爲儒者。

左先生揆

左揆，字正卿，永新人也。嗜學進進，艮齋

爲作《務本齋銘》。

司户曾東老先生震

曾震，字東老，吉水人也。結髮不弄不妄，艮齋雅稱許之。晚以試集英得官，艮齋勉之曰：「官無小，政無不可爲，君臣之義不可廢也。」累調廣州司户而卒。所著有《群玉集》。

梓材謹案：楊誠齋志先生墓云：「曾其姓，括其名，禹任其字也。一字伯貢。後更名震，字東老。」據此，則伯虞名機者當即其弟需之原名，蓋伯虞仍以原名行耳。

曾静庵先生機

曾機，字伯虞，吉水人也。艮齋嘗稱之曰「静敏寡言，不事表襮」。既累試未有遇，曰：「學之弗殖，則我咎。殖而弗稔，復誰咎哉！」所居對玉笥諸峰，怡然觴詠，揭其居曰静庵。周益公銘之曰：「不出户庭，能定能應。」晚得末疾，謂來問者曰：「大塊勞我以生，逸我以疾。」所著有《静庵集》十卷。最稱艮齋高弟云。

曾先生雩

曾雩，與需皆東老震之弟。東老築文友、詠歸二堂，旁招明師，躬率二弟與其子問業。楊誠齋稱其父子兄弟講畫醲郁，誦音弦聲，洋洋如也。惟先生早卒。參《楊誠齋集》。

梓材謹案：需蓋静庵之改名。謝山稟底于《艮齋傳》簡末標云：「三曾兄弟當是弟子。」司户、静庵而外，其一即先生也。

東老家學胡、周六傳。

曾先生克己

曾先生克允合傳。

曾先生克寬合傳。

曾先生克家合傳。

曾克己、克允、克寬、克家、東老子，皆嗜學。

參《楊誠齋集》。

二郭續傳

司業黎所寄先生立武

黎立武，字以常，新喻人。擢進士第三人，歷國子司業。官祕省時，閱官書，愛二郭氏《中庸》。郭遊程門，新喻謝尚書艮齋仕武夷，嘗傳其學。先生由謝溯郭，以嗣其傳。號元中子。

雲濠謹案：《江西通志》：先生咸淳四年進士，累官文華閣待制。考試臨川得吴澄，時稱其知人。自號寄翁，學者稱爲所寄先生。與文山、疊山相友善。建金鳳書院，以淑後學。

宋元學案卷二十八終

震澤學案表

王蘋 伊川、龜山門人。安定、濂溪、明道再傳。陸學之先。
- 陳長方
- 陳少方
- 楊邦弼
- 章憲
- 章悊
- 周憲
- 范如圭 別見《武夷學案》。
- 曾幾 別見《武夷學案》。
- 陸景端 別見《和靖學案》。
- 施庭先——方翥 見上《震澤門人》。
- 宋宜之
- 曾逮
- 方翥 附翁深父。——從子 耒 別見《劉胡諸儒學案》。
- 林光朝 別爲《艾軒學案》。

陸九淵 別爲《象山學案》。
並次雲講友。

附 晏明中
陳戌

尹焞 別爲《和靖學案》。

張繹 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並震澤講友。

呂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李子勉
並震澤學侶。

宋元學案卷二十九　震澤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洛學之入秦也，以三呂。其入蜀也，以謝湜、馬涓。其入浙也，以永嘉周、劉、許、鮑數君。而其入吳也，以王信伯。信伯極爲龜山所許，而晦翁最貶之，其後陽明又最稱之。予讀《信伯集》，頗啟象山之萌芽。其貶之者以此，其稱之者亦以此。象山之學本無所承，東發以爲遥出于上蔡，予以爲兼出于信伯，蓋程門已有此一種矣。述《震澤學案》。梓材案：此卷謝山原底稱《平江學案》，後定《序録》，改稱《震澤學案》。

程楊門人　胡、程再傳

著作王福清先生蘋

王蘋，字信伯，世居福之福清，其父徙吳。先生師事伊川，其于同門楊龜山輩爲後進，而龜山最可許之，以爲師門後來成就者惟信伯也。雲濠案：葉紹翁《四朝聞見録》云：震澤少師事龜山，以布衣入中祕。制曰：「爾學有師承，親聞道要。」又曰：「勉行爾志，毋負師言。」蓋謂龜山也。高宗親征，駐蹕平江，守臣孫佑薦其學行，召見。對曰：「民離而聽之則愚，合而聽之

則聖。古語『謂謀從衆則合天心』，以衆之所同，固有至公之理也。今親征詔下，而四方民大和悦，以其當于人心耳。陛下誠推是心以見于用人，則用人必慰人望。推是心以見于政事，則政事不拂乎人情。」又曰：「人主好惡如天。無用心于其閒，愛而知其惡，憎而知其善，使朝廷不乏才，要道也。汲黯之戆，漢武帝每惡其妄發，及與嚴助論之，必以爲社稷臣。宇文士及之佞，唐太宗每與語至夜分，至當群集，則以佞人目之。二君不蔽于好惡，所以能盡臣下之賢否。願陛下察忠佞爲取舍。」又曰：「陛下留意《春秋》，臣謂帝王之學當與世儒之學異。世儒之學，往往于經世大法莫之察也。帝王之學，在措諸事業。此其所以異也。」上語輔臣曰：「蘋起草茅，而議論若素宦于朝者，此通儒也。」賜進士出身，授祕書省正字。金師既退，應詔陳言，奏三事：一曰正心誠意，二曰辨君子小人，三曰消朋黨。上嘉納之。又奏曰：「堯、舜、禹、湯、文、武之道相傳，若合符節。非傳聖人之道，傳其心也。非傳聖人之心，傳己之心也。己之心無異聖人之心，萬善皆備。故欲傳堯、舜以來之道，擴充是心焉耳。」與修《神宗實録》，兼史館校勘。中書舍人朱震、寶文閣直學士胡安國、徽猷閣待制尹焞皆舉以自代，而安國言之尤力，謂其「學有師承，識通世務，使司獻納，必有裨益」。以著作佐郎通判常州，尋奉祠。秦檜惡之，以從子誼坐法株連奪官。久之，復主管台州崇道宫祠。

先生樸實簡默，頹然若與世相忘。未嘗著書，垂老乃作《論語集解》，未成而卒。雲濠案：先生著又有《易傳》。見尹和靖書。當時曾鏤板于吾邑。其于同門，蓋亦和靖之亞。故和靖之寓

虎邱，與先生最相得。其才氣遠不逮文定，然如范伯達、曾吉甫皆文定高弟，而請益于先生惟謹，可以知其所造之粹，較之漢上之夾雜，殆遠過之。吕居仁于程門諸宿老從遊殆徧，亦亟推先生。惟朱子謂其「不過一識伊川之面，而所記都差」。得無太過邪？

震澤記善録

問致知之要。曰：「宜近思，且體究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又曰：「莫被中字礙，只看未發時如何。」

「聞之伊川：不偏之謂中，不易之謂庸。」曰：「是非伊川之言。不然，則初年之説。昔伊川嘗批與叔《中庸説》曰：『不倚之謂中，其言未瑩。』吾親問伊川如何未瑩，伊川答甚簡，曰：『中無倚著。』蓋須是四旁方可言不倚。」

「伊川言顔子非樂道。則何所樂？」曰：「心上一毫不留。若有所樂，則有所倚。功名富貴固無足樂，道德性命亦無可樂。莊子所謂『至樂無樂。』」

祖望謹案：「至樂無樂」之説，似未可以釋伊川之語。

問：「『大哉乾元』是喜怒哀樂未發時？」曰：「元已是生物之始。」

問：「鬼神是陰陽之功用，非世俗所謂鬼神也。然如『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況于人乎，況于鬼神乎』，皆以鬼神與人析言之。」曰：「明底便是禮樂，幽底便是鬼神。指事故異名，非以鬼神與人爲二也。」

問：「將孔、孟之言切要處思索，如何？」曰：「須是玩味咀嚼。昔有以此問伊川者，伊川答曰：『若一看有得，終不浹洽。』蓋吾

道非如釋、道，一見了便從空寂去。」若未有見，且暫放過。思不可苦，苦則愈遠。

學者體究，切不可以文義解釋。張思叔所謂「勸君莫作聰明解」也。

問：「伊川説『人之生也直』是『天命之謂性』。謝顯道曰『順理之謂直』，則是率性之事矣。」曰：「伊川説上一折，顯道説下一折。」

問：「『君子何患乎兄弟』，❶似無差等。」曰：「司馬牛憂無兄弟，故以此廣其意。蓋語有抑揚也。」

問：「『仁，人心也』，而又曰『以仁存心』。何也？」曰：「觀書不可梏于文義。『以仁存心』，但言能體仁耳。」

人心本無思慮，多是記憶既往與未來事。乃知事未嘗累心，心自累于事耳。康節詩：「既往盡歸閒指點，未來都是別支吾。」故君子思不出其位。

學者須是下學而上達。灑掃應對，即是道德性命之理。《禮記》：「凡爲長者糞之禮，必加帚于箕上，以袂拘而退，其塵不及長者，以箕自鄉而扱之。」試體究此時此心如何？堯、舜揖遜之心，即群后德讓之心，即黎民於變時雍之心。且灑掃者誰與？應對者誰與？其理微矣！樊遲問仁，子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雖之夷狄，不可棄也。」學者只是説過，試以此言踐履之，體究之，斯知上達之理矣。聖人之道無本末，無精粗，徹上徹下，只是一理。「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非特彼憤，而我之心已先亂矣。

❶「兄」上，疑脱「無」，參見《論語·顔淵》。

伊川四十以後，記性愈進。今人年長則健忘，豈可不知其故哉！

祖望謹案：信伯大段似和靖，後輩則延平亦頗近之，然其詞氣所少精采耳。其微有差處，則以近禪也。予以朱子之言細核其語録，因舉其可疑者于後。

問：「浩然之氣，塞乎天地之間？」曰：「洞達無閒，豈止塞于天地！」

祖望謹案：此言謬矣！或者門人記録之失。

問：「如何是『萬物皆備于我』？」先生正容曰：「萬物皆備于我，某于言下有省。」

祖望謹案：此亦近乎禪家指點之語。盡心知性以知天，更不須存養矣。其次則欲存心養性以事天。

祖望謹案：此語亦謬。

震澤文集

老氏謂：「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于無。」想所深曉也。于道既得，則聖人所以齋戒，所以退藏于密，所以和順于道德者，皆不過此。所謂密者，意、必、固、我，有一尚存，則不密矣。如釋氏謂鬼神窺覷不見者，乃密也。《答吕舍人居仁》。

祖望謹案：此段亦謬。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震澤記善録》二十五條，《震澤文集》二條。今以《文集》一條移《李子勉傳》後，《記善録》三條移爲《附録》，又一條移爲陳齊之《附録》，一條移入《明道學案》，二條移入《伊川學案》。

附録

先生昔在洛中，晚坐，張思叔誦「逝者如斯

夫」，范元長曰：「此即是道體無窮。」思叔曰：「如是説，便不好。」先生曰：「道須涵泳，方有自得。」

范伯達云：「『天下歸仁』，只是物物皆歸吾仁。」先生指窗問曰：「此還歸仁否？」范默然。

祖望謹案：此語亦近王伯安格物格到竹子之説。

宗杲《祭中書吕舍人吕公文》云：「深明造道，遊戲大千。」先生曰：「釋氏只將此理來遊戲，更無用處。吾儒則不肯便休。」以上《記善録》。

胡五峰《與曾吉甫書》曰：河南之門，得其指歸者零落殆盡。今之存者，叩其所安，亦似規矩寬縱。不加嚴謹，後學將安所正？如王學士説佛「實見道體，只是差之毫釐，故不可與入堯、舜之道。」若佛氏實見道體，則途轍何容有差？伊川謂其「略見道體」，今王氏乃改「略」爲「實」，豈不迷亂學者！

梓材謹案：此謝山所録《五峰文集·與曾吉甫》條之上半截也，移入于此。謝山原底于「王學士」旁注云：「王謂信伯。」

汪玉山曰：王信伯理會經旨，全不費力。嘗説龜山《中庸解》有過當處。且如「中庸不可能」，云「有能斯有爲之者」，則與道二矣。何必如此？中庸自是不可能。又如「所以行之者一也」，只是達德有三，而其所以行之一而已，不必以一爲誠。

林拙齋《紀問》曰：天游嘗稱王信伯于釋氏有見處。後某因見信伯，問之。信伯曰：「非是于釋氏有見處，乃見處似釋氏。初見伊川，令看《論語》，且略通大義，乃退而看之。良久，既于大義粗通矣，又往求教，令去玩索其意味。又退而讀之，讀了又時時

静坐，静坐又忽讀，忽然有箇入處，因往伊川處吐露，伊川肯之。」某因問其所入處如何，時方對飯，信伯曰：「當此時，面前樽俎之類，盡見從此中流出。」

又曰：信伯嘗見陳齊之壁閒有温公畫像，正在賓位背後，信伯久之不肯坐，須令撤其像乃坐。後與一士語及此，云：「不惟是背畫像坐不便，此亦不是書室中玩好之物。」

祖望謹案：伊川之學，傳于洛中最盛，其入閩也以龜山，其入秦也以諸吕，其入蜀也以譙天授輩，其入浙也以永嘉九子，其入江右也以李先之輩，其入湖南也由上蔡而文定，而入吴也以王著作信伯。考信伯師弟之淵源力量似稍淺狹，然吴人自安定以來得重接學統者，非其功與？梨洲先生嘗以著作《語録》不得爲恨，今予幸得見之。

震澤講友

肅公尹和靖先生焞別爲《和靖學案》。

張思叔先生繹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震澤學侶

文清吕東萊先生本中別爲《紫微學案》。

李先生子勉

李□□，[1]字子勉，南康人。

[1] 「□□」，當作「公懋」，參見陳騤《南宋館閣録》卷七。

附録

震澤《送李子勉序》曰：子勉，予畏友也。剛直不屈，言行必求合于古人。雖忤大臣，拂流俗，曾不之顧。然有爲而爲之，未若無心而悉當。直前不顧，未若應之從容。士不可以不弘毅。足以有容，足以有執，乃能溥博淵泉而時出之，此弘毅之所以不可偏也。予嘗有意于斯而未能，願與子勉共進之。

震澤門人胡、程三傳。

教授陳唯室先生長方

講官陳先生少方合傳。

陳長方，字齊之，本福州長樂人，廣平游氏高弟佚之子也。紹興進士，江陰軍學教授。以母爲吴中林氏女，遂居吴中，從王信伯遊。隱居步里，閉户研窮經史，以教學者。其説主直指以開人心，使學者歸于自得。所著書曰《步里客談》、《尚書傳》、《春秋傳》、《禮記傳》、《兩漢論》、《唐論》、《上蔡語論辯證》。學者稱爲唯室先生。信伯門下士以先生爲上座。《上蔡語録》多佛語，先生讀之，知其爲江表民語，凡若干條。當時有鈔上蔡、表民語合爲一帙者，遂并以爲上蔡之書而人莫知也。其《步里客談》，明季尚有其書，而今亡矣。弟少方，字同之，亦從信伯遊。時稱「王門二陳」。孝宗朝仕至

東宮講官。

步里客談

太史公有俠氣，故于趙奢、穰苴、儀、秦、刺客等作傳更得手，以未嘗窺聖賢門户，故五帝、三王、孔、孟紀傳雖補綴事迹，亦未盡善。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步里客談》三條，今移入《高平學案》一條，移入《龜山學案》一條。

附録

《震澤記善録》曰：陳齊之自言，初疑「逝者如斯」，每見先達必問，人皆有説以見告。及問先生，則曰：「若説與公，只説得我底，公卻自無所得。」齊之其後有詩曰：「閒花亂蕊競紅青，誰信風光不繫停？ 問此果能知逝者，便須觸處盡相應。」蓋至此方有所得。

舍人楊先生邦弼

楊邦弼，字良佐，本建寧浦城人，文公億四世孫也。紹興十二年進士第三，釋褐太學博士。踰年，通判信州。尋以大理出持湖南漕節，不務鉤致，甚得大體。累官起居舍人，使金，終于中書舍人。先生以從王信伯遊，居吳中之震澤，探極理趣，唯室陳氏之亞。吳中建三賢祠，以唯室與先生配著作云。

隱君章復軒先生憲

章先生悊合傳。

章憲，字叔度，本浦城人，其父甫始徙居吳

之黄村，龜山爲作墓志者也。先生初從龜山，已而從王信伯遊，後從紫微。隱居不仕，操履高潔，餘力學文，皆有矩度。朱漢上尤重之。邃于《春秋》。學者稱爲復軒先生。信伯之門，唯室兄弟早死，其得傳者莫如先生。《復軒集》十卷，曾文清公爲之序，今不傳。其祭信伯文云：「滔滔者學，孰窮涯涘？孰致中和？孰合内外？孰脱章句，見之行事？學得其源，究觀其委。如立之平，以評斯市。」蓋有得之言也。先生有弟曰哲，字季明，亦在龜山、信伯、紫微之門。紫微嘗言：「叔度兄弟學甚勤，而求之于予者甚重，其將大有所成也。」

周先生憲

周憲，字可則，永豐人也。從吕紫微遊，而卒業于王信伯。《震澤記善録》，其所輯也。先生之自序曰：「某供灑掃于吕公之門，大要分是非邪正，明進退出處，嚴辭受取予之義，而躬行以盡性。所言備載《童蒙訓》、《春秋説》，故不復録。公病日漸，乃以書屬著作先生曰：『周憲秀才朴茂可喜，有志斯道，當蒙與進。』未及行而公卒。曾文清公又以書申公意，使行，遂受業于先生。二年歸，見文清，命以記録，時尚未敢。今三十年矣，遺忘日多，追其緒言一二，以示同志。」

祖望謹案：朱子不以是録爲然，而明王文成公極稱之。要之，其中亦有可取者。

知州范先生如圭

文清曾茶山先生幾並見《武夷學案》。

監税陸子正先生景端 別見《和靖學案》。

施先生庭先

施庭先，字□□，鹽官人也，隱士德操之姪。雲濠案：當作「族姪」。德操與横浦爲講學友，而先生受業于王信伯。林艾軒嘗稱之。

附録

施彦執《北窗炙輠》曰：余嘗愛族姪庭先説《詩》，以爲言之不足，使言之可足，卻只如此也。嗟歎之不足故詠歌之，使嗟歎之可足，卻只如此也。詠歌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使詠歌之可足，卻只如此也。惟卻了他不得，故獨爲之舞蹈耳。

又曰：庭先見予書王信伯始見伊川事，以爲侍立七十餘日，止得「不爲血氣所遷」一句。庭先以爲七十餘日不語便是矣，正不在此一句。止此庭先具眼處，但只此一句亦不是客句。[1]

宮教宋先生宜之

宋宜之，字□□，不知其何所人也。亦受業于王信伯，嘗録其語。

侍郎曾習庵先生逮

曾逮，字仲躬，河南人，文清公幾次子也。

[1]「客句」，當作「容易」，參見《北窗炙輠録》卷下（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累官户部侍郎。嘗從信伯受業，其記信伯之言曰：「師不專在傳授，友不專在講習。精神氣貌之閒，自有相激發處，是爲善親師友者。」逮因觀《鄉黨》一篇所記動容周旋，然後知群弟子所以事夫子，用是道也。學者稱爲習庵先生。有《習庵集》十二卷。

正字方次雲先生翥附翁深父。

方翥，字次雲，莆田人也，元寀之孫。由施庭先以事王信伯，遂有所得，艾軒謂其先我聞道。初，艾軒嘗慕嵇、阮之爲人，先生笑曰：「當求一等人物，可以同出于舞雩之下者。若此等，恐立不定也。」艾軒悚然。有隱君子翁深父者，先生每往從之。以進士尉閩清，到官三百日而去，自是闔門佚宕于風煙無人之處。已而有薦之者，召除秘書省正字，凡九月，以風聞論事罷，遂乞外。先生吐棄一切章句，大略與艾軒等。亦不肯著書，有所嘯詠，出于偶然，艾軒以爲孟浩然一種詩也。周教授伯忱見之，亦以爲豪傑之士。其卒也，艾軒爲之受弔。

附録

從兄略爲廣東轉運副使，作萬卷樓，儲書千二百笥，語先生曰：「次雲才性，不出户十年，可移吾書入肝膈矣。」先生既第，不涉仕途凡十八年，盡讀之。

敬事鹽官施庭先，而與陸子静、林謙之爲友。朱子過莆，謁先生，甚禮敬之。

林竹溪《鬳齋學記》曰：次雲先生謂：「吾文如雨，有則流溢四壑，無時一點也無。」

次雲講友

文節林艾軒先生光朝 别爲《艾軒學案》。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 别爲《象山學案》。

施氏門人 胡、程四傳。

正字方次雲先生翥 見上《震澤門人》。

次雲家學

縣令方先生耒 别見《劉胡諸儒學案》。

□□□□

晏先生明中

晏明中，字太易。

陳先生戉

陳戉，字可行。

梓材謹案：晏、陳二先生，謝山稾底附載《震澤學案》中，未詳其里居師承，姑附以俟攷。

宋元學案卷二十九終

劉李諸儒學案表

劉絢

李籲

侯仲良 —— 胡寅 別爲《衡麓學案》。
　　　　 胡寧 別見《武夷學案》。
　　　　 胡宏 別爲《五峰學案》。

劉立之

朱光庭

朱右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邢恕 —— 子居實 別見《安定學案》。
並明道、伊川門人。
安定、濂溪再傳。

張繹

馬伸 —— 何兑 —— 子鎬 別見《晦翁學案》。

吴給

周孚先

周恭先

晏敦復

袁溉 —— 薛季宣 別爲《艮齋學案》。
附師薛翁。 蔣行簡 別見《兼山學案》。

焦瑗 —— 沈銖 —— 子煥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 子炳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 舒烈
- 孫允——子枝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沈鏜
- 沈銘
- 高閌 別見《龜山學案》。
- 趙敦臨 別見《龜山學案》。
- 童大定 別見《龜山學案》。

- 周純明
- 孟厚
- 馮理——子忠恕 別見《和靖學案》。
- 范棫
- 謝湜
- 李參
- 譙定
  - 劉勉之
  - 胡憲 並爲《劉胡諸儒學案》。
  - 張浚 別爲《趙張諸儒學案》。
  - 馮時行[1]——李舜臣
    - 子心傳——高斯得 別見《鶴山學案》。
    - 子道傳
    - 子性傳
  - 張行成 別爲《張祝諸儒學案》。

[1]「時行」，原誤作「當可」，今據下文《馮時行傳》改。

翟霖

趙彦道

唐棣

暢大隱

范文甫

暢中伯

李處遜

林大節

張閎中

邵溥

李處廉

並伊川門人。安定、濂溪再傳。

宋元學案卷三十　劉李諸儒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程子弟子最著者：劉、李諸公以早卒，故其源流未廣。晉陵周氏兄弟，亦爲和靖所許。其後馬伸、吴給以大節見。亦有不稱其薪傳者：如邵溥之委蛇僞命，李處廉之以墨敗。至于邢恕，則古公伯寮之倫也與！述《劉李諸儒學案》。梓材案：程子門人，自榮陽、上蔡、龜山、廌山、和靖、兼山、震澤各立學案外，並入是卷，爲《劉李諸儒學案》。

二程門人胡、周再傳。

博士劉質夫先生絢

劉絢，字質夫，其先常山人，後徙河南。祖舜卿，虞部郎中。父師旦，朝散大夫。先生以祖蔭爲壽安縣主簿，移潞之長子令。督公逋，如期而集，迄去不笞一人。歲大旱，府遣吏視傷，所蠲税十二三。先生力争不得，還其榜，請易之。富鄭公歎曰：「劉絢，古縣令也。」元祐初，侍郎韓公維、樞密王公巖叟相繼以經明行修薦爲京兆府教授，又爲太學博士。卒年四十三。先生生質明

粹，長而温恭，自髫齔時即事二程，受學焉。所受有本末，所知造淵微。知所止矣，孜孜焉不知其他也。天性孝弟樂善，而不爲異端所惑。内日加重，而無交戰之病。明道嘗謂人曰：「他人之學，敏則有之，未易保也。斯人之至，吾無疑焉。」少通《春秋》，祖于程氏，專以孔、孟之言斷經意，作傳未就。既病，與李端伯言曰：「每瞀悶時，正坐端意，氣即下。平居持養，氣可忽乎？」同舍呂與叔過問疾，先生曰：「死生常理，無足言者。獨念累吾親爾。」

附録

先生歿，伊川哭之曰：「聖學不傳久矣！吾生百世之後，志將明斯道、興斯學于既絶。力小任重而不懼其難者，蓋亦有冀矣。以謂苟能使知之者廣，則用力者衆，何難之不易也。遊吾門者衆矣，而信之篤、得之多、行之果、守之固若子者幾希。方賴子致力以相輔，而不幸遽亡，使吾悲傳學之難。則所以惜子者，豈止遊從之情哉？」

程子曰：質夫沛然。

侯仲良曰：明道和平簡易，惟劉絢庶幾似之。

謝上蔡曰：諸君留意《春秋》之學，❶甚善。向見程先生言：「須要廣見諸家之説。」其門人惟劉質夫得先生旨意爲多。

❶「諸」，原誤作「朱」，今據醉經閣本改。

校書李端伯先生籲

李籲，字端伯，緱氏人。第進士。元祐中，爲秘書省校書郎，卒。先生與劉質夫，才器志尚頗相同。伊川云：「端伯相聚雖不久，未見他操履，然才識穎悟，自是不能已也。」又云：「《明道語録》，只有端伯本無錯，他人多只依説時，不敢改動。或脱忘一兩字，便大别。端伯卻得其意，不拘言語，往往録得都是。」先生歿，追悼之曰：「自予兄弟倡明道學，能使學者視傚而信從者，籲與絢有力焉。」

附録

吕正字祭先生文曰：子之胸中，閎肆開發，求之孔門，如賜也達。子與人交，洞照其情，和而不流，時靡有争。子之于事，如控六轡，逐曲舞交，屈折如意。予求友于四方，顧所得之幾希，志或同而才之不足，才或高而志與之違。子敏且强，予心子契，謂其有年，以立斯世。嗟如之何，皇天降災，夭于中道，使不得盡其才。

朱子《伊洛淵源録》曰：李校書嘗記二程先生語一編，號《師説》。伊川稱之，而祭文亦有傳道之説。蓋自劉博士外，他人無此言也。

侯荆門先生仲良

侯仲良，字師聖，河東人，二程子舅氏華陰先生無可之孫。人有欲館先生于其門者，先生造焉，則壁垂佛像，几積佛書，其家人

又嘗齋素，欲先生從之，先生遂行。或問之，先生曰：「疏食，士之常分。若食彼之食，則非矣。吾聞用夏變夷，未聞變于夷者也。」人有父在而身爲祖母忌日飯僧者，召先生，先生不往。或問之，先生曰：「主祭祀者，其父也，而子當之，則無父矣。吾何往焉！」

胡文定《與楊大諫書》云：「侯某去春自荆門潰卒甲馬之中脱身，相就于漳水之濱，今已兩年。其安于羈苦，守節不移，固所未有。至于講論經術，則通貫不窮。商搉時事，則纖微皆察。因遣子宏從之遊。」

附録

尹和靖曰：伊川謂侯子議論，只好隔壁聽。

朱子説侯子《論語》曰：詳味此言以驗此書，竊謂其學大抵明白勁正，而無深潛縝密沈浸濃郁之味，故于精微曲折之際不免疏略，時有罅縫。不得于言而求諸心，乃其所見所存有此氣象，非但文字之疵也。

承議劉先生立之

劉立之，字宗禮，河閒人。嘗官晉城，爲承議郎，敘述明道事迹者。其父與二程子有舊。先生早孤，數歲即養于二程家，娶二程叔父朝奉之女。郭白雲稱其登門最早，精于吏事云。參《伊洛淵源録》。

雲濠謹案：宋劉氏名立之者二人，其一臨江人，字斯立，尚書主客郎中，爲公是、公非二先生之父。

學士朱先生光庭

朱光庭，字公掞，偃師人。嘉祐二年進士，

調萬年簿。文潞公舉應制科，會仁宗升遐，罷試。丁艱。服除，爲修武令，改垣曲，以樞密臣薦召對。吕汲公大防守長安，辟簽書判官。司馬文正薦，召爲左正言。歷左司諫、右諫議、給事中。出知亳州，復召爲給事中。後知潞州，遷集賢院學士。紹聖元年卒，年五十八。先生受學于泰山，告以爲學之本，主于忠信，終身力行之。雲濠案：范内翰爲先生墓誌云：「神宗問所治何經，公對以少從孫復受《春秋》。」又云：「初受學于安定先生，告以爲學之本」云云。此傳似誤合爲一。後從二程于洛，聞格物致知爲進道之門，正心誠意爲入德之方，深信不疑。其爲諫官，奮不顧身，以衛師門，遂名洛黨之魁。蓋傑然自拔于流俗者也。

梓材謹案：黄氏原本，先生傳在《泰山學案》，其後補本又有傳在《伊川學案》。一人不載兩傳，先生爲程門大弟子，故于《泰山》卷標其目，而《傳》與《附録》併入于此。

附録

簿萬年，數假邑事，邑人謂之明鏡。

神宗召對，言：「陛下即位以來，更張法度。臣下行之，或非聖意，故有便有不便。誠能去其不便，則天下均被福矣。」

温公薦爲左正言，首以辨大臣忠邪爲言，又請天子燕閒與儒臣講習，罷提舉常平官，不散青苗錢，廣儲蓄，備水旱，太學置明師以養人材，論奏無虚日。

太皇太后嘉公正直，諭以朝政闕失，當安心言之，勿畏避。公感知遇，知無不言。時進退大臣，損益政事，密勿啓沃，多見施行。

劉摯罷相守鄆州，公封還麻制，以摯有功，大臣不當無名而去，言者若指臣爲朋黨，願

被斥而不辭。後鄭雍攻之，出知亳州。

伊川哭之曰：自予兄弟倡學之初，衆方驚異。君時甚少，獨信不疑。篤學力行，至于没齒，志不渝于金石，行可質于神明。在邦在家，臨民臨事，造次動静，一由至誠。上論古人，豈易其比。謇謇王臣之節，凛凛循吏之風。謂當大施于時，必得其壽。天胡難忱，遽止于此。七八年閒，同志共學之人相繼而逝。原注：劉質夫、李端伯、吕與叔、范巽之、楊應之相繼而逝也。今君復往，使予踽踽于世，憂道學之寡助。則予之哭君，豈特交朋之情而已！

胡文定曰：自熙寧、元祐、靖國閒，事變屢更。當其時，固有名蓋天下，致位廟堂，得行所學者。然夷考其事，猶有憾焉。如張天祺、朱公掞等，可謂奮不顧身，盡忠許國，而議論亦過矣。乃知理未易窮，義未易精，言未易知，心未易盡，聖賢事業未易到也。

宗羲案：朱子言：「公掞文字有尺幅，是見得明也。」然攷蘇子瞻策問，有「欲師仁祖之忠厚，而患百官有司不舉其職，或至于偷。法神考之勵精，而恐監司守令不識其意，流入于刻」。公掞爲左司諫，即奏：「學士院不識大體，謂仁祖、神考不足師法。乞正其罪，以戒人臣之不忠者。」此等舉動，與孔文仲實在百步、五十步之閒。洛、蜀相持，使小人收漁人之利，只是見不明也。

尚書邢和叔恕

邢恕，字和叔，陽武人。其行事詳具《宋史》及邵伯温《辯誣》等書。云邢和叔後來亦染禪學。其爲人明辯有才，後更曉練世事。

其于學，亦日月而至焉者也。又云謝良佐曾問：「涪州之行，知其由來，乃族子與故人耳。」伊川曰：「族子至愚不足責，故人情厚不敢疑。原注：族子謂程公孫，故人謂邢恕。孟子既知天，安用尤臧氏！」因問：「邢七雖爲惡，然必不到更傾先生也。」伊川曰：「然。邢七亦有書到頤，云屢于權宰處言之。不知身爲言官，卻説此話。未知傾與不傾，只合救與不救，便在其閒。」又問：「邢七久從先生，想都無知識，後來極狼狽。」先生曰：「謂之全無知識則不可，只是義理不能勝利欲之心，便至于此也。」參《伊洛淵源録》。

附録

《上蔡語録》曰：邢七云：「一日三點檢。」伯淳先生曰：「可哀也哉！其餘時句當甚事？蓋放三省之説錯了，可見不曾用功。」又多逐人面上説一般語，伯淳先生責之，邢曰：「無可説。」先生曰：「無可説，便不得不説？」

伊川門人

張思叔先生繹

張繹，字思叔，河南壽安人。初以文聞鄉曲，一旦以科舉之學不足爲，適小程子歸自涪，時先生年已三十，乃往受業。讀《孟子》「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慨然歎曰：「人能如此，則無不可爲之事。」未及仕而卒。伊川嘗言「晚得二士」，謂先生與和靖也。

張采曰：思叔大約英分多，故有得《孟子》此兩句。

附　録

施氏《北窗炙輠》曰：張思叔，伊川高弟也。本一酒家保，喜爲詩，雖拾俗語爲之，往往有理致。謝顯道見其詩而異之，遂召其人與相見，至則眉宇果不凡。顯道即謂之曰：「何不讀書去？」思叔曰：「某下賤人，何敢讀書！」顯道曰：「讀書人人有分。觀子眉宇，當是吾道中人。」思叔遂問曰：「讀何書？」曰：「讀《論語》。」遂歸，買《論語》讀之。讀畢，乃見顯道曰：「某已讀《論語》畢。奈何？」曰：「見程先生。」思叔曰：「某何等人，敢造程先生門！」顯道曰：「第往，先生之門，無貴賤高下，但有志于學者，即授之耳。」思叔遂往見伊川，顯道亦先爲伊川言之，伊川遂留門下。一日侍坐，伊川問曰：「《記》曰：『有所忿懥則不得其正，有所恐懼則不得其正，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有所憂患則不得其正。』正卻在何處？」思叔遂于言有省。其後伊川之學，最得其傳者惟思叔。今《伊川集》中有伊川祭文十許首，惟思叔之文理極精微，卓乎在諸公之上也。

張横浦曰：惠即吉，逆即凶。非于順道之外復有吉，從逆之外復有凶也。張思叔，伊川高弟也。或問：「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何以謂亂？」思叔曰：「此亂在我，非在彼也。使日用間規規以疾人爲心，則我之方寸已紊亂矣。非方寸外復有亂也。」此即惠吉逆凶之意。

侍御馬東平先生伸

馬伸，字時中，東平人。紹聖四年進士，歷西京法曹。因張繹求見伊川程子，時學禁方興，伊川固辭。先生十反，愈恭，毅然對曰：「使伸朝聞道，夕死何憾！」自是公暇日一造請，卒受《中庸》以歸。

靖康初，孫傅以卓行薦，召擢監察御史。金人陷汴京，立張邦昌，衆唯唯。先生與御史吴給約秦檜共爲議狀，乞存趙氏，復嗣君位。同院無肯連名者，先生獨持以往。而銀臺司視書不稱臣，卻不受。先生投袂叱之曰：「吾今日不愛一死，正爲此爾！」即繳申尚書省以示邦昌。其書略曰：「相公不幸，迫于强寇，使當僞號。所以忍須臾死而詭聽之者，其心若曰：與其虛逐于人而實亡趙氏之宗，孰若虛受于己而實存趙以歸爾。忠臣義士未即就死者，亦以相公必能立趙孤也。今金人北還，康王在外，國即有屬。宜即發使通問，掃清宫室，率群臣共迎而立之。然後歸死司寇，伏闕俟命。如此，則明主必能照察相公忠實存國，義非苟生，且棄過而録功矣。否則九廟在天，雖萬無成理。❶伸必不能爲宋朝叛臣，請先伏死都市，以明此心。」邦昌得書氣阻，明日，議迎孟后垂簾，追還僞赦，遣使往迎康王。既即位，擢殿中侍御史，撫諭荆湖、廣南。所過州縣，察吏賢否與民利疚以聞。乃先奏孫覿、謝克家：「趨操不正，宜加遠竄。」又奏黄潛善、汪伯彦罪惡：「摭其所爲，誠辜倚任，陛下隱忍不肯斥逐，中原遺民固已絶

❶「雖」，疑衍，參見《宋史·馬伸傳》。

望，二聖還期在何時邪？」疏入，留中。明日，改衛尉少卿，辭不拜，移疾待命。二相恚甚，必欲殺之，責以言辭不實，降監濮州酒稅。濮逼近敵境，先生怡然襆被而行，死道中。天下識與不識，皆寃痛之。明年，廣陵陷，黄、汪始以誤國竄殛，乃召先生爲衛尉少卿，未知其死也。尋加直龍圖閣。後以胡文定安國言，贈諫議大夫。

先生天資純確，問學淵源，勇于爲義，而所韞深厚。每日晨興，必整衣冠端坐，讀《中庸》一過，然後出視事。嘗曰：「吾志在行道。若以富貴爲心，則爲富貴所累。以妻子爲念，則爲妻子所奪。而道不可行也。」山東已擾，家尚留于鄆。嘗稱：「孟子言『志士不忘在溝壑，❶勇士不忘喪其元』，今日何日，溝壑乃吾死所也。」門人何兑爲辰州通判，覩鄆報，秦檜自陳存趙之功，他人莫預。兑即徑取先生事狀達尚書省。檜大怒，下兑荊南詔獄，坐削官，竄真陽。檜死，始放還，復其官。

待制吴先生給

吴給，字敦仁，□□人。嘗爲左司郎官。見《建炎時政記》。

梓材謹案：先生爲伊川門人，官至徽猷閣待制，見《道命録》。

鹽場周先生孚先

周孚先，字伯忱，晉陵人。雲濠案：《伊洛淵源録》作「毗陵人」。與弟伯温俱從伊川學。伊川嘗

❶「孟」，原誤作「孔」，今據上文《張繹傳》改。

謂先生兄弟氣質純明，可以入道。其後俱由鄉薦入太學。先生調四明鹽場，改建德尉，不就，後丐祠。伯温終坑冶官。

坑冶周先生恭先

周恭先，字伯温，伯忱之弟也。初見伊川，伊川曰：「從事覺有所得否？學者要自得。」先生問何如可以自得，曰：「思曰睿，睿作聖。須是于思慮閒得之。」又問顏子如何學孔子到此深邃，伊川曰：「顏子所以大過人者，只是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與能屢空爾。」兄弟由鄉薦入太學，氣質不少異，尤篤于信道。釋褐，授坑冶幹官。每以沽名爲戒，謂子孫曰：「吾歿後，毋爲誌文碑銘，以重吾不德。」終身恬于進取。修。

侍郎晏先生敦復

晏敦復，字景初，臨川人，元獻公殊之曾孫也。少學于小程子。第進士，累官權吏部侍郎，請謁不行，銓綜平允，凡四選格法，多所裁定。除給事中，在職二月，論駮二十四事，人皆憚之。真拜吏部侍郎。檜始拜相，制下，朝士相賀，先生有憂色，曰：「姦人相矣！」及檜倡屈己許和之説，先生争甚力，又與張燾等廷争之。檜使所親諭曰：「能曲從，兩府地旦夕可至。」先生曰：「薑桂之性，到老愈辣。終不爲身計誤國家。」卒不能屈。先生静默如不能言，及立朝論事，鯁峭無所顧避。帝每稱曰：「卿可謂無忝爾祖矣！」

進士袁道潔先生溉附師薛翁。

袁溉，字道潔，汝陰人。少嘗學于河南二程先生。舉進士，免官，❶避地□州西山中。❷建炎初，群盜劫山，先生又避于京、房山谷間。❸王彥卿即其廬，就學李靖兵法，❹先生謝不告，轉徙山南。時進士屢試宣撫司，❺或勸就試求官，先生曰：「官不可苟求也。」移居富順。鄰家薛翁以賣香自給，鄰里莫詳其趨步。先生以刺謁之，薛翁慢罵不應。先生固已疑之矣，積日屢造其門，薛翁喜而見之。先生與之縱論六經，薛翁曰：「子學已博，然寡要。夫經所以載道，而言所以明道，何以多爲？」先生謹受教。薛翁喜，因以所學授之，自是先生所爲益純粹近古。由關至夏口，岳開府飛欲延致幕下。先生見而出，語所知曰：「岳公武人而泥古，難乎免矣。」因家于荆州，往來夷陵、秭歸諸郡。與士大夫言，循循然，人知其厚德君子也。病作，歿于二聖寺，年七十，無子。先生學，自六經百氏下至博弈小數、方術兵書，無所不通，于《易》理尤精邃。未嘗輕以示人。樂善孜孜，蓋天性然也。與王樞密庶故善。樞密家有伊洛遺書，先生欲傳未能。俄而樞密死，先生不遠千里，從其諸子傳録，書畢遽行。靖康後，天下兵荒甫起，鄉社義兵所在聚保，先生累以奇計破

❶「官」，當作「貢」，參見薛季宣《袁先生傳》（《浪語集》卷三十二）。

❷「□」，當作「本」，參見《袁先生傳》。

❸「京」，當作「金」，參見《袁先生傳》。

❹「王彥卿」，當作「王金州彥」，參見《袁先生傳》。

❺「屢」，當作「類」，參見《袁先生傳》。

賊。蓋先生當需才之際，文章智略皆足以資世用，乃百不施一，竟以窮死，是可哀已。薛艮齋季宣，其高弟也，嘗爲之傳，且曰：「先生以所學纂一文字，凡四類：曰理，曰義，曰事，其一則忘之矣。」參《薛浪語集》。

梓材謹案：此傳本艮齋所作先生傳。少學于河南二程，則本之《艮齋學案》主一案語。第攷《吕范諸儒・蘇季明傳》云「詣二程受學」。二程，謂小程子。蓋以明道爲大程，即以伊川爲二程也。此二程則亦小程之謂耳。

布衣焦公路先生瑗

焦瑗，字公路，山東人也。嘗遊伊川之門，以避地至鄞。高憲敏公、趙庇民、童持之輩以其所得共證明之，其所言多與楊氏合，于是日益請業，而吾鄉之洛學遂日盛。《史忠定集》言先生以布衣入錢塘，聲稱滿朝。丞相趙豐公方振洛學，已起用和靖、漢上諸老，欲薦先生，力辭不可，豐公至尊禮之。已而先生來寓大涵之麓，居人頗藉藉道。先生家居必修容，雖見妻子不少惰，出與物接，動必中禮。後生輩多遠之，而習爲夷居之流者甚且非笑之，而先生不顧也。已而漸有從之者，望之儼然，即之温然，則已心折。及詳叩其議論，則有大過人者，始皆願附講席。而信豐公之譽爲不虚。及先生殁，而弟子遵其禮法，如先生無恙時。雖極貴顯者，其容止莊敬，衣冠端嚴，人之見之，不問皆知其爲先生弟子也。補。

進士周先生純明

周純明，字全伯，澶淵人，都官長孺之子也。長孺受業康節，早卒，康節撫先生如子，教

之讀書，因爲求昏于伊川。康節歿，先生從伊川卒業。喪其嫡母，又有所生母之喪，疑于爲服爲口，伊川亦未決。康節之子伯温以問司馬温公，温公答曰：「《雜記》『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又云：『有父之喪，如未歿喪而母死，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雖諸父昆弟之喪，如當父之喪，其除諸父昆弟之喪也，皆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是先有喪而重有者，皆當別爲服也。《曾子問》曰：『並有喪，如之何？何先何後？孔子曰：其葬也，先輕而後重。其奠及虞，先重而後輕。』所謂『遭同月』者也。今律令嫡繼慈養諸母皆服齊衰三年，則固當同服，而設位則當于他所。蓋《喪服小記》『妾祔于妾祖姑』，是其尊卑不可混也。」伯温以語先生，遵而行之。

孟先生厚

孟厚，字敦夫，洛人。從伊川，又爲王氏學。舉業特精，獨處一室，糞穢不治。嘗獻書于伊川，伊川云：「孟厚初時説得也似，其後須没事生事。」一日，伊川語之曰：「子何不見尹焞、張繹？朋友間最好講學。」然三公皆同齒也。先生見和靖曰：「先生令厚來見二公。若彦明固所願見，如思叔莫不消見否？」和靖曰：「只不消見思叔之心，便是不消見焞之心也。」伊川之葬，門人畏黨禍，莫敢至。獨先生與尹、張、范棫、邵溥送焉。

馮東皋先生理

馮理，字聖先，汝州人，自號東皋居士。陳

恬叔易爲作誌文，尹和靖再題其後。其子忠恕從和靖學，《涪陵記善録》者也。和靖稱：東皐見伊川曰：「二十年聞先生教誨，今有一奇特事。」伊川問之，曰：「夜閒燕坐，室中有光。」伊川曰：「頤亦有一奇特事。」請問之，伊川曰：「每食必飽。」參《伊洛淵源録》。

范先生棫

范棫，雲濠案：一作「域」。洛陽人，程子門人。參《儒林宗派》。

梓材謹案：《二程遺書》伊川祭文後載尹子曰：「先生之葬，洛人畏入黨，無敢送者。故祭文惟張繹、范域、孟厚及焞四人。乙夜，有素衣白馬至者，視之，邵溥也，乃附名焉。蓋溥亦有所畏，而薄暮出城，是以後」云。

博士謝先生湜

謝湜，字持正，金堂人。登元豐進士，官至國子博士。小程子之高弟也。著有《易記》。

謝山《答臨川雜問》曰：謝湜于宋儒林中無所見，《尹和靖語録》云：「蜀人謝湜以所著《春秋》請正程子，程子答以更二十年方可講此。」則當與劉絢同時，胡氏行輩稍後之矣。今觀其書，亦無甚精蘊，以之備《春秋》一種可耳。湜嘗赴京，先至洛見程子，問以何往，答曰：「將試學官。」程子曰：「求爲人師而試之乎？」湜遂不行。事見《遺書》。則當以布衣終也。

李先生參

李參。

梓材謹案：先生端伯之弟，學于伊川，嘗集《程氏春秋説》，附見《武夷學案·茅堂傳》。

徵君譙天授先生定

譙定，字天授，涪陵人。少喜佛，後學《易》于郭氏。郭氏世家爲南平，始祖在漢爲嚴君平之師，蓋象數之學也。先生後至京，聞伊川講道于洛，特往見之，得聞精義，造詣深至，浩然而歸。靖康初，中丞呂好問薦于欽宗，召爲崇政殿説書，辭不就。高宗即位，許翰又薦。蹇甚，與中貴人鄰，饋以衣食，不受，潛委金去，先生袖而歸之。上將擢用，會金兵至，不果。復歸蜀，愛青城大崑之勝，棲遁其中。蜀人敬禮，不敢名，稱之曰譙夫子。後以《易》學授劉白水勉之、胡籍溪憲，而馮時行、張行成則得先生之餘意者也。

梓材謹案：謝山《奉臨川帖子二》云：「有及相隨從而不得置之弟子者，如譙定之于程門是也。」是先生在程門私淑之列，于諸弟子當分別載之。然謝山于《劉胡諸儒序録》言，籍溪與白水同師譙天授。于《趙張諸儒》言，魏公常從譙天授遊。皆自先生以上溯伊洛，則先生固程門一大宗也。萬氏《儒林宗派》固以先生爲程子門人。

翟先生霖

翟霖，正叔先生之徒也。嘗送正叔西遷，道宿僧舍，坐處背塑像，正叔令轉倚勿背，乃問曰：「豈以其徒敬之，故亦當敬邪？」正

叔曰：「但具人形貌，便不當慢。」或因質此語龜山，曰：「孔子云：『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爲其象人而用之也。』蓋象人而用之，其流必至于用人。君子無所不用其敬，見似人者不忽，于人可知矣。若于似人者而生慢易之心，其流必至于輕忽人。」

梓材謹案：此段本在《龜山語録》，移以立傳。

承議趙先生彥道

趙彥道，程氏弟子。參《儒林宗派》。

梓材謹案：先生蓋字景平，取「王道平平」之義。有問答語，見《程氏遺書》。

雲濠謹案：祁居之誦尹和靖之説云：「昔有趙承議從伊川學，其人性不甚利，伊川亦令看敬字。趙請益，伊川曰：整衣冠，齊容貌而已。」承議當即先生。

祕書唐先生棣

唐棣，字彥思，宜興人。雲濠案：一作「毗陵人」。官祕書丞。有《語録》一卷，見《遺書》。參《伊洛淵源録》。

暢先生大隱

暢大隱，字潛道，洛人。《遺書》第二十五卷即其所記也。《遺書》言先生「許多時學，乃方學禪」，是于此蓋未有得也。同上。

范先生文甫
暢先生中伯合傳。

范文甫、暢中伯二人，不詳其名。見唐彥思

《録》。同上。

舍人李先生處遯

李處遯，字嘉仲，洛人。見唐《録》。後爲中書舍人，溺死維揚。同上。

林先生大節

林大節，不詳其鄉里、名字、行實。但《遺書》言其「雖差魯，然所問便能躬行」，然則亦篤實之士也。同上。

張先生閎中

張閎中，不詳其名字，有答書見《伊川文集》。同上。

梓材謹案：以上七先生，蓋皆伊川之徒。

待制邵澤民溥

邵溥，字澤民，百源之孫，子文之子也。進士第。靖康初，爲户部侍郎。高宗踐祚，以例貶官。紹興中，復待制，宣撫川、陜。師事晁崇福。梓材案：原文作「師事崇福十二父」。崇福，蓋晁子止從父詠之之道。奉祠崇福宮而終，故謂之崇福云。詩文早有能聲。有《邵氏集》十二卷。參《郡齋讀書志》。

梓材謹案：澤民嘗及伊川之門。謝山《學案劄記》云：「大宋受命之寶，建隆開基所創也。圍城中，副留守邵溥取而藏之。張邦昌遣使奉迎大元帥于山東，以爲獻。」故《序録》言其「委蛇僞命」，則有媿于師門家學者矣。

縣令李□□處廉

李處廉者，永嘉令也。紹興七年，以贓敗，詔貸死，籍其資。論者以之攻伊川。補。

梓材謹案：是條本係謝山《學案劄記》，以之爲傳，列于小程子門人之末，亦瑕瑜不妨並見也。

荆門門人胡、周三傳。

文忠胡致堂先生寅別爲《衡麓學案》。

參議胡茅堂先生寧別見《武夷學案》。

承務胡五峰先生宏別爲《五峰學案》。

和叔家學

邢先生居實別見《安定學案》。

東平門人

通判何龜津先生兑

何兑，字太和，武陽人。官于辰陽。始爲小吏南方，會東平馬先生以御史宣慰諸道，一見賢之，奏取爲屬，因授以所聞《中庸》于程夫子之門者，且悉以平生出處大節告之詳焉。既東平以言事謫死，先生歸，守其學，終身不少變。其端己端物，發言造事，蓋無食息之頃而不惟《中庸》是依也。鄉人愛敬，至以「中庸何公」目之。于他經亦無所

不學，尤盡心于《易》，作《集傳》若干卷。晚以東平移書僞楚斥使避位之節列上史官，宰相惡其分己功，逮繫詔獄，削籍投荒，終不自悔，以卒其身。先生嘗榜其燕居之堂曰「味道」，蓋取《中庸》所謂「莫不飲食，鮮能知味」之云也。其子叔京屬晦翁爲之記。參《朱子文集》。

雲濠謹案：《學案》東平原傳以先生爲邵武人，《邵武府志》則謂上蘿人，重和元年進士。謝山底本《劄紀》載何兑《龜津易傳》，龜津，其自號也。《易傳》今佚，見朱氏《經義攷》。

道潔門人

文憲薛艮齋先生季宣 別爲《艮齋學案》。

知州蔣先生行簡 別見《兼山學案》。

公路門人

簽判沈公權先生銖

沈銖，字公權，定海人。紹興五年進士，簽書鎮東軍判官，終承務郎。嘗學于焦先生公路，以傳程氏之學。史忠定王稱其「忠信質直，莊敬端嚴，造次必稽孔、孟之言。是是非非，無曲從苟止。孝修于家，行尊于鄉。面箴人失，退無後言」。其高弟舒烈作行狀，謂先生事焦先生極恭，其後諸生所以事先生一如之，雖已極貴，然莫敢墮先生家法。子煥、炳。補。

沈先生鏜

沈先生銘 合傳。

沈鏜、沈銘，簽判弟。兄弟皆焦先生公路之高弟也。其事公路，終日拱立，不以其學成而假借。公路之喪，心制三年，無失禮。補。

梓材謹案：此傳自謝山所作《焦先生傳》分立之。原文但云「沈簽銖兄弟，❶先生之高弟也。」二先生之名，據《沈氏譜》補之。

憲敏高息齋先生閌

教授趙庇民先生敦臨

通判童持之先生大定 並見《龜山學案》。

東皋家學

知軍馮先生忠恕 別見《和靖學案》。

天授門人

簡肅劉白水先生勉之

簡肅胡籍溪先生憲 並爲《劉胡諸儒學案》。

忠獻張紫巖先生浚 別見《趙張諸儒學案》。

知州馮縉雲先生時行

馮時行，字當可，蜀人。嘗從譙天授遊。紹興間以奉禮郎召對，言和議不可信，引漢高祖分羹事爲喻，忤旨，秦檜遂謫先生知萬州，尋抵以罪。參史傳。

❶「銖」上，疑脱「判」，參見全祖望《大函焦先生書院記》（四部叢刊本《鮚埼亭集外编》卷十六）。

梓材謹案：程沙隨述先生嘗言「《易》之象在畫，《易》之道在用」。號縉雲先生，其學傳于李舜臣。

又案：先生之文號《縉雲集》。

郎中張觀物先生行成 別爲《張祝諸儒學案》。

龜津家學 胡、周四傳。

縣令何臺溪先生鎬 別見《晦翁學案》。

公權家學

端憲沈定川先生煥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徵君沈先生炳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公權門人

進士舒先生烈

舒烈，鄞縣人。乾道八年進士，受業沈僉判公權，爲程氏之學。其先人嬾堂中丞亶也。補。

梓材謹案：此傳謝山兼敘嬾堂，今節之，爲立傳于《士劉諸儒·樓氏門人》之末。

教授孫先生允

孫允，鄞縣人，監嶽吉甫之父也。從鄉先生沈僉判學，學以真實爲本。教授鄉校者十年。參《至正四明志》。

縉雲門人

宗正李子思先生舜臣

李舜臣，字子思，井研人。生四年知讀書，八歲能屬文。少長，通古今，推迹興廢，洞見根本。紹興末，張魏公視師江淮，先生應詔上書，言乘輿不出，無以定大計，著《江東勝後之鑑》十篇上之。中乾道二年進士第，對策論金人世讎，無可和之義。考官惡焉，絀下第。調邛州安仁縣主簿，有治聲。教授成都府，改知饒州德興縣。民有母子昆弟之訟，連年不決，爲陳慈孝友恭之道，遂爲母子兄弟如初。閒詣學講説，邑士皆稱蜀先生。遷宗正寺主簿，重修《裕陵玉牒》，當曾布、吕惠卿初用，必謹書。或謂非執政除免，格不應書，先生曰：「治忽所關，何可拘常法！」他所筆削類此。尤邃于《易》，嘗曰：「《易》起于畫，理、事、象、數，皆因畫以見。舍畫而論，非《易》也。畫從中起，乾坤中畫爲誠敬，坎離中畫爲誠明。」著《本傳》三十三篇。朱子晚歲每爲學者稱之。所著書《群經義》八卷、《書小傳》四卷、《文集》三十卷、《家塾編次論語》五卷、《鏤玉餘功録》二卷。子心傳、道傳、性傳。以性傳官二府，贈太師，追封崇國公。參史傳。

梓材謹案：黄勉齋爲貫之道傳墓志云：「自宗正公以文學行誼爲學者師，誨諸子必以聖賢爲法。」

教授家學胡、周五傳。

監嶽孫吉甫先生枝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子思家學

侍郎李秀巖先生心傳

李心傳，字微之，子思先生長子也。慶元初，薦于鄉。既下第，絶意不復應舉，閉户著書。晚以薦爲史館校勘，賜進士出身，專修《中興四朝帝紀》。甫成其三，因言者罷。踵修《十三朝會要》，端平三年成書。召爲工部侍郎，言：「大兵之後，必有凶年。蓋其殺戮之多，賦斂之重，使斯民怨怒之氣上干陰陽之和，至于此極也。願亟降罪己之詔，以回天心。」未幾，復以言去，奉祠居潮州。淳祐初罷祠，復予，又罷。三年，致仕。卒年七十有八。先生有史才，通故實，然其作吴畏齋、項平甫傳，褒貶有愧秉筆之旨。蓋其志常重川蜀而薄東南之士云。所著成書，有《高宗繫年録》二百卷、《學易編》五卷、《誦詩訓》五卷、《春秋考》十三卷、《禮辯》二十三卷、《讀史考》十二卷、《舊聞證誤》十五卷、《朝野雜記》四十卷、《道命録》五卷、《西陲泰定録》九十卷、《辯南遷録》一卷、詩文一百卷。參史傳。

微之語

陳瑩中諸公但攻荆公坐象爲僭。不知三代典禮，大享先王，功臣皆與享焉，則尸象必不立受。今不論其學術之乖戾，而第以坐

視人主之拜跪爲逆禮，此學術不醇之過也。

梓材謹案：盧氏藏底，謝山于是條標云：「入《徽之學案》。」是謝山本爲先生立一學案，而《序録》無之，故以其家學並入于此。

東萊之學甚正，而優柔細密之中似有和光同塵之弊。象山之學雖偏，而猛厲粗略之外卻無枉尺直尋之意。

道命録序

嘉定十七年，詔尚書都省曰：「朕惟伊川先生紹明道學，爲宋儒宗，雖屢被褒榮，而世禄弗及，未稱崇奬儒先之意。可訪求其後，特與録用。」德音傳播，天下誦之。蓋自伊川之被薦而入經筵，逮今百四十年矣。愚嘗網羅中天以來放失舊聞，編年著録，次第送官，因得竊考道學之廢興，乃天下安危、國家隆替之所關繫，未嘗不嘆息痛恨于惇、京、檜、侂之際也。程子曰：「周公没，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夫道即學，學即道。而程子異言之，何也？蓋行義以達其道者，聖賢在上者之事也。學以致其道者，聖賢在下者之事也。舍道則非學，舍學則非道。故「學道愛人」，聖師以爲訓，倡明道學，先賢以自任。未嘗岐爲二焉。自數十年，不幸憸邪讒諂之小人立爲「道學」之目，以廢君子。而號爲君子之徒者，亦未嘗深知所謂道，所謂學也，則往往從而自諱之。可不歎哉！子曰：「道之將行也與？命也。道之將廢也與？命也。」故今參取百四十年之閒道學廢興之故，萃爲一書，謂之《道命録》。

蓋以爲天下安危、國家隆替之所關繫者，天實爲之，而非惇、京、檜、侂之徒所能與也。

雖然，抑又有感者：元祐道學之興廢，係乎司馬文正之存亡。紹興道學之興廢，係乎趙忠簡之用舍。慶元道學之興廢，係乎趙忠定之去留。彼一時也，聖賢之道學其爲厄也已甚矣，而義理之在人心者，訖不可得而泯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孟子曰：「聖人之于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故由孔子之言，則有天下國家者可以知所戒。由孟子之言，則修身守道者可以知所任。至若近世諸公，或先附後畔，或始疑終信。視其所以，則先附後畔皆出于一時利害之私，而始疑終信則由夫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而致此也。又有或出或入之士，義利交戰于中，而卒之依違俯仰，以求媚于世。蓋所謂「焉能爲有，焉能爲無」者。必也，見善明，用心剛，而卓然不惑于生死禍福之際，于道學也，其庶幾乎！

文節李貫之先生道傳

李道傳，字貫之，子思先生中子也。雲濠案：先生由隆州徙居吴興。先生少長，讀河南程氏書，玩索義理，至忘寢食。雖處暗室，整襟危坐，肅如也。由進士第調蓬州教授。吴曦反，曦黨以曦意脅先生，先生以義折之，棄官歸。曦平，詔以先生抗節不撓，進官二等。嘉定時，累遷著作佐郎。首言：「人才之盛衰，繫學術之明晦。今學禁雖除，而未嘗明示天下以除之之意。願下明詔，崇尚正義，取朱熹《論語》《孟子集註》、《中庸大學章句》《或問》四書，頒之太學，仍請以周敦頤、邵雍、程顥、程頤、張載五人從祀孔子廟。」時執政有不樂道學者，語侵先生，先生不爲動。以著作郎出知真州，提舉江東常

平。與漕臣真西山賑饑，窮冬風雪中，雖深村窮谷必至，賴以全活者甚衆。攝宣州守，行朱子社倉法。入除兵部郎官，辭未就。李楠覘當路指意，乞授以節鎮蜀，遂出知果州。至九江，得疾卒，年四十八，賜謚文節。先生與兄弟相視如師友，故其一家之學，言論操履，一歸于正。自蜀來東南，雖不及登朱子之門，而訪求所嘗從學者與講習，盡得遺書讀之，篤于踐履，氣節卓然。于經史未有論著，曰：「學未至，不敢。」于詩文未嘗苟作，曰：「學未至，不暇。」一日以疾謁告，真西山造焉，臥榻屏閒，大書「喚起截斷」四字，知其用功慎獨如此。參史傳。

梓材謹案：魏鶴山爲《虞先生剛簡墓志》云：「爲鈐屬，爲華陽，又得與成都范文叔、季才、少才、少約、豫章李思永、延平張子真、漢嘉薛仲章、同郡程叔達、李微之、貫之、唐安宋正仲、漢嘉鄧元卿相與切磋于義理之會。」是先生兄弟固二江諸子學侶也。

雲濠謹案：謝山《奉臨川帖子》云：「古人師弟之閒相從不苟，故有展轉私淑而不害其爲弟子者。如胡文定之于大小程子，乃私淑之楊、謝諸公之學，又李文惠公之于朱子是也。」文惠當是文節，傳寫之譌。《四川通志》作「文靖」。又案《宋史》，端州李尚書大性謚文惠，孝宗朝與陳止齋等以言事去，然未言其私淑朱子也。

少保李成之先生性傳

李性傳，字成之，子思先生之季子。嘉定四年舉進士，歷幹辦行在諸軍審計事。進對：「有崇尚道學之名，未遇其實。」帝曰：「實者何在？」先生對曰：「在陛下格物致知，以爲出治之本。」累遷起居舍人兼侍講，疏請復古喪制。官至權參知政事，尋同知樞密院事，未幾落職。後以資政殿大學士

提舉洞霄宫。寶祐二年，依舊職提舉萬壽觀兼侍讀。以觀文殿學士致仕。卒，贈少保。參史傳。

秀巖門人胡、周六傳。

簽樞高耻堂先生斯得別見《鶴山學案》。

朱氏續傳

長史朱白雲先生右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終

呂范諸儒學案表

呂大忠 汲公兄。
——馬涓
——張瞻

呂大鈞——子義山

呂大臨 並汲公弟。
——周行己
——許景衡 並爲《周許諸儒學案》。
——沈躬行
——謝天申 並見《周許諸儒學案》。

蘇昞 並橫渠、明道、伊川門人。安定、高平、濂溪再傳。

范育

游師雄——子彝

种師道

潘拯

李復

田腴
——呂好問
——呂切問 並見《滎陽學案》。

邵清
——子整——蘇大璋
——從子景之 別見《劉胡諸儒學案》。

張舜民

薛昌朝 並橫渠門人。高平再傳。

宋元學案卷三十一　吕范諸儒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關學之盛，不下洛學，而再傳何其寥寥也！亦由完顔之亂，儒術并爲之中絶乎？《伊洛淵源録》略于關學。三吕之與蘇氏，以其曾及程門而進之，餘皆亡矣。予自范侍郎育而外，于《宋史》得游師雄、种師道，于《胡文定公語録》得潘拯，于《樓宣獻公集》得李復，于《童蒙訓》得田腴，于《閩書》得邵清，及讀《晁景迂集》，又得張舜民，又于《伊洛淵源録註》中得薛昌朝，稍爲關學補亡。述《吕范諸儒學案》。梓材案：黄氏本以三吕及其門人別爲《藍田學案》，今從《序録》列《吕范諸儒學案》之首。

張程門人范、周再傳。

龍學吕晉伯先生大忠

吕大忠，字晉伯，其先汲郡人，祖太常博士通葬藍田，遂家焉。父比部郎中蕡，六子五登科，先生其長也。皇祐中第進士，歷知代州。遼使至代，設次，據主席。先生

與之争，遼使屈，乃移次于長城城北。已而復使，求代北地，神宗將從之。時先生晉祕書丞，丁艱，議奪情副常卿劉忱報使，先生辭未行。忱已使回，遼使又至，召忱入對。先生曰：「彼遣一使來，即與地五百里。若使魏王英弼來求關南，則何如？」神宗曰：「是何言也！」先生曰：「然則安可以代北啟其侈心。」忱曰：「大忠之言，社稷至計，願陛下熟思之。」執政知先生之不可奪也，先罷忱。先生遂乞終喪制。紹聖二年，加寶文閣直學士知渭州，付以秦渭之事。先生奏對，欲以計徐取橫山，不求近功。既而鍾傅城安西，❶王文郁用事，章惇、曾布主之，先生議不合。紹述黨禍起，降待制。弟汲公大防連遭貶謫，先生乞以所進官爲量移，徙知同州。致仕，卒，復龍圖直學士。

先生性剛毅質直，勇于有爲。與其弟和叔大鈞、與叔大臨俱遊于張、程之門。伊川曰：「晉伯老而好學，理會直是到底。」橫渠亦稱先生「篤實而有光輝」。上蔡曰：「晉伯弟兄皆有見處。蓋兄弟之既多且貴而皆賢者，呂氏也。」先生爲從官，歸見縣令，必致桑梓之恭。待部吏如子弟。于學者多面折其短而樂于成人，雖汲公未嘗少假顏色也。嘗坐堂上，汲公夫人拜庭下，二婢掖之。先生慍曰：「丞相夫人邪？吾但知二郎新婦耳。不病，何用人扶？」汲公爲之媿謝。每勸汲公辭位以避滿盈之禍云。

❶「傳」，當作「傳」，參見《宋史·呂大忠傳》。

附　録

《上蔡語録》曰：晉伯甚好學，初理會箇「仁」字不透。吾因曰：「世人説『仁』只管著『愛』上，怎生見得仁？只如『力行近乎仁』，力行關甚愛事？何故卻近乎仁？」推此類具言之，晉伯因悟。曰：「公説仁字，正與尊宿門説禪一般。」

祖望謹案：慈溪黄氏曰：「上蔡儒其衣冠，而講説如此。」

教授呂和叔先生大鈞

呂大鈞，字和叔，晉伯之弟。嘉祐二年進士，授秦州司理，監延州折博務，改知三原縣，移巴西、侯官、涇陽，以父老，皆不赴。丁艱服除，以道未明，學未優，不復有仕進意。久之，大臣薦爲王宫教授，尋監鳳翔船務。元豐五年卒。疾革，内外灑掃，冥然若思。久之，客至問安，交語未終而歿。先生爲人剛質，常言「始學，行其所知而已。道德性命之際，躬行久則自至焉」。横渠倡道于關中，寂寥無有和者。先生于横渠爲同年友，心悦而好之，遂執弟子禮，于是學者靡然知所趨向。横渠之教以禮爲先，先生條爲《鄉約》，關中風俗爲之一變。范侍郎育表其墓曰：「唯君明善志學，性之所得者盡之心，心之所知者踐之身，可謂至誠敏德者矣。」子義山。

吕氏鄉約

德業相勵

德：謂見善必行，聞過必改，能治其身，能治其家，能事父兄，能教子弟，能御僮僕，能肅政教，能事長上，能睦親故，能擇交遊，能守廉介，能廣施惠，能受寄託，能救患難，能導人爲善，能規人過失，能爲人謀事，能爲衆集事，能解鬬争，能決是非，能興利除害，能居官舉職。

業：謂居家則事父兄、教子弟、待妻妾，在外則事長上、接朋友、教後生、御僮僕。至于讀書治田、營家濟物、畏法令，謹租賦，如禮樂射御書數之類，皆可爲之。非此之類，皆爲無益。

右件德業，同約之人各自進修，互相勸勉。會集之日，相與推舉其能者書于籍，以警勵其不能者。

過失相規

過失：謂犯義之過六，犯約之過四，不修之過五。

犯義之過：一曰酗博鬬訟，訟謂告人罪惡，意在害人，誣賴争訴，得已不已者。若事干負累，及爲人侵損而訴之者，非。二曰行止踰違，踰禮、違法衆惡皆是。三曰行不恭遜，侮慢齒德者、持人短長者、恃强陵人者、知過不改、聞諫愈甚者。四曰言不忠信，或爲人謀事，陷人于惡；或與人要約，退即背之；或妄説事端，熒惑衆聽者。五曰造言誣毁，誣人過惡，以無爲有，以小爲大，或作嘲詠匿名文書，及發揚人之私隱，及喜談人之舊過者。六曰營私太甚，與人交易，傷于掊克者。專務進取，不恤餘事者。無故而好干求假貸者。受人寄託而有所欺者。

犯約之過：一曰德業不相勵，二曰過失不相規，三曰禮俗不相成，四曰患難不相恤。不修之過：一曰交非其人，所求不限士庶，❶但凶惡及遊惰無行衆所不齒者，不得已而暫往還者，非。二曰遊戲怠惰，三曰動作無儀，❷謂進退太疏野及不恭者，不當言而進言及當言而不言者，衣冠太華飾及全不完整者，不衣冠而入街市者。四曰臨事不恪，正事廢忘，期會後時，臨事怠惰者。五曰用度不節。右件過失，同約之人各自省察，互相規戒，小則密規之，大則衆戒之。不聽，則會集之日，值月以告于約正，約正以義理誨諭之。謝過請改，則書于籍以俟。其爭辯不服與終不能改者，皆聽其出約。

禮俗相交

禮俗之交：一曰尊幼輩行，二曰造請拜揖，三曰請召送迎，四曰慶弔贈遺。

尊幼輩行：凡五等，曰尊者，謂長于己二十歲以上，在父行者。曰長者，謂長于己十歲以上，在兄行者。曰敵者，謂年上下不滿十歲者，長者爲稍長，少者爲稍少。曰少者，謂少于己十歲以下者。曰幼者，謂少于己二十歲以下者。

造請拜揖：凡三條。曰：凡少者幼者于尊者長者，歲首、冬至、四孟月朔辭見賀謝，皆爲禮見。皆具門狀，用幞頭、公服、腰帶、鞾笏。無官具名紙，用幞頭、襴衫、腰帶、繫鞋。唯四孟通用帽子、皂衫、腰帶。凡當行禮而有恙故，皆先使人白之。或遇雨雪，則尊長先使人諭止來者。此外候問起居，質疑白事，及赴請召，皆爲燕見。深衣、涼衫皆可，尊長令免即去之。尊者受謁不報。歲首、冬至，具己名牓子，令子弟報

❶「求」，當作「交」，參見朱熹《增損呂氏鄉約》(《晦庵先生朱文公集》卷七十四)。

❷「無」，原誤作「威」，今據醉經閣本改。

之，如其服。長者歲首、冬至具牓子報之，如其服，餘令子弟以己名牓子代行。凡敵者，歲首、冬至辭見賀謝，相往還。門狀、名紙同上，唯止服帽子。凡尊者長者無事而至少者幼者之家，唯所服。深衣、涼衫、道服、背子可也。敵者燕見亦然。

曰：凡見尊者長者，門外下馬，俟于外次，乃通名。凡往見人，入門必問主人食否，有他客否，有他幹否。度無所妨，乃命展刺。有妨，則少候，或且退。後皆放此。主人使將命者先出迎客，客趨入，至廡閒。主人出降階，客趨進，主人揖之升堂，禮見四拜而後坐，燕見不拜。旅見則旅拜，少者、幼者自爲一列。幼者拜則跪而扶之，少者拜則跪扶而答半。若尊者長者齒德殊絶，則少者幼者堅請納拜。尊者許則立而受之，長者許則跪而扶之。拜訖，則揖而退。主人命之坐，則致謝訖，揖而坐。退，凡相見，主人語終不更端，則告退。或主人有倦色，或方幹事而有所俟者，皆告退可也。則主人送于廡下。若命之上馬，則三辭。許，則揖而退，出大門乃上馬。不許，則從其命。凡見敵者，門外下馬，使人通名，俟于廡下或廳側。禮見則再拜。稍少者先拜，旅見則特拜。退，則主人請就階上馬。徒行則主人送于門外。凡少者以下，則先遣人通名。主人具衣冠以俟，客入門下馬，則趨出，迎揖升堂。來報禮，則再拜謝。客止之則止。退，則就階上馬。客徒行，則迎于大門之外。送亦如之，仍隨其行數步，揖之則止，望其行遠乃入。

曰：凡遇尊長于道，皆徒行，則趨進揖。尊長與之言則對，否則立于道側以俟。尊長已過，乃揖而行。或皆乘馬，于尊者則回避之，于長者則立馬道側揖之，俟過，乃揖而行。若己徒行而尊長乘馬，則回避之。凡徒行遇所識乘馬者，皆放此。若己乘馬而尊長徒行，望見則下馬前揖，已避亦然。過既遠，乃上馬。若尊長令上馬，則固辭。遇敵者，皆乘

馬，則分道相揖而過。彼徒行而不及避，則下馬揖之，過則上馬。遇少者以下，皆乘馬，彼不及避，則揖之而過。彼徒行不及避，則下馬揖之。于幼者則不必下可也。

請召送迎：凡四條。

曰：凡請尊長飲食，親往投書。禮薄則不必書。專召他客則不可兼召尊長。既來赴，明日親往謝之。召敵者以書柬，明日交使相謝。召少者用客目，明日客親往謝。

曰：凡聚會皆鄉人，皆坐以齒。非士類則不然。若有親，則必序。若有他客，有爵者則坐以爵。不相妨者坐以齒。若有異爵者，雖鄉人亦不以齒。異爵謂命士、大夫以上，今陞朝官是。若特請召，或迎勞出餞，皆以專召者爲上客。如婚禮，則姻家爲上客，皆不以齒爵爲序。

曰：凡燕集初坐，別設卓子于兩楹閒，置大杯于其上。主人降席立于卓東，西向。上客亦降席立于卓西，東向。主人取杯親洗，上客辭。主人置杯卓子上，親執酒斟之，以器授執事者，遂執杯以獻上客。上客受之，復置卓子上。主人西向再拜，上客東向再拜，興，取酒東向跪祭，遂飲，以杯授贊者，遂拜，主人答拜。若少者以下爲客，飲畢而拜，則主人跪受如常。上客酢主人如前儀，主人乃獻衆賓如前儀，唯獻酒不拜。若衆賓中有齒爵者，則特獻如上客之儀，不酢。若昏會，姻家爲上客，則雖少亦答其拜。

曰凡有遠出遠歸者，則迎送之。少者幼者不過五里，敵者不過三里，各期會于一處，拜揖如禮，有飲食則就飲食之。少者以下俟其既歸，又至其家省之。

慶弔贈遺：凡四條。

曰：凡同約有吉事則慶之，冠子、生子、預薦、登科、進官之屬，皆可賀。婚禮雖曰不賀，然《禮》亦曰「賀娶

妻」者，蓋但以物助其賓客之費而已。有凶事則弔之。喪葬、水火之類。每家只家長一人，與同約者俱往，其書問亦如之。若家長有故，或與所慶弔者不相接，則其次者當之。

曰：凡慶禮如常儀，有贈物。用幣帛、酒食、果實之屬，衆議量力定數，多不過三五千，少至一二百。如情分厚薄不同，則從其厚薄。或其家力有不足，則同約爲之借助器用，及爲營幹。凡弔禮，聞其初喪，聞葬同。未易服，則率同約者深衣而往哭弔之，凡弔尊者，則爲首者致辭而旅拜。敵以下則不拜。主人拜則答之，少者以下則扶之。不識生者則不弔，不識死者則不哭。且助其凡百經營之事。主人既成服，則相率素幞頭、素襴衫、素帶，皆用白生紗絹爲之。具酒果食物而往奠之。死者是敵以上則拜而奠，以下則奠而不拜。主人不易服，則亦不易服。主人不哭，則亦不哭。情重則雖主人不變不哭，亦變而哭之。賻禮用錢帛，衆議其數，如慶禮。及葬，又相率致賵。俟發引，則素服而送之。賵如賻禮，或以酒食犒其役夫，及爲之幹事。及卒哭及小祥及大祥，皆常服弔之。

曰：凡喪家不可具酒食衣服以待弔客，弔客亦不可受。

曰：凡聞所知之喪，或遠不能往，則遣使致奠，就外次，衣弔服，再拜，哭而送之。惟至親篤友爲然。過期年，則不可。情重，則哭其墓。

右禮俗相交之事，值月主之，有期日者爲之期日，當糾集者督其違慢。❶凡不如約者，以告于約正而詰之，且書于籍。

患難相恤

患難之事七：一曰水火，小則遣人救之，甚則親

❶「慢」，原誤作「漫」，今據醉經閣本改。

往，多率人救，且弔之。二曰盜賊，近者同力追捕，有力者爲告之官司。其家貧，則爲之助出募賞。三曰疾病，小則遣人問之，甚則爲訪醫藥。貧則助其養疾之資。四曰死喪，闕人則助其幹辦，乏財則贈賻借貸。五曰孤弱，孤遺無依者，若能自贍，則爲之區處，稽其出内，或聞于官司，或擇人教之，及爲求婚姻。貧者，協力濟之，無令失所。若有侵欺之者，衆人力爲之辦理。若稍長而放逸不檢，亦防察約束之，無令陷于不義。六曰誣枉，有爲人誣枉過惡，不能自伸者，勢可以聞于官府則爲言之，有方略可以救解則爲解之。或其家因而失所者，衆共以財濟之。七曰貧乏。有安貧守分而生計大不足者，衆以財濟之，或爲之假貸置産，以歲月償之。

右患難相恤之事。凡有當救恤者，其家告于約正，急則同約之近者爲之告，約正命值月徧告之，且爲之糾集而繩督之。凡同約者，財物、器用、車馬、人僕皆有無相假。若不急之用，及有所妨者，則不必借。可借而不借，及踰期不還，及損壞借物者，論如犯約之過，書于籍。鄰里或有緩急，雖非同約，而先聞知者，亦當救助。或不能救助，則爲之告于同約而謀之。有能如此，則亦書其善于籍，以告鄉人。

百家謹案：朱子有《增損吕氏鄉約》，改「德業相勵」爲「德業相勸」。

弔説

《詩》曰：「凡民有喪，匍匐救之。」非謂死者可救而復生，謂生者或不救而死也。夫孝子之喪親，不能食者三日，其哭不絶聲。既疾矣，杖而後起，問而後言，其惻怛之心，痛疾之意，至不欲生。則思慮所及，雖其大事，有不能周之者，而況于他哉？故親戚、僚友、鄉黨聞之而往者，不徒弔哭而已，莫

不爲之致力焉。始則致含襚以周其急，朋友襚，親以進。見《士喪禮》。族人相爲又有含。見《文王世子》。三日則共糜粥以扶其羸。親始死，三日不舉火，鄰里爲之糜粥以飲食之。見《問喪》。每奠則執其禮，士之喪，朋友奠。見《曾子問》。將葬則助其事。孔子之喪，公西赤爲志。子張之喪，公明儀爲志。原壤母死，孔子助之沐椁。見《檀弓》。其從柩也，少者執紼，長者專進止。弔非從主人也，四十者執紼。見《雜記》。孔子從老聃助葬于巷黨，及堩日食，老聃曰：「丘，止柩就道右，止哭以聽變。」此則專進止者也。見《曾子問》。其掩壙也，壯者待盈坎，老者從反哭。鄉人五十者從反哭，四十者待盈坎。見《雜記》。袒而賵焉，賵用車馬，所知則賵而不奠，兄弟乃奠，奠止用羊。並見《士喪禮》。不足則賻焉，知生者賻，賻用布幣以助其費，故曰「不足則賻」。見《士喪禮》。凡有事則相焉。司徒敬子之喪，孔子相。有若之喪，子游擯。國昭子之母死，問位于子張。並見《檀弓》。斯可謂能救之矣。故適有喪者之辭，不曰「願見」而曰「比」。雖國君之臨，亦曰「寡君承事」。他國之使者，曰「寡君使某，毋敢視賓客」。見《少儀》、《檀弓》、《雜記》。主人見賓，不以尊卑貴賤，莫不拜之，明所以謝之，且自別于常主也。平日見客，或主人先拜客，或客先拜主人。賓見主人，無有答其拜者，明所以助之，且自別于常賓也。見《曲禮》。自先王之禮壞，後世雖傳其名數，而行之者多失其義。喪主之待賓也如常主，喪賓之見主人也如常賓。如常賓，故止于弔哭，而莫敢與其事。如常主，故舍其哀而爲衣服飲食以奉之。其甚者，至于損奉終之禮以謝賓之勤，廢弔哀之儀以寬主之費。由是則先王之禮意，其可以下而已乎！今欲引之者，雖未能盡得如禮，至于始喪則哭之，有事則奠之，奠不必更自致禮，惟代主人之獻爵是也。又能以力之所及爲

營喪具之，未具者以應其求，輟子弟僕隸之能幹者以助其役，易紙幣壺酒之奠以爲襚，除供帳饋食之祭以爲賵與賻，凡喪家之待己者悉以他辭無受焉，必以他辭者，免異衆嫌。庶幾其可也。

附　録

先生少時贍學洽聞，無所不該。一日聞其師説，遂遷素志，而前日之學，博而反約，涣然冰釋矣。故比他人功敏而得之尤多。愛講明井田、兵制，以爲治道必由是，悉撰成圖籍，皆可推行。

丁比部憂，自始喪至葬祭，一放古儀所得爲者。而居喪一節，鉅細規矩于《禮》。又推之祭祀、冠昏、飲酒、相見、慶弔之事，皆不混習俗，粲然有文。以相接人，咸安而愛之。

百家謹案：先生，比部蕡之第三子也。既事横渠，卒業于二程。務爲實踐之學，取古禮繹其義，陳其數，而力行之。横渠嘆以爲秦俗之化，和叔與有力焉，又嘆其勇爲不可及也。爲宣義郎，會伐西夏，鄜延轉運使李稷檄爲從事。既出塞，稷餽餉不繼，欲還安定取糧，使先生請于經略安撫使种諤。諤素殘忍，左右有犯立斬，或先刳肺肝，坐者掩面，諤飲食自若。先生告以稷言，諤曰：「吾受將命，安知糧道！萬一不繼，召稷來，與一劍耳！」先生正色曰：「朝廷出師，去塞未遠，遂斬轉運使，無君父乎！」諤曰：「君欲以此報稷，先稷受禍矣！」先生怒曰：「吾委身事主，死無所辭。正恐公過耳！」諤

意折，乃竟許稷還。是非先生之剛折不撓，正氣屈謂，稷難免矣。彼平居高談性命，臨事蓄縮失措，視先生直如豨豕耳！横渠之嘆爲勇不可及，信哉！

真西山曰：和叔爲人質厚剛正，以聖門事業爲己任。所知信而力可及，則身遂行之，不復疑畏，故識者方之季路。

正字吕藍田先生大臨

吕大臨，字與叔，和叔之弟。兄弟俱登科，惟先生不應舉，以門蔭入官，曰：「不敢掩祖宗之德也。」元祐中，爲太學博士、祕書省正字。范學士祖禹薦其修身好學，行如古人，可充講官。未及用而卒，年四十七。初學于横渠，横渠卒，乃東見二程先生，故深淳近道，而以防檢窮索爲學。明道語之以識仁，且以「不須防檢，不須窮索」開之。先生默識心契，豁如也，作《克己銘》以見意。始，先生于群書博極，能文章，至是涵養益粹，言如不出口，粥粥若無能者。賦詩曰：「學如元凱方成癖，文到相如始類俳。獨立孔門無一事，只輸顔子得心齋。」伊川贊之曰：「古之學者唯務養性情，其他則不學。今爲文者專務章句，悦人耳目，非俳優而何！此詩可謂得本矣。」又曰：「和叔任道擔當，其風力甚勁。然深潛縝密有所不逮與叔。」又曰：「與叔六月中自緱氏來，燕居中必見其儼然危坐，可謂敦篤矣。」

克己銘

凡厥有生，均氣同體。胡爲不仁，我則有己。立己與物，私爲町畦。勝心横生，擾擾

不齊。大人存誠，心見帝則。初無驕吝，作我蟊賊。志以爲帥，氣爲卒徒。奉辭于天，孰敢侮予。且戰且徠，勝私窒慾。昔焉寇讎，今則臣僕。方其未克，窘我室廬。婦姑勃谿，安取厥餘。亦既克之，皇皇四達。洞然八荒，皆在我闥。孰曰天下，不歸吾仁。癢痾疾痛，舉切吾身。一日至之，莫非吾事。顔何人哉，睎之則是。

姜定庵曰：朱子評此銘，謂不合以己與物對説，不曾説著本意。今細玩之，「立己與物，私爲町畦」，此言未克以前事，似亦無傷。

未發問答

與叔曰：「中者道之所由出。」程子曰：「此語有病。」與叔曰：「論其所同，不容更有二名。別而言之，亦不可混爲一事。如所謂『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又曰『中者天下之大本，和者天下之達道』，則性與道，大本與達道，豈有二乎？」程子曰：「中即道也。若謂道出于中，則道在中内，別爲一物矣。所謂『論其所同，不容更有二名。別而言之，亦不可混爲一事』，此語固無病。若謂性與道、大本與達道可混而爲一，即未安。在天曰命，在人曰性，循性曰道。性也，命也，道也，各有所當。大本言其體，達道言其用，體用自殊，安得不爲二乎？」與叔曰：「既云『率性之謂道』，則循性而行莫非道。此非性中別有道也，中即性也。在天爲命，在人爲性，由中而出者莫非道，所以言道之所由出也。」程子曰：「『中即性也』，此語極未安。中也者，所以狀性之體段。如稱天圓地方，遂謂方圓爲天地，可

乎？方圓既不可謂之天地，則萬物決非方圓之所出。如中既不可謂之性，則道何從稱出于中？蓋中之爲義，自過不及而立名。若只以中爲性，則中與性不合。子居對以『中者性之德』，卻爲近之。」梓材案：子居，和叔子，傳見後。與叔曰：「不倚之謂中，不雜之謂和。」程子曰：「不倚之謂中，甚善，語猶未瑩。不雜之謂和，未當。」與叔曰：「喜怒哀樂之未發，則赤子之心。當其未發，此心至虛，無所偏倚，故謂之中。以此心應萬物之變，無往而非中矣。孟子曰：『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此心度物，所以甚于權度之審者，正以至虛無所偏倚故也。有一物存乎其間，則輕重長短皆失其中矣。又安得如權度乎？大人不失其赤子之心，乃所謂『允執厥中』也。大臨始者有見于此，便指此心名爲中。故前言『中者道之所由出』也。今細思之，乃命名未當爾。此心之狀，可以言中，未可便指此心名之曰中。」程子曰：「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赤子之心，發而未遠于中，若便謂之中，是不識大本也。」與叔曰：「聖人智周萬物，赤子全未有知，其心固有不同矣。然推孟子所云，豈非止取純一無僞，可與聖人同乎？非謂無毫髮之異也。大臨前日所云，亦取諸此而已。今承教，乃云已失大本，茫然不知所向。聖人之學，以中爲大本，雖堯、舜相授以天下，亦云『允執厥中』。何所準則而知過不及乎？求之此心而已。此心之動，出入無時，何從而守之乎？求之于喜怒哀樂未發之際而已。當是時也，此心即赤子之心，此心所發純是義理，安得不和？前日敢指赤子之心爲中者，其說如此。來教云：『赤子之心可謂之

和，不可謂之中。』大臨思之，所謂和者，指已發而言之。今言赤子之心，乃論其未發之際，純一無僞，無所偏倚，可以言中。若謂已發，恐不可言心。」程子曰：「所云非謂無毫髮之異，是有異也。有異者，得爲大本乎？推此一言，餘皆可見。」與叔曰：「大臨以赤子之心爲未發，先生以赤子之心爲已發。所謂大本之實，則先生與大臨之言未有異也，但解赤子之心一句不同爾。大臨初謂，赤子之心止取純一無僞與聖人同，孟子之義亦然，更不曲折一一較其同異。故指以爲言，未嘗以已發不同處爲大本也。先生謂凡言心者皆指已發爲言，然則未發之前謂之無心可乎？竊謂未發之前，心體昭昭具在，已發乃心之用也。」程子曰：「所論意雖以已發者爲未發，及求諸言，卻是認已發者爲說。辭之未瑩，乃是擇之未精。『凡言心者，指已發而言』，此固未當。心一也，有指體而言者，『寂然不動』是也。有指用而言者，『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是也。惟觀其所見何如爾！大抵論愈精微，言愈易差也。」

百家謹案：此條即起豫章、延平「看未發以前氣象」宗旨。子劉子曰：「夫所謂未發以前氣象，即是獨中真消息也。」又曰：「一喜怒哀樂耳，自其蘊諸中言，則曰未發。自其見諸外言，則曰已發。蓋以表裏對待言，不以前後際言也。」又曰：「自喜怒哀樂之存諸中者言，謂之中，不必其未發之前別有氣象也，即天道之元亨利貞運于於穆者是也。自喜怒哀樂之發于外者言，謂之和，不必其已發之時又有氣象也，即天道之元亨利貞呈于化育者是也。惟

存發總是一機，故中和渾是一性。推之一動一静，一語一默，莫不皆然。此獨體之妙所以即微即顯，即隱即見，而慎獨之學即中和，即位育。此千聖學脈也。自喜怒哀樂之説不明于後世，而聖學晦矣。」

語録

赤子之心，良心也，天之所以降衷，人之所以受天地之中也。寂然不動，虚明純一，與天地相似，與神明爲一。《傳》曰：「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其謂此與？此心自正，不待人而後正，而賢者能勿喪，不爲物欲之所遷動。如衡之平，不加以物。如鑑之明，不蔽以垢。乃所謂正也。惟先立乎其大者，則小者不能奪。如使忿懥、恐懼、好樂、憂患一奪其良心，則視聽食息從而失守。欲區區修身以正其外，難矣！

百家謹案：先遺獻《孟子師説》云：「赤子之心，視聽言動與心爲一，無有外來攙和，雖一無所知，一無所能，卻是知能本然之體。逮其後，世故日深，將習俗之知能換了本然之知能，便失赤子之心。大人無所不知，無所不能，不過將本然之知能擴充至乎其極，其體仍然不動，故爲不失。獨夫子云：『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是知也。』有知之，有不知，知之量也。以爲知之，以爲不知，知之體也。人以爲事事物物皆須講求，豈赤子之心所能包括？不知赤子之心是箇源頭，從源頭上講求事物，則千紅萬紫總不離根。若失卻源頭，只在事物講求，則翦綵作花，終

無生意。」此説可謂盡赤子之心矣！百家因思前《未發問答》中伊川云「赤子之心不可謂中」一語，反不如先生之語無病。蓋赤子之心如穀種，滿腔生意盡在其中，何嘗虧欠？極大人之能事，豈能于此穀種之外添得一物？

我心所同然，即天理天德。孟子言「同然」者，恐人有私意蔽之。苟無私意，我心即天心。

萬物之生，莫不有氣，氣也者，神之盛也。莫不有魄，魄也者，鬼之盛也。故人亦鬼神之會爾。鬼神者，周流天地之閒，無所不在。雖寂然不動，而有感必通。雖無形無聲，而有所謂昭昭不可欺者。人受天地之中以生，良心所發，莫非道也。在我者，惻隱、羞惡、辭讓、是非皆道也。在彼者，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之交亦道也。在物之分，則有彼我之殊。在性之分，則合乎内外，一體而已。是皆人心所同然，乃吾性之所固有也。

誠者，理之實然，一而不可易者也。實理不二，則其體無雜。其體不雜，則其行無閒。故至誠無息。

自灑埽應對，上達乎天道性命，聖人未嘗不竭以教人，但人所造自有淺深，所得亦有大小也。仲尼曰：「吾無隱乎爾！」又曰：「有鄙夫問于我，我叩其兩端而竭焉。」然子貢高弟，猶未聞乎性與天道。非聖人之有隱，而人自不能盡爾。如天降時雨，百果草木皆甲坼，其盛衰大小之不齊，膏澤豈私于物哉？

呂博士説補。

必有事焉而勿正，浩然之氣充塞天地，雖難得，而言非虚無也。必有事焉，但正其名而

取之，則失之矣。

附　録

小程子曰：與叔守橫渠説甚固。每橫渠無説處皆相從，纔有説了，更不肯回。

田誠伯曰：讀吕與叔《中庸解》，想見其人。補。

朱子曰：與叔惜乎壽不永。如天假之年，必所見又別。程子稱其深潛縝密，資質好，又能涵養。某若只如吕年，亦不見得到此田地了。

宗羲案：朱子于程門中最取先生，以爲「高于諸公，大段有筋骨，天假之年，必理會得到」。至其求中之説，則深非之。及爲延平行狀，謂其「危坐終日，驗未發時氣象，而求其所謂中」。蔡淵亦云，朱子教人「于静中體認大本未發時氣象分明，即處事應物自然中節」，又即先生之説也。故學者但當于本原上理會，不必言語自生枝節也。

又曰：與叔之文，如千兵萬馬，飽滿伉壯。

百家謹案：先生論選舉，欲立士規以養德勵行，更學制以量材進藝，定貢法以取賢斂才，立試法以區別能否，修辟法以興能備用，嚴舉法以覈實得人，制考法以責任考功。其論甚悉，實可施行也。吕氏六昆，汲公既爲名臣，更難先生與晉伯、和叔三人同德一心，勉勉以進修成德爲事，而又共講經世實濟之學，嚴異端之教。富鄭公致政于家，爲佛氏之説，先生與書曰：「古者三公，内則論道于朝，外則主教于鄉。此豈世之所望于公者哉？」鄭公謝之。

其嚴正如此。

問：「呂與叔云：『性一也，流行之方有剛柔昏明者，非性也。有三人焉，皆一目而別乎色，一居乎密室，一居乎帷箔之下，一居乎廣都之中，三人所見昏明各異。豈目不同乎？隨其所居，蔽有淺深爾。』竊謂此言分別得性氣甚明，若移此語以喻人物之性亦好。頃嘗以日爲喻，以爲大明當天，萬物咸覩，亦此日爾。茅屋之下，容光必照，亦此日爾。日之全體未嘗有小大，只爲隨其所居而大小不同爾。不知亦可如此喻人物之性否？」朱子曰：「亦善。」

葉水心《習學記言》曰：程氏《四箴》但緩散舉，[1]固講學中事也。曾子「仁以爲己任」，不如是，何以進道？而呂大臨《克己銘》方以不仁爲有己所致，其意鄙淺，乃釋老之下者。補。

博士蘇先生昞

蘇昞，字季明，武功人。學于橫渠最久，後師二程。和靖初爲科舉之學，先生謂之曰：「子以狀元及第即學乎？抑科舉之外更有所謂學乎？」和靖未達。他日會茶，先生舉盞以示曰：「此豈不是學？」和靖有省，先生令詣二程受學。梓材案：和靖未從明道，此二程當作小程。元祐末，呂晉伯薦，自布衣召爲太常博士。坐元符上書入黨籍，編管饒州卒。

百家謹案：先生得罪遣貶，行過洛，館和靖所，頗以遷謫爲意。和靖曰：「當季明上書時，爲國家計邪？爲身計

[1]「舉」，當作「耳」，參見《習學記言》卷四十九。

邪？若爲國家計，當欣然赴饒。若爲進取計，則饒州之貶，猶爲輕典。」先生渙然冰釋。孫鍾元先生曰：「季明能成彦明于始，彦明能成季明于終。朋友之益大矣哉！」

附録

季明嘗以「治經爲傳道居業之實，居常講習只是空言無益」質之兩先生。伯淳先生曰：「『修辭立其誠』，不可不子細理會。能修省言辭，便自要立誠。若是修省言辭爲心，只是爲僞也。若修其言辭正爲立己之誠意，乃是體當自家『敬以直内、義以方外』之實事。道之浩然，何處下手？惟立誠纔有可居之處，則可以修業也。終日乾乾大小，大事卻只是忠信，所以進德爲實修業處。」正叔先生曰：「治經，實學也。『譬諸草木，區以别矣』。道之在經，大小遠近，精粗高下，森列于其中。譬如日月在上，無不見者，一人指之，不若衆人指之自見也。如《中庸》一卷書，自至理便推之于事。如國家有九經及歷代聖人之迹，莫非實學也。如登九層之臺，自下而上者爲是。人患居常講習空言無實者，蓋不自得也。爲學，治經最好。苟不自得，則盡治五經，亦是空言。今有人心得識達，所得多矣。有雖讀書，卻在空虚者，未免此弊。」

横渠門人 高平再傳。

學士范巽之先生育

范育，字巽之，邠州三水人。舉進士，爲涇

陽令。以養親謁歸，從張横渠學。以薦授崇文校書、監察御史裏行。神宗諭之曰：「《書》稱『堲讒説殄行』，此朕任御史意也。」先生請用《大學》誠意正心以治天下國家，因薦横渠等數人。西夏入環慶，詔先生行邊。還言：「寶元、康定閒，王師與夏人三戰三北，今再舉亦然。豈中國之大，不足支數郡乎？由不察彼己，妄舉而驟用之爾！」坐劾李定親喪匿服，罷御史，知韓城縣。久之，知河中府，加直集賢院，徙鳳翔，以直龍圖閣鎮秦州。元祐初，召爲太常少卿，改光禄卿、樞密都承旨，出知熙州。時又議棄質孤、勝如兩堡，先生争之曰：「熙河以蘭州爲要塞。此兩堡者，蘭州之蔽也，棄之則蘭州危。蘭州危，則熙河有腰膂之憂矣。」又請城李諾平、汝遮川，曰：「此趙充國屯田古榆塞之地也。」不報。入爲給事中、户部侍郎，卒。高宗紹興中，采其抗論棄地及進築之策，贈寶文閣學士。

龍圖游景叔先生師雄

游師雄，字景叔，武功人。受學横渠。第進士，爲儀州司户參軍，遷德順軍判官。元祐初，爲宗正寺主簿。執政將棄四寨，訪于先生，對曰：「此先帝所立以控制夏人者也，若何棄之？」不聽。因著《分疆録》。遷軍器監丞。吐蕃寇邊，其酋鬼章青宜結乘閒脅屬羌搆夏人爲亂，謀分據熙河，乃擇先生與邊臣措置，聽便宜從事。既至，諜知夏人聚兵天都山，前鋒屯通遠境，吐蕃將攻河州。先生欲先發以制之，請于帥劉舜卿。舜卿曰：「彼衆我寡，柰何？」先生曰：「在謀不在衆。」遂分兵爲二，姚兕將而左，种誼

將而右，卒破洮州，擒鬼章。捷聞，百寮表賀，遣使告永裕陵。言者以爲邀功生事，止遷一官。歷集賢校理，權副陝西轉運。召詣闕，哲宗勞之曰：「洮河之役，可謂高功，但恨賞太薄耳。」對曰：「皆上稟廟算，臣何力之有。惟將士勳勞未録，此爲歉也。」因陳其本末。拜衛尉少卿。帝數訪邊防利病，先生具慶歷以來邊臣施置臧否，朝廷謀議得失，及方今禦敵之要，凡十六事，名曰《紹聖安邊策》，上之。歷知邠州、河中府、秦州、陝州，進直龍圖閣。自復洮之後，諸國悉入貢。卒年六十。先生之學，以經世安攘爲主，非瑣瑣章句，矇瞳其精神，以自列于儒者之比也。故其志氣豪邁，于事功多所建立。議者以用不盡其材爲恨。修。

謝山《游景叔墓誌跋》曰：游先生墓誌雖言與横渠遊，而不言受業，疑非弟子。然其文則張公舜民，其書則邵公䶵，其篆則章公楶，皆元祐黨人之同岑。而所鐫工人爲安民，尤可珍。予方修《宋儒學案》，得此，爲之喜而加餐。梓材案：《宋史》云學于横渠。

忠憲种先生師道

种師道，字彝叔，洛陽人。少從横渠學。以祖世衡蔭，補三班奉職。試法易文階，爲熙州推官，權同谷縣。又通判原州，提舉秦鳳常平。議役法忤蔡京旨，换莊宅使、知德順軍。又謂其詆毁先烈，罷入黨籍，屏廢十年。後擢知懷德軍，累遷洺州防禦使、知渭州。詔帥七路兵征臧底城，八日克之，徽宗得捷書，喜，進秩。從童貫爲都統制，拜保静軍節度使。貫謀伐燕，使之盡護諸將，諫

曰：「鄰有盜不能救，又乘之而分其室，無乃不可乎？」貫不聽。遼使來請曰：「女真之叛本朝，亦南朝所惡也。今射一時之利，棄百年之好，結豺狼之鄰，基他日之禍，謂爲得計乎？」貫不能對。先生諫宜許之，又不聽，密劾其助賊。王黼怒，責致仕，而用劉延慶代之。延慶敗績盧溝，帝思其言，召用之。已，復致仕。金人南下，趣召之，加檢校少保、静難軍節度使、京畿河北制置使。時先生方居南山豹林谷，聞命，即至洛陽。以其春秋高，天下稱爲老种。卒，贈開府儀同三司。後加贈少保，謚忠憲。修。

祖望謹案：横渠弟子埒于洛中，而自吕、蘇、范以外寥寥者。吕、蘇、范皆以程氏而傳，而南渡後少宗關學者，故洛中弟子雖下中之才皆得見于著録，而張氏諸公泯然，可爲三歎！ 予于《宋史》得游、种二公，于《晁景迂集》得張舜民，于《童蒙訓》得田腴，于《程子語録》得薛昌朝，于《閩志》得邵清。而潘拯乃關中一大弟子，竟莫得其詳。

潘康仲先生拯

潘拯，字康仲，關中人。嘗問：「人之學，非願有差，只爲不知之故，遂流于不同。不知如何持守？」程子言：「且未説到持守。持守甚事？須先在致知。致知，盡知也，窮理格物便是致知。」參《程氏遺書》。

梓材謹案：此條見《遺書》卷十五《入關語録》，關中學者所記伊川先生語，或云明道先生語。又案：《伊洛淵源録·龜山誌銘辯》云：「凡公卿大夫之賢者，于當世有道之士，莫不師尊之。其稱先生有二義：一則如後進之于先進，或年齒居長，或聲望早

著，心高仰之，故稱先生。若韓子之于盧仝，歐陽永叔之于孫明復是也。其一如子弟之于父兄，居則侍立，出則杖屨，服勤至死，心喪三年，若子貢、曾子之于仲尼，近世呂與叔、潘康仲之于張橫渠是也。」據此，則先生之事橫渠可知矣。

修撰李潏水先生復

李復，字履中，長安人也。雲濠案：先生世居開封祥符，以父官關右，遂爲長安人。《朱子語録》稱爲閩人，蓋傳寫之誤。學者稱爲潏水先生。以進士累官中大夫、集英殿修撰。先生于呂、范諸子爲後輩，然猶及橫渠之門。紫髯修目，負奇氣，喜言兵事。于書無所不讀，亦工詩。崇寧中，邢恕爲涇原經略使，謀立邊功以洗誣謗宗廟之罪，因納許彥圭之説，請用車戰法及造舟五百艘，將直抵興、靈，以控夏國。時先生方爲熙河漕使，詔下委之，先生奏云：「奉聖旨，令本司製造戰車三百兩。臣嘗覽載籍，古者師行固嘗用車，蓋兵不妄動，征戰有禮，不爲詭遇，多在平原廣野，以車可行。今盡在極邊，戎狄乘勢而來，雖鷙鳥飛翥，不如是之迅。下寨駐軍，各以保險爲利。其往也，車不及期。居而保險，車不能登。歸則敵多襲逐，争先奔趨，不暇回顧，安能收功？非若古時之可用也。臣聞此議出于許彥圭，彥圭因姚麟而獻説，朝廷遂然之，不知彥圭劇爲輕妄。唐之房琯嘗用車戰，大敗于陳濤斜，十萬義軍無有脱者。畿邑平地且如此，況今欲用于峻阪溝谷之間乎？又戰車比常車闊六七寸，運不合轍，牽拽不行。昨來兵夫典賣衣物，自賃牛具，終日方進五七里，遂致兵夫逃亡，棄車于道，大爲諸路之患。今乞便行罷造。如別路已有造者，乞更不牽拽前來。」又乞

罷造船，奏云：「經略使乞打船五百隻，于黄河順流放下，至會州西小河内藏放。有旨專委臣監督，一年了當。契勘本路只有船匠一人，須乞于荆、江、淮、浙和雇，又釘線物料亦非本路所出。觀恕奏請，實是兒戲！且造船五百隻，若自今工料並備，亦須數年。自蘭州駕放至會州，約三百里，北岸是敵境，豈可容易！會州之西小河鹹水，闊不及一丈，深止一二尺，豈能藏船？黄河過會州入韋精山，石峽險窄，自上垂流直下，高數十尺，船豈可過？至西安州之東，大河分爲六七道，水淺灘磧，不勝舟載。一船所載，不過五馬二十人，雖到興州，又何能爲？又不知幾月得至。此聲若出，必爲夏國侮笑。臣未敢便依指揮擘畫，恐虚費錢物，終誤大事。」疏上，徽宗感悟，罷之。已而卒以議邊事不合罷官。久之，金人犯關中，先生已老且病，高宗以舊德强起之，知秦州，空城無兵，卒死于賊。修。

祖望謹案：《宋史》不爲先生立傳。洪文敏公特載二疏于《隨筆》中，稱其忠鯁，然似未知先生之死事者。若知之，則《宋史》曾經文敏之手，不應但附見之《邢恕傳》中也。予讀《樓宣獻公集》，始得之。先生論孟子集義養氣之旨，謂：「動必由理，故仰不愧、俯不怍，無憂無懼而氣自充。舍是，則明有人非，幽有鬼責，自歉于中，氣爲喪矣。故曰『無是餒也』。」朱子稱其能得大旨。所著有《濡水集》，今無傳。予從三館中得見《永樂大典》，則先生之集在焉，雲濠案：《濡水集》四十卷，乾道閒刻于饒郡，即朱子所謂信州本。後多散佚，今存十六卷，其閒有經解、《易》象、算術、五行、律吕及所上奏議，詩

則失傳久矣。大喜，欲鈔之，而予罷官，遂不果。

梓材謹案：宋有兩李復，一即先生，一字信仲，見《水心集》。謝山《答臨川雜問》云：「潏水是關中之李復，在元祐、紹聖時極稱博學，關中之有文名者也。信仲與之同名，時之相去則甚遠。」

太學田誠伯先生腴

田腴，字誠伯，安邱人也，後徙河南。從横渠學，而與虔州宿儒李潛善。每三年治一經，學問通貫，當時無及之者。尤不喜佛學，力詆輪迴之說，曰：「君子職當爲善。」建中靖國閒，以曾子開薦，除太學正。崇寧初，罷去。先生之叔明之，安定先生高弟也，其學專讀經書，不治子史，以爲非聖人之言皆不足治。而先生不以爲然，曰：「博學詳說，然後反約。如不徧覽，非博學詳說之謂也。」先生嘗言：「近世學者無如横渠先生，正叔其次也。」蓋其守關學之專如此。右丞吕好問兄弟嚴事之。補。

田先生説吕紫微居仁記。

予用心多使氣勝心，每心有所不善者，嘗使氣勝之。自知如此未得爲善。

祖望謹案：此不免把捉，故未善。

「居敬行簡」之言，仲弓未以聖人之言爲然而問之，而聖人以仲弓之言爲然也。學聖人者，如仲弓可也。

祖望謹案：李君行亦然。

《公羊》不知聖人之意，立言多害。如母以子貴及人臣無將，至令兩漢時尊丁、傅及誅大臣，蓋用《公羊》之説。

《姓譜》。

待制張浮休先生舜民

張舜民，字芸叟，邠州人也。慶歷中，范文正公見其所作，異之。舉進士，爲襄樂令。新法行，先生上書謂：「裕民所以窮民，强内所以弱内，辟國所以蹙國。以堂堂之天下，不當與小民争利。」時皆壯之。已而，環慶帥高遵裕辟掌機宜文字，坐軍中作詩訕謗，謫監郴州酒税，以赦得原。元祐初，司馬温公舉先生才氣秀異，剛立敢言。❶召試，得祕閣校理。除監察御史，疏論：「西夏强臣争權，戎心桀驁，豈宜加以爵命，當興師問罪。」因及太師文彦博，左遷

❶「立」，當作「直」，參見《東都事略》卷九十四。

讀經自當先看解説，但不當有所執，擇其善者從之。若都不看，不知用多少工夫方可到先儒見處。

讀書須是盡去某人説、某人説之心，然後經可窮。

祖望謹案：先生叔明之謂讀經不必看諸家，故先生有前一條之説，而又以此一條防其弊。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田先生説》凡六條，其一條移爲藍田《附録》。

太學邵彦明先生清

邵清，字彦明，古田人。元祐間太學諸生有「十奇士」號，先生與焉。嘗從張横渠學《易》，遂不復出。有故人任河南尹，召之。先生曰：「子以富貴驕我邪？」卒不往。參

判登聞鼓院。臺諫交章争之，請還先生職名，不報。逾年，通判虢州，提舉秦鳳路刑獄。入爲金部員外郎、祕書少監。使遼還，除直祕閣、陝西路運使，俄知陝州。徽宗即位，韓儀公忠彦爲左相，除諫議大夫。居職七日，所上事六十章，極陳陝西之弊，河北之困。尋爲吏部侍郎兼侍講。時儀公引范恭獻公純禮爲右丞，而召劉公安世、吕公希純還禁從，以先生列九卿，朝班有起色。門下侍郎李清臣恨之，首罷右丞，外除安世帥定武，希純帥高陽，使不得入朝。又出先生以龍圖閣待制知真定，儀公不能遏也。曾布爲右相，亦惡諸君子，范致虚乃奏曰：「河北三帥連横，恐非社稷之福。」于是安世、希純同日報罷，而先生亦以改同州。《謝表》言紹聖逐臣云：「脱禁錮者，何止一千人。計水陸者，不啻一萬里。」又曰：「古先未之或聞，畢竟不知其罪。」坐訕謗落職，知鄂州。然清臣亦爲布陷，出守北京。先生遂坐元祐黨籍，謫楚州團練副使，商州安置。凡五年，許自便。尋復集賢殿修撰，致仕。其歸也，杜門自守，不見賓客。時爲山游，跨一羸馬，葛巾道服，飢則啖麪一甌，人皆服其清德。紹聖中，❶贈寶文閣直學士。先生少慷慨論事。其使遼也，見邪律延禧爲皇太孫，所喜者名茶古畫、音樂姬侍。因著論，以爲他日必有張義潮挈十三州以歸朝者，當不四十年見之。其文豪邁有理致，而尤長于詩。自稱年踰耳順方敢言詩，百世之後，必有知音者。自號浮休居士。有《畫墁集》一百卷。雲濠案：《畫墁集》，今存八卷。先生之從横渠學，見于《晁景迂集》中，他書無

❶「聖」，當作「興」，參見《宋史·張舜民傳》。

所攷也。攷横渠之卒，先生爲之乞贈于朝，以爲孟軻、楊雄之流。且景迂及與先生遊者，必不妄。惜乎《畫墁集》今世無是本。予雖曾從《永樂大典》中見之，而未得鈔其論學之緒言耳。補。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吕紫微《童蒙訓》，有一條云：「崇寧閒，張公芸叟既貶復歸，閉門自守，不交人物。時時獨遊山寺，芒鞋道服，跨一羸馬，所至從容，飲食一甌澹麪，更無他物。人皆服其清德。」今檢謝山補撰《張先生傳》，已入其中，則此乃采入諸《學案》而未删去者也。故于《紫微學案》節之。

殿丞薛先生昌朝

薛昌朝，字景庸。横渠門人。嘗爲御史，論新法。程子嘗曰：「天祺有自然德器，似箇貴人氣象，只是卻有氣短處，規規太以事爲重，傷于周至，卻是氣局小。景庸只是才敏。須是天祺與景庸相濟，乃爲得中也。」陳古靈嘗薦先生于朝曰：「才質俱美，持法端直，可置臺閣。」時先生爲殿中丞充秦鳳、熙河路句當。[1]補。

晉伯門人范、周三傳。

臺諫馬先生涓

馬涓，字□□，[2]南部人。其父從政初未有子，買一妾，詢知其父母死不克葬，故自鬻，遂歸妾，不責所負。後夢一翁謝曰：「我妾父也，聞之上蒼矣。願君家富貴，涓涓不

[1]「河」，原誤作「洛」，今據上文陳襄《熙寧經筵論薦三十三人品目》改。

[2]「□□」，當作「巨濟」，參見《邵氏聞見録》卷十四（中華書局一九八三年版）。

絶。」及生先生，因以夢中語爲名。元祐中，登進士第一。晉伯帥秦州，先生入判幕府，自稱狀元。晉伯謂曰：「狀元云者，及第未除官之稱也。既爲判官，則不可。今科舉之習既無用，修身爲己之學不可不勉。」又教以臨政治民之要。先生自以爲得師焉。後立朝爲臺官，有聲。崇寧二年，陷黨事，安置吉州。參《姓譜》。

附録

□□□曰：❶馬涓官南京，元城在焉。馬涓廷試日，元城作詳定官所取也，而涓不修門生禮，元城微不喜。客以告涓，曰：「不然。省闈專設主文，是以有門生之稱。殿試蓋天子自爲座主，豈可稱門生于他人？幸以此謝劉公也。」元城聞而是之，自是甚懽。補。

太學張先生瞻

張瞻，字景前，□□人。晉伯爲秦帥，先生之父爲倅，遣之聽講。及入太學，晉伯曰：「微仲弟不必見，不如見與叔弟。」其時汲公爲宰相，而晉伯以爲不必見，則知先生蓋亦有志于實學者也。

和叔家學

呂先生義山

呂義山，字子居，和叔先生之子也。范侍郎

❶「□□□」，當作「陸務觀」，參見《揮麈前録》卷三（四部叢刊本）。

育稱其能紹家學，亦嘗請業于程門。與叔嘗致書伊川先生，書曰：「大臨更不敢拜書先生左右，恐煩枉答，只令義山持此請教。蒙塞未達，不免再三浼瀆，唯望乘閒口諭義山，傳誨一二。幸甚！」是先生能傳程門講席往復之語，其有得于學可知矣。伊川與與叔先生解「中」字不可即謂之性，先生對以「中者性之德」，伊川以爲近之。補。

祖望謹案：和叔止一子，見《行狀》，則義山之即爲子居無疑。程子《集》中註云：「子居，和叔之子。一云義山之字。」夫和叔之子即義山也。「一云」二字，蓋門人不知而誤增之。胡文定公又疑其爲邢子居，則尤無稽之言。關中自南渡後，道梗不通接，藍田學派遂至無徵，今僅得列名《學案》，而其生平之詳不可得而攷矣。

藍田門人

正字周浮沚先生行己

忠簡許横塘先生景衡並爲《周許諸儒學案》。

太學沈石經先生躬行

閤門謝先生天申並見《周許諸儒學案》。

景叔家學高平三傳。

運使游先生蟻

游蟻，殿院師雄子也。知真定縣。時朝廷新得燕山，其倉廩儲人皆席卷去，燕山大饑。朝廷命府州縣輸糧，調牛車，所在鼎沸，惟先生寂然無所爲。吏人懼，更進言之。曰：

「姑去，訴縣糧已集，將行矣。」吏人皆叩頭言：「罪不細！且此事非倉卒可辦，今尚未蒙處分，柰何？諸縣且行矣。」先生曰：「使諸縣行乃白。」已而諸縣皆行，先生乃召其民曰：「輸粟事如何？」民皆曰：「晚矣！」先生曰：「不然。吾所以不徵汝糧，調汝牛車者，正以吾自有糧在燕山故也。」民驚曰：「如何？」先生曰：「汝第往，燕山固自有糧也。汝每鄉止擇能辨事者數人，齎輕貲往糴之。」民皆惘然，遂斂出金銀，一一爲區處畢。臨行，又謂其人曰：「有餘金，當盛買牛車以歸。」民至燕山，所在糧運坌集，米價頓落，河北等路米有餘，遂糴納之。先至者以糧兑久不得納，皆賣牛車以自給，其遣人遂以餘金買之，皆乘而歸。後其事達朝廷，遂擢先生爲河北運使。參《北窗炙輠》。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標目有先生之名，而未爲傳，其名作「議」，蓋本施氏《北窗炙輠》也。近得《游景叔墓誌》石刻于諸味青學博星杓，蓋景叔諸子名皆從立。先生爲景叔第三子，舉進士，則作「竩」爲是云。

誠伯門人

右丞吕先生好問

縣令吕先生切問 並見《滎陽學案》。

彦明家學

邵蒙谷先生整

邵整，字宋舉，彦明子，自號蒙谷遺老。與從□景之以家學自相師友，❶教授生徒常百餘人。

❶「□」，當作「子」，參見《關中理學淵源考》卷十四（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邑人蘇大璋從之遊，終其身。先生少嘗從合沙鄭少棋學《易》，傳《六十四卦圖説》。參《姓譜》。

教授邵先生景之別見《劉胡諸儒學案》。

蒙谷門人高平四傳。

知州蘇雙溪先生大璋

蘇大璋，字顒之，古田人也。學于蒙谷先生。少穎悟，年十三通《周易》。成慶元進士，爲道州教官，以闡揚正學爲己任。召試館職，除正字，遷著作郎。力言禁錮道學之非，忤大臣意，遂累章丐外，知吉州。歸，自號雙溪。補。

宋元學案卷三十一終

周許諸儒學案表

周行己
　族孫 去非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吳表臣
　子 松年
　曾孫 濼
　　潘凱
　　方來 別見《水心學案》。

王十朋 別見《趙張諸儒學案》。

鄭伯熊 浮沚私淑。
　弟 伯英
　從弟 伯謙
　胡一桂 別見《木鐘學案》。節卿續傳。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葉適 別爲《水心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蔡幼學 別見《止齋學案》。
　朱伯起
　別附 木待問

林光朝 別爲《艾軒學案》。

劉安上

劉安節 —— 弟安禮

沈躬行 伊川、藍田、塘奥、深父門人。安定、濂溪、橫渠、荆公、管氏再傳。高平、古靈三傳。
- 從弟琪
- 從子大廉 —— 從孫季豐
- 從子大經
- 從曾孫體仁 別見《止齋學案》。

謝天申 並伊川、藍田門人。安定、濂溪、橫渠再傳。高平三傳。

許景衡
- 李迎
- 林季仲
- 林叔豹
- 林仲熊
- 林季貍
- 別附 蕭振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並公叔講友。

郎鵬舉 附見《龍川學案》。

張淳 別見《艮齋學案》。 並景望同調。

戴述——弟迅

鮑若雨

潘閔

陳經正

陳經邦

陳經德

陳經郛

並伊川門人。安定、濂溪再傳。

趙霄——弟霑

張煇——子孝愷——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諸葛純——子說

蔣元中

並周、許講友。

蔡元康

潘安固

並周、許學侶。

徐誼 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劉軫——子天益

並平陽續傳。

宋元學案卷三十二　周許諸儒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世知永嘉諸子之傳洛學，不知其兼傳關學。攷所謂九先生者，其六人及程門，其三則私淑也。而周浮沚、沈彬老又嘗從藍田吕氏遊，非横渠之再傳乎？鮑敬亭輩七人，其五人及程門。晦翁作《伊洛淵源録》，累書與止齋求事蹟，當無遺矣。而許横塘之忠茂，竟不列其人，何也？予故謂爲晦翁未成之書。今合爲一卷，以志吾浙學之盛，實始于此。而林竹軒者，横塘之高弟也，其學亦頗啟象山一派。述《周許諸儒學案》。梓材案：周、許諸先生原列《永嘉學案》之一，謝山《序録》始定爲《周許諸儒學案》。

程吕門人胡、張再傳。

正字周浮沚先生行己

周行己，字恭叔，永嘉人也。學者稱爲浮沚先生。少而風儀秀整，語音如鐘，十行並下。遊太學。時新經之説方盛，而先生獨之西京從伊川遊，持身艱苦，塊然一室，未

嘗窺牖。嘗作《顔子不貳過論》，曰：「過不必大，毫末萌于心，而天地爲之應。悟不必久，斯須著于心，而天下歸其仁。」伊川亦稱之。吕與叔時在同門，先生亦師事之。豐清敏公爲司業，一日，騶從鬨于堂下，先生上書規之，清敏爲巽謝焉。時兩賢之。成元祐進士，求監洛中水南糴場，以便從學。先生未達時，從母有女，爲其太孺人所屬意，嘗有成言而未納采。至是，其女雙瞽，而京師貴人欲以女女之，先生謝曰：「吾母所許，吾養志可也。」竟娶之，愛過常人。伊川常語人曰：「某未三十時，亦不能如此。然其進鋭者其退速，當慎之。」其後先生嘗屬意一妓，密告人曰：「勿令尹彦明知也！」又曰：「此似不害義。」伊川聞曰：「此安得不害義！父母之體，而以偶賤倡乎？」謝上蔡曰：「恭叔不是擺脱不開，只爲立不住，便放倒耳。」胡文定曰：「恭叔才識高明，只緣累太重。若把得定，便長進矣。」崇寧中，官至太學博士，願分教鄉里以便養親，許之。尋教授齊州。大觀三年，侍御史毛□劾先生師事程氏，卑汙苟賤，無所不爲，遂罷歸，築浮沚書院以講學。宣和中，除祕書省正字。卒于鄆。

所著有《周博士集》三十卷。梓材案：陳直齋《書録解題》：《浮沚先生集》十六卷、《後集》三卷云。先生所居謝池坊有浮沚書院。○雲濠案：《周博士集》三十卷，本之《萬曆温州府志》。攷《宋史·藝文志》，稱《周行己集》十九卷，正合前後兩集之數，《温志》蓋傳譌也。《永樂大典》本《浮沚集》八卷，見《四庫書目》。予從《永樂大典》得見之，其文蓋學東坡者。先生以偶墮狎邪之故，遂爲謝、尹諸公所譏。然攷其晚年所造，似已爲不遠之復，未可以此一節抹殺之。晦翁謂先生學問「靠不得」者，恐太

過也。永嘉諸先生從伊川者，其學多無傳，獨先生尚有緒言。南渡之後，鄭景望私淑之，遂以重光。故水心謂永嘉之學「覘千載之已絶，退而自求，克兢省以禦物欲者，周作于前，鄭承于後」。然則先生之功不可没也。修。

浮沚語

先生教人，爲學當自格物始。格物者，窮理之謂也。欲窮理，直須思始得，思之有悟處始可。不然，所學者恐有限。補。

百家謹案：伊洛之學，東南之士，龜山、定夫之外，惟許景衡、周行己親見伊川，得其傳以歸。景衡之後不振。行己以躬行之學，得鄭伯熊爲之弟子，梓材案：鄭先生爲浮沚私淑弟子。其後葉適繼興，經術文章，質有其文，其徒甚盛。

祖望謹案：浮沚時與許景衡、劉安節、安上、戴述、趙霄、張煇、沈躬行、蔣元中稱「元豐太學九先生」。族孫去非爲張南軒高弟。

附録

先生作《浮沚記》曰：予浮雲其仕，泛然出，油然歸。有名無位，凡民如也。有鄉無居，逆旅如也。僦室浮光山之下古西射堂之遺址，蕞然小洲，繚以勺水。予視吾生若漚，起滅不常。若萍，去留無止。于是名之曰浮沚。其西爲閣，名曰漚閣。其東爲軒，名曰萍軒。其北爲室，名曰桴室。室者，室也，窒吾心之陰幽不善也。其南引舟而渡，名曰筏渡。渡者，度也，度一切陽明之善

也。是吾居也，因水而爲洲，因洲而爲室，因室而爲名，因名而爲義，皆浮義也。故吾不獨浮其仕，又且浮其居。不獨浮其居，又且浮其生。生，有之而何得？無之而何失？古之有道者，貧而樂，窮而通，豈謂是與？非曰能之，願學焉。補。

忠簡許橫塘先生景衡

許景衡，字少伊，瑞安人也。學者稱爲橫塘先生。伊川講學，浙東之士從之者自先生始。成紹聖進士，歷仕至殿中侍御史。東南之未定也，詔兩浙、江東路權免茶鹽比較，賊平依舊徵之。先生疏言：「茶鹽人所日用，當視食者之多寡以爲歲額之高下。今被兵州縣户口減半，而歲額必使與舊比，東南赤子何以堪命！」三疏得請。燕山之役，力言童貫不可用，且列其罪數十條，又言譚稹罰末稱罪。時以用兵故，誅求益甚，先生言：「財不足，當節用。民已困，當厚恤之。元豐左藏庫日支約三十六萬緡，今費一百二十萬，非舊制者可減。營繕諸役，花石綱運，非舊制者可罷。凡吏員以點檢文字、祇應準備爲名，及伶官、伎藝、待詔之屬，因事增置，禄費尤多，與夫無名之功賞，非常之賜予，僥倖之請求，宜一切省絶。常賦之外，又以買糴爲名，與其他抑配者，不可一二數，監司督責，州縣促辦，百姓破産相屬。爲民父母，豈不惻然加恤乎？」王、蔡亂政日甚，先生言：「尚書省比闕長官，而同知樞密亦久不除。雖近例以三公通治，然文昌政事之本，樞密總兵之地，各有任屬，安可虚位。況近年賞罰僭濫，官吏猥多，姦贓狼籍，財匱民困，軍政縱弛，邊備不

嚴，陝西諸路地震彌月，京東、淮東積水害稼，此正敷求輔佐，振舉紀綱之時。望博考公議，慎選忠賢，以補政府之闕。」王黼大怒，適知洋州吴巖夫以書抵執政，言先生之賢，而誤達于黼，以是逐之。

欽宗即位，以左正言召，中丞陳過庭引親避嫌，改太常少卿兼諭德。已而除中書舍人，上書論人君心術及時政。而耿南仲以舊學執政，深惡鯁直之士，李光、程瑀相繼被斥，先生争之。會過庭拜中書侍郎，先生復引嫌，南仲乃誣先生視大臣進退爲去就，與同官晁説之俱罷。胡文定公争之，不報。已而有詔召還，則京師被圍，道梗信絶。高宗即位之八日，以給事中召，至則除中丞。時宗忠簡公守東京，小人撼之，先生力言其不可罷。又言：「方今人材未備，而政事不立，意欲節浮費，輕賦役，慎命令，明賞罰，平寇盜，嚴武備，汰奸貪，抑親黨，申公論，以革往事之弊。」浙西軍變，提刑下招安之令，既降，請授以官。先生謂作亂而反得受爵，非政刑也。罷之。惟駐蹕之議，則李忠定公主南陽，宗忠簡公主還京，而先生獨請東幸建康。

黄潛善之兄潛厚爲户部尚書，先生極論其不可，乃罷尚書之命，猶以延康殿學士領財計，再疏言之。高宗甚向用先生，遂拜右丞，入政府，而潛善等益忌之。初，先生謂天下方多事，當調和同列以求濟。已而嘆曰：「調和不可爲也。」則請閒爲上極言之，潛善等益恨。會議改鈔法，先生曰：「國家號令失信于天下，垂三十年，而鈔法最甚。尤而效之，柰何？」遂止。有從臣汙僞命者，宰相以其有文，欲復使典制，先生曰：「是大辱國。此而可用，孰不可用也！」或

謂正二月之交，乃太乙正遷之日，宜于禁中設壇望拜。上以爲問，先生曰：「修德愛民，天自降福。何迎拜太乙之有！」潛善等惡宗忠簡公，謗之不已。先生廷辯之曰：「澤忠義之節，居守之功，非特臣能言之。東都宗廟所在，北抗强敵，責任不輕。必欲易之，非左右大臣不可。」謗者默然。初，李忠定公爲相，遂定南陽之議。忠定去位，議亦罷，而忠簡累請還京。先生獨謂：「三鎮未復，不宜居危地。南陽漕運不繼，且當居建康。」及金人攻汜水，高宗尚在廣陵，先生請幸建康益力。會有傳信王榛將入洛者，高宗懼，遂下還京之詔。汪、黄實主東幸，而故以渡江之議罪先生，以資政殿大學士奉祠。先生聞還京之舉，憂之，至瓜洲，得暍疾，舟至京口而卒。

夷攷當時之議，自以李、宗之北面爲是，而東幸爲怯，此不足爲先生諱也。然汪、黄本主東幸，及怵于傳聞，始議還京，而借渡江之議以傾先生，是則小人之醜，正可爲太息者。且汪、黄之主東幸，特以自便其私。而先生則主于擇險而守，其所見正不同。及夫倉卒下還京之詔，漫無牧圉之備，羽書猝至，狼狽渡江，然後知先生之早計較之李、宗雖有遜，而小人當媿死矣。故先生既卒，而高宗思之，曰：「朕自即位以來，執政忠直，遇事敢言，無如張愨、許景衡者。」賜謚忠簡。明年，先生夫人胡氏乞借所僦官屋，詔以給其家。所著有《横塘集》三十卷，雲濠案：《横塘集》，《四庫》釐爲二十卷。予從《永樂大典》中曾見之。以下補。

先生論學詩

咨爾學者，學古之道。惟古善教，有倫有要。其學維何？致知格物。反身而誠，物我爲一。匪曰我私，推之斯行。親親長長，而天下平。

閤門謝先生天申

謝天申，字用休，瑞安人也。見于《伊川語録》。和靖先生亦雅重之。以賢良薦，知閤門。

祖望謹案：晦庵《伊洛淵源録》用休名天申，而《止齋集》名佃，豈其人有二名邪？

梓材謹案：陳止齋《重修瑞安縣學記》云：「始，林介夫先生不爲新經，以《春秋》教授于鄉。既而許公景衡與沈公躬行、謝公佃偕同郡諸儒又嘗越數千里外竊從程、吕二氏問學。」此即謝山所謂「《止齋集》名佃」者，亦據此可見許、謝二先生皆從藍田遊矣。

太學沈石經先生躬行

沈躬行，字彬老，永嘉人也。不喜舉業之學而好古學，講明《禮》經喪葬之制。初從塘奥先生林石遊，安定、古靈之再傳也。已而從伊川，兼師同門藍田吕氏。其學以《中庸》、《大學》爲本，篤信而力行之，卓然以聖賢爲依歸。王氏廢《春秋》，先生獨手摹石經《春秋》，藏于家云。梓材案：「王氏廢《春秋》」句，猶仍葉水心之説。

謝山《跋水心先生石經春秋詩》曰：嘉祐開封石經，片紙隻字不存人間，并不

得如成都孟蜀之本尚見于藏書之目，亦異事也。讀《水心詩集》有曰：「石經《春秋》，一代奇寶，王氏爲熙豐學，廢不用。瑞安沈彬老搨而有之，其孫體仁閣以庋焉，予爲名曰深明。」梓材案：體仁，字仲一。别見《止齋學案》。又案：慈湖作《深明閣記》，謂彬老爲仲一族曾王父，則仲一乃彬老從曾孫，非其孫也。詩曰：「喟昔洛門初上石，未久翻遭焚書厄。」是所指者，開封之石經也。然予攷嘉祐本當宋時流傳亦寡，不特《春秋》。水心特因荆公不解《春秋》，而遂以此尤之。其實荆公「斷爛朝報」之言出于人所附會，尹和靖嘗辯之矣。且荆公不解《春秋》，而要何嘗廢石經之《春秋》？後世有誤解水心之詩者，將復增荆公一過，可不辯與！

梓材謹案：浮沚爲先生父子正墓誌云：「洛陽程正叔、京兆吕與叔、括蒼龔深之與鄉先生林介夫皆傳古道，名世宗師，學者莫得其門。君能資躬行從之遊，而鄉黨朋友咸稱之。」據此，則先生又爲龔氏門人。

伊川門人 胡、周再傳。

知州大劉先生安節

劉安節，字元承，永嘉人也。嗜學。有所未達，思之夜以繼日，必至于得而後已。少與從父弟安上相友愛，師事伊川。遊太學，成元符進士，主諸暨簿。祭酒率其屬表留太學，不報。尋除萊州教授，未行，改河東提學管句文字。召對便殿，先生言：「春宫宜慎擇官屬，雖左右趨走者，必惟其人。」又論節儉及君子小人和同之異。上稱善，即日

擢監察御史。自學禁起，伊川弟子無顯者，至先生與許公景衡始見用。已而除起居郎，次年遷太常少卿。爲宮宦所誣劾，謫守饒州。州饑，大發廩賑之，又檄旁郡無遏糴。軍儲不足，他州皆强取諸民，先生曰：「歲荒如此，重困之，可乎？他司宜有相通者。」市人爲在官者所擾，多逃散，先生安集之。未幾，飢者充，乏者濟，逃者復。于是與之治賦，裁制貢奉之須，俾屬縣先期戒民，無倉卒之擾。移知宣州，饒之民遮留之，涕泣不忍別，曰：「吾州自范文正公而後，始見劉公。」甫至宣，大水，先生分遣其屬具舟拯溺，而躬督之，昕夕不休。遠近流民至者以萬數，闢佛寺以處之。欲發廩，吏以爲法令不可，部使者亦持之，先生弗聽。大疫，命醫治之，其全活者無算。政和六年卒。

先生從事于致知格物、存心養性之説，久而有得。遇人無貴無賤，一以至誠，未嘗見其有恚辭怒色。至于大節，則凛然不可奪。道鄉鄒公得罪，與其所厚數十人道送勞勉之，朝廷震怒追逮，先生泰然。已而哲宗宥之，亦自若。宣州荒政，有詔褒，先生歸功于監司。其待胥吏，不以刑威而自服。嘗相戒曰：「神可欺，府君不可欺。」訟者亦或相戒曰：「何面目見府君。」以是政甚清簡。嘗輯《伊川語録》一卷。或有問先生于伊川者，曰：「未見他進處，只他守得定不變，亦是好手。如廉仲之徒，皆忘之矣。」所著有《劉左史集》四卷，非足本也。許横塘銘先生墓曰：「温温劉子其美璞，斯文有傳與敦琢。始乎致知物斯格，沈涵充積卒自得。衆人巧智獨敦朴，衆人迫隘獨恢廓，衆人利欲獨淡泊，洞然無礙油然樂。」

大劉先生語

堯、舜之道，不過孝弟。天下之理，有一無二。乃若異端，則有閒矣。

致知甚難。

學者須至于大。

至誠可以蹈水火。

作文害道。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大劉語》六條，今移入《明道學案》者一條。

給事小劉先生安上

劉安上，字元禮，左史安節從弟也。見知于范忠宣公，與兄同受業伊川之門，里人稱爲大、小劉先生，以別之。成紹聖進士，累遷至提舉兩浙學事。陛對稱旨，徽宗稱其藴藉有大臣體，由監察御史再遷至侍御史。上嘗目送之，曰：「安上奏事，可謂詳審。」先生面奏蔡京罪狀數十，退復以疏言之，而京自若，乃再疏論之，曰：「臣累疏論列蔡京罪惡，雖蒙俞允，未即顯誅。臣不敢避再三之瀆，仰干天聽。三省事務，必由聖斷，京不候奏擬，徑行批下。其罪一也。文昌舊省乃先帝睿畫，京惑于陰陽之説，一毁爲墟。其罪二也。謀動邊釁，舉師黔南，民不聊生。其罪三也。錢鈔朝令夕改，商販不行，棄妻鬻子，或至自經。其罪四也。汲引凶奸，結爲死黨。其罪五也。株連羅織，冀鉗異議。其罪六也。臚傳賜第，摘其語涉諷己者，編廢二十餘人。其罪七也。交結宮闈，私通近習。其罪八也。託祝聖以營臨平之私域，假利民以決興化之讖水。其

罪九也。孟翊、張懷素皆其所引姦妖惡逆。其罪十也。其餘積惡，未容殫述。臣愚欲望陛下斬京頭以謝天下，斬臣頭以謝京。」時大觀二年也。于是中丞石公弼、諫議大夫張克公復與先生廷劾之，京始罷相。三年，遷右諫議大夫，又劾給事中蔡崈：「以道家吐納之説，妄自尊大，侍班瞑目，上輕君父。」時論偉之。尋除中書舍人。踰年，除給事中。尋以徽猷閣待制歷知壽州、婺州、邢州，皆有聲。已而陞壽州爲府，復以先生守之。又知舒州，奉祠。建炎二年卒。先生在言路，嘗曰：「吾仇怨滿天下矣。然吾職所在，吾無心也。」故其章奏多不存者。所著有《劉給事集》三十卷，今止五卷，非足本。雲濠案：薛嘉言所作先生行狀，稱有詩五百首，雜文三十卷。然焦竑《國史經籍志》載其集實止五卷。蓋兵燬之餘，後人掇拾而成也。

祖望謹案：先生之風節峻矣！顧晁景迂作《客語》，謂道鄉之貶，舟子參之，先生取舟子決之。此必傳聞之妄也。先生兄弟同學同志，方道鄉之貶，左史送之，而先生乃辱之，得無類司馬牛之兄弟乎？且道鄉初貶，在先生未爲御史之前，其時先生一官錢塘，再官縉雲，三官登州，皆非道鄉貶謫之路所經。若其再貶，則先生爲御史矣，于歲月亦皆不相合。況先生冒不測之禍以糾蔡京，而肯辱道鄉以媚之乎？晦翁又誤移此事屬之左史，則以送道鄉之人而反決其舟子，又事之所必無者也。

小劉先生語

天下未嘗無才也。作而成之，才不可勝

用矣。能制于外者，則能養其中。拱而尚右，此信孔子之行而行之者也。「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此信孔子之言而言之者也。非自得也。今長吏多以捕獲功自列。幸人之死，而己取賞，吾弗忍爲。

教授戴先生述附弟迅。

戴述，字明仲，永嘉人也。孝友直諒，少工于文。嘗試廣文館，趙挺之得其卷，以爲老儒，擢異等，而先生未冠也。先生爲小劉先生妹壻，遂同遊于程門，求爲己之學。居父喪，廬墓盡哀。成元符進士，不樂爲簿監等官，辭之不得，賦《歸去來》投檄去。起爲臨江教授。居母喪，病于倚廬。或請遷于内，先生不可，六日而卒。周浮沚志其墓曰：「明仲資禀剛明，少而有立。既從程氏問學，知聖人之道近在吾身，退而隱，于心若有自得。方沈涵充積，日進不已。而年止三十有七，可謂不幸也已！」先生弟迅，字幾仲，私淑洛學于其兄，時稱爲大、小戴先生。門人合其文曰《二戴集》。幾仲別有《晉史屬辭》三卷。

鮑敬亭先生若雨

鮑若雨，字商霖，永嘉人也。學者稱爲敬亭先生。張思叔《敬亭記》曰：「商霖從學伊川先生，勤苦自勵，早夜不息，爲同門之畏友。」伊川嘗令與和靖講明□□。睦州之亂，率其門人捍禦有勞，有司奏功，力辭不受。所著有《伊川問答録》、《敬亭集》。

敬亭語

先生前日教某思「君子和而不同」，思之數日，便覺胸次廣闊，其意味有不可以言述者。

竊有一喻，願留嚴聽。今有人焉，久寓遠方。一日歸故鄉，至中途適遇族兄者俱抵旅舍，異居而食，相視如途人。彼豈知爲族弟，此亦豈知爲族兄邪！或告曰：「公之族兄弟也。」既而懽然相從，無有二心。向之心與今之心，豈或異哉？知與不知而已。今學者苟知大本，則視天下人猶一家，亦自然之理也。先生曰：「此誠善喻。」

人之初生，仁固已存乎其中。及其既生也，幼而無不知愛其親，長而無不知敬其兄，而仁之用于是見乎外。當是時，惟知愛敬而已，固未始有事物之累。及夫情欲竇于中，事物誘于外，事物之心日厚，愛敬之心日薄，本心失而仁隨喪矣。故聖人教之以務本，而曰孝弟爲仁之本，蓋謂爲仁者必本于孝弟。先生曰：「如此尋究甚好。」

身者，資父母血氣以生者也。盡其道，則能敬其身。敬其身，則能敬其父母矣。故曰：盡其道，謂之孝弟。

隱君潘先生閔

潘閔，字子文，瑞安人也。與敬亭諸公入洛從伊川。嘗以子夏、子張之論交爲問，伊川曰：「子張是成人之交，子夏是小子之交。」先生退而有得。志趣高遠，見當時政事混濁，黨錮之禍正烈，遂隱居不仕。

陳先生經正

進士陳先生經邦合傳。

陳先生經德合傳。

陳先生經郛合傳。

陳經正，字貴一，平陽人也。與其弟經邦從伊川遊。謝持正之見伊川也，貴一實介紹之。經邦成大觀進士，字貴新。貴一、貴新皆有問答，見《語録》。其二弟經德、經郛亦私淑洛學者。平陽學統始于先生兄弟，成于徐忠文公宏父。貴一嘗曰：「盈天地間皆我之性，不復知我之爲我。」

梓材謹案：謝山以經德、經郛爲洛學私淑。然攷《温州舊志》，謂經正與弟經邦、經德、經郛、永嘉鮑若雨俱受業二程之門，二程謂伊川也。《儒林宗派》亦以爲程門弟子，第以經郛爲經邦弟，經德爲經郛弟。許横塘爲其祖宗偉墓志云：「男孫九人，經德、經邦、經郛、經正、經世、經言、經綸、經猷、經辨。」則經德最長，而經邦、經郛、經正皆其弟也。横塘親見諸陳，且謂經德狀其祖府君之行，告其所遊許某，則其同在程門而非私淑可知矣。

周許講友

學正趙先生霄附弟霑。

趙霄，字彦昭，瑞安人也。十歲賦《猛虎行》，甚工。少孤，從父豫析其産，先生悉以屬之兄。入太學，與横塘諸公爲洛學。成崇寧進士，官濟州教授，導諸生以躬行之實，不專事科舉，東方士俗爲之丕變。時稱爲趙顔子。官至太學正。先生弟霑，字彦澤，學業亞于其兄。大觀中，以八行舉，恥其

爲蔡氏所設科，力辭不赴。方賊之難，同縣令王公濟守禦有勞。既卒，縣人祀之。許横塘稱其臨大節而不撓，視古人爲無愧云。

學録張草堂先生煇

張煇，字子充，永嘉人也。自六經、諸子、史百家之説，皆通習而辨析之。性篤孝，居喪哀毁不自勝，築霜露堂于墓側，棲止其中。有甘露降于庭，學者争請識之，曰：「是自衒也。」與横塘諸公日從事于治氣養心之術，學者從之益多。政和中，舉八行不就。政和二年，上舍擢第，累仕爲洪州教授。以薦爲國子學録。所著有《草堂語録》。學者稱爲草堂先生。

上舍蔣先生元中

蔣元中，字元中，永嘉人也。見道超卓，與横塘諸公爲洛學。嘗作《經不可使易知論》，太學諸生盛傳誦之，至刻之石，而張文忠公横浦亦時時爲學者誦之。方元豐中，太學有「永嘉九先生」之目，即劉、許以至沈、蔣九人也。張氏、趙氏、蔣氏，疑未見伊川者，蓋私淑也。然永嘉之爲洛學者尚不止此，蓋指其同時在太學者耳。

周許學侣

上舍蔡先生元康

蔡元康，字君濟，平陽人也。初入太學，既

然歎曰：「學止科舉而已邪！」所見賢者一言一行，孜孜訪之。由横塘諸公私淑洛學。崇寧中，遊京師，謂其友曰：「連日不樂，得非吾親不安邪？」馳歸，果父病，尋愈。學以誠正爲本，龜山、道鄉、了翁皆重之。道鄉臨歿，告以死生之説并學問源流甚詳。嘗失金，有得諸同舍篋中者，以告，曰：「此非吾金也。」尋以八行薦，未報而卒。横塘爲志墓。

潘先生安固

潘安固，字仲碩，平陽人也。由横塘諸公私淑洛學。嘗舉八行，不就。一日行市上，負薪者誤觸其巾墮溝中，皇遽弛擔謝罪，先生撫而遺之，曰：「汝行矣，吾自取之。」以上補。

浮沚門人胡、張三傳。

學士吴湛然先生表臣

吴表臣，字正仲，永嘉人也。大觀初進士。高宗時累官右正言，遷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秦檜欲其使金議地界，指政事堂曰：「歸來可坐此。」先生不答，坐罷。復起知婺州，尋進直學士。晚號湛然，鄉論推其清約。《宋史》謂其源流得之陳忠肅公了翁，而不知其爲浮沚先生高弟。永嘉諸公之傳，其最達者，先生也。修。

通守李濟溪先生迎

李迎，字彦將，濟源人也。累官安撫司機宜

文字、通判明州。晚寓苕上。嘗自贊曰：「三仕三已，應緣而進。❶一邱一壑，倦遊而歸。」其高致如此。先生爲永嘉周浮沚先生壻，因得聞伊洛之說。其居苕上□□招提中，❷日手鈔聖賢治心養性之學。有《濟溪老人遺稾》一卷，周益公序之，又表其墓。補。

橫塘門人

直閣林竹軒先生季仲
運副林先生叔豹合傳。

林季仲，字懿成，號竹軒，永嘉人也。雲濠案：先生自號蘆山老人，嘗僑寓暨陽。《竹軒集》中又自稱「濟南林某」者，蓋其祖貫也。兄弟四人，皆橫塘許氏弟子，而先生與叔弟叔豹尤著。成宣和進士，官婺州兵曹，出死囚之無罪者。遷仁和令。建炎杭卒之亂，先生躬帥士兵捍截有功。高宗幸永嘉，先生奉母避兵山下，以中丞趙鼎薦，與吴表臣並召見，授臺官，累遷吏部郎。乞重民牧之選，因乞一令自效，且云：「臣承乏郎官，求爲縣令，似乎不情。然官職之輕重，惟陛下如何。以省部爲重，則郎官貴。以斯民爲重，則縣令貴。古人有言，『請自隗始』，今請以臣爲郎官作令之始。」尋除太常少卿。趙鼎罷相，先生亦出知泉州。鼎再入相，奏：「今清議所與，如劉大中、胡寅、吕本中、林季仲，陛下能用之乎？不然，則臣無所措手足。」乃除檢正。

❶「進」，當作「止」，參見明董斯張《吴興備志》卷十三（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❷「□□」，當作「新市」，參見《吴興備志》卷十三。

和議起，先生上疏引夫差、句踐事争之，被斥。久之，召知婺州。尋復以直祕閣奉祠。有《竹軒雜著》十五卷。雲濠案：《竹軒雜著》今存六卷。叔豹，字德惠。成進士，爲李綱行營使幕官，甚倚任之。按慈溪縣鄞之降紳蔣安義獻屠城策以媚金，求知明州。德惠自慈帥兵入，杖殺安義，姦民以定。累官江東副轉運使。補。

祖望謹案：先生兄弟遺書不傳，然嘗見直閣《送虞仲琳》詩云：「儒生底用苦知書，學到根源物物無。曾子當年多一唯，顔淵終日只如愚。水流萬壑心無競，月落千山影自孤。把手沙頭莫言别，與君原不隔江湖。」則已開象山宗旨矣。

林先生仲熊

林先生季貍合傳。

林仲熊、季貍，與叔豹皆竹軒弟也，皆知名。參《直齋書録解題》。

別　附

學士蕭德起振

蕭振，字德起，平陽人也。横塘許忠簡公壻，故少受業于許氏。成重和進士，爲婺州兵曹。忠簡赴京，振祖道曰：「丈人至朝廷，幸勿見薦。今執政多私其親，故丈人宜革之。」忠簡肅然是之。高宗幸廣陵，東南雲擾。一日，婺卒數百挾刃倡亂，振安輯

之。秩滿數年不調，執政交薦，召對，除監察御史。久之，以親老求去，章七上，不許。乃面奏曰：「臣事親之日少，事陛下之日長。惟聖慈哀憐之！」遂外補。已而復召爲祕書郎。當是時，伊洛之學盛行，其稱程門再傳弟子最有聲者，上蔡之門則朱震，龜山之門則張九成、喻樗、高閌，横塘之門則振，而閩人劉子翬以私淑起。見李心傳《道命録》。未幾，宰相趙鼎爲秦檜所排，遂以專門之學被詆，凡宗伊洛者，指以爲趙鼎、胡寅之學，貶斥無虚日，振始稍諱其傳，與句龍如淵等附于檜，以此累遷至工部侍郎。既劾劉大中，罷其參政，鼎曰：「振意不在大中也。」而振亦私謂人曰：「丞相殆不待論，當自爲去就矣。」未幾，鼎罷，然振亦出知台州，又坐薦李光之黨楊煒，再謫池州，君子薄之。晚年起知成都府，頗有惠政。以敷文閣學士卒官。雲濠案：學士著有《文集》二十卷。

○以下補。

祖望謹案：薛文憲公《浪語集》，所作振墓志無貶詞，而王忠文公《蕭家渡詩》頗稱其名德，殆出于鄉里之私乎？今重爲論定，庶以警後世之反覆者！

石經家學

沈嘉慶先生琪

沈琪，字東美，彬老從弟。行義如其兄。聚族而居，寢舍飲食皆放古制。學者稱爲嘉慶先生。

提刑沈先生大廉附子季豐。

沈大廉，字元簡，石經先生從子也。傳其家學。紹興進士，爲樞密院計議官。尋除監察御史，遇事敢言。給事中周葵以封駁忤旨罷，先生力陳其不可，俄而中書舍人淩景、夏相繼復爭之，俱不報。自以不得其言，力求外補，遂以直祕閣提刑福建。卒，王公梅溪輓之曰：「能將一誠字，了卻百年身。」九先生之後，能世其家，推周氏、沈氏、張氏。子季豐，字儉光。亦躬行之士，止齋、宏父諸公並重之。

論語說

「三年無改」。黃繼道曰：「君子不忍死其親，三年之內，于父所行，或當或否，將有所不暇議，忍改之乎？」昔居先君之喪，于哀苦中得此說，甚以爲合于人情也。

「宰予晝寢」。黃繼道引《禮記》問疾之說，以爲宰予好內而懷安，竊以爲不然。宰予固不至是，聖人亦不察人之微至是也。但昏惰無精進，故責之。

胡五峰曰：范伯達亦云然。

「如有所立卓爾」。黃繼道以爲顏子去聰明智力而後有所得，其論爲妙。

胡五峰曰：聰明智力豈可去，去之則入于空矣。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沈元簡引黃莊定之說七條，其專爲莊定說者四條，移入《武夷學案》。

主簿沈先生大經

沈大經，字元誠，石經先生從子也。通物以

性，成身以行。後進登其門，咸有所裁正。在家尤嚴肅，妻子莫不化之。用累舉恩，主漳浦簿，奉南嶽祠。沈氏自石經紹正學，先生與其兄大廉並稱克世，而先生惜未見其施云。

大劉家學 胡、周三傳。

劉先生安禮

劉安禮，字元素，左史同産弟也。學于左史，于書無所不讀，有才氣。宣和辛丑睦州之亂，劉教授士英糾義兵，永嘉士子助之者，鮑敬亭與先生，皆佐方略。盜至，共守城有功。朱漢上與之厚。敬亭病于京師，先生以師友之誼，不遠二千里往視，得寒疾，遂卒。時論惜之。

草堂家學

架閣張先生孝愷

張孝愷，字思豫，草堂先生子。傳其父學。紹興庚辰進士，官架閣。止齋先生婦翁也。以上補。

草堂門人

諸葛先生純

諸葛純，永嘉人。其父娶城南張氏，以諸子從其舅學，所謂草堂先生，以八行應書者也。由是闔郡賢士大夫，往往多諸葛氏師友姻婭云。參《陳止齋集》。

浮沚續傳胡、張四傳。

通判周先生去非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湛然家學

知州吴公叔先生松年

吴松年，字公叔，湛然先生表臣子也。少年工于文，時以爲有孫覿、汪藻之風。張忠獻公謂之曰：「士當爲有用之學，不必苦心詞章。」因令與其子敬夫遊。以任子累官明州通判。朝臣争薦之，除將作監丞、江西安撫司參議。尋知南劒州，以荅天意、固民心爲對。先生善折獄，其在明州，出死囚數人，其在南劒州亦然。暇則之學宫，與諸生講經義。課政以最入朝，政府將以爲郎官，孝宗以其治郡有聲，再令知潭州，未之官而卒。先生風神高邁，談論傾座，超然如唐、晉間人物。好古樂道，經明行修，不競于進，慤而澹，介而通。于兄弟尤友愛。最與王忠文公十朋、鄭文肅公伯熊、艾軒、東萊諸公善。所著有《江湖集》。補。

公叔講友

忠文王梅溪先生十朋別見《趙張諸儒學案》。

文肅鄭景望先生伯熊附弟伯英。

鄭伯熊，字景望，永嘉人。與其弟歸愚翁齊名，時人稱爲大鄭公、小鄭公。先生少慕吕申公、范淳夫舅甥之爲人，行己一以爲法。

而論事則慕賈長沙、陸宣公。已而直見道體。紹興十五年進士，歷黄巖尉、婺州司户。隆興初，召試正字，除太常博士。出爲福建提舉。魏王判宣州，南面坐受屬吏進謁，幕府進劄子亦坐而可否之。及先生除王府司馬，遂以劄子開説：「謙德未光，嫌疑之際，或駭視聽。」又判罷吏羊縮再役，先生引吏人年滿歸農，不得再應募條法。不聽，遂自劾去。改江西提刑，奉祠。起知婺州，入爲吏部郎官兼太子侍讀，歷國子司業、宗正少卿。方嚮用矣，每小不合輒乞去。以直龍圖閣知寧國府，移知建寧，卒。後謚文肅。

方秦檜擅國，禁人爲趙鼎、胡寅之學，而永嘉乃其寓里，後進爲所愚者尤多。故紹興末，伊洛之學幾息，九先生之緒言且將衰歇，吴湛然、沈元簡，其晨星也。先生兄弟並起，推性命微眇，酌今古要會，師友警策，惟以統紀不接爲懼，首雕程氏書于閩中，由是永嘉之學宗鄭氏。大鄭公臧否人物最矜慎，稱爲方峻。小鄭公喜賢，借一介之善，雖輩行懸絶，必引進之。乾、淳之閒，永嘉學者連袂成帷，然無不以先生兄弟爲渠率。嘗見張宣公之文，謂歸愚曰：「世以爲是人志于功名者，謬矣。是學人也。當納交焉。」吕成公尤重之。先生恂恂謹厚，少而德成，悃愊無華，無一指不本于仁義，無一言不關于教化。顧徇道寂寞，視退如進，歇歷中外，不自陳年勞以求磨勘，故卒不達。

弟伯英，字景元。資性俊健果決，視其兄又别爲一格。每慷慨論事，自謂一日得志，必欲盡洗紹聖以來弊政，復還承平之舊。隆興元年進士第四。故事，以甲科高第入仕者，每易進用。文肅喜而笑曰：「子一日先

我矣。」然先生性剛，自度不能俯仰于時，甫任秀州判官，遂以親老乞養，奉祠。三十年不調，竟不起。當事亦畏其氣岸，幸其自重不出，無能害己爲幸，不復徵也。晚而朝議將以司幹處之，先生笑曰：「此冗官也。吾方議當省之，而身居之邪？」竟以疾辭。論者以先生兄弟性行雖不同，然並爲豪傑之士。

文肅有集三十卷，有《六經口義拾遺》，有《囈語》，有《記聞》。雲濠案：先生集已不傳。今惟《敷文書說》一卷行世。判官有《歸愚翁集》二十六卷。今皆無傳，良可惜也。修。

附録

吕東萊《與陳同甫書》曰：景元廓落，自其所長。區區所望于渠者，正欲其愛養氣血，點檢細行以待時。

文節林艾軒先生光朝別爲《艾軒學案》。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景望同調

郎先生鵬舉附見《龍川學案》。

監嶽張忠甫先生淳別見《艮齋學案》。

架閣門人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諸葛家學

主簿諸葛先生説

諸葛説，字夢叟，其父草堂先生之甥，永嘉人也。得其外家之傳。紹興庚辰進士，以禄不逮親，無意于仕，名其園曰艮園，室曰傃室，以正學教其鄉人。晚年以薦主長樂簿。史越公帥閩，重之，延居幕中，多所諮訪，且薦之朝，而先生卒矣。嘗自言：「讀書二十年，得一『健』字。」補。

平陽續傳

忠文徐宏父先生誼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劉先生軫附子天益。

劉軫，字德輿，平陽人也。嘗曰：「忤心而能樂處，則忤者終順也。快心而不豫防，則快者終害也。怒將以懼人，過怒適以自傷也。能將以致譽，矜能適以召謗也。」凡此皆非淺心者所能知。所著《詮心指要》二萬餘言。子天益，傳家學。有《筠坡集》。嘗應嘉泰賢良上書，極陳時政，不報。補。

梓材謹案：是傳原底有「學于止齋」四字，謝山抹之，云：「恐是徐子宜之徒。」又標題云「欲附《張忠甫傳》」。是皆疑而未定。今列徐子宜爲《平陽續傳》，而以先生次之，于張忠甫亦不相遠云。

景望家學胡、張五傳。

教授鄭節卿先生伯謙

鄭伯謙，字節卿，永嘉人。官修職郎、衢州府學教授。著《太平經國》之書十一卷，發揮《周禮》之義。其曰《太平經國書》者，取劉歆「周公致太平之迹」語也。首列四圖：一曰《成周官制》，一曰《秦漢官制》，一曰《漢官制》，一曰《漢南北軍》。所圖僅三朝之職掌宿衛，蓋其大意，欲以宫中、府中、文事、武事一統于太宰，故惟冠此四圖，明古制也。其書爲目三十：曰《教化》、《奉天》、《省官》、《内治》、《官吏》、《宰相》、《官民》、《官刑》、《攬權》、《養民》、《税賦》、《節財》、《保治》、《考課》、《賓祭》、《相體》、《内外》、《官制》、《臣職》、《官民》、《官術》、《奉養》、《祭享》、《愛物》、《醫官》、《鹽酒》、《理財》、《内帑》、《會計》、《内治》。其中《内外》一門、《會計》一門，又各分爲上下篇，凡論三十二篇。皆以《周官》制度類聚貫通，設爲問答，推明建官之所以然。多參證後代史事，以明古法之善。參《四庫書目提要》。

梓材謹案：先生《太平經國書》自序稱「伊洛老師」、「横渠夫子」，蓋永嘉周浮沚、沈彬老諸子皆伊川門人，横渠再傳弟子鄭景望又私淑浮沚，以綿伊洛、横渠之傳。觀先生所稱，其爲景望家學無疑也。

景望門人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別爲《水心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文懿蔡先生幼學別見《止齋學案》。

朱先生伯起

朱伯起，□□人。❶師鄭景望，而與景元爲友。景望愛其質醇，以爲近道。嗜地理學，著書二十篇，曰《陰陽精義》。雲濠案：謝山《劄記》謂先生著有《陰陽精義》二卷。陳君舉欲爲之序，不果。水心序之。參《葉水心集》。

別附

侍從木蘊之待問

木待問，字蘊之，永嘉人也。隆興癸未進士第一，累官太子詹事、煥章閣待制、禮部尚書。鄭文肅弟子，待問以大魁官至侍從，然無所表見。其于師門九等人表，當在下中。荆溪吳氏言其貴後頗侮歸愚，而侵其居，則又小人之靡也。補。

石經續傳

沈先生體仁別見《止齋學案》。

湛然續傳胡、張六傳。

監倉吳子量先生濼

吳濼，字子量，表臣曾孫。世其家學，篤志

❶「□□」，當作「廬陵」，參見《江西通志》卷五十（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窮經，櫛沐俱廢。嘉定閒，葉味道、陳埴以朱學顯，而先生從遊之士過之。潘凱、方來，其高弟。補。

梓材謹案：《温州舊志》載：「先生初名濤，登淳祐第，監平江府大軍倉。秩滿，將處以京秩，弗就。」注：「青田令歸。」則先生出處可考矣。

子量門人 胡、張七傳。

待制潘先生凱

潘凱，字南夫，永嘉人。弱冠入太學，嘗上書言史彌遠擅政。登紹定第，教授常德府。勇信軍作亂，先生馳入營，裂帛植于門，曰：「在營者非叛。」軍士皆歸伍，無敢後，乃止戮其首亂者。郡人德之，與董文清槐同立祠祀之。淳祐末，除監察御史。三疏論丞相鄭清之不勝任，未報即歸。後以宗正少卿除祕閣修撰，進刑部侍郎。丐外，擢寶章閣待制、知太平州，卒。參《温州府志》。

侍郎方先生來 別見《水心學案》。

節卿續傳

鄉貢胡人齋先生一桂 別見《木鐘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二終

王張諸儒學案表

王豫　杜可大別見《張祝諸儒學案》。
　　　天悦續傳。

張嵲

張峋

周長孺——子純明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楊賢寶——晁説之別爲《景迂學案》。

楊國寶

姜愚

張仲賓

侯紹曾

鄭夬

秦玠

並百源門人。

宋元學案卷三十三　王張諸儒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百源弟子承密授者，曰王豫，曰張崏，皆早死，故不傳。伯温雖受辟咡負劍之教，然所得似淺。東發謂《漁樵問答》乃伯温作，其中亦有名言，所惜者《聞見録》之溺于輪迴也。予又爲旁搜，得楊、周等數人。述《王張諸儒學案》。梓材案：王、張諸先生傳，原附《康節學案》，謝山别爲《康節弟子學案》，後又定爲《王張諸儒學案》。伯温爲邵子家學，已見《百源學案》。

百源門人

王天悦先生豫

王豫，字悦之，又字天悦，大名人，瑰偉博達之士也。精于《易》。聞康節之篤志，愛而欲教之。與語三日，得所未聞，始大驚服，卒舍其學而學焉。

宗羲案：康節之學，子文之外，所傳止天悦，此外無聞焉。蓋康節深自祕惜，非人勿傳。章惇作商州令，時從先生遊，欲傳數學。先生語惇須十年不仕宦乃可學，蓋故難之也。而邢恕援引古今，亦欲受

業。先生曰：「姑置是。此先天之學，未有許多言語。」謝上蔡曰：「堯夫之數，邢七要學，堯夫不肯，曰：徒長奸雄。」天悦無所授，以先生之書殉葬枕中。未百年而吴曦叛，盜發其冢，有《皇極經世體要》一篇、《内外觀物》數十篇。道士杜可大賄得之，以傳廖應淮，應淮傳彭復，梓材案：彭復，一作「彭復之」，亦作「復初」。彭復傳傅立，皆能前知云。

常簿張先生嶓

張嶓，字子望，滎陽人也。登進士第，官至太常寺簿。《觀物外篇》二卷乃其所述。子文曰：「先君《易》學獨以授之天悦與子望，皆早世，故世不得其傳。」陳直齋曰：「其記康節之言，十纔一二而已，足以發明成書。」

常博張先生峋

張峋，字子堅，滎陽人也。康節謂門弟子中可語道者。熙寧十年春，赴調京師。雲濠案：先生嘗官太常博士。康節愀然色變曰：「吾老矣，不復能相見也。」及秋而卒。補。

祖望謹案：子堅當是子望之弟。梓材案：《直齋書録解題》云峋與其弟嶓同登進士第，嶓從邵康節學。是子堅乃子望之兄。然直齋言嶓從康節而不及峋，亦屬挂漏。

都官周先生長孺

周長孺，字士彦，澶淵人也。由進士爲衞州共城令。師事康節以古弟子禮，康節告以先天之學。先生少而性剛，遇事即發，既從

康節，即淡然若無意于世者。其弟直孺怪問之，先生慨然歎曰：「此吾所得于師門者也。」治平末，以都官員外郎爲普城令，卒。其喪過洛，貧不能行，康節經紀之甚備，教其子純明以學問，爲娶伊川姪女。純明後登進士，亦受業伊川之門。補。

朝散楊先生賢寶

楊賢寶，字□□，洛陽人也。官至朝散大夫。晁以道曰：「紹聖戊寅邂逅楊老，語及《易》而異之。懇從之求，乃得康節先生自爲《易圖》二。雖輹輪俱存，而楊行年將七十，中風，語音清濁不端，無由詰問。二三年少在旁哂笑，僕獨敬之而尊其圖。楊且指乾、坤、坎、離四卦爲僕言曰：『得是四卦，則見伏羲之《易》，而文王之《易》在其中。』明日，如迷人識歸路，有感于二圖可指，循環無方也。楊曰：『吾昏病，而忘之已久。今日因子之言，如初授此圖時也。』」陳直齋曰：「晁以道于紹聖閒遇賢寶，得康節二《易圖》，又從伯温得遺編，始作《易》傳，名曰《商瞿易》。」修。

學士楊先生國寶

楊國寶，字應之，□□人。❶ 其爲人勁挺不屈，自爲布衣以至官于朝，雲濠案：先生官至學士。未嘗有求于人，亦未嘗假人以言色。篤信好學，至死不變。伊川曰：「楊應之在交遊中，英氣偉度，過絶于人，未見其比。可

❶「□□」，當作「建安」，參見《福建通志》卷三十三（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望以託吾道者矣。」

梓材謹案：是傳黄氏本在《伊川學案》，爲程門弟子。攷《邵氏聞見前録》：「應之亦康節先公門生，康節先公視之猶子也。」故謝山稾本標目入邵門。

縣令姜先生愚

姜愚，字子發，京師人。長于康節一歲而師事之。康節年四十五，貧未娶，先生與同門張仲賓謀爲之娶。以進士官六安令，分俸之半以奉康節。家素富，豪舉好施，已而以貧卒。先生嘗振王陶于厄，及陶留守西京，待先生甚薄，君子譏之。補。

太博張先生仲賓

張仲賓，字穆之，潞州人也。自未第時從康節，爲康節備聘娶夫人者也。以進士官太博。補。

殿丞侯先生紹曾

侯紹曾，字孝傑，懷州人。康節過洛陽，愛其風俗之美，將遷居焉。先生方知武陟縣，雲濠案：先生官至殿丞。遂助其行。皇祐初，康節始奉其父伊川丈人赴之，于是諫議吕公誨、王公益柔以下二十餘家共爲買宅，而先生實倡之。補。

主簿鄭揚庭夬

兵部秦伯鎮玠合傳。

鄭夬，字揚庭，江南人。爲盂縣主簿，時司馬温公以其明《易》薦之。所著有《易傳》十

三卷。夬與秦玠求學康節之門，康節以夬志在口耳，多外慕，而玠頗好任數，皆不之許。玠嘗語夬以王豫獨傳康節之學，夬從豫力求之，豫亦不許。會豫疾且卒，夬賂其僕于卧内竊得之，遂以爲己學。著《易傳》、《易測》、《宋範》、《五經明用》等書，皆破碎妄作，穿鑿不根。至所作《變卦圖》，即康節《先天圖》也。嘗以示玠。夬既得豫書，入京，國子監試策問八卦次序，夬以所得之説對。有司異之，擢在優等。登第，以所著書偏投公卿之門。後以贓罪竄。沈括見其《變卦説》而異之，以問秦玠，玠僞不知者，駭然曰：「此人何處得此法？予嘗遇一異人受此歷數，推往古興衰無不皆驗，常恨不能盡其術。西都邵雍亦知大略，已能洞知吉凶之變。此人乃形之于書，必有天譴，此非世人所得聞也。」康節子伯温因力辯之，謂「玠既知夬竊書，乃謂夬何處得此法，又謂西都邵某聞大略，近乎自欺矣。」玠字伯鎮。補。

梓材謹案：伯鎮嘗官兵部，見《邵氏聞見録》。晁子止《郡齋讀書志》于鄭夬《周易傳》云：「姚嗣宗謂劉牧之學授之吴祕，祕授之夬。」是鄭氏固劉氏再傳，實孫泰山三傳弟子也。《讀書志》又引邵伯温言夬竊其學于王豫，沈括亦言夬之學似康節，即是傳所本。《百源學案》謝山節録康節語秦玠與鄭夬語二條，蓋本之魏鶴山題跋。則二子之于康節，固在答問之列，不得以康節有所不許而竟置之，次之門人之末可也。

都官家學百源再傳。

進士周先生純明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朝散門人

詹事晁景迂先生説之別爲《景迂學案》。

天悦續傳

杜道士可大別見《張祝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三終

武夷學案表

- 胡安國 上蔡、龜山、廌山講友。朱氏、靳氏門人。二程私淑。泰山再傳。
  - 子寅 別爲《衡麓學案》。
  - 子寧 —— 孫大本 別見《五峯學案》。
    - 趙復 別見《魯齋學案》。茅堂續傳。
  - 子宏 別爲《五峯學案》。
  - 從子憲 別爲《劉胡諸儒學案》。
  - 江琦
  - 曾幾
    - 子逢
    - 子逮 別見《震澤學案》。
    - 從孫集 別見《廌山學案》。
    - 呂大器 別見《紫微學案》。
    - 陸游 別見《荆公新學畧》。
  - 范如圭 —— 子念德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薛徽言 —— 子季宣 別爲《艮齋學案》。
  - 胡銓
    - 子泳
    - 子澥
    - 楊萬里 別見《趙張諸儒學案》。
    - 周必大 別見《范許諸儒學案》。
  - 胡襄
  - 譚知禮
  - 韓璜

李椿
方疇 別見《紫微學案》。
劉芮 別見《元城學案》。
黎明 附師張昕
向沈
向浯 別見《五峯學案》。
向涪
汪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楊訓
閭邱昕❶
彪虎臣——子居正 別見《五峯學案》。
父約。附張所。
樂洪
徐時動
王樞

張默
曾漸
並武夷再傳。

鄒浩 別爲《陳鄒諸儒學案》。
朱震 別爲《漢上學案》。
曾開 別見《廌山學案》。

❶「閭」，原誤作「黎」，今據醉經閣本改。

劉爕

向子韶——子沈 見上武夷門人。

唐鞏

李植 別見《蘇氏蜀學畧》。

並武夷講友。

葉廷珪——黃祖舜
武夷同調。

葉顒 附兄顒。

陳俊卿——子守
子定
子宓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鄭丙

宋元學案卷三十四　武夷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私淑洛學而大成者，胡文定公其人也。文定從謝、楊、游三先生以求學統，而其言曰：「三先生義兼師友，然吾之自得于遺書者爲多。」然則後儒因朱子之言，竟以文定列謝氏門下者，誤矣。今溝而出之。南渡昌明洛學之功，文定幾侔于龜山，蓋晦翁、南軒、東萊皆其再傳也。述《武夷學案》。梓材案：黎洲定《武夷學案》，以武夷爲上蔡門人。謝山則謂在師友之閒，而黎洲後人又有駁之者。蓋武夷固由上蔡以私淑程子，上蔡亦未以門弟子接之也。

朱靳門人 孫、程再傳。

文定胡武夷先生安國

胡安國，字康侯，建之崇安人。紹聖四年進士第三人，除荆南教授，入爲太學博士。提舉湖南學事，以所舉遺逸王繪、鄧璋爲范純仁之客，蔡京惡之，除名。大觀四年復官。宣和初，提舉江東路學事，尋致仕。末年侍臣交薦，起除尚書員外郎，至起居郎。召

對，除中書舍人。爲耿南仲所忌，出知通州。高宗召爲給事中。論故相朱勝非，遂落職奉祠，休于衡嶽之下。著《春秋傳》進覽，除寶文閣直學士。紹興八年四月十三日卒，年六十五，謚文定。

先生自少時已有出塵之趣，登科後同年宴集，飲酒過量，是後終身不復醉。嘗好弈棋，母吴氏責之曰：「得一第，德業竟止是弈邪？」後不復弈。爲學官，京師同僚勸之買妾，事既集，慨然嘆曰：「吾親待養千里之外，曾以是爲急乎？」遽寢其議。行部過衡嶽，欲一登覽，已戒行矣，俄而思曰：「非職事所在也。」即止。罷官荆南，僚舊餞行于渚宫，呼樂戲以待。而交代楊龜山具朝膳，鮭菜蕭然，引觴徐酌，置《語》、《孟》案閒，清坐講論，不覺日晷之暮也。壬子赴闕，過上饒，有從臣家居者設宴，用音樂。先生蹙然曰：「二帝蒙塵，豈吾徒爲樂之日？敢辭。」轉徙流寓，遂至空乏，然貧之一字，口所不道，亦手所不書。嘗戒子弟曰：「對人言貧者，其意將何求？」朱震被召，問出處之宜。先生曰：「世閒惟講學論政，則當切切詢究。至于行己大致、去就語默之幾，如人飲食，其饑飽寒温，必自斟酌，不可決之于人，亦非人所能決也。某出處，自崇寧以來，皆内斷于心。雖定夫、顯道諸丈人行，皆不以此謀之也。」

壯年嘗觀釋氏書，後遂屏絶。嘗答曾幾書曰：「窮理盡性，乃聖門事業。物物而察，知之始也。一以貫之，知之至也。來書以五典、四端，每事擴充，亦未免物物致察，非一以貫之之要，是欲不舉足而登泰山也。四端固有，非外鑠。五典天敘，不可違。充四端，惇五典，則性成而倫盡矣。釋氏雖有

了心之説，然其未了者，爲其不先窮理，反以爲障，而于用處不復究竟也。故其説流遁，莫可致詰，接事應物，顛倒差謬，不堪點檢。聖門之學則以致知爲始，窮理爲要。知至理得，不迷本心。如日方中，萬象皆見，則不疑所行而内外合也。故自修身至于家、國、天下，無所處而不當矣。來書又謂『充良知良能而至于盡，與宗門要妙兩不相妨，何必舍彼而取此』？夫良知良能，愛親敬長之本心也。儒者則擴而充之，達于天下。釋氏則以爲前塵、爲妄想，批根拔本而殄滅之。正相反也，而以爲不相妨，何哉？」著有《春秋傳》、《資治通鑑舉要補遺》及《文集》若干卷。三子：寅、梓材案：文定之于致堂，以弟子爲子，事見《衡麓學案》本傳。黄氏補本必以致堂爲從子，贅。宏、寧。從子憲。

宗羲案：先生爲荆門教授，龜山代之，因此識龜山。因龜山方識游、謝，不及識伊川。自荆門入爲國子博士，出來便爲湖北提舉。是時上蔡宰本路一邑，先生卻從龜山求書見上蔡。上蔡既受書，先生入境，邑人皆訝知縣不接監司，先生先修後進禮見之。先生之學，後來得于上蔡者爲多，蓋先生氣魄甚大，不容易收拾。朱子云：「上蔡英發，故胡文定喜之。」想見與游、楊説話時悶也。

祖望謹案：朱子所作《上蔡祠記》有云：「文定以弟子禮稟學。」梨洲先生遂列文定于上蔡門人之目，非也。文定嘗曰：「吾于游、楊、謝三公，皆義兼師友。」又曰：「吾丈人行也。」然則何嘗自稱弟子？《龜山行狀》嘗言文定傳其學，而文定不以爲然，曰：「吾自從伊川書得之。」則于上蔡可知矣。梨洲謂先生得

力于上蔡，不知但在師友之間也。

梓材謹案：致堂《斐然集》爲《先公行狀》云：「元祐盛際，師儒多賢彥。公所從遊者，伊川程先生之友朱長文及潁川靳裁之、朱樂圃，得泰山《春秋》之傳。」則先生爲泰山再傳弟子，可知其《春秋》之學之所自出矣。

胡氏傳家録補。

士當志于聖人，勿臨深以爲高。流光可惜，無爲小人之歸。

學以立志爲先，以忠信爲本，以致知爲窮理之門，以主敬爲持養之道。

曾子之言曰：「君子愛人以德，細人愛人以姑息。」故切莫假借人。

學以能變化氣質爲功。

某初學《春秋》，用功十年，徧覽諸家，欲求博取以會要妙，然但得其糟粕耳。又十年，時有省發，遂集衆傳，附以己説，猶未敢以爲得也。又五年，去者或取，取者或去，己説之不可于心者尚多有之。又五年書成，舊説之得存者寡矣。及此二年，所習似益察，所造似益深，乃知聖人之旨益無窮，信非言論所能盡也。

凡出身事主，本吾至誠懇惻、憂國愛君、濟民利物之心，立乎人之本朝，不可有分毫私意。議論施爲，辭受取舍，進退去就，據吾所見義理行之，勿欺也，故可犯。未有至誠而不動者矣，不誠未有能動者也。

陳仲舉于曹節，庾元規于蘇峻，皆懷憤疾之心，所以誤也。諸葛武侯心如明鏡，不以私情有好惡，故李平、廖立、馬謖，或廢或死而不怨。武侯此心可爲萬世法。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文定《傳家録》九條，今移一條

爲劉君曼《附録》，又一條移入《高平學案》。又謝山所録文定語三條，並入《附録》。

時政論

宗羲案：紹興元年，先生以舍人兼侍講召，先以《時政論》獻。論入，復除給事中。其論之目曰《定計》、《建都》、《設險》、《制國》、《卹民》、《立政》、《覈實》、《尚志》、《正心》、《養氣》、《宏度》、《寬隱》。先生自謂：「雖諸葛復生，爲今日計，不能易此論也。」閒採數則。

撥亂興衰，必有前定不移之計而後功可就。陛下履極六年，以建都則未必有守不移之居，以討賊則未必有操不變之術，以立政則未必有行不反之令，以任官則未必有信不疑之臣。舍今不圖，後悔何及！《定計論》。

設險以得人爲本，保險以智計爲先。人勝險爲上，險勝人爲下。人與險均，纔得中策。方今所患，在于徒險而人謀未善。今欲固上流，必保漢、沔。欲固下流，必守淮、泗。欲固中流，必以重兵鎮安陸。此守江常勢，雖有小變，而大概不可易者也。《設險論》。

心者，身之本也。正心之道，先致其知而誠意。故人主不可不學也。蓋戡定禍亂，雖急于戎務，必本于方寸。不學以致知則方寸亂矣，何以成帝王之業乎？《正心論》。

用兵之勝負，係軍旅之强弱。軍旅之强弱，係將帥之勇怯。將帥之勇怯，係人主所養之氣曲直如何耳。蓋人主，將將者也，以直養氣，自反而縮，則孟子所謂「約」而狐偃所謂「壯」也，壯則强。以曲喪氣，自反而不縮，則孟子所謂「餒」而狐偃所謂「老」也，老

則弱。凡曲直者，兵家制勝之先幾也。陛下勇于爲善，益新厥德，使無有曲直可議，則守爲剛氣，可塞乎兩間，震爲怒氣，可以安天下矣。《養氣論》。

百家謹案：先生諸論，自謂「雖諸葛復生，爲今日計，必不可易也。」細觀之，亦尚多泛論，不十分切要。當日事勢，只要高宗復仇之心切，則此氣自然塞兩閒，自反有何患不直乎？

附録

少長，入太學，晝夜刻勵。同舍有潁昌靳裁之，嘗聞程氏之學，與先生論經史大義，以是學益强、識日明。登第時，考官定爲第一。宰執以策中無詆元祐語，欲降其等。哲宗親擢第三。

欽宗一日問中丞許翰識安國否，對曰：「臣雖未識其面，然久聞其名。自蔡京得政以來，天下士大夫無不受其籠絡。超然遠迹，不爲所汙者，惟胡某一人而已。」

何㮚建議：「天下之勢，治平則宜内重，遭變則宜外重。乞分置四道，帥臣以都總管爲名，各付一面，爲衛王室、禦狂寇之計。」先生奏曰：「内外之勢，適平則安，偏重則危。今州郡太輕，理宜通變。然一旦遽以數百州之地，二十三路之廣，分爲四道，則權復太重。假令萬一抗衡跋扈，號召不至，又何以待之乎？欲乞據見今所置帥司，選擇重臣，付以都總管之權，專治軍旅，每歲一按察其部内。或有警急，京師戒嚴，即各帥所屬守將應援。如此則既有擁衛京師之勢，又無尾大不掉之虞，一舉兩得矣。」其後以趙野爲北道，先生言魏都地重，野必誤委

寄。是冬金人大入，野遁，爲群盜所殺。西道王襄擁衆不復北顧。卒如先生言。高宗即位，以給事中召。黄潛善諷康執權論其託疾，罷之。三年，張忠獻浚薦先生可大用，再除給事中，賜其子起居郎寅手札，令以上意催促。既次池州，聞駕幸吴、越，引疾還。補。

高宗謂曰：「聞卿奥于《春秋》，方欲講論。」遂以《左氏傳》付之點句正音。先生奏曰：「《春秋》乃仲尼親筆，實經世大典，見諸行事，非空言比也。陛下必欲削平僭叛，克復寶圖，使亂臣賊子懼而不作，莫若儲心仲尼之經，則南面之術盡在是矣。」除兼侍講，專以《春秋》進講。

會除故相朱勝非都督江淮荆浙諸軍事，先生奏：「勝非昔與黄潛善、汪伯彦同在政府，緘默附會，循致渡江。尊用張邦昌，結好金國，淪滅三綱，天下憤鬱。及正位冢司，苗、劉肆逆，貪生苟容，辱逮君父。今强敵憑陵，叛臣不忌，用人得失，係國安危。深恐勝非上誤大計。」勝非改除侍讀，先生持録黄不下，左相吕頤浩特命校正黄龜年書行。先生言：「有官守者，不得其職則去。況勝非係臣論列之人，今朝廷乃稱苗、劉之變，能調護聖躬。昔公羊氏言祭仲廢君爲行權，先儒力排其説。蓋權宜廢置，非所施于君父。《春秋》大法尤謹于此。臣以講《春秋》之時，而與勝非爲列，有違經訓。」遂卧家不出。時吕頤浩再相，欲傾右相秦檜，謀于席益，目先生爲黨魁，引勝非爲助。乃降旨曰：「安國屢召不至，今始造朝，又數有請。其自爲謀則善矣，百官象之，如國計何？」落職奉祠。

先生至豐城，寓居半載，乃渡南江而休于衡

獄，買地結廬，爲終焉計，頹然當世之念矣。五年，除徽猷閣待制、知永州。辭，詔從其請，與祠，令纂修所著《春秋傳》。書成，高宗謂深得聖人之旨，除内祠兼侍讀。未行，陳公輔疏詆假託程頤之學者。先生奏曰：「本朝自嘉祐以來，西都有邵雍、程顥及其弟頤，關中有張載，皆以道德名世。會王安石、蔡京等曲加排抑，故其道不行。望下禮官討論故事，加之封爵，載在祀典，仍詔館閣裒其遺書頒行，使邪説者不得作。」奏入，公輔與中丞周秘、侍御石公揆交章劾先生學術頗僻，除知永州，復辭，予祠。進寶文閣直學士，卒。

初，王介甫以字學訓經義，自謂千聖一致之妙。而于《春秋》不可偏旁點畫通也，則詆以爲斷爛朝報，直廢棄之，不列學官。下逮崇寧，防禁益甚。先生謂六籍惟此書出于先聖之手，乃使人主不得聞講説，學者不得相傳習，亂倫滅理，中原之禍殆由此乎？于是潛心刻意，自壯年即服膺于此，至年六十一而書始就。慨然嘆曰：「此傳心要典也。」蓋于克己修德之方，尊君父、討亂賊、攘外寇、存天理、正人心之術，未嘗不屢書而致詳焉。

先生不及二程之門，楊、游、謝三君子皆以斯文之任期先生。謝公嘗謂朱子發曰：「康侯正如大冬嚴雪，百草萎死，而松柏挺然獨秀也。使其困厄如此，乃天將降大任焉耳。」

上蔡曰：「聞公進道甚篤，德業日美，所到豈可涯涘？真足畏也。更以其大者移于小物，作日用工夫，尤佳。」

曾吉甫問文定：「甚處是精妙處？甚處是平常處？」曰：「此語説得不是，無非妙

處。」徐憲曰：「亦無非尋常處。」補。

吉甫嘗問：「今有人居山澤之中，無君臣，無父子，無夫婦。所謂道者果安在？」曰：「此人冬裘夏葛，饑食渴飲，晝作入息，能不爲此否？」曰：「有之。」曰：「只此是道。」補。

又嘗問曰：「某已永感，欲盡孝，如何行？」曰：「何曾一日離得。」補。

先生風度凝遠，蕭然塵表。自登第逮休致，凡四十年，實歷仕之日不及六載。雖數以罪去，而愛君之心，遠而愈篤。每被召，即置家事不問，或通夕不寐，思所以告君者。然宦情如寄，泊如也。

《拙齋紀問》曰：胡文定嘗言：讀《繫辭》須是都將作《易》看，不可汎說。且如「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才說性本寂然，感之斯通，便汎濫。須于《易》中求之：四十九筮蓍，當其未揲時，固寂然矣。「問焉以言，其受命也如嚮」，豈非感通乎？「無有師保，如臨父母」，讀《易》時其心自然肅敬，非有以使之也。其餘皆然。互體亦豈可不信？如歸妹互體爲泰，而《泰》五爻有「帝乙歸妹」之語，《歸妹》之義有「天地不交」之語，此類可見。

問文定與秦檜厚善之故。朱子曰：「秦嘗爲密教。翟公巽知密州，薦試宏詞。游定夫過密，與之同飯于翟，奇之。後康侯問才于定夫，首以秦爲對，云其人類荀文若，又云無事不會。京城破，金欲立張邦昌，執政而下無敢有異議，惟秦抗論以爲不可。康侯益義之，力言于張德遠諸公之前。後秦自北歸，與聞國政，康侯屬望尤切，嘗有書疏往還，講論國政。康侯有詞掖講筵之召，秦薦之也。然其雅意堅不欲就，是時已窺

見其隱微一二，有難處，故以老病辭。至後來秦做出大疏脱，則康侯已謝世矣。」

百家謹案：靖康金議立邦昌，馬時中伸抗言于稠人曰：「吾曹職爲争臣，豈可緘默坐視？當共入議狀，乞存趙氏。」秦檜不答。時中即自屬稾，就呼臺吏連名書之。檜既爲臺長，則當列于首。以呈檜，檜猶豫。時中帥同僚合辭力請，檜不得已書名。是檜迫于馬時中，以臺長列名，何嘗抗論？乃知當時無論賢愚，盡爲檜欺矣。幸文定宦情如寄，天下後世亮之。因歎知人之難也！

吕東萊《與朱侍講書》曰：胡文定《春秋傳》多拈出《禮》「天下爲公」意思。蜡賓之歎，自昔前輩共疑之，以爲非孔子語。蓋不獨親其親、子其子，而以堯、舜、禹、湯爲小康，真是老聃、墨子之論。胡氏乃屢言《春秋》有意于「天下爲公」之世，此乃綱領本原，不容有差。

武夷講友

忠公鄒道鄉先生浩 別爲《陳鄒諸儒學案》。

文定朱漢上先生震 別爲《漢上學案》。

侍郎曾先生開 別見《廌山學案》。

劉先生爕

劉爕，字君曼，河清人。與胡文定遊。參《斐然集》。

附録

胡氏《傳家録》曰：四海神交，惟河清劉曼字君奕，其人有相業。補。

梓材謹案：先生名字，二書不同，未知孰是。

忠毅向先生子韶

向子韶，字和卿，開封人。故相文簡公曾孫，欽聖憲肅皇太后之再從姪也。清約如寒士，强學自勵，永嘉劉安節與胡文定皆深交。元符三年擢進士第，累官至知淮寧府。視事六月，寇兵至陳，先生率諸弟城守，勵戰士，開喻百姓。既而城陷，罵賊而死。子十人，或死或虜，惟沈與鴻得免。詔贈通議大夫，謚忠毅。參《楊龜山集》。

唐先生鞏

唐鞏，字處厚，荆南人。與胡文定情義最篤。參《斐然集》。

忠襄李先生植別見《蘇氏蜀學略》。

武夷同調

知州葉先生廷珪

葉廷珪，字嗣忠，□□人。[1] 知德興縣。張邦昌僞詔至，不拜。高宗中興，歷官太常寺

[1] 「□□」，當作「建安」，參見陳振孫《直齋書録解題》卷十四(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七年點校本)。

丞，補中祕府。輪對，議與秦檜不合，出知泉州、漳州。先生篤學淳雅，名重當時，葉顒、陳俊卿、黃祖舜、鄭丙皆出其門。有《誨録》三十卷。參《姓譜》。

武夷家學 孫、程三傳。

文忠胡致堂先生寅 別爲《衡麓學案》。

參議胡茅堂先生寧

胡寧，字和仲，文定次子。以蔭補官，試館職，除敕令所删定官。遷祠部郎官，出爲夔路安撫司參議官。除知澧州，不赴。學者稱爲茅堂先生。文定作《春秋傳》，修纂檢討盡出先生手。又自著《春秋通旨》，總貫條例，證據史傳之文二百餘章，輔傳而行。吳淵穎曰：「胡氏傳文，大概本諸程氏。程氏門人李參所集程説頗相出入，而胡氏多取之。蓋欲觀正傳，又必先求之《通旨》。故曰：史文如畫筆，經文如化工。若一以例觀，則化工與畫筆何異？惟其隨事變化，則史外傳心之要典，聖人時中之大權也。世之讀《春秋》者自能知之，不可以昔者向、歆之學而異論也。」由吳氏之言觀，則茅堂《通旨》之書多與文定相參攷，可以互證者矣。是書在元初趙仁甫最傳之，雲濠案：仁甫，一作「仁輔」，即江漢先生。故《胡氏春秋》遂頒學宮。惜乎今之不可復見也。修。

謝山《書宋史胡文定傳後》曰：致堂、籍溪、五峯、茅堂四先生並以大儒樹節南宋之初，蓋當時伊洛世適莫有過于文定一門者。四先生殁後，廣仲尚能禪其家學，而伯逢、季隨兄弟遊于朱、

張之門，稱高弟，梓材案：季隨爲朱、張高弟。伯逢特與朱、張有辯論，當非受業弟子。可謂盛矣。茅堂還朝，秦相問曰：「令兄有何言？」對曰：「家兄致意丞相：善類久廢，民力久困。」秦相已愠，因謂茅堂曰：「先公《春秋》議論好，只是行不得。」茅堂曰：「惟其可行，方是議論。」又問：「柳下惠降志辱身，如何？」對曰：「總不若夷、齊之不降不辱也。」遂以書勸避相位，以順消息盈虛之理。秦相愈怒。一日，忽招茅堂飯，意極拳拳，歸而臺章已下。《宋史》祗載其蔡京之對，且謂因致堂與秦相絶，遂并罷。不知茅堂自不爲秦屈，不一而足，非以致堂之牽連也。

梓材謹案：五峯序吕氏《中庸解》云：「靖康元年，河南門人侯師聖自三川避亂來荆州，某兄弟得從之遊。」攷靖康初年致堂爲校書郎，稟學于龜山，則五峯所謂「兄弟」，特兼茅堂而言矣。然《閩書》徑稱致堂從侯師聖遊，則于《劉李諸儒學案》仍列致堂于侯氏之門，而益以茅堂可也。

承務胡五峯先生宏 別爲《五峯學案》。

簡肅胡籍溪先生憲 別爲《劉胡諸儒學案》。

武夷門人

教授江先生琦

江琦，字全叔，建陽人也。宣和三年進士，主高安簿。嘗攝令新昌，民負税有至十年者，聞先生至，不待遣吏而畢輸。移永豐丞，歷任邵武軍、永州教授，不求薦達。張魏公撫

福建，辟爲幕官，不就。主管台州崇道觀以卒。先生遊于游、楊之門，卒業胡氏，深于《春秋》。嘗以所學正于龜山，龜山撫書而嘆曰：「百年絶學，留心者希。吾老矣，之子勉旃！」著《春秋經解》三十卷、《辨疑》一卷，《語》《孟説》各五卷。其在永豐，丁喪事，寮友賻之甚厚。先生曰：「大事當自盡矣，敢爲諸公費！」致堂推以爲畏友，嘗問之曰：「學道者無所得，鮮不歸于佛。兄既有得，而或者以爲亦趨空寂，信乎？」先生笑曰：「是謂我爲陳相也。安有此！」補。

文清曾茶山先生幾

曾幾，字吉甫，河南人。賜上舍出身，擢國子正，遷校書郎，爲應天少尹。高宗即位，歷提舉湖北、廣西運判，江西提刑，廣西轉運。爲秦檜所惡，奉祠。檜死，起爲浙西提刑，知台州。召對，授祕書少監。先生承平時已爲館職，去三十八年而復至，鬚鬢皓白，衣冠偉然。每會同舍，多談前輩言行、臺閣典章，薦紳推重焉。權禮部侍郎。孝宗立，以通奉大夫致仕。乾道二年卒，年八十二，謚文清。著有《經説》二十卷，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曾吉甫《周易釋象》五卷。《文集》三十卷。子逢，亦以學稱。修。

宗羲案：朱子言：「曾吉甫答文定書天理人欲之説，只是籠罩，其實初不曾見得。文定便許可之，他便即如此住了。」蓋亦入于禪者也。

曾茶山語補

崇德必先事後得，如釋氏卻是先得後事。

道只在日用處，須玩「師冕見」一章。《子張》一篇惟記諸弟子之言，蓋有深旨，欲明群弟子學之所至。

在己爲忠，推己及物爲恕。合彼己以爲一，便是一以貫之。通天下是一箇心。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茶山語四條，今移入《元城學案》者一條。

附録

先生早從舅氏孔文仲、武仲講學，又從劉元城、胡文定遊，其學益粹。

林拙齋《紀問》曰：嘗問尹和靖日用下工夫處，和靖曰：「須求喜怒哀樂未發以前底心。」少蓬曰：「如今才舉，便是發了，如何求得未發之心？」和靖曰：「只如吉甫未發意來相見時，豈有許多事？才舉意來，路中乘轎來，相見喫茶喫湯，如此類求之。」

梓材謹案：少蓬，蓋紫微之別稱。此條前設問辭即茶山，故下有「只如吉甫」云云。據此，則茶山嘗及和靖之門矣。

知州范先生如圭

范如圭，字伯達，建陽人。從舅氏胡文定受《春秋》學。以乙科授武安節度推官。召試祕書省正字，遷校書郎。以忤秦檜，謁告奉祠，讀書不與外事者十餘年。起判邵州、荊南。召對，提舉江西，復奉祠歸。起知泉州，尋罷。紹興三十年卒，年五十九。

舍人薛先生徽言

薛徽言，字德老，永嘉人也。從胡文定公

學。高宗即位，以布衣上書言六事：曰國勢，曰邊防，曰刑賞，曰巡幸，曰財用，曰官吏。成建炎二年進士。趙豐公爲中丞，先生以書謁之，大見稱賞。豐公連章劾呂頤浩，高宗是之，對曰：「是皆温士薛徽言爲臣發之。」次日繳上其書。豐公進樞府，先生亦蒙召對，首以强志勤政、君子小人爲言。授樞密院計議官，請建立方鎮以固籬落，從之。東宮虛位，首陳大計，請擇賢宗室立爲皇子。時高宗春秋方富，莫敢言者，言之自先生始。于是婁寅亮繼請，高宗擢寅亮爲御史，已許其請矣。未幾又中止，先生因星變再上書論之，言：「陛下已有旨，召宗室三人入侍。此命一出，萬口稱慶。乃其二人一見而止，一人未聞促召。切料小人必有熒惑陛下已成之志，識者爲之寒心。」于是立嗣之議始定。又言：「佞幸未去，國論未定。憂其所不足憂，而忘其所當深憂，此乃大可憂者。」頤浩再當國，欲中傷之不得，乃以權監察御史宣諭湖南。奏言本路不便于民者十事，且請令大將岳飛綏定湖南，薦憲司呂祉等五人及隱士黎明，劾去貪墨吏謝微等。時折彦質以樞臣帥潭，代李綱。先生言李有成效，不應遽易。頤浩乃言小臣不當薦舉將相，且以其奉使時擅易守臣，于是諸使皆有殊遷，而先生權發遣興國軍。張魏公督軍湖南，召還幕府。以比部郎召，歷兵部、吏部二司、左司檢正中書門下諸房文字。

先是，徽宗訃至，上疏力言以日易月之非。大將岳飛以忤督府，棄軍歸廬山，手書勸令涖軍。刑侍奏：有父夜盗子財，子不知而殺之者，當以夜入人家登時殺死之律。先生謂：「父子，法不别籍，非人家也。子富

而父貧，是不孝也。人子弒父，而有勿論者乎？」從之。遷起居舍人。趙豐公之三入也，先生以爲事功難就，當如姚崇以十事要明皇，俟許可始觀政，豐公不能用。秦檜知平江，過闕，望豐公留之而不得。先生謂豐公曰：「檜從此怨矣。」豐公疑曰：「檜居永嘉，故君助之邪？」由是稍疏之，而不知先生之忠于己也。和議起，豐公以下皆去國，而先生獨留。蓋檜亦以前事謂先生厚己，稍親之，而先生不爲所用。初，豐公之去，惟二郎官與先生送之。豐公語先生，欲以檜罔上一事入告，先生止之。豐公既頗疑先生，喟然嘆曰：「鼎去，君安得獨留。」先生戲應之曰：「未可量也。」檜聞之，益以先生爲助己。先生乃上言帝王之孝在復讎，因援漢高帝桮羹之説，且言萬里梓宮，真僞莫辨，已而直前與檜廷辯曰：「偷安固位，于相公私計則良便。然忍君父之辱，忘宗廟之恥，于心安乎？」是日極爭移晷，感寒疾，不數日卒。遺疏猶詆秦計甚力。故事，左右史卒官，與其子二人恩澤。至是上詔特賜帛百匹，恩澤如例，而秦檜格之。

先生之大功在議國本，其大節在爭和議。《宋史》作傳，寥寥不滿十行，亦異甚矣。次子季宣，別爲學案。補。

忠簡胡澹庵先生銓

胡銓，字邦衡，廬陵人。建炎二年，高宗策士淮海，先生策萬餘言，高宗見而異之，將冠之多士，忌者移置第五。授撫州軍事判官，未上，轉承直郎。丁父憂，從鄉先生蕭子荆學《春秋》。吕祉以賢良方正薦，賜對，除樞密院編修官。

秦檜主和，先生抗疏言王倫誘致敵使，以詔諭江南爲名，并言孫近傅會檜議。檜以先生狂悖鼓衆，編管昭州。檜死，量移衡州。擢起居郎兼侍講、國史院編修官。因講《禮記》，曰：「君以禮爲重，禮以分爲重，分以名爲重。願陛下無以名器輕假人。」又言：「陛下自即位以來，號召逐客，與臣同召者張燾、辛次膺、王大寶、王十朋，今惟臣在爾。以言爲諱而欲塞災異之源，臣知其必不能也。」又言：「廷臣以箝默爲賢，容悅爲忠，馴至興元之幸，所謂一言喪邦。」上曰：「非卿，不聞此言。」金人求成，先生請鋭意恢復，絶口勿言和字，一溺于和，不能自振。除宗正少卿，乞補外，不許。兼國子祭酒，尋除權兵部侍郎。上以災異，詔廷臣言闕政急務。先生以賑災爲急務，議和爲闕政。謂和議成有十可弔，不成有十可賀。符離之敗，朝論急于和戎。魏文節杞使于金，金人留之，分兵攻淮。乃以本職措置浙西、淮東海道。時惟高郵守陳敏拒敵，射陽大將李寶擁兵不救。先生劾之，寶懼，始出師犄角。大雪，河冰皆合，先生持鐵鎚鎚冰，士皆用命，金人遂退。

乾道初，以集英殿修撰知漳州，改泉州。乞致仕，除寶文閣待制，留經筵。求去，以敷文閣直學士與外祠。陛辭，猶以歸陵寢、復故疆爲言。上問：「今何歸？」先生曰：「歸廬陵。臣向在嶺海，嘗訓傳諸經，欲成此書。」特賜通天犀帶以寵之。先生歸，上所著《易》《春秋》《周禮》《禮記解》，詔藏祕書省。淳熙七年卒，謚忠簡。有《澹庵集》一百卷行于世。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初事蕭三顧，爲《春秋》學，復學于胡文定。南遷後作《春秋集善》十一卷，張魏公爲之

後序。其讁新州時，作《易傳拾遺》十卷，宗主程氏而時出新意于《易傳》之外，李泰發爲之序，見《直齋書録解題》。謝山《學案劄記》：胡忠簡《易傳》十卷。又案：謝山底本標題有《澹庵學案》之目，知其于《澹庵集》與其學派必多采録。惜經併入《武夷》，而其稾不全。

直閣胡先生襄

胡襄，字季皋，永嘉人也。紹興進士，累官江西提刑。隆興初面對，備言「靖宣之事，豈惟廟謨外失，亦由人心内離。願陛下覽觀覆轍，備而後動」。孝宗是之。除太常少卿、兼樞密院都承旨，歷江東、福建提刑，直祕閣，卒。先生早學于武夷，而當秦檜時亦以爲趙鼎、胡寅之學，被錮十有餘年。補。

雲濠謹案：《兩浙名賢録》：先生早學于胡氏，固已一出于正。晚復交朱子，由是體用浹洽，本末純粹。朱子嘗語人曰：「永嘉前一輩人物，究竟終别。」蓋指劉、許以後及先生也。

譚先生知禮

譚知禮，字子立，長沙人。延康殿學士世勣之族子。生長市廛閒，碌碌習舉子業。胡文定公至衡山，先生往從之，居其精舍之旁，盡埽前日氣習，抱《春秋》研其旨，餘力治《資治通鑑》。文定卒，弟子多散去。先生亦歸省其家，遽還衡山，居蕭寺，與五峯兄弟不舍晝夜讀書，以壞器盛粗飯菜羹，若將終身。謂五峯曰：「吾不得聖人之道，終身不歸。」會其親卒，先生奔喪，未及除服，亦卒。君子惜之。補。

諫院韓先生璜

韓璜，字叔夏，故潁川人忠憲公之後也，南渡後居衡山。累官廣西提刑、知諫院。胡文定公來衡山，先生因從之講學，而與致堂侍郎尤相善。致堂稱其官廣東，壁立無所汙染，又嘗薦之執政。及在言路，以忤秦檜出，築室衡湘，致堂與向祕閣宣卿時相過從，稱三友。北宋公相家之盛莫如吕氏、韓氏，其子孫皆能以學統光大之。吕氏則滎陽學于伊川，紫微偏學于龜山、廣平諸公之門，仁武、德元學于和靖，梓材案：仁武，弸中字。德元，稽中字。而韓氏則德全學于元城，先生學于武夷，无咎學于和靖，東萊又无咎之壻。佳話也。補。

侍郎李先生椿

李椿，字壽翁，永平人。累官潭州安撫使、敷文閣直學士、吏部侍郎。其尉衡山時，受業文定。尤深于《易》，作《周易觀畫》二卷。朱子嘗銘其墓，謂其「逆知得失，不假蓍龜，不阿主好，不詭時譽，生平大節，不惟進退險夷一無可憾，而超然于死生之際」。魏鶴山曰：「侍郎拳拳于諸葛之出處，舉一隅以明《易》之用，有非佔畢陋儒所能識者。」餘詳《宋史》本傳。先生深于《易》，顧其誤信麻衣道者心法，則好奇之失也。補。

通守方困齋先生疇別見《紫微學案》。

提刑劉順寧先生芮 別見《元城學案》。

黎先生明 附師張昕。

黎明，字才翁，長沙人也。以孝友信義著稱。師事胡文定公。建炎之亂，文定避地荆門，先生爲卜室廬、具器幣，往迎之。胡氏之居南嶽，實昉于此。先生少嘗從學張御史昕，昕託其母，至是陷于賊，先生閒關入賊所，取而歸之。嘗過郢州，李允文以京西提刑至郢，先生曰：「郢多招安之寇，而允文凶惡，其來必與爲亂，不可久居。」即去之。後一月而難作。薛舍人徽言使湖南，高宗令訪山林不仕賢者，以先生薦，命未下而卒。先生之古道，蓋亦侯無可之流。而湖湘學派之盛，則先生最有功焉。去今六百餘年，莫能舉其姓氏者。予從《薛常州集》、《魏秦公集》得其厓略，亦稍足以傳矣。補。

通直向先生沈

向沈，字深之，知淮寧府諡忠毅子韶子也，故開封人，南渡後家衡山。忠毅死難，其家幾無噍類，先生以逆婦于胡文定公家得免。先生痛心家國，日從文定講明《春秋》復讐之說，而時方主和議，無路自申，積憂薰心，早衰多病，遂于禄仕泊如。事其叔父祕閣子忞如父。其監南嶽廟也，湖南安撫劉昉嘗以時宰意劾子忞，先生義不爲昉屬，遂引去。所生母李氏自淮寧相隔，歷歲久遠，迎養禮絶，追制服。言者以忠毅淮寧之節，當用其後人，尚書下符促召。先生嘆曰：「時方多難，無辱其先人足矣，餘非所願也。」竟

不往。前後凡五監南嶽廟，以右通直郎致仕。初，朝議官忠毅後六人，先生以其一奏季弟鴻，其餘悉以叔父子㤖之命畀諸族人。其後叔父亦以郊恩先畀先生之子而後其孫，世以爲義門云。補。

通判向先生浯 別見《五峯學案》。

大夫向先生涪

向涪，薌林之少子也。從文定。補。

梓材謹案：樓攻媿《跋薌林家規》云：「薌林遺訓，凜然如生。而三子俱賢。興國及邵倅既遵行維持于前，貳車高壽，獨殿諸公，保家之慮尤爲深長。既聞于郡，又刻之石。」貳車，當是先生。又案：朱子序《薌林文集》後，序云：「始公之薨，而五峯先生胡公實狀其行。後十餘年，而端明學士汪公始銘諸幽。又後二十餘年，而公之季子大夫公乃以公之《文集》三十卷者屬某，使爲之序。」又云：「大夫少以公命受學南陽胡文定公之門，今年七十有六，謝事而老于家亦已十八年矣。」是可見先生之大概，時蓋淳熙十二年云。

文定汪玉山先生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太學楊先生訓

楊訓，字子中，湘潭人也。受學文定。嘗問孝，文定曰：「謹言而慎行。一言之尤，一行之悔，是爲不孝。」先生退而思曰：「吾從事于新經之教，以太學進士爭能否于筆舌間者已二十年，豈有内省之功從事于言行者乎？」乃更誦《語》、《孟》、經史，稼穡致養，不汲汲于利禄。其在文定碧泉講舍，求愈久而愈恭，稱高弟。補。

清簡閭邱先生昕

閭邱昕，字逢辰，麗水人也。累官吏部侍郎，謚清簡。受業胡文定公門，故與明仲共著《二五君臣論》一卷，六十四卦各爲之説。其大旨謂以陽居陰而爲九二，則臣有時而失之强。以陰居陽而爲六五，則君有時而失之弱。蓋作于紹興時，意有所屬也。張宣公爲之序。補。

祖望謹案：此特侍郎因時諷諫之説耳。九二非必盡枋臣，六五非必盡孱主。紹興之枋臣寧復有陽德？蓋窮陰剥廬之小人也。

彪先生虎臣父約。附張所。

彪虎臣，字漢明，湘潭人。父約，孝友渾厚，聞有言人過失者，則掩耳去之。先生以經術教授，學者争迎致。天性和易，而教尚方嚴，以不欺爲本，以孝弟爲先，以文藝爲後。故從之者不徒務進取，有不畏而不爲。青人張所早遊京洛，聞二三先生緒論，所至志訪求人物。宣和中典教長沙，遣其壻就學。遠近士子益依歸焉，號爲鄉先生。卒年七十五。子居正。胡文定之南渡熊、湘也。先生一見有得于心。及其子長，遂命受業胡門云。參《胡五峯集》。

梓材謹案：《一統志》謂先生嘗從胡文定父子遊，似未分晰。

樂曲肱先生洪

樂洪，字德秀，衡山人也。從文定遊，自號曲肱先生。所著有《周易卦氣圖》一卷，郭白雲爲之序。補。

教官徐先生時動

徐時動，字舜鄰，豐城人也。胡文定高弟。紹興進士，爲虔州教官。改吉州，未及歲移疾，遂不復仕。著《孟子説》十四卷、雲濠案：一本作「四十」。《西江録》三卷、《師門答問》一卷。補。

祖望謹案：胡文定公《傳家録》，曾吉甫、楊子中與先生共輯之。

雲濠謹案：胡氏《傳家録》，曾、徐、楊三子所記文定答問語也。又文定次子和仲所録《庭訓》亦詳。

通判王東谷先生樞

王樞，字致榮，豐城人也。學通群經，尤精《春秋》。少遊胡文定公門。紹興進士，參吉州軍事。郡給軍衣有濫惡者，衆譁于庭，莫能制。先生正色折之，乃定。知瑞金縣，改判岳州。所至每詣學宫，執經講論。又改鼎州，茶寇絡繹，道路不通，或欲焚山絶茶，或欲官自收鬻。先生定議，特爲長短引之法以便負販，湖民賴之。卒官通判常德府。有《東谷集》。補。

向氏家學

通直向先生沈見上武夷門人。

葉氏門人

莊定黄先生祖舜

黄祖舜，字繼道，福清人。宣和三年進士，累任至軍器監丞。入對，言「縣令付銓曹察授，曷若要成郡守?」出判泉州，將行，疏乞于科舉外訪求學行修明、孝友純篤者，縣薦之州，州延之學，以表率諸士，其尤異者以名聞。留爲倉部郎中，權刑部侍郎兼侍讀。進《論語講義》，詞義明粹，下國子監梓行。尋知樞密院。金人侵淮，大將劉錡病不能軍，諸將王權、劉汜退敗，高宗欲誅之。先生曰：「敗軍罪實難赦，然劉錡有大功于國，若聞而憤死，得無快敵心乎?」帝嘉納之。卒謚莊定。所著《論語講義》，朱子多引用之。其他《易》《詩》《禮説》及《歷代史義》凡數萬言。參《道南源委》。

祖望謹案：黄繼道，《宋史》有傳。其所著《論語説》，沈大廉嘗引之，胡五峯先生又合二家審正之。此外有《易説》、《詩國風小雅説》、《禮記説》、《列代史議》、《黄莊定集》十五卷。

梓材謹案：先生《論語説》，其爲沈氏所引者三條，已見《周許諸儒學案》。

論語説

鄉人林德膚嘗云：時人稱季文子三思，夫子以爲不然，曰如能再思可矣，何望其三乎。如三家之强，文子殆未之思也。

祖望謹案：此條胡五峯取之。

先儒謂犂牛指仲弓之父，非也。斥父稱子，

豈聖人之意？言才德之不繫于世類耳。

祖望謹案：此條胡五峯取之。「君子以義爲質」四語，似屬立政言。若學者，則「敬以直内」乃其本。

胡五峯曰：聖人之言無所不通，但四事誠非「敬以直内」不可，不必專指立政也。

「君子不施其親」，不私于親也。

正簡葉先生顒附兄顗。

葉顒，字子昂，仙遊人。政、宣閒與兄顗徒步入京師，並隸太學博士弟子員。金人入寇，顗力戰死之。先生紹興中進士，知常州。或勸其獻羨餘，當得美官，先生不可。後官至宰相，識大體，抑僥倖，服食、田宅不改其舊。卒謚正簡。參《姓譜》。

正獻陳先生俊卿

陳俊卿，字應求，莆田人。紹興中進士，累官侍御史，劾黜秦檜黨，疏言張浚忠藎。歷同知樞密院事，授右僕射。以用人爲己任，奬廉退，抑奔競。後以少師、魏國公致仕，卒謚正獻。先生孝友忠敬，得于天資。爲人清嚴好禮，終日無惰容。雖疾病，見子孫必衣冠。胸懷坦然，遇人無少長，一以誠實。一言之出，終身可復。于外物澹然無所好，獨喜觀書史，疾病猶不釋卷。其學一以聖賢爲法，于浮屠、老子之説未嘗過而問也。參《朱子文集》。

尚書鄭少融丙

鄭丙，字少融，福州人。淳熙間吏部尚書。嘗言「僞學不宜信用」。參《道命録》。

謝山《跋宋史鄭丙列傳》曰：慶元道學之禁，濫觴于鄭丙。《宋史》詆之甚峻。予夷考之，則前此丙亦清流。一自倡攻道學，遂喪名節，而一跌不可復振矣。朱子嘗言：「建寧自程、鄭二公至今，聖節不許僧子升堂説法，其餘無敢任之者。」程公，即泰之也。《程史》：丙初登西掖，力言賞功遷職之濫，奎札奬許。又力雪陳龜年之獄。韓子師以曾覿援，將召用，丙力争之。大臣多譖爲賣直，上獨重之，亟遷吏書。王公謙仲方丞宗正，因進對，有愛莫能助之薦。如是，雖古之名臣何以加諸？水心亦稱丙之風力。嗚呼！朱、王、葉三老者，皆慶元黨魁也。丙亦何心狓猖，晚節相背而馳乎！然《宋史》一概抹而不書，則亦非善惡不相掩之史法也。

茅堂家學孫、程四傳。

胡季立先生大本別見《五峯學案》。

曾氏家學

司農曾先生逢

曾逢，字原伯，文清長子。仕至司農卿。最以學稱。參史傳。

侍郎曾習庵先生逮別見《震澤學案》。

知軍曾先生集別見《廌山學案》。

曾氏門人

倉部吕先生大器別見《紫微學案》。

中大陸放翁先生游別見《荆公新學略》。

范氏家學

帥機范先生念德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薛氏家學

文憲薛艮齋先生季宣別爲《艮齋學案》。

澹庵家學

承務胡先生泳

胡泳，字季永，忠簡長子。六歲隨忠簡調新州，詩人陳元忠目爲「《春秋》生」。二十四歲隨忠簡歸廬陵，講道家塾，兄弟怡怡如也。先生學有家法，嘗讀《横渠易》，至「心化在熟」，擊節歎曰：「至言也，請終身誦之。」官承務郎、監江淮總領所惠民局，兼行宫雜賣場。淳熙初卒。參《周益公集》。

奉議胡先生澥

胡澥，忠簡次子。官承事郎、監南嶽廟，又爲奉議郎、沿海制置司幹辦公事。楊誠齋

稱其修潔博習，❶能世其家。參誠齋《薦士録》。

澹庵門人

文節楊誠齋先生萬里別見《趙張諸儒學案》。

文忠周平園先生必大別見《范許諸儒學案》。

彪氏家學

彪先生居正別見《五峯學案》。

武夷再傳

縣官張先生默

張默，字成父，緜竹人也。魏忠獻公之從孫。傳《春秋》之學于胡文定公。所至作吏皆有聲，見楊文節公《薦士録》。補。

祖望謹案：宣公亦有送其之官襄陽詩，而文節誤以爲魏公之從子，或傳寫之訛也。

梓材謹案：文節《薦士録》本云「能傳胡文定《春秋》之學」，蓋得其《春秋》之傳耳，非親受學于文定。列爲武夷再傳可也。

文莊曾先生漸

曾漸，字鴻甫，南城人也。紹熙中進士，累官吏部侍郎，謚文莊。詳見葉水心墓志。

朱子言曾漸多是禪。

宗羲案：湖南一派，如致堂之闢佛，可謂

❶「誠」，原作「静」，今據下文「誠齋薦士録」改。

至矣。而同學多入于禪，何也？朱子曾舉一僧語云：「今人解書，如一盞酒，被一人來添些水，那一人來又添些水，次第來添去，都淡了。」愚獨以爲不然。佛氏原初本是淺薄，今觀其所謂如來禪者可識已。其後吾儒門中人逃至于彼，則以儒門意思説話添入其中。稍見有敗闕處，隨後有儒門中人爲之修補增添。次第添來添去，添得濃了，以至不可窮詰。而俗儒真以爲其所自得，則儒淡矣，可嘆也！

祖望謹案：文定卒于紹興八年，鴻甫得及其門，則當生于靖康以前，豈有紹熙中尚存者？豈别一人邪？抑或私淑之學邪？當俟博物者更考之。

梓材謹案：《水心文集》有《中奉曾公墓誌》云：「開禧二年卒，年四十二。」其生年當在乾道元年乙酉，距文定之卒紹興八年戊午，又二十七年，其不得受業文定可知。又案：文莊與韓侂胄同時，朱子所論非有别人，謝山疑爲私淑，當是也。

陳氏家學

承議陳先生守

承奉陳先生定

直閣陳復齋先生宓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茅堂續傳

隱君趙江漢先生復别見《魯齋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四終

陳鄒諸儒學案表

陳瓘　豐氏門人。元城同調。涑水、百源、二程私淑。鄭江、西湖再傳。
- 子正彙——孫大方
- 從孫淵　別爲《默堂學案》。
- 呂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 曾恬
- 詹勉　並見《上蔡學案》。
- 廖剛
- 林宋卿❶
- 李郁　並見《龜山學案》。
- 蔣璯
- 蔣琉　父浚明。❷
- 張琪
  - 黃櫄　別見《紫微學案》。了翁續傳。

鄒浩　龔氏門人。了翁講友。伊川私淑。荆公再傳。
- 子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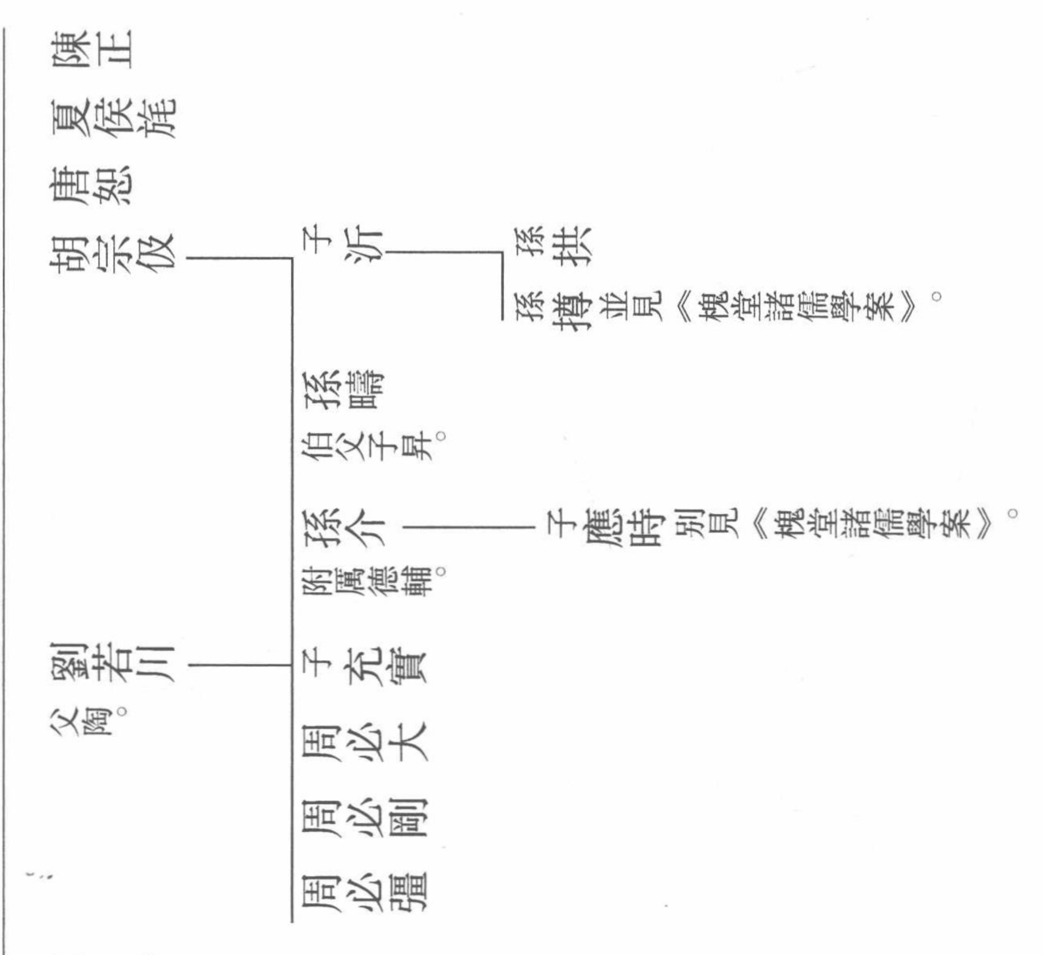
唐廣仁　陳鄒同調。涑水私淑。
- 呂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關治　龜山門人。二程再傳。

---

❶「宋」，原誤作「宗」，今據醉經閣本改。

❷「父浚明」，原次於「蔣璯」下，今據醉經閣本移。



鄧名世 並元祐之餘。

鄒斌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鄒氏續傳。

宋元學案卷三十五　陳鄒諸儒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私淑洛學而未純者，陳了齋、鄒道鄉也。唐充之、關止叔又其次也。了齋兼私淑涑水、康節，學徒最盛，建炎後多歸龜山。述《陳鄒諸儒學案》。梓材案：是卷諸儒，皆洛學私淑，而亦各有師承。其爲元祐之餘者，附入是卷。

清敏門人王、樓再傳。

忠肅陳了齋先生瓘

陳瓘，字瑩中，南劍州人。學者稱爲了齋先生。少好讀書，不喜爲進取學。父母勉以門户事，乃應舉，一出中甲科，爲湖州教授。元祐初蔡卞帥越州，先生爲簽判，測知其心術，常欲遠之，屢引疾求歸，章不得上。檄攝通判明州，卞素敬道人張懷素，且來越，卞留先生少須之，先生不肯止，曰：「子不語怪力亂神，斯近怪矣。」章惇入相，先生道謁。惇聞其名，詢當世之務。先生曰：「請以所乘舟爲喻。偏重，可行乎？移左置右，其偏一也。」召爲太學博士，遷校書郎。惇、卞主紹述之論，追貶温公，上謗宣仁后。

先生奏言：「堯、舜、禹皆以『若稽古』爲訓。若者，順而行之。稽者，攷其當否。必使合于民情，所以成帝王之治。天子之孝與士大夫之孝不同。」帝意感悦。執政聞而憾之，出通判滄州，知衛州。

徽宗即位，召爲右正言，遷左司諫。先生論議持平，務存大體，不以細故藉口，未嘗及人晻昧之過，惟極論蔡卞、章惇、安惇、邢恕之罪。御史龔夬擊蔡京，朝廷將逐夬，先生言：「紹聖以來，七年五逐言者，皆與京異議。今夬又以言京罷，若公道何？」遂草疏論京。未及上，罷監揚州糧料院。先生出都門，繳四章奏之，并明宣仁誣謗事。帝密遣使賜以黄金百兩，改知無爲軍。明年，還爲著作郎，遷右司員外郎兼權給事中。宰相曾布使客告以將即真，先生語子正彙曰：「吾與丞相議事多不合，今若此，是欲以官爵相餌也。吾有一書論其過，將投之以決去就。」正彙願得書，先生喜，旦持入省。布使數人邀相見，甫就席，遽出書。布大怒，出知泰州。尋除名竄袁州、廉州，移郴州，稍復宣德郎。正彙在杭告蔡京有動摇東宫迹，杭守蔡薿執送開封獄，併逮先生對簿。先生曰：「正彙聞京將不利社稷，瓘豈得預知？以所不知，忘父子之恩而指其爲妄，則情有所不忍。挾私情以符合其説，又義所不爲。京之姦邪，瓘固嘗論之于諫省，不待今日也。」内侍黄經臣莅鞫，聞其辭，失聲嘆息曰：「主上正欲得實，如言以對可也。」獄具，正彙猶以所告失實流海上，先生亦安置通州。先生嘗著《尊堯集》，議者以爲言多詆誣，編置台州。宰相命凶人石悈知州事，執至庭，大陳獄具，將脅以死。先生揣知其意，大呼曰：「今日之事，豈被

制旨邪？」悈失措，始告之曰：「朝廷令取《尊堯集》爾。」先生曰：「某以神考爲堯，主上爲舜，助舜尊堯，何得爲罪？君所得幾何，乃亦不畏公議乎？」終不能害。又移楚州。

先生篤學有識，通于《易》數，言事多驗，然持論一衷于理。初，蔡京知其才，待之加禮。先生不肯附麗，恬于進取。及居言職，疏劾奸慝，即所舉不避。嘗曰：「彼則舉爾所知，此則爲仁由己。」識者重其言。宣和六年卒，年六十五。靖康初，贈右諫議大夫，謚曰忠肅。參史傳。

祖望謹案：了翁最宗元城，則以爲涑水私淑弟子可也。每得明道之文，衣冠讀之，以爲二程私淑弟子可也。精于皇極之學，以爲康節私淑弟子可也。然而其淵源則出于豐氏，而豐氏出于樓氏。當安定、泰山、古靈倡學時，四明五先生隱約里巷，講學獨善耳，遠非諸公比也。一傳而豐氏，其傳已光大于世。再傳而遂得了翁、先之二人。然則椎輪爲大輅之始，其功不可誣也。了翁弟子偏東南，其後多歸龜山之門。

梓材謹案：先生爲清敏墓志，自稱「門人敘復宣德郎賜緋魚袋陳瓘敘次」，是先生爲豐氏門人之證。顧清敏兼事鄞江王氏，則先生不獨爲樓氏再傳也。

陳右司説

氣質一定而不能自易其習者，非以其不學與？氣質之用狹，道學之功大，習其所習者未嘗察也。天氣而地質，無物不然。人藐乎其閒，奚以相遠？其道莫先于學，務學在于求師。

幼學之士，先要分別人品之上下，何者是聖賢所爲之事？何者是下愚所爲之事？向善背惡，去彼取此，幼學所當先也。顏子、孟子，亞聖也。學之雖未至，亦可爲賢人。言温而氣和，則顏子之不遷漸可學矣。過而能悔，又不憚改，則顏子之不貳漸可學矣。知埋鬻之戲不如俎豆，念慈母之愛至于三遷，自幼至老不厭不改，終始一意，則我之不動心亦可以如孟子矣。若立志不高，則其學皆常人之事。語及顏、孟則曰：「我爲孩童，豈敢學也。」此人不可以語上矣。先生長者見其卑下，必不肯與語，則其所與語皆下等人也。言不忠信，行不篤敬，過而不知悔，悔而不知改，皆下等人也。聞下等語，爲下等事，譬如坐于房室之中，四面皆牆壁也。雖欲開明，不可得矣。

梓材謹案：以上二條蓋録自《小學》。

學者須常自試，以觀己之力量進否。《易》曰：「或躍在淵，自試也。」此聖也。

人之大惡，雖至于謀反大逆，若有一念悔心，使臨刑之際説「我悔也」，便須赦他，便須用他。

祖望謹案：此亦爲王氏執迷不悟而發。

君子與人爲善，故能養其大體而爲大人，故能格君心之非而使天下利見，故能言動以爲則法。後之人急急然惟欲己爲是也，恐其叛己，以利誘之，以害敺之，天下終不以爲然。而自以爲過天下，何愚之甚？

學者非獨爲己而已也，將以爲人也。管仲生平多違禮，不若晏子之有節。然孔子稱晏子不過謂其「善與人交」，而盛稱管仲之仁，以管仲功及天下而晏子獨善其身。

學者非徒讀誦言語、撰綴文詞而已，將以求吾之放心也。故《大畜》之卦曰：「君子以

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所謂識者，識其是非也，識其邪正也。如是，故能畜其德。今有人曰：「仕宦而使天下謂之賢人，是自取其善而歸過于其君也。使天下謂之不賢人，是自取其惡而歸美于其君也。」曰：是不然，此乃李斯分謗之説也。天下謂之不賢，未必不爲其君之累。

孔子以柔文剛，故内有聖德而外與人同。孟子以剛文剛，故自信其道而不爲人屈。衆人以剛文柔，故色厲而内荏。

楊子之書，唯是説到。孟子之書，則自得之，如「平旦之氣」、「養浩然之氣」，皆自得之語。孔子則并自得處亦無。

凡欲解經，必先反諸其身而安，措之天下而可行，然後爲之説焉。縱未能盡聖人之心，亦庶幾矣。若不如是，雖辭辯通暢，未免乎鑿。今有語人曰：「冬日飲水，夏日飲湯，何也？冬日陰在外，陽在内，陽在内則内熱，故思水。夏日陽在外，陰在内，陰在内則内寒，故思湯。」雖甚辯者不能破其説也。然反諸其身而不安也，措之天下而不可行也。

「爲學日益，爲道日損」，尋常人便説作兩事，失之遠矣。蓋語學則益，「見善必遷，有過必改」也。❶語道則損，「懲忿窒欲」也。二卦未嘗偏廢。

梓材謹案：以上諸條，皆本吕氏《童蒙訓》。第謝山所節《童蒙訓》凡十四條，今移入《安定學案》者一條，移入《高平學案》者一條，移入《荆公新學略》者二條。

先天之學，以心爲本，其在經世者，康節之餘事耳。世學求《易》于文字，至于《皇極》，

❶「過」，原誤作「還」，今據醉經閣本改。

或以爲考數之書。

祖望謹案：以下《邵氏聞見後録》，皆答楊、游二公書。

《觀物》云：「防乎其防，邦家其長，子孫其昌。」是以聖人重未然之防，是之謂《易》之大綱。

康節云：「物理之學，不可强通。强通則失理而入于迷。」《皇極》之書，不可以强通者也。

康節非數學，其學在心。若欲觀休咎，則自有八卦可玩吉凶，何必更求之《皇極》之書？

祖望謹案：先生晚年私淑康節最深，故予于《康節學案》以景迂與先生牽連列之。先生之集五十卷，今不傳。予從呂文清《童蒙訓》及邵博《聞見後録》中摭拾節略，得二十餘條，列之于此。

先生所以論康節之學者，楊、游二公不謂然，但其中精語不可没也。

梓材謹案：謝山所謂摭拾二十餘條，蓋併所節《行略》諸條而言耳。又案：謝山所節《邵氏聞見後録》五條，今移入《涑水學案》者一條。

忠肅文集

葉公沈諸梁問孔子于子路，子路不對。葉公當世賢者，魯有仲尼而不知，宜乎子路之不對也。梓材案：以上三十六字，從《明道學案》棃洲所節《附録》併入。予元豐乙丑夏爲禮部貢院點檢官，適與校書郎范公淳夫同舍，公嘗論顔子之不遷不貳，惟伯淳能之。予問公曰：「伯淳誰也？」公默然者久之曰：「不知有伯淳邪？」予謝曰：「生長東南，實未知也。」時予年二十九矣。自是以來，常以寡

陋自媿。《責沈文送姪孫幾叟》。

古之善學者，心遠而莫禦，然後氣融而無間。物格而不惑，然後養熟而道凝。山上之木，合抱之材，非一朝一夕之可俟。人之患在不立其基，基立而不勉，亦何以異于彼哉？同上。

漢成、哀之世，使大臣之門有負恩之士，則漢之宗社未至危亡。然使爲大臣者不欺其君，盡忠之士亦安忍負其門？《上曾子宣論日録書》。

祖望謹案：此指紹述諸公。

列子方言：❶「世以生人爲行人，則死人爲歸人矣。行而不知歸，失家者也。」此禦寇未了之語。生死無時而不一，四大無時而不離，何待死爲其歸乎？其生也心歸，其死也形化。歸而待化，復何俟于言。《上呂吉甫書》。

祖望謹案：紫微曰：「此誘吉甫使之爲善也。」然愚謂其言稍不醇。

所買書，必以漸觀考。鄉居應務，當盡人情，不當專守故紙。要之，若緝麻然，雖或放手，勿堙其緒，斷則續之，忙復暫舍，久久不輟，績成長條，豈有間斷處也？《與李光祖書》。

《資治通鑑》曾留意否？學者倦于持久，而稽古之習猝難承辦，凡如讀習寓言，可旬月而了，故棄史不讀。不知六經、《論語》發明中實之道，以稽古爲本。莊周高而不中，寓而不實，其言可喜悦而實則誕幻，尚不如老子之有益于世，況可比吾教之中道乎？《華嚴》云「依教修行」，此語乃百家之總門也。吾教非彼教，彼教非吾教，其實無二，其門不一，各依自教，則本不相妨矣。冠員

❶「方」，當作「有」，參見《童蒙訓》卷下。

冠、履方履而鉢食膜拜者，是舍吾教也。舍經史可證之實，而説誕放無實之文，何以異此？《華嚴》依教之旨不若是其偏也。修身行己，奉行聖教爾。如稽古之事載于六經，六經之後千餘年之事散于諸史，《通鑑》集其散而撮其要，此英祖、神考之所以賜後學也。《與鄒志完書》。

梓材謹案：謝山所拾《忠肅文集》七條，今移入《涑水學案》者一條。

雜説

一日之計在寅，一年之計在寅，❶一生之計在少。見《栟櫚集》。

身教者從，言教者訟。見《龜山集》。

金可死而不化，水萬折以東流。

天下之死一耳。死于瘴癘，死也。死于囹圄，亦死也。死于刀鋸，亦死也。吾今一視之，俱無所擇。

子路死衞，不忘結纓。安而樂之如此，處之有素故耳。

吾生平學佛，故于死生之際，了然無怖。

佛爲覺，禪爲定。

于苦處中習行安樂法。以上見《默堂集》。

佛法之要，不在文字，亦不離于文字，只《金剛經》一卷足矣。世之賢士大夫無營于世而致力于此經者，昔嘗陋之。今知其亦不癡也。此經要處只九字，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華言一「覺」字耳。《中庸》「誠」字即此也。此經于一切有名有相有覺有見，皆歸于虛妄，其所建立，獨此九字。其字

❶「寅」，當作「春」，參見鄧肅《誡子》（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栟櫚集》卷十三）。

九，其物一。是「一以貫之」之「一」，非紀數之一也。是「不誠無物」之「物」，非萬物之物也。年過五十，宜即留意，勿復因循。此與日用事百不相妨，獨在心不忘耳。早知則早得力。《文獻通考》。

吾前此困于患難，他無所懼，所懼者死。今則死亦不懼。

李梁溪曰：此可以見不動心之難。

梓材謹案：忠肅此說，謝山未標所出。恐是《梁溪集》中所引耳。

附録

一日嘗與家人語，家人戲問：「是實否？」公退，自責累日：「豈吾嘗有欺于人邪？何爲有此問也？」以下《行略》。

公有斗餘酒量，然每飲不過三爵，恐廢事也。日有定課，自雞鳴而起，終日寫閲，不離小齋。倦則就枕，既寤即興，未嘗偃仰枕上。每夜必置行燈于牀側，自持就案。或問何不呼使者，公曰：「起止不常，若涉寒暑，則必動其念，此非可常之道。吾性安之，不欲勞人。」

公疏文有云：在彼如舉爾所知，在此則爲仁由己。未嘗以預薦而入其黨，亦不以小故而絶其恩。

祖望謹案：此言蓋爲曾子宣發也，與《上曾子宣書》同。

又云：言滿天下無口過，非謂不言也，但不言是非長短利害，雖常言無害。所謂終日言而未嘗言，所以無過。

祖望謹案：此言未當。若不言長短利害則可矣，豈有不言是非者乎？殆記者之誤也。

又云：天下之事變故無常，唯稽考往事，則有以知其故而應變。王氏乃欲廢絶史學而咀嚼虚無之言，其事與晉人無異，將必以荒唐亂天下。

祖望謹案：先生彈蔡京云：「滅絶史學，一似王衍。」

又云：北人始可有爲，南人輕險易變。

祖望謹案：彈蔡京云：「重南輕北，分裂有萌。」

張天覺好佛，亦好道。公雖被其薦引，未嘗相識，亦未嘗通書。但以詩柬之曰：「辟穀非真道，談空失自然。何如勛業地，無媿是神仙。」

祖望謹案：此則知先生之學佛。亦其寄也。所謂「儒其行而墨其言」。

公通《易》數，如靖康、建炎及隆祐垂簾事，皆豫言之。以上《行略》。

梓材謹案：以上八條，謝山底稾于《陳右司説》牽連書之，今以其録自《行略》，例附于此。

劉元城《談録》曰：陳瑩中，某嘗薦自代，而未嘗識面。瑩中多失之過，如《尊堯集》先評荆公爲伊、吕聖人之耦，而後納諸僭叛不軌之域。此學術不粹也。

吕氏《童蒙訓》曰：陳公瑩中，閩人也，而專重北人。以北人可有爲，南人輕險易變也，不可以有爲。

謝山《陳忠肅公祠堂碑銘》曰：「忠肅著《尊堯集》于合浦，以闢新學，尚不慊意。迨著之四明，始以爲無憾，則四明宜有祠。忠肅之爲倅，居南湖之南藍，而西湖十洲題詠最多，則湖上尤宜有祠。」又曰：「史越公言是時忠肅窮甚，裘葛不足蔽體，簞瓢不足充口，而温然盛德之容，了無含愠，談笑舒愉，幽居

甚樂。吾讀忠肅十洲諸作，則越公之言信然。嗚呼！是所謂大丈夫者邪。」

龔氏門人 荆公再傳。

忠公鄒道鄉先生浩

鄒浩，字志完，晉陵人。第進士，調揚州、潁昌府教授。呂正獻公、范忠宣公爲守，皆禮遇之。忠宣屬撰樂語，先生辭。忠宣曰：「翰林學士亦爲之。」答曰：「翰林學士則可，祭酒、司業則不可。」忠宣敬謝。哲宗擢爲右正言。有請以王安石《三經義》發題試舉人者，先生論其不可而止。章惇獨相用事，先生所言每觸惇忌，仍上章露劾，數其不忠侵上之罪。時上廢孟后，而賢妃劉氏立。先生上章切諫，以萬世公議爲辭。帝變色，持其章，凝然若有所思，付外。章惇詆其狂妄，乃削官，羈管新州。徽宗立，召爲右正言，遷左司諫。疏請黜陟人材，一由獨斷，宜恤公議于獨斷未形之前，謹獨斷于公議已聞之後。又請稽考先朝盛德，以盡繼述之孝。遷兵、吏二部侍郎，以寶文閣待制知江寧府，徙杭、越二州。蔡京用事，忌之，求其諫立劉后疏不得，乃爲僞疏，宣示中外。遂再謫衡州別駕，尋竄昭州。五年始得歸。方先生之除諫官也，恐貽親憂。母張氏曰：「汝能報國，吾何憂。」及先生兩謫嶺表，母不易初意。瘴疾危甚，楊適過省之，❶猶以國事爲問，語不及私。卒年五十二。高宗即位，詔

❶「適」，當作「時」，參見《宋史・鄒浩傳》。

贈寶文閣直學士，賜謚忠。先生淵源伊洛，而特嗜禪理，其《括蒼易傳序》服膺荆舒之學，前後立論不無岐出。然以大節觀之，要爲不負師承矣。文字小疵，未足爲累，蓋所學在此不在彼也。與遊田晝、王回、曾誕，皆良士。著有《道鄉集》若干卷。參史傳。○雲濠案：《鄒道鄉集》詩十四卷、文二十六卷，《四庫書目》與《直齋書録解題》合。《東都事略》以爲三十卷，非。

祖望謹案：南軒嘗言道鄉晚與程子論道，以予考之，似未及過從也。特道鄉早歲與劉斯立、田明之固嘗講學，而受業于龔深父之門，雖未承濂洛之統，固非絶無淵源者。晚乃遊于楊文靖公、胡文定公之閒，得伊川之傳。嘗曰：「吾雖未見先生之面，然識先生之心矣。」故伊川私淑弟子，先生與了翁其最也。特二公皆未能不染于佛、老之學，是則聞知之所以終不逮見知也與？然當時見知者之多所陷溺也，亦十九矣。

道鄉語録

非禮勿履，惟大壯能之。君子用大壯之道，惟此爲要切。

修學易，進道難。何爲進道？慎獨是也。

某爲諫官，祇是説理，不徼訐。

爲善如著衣喫飯，不可有功過心。

勉禮之當行者，不必責人之報。安義之當爲者，不必望人之知。

可以求，可以無求，求多辱。可以交，可以無交，交多濫。可以毁，可以無毁，毁多怨。可以譽，可以無譽，譽多諂。

有非禮之念，然後有非禮之言。言非自口也。

過相褒貶，便入于巧言，輕重須合宜。

雖居軒冕之閒，當有山林之氣。士不可無山林氣，節義、文章、學術，大抵皆然。何謂山林之氣？即純古之氣也。

達于命者，不以得失爲休戚。

思慮不清，便乖慎獨之道。

學者厭俗事，便非聖王之學。聖王以民事爲本，舍民事無可爲者。但事事中理，皆有節文，所以異于俗人。下達一家，亦只如厭俗事，皆生于怠惰。「清虚澹泊」皆繆悠之詞。試問清虚者不須衣食乎？能不爲人乎？有此二者，既有所事矣。故聖人不喜事，亦不厭事。學者不可不勉。

有心之過大，無心之過小。

凡爲善有二：或直心爲善，或著姦爲善。大抵有山林氣即佳。寧可使人道村，不可使人道姦。

祖望謹案：先生語録祇此一十七條。不深于講學，而拈出「謹獨」爲宗旨，由其言可以入聖矣。予故備録之。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十七條中，移入《高平學案》二條。又一條引范丞相云「惟儉可以成廉，惟恕可以成德」，與《忠宣傳》答請教者語複，節之。

雜記

「直其正也」當作「直其敬也」，音近而訛。

事至于「如之何如之何」者，固不能爲之于未然矣。猶不曰「如之何如之何」者，是不知悔者也。雖聖人，其如彼何？

「吾斯之未能信」，斯者，指其心而言。

聖人之道備于六經。六經千門萬户，從何而入？大略在《中庸》一篇，其要只在謹獨。此條見《宋史》本傳。

十二時中，看自家一念從何處起，即檢點不放過，便見功力。見《胡氏傳家録》。以愛己之心愛人，則仁不可勝用。以惡人之心惡己，則義不可勝用矣。

梓材謹案：此從謝山所節《景迂學案・晁氏客語》移入。

附　説

無所往而不寂者，道也。《雙寂庵記》。

道鄉居士以道自持久矣，一旦超超乎萬物之表，不知規矩準繩之果吾法邪？非吾法邪？不知身體髮膚之果吾形邪？非吾形邪？所謂喙鳴合，與天地合者與？《鷇音集序》。

寡言不如不言，不言不如忘言。心冥，則無所往而不冥。

祖望謹案：此先生之不能自拔于異端者，姑舉一二條見之。

附　録

林醇中與書云：惟絶欲平心，調飲食，省思慮，則邪不能干。

錢濟明與書云：窮絶之域，有書可觀。不爾，則日月之徙，烟雲之變，皆吾方册也。言與不言，皆與我會。

張牧之與書云：惡固不可爲，爲善復如此。惟望事事節約。

祖望謹案：先生詩注中有三條，乃謫昭州時諸公所與書。附録于此，皆德人之言也。

《晁氏客語》曰：志完雖遇冗劇事，處之常優游。因論《易》曰：「恒雜而不厭。」

陳鄒同調

監税唐先生廣仁

唐廣仁，字充之，内黄人也。少有志于聖學，聞司馬温公所以教劉公元城者曰：「生平無以過人，但事無大小，皆可使人知。」遂私淑之。元城亦稱先生才用有餘。以進士官乾寧司法參軍，改常州，能決疑獄。元符末上書入邪籍，時方當改官，遂不用。已而監蘇州酒税務。蘇人朱氏有勢焰，太守以下皆承奉之，而先生一切自異，著憎慢之迹。太守不能堪，以事下之獄，無所得，然竟廢，乃居竇應。其被斥也，元城則曰：「充之尚少保身之道，太爲崖異，欲立名。」先生自是益讀書講道，所得愈邃。呂公居仁嚴事之。宣和中卒。遺言所以教子者惟温公語，他不及焉。陳公了翁志其墓。

附録

呂氏《童蒙訓》曰：❶「唐充之每稱前輩説：後生不能忍詬，不足爲人。」

又《官箴》曰：唐充之，賢者也，深爲陳、鄒二公所知。大觀、政和間守官蘇州，朱氏方盛，充之數譏刺之。朱氏深以爲怨，傅致之罪。劉器之以爲充之爲善欲人之見知，故不免自異以致禍患，非明哲保身之謂。

汪玉山跋先生帖曰：唐充之元符末上書入籍。其學以天人一理，内外一致。自灑埽應對進退與酬酢佑神皆一事，無先後之别，極高明所

❶「蒙」，原誤作「家」，今據上文「童蒙訓」改。

以道中庸也。予聞于呂公居仁者如此。

龜山門人二程再傳。

館職關先生治

關治，字止叔，杭人也。元祐三年進士，嘗爲館職。學于龜山。嘗語呂紫微曰：「楊先生有力量。」紫微因亦學于龜山。然讀紫微與先生詩，則亦頗耽禪悦，蓋其時儒者多蹈此疵也。不知其官秩所至。

附録

呂氏《官箴》曰：關止叔獲盜，法當改官。曰：「不以人命易官。」終不就官，可謂清矣，然恐非通道。或當時所獲盜有情輕法重者，止叔不忍以此被賞也。黄氏補本。

元祐之餘

陳先生正

陳正，字端誠，亦元祐中通儒也。呂氏《童蒙訓》引其言曰：「《易》須是説到可行處方可。」

梓材謹案：是傳首二句從《安定學案》謝山所作《田明之傳》尾移入，以呂氏《童蒙訓》足之。

幕官夏侯先生旄

夏侯旄，字節夫，京師人。年長紫微以倍，猶及與之交。崇寧初，召任諸州教授。學制既頒，即日尋醫去。後任西京幕官。罷

任當改官，以舉將安惇也，卒不改官，浮沈京師，至死不屈。

縣令唐先生恕

唐恕，字處厚，□□人。❶崇寧初，知荊南縣。新法既行，即致仕，不出者幾三十年。梓材謹案：以上二傳，以謝山所録吕氏《童蒙訓》爲之。二先生紫微並稱爲丈，則皆紫微前輩也。

監嶽胡定翁先生宗伋

胡宗伋，字浚明，號定翁，餘姚人。童時如成人，及長，刻意于學。元符閒試禮部不第，歸教授鄉里，學者多從之遊。性至孝，跬步未嘗忘親。建炎之亂，士人避地明、越者多以先生爲歸依。高宗御極，授房州文學，調瀏陽丞。用薦，監嚴州比較務，最進一官。丐祠，監南嶽廟。先生操行方軌，篤于道德性命之旨。其交遊子弟，非是莫取，史稱爲醇儒。參《兩浙名賢録》。

迪功劉先生若川父陶。附子充實。

劉若川，字朝宗，始名武，字定功，廬陵人。父陶，字紹先，博學有聲稱，于勢利泊如也。先生刻意讀書，當朝廷改科取士，人曰：「劉公，元祐宿學也，宜留爲吾徒師。」贊助學官，師表多士，踰四十年。後補右迪功郎。致仕爲鄉先生，周必大兄弟嘗受業焉。子充實，通經篤行，有父風。參《周益公集》。

❶「□□」，當作「荊南」，參見胡寅《先公行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斐然集》卷二十五）。

删定鄧先生名世

鄧名世，字元亞，臨川人。天資篤實，爲文長于敍事。先是，議臣禁學《春秋》及諸史者，先生獨酷嗜之。試有司，屢以援《春秋》見黜。同舍又告毋藏元祐黨人文集，笑曰：「是足以廢吾身乎？」遂杜門卻掃，益研究經史，考三《傳》同異，往往爲諸儒所未到。御史劉大中宣諭江南，得所著《春秋四譜》等書，薦之。命録其書以進，遂以布衣上殿，進《治人》、《務實》等説，上嘉納。尋賜出身，除敕令所删定官兼史館校勘，時紹興四年也。所著書又有《春秋論説》、《春秋類史》、《春秋公子譜》、《列國諸臣圖》、《左氏韻語》、《國朝宰相年譜》、《古今姓氏辯證》、《皇極大衍數》、《大樂書》、《文集》，共合三百餘卷。參《姓譜》。

梓材謹案：厚齋尚書嘗言先生「《春秋辯論譜説》十篇一卷，辯先儒言經傳之失，考訂明切」云。

了翁家學 王、樓三傳。

龍圖陳先生正彙 附子大方。

陳正彙，忠肅之子也。忠肅在四明，遣之往浙西，過杭州，遽告變。蔡京既得其情，必欲寘之死地，又欲併以此殺忠肅。既就逮，忠肅以勁言得免，猶謫通州。故其放還謝表云：「狐突教子，素存不二之風。曾參殺人，寧免至三之惑。」又云：「海島萬里，不如無子之無憂。淮壖一身，彌覺有生之有患。」徽宗察之，僅得貸先生之死。至沙門島上，巡檢知其爲名家子，招致館下。欽宗

即位，召歸，而忠肅已下世。痛不及見，遂得心疾，上殿已不能對。賜以名方，擢其子大方爲郎。參《樓攻媿集》。

雲濠謹案：先生爲忠肅長子，官龍圖閣直學士，志節不忝忠肅。因疾丐閒，高宗御札賜白金以獎其行。

御史陳默堂先生淵別爲《默堂學案》。

了翁門人

文清吕東萊先生本中別爲《紫微學案》。

舍人曾先生恬

監場詹先生勉並見《上蔡學案》。

尚書廖高峯先生剛

知州林先生宋卿

機宜李西山先生郁並見《龜山學案》。

中奉蔣先生璿父浚明。

宣奉蔣先生璯合傳。

蔣璿、蔣璯兄弟，贈金紫光禄大夫浚明之子，忠肅弟子也。

謝山《蔣金紫園廟碑》曰：蔣氏自唐時實由天台來居奉化，已而遷鄞之湖上。金紫爲豐清敏所薦士，官尚書金部員外郎，抗疏排新法被斥。將謫遠州，母老，清敏力争之而免。金紫之子，中奉大夫璿、宣奉大夫璯最有名。是時陳忠肅公來鄞，金紫即遣二子事之。未幾成進士，忠肅爲書「連桂」二字以表其坊。中奉知江陰歸，猶及與潘公良貴倡和三江亭上，其詩至今存。而宣奉以忤蔡京自劾去，師傳、家學俱爲不負。梓材案：謝山《又答葛巽齋日湖

故事問目》「中奉大夫」作「左朝議大夫」。引清容作蔣曉墓誌有曰：「忠肅陳公，謫明絶朋。俾子允師，連桂以登。」則朝議兄弟皆尊堯弟子，金紫之世學可知矣。

州佐張先生琪

張琪，字□美，❶京畿人。官衢州，陳公瑩中爲守，禮遇獨異衆人。先生感之，而不知所以獨異之意。崇寧中，先生官宿州，諸貴人招致之，先生感陳公意，終不肯。蓋先生之爲人賢而差弱，陳公異待之者，欲以堅其節，而先生終能自守。前輩成就人委曲如此，教亦多術矣。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呂紫微《童蒙訓》，已足爲張先生小傳，且足見了翁教術之多方，故列于此。

道鄉家學 荆公三傳。

州守鄒先生柄

鄒柄，字德久，道鄉先生長子也。剛梗有父風。未冠，棄舉子業，從龜山遊，手葺《伊川語録》一卷。靖康初，自布衣薦除樞密院編修。疏請昭雪父冤，且言本非朝廷之意。朝奏夕可，贈官賜謚，典禮優渥。官終給事中、台州守。

❶「□」，當作「同」，參見《童蒙訓》卷下。

唐氏門人

文清呂東萊先生本中

別爲《紫微學案》。

定翁家學

獻肅胡先生沂

胡沂，字周伯，定翁子。紹興五年進士。孝宗受禪，擢殿中侍御史。言守禦之利，莫若令沿邊屯田，詔行其言。又言：「設武舉，立武學，蓋將有所用也。今除高第一二名，餘皆吏部授以榷酤征商，所養非所用。願詔大臣群議，中舉者定品格，分差邊將下，準備差遣。」從之。時龍大淵、曾覿以藩邸舊恩除知閤門事，先生論其市權，請屏遠方，不聽。先生以言不行，請去。乾道元年，召爲宗正少卿，除吏部侍郎。先生奏：「《七司法》自紹興十三年纂修成書，歲且一紀，歷月閲時，不無牴牾。望令敕令所官討論章旨，將現行之法與當革之條輯爲一書，頒之中外，庶可戢吏胥之奸。」詔行之。尋進禮部尚書。上有大用意，而先生資性恬退，無所依附，數請去，遂以龍圖閣學士提舉興國宫。淳熙元年卒，謚獻肅。參史傳。

定翁門人

孫先生嶹

伯父子昪。

孫嶹，字壽朋，餘姚人。少凝遠有偉志，言動遵規矩。胡定翁以學行講授閭里，伯父子昪俾先生率諸季負笈依其門。嘗有家問，督先

生立志剛遠，慕先聖，暑毋晝寢，群居起敬，忌苟同俗。且曰：「汝前報吾：『苟且學作文字。』君子無一忘敬，『苟且』何等語？後不得復爾。」先生學勇進，矜式後來。諸長者相會曰：「萬金可有，孫壽朋不易得也。」參《沈定川集》。

承務孫雪齋先生介 附厲德輔。

孫介，字不朋，餘姚人，燭湖先生之父也，號雪齋，封承務郎。自誌其墓有曰：「四歲能離家入郡庠，隨兄壽朋讀書，日數百言。七歲學于鄉先生胡定翁。十八九始學舉子賦，遽罹兄喪，倀倀無相，幾不自立。因從畏友厲德輔肄業紫溪，漸漬稍勝。既冠，授書自給，益發憤自課，務爲實學。受人子弟之託，不啻己子，隨才指授，專事講釋，至老不倦」云。參《樓攻媿集》。

劉氏門人

文忠周平園先生必大

周必大，字子充，一字洪道，廬陵人。舉進士，又中博學宏辭科，除祕書省正字，兼國史院編修官。高宗見其文，奇之。孝宗即位，除起居郎，權給事中。以力排權倖忤旨，改福建路提刑。後除參知政事，遷樞密院使，拜左丞相，進少保、益國公。嘉泰四年卒，年七十九，謚文忠，祠于學。有《文集》行世。先生純篤忠厚，能以善道其君。光、寧禪受之際，懼禍而去。其可爲有立乎哉。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號平園，其《省齋稾・胡忠簡神道碑》有曰：「某自少慕公名德。隆興初，先後入兩省，中閒郊居，從遊幾十年。」則先生嘗遊澹庵之門矣。

周先生必剛

周必剛，字子栗，益公之弟也。益公謂其「仁而剛，敬而和，敏而好學。事母孝，從兄順，與人交忠信廉遜」。卒年三十三。參《益公集》。

周先生必彊

周必彊，字子柔，益公之弟。剛明孝友，爲詩文皆驚人語。真文忠嘗別其集曰：「假之以年，必將追騷人而與遊，望聖門而力進矣。」參《吉安府志》。

了翁續傳

宣教黄先生標別見《紫微學案》。

獻肅家學定翁再傳。

中散胡先生拱

提舉胡先生撙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雪齋家學

判軍孫燭湖先生應時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鄧氏續傳

司户鄒南堂先生斌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五終

紫微學案表

呂本中　滎陽孫。元城、龜山、廌山、了翁、和靖、震澤門人。安定、泰山、涑水、百源、二程、橫渠、清敏、焦氏再傳。廬陵、濂溪、鄞江、西湖三傳。
- 從子大器
  - 從孫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 從孫祖儉　別見《東萊學案》。
- 從子大倫
- 從子大猷
- 從子大同
- 林之奇
  - 從子子沖
  -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 劉世南　別見《豫章學案》。
- 李楠
- 李樗
- 汪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 王時敏　別見《和靖學案》。
- 章憲
- 章悊
- 周憲　並見《震澤學案》。
- 王師愈　別見《龜山學案》。
- 曾季貍
- 方疇
- 方豐之
  - 子士繇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黄櫄　三山學侣。

曾幾　別見《武夷學案》。

許忻　別爲《范許諸儒學案》。

並紫微講友。

宋元學案卷三十六　紫微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大東萊先生爲滎陽冢嫡，其不名一師，亦家風也。自元祐後，諸名宿如元城、龜山、廌山、了翁、和靖以及王信伯之徒，皆嘗從遊。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而溺于禪，則又家門之流弊乎？述《紫微學案》。梓材案：紫微與及門諸傳本在《和靖》卷中，自謝山始別爲《學案》。

滎陽家學胡、程再傳。

文清呂東萊先生本中

呂本中，初名大中，字居仁。其先東萊人，自文靖公始家京師。父好問，資政殿學士，封東萊郡侯。先生以正獻公恩補承務郎。元紹聖閒黨事起，正獻追貶，先生亦坐黜。元符中復官。政和五年，調興仁濟陰簿，繼爲泰州士曹。丁母憂，吉除大名路撫幹。宣和六年，除樞密院編修官。靖康初，遷職方員外郎，以不答梁師成大著名。紹興六年，自直祕閣、主管崇道觀召赴行在，特賜進士出身，擢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七年，上

幸建康，先生奏曰：「當今之計，必爲恢復事業，求人才，卹民隱，審政刑，開言路，然後練兵謀帥，增師上流，固守淮甸。伺彼有釁，一舉可克。若邦本未强，恐生他患。」引疾乞祠，直龍圖閣、知台州，不就，主管太平觀。召爲大常少卿。八年，遷中書舍人，又兼權直學士院。

初，先生與秦檜同爲郎，意歡甚，秦又先生父所薦御史也。趙忠簡鼎耳熟先生名，亦大欽嚮之。先生之真拜西掖也，趙、秦適爲左右揆，論議多不諧。檜有專擅之意，欲排不附己者，先生爲陳「同人于野亨」之義，檜不然之。又力勸檜不可汲用親黨。除目下，先生即奏還之，檜勉其書行，卒不從。會《哲宗實録》成，忠簡除特進，先生草制有曰：「會晉、楚之成，不若尊王而賤伯。散牛、李之黨，未知明是以去非。」❶檜大怒，言于上曰：「本中受鼎風旨，伺和議不成，爲脱身之計。」風御史蕭振劾罷，與祠。卒于上饒，年六十二。學者稱爲東萊先生，賜謚文清。所著有《春秋解》、《童蒙訓》、《師友淵源録》行于世。

先生少從游定夫、楊龜山、尹和靖遊，而于和靖尤久。和靖之致仕也，先生問曰：「伊川歸田，納其告敕曰：『臣本布衣，得還初服爲榮。』今先生受四品服致仕，與伊川異，何也？」和靖曰：「居仁責我則是。但焞荷聖恩，四章不允，復賜雜物。今解《孟子》以進，當俟書成隨納章服耳。」先後之間，非有異也。」從孫祖謙、祖儉。修。

祖望謹案：先生歷從楊、游、尹之門，而在尹氏爲最久，故梨洲先生歸之尹

❶「知」，當作「如」，參見《宋史・吕本中傳》。

氏《學案》。愚以爲先生之家學，在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德，蓋自正獻以來所傳如此。原明再傳而爲先生，雖歷登楊、游、尹之門，而所守者世傳也。先生再傳而爲伯恭，其所守者亦世傳也。故中原文獻之傳獨歸吕氏，其餘大儒弗及也。故愚别爲先生立一《學案》，以上紹原明，下啓伯恭焉。

梓材謹案：先生主濟陰簿時，滎陽門人顔夷仲贈詩有「同升夫子堂」句。先生罷官留别，亦云「昔日同升夫子堂」，知先生固從學滎陽，兼聞父祖之訓者，第以爲滎陽家學可也。

西垣童蒙訓補。

學問當以《孝經》、《論語》、《中庸》、《大學》、《孟子》爲本，熟味詳究，然後通求之《詩》、《書》、《易》、《春秋》，必有得也。既自做得主張，則諸子百家長處皆爲吾用。

後生學問，且須理會《曲禮》、《少儀》、《儀禮》等，學灑埽應對進退之事，及先理會《爾雅》訓詁等文字，然後可以語上。下學而上達，自此脱然有得，自然度越諸子也。不如是，則是躐等犯分陵節，終不能成。

本中往年每侍前輩先生長者，論當世邪正善惡，是是非非，無不精盡。至于前輩行事得失，文字工拙，及漢、唐先儒解釋經義或有未至，後生敢置議及之者，必作色痛裁折之曰：「先儒得失，前輩是非，豈後生所知！」蓋前輩專以風節爲己任，其于褒貶取予甚嚴，故其所立實有過人者。近年以來風節不立，士大夫節操一日不如一日。

齊晏子納邑，衛公孫免餘辭邑，鄭子張歸邑，此古人辭尊居卑、辭富居貧，處亂世自

全之道。

《國語》：公父文伯之母分别沃土、瘠土之民，以爲聖王勞其民而用之。《左傳》亦言民生在勤。以此知勤勞者，立身爲善之本。不然，萬事不舉。細民能勤勞者必無凍餒之患，孏惰者必有饑寒之憂。然則後生處身居業，可不以勤勞爲先乎？

萬物皆備于我。反身而誠，富有之大業。至誠無息，日新之盛德也。

范辨叔説：今太學長貳、博士，居此任者，皆利于養資考、求外進也。爲之學士者，皆利于歲月應舉也。上下以利相聚，其能長育人才乎？此于本亦已錯，更不須言也。

立節非一朝一夕所能爲，蓋在平日之所養也。李自明云：「此事閒時説甚易，在臨事要執得定。嘉祐以前以言事被責爲榮。一諫官以言被責，時兼判國子監，乃與諸生往賀焉。既見，顔色慘沮，殆不能語。」昔人尚如此。

莊子曰：「道之真以治身，其緒餘土苴以治天下國家。」曰：是不然。《禮記》曰：「誠者，非徒成己也，將以成物。」獨善一身之道乃兼善天下之道，但行之有先後耳。若以莊子爲我之説，烏在其學聖人也？

祖望謹案：紫微所作切要于《童蒙訓》一書，其所述諸大儒言行，予已采入諸學案，其未盡者列于此卷。而《官箴》見于成公集中者亦備引之。

梓材謹案：《童蒙訓》謝山列入于此者四十二條，尚有可入諸學案者，今移入《安定學案》一條，移入《高平學案》四條，移入《廬陵學案》一條，移入《濂溪學案》一條，移入《明道學案》一條，移入《伊川學案》二條，移入《范吕諸儒》十條，移入《元城學案》一條，又一條附入案語。又移入《景迂學案》一條，移入《滎陽學案》三條，移入《龜山學案》一條，附入《吕范諸

儒》案語者一條，又移入《陳鄒諸儒》三條，移入《荆公新學略》一條，又一條分列《泰山學案》、《高平學案》、《滎陽學案》、《陳鄒諸儒學案》，而仍列于此者九條。

謝山《跋宋槧呂西垣童蒙訓》曰：紫微先生《師友雜志》、《雜説》諸書，大略與《童蒙訓》三卷互相出入，無甚異同也。記晁公武《讀書志》曾引《童蒙訓》中語，謂秦淮海自過嶺後，詩嚴重高古，自成一家，與其舊作不同，而今無之，然則尚非足本邪？然讀樓迂齋序，則是本乃紫微從子倉部弸中所手鈔，大愚子喬年所是正，不應尚有脱落。或者公武誤指《紫微詩話》以爲是書，未可知也。雲濠案：弸中爲紫微弟，倉部乃弸中子大器。其云「從子倉部弸中」，誤。

舍人官箴

當官之法，唯有三事：曰清，曰慎，曰勤。知此三者，可以保禄位，可以遠恥辱，可以得上之知，可以得下之援。然世之仕者，臨財當事，不能自克，常自以爲不必敗。持不必敗之意，則無所不爲矣。然事常至于敗而不能自已，故設心處事，戒之在初，不可不察。借使役用權智，百端補治，幸而得免，所損已多，不若初不爲之爲愈也。司馬子微《坐忘論》云：「與其巧持于末，孰若拙戒于初。」此天下之要言，當官處事之大法，用力簡而見功多，無如此言者。人能思之，豈復有悔吝邪？

事君如事親，事官長如事兄，與同僚如家人，待群吏如奴僕，愛百姓如妻子，處官事

如家事，然後爲能盡吾之心。如有毫末不至，皆吾心有所未盡也。故事親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弟，故順可移于長。居家理，故事可移于官。豈有二理哉？

當官處事，常思有以及人。如科率之行，既不能免，便就其間求其所以使民省力，不使重爲民害，其益多矣。

不與人争者常得多利，退一步者常進百步，取之廉者得之常過其初，約于今者必有垂報于後，不可不思也。惟不能少自忍者必敗，此實未知利害之分、賢愚之别也。黄氏補。

當官之法，直道爲先。其有未可一向直前，或直前反敗大事者，須用馮宣徽所稱惠穆「稱停」之説。此非特小官然也，爲天下國家當知之。

當官者，難事勿辭而深避嫌疑，以至誠遇人而深避文法，如此則可以免禍。黄氏補。

前輩嘗言：小人之性專務苟且，明日有事，今日得休且休。當官者不可徇其私意，忽而不治。諺曰：「勞心不如勞力。」此實要言也。

當官既自廉潔，又須關防小人。如文字曆引之類，皆須明白，以防中傷。不可不至謹，不可不詳知也。

徐丞相擇之嘗言：前輩多盡心職事。仁廟朝有爲京西轉運使者，一日見監窑官，問曰：「所燒柴凡幾竈？」曰：「十八九竈。」曰：「吾所見者十一竈，何也？」窑官愕然。蓋轉運使晨起望窑中所出煙幾道知之，其盡心如此。黄氏補。

當官者詳讀公案，則情僞自見。黄氏補。

當官者，凡異色人皆不宜與之相接，巫祝尼媪之類尤宜疏絶。要以清心省事爲本。

後生少年乍到官守，多爲猾吏所餌，不自省察，所得毫末，而一任之閒不復敢舉動。大

抵作官嗜利，所得甚少，而吏人所盜不貲矣。以此被重譴，良可惜也。

當官者先以暴怒爲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若先暴怒，只能自害，豈能害人？前輩嘗言：「凡事只怕待。」待者，詳處之謂也。蓋詳處之則思慮自出，人不能中傷也。嘗見前輩作州縣或獄官，每一公事難決者，必沈思静慮，一日忽然若有得者，則是非判矣。是道也，唯不苟者能之。

處事者不以聰明爲先，而以盡心爲急。不以集事爲急，而以方便爲上。

孫思邈嘗言：「憂于身者不拘于人，畏于己者不制于彼，慎于小者不懼于大，戒于近者不侈于遠。」如此則人事畢矣，實當官之要也。黄氏補。

同僚之契，交承之分，有兄弟之義，至其子孫亦世講之。前輩專以此爲務，今人知之者蓋少矣。又如舊舉將及舊嘗爲舊任按察官者，後己官雖在上，前輩皆辭避坐下坐。風俗如此，安得不厚乎？

當官取傭錢、般家錢之類，多爲之程而過受其直，所得至微而所喪多矣。亦殊不知此數亦吾分外物也。❶

當官者，前輩多不敢就上位求薦章，但盡心職事，所以求知也。心誠盡職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當官遇事以此爲心，鮮不濟矣。黄氏補。

畏避文法固是常情。然世人自私者率以文法難事委之于人，殊不知人之自私，亦猶己之自私也。以此處事，其能有濟乎？

嘗謂仁人所處，能變虎狼如人類，如虎不入境、不害物，蝗不傷稼之類是也。如其不

❶「知」，原誤作「如」，今據醉經閣本改。

然，則變人類如虎狼，凡若此類及告訐中傷謗人，欲置于死地是也。黄氏補。

當官大要，直不犯禍，和不害義，在人消詳斟酌之爾。然求合于道理，本非私心專爲己也。

當官處事，但務著實。如塗擦文書，追改日月，重易押字，萬一敗露，得罪反重，亦非所以養誠心事君不欺之道也。百種姦僞，不如一實。反覆變詐，不如慎始。防人疑衆，不如自慎。智數周密，不如省事。不易之道。

事有當死不死，其詬有甚于死者，後亦未必免死。當去不去，其禍有甚于去者，後亦未必得安。世人至此，多惑亂失常，皆不知義命輕重之分也。此理非平居熟講，臨事必不能自立。古之欲委質事人，其父兄日夜先以此教之矣。中材以下，豈臨事一朝一夕所能至哉？教之有素，❶其心安焉，所謂有所養也。

「忍」之一字，衆妙之門。當官處事，尤是先務。若能清、慎、勤之外更行一忍，何事不辦？《書》曰：「必有忍，其乃有濟。」此處事之本也。諺有之曰：「忍事敵災星。」少陵詩云：「忍過事堪喜。」此皆切于事理，爲世大法，非空言也。王沂公嘗說：「喫得三斗釅醋，方做得宰相。」蓋言忍受得事也。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官箴》十八條，今移入《滎陽學案》一條，移入《陳鄒諸儒》一條。又從黄氏補本録入者十一條，其一條移入《高平學案》，一條移入《范呂諸儒》，一條移入《滎陽學案》，一條移入《陳鄒諸儒》。

紫微説補。

世之學者忘邇而趨遠，忽卑而升高，虛詞大

❶「之」，原誤作「人」，今據醉經閣本改。

言，行不適實。雖始就學，則先云「言不必信，行不必果」。達節行權，由仁義行，而不知言必信、行必果、守節共學、行仁義之爲先務也。故修其身者，荒唐謬悠之説。施于事者，顛倒雜亂，而卒無所正也。

王輔嗣云：「安身莫若無競，修己莫若自保。守道則福至，求禄則辱來。」實法言也。

以上見《文集》。

梓材謹案：謝山節録紫微《童蒙訓》外，又録其説三條，云「見《文集》」，蓋見成公集耳。今移一條于《元城學案》。

雜録

少年無輕議人，無輕議事。補。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王氏《困學紀聞》引吕居仁《雜録》如是，即謝山所謂與《童蒙訓》互相出入者也。深寧謂二語本魏李秉《象誡》。

祖望謹案：紫微之學本之家庭，而徧叩游、楊、尹諸老之門，亦嘗及見元城，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德。成公之先河實自此出。顧世以其喜言詩也，而遂欲以《江西圖派》揜之，不知先生所造甚高。成公詩云：「吾家紫微翁，獨守固窮節。金鑾朝罷歸，朝飯而薇蕨。峩峩李杜壇，總角便高躡。暮年自誓齋，銘几深刻責。名章與俊語，埽去秋一葉。冷淡静工夫，槁乾迂事業。有來媚學子，隨叩無不竭。辭受去住間，告戒意尤切。」可以知先生晚年之養矣。惟是其于釋氏之學有未盡斥者，則滎陽之遺風也。然學者讀其《童蒙訓》、《官箴》而行之，足以入聖學矣。于其佞佛，姑置之可也。

附　録

自少講學，即聞父祖至論，又與諸君子晨夕相接薰陶。嘗言德無常師，主善爲師，此論最要。又謂學者當熟究《孝經》、《論語》、《中庸》、《大學》，然後徧求諸書，必有得矣。從游、楊、尹叩微旨，復造劉安世、陳瓘之門請益。公之學問，端緒深遠蓋如此。

六飛幸吴郡，欲進蹕建康。公論：「自古創業中興者，必有根本之地以制四方之地，必有根本之兵以制四方之兵。今所仰以爲根本之地者，不過兩浙、江東、福建而已，然而諸路凋殘，民力已困。所仰以爲根本之兵者，禁衛是也，而單弱不可用。乞令大臣廣選才略，先求二者之要而力行之。」

苗亘監階州倉草場，以贓獲罪，黥之。公奏曰：「近歲官吏犯贓，多抵黥罪。且既名士人，行法之際，宜有所避。況四方之遠，或有枉濫，何由盡知？若遽施此刑，異時察其非辜，雖欲深悔，亦無及矣。又此刑既用，臣恐後世不幸奸臣弄權，必且借之以及無罪。使國家此刑不絶，則紹聖以來憸人盗柄，搢紳遭此，殆無遺類矣。願酌處常罰，以稱陛下仁厚之意。」疏再上，從之。

駕幸建康，公疏言：「當今之計，必先爲恢復事業，乃可觀釁而動。若但有其志而無其業，恐益他患。今江南、二浙科須實繁，閭里告病，尤當戒謹。儻有水旱乏絶之虞，奸宄竊發，未審何以待之？」

復請于九江、鄂渚、荆南諸處多宿師旅，臨以重臣。至如孫氏以來，名將皆言西陵、建平國之蕃表。今二處正在荆、峽閒，當精擇守臣，假之權柄，以待緩急。則江南自守之

計，差爲備矣。論任人當别邪正：邇來建言用事之臣，稍稍各徇私見，不主正説。元祐、紹聖混爲一途，其意皆有所在。若不早察，必害政體。公以切直忤柄臣，一斥不得復用，貧甚，人多爲公戚。而公方且深居，講明道學。要其視摧抑屏棄爲士之常，初不以介意也。公器藴宏厚，行誼純篤，誠意充積，表裏無閒。與人忠信樂易，即之藹然，莫見其喜愠。平日學問，以窮理盡性爲本。卓然高遠，不可企及。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趙襄子曰：「以能忍恥，庶無害趙宗乎！」《説苑談叢》曰：「能忍恥者安，能忍辱者存。」吕居仁謂「忍詬二字，古之格言」。學者可以詳思而致力。補。

紫微講友

文清曾茶山先生幾別見《武夷學案》。

吏部許先生忻別爲《范許諸儒學案》。

紫微家學胡、程三傳。

倉部吕先生大器

奉議吕先生大倫合傳。

吕先生大猷合傳。

吕先生大同合傳。

吕大器，字治先，㴬中子，紫微從子，累官尚書倉部郎，東萊之父也。兄弟四人，曰大倫，字時敘。大猷，字允升。大同，字逢吉。

築豹隱堂以講學，汪文定公稱之。嘗謂呂奉議時敘貧甚，閒廢日久可惜。而尤愛逢吉，謂其所講釋者，莫非前言往行之要。蓋皆有得于家學者也。治先爲曾文清公壻，兼得其傳。兄弟中惟逢吉夭。

梓材謹案：汪玉山《與逢吉書》，謝山節録六條于《玉山學案》，其五條今分移《高平》、《涑水》、《元城》、《景迂》諸《學案》。

紫微門人

提舉林三山先生之奇

林之奇，字少穎，一字拙齋，侯官人。從居仁遊，教之以廣大爲心，以踐履爲實，稱高弟。紹興丙辰，西上應進士，行至北津而返。曰：「未忍舍吾親也。」益肆力于學，及門嘗數百人，學者稱爲三山先生。成紹興己巳進士，由長汀尉薦除正字，遷校書郎。入對，言堯舜執中，不離仁義。次言宜革文弊，歸于忠實。次言無尚老、莊之學。高宗褒納之，御製《損齋記》，先生奏言損思以益德，損用以益本，損華以益實。朝議欲兼用王氏新經，先生言：「晉人以王、何清談之罪深于桀、紂。胡蝗内食，考其端倪，王氏實負王、何之責，所謂邪説詖行淫辭之不可訓者。」先生嘗言：「欲圖中原，必自巴蜀。若浮江絶淮，下梁、宋以圖中原，必不能也。故赤壁、淝水雖一勝，而卒不能長驅而前。」符離之捷，中外稱賀，先生獨貽書幕府，戒以持重，已而果覆。以病乞去，除宗正丞、使泉舶。奉祠，尋卒。三山之門當時極盛，今其弟子多無可攷，而呂成公其出藍者也。先生所著有《尚書》、《周禮》、《論》、《孟》、

《楊子》等《講義》，又《拙齋集》二十卷。今惟《尚書》與《集》存。修。○雲濠案：《尚書全解》，《宋志》作五十八卷，内府藏本爲四十卷。

拙齋紀問補

司馬牛問仁、問君子，兩次未達，此非能領解者。然亦可謂善問。蓋世亦有一種不言不語的人，豈可一概謂之仁？亦有一種愚戇直行之人，豈可一概謂之君子？故孔子遂告以「爲之難」、「内省不疚」。

《論語》一部，聖人之心體在是。須是不釋手看始得。

「雖欲從之，末由也已。」全體是自己，更有什麽從？《无妄》卦曰：「无妄之往，何之矣？」无妄矣，更有什麽往？

《易》理無非自然。三百八十四爻，此是一年日數，蓋連閏也。

陳魯山云：「應二十八宿所直日，遇月宿多作雨。心月狐，危月燕，畢月烏，張月鹿。」予因悟「月離于畢，俾滂沱矣」之意。

《革》「已日乃孚」，☱☲其卦兑上離下。離爲日，在兑下，日已西矣，故爲已日之象。

謝夫人謂安石曰：「何不教兒？」安石曰：「我常自教兒。」此語甚好，然未必能行。期喪不輟音樂，攜妓遊東山，此豈可以教兒？

魏幾道云：「天乃錫予洪範九疇，彝倫攸敘。」禹之所以能敘彝倫者，由其治水能順天地生數之順焉。觀其冀州既載，蓋始于北方，乃始及兖、青、徐，又次及荆、揚，乃及豫，然後梁、雍終焉。蓋自北方而東，自東而南，乃及于中，而終以西北。其順如此，所以爲敘彝倫。

前輩云：「『疑』字、『悔』字，皆進學門户。學

者須是疑是悔，于道方有所入。學者到得臨利害處，放倒做。是他原不曾有立。若實有所立，如何放得倒？前輩所立規模不可輕變。雖細事，變之亦有其害。

凡觀人之術無他，但作事神氣足者，不富貴即壽考。

喻居中云：《詩》「尚不愧于屋漏」，室西南隅謂之奥，尊者所居也。東北隅謂之屋漏，去尊者最遠。人之常情，去尊者遠，則必有夷倨。此「不愧屋漏」，所以謂戒謹之至。

《易》：「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蓋十干除戊、己不在四時循環之列，惟以甲、乙、丙、丁、庚、辛、壬、癸爲四時之序。甲，陽之始。庚，陰之始。先甲、後甲三日，皆庚也。先庚、後庚三日，皆甲也。甲後，乙、丙、丁爲庚。庚後，辛、壬、癸爲甲。皆隔三日。俗云：「久雨不晴，但看甲庚。」蓋此二日陰陽之始，故必有變易。

梓材謹案：《拙齋紀問》，亦稱《道山記問》。謝山所録十九條，今移入《和靖學案》者二條，移入《武夷學案》者二條，移入《漢上學案》者一條，移入《衡麓學案》者一條。

鄉貢李和伯先生楠

李楠，字和伯，侯官人也。與其弟樗並有名。吕居仁入閩，先生兄弟與林少穎首事之，遂得伊洛之傳。少穎謂先生如元紫芝，其弟如黄叔度。其論學之言曰：「不用私稱，輕重自定。不用私斛，多寡自足。不用私心，是非自明。」又曰：「夢者心之鑑。人之善，或以矜持矯飾爲之，至夢寐閒，則毫髮不可揜。君子以夢爲鑑，自知心之誠

僞。」又曰：「道有並行而不悖者：人之善則譽之，己不可以自譽。人之過則恕之，己不可以自恕。人之貧則矜之，己不可以自矜。」又曰：「吾于《甫田》得爲學之道，于《衡門》得處世之方。」又曰：「陳平燕居深念，陸賈至前而不見，吾欲以是慎吾思。嚴顔曰：斫頭便斫頭，何怒邪？吾欲以是懲吾忿。」又曰：「《春秋》之不可以凡例拘，猶《易》之不可泥于象數。苟惟取必于例，與柱後惠文何異哉？」先生尤精于《春秋》，旁搜衆説以會其趣。衆説所未安，然後斷以己意。其書未成而卒，年止三十有七，論者惜之。修。

鄉貢李迂齋先生樗

李樗，字迂仲，侯官人，自號迂齋。與兄楠俱有盛名，並以鄉貢不第早卒。臨終謂林少穎曰：「空走一遭。」勉齋嘗稱之曰：「吾鄉之士，以文辭行義爲學者宗師，若李若林，其傑然者也。」所著有《毛詩解》，博引諸説，而以己意斷之。學者亦稱爲三山先生。雲濠案：《閩書》言先生有《毛詩註解》，學者稱迂齋先生。于少穎爲外兄。林，李出也。

文定汪玉山先生應辰別爲《玉山學案》。

隱君王先生時敏別見《和靖學案》。

章復軒先生憲

章先生悊

周先生憲並見《震澤學案》。

説書王先生師愈別見《龜山學案》。

隱君曾艇齋先生季貍

曾季貍，字裘父，臨川人，南豐先生弟宰之曾孫。先生嘗遍從南渡初年諸名宿，而學道以吕舍人居仁爲宗，乾、淳諸老多敬畏之。嘗勉張宣公爲范堯夫，而戒以勿輕言兵。隱居蕭然布衣，劉共父、張于湖争薦之，謝不出。其師友尺牘，舍人居第一。先生嘗一試禮部，不中，終身不赴。有《艇齋雜著》一卷，乃議論古今之文。陳振孫稱其辭質而義正，可以得其人。蓋有所傳于伊洛之統者也。補。

梓材謹案：《直齋書録解題》云：「鞏之弟曰湘潭主簿宰，宰之孫曰大理司直晦之，季貍其子也，少從吕居仁、徐師川遊。」是先生又爲徐氏門人。

通守方困齋先生疇

方疇，字耕道，弋陽人也。學者稱爲困齋先生。受業于紫微，而徧從胡文定父子、張横浦諸公遊。紫微嘗述顧子敦語以告之曰：「守至正以待天命，觀物變以養學術。」因名其所居之堂曰守正，曰觀養。且曰：「吾將朝于斯，夕于斯，以無忘吕公之賜。」建炎中成進士。紹興中上書，有四宜憂：謂女真詭計、盜賊猖獗、藩鎮跋扈、將帥畏怯。十宜行：講征伐、理財用、擇人才、明賞罰、重臺諫、抑奄寺、議詔令、卹凶荒、訓鄉兵、寬民力。一宜去：則宰相秦檜也。通判武岡，太守宋若樸希宰相意，言先生與胡忠簡公爲姻家，以深文貶零陵。忠簡自嶺

外貽之書曰：「君取《易》困卦詳玩而深索之，則得所以處困之道矣。」先生于是名其所居曰困齋，其讀《易》也謂之困交，其自稱曰困叟。張魏公雅重之。先生才氣抗邁，閨門雍睦之行甚篤，出處又不苟。謫居，好學不倦。汪文定公嘗曰：「幸聞耕道之風，庶取則不遠，且足令吾同學者有所興起。」後赴判建康，卒于官。有集二十卷。補。

監鎮方先生豐之

方豐之，字德亨，莆田人也。從紫微呂公學于信州，其後辭歸，紫微以詩送之，有云「子學既立，子志甚遠。何以終之？在不倦」是也。仕至監鎮。先生後以婦家，遂遷建陽。工詩，蓋亦紫微之餘風，朱子與放翁皆嘗序之。子士繇，則朱子之門人。孫丕父，則勉齋之門人。補。

三山學侶

宣教黄先生櫄

黄櫄，字實夫，雲濠案：先生名一作「槎」。漳州人，樵仲之弟。淳熙中舍選，入對大廷，獻十論，升進士丙科，調南劍州教授。三山講學之侶，二李與林其眉目，而先生亦翹楚也。迂仲解《毛詩》，先生足之，兼傳龜山、了齋之學。官終宣教郎。有《詩解》、《中庸》《語》《孟解》。修。

倉部家學胡、程四傳。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忠公呂大愚先生祖儉別見《東萊學案》。

林氏家學

主簿林先生子沖

林子沖，字通卿，拙齋猶子。主南豐簿，能世其學。補。

林氏門人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司理劉先生世南別見《豫章學案》。

方氏家學

方遠庵先生士繇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六終

漢上學案表

朱震　上蔡門人。二程再傳。安定、濂溪三傳。
　劉長福　別見《泰山學案》。
　徐畸
　　吳葵　別見《說齋學案》。

朱巽

胡銓　別見《武夷學案》。
並漢上學侶。

沈該　漢上同調。
　田疇　沈氏續傳。

宋元學案卷三十七　漢上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上蔡門人二程再傳。

文定朱漢上先生震

朱震，字子發，荆門軍人。登政和進士第，累仕州縣。胡文定安國大器之，薦召爲司勳員外郎。趙忠簡鼎復薦其「廉正守道，士人冠冕，使備講讀，必有裨益」，再召始至。首問《易》、《春秋》之旨，上悦，改除祠部員外郎，兼川陜荆襄都督府詳議官。遷祕書少監，侍經筵。轉起居郎兼建國公贊讀，與翊善范元長沖，人謂極天下之選。遷中書舍人兼翊善，轉給事中，累遷翰林學士。太常吴表臣議行明堂之祭，先生言：「《王制》：國有大喪，三年不祭，惟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春秋》譏吉禘于莊公，謂不

祖望謹案：上蔡之門，漢上朱文定公最著。三《易》象數之説，未嘗見于上蔡之口，而漢上獨詳之。尹和靖、胡文定、范元長以洛學見用于中興，漢上實連茹而出，顧世之傳其學者稍寡焉。述《漢上學案》。梓材案：《漢上傳》本在《上蔡學案》，自謝山爲别立學案。

三年也。國朝景德三年合祀天地，遂享太廟。時真宗未行三年之喪，以日易月，在今日行之則非矣。」其言不用。紹興七年，謝病丐祠，卒。上慘然曰：「楊時物故，安國與震又亡，朕痛惜之！」録其子官。先生經學深醇，有《漢上易解》，云：「陳摶以《先天圖》傳种放，种放傳穆修，穆修傳李之才，之才傳邵雍。放以《河圖》、《洛書》傳李溉，李溉傳許堅，許堅傳范諤昌，諤昌傳劉牧。修以《太極圖》傳周敦頤，敦頤傳程顥、程頤。是時張載講學于程、邵之閒，故雍著《皇極經世書》，牧陳天地五十有五之數，敦頤作《通書》，程頤述《易傳》，載造《太和》、《參兩》等篇。臣今以《易傳》爲宗，和會雍、載之論，上采漢、魏、吴、晉，下逮有唐及今，包括異同，庶幾道離而復合。」蓋其學以王弼盡去舊説，雜以莊、老，專尚文辭爲非，故其于象數加詳焉。其論《圖》《書》授受源委亦如此，蓋莫知其所自云。雲濠案：《四庫書目・經部》收録《漢上易集傳》十一卷、《卦圖》三卷、《叢説》一卷。

祖望謹案：漢上謂周、程、張、劉、邵氏之學出于一師，其説恐不可信。其意主于和會諸家，而反不免于晁氏所譏舛錯者也。然漢上之立身，則粹然真儒也。

漢上易卦圖説

列禦寇曰：「易者，一也。一變而爲七，七變而爲九，九復變而爲一。」李泰伯曰：「伏羲觀《河圖》而畫卦。」禦寇所謂變者，論此圖也。一者，太極不動之數。七者，大衍數。九者，玄數也。泰伯謂畫卦，亦未盡其實。大衍五十之數寓于四十有五之中，《黄

帝書》土生數五，成數五，太玄以五五爲土，五即十也。

王洙曰：《山海經》云：「伏羲氏得《河圖》，夏后因之曰《連山》。黄帝氏得《河圖》，商人因之曰《歸藏》。列山氏得《河圖》，周人因之曰《周易》。」斯乃杜子春之所憑，抑知姚信之言非口自出，但所從傳者異耳。梁武攻之，涉于率肆。以上《河圖説》。

《洛書》劉牧傳之。一與五合而爲六，二與五合而爲七，三與五合而爲八，四與五合而爲九，五與五合而爲十。一六爲水，二七爲火，三八爲木，四九爲金，五十爲土。十即五五也。《洪範》曰：「一五行。」《太玄》曰：「一與六共宗，二與七共朋，三與八成友，四與九同道，五與五相守。」范望曰：「重言五者，十可知也。」一、三、五、七、九奇數，合二十有五，所謂天數。二、四、六、八、十耦數，合三十，所謂地數。故曰「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數五即十也，故《河圖》之數四十有五，而五十之數具。《洛書》之數五十有五，而五十之數在焉。惟十即五也，故甲己九，乙庚八，丙辛七，丁壬六，戊癸五，而不數十。十，盈數也。《洛書説》。

《伏羲八卦圖》，王豫傳于邵康節，而鄭夬得之。《歸藏初經》者，伏羲初畫八卦，因而重之者也。其經初乾、初奭、坤。初艮、初兑、初犖、❶坎。初離、初釐、震。初巽，卦皆六畫，即此八卦也。八卦既重，爻在其中。薛氏曰：「昔神農氏既重爲六十四卦，而《初經》更本包犧，八卦成列而六十四具焉，神農氏因之也。」《繫辭》曰：「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

❶「犖」，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諸益。」王輔嗣以爲伏羲重卦，鄭康成以爲神農重卦，其説源于此。子曰：「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天地定位，則乾與坤對。山澤通氣，則艮與兑對。雷風相薄，則震與巽對。水火不相射，則坎與離對。而《説卦》健、順、動、入、陷、麗、止、説，馬、牛、龍、雞、豕、雉、狗、羊，首、腹、足、股、耳、目、手、口，與夫别象次序，皆初卦也。央曰：「乾之初交于坤之初得震，故爲長男。坤之初交于乾之初得巽，故爲長女。乾之二交于坤之二得坎，故爲中男。坤之二交于乾之二得離，故爲中女。乾之上交于坤之上得艮，故爲少男。坤之上交于乾之上得兑，故爲少女。乾、坤，大父母也，故能生八卦。復、姤，小父母也，故能生六十四卦。復之初九交于姤之初六得一陽，姤之初六交于復之初九得一陰。復之二交于姤之二得二陽，姤之二交于復之二得二陰。復之三交于姤之三得四陽，姤之三交于復之三得四陰。復之四交于姤之四得八陽，姤之四交于復之四得八陰。復之五交于姤之五得十六陽，姤之五交于復之五得十六陰。復之上交于姤之上得三十二陽，姤之上交于復之上得三十二陰。陰陽男女皆順行，所以生六十四卦也。」《伏羲八卦圖説》。

乾、坤，天地之本。坎、離，天地之用。乾、坤交而爲泰，坎、離交而爲既濟。乾生于子，坤生于午，坎終于寅，離終于申，《連山》也。以應天時也。置乾于西北，伏羲《初經》乾上坤下。故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退坤于西南，《歸藏》以坤先乾。乾統三男而長子用事，坤統三女而長女代母，坎、離得位而兑、艮爲耦，復歸于伏羲之《初經》。以應地之方也。王者之

法盡于是矣。故《易》始于乾、坤，終于坎、離，既濟、未濟。而泰、否爲上經之中，咸、恒爲下經之首。乾、坤，本也。坎、離，用也。乾、坤、坎、離，上篇之用也。咸、兑，艮也。恒、震，巽也。兑、艮、震、巽，下篇之用也。頤、大過、小過、中孚，二篇之正也。故曰：至哉文王之作《易》也，其得天地之用乎！李挺之《變卦反對圖説》。

往來者，以内外言也，以消息言也。自内而之外謂之往，自外而之内謂之來。請復借《賁》卦言之：「柔來而文剛」者，坤之柔自外卦下而來文乎乾之剛也。「分剛上而文柔」者，乾之剛自内卦上而往文乎坤之柔也。于柔言來，則知分剛上而文柔者，往也。于剛言上，則知柔來而文剛者，下也。上者出也，下者入也，此所謂「其出入以度内外」，此所謂「上下無常」也。若言「柔來者，明此本乾也」，則不當言「分剛上而文柔」，當曰「剛來而文柔」矣。《无妄》之《彖》曰：「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内。」外卦乾已三畫矣，謂之「自外來」，則當自卦外來乎？《六十四卦相生圖説》。

律曆之元，始于冬至，卦氣起于中孚，其書本于夏后氏之《連山》，而《連山》則首艮。所以首艮者，八風始于不周，實居西北之方，七宿之次，是爲東壁、營室。東壁辟生氣而東之，營室者營陽氣而産之，于辰爲亥，于律爲應鍾，于時爲立冬，此顓頊之曆所以首十月也。《太玄準易圖説》。

夫六十卦，乾貞于子而左行，坤貞于未而右行，屯貞于丑閒時而左行，蒙貞于寅閒時而右行，泰貞于寅而左行，否貞于申而右行，小過貞于未而右行。七卦錯行，律實效之：黄鍾，乾初九也。大吕，坤六四也。太

蔟，乾九二也。應鍾，坤六五也。無射，乾上九也。夾鍾，坤六三也。夷則，乾九五也。仲吕，坤六二也。蕤賓，乾九四也。林鍾，坤初六也。初應四，二應五，三應上，故子丑、寅亥、卯戌、辰酉、巳申、午未，謂之合聲。《十二律相生圖説》。

夫坤之初六，五月之氣，姤卦也。是時豈惟無冰，而露亦未凝，何以言「履霜堅冰至」？曰：一陰之生，始凝于下，驗之于物，井中之泉已寒矣。積而不已，至于坤之上六，則露結爲霜，水寒成冰。是以君子觀其所履之微陰，而知冰霜之漸。《坤初六圖説》。

乾、坤，鬼神也。坎、離，日月、水火也。艮、兑，山澤也。震、巽，風雷也。坎、離、震、兑，四時也。坎、離，天地之中也。聖人得天地之中，則能與天地日月四時鬼神合。先天而天弗違，聖人即天地也。後天而奉天時，天地即聖人也。聖人與天地爲一，是以作而萬物覩。同聲相應，震、巽是也。同氣相求，艮、兑是也。水流溼，火就燥，坎、離是也。雲從龍，風從虎，有生有形，各從其類，自然而已。《坎離天地之中圖説》。

夫陽生于子，陰生于午。自午至子，七而必復，乾坤消息之理也。故以一日言之，自午時至夜半復得子時。以一年言之，自五月至十一月；以一紀言之，自午歲凡七歲復得子歲。天道運行，其數自爾。合之爲一紀，分之爲一歲、一月、一日，莫不皆然。故六十卦當三百六十日，而兩卦相去皆以七日。且卦有以爻爲歲者，有以爻爲月者，有以爻爲日者，以《復》言「七日來復」者，明卦氣也。陸希聲謂聖人言「七日來復」爲曆數之微明，是也。《復七日來復圖説》。

自初數之，至上爲六。或以一爻爲一歲一

年，《同人》「三歲不興」、《坎》「三歲不得凶」、《豐》「三歲不覿」、《既濟》「三年克之」、《未濟》「三年有賞于大國」。或以一爻爲一月，《臨》「至于八月有凶」。或以一爻爲一日，《復》「七日來復」。或以一爻爲一人，《需》「不速之客三人來」、《損》「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或以一爻爲一物，《訟》「鞶帶三褫」、《晉》「晝日三接」、《師》「王三錫命」、《比》「王用三驅」、《睽》「載鬼一車」、「田獲三狐」、❶《損》「二簋可用享」、《萃》「一握爲笑」、《革》「言三就」、《旅》「一矢亡」、《巽》「田獲三品」。《爻數説》。

漢上易叢説

《歸藏》之《乾》有「乾，大赤」。乾爲天、爲君、爲父，又爲辟、爲卿、爲馬、爲禾，又爲血卦。

《歸藏·小畜》曰：「其丈人。」乃知「丈人」之言，三代有之。

莧陸，澤草也，生于三月、四月。莧，蕢也，葉柔根堅而赤。陸大于莧，葉柔根堅。堅者，兑之剛也。堅而赤，赤者乾之色也。

《易》有以一策當一日者，「乾坤之策」是也。有以一爻當一日者，「七日來復」是也。有以策數七八九六言日者，「勿逐七日得」是也。《易》之取象，豈一端而盡？六十卦直日，兩卦相去皆七日，其實則六日七分。猶《書》稱「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其實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禮》言「三年之喪」，其實二十七月。《詩》言「一之日」、「二

❶「田」上，疑脱「解」字，參見朱震《漢上易傳卦圖》卷下（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之日」，其實十一月、十二月之日。何于此六日七分而疑之乎？

「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則已取重離之象。何則？離，麗也。離爲目，巽爲繩。以巽變離，「結繩而爲網罟」之象也。網罟，目也。離爲雉，巽爲魚，「以佃以漁」之象也。

《彖》者，孔子贊《易》十篇之一。先儒附其辭于卦辭之下，故加「彖」以明之。謂昌以《乾·彖》釋元亨利貞，《文言》又從而釋之，疑其重複，謂非孔子之言，且引穆姜之言證之。此又不然。《文言》者，文其言也。猶《序》、《彖》、《説卦》之類，古有是言，或文王或周公之辭，孔子因其言而文之，以垂後世。《傳》曰：「言之不文，行之不遠。」故以「文言」名其篇。

如曰「君子以非禮勿履」，則孔子所繫之《大象》也。何以明之？且以《復卦·大象》言之，曰：「雷在地中，復。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考之《夏小正》，十一月「萬物不通」，則「至日閉關，后不省方」，夏之制也。周制以十一月北巡狩，至于北嶽矣。以是知繫《大象》之辭，非周公作也。

《説卦》脱誤，比于諸篇特多。《荀氏易》本乾後有四象，坤後有八，震後有三，巽後有二，坎後有八。而又以揉爲撓，離後有一，艮後有三，兑後有二。《虞氏易》本以龍爲駹，反爲阪，叀爲專，寡爲宣，科爲折，羊爲羔。鄭本以廣爲黄，乾爲幹，黔爲黚。京氏本以彝爲末，蠃爲螺，果蓏爲果墮。其餘陸績、王肅、姚信、王廙，偏傍點畫亦或不同。蓋焚書之後，《周易》雖存，至漢已失《説卦》三篇。後河内女子得而上之，故三篇之文容有差誤。

聖人死曰神，賢人死曰鬼，衆人死曰物。聖人清明在躬，志氣如神，故五帝配上帝，傅説上比列星。賢人得其所歸。衆人則知富貴生而已，其思慮不出于口腹之閒、衽席之上，夸張于世以自利焉，物欲蔽之，不能自反其初，故謂之物。然物之乘閒而出，豈離乎五行哉？

陰陽，用也。剛柔，體也。用之謂道，體之謂德。體用無閒，和會爲一，順而行之，則動静語默皆得其宜，故曰和順道德而理于義。天地萬物共由一理，其理順而不妄，深明其源，乃能一天人、合内外，體用無閒矣，此之謂盡性。盡性則通晝夜之道而知，其于窮達壽夭，以正受之，不貳其心矣。

蘇氏解《需》「光亨」曰：「光者，物之神也。」此闕子明之説也。或問神，曰：日月在上，其明在地。夫日月之形，其大如盤盂，光之所燭，被乎萬物，非神乎？蓋神難言也，故以光形容之。君子動而有光，廣大无所不及。故《易》言：「未光、」「未光大」者，皆狹且陋也。

附録

先生初爲胡文定所薦，稱疾不至。會趙忠簡公鼎爲參知政事，高宗諮以當世人才，趙曰：「臣所聞朱震學術深博。」乃召用。是時虔州民爲盜，先生曰：「使居官者廉而不擾，則百姓自安。願詔選良太守慰撫之。且使到官之日，條具官吏有貪墨無狀者，一切罷去，聽其自擇慈祥仁惠之人使之。」

林拙齋《紀問》曰：漢上《叢説》云：「反觀吾身，乾坤安在哉？善端初起者，乾也。身行之而作成其事者，坤也。人皆有善端，不

亦易知乎？行其所知，不亦簡能乎？饑而食，渴而飲，晝作而夜息，豈不簡且易哉？以此推之，天下未有不知而作者也。」魏鶴山《師友雅言》曰：朱漢上云：「古者衣裳相連，乾坤相依，君臣上下同體也。至秦始取衣裳離之。」今瀘、敘獠俗多衣統裠，猶是古法。

漢上學侶

朱先生巽

朱巽，字子權，文定弟。亦富學，號「二朱」。參《姓譜》。

梓材謹案：《姓譜》原作「字公權」。文定名震，字子發。先生名巽，當字子權。上蔡監西京竹木場，文定與之往謁，事見《上蔡・附録》，則亦上蔡弟子也。

忠簡胡澹庵先生銓 別見《武夷學案》。

漢上同調

僕射沈先生該

沈該，字守約，吴興人。登嘉王榜進士。紹興二十六年，以右僕射兼修國史。嘗撰《易小傳》，其説以《左氏》卦變爲文。嘗進之高宗，降詔褒獎。參朱氏《經義考》。

漢上門人 二程三傳。

宣教劉先生長福 別見《泰山學案》。

隱君徐天民先生畸

徐畸，字南夫，一字叔範，蘭溪人也。漢上先生弟子，得其《周易》旨要，兼明《春秋》、《禮記》。湛深經術，文得歐、曾筆外法，而弓兩斛力射命中。隱居講學，人莫知者，東陽吴文炳獨知之，延以教其子。于時婺中之以師道興起後進者，曰東萊，曰同甫，曰説齋，曰先生。學者稱爲天民先生。其所著有《周易解微》三卷。

徐氏門人二程四傳。

主簿吴先生葵別見《説齋學案》。

沈氏續傳

田興齋先生疇

田疇，號興齋，華亭人。嘉定閒嘗設講席于國學，六館之士皆北面焉。著有《學易蹊徑》二十卷。參《姓譜》。

謝山《田氏學易蹊徑題辭》曰：宋人之言互體者。梨洲祇舉漢上、黄中二家，今觀興齋之説，又有出于二家之外。其每卦一圖，皆以正卦兼變卦而言，而並取其正變之互。嘗攷其所自出，則吴興沈氏也。沈氏謂睽三則下互爲離，其變則上互爲兑，即興齋之説也。夫正卦之互，在聖人取象，或有時而用之。若變卦之

互，非取象所及也。一卦自有一卦之象，不容兼正變而互之也。或曰：「《左氏》陳敬仲筮詞：『風爲天于土上，山也。』杜元凱謂此觀之否。正卦之三四五爻爲艮，變卦之二三四爻亦爲艮，故曰山。則固合正變之互言之矣。與齋之所本者此耳。」予曰：此筮法也。筮法合正與變而占之，則亦得兼正與變之互而象之。當聖人作《象辭》，但發揮是爻之象而已，安得預計其變而求合之？將不勝其緒之紛矣。《易》雖爲卜筮而作，然要自有節次也。沈氏不過偶一及之，其說尚未及成。與齋則每卦列焉，竟欲以之定互體之說，竊以爲未安。若其餘，甚有佳者。嘉定以後經師，如此不易得也。

宋元學案卷三十七終

默堂學案表

陳淵 —— 沈度

了翁從孫。伊川、龜山門人。安定、濂溪、明道、清敏再傳。涑水、鄞江、西湖三傳。三傳❶

羅從彥 別爲《豫章學案》。

范沖 別見《華陽學案》。

並默堂講友。

❶「三傳」，疑衍。

宋元學案卷三十八　默堂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龜山弟子徧天下，默堂以愛壻爲首座。其力排王氏之學，不愧于師門矣。惜其早侍了齋，禪學深入之，而龜山亦未能免于此也，所以不得不輸正統于豫章。述《默堂學案》。梓材案：《默堂傳》本在《龜山學案》，自謝山爲别立《學案》。

程楊門人胡、程再傳。

御史陳默堂先生淵

陳淵，字知默，南劍州沙縣人也。初名漸，字幾叟。雲濠案：《忠肅言行録》附載《默堂先生行實》云：「忠肅公之從孫也。」楊誠齋序先生集作「猶子」，誤。早年從學二程，梓材案：此所謂二程，蓋亦指伊川而言。後學于龜山。紹興五年，以胡文定薦，充樞密院編修官，李忠定綱辟爲制置司機宜文字。七年，詔舉直言，召對，賜進士出身。除監察御史、右正言，面論程、王學術同異。高宗曰：「楊時《三經義辯》甚當理。」則對曰：「楊時始宗安石，後得程頤師之，乃悟其非。」上曰：「安石穿鑿。」對曰：「穿鑿之過尚小。道之大原，

安石無一不差。」上曰：「差者何謂？」對曰：「聖賢所傳，止有《論》《孟》《中庸》。《論語》主仁，《中庸》主誠，《孟子》主性。愛特仁之一端，而安石遂以愛爲仁。其言《中庸》，則謂中庸所以接人，高明所以處己。《孟子》發明性善，而安石取楊雄善惡混之言，至于無善無惡，又溺于佛，其失性遠矣。」又論秦檜親黨鄭億年嘗從賊，乞寢職名，爲檜所惡，以宗正少卿去位。紹興十五年卒。嘗謂羅仲素曰：「聖道甚微，有能于後生中得一箇半箇可以與聞于此，庶幾得者愈廣，吾道不孤。又何難之不易也！」先生爲龜山之壻，卒能傳龜山之學，學者稱之爲默堂先生。其門人曰沈度，序先生集。雲濠案：先生《行實》：忠肅嘗扁其所居曰「默堂」，有《默堂集》五十卷行世。今《四庫書目》：二十二卷。

梓材謹案：先生著有《默堂集》，謝山特爲先生立一學案，凡集中語近于禪者當必采録而辯正之，惜盧氏所藏原底未全。

附録

先生幼穎悟異常兒，得聞家學。十有八歲，首領鄉薦，名聲藉甚。顧慊然以所學不在是，聞楊文靖得伊洛之傳，上書執弟子禮，以伊尹之所覺、周公之所思、孔子之所貫、顏子之所樂請益焉。文靖得書，以爲深識聖賢旨趣，遂以子妻之。

先生與邑人羅仲素爲同門友，情好尤密，定交幾四十年。嘗詣仲素，必竟日迺返。謂人曰：「自吾交仲素，日聞所不聞。奧學清節，真南州之冠冕也。」

紹興九年，除監察御史，再詔遷右正言。以

執事入對，上曰：「昔陳瓘爲諫官，論國家安危治亂事係君子小人用舍，及言蔡京等誤國之罪，逮靖康之難，無一不驗。今命卿以此職，注意不輕。勿墜家聲，朕之所深望也。」又嘗以語宰執曰：「御史陳某老成有學，嘗聞講《論語》、《中庸》，可令進用。」其眷遇如此。先生感上恩厚，侃然守正。每因奏事及治亂之本原、學術之邪正、君子小人朋黨之分、中國夷狄逆順之理，必反覆爲上言之。

嘗論比年以來，恩惠太濫，賞給太厚，頒賚錫予之費太過。所用既衆，而所入實寡，此臣所甚懼也。《周官》「唯王及后世子不會」，説者謂不得以有司之法治之，非周公作法開後世人主侈用之端也。臣謂冢宰「以九式均節財用」，有司雖不會，冢宰得以越式而論之。若事事以式，雖不會，猶會也。

先生于書無所不讀，自少即爲忠肅所知，常侍左右，踰三十年，忠言讜論得之爲多。及從文靖學，濟以涵養，薰陶義理，步趨矩度。是以行己立朝，具有本末。

或勸其遷就以隨世立名，先生歎曰：「吾知上不負天子，下不負所學而已。子孫榮枯，不暇計也。」

默堂講友

文質羅豫章先生從彦 別爲《豫章學案》。

龍圖范元長先生沖 別見《華陽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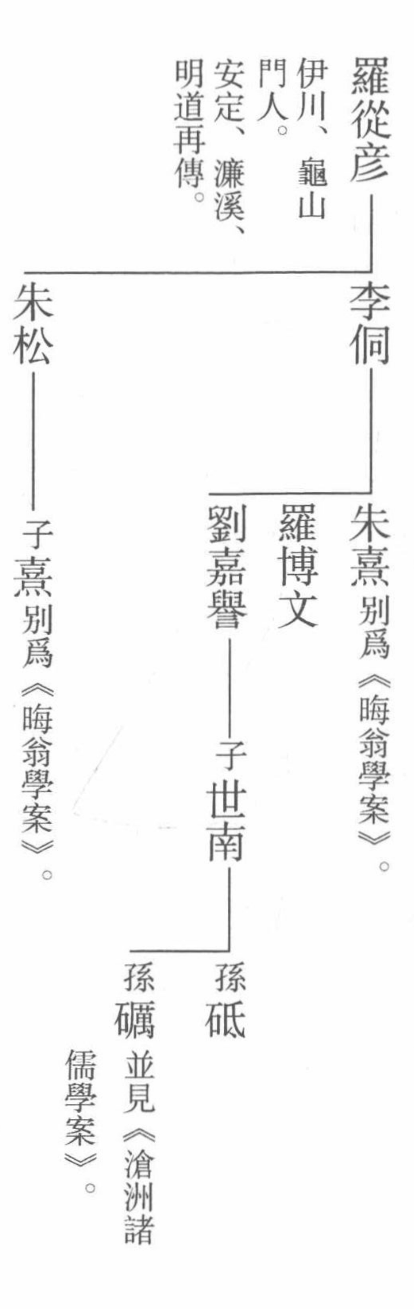
默堂門人胡、程三傳。

尚書沈先生度

沈度，字公雅，武康人，池州主簿播曾孫也。先生從學默堂，幾二十年。紹興閒令餘干，政有三善：田無廢土，市無閒居，獄犴無宿繫。民謳歌之。以考功郎中除直祕閣、知平江府。乾道二年，召赴行在。帝曰：「甲申之歲委卿守吳門，未幾治行昭著，果如朕所料，可謂得人。」即以爲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四年，又以直龍圖閣知建寧府。是時朱子在崇安，爲屬吏，創立社倉，均糴備貸，先生以錢六萬緡助其役。倉成，民賴之。朱子爲記其事。仕終兵部尚書。參《姓譜》。

宋元學案卷三十八終

豫章學案表


羅從彥
伊川、龜山門人。安定、濂溪、明道再傳。
李侗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羅博文
劉嘉譽
子世南
孫砥
孫礪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朱松
子熹　別爲《晦翁學案》。
廖衙　別見《龜山學案》。
豫章講友。

宋元學案卷三十九　豫章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豫章之在楊門，所學雖醇，而所得實淺，當在善人、有恒之閒。一傳爲延平則邃矣，再傳爲晦翁則大矣，豫章遂爲别子。甚矣，弟子之有光于師也！述《豫章學案》。梓材案：李文靖以下，謝山始稱《道南學案》，後改延平，與文質合稱《豫章延平學案》。定《序録》則專稱豫章，故延平亦不别爲標目云。

程楊門人胡、程再傳。

文質羅豫章先生從彦附師吴儀。

羅從彦，字仲素，南劍人。延平有吴儀，字國華，以窮經爲學，先生師之。崇寧初見龜山于將樂，驚汗浹背曰：「不至是，幾枉過一生矣。」雲濠案：先生師事龜山，而李文靖又師先生。陳直齋曰：「此所謂南劍三先生者也。」嘗與龜山講《易》，至乾九四爻云：「伊川説甚善。」先生即鬻田裹糧，往洛見伊川。歸而從龜山者久之。建炎四年，特科授博羅主簿。官滿，入羅浮山静坐。紹興五年卒，年六十四。學者稱豫章先生。先生嚴毅清苦，在楊門

爲獨得其傳。龜山初以「饑渴害心」令其思索，先生從此悟入。故于世之嗜好，泊如也。著有《遵堯録》，言：「宋自一祖開基，三宗紹之，若舜、禹遵堯，相守一道。迨熙寧間王安石用事，管心鞅法，甲倡乙和，卒稔裔夷之禍，未嘗不爲之痛心疾首也。」又有《春秋》《毛詩》《語》《孟解》、《中庸説》、《議論要語》、《台衡録》、《春秋指歸》。雲濠案：《四庫書目》：《豫章文集》十七卷。然首卷列經解之目，有録無書，實止十六卷。淳祐七年賜謚文質。

宗羲案：龜山三傳得朱子，而其道益光。豫章在及門中最無氣燄，而傳道卒賴之。先師有云：「學脈甚微，不在氣魄上承當。」豈不信乎？然亦多湮没而無聞者。聞不聞，君子不以爲意，而尚論者所不敢忽。

議論要語

人主欲明而不察，仁而不懦。蓋察常累明，而懦反害仁故也。漢昭帝明而不察，章帝仁而不懦。孝宣明矣而失之察，孝元仁矣而失之懦。若唐德宗察而不明，高宗懦而不仁。兼二者之長，其惟漢文乎。

名器之貴賤以其人。何則？授于君子則貴，授于小人則賤。名器之所貴，則君子勇于行道，而小人甘于下僚。名器之所賤，則小人勇于浮競，而君子恥于求進。以此觀之，人主之名器可輕授人哉！

君明，君之福。臣忠，臣之福。君明臣忠，則朝廷治安，得不謂之福乎？父慈，父之福。子孝，子之福。父慈子孝，則家道隆盛，得不謂之福乎？俗人以富貴爲福，

陋哉。

王者富民，霸者富國。富民，三代之世是也。富國，齊、晉是也。至漢文帝行王者之道，欲富民而告戒不嚴，民反至于奢。武帝行霸者之道，欲富國而費用無節，用乃至于耗。

教化者朝廷之先務，廉恥者士人之美節，風俗者天下之大事。朝廷有教化，則士人有廉恥。士人有廉恥，則天下有風俗。或朝廷不務教化而責士人之廉恥，士人不尚廉恥而望風俗之美，其可得乎？

君子在朝，則天下必治。蓋君子進則常有亂世之言，使人主多憂而善心生，故天下所以必治。小人在朝，則天下必亂。蓋小人進則常有治世之言，使人主多樂而怠心生，故天下所以必亂。

正者天下之所同好，邪者天下之所同惡。而聖人未嘗致憂于其閒，蓋邪正已明故也。至于邪正未明，則聖賢憂之。觀少正卯言僞而辯，行僞而堅，孔子則誅之。楊、墨一則爲我，一則兼愛，孟子則闢之。皆邪正未明而惑人者衆，此孔孟之所汲汲。

天下之變，不起于四方而起于朝廷。譬如人之傷氣則寒暑易侵，木之傷心則風雨易折。故内有李林甫之奸，則外有安禄山之亂。内有盧杞之邪，則外有朱泚之叛。

《易》曰：「負且乘，致寇至。」不虛言哉。

士之立身，要以名節忠義爲本。有名節則不枉道以求進，有忠義則不固寵以欺君矣。

聖人無欲，君子寡欲，衆人多欲。

中人之性，由于所習。見其善則習于爲善，見其惡則習于爲惡。習于爲善則舉世相率而爲善，而不知爲善之爲是，東漢黨錮之士與夫太學生是也。習于爲惡則舉世相率而

爲惡，而不知爲惡之爲非，五代君臣是也。

遵堯録

太宗語李至曰：「人君當淡然無欲，不使嗜好形見于外，則姦邪無自入焉。」可謂善矣。夫嗜好者，人情之所不能免也。方其淡然不使之形見于外，則其違道不遠。于斯時也，苟有皐、夔、稷、契之徒以道詔之，當視六經猶筌蹄，上與堯、舜相得于忘言之地矣。至雖賢者，然惜非其倫也。

太宗内廷給事不過三百人，可謂善矣。然語宰相曰：「卿等顧朕之視妻子，如脱屣耳。恨未能離世絶俗，追蹤羨門。」則是過高者之言也。夫王化之本，《關雎》之訓是也。有《關雎》之德，必有《麟趾》之應，此周之所以致太平者也。若「羨門」等語，非人倫之美也。

太宗嘗曰：「人君致理之本，莫先簡易。老子『芻狗』之説，朕所景慕。」臣從彦曰：「易簡之理，天理也。行其所無事，篤恭而天下平，易簡之謂也。老氏『芻狗』之説，取其無情而已。大之詆訾堯、舜，而其下流爲申、韓，不可不辨也。」

佛氏之學，端有悟入處。其道宏博，世儒所不能窺。然絶乎人倫，外乎世務，非堯、舜、孔子之道。趙普之對太宗曰：「陛下以堯舜之道治世，以浮屠之教修心。」蓋不知言者。

君子之所爲，皆理之所必然、世之所常行者。然不可以求近功、圖近利。非如世間小有才者，一旦得君，暴露其器能以釣一時之譽。彼其設施，當亦有可觀者，要非能致遠也。呂端曰：「君子之道，闇然而

章。歷試經久，方見爲臣之節。」其幾于道者與！

聖人不作。自炎漢以來未有可稱者，莫不雜以霸道。以司馬光之學猶誤爲之説，況其下者。

章聖皇帝未生仁宗，有内侍遇異人，言王真人降生爲宋第四帝，古之燧人氏也。章懿皇后亦夢羽衣數百人從一仙官，自空而下託生。及仁宗五六歲，嘗持槐木片以鑽火。臣從彦曰：此所謂無徵不信者也。

古人自十五入學，至四十而後仕。其意若曰：善道以久而後立，人材以久而後成。故處之以燕閒之地，而寛之歲月之期，俾專其業，俟其志定。則其仕也，不遷于利，不屈于欲，道之于民，天下被其澤矣。後世怵于科舉，自童稚閒已有汲汲趨利之意。一旦臨民，亦何所不至。王旦章聖皇帝時在中書最久，每進用朝士，必先望實。苟人望未孚，則雖告之曰：「某也才，某也賢。」不驟進也。此真救弊之良圖也。

孔子曰：「三年無改于父之道。」此言孝子居喪，志存父道，不必主事而言也。況當易危爲安、易亂爲治之時，速則濟，緩則不及，改之乃所以爲孝也。天子之孝在于保天下。司馬光改新法，不即理言之，乃曰：「以母改子，非子改父。」以此遏衆議，則失之矣。紹聖之害，亦光此言有以召之。

司馬光所改法無不當人心者，惟罷免役失之。安石之免役，正猶楊炎之均税，[1]東南人實利之。若以堯、舜三代之法格之，則去之可也。不然，未可輕議。

---

[1]「均」，當作「兩」，參見羅從彦《遵堯録七》（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豫章文集》卷八）。

豫章問答補。

古人所以進此道者，必有由而然。夫《中庸》之書，世之學者盡心以知性，躬行以盡性者也。而其始則曰：「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其終則曰：「夫焉有所倚？肫肫其仁，淵淵其淵，浩浩其天。」此言何謂也？差之毫釐，繆以千里。故《大學》之道，在知所止而已。苟知所止，則知學之先後。不知所止，則于學無由進矣。以俗學，則莫學而以聖賢，則莫學而非道。以聖賢，則莫學而非物。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豫章問答》四條，其三條移入《附録》，此則分一條爲兩條。

附説補。

學道以思爲主。《孟子》曰：「心之官則思。」《書》曰：「思作睿，睿作聖。」「惟狂克念作聖。」佛家一切反是。外于吾聖人之學者，申、韓、佛、老皆有書在，惟學者所決擇也。

吾道當無疑于物。

祖望謹案：以上三條見所贈延平詩注中。甚有關係，故附著于《問答》之後。

附録

仲素篤志好學，推研義理，必欲到聖人止宿處。遂從龜山遊，摳衣侍席二十餘載。

延平以書謁先生，其略曰：「先生服膺龜山

之講席有年矣，況嘗及伊川先生之門，得不傳之道于千五百年之後。性明而修，行完而潔，擴之以廣大，體之以仁恕，精深微妙，各極其至，漢唐諸儒無近似者。至于不言而飲人以和，與人並立而使人自化，如春風發物，蓋亦莫知其所以然也。凡讀聖賢之書，粗有識見者，孰不願得受經門下，以質所疑。侗之愚鄙，徒以習舉子業，不得服役于門下。而今日拳拳欲求教者，以謂所求有大于利禄也。抑侗聞之：「道可以治心，猶食之充饑，衣之禦寒也。」人有迫于饑寒之患者，皇皇焉爲衣食之謀，造次顛沛，未嘗忘也。至于心之不治，有没世不知慮。豈愛心不若口體哉？弗思甚矣。侗不量資質之陋，妄意于此。雖知真儒有作，聞風而起，固不若先生親炙之，得于動静語默之間，目擊而意會也。

延平曰：昔聞之羅先生云：「横渠教人，令且留意『神化』二字。所存者神，便能所過者化。私吝盡無，即渾是道理，即所過自然化矣。」補。

又曰：舜之所以能使瞽瞍底豫者，盡事親之道，共爲子職，不見父母之非而已。昔羅先生語此云：「只爲天下無不是底父母。」了翁聞而善之曰：「惟如此，而後天下之爲父子者定。彼臣弑其君、子弑其父者，嘗始于見其有不是處耳。」補。

又曰：先生令愿中静中看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未發時作何氣象。不惟于進學有方，亦是養心之要。補。

汪玉山與朱子書曰：羅丈《語録》中有可疑者：「不居其聖」與「得無所得」、「形色天性」與「色即是空」，難作一類語看。又「道不足以任之故有典，典不足以治之故有刑」，此語如何？補。

朱子曰：仲素先生都是著實子細去理會。

又曰：羅先生嚴毅清苦，殊可畏。

又曰：嘗見李先生説：「舊見羅先生云：『説《春秋》頗覺未甚愜意，不知到羅浮極靜後，義理會得如何。』某心嘗疑之。以今觀之，是如此。蓋心下熱鬧，如何看得義理出。」

宗羲案：楊道夫言：「羅先生教學者靜坐中看喜怒哀樂未發作何氣象。李先生以爲：此意不惟于進學有方，兼亦是養心之要。而《遺書》有云：『既思則是已發者。』疑其與前所舉有礙。」黄勉齋曰：「羅先生以靜坐觀之，乃其思慮未萌，虚靈不昧，自有以見其氣象。則初無害于未發。蘇季明以求字爲問，則求非思慮不可。此伊川所以力辯其差也。」朱子曰：「羅先生説終恐有病。如明道亦説靜坐可以爲學，上蔡亦言多著靜不妨。此説終是少偏，才偏便做病。道理自有動時、自有靜時，學者只是敬以直内、義以方外，見得世間無處不是道理。不可專要去靜處求。所以伊川謂只用敬，不用靜。便説平也。」案：羅豫章靜坐看未發氣象，此是明道以來下及延平一條血路也。蓋所謂靜坐者，不是道理只在靜處，以學者入手從喘汗未定之中，非冥心至靜，何處見此端倪？久久成熟，而後動靜爲一。若一向靜中擔閣，便爲有病。故豫章爲入手者指示頭路，不得不然。朱子則恐因藥生病，其言各有攸當也。

百家謹案：《豫章年譜》謂致和二年壬辰，❶先生四十一歲，龜山爲蕭山令，先生

❶「致」，當作「政」，參見毛念恃《豫章羅先生年譜》（乾隆十年湰陽張坦刻本）。

始從受學。《宋史》亦云：「龜山爲蕭山令時，先生徒步往學焉。龜山熟察之，喜曰：『惟從彦可與言道。』弟子千餘人，無及先生者。」謹考《龜山全集》：丁亥知餘杭，壬辰知蕭山，相去六年。而餘杭所聞已有豫章之問答，則其從學非始于蕭山明矣。豫章之見伊川在見龜山之後。伊川卒于庚子，❶若見龜山始于壬辰，則伊川之卒已六年矣，又何從見之乎？先君子别有《豫章年譜》訂正。

祖望謹案：朱子師有四，而其所推以爲得統者稱延平。故因延平以推豫章，謂龜山門下千餘，獨豫章能任道。後世又以朱子故共推之。然讀豫章之書，醇正則有之，其精警則未見也。恐其所造，亦祇在善人、有恒之閒。龜山之門，篤實自當推横浦，通才自當推湍石，多識前言往行當推紫微，知禮當推息齋。特横浦、紫微不能自拔于佛氏爲朱子所非，然其不背于聖人者要不可没。而汪文定公所舉《豫章語録》之失，則似亦未必能于佛氏竟脱然也。若因其有出藍之弟子而必并其自出而推之，是門户之見，非公論也。若延平所得，則固有出豫章之上者，愚故連而標之曰《豫章延平學案》。

豫章講友

廖先生衙

别見《龜山學案》。

❶「庚子」，當作「丁亥」，參見朱熹《伊川先生年譜》（康熙十年刻本）。

豫章門人胡、程三傳。

文靖李延平先生侗

李侗，字愿中，南劍人。年二十四聞郡人羅仲素傳河洛之學于龜山，遂往學焉。仲素不爲世所知，先生冥心獨契。于是退而屏居，謝絶世故，餘四十年。簞瓢屢空，怡然有以自適也。其始學也，默坐澄心，以驗夫喜怒哀樂未發之前氣象爲何如。久之，而知天下之大本真在乎是也。既得其本，則凡出于是者，雖品節萬殊，曲折萬變，莫不該攝洞貫，以次融釋，各有條理，如川流脈絡之不可亂。大而天地之所以高厚，細而品彙之所以化育，以至經訓之微言，日用之小物，玩之于此，無一不得其衷焉。由是操存益固，涵養益熟，泛應曲酬，發必中節。其事親從兄，有人所難能者。隆興元年十月汪玉山應辰守閩，幣書迎先生。至之日，坐語而卒，年七十一。

延平答問

「葉公問孔子于子路，子路不對」一章：昔日得之于吾黨中人，謂葉公亦當時號賢者，夫子名德經天緯地，人孰不識之？葉公尚自見問于其徒，所見如此，宜子路之不對也。若如此看仲尼之徒，渾是客氣，非所以觀子路也。蓋弟子形容聖人盛德，有所難言爾。如「女奚不曰」下面三句，元晦以爲「發憤忘食」者，言其求道之切。聖人自道理中流出，即言求道之切，恐非所以言聖人。此三句只好渾然作一氣象看，則見聖

人渾是道理，不見有身世之礙，故「不知老之將至」爾。元晦更以此意推廣之，看如何？大抵夫子一極際氣象，終是難形容也。尹和靖以爲皆不居其聖之意，此亦甚大。但不居其聖一節事，乃是門人推尊其實如此，故孔子不居，蓋因事而見爾。若常以不居其聖横在肚裏，則非所以言聖人矣。如何？如何？

問「太極動而生陽」。先生嘗曰：「此只是理，做已發看不得。」熹疑既言「動而生陽」，即與《復卦》「一陽生而見天地之心」何異？竊恐「動而生陽」即天地之喜怒哀樂發處，于此即見天地之心。「二氣交感化生萬物」即人物之喜怒哀樂發處，于此即見人物之心。如此做兩節看，不知得否？先生曰：「太極動而生陽，至理之源，只是動静闔闢。至于終萬物、始萬物，亦只是此理一貫也。到得二氣交感化生萬物時，又就人物上推，亦只是此理。《中庸》以喜怒哀樂未發、已發言之，又就人身上推尋，至于見得大本達道處，又渾同只是此理。此理就人身上推尋，若不于未發、已發處看，即何緣知之？蓋就天地之本源與人物上推來不得不異，此所以于動而生陽難以爲喜怒哀樂已發言之。在天地只是理也，今欲作兩節看，竊恐差了。《復卦》『見天地之心』，先儒以爲静見天地之心，伊川先生以爲動乃見，此恐便是動而生陽之理。然于復卦發出此一段示人，又于初爻以顏子『不遠復』爲之，此只要示人無閒斷之意。人與天，理一也。就此理上皆收攝來，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皆其度内耳。某測度如此，未知元晦以爲如何？有疑，更容他日得見劇論。語言既

拙，又無文采，似發脱不出也。元晦可意會消詳之，看理道通否。」

某承録示《韋齋記》，追往念舊，令人凄然。某中閒所舉《中庸》終始之説，元晦以爲「肫肫其仁，淵淵其淵，浩浩其天」，即全體是未發底道理，惟聖人盡心能然。若如此看，即于全體何處不是此氣象？第恐無甚氣味爾。某竊以爲「肫肫其仁」以下三句乃是體認到此達天德之效處，就喜怒哀樂未發處存養，至見此氣象儘有地位也。某嘗見吕芸閣與伊川論中説。吕以謂循性而行，無往而非禮義。伊川以謂氣味殊少。吕復言云云，正謂此爾。大率論文字切在深潛縝密，然後蹊徑不差。釋氏所謂「一超直入如來地」，恐其失處正坐此，不可不辯。

「五十知天命」一句，三先生之説皆不敢輕看。某尋常看此數句，竊以謂人之生也，自少壯至于老耄，血氣盛衰消長自不同。學者若循其理，不爲所使，則聖人之言自可以馴致。但聖賢所至處，淺深之不同耳。若五十矣尚昧于所爲，即大不可也。横渠之説似有此意，試一思索，看如何。

問：「熹昨妄謂『仁』之一字，乃人之所以爲人而異乎禽獸者。先生不以爲然。熹因以先生之言思之而得其説，敢復求正于左右：熹竊謂天地生物，本乎一源。人與禽獸草木之生，莫不具有此理。其一體之中即無絲毫欠剩，其一氣之運亦無頃刻停息，所謂仁也。朱子自注：先生批云：「有有血氣者，有無血氣者。更體究此處。」但氣有清濁，故禀有偏正。惟人得其正，故能知其本、具此理而存之，而見其爲仁。物得其偏，故雖具此理而不自知，而無以見其爲仁。然則仁之爲仁，人與物不得不同。知人之爲人而存之，人

與物不得不異。故伊川夫子既言『理一分殊』，而龜山又有『知其理一、知其分殊』之說。而先生以爲全在『知』字上用著力，恐亦是此也。朱子自注：先生勾出批云：「以上大概得之，他日更用熟講體認。」不知果是如此否？又詳伊川之語推測之：竊謂『理一而分殊』，此一句言理之本然如此，全在性分之內，本體未發時看。朱子自注：先生抹出批云：「須是從本體已發、未發時看，合內外爲可。」合而言之，則莫非此理。然其中無一物之不該，便自有許多差別。雖散殊錯糅不可名狀，而纖微之閒，同異畢顯，所謂理一而分殊也。『知其理一所以爲仁，知其分殊所以爲義』，此二句乃是于發用處該攝本體而言，因此端緒而下工夫以推尋之處也。蓋『理一而分殊』一句，正如孟子所云『必有事焉』之處。而下文兩句，即其所以有事乎此之謂也。朱子自注：先生抹出批云：「恐不須引孟子說以證之。孟子之說，若以微言，恐下工夫處落空，如釋氏然。孟子之說，亦無隱顯精粗之閒。今録謝上蔡一說于後玩味之，即無時不是此理也。此說極有力。」大抵仁字近本作「者」。正是天地流動之機。以其包容和粹、涵育融漾不可名貌，故特謂之仁。其中自然文理密察、各有定體處，便是義。只此二字包括人道已盡。義固不能出于仁之外，仁亦不離乎義之內也。然則『理一而分殊』者，乃是本然之仁義。朱子自注：先生句斷批云：「推測到此一段，甚密爲得之。加以涵養，何患不見道也。某心甚慰。」前此乃以從此推出分殊合宜處爲義，失之遠矣。又不知如此上所推測，又還是否？更乞指教。」先生曰：「謝上蔡云：吾嘗習忘以養生。明道曰：『施之養則可，于道則有害。習忘可以養生者，以其不留情也。學道則異于是，必有事焉勿正。何

謂乎？且出入起居，寧無事者？正心待之，則先事而迎。忘則涉乎去念，助則近乎留情。故聖人心如鑑，所以異于釋氏心也。』上蔡録明道此語，于學者甚有力。蓋尋常于静處體認下工夫，即于鬧處使不著，蓋不曾如此用力也。自非謝先生確實于日用處下工夫，即恐明道此語亦未必引得出來。此語録所以極好玩索，近方看見如此意思顯然。元晦于此更思，看如何。唯于日用處便下工夫，或就事上便下工夫，庶幾漸可合爲己物。不然，只是説也。某輒妄意如此，如何？如何？」

問：近本無「問」字。熹又問：「《孟子》養氣一章，向者雖蒙明析面誨，而愚意竟未見一總會處。近日求之，頗見大體，只是要得心氣合而已。故説『持其志、無暴其氣』、『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皆是緊切處。只是要得這裏所存主處分明，則一身之氣自然一時奔湊翕聚，向這裏來存之不已。及其充積盛滿，睟面盎背，便是塞乎天地氣象，非求之外也。如此則心氣合一，不見其閒，心之所向，全氣隨之。雖加齊之卿相，得行道焉，亦沛然行其所無事而已，何動心之有？《易》曰：『直方大，不習无不利。』而《文言》曰：『敬義立而德不孤，則不疑其所行也。』正是此理。不審先生以爲何如？」先生曰：「養氣大概是要得心與氣合。不然，心是心，氣是氣，不見所謂集義處，終不能合一也。元晦云：『睟面盎背，便是塞乎天地氣象』與下云『亦沛然行其所無事』二處爲得之，見得此理甚好。然心氣合一之象，更用體察，令分曉路陌方是。某尋常覺得于畔援歆羨之時，未必皆是正理。亦心與氣合，到此若彷彿有此氣象，一

差則所失多矣。豈所謂浩然之氣邪？某竊謂孟子所謂養氣者，自有一端緒，須從知言處養來乃不差。于知言處下工夫，儘用熟也。謝上蔡多謂『于田地上面下工夫』，此知言之説，乃田地也。先于此體認，令精密，認取心與氣合之時不偏不倚氣象是如何，方可看《易》中所謂『直方大，不習无不利』，然後不『疑其所行』，皆沛然矣。元晦更于此致思，看如何。某率然如此，極不揆是與非，更俟他日面會商量可也。」

承諭「心與氣合」及所注小字，意若逐一理會心與氣，即不可。某鄙意止是形容到此，解會融釋，不如此不見。所謂氣，所謂心，渾然一體流浹也。到此田地，若更分別那箇是心，那箇是氣，即勞攘耳。不知可以如此否？不然，即成語病無疑。若更非是，無惜勤論，吾儕正要如此。

梨洲《孟子師説》曰：天地閒只有一氣充周，生人生物。人禀是氣以生，心即氣之靈處，所謂「知氣在上」也。心體流行，其流行而有條理者，即性也。猶四時之氣：和則爲春，和盛而温則爲夏，温衰而涼則爲秋，涼盛而寒則爲冬，寒衰則復爲春。萬古如是，若有界限于閒，流行而不失其序，是即理也。理不可見，見之于氣。性不可見，見之于心。心即氣也。心失其養則狂瀾横溢，流行而失其序矣。養氣即是養心。然養心猶難把捉，言養氣，則動作威儀、旦晝呼吸，實可持循也。人身雖一氣之流行，流行之中必有主宰。主宰不在流行之外，即流行之有條理者。自其變者而觀之，謂之流行。自其不變者而觀之，謂之主宰。養氣者使主宰常存，則血氣化爲義理。失其主宰，則義理

化爲血氣。所差在毫釐之間。志，即氣之精明者是也。原是合一，豈可分如何是志、如何是氣？無暴其氣，便是持志工夫。若離氣而言持志，未免把捏虚空，如何養得？古人説「九容」，只是無暴其氣。無暴其氣，志焉有不在者乎？更無兩樣之可言。知者，氣之靈者也。氣而不靈，則昏濁之氣而已。養氣之後，則氣化而爲知，定静而能慮，故知言、養氣是一項工夫。《易》云：「將叛者其辭慚，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此是汎舉世人而言。孟子之詖、淫、邪、遁，指一時立言之輩破其學術。詖辭，危險之辭，如雞三足、卵有毛、白馬非馬之類，是蔽于名實者也。淫辭汎濫，援引終日，言成文典。及細察之，則倜然無所歸宿，陷如入于坎窞，❶無有實地也。邪辭，邪僻之辭，如捭闔飛箝，離遠于正道。遁辭，炙輠無窮，不主一説。人見其不窮，不知其尚口乃窮也。詖則公孫龍之家，淫則談天衍之家，邪則鬼谷之家，遁則淳于髡之家。皆是當時之人也。

百家謹案：朱子此説，只要得心與氣合。又云：「心氣合一，不見其間。」延平云：「若更分別那箇是心，那箇是氣，即勞攘。」與《師説》所解雖不同，亦略相似，故採數則附此。

盡心者，如孟子見齊王問樂，則便對云云。言貨色，則便對云云。每遇一事，便有以處

❶「陷」下，疑脱「辭」，參見《孟子師説》（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置將去，此是盡心。舊時不之曉，蓋此乃盡心之效如此，得此本然之心，則皆推得去無窮也。如見牛未見羊，説「苟見羊」，則亦便是此心矣。

又見諭云：伊川所謂「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考《大學》之序則不然。如夫子言非禮勿視聽言動，伊川以爲制之于外而養其中。數處蓋皆各言其入道之序如此，要之敬自在其中也，不必牽合貫穿爲一説。又所謂「但敬而不明于理，則敬特出于勉强，而無灑落自得之功，意不誠矣」，灑落自得氣象，其地位甚高，恐前數説方是言學者下功處，不如此則失之矣。由此持守之久，漸漸融釋，使之不見有制之于外。持敬之心，理與心爲一，庶幾灑落耳。某自聞師友之訓，賴天之靈，時常只在心目間。雖資質不美，世累妨奪處多，此心未嘗敢忘也。于聖賢之言亦時有會心處，亦閒有識其所以然者，但覺見反爲道理所縛，殊無進步處。今已老矣，日益恐懼。吾元晦乃不鄙孤陋寡聞，遠有質問所疑。何愧如之。

示諭「夜氣説」甚詳。亦只是如此，切不可更生枝節尋求，即恐有差。大率吾輩立志已定，若看文字，心慮一澄然之時，略綽一見，與心會處，便是正理。若更生疑，即恐滯礙。《伊川語録》中有説：明道嘗在一倉中坐，見廊柱多，因默數之。疑以爲未定，屢數愈差。遂至令一人敲柱數之，乃與初默數之數合。正謂此也。夜氣之説所以于學者有力者，須是兼旦晝存養之功不至梏亡，即夜氣清。若旦晝閒不能存養，即夜氣何有？疑此便是「日月至焉」氣象也。某曩時從羅先生學問，終日相對静坐，只説文字，未嘗及一雜語。先生極好静坐。某時

未有知，退入室中，亦只静坐而已。羅先生令静中看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未發時作何氣象。此意不唯于進學有方，兼亦是養心之要。元晦偶有心恙，不可思索，更于此一句内求之，静坐看如何，往往不能無補也。此中相去稍遠，思欲一見，未之得。恐元晦以親傍無人傔侍，亦難一來，奈何！切望隨宜攝養，勿貽親念，爲至禱也。

梨洲《師説》曰：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此即喜怒哀樂未發之體，未嘗不與聖人同，卻是靠他不得。蓋未經鍛鍊，一逢事物，便霍然而散。雖非假銀，卻不可入火。爲其平日根株久禪宗席，平旦之氣，反似暫來之客，❶終須避去。明道之獵心，陽明之隔瘧，或遠或近，難免發露。故必須工夫，纔還本體。此念庵所以惡「現成良知」也。

世人日逐于外，喘汗不已，竟無一安頓處。到得氣機收斂之時，不用耳目，則葭管微陽，生意漸回，息生也。好惡與人相近，正形容平旦之氣。此氣即是良心，不是良心發見于此氣也。

天性生生之機無時或息，故放失之後，少間又發。第人不肯認定以此作主宰耳。認得此心便是養，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自不能已。旦晝梏亡，未嘗非此心爲之用。而點金成鐵，迷卻當下矣。

孟子言良心，何不指其降衷之體言之，而形容平旦之氣，似落于迹象。不知此即流行之命也，知此即爲知命。猶之太虛，何處不是生意？然不落土，則生機散漫，無所收拾。佛氏以虛無爲體，正坐不

❶「來」，原誤作「求」，今據醉經閣本改。

知命。以上俱《師説》。

姜定庵曰：旦晝存養，則旦晝之氣亦清，又何但夜氣邪？正謂梏亡者，夜氣亦能自清，所以見性善之同然也。

昔嘗得之師友緒餘：以謂問學有未愜適處，只求諸心。若反身而誠，精通和樂之象見，即是自得處。更望勉力以此而已。所云「見《語録》中有『仁者渾然與物同體』一句，即認得《西銘》意旨」。所見路脈甚正，宜以是推廣求之。然要見一視同仁氣象卻不難，須是理會分殊。雖毫髪不可失，方是儒者氣象。

又云「便是日月至焉氣象」一段。某之意，只爲能存養者，積久亦可至此。若比之不違氣象，又迥然别也。今之學者雖能存養，知有此理，然旦晝之閒一有懈焉，遇事應接，舉處不覺打發機械，即離閒而差矣。唯存養熟，理道明，習氣漸爾銷鑠，道理油然而生，然後可進，亦不易也。來諭以爲「能存養者無時不在，不止日月至焉」。若如此時，卻似輕看了也。如何？

動静、真僞、善惡，皆對而言之。是世之所謂動静、真僞、善惡，非性之所謂動静、真僞、善惡也。惟求静于未始有動之先，而性之静可見矣。求真于未始有僞之先，而性之真可見矣。求善于未始有惡之先，而性之善可見矣。

天下之理，無異道也。天下之人，無異性也。性惟不可見，孟子始以「善」形之。惟能自性而觀，則其致可求。苟自善而觀，則理一而見二。

虚一而静。心方實，則物乘之物，乘之則動。心方動，則氣乘之，氣乘之則惑。惑斯不一矣，則喜怒哀樂皆不中節矣。

常在目前。只在戒謹不睹，恐懼不聞，便自然常存。顔子非禮勿視聽言動，正是如此。思索義理到紛亂窒塞處，須是一切埽去，放教胸中空蕩蕩地了。卻舉起一看，便自覺得有下落處。

爲學之初，且當常存此心，勿爲他事所勝。凡遇一事，即當且就此事反復推尋，以究其理。待此一事融釋脱落，然後循序少進，而别窮一事。如此既久，積累之多，胸中自當有灑然處，非文字言語之所及也。

常存此心，勿爲他事所勝，即欲慮非僻之念自不作矣。孟子有夜氣之説，更熟味之，當見涵養用力處也。于涵養處著力，正是學者之要。若不如此存養，終不爲己物也。

人心中大段惡念，卻易制服。最是那不大段、計利害、乍往乍來底念慮，相續不斷，難爲驅除。

學問之道，不在多言。但默坐澄心，體認天理。若真有所見，雖一毫私欲之發，亦退聽矣。久久用力于此，庶幾漸明，講學始有力耳。

學者之病，在于未有灑然冰解凍釋處。縱有力持守，不過苟免顯然悔尤而已。若此者，恐未足道也。

近日涵養，必見應事脱然處否？須就事兼體用下工夫，久久純熟，漸可見渾然氣象矣。勉之，勉之。

孟子言：「仁，人心也。」不是將「心」訓「仁」字。

心者，貫幽明，通有無。

人之念慮，若是于過惡顯然萌動，此卻易見易除。卻怕于甚是閒底事爆起來纏繞，思念將去不能除，此尤害事。

事雖紛紛，須還我處置。

學已有許多意思，只爲説「敬事」字不分明，所以許多時無捉摸處。

聖門之傳《中庸》，其所以開悟後學，無餘策矣。然所謂「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者，又一篇之指要也。若徒記誦而已，則亦奚以爲哉？必也體之于身，實見是理。若顔子之歎，卓然見其爲一物而不違乎心目之閒也。然後擴充而往，無所不通，則庶乎其可以言《中庸》矣。

人固有無所喜怒哀樂之時，然謂之未發，則不可言無也。

看聖賢言語，但一蹿看過便見道理者，卻是真意思。纔著心去看，便蹉過了多。

某歸家，凡百只如舊。但兒輩所見凡下，家中全不整頓，至有疏漏欲頽敝處，氣象殊不佳。既歸來，不免令人略略修治，亦須苟完可耳。家人猶豫未歸，諸事終不便，亦欲于冷落境界上打疊，庶幾漸近道理，他不敢恤。但一味窘束，亦有沮敗人佳處。無可奈何也。

某兀坐于此，朝夕無一事。若可以一來，甚佳。致千萬意如此。然猶不敢必覬，恐侍旁乏人，老人或不樂，即未可，更須于此審處之。某尋常處事，每值情意迫切處，即以輕重本末處之，似少悔吝。願于出處閒更體此意。

承諭近日學履甚適，向所耽近本作「取」。❶戀不灑落處，今已漸融釋。此便是道理進之效，甚善，甚善。思索窒礙及于日用動静之閒有拂戾處，便于此致意求其所以然者，久之自循理耳。

吾人大率坐此窘窶，百事驅遣不行，惟于稍

❶「本」，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易處處之，爲庶幾耳。某村居兀坐，一無所爲，亦以窘迫，遇事窒塞處多。每以古人貧甚極難堪處自體，即啜菽飲水亦自有餘矣。夫復何言。

承來諭：令表弟之去，反而思之，中心不能無愧悔之恨。自非有志于求仁，何以覺此？《語録》有云：「罪己責躬不可無，然亦不可常留在心中爲悔。」來諭云：「悔吝已顯然，如何便銷隕得？」胸中若如此，即于道理有礙。有此氣象，即道理進步不得矣。正不可不就此理會也。某竊以爲：有失處，罪己責躬固不可無。然過此以往，又將奈何？常留在胸中，卻是積下一段私意也。到此境界，須推求其所以愧悔不去，爲何而來。若來諭所謂似是于平日事親事長處，不曾存得恭順敬畏之心。即隨處發見之時，即于此處就本源處推究涵養之，令漸明。即此等固滯私意，當漸化矣。又昔聞之羅先生云：「横渠教人，令且留意『神化』二字。所存者神，便能所過者化。私吝盡無，即渾是道理，即所過自然化矣。」更望以此二説，于静默時及日用處下工夫，看如何。吾輩今日所以差池，道理不進者，只爲多有坐此境界中耳。禪學者則不然：渠亦有此病，卻只要絶念不採，以是爲息滅，殊非吾儒就事上各有條理也。元晦試更以是思之，如何？或體究得不以爲然，便示報爲望。

朱子注曰：後見先生又云：「前日所答，只是據今日病處説《語録》中意，卻未盡。他所以如此説，只是提破隨人分量看得如何。若地位高底人，微有如此處，只如此提破，便涣然冰釋，無復疑滯矣。」

在此粗安，第終不樂于此。若以爲隨所寓

而安之，即于此骫𢈈便不是。此微處皆學者之大病。大凡只于微處充擴之，方見礙者大耳。

宗羲案：朱子言：「余之始學，亦務爲儱侗宏闊之言，好同而惡異，喜大而恥于小。而延平之言曰：『吾儒之學所以異于異端者，理一而分殊也。理不患其不一，所難者分殊耳。』余心疑而不服，以爲天下之理一而已，何爲多事若是？同安官餘，以延平之言反復思之，始知其不我欺矣。」自朱子爲是言，于是後之學者多向萬殊上理會。以自託于窮理之説，而支離之患生矣。亦思延平默坐澄心，其起手皆從理一。窮理者窮此一也，所謂萬殊者直達之而已矣。若不見理一，則茫然不知何者爲殊，殊亦殊箇甚麽。爲學次第，鮮有不紊亂者。切莫將朱子之言錯會。

附　録

朱子曰：李先生意，只是要得學者静中有箇主宰存養處。

又曰：李先生教人，大抵令于静中體認大本未發時氣象分明，即處事應物自然中節。此乃龜山門下相傳指訣。然當時親炙之時，貪聽講論，又方竊好章句訓詁之習，不得盡心于此。至今若存若亡，無一的實見處，孤負教育之意。每一念此，未嘗不愧汗沾衣也。

又曰：熹早從先生學，受《中庸》之書，求喜怒哀樂未發之旨。未達而先生没。余竊自悼其不敏，若窮人之無歸。聞張欽夫得衡山胡氏學，則往從而問焉。欽夫告余以所

聞，亦未之省也。暇日料檢故書，得當時往還書稾一編，題曰《中和舊説》，獨恨不得奉而質諸李氏之門。然以先生之所已言者推之，知其所未言者，其或不遠矣。

又曰：「中和」二字該道之體用。以人言之，則未發、已發之謂。舊聞李先生論此最詳，後來所見不同，遂不復致思。今乃知其爲人深切，然恨已不能盡記其曲折矣。如云「人固有無所喜怒哀樂之時，然謂之未發，則不可徑言無也」，又云「致字如致師之致」，又如「先言慎獨後及中和」，此意亦嘗言之。但當時既不領略，後來又不深思，遂成蹉過，孤負此翁耳。

又曰：昔聞先生之言教，以爲「爲學之初，且當常存此心，勿爲他事所勝。凡遇一事，即當且就此事反覆推尋，以究其理。待此一事融釋脱落，然後循序少進，而別窮一事。如此既久，積累之多，胸中自當有灑然處，非文字言語之所及也」。詳味此言，雖其規模之大，條理之密，若不逮于程子。然其工夫之漸次，意味之深切，則有非他説所能及者。惟嘗實用力于此者爲能有以識之，未易以口舌爭也。

又曰：李先生不要人强行，須有見得處方行，所謂灑然處。

又曰：李先生初間也是豪邁底人。到後來，也是琢磨之功。在鄉若不異于常人，鄉曲以上底人只道他是箇善人。他也略不與人説，待問了方與説。

又曰：李先生涵養得自是别，真所謂不爲事物所勝者。古人云「終日無疾言遽色」，他真箇是如此。如尋常人去近處必徐行，出遠處行必稍急。先生去近處也如此，出遠處亦只如此。尋常人叫一人叫之二三聲

不至，則聲必厲。先生叫之不至，聲不加于前也。又有坐處壁間有字，某每常亦須起頭一看。若先生則不然。方其坐時，固不看也。若是欲看，則必起就壁下視之。其不爲事物所勝，大率若此。

又曰：先生少年豪勇，夜醉，馳馬數里而歸。後來養成徐緩，雖行一二里路，常委蛇緩步，如從容室中也。

又曰：李先生終日危坐，而神彩精明，略無隤墮之氣。

又曰：李先生居處有常，不作費力事。所居狹隘，屋宇卑小。及子弟漸長，逐間接起，又接起廳屋，亦有小書室。然其齊整瀟灑，安物皆有常處，其制行不異于人。亦嘗爲任希純教授延入學作職事，居常無甚異同，頹如也。真得龜山法門。

又曰：李先生不著書，不作文，頹然若一田夫野老。

又曰：先生說一步是一步。如說「仁者其言也訒」，熹當時爲之語云「聖人如天覆萬物」云云。先生曰：「不要如此廣說。須窮『其言也訒』前頭，如何要得一進步處。」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和靖學案》。

又曰：人若著些利害，便不免開口告人，卻與不學之人何異？向見李先生說：「若大段排遣不去，只思古人所遭患難，有人不可堪者。持以自比，亦可以少安矣。」始甚卑其說，以爲何至如此。後來臨事，卻覺有得力處，不可忽也。以上皆朱子語。

問延平先生言行。朱子曰：「他卻不曾著書，充養得極好。凡爲學，也不過是恁地涵養將去，初無異議。只是先生睟面盎背，自然不可及。」

趙師夏曰：李先生不特以得于傳授者爲

學，其心造之妙，蓋有先儒所未言者。

王深寧曰：延平先生論治道，必以明天理、正人心、崇節義、厲廉恥爲先。

獻靖朱韋齋先生松

朱松，字喬年，婺源人。政和八年同上舍出身，爲政和尉。父森卒于官邸，貧不能歸葬，即葬其邑。服除，調尤溪尉，監泉州石井鎮。紹興四年，召試館職，除祕書省正字。歷校書郎、著作佐郎、尚書度支員外郎，轉司勳、吏部兩曹。上書諫和議，出知饒州。未上，請祠。十三年，卒。先生初以詩名，繼而契心于賈誼、陸贄之通達治理。及得浦城蕭子莊、劒浦羅仲素而師之，以傳河洛之學，而昔之餘習盡矣。嘗曰：「士之所志，其分在于義、利之閒兩端而已。然其發甚微，而其流甚遠。譬之射焉：失毫釐于機括之閒，則差尋丈于百步之外矣。」其所善者，同學李侗、鄧啟之外，則有胡籍溪憲、劉白水勉之、劉屏山子翬。將卒，屬其子元晦熹往受學焉。後以子貴，贈通議大夫，謚獻靖。著有《韋齋集》，學者稱韋齋先生。

韋齋文集

頃來尤溪兩月，雖獲徧拜邑中之士，而未詳也。索居深念，惟小人之歸是憂。乃有識明志高、傑然自拔于流俗如吾友者，其爲欣幸，未易具道。夫仕而忘學，如農夫快一朝之飽而釋終身之耕，殍于溝中，可立而俟。然則仕而志學，猶飽而念耕，亦不足道也。抑聞之先生長者：《禮記》多魯諸儒之雜

說，獨《中庸》出于孔氏家學，《大學》一篇，乃入道之門。其道以爲欲明明德于天下，在致知格物以正心誠意而已。其說與今世士大夫之學大不相近，蓋此學之廢久矣。自周衰，楊、墨雖得罪于聖人，然乃學仁義而失之者。至申、韓、儀、秦之說勝，而士始決裂聖人之藩牆，以阿流俗之所好。至漢文、景之盛，未衰也，以至于今。蓋嘗有以斯文爲己任起而倡之者，然世方嬰于俗學以自强，屹乎其不可攻也。某方急于禄養，未能往究其所學。是以或聞吾友之言，凜然敬歎，若居夷而聞雅，雖未詳其節奏之工，然卓然于吴歈楚謠之中而不可亂也。《書》曰：「知之非艱，行之維艱。」夫問塗而之盲，則知亦豈易哉？以吾友之明，苟以德爲車而志氣御之，則朝發軔乎仁義之塗，而夕將入《大學》之門，以躪《中庸》之庭也。《答汪德粲書》。

學未有無師者也。學而無師，雖不無一至之得，責之以遠道則泥，質之以大方則惑，用之趨時合變，則膠戾而無所合。是妄意臆決之說，雖復憊精疲思，而道日遠矣。然生晚地寒，無東西南北之資，聞先生長者之風而不及瞻望下風者固多。孟子曰：「誦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尚友也。」嗚呼，此非獨友說，亦師說也。竊聞往者三川之閒，程氏兄弟推本子思、孟軻，以《中庸》爲宗。而司馬文正公考正經史，深于治道，皆卓然有功于聖人之門。蓋嘗誦讀其詩書，考質于師友而聞其略矣。夫達天德之精純而知聖人之所以聖，誠意正心于奥窔之閒而天下國家所由治，推明堯舜三代之盛，修己以安百姓，篤恭而天下平者，始于夫婦，而其極也，察乎

天地，此程氏之學也。尊德教、賤功利、獎名節，端委廟堂，則忠信恭儉，足以刑主德于四方而朝廷尊，燕處于家，則孝友廉讓足以化其國人，其酌古以準今，則治亂存亡之效，如食粟之必飽、食堇之必斃，此司馬氏之學也。程氏之門人，其高弟稱謝氏，不及見也。新鄭晁公嘗受學于司馬之門。往以事遊鄭，拜晁公于溱洧之上。時方冥惷，不能有所質問。而今皆逝矣。古語有之曰：「想望丹青，不如式瞻儀型。諷誦詩、書，不如親承風旨。」《上謝參政書》。

韋齋語

父子主恩，君臣主義，是爲天下之大戒，無所逃于天地之閒。如人食息呼吸于元氣之中，一息之不屬，理必至于斃。是以自昔聖賢立法垂訓，所以防範其閒者，未嘗一日少忘。

士溺于俗學，不明君臣之大義。是以處成敗之閒者，常有苟生自恕之心，而闇于舍生取義之節，將使三綱淪墜，而有國家者無所恃以爲安。宜鑒既往之失，深以明人倫、勵名節爲先務。而又博求魁磊骨鯁、沈正不回之士寘之朝廷，使之平居無事，正色立朝，則奸萌逆節銷伏于冥冥之中。一朝有急，奮不顧身以抗大難，亦足以禦危辱陵暴之侮。則庶幾神器尊安，而基祚强固矣。

宗羲案：豫章稱韋齋才高而智明，其剛不屈于俗。故朱子之學雖傳自延平，而其立朝氣概剛毅絶俗，則依然父之風也。

附録

先生自謂卞急害道，因取古人佩韋之義以名其齋。早夜其間，以自警飭。由是向之所得于觀考者益有以自信，而守之愈堅。

金使議和，先生與史院同舍胡珵共疏曰：「彼方吞噬未饜，而一旦幡然與我和者，紐于威以侮我耳。又慮我畜鋭，而爲和之説以撓我耳。彼之和使即秦之衡人，六國不悟衡人割地之無饜，以亡其國。今國家不悟虜使請和之得策，其禍亦豈可勝言哉。而執事者方以爲『吾爲梓宫、母后、淵聖天屬之故』，昔項羽置太公俎上而約高祖以降矣，唯高祖不信其詐謀不爲之屈，日夜思所以圖楚者，卒能蹙羽于鴻溝之上，使其力屈，而太公自歸。此可以觀其計之得失矣。」

屏居建溪之上，日以討尋舊學爲事。手鈔口誦，不懈益虔。蓋玩心于義理之微，而放意于塵垢之外。有以自得，澹如也。

先生性孝友。與人交，重然諾，不以生死窮達二其心。接引後進，教誘不倦。聞人之善，推借如不及。至于奸佞嵬瑣、簡賢附勢之流，則鄙而遠之，不忍正視其面。晚既屬疾，手書先訣于屏山、籍溪、白水，屬以其子往受學焉。

百家謹案：程太中能知周子而使二子事之，二程之學遂由濂溪而繼孟氏。朱韋齋能友延平與劉、胡三子而使其子師之，晦翁之學遂能由三子而繼程氏。卓哉二父，鉅眼千古矣。

延平門人 胡、程四傳。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 別爲《晦翁學案》。

承議羅先生博文

羅博文，字宗約，沙縣人。以奏補福建司户參軍，調静江府觀察支使，知瑞金縣。張魏公浚都督江淮，辟爲幹辦公事。汪玉山應辰辟蜀中參議官，累遷承議郎。自請奉祠，乾道四年卒。先生于佛老之學，能究其所以然。後從張魏公問行己之大方，魏公手書所爲《敬説》以授之，先生守之終身。已從李延平得聞河洛所傳之要，多所發明。于是喟然歎曰：「儒佛之異無他，公與私之間耳。」由是自信益堅。

宗羲案：朱子與宗約在延平門人最爲契合。然朱子之交宗約，在延平没後。宗約尋又入蜀，其相與不過一二年耳。宗約于蜀中得豫章《議論要語》，曰：「歸當以示友人朱元晦而審訂之。」則其所推服朱子而外無人焉。乃宗約卒于途中，此言遂成虚語，可歎哉。

百家謹案：朱子文集中有宗約行狀。而《道南源委録》中稱宗約年未三十，一榻蕭然，屏遠聲色。大爲朱子所敬服。

劉先生嘉譽

劉嘉譽，字德稱，長樂人。受學于延平子世南，從林之奇遊。

韋齋家學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劉氏家學胡、程五傳。

司理劉先生世南

劉世南，字景虞，嘉譽子。少從三山林氏游，與吕東萊爲友。秉禮蹈義，鄉黨敬之。官吉州司理參軍。子砥礪。參《閩書》。

童科劉先生砥

童科劉先生礪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三十九終

横浦學案表

- **張九成** 龜山門人。二程再傳。安定、濂溪三傳。陸學之先。
  - 韓元吉 別見《和靖學案》。
  - 凌景夏
  - 樊光遠
  - 汪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 沈清臣
    - 趙彥肅 別見《象山學案》。
  - 方疇 別見《紫微學案》。
  - 于恕
    - 郎煜❶ 見上《横浦門人》。
  - 于憲
  - 徐椿年
  - 倪稱
    - 子思
  - 劉荀 別見《衡麓學案》。
  - 郎煜
  - 史浩
    - 子彌堅 別見《慈湖學案》。
      - 孫守之
      - 孫定之 並見《慈湖學案》。
    - 張良臣 別見《龜山學案》。
  - 郭欽止
- **喻樗** 別見《龜山學案》。
- **張浚** 別爲《趙張諸儒學案》。

❶「煜」，當作「燁」，清人避康熙諱改字。參見《咸淳臨安志》卷六十七（錢塘汪氏振綺堂刊本）。

姚述堯

葉先覺

施德操——族孫庭先別見《震澤學案》。
並橫浦講友。

楊璿
橫浦同調。

宋元學案卷四十　橫浦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龜山弟子以風節光顯者，無如横浦，而駁學亦以横浦爲最。晦翁斥其書，比之洪水猛獸之災，其可畏哉！然横浦之羽翼聖門者，正未可泯也。述《横浦學案》。梓材案：是卷多仍棃洲原本，其爲謝山所補者皆爲注明。

龜山門人二程再傳。

文忠張橫浦先生九成

張九成，字子韶，錢塘人。從學龜山。紹興二年廷對第一，僉判鎮東軍。與監司不合，投檄而歸，學士大夫簦笈雲集，多執贄門下。入爲太常博士，改著作郎，除宗正少卿、禮部侍郎兼侍講經筵。論災異迕時相秦檜，謫守邵州。何鑄劾以依附趙公鼎，落職。先是，先生嘗謂高宗曰：「外議以臣爲趙鼎之黨，雖臣亦疑之。」帝問其故，曰：「臣每造鼎，見其議論無滯，不覺坐久。則人言無足怪也。」終父喪，取旨，與宫觀。詹大方論其與僧杲謗訕朝政，謫南安軍。檜死，起知温州。户部遣吏督軍糧，先生遺書

痛陳其弊，户部持之，即丐祠歸。先生在謫居十四年，解釋經義，目病，就明簷下，磚痕雙趺隱然。廣帥致籝金，先生曰：「吾雖遷徙困乏，何敢苟取！」卒不受。自號橫浦居士，亦稱無垢居士。二十九年六月四日卒，年六十八。寶慶初，贈太師，封崇國公，謚文忠。雲濠案：先生著有《尚書》《大學》《中庸》《孝經》《論語》《孟子説》、《無垢録》、《橫浦心傳》。攷《四庫書目》采録《孟子傳》二十九卷、《橫浦集》二十卷。

橫浦心傳

學問于平淡處得味，方可以入道。不然，則往往流于異端，不識真味，遂致誤人一生。

或問：「學者多爲聞見所累，如何？」曰：「只緣自家無主。」

或問：「所見與所守，二者孰難？」先生曰：「所見難。」或曰：「今學者往往亦有所見而不能守，則併與其所見而喪之。」先生曰：「不然。只是所見不到故耳。今人于水之溺、火之烈，未有無故而入水火者，以見之審也。設陷阱而蒙以錦繡，玩而蹈之者多矣。彼見畫虎而畏者，久則狎之，一日遇其真，則喪膽失魂，終身不敢入山林，其理可見。」

或問：「作善則吉，從惡則凶，如此則善惡便是吉凶否？」先生曰：「分之則有僥倖之心。」

或問：「中、和如何分？」先生曰：「中即和。作事合理，人情自不乖。」

或問：「敬有定體否？」先生曰：「敬在心，雖死不可變，易簀結纓是矣。」

或問：「教小兒以何術爲先？」曰：「先教以恭謹，不輕忽，不躐等，讀書乃餘事。若不

先以此，則雖有慧黠之質，往往輕狂，後亦難教。然有資質者，父兄便教以學作文，事科舉，不容不躐等，皆其父兄無識見。子弟稍有所長，便恣其所爲，遂反壞其資質，後來多不能成器。豈得一第便是成器邪？」

或問：「孔子言『性相近也』，不明言其實。孟子乃曰『人性善』，何也？」先生曰：「孟子源流甚正，認得不錯，但人不之思耳。孔子嘗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于孝，孝即善也。其言豈無所自？」

看六經，須先精求《語》、《孟》，使自有味。有志者其規模必先定，無志者一切皆偶然。

或問：「去異端難否？」先生曰：「人多不識異端，所以難去。只如楊、墨，本學仁義，仁義豈是異端？惟孟子能辯之，故能去之也。不然，未必不反溺其説。此所以去之覺難也。」

或問：「六經與人心所得如何？」曰：「六經之書焚燒無餘，而出于人心者常在，則經非紙上語，乃人心中理耳。不然，則子雲、韓愈、董仲舒、劉向之徒何以得傳其書？」

世俗之論多服于無心，而君子則服于公。公固無心矣，往往有所抉擇，則以有心疑其不公。今于十人而擇其一之善，則九人者或及其一二，或不及而謬得其名，與夫忌而毀、矜而怒者，九人不無二三也。十人可以數計也，乃若自十而百，自百而千。積而上之，擇之愈詳，争之愈，衆紛紛而不可較。吾以爲公也，是乃所以起其不公之論也。至于群千百而餬其名，錯其數，唯吾之所取而唯其人之取，吾固取之以無心，而人亦不得以有心疑吾，雖舉一盜跖而顔子不敢怒，黜數伯夷而爲盜跖者亦不爲之慊然，此世俗之論所以爲不公也。不決之君子，而孰

決之乎？未能不矜，安謂知道？未能忘得，安謂知義？未能輕名，安謂知德？知道者必不自矜，知義者必不好得，知德者必不沽名。此皆表裏之符也。❶

東漢君子太好名。如李膺雖已禁錮，而天下士大夫欣慕唯恐不及，更相標榜，互爲稱號，八君、八顧、八俊、八及、八廚之名出，而黨禍起矣，皆不見道之故。見道者必畏名。名非可好，從其自至，猶且辭之，況自相夸美乎？此取禍之自也。

禍福有幸有不幸，而善惡之理則一定。君子惟其一定之理而已，豈當論幸不幸？小人則一味圖僥倖，或僥倖而得福，往往不復以善惡爲定理矣。

晉王昶爲人謹厚，名其兄子曰默，曰沈，名其子曰渾，曰深，爲書戒之曰：「吾以四者爲名，欲汝曹顧名思義，不敢違越。夫物速成則疾亡，晚就則善終。朝華之草，夕而零落。松柏之茂，歲寒不衰。夫能屈以爲伸，遜以爲得，弱以爲强，鮮不遂矣。」觀昶所言，真謹厚君子也。予名諸子皆以「厚」，亦欲其不爲刻薄耳。心吾此言，凡發于口，必當應心，亦顧名思義之意。諸子無爲刻薄以愧吾，此言當三復之。

或問：「事成于偶然，語得于不思，技精于無意，理會于適爾，然皆有終身而不可及，往往意愛神喜，自然不忘。乃若工寫規畫，朝誦夕記，目注心想，非不甚切，而旋即遺忘，何也？」先生曰：「不用意處，真情自見，用意則奪其真矣。孟子于赤子入井時喻仁，此時真情便掩不得，雖頑嚚不肖者亦

❶「裏」，原誤作「裹」，今據辭經閣本改。

須發見。當如此察之，非言可盡。」

君子惟義所在，雖處汙辱，未始不榮。若求以全名，則必墮諂僞，往往先自受辱矣。

或問：「『易無思也，無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若有感心，則有思爲心，卻說『無思無爲』，何也？」先生曰：「當寂然不動時，豈是土木？」

或問：「孔子言仁，未始有定名。如言仁之本，仁之方，以剛毅木訥爲近，以克伐怨欲不行爲難，樊遲之問則異于子貢，司馬牛之問則異于子張，顏淵之問則異于仲弓，文子止得爲清，子文止得爲忠，管仲止得爲如，往往皆無一定之説。而先生論仁，每斷然名之以覺，不知何所見？」先生曰：「墨子不覺，遂于愛上執著，便不仁。今醫家以四體不覺痛癢爲不仁，則覺痛癢處爲仁矣。自此推之，則孔子皆于人不覺處提撕之，逮其已覺，又自指名不得。」或曰：「如此，則義亦可説。」先生曰：「若能于義上識得仁，尤爲活法。」

祖望謹案：以覺爲仁，謝上蔡之説也。其説亦本之佛氏。

或問：「古人卓然獨見者，誰爲最？」先生曰：「伊尹。」或曰：「何謂？」先生曰：「伊尹去堯、舜之世已遠，絶無師承。堯傳之舜，舜傳之禹，自此以往，寥寥數百載。伊尹斷然號于人曰：『予，天民之先覺者也。』及湯學于尹，故湯得尹之傳。曰文、武，曰周公，曰孔子，皆由此傳之也。不是獨見得到，何由敢自任如此？子細思之，不是泛語。」補。

或問：「先生平日處心忠厚，于一事一物，必欲成就其美，故諸子姪皆以『厚』名，欲其不輕薄耳。以某觀之，忠厚之人大抵多寬

緩容物，不甚迫切。每見先生疾惡太甚，于喜怒略不能少制，似覺不甚容與，往往皆以先生爲剛躁，不知或自覺否？」先生曰：「所養至，則有藏蓄。若作僞，又非真情。理不順處自然不平，初無容心也。若見人之惡而不怒，不是作僞，便是姑息。」

或問：「屈人以服己，不争則怨。屈己以服人，不鬬則憾。力未屈則争鬬，力已屈則怨憾，此人情也。而孟子論以大字小者樂天，以小事大者畏天，皆以爲然，何也？」先生曰：「聖人以天理爲人情，常人往往徇人情而逆天理，故争鬬怨憾與畏樂不同。」

或問：「科舉之學，亦壞人心術。近來學者唯讀時文、事剽竊，更不曾理會修身行己是何事。」先生曰：「汝所説皆凡子也。學者先論識，若有識者，必知理趣，孰非修身行己之事？本朝名公多出科舉，時文中議論正當，見得到處，皆是道理。汝但莫作凡子見識足矣，科舉何嘗壞人？」

或問：「『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鼎在木火上，而以君子正位凝命言之，豈非取其不動故邪？」先生曰：「鼎處烈火上，如君子處倉卒擾攘中，安然守正，不動聲色，而内有所處。」

或問：「處事當如何？」先生曰：「速不如思，便不如當，用意不如平心。」

或問：「近日監司責郡守縣令，守令惟務事辦，往往有所不恤。故人情法意，每每多失。其閒有一執法守正者，動多拘礙，不敢容易，不以懦斥，則以不能見鄙。及違理背法，一旦事敗者，則又處之幸不幸。此當如何？」先生曰：「做不得，不如去。既任其職，只得守理守法。雖以懦斥，或以無能見鄙，于心無愧，人豈不知？若較之違法背

理而自處于幸不幸者，一敗塗地，非特在我有愧，于人終豈無見察之理？豈可謂之幸不幸？」

孟子于古聖賢中獨發一「養氣」之說，卓然超越，議論深邃。如言「勿忘勿助長」，言「是集義所生」，言「配義與道」，言「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皆自其平日踐履工夫中來，豈人所髣髴形似所可得者邪？韓愈言孟死無傳。其傳深矣，真難其人也。

爲善而好名，乃是大患。若能涵養，消除其好名之心，方是爲善耳。不然，則有作輟矣。

處道義中慣者，處勢利甚輕。處勢利中熟者，處道義則拘迫。道義可慣，勢利不可熟也。熟則無一點瀟灑氣，無非俗態耳。

仁即是覺，覺即是心。因心生覺，因覺有仁。脱體是仁，無覺無心。有心生覺，已是區別。于區別熟，則融化矣。

見道者如見故物，則他物不能易。聞道者如聞妻兒聲，則他人聲自不相投。

或問：「慮人疑者常爲人疑，欲防人者必爲人防，恐生事者多被事擾，惡人擾者人每擾之。如何？」先生曰：「皆自有以致之。何如無欲、無慮、無恐、無惡，便自泰然。此皆有心之過也。」

士大夫不必孜孜務挾册看書，但時時與文士有識者每日語話，便自有氣象。終日應接時事，塵勞萬狀，適意處少，逆道理處多，苟不時時洗滌，令胸次閒稍有餘地，則亦汩没矣。

道無形體，所用者是。苟失其用，用亦無體。

理之至處，亦不離人情。但人舍人情求至理，此所以相去甚遠。

或問：「當患難之來如何處？」曰：「無事時理會道理令實。」

或問：「生生之謂易，如何是生生？」曰：「于道理生處不落死處，便是易。」

或問：「或者云：知其爲小人，便當以小人處之，如何？」先生曰：「既知其爲小人，復以小人待之，則我先爲小人矣。此何心哉？天下豈能一一皆君子？雖堯、舜盛德之君，朝廷之上猶有小人，堯待之無異心也。四凶爲惡于舜世，故不免誅戮。苟可以已，舜未必遽發也。」

或問：「孳孳爲善者舜之徒，孳孳爲利者跖之徒。欲知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閒也。如何是閒？」先生曰：「不可將利心去爲善。」

或問：「如何是聖賢氣象？」先生曰：「聖賢自不知氣象如何，稍自涵養充實，則自然蘊藉可觀。長沮、桀溺見仲由，即知爲孔某之徒。仲由平日在聖門中行行，孔子以爲不得其死。一侍孔子行，便自各別。」

或問：「看古人書有入意處，便覺與古人無異。先生以爲果無異否？」曰：「凡古人書中用得處，便是自家行處，何問古今。只爲今人作用多不是胸中流出，與紙上遂不同。」

或問：「道果無形迹否？」曰：「道非虛無也，實用處通變者是。」

或問：「人于窮時如何免怨尤？」曰：「理不一貫，將天人、物我都分卻，自然多怨尤。」

或問：「退之言仁與義爲定名，道與德爲虛位，如何？」先生曰：「此正是退之闢佛、老要害處。老子平日談道德，乃欲搥提仁義，一味自虛無上去，反以仁義爲贅，不知道德自仁義中出，故以『定名』之實，主張仁義在

此二字。既言行仁義，之後必繼曰『由是而之焉之謂道，足乎己無待于外之謂德』，亦未始薄道德也。特惡佛、老不識仁義即是道德，故不得不表而出之。」

或問：「龍無羽而飛，蟬無喙而飲，兔無牝而育，蛇無足而行，蚓無首而穴，此理如何？」先生曰：「龍能變，蟬能吸，兔能望，蛇能擾，蚓首不鋭而能食壤，豈有無故之理？但人不推之耳。」

君子之心常長厚，小人之心多刻薄。心之所存，治亂、安危、得失、成敗所自生也，不可不戒。

人失則悲，得則樂。非能自爲得失也，而得失必有主，故所以致其悲樂者，以主之者致之也。有片玉而吾得之，樂因以寓。一旦失之，則悲亦隨之。是吾之所樂者以此玉之得，而所悲者以此玉之失。樂以玉得而吾初不與其樂，悲以玉失而吾初不與其悲，得失亦初不與而玉與之，反其初焉，則玉與吾較然二物耳。而吾切切乃欲斂其得失悲樂于己，而故爲之得失悲樂，豈不疏且狂哉？故凡物交于前而情動于中，墮于得失悲樂之域者，安得不少反其初乎？

凡物之形于外者，常有以泄吾之真。吾逆知其形而不爲之泄，則物初無奈我何，而我固自若也。爲之凶惡暴横以泄吾之怒，爲之諛佞倩盼以泄吾之喜，爲之戹窮憔悴以泄吾之悲，爲之放曠快逸以泄吾之樂，此皆不明乎道而與物爲徒者也。至于有所養者，則喜怒哀樂初不足以動其心，而付之喜怒哀樂而已，我何容心哉？

人之念慮欲静，要須盡窮理之學。理之不窮，而欲念静，事來無處，則愈擾矣。若見得到底，往往常覺静，理定故也。亦有頑嬾

人自會頓置閒事，不掛思慮者，然亦不可應物。

頃嘗見邵德升《分定録》，凡神告夢讖，爲人耳目聞見者，歷數其詳，且以警貧愚不安分之人，喪廉恥圖僥倖以至死亡而不悔，于名教亦有補矣。然此理亦甚易曉。不學而求名，無貨而爲商，不耕而欲食，雖三尺之童知無此理。然其閒亦有偶然成名，無貨得貲，遊手坐食，則往往舍其正而求其幸，苟其得而忘其生，忽其所不可而覬其所或可。此皆暗于理故耳。胡先生序《春秋説》有云：「君子以義斷命，而不委之于命。以理合天，而不委之于天。」此説又有造化，不止于能安分而已。

梓材謹案：梨洲所録《横浦心傳》五十八條，今移爲《附録》者四條，移列于《忠甫傳》後者一條，移入《古靈四先生學案》者一條，移入《百源學案》者一條，移入《伊川學案》者一條。

横浦日新

爲善者常受福，爲利者常受禍。心安爲福，心勞爲禍。

曾子曰：「其嗟也可去，其謝也可食。」學者欲識中道，試以此求之。補。

道非虛無也，日用而已矣。以虛無爲道，足以亡國。以日用爲道，則堯舜三代之勳業也。

用明于内者見己之過，用明于外者見人之過。見己之過者，視天下皆勝己也。見人之過者，視天下皆不如己也。此智愚所以分與？

幼喜放，壯喜鬭，老喜憂。補，下同。

學文者多忌，學道者多退。退，謂退遜。

己以爲是，衆以爲非。己以爲非，衆以爲是。吾將何從？曰：學而已矣。學而明乎善，則是非不愧乎聖賢矣。否則是非皆私心耳，奚擇焉？

子思曰：「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若曰「不發」，是無喜怒哀樂也。若曰「已發」，此乃和爾，亦非中也。惟言「未發」，所以見子思之精微。君子之學，豈志在取一第、效一官而已？飲食起居，皆宰相事業也。

一念之善，則天神地祇、祥風和氣皆在于此。一念之惡，則妖星厲鬼、凶荒札瘥皆在于此。是以君子慎其獨。補。

人皆有此心，何識之者少也？儻私智消亡，則此心見矣。此心見，則入孔子絶四之境矣。

觀大節必于細事，觀朝廷必于平日。平日趨利避害，他日必欺君賣國矣。平日負約失期，他日必附下罔上矣。

君子爲善，期于無愧而已，非可責報于天也。苟有一毫覬望之心，則所存已不正矣，雖善猶利也。

士大夫以氣爲主。氣一不振，則阿匼苟容，無不爲矣。補。

巧不如拙，明不如晦，動不如静，進不如退。補。

梓材謹案：《橫浦日新》，梨洲所録十二條，今移入《伊川學案》一條，移入《龜山學案》一條，移入《劉李諸儒》一條。謝山補録八條，移入《明道學案》二條。

附録

先生夙學天成，八歲默誦六經，通大旨。父積書坐旁，命客就試，公答如響，且置卷斂衽曰：「精粗本末無二致，勿謂紙上語不足

多。下學上達，某敢以聖賢爲法。」諸老驚嘆曰：「真奇童子也！」十歲善文，時儕稱雄。十四遊郡庠，閉閣終日，寒折膠，暑鑠金，不越户限。比舍生穴隙以視，則斂膝危坐，對寘大編，若與神明爲伍，更相驚服而師尊之。

射策集英殿，略曰：「禍亂之作，天所以開聖人。願以剛大爲心，毋遽以驚憂自沮。」又曰：「臣觀金人有必亡之勢，而中國有必興之理。特在陛下何如耳！」又曰：「今日待敵之計，當先用越王之法以驕之，使侈心肆意，無所忌憚，天其滅之。將見權臣爭强，篡奪之禍起矣。」又曰：「陛下之心，臣得知之。方當春陽晝敷，行宫別殿，花氣紛紛，竊想陛下念兩宫之在北邊，塵沙漠漠，不得共此融和也，其何安乎！盛夏之際，風窗水院，涼意淒清，竊想陛下念兩宫之在北邊，罽氊擁蔽，不得共此疏暢也，亦何安乎！澄江瀉練，夜桂飄香，陛下享此樂時必曰：『西風淒勁，兩宫得無憂乎？』狐裘温煖，獸炭春紅，陛下享此樂時必曰：『朔雪袤丈，兩宫得無寒乎？』至于陳水陸，飽珍奇，必投箸而起曰：『雁粉腥羊，兩宫所不便也，食其能下咽乎？』居廣廈，處深宫，必撫几而嘆曰：『穹廬甌脱，兩宫必難處也，居其能安席乎？』今閭巷之人皆知有父兄妻子之樂，陛下雖貴爲天子，富有四海，以金人之故，使陛下冬不得温，夏不得清，昏無所定，晨無所省，問寢之私，何時可遂乎？在原之急，何時可救乎？日往月來，何時可歸乎？每歲時遇物，想惟聖心雷厲，天淚雨流，撫劍長吁，思欲埽清鑾帳，以還二聖之車。此臣心之所以知陛下者如此。」又曰：「搜攬珍禽，驅馳駿馬，道路之

言有若上誣聖德者。深察其原，蓋自閹人私求禽馬，動以陛下爲名。且閹寺聞名，國之不祥也。今此曹名字稍稍有聞，此臣之所以憂也。賢士大夫宴見有時，宦官女子安居前後。有時者易疏，前後者難間。聖情荏苒，不知其非。不若使之安埽除之役，復門户之司，凡交結往來者有禁，干與政事者必誅。陛下日御便殿，親近儒者，講《詩》、《書》之指歸，論古今之成敗」云云。上感其言，拔置第一。侍郎在講筵，上嘗謂曰：「何以見教？」對曰：「臣安敢當見教之語！抑不知陛下臨朝對群臣時，如何存心？」上曰：「以至誠。」曰：「不知入而對宦官嬪御，又何如？」上曰：「亦以至誠。」曰：「外不對群臣，内不對宦官嬪御，端居静處時，不知又如何？」上遲疑未應。曰：「只此遲疑，已自不可。」上極喜，握其手曰：「卿問得極好！」

上嘗命講《春秋》。對曰：「臣未嘗習。如高閌，卻理會得。」上曰：「朕要卿講。」辭遜再三，上固命之，對曰：「必欲臣講，臣惟以《論語》、《孟子》爲説。」上大喜曰：「又道不會。」

先生既免喪，秦檜取旨，上曰：「可與宫觀。此人最是結交趙鼎之深者。自古朋黨，唯畏人主知之，此人獨無所畏。」既而詹大方言：「頃者鼓唱浮言，九成實爲之首。徑山僧宗杲知之，今已遠竄，爲首者豈可置不問？望罷九成宫觀，投之遠方，以爲傾和者之戒。」落職，編置安南軍。先生與宗杲爲莫逆交，秦檜忌先生，于是言者論先生與宗杲謗訕朝政。謫居南安，步帥解潛亦謫居焉。病劇，公往

省之，謂曰：「太尉平日所懷，有不足者否？」潛泣曰：「一生唯仗忠義，誓與敵死，以雪國恥。以不肯議和，遂爲秦檜所斥。此心唯天知之！」先生曰：「無愧此心足矣，奚必令人知。然人亦無不知者，但有遲速耳！」潛曰：「聞此言，心中豁然矣。」即逝。公曰：「武人一念正氣，此與朝聞夕死何異。吾儕讀聖賢書，平日安可不正此心乎？」

在南安，或問先生曰：「近日士大夫氣殊不振，曾無一言及天下事者。豈皆無人材邪？」先生曰：「大抵人材在上之人作成。若摧抑之，則此氣亦索。有道之士不任其事，安肯以自取辱哉！秦檜方斥異己，大起告訐，此其志欲盡殺賢者，然未必不反徼人之言。子姑俟之。」

有士大夫見過云：「近日仕宦習氣可惡，上下相蒙，只圖苟免，全無後慮。若不如此，則往往其禍先及。爲之奈何？」先生曰：「精金百鍊則愈剛，爲器益利。人自不至誠，豈有不可爲者！」

一士夫遠自浙江攜家入廣赴調，且以貧爲累，焦焦然見于顏色。因謂之曰：「貧不足爲公累，心爲公累耳！若公不入仕，又何以處？隨分節約，老幼均之，自可無累。若以口腹欲快意，但恐私慾横生，無時可足，貪冒無恥，禍必及之。回視節約之樂，如在天上。請公先與此心斷之，便自無累。」

南安一老兵長在左右。入夜時與子姪說文字，或至三鼓，老兵不去。因謂之曰：「汝老，自去眠。」其老兵忽云：「每聽侍郎說書，某自喜，眠不著，但恐諸小官人欲睡耳。」引至燭下，則兩目熒熒，口吻噏噏欲

語，喜色滿面。先生曰：「小人中亦有警策者，到此乃見知于此人。良可發一笑。」

或問：「先生手執一紙扇，過數夏，破即補之。一皮履汙敝闕裂，亦不易。頭上烏巾，用紗不過一二尺許，乃以疏布漬以墨汁作巾，至夏間裹之，或至墨汁流面，亦不問。筆用秃筆，紙用故紙。以至衣服飲食皆不揀擇，粗惡尤甚。人乍見者，必以爲不情。而先生處之，平生不改。此是性邪？抑愛惜不肯妄用邪？若使愛惜，亦不應如此敝陋。深所未曉。」先生曰：「汝且道我用心每日在甚處？若一一去自頭至足理會此形骸，卻費了多少工夫！我不被他使，且要我使他。此等語須是學道之士、修行老僧方説得入，世人往往以我爲鄙吝，以我爲迂僻。我見世人役役然爲此身所擾，自早至夜應副他不暇，特可爲發一笑耳。」

汪玉山《讀龍川志》曰：無垢昔與某言：「古人行事信其大節，小疵當弗論。往往有曲折人不能盡知者。如寇公正直聞天下，豈肯向人求官者？歐陽公志王文正墓，言其從公求使相。若此之類，愼言之。」予聞宋子京爲晏臨淄門下士，而草晏公罷相制，多貶辭。及讀《龍川别志》，悚然自失，乃知别有曲折。無垢之言益信。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孝經》引《詩》十，引《書》一，張子韶云：「多與《詩》、《書》意不相類，直取聖人之意而用之。是六經與聖人合，非聖人合六經也。六經即聖人之心，隨其所用，皆切事理。」補。

黄東發曰：横浦先生憂深懇切，堅苦特立，近世傑然之士也。惟交遊杲老，浸淫佛學，于孔門正學未必無似是之非。學者雖尊其人，而不可不審其説。其有所謂《心傳録》

者，首載杲老以「天命之謂性」爲清淨法身，「率性之謂道」爲圓滿報身，「修道之謂教」爲千百億化身，影傍虛喝，聞者驚喜。至《語》、《孟》等説，世亦多以其文雖説經而喜談樂道之。晦庵嘗謂洪适刊此書于會稽，其患烈于洪水夷狄猛獸。豈非講學之要毫釐必察，其人既賢，則其書盛行，則其害未已，故不得不甚言之以警世哉！蓋上蔡言禪，每明言禪，尚爲直情徑行。杲老教横浦改頭换面，借儒談禪，而不復自認爲禪，是爲以僞易真，鮮不惑矣。

宗羲案：朱子言：「張公始學于龜山之門，而逃儒以歸于釋。宗杲語之曰：『左右既得把柄入手，開導之際，當改頭换面，隨宜説法，使殊途同歸。則住世、出世間兩無遺憾矣。』用此之故，凡張氏所論著，皆陽儒而陰釋。其離合出入之際，務在愚一世之耳目。」案横浦雖得力于宗門，然清苦誠篤，所守不移，亦未嘗諱言其非禪也。若改頭换面，便是自欺欺人，并亦失卻宗門眼目也。

横浦講友

提舉喻湍石先生樗

别見《龜山學案》。

忠獻張紫巖先生浚

别爲《趙張諸儒學案》。

進士姚先生述堯

姚述堯，字進道，華亭人。在太學日，每夜必市兩蒸餅，未嘗食，明日輒以飼齋僕，同舍皆怪之。子韶問曰：「公所市蒸餅不食，徒以飼僕，何邪？」先生曰：「固也。某來

時，老母戒某，之學，夜間飢，則無所得食，宜以蒸餅爲備。某雖未嘗飢，然不敢違老母之戒也。」市之如初。參《北窗炙輠》。

葉先生先覺

梓材謹案：❶先生張孝祥榜進士，有《蕭臺公餘詞》一卷，見朱竹垞《北窗炙輠》跋語。

葉先覺。

施持正先生德操

施德操，字彥執，鹽官人。學者稱爲持正先生。與橫浦遊從頗厚，文章學問亦其輩流也。病瘵而没，識者悲之。生平論纂甚富，里人郎晦之煜偶得其《孟子發題》，輒鋟木以廣其傳，使學者嘗此一臠，亦可以知先生之大略云。雲濠案：先生所著又有《北窗炙輠》二卷。

謝山《題北窗炙輠》曰：持正先生顛末，略見于竹垞檢討之跋，梓材案：竹垞跋云：「彥執，張子韶之友也，病瘵而没。子韶以文祭之云：『生平朋友不過四人，姚、葉先亡，公繼又去。』其和彥執詩云：『環顧天下閒，四海惟三友。』三友者，彥執及姚進道、葉先覺也。」然未足以發其書之藴也。是書卮言叢語，若出自不經意所爲，乃其于伊洛再傳弟子微言多所收拾，讀者未可以説部目之也。持正與橫浦爲心交，顧橫浦墮入妙喜之學，而持正獨否，則尤卓然不滓者矣。

❶「案」，原脱，據上文「梓材謹案」補。

孟子發題

天生聖賢，蓋將以祐斯文也，故其所作必卓然有所建明。余嘗竊怪夫自孔子没，諸子百家分散四起，操觚牘，挾徒黨，駕其説于天下，人人自以爲得聖人之道，其説卒不明。惟《孟子》一書乃與六經、孔氏之説並傳，世之學者至號之爲孔、孟。嗚呼，何其盛也！晚聞師説，始知其立言之意，果不與百家衆説同。其論道德之旨，果不詭于六經、孔氏之説。其所以有補于天下後世，其功果不細。而世之學者至號曰孔、孟，其説果不誣。嗚呼！天之生斯人也，其果有意于斯文乎？古人謂其書包羅天地，揆叙萬類，仁義、道德、性命、禍福，燦然靡所不載，固也。然私竊論之，孟子有大功四：道性善，一也。明浩然之氣，二也。闢楊、墨，三也。黜五霸而尊三王，四也。是四者發孔氏之所未談，述六經之所不載，遏邪説于横流，啟人心于方惑，則余之所謂卓然建明者，此其尤盛者乎。

自古聖人未嘗劇談性，是以諸子之説紛然其間。曰善，曰惡，曰混，曰三品，曰無分于善不善。争論四出，要其歸，皆以氣爲性者也，豈真識所謂氣哉？孟子于衆説之中，獨發之曰人性善。自孟子談人性善，始覺天下之人皆與天地等，皆與堯、舜等，雖頑嚚猥瑣、昏愚樸陋，皆得爲道德之歸。與向之爲善惡之論者，功用何如哉？此孟子所以爲知性之言，而大有補于斯人也。然後世談性，莫盛于釋氏。釋氏談性，明體而不明用。自喜怒哀樂以前，釋氏宜知之。喜怒哀樂已發以後，釋氏置之不論。此所以

功用爲闕然。然則欲明性善乎，正在喜怒哀樂之後，不然，則寂然不動之時，善惡安在？孟子兼其用而發之，始覺四端之用。沛然見于日用閒，堯、舜、禹、湯、文、武、周、孔之事業皆自此建立。人性如此，古人未發也，孟子獨發之，此一大功也。

自古論道德者，自性命之理達之于父子君臣，自治心修身推之于天下國家，以至天地萬物、幽明鬼神，何所不至？特不言養氣。孟子于衆説之中，獨論浩然之氣。自孟子談浩然之氣，始覺聖賢所以爲聖賢，以有此氣。孰謂此氣？外物不困者是也。有一物可困于吾，則所存者喪矣。所以爲聖賢者如何？亦有是氣也。方充然自得于心，雖不可名狀，要其爲物，中正勇健，廣大堅固。故行之于富貴，富貴不能困之使淫。行之于憂患，憂患不能困之使戚。行之于聲色，聲色不能困之使流。行之于威武，威武不能困之使懼。行之于事物紛擾之地，則事物紛擾不能困之使亂。凡物之自外至者雖雜然並進，而吾之胸中卓然皆有所主，而非智力所及者。曾子之大勇，孟子之不動心，非以此氣存焉乎？故曰「至大至剛以直」。世之人不明此氣，往往認其氣血之彊以謂浩然者，于是以倨傲爲大，以淩暴爲剛，以倖倖者爲直。❶若然，則世之凶人暴德皆得浩然之氣矣。嗚呼噫嘻！孰能真識吾所謂直剛大之德乎？則外物不困，而天理渾然。故其氣之充于吾身也，睟然見于面，盎然發于背，沛然見于周旋動作之閒。古人之大有爲于世者皆出于此。其塞

❶「倖倖」，當作「悻悻」，參見《施先生孟子發題》（四庫存目叢書影印宋本《横浦先生文集》）。

于天地，則日用爲之光明，山川爲之秀發，萬物爲之繁滋，祆祥疾癘爲之衰息。其氣如此，古人未發也，而孟子獨發之，此又一大功也。

當戰國之時，斯道既喪，邪説並作，于是有所謂縱横之家，有所謂刑名之家，有所謂楊、墨之家。縱横之家翻覆變詐，舞一世于口舌之上。而刑名之家深刻慘毒，納天下于刀鋸之下。使當時之民没身塗炭水火之中而不能出，實二家之爲。至于楊、墨之家，雖云其道過差，然推其心，亦本于爲善耳，比之二家，豈不賢甚矣哉？然孟子置二家不問，反區區于楊、墨，其故何哉？蓋二家之失易見，而楊、墨之禍難知。譬若疾病然，發狂悶亂，惴惴若不朝夕，而未必能死。膏肓之病，四肢固無恙，飲食起居如平日，此庸醫之所忽，而倉公、扁鵲之所望而走也。何則？縱横之家，誰不知其翻覆之惡？刑名之家，誰不知其慘毒之惡？君子雖不問，終于破壞而已。至于墨子之兼愛，則近吾聖人之仁。楊氏之爲我，則近吾聖人之義。惟其在于近似，天下莫知其非，此孟子不得不辯也。且天下之道莫大于君父。君父之道隆，則治之所由起。君父之道微，則亂之所由生。治亂之機，實係于此。墨氏之道豈必無父？推其兼愛之過，必至于無父。楊氏之道豈必無君？推其爲我之過，必至于無君。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推其所從來，極其所由往，必至于此，故孟子斷之曰「無父無君」，然後楊、墨之失方明，而異端之説方破。使天下後世人倫不隕，而天理以全，此又一大功也。

聖人之門，唯論一心術。霸者之心術何如

哉？余嘗借威公而論之。❶威公九合諸侯，一正天下，❷此五霸之雄也。然當時狄伐衛，力可救而不救。又狄伐邢，力可救而不救。及衛之亡也，率諸侯而城衛。邢之亡也，率諸侯而城邢。不救之于未亡之前，乃城于既亡之後，其設心以爲救亂之功小，而存亡之功大，故棄其難而成吾功。聖人知其心，故于救邢書曰「齊侯、宋師、曹師次于聶北，救邢」，以明齊侯實無救邢之心，故擁兵而不進也。未亡之前，力可救而不救，待其宗廟既已煨燼，社稷既已顛覆，人民既已塗炭，乃徐起而收其存亡之功，此何心哉？公子慶父之亂，魯國幾殆，書曰「齊仲孫來」。《春秋》或書「來朝」，或書「來聘」，或直書「來」。諸侯以禮來則曰「來朝」，大夫以禮來則曰「來聘」，至直書「來」，蓋不與其來也，猶曰無禮云爾。夫齊仲湫來寧魯難，聖人曷爲不與其來？蓋仲湫之來，名爲寧魯難，實欲窺魯耳。何以知之？威公問曰：「魯可取乎？」仲湫曰：「猶秉周禮。」聖人知其心，故書曰「齊仲孫來」。夫魯之難，仁人君子所以惻然動心者也，威公乃外收寧難之名，内實欲乘危而取其國，此何心哉？苟爲不然，司馬子魚何爲謂宋襄公曰「齊威存三亡國，以屬諸侯，義士猶曰薄德」？由此觀之，五霸之心可知矣。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利者，跖之徒也。欲知舜、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夫舜、跖之分，雖小夫女子所能知。至善、利疑似，雖明哲有不辨。然則威公城楚丘以存衛，

❶「威」，當作「桓」，宋人避欽宗諱改字。
❷「正」，當作「匡」，宋人避太祖諱改字。

城夷儀以存邢，使仲湫以存魯，豈非仁人君子之事？ 然推其心，爲利乎？ 爲善乎？ 將爲舜之徒乎？ 抑爲跖之徒乎？ 五霸之道如此，然當時不知，而惟五霸之爲貴，故孟子斷之曰「以德行仁者王，以力假仁者霸」，而天下之心術正，此又一大功也。

嗚呼！ 堯、舜之道，自孔子傳之曾子，曾子傳之子思，子思傳之孟子。自孟子得其傳，然後孔子之道益尊，而曾子、子思之道益著。其所以發明斯文、開悟後世者至深矣。顧余不敏，何足窺其髣髴？ 是四者之功，所聞于師説如此。然則世之談孟子者，孰不曰仁義？ 而不知仁義果何物也。胡不于赤子入井之時識其所謂人性善乎？ 胡不于無不慊心之時識其所謂浩然之氣乎？ 胡不于其顙有泚之時識其所謂楊、墨之非乎？ 胡不于齊王不忍觳觫之時識其所謂王者之心，而黜其霸者之心乎？ 此皆聖人心術之要，孟子直指以示人。學者于此了然，能明此心而存之以誠敬，養之以持久，窮之以學問，而漸摩之以師友，則庶乎真識孟子之仁義矣。不然，雖白首七篇之中，猶曰未讀此書可也。

附録

横浦曰：施彦執作《孟子發題》，云孟子有大功四：明浩然之氣，道性善，闢楊、墨，黜五霸而尊三王。皆前聖之所未言，六經之所不載，有功于名教。此説亦是一見，然謂之「功」，似亦未善。

又曰：彦執工于詩。一日，見其賦柳，有「春風兩岸客來往，紅日一川鶯去留」，不見柳而柳自在其中，語亦工矣。

横浦同調

楊謹獨先生璿

楊璿，字子平，鹽官人。安貧樂道，不妄取與，尤嚴謹獨之操，居暗室猶在康衢，學者稱爲謹獨先生。與同里施持正皆力行好修，里人向慕。邑令魏伯恂闢祠，合横浦、持正祀之。參《兩浙名賢録》。

横浦門人二程三傳。

尚書韓南澗先生元吉別見《和靖學案》。

尚書凌先生景夏

凌景夏，字季文，餘杭人。徒步從横浦遊，紹興二年同第，先生居第二。官至吏部尚書。

附録

于恕曰：「舅氏平日師友弟子間，如凌季文、喻子才、樊茂實、汪聖錫，其人物如何？」横浦曰：「季文醇厚謹畏，遇事有不可犯者。子才學問有理趣，和易而知幾。茂實沈静。聖錫敏悟，操履有守。」

知州樊先生光遠

樊光遠，字茂實，錢塘人。少從横浦學。紹興五年，南省奏名第一，除祕書省正字。上疏言：「今日士大夫之論，莫不以金人詭詐爲可憂。臣獨曰詭詐不足憂，而信其詭詐，深可懼也。願陛下勿以得地爲喜，而常以爲憂。勿罪忠讜以養敢言之氣。勿喜迎合以開濫進之門。勿盡民力，宜愛惜之以固根本。勿沮士氣，宜聳動之以備緩急。」時相秦檜將遂休兵，罷爲閬州教授。後召爲祕書丞，除監察御史，尋補外知嚴州。參《咸淳臨安志》。

附録

施彦執曰：余嘗愛茂實謂：「有一武王必有一伯夷，有一陳平必有一王陵，有一霍光必有一嚴延年，有一姚元之必有一宋廣平。」不如是，無復人道矣。

文定汪玉山先生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祕監沈晦巖先生清臣

沈清臣，字正卿，鹽官人也。紹興丁丑進士，官國子録。有薦之召試者，執政或發笑曰：「安有張子蓋女壻可爲館職者！」遂罷。先生憤之。會以歸正人王希吕爲諫官，先生上書言其不可，語侵宰相，孝宗大怒。時虞允文惡沈介，乃下先生于理，風使引之。先生不可，謫封州，益勵風節。晚乃召爲敕令局删定官。孝宗欲行三年之喪，執政大臣皆主易月之説，諫官謝諤、禮官尤

衮心知其不可而莫敢盡言。先生疏陳六事：其一謂：「三年終制，本之《禮》經行之，陛下不必以滿廷之説有所回惑。」其一謂：「群臣請陛下還内之期，方下禮官集議。臣以爲當俟梓宫發引，始還大内。」其一謂：「金人會慶節使，三省、密院引明肅升遐故事，請陛下見之。吏部尚書蕭燧以既罷百官慶壽，恐難以見使人，但可于小祥後二日引見于德壽宫素幄，是調停之説也。已有詔從之矣。竊考仁宗時嘗使契丹，遭鹵有喪，❶至柳河而還，鹵主不見也。夷狄尚知有禮，中原乃不如邪？况陛下居喪與明肅時事體不同。望斷自宸衷，勿牽群議。」上大以爲然。是日，先生所奏八千餘言，展讀甚久。知閣張嶷奏已展正，引例隔下，先生奏讀如初。移時，嶷云簡之，上目留先生，令弗卻。又良久，嶷奏進膳，先生正色謂曰：「所言乃大事！」讀竟，乃退。孝宗喜曰：「卿十年去國，今不枉矣！」于是命就館。津遣金使，卻其書幣，金使感嘆而去。其後雖以群臣五上表請還内，孝宗勉從之，于小祥後二日還内，設素幄奏事，而三年之喪遂定。及大祥，群臣三上表，引《康誥》冕服出應門語，請御殿，詔許于祔廟後行之。先生疏言：「陛下當堅持前此内殿聽政之旨。祔廟後御殿，終爲非禮。將來祔廟畢日，豫降御筆，截然示以終喪之志，杜絶輔臣來章，勿令再有陳請，力全聖孝以刑四海。」上嘉納之。及祔畢，竟如先生所請，罷御殿禮，且斷群臣之請。論者謂是時儒臣

❶「鹵」，當作「虜」，清人避胡虜等字樣改字，參見沈清臣《居喪不當見金國使人疏》（中華書局二〇〇〇年點校本《建炎雜記乙集》卷三）。下文同。

林立，莫能成帝志，而力破滿朝淺薄之説者，庶寮一人而已。尋充嘉王府翊善，以直諒稱。尋遷祕書監。

光宗即位，先生以舊學在朝，趙忠定公倚之，宵人側目，被章去。黨論起，有造爲先生告人之言曰：「相公乃壽皇養子。」又言先生嘗告忠定曰：「外閒軍民皆推戴公。」禍且岌岌，先生講學如故。尋卒。

先生少學于横浦，既自嶺南歸，遷居苕上，甚以師道自重。獨其與門生問答，一語不契，輒使再參，頗近禪門，蓋亦横浦佞佛之傳。同時如玉山、忠甫，皆能幹師門之蠱，惜先生之澄汰未盡也。然大節則不媿于聖人之徒矣。方姚愈以流言入告，先生與劉光祖、徐誼、游仲鴻並列，及頒黨籍，先生獨幸而免，殊不可考。《宋史》脱略，不爲先生立傳，今捃摭諸書以補之。補。○雲濠案：先生所著有《晦巖集》十二卷。

通守方困齋先生疇別見《紫微學案》。

于先生恕

于先生憲合傳。

于恕，字忠甫，□□人，❶無垢先生之甥也。其序《横浦心傳録》曰：「予與憲弟自幼承訓，頗以警策別于群兒。每一感念，情不自置，遂抱琴劍，徒步三千餘里抵嶺下。予既自喜得至，舅亦喜予之來，朝夕得侍座席，講論經史，難疑答問，無頃息少置。從容之暇，則談及世故。凡近人情、合事理，可爲

❶「□□」，當作「諸城」，參見《嘉定赤城志》卷三十四（台州叢書本）。

學者徑庭者，莫不備録。雖所説或與舊説相異，皆一時意到之語，亦不復自疑，故名之曰《心傳》。予後以思親歸，季弟憲亦不憚勞遠，奮然獨往，其承教猶予前日也。遂各以所得合爲一集，初不敢以示人，止欲訓家庭子姪耳。予學生郎煜粗得數言，纂爲所録，而士夫已翕然傳誦。信知舅氏一話一言，爲世所重如此。予老矣，守其樸學，固而不化，往往不與時習投。凡六舉于禮部而無成，遂匿影林下，時時提省此心，不致爲窮達得喪所累，以失其源流。則亦無愧于吾舅平日之教矣。」

録横浦語

恕問：「佛氏以寂滅爲教，其徒未能泊然于飲食男女之欲，乃欲以紙上死生禍福之説恐動其心，使入于善。彼世之小人，刑戮榮賞日加而日督之，猶且求以幸免，孰謂無知之孩孺與夫鄙詐賤隸之人而欲以此化之邪？而其甚者，至于抑絶掩閉以成其姦，過于刑戮小人之所不爲者。世方敬其徒，而曾不察不知，此亦何理？」先生曰：「佛氏一法，陰有以助吾教甚深，特未可遽薄之。吾與杲和尚遊，以其議論超卓可喜故也。其徒寧得皆善，但吾甥所見者，其徒之不善者耳。」恕曰：「理道妙處，如子思、孟子之書，何減《圓覺》、《楞嚴》？必欲從事其人，頗非素心。」先生曰：「自來知吾甥每有惡之之語，執得堅時亦好。但恐見不透，後反爲其徒所冷笑。且更窮究，且更窮究。」

主簿徐先生椿年

徐椿年，字壽卿，永豐人。紹興十二年進士，官宜黃主簿。橫浦弟子。所著有《尚書本義》。補。

常簿倪綺川先生稱

倪稱，字文舉，雲濠案：稱，一作「偁」。歸安人。受業橫浦先生之門，而與芮祭酒友善。祭酒嘗曰：「文舉，吾藥石友也。」補。

梓材謹案：先生紹興八年進士，官太常寺主簿。著有《綺川集》十五卷。

知軍劉先生荀

別見《衡麓學案》。

特奏郎先生煜

郎煜，字晦之，錢塘人。受學于橫浦，嘗輯《橫浦心傳》諸書。淳熙十四年，特奏得官，未任卒。或謂先生世系與侍郎簡同譜，曰：「我家白屋，豈可妄攀華胄！」

梓材謹案：于忠肅稱先生爲「余學生」，其殆受學橫浦而卒業于于氏者。

忠定史真隱先生浩

史浩，字直翁，鄞縣人。由進士除國博。因轉對，言普安、恩平二王宜擇其一，以係天下望。高宗納之。普安爲皇子，進封建王，以先生兼直講。一日講《周禮》，言酒正歲終則會，惟王及后之飲酒不會，世子不與

焉。以是知世子膳羞可以不會，飲酒不可以無節也。王作而謝曰：「敢不佩斯訓！」金人犯邊，下詔親征，王請率師爲前驅。先生以晉申生、唐肅宗靈武之事爲戒，王大感悟，立俾先生草奏，請扈蹕以供子職，辭意懇到。高宗知奏出先生，語大臣曰：「真王府官也。」歷遷右庶子。孝宗受禪，累拜尚書右僕射，首言趙鼎、李光之無罪，岳飛之久冤，宜復其官爵，録其子孫。從之。張魏公浚乞幸建康，先生陳三説不可，與魏公異議。王十朋論之，出知紹興，遂予祠。自是不召者十二年。淳熙五年，復爲右丞相，帝曰：「自葉衡罷，虚席以待久矣。」先生蒙恩再相，唯盡公道。劉文節光祖試館職，論科場取士之道，帝親批其後曰：「國朝以來，過于忠厚。宰相誤國，大將敗軍，未嘗誅戮。懋賞立乎前，誅戮設乎後，人才不出吾，不信也。」遣曾覿持示先生。先生奏：「唐虞之世，四凶止于流竄。三考之法，不過黜陟。誅戮大臣，秦、漢法也。太祖待臣下以禮，迨仁宗而德化隆洽。聖訓則曰『過于忠厚』。夫爲國而底于忠厚，豈有所謂過哉？臣恐議者以陛下自欲行刻薄之政，歸過祖宗，不可不審也。」及自經筵將告歸，薦江、浙之士十五人，如薛象先、楊敬仲、陸子静、石應之、陳益之、葉正則、袁和叔、趙静之、張子智，後皆擢用，不至通顯者六人而已。除太保致仕，封魏國公。治第鄞之西湖上，帝爲書「明良慶會」名其閣，「舊學」名其堂。

光宗御極，進太師。紹熙五年卒，年八十九，謚文惠。嘉定十四年，追封越王，配享孝宗廟廷，改謚忠定。先生喜薦人才，嘗擬陳之茂進職與郡，帝知之茂嘗毁先生，曰：

「卿豈以德報怨邪？」先生曰：「臣不知有怨。若以爲怨，而以德報之，是有心也。」莫濟狀王十朋行事，詆先生尤甚。先生薦濟掌内制，帝曰：「濟非議卿者乎？」先生曰：「臣不敢以私害公。」其寬厚類此。參史傳。

謝山《題忠定鄭峯真隱漫録》曰：忠定最受橫浦先生之知，故其淵源不謬。其爲相，自屬賢者，特以阻規恢之議，遂與張魏公參辰。然忠定蓄力而動，不欲浪舉，不特非湯思退、沈該之徒，亦與趙雄之妒南軒者不同。而梅溪劾之，其言有稍過者。不然，忠定首請褒録中興將相之爲秦氏所陷者，而乃自蹈之乎？至其有昌明理學之功，實爲南宋培國脈，而惜乎舊史不能闡也。忠定再相，謂此行本非素志，但以朱元晦未見用，故勉强一出耳。既出而力薦之，并東萊、象山、止齋、慈湖一輩，盡入啟事。乾、淳諸老，其連茹而起者，皆忠定力也。其于文人則薦放翁。其家居則遣其諸子從慈湖、絜齋講學，又延定川之弟季文于家以課諸子，故其諸子率多有學行可觀者。其不馴者，止同叔子申耳。吾攷嗣是而後，宰輔之能下士者，留公正、趙公汝愚、周公必大、王公藺，皆稱知人，而忠定實開其首。忠定之功大矣。彼夫王淮之徒，以私昵阻正人，刱爲學禁，貽慶元以後之禍。等量而觀，豈不相去懸絶歟！今讀忠定之集，其資善堂諸文字，所以啓沃孝宗于潛藩者也。其兩府文字，則即吹噓諸老不遺餘力者也。其歸田以後文字，所以優遊林下、舉行鄉飲酒禮、建置義田者也。中興宰輔

如忠定者，蓋亦完人也已！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劄記》：「宰輔家登《學案》者，南宋史忠定王家三世五人。」忠定子忠宣彌堅，從子文靖彌忠、獨善彌鞏，及忠定孫朝奉守之，並見《慈湖學案》。獨善孫蒙卿自爲《静清學案》。

郭先生欽止

郭欽止，字德誼，東陽人。從横浦遊。輕財樂施，鄉井賴之。闢石洞書院，延名師以教子弟，撥田數百畝以贍之，後進多所成就。縣學創書閣，先生助之財，又置書籍輸之。參《東陽縣志》。

施氏家學

施先生庭先別見《震澤學案》。

沈氏門人二程四傳。

節推趙復齋先生彦肅別見《象山學案》。

于氏門人

特奏郎先生煜見上《横浦門人》。

倪氏家學

文節倪齊齋先生思

倪思，字正甫，歸安人也。父稱受業横浦之門，先生傳父之學。成乾道進士、淳熙博學宏詞，累遷至祕書郎。以大旱上封事，請罷苛斂，察冤獄。且請别詔中外士大夫皆得

有言，避殿減膳，明示畏天之實。且請時召大臣，講論治道，拱默充位者斥之。次言：「臺職事官以言補外，所宜昭示好言之實，以釋人心之疑。邏者以倉庫事上聞，雖頗得實，然百吏各有統察，監司臺諫皆耳目也，焉用此輩爲！」孝宗是之。初，廟議鋭意規恢，迎合者多至大官，久而不驗，頗厭之，更用謹默之士。先生言：「往者虚誕，今者輭美，胥失之。」孝宗曰：「卿奇才也。」遷著作郎，兼直翰林。因侍上，請旌廉吏以律貪，廣集議以審令。

光宗即位，言：「高宗揖遜，父子無閒。今陛下承奉，尤當過之。請日引職事官輪對，如壽皇初年。」又言：「陛下方受禪，金主亦新立。欲制其命，必有以勝之，彼奢則以儉，彼暴則以仁，彼怠惰則以惕厲。」且請增置諫員。又請召内外將帥訪問，以知其才否。遷將作少監，兼權直學士院。請速按壽皇聖政爲成規，裁覃恩賞格之濫。除將作監，兼權中書舍人。言皇子翊善宜用老儒，上以命黄裳。又言吴琙不可爲兵部，孝宗聞而是之。因上過宫，問上曰：「倪思今爲何官？」曰：「權舍人。」孝宗曰：「猶爲權邪？」于是真除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聖明節，詔伶人依舊，先生言不可。紹熙二年，兼侍講，其春，以大雪震雷求言，先生謂：「大臣苟且，給諫緘默，講讀官闕員，節鉞遥刺輕濫。内廷好賜無節，燕飲褻暱。版曹州縣迫急，商農愁嘆。會計録條興鐫，減未什一，而群言未已。無名之賦，久議而未蠲。疆埸之備不修，緩急必誤事。」初，孝宗以户部經費之餘財于三省置封樁庫，以待軍用，至紹熙，移用始頻。會有詔發緡十五萬入内帑，以備犒軍。先生謂此實借名

給他費，請無發。且曰：「往歲所入約四百六十四萬緡，而所出之餘不及二萬。非痛加撙節，則封樁自此無儲。」遂定議犒軍歲以四十萬緡爲額，由是費用稍有節。戚畹韋璞除待制，潛邸舊人譙熙載除觀察使，皆封還詞頭。劉光祖以争吴端事左遷，先生争之，光祖雖不果留，而端亦黜。又言姜特立之干請，潘景珪之潛結近倖。皇后姊夫王士廉請佃平江府官田，以内小臣宣諭漕臣，先生争曰：「此斜封墨敕之漸也。」祕書監楊萬里求去，有旨將漕江東，先生留録黄，欲繳之，萬里聞之，亟簡先生曰：「幸勿留我。」先生荅曰：「此公論不以爲然。縱不復繳，當别請之。」萬里又止之曰：「幸并别請之説免之。」然先生卒入劄，言：「萬里剛毅狷介之守，不宜遂使去國。臣雖書行，猶望陛下留之。」不報。時美萬里之有守而先生之能愛賢也。除禮部侍郎。光宗久不過重華，冬至日晏不視朝，先生首以四疏開陳。會召嘉王，先生言：「壽皇之欲見陛下，亦猶陛下之欲見嘉王也。」上頗動容。中宫與外事，先生因進講「姜氏會齊侯于濼」，極論：「家之不齊，至于陰陽易位，甚則離閒父子。漢之吕，唐之武、韋，幾至亂亡，不特一莊公也。」胡晉臣、尤袤、夏執中卒，上不信，先生奏曰：「陛下因疑致疾，愈疑愈疾，遂使父子之閒、中外之事，有不能合理者。」上竦然。四年，兼權吏部侍郎。先生諫上飲酒過度，上曰：「卿能盡言。」尋充金國賀正使，先生言：「陛下累愆問安之期，中國猶知有疾也。脱金人以爲問，臣將何辭？」上曰：「旦夕便當過宫。」先是，先生嘗請書《孝經》四章寘座右。至是，章良能劾先生以敵脅君，以《孝經》謗訕，不報。

先生出關待罪，詔知紹興府，未行而孝宗崩。寧宗立，七月，得請奉祠。會求言，先生條上十二事：曰兢畏，曰敬天，曰法祖，曰奉先，曰安親，曰正心，曰勤政，曰任外廷，曰親賢，曰納諫，曰節用，曰謹終。起知泉州。明年五月，召除吏部侍郎、直學士院、同知貢舉。御史姚愈以韓侂胄意劾之，出知太平州。劉德秀又劾之，奉祠。俄起知泉州，御史朱欽劾之，罷。已而知建寧府，御史徐柟劾之，罷。開禧二年，參政李壁爲侂胄言，乃召爲禮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先生上疏辭曰：「臣乃者爲徐柟所劾。柟言是，臣不當召。臣可用，柟不當留。」有詔申召入見。時侂胄亦以邊事壞稍悔，先以書致殷勤曰：「國事如此，一世人望，豈宜以潔己爲賢哉？」先生報曰：「但恐方拙不能徇時好耳。」時赴召者率先謁侂胄始入對，先生徑造朝，首論言路不通：「自吕祖儉謫徙而朝士不敢輸忠，自吕祖泰編竄而布衣不敢極説。近者北伐之舉，儘有一二人言其不可。❶如使未舉之前相繼力争，更加詳審，必不輕動。」又言：「蘇師旦贓以巨萬，胡不黥戮以謝三軍？皇甫斌喪師襄漢，李爽敗績淮甸，秦世輔潰散蜀道，皆罪大罰輕。」又言：「近歲士大夫寡廉鮮恥，列拜于勢要之門，甚者匍匐門屏，穿竇而入。門生弟子，施于執經受業者，今無往而不稱，且加以恩府、恩使、恩父之目。諛文豐賂，又在所不論也。」侂胄大怒。其間所謂「恩父」者，乃指毛自知之于蘇師旦也。先生見侂胄曰：「平章明有餘而聰不足。堂中剖決如流，此

❶「儘」，當作「僅」，參見《宋史·倪思傳》。

明有餘。爲蘇師旦所蒙蔽者，聰不足。蘇師旦與周筠並爲奸利，師旦已敗，筠尚在。人言平章騎虎不下之勢，❶此李林甫、楊國忠晚節也。曷不以先忠獻王爲法？」侂冑亦愕然曰：「聞所未聞。」次日，謂璧曰：「子言正甫之爲人，今始至即立異。」而毛自知之父憲爲御史，竟劾先生，予祠。

明年更化，召爲兵部尚書，兼侍讀。請遵用故事：東宮參決政事，以杜權臣之專。不時宣引宰執，及別創直廬，令詞臣候對，以備批旨。諭大臣以容受直言，飭朝列以砥厲名節。且言：「大權方歸，所當防微。一有干豫端倪，必且仍蹈覆轍。今侂冑即誅，❷人言猶有未靖者，蓋以樞臣猶兼宮賓，不時宣召。宰執當同班同對，樞臣亦當遠權，以息外議。」樞臣，謂史彌遠也。金人求侂冑函首，集議，先生謂有傷國體。攝給事中。內侍有久竄得歸者，先生執不行。又言辛棄疾迎合開邊，請追削。史彌寧將補春坊，先生持不可。進禮部尚書。二府將以和戎遷秩，以先生之言而止。飛蝗蔽天，先生言當求弭災之實，不可以爲用兵餘孽。彌遠益專政，錢象祖在中書漸不與黜陟，遂求去，先生力言不可偏聽。彌遠自辯，先生求去，上留之。先生言：「侂冑以臺諫爲私人，今章良能未除中司前一日，已以小輿見彌遠矣。侂冑專行執奏，今彌遠亦獨班陳事矣。宗社不堪再壞。」彌遠益恨，先生求去亦益力。除寶謨閣學士、知福州。甫踰月，彌遠拜右相，陳晦草制用「昆命元龜」語。嘆曰：「此董賢爲大司馬，『允執其中』

❶「章」，原誤作「泉」，據上文「平章明有餘而聰不足」改。
❷「即」，當作「既」，參見《宋史·倪思傳》。

之册文也。天下無有如蕭咸者乎?」乃上書請貼改麻制。詔下分晰,彌遠懼,急改晦爲殿中侍御史,晦乃歷引本朝制命嘗累用此語,謂先生以藩臣僭論麻制,輕侮朝廷,遂罷。二年,晦黜,復官奉祠。五年,金人被兵,先生陳備邊十事,謂金亡,則北方之强我獨當之。政府惡其尚言事也,御史石宗萬劾之,降二官,永不用。八年,復官奉祠,請老,不聽。又二年,除華文閣學士,奉祠。十三年,卒,遺表猶乞收爵禄賞罰之八柄,張禮義廉恥之四維,聞者悲之。謚文節。

先生孤行一意。其在乾、淳閒,不爲周益公所喜。趙忠定公嘗稱先生爲真侍講,而先生亦以事忤之。陳止齋、章茂獻,皆其所不咸也。朱子入朝,君子傾心歸之,先生亦落落,人頗疑之。及其爲周、趙、朱三公制詞,極其獎許,乃知其無私。慶元之召爲吏部也,侂胄亦以先生故,與諸君不甚相得,意欲援之以自助,遣弟仰胄道意,先生謝之,是以有太平之謫。及再起,乃大忤以去,葉公水心極嘆之。補。

祖望謹案:先生始終風節不屈不隨,真有得于横浦之傳。顧其所不足者,酷佞佛,至于濡首没頂以從之。試讀其《經鉏堂雜志》,又不止于横浦之所溺也。然如先生之踐履,是則所謂儒其行而釋其言者。學者法其行而略其言可也。「昆命元龜」之説,宋家制誥文字用之良多,陳晦之初未必有心,然先生爲彌遠而發耳,言固有所當也。所著《齊齋甲乙稿》、《兼山集》及經解、雜著等,共四百一十三卷,今多不傳。

經鉏堂雜志

女子與小人既不可近，又不可遠，然則奈何？曰：先勿近之而已矣。惟先近之，一旦遠之，則怨。

「必有事焉而勿正心」，既不通，以「勿正」爲一句亦不通。「正心」二字原是「忘」字，既當勿忘，又當勿助。疊下「勿忘」，乃文法也。

人或毁己，當退而求之于身。若己有可毁之行，則彼言當矣。若無，則彼言過矣。當則無怨于彼，過則無害于身。又何報焉！

學必先知而後行。譬之適燕而南轅，則愈遠耳，故曰知之在先。凡行之不力者，爲其知之不深也。既行而益知，如登山，見其高處尚多，又復登矣。

古人制字，「閑適」與「防閑」之「閑」同，蓋有深意。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君子居閑，雖不至如小人，然亦多恣意于聲色詩酒者，是貴以禮閑之。

父母笞怒其子，不以爲少恩，知其深愛之也。造物以逆境處君子，其亦笞怒之意與？

福善禍淫，常也。其偶相反者，特變耳！

性行各有長短，惟善教者因其所長而使之不蔽于所短，此夫子教由、求之法。

君子退閑，亦是濟時。世方汩于聲利，廉恥之風日喪，而有一君子焉，道不苟合，于以厲天下廉恥之風，豈不謂之濟時乎？

祖望謹案：橫浦再傳弟子，東萊而外，章公茂獻與齊齋，足稱三傑矣。然齊齋之佞佛，明目張膽，不可收拾，是則橫浦淵源之流極也。其中亦有粹言可

以師法者，予節録數則焉。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經鉏堂雜志》十條，其一條移入《荆公新學略》。

附録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齊齋倪公三戒：不妄出入，不妄言語，不妄憂慮。

史氏家學

忠宣史滄洲先生彌堅

朝奉史先生守之

知州史先生定之並見《慈湖學案》。

史氏門人

管庫張雪窗先生良臣別見《龜山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終

衡麓學案表

胡寅 文定長子，龜山、荊門門人。二程、朱氏、靳氏再傳。安定、泰山、濂溪三傳。
——子大原 別見《五峯學案》。
——從子大正
——毛以謨
——劉荀

胡寧 別見《武夷學案》。

胡宏 別爲《五峯學案》。

梁觀國 並衡麓學侶。

江琦

胡襄

韓璜 並見《武夷學案》。

劉衡 別見《百源學案》。

張祁 並衡麓講友。
——子孝祥

趙鼎 衡麓同調。 別爲《趙張諸儒學案》。

高登——林宗臣——陳淳 別爲《北溪學案》。

陳元中 並梁氏講友。

宋元學案卷四十一　衡麓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武夷諸子，致堂、五峯最著，而其學又分爲二。五峯不滿其兄之學，故致堂之傳不廣。然當洛學陷入異端之日，致堂獨皭然不染，亦已賢哉。故朱子亦多取焉。述《衡麓學案》。梓材案：《衡麓學案》，梨洲本附《武夷》卷中。謝山初別爲《致堂學案》，後定《序録》，又易其稱。又案：衡麓爲武夷諸子，稱以「門人」則不類，故標之曰「家學」。五峯放此。

武夷家學二程再傳。

文忠胡致堂先生寅

胡寅，字明仲，崇安人，文定之弟子也。雲濠案：陳直齋云：「明仲，文定長子也。本其兄子。」將生，母以多男，不欲舉。文定夫人夢大魚躍盆水中，急取而子之。少桀黠難制，父閉之空閣，其上有雜木，先生盡刻爲人形。文定曰：「當有以移其心。」別置書數千卷于其上，年餘，悉成誦。中宣和進士甲科。靖康初，薦授祕書省校書郎。時龜山爲祭酒，稟學焉。遷司門員外郎。張邦昌僭位，棄官

歸。建炎三年，擢起居郎。言高宗當糾合義師，北向迎請，不宜遽踐大位，遂奉祠。紹興二年，起知永州。四年，復召爲起居郎，遷中書舍人。時議遣使入雲中，先生疏言：「女真警動陵寢，❶殘毀宗廟，劫質二聖，吾國之大讎也。誤國之臣遣使求和，苟延歲月，九年于兹，其效何如？幸陛下灼見邪言，漸圖恢復，然後二聖之怨可平，陛下人子之職舉矣。」高宗嘉納，召至都堂諭旨。既張忠獻浚自江上還，奏遣使爲兵家機權，竟反前言。因乞郡就養，出知邵、嚴、永三州。徽宗訃至，故事以日易月，先生上疏言：「禮：讎不復則服不除。願降詔旨，服喪三年，墨衰臨戎。」除禮部侍郎，兼侍講直學士院。父喪除，起徽猷閣直學士。秦檜當國，乞致仕，歸衡州。檜既忌先生，雖告老猶憤之，坐與李光書譏訕朝政，安置新州。檜死，復官。二十七年卒，❷年五十九，謚文忠。先生志節豪邁，初擢第，中書侍郎張邦昌欲以女妻之，不許。文定素與秦檜善，及檜擅國，先生絕之，故爲所惡。在謫所，隨行無文字，先生以所記憶者著《讀史管見》。平生所著有《論語詳説》及詩文《斐然集》。學者稱致堂先生。

崇正辯

推兼愛之意而不知別親疏，此墨之弊也。墨氏之弊固如此矣，釋氏之弊豈不甚于此乎？棄父母出家而不顧，見螻蟻蚊蚋則哀

❶「警」，當作「驚」，參見《宋史·胡寅傳》。

❷「七」，當作「六」，參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録》卷一百七十五（中華書局一九五六年排印本）。

矜之，謂之别親疏，可乎？不别親疏，故不辨賢否。今有聖賢之人，坐致太平而不喜佛，則釋子必不譽也。小人亡國敗家，建寺宇，崇塔廟，厚給其田，廣度其衆，則釋氏必以爲宿植家根，親受佛記者也。試用此觀之，其情見矣。

《正法念經》云：「若有衆生埽如來塔，命終生意樂天。」又云：「修治故塔，命終生白身天，與諸天女，且欲自娱。」《菩薩行經》云：「有一貧人，賣薪爲業。向澤中採薪，見一塔寺，狐狼飛鳥，草木荆棘，不净滿中。貧人愴然，誅伐埽除，作禮而去。命終生光音天，盡其天壽。又復一日，返作轉輪王。」

佛設如此等教，其發心也，不知欲誘人爲善乎？抑將自保其塔乎？如誘人爲善，莫先于正其心。如此等教，反以利樂害其心也。人各有所欲，而未必皆同。多爲利路以張之，必有一中，中則其説可入，此佛之術也。言生意樂天，則凡心意有所好樂而不得者必爲之埽塔矣。言生白身天，則凡醜黑爲女子所惡，欲淫色而不得者必爲之埽塔矣。言生光音天、作轉輪王，則凡瘖啞聾瞶、貧窮下賤者必爲之埽塔矣。其設教之心如此，果可謂之正道乎？今欲詰之，則必曰：「此皆無礙方便也。人之根器萬端，不如是不能攝之入善。」嗚呼！使人隨意所欲而得之，好色則得女，好貴則得王，天下大亂之道也。曾謂如是而爲善乎？

顔之推曰：信謗之徵，有如影響。善惡之行，禍福所歸。九流百氏皆同此論，豈釋典爲虚妄乎？項橐、顔回之短折，原憲、伯夷之凍餒，盜跖、莊蹻之福壽，齊景、桓魋之富强，若引之先業，冀以後生，

更爲通耳。如以行善而偶鍾禍報，即便怨尤。爲惡而儻值福徵，乃爲欺詭。則亦堯、舜之云虛，周、孔之不實也。又欲安所信而立身乎？

夏至之日，一陰初生，而其時則至陽用事也。陰雖微，其極必有折膠墮指之寒。冬至之日，一陽初生，而其時則至陰用事也。陽雖微，其極必有鑠石流金之暑。在人積善積惡所感，亦如此而已。顔回、伯夷之生也，得氣之清而不厚，故賢而不免乎夭貧。盜跖、莊蹻之生也，得氣之戾而不薄，故惡而猶得其年壽。此皆氣之偏也。若四凶當舜之時，則有流放竄殛之刑。元凱當堯之世，則有奮庸亮采之美。此則氣之正也。何必曲爲先業、後世因果之説乎？若行善有禍而怨，行惡值福而恣，此乃市井淺陋之人計功效于旦暮間者，何乃稱于君子之前乎？盜跖膾人肝，雖得飽其身，而人惡之至今。顔子食不充口，而德名流于千世。若顔子之心，窮亦樂，通亦樂，簞瓢陋巷何足以移之？鐘鼎廟堂何足以淫之？威刑死生何足以動之？而鄙夫之見，乃以貧賤夭折爲顔子宿報，嗚呼陋哉！之推又云：「若不信報應之説，則無以立身。」然則自孟子而上，列聖群賢舉無以立身。而後世纍纍蠢蠢千百其群者，爲立身之人與？

釋圓光少耽墳典，詣理窮神。及聞釋宗，反同腐芥，由是出家。

人之稟氣不同，或昏或明，或拙或巧，或静或躁，或剛或柔，千條萬端，非一言可盡也。膾炙人所共嗜，而有好食瘡痂者。晝夜人所共由，而有俾晝作夜者。方王澤將息，佛教未來，凡趨静厭事之流，亦爲山林之行，往而不返，如接輿、荷蕢、長沮、桀溺，乃其

所見偏蔽，舍此取彼，自以爲是而不可以入堯、舜、文王之道，聖人不取也。又況佛法入中國，有以惑人之耳目而移人之心意，宜夫一曲之士棄經典而耽釋宗，如圓光者不可勝數，可悲也已！可悲也已！或問乎有道君子曰：「儒學者晚多溺佛，何也？」對曰：「學而無所得，其年齒長矣，而智力困矣，其心欲遽止焉，則又不安也。一聞超勝侈大之説，是以悦而從之。譬之行人，方履坦途，其進無難也。山忽高乎其前，水忽深乎其下，而進爲難也。于是焉有捷徑，則欣然由之矣，其勢使然也。夫託乎逆旅者，不得家居之安耳。未有既安于家而又樂舍于旅也。」至哉斯言乎！至哉斯言乎！

後周武帝季年，毁破前代一切佛塔，鎔割聖容，焚燒經典，寺廟盡賜王公爲第宅。三坊釋子減三百萬，皆復軍民，還歸編户。蓋蒼生之不幸，非吾宗之不幸也。偉哉！周武之此舉也。禍福報應之説所不能惑，茫昧無稽之言所不能誑，卓然自信，罷斥不疑，使後嗣稍賢，能承美志，世傳弗失，以待聖王，則邪説與異端消滅已久，蒼生之幸豈有量哉？若周武者可謂明矣，若周武者可謂勇矣。後世英主者出，能視傚而争美之，又何愧于大禹放蛇龍、戮防風，周公驅虎豹、兼夷狄，孔子成《春秋》、討亂臣賊子，孟子闢楊墨、息邪説、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豈特于周武有光而已也。

德志值周武毁滅，敕從儒禮，秉操鏗然，守死無懼。帝愍其貞諒，哀而放歸。

孔子曰：「守死善道。」于道之至善，以守死而不變，不亦智乎？于道之不善，以守死而不變，不幾乎天下之至愚乎？何謂道之至善？父慈而子孝，君仁而臣忠，兄友而

弟恭，夫義而婦順是也，此儒教也。何謂道之不善？離天性之自然而外立其德，自以爲道者是也，此佛教也。佛者未嘗慕儒之善而學之，而儒者乃甘心于佛之不善而依歸之，是愚也。若德志違令執迷。所宜誅責，用表至正。周武乃以其守死而哀之，殆爲所嚇矣。此亦啟發後世明君之一事也。

天竺沙門智克，武德九年達京，住興善寺。自古教傳詞旨有所未諭者，皆委其宗緒，括其同異，涣然冰釋。帝曰：「諸非有樂，物我皆宗。❶眷言真要，無過釋典。流通之極，豈尚翻傳。」遂下詔命顧德一十九人于興善創問傳譯。❷又敕左僕射房玄齡參助勘定。

佛之道以空爲至，以有爲幻，此學道者所當辨也。今日月運乎天，山川著乎地，人物散殊于天地之中，雖萬佛並生，亦不能消除磨滅而使無也。日晝而月夜，山止而川流，人生而物育，自有天地以來，至今而不可易，未嘗不樂也。此物雖壞而彼物自成，我身雖死而人身猶在，未嘗皆空也。唐祖何循習不思之甚乎？儻信以爲然，又復東征西伐，經綸王業，何其求不樂而爲不空哉？如不能行之于身而徒言之于口，則是妄而已矣。房玄齡，唐之賢相，輔致昇平。然所學蹇淺，守正不固，乃奉承僻命，參勘邪説，使政治駁雜，其君不及于堯、舜，其俗未興于禮樂，玄齡不自知也。後世觀之，責備于賢者，豈非没身之遺恨與。

景龍二年，有御史大夫馮思暴卒，見二子

❶「宗」，當作「空」，參見《崇正辨》卷一（乾隆二十八年胡濬刻本）。

❷「顧」，當作「碩」。「問」，當作「開」。參見《崇正辨》卷一。

持簿引馮庭對，官聽案覆罪愆。官吏傍有舊識者張思義手招馮曰：「吾爲假貸僧物，于今未脱。汝所坐者，不合于天后宫中亂越。可發願造《涅槃經》、鑄鐘，以資餘祜。」卻放還。馮既甦三日，寫經鑄鐘，更享壽四十八年。

凡如此類，皆僧人所撰記，如《佛頂心經》所載耳。人貸僧物，久幽而未脱，則僧取人物不可勝數，當入于無間，永無出期也。于天后宫中亂越，罪之不可赦者，造經鑄鐘而得免。則是經鐘乃爲人庇覆濫淫之具耳。治世常法，負債而不償，必償而後已，豈問僧與不僧哉？設有犯奸抵罪，入于縲絏，使之造經鑄鐘而可以逭刑者，吾未之見也。地獄固必無，設其有之，人神一理，必公正不阿而後法行。今造經鑄鐘而免其奸罪，錫之永年，不公不正甚矣。使人自此淫濫而無害，豈非邪説害政之甚者與？

唐玄宗研思注《金剛般若經》，至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處，執筆狐疑，詔沙門道氤問其是非。氤曰：「佛力不可測。陛下曩于般若會中聞熏不一，更沈注想，自發現行。」帝豁然若憶疇昔，下筆不休。

聖學以心爲本，佛氏亦然，而不同也。聖人教人正其心。心所同然者，謂理也，義也。窮理而精義，則心之體用全矣。佛氏教人以心爲法，起滅天地，而夢幻人世，擎拳植拂，瞬目揚眉，以爲作用，于理不窮，于義不精，幾于具體而實則無用，乃心之害也。如道氤之告明皇者，正是使心之術耳。明皇方疑而未決，一聞其言，致思入念，如道家存想，隨所欲而萌焉，龍華之會，靈山之集，妙喜之國，兜率之天，種種現身皆可自誑。雖高才穎質、攻苦學道之士，于此猶不脱，

又況明皇志滿氣驕，樂佚游，樂宴樂，其心昏然者哉？

沙門仁贊曰：「孔子自衛反魯，贊《易》刪《詩》，六經由是而列，百王于焉取法。梁武、明皇搖翰于至諳之場，冥心于真常之境，非天下英傑，可以與于此乎？」

無是非之心，非人也。蕭衍破國殞身，明皇致寇失位，萬世人君之醜也。仁贊徒以其親御翰墨，箋注佛經，遂稱爲英傑之人，與孔子等。其諂諛後世之人主以自立其黨而忘是非之心乃如此乎？餓死于臺城，不可謂至諳之場也。播遷于蜀道，不可謂真常之境也。以二君爲英傑，則自古破國殞身、致寇失位之君爲不少，亦皆天下之英傑矣。

釋法雲與僧閔年臘齊譽。❶雲公篤學，勞于色養，及居母憂，毀瘠過禮。閔謂曰：「佛有至理，恩愛重賊，不可寬放。惟有智者以方便方善能治制，❷何必縱情于細近邪。」

法雲之所爲，乃人之本心，自古至今欲埽除泯滅而不可得者。蓋天命之性，其理自然，非智力技巧所能造作也。不遇聖賢，因其良心之未亡，歸諸正道，而陷身佛教，又與僧閔爲徒，乃法雲之不幸耳。孟子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也，故好是懿德。」僧閔者，戕毀物則之人也。毀則爲賊，反則爲亂，又可責以仁義之道邪？

釋曇延著《涅槃義疏》，疏畢，恐不合聖理，乃于塔前以火驗之，其卷軸並放光明，通夜呈祥。

理之所在，先聖、後聖，其心一也。曇延造

❶「齊」，原誤作「齋」，今據醉經閣本改。

❷「便」下「方」字，當作「力」，參見《崇正辨》卷一。

經疏，若于理周盡，何以前言。❶若有未盡，更須進學。如飲水食飯，其冷煖饑飽之意，他人豈能知之？乃驗之于火，以卜中否，可笑甚矣！復云「經軸放光」，則又妄之極也。火無不化之物，今以大乘經典投之火中，應手煨燼。曇延獨以何道使疏不可焚，無乃幻術邪？自達摩而後，凡參禪悟徹者必求人印證。夫得道不得道，在我而已，人何預焉？我誠自信，孰得移敓之？我誠勿悟，孰能分與之？必待人言爲是而後以爲是，是信否在人而不在己，與對塔焚疏者何以異乎？

靈潤十三出家。二親既終，兄弟哀訴，曾無動容，但爲修冥福而已。

靈潤割父母天性之愛，棄兄弟哀訴之言，自以世網超脱，慧忍能斷，然良心終不可忘也。何以驗之？靈潤雖無動容，而爲修冥福，則其心于父母有絲毫不忍之意。當其回向之時，必曰資薦父母，終不曰資薦道路他人也。即此絲毫不忍者，乃是人之本心。佛教以爲幻妄，埽而去之。儒教以爲惻隱，保而存之。其係如此。或者謂儒、佛同歸，是冰炭可以共器乎？

釋惠嵩，高昌國人，少出家。兄爲博士，嘗勉嵩令罷道。嵩曰：「腐儒小智，當同諸糟粕，餘何可論？」元魏末至京，本國請還，嵩曰：「以我之博達，非邊鄙之所資。」固執不往，高昌乃夷其三族。嵩聞之，告其屬曰：「經不云乎：『三界無常，諸有非樂。』何足怪哉！」

佛之教，欲以大悲願力盡度衆生，故阿難贊之曰：「若一衆生未成佛，終不于此取泥

❶「以」，當作「異」，參見《崇正辨》卷一。

洹。」惠嵩學佛者也，未能度人，先殞其族，此何道邪？彼之教曰「三界無常」，何爲愛戀中華而輕賤邊鄙？又曰「諸有非樂」，何爲自恃博達而詆誚儒風？遂使三族之人無罪夷滅，愚很慘酷，蛇虺豺狼之不如也！

釋惠斌博覽經史，十九爲州助教。懷慕出世，年二十三翦髮。其父于汶水之陰、九達之會建義井一區，仍樹碑銘云：「哀哀父母，載生載育。亦既弄璋，我顧我復。一朝棄予，山川滿目。雲揜重關，風迴大谷。愛敬之道，天倫在茲。殷憂莫訴，見子無期。鑿井通道，託事興辭。百年幾日，對此申悲。」

惠斌博覽經史，年既踰冠，父母依望以成家者也。棄親而去，無復人心，理之所不容矣。觀井碑之語，哀怨感切，讀之令人怵惕而惻然，想當日之意爲何如也！其所以建碑于九達之會者，必其力不能制其子，庶幾往來之人，官師之閒，或見或聞，動心興念，能反之耳。則不知是時爲民上者以爲是乎？以爲非乎？亦有欲存天理、明人倫，行反道敗德之誅者乎？後人目覩此事者，亦將崇邪毀正，姑置之不問而已乎？夫天性至恩不可解于心，猶水之溼，猶火之燥，孰能逃之？而佛之教乃一切埽除，謂之至道，嗚呼異哉！嗚呼異哉！

釋惠豫誦《涅槃》、《法華》等經。嘗寢，見人來叩户，問其故，答曰：「師應死，故來奉迎。」豫曰：「小事未了，可申一年否？」答曰：「可。」至明年而卒。

佛教中有術，使人豫知死期，僧人得之，往往以爲神異，或曰吾某日當去，或曰明年某月吾去矣，此精于卜相者亦或能之，何足貴哉？人死猶其生，其來不可禦，其去不可

止。若可留一年，則十年、百年皆可引伸而常存，此理之所必無也。近世儒者如師魯尹公、子厚張公、康節邵公皆聞于死生之際，辭氣不亂，安静而逝，君子猶以爲未及曾子易簀之正也。蓋聖人以生死爲分内事，無可懼者，故未嘗以爲言。佛氏本于怖死，是以藏經五千四十餘卷，《傳燈》一千七百餘人，皆皇皇以死爲一大事。彼三代之民，直道而行，順受其正，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不聞有輪迴之説，豈非簡易明白之道？何至惴恐經營，若彼其切哉？自佛教入中國，説天堂可慕，地獄可怖，輪迴可脱，于是人皆以死爲一大事，而舍身取義、殺身成仁之道晦矣。夫既不以死爲常事，必至于貪生失理，懼死怛化，而不順受其正也。自兩漢而上，戰國、春秋之時，聖人所謂道喪之世也。當其時，義心激切，視死如歸者班班可攷，其心初無慕怖，安于義而已。後世學佛者自以爲其道可以了達死生，而其行事視三代之風尚未能及，況聖賢之際乎？

澄謂弟子法祚曰：「戊申歲禍亂漸萌，己酉石氏當滅。吾及其未亂，先從化矣。」即遣人辭虎。虎出宫慰諭，澄謂虎曰：「出生入死，惟道之常。修短分定，非人能延。念意未盡者，以國家心存佛理，無若興起寺廟，崇顯壯麗，稱斯德也。」澄所以告其弟子與告石虎者，何得反覆不侔邪？既曰「及其未亂，當先從化」，則是死生在我，去住自如也。又曰「修短分定，非人能延」，則是天命有限，欲止不可也。則未知澄以數盡不得已而死乎？抑數未盡自經而絶乎？智者必能辨之矣。且當其將死之日，石氏危亂已著，澄果有愛人忠

虎之計，史必傳之以爲美談。今觀其告虎之言，曰「無若興起寺廟崇顯壯麗」而已。是以有道君子闢之曰：「佛氏之教，名爲廣愛衆生，終必歸于自利之塗。」聖人復起，不易斯言哉。

釋寶崖于益州城西路首，以布裹左右五指燒之。有問：「痛邪？」崖曰：「痛由心起。心既無痛，指何所痛？」並燒二手。于是積柴于樓上，作乾麻小室，以油潤之，自以臂挾炬，麻燒油濃，赫然火合，于熾盛之中禮拜。比第二拜，身面焦折。復一拜，身踣于炭上。

佛教以心爲法，不問理之當有當無也。心以爲有則有，心以爲無則無。理與心二，謂理爲障，謂心爲空，此其所以差也。聖人心即是理，理即是心，以一貫之，莫能障者。是是非非，曲曲直直，各得其所，物自付物，我無與焉。故曰：如天之無不覆，如地之無不載。如四時之錯行，如日月之代明。如飛走動植並育而不相害，仁義禮智並行而不相背。夫又何必以心爲空，起滅天地，僞立其德，以擾亂天下哉。今夫人目視耳聽，手執而足行，若非心能爲之主，則視不明，聽不聰，執不固，行不正，無一而當矣。目瞽耳聵，心能視聽乎？手廢足蹇，心能執行乎？一身之中，有本有末，有體有用，相無以相須，相有以相成，未有焦灼其肌膚而心不知者也。學佛者言空而事忍，蓋自其離親毀形之時已喪其本心矣。積習空忍之久，于刲剔焚煉而不以爲痛，蓋所以養心者素非其道也。凡人之生，無不自愛其身。彼學佛者于蚊蚋之微、草芥之細猶不忍害，廣悲願也。自愛乃能愛人，愛人乃能愛物。故養心保身者，濟人利物之本也。今乃殘

之如此，將何爲哉？非有喪心之疾而然乎？

釋道安，天和四年三月，敕召有德衆生、❶名儒、道士、文武百官二千餘人，量校三教之優劣，欲事廢立。安乃著《本二教論》：「有客問曰：優柔宏闊，于物必濟，曰儒。用之不匱，于物必通，曰道。老嗟身患，孔歎逝川，固欲後外以致存生，感往以知物化，何異釋典厭身無常之説哉？主人曰：救形之教，教稱爲外。濟神之教，教稱爲內。釋教爲內，儒教爲外。教惟有二，寧有三？」

客與主人問答之言皆出道安之手。道安所見，蹇淺若是哉？儒之爲名，學者之通號耳，非爲稱名爲儒即是賢也。故孔子謂子夏曰：「女爲君子儒，無爲小人儒。」不知道安所謂「優柔宏闊，于物必濟」之儒，何所本乎？稽之書傳，無是言也。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不舍晝夜」，蓋言存神過化、闔闢萬古、❷變而常存之道如此，何嘗有厭身之嘆哉？道安所以知孔子，末矣。釋教爲內，而釋徒自處則曰「方外之人」。儒教爲外，而鄙薄儒者則曰「方內之士」。吾未知道安所以區別內外之限者何如也？今以地言之，天子所居曰京師，千里曰王畿，推而廣之至于要荒，則京師爲內而要荒爲外矣。人之所居曰奧阼，然後有堂有庭，有門有垣，則奧阼爲內而垣爲外矣。名者，實之賓也。有此實然後有此名，無其實則名何從生？不知道安所謂內外者何以限之？吾恨不得聞其實説也。

❶「生」，當作「僧」，參見《崇正辨》卷二。
❷「萬」，原誤作「如」，今據醉經閣本改。

釋惠立見尚醫奉御吕才造《釋因明圖注》三卷，非斥諸師正義，立致書責之云：「奉御于俗少聞，遂謂真宗可了。何異鼷鼠見釜竈之堪陟，乃言崐丘之非難。蛛蝥覩棘林之易羅，亦謂扶桑之可網。」才由兹而寢。

射如李廣，然後可以服匈奴。御如王良，然後可以乘覂駕。蓋事各有理，物各有能。不知物之能，則不足以役物。不知事之理，則不足以揆事。如吕才，亦有意乎！不信異端小道，嘗著論以排之矣。惠立所言鄙淺，才不應遽爲之改，然其詳則未之考也。大抵儒者之遇異端，其未達則推理以窮之，其既達則明理而正之。必能折其萌芽而摧其枝葉，然後言不徒發，而于道有補。楊、墨之言盈天下，孟子以無父無君之言折之，其禍遂息。佛氏之言盈天下，程子以天理及自利之言折之，而其禍未息者，前乎此者，有以解經自名而得君，其學雜乎佛也；後乎此者，有以文辯豪世而得時，其學雜乎佛也。人之所趨者勢利，所悦者華采，于是聖人之道欲明而復暗，然賴先聖之説尚存而不泯也。學者可以溯流窮源，一洗其害，而先韓、歐之駕，以追踪于孟子。正人心，闢邪説，距詖行，放淫辭，爲聖人之徒，不亦善乎！

釋元珪曰：若能無心于萬物，則欲不爲淫，福淫禍善不爲盜，濫誤混疑不爲殺，先後違天不爲妄，惛荒顛倒不爲醉。無心則無戒，無戒則無佛無衆生，無汝及無我。無我無汝，孰能戒哉？

世之禪師所謂機辯，横説豎説、逆行順行者皆如此。吾今折之曰：人未有無心者也。自古大聖人垂世立教，曰養心，曰宅心，曰

存心，曰洗心，不言無心也。心不可無，無則死矣。聖人之心若鑑，不勞思慮，不用計度而盡天地之理者，亦曰如鑑之明而已，不言無鑑也。有所欲必淫，聖人所欲不踰矩，是以無淫。福淫禍善必盜，聖人福善禍淫，是以無盜。濫誤混疑必殺，聖人四罪而天下咸服，是以無殺。先後違天必妄，聖人憲天聰明，是以無妄。惛荒顛倒必醉，聖人不爲酒困，是以無醉。聖人之心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自己及人，自人及物，各止于其所，而天下之理定。元珪所言，失之毫釐，差之千里者也。今有欲其所不可欲，以淫人爲是，以善人爲非，觸情殘害，逆天之理，放意于酒，沈酣日富，而曰「我未嘗有心也，適然如是耳」，而可乎？蓋佛氏以心、跡爲兩途，凡其犯理背義，一切過失，必自文曰「此粗迹，非至道也」。譬如有人終日涉泥塗，歷險阻，而謂人曰「吾足自行耳，吾心未嘗行也」，則可信邪？

釋明瓚于衡嶽閒居。李泌隱南嶽，潛察瓚所爲。曰「非常人也」，中夜往謁焉，望席門自贊而拜。瓚大詬，仰空唾曰：「是賊！」李公愈加敬，惟拜而已。瓚正撥牛糞火出芋啖之，良久乃曰：「可席以坐。」取啗芋之半以授焉。李跪捧盡食而謝。謂李曰：「慎勿多言，領取十年宰相。」李拜而退。

李鄴侯高才多智，唐之名臣。方未仕時，辭萬乘之友，隱居南嶽紫蓋峯者凡十年。隱居之旁有一僧巖居，曰明瓚，相去甚邇，鄴侯未嘗與往來。此見之于傳記，乃事之實，不知明瓚何爲有此説乎！使鄴侯欲謁瓚，白日而不往，中夜而後行，素非師尊，望門而便拜，中下之人猶不爲此，孰爲鄴侯而爲

之？明瓚其果有道之士，與鄴侯鄰居之日久，亦豈不知其賢否也？一見詬唾，此何禮哉？以鄴侯氣淩宇宙，才幹四海，嘗辭宰相而不爲，及得山僧煨芋之餘，乃跪捧而食，事理之必無者也。十年宰相，人世之常事，使鄴侯天命不當作，瓚豈能與之？使其固有，瓚但能知之耳，何足爲鄴侯之損益哉？大抵僧人多取世間有名之士一言半句，增重其事，抑彼揚己，人人同轍。家君崇寧中宦遊湖南，偶與一僧倡酬一絶詩句，尋即忘之矣。後三十年再至湖南，乃見其僧有鏤《語録》載此詩者，題其目曰「某人請益」，乃知此曹攀附名勢，其心深切，必借重于公卿大夫，然後足以籠惑愚俗。過庭之訓曰：「侯師聖有言：『君子當守先王之道，壁立萬仞。異端邪説勿掛于口，庶幾不爲所誘矣。』此言是也，汝等其識之。」予敢不奉以周旋乎！

釋曇遷，隋開皇七年下詔勞問。遷既爲揖敬，或謂滯于榮寵者，乃著《無是非論》以示之。

曇遷所著《無是非論》雖不可見，而其立名已失矣。事有是非，猶松直棘曲、鷺白烏黑，雖創物之智不能改也。聖人之教，因人本有是非之心而教之，使是其所當是，非其所當非。是非不亂，則天下之事定矣。曇遷學佛，則當遺物離世，投身于巖穴之間，使世欲聞其聲且不可得，況見其面乎？今乃借用佛法付于國王之言諂諛人主，耽彼榮利，何也？若以事君爲是，則不臣爲非。若以徇俗爲非，則出家爲是。是非之分，豈可亂哉？曇遷心疑又增滯寵之議，慨然著論，秖益贅疣耳。將以是爲非，何異指中尊爲外道？將以非爲是，何異稱外道爲中

尊？將是非之泯然，何異中尊外道莫較賢否？僧人誠以此思之，則是非之心自見。苟見此心，必從是而違非矣。

釋懷感信念佛往生。暨三載，忽感靈異，見金色玉毫，便證念佛三昧。臨終感佛來迎，面西而往。

人心有所著者，不能忘之于心，存想既極，則恍惚微茫之中真若有所見者。漢武帝見李夫人，唐明皇見李老君，皆此類耳。懷感專切，用志不分，故隨其所欲而見焉。其實則寂然無一物，乃妄見也。故君子養心，貴于得正，正則無此矣。得正，則所見亦正。

東晉成帝幼沖，庾冰輔政，謂沙門應敬王者。何充等議不應敬。詔曰：「父子君臣，百代所不應廢。今慕茫昧，棄禮教，使凡民常人假飾服以傲憲度，吾所弗取。」充言：「五戒之禁，實助王化。今一令其拜，遂壞其法，修善之俗廢于聖世，臣所未安。」詔曰：「百王制法，未有以殊俗參治者也。五戒小善，既擬人倫。而于世主略其禮敬邪？卑尊不陳，王教亂矣。」充言：「今沙門燒香祝願，必先國家。欲福祐之隆，情無極矣。奉上崇順，出于自然。臣以爲因其所利而惠之，使賢愚莫敢不用情，則上有天覆地載之施，下有守一修善之人也。」冰議遂寢。

凡釋氏自護其教甚密，不肯少爲法度所屈，以開廢毀之漸。故于一言一拜，計較如此。充，溺佛者也。觀其言曰：「今令其拜，遂壞其法。」遠法師亦云：「一旦行此，如來之法滅矣。」遠膠于所習，固不足責。充服儒衣冠，爲國大臣，反主無父無君之教，千古之罪人也。人之夭壽稟于天命，一定而不可易。燒香祝壽，曰「無量壽佛」者，蓋所謟

諛世主，竊寺宇衣食之安耳。梁衍、齊襄豈不深受回向，其終何如？是可鑒也。若夫《天保》歸美報上，祈之以日月，祝之以南山者，爲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子至情。以遐壽望焉，非爲諛也。能正是國人，則惜其胡不萬年。能爲邦家之光，則願其萬壽無期。皆好善之誠心，非爲利也。名之曰幽、厲，則孝子不能改。時日曷喪，則民欲與之偕亡。非有私也。故古之愛君者，惟勸其作德。周公戒成王曰：夏商之末，惟不敬厥德，乃早墜厥命。逸欲之君，乃罔克壽，或五六年，或四三年。其德既至，雖短命如顏子，何病其賢？其德不修，雖期頤如莊蹻，何救其惡？故詩人詠歌其上者，皆以其有德而已。今僧于人不問其賢不肖，苟于己有分毫之利，則焚香唄贊，書棟名鐘，必深致善頌以悦之。豈彼不知命不可以力增、福不可以諂求、禍不可以苟免哉？以世之愚者惑而向焉，是以其説得行，而莫或正之也。孟子曰：「舜、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閒耳。」僧人以自利存心，而以修善爲言。利與善之閒甚微，非明哲不能辨，如充烏足以知之？彼僧者，當隋煬帝時祝之曰「今上萬歲」，當唐太宗時祝之亦然，至武后時祝之又然。必有明哲之君灼見其情狀，斷然絶之，則其術無所施矣。

宗羲案：吴必大問《崇正辯》如何？朱子曰：「亦好。」必大曰：「今釋亦爲所辯者，❶皆其門中自不以爲然。」曰：「吾儒守三綱五常，若有人道不是，亦可謂吾儒自不以爲然否？」又問：「此書只論其

❶「爲」，當作「謂」，參見《朱子語類》卷一百一(中華書局一九八六年點校本)。

迹？」曰：「論其迹亦好。伊川言不若只于迹上斷，畢究其迹是從那裏出來。明仲説得明白。」某案致堂所辯，一部書中大概言其作僞。雖有然者，畢竟已墮億逆一邊。不若就其所言，件件皆真，愈見其非理。然此皆晉、宋閒其徒報應變化之論。後來愈出愈巧，皆吾儒者以其説增益之，牛毛繭絲，辯之所以益難也。

梓材謹案：謝山于《崇正辯》標目上記云：「宜再采擇。」知其修補未完。又案：《五峯文集》，謝山節録之，《致堂集》亦當補采，惜盧氏藏底未全。

附録

朱子曰：致堂議論英發，人物偉然。向常侍之坐，見其數盃後，歌孔明《出師表》，誦張才叔《自靖人自獻于先王義》、陳了翁奏狀等。可謂豪傑之人也。

衡麓學侶

參議胡茅堂先生寧 別見《武夷學案》。

承務胡五峯先生宏 別爲《五峯學案》。

梁歸正先生觀國

梁觀國，字賓卿，番禺人。始業儒，挺挺屹屹，如孤松立石。嘗謂學而畔道，皆由異端惑之，乃力排老、佛二氏。爲奏疏兩通，各萬言，走私僮謁諸天子，願屏絶二氏，弗俾無父無君之術侵紊人紀。會所在道梗，阻于上聞。紹興壬戌閒，胡致堂退居衡山之陽。先生因其友高登知致堂之有志鄒魯而無趣竺乾也，詒書致雜文一編，致堂稱而揚

之。後三年，卒，年五十九。著有《歸正集》二十卷、《議蘇文》五卷，駁其羽翼異端者。編正《喪禮》十五卷、《壹教》十五卷。卒之逾月，其友人陳元中率其門人約古禮葬之，而致堂誌其墓。蓋其所與遊獨高、陳二子云。參《斐然集》。

梓材謹案：謝山爲《端溪講院先師祠記》云：「梁先生觀國，遊于致堂之門者也。」然其年長致堂十二歲，止稱學侶可爾。

衡麓講友

教授江先生琦

直閣胡先生襄

諫院韓先生璜並見《武夷學案》。

庶官劉先生衡別見《百源學案》。

直閣張總得先生祁

張祁，字晉彦，歷陽人。以兄邵使金恩補官。先生負氣高義，工詩文，趙豐公、張魏公皆器遇之。與胡致堂交最善。時秦檜疑之，會其子孝祥舉進士第一，誣先生以罪，付大理。檜死，獲免。累官遷直祕閣、淮南轉運通判。以孝祥仕寖顯，不復干進，卜居蕪湖。晚嗜禪學，號總得翁。參《姓譜》。

附録

林拙齋《紀問》曰：張安國言其父嘗教之

云：「世閒如貪鄙、刻薄等事，須常常把做一大罪過看，不可有分毫放過處。才慣了，便只把做常事看。」補。

衡麓同調

梁氏講友

忠簡趙得全先生鼎

別爲《趙張諸儒學案》。

學録高東溪先生登

高登，字彦先，臨漳人，號東溪先生。靖康閒遊太學，與陳少陽伏闕拜疏，以誅六賊、留种李爲請。用事者欲兵之，不爲動也。紹興初，召至政事堂，又與宰相秦檜論不合，去。爲静江府古縣令，有異政。帥守希檜意，招其過以屬吏。❶會帥亦以讒死獄中，乃得釋。被檄試進士湘州，❷使諸生論直言不聞之可畏，策閩浙水沴之所由，而遂被檄以歸。檜聞大怒，奪官，徙容州。先生學博行高，議論慷慨。口講指畫，終日滾滾，無非忠臣孝子之言，舍生取義之意，聞者凛然。其在古縣，學者已争歸之，至是，其徒又益盛。屬疾，自作《埋銘》，召所與遊及諸生訣别，正坐拱手，奮髯張目而卒。參《朱子文集》。

---

❶「招」，當作「捃」，參見朱熹《漳州州學東溪先生高公祠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十九）。

❷「湘」，當作「潮」，參見朱熹《漳州州學東溪先生高公祠記》。

陳先生元中

陳元中，閩人，居番禺。

梓材謹案：周益公誌胡忠簡長子承務墓云：「隨忠簡謫新州，詩人陳元忠目爲春秋生。」元忠，蓋即「元中」，傳寫之異。

衡麓家學

二程三傳。

胡伯逢先生大原 別見《五峯學案》。

簽判胡先生大正

胡大正，字伯誠，崇安人，致堂先生從子也。以任入官，累遷泉州簽判。賊有逼臨漳者，泉爲鄰境，城門晝閉。忽近郊有荷斧四五十人，邏卒捕之。同官欲斬以徇，先生不可，曰：「賊豈無攻具，乃以短斧思破城邪？」訊之，果樵者。時人稱之。補。

衡麓門人

毛先生以謨

毛以謨，字舜舉，衡山人也。受業衡麓先生之門，嘗爲題其齋曰「不息」，而五峯爲之記。補。

知軍劉先生荀

劉荀，字子卿，清江人。嘗從胡致堂于新州，又從張橫浦于南安，凡有得二公緒言，皆筆之，名曰《思問記》。淳熙中，知餘干

縣，未滿，適周益公必大入相，以先生爲首薦，改判德安，知盱眙軍。所著有《政規》四十卷、《明本》三卷、《座右記》三卷、《文源》八卷、《癡兒録》五卷、《德安守禦》三卷、《都梁記問》八卷、《邊防指掌圖》三卷、《南北聘使録》三卷。參《江西通志》。

梓材謹案：先生本東平人，所著《明本》，一作「《明本釋》」。書中稱「先忠肅公」，蓋忠肅摯之後，于子駒芮爲兄弟行。又稱：「昔嘗問學于胡衡麓、張橫浦二侍郎，莫不舉四端五典以示誨。」子駒，見《元城學案》。

張氏家學

安撫張于湖先生孝祥

張孝祥，字安國，直祕閣祁之子也。紹興二十四年，廷試第一，授祕書正字。初對，首言乞總攬乾綱以盡更化之美。又言：「官吏忤故相意，並緣文致，有司觀望，鍛鍊而成罪。乞令有司即改正。」又言：「王安石作《日録》，一時政事，美則歸己。今故相信任之專，非特安石，臣懼其作《時政記》，亦如安石專用己意。乞取已修《日歷》詳審是正，黜私說，以垂無窮。」從之。累遷起居舍人，罷知撫州、平江。張魏公自蜀還朝，薦之，召赴行在，除直學士院，兼都督府參贊軍事。後知荊南、湖北路安撫使。卒，孝宗惜之，有用才未盡之歎，進顯謨閣直學士致仕，年三十八。參史傳。

高氏門人

主簿林先生宗臣

林宗臣，字實夫，龍溪人。受業高登之門。登乾道進士，歷官主簿。見陳北溪趨向不凡，心異之，謂曰：「子所習者，科舉耳。聖賢大業則不在是。」因授以《近思録》。北溪卒爲儒宗，實先生啟之也。參《道南源委》。

梓材謹案：陳伯澡爲《北溪敘述》云：「高東溪門人林主簿宗臣，鄉之先儒也，一見奇之。」是《道南源委》所本。唯《儒林宗派》列先生于晦翁之門。

林氏門人東溪再傳。

文安陳北溪先生淳別爲《北溪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一終

五峯學案表

胡宏 文定季子。龜山、荆門門人。二程、朱氏、靳氏再傳。安定、泰山、濂溪三傳。

- 從弟實
- 子大時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從子大原
- 從子大本
  - 楊大異 胡氏所傳。
- 張栻 別爲《南軒學案》。❶
- 彪居正——劉强學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吴翌
- 孫蒙正 別見《元城學案》。
- 趙師孟
- 趙棠——子方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方疇 別見《紫微學案》。
- 向浯
- 蕭□——子佐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胡憲 別爲《劉胡諸儒學案》。

曾幾

李椿

彪虎臣 並見《武夷學案》。

並五峯學侶。

❶「別爲南軒學案」，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宋元學案卷四十二　五峯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紹興諸儒所造，莫出五峯之上。其所作《知言》，東萊以爲過于《正蒙》，卒開湖、湘之學統。今豫章以晦翁故祀澤宫，而五峯闕焉，非公論也。述《五峯學案》。梓材案：《五峯傳》與及門諸子，梨洲本亦附《武夷》卷中。謝山始别爲《五峯學案》。

武夷家學二程再傳。

承務胡五峯先生宏

胡宏，字仁仲，崇安人，文定之季子。自幼志于大道。嘗見龜山于京師，又從侯師聖于荆門，而卒傳其父之學。優游衡山二十餘年，玩心神明，不舍晝夜。張南軒師事之，學者稱五峯先生。朱子云：「秦檜當國，卻留意故家子弟，往往被他牢籠出去，多墜家聲。獨明仲兄弟卻有樹立，終不歸附。」所著有《知言》及詩文、《皇王大紀》。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有云：「五峯《易外傳》一卷。」

百家謹案：文定以游廣平之薦誤交秦檜，失知人之明。想先生兄弟竊所痛

心，故顯與檜絶，所以致堂有新州之徙。先生初以蔭補右承務郎，避檜不出。至檜死被召，以疾卒。嗚呼，此真孝子慈孫，克蓋前人之愆者也。其志昭然，千古若見焉。

胡子知言

道充乎身，塞乎天地。而拘于墟者不見其大，❶存乎飲食男女之事而溺于流者不知其精。諸子百家億之以意，飾之以辯。傳聞習見蒙心之言，命之理、性之道，置諸茫昧則已矣。悲夫。此邪説暴行所以盛行，而不爲其所惑者鮮也。然則奈何？曰：在修吾身。

夫婦之道，人醜之矣，以淫欲爲事也。聖人則安之者，以保合爲義也。接而知有禮焉，交而知有道焉，惟敬者爲能守而弗失也。《語》曰：「樂而不淫。」則得性命之正矣。謂之淫欲者，非陋庸人而何？天得地而後有萬物，夫得婦而後有男女，君得臣而後有萬民。此一之道也，所以爲至也。

天下莫大于心，患在于不能推之爾。莫久于心，患在于不能順之爾。莫成于命，患在于不能信之爾。不能推，故人物、内外不能一也。不能順，故死生、晝夜不能通也。不能信，故富貴，貧賤不能安也。

氣之流行，性爲之主。性之流行，心爲之主。

學貴大成，不貴小用。大成者參于天地之謂也，小用者謀利計功之謂也。

❶「墟」，當作「軀」，參見胡宏《知言》卷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有而不能無者，性之謂與？宰物不死者，心之謂與？感而無自者，誠之謂與？往而不窮者，鬼之謂與？來而不測者，神之謂與？

仁者，人所以肖天地之機要也。

靜觀萬物之理得吾心之悅也易，動處萬物之分得吾心之樂也難。是故仁智合一，然後君子之學成。成己，所以成物。

堯、舜以天下與人，而無人德我之望。湯、武有人之天下，而無我取人之嫌。是故天下無大事。我不能大，則以事爲大，而處之也難。

有毁人敗物之心者，小人也。操譽人成物之心者，義士也。油然乎物各得其分而無爲者，君子也。

禮文多者，情實必不足，君子交際宜察焉。言辭巧者，臨斷必不善，君子選用宜察焉。

學欲博，不欲雜。守欲約，不欲陋。雜似博，陋似約，學者不可不察也。

能攻人之實病，至難也。能受人之實攻，爲尤難也。人能攻我實病，我能受人實攻，朋友之義，其庶幾乎。不然，其不相陷而爲小人者幾希矣。

行紛華波蕩之中，慢易之心不生，居幽獨得肆之地，匪僻之情不起，上也。起而以禮制，次也。制而不止者，昏而無勇者也。理不素窮，勇不自任，必爲小人之歸，可恥之甚也。

萬物皆性所有也。聖人盡性，故無棄物。

情一流則難遏，氣一動則難平。流而後遏，動而後平，是以難也。察而養之于未流，則不至于用遏矣。察而養之于未動，則不至于用平矣。是故察之有素，則雖嬰于物而不惑。養之有素，則雖激于物而不背。

《易》曰：「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此之謂也。

性定則心宰，心宰則物隨。

氣惑于物，發如雷霆，狂不可制。唯明者能自反，勇者能自斷。事之誤，非過也，或未得馭事之道焉耳。心之惑，乃過也。心過難改，改心過，則無過矣。

生本無可好，人之所以好生者，以欲也。死本無可惡，人之所以惡死者，亦以欲也。生求稱其欲，死懼失其欲。憧憧天地之閒，莫不以欲爲事，而心學不傳矣。

深于道者，富用物而不盈。衛公子荆善居室，孔子何取焉？以其心不嬰于物，可以爲法也。夫人生于物，用物以成其生耳。其久能幾何？而世人馳騖不返也。

知言疑義

天命之謂性。性，天下之大本也。堯、舜、禹、湯、文王、仲尼六君子先後相詔，必曰「心」而不曰「性」，何也？曰：心也者，知天地、宰萬物，以成性者也。六君子，盡心者也。故能立天下之大本，人至于今賴焉。不然，異端並作，物從其類而瓜分，孰能一之。

朱子曰：「以成性者也」，此句可疑。欲作「而統性情也」，何如？○張南軒曰：「統」字亦恐未安。欲作「而主性情」，何如？○朱子曰：所改「主」字極有功。然凡言删改者，亦且是私竊講貫議論，以爲當如此耳，未可遽塗其本編也。何如？○又案：孟子「盡心」之意，正謂私

意脱落，衆理貫通，盡得此心無盡之體。而自是擴充，則可以即事即物而無不盡其全體之用焉耳。但人雖能盡得此體，然存養不熟，而于事物之閒一有所蔽，則或有不得盡其用者。故孟子既言盡心知性，又言存心養性。蓋欲此體常存，而即事即物，各用其極，無有不盡云爾。以《大學》之序言之，則盡心知性者，致知格物之事。存心養性者，誠意正心之事。而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者，修身以下之事也。此其次序甚明，皆學者之事也。然程子「盡心知性、不假存養，其唯聖人乎」者，蓋唯聖人則合下盡得此體，而用處自然無所不盡，中閒更不須下存養擴充節次工夫。然程子之意，亦指夫始條理者而爲言，非便以盡心二字就功用上説也。今觀此書之言盡心，大抵皆就功用上説。❶又便以爲聖人之事，竊疑未安。朱子自注：舊説未明，今别改定如此。○吕東萊曰：「成性」固可疑。然今所改定，乃兼性情而言，則與本文設問不相應。來諭以「盡心」爲集大成者之始條理，則非不可以爲聖人事，但胡子下「者也」兩字，卻似斷定爾。若言六君子由盡其心而能立天下之大本如此。○朱子曰：論心必兼性情，然後語意完備。若疑與所設問不相應，而「者也」二字亦有未安，則某欲别下語云：「性固天下之大本，而情亦天下之達道也，二者不能相無。而心也者，知天地、宰萬物而主性情者也。六君子者惟盡其心，故能立天下之大本，行天下之達道，人至于今賴焉」云云，不知更有

❶「就」，原誤作「盡」，今據醉經閣本改。

病否？若所謂「由盡其心」者，則辭恐太狹，不見程子所謂「不假存養」之意。天理、人欲，同體而異用，同行而異情。進修君子，宜深別焉。

朱子曰：某案此章亦「性無善惡」之意，與「好惡性也」一章相類，似恐未安。蓋天理莫知其所始。其在人，則生而有之矣。人欲者，梏于形、雜于氣、狃于習、亂于情而後有者也。然既有而人莫之辨也，于是乎有同事而異行者焉，有同行而異情者焉，君子不可以不察也。然非有以立乎其本，則二者之幾，微曖萬變，夫孰能別之？今以天理、人欲混爲一區，恐未允當。○東萊曰：「天理、人欲，同體而異用」者，卻似未失。蓋降衷秉彝，固純乎天理。及爲物所誘，人欲滋熾，天理泯滅，而實未嘗相離也。同體異用，同行異情，在人識之爾。○朱子曰：再詳此論，胡子之言，蓋欲人于天理中揀別得人欲，又于人欲中便見得天理，其意甚切。然不免有病者，蓋既謂之同體，則上面便著「人欲」二字不得。此是義理本原極精微處，不可少差。試更子細玩索，當見本體實然只一天理，更無人欲。故聖人只説「克己復禮」，教人實下工夫，去卻人欲，便是天理，未嘗教人求識天理于人欲汩没中也。若不能實下工夫、去卻人欲，則雖就此識得未嘗離之天理，亦安所用乎？

好惡，性也。小人好惡以己，君子好惡以道。察乎此，則天理、人欲可知。

朱子曰：案此章即「性無善惡」之意。若果如是，則性但有好惡，而無善惡之則矣。[1]

[1]「則」，原誤作「別」，今據醉經閣本改。

「君子好惡以道」，是性外有道也。「察于此則天理人欲可知」，是天理、人欲同時並有，無先後、賓主之別也。然則所謂「天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者，果何謂乎？龜山楊子曰：「天命之謂性，人欲非性也。」卻是此語直截，而胡子非之，誤矣。○南軒曰：「好惡性也」，此一語無害，但著下數句則爲病矣。今欲作：「好惡，性也，天理之公也。君子者，循其性者也。小人則以人欲亂之而失其則矣。」○朱子曰：好惡固性之所有，然直謂之性則不可。蓋好惡，物也。好善而惡惡，物之則也。有物必有則，是所謂「形色，天性」也。今欲語性，乃舉物而遺則，恐未得爲無害也。

百家謹案：朱子「好惡，物也」，此句可疑。蓋好惡，物之則也。如以「好惡」爲物，將「喜怒哀樂未發之中」亦物乎？

心無不在。本天道變化，爲世俗酬酢，參天地，備萬物。人之爲道，至大也，至善也。放而不知求，耳聞目見爲己蔽，父子夫婦爲己累，衣裘飲食爲己欲。既失其本矣，猶皆曰我有知，論事之是非，方人之短長，終不知其陷溺者，悲夫。故《孟子》曰：「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朱子曰：人之爲道，至善也，至大也，此說甚善。若性果無善惡，則何以能若是邪？○南軒曰：論性而曰「善不足以名之」，誠爲未當，如元晦之論也。夫其精微純粹，正當以至善名之。龜山謂「人欲非性也」，亦是見得分明，故立言直截爾。《遺書》中所謂「善固性也，惡亦不可不謂之性也」，則如之何？譬之水，澄清者其

本然也。而或混焉，則以泥滓之雜也。方其混也，亦不可不謂之水也。夫專善而無惡者，性也。而其動則爲情。情之發，有正有不正焉。其正者，性之常也。而其不正者，物欲亂之也，于是而有惡焉。是豈性之本哉？其曰「惡亦不可不謂之性」者，蓋言其流如此，而性之本然者亦未嘗不在也。故善學者，化其滓以澄其物而已。❶○朱子曰：某詳此論性甚善。但明道所謂「惡亦不可不謂之性」，是說氣稟之性。觀上下文可見。○某又看此章云：「本天道變化，爲世俗酬酢。」疑「世俗」字有病。猶釋子之謂父母家爲俗家也。改作「日用」字，如何？○某又細看，雖改此字，亦爲未安。蓋此兩句大意自有病。聖人下學而上達，盡日用酬酢之理，而天理變化行乎其中爾。若有心要本天道以應人事，則胸次先横了一物。臨事之際，著意將來把持作用，而天人之際終不合矣。大抵自謝子以來，雖說以洒埽應對爲學，然實有不屑卑近之意。故纔說洒埽應對，便須急作精義入神意思想像主張，惟恐其滯于小也。如爲朱子發說《論語》，乃云：「聖門學者，敢以天自處。」皆是此箇意思。恐不免有病也。

百家謹案：《知言》「本天道變化爲世俗酬酢」，就心本體能事言，未曾說到工夫也。似亦無病。

或問性。曰：「性也者，天地之所以立也。」曰：「然則孟軻氏、荀卿氏、楊雄氏之以善

❶「物」，當作「初」，參見《胡子知言疑義》（《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十三）。

惡言性也，非與？」曰：「性也者，天地鬼神之奧也。善不足以言之，況惡乎哉？」或又曰：「何謂也？」曰：「某聞之先君子曰：『孟子所以獨出諸儒之表者，以其知性也。』某請曰：『何謂也？』先君子曰：『孟子之道性善云者，歎美之辭，不與惡對也。』」

或問：「心有死生乎？」曰：「無生死。」曰：「然則人死其心安在？」曰：「子既知其死矣，而問安在邪？」或曰：「何謂也？」曰：「夫唯不死，是以知之。又何問焉。」或者未達。胡子笑曰：「甚哉，子之蔽也。子無以形觀心，而以心觀心，則其知之矣。」

朱子曰：「性無善惡」、「心無死生」兩章，似皆有病。性無善惡，前此論之已詳。心無死生，則幾于釋氏輪迴之說矣。天地生物，人得其秀而最靈。所謂心者，乃虛靈知覺之性，猶耳目之有見聞爾。在天地則通古今而無成壞，在人物則隨形氣而有始終。知其理一而分殊，則又何必爲是心無生死之說以駭學者之聽乎？○南軒曰：「心無死生」章亦當删去。

凡天命所有而衆人有之者，聖人皆有之。人以情爲有累也，聖人不去情。人以才爲有害也，聖人不病才。人以欲爲不善也，聖人不絕欲。人以術爲傷德也，聖人不棄術。人以憂爲非達也，聖人不忘憂。人以怨爲非弘也，聖人不釋怨。然則何以別于衆人乎？❶聖人發而中節，而衆人不中節也。中節者爲是，不中節者爲非。挾是而行則爲正，挾非而行則爲邪。正者爲善，邪者爲惡。而世儒乃以善惡言性，邈乎遼哉。

朱子曰：「聖人發而中節，故爲善。衆人

❶「以」，原誤作「必」，今據醉經閣本改。

發不中節，故爲惡。世儒乃以善惡言性，邈乎遼哉。」此亦性無善惡之意。然不知所中之節，聖人所自爲邪？將性有之邪？謂聖人所自爲，則必無是理。謂性所固有，則性之本善也明矣。○南軒曰：所謂世儒，殆指荀、楊。荀、楊蓋未知孟子所謂善也。此一段大抵意偏而辭雜，當悉删去。○朱子曰：某詳此段，不可盡删。但自「聖人發而中節」以下删去，而以一言斷之云：「亦曰天理人欲之不同爾。」○南軒曰：所謂「輕詆世儒之過而不自知其非」，恐氣未和而語傷易。析理當極精微，毫釐不可放過。至于尊讓前輩之意，亦不可不存也。○朱子曰：某觀此論切中淺陋之病，謹以删去訖。

彪居正問：「心，無窮者也。孟子何以言『盡其心』？」曰：「惟仁者能盡其心。」居正問爲仁。曰：「欲爲仁，必先識仁之體。」曰：「其體如何？」曰：「仁之道，弘大而親切。知者可以一言盡，不知者雖設千萬言亦不知也。能者可以一事舉，不能者雖指千萬事亦不能也。」曰：「『萬物與我爲一』，可以爲仁之體乎？」曰：「子以六尺之軀，若何而能與萬物爲一？」曰：「身不能與萬物爲一，心則能矣。」曰：「人心有百病一死，天下之物有一變萬生。子若何而能與之爲一？」居正竦然而去。他日某問曰：「人之所以不仁者，以放其良心也。以放心求心，可乎？」曰：「齊王見牛而不忍殺，此良心之苗裔，因利欲之閒而見者也。一有見焉，操而存之，存而養之，養而充之，以至于大。大而不已，與天同矣。此心在人，其發見之端不同，要在識之而已。」

朱子曰：某案「欲爲仁，必先識仁之體」，此語大可疑。觀孔子答門人問爲仁者多矣，不過以求仁之方告之，使之從事于此而自得焉爾，初不必使先識仁體也。又「以放心求心」之問甚切，而所答者反若支離。夫心，操存舍亡，閒不容息，知其放而求之，則心在是矣。今于已放之心不可操而復存者置不復問，乃俟異時見其發于他處而後從而操之，則夫未見之閒，此心遂成閒斷，無復有用功處。及其見而操之，則所操者亦發用之一端耳，于其本源全體未嘗有一日涵養之功，便欲擴而充之，與天同大，愚竊恐無是理也。○南軒曰：必待識仁之體而後可以爲仁，不知如何而可以識也？學者致爲仁之功，則仁之體可得而見。識其體矣，則其爲益有所施而無窮矣。然則答爲仁之問，宜莫若敬而已矣。○東萊曰：仁體誠不可遽語。至于答放心求心之問，卻自是一說。蓋所謂「心操存舍亡，閒不容息，知其放而求之則心在是」者，平時持養之功也。所謂「良心之苗裔，因利欲而見一有見焉，操而存之」者，隨時體察之功也。二者要不可偏廢。苟以此章欠說涵養一段，未見之閒，此心遂成閒斷，無復用功處，是矣。若曰于已放之心置不復問，乃俟其發見于他處而後從而操之，語卻似太過。蓋見牛而不忍殺，乃此心之發見，非發見于他處也。又謂所操者亦發用之一端，胡子固曰此良心之苗裔，固欲人因苗裔而識根本，非徒認此發用之一端而已。○朱子曰：二者誠不可偏廢。然聖門之教詳于持養而略于體察，與此章之意正相反。學者審之，則其得

失可見矣。孟子指齊王愛牛之心，乃是因其所明而導之，非以爲必如此然後可以求仁也。夫必欲因苗裔而識根本，孰若培其根本而聽其枝葉之自茂邪。❶

天地，聖人之父母。聖人，天地之子也。有父母則有子矣，有子則有父母矣。此萬物之所以著見，道之所以名也。非聖人能名道也，有是道則有是名也。聖人指明其體曰性，指明其用曰心。性不能不動，動則心矣。聖人傳心，教天下以仁也。

朱子曰：心性體用之云，恐自上蔡謝子失之。此云「性不能不動，動則心矣」，語尤未安。凡此「心」字，皆欲作「情」字，如何？○南軒曰：心性分體用，誠爲有病。此若改作「性不能不動，動則情矣」一語，亦未安。不若伊川云：「自性之有形者謂之心，自性之有動者謂之情。」語意精密也。此一段似亦不必存。○朱子曰：此段誠不必存。然「性不能不動」，此語却安，但下句却有未當爾。今欲存此以下，而頗改其語云：「性不能不動，動則情矣。心主性情，故聖人教人以仁，所以傳是心而妙性情之德。」又案：伊川有數語説「心」字，皆分明，此一段却難曉。不知「有形」二字合如何説。

宗羲案：朱子謂《知言》可疑者，大端有八：性無善惡、心爲已發、仁以用言、心以用盡、不事涵養、先務知識、氣象迫狹、語論過高。然會而言之，三端而已：性無善惡，一也。心爲已發，故不得不從用處求盡。仁，人心也，已發言心，故不得不從用處言仁。三者同條，二也。察識

❶「茂」，原誤作「若」，今據醉經閣本改。

此心，而後操存，三也。其下二句，則不過辭氣之閒。愚以爲胡氏主張本然之善。本自無對，便與惡對，蓋不欲將氣質之性混入義理也。心爲已發，亦自伊川初説有「凡言心皆指已發」而言，以其未定者爲定爾。察識此心而後操存。善觀之亦與明道識仁無異，不善觀之則不知存養之熟自識仁體。有朱子之疑，則胡氏之説未始不相濟也。

五峯先生語

誠成天下之性，性立天下之情，情效天下之動，心妙性情之德。誠者，命之道乎？中者，性之道乎？仁者，心之道乎？惟仁者爲能盡性至命。補。

梓材謹案：此二條，南軒張子序胡子《知言》所述五峯先生之言，從謝山補録《南軒文集》移入。

心、性二字乃道義淵源，當明辯不失毫釐，然後有所持循。未發只可言性，已發乃可言心。故伊川云「中者，所以狀性之體段」，而不可言「狀心之體段」。心之體段難言，無思也，無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是也。未發之時，聖人與衆同一性。已發，則無思無爲、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聖人之所獨。若楊、尹二先生以未發爲寂然不動，是聖人感物亦動，與衆人何異？至尹先生又以未發爲真心。然則聖人立天下之大業，成絶俗之至行，舉非真心邪？故某嘗謂喜怒哀樂未發，沖漠無眹，同此大本，雖庸與聖無以異。而無思無爲、寂然不動，乃是指易而言。易則發矣。故無思無爲、寂然不動，聖人之所獨。「喜怒哀樂未發」句下，還下得「感而遂通」一句

否？若下不得，則知立意自不同。伊川指性指心，蓋有深意。《答曾吉甫》。

魏鶴山曰：胡五峯此等語，直是廣大而精微。某亦謂「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此語好。繼云「感于物而動，性之欲也」，此語差。蓋漢儒之論多然。

梓材謹案：此條與鶴山語，從梨洲所録鶴山《師友雅言》移入。

五峯文集

來教謂佛氏所以差了途轍者，蓋由見處偏而不該爾。見處偏，踐履處皆偏。大抵入道者自有聖人所指大路，吾輩但當篤信力行。其他異同，一筆句斷。《與曾吉甫》。

梓材謹案：此條上半截九十八字移入《震澤學案》。

河南先生之言曰：「道外無物，物外無道。」晨昏之奉，室家之好，嗣續之託，此釋氏所謂幻妄粗迹，不足爲者。曾不知此心本于天性，不可磨滅，妙道精義，具在于是。聖人寂然不動，感而遂通，百姓則日用而不知爾。釋氏不知窮理盡性，乃以天地人生爲幻化。此心本于天性，不可磨滅者，則以爲妄想粗迹，絶而不爲。别談精妙者謂之道。未知其所指之心，何以爲心？所見之性，何以爲性？兄得毋未之思乎？萬物皆備于我，反身而誠。仁爲體要，義爲權衡，萬物各得其所，而功與天地參，此道所以爲至也。釋氏狹隘褊小，無所措其身，必以出家出世爲事。絶滅天倫，屏棄人理，然後以爲道。非邪説暴行之大者乎？

致疑聖人，以爲未盡，推信釋氏，以爲要妙，則愚意之所未安。釋氏與聖人大本不同，

故末亦異。五典，天所命也。五常，天所性也。天下萬物皆有則，吾儒步步著實，所以允蹈性命，不敢違越也。退可以立命安身，進可以開物成務。不如是，則萬物不備，謂反身而誠，吾不信也。釋氏毀性命、滅典則，以事爲障，以理爲障，而又談心地法門，何哉？縱使身心休歇，一念不生，以至成佛，乃區區自私其身，不能與天下大同。言雖精微，行則顛沛。若大本既明，知言如孟子，權度在我，則雖引用其言，變腐壞爲神奇可矣。若猶未也，而推信其説，則險詖淫蕩、奇衺流遁之辭善迷人意，❶使人醉生夢死，不自知覺。故伊川謂須如淫聲美色以遠之。以上《與原仲兄》。

聖人之道，得其體必得其用。有體而無用，與異端何辨？井田、封建、學校、軍制，皆聖人竭心思致用之大者也。欲復古，最是田制難得便合法，且井之可也。封建，擇可封者封之，錯雜于郡縣之閒，民自不駭也。古學校之法埽地矣，復古法與今法相增減，亦可也。軍制，今保伍之法猶在，就其中增修使之合古，行之二十年，長征兵日減而農兵日盛。但患人不識聖人因天理、合人情，均平精確、廣大悠久之政，不肯行爾。

祖望謹案：此條惟論田制曰「且井之可也」，此句鶻突，不可行。

今之學者少有所得，則欣然以天地之美爲盡在己。自以爲至足，乃是自暴自棄。左右妙年所見，大體已是。知至矣當至之，知終矣當終之。乾乾不舍，工夫深後，自然已不得。今且當以速成爲戒。

❶「衺」，原誤作「衰」，今據醉經閣本改。

莊子之書，世人狹隘執泥者取其大略，亦不爲無益。若篤實君子，句句而求，字字而論，則其中無真實妙義，不可舉而行也。其説夫子奔軼絶塵事，類如此矣。

爲學是終身事。天地日月長久，斷之以勇猛精進，持之以漸漬薰陶，升高自下，陟遐自邇，故能有常而日新。以上《與張欽夫》。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五峯《與南軒書》六條，其二條移入《南軒學案》。

吾徒幸不蔽固于俗學，聖賢事業幸有一綫路可以究竟。惟不志于功利，死而後已者，可與共進此道。

書辭有得有失。篤志近思，得也。迫切，則苦而不可久。悔過而不能釋去，則局束而不可大。欲速之心，以未見近功而自謂恐終不能至，則大非所望也。《孟子》曰：「心勿忘，勿助長。」此養心之要道。

學問之道，但患自足自止。若勉進不已，則古人事業決可繼。

前輩凋零殆盡，續之使不絶，正在後輩。其可聽此事若存若亡乎？嗚呼，執書册則言之，臨事物則棄之。如是者終歸于流俗，不可不戒。

「思曰睿，睿作聖」，豈可放下？若放下時，卻是無所事矣。無所事，則妄人矣。若太勞，則不可。

老人、病人、衰人，有死之道。然以目前觀之，死者亦未必便是三種人。蓋修短有數，一定而不可變。雖聖人于修短亦聽之，未嘗别致力也，此所以爲聖人。在衆人，則不奈何著死爾。凡事皆然，不特死生也。疏水曲肱，安静中樂，未是真樂。須是存亡危急之際，其樂亦如安静中，乃是真樂。此豈易到？古人所以惟日孜孜，死而後已也。

讀書一切事須自有見處方可。不然，汩没終身，永無超越之期，不自知覺。可憐，可憐。

當有見處，不可爲事物所驅役。大抵情所重處便被驅役，自以爲是而不知區區于一物之中。人本與天地同德，乃自棄于一物，可惜哉。

凡有疑則精思之，思精而後講論，乃能有益。若見一義即立一説，初未嘗求大體、權輕重，是謂穿鑿。穿鑿之學，終身不見聖人之用。

心之精微，言豈能宣？涉著言語，便有滯處。歷聖相傳，所以不專在言語之閒。以上《與彪德美》。

聞公每言：「纔親生産作業，便俗了人。」果有此意否？古人蓋有名高天下，躬自鉏菜如管幼安者，灌畦鬻蔬如陶靖節者。使顔子不治郭内郭外之田，饘粥絲麻將何以給？孔子猶且計升斗、看牛羊，亦可以爲俗乎？豈可專守方册，口談仁義，然後謂之清高之人。當以古人實事自律，不可作世俗虚華之見。

「行貴精進，言貴簡約。」欽夫之言真有益，便可于此痛加工夫。

辱許顧我少留，幸甚。雖然，相守著亦不濟事。若左右積思積疑有不決處，則一夕話真勝讀十年書。不然，雖某竭其愚，而左右未能脱然有悟處，亦空相守也。

仁之一義，聖學要道。直須分明見得，然後所居而安。只于文字上見，不是了了。須于行住坐卧上見，方是真見。光陰不易得，摧頽之人亦有望于警策也。

見處要有領會，不可泛濫。要極分明，不可模糊。直到窮神知化處，然後爲是。道學

衰微，風教大頹，吾徒當以死自擔。以上《與孫正孺》。

附　録

紹興間，先生嘗上書。略云：徽、欽二帝劫于讎敵，遠適窮荒。願陛下加兵敵國，庶得復還，父子兄弟得重相見。引領南望，九年于兹矣。陛下乃北面事仇，偷安江左，亦何誤邪？又陛下即位以來，中正邪佞，更進更退。然陳東以直諫死于前，馬伸以正論死于後。何摧中正之易，去奸邪之難？

高閌爲國子司業，請幸太學。先生見其表，作書責之。曰：「昔楚懷王不返，楚人憐之，如悲親戚。大上皇劫制于强敵，生往死歸，此臣子傷心切骨、卧薪嘗膽，宜思所以必報也。而柄臣乃敢欺天罔人，以大仇爲大恩乎？昔宋公爲楚所執，及楚釋之，孔子筆削《春秋》，乃曰：『諸侯盟于薄，釋宋公。』不許楚人制中國之命也。太后，天下之母。其縱釋乃在金人，此中華之大辱，臣子所不忍言也。而柄臣乃敢欺天罔人，以大辱爲大恩乎？晉朝廢太后，董養遊太學，升堂歎曰：『天人之理既滅，大亂將作矣。』遂遠引而去。今閤下偃然爲天下師儒之首，既不能建大論明天人之理以正君心，乃阿諛柄臣，希合風旨，求舉太平之典。又爲之辭，欺天罔人孰甚焉？」

勸樊茂實、沈元簡二御史請立國本。補。

初，南軒見先生，先生辭以疾。他日見孫正孺而告之，孫道五峯之言曰：「渠家好佛，宏見他説甚？」南軒方悟不見之因。于是再謁之，語甚相契，遂授業焉。南軒曰：

「栻若非正孺，幾乎迷路。」

朱子曰：「近世爲精義之説，莫詳于《正蒙》。」而五峯亦曰：「居敬所以精義也。」此言尤精切簡當，深可玩味。

又曰：《知言》中議論多病，近疏所疑，與敬夫、伯恭議論。如：心以成性相爲體用，性無善惡心無生死，天理人欲同體異用，先識仁體然後敬有所施，先志于大然後從事于小。此類極多。又其辭意多急迫、少寬裕，良由務以智力探取，全無涵養之功，所以至此。然其思索精到處，何可及也。

又曰：五峯善思，然其思過處亦有之。

又曰：五峯臨終謂彪德美曰：「聖門工夫，要處只在箇敬。」此爲名論。

張南軒曰：《知言》一書乃其平日之所自著。其言約，其義精，誠道學之樞要，制治之蓍龜也。

又序先生文集曰：先生非有意于爲文者也。其一時詠歌之所發，蓋所以抒寫其性情。而其他述作與夫問答往來之書，又皆所以明道義而參異同，非若世之爲文者徒從事于言語之間而已也。粤自早歲服膺文定公之教，至于没齒，惟其進德之日新，故其發見于議論之間者亦月異而歲不同。雖然，以先生之學而不得大施于時，又不幸僅得中壽，其見于文字間者復止于此，豈不甚可歎息。至其所志之遠，所造之深，綱領之大，義理之精，後人亦可以推而得焉。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十年前初得五峯《知言》，見其閒滲漏張皇處多，遂不細看。後來繙閲，所知終是短底。向來見其短而忽其長，正是識其小者。補。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周禮》不可信。王

畿之外，甸、稍、縣都各五百里。王畿湊合豐、洛之地方得千里，甸、稍、縣都如何安排？先儒只去僻處説，不曾從大處看。惟胡五峯斷然以爲劉歆。蓋起于劉歆，而成于鄭玄。附離者大半，然紀綱制度縝密處亦多。看《周禮》須只用三代法度看，義理方精。鄭注引後世之法，便不是。補。

五峯學侶

簡肅胡籍溪先生憲別爲《劉胡諸儒學案》。

文清曾茶山先生幾

侍郎李先生椿

彪先生虎臣並見《武夷學案》。

五峯家學二程三傳。

主簿胡廣仲先生實

胡實，字廣仲，五峯之從弟也。先生年十五，初習辭藝。五峯謂之曰：「文章小技。所謂道者，人之所以生。而聖賢得之，所以爲聖賢也。」先生曰：「竊有志于此，願有以詔之。」由此就學。以門蔭補將仕郎，不就銓選，以講道爲事。晚得欽州靈山主簿，亦未上也。乾道九年卒，年三十八。與考亭、南軒皆有辯論，未嘗苟合也。

廣仲問答

「心有所覺謂之仁」，此謝先生救拔千餘年

陷溺固滯之病，豈可輕議哉。夫知者，知此者也。覺者，覺此者也。果能明理居敬無時不覺，則視聽言動莫非此理之流行，而大公之理在我矣。尚何憤驕險薄之有？復卦下面有一畫，乃是乾體。其動以天，且動乎至静之中，爲動而能静之義，所以爲天地之心乎。以愛名仁者，指其施用之迹也。以覺言仁者，明其發見之端也。

附録

南軒《與朱元晦書》曰：胡廣仲不起，可傷。渠邇來雖肯講論，終是不肯放下。病中過此，猶爲及之。然胡氏失之，亦甚害事。補。

胡季隨先生大時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胡伯逢先生大原

胡大原，字伯逢，五峯之從子也。雲濠案：伯逢爲致堂先生長子。先生與廣仲、澄齋守其師説甚固，與朱子，南軒皆有辯論，不以《知言疑義》爲然。

梓材謹案：《龜山語録》，陳幾叟、羅仲素與先生所録。豈先生嘗及龜山之門邪？或先生諸父從龜山遊，有所傳誦，而先生録之邪？

伯逢問答

「心有知覺之謂仁」，此上蔡傳道端的之語，恐不可爲有病。夫知覺亦有深淺。常人莫

不知寒識暖、知飢識飽，若認此知覺爲極至，則豈特有病而已。伊川亦曰「覺不可以訓仁」，意亦猶是，恐人專守著一箇「覺」字耳。若夫謝子之意，自有精神。若得其精神，則天地之用即我之用也，何病之有？以愛言仁，不若覺之爲近也。

「觀過知仁」云者，能自省其偏，則善端已萌。此聖人指示其方，使人自得，必有所覺知，然後有地可以施功而爲仁也。

胡季立先生大本

胡大本，字季立，茅堂次子，伯逢弟也。梓材案：先生乃伯逢從弟。與南軒共學于嶽麓。補。

五峯門人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 別爲《南軒學案》。

彪先生居正

彪居正，字德美，湘鄉人也。其父虎臣從胡文定公遊，先生因事五峯。五峯疾病，先生問之，且求教焉。五峯曰：「聖門工夫，要處只在箇敬字。游定夫先生所以得罪于程氏之門者，以其不仁不敬而已。」先生著述雖不傳，然觀五峯所答先生書，皆志其學之大者。蓋南軒之下即數先生，當時有「彪夫子」之稱。修。

梓材謹案：先生問心與爲仁于五峯，見上《知言》。

吴澄齋先生翌

吴翌，字晦叔，建寧府人。遊學衡山，師事五峯。聞其所論學問之方，一以明理修身爲要，遂捐科舉之學。曰：「此不足爲吾事也。」五峯殁，又與張南軒、胡廣仲、胡伯逢遊。張氏門人在衡湘者甚衆，無不從之參決所疑。築室衡山之下，有竹林水沼之勝。取程子「澄濁求清」之語，榜之曰「澄齋」。淳熙四年卒，年四十九。《朱文公集》有行狀。

澄齋問答

《遺書》云：「自性之有形者謂之心，自性之有動者謂之情。」又曰：「心本善，發于思慮則有善有不善。若既發，則可謂之情，不可謂之心。」夫性也，心也，情也，其實一也。今由前而觀之，則是心與情各自根于性矣。由後而觀之，則是情乃發于心矣。竊謂人之情發，莫非心爲之主。而心根于性，是情亦同本于性也。今曰「若既發則可謂之情不可謂之心」，❶然則既發之後，安可謂之無心哉？豈非情言其動，而心自隱然爲主于中乎？

若不令省察苗裔便令培壅根本，夫苗裔之萌且未能知，而還將孰爲根本而培壅哉？此亦何異閉目坐禪，未見良心之發，便敢自謂我已見性者。故文定公曉得敬字，便不差也。

程子云：「視聽思慮動作，皆天也。但其中

❶「情」，原誤作「性」，今據醉經閣本改。

要識得真與妄爾。」伯逢疑云：「既是天，安得妄？」某以爲此六者人生皆備，故知均稟于天。但順其理則是真，違其理則是妄。即人爲之私爾。

姜定庵曰：「人心道心，同是一心。」正謂此也。

孫先生蒙正 別見《元城學案》。

監嶽趙先生師孟

趙師孟，字醇叟，□□人。以蔭入官，監永州酒稅。用宗室恩，得監潭州南嶽廟。自是之後，寓居南嶽蕭寺中。從五峯遊餘三十年，自以爲未有得。其後有室家之戚，歷時而情累未遣，頗以爲病。一日晨起，洒然有喜色。家人怪而問焉，則笑而不答。已而語其友人曰：「吾今而後始爲不負此生。平時滯吝冰解凍消，其樂有不可名言者。」乾道八年卒，年六十四。

趙先生棠

趙棠，衡山人。少從五峯學，慷慨有大志。嘗見張魏公于督府，魏公雅敬其才，欲以右選官之，不爲屈。乃命子南軒與先生交。先生之子方又從南軒學。

通守方困齋先生疇 別見《紫微學案》。

通判向先生浯

向浯，字伯源，薌林侍郎仲子也。從胡文定公遊，卒業于五峯。端重有父風，以邵陽通

判掛冠歸。補。

蕭先生□

蕭□，南軒高弟定夫之父也。魏鶴山述定夫之言曰：「佐之先人事五峯先生，與張宣公爲同門友」云。參《鶴山文集》。

胡氏所傳

修撰楊先生大異

楊大異，字同伯，醴陵人。從五峯授《春秋》。梓材案：當作「從胡氏授《春秋》」。嘉定中進士，授衡陽主簿，調龍泉尉。召對，極言時政，進直祕閣。

謝山《跋宋史列傳》曰：楊大異登嘉定十三年進士。其爲四川參議官死節更生，在理宗嘉熙三年。已而入知鼓院，遷理寺，出除廣東庾節除祕閣奉祠，蓋尚未六十也。家居又二十四年卒。而《宋史》言其少時乃常受《春秋》于五峯胡氏之門。愚考五峯之卒在紹興之末。今姑以大異死節之時追計之，間以孝宗二十六年、光宗五年、寧宗三十年、理宗十三年，已七十餘矣。大異從五峯時，即甚少亦當及冠。果爾，則其成進士已六十餘。本傳「年八十二」之言又恐不足信也。五峯弟子，寥寥寡傳。然自南軒而外，如彪居正、吴晦夫，俱在淳熙前後之間。大異相去懸殊，于嶽麓弟子吴、趙輩尚稱後進，則譌誤可知。諸胡以籍溪爲最長，致堂、茅堂皆與五峯年相若，無及孝宗之世

者。惟廣仲稍後死，其與南軒昌明文定之學，最爲碧泉遺老。或者大異曾受經焉，而本傳因之成訛耳。

梓材謹案：五峯兄弟，致堂以紹興二十一年辛未卒，籍溪以紹興三十二年壬午卒。謝山謂五峰之卒在紹興之末，蓋與籍溪前後卒。若廣仲之卒在乾道九年癸巳，僅後十一年。又七年而南軒亦卒。茅堂未詳其年，其卒亦未必在廣仲之後。疑楊先生所從受《春秋》者，尚在五峯之子季隨兄弟也。

彪氏門人

二程四傳。

提刑劉退庵先生强學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趙氏家學

忠肅趙先生方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蕭氏家學

蕭定夫先生佐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二終

劉胡諸儒學案表

- 劉勉之　元城、龜山、譙氏門人。涑水、二程再傳。安定、濂溪三傳。
  - 朱熹　别爲《晦翁學案》。
  - 吕祖謙　别爲《東萊學案》。
- 胡憲　文定從子。譙氏門人。伊川再傳。安定、泰山、濂溪三傳。
  - 魏掞之
  - 朱熹　别爲《晦翁學案》。
  - 劉懋
    - 子爚
    - 子炳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 邵景之
  - 方耒　見下《屏山門人》。
- 劉子翬　洛學私淑。
  - 從子珙
  - 嗣子玶
  - 朱熹　别爲《晦翁學案》。
  - 劉懋　見上《籍溪門人》。
  - 方耒
  - 黄銖
    - 陳以莊
  - 詹體仁　别見《滄洲諸儒學案》。
- 陸祐
  - 林之奇
  - 李楠
  - 李樗　並見《紫微學案》。
- 方德順
- 朱松　别見《豫章學案》。並劉、胡學侣。

宋元學案卷四十三　劉胡諸儒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白水、籍溪、屏山三先生，晦翁所嘗師事也。白水師元城，兼師龜山。籍溪師武夷，又與白水同師譙天授。獨屏山不知所師。三家之學略同，然似皆不能不雜于禪。故五峯所以規籍溪者甚詳。其時閩中又有支離先生陸祐者，亦于三先生爲學侣焉。述《劉胡諸儒學案》。梓材案：是卷《學案》亦謝山所特立，所以表晦翁之師也。内《胡籍溪傳》本在《武夷學案》，照《序録》移入之。

劉楊門人 馬、程再傳。

簡肅劉白水先生勉之

劉勉之，字致中，建州崇安人。少以鄉舉入太學。時蔡京方嚴挾元祐書制之禁，先生心知其非，陰訪伊洛程氏之書，藏于篋底，深夜下帷燃膏，潛鈔而默誦之。學《易》于譙天授定。已而厭科舉業，南歸見劉元城、楊龜山，皆請業焉。亂後故山室廬荒頓，乃結茅别墅，讀書其中，力耕自給，澹然無求于世，與胡籍溪、劉屏山日以講論切磋爲

事。紹興閒，特召詣闕，先生知不與秦檜合，即謝病歸，杜門十餘年，學者踵至，人號曰劉白水先生。婦家富，無子，謀盡以貲歸于女，先生不受，以畀族之賢者，命之奉祀。其友朱韋齋卒，屬以後事，且戒子受學焉，故文公之得道，自先生始。卒年五十九。雲濠案：是傳原題「聘君」，據《閩書》，先生謚「簡肅」。

附録

中書舍人呂公居仁知公之深，嘗以小詩問訊，有「老大多材，十年堅坐」之句，世傳以爲實録。時國家南渡幾十年，謀復中原以攄宿憤，而未有一定之計，方且寤寐俊傑，與圖事功。呂公乃與同列曾公天游、李公似之、張公子猷三數人者，共列其行誼志業，以聞于朝，特詔詣闕。將行，屏山先生爲作《招劍》之文以祝之，其卒之亂曰：「寶劍徠，奉君王。撫四裔，定八荒。時乎時，毋深藏。」其所望于先生者如此。

秦檜專柄國政，方決和戎之策，惡聞天下正論。意山林之下，不顧利害，敢盡言觸忌諱，尤不欲使見天子談當世事，第令策試後省，給札，俾上其對。先生知道不易行，即日謝病歸，杜門高卧十餘年，造養益熟，名聞日尊。故相趙忠簡公出鎮南州，道出里門，紆轡入謁，坐語移日，彌加歎重。然而去未幾即遭讒，竄海外以殁。同時知先生者，亦皆廢錮不復用，先生竟不及一試于用而卒。有志之士，莫不哀之。

林少穎祭先生文曰：嗟嗟先生，久居隱淪，采芝食菊，若將終身。短檠萬卷，精義入神，氣溢六合，力輕千鈞。藉使逢辰，素志

獲仲，成康其俗，堯舜其君。天胡不弔，忍使邅迍，百不一試，老死荆榛。從黄氏補本録入。

武夷家學伊川再傳。

簡肅胡籍溪先生憲

胡憲，字原仲，崇安人，文定從父兄子也。從文定學，即會悟程氏之説。紹興中，❶以鄉貢入太學。會伊洛學有禁，先生獨與鄉人劉白水勉之陰講而竊誦焉。既而學《易》于譙天授，久未有得。天授曰：「是固當然。心爲物滓，故不能有見。惟學，乃可明耳！」先生喟然歎曰：「所謂學者，非克己工夫邪？」一旦，揖諸生歸隱故山，力田賣藥以養其親，從遊日衆。行義聞于朝，詔特徵之，賜進士出身，授左迪功郎、建州學教授，先生猶不起。郡守魏矼手書開譬，始就職，迪諸生以爲己之學，諸生孚化，共留七年不徙。以母老，監南嶽廟以歸。是時秦檜用事，先生無復當世之念。及檜死，召爲祕書正字，疏言金人勢必敗盟，宿將惟張浚、劉錡在，願亟起之。時兩人皆爲積毁所傷，無有敢顯言者，先生疏入，即求去。帝嘉其忠，詔改秩左宣教郎，主崇道觀，歸。初，先生與劉白水俱隱，又與劉屏山子翬、朱韋齋松交。韋齋將没，特屬其子文公熹並受學。文公自謂從三君子遊，而事籍溪先生爲最久。籍溪，先生之所居而以自號者也。年七十七卒，謚

❶「興」，當作「聖」，參見朱熹《籍溪先生胡公行狀》（《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九十七）。

簡肅。

胡籍溪語補。

凡學者治經術，商論義理，可以問人。至于出處，不可與人商量。

祖望謹案：時范伯達被召，問之，先生不應。再三叩之，答以此語。

附録

先生歸隱故山，決意不出。文定稱其有隱君子之操，賢士大夫皆注心高仰之。于是朝臣折公彦質、范公沖、朱公震、劉公子羽、吕公祉、吕公本中共以先生行義聞于朝，詔特徵之。先生以母老辭。折公入西府，又言于高宗，促召愈急。先生辭益固。郡守魏公矼遣行義諸生入里致詔，且手書陳大義，開譬甚力，始不得已出拜命。

紹興己卯，先生由司直改正字，將就職，晦翁送行詩云：「執我仇仇詎我知，漫將行止驗天機。猿驚鶴怨因何事，只恐先生袖手歸。」後又寄詩云：「先生去上芸香閣，閣老新峩豸角冠。時劉珙自祕書丞除察官。留取幽人卧空谷，一川風月要人看。」「甕牖前頭列畫屏，晚來相對静儀型。浮雲一任閒舒卷，萬古青山只麽青。」五峰見之曰：「其言有體而無用。」别賡之曰：「幽人偏愛青山好，爲是青山青不老。青山出雲雨太虚，洗盡塵埃山更好。」

先生質本恬淡，而培養深固，平居危坐植立，時然後言。望之枵然如槁木之枝，而即之温然。雖當倉卒，不見其有疾言遽色。人或犯之，未嘗校也。其讀書不務多爲訓

說，嘗纂《論語說》數十家，復鈔取其要，附以己說。

先生教諸生，于功課餘暇，以片紙書古人懿行或詩文銘贊之有補于人者，黏置壁閒，俾往來誦之，咸令精熟。

謝山《書文定傳後》曰：「《宋史》別列籍溪于《隱逸》，不知是何義例。籍溪雖立朝不久，然再召適當秦檜諱言之後，一時誦其輪對疏者，以爲朝陽之鳳，固不可謂之潛德終淪者矣。況淵源實建安所自出，雖建安謂其講學未透，要不可不列之《儒林》也。」又曰：「籍溪少嘗賣藥，其後書堂中尚有『胡居士熟藥正鋪』牌，卒成一代儒者，真人豪哉！」

洛學私淑

觀使劉屏山先生子翬

劉子翬，字彥沖，崇安人，忠顯公韐仲子。以父死靖康之難，痛憤，廬墓三年。以父任授承務郎，辟真定府幕屬。通判興化軍，❶閒以執喪致羸疾，不堪吏事，辭歸武夷山。閒走父墓下，瞻望徘徊，涕泗嗚咽，或累日而返。妻死，不再娶。事繼母呂氏及兄子羽盡孝友。姪珙敏而嗜學，教之不懈。所與遊皆海內名士，韋齋朱先生且以子文公托之。先生少喜佛，歸而讀《易》，渙然有得。以爲學《易》莫先于復，而初九乃其工夫之

❶「判」，原誤作「州」，今據醉經閣本改。

要。文公嘗請益，先生曰：「吾于《易》得入道之門焉。所謂『不遠復』者，吾之三字符也。佩服周旋，罔敢失墜。汝尚勉哉！」一日感微疾，謁家廟，泣別其母，與親朋訣，付珙家事，指己所葬處。後二日卒，年四十七。學者稱爲屏山先生。雲濠案：先生著有《屏山集》二十卷，子玶編，朱子序之。

聖傳論

吾觀古聖賢進修之速未有如湯者。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夫豈有瞬息悠悠意度哉！樂善如貪，契理如函，聞非如獲利，舍過如遺蛻，德必日新也。日新之學，非踐履純實，不自覺知。彼謂聖道一言可契，非由階級，不假修爲，以日就月將爲初學，以真積力久爲鈍才，是自誣也。

學《易》者必有門户，復卦，《易》之門户也。入室者必自户，學《易》者必自復始。得是者，其惟顏氏乎！

附録

先生學尤深于《易》。家有東西二齋，東以復名，西以蒙名。齋之記有曰：「三代而下，《易》學廢矣！六國之士爲談説所蒙，兩漢之士爲章句所蒙，晉、魏之士爲虛無所蒙，隋、唐之士爲辭藻所蒙，皆處偏滯而不反。如波滚沙，反以自渾。如谷騰霧，反以自瞑。初不知其豁然者常存也。今吾與二三子既知之矣，可不兢兢肅肅，以養其聖邪！」

或問：「《原道》謂『軻之死不得其傳』，

程子以爲非見得真實，不能出此語。屏山乃以爲孤聖道，絶後學。何如？」朱子笑曰：「屏山只要説釋子、道流皆得其傳耳。」

劉胡學侣

教授陸支離先生祐

陸祐，字亦顔，侯官人也。以進士爲主簿，尋爲湖廣南路宣撫司準備差遣，又任福建茶鹽公事官，所至盡心職事，察冤獄，有惠政，不求榮進。或勸以治生者，笑而不答。其守身持家，不隨俗爲好惡，不顧人之是非，一準《禮》經。沈酣經學，篤信自守。閩中自古靈先生倡道，其後游、楊、胡三子得程氏之傳，先生則自得之者也。東萊吕居仁入閩，福州諸子如李楠、林之奇、李樗輩，皆從遊焉。居仁歸浙，之奇輩無所卒業，適先生自楚中歸，大喜，群造其門。居仁寄詩有云「時從陸丈人，共此一篇書」者也。里人乞爲本州添差教授，葉石林以聞，從之，命下而卒。學者稱爲支離先生，其晚年所自署也。補。

附録

林少穎祭先生文曰「嗟嗟先生，仕則不達，壽則不永。亦有以是爲先生之恨者，是皆淺之爲丈夫也。先生之志，尚友古人于千載之上，蓋已得夫顔、曾之遺風。義理是非之分，辭受進退之節，皎然明白于世，而處常得終以死，在先生無一恨」云。觀此，亦足以見其人之大概矣。從黄氏補本録入。

庶官方先生德順

方德順，莆陽人。早以文行知名，一時諸公長者皆折輩行與交。紹興初，嘗召對，極論講和不便，雖不合以去，而名聞益高。張忠獻、折大參、曾侍郎、張給事、吕舍人皆深知之，仕竟不遭以卒。參《朱子文集》。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劄記》：「方德順，侯官人。吕東萊《祭林少穎文》有云：『里居之良，若方若陸。』王厚齋《困學紀聞》引此，原注：『方德順、陸亦顔。』陸爲支離，方即先生，其名未詳。」

獻靖朱韋齋先生松別見《豫章學案》。

白水門人馬、程三傳。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籍溪門人伊川三傳。

直閣魏艮齋先生掞之

魏掞之，字子實，初字元履，建寧人。嘗師籍溪胡先生。登鄉舉，禮部不第，遂不復出，築室讀書，榜以艮齋，人稱艮齋先生。乾道中，詔舉遺逸，力辭。陳相魏公俊卿雅知先生，招致甚力，乃以布衣陳當時之務，賜同進士出身，爲太學録。請廢王安石父

子從祀，追爵程顥、程頤，列祀典，不報。又請罷詞賦空言，取人宜以德行經術爲先，其次則通習世務，亦不報。喟然嘆曰：「上恩深如此，而吾德不足以感悟聖意！」遂丐去。會倖臣曾覿召還，復累疏諫，遺書陳魏公，責其不能捄正，語甚切至，罷爲台州教授。居家謹喪祭，重禮法，行古社倉，民賴以濟。諸鄉社倉自先生始。或訾其近名，則蹙然曰：「使夫人避此嫌，爲善之路絶矣！」病革，母視之，不巾不見。戒其子：「勿以僧巫俗禮浼我。」素與朱文公遊，趣向相同，召至，委以後事而卒，年五十八，贈宣教郎、直祕閣。

附録

幼有大志。少長，遊郡庠，事胡公憲，奇之。已而徧從鄉之儒先長者遊。閒適四方，又盡交其先達名士。于是聞見日廣，而聲稱日益大。

于學無不講，而尤長于前代治亂興衰存亡之説，以及本朝故事之實，皆領略通貫，識其大者。平居論説，聽者悚然。

故相趙忠簡薨海上，歸葬常山。衢守章傑雅怨忠簡，又希秦檜意，逮繫其家人，劾治甚急，人畏其兇虐，無敢議者。先生適客衢，獨慨然以書譙傑，傑亦不能害也。

先生諫曾覿事，又以書切責陳魏公。魏公亦不堪，乃因其告歸，罷爲台州教授。覿時至龍山已久，候先生去，然後入。

朱子記先生贈告後曰：掞之本以白衣召見，天子悦之，擢爲學官。在職未幾，數上書論政，以至力遏近倖之不當進者，遂不自安而告歸，以卒。上則初未始厭其言也，越

五年而眷念不忘，咨嗟惘悼，錫命追榮如此。嗚呼，偉哉！甚盛德也。所以感人心而厲臣節，爲何如邪！因書所記，并刻于石，以答揚先帝之光訓，俾彌億萬年不墜于地。是則不惟聖子神孫永有觀法，而任事之臣、有志之士亦得以稱誦道説，更相勉勵，而益勸于忠讜云。

張采曰：君子難進易退，大約綽有餘地。若待上厭而始歸，則斥逐隨之矣。功名中一輩所以昧昧爾。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朝奉劉恒軒先生懋

劉懋，字子勉，建陽人。從劉屏山、胡籍溪學。以文林郎奉祀，以朝奉大夫致仕。學者稱恒軒先生。文簡公爚，其子也。

縣令邵先生景之

邵景之，字季山，古田人，横渠弟子彦明之姪。早負文名。登第後，攝教建寧，受業于籍溪胡氏之門，官止莆田令。先生幼喪母，事繼母以孝聞。所著有《玉坡集》。參《姓譜》。

縣令方先生耒見下《屏山門人》。

屏山家學

忠肅劉先生珙

劉珙，字共父，崇安人，安撫使子羽之子也。生有奇質，從季父屏山先生學。以蔭補承

務郎，登進士乙科，監紹興府都税務。請祠歸，杜門力學，不急仕進。後歷禮部郎。秦檜欲追謚其父，召禮官會議，先生不至，檜即諷言者逐之。檜死，召爲大宗正。❶累遷中書舍人，直學士院。出知潭州、湖南安撫使，終建康府、江東安撫使、行宫留守。進觀文殿學士，屬疾，請致仕。草遺奏言："恭、顯、伾、文，近習用事之戒。今以腹心耳目寄之此曹，朝綱以紊，士氣以索，民心以離，咎皆在此。陳俊卿忠良確實，可以任重致遠。張栻學問醇正，可以拾遺補闕。願亟召用。"既又手書與南軒、晦翁訣，皆以未能爲國雪讐爲恨。卒年五十七，贈光禄大夫，謚忠肅。先生事繼母以孝聞，功緦之戚，必素服以往。喜受盡言，事有小失，下吏言之，立改。臨數鎮，民愛如父母。聞訃，有罷市巷哭，相與祠之者。

附録

南軒《與朱元晦書》曰：共父，今日達官似皆不逮之。憂患中正宜進德，此有賴于兄。愛之尤深，責之尤重。補。

祖望謹案：是時共父以憂歸。

又曰：前書勸共父謙虚，使人得以自盡，人才大小皆有用處。而報書謂到江上尤不見有人才，竊懼此語。天下事豈獨智力能辦？通都會邑豈無可器使者？恐吾恃聰明以忽之，彼無以自見耳。若當大任，實有所妨。望兄其以此意開廣之。補。

❶「正」下，疑脱「丞」，參見《宋史·劉珙傳》。

從事劉七者先生玶

劉玶，字平甫，屏山之子。仕爲從事郎。自號七者翁，每與朱晦庵諸名賢倡和。有《詩集》十卷。參《姓譜》。

梓材謹案：先生，少傅公子羽之幼子也。以公命爲屏山先生後，娶范直閣如圭之女。

附録

朱子《與平甫書》曰：學問之道不在于多言，但默坐澄心體認，天理若見，雖一毫私欲之發，亦自退聽矣。久久用力于此，庶幾漸明，講學始有力也。補。

又曰：大率有疑處，須静坐體究，人倫必明，天理必察。于日用處著力，可見端緒，在勉之爾。補。

屏山門人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朝奉劉恒軒先生懋見上《籍溪門人》。

縣令方先生耒

方耒，字耕道，莆田人也。曾祖元寀，曾共學于伊川。從父翥，則王信伯之私淑也。先生爲南軒之客，亦與朱子共講學。雲濠案：一本云：「少孤貧苦學，遊建安，參謁朱子。乾道中登第，爲善化尉。」以直道待南軒，在幕府中無阿辭。南軒嘗曰：「友朋之足與共死生禍福者，耕道也。」已而以先生與游九言並薦爲屬，

曰：「是二人能攻臣過者。」官終連江令。後村以先生置朱、張弟子之列，非也。觀勉齋跋先生遺墨，則可見矣。先生有弟曰禾，亦講學。補。

梓材謹案：方耕道有二：一名疇，弋陽人。一名耒，莆田人。謝山始并爲一人，而立之傳云：「徧從横浦、籍溪、澹庵、屏山遊。」既復抹而分爲之傳，于弋陽耕道傳云：「徧從胡文定父子、張横浦諸公遊。」于是傳云：「與朱子共講學。」籍溪爲文定從子，與屏山皆朱子師。弋陽耕道既從胡氏遊，則莆田耕道必屏山門人，而與朱子同學矣。

隱君黃穀城先生銖 附門人陳以莊。

黃銖，字子厚，建安人也。隱居不仕，從劉屏山遊。屏山門下，朱子最爲大儒，而先生亦其眉目也。屏山殁，遺文散落，晦翁與先生讐校以傳。固窮而卒。所著有《穀城集》五卷，朱子序之，謂其文學太史公，詩學屈、宋、曹、劉，隸、古皆得魏、晉以前筆意。而西山《後序》述其詩曰：「先生有遺訓，憂道不憂貧。」又曰：「私意苟未克，放心何由馴！」此不媿爲屏山之徒矣。有高弟曰陳以莊，字敬叟，其甥也，亦工詩。修。

總領詹元善先生體仁 别見《滄洲諸儒學案》。

陸氏門人

提舉林三山先生之奇

李和伯先生楠

李迂齋先生樗 並見《紫微學案》。

恒軒家學伊川四傳。

文簡劉雲莊先生爚

侍郎劉先生炳並見《滄洲諸儒學案》。❶

宋元學案卷四十三終

❶ 「並」，原誤作「別」，今據上文《學案表》改。

趙張諸儒學案表

- 趙鼎　子文門人。百源、伊川再傳。安定、濂溪三傳。
  - 子　謐
    - 曾孫　綸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王大寶
    - 張栻　別爲《南軒學案》。
- 張浚　譙氏門人。伊川、東坡再傳。安定、濂溪、老泉三傳。
  - 子　栻　別爲《南軒學案》。
  - 子　杓
    - 孫　忠恕　別見《南軒學案》。
  - 王十朋
    - 子　聞詩
    - 子　聞禮
    - 宋晉之
      - 弟　習之
  - 楊萬里
    - 子　長孺
    - 劉儼
    - 呂陟　別見《南軒學案》。
  - 羅博文　別見《豫章學案》。
  - 張杰　別見《玉山學案》。
  - 陸游　別見《荊公新學略》。
- 汪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趙、張學侶。
- 陳良翰

芮燁
-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 蔡幼學
- 陳武 並見《止齋學案》。

陳鵬飛 並趙、張同調。
- 黃補
- 林光朝 別爲《艾軒學案》。
- 范端臣 別見《范許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四　趙張諸儒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中興二相，豐國趙公嘗從邵子文遊，魏國張公嘗從譙天授遊。豐公所得淺，而魏公則惑于禪宗。然伊洛之學，從此得昌。魏公以曾用陳公輔得謗，或遂疑其阻塞伊洛之學，與豐公有異同，未必然也。陳公良翰、芮公煜之徒，亦吾道之疏附也。述《趙張諸儒學案》。梓材案：謝山是卷《序録》原底作《趙張二公學案》，後定《序録》刊本，益以陳、芮諸公，故易其稱。

子文門人邵、程再傳。

忠簡趙得全先生鼎

趙鼎，字元鎮，聞喜人。生四歲而孤，母樊氏教之，通經史百家之書。登崇寧五年進士第，對策，斥章惇誤國。累官開封士曹。金人陷太原，朝廷議割三鎮地，先生曰：「祖宗之地，不可與人。何庸議！」已而京師失守，金人議立張邦昌，先生與胡寅、張浚逃太學中，不書議狀。

高宗即位，累除司勳郎官。久雨，詔求闕政。先生言：「自蔡京託紹述之名，盡祖安石之政，凡今日之患，始于安石，成于蔡京。

今安石猶配享廟廷，而京黨未除。時政之闕，無大于是。」上爲罷安石配享。擢右司諫，旋遷殿中侍御史。中丞范宗尹言，故事無自司諫遷殿中者，上曰：「鼎在言路，極舉職。所言四十事，已施行三十有六。」遂遷侍御史。北兵至江上，先生陳戰、守、避三策，拜御史中丞。韓世忠敗金人于黄天蕩，宰相吕頤浩請上幸浙西，先生以爲不可輕舉。頤浩惡其異己，改先生翰林學士，不拜，改吏部尚書，又不拜，疏頤浩過失凡千言。上罷頤浩，詔先生復爲中丞，曰：「朕每聞前朝忠諫之臣，恨不之識，今于卿見之。」除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金人攻楚州，先生上章丐去。會辛企宗除節度使，先生言企宗非軍功，忤旨，出奉祠。除知平江府，尋改知建康，又移知洪州。襄陽陷，召拜參知政事。宰相朱勝非言襄陽國之上流，不可不急取。上問岳飛可使否，先生曰：「知上流利害，無如飛者。」飛出師，竟復襄陽。言者謂當國者不知兵，乞令參政通知，由是爲勝非所忌。除先生知樞密院、川陝宣撫使，先生辭以非才。上曰：「四川全盛，半天下之地，盡以付卿，黜陟專之可也。」時吴玠爲宣撫副使，先生奏言：「臣與玠同事，或節制之邪？」上乃改先生都督川陝諸軍事。九月，拜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事。制下，朝士相慶。

時劉豫子麟與金人合兵大入，諸將各異議，獨張浚以爲當進討，❶先生是其言。且言：「陛下養兵十年，用之正在今日。若少加退沮，即人心涣散，長江不可恃矣。」乃命諸將

❶「浚」，當作「俊」，參見《宋史・趙鼎傳》。

邀諸淮，連敗之，金人遁去。上謂先生曰：「將士致勇争先，諸路守臣亦翕然自效，乃朕用卿之力也。」先生謝曰：「皆出聖斷，臣何力之有！」上嘗語張浚曰：「趙鼎真宰相，天使佐朕中興，可謂宗社之幸也。」五年，上還臨安，制以先生守左僕射、知樞密院事，張浚守右僕射、兼知樞密院事，都督諸路軍馬。先生以政事先後及人才所當召用者，條而置之座右，次第奏行之。皇子瑗封建國公，于行宫門外建資善堂，先生薦范沖爲翊善，朱震爲贊讀，朝論謂二人極天下之選。先生以宰相監修神宗、哲宗二史，是非各得其正，上親書「忠正德文」四字，又以御書《尚書》一帙賜之。張浚在江上，嘗遣其屬吕祉入奏事，所言誇大，先生每抑之，上曰：「他日張浚與卿不和，必吕祉也。」後浚因論事，語意微侵先生。先生言：「臣初與浚如兄弟，因吕祉離間，遂爾睽異。今浚成功，當使展盡底藴。浚當留，臣當去。」浚又嘗奏乞幸建康，而先生與折彦質請回蹕臨安。暨浚還，乞乘勝攻河南。先生與議不合，乃以觀文殿大學士知紹興府。及浚去位，乃以萬壽觀使兼侍讀召先生，入對，拜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進四官。上言：「淮西之報初至，執政奏事皆失措，惟朕不爲動。」先生曰：「今見諸將，尤須静以待之。不然，益增其驕蹇之心。」

先生再相，或議其無所施設。先生聞之，曰：「今日之事如人患羸，當静以養之。若復加攻砭，必傷元氣。」金人遣使議和，朝論以爲不可信，上怒。先生曰：「陛下于金人有不共戴天之讎。今屈己請和，不憚爲之者，以梓宫及母后耳！群臣憤懣

之辭出于愛君，不可以爲罪。陛下宜諭之曰：『講和非吾意，以親故，不得已爲之。但得梓宮及母后還，敵雖渝盟，吾無憾焉。』」上從其言，群議遂息。給事中張致遠以潘良貴、常同被斥，不書黄，上怒，顧先生曰：「固知致遠必繳駁！」蓋已有先入之言。秦檜繼留身奏事，既出，先生問帝何言，檜曰：「上無他，恐丞相不樂耳。」嗣因和州防禦使璩除節鉞，封國公，先生奏：「建國雖未正名，天下皆知陛下有子，在今禮數不得不異。」上曰：「姑徐之。」檜後留身，不知所云。先生嘗闢和議，與檜意不合。及先生以争璩封國事拂上意，檜乘閒擠之，又薦蕭振爲侍御史。振本先生所引，及入臺，劾參知政事劉大中，罷之。先生曰：「振意不在大中也。」振亦謂人曰：「趙丞相不待論，當自爲去就。」先生引疾求免，言：「大中持正論，爲章惇、蔡京之黨所嫉。臣議論出處與大中同，大中去，臣何可留！」乃以忠武節度使出知紹興府，尋加檢校少傅，改奉國軍節度使。檜率執政往餞，先生不爲禮，一揖而去。檜益憾之。

初，先生與張浚薦檜可共大事，然檜機穽深險，外和而中異。浚初求去，有旨召先生。先生至越，丐祠，檜惡其逼己，徙知泉州。又嗾言者論其嘗受僞命，屢謫清遠軍節度副使，潮州安置。在潮五年，杜門謝客，時事不掛口。有問者，引咎而已。中丞詹大方誣其受賄，移吉陽軍，先生謝表曰：「白首何歸，悵餘生之無幾。丹心未泯，誓九死以不移。」檜見之，曰：「此老倔强猶昔。」在吉陽三年，門人故吏不敢通問。惟廣西帥張宗元時饋醪米。檜知之，命本軍月具存

亡申。先生遺人語其子汾曰：「檜必殺我。我死，汝曹無患。不爾，禍及一家矣。」先得疾，自書墓中石，記鄉里及除拜歲月。至是，書銘旌云：「身騎箕尾歸天上，氣作山河壯本朝。」不食而死。天下聞而悲之。明年，得旨歸葬。孝宗即位，謚忠簡，贈太傅，追封豐國公。高宗祔廟，以先生配享廟廷，擢用其孫十有二人。

先生汲引善類，惟恐不及，若胡寅、魏矼、晏敦復、潘良貴、吕本中、張致遠輩數十人，分布朝列，稱有知人之明。顧竟爲檜所欺，斥逐流離，齎志以殁，論者惜之。所著有擬奏、表疏、雜詩文二百餘篇，號《得全集》，行于世。參史傳。

天授門人程、蘇再傳。

忠獻張紫巖先生浚

張浚，字德遠，綿竹人。四歲而孤，行直視端，無誑言。識者知爲大器。靖康初，以進士爲太常簿。高宗即位，累遷侍御史。時乘輿在揚州，先生請葺東京、關陝、襄鄧以待巡幸，咈宰相意。除集英殿修撰、知興元府。未行，擢禮部侍郎，旋除御營使司參贊公事。先生度金人必來攻，言宜設備。宰相黄潛善、汪伯彦皆笑其過計。建炎三年春，金人果南侵。車駕幸錢塘，留朱勝非與先生于吴門捍禦。已而先生獨留，招集潰兵，甫定，會苗傅等作亂，乃邀秦鳳路總管張俊，相持而泣，告以起兵問罪。遂約吕頤

浩、劉光世以兵來會，而命俊分兵扼吴江，上疏請復辟。亂定，除知樞密院事。入見，伏地涕泣待罪。高宗問勞再三，引入内殿，曰：「太后知卿忠義，欲識卿面。適垂簾，見卿過庭矣。」解所服玉帶以賜。高宗欲相之，先生以晚進不敢當。初，先生次秀州，嘗夜坐，警備甚嚴。忽有客至前，出一紙懷中，曰：「此苗傅、劉正彦募賊公賞格也。」先生問欲何如，曰：「僕河北人，粗讀書，知逆順，豈以身爲賊用？特見爲備不嚴，恐有後來者耳。」先生下執其手，問姓名，不告而去。先生謂中興當自關陝始，慮金人或先入陝取蜀，遂慷慨請行。詔以先生爲川陝宣撫處置使，得便宜黜陟。既抵興元，金帥婁宿兵已在永興，先生合五路之師復之。集諸門，問大舉之策。曲端言必敗，先生怒，令責狀。既戰于富平，環慶趙哲軍先潰，斬哲以徇。哲將多不服，背降金。先生退入閬中，下曲端獄，論死。會有言殺趙哲、曲端非是，朝廷疑之。三年，遣王似副先生。先生求解兵柄，且奏似不可任。宰相吕頤浩不悦，詔先生赴行在。四年，御史中丞辛炳劾先生，以本官提舉洞霄宫，居福州。及劉麟引金入寇，趙忠簡鼎薦，除知樞密院事，即日長驅臨江，部分諸將捍禦，身留鎮江節度之。兀朮聞先生已至江上，驚曰：「張樞密貶嶺南，何得乃在此？」夕遁。五年，除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都督諸路軍馬。岳武穆飛平楊么，先生奏遣武穆屯荆襄以圖中原，乃自鄂岳轉淮東，大會諸將，議防秋之宜。高宗遣使賜詔趣歸，勞問之曰：「卿暑行甚勞，湖湘群寇既就撫，成朕不殺之仁，卿之功也。」召對便殿，進《中興備覽》四十一篇。

高宗嘉歎，置之坐隅。先生以敵勢未衰，會諸將議事江上，請帝幸建康。諜報劉豫與子猊挾金人入偪，趙忠簡及折彥質欲召武穆兵東下，先生奏：「岳飛一動，襄漢有警，何所恃乎？」時楊沂中兵抵濠州，劉光世舍廬州而南，淮西洶動，先生疾馳至采石，令曰：「有一人渡江者，斬！」光世復駐軍，與沂中接。劉猊爲沂中所敗，遁，高宗手書嘉奬。趙忠簡等議回蹕臨安，先生奏：「陛下一再臨江，士氣百倍。今六飛一還，人心解體。」初，先生與忠簡同心輔國，至是不合，忠簡去而先生獨任。以卻敵功，除特進。未幾，加金紫光禄大夫。徽宗皇帝、寧德皇后凶問至，上哀不自勝，先生奏：「願陛下揮涕而起，一怒以安天下。」乃命先生草詔諭中外，辭甚哀切。每奏對，必言讐恥，上未嘗不改容流涕。酈瓊軍叛，劫殺參謀吕祉，先生引咎求去位。高宗問可代者，且曰：「秦檜如何？」先生曰：「近與共事，方知其闇。」檜憾之。臺諫交詆，遂落職，居永州。九年，以赦復官。十年，金復取河南，先生奏治海艘直指山東之計。十一年，除檢校少傅、崇信軍節度使。十二年，封和國公。十六年，彗星出西方，先生將極論時事，恐貽母憂。母訝其瘠，問故。先生以實對。母誦其父對策之語曰：「臣寧言而死于斧鉞，不忍以不言而負陛下。」先生意乃決。上疏謂：「當今事勢，譬如養成大疽于頭目心腹之閒，不決不止。」秦檜大怒，令臺諫論徙永州。

先生去國幾二十載，天下士無賢不肖莫不傾心慕之。武夫健將言先生者必咨嗟太息，至兒童婦女亦知有張都督也。檜死，復觀文殿大學士、判洪州。先生時以母喪，將

歸葬，臺諫湯鵬舉、凌哲論先生歸蜀，恐摇動遠方，詔復居永州。服除，落職，以本官奉祠。三十一年春，有旨自便。先生自潭聞欽宗崩，號慟不食，上疏請早定守戰之策。三十二年，車駕幸建康，先生迎拜道左，衛士見之，無不以手加額。車駕將還臨安，慰勞先生曰：「卿在此，朕無北顧憂矣。」累除少府，❶江淮東西路宣撫使，進封魏國公。史忠定浩在政府，先生所規畫，浩每沮之。先生薦陳正獻俊卿爲宣撫判官，孝宗召俊卿與先生子栻赴行在，曰：「朕依魏公如長城，不容浮言揺奪。」符離之戰，南軍不利，先生上疏待罪，有旨降授特進，更爲江淮宣撫使。時湯思退爲右相，急于求和。上召先生入見，復議罷和，拜先生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都督如故。

隆興二年，奉詔行視江淮。御史尹穡論先生費國不貲，先生亦乞致仕，除少師、保信軍節度、判福州，朝廷遂決棄地求和之議。既去，猶上疏論尹穡姦邪誤國。行次餘干，得疾，手書付二子曰：「吾不能恢復雪恥，即死，不當葬先人墓左。葬我衡山下足矣。」訃聞，贈太師，謚忠獻。

先生幼有大志，及爲熙河幕官，偏行邊壘，覽觀山川形勢，時時與舊戍守將握手飲酒，問祖宗以來守邊舊法及軍陣方略之宜。故一旦起自疏遠，當樞筦之任，悉能通知邊事本末。朱子狀先生行實，或以所述事止據其家牒詮次，殊不協人言。高宗祔廟，議配廷臣，或有謂先生恢復空言，未酬三潰之辱。然和尚原、宿州兩勝，皆自先生決之，

❶「府」，當作「傅」，參見《宋史·張浚傳》。

不可謂非善將將者矣。嘗與趙忠簡共政，多所引擢，從臣朝列，悉一時之望，人號「小元祐」。所薦虞忠肅允文、汪文定應辰、王忠文十朋、劉忠肅珙等，爲名臣。拔吴玠、吴璘于行間，謂韓蘄王世忠忠勇，可倚以大事。一見劉武穆錡，奇之，付以事任。卒皆爲名將。有成功，一時並稱爲知人。先生事母以孝稱。所著有《易解》及《雜説》十卷，《書》、《詩》、《禮》、《春秋》、《中庸》亦各有《解》，《文集》十卷，《奏議》二十卷。子二人：栻、杓。參史傳。

張魏公語

留意聖賢之學，愛養精神，使清明在心，自然讀書有見處。以之正身正家，而事業從此興矣。見《鶴山集》。

梓材謹案：謝山《劄記》：「南宋宰輔登《學案》者，張魏公家三世五人。」蓋謂先生及二子、一孫、一曾孫也。

趙張學侶

文定汪玉山先生應辰

別爲《玉山學案》。

趙張同調

獻肅陳邦彦先生良翰

陳良翰，字邦彦，臨海人。蚤孤，事母孝。爲文恢博有氣。中紹興五年進士第。知温州瑞安縣，聽訟咸得其情。或問何術，先生曰：「無術。第公此心如虛堂懸鏡耳！」以薦爲檢法官，遷監察御史。孝宗初，除右正

言。金再移書求唐、鄧、淮、泗，先生言：「廟堂、督府，論議不同。邊奏上聞，皆陽唯諾而陰沮敗之。萬一失事機，督府安得獨任其責？」上矍然稱善。盧仲賢至汴，許金人以疆土、歲幣而還，上大怒，下仲賢理，欲誅之。宰相懇請得免。復遣王之望、龍大淵。先生言：「前遣使已辱命，大臣不悔前失，不謂秦檜復見今日！且金要我罷四郡屯兵以歸之，不折一兵而坐收四千里要害之地，決不可許。若歲幣，則俟得陵寢然後與。今議未決而之望遂行，恐辱國不止于仲賢也。」詔侍從、臺諫議，多是先生。湯思退尚執前論，尹穡附思退以撼督府，先生疏：「思退姦邪誤國，宜早罷黜。張浚精忠老謀，不宜以小人言搖之。」孝宗曰：「思退謷敏，冀可效，卿其置之。若魏公，則今日孰出其右？此殆言者有異意，卿爲朕諭之。」先生頓首謝曰：「『謷敏』二字，恐非明主卜相之法。」既退，以上語諭同列，穡勃然變色，明日亦請對，遂罷先生言職。兩淮撤備，金大入，太學生數百人伏闕，乞召用先生與胡銓、王十朋而斬思退等，思退由是始敗。召爲宗正少卿、兵部侍郎，除右諫議大夫。進給事中，奏王抃矯詔，請正典刑。改禮部侍郎，不拜，以敷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既爲太子詹事，召對選德殿，上出手書唐太宗與魏徵論仁德功利之説，先生言：「仁德治之本，功利治之效。仁德無累，功利自致。」上爲之嘉歎，詔兼侍講。未幾，以疾告老，除敷文閣直學士、提舉太平宮。卒年六十五。光宗立，賜謚獻肅。參史傳。

修撰芮國器先生煜

芮煜，字仲蒙，一字國器，吴興人也。紹興進士，爲仁和尉，荒殍載道，區處賑卹，各有條理。初官左從政郎，憤秦氏之亂政，通判常州。沈長卿者，李莊簡公客也，嘗言和議之非。一日，與先生賦《牡丹》詩。或告之，謂有謗訕語，下大理寺獄，以先生爲證，官騎赤棒至門，先生慨然就質曰：「吾不知獄吏之貴也。」對簿，力辯其非。長卿不任笞掠，誣服。獄吏以示先生，對曰：「長卿誣服則可，吾不能妄證也。」吏乃别摘先生平日所作詩有「今作塵埃奔走人」之句，以爲怨望，竄化州。檜死，召用爲監察御史。其爲廣東提刑，雍容儒雅，以經術飾吏事。舊例供饋甚豐，先生瀦輸之公帑，歸過曲江，盡以頒犒郡尉之缺于月給者，時謂其清不近名，利不違衆。尚書左僕射葉顒薦先生與王十朋、周操可備執政，歷國子司業、祭酒，其對諸生，嶷然如重客，聞人有善，欣然道之。陳傅良、陳亮、蔡幼學、陳謙皆在太學，先生陶鑄之甚至。時東萊爲學官，摳衣講學，昌明斯道。先生以女妻之。孝宗諭宰相曰：「侍從有闕，亟用之。」而先生以疾固請祠，以右文殿修撰歸。太學之士祖送以千人，觀者太息。先生雖不主和議，而亦未嘗輕言用兵。嘗奏孝宗曰：「陛下以爲蓄積稍羨，思大舉，當會計可得幾番犒賞。」上曰：「朕未思也。行當報卿。」已而上約略之，僅可得十三番費用，于是始爲息民之計。先生每與人言，及退，入室端坐默思，唯恐有失。蓋省察之嚴如此。所著有《易傳》及《文集》共三十四卷。先生自化州

還，追和長卿《牡丹》詩，有「寧分漢社稷，變作莽乾坤」之句，今人傳以當時所作，非也。先生卒，孝宗思之不置，用其弟煇，至尚書。

祖望謹案：芮祭酒所著《易傳》一卷、《奏議》二卷、《雜文》七卷。周益公采其説《易》之句曰：「《坎》之象曰：『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蓋坎惟素習，則在險不失其常。險至方習，亦復何及！故初爻曰『習』，餘則否。雖然，習當出險，乃復『入于坎窞』者，爲小人言也。」「《離》之三曰：『日中必昃。』人生必死，當如曾參易簀，子路結纓，怡然死生之際。『嗟』則惑，惑則『凶』矣。」

員外陳少南先生鵬飛

陳鵬飛，字少南，永嘉人也。紹興十二年進士。自爲布衣，以經術文詞名當世，教學諸生數百人。其于經，不爲章句新説，至君父人倫世變風俗之際，必反復詳至而趨于深厚。晚始得第。秦檜寓永嘉，其子熺學于先生，于是得召對，太學博士，[1]多所接納，林光朝、范端臣輩由此出。時以高公息齋之爲司業，與先生皆中興師儒之首。改崇政殿説書，遷禮部員外郎，在資善堂贊讀，仍兼説書。經筵論平王歸仲子之賵，上問：「母以子貴，何也？」先生對畢，進曰：

[1]「太」上，疑脱「爲」，參見葉適《陳少南墓志銘》（四部叢刊本《水心先生文集》卷十三）。

「舜、禹皆聖人興于賤微，其父母待之而後顯，所以貴也。若失道與民以憂其父母，則非所以爲貴也。」上爲悚然，而檜浸不説。先生每見檜，言「荆襄可爲都，以控接北方。今置郊祀壇、都驛亭，勞費甚矣。是忘中原以自佚。」檜益怒，乃以熺爲禮部侍郎以臨之。先生謂熺所下文案多不應法，蓋年少未習政事，批其後還之。熺亦恨甚。先生講筵多引尊君卑臣之義，崇抑予奪，有所諷。遂以御史疏，罷奉祠。高宗頗思先生，將召之。適彗星見，有自永嘉來者，檜問陳少南作何狀。則對曰：「覘妖星，聚飲爲樂耳。」乃除名，居惠州，徒步往。居四年，以瘴疾卒。所著有《陳博士書傳》三十卷、《詩傳》二十卷。雲濠案：《直齋書録解題》作「《書解》、《詩解》」，謝山《劄記》亦然。《管見集》十卷、《羅浮集》二卷。陳振孫曰：「觀其《書》，紹興十三年所敘。于《文侯之命》，其言：『驪山之禍，申侯啟之。平王感申侯之立己而戍申，不知其德不足以償怨。鄭桓公死于難，而武公復娶申。君臣如此，而望其振國恥，難矣。』嗚呼！其得罪于檜，豈一諭而已哉。」先生解《詩》則以爲《商頌》當闕，而《魯頌》可廢。深寧先生不以爲然。予謂先生是説，蓋亦取尊君抑臣之義，有爲言之也。

得全家學 邵、程三傳。

知州趙先生謐

趙謐，字安卿，丞相元鎮子也。永州太守。楊東山言：某初筮爲零陵主簿，初參之時，客將傳言：「待衆官退，卻請主簿。」客退，具冠裳，端立堂上。凡再請，某不動。三

請，某解其意。遂庭趨，一揖，上階稟敘，逐一還他禮數。既畢，立問何日交割，稟以欲就某日，答曰：「可一面交割。」一揖徑入，更不延坐。某退而抑鬱成疾，以書白誠齋，欲棄官歸。誠齋報曰：「此乃教誨吾子也。他日得力處，當在此。」某意猶未平，後涉歷稍深，方知此公善教人，尚有前輩典型。參《鶴林玉露》。

得全門人

尚書王元龜先生大寶

王大寶，字元龜，海陽人。建炎初，廷試第二，差監登聞鼓院，奉祠。趙豐公謫潮，先生從之遊，日講《論語》。後知連州，張魏公先謫是州，即命其子敬夫從之學。改知袁州，召爲國子司業。孝宗時，遷禮部侍郎、諫議大夫，上疏劾宰相湯思退主和誤國罪。改兵部侍郎，力乞祠。後召爲禮部尚書。參《姓譜》。

紫巖家學 程、蘇三傳。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 別爲《南軒學案》。

端明張定叟先生杓

張杓，字定叟，雲濠案：先生名一作「枃」。魏公次子，而南軒先生之弟也。以父恩授承奉郎，歷廣西經略司機宜、通判嚴州。年少已有能稱，浙西使者薦所部吏而不及先生，孝宗特令再薦。召對，差知袁州。改知衢州。南軒之喪，無壯子，請祠以營葬事，主管玉

局觀。遷湖北提舉常平，奏事，帝大喜，諭輔臣曰：「張浚有子如此！」改浙西督理荒政，蘇、湖二州皆闕守，命兼攝焉。有執政姻黨閉糴，先生首治之，帝獎其不畏彊禦，遷兩浙轉運判官。未幾，以直徽猷閣升副使。改知臨安府，奏除逋欠四萬緡，米八百斛。進直龍圖閣，都城浩穰，姦盜聚慝，先生分地警捕，夜户不閉。張師尹納女掖庭供給使，恃以恣横。先生因事痛繩之，徙其家信州，其類帖伏。南郊禮成，賜五品服，權兵部侍郎，仍知臨安，加賜三品服。修三牐，復六井。府治火，延及民居，上疏自劾，詔削二秩。累遷至户部侍郎。面對言事，迕時相意。高宗崩，以集英殿修撰知紹興府，董山陵事。召還，爲吏部侍郎。光宗即位，權刑部侍郎，復兼知臨安府。紹熙元年，爲刑部侍郎，仍爲府尹。内侍毛伯益冒西湖茭地爲亭，外戚有殺其僕者，獄具，賁緣宣諭求免，先生奏論如律。孝宗觀湖，先生伏謁道左，孝宗止輦問勞，賜以酒炙。進焕章閣學士、知襄陽府。未幾，進徽猷閣學士、知建康府。繼復命還襄陽。寧宗嗣位，歸正人陳應祥、忠義人党琪等謀襲均州，副都統馮湛閒道疾馳以聞，先生不爲動，徐部分掩捕。獄成，斬其爲首者二人，盡釋黨與，反側以安。升寶文閣學士、知平江府。未行，改知建康府。升龍圖閣學士、知隆興府，兼江西安撫使。奉新縣舊有營田，募民耕之，畝賦米斗五升，錢六十，其後議請鬻之，始征兩税和買，且加折變，民重爲困，先生悉奏蠲之。進端明殿學士，復知建康府。以疾乞祠，卒。先生天分高爽，吏材敏給，遇事不凝滯，多隨宜變通，所至以治辯稱。南渡以來，論尹京者，以先生爲首。次子忠

恕。參史傳。

祖望謹案：定叟力捄同甫。

紫巖門人

忠文王梅溪先生十朋

王十朋，字龜齡，樂清人。資穎悟，日誦數千言。及長，有文行，聚徒梅溪，受業者以百數。入太學，主司異其文。秦檜死，高宗親政，策士，先生以「攬權」對，高宗嘉其經學淹通，議論醇正，擢爲第一。學者争傳誦其策，以擬古晁、董。上謂十朋乃朕親擢，授紹興府簽判。既至，或以書生易之，先生裁決如神。時以四科求士，帥王師心謂先生身兼四者，以應詔，召爲祕書郎，兼建王府小學教授。先是，教授入講堂，居賓位，先生不可，皇孫特加禮，而位教授中坐。奏解楊存中兵權。除著作郎。三十一年正月，風雷雨雪交作，先生以爲陽不勝陰之驗，遺陳康伯書，冀以《春秋》災異之説力陳于上，崇陽抑陰，以弭天變。遷大宗正丞，請祠歸。孝宗受禪，起知嚴州。歷除侍御史，論史丞相浩懷奸誤國，植黨盜權，忌言蔽賢，欺君訕上，爲出浩知紹興府。及楊存中復用，出知饒州。丞相洪文惠适請故學基益其圃，先生曰：「先聖所居，十朋何敢予人！」移知夔州，饒民乞留不得，至斷其橋。復知泉州。入爲太子詹事，禮遇有加。累章告老，以龍圖閣學士致仕，命下而卒，年六十，謚曰忠文。先生事親孝，終喪不處内。友愛二弟，郊恩先奏其名，殁而二子猶布衣。書室扁曰「不欺」。每以諸葛武侯、顏平原、寇萊公、范文正、韓魏公自比。朱

晦翁、張南軒雅敬之。時北方餘學未衰，耆老尚多有，聞先生風聲，皆服其行事，故紹興末、乾道初，士類常推先生爲第一。先生之學一出于正，自孔、孟而下，惟韓文公、歐陽公、司馬公是師，故其文粹然。有《春秋》《尚書》《論語解》、《梅溪集》。子聞詩、聞禮，皆篤學自立。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嘗爲張魏公所薦，當以紫巖爲受知師。其劾史忠定也，謝山謂其言稍過云。

文節楊誠齋先生萬里

楊萬里，字廷秀，吉水人。中紹興進士第，調永州零陵丞。時張魏公謫永，杜門謝客，先生三往不得見，以書力請，始見之。魏公勉以正心誠意之學，先生服其教終身，迺名讀書之室曰「誠齋」。魏公入相，薦之朝，除臨安府教授。未赴，丁父憂。改知隆興府奉新縣，縣以大治。以薦召爲國子博士。南軒以論張説出守袁，先生抗言，公論偉之。遷太常博士，轉將作少監，出知漳州，改常州，尋提舉廣東常平茶鹽。盜沈師犯南粵，師師平之，❶孝宗稱之曰「仁者之勇」，遂有大用意，除提點刑獄。請于潮、惠二州築外砦。俄以憂去。召爲尚左郎。淳熙十二年五月，以地震應詔上書，累累數千言，請以選將備敵爲事，又言：「天下事有本根，聖學高明，願益思其所以爲本根者。」東宮講官闕，帝親擢先生爲侍讀，官僚以得端人賀。❷他日，讀《陸宣公奏議》等書，皆隨事規警，太子深敬之。王淮爲相，一日問

❶「師師」，當作「帥師」，參見《宋史·楊萬里傳》。
❷「官」，當作「宫」，參見《宋史·楊萬里傳》。

曰：「宰相先務者何事？」曰：「人才。」又問孰爲才，即疏朱子以下六十人以獻，淮次第擢用之。歷樞密院檢詳官、右司郎中，遷左司郎中。十四年，夏旱，先生疏四事以獻，言皆懇切。遷祕書少監。會高宗崩，孝宗欲行三年喪，創議事堂，命皇太子參決庶務。先生上疏力諫。高宗未葬，學士洪邁不俟集議，配饗獨以吕頤浩等姓名上，先生上疏劾之。孝宗不悦，出知筠州。光宗立，召爲祕書監。入對，言天下無形之禍起于朋黨，積于近習。會《孝宗日歷》成，參政王藺以故事俾先生序之，而宰臣屬之禮部郎傅伯壽。先生以失職丐去，帝宣諭勉留。會進《孝宗聖政》，先生當奉進，孝宗猶不悦，出爲江東轉運副使。朝議欲行鐵錢于江南，先生疏其不便，忤宰相意，改知贛州，不赴。除祕閣修撰，提舉萬壽宫，自是不復出矣。寧宗立，召赴行在，辭。升焕章閣待制。引年乞休致，進寶文閣待制，致仕。開禧初召，復辭。升寶謨閣學士。卒年八十三，贈光禄大夫，謚曰文節。

先生爲人剛而褊，孝宗始愛其才，以問周文忠必大，文忠無善語，由此不見用。韓侂胄用事，欲網羅四方知名士相羽翼。嘗築南園，屬先生爲記，許以掖垣。先生曰：「官可棄，記不可作也。」侂胄恚，改命他人。卧家十五年，皆其柄國之日也。侂胄專僭日益甚，先生憂憤成疾。家人知其憂國也，凡邸報皆不以告。忽族子自外至，遽言侂胄用兵事，先生慟哭失聲，亟呼紙，書曰：「韓侂胄專權無上，動兵殘民，謀危社稷。吾頭顱如許，報國無路，惟有孤憤！」又書十四言別妻子，筆落而逝。先生精于詩，嘗著《易傳》行于世。雲濠案：《四庫書目》：《誠齋易傳》

二十卷、《誠齋集》一百三十三卷。光宗嘗爲書「誠齋」二字，學者稱誠齋先生。子長孺。同上。

梓材謹案：先生《誠齋集》有《胡忠簡行狀》云：「萬里與公同郡，嘗從學，故自稱門人。」則又在胡門矣。

庸言

古之君子，道足以淑一身，及其足以淑萬世，而不自知也。後之君子，言將以淑萬世，及其不足以信一室，而不自知也。

《易》之道，損而不已必益，升而不已必困。吾未見處損而喜、處升而懼者也。

旅之六五獨不取君義，程子謂君無旅也。流于汾，出居于鄭，在乾侯，孫于越，旅也。作《易》與説《易》者諱之耳。非諱也，不忍言也。

趙簡子問史墨以季氏出其君而莫之罪，而墨對之以君臣無常位。詭哉言也！君臣，天下之大分。非有桀、紂之惡，湯、武之聖，則《易》之革，聖人不作。意如何人而干之？且簡子之問，安知其無季氏之志乎？

《詩》云：「無教猱升木。」禮者，免刑之大閑。

人主觀聖賢之行藏，可以察其時。

寂然不動，感在其中矣。感而遂通，寂在其中矣。

君子之于人，以大善揜小惡，不以大惡揜小善。

君子之于小人也，有容而無敵。

君子不言己之所不能行，不言人之所不可行。

臧堅以齊侯遣奄人唁己爲恥，後世以閹人薦己而不恥。袁盎以宦者參乘爲恥，後世

以宦者參國而不恥。

人之爲不善，一而足。爲善，百而不足。

博愛與兼愛異乎？曰：異。博無私，兼無别。

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閑其入也。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閑其出也。

知譬則目也，行譬則趾也。目焉而已，是離婁可璧也。趾焉而已，是師冕可馳也。目趾具而已矣。

張敞不貨昌邑王以售其身，可謂賢矣。

三年耕，必有一年之蓄，而學者朝學之，夕喪之。

班固謂：「石建之澣衣，周仁之垢汙，君子譏之。」仁可譏也。建恭爲子職，而可譏乎？

天下之至神者惟人心。見人之過，得己之過矣。何必今人也，見古人之過，得己之過矣。何必古人也，見日月之過，寒暑之過，得己之過矣。何必天地也，見韋弦之過，得己之過矣。何必萬物也，因前日之過，得今日之過矣。是數者，非人告也，心告也。

引重者，先進之盛德。自重者，後進之報德。

燭定則明，摇則昏，而況心乎！

血氣之氣，盈則暴，虚則屈。惟道義之氣，塞乎天地。

惟受責者能爲君子。

附小人，累也。附君子，亦累也。故《記》曰：「中立而不倚。」

人莫不愛其生，故莫不厚其生。莫不厚其生，故莫不傷其生。

頭垢則思沐，足垢則思濯。心垢則不思沐濯焉，何哉？

南子之見，公山佛肸之往，子路不悦，宜何

從？曰：「吾從子路。」曰：「然則夫子非與？」曰：「子路可爲也，夫子不可爲也。」

古之巫者一，今之巫者三。謂老、釋。

張禹、孔光之保身，乃所以失身。

秦人之尚功術，猶人之餌金石之藥也，其初也瘠必肥、老必壯，其究則死也忽焉。

見乎表者作乎裹，形于事者發于心。其外寂然，其中森然。

學者莫上于敏，莫下于鈍。然敏或以窒，鈍或以通，何也？不可怙者天，不可畫者人。

禮義、廉恥，柳子以爲二，其實一而已矣，恥是也。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龜山學案》。

有心而弗治，「子有庭内，弗灑弗埽」者也。

有師友而弗問，「子有鐘鼓，弗鼓弗考」者也。

讀書者，非言語之謂也。將以灌吾道德之本根，榮吾道德之枝葉。

有敗詐，無敗誠。

登高者未必跌，而常覆車于夷塗。夜坐者未必寢，而嘗失旦于昧爽。

井不食不泉，木不鑽不燧。

中和之功，至于位育，若是其大乎？曰：「子不見漢武之一怒乎？追仇平城之役，一怒萌于心，天地萬物何與焉？而長星竟天，死人如麻，則喜怒哀樂不中不和之徵也。」

水能溼夫火，而隔之以土則溼者燥。火能流夫金，而乘之以水則流者止。

水在其内，而壺之瑩外達。善之出而不揜者肖之。日月在其外，而牖之輝内達。善之入而不拒者肖之。

始雪而温，陽之終也。既霽而寒，陰之窮也。

五色之變，始乎金，終乎水。五味之變，始乎土，終乎火。水火者，陰陽之初也，極其變者反其初。

精氣爲物，神而明也。游魂爲變，明而神也。

湯至熱也，久漱而涼。泉至寒也，徐咽而温。

大法不可犯，《詩》曰：「豈不懷歸，畏此簡書。」清議不可犯。《詩》曰：「豈不欲往，畏我友朋。」雖然，清議之威，甚于大法。

不可好者，名也。不可不好者，善也。善之與名，其猶形影。影之有無視其形，名之有無視其善。故教曰名教，義曰名義，節曰名節。

物以數來，我以誠應，將無墮彼乎？曰：「不見夫鏡乎？無一物，故見萬物。」

神領意會者，見鶩于滕口塗説之儒。下帷潛心者，見誹于開門授徒之師。噫！

横渠謂：「海水凝則冰，浮則漚。然冰之才，漚之性，其存其亡，海不得而與焉。推是，足以究死生之説。」然則吾之死生而曰有與焉者，非妄則惑。

何謂「闢户謂之乾，闔户謂之坤」？曰：「不觀子之嘘吸乎！」

或問仕，曰：「事長官莫太親，任事莫太專。」

性無善無不善，此釋氏之論。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此楊雄氏之論。有性善有性不善，此韓愈氏之論。孟子之時，已有三家者流之説。

有雷在天上之力，然後能爲非禮勿履之事。

宫之奇與百里奚，臣子宜孰則？曰：「宫之奇哉！爲人臣者，節至焉，功次焉。宫之奇與日月争光矣！」

其上行道，其次守道。其上捐身，其次潔身。

古之所謂爲人者，將以並天地而三之焉者也。將以其止于飲食男女之能而已也，則夫飛焉者、走焉者亦皆能吾人之所能也，而遽自以爲足乎？

人之于道，猶魚之于水。故不可須臾離。

水爲冰，雨爲雪，「精氣爲物」也。冰爲水，雪爲雨，「游魂爲變」也。

公孫弘曰：「湯之旱，桀之餘烈也。」爲湯諱巧矣，桀亦無辭也。至云堯遭洪水，未聞禹之有水也。又以諛湯者諛禹，而何以爲堯地？聖人未嘗諱天災。

何謂「安其身而後動」？安在動後，非憂則悔。何謂「慮其交而後求」？慮在求後，非辱則累。

誠齋文集

士窮于窮，亦通于窮。達于達，亦病于達。爵三公，禄萬鍾，達矣。謂道必待達而後達，則公孫之相，徒足爲其曲學阿世之資。飲糗茹草，曲肱飲水，窮矣。謂道必以窮而遂窮，則顏氏之巷，乃適借之以爲心齋坐忘之地。然後知富貴者，中人之膏肓。而貧賤者，君子之穀粟。《上張子韶書》。

文于道未爲尊，固也。然譬之瑑璞爲器，瑑固璞之毁也。若器成而不中度，瑑就而不成章，則又毁之毁也。君子不近，庶人不服，亦奚取于斯！《答劉子和書》。

景純《葬書》，東漢以前無有也。先生亦微信其奇怪乎？景純大節固卓然，然豈不

前知而逆善其先人之窀穸？《答朱侍講書》。

謝山《跋楊誠齋易傳》曰：《易》至南宋，康節之學盛行，鮮有不眩惑其説。其卓然不惑者，則誠齋之《易傳》乎？其于《圖》、《書》九十之妄，方位南北之訛，未嘗有一語及者。得意忘象，得象忘言，清談娓娓，醇乎其醇。真「潦水盡而寒潭清」之會也！中以史事證經學，尤爲洞邃。予嘗謂明輔嗣之傳，當以伊川爲正脈，誠齋爲小宗。胡安定、蘇眉山諸家不如也。

承議羅先生博文別見《豫章學案》。

縣令張先生杰別見《玉山學案》。

國器門人

中大陸放翁先生游別見《荆公新學略》。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文懿蔡先生幼學

祕監陳先生武並見《止齋學案》。

少南門人

縣尉黃吾軒先生補

黃補，字季全，號吾軒，莆田人。紹興中，從父宦遊惠州，得永嘉陳少南師友之。已而以其學教授于鄉，及門者數百人。時林艾軒講學城南，先生在城東，幾與齊名。官至高要縣尉。有《九經解》、《論語人物志》。

文節林艾軒先生光朝別爲《艾軒學案》。

舍人范蒙齋先生端臣別見《范許諸儒學案》。

元龜門人邵、程四傳。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別爲《南軒學案》。

定叟家學程、蘇四傳。

直閣張拙齋先生忠恕別見《南軒學案》。

梅溪家學

提刑王先生聞詩

王聞詩，字興之，梅溪長子。知光州，提點江東刑獄。始從梅溪遊太學，梅溪于法當任子，先生曰：「二父老矣，請先及。」梅溪

卒，而先生爲士人如故。召審察，比再爲郎，皆趙丞相忠定所進，毀趙公者不以爲黨。歷事三世，未獲論建。然正學盡言，未嘗相時容悦。矢義勇發，不以怵利動摇。參《葉水心集》。

運判王先生聞禮

王聞禮，字立之，梅溪次子。知常州、江東轉運判官，爲治能守家法。惠安丞時，禁私庵寮，有壯屋號彌陀庵，主僧倚郡將爲姦。先生捕，立毁撤。守怒詰之，徐疏以實。守因敬之，薦其賢。先生果敢激烈，當官與事，遇法理不順者，直前疏治，雖雷霆獨立，面折無諱。同上。

梅溪門人

朝散宋樟坡先生晉之附弟習之。

宋晉之，舊名孝先，字舜卿，樂清人。幼穎悟，日誦數百千言。弱冠從梅溪遊，學徒數百人，獨先生首出，梅溪器之。以經魁南省，歷知臨海、光化、奉化縣，通判信州，以朝散郎致仕，自號樟坡居士。著有《乾坤二卦》《中庸》《大學》《禹貢》《洪範講義》、《春秋十二公論》各一卷，《歷代中興君臣論》二卷、《擬進萬言書》一卷、《樟坡集》三十卷。弟習之，少先生四十歲，亦恭謹好學，事先生猶父也。參《樓攻媿集》。

梓材謹案：先生《梅溪題名賦》，猶名孝先，字舜卿。

誠齋家學

文惠楊東山先生長孺

楊長孺，字伯大，誠齋長子，號東山。以父蔭守湖州，彈壓豪貴，治聲赫然，郡之士相與肖像，祠于學宫。擢經略廣東，以己俸代下户輸租，遷福建安撫使。真西山入相，寧宗問當今廉吏，以先生對。端平閒，加集英殿修撰。年七十餘致仕。卒，謚文惠。參《江西通志》。

誠齋門人

劉先生儼

劉儼，字子思，安福人也。學于誠齋。益公有序贈之，嘆其才名三十五年而不遇者也。

監司呂先生陟 別見《南軒學案》。

得全續傳

安撫趙時齋先生綸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四終

范許諸儒學案表

范浚 默成講友。
- 從子端臣——范處義
- 虞唐佐
- 柴喆
- 陳九言
- 邵恂
- 高栴 父廉
- 張龜年

許翰 梁溪講友。

高元之 嵩老續傳。

許忻 紫微講友。並程學同調。
- 陸九齡 別爲《梭山復齋學案》。

蕭楚 伊川門人。安定、濂溪再傳。
- 胡銓 別見《武夷學案》。
- 馮澥 父山。

宋元學案卷四十五　范許諸儒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伊洛既出，諸儒各有所承。范香溪生婺中，獨爲崛起，其言無不與伊洛合，晦翁取之。又有襄陵許吏部，得中原之文獻，別爲一家。蕭三顧則嘗學于伊洛，而不肯卒業，自以其所學孤行，亦狷者邪？述《范許諸儒學案》。梓材案：是卷諸儒多別爲一家者，謝山特立《學案》以類敘之。

默成講友

賢良范香溪先生浚

范浚，字茂明，蘭溪人也。世家膴仕，先生獨不近榮利，篤志聖賢之學，以治心養氣爲本。紹興中，以賢良薦，因秦氏當國不起。婺守延之入學主講，亦辭不就。閉門講道，危坐一室，塵几敗帷，處之泰然。學者稱爲香溪先生。先生之文，世之所誦習者，朱子所取《心箴》而已，雲濠案：《香溪集》有元吳師道跋，稱朱子取其《心箴》註《孟子》。他罕有知者。元之胡仲子始表章之，謂其多超然自得之語，不獨《心箴》也。朱子謂先生不知從誰學。案先生《答潘默成書》云：「膚受末學，本無傳承。所自喜者，徒以師心謀道，尚見古人自

得之意，不孑孑爲世俗趨慕耳！」然則先生之學，所謂得之遺經者也。顧當南北宋之交，關、洛之書盛行浙東，永嘉九先生而後，默成一輩多屬楊、尹之徒。先生所爲文集，若未嘗見關、洛諸公書者，故絶口不及也。而其言則多與之合。先生又及與默成交，此事之不可解者。要之，是時學者如閩之支離先生陸亦顔、屏山先生劉彦沖以及先生，皆承伊洛之風而出者。雖不在見知、聞知之列，而同車合轍，可謂豪傑之士也。所著有《香溪集》三十二卷。雲濠案：《香溪集》三十二卷，爲其門人高栴所編，其姪端臣刊之，收入《四庫·集部》。抑予讀先生進策五卷及《上李丞相書》，則甚有志于用世，特以其時之不可而自晦耳。固非石隱者流也。

香溪文集

茫茫堪輿，俯仰無垠。人生兩閒，眇然有身。是身之微，太倉稊米。參爲三才，曰惟心耳。往古來今，孰無是心？心爲形役，乃獸乃禽。惟口耳目，手足動静。投閒抵隙，爲厥心病。一心之微，衆欲攻之。其與存者，嗚呼幾希。君子存誠，克念克敬。天君泰然，百體從令。《心箴》。

古之人進乎進，知至至之。止乎止，知終終之。不進不止，不止不能不進。《進學齋銘》。

善利之念起于心者，其始甚微。而其得失之相去也，若九地之下與重天之顛。雖舜也，一罔念而狂。雖跖也，一克念而聖。于危微之際得之。《舜跖圖説》。

孟子曰：「恥之于人大矣。」夫恥，入道之端

也。人之知非而恥者，必惕然動乎中，赧然見乎色，瞿然見乎四體。是孰使之然哉？其必有覺之者矣。然則無恥則無覺，與木石等，恥之爲義不大哉！然有是恥心而能充之者，千百而一焉。穿窬，士所恥也。而所以恥穿窬之心則不能充，故于穿窬則恥，于穿窬之類則不恥。孔子曰：「色厲而内荏，其猶穿窬之盜。」又曰：「情疏而貌親，在小人則穿窬之盜也。」孟子亦云：「以言餂，以不言餂，皆穿窬之類也。」聖賢之于恥心，必使人充之如此。故曰：恥，入道之端也。《恥説》。

傳有之曰：「日悔昨，月悔朔。」至哉古人之善學也！人非堯、舜，不能每事盡善。惟過而悔，悔而改，則所以爲過者亡矣。古之聖賢未有不由悔而成者。成湯悔，故改過不吝。太甲悔，故自怨自艾。仲尼悔，故曰「于予與改是」。顔淵悔，故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子路悔，故人告之以過則喜。子夏悔，故投杖而拜。曾子悔，故曰「我過矣」。然非必失諸言行而後悔之也，過生于心則即悔，悔勿復失諸言行而已矣。《悔説》。

高帝誅項籍，圍魯，魯諸儒尚講習絃歌不絶，可謂信之篤、守之固矣。人之所甚畏者死也，死且不奪，更何物足以移之？逮魯邴氏以鐵冶起，富至巨萬，魯人于是多歆慕之，去文學而趨利，至使世謂魯人好利甚于周人。利之能敗人也如此。《題貨殖傳》。

天降衷曰命，人受之曰性，性所存曰心。惟心無外，有外非心。惟性無僞，有僞非性也。僞而有外者曰意。意，人之私也。《性論》。

祖望謹案：此于「意」之義未融，然亦

自有見。

守約是儉德。儉于聽可以養虛，儉于視可以養神，儉于言可以養氣。凡儉皆可以悠久而無窮。《太甲三篇論》。

人誰不欲使人謂正人君子？而卒不免爲常人，至或陷于大惡者，患在心違其貌而安于自欺。夫人之自欺非一：知善之可好而勿爲，是自欺。知不善之可惡而姑爲之，是自欺。實無是善而貪其名，是自欺。實有是惡而辭以過，是自欺。實所不知而曰我知之，是自欺。色取仁而居之不疑，是自欺。求諸人而無諸己，是自欺。有諸己而非諸人，是自欺。其目殆未可殫言而悉數也。彼欲以欺人，而不知一日之閒，自欺者實多，而欺人者不能十一。且未能欺人而先自欺，幾何不陷于大惡邪？夫人有殺心，輒形于聲。有欲炙心，輒形于色。有懼心，目動而言肆。有異心，視遠而足高。其心甚微，而形于外者已不可掩如此，乃欲掩其不善而著其善，自欺孰甚焉？是以古之學者必愼獨。不覩不聞，所謂獨也。《愼獨齋記》。

今人平旦出門，牽事逐食，營爲百緒，暮必歸居以休其身。然方動作疲劇昏睡，寤起則悤遽如昨。彼其心事躁擾，冥迷流浪，曾不少自存省，是知休其身不知休其心。夫人生而有知，不學則愚。愚則視不明、聽不聰、思不達，雖有知猶無知也。既學矣，不得其正則哆。哆則緣目而逐色，緣耳而逐聲，緣思而逐欲，所以禍其生者，殆有甚于不學而愚。是以君子正之爲貴。夫人受命于天，正性本具。君子保之，斃而後已，由是則可以無媿于天。且萬物散殊，形生氣化，未有無正性者。石可破，不可奪其堅。

丹可磨，不可奪其赤。霜雪大摯，松色猶茂。風雨晝晦，雞鳴自如。物且不移，人其可失正乎？《易》于《蒙》曰「養正」，于《頤》亦曰「養正」。頤，養也。而蒙爲物穉，欲得其養，又其互體自二至上有頤象，故異卦而同辭。古之人見正事，聞正言，習正人，邪室不坐，邪蒿不食，行容必直，立容不跛，不傾聽，不睇視，皆所以養正。而其要則先正其心，是爲聖之功也。水未必遽至于海，言水者必期于海。學未必遽至于聖，言學者必本于聖。蓋道無本末，趨進唯諾、掬溜播灑，幼學也，而上達之理存焉。勉之哉！《養正齋記》。

學者之患，莫大乎自足而止。曰：「學如是，是亦足矣。」譬猶揭流涉波，溯沿上下，不出于斷潢絶港，以爲舉天下之觀水者皆莫吾若。使之浮滄江，並溟渤，渺瀰汗漫，不見邊際，彼將悵悔自失，自比于蹄涔杯坳之不暇。然則世之果自標異者，庸非不學者之過也哉？《拙嬾軒記》。

宴坐虚堂，如臨上官，如面重客，如前民甿而後胥徒。視一克念，如諧群言。患一失念，如耳道謗。不欺如是，則可以對越鬼神，洞開金石。況此民其寧或我欺乎！《永嘉縣不欺堂記》。

夫人之生，固有物焉，渾然天成，在善養無害而已。以禮制之，懼其放也。戒物之感，懼其誘也。居之虚静之地，欲其安也。飲天和如甘泉，味道腴如薦草。懲忿窒慾，如去敗群。致一不二，如惡多歧。勉之慎之，曰自牧之。《自牧齋記》。

凡益之道，非能贅夫固有而增多之也。惟性至大，初無限量。益動而巽，日進無疆，則凡德之裕，皆所固有。《易》曰：「益長裕

而不設。」益豈由人乎哉？惟夫短于自知，故友直。不足于信，故友諒。末學寡陋，故友多聞。然卒所以得益，皆在我不在彼也。《三益齋記》。

學者，覺也。覺由于心，心且不存，何覺之有？人之念慮橫生，擾擾萬緒，羨慕耽嗜，厭惡憎嫉，得喪欣戚，觖望很忿，怵迫憂懼。凡私意妄識，交午叢集，紛紜于中，汩亂變遷，無或寧止。雖魂交夢見，亦且顛冥迷憒，悠揚流遁。彼其方寸蕩摇，如疾風振海，濤浪洶湧，求一息之安且不可得，則存其心不亦難乎？然彼紛紜于中者，浮念耳，邪思耳，物交而引之耳。雖百慮煩擾，而所謂至静者固自若也。故孟子曰：「養心莫善于寡欲。」使不誘于外，此存心之權輿也。至若藏心于淵，則必有事焉而勿正。能于勿忘勿助之閒默識乎所謂至静者，此存心之奥也。凡學始于存心，中于盡心，終于盡性。方其存心也，猶有存之者焉，非所謂盡心。未能盡心，安能盡性？孟子曰：「盡其心者知其性。」蓋心既盡而空洞清明，然後知性之爲性，皆天理也。《存心齋記》。

古之學者用心于内，深造自得，默識神解，何暇事無益之言哉？《訥齋記》。

韓退之曰：「世無孔子，不當在弟子之列。」豈知得師之義乎？孔子學無常師。大而師天地，故上律天時，下襲水土。小而師萬物，故于山樂其高，于水取其有本。于《易》之象，《詩》之比興，凡物理之見于經者舉取之。上而師古聖賢，祖述堯、舜，憲章文、武，竊比于老彭。下而于人無所不師，故曰「三人行，必有我師焉」，豈必弟子云乎哉？大抵古人之學不越乎窮理，理之所存，師之所存也。喬梓，父子之師也。常棣，兄弟之

師也。嚶鳴，朋友之師也。羔羊跪乳，有禮之師也。蛾子時術，進學之師也。石泉潛流而清，慎獨之師也。勁松淩寒而秀，厲操之師也。蘭之馨，鮑之臭，善惡之師也。有是物必有是理，無非吾師，況在人乎？見舌而知守柔，顧影而知持後，于吾身猶得師焉，況在人乎？退之于是乎失言。《答胡英彦書》。

處人所難處，始見學力至與未至。士當以弘毅自期，乃能任重而力行不怠，居困而心亨自如。今人質既薄，學且不固，一落莫則大戚戚以悶，苟可以脱寒餓而濟其欲者無不爲也。不知士君子所謂窮，特其人窮耳，其人之天孰能窮之？是心如太虛，外物如浮雲。浮雲有去來，太虛無得喪。明此，雖臨死生如坦途，況外物乎？《答羅駿夫書》。

梁溪講友

右丞許崧老先生翰

許翰，字崧老，拱州襄邑人。中元祐進士第。宣和中，召爲給事中。爲書抵時相，請罷雲中之師。高麗入貢，調民開運河，舍人孫傅論高麗于國無功，不宜興大役，傅坐罷。先生謂傅不當黜，時相怒，落職，提舉江州太平觀。靖康初，復以給事中召。改御史中丞，上疏陳決勝之策。种師道罷，先生言師道名將，沈毅有謀，不可使解兵柄。欽宗謂其老難用，先生曰：「秦始皇老王翦而用李信，兵辱于楚。漢宣帝老趙充國，而卒能成金城之功。自吕望以來，用老將收功者難一二數。以古揆今，師道雖老，可用

也。」且謂金人此行，存亡所係，宜起師道邀擊之。上不能用。擢中大夫，同知樞密院，論益不合，以病去，除延康殿學士、知亳州。高宗即位，以薦召，復延康殿學士，拜尚書右丞，兼權門下侍郎。宗忠簡澤論車駕不宜南幸，且劾黄潛善等。潛善請罷忠簡，先生極論以爲不可。李忠定綱罷，先生言：「綱忠義英發，舍之無以佐中興。今罷綱，臣忠無益。」❶力求去。時潛善奏誅陳東，先生謂所親曰：「吾與東皆争李綱者。東戮東市，吾在廟堂，可乎？」求去益力，章八上，以資政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宫，復以言者落職。紹興初，復資政殿學士。卒，贈光禄大夫。先生通經術，正直不撓，歷事三朝，致位政府，忠忱發臆，不脱儒者本色。顧以薰蕕異味，斥逐而死，君子惜之。所著書有《論語解》、《春秋傳》。參史傳。

梓材謹案：樓攻媿誌高端叔墓云：「少讀襄陵許公翰書，及從沙隨程公迥，故尤邃于《春秋》。」是先生爲吾鄉高氏《春秋》學之所從出也。又案：吏部員外郎忻乃其弟，嘗撰《右丞行狀》一卷，見《直齋書録解題》。

紫微講友

吏部許子禮先生忻

許忻，字子禮，梓材案：《宋史》本傳未稱其字。此據《朱子文集》補之。襄邑人。宣和三年進士。高宗時爲吏部員外郎，極論和議不便，請正王倫賣國之罪，以圖興復。疏入，不省。後託故乞從外補，乃授荆湖南路轉運判官。謫居撫州，起知邵陽，卒。同上。

❶「忠」，當作「留」，參見《宋史·許翰傳》。

雲濠謹案：《復齋學案》本傳云：「吏部郎襄陵許忻直道清節，屏居臨川，閉門少所賓接。見復齋，與語，凡治體之升降，舊章之損益，前輩聞人之律度軌轍，皆亹亹言之。」可以見所得中原文獻之傳矣。

伊川門人 胡、周再傳。

清節蕭三顧先生楚

蕭楚，字子荆，廬陵人。紹聖中遊太學，貢禮部不第。于時蔡京方專國，先生憤嫉其姦，謂京且將爲宋王莽，誓不復仕，遂退而著書，明《春秋》之學。建炎四年卒。曾敏行《獨醒雜志》稱所著《春秋經辯》行于世，雲濠案：《經義考》摭録胡澹庵序，當作《春秋辯疑》。大旨爲權姦柄國而發，而持論正大，實有合尼山筆削之義。陳直齋《書録解題》稱其門人胡澹庵銓以《春秋》登第歸，拜牀下，先生告之曰：「學者非但拾一第，身可殺，學不可辱。毋禍我《春秋》乃佳。」後澹庵以孤忠讜論，震耀千秋。則其師弟之于《春秋》，非徒口講耳受者矣。參《四庫書目提要》。

香溪家學

舍人范蒙齋先生端臣

范端臣，字元卿，香溪先生從子也。范氏子弟多從學于香溪者，而先生最有名于時。成紹興進士，累官至中書舍人。酷嗜學，雖入官，不少怠。書法歷溯篆隸以來諸體，無弗工。學者稱爲蒙齋先生。所著有《蒙齋集》。

香溪門人

虞先生唐佐

虞唐佐，字堯卿，盈川人也。從學于香溪者十年。中淳而外謹，刻意學問，善領略。香溪稱其十年不異一日也。

柴先生喆

柴喆，字吉卿，永豐人也。東書從學于香溪，得聞物理性命之學，洒然以喜。其有志于治心養氣，蓋惓惓也。

陳先生九言

陳九言，字永叔，義烏人也。香溪之兄孫壻，因從之學，養親讀書。香溪稱其有志而能勉于行，亦自修之士也。

邵先生恂

邵恂，字子信，壽昌人也。香溪稱其趨向甚端，植志甚篤，用力于存心之學。

高先生栴父廉。

高栴，蘭溪人也。其父廉，善訓子，嘗謂香溪曰：「兒材下，所望先生教以行己之一二。世有挾藝射科速化之術，非所敢望

也。」香溪稱其知本。而先生持身謹慎，卒爲范門高弟。

張先生龜年

張龜年，諸暨人也。香溪稱其胸中易直，無歧徑。服習不懈，爲同舍生所推重。

子禮門人

文達陸復齋先生九齡 別爲《梭山復齋學案》。

三顧門人 胡、周三傳。

忠簡胡澹庵先生銓 別見《武夷學案》。

樞密馮先生澥 父山。

馮澥，字長源，安岳人。爲清節先生高弟。嘗請列《春秋》于學宮，似不負師門之託，顧其後位至執政，無可稱者。惟張才叔死象州，獨爲卹其家，稍可稱云。鴻碩先生馮山，精于《春秋》，其父也。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云：「馮鴻碩先生《春秋通解》，文定取之。」

梓材謹案：陳直齋云：「蔡京用事，蕭子荊與其徒馮澥書，言蔡將爲宋王莽，誓不復仕。」是澥爲三顧高弟，故與言肺腑如是，惜其不副所重也。

蒙齋門人 香溪再傳。

侍御范逸齋先生處義

范處義，字逸齋，香溪先生之族也。以進士

累官殿中侍御史。精于經學，所著有《詩補傳》、《解頤新語》等書。雲濠案：《詩補傳》三十卷，《新語》佚。私淑于蒙齋之門者也。

崧老續傳

高萬竹先生元之別見《龜山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五終

玉山學案表

- 汪應辰　武夷、紫微、横浦、湍石門人。元城、龜山、廌山、了翁、和靖、震澤再傳。安定、泰山、焦氏、荆公、涑水、百源、二程、横渠、清敏三傳。高平、廬陵、濂溪、鄞江、西湖四傳。
  - 子伯時
  - 子逵
  - 尤袤　別見《龜山學案》。
  - 吕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 章穎
  - 張杰
  - 趙焯
  - 鄭僑　附從父厚、樵。
    - 子寅
    - 王介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吕大同　別見《紫微學案》。

- 趙汝愚　父善應。
  - 子崇憲——孫必愿——曾孫良淳　別見《雙峯學案》。
  - 子崇度
  - 子崇模
  - 子崇實

-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 陸九齡　別爲《梭山復齋學案》。
  並玉山學侶。

- 陳峴　忠定同調。
  - 子昉——孫均　別見《西山真氏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六　玉山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玉山汪文定公少受知于湍石，其本師爲横浦，又嘗從紫微。然横浦、紫微並佞佛，而玉山粹然一出于正，斯其爲幹蠱之弟子也。述《玉山學案》。梓材案：《玉山學案》亦謝山所特立，其稾尚存。

吕張門人劉、楊再傳。

文定汪玉山先生應辰

汪應辰，字聖錫，信州玉山人也。本農家子。喻湍石爲玉山尉，一見奇之，許以女，以書充匳，遂聞伊洛之學。已而趙豐公鼎帥江西，辟喻爲僚，先生從之。豐公亦奇焉，置之館塾。先生由湍石以從諸前輩，湖南則胡文定公，浙東則吕舍人居仁，皆奇之，勉以正學。年十八，成進士。高宗覽其對，以爲：「陛下勵精圖治，求復父兄之仇亦歷年，而駐蹕無一定之地，戰守無一定之策，進退無一定之人，所施行事無一定之規畫，何以奏功？是在陛下反求諸己而決定之。」高宗意以爲老儒，擢置第一，及唱名，

則少年，大喜，特書《中庸》以賜。豐公出班謝。先生本名洋，至是改賜名。將即除館職，豐公請且歷外任，以老其才。乃授鎮東簽判，待闕。狀元故事無待闕者，而先生省試亦居前列，合以陞甲轉官。豐公又令姑已之，先生感豐公意厚。聞張橫浦講學，又往從之。橫浦故與湍石善，見先生來，喜曰：「少年登上第，乃急忙來就學邪！」豐公出帥紹興，先生始之任，幕府事皆諮焉。方旱，令先生禱之而即應，越人歌之曰：「此相公雨。」豐公笑曰：「此狀元雨也。」召爲祕書省正字。時金人方歸河南地，先生上疏謂：「和議不諧，非所患。和議諧，而因循無備之可患。異議不息，非所患。異議息，而上下相蒙之可患。今雖通好，疆埸之上宜各戒嚴，以備他盜。乃方且肆赦褒寵，以爲遂休兵息民矣。縱忘積年之恥，獨不思異日意外之患乎？此所謂因循無備者也。力排群議，大則竄逐，小則罷黜，于是輕躁者阿諛以取寵，畏懦者循默以固位，忠臣正士無以自立于群小之閒，此所謂上下相蒙者也。入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此其時矣。」秦檜大怒，出爲建州判，遂請祠，寓居常山之蕭寺，饘粥不給，處之裕如，益以講學爲事。已改判袁州，以趙豐公喪經其郡，遣兵三十人護行，祭文有忌諱，爲衢守章傑所發，被訊，祭文已火。胡致堂爲言之檜，得不竟。及爲廣州判，檜將興大獄以誣張魏公，連逮者數十家，先生與焉。獄甫具，檜死，先生幸免。明年，召爲尚書吏部郎，遷右司。先生流落嶺嶠十有七年，至是賜環，方向用，顧以親老乞外，知婺州。丁艱，服除，以祕書少監權吏部侍郎，尋權吏部尚書，奏駁李顯忠冒賞。尋權

户部侍郎，兼侍講，力裁冗費。時方内禪，一時大典，禮多出先生。先生故與張魏公相知，及魏公三出師，先生卻以爲未可，謂魏公曰：「相公不如且爲上正心誠意，以固其本，然後議邊事。」魏公不能用。會議上皇尊號，先生謂元豐所罷，不當復舉。又謂「光堯」二字之非，堯豈可光？上皇聞之不喜，先生乞外，知福州。未幾，召爲敷文閣待制，請以朱子自代。二年，以敷文閣直學士充四川制置使、知成都府。時蜀困于徵求，民力且竭。先生撫循甚至，益除百方，詳見樓宣獻公所作行實，文繁不載。雲濠案：宣獻《攻媿集》無文定行實。同知樞密院事劉珙進言：「應辰與陳良翰、張栻，臣所不及。」有旨召還。道中再乞祠，不許。入對，以畏天愛民爲言，并爲上言蜀弊政之未盡去者，請并除之。除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并侍讀。敷陳六事，廟堂議者多不合，皆忌之。而先生嘗爲上言陳良祐在蜀多誕，良祐聞而譖之。良祐故亦負時名，至是，以私憾進閒言，上遂疑之。先生多革夙弊，中貴人尤側目。德壽宫方甃石池，以水銀浮金鳧魚于上，上皇指以示上曰：「水銀正乏，此買之汪尚書家。」上怒曰：「應辰力言朕置房廊，與民争利，乃自販水銀邪！」先生知之，力求去。已而復出發運均輸之旨，嘆曰：「吾不可留！」乃力争之，遂以端明殿學士知平江府。韓玉以揀馬過平江，先生簡其禮。玉歸，復譖之，遂以平江米綱有歉貶秩。先生力請祠，自是卧家不起。尋復端明殿學士。淳熙三年卒。又七十三年，賜謚文定。先生于學博綜諸家。其知福州也，延致李延平講道，甫至而卒。其骨鯁極似横浦，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德似紫微，而未嘗佞佛，粹

然爲醇儒。高、孝二宗皆知之，而卒不能竟其用，爲可惜。學者稱爲玉山先生。有《文集》五十卷。雲濠案：先生文多散佚，《四庫》重輯爲二十四卷。

玉山文集

君子不願乎外，是以不怨天。盡其在我，是以不尤人。禍福得喪，在天而不在人，我何怨？是非毁譽，在人而不在我，又何尤？惟行法以俟命，推誠以待物。《答徐漢英》。

聖人仰觀俯察，制禮作樂，皆有至義存乎其閒。不然，則是紛紛者贅矣。故曰：「其數可陳也，其義難知也。」孔子觀于蜡，而曰「仁之至，義之盡。」觀于鄉飲，而知王道之易易也。論郊社之禮，禘嘗之義，而曰「治國其猶示諸掌乎」。季札觀《韶箾》之舞，而知帝德之廣大。韓宣子見《易象》、《春秋》，知周公之德與周所以王。此豈拘著于刑名度數與文字之閒哉！《與汪叔嘉》。

天下之事常傷于鋭而無漸。弊之在人者固不可以不革，然使其有忠信誠慤之心，則當究弊之所從來，慮其始而及其終，行之以漸，消之以晦，而持之以久。固未有初不考究，但見其于人情不合，率然以爲非是，不俟終日而盡罷之者。美則美矣，然出于鋭氣，非出于誠心。「先甲三日，後甲三日」，革弊之難如此。今人于交友閒，苟見其過，猶爲掩覆保全，諫之于密。況君臣乎！《答徐知止》。

文潛《性論》謂爲善惡混，❶固非。然彼蓋質之心，以爲誠然而後言者也。今之謂性善

❶「謂爲」，原誤作「爲謂」，今據辤經閣本改。

者，蓋尊信孟子而云耳，未必心見其誠然也。曷求見其誠然者乎？謂格物爲扞格。竊恐未安。克伐怨欲不行，孔子不以爲仁，此可見矣。《答葉南美》。

天下之禍，有養成者，有激成者。西漢張禹、孔光之流，此養成者也。東漢之君子，此激成者也。爲君子者豈無中道于其閒？伊川嘗曰：「中則正矣，正或未必中也。」世嘗有正而未必中者，不可以其未中而謂之不正。《答梁子輔》。

學問之道，止是揆于心而安，稽于古而合，措于事而宜。所以體究涵養，躬行日用，要以盡此道而已。若家務人事，以至應舉從仕，終不相妨。《與方叔興》。

示喻于平易處蹉過，益見體道之功久而日親。道無遠近高卑之異，但見有不同。然方其未至，雖欲便造平易，而勢有未能。《與朱元晦》。

陰陽隔屏，理有常數。修庶政以召和氣，罄誠意以求多福。弭禍于未形，起福于將來。《與程尚書》。

世之自謂得道者，以前言往行爲糟粕芻狗，以治天下國家爲緒餘土苴，迄之放棄典刑，闊略世務，至于爲西晉之禍。或者出而矯之曰：「吾之道，固所以經世也。」然而天人異觀，物我殊歸，高明中庸，析爲二致。迹其行事，則私智之鑿而已。道果如是乎？《讀滎陽公書》。

梓材謹案：謝山節録《玉山文集》二十九條，今移二條爲《家學》立傳于後，又移入《安定學案》一條，移入《高平學案》一條，又一條移入《案語》，又移入《廬陵學案》一條，移入《涑水學案》二條，移入《伊川學案》二條，移入《范呂諸儒》一條，移入《元城學案》一條，移入《景迂學案》一條，移入《龜山學案》一條，移入《陳鄒諸儒》一條，移入《豫章學案》一條，移入《橫

浦學案》一條，移入《蜀學略》二條，又一條分作兩條，移入《高平》《濂溪學案》各一條。

附録

呂東萊《與端明書》曰：侍郎丈出處進退之際，實消長否泰之端。儻誠意交孚，元氣可復，則固當身任天下之重，先後本末，自有次第，不必徇匹夫之小諒，避世俗之小嫌。苟或未然，則道不可輕用，物不可苟合，謂宜明去就之義，以感悟上心，風示天下。

朱子祭之曰：惟公學貫九流，而不自以爲足。才高一世，而不自以爲名。道高德備，而不自以爲德。位高勢重，而不自以爲榮。蓋玩心乎文、武之未墜，抗志乎先民之所程。巍乎其若嵩岱之雄峙，浩乎其若滄海之涵渟。

玉山學侶

呂先生大同

別見《紫微學案》。

忠定趙先生汝愚

父善應。

趙汝愚，字子直，宗室楚恭憲王七世孫，❶居餘干縣。父善應，官終修武郎、江西兵馬都監，性純孝，篤行聞于世。先生早有大志，每曰：「丈夫得汗青一幅紙，始不負此生。」擢進士第一，歷遷校書郎，轉著作郎，知信州、台州，除江西運判。入爲吏部郎，兼太子侍講，遷祕書少監，兼權給事中。奏撤内侍陳源總戎之任，自是内侍不復兼兵職。

❶「楚」，當作「漢」，參見《宋史·趙汝愚傳》。

權吏部侍郎，兼太子右庶子，論知閤王抃招權預政，出抃外祠。以集英殿修撰帥福建，分羌勢以弭邊患。孝宗謂其有文武威風，召還。光宗受禪，趣召未至。殿中侍御史范處義論其稽命，除知潭州，改太平州。進敷文閣學士、知福州。紹熙二年，召爲吏部尚書。上以貴妃黄氏暴薨，得疑疾，不朝重華宫。先生往復規諫，帝、后皆悟，乃詣北内，從容竟日。四年，知貢舉，與監察御史汪義端有違言。先生除同知樞密院事，義端言宗室不爲執政，詆先生植黨沽名，臺諫陰附。疏入不報，上爲黜義端補郡。未幾，遷知樞密院事。五年，孝宗崩，先生以上有疾，乞太皇太后垂簾，且請攝行祭禮。又以國本係乎嘉王，奏正儲位以安人心。御批：「歷事歲久，念欲退閒。」留正懼，佯仆于庭，密爲去計。先生與徐子宜、葉水心謀，遣韓侂胄以内禪之意請于憲聖，憲聖乃命皇子即位，即喪次召還留正長百僚，命朱子待制經筵，悉收召士君子之在外者。以先生兼權參知政事，先生乞免兼職，乃除特進、右丞相。辭不拜，乃以特進爲樞密使。侂胄自以有定策功，且依託肺腑，出入宫掖，居中用事。朱子與彭忠肅皆以言去。侂胄勢益張，引其黨，謀擯先生，指當時賢者姓名爲先生之黨，上意不能無疑，于是陳止齋、吴畏齋、劉後溪各先後斥退，而衣冠之禍始矣。正言李沐奏先生以同姓謀危社稷，遂罷右相，除觀文殿學士、知福州。臺臣合辭乞寢出守之命，博士楊敬仲、太府丞吕子約亦以爲言，太學生楊宏中等六人伏闕，訴先生之忠。侂胄忌先生益甚，謂不重貶，人言不已。以中丞何澹、御史胡紘連疏妄劾，責永州安置。先生怡然就道，謂諸子

曰：「觀侂胄之意，必欲殺我。我死，汝曹尚可免也。」至衡州，病作，爲守臣錢鍪所窘，暴卒，天下聞而冤之。

先生學務有用，常以司馬温公、富鄭公、韓魏公、范文正公自期。凡平昔所聞于師友如張南軒、朱晦翁、吕子約、汪玉山、王梅溪、胡澹庵、李巽巖、林艾軒之言，欲次第行之，未果。所著詩文十五卷、《太祖實録舉要》若干卷、《類宋朝諸臣奏議》三百卷。先生既没，黨禁寖解，復資政殿學士、太中大夫。已而贈少保。侂胄誅，盡復元官，賜謚忠定，贈太師，追封沂國公。理宗詔配享寧宗廟廷，追封福王，進封周王。子九人，崇憲，其長子也。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于朱、張行輩相等，大愚已後之玉山以至艾軒，其年皆長于朱、張。先生于玉山里居爲近，雖難斷爲汪氏弟子，列爲學侶可也。又案：謝山《劄記》：「南宋宰輔趙忠定公家登《學案》者四世六人。」先生四子及孫必愿見本卷，其一人則先生曾孫良淳也。見《雙峰學案》。

附録

吕東萊《與周子充書》曰：子直庶幾善道，而于事物似未盡諳。如陸務觀疏放封駁，豈爲過當？方人才難得之時，其辭翰儁發，多識典故，又趨向實不害正，棄瑕使過亦何妨？公與子直厚，胡不語之？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南塘挽趙忠定公云：「空令考亭老，垂白注《離騷》。」楊楫《跋楚辭集注》云：「慶元乙卯，治黨人方急，趙公謫死于道。先生憂時之意，屢形于色。一日，示學者以所釋《楚辭》一篇。」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文達陸復齋先生九齡別爲《梭山復齋學案》。

忠定同調

宣奉陳東齋先生峴

陳峴，字壽南，温之平陽人。以祖遺澤補官，調邵武南尉。淳熙十四年，以博學宏辭科賜第，歷遷祕書郎。後省封還除書，指先生爲故相趙公黨，黜知全州。最聞，以祕郎召。累進顯謨閣待制、知泉州。未上，以兵部侍郎兼直院召。卒，贈宣奉大夫。開禧初，韓侂胄將啟兵端，欲用其親吏蘇師旦爲節度使，密諭詞臣使草制。時先生以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語人曰：「節鉞以待將臣之功高者。師旦何人，可辱斯授！必以此見命，吾有去而已。」未幾，中貴人有以特旨躐遷遥郡者，先生復論之。中貴人者，侂胄之所主也。御史探權臣意，遂假駮死獄事劾之以免，士論高之。著有《東齋集》三十卷。參《真西山集》。

玉山家學劉、楊三傳。

汪先生伯時

汪伯時，玉山子。其在官也，玉山與之書云：「惟公與正，乃萬事之本。又須行之以恕，居之以寬，庶幾久而無愧。」又云：「韓忠憲公家書曰：『笞罪亦不可輕用，明則有人非，幽則有鬼責。』忠憲八子貴盛，其報

也。今豈求千福，但求免禍，用刑尤宜哀矜。」

尚書汪先生逵

汪逵，字季路，玉山子。乾道進士，官國子司業。韓侂胄用事，斥僞學，善類皆不自安，劉德秀因乞考核邪正真僞，所逐多名士。先生入劄子辯之，德秀以先生爲妄言，并斥之，閒居七年。參政李壁力言于朝，嘉定初，召爲太常卿。遷至吏部尚書、端明殿學士。參《江西人物志》。

梓材謹案：先生爲玉山次子，樓攻媿題其所藏高宗宸翰，言其能繼世科，恪守家法，博學多識，綽有父風。

玉山門人

文簡尤遂初先生袤 別見《龜山學案》。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文肅章先生穎

章穎，字茂獻，新喻人。以兼經中鄉薦。孝宗嗣服，下詔求言。先生爲萬言書附驛以聞，禮部奏名第一，孝宗稱其文似陸贄。調道州教授，作周濂溪祠。以平宜章寇，召對，除太學録。禮部正奏第一人，初任郎召對者，❶自先生始。累遷左司諫。時右相葛

❶「郎」，當作「即」，參見《宋史・章穎傳》。

邲當國，先生論邲不足任大事。從官議欲超除先生，俾去言職。光宗曰：「是好諫官，何以遷之。」寧宗立，韓侂胄用事，先生以侍御史兼侍講。論趙汝愚無聽其去，御史劾先生阿黨，罷。先生家居，久之，侂胄誅，累遷禮部尚書。考訂《甲寅龍飛》誣筆。丐去，奉祠。以嘉定十一年卒，年七十八。先生操履端直，生平風節不爲窮達所移。黨論方興，朱子遺以書曰：「世道反覆，已足流涕。而握其事者，怒猶未已。然宗社有靈，公論未泯，異日必有任是責者。非公，吾誰望邪？」贈光禄大夫，謚文肅。參史傳。

附　録

張南軒答先生書曰：汪端明以「正大」二字奉告，此意固美，然要須有下手處。「弘毅」，乃學者下手處也。學者用功，常患于偏，弘則懼夫肆，毅則懼夫拘，是非弘毅也，氣習之所乘也。在學者初用功，亦無怪其有此。然要知其爲病，而致吾存養窮索之功。

縣令張先生杰

張杰，字孟遠，衢州人也。大父澄，從韓蘄王討閩，死王事。先生明雋闊達，才氣横厲。嘗遊張魏公之門，魏公奇之。乾、淳間，遍與張、朱、吕三公交，而師事者爲玉山。以上書見忤于趙衞公。知安吉，大水，蠲民租，太守不可，先生力與之抗。太守上章求避，先生亦請祠，終身不出，亦不媿師門者也。觀東萊所以稱先生，其人大類同甫一流。

司直趙先生焯

趙焯，字景昭，開封人也。東萊介之以見玉山，曰：「新太平州司户趙焯，舊與從遊，有志于正學，練達世故，于輩流中不易得。願一聽謦欬，儻有以語之，想必能佩服。亦季路同年也。」先生復師事玉山，最與張杰善，官司直。

忠惠鄭先生僑附從父厚、樵。

鄭僑，字惠叔，莆田人也。從父曰厚，曰樵，世所稱溪東、溪西二先生者也。溪東、西兄弟以稽古之學傳其家。而先生又壻于玉山之門，故其踐履醇如也。乾道五年，進士第一。高宗崩，孝宗在德壽宫，欲行終喪之禮，群臣表請還内。先生疏争之曰：「喪不離次，禮也。」孝宗爲之泣下。使金，以其主有疾，欲令于閤門投進國書，先生以敵國禮争之，訖得成禮。累官參知政事、知樞密院事。朱子之罷，四入劄留之，不報。黨禁起，高似孫作《右道學圖》，以先生爲巨首，謂其庇之也。出知福州，陛辭，請平國論而無偏聽，嚴邊防而無輕信。説者以爲伉肯始于錮道學，終于用兵，先生兩言，盡其生平。以觀文殿學士卒，贈太師，謚忠惠。

趙氏家學

安撫趙先生崇憲

趙崇憲，字履常，忠定長子。淳熙八年，以取應對策第一。時忠定侍立殿上，降，再拜以謝。孝宗顧近臣曰：「汝愚年幾何？已

有子如此。」越三年，復以進士擢甲科，上謂執政曰：「此汝愚子，豈即前科取應對第一人者邪？」忠定帥蜀，辟書寫機宜文字，改江西轉運司幹辦公事。忠定既貶卒，先生闔門自處。後復忠定官，升先生爲籍田令，先生拜命感泣，陳疏力辭，以爲「先臣之冤未白，而其孤先被寵光，非公朝所以勸忠孝、勵廉恥之意」。復引陳了翁論司馬温公、吕申公復官事申言之，乞下三省集議，辯其誣衊，昭示中外，使先臣之讒謗既明，而憲聖擁佑之功德益顯，并請改正誣史，垂萬世之公。累遷著作佐郎，兼權考功郎。因閔雨上封事，勉聖學以廣聰明，教儲貳以固根本，防左右近習竊弄之漸，察奸憸餘黨窺伺之萌，皆懇懇爲上言之。請外，知江州，疏蠲和糴，以紓民困。瑞昌民負茶引錢，新舊累積，追及子孫，亟請以新券一償舊券二，詔從其議。遷轉運判官，兼帥漕司事。初，忠定捐私錢百餘萬創養濟院，俾四方賓旅之疾病者得藥與食，歲久寖移爲他用。先生至，尋修復，立規約數十條，以愈疾之多寡爲賞罰，並收鞠棄兒。更定社倉利弊。知静江府、廣西經略安撫，減平賦税，嚴民夷交通之禁，條上朝廷，頗采其言，然未及盡用也。先生天性篤孝，父殁，終喪不飲酒食肉，比御猶弗入。都監而後，累世以孝行聞，時人難之。參史傳。

朝請趙節齋先生崇度

趙崇度，字履節，號節齋，忠定子。由承務郎爲右曹郎中，提舉湖南常平，改江西，終朝散大夫。先生自少聰穎，年十六，謁朱文公于考亭。文公器之，授以《大學》一編，

曰：「修己治人之法，不出此書。」後忠定歸卧里門，又授以《通鑑》，曰：「讀是，可以見古今興壞存亡之故。」先生天才逸發，落筆娓娓動人，而文公迪之以經，欲其知道以立本也。忠定博之以史，欲其知變以致用也。先生衣被父師之教，自勵如玉雪，不忍秋毫點污。真西山銘其墓，稱先生勁氣直節，實似忠定，儗諸忠宣昆季，各得文正之一體。著有《磬湖集》、《左氏常談》、《史髓》、《節齋聞記》等書。參《真西山集》。

機幕趙先生崇模

趙崇模者，忠定子也。劉後溪帥荆襄，辟爲機幕。時亦辟趙師劭之弟，先生以師劭官藥局時請斬忠定以謝天下，義不與其子弟接，草箋辭謝。後溪遽勒回師劭之弟。

京幕趙先生崇實

趙崇實者，忠定少子也。誠樸出于天性。遊京幕，爲元寮有聲。早卒。

直閣趙先生必愿

趙必愿，字立夫，忠定孫，安撫子，勉齋之徒也。初以恩補承務郎。登進士，知崇安縣，修學政，鄉選善士。授湖廣總所幹辦公事。居父喪，從學于勉齋。服除，知全州，訪立周濂溪後。後知台州，一循大父之政，建陳了翁祠，政教兼舉。累遷至户部侍郎、同詳定敕令，請立國本。兼給事中、權户部尚書。抗言「全蜀遺燼，靡有孑遺」，「君臣動色，太平自賀」，又以言忤丞相史嵩之，司諫

鄭起潛論罷，以寶謨閣直學士奉祠。淳祐五年，起知福州，兼福建安撫使。以平易近民，忠信厚俗，行鄉飲酒禮，旌賢士，獎高年，裁僧寺。尤留意武備，以軍禮見戎帥，申明左翼軍節制事宜。凡四年，卒，贈銀青光禄大夫。先生才周器博，心平量廣，而又早聞家庭忠孝之訓，師友正士之言，淵源有自，故所立卓然可稱。參史傳。

知州趙先生良淳別見《雙峯學案》。

陳氏家學

清惠陳先生昉

陳昉，字叔方，宣奉峴之子。以父任知浦城縣。盜起鄰郡，先生措置得宜，迄不犯境。繼而老弱阻饑，極力賑救，境内以安。真西山薦之朝，與劉克莊等號「端平八士」。遷司農丞，累權吏部侍郎。丐去，知福州，重士愛民，威惠兼至，蠲宿逋，卻例册。去郡之日，帑庾充牣。閩人論良牧，必以先生爲首。召爲工部侍郎。景定初，知建寧府，屬邑産禾一本四十餘穗，人以爲善政所感。除吏部尚書，拜端明殿學士，致仕，卒，謚清惠。參《温州舊志》。

承旨陳公齊先生均別見《西山真氏學案》。

鄭氏家學劉、楊四傳。

直閣鄭先生寅

鄭寅，字子敬，忠惠子也。累官知吉州。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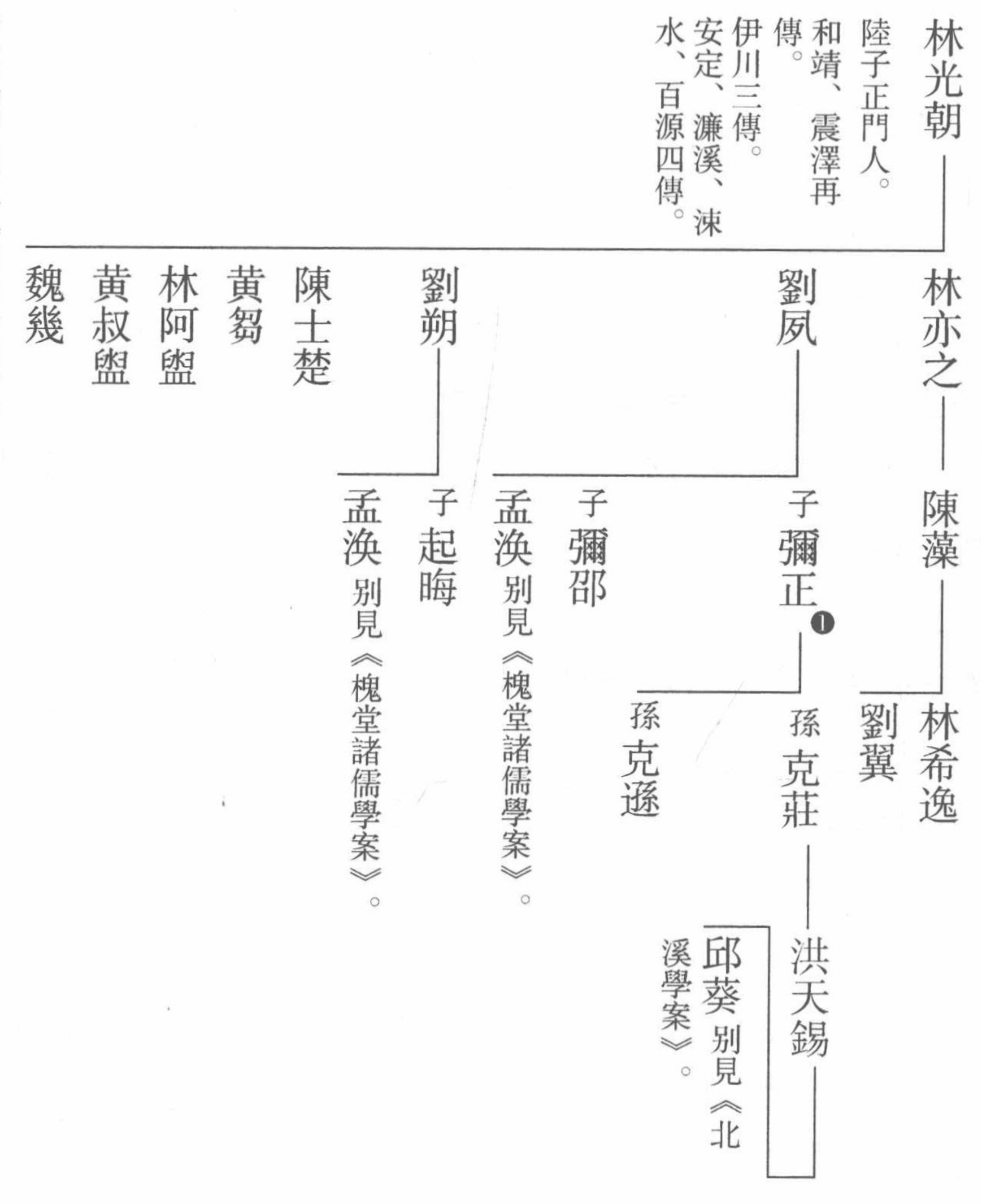
對,以言濟王冤狀忤權臣,黜。端平初,召爲左司郎,兼權樞密副都承旨。首請爲濟王立廟,又力陳三邊無備,宿患未除,正紀綱,抑僥倖,裁濫賞,汰冗兵,以張國勢。出知漳州,進直寶章閣。先生博習典故,得其外王父玉山之傳,李燔、陳宓皆重之。

鄭氏門人

忠簡王渾尺先生介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六終

艾軒學案表



陳俊卿 別見《武夷學案》。

吳松年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趙汝愚 別見《玉山學案》。

陸九淵 別爲《象山學案》。

方翥 別見《震澤學案》。

陳昭度　　黄鐘

並艾軒講友。

---

❶「正」，原誤作「臣」，今據醉經閣本改。

宋元學案卷四十七　艾軒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和靖高弟，如吕，如王，如祁，皆無門人可見。鹽官陸氏獨能傳之艾軒，于是紅泉、雙井之閒，學派興焉。然愚讀艾軒之書，似兼有得于王信伯，蓋陸氏亦嘗從信伯遊也。且艾軒宗旨，本于和靖者反少，而本于信伯者反多，實先槐堂之三陸而起。特槐堂貶及伊川，而艾軒則否，故晦翁于艾軒無貶詞。終宋之世，艾軒之學別爲源流。述《艾軒學案》。梓材案：《艾軒傳》録自黄氏補本，梨洲原本或有之。其學派則謝山修補頗詳。

子正門人尹、王再傳。

文節林艾軒先生光朝

林光朝，字謙之，莆田人。自少聞吴中陸子正學于尹和靖，因往從之，由是專心聖賢踐履之學。隆興元年年五十，始進士及第，調袁州司户參軍。與劉朔咸以名儒薦對，論龍大淵、曾覿罪，改左承奉郎、知永福縣。累官國子司業，兼太子侍讀，兼史職。因不

往賀樞密張説，出爲廣西提點刑獄。廣東、荆襄茶寇爲亂，先生乃自將郡兵，檄摧鋒統制路海、鈐轄黄進各以軍分控要害。會徙轉運副使，留屯不去，督二將遮擊之。賊驚懼，宵遁。帝聞，喜其儒生知兵，加直寶謨閣，召拜國子祭酒，兼太子左諭德。淳熙四年，除中書舍人，封還曾覿所薦謝廓然内批。改工部侍郎，不拜，以集英殿修撰出知婺州。因引疾，提舉興國宫。卒年六十五，謚文節，學者稱艾軒先生。先生學通六經，貫百氏，言動必以禮。四方來學者亡慮數百人，然未嘗著書，雲濠案：先生著有《艾軒集》九卷、《附録》一卷。惟口授學者，使之心通理解。嘗曰：「道之本體，全于太虚。六經既發明之，後世注解已涉支離，若復增加，道愈遠矣。」又曰：「日用是根株，言語文字是注脚。」梓材案：《艾軒家傳》一卷，其從子成季所述，見《直齋書録解題》。説者謂南渡後倡伊洛之學于東南者，自先生始云。

艾軒語

「不亦説乎」，説，不餒也。「時習」，如車輪運轉時，此尚未見得如何，纔頃刻推不去，便覺前者爲説之義。起居語默，運轉不停，此爲時習。纔一失節則餒矣，乃知不餒即爲説。

忠恕者，謂夫子之道乃如是。忠恕，有足者皆可至也，非是以忠恕説一貫。忠恕違道不遠，要當如是發語耳。

有才藻之人，纔有一分簡忽氣象，要做甚？吾夫子謂雖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驕且吝，即不足觀。此語久久，乃如一泓秋水，鬚眉自見。

梓材謹案：以上三條，蓋皆艾軒《與楊次山書》中語。

世間惟有榮辱毀譽所不到者，爲建德之國。

附録

公與龜山之孫楊次山書有云：某幼聞李太白、石曼卿之爲人，即踴躍道其事。又讀《晉書》，見一樣人物，如寒蟬孤潔，不入俗調，心甚樂之。一日對方次雲及六兄談：六兄乃夾漈也。「古人如此，終是不俗。」六兄云：「此數人來孔子之門，一日著脚不定。」某乃悟夫子之門爲人物準的，千歲人物，要得入此窠樣中，乃無愧。千歲而上，有多少豪傑可以共學入道？恨不令聞此語。陳寔、管寧、元德秀，姿禀如許，數百年中乃一見，又卻不聞道，此大可惜。

答人問「忠恕而已矣」曰：南人偏識荔枝奇，滋味難言只自知。剛被北人來借問，香甜兩字且酬伊。❶

自喻有曰：「修水佳人白玉蘭，花前何似妾容顔。從來未省傷春意，猶自樓頭畫遠山。」又曰：「莫怪騷人太頡頏，曾聞阿母語劉郎。神仙本是無言説，尸解由來最下方。」

林竹溪《鬳齋學記》曰：《詩序》不出于子夏，亦未必出于毛公。非溪西、艾軒二先生，未有具此眼者。補。

艾軒講友

正獻陳先生俊卿 別見《武夷學案》。

❶「甜」，原誤作「酣」，今據醉經閣本改。

知州吴先生松年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忠定趙先生汝愚別見《玉山學案》。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別爲《象山學案》。

正字方次雲先生翥別見《震澤學案》。

縣令陳西軒先生昭度

陳昭度，字元矩，仙遊人。與林艾軒、方次雲友善，自號西軒子。爲藤州教授，以致知謹獨教學者。終長樂令。補。

艾軒門人尹、王三傳。

文介林網山先生亦之

林亦之，字學可，福清人。一作「龍江人」。艾軒嘗講學于莆之紅泉，及卒，學者請先生繼其席。趙忠定帥閩，嘗以先生之行業上于朝。未幾卒，學者稱網山先生。景定閒贈迪功郎，有集。雲濠案：《網山集》非復原本，《四庫書目》稱「掇拾叢殘，姑備插架」。

梓材謹案：《閩書》言先生師艾軒三十餘年，爲學一本躬行，能繼其師説。趙忠定帥閩，辟入東井書堂。又云：景定閒林希逸追舉其賢，賜謚文介。

著作劉先生夙

劉夙，字賓之，莆田人也。生毀齒，日讀千

字，嘗時時習誦其所記憶者。同門黄芻笑曰：「患健忘邪？」答曰：「我心樂此。誦久，樂益深矣。」偕其弟朔受業艾軒之門。以紹興二十一年進士，累官温州教授。永嘉人才正盛，陳止齋、葉水心方爲諸生，先生一見即奇之。召試館職，策問薦舉之敝，對曰：「此執政大臣爲惠而不知爲政致之也。陳執中、章子厚，人知其爲小人也，然能不以官私其親。今將告執政曰：『子爲執中乎？爲子厚乎？』則艴然怒矣。至其行事，則有爲二人所不爲者。」時傳誦之。除正字，移樞密院編修，兼國史院編修，乞侍養不就。陳良祐、周操合疏留之，除著作佐郎。

孝宗鋭意恢復，内廷設射馳毬，大雨水蝗害稼，而曾覿、龍大淵挾聲勢，陰進退，士大夫皆相顧莫敢言，言輒逐。隆興二年七月，先生輪對，奏曰：「群臣不以堯、舜事陛下，臣不識忌諱，竊深憤之。」上曰：「天下事可言者，第言勿隱。」對曰：「自去夏至今，日再食。東南三地震，比又積陰彌月，所至水潦，蝗食雨中，爲異尤大。在廷謂陛下宜避殿損膳自責矣，而至今不聞德音。左右近習盜陛下權。且長淮無一兵之戍，而陛下乃親技擊，騁銜轡，豈緩急欲爲自將地乎？閻德、陳敏近墮馬失臂，梁珂亦摧折瀕死，陛下所親見也。」上爲改容，遂下詔曰：「政事不修，災異數見，江浙水潦，害于秋成，朕甚懼焉。其自八月朔，不御正殿，減常膳，令侍從至館職疏朕闕失及當今急務。」先生又上封事曰：「陛下引舊寮謀政事，得如張闡、王十朋可也。乃與覿、大淵輩觴詠唱酬，字而不名，罷宰相，易大將，待其言而後決。嚴法守，裁徼倖，自宫掖近侍始可也。

梁玶一年三受醲賞，他内目一日遷四使，而但減卿監郎曹數十員。昔姚崇以十事要其君，曰：『能用則就，不用則去。』今陛下以五事要其臣，曰：『不能如是則去，能如是則留。』然則安用大臣？孔道輔首論曹利用、羅崇勳使罷去，吕誨、范純仁力諫濮王不可稱親。今幺麽如楊倓輩尚熟視不敢議，然則安用臺諫？」又言：「國初僭叛雖平，人情未一，故設邏卒。今徒用之以監謗，豈可不畏？」又曰：「禹惡旨酒，湯不邇聲色。夫宴遊無度，甚則有流蕩戲狎之患。御幸無節，其終爲人獸雜亂之禍。願陛下罷行前事，應天以實，庶可消弭災變。」疏入，亟求罷。留之數日，不可。以爲湖北安撫參議，不行。乾道元年，奉祠。三年，覿、大淵出，起先生知衢州。復奏君子小人之辨曰：「人主不示天下以所好，而常禁其所偏。」上然之。在州期年，政平訟簡，州人繪像祠之。曾覿副賀金正旦使，道衢入謁，先生不内。移知温州，會旱，全家淡食請命，雖奉母亦以素饌。已而以病奉祠，州人爲之出涕。其歸也，莆亦大旱，手條捄荒十餘事行之，得以不饑。

孝宗之志恢復也，士無不以此説進，雖朱子亦言之。嘗遇先生于李侍郎浩座上，先生弗是也，侍郎亦如先生意。他日朱子謂人曰：「吾乃爲賓之、德遠夾攻。」南軒張子尤重先生，曰：「王龜齡弗逮也。」先生兄弟並以名德重于朝，顧皆不得大用。乾道六年，其弟卒，年四十四。先生以次年亦卒，年四十八。四方悲之如親戚，艾軒皆爲位而哭，周益公因率諸朝士哭之于其邸。艾軒曰：「吾爲國受弔也。」又曰：「賓之愛君均于愛親，憂國過于憂身。古有遺直，今難其人。」

所著有《春秋解》。修。

附録

乾道五年，曾覿召歸，過衢州。守臣劉賓之諭以入城決不相見，覿乃取道城外。

真西山序《春秋講義》曰：昌黎公寄玉川子詩有「《春秋》三《傳》束高閣」之語，學者疑之，謂未有舍傳而可求經者。今觀著作劉公《講義》，一以聖筆爲據依。其論秦穆公以人從死者、晉文之召王、宋襄之用人于社，皆以經證傳之失，所謂偉然者也。昔歐陽子患僞説之亂經，著爲論辯，自謂時雖莫同，千歲之後必有予同。曾未二百年，而劉公之論《春秋》，蓋與之合。公而有知，當不恨後世之無子雲矣。所講纔十有二條，麟經大旨，略盡于此。其言曰：「吾聞法吏以一字輕重矣，未聞聖人以一字輕重《春秋》也。」旨哉言乎！足以破世儒之陋學者。其深味之。

正字劉先生朔

劉朔，字復之，雲濠案：先生名一作「翔」。攷《閩書》：翔字圖南，福州水口人。紹興十五年進《易解》者，别一人。著作弟也，天下稱爲二劉。以紹興三十年進士，爲温州司户。少治《易》，其兄謂曰：「《春秋》爲王氏茅塞久矣。」由是更治《春秋》，名其家。温州大饑，繼以大疫，先生計口受禄，以其餘散糜粥，日有常數，同僚以及富人争效之。親爲病者切脈施藥，晨往晏罷，徑入徐出。或謂之曰：「將毋爲堂上憂？」曰：「此吾老母意也。」所全活數萬人。聚道旁棄兒常百計，募乳嫗飼之，聽

無子者擇取。比滿秩，災疫尚未盡消，民泣曰：「司户去，吾儕且死。」先是，著作以先生迎養于温，故亦求其教授于温。既召試，先生攝學事。永嘉學術之盛，兄弟皆與有力焉。召對，奏曰：「陛下何不延納憤激敢言之士，而聽訐直難堪之言，因以自考成敗得失？」因言曾覿、龍大淵罪狀，以是不得留。先生乞奉嶽祠，孝宗念之，猶得知福清。縣，福之支邑，月責羨錢而無經賦。先生盡罷之，復請緩輸數月。大帥感其言，爲并旁縣俱寬之。聽訟，使兩辭自詣，無追呼者。市食掛錢于門，民當其物，持錢而去。縣庭常空，不復知械索所在。王參政之望爲帥自尊，僚屬卑屈甚。先生以友誼責之，之望不悦也，于是復請祠歸。再召對，虞允文贊恢復鋭甚，希進者趨和之。先生諫曰：「臣觀今日，通和未爲失策。昔富弼累增歲幣，今減十萬矣。往時兩淮不許備守，今江北諸城增陴浚隍矣。前此江上教兵，彼輒呵問，今沿淮分屯，鼓聲達泗、潁矣。敵或示我弱，殆不可測。宜選兵將，廣儲峙，責成于端重堪事者，從容以待其變。若募彼人嚮導，挾異國濟師，合中原響赴而兵不必衆，就虜人儲聚而粟不必多。憑虚蹈空，過爲指料，將有臨危失據之憂。此所謂決天下于一擲者也。」上竦然。除正字。時朝列之以持重觀釁爲詞者，惟先生兄弟。既而允文卒無功，先生又言歸附人宜散處州縣，不當聚畿甸。從之。以疾求福建參議，行至信安卒。

自先生去温，其兄復守温，惠政相埒，温人念念不置，每見莆人，輒問二劉公安否。聞其相繼卒也，哭之失聲。先生與其兄齊名，著作挺特，不肯輕以聲色假人，先生稍濟以

和易。至于輕禄位而重出處，厚名分而薄勢利，盡言于朝，盡心于官，公是非，勵廉隅，則所同也。嘗謂朋友講習爲古今至樂。又曰：「天下至大也，千歲至遠也，所不可一日無者，公論也。朋友群居，敬畏之心所由生，而公論之所由出也。窮山永夕，篝燈共語，嘗聞鐘聲未已。」其卒也，家無留貲。所著有《春秋紀年圖》。著作三子，其著者曰彌正、彌邵。正字三子，其著者曰起晦。修。

附録

林謙之、劉復之以名儒薦對及曾、龍罪惡，皆補縣。自是無敢言者。

侍講陳先生士楚

陳士楚，字英仲，莆田人。早從林艾軒遊。乾道中登第，淳熙末召爲國子監簿。光宗立，除司封郎，兼嘉王府直講。還軍器少監，出使江東。寧宗朝，歷起居舍人。明年，除侍講。嘗講《周書·無逸》篇喻小人在朝、君子在野之意，上嘉納之。未幾卒。補。

縣丞黄先生芻

黄芻，字季野，艾軒門人。志行高古，同遊士自劉夙、劉朔、林亦之而下，皆推讓焉。一第而夭，竟止懷安縣丞。修。

林先生阿盥
陳先生叔盥合傳。

林阿盥，字載德，福清人。與同邑陳叔盥並遊艾軒之門，閩人謂之二盥。阿盥問六經根源，無所入，而欲投江，艾軒稱之爲漁鹽中膠鬲。叔盥少從于紅泉，出揖客，面容頳然。艾軒曰：「心不負人，面無頳容。」叔盥悟而自力，遂以行義名。參《福清儒林傳》。

魏先生幾

魏幾，字天隨，福清人。受學艾軒，以克己復禮問。答曰：「五湖明月。」因以穎悟，賦《丹霞夾明月》，有「半白在梨花」之句，人以半白梨花郎目之。同上。

西軒門人

縣尉黃定齋先生鐘

黃鐘，雲濠案：鐘，一作「鍾」。字器之，興化人。號定齋。從陳昭度遊。乾道中登第，待次德化尉，講學授徒，里人服其教。調漳州録事參軍。先生喜著述，有《周禮集解》、《荀楊續註》、《杜詩註釋》、《史要》諸書。補。

網山門人尹、王四傳。

文遠陳樂軒先生藻

陳藻，字元潔，號樂軒，居福清之横塘。初，網山師艾軒，網山之徒又推樂軒爲高弟。

開門授徒，不足自給，至浮游江湖，崎嶇嶺海。歸買田數畝，輒爲人奪去。士之窮無過于此矣，而以樂軒自扁。此固先生所聞于師者與？著有《論語解》。雲濠案：先生尚有《樂軒集》八卷，《論語解》佚。

梓材謹案：《福州府志》言：先生家貧篤學，不求人知，課妻子耕織務本。師林網山，得艾軒經學之傳，一時學者多從之遊。既卒，門人林希逸請于朝，贈迪功郎，謚文遠。

附録

後村劉氏作《三先生祠堂》，有曰：「里中前一輩及艾軒之門者衆矣，然數十年更相推讓，卒以傍邑二士接艾軒之傳。所謂公論在人心者邪？」

雲濠謹案：三先生，謂艾軒、網山、樂軒也。

林竹溪《鬳齋學記》曰：退之《送文暢序》，先師樂軒云：「退之只是説得，亦未必盡知之。」補。

又曰：虞翻以坤、艮爲虎，馬融以兑爲虎，郭璞以兑、艮爲虎。坤爲虎，坤交乾也。艮爲虎，寅位也。天文尾爲虎，艮也。兑爲虎，參、伐之次也。龍德所衝爲虎，亦兑也。《易》之取象果如是乎？獨樂軒以理言象，八卦之外，不喜穿鑿。曰：「乾爲馬，坤爲牛。而『牝馬地類』，《坤》彖辭也。」論《易》象者當以爲法。補。

又序樂軒《詩筌》曰：在昔隆、乾間，士之師道立，浙有東萊吕氏，建有晦庵朱氏，湘有南軒張氏，江西有象山陸氏，莆有艾軒林氏，皆以道師授，並世而立名者也。艾軒于時猶爲前輩，號南夫子。獨不喜著書，門人又益微。黄懷安蜀最高弟，最先夭。二劉著作正字雖暫顯，亦蚤卒。世其學者，

絅山一人。再傳樂軒，又皆以布衣死。艾軒在，絅山以艾軒名。絅山在，樂軒以絅山名。近二十年，鄉井聞見日陋，張、吕諸儒以其書在，可磔裂欺世，故人能言之。言象山者，疑信已半。至若艾軒姓氏，則問之晚少年，漫不省。樂軒雖得壽，後絅山死四十年，衰白窮槁，人以爲常人矣。且面背譏笑不小，其文既不適時，閒出語又驚世駭俗，至于今，譏笑未已也。樂軒卒十年，予請于宗伯而祠之，或詈或排，幾不就役。昨之日猶有難予者曰：「子之師何如人也？」笑而應之曰：「人矣乎。」「烏乎長？」曰：「奚短哉。」「烏乎學？」曰：「奚道哉。」「以文名乎？」曰：「玉質金相，春明秋潔，絶出群言，探入微賾，先生之文若是已。名則吾不知。」「以詩名乎？」曰：「洗削穠華，完復素樸，群誚鄙里，自謂奇崛，先生之詩若是已。名則吾不知。」「然則至道矣乎？」曰：「玩神遺形，甘約保獨，傲睨乎鬼神，兄老而弟佛，撓挑浮游，至死不厭。道邪？非邪？予亦不知也。」客赧然而去。予方追歎未已，躔文甫適以《詩筌》來，覽之泣下，遂志諸卷首，而系之曰：師學之傳，豈直以詩？詩又不傳，學則誰知？後千年無人，已而已而。後千年有人，留以竢之。奈何乎，噫！

著作家學

侍郎劉退翁先生彌正

劉彌正，字退翁，著作夙之長子也。幼率諸弟勤苦爲學，貧不能得膏火，旁嫗夜績，有光射牖，輒攜書就之。以進士入官，方静簡

質，與人不苟立同異。至臨事鯁峭，除民疾痛，剛果立發，必達其志而後已。知臨川縣，太守責畸零之税，先生以爲于法不當徵，不奉行也。太守械其胥而廷詬之，先生曰：「以喜怒罪令則可，税不可得。」入爲太常寺簿，累遷寺丞。時方啟邊禍，使先生行兩淮，議用鐵錢，返言「無故，而先發天理不順。無豫而輕舉，人謀不從」。宰相怒，不聽，已而果敗。先生言：「今金頓兵要我復和，急之則權在人矣。緩敵莫難于財，若今任帥守監司管軍，以上貲豪其地者，皆有以佐軍需，而宮掖之奉，吏胥之蠹食，悉加裁撙，使國用未甚屈，則金可力持，而計可徐定也。」陳自强惡其不附己，時方以軍敗復議和，欲陷之死地，乃以爲賀金國生辰使。議和未定，詔使者留潤州，以俟傳言。金且復犯淮，于是通、泰提舉鹽運官皆遯，乃即京口用先生爲淮東提舉，亦自强困之也。先生曰：「鹽在北，而移司于南，即金不至，亦剽奪盡矣。」遂渡江，貸亭户積舟，相接數千里賣之，而鹽運之利得如故。乃爲淮東諸城具樓櫓，儲粟麥，而真州以北漸安集。明年，即用爲運判，議和亦定，以運司留錢護使者往來至再，又以先生爲接送伴留遺使。召入朝，累遷左司郎中、直寶謨閣。出爲兩浙運判，遷運副。自渡江後，帥、漕二司爲應辦官，日不暇給，先生一清如水，無敢以私相干者。内臣往來，不與相見。又入朝，累遷起居舍人，遂爲吏部侍郎。甫一月，以病乞身。朝議方向用之，不許，然竟卒。自先生二父以盛名不竟其施，先生兄弟世其家學，稍躋通顯者惟先生，而亦未究其用，君子惜之。補。

祖望謹案：退翁定朱子謚。

正字家學

正字劉先生起晦

劉起晦，字建翁，正字朔之子。登第，歷貴溪令，召爲祕書省正字。蔚有時望，識者謂其材行不忝其父云。補。

正字門人

運判孟先生渙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劉習静先生彌卲

劉彌卲，字壽翁，夙之子。中歲棄科舉，務向上事，業行義，爲鄉先生。家貧，食于學。晚舍去，并學俸卻之。郡守楊楝即學創尊德堂以處先生，僅一至。後楝使本道，又論薦于朝，未報卒。有《易稾》、《漢考》、《讀書日記》諸書，學者稱習静先生。補。

著作門人

運判孟先生渙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樂軒門人尹、王五傳。

舍人林竹溪先生希逸

林希逸，字肅翁，號竹溪，福清人。端平進士，淳祐中遷祕省正字，景定中官司農少卿，終中書舍人。有《鬳齋集》、《易義》、《春秋傳》、《考工記解》。雲濠案：《鬳齋前集》六十卷，《易義》、《春秋傳》俱佚。《鬳齋續集》三十卷、《考工記解》二卷行世。

鬳齋學記補。

和靖曰：「事當爲者，豈可不爲？廢事便是廢人道。」乃引《莊子》「匿而不可不爲者事也」。和靖語自正，莊子意又別。

和靖嘗以《易傳序》「體用一原，顯微無閒」如太洩露天機問于伊川。伊川曰：「如此分明説破，人猶不解。」愚因此語，深知和靖質實之意。使和靖在今日，見《字義》、《語録編類》諸書，又不知如何太息也。雖然，天機正何曾漏洩得。

馮忠恕嘗問于和靖曰：「某父晚年不信陰陽拘忌之説，更不擇日，亦無辟忌，恐是伊川家風。」和靖曰：「不須異。人之所畏，不得不畏。從俗何害。」此更見和靖質實不自異處。

祖望謹案：此説雖是，然卻啟人沈溺術數之學。

和靖曰：伊川不言人短。每見人論前輩，則曰：「汝輩且取他長處。」此語甚有益于後學。亦有論伊川于滎陽者，滎陽曰：「何不談他好處？」意與此同。

和靖曰：孟子論仲子曰：「以其小者，信其大者，奚可哉？」此極本之言。以小信大，只是啟詐僞之端，今人正有此弊。

梓材謹案：謝山補録《鬳齋學記》十二條，今移爲《艾軒・附録》一條，《樂軒・附録》二條，又移入《震澤學案》一條，移入《新學略》二條，移入《蜀學略》一條。

劉先生翼

劉翼，字躔文，福唐人。與鬳齋同登樂軒之門。著有《心遊摘稿》。從黄氏補本録入。

退翁家學

文定劉後村先生克莊

劉克莊，字潛夫，彌正子。官至工部尚書、龍圖閣學士，謚文定。補。

梓材謹案：先生嘗受業于真西山。《萬姓統譜》載先生生有異質，日誦萬言，爲文援筆立就。真西山以「學貫古今，文追騷雅」進之。著有《後村文集》，名《大全集》。

知州劉先生克遜

劉克遜，字無競，彌正子。以父任入官，知潮州。初，銀賈未昂，每丁賦錢五百。後以賈昂，加至四倍。下令蠲之，曰：「以此得罪，無恨也。」終于知泉州。清貧有守，工詩，爲水心、南塘所稱許。補。

後村門人尹、王六傳。

文毅洪陽巖先生天錫

洪天錫，字君疇，晉江人。寶慶二年進士，授廣州司法。長史盛氣待僚屬，先生糾正爲多。丁内艱。免喪，調潮州司理。改知古田縣，行鄉飲酒禮。通判建寧府，擢諸司料院，拜監察御史，至説書。累疏言天下之患三：宦官也，外戚也，小人也。劾董宋臣、謝堂、厲文翁。天雨土，先生以其異爲蒙，力言陰陽、君子小人之所以辨，又言修内司之爲民害者。蜀中地震，浙、閩大水，又言「上下窮空，遠近怨疾，獨貴戚宦閹享富貴耳。舉天下窮且怨，陛下能獨與數十人者共天下乎」？會吴民仲大論等列愬宋臣奪其田，先生下其事有司，而御前提舉所移文謂田屬御莊，不當白臺，儀鸞司亦牒常平。先生謂：「御史所以雪冤，常平所以均役，若中貴人得以擅之，則内外臺可廢，猶爲國有紀綱乎？」乃申劾宋臣併盧允升，而枚數其惡。上猶力護之，疏上至六七，最後請還御史印，謂「明君當爲後人除害，不當留患以遺後人。今朝廷輕給舍臺諫，輕百司庶府，而北司獨重。倉卒之際，臣實懼焉。」言雖不果行，然終宋世閹人不能竊弄主威者，皆先生之力也。而先生亦自是去朝廷矣。改大理少卿，再遷太常，皆不拜。改廣東提點刑獄，五辭。起知潭州，戢盗賊，尊先賢，踰年大治。遷廣東轉運判官，召爲祕書監兼侍讀，以瞶辭。升祕閣修撰、福建轉運副使，又辭。度宗即位，以侍御史兼侍讀召，累辭不許。在道閒，監察御史張

材勠罷之。少進工部侍郎,加顯文閣待制、湖南安撫使知潭州,改漳州,皆力辭。又改福建安撫使,力辭不許。召爲刑部尚書,不起。屢進華文閣直學士。致仕,加端明殿學士,轉一官。疾革,草遺表以規君相。上震悼,特贈正議大夫,謚文毅。先生言動有準繩,居官清介,臨事是非不可回折。所著《奏議》、《經筵講義》、《進故事》、《通禮輯略》、《味言發墨》、《陽巖文集》。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誌劉後村墓,自稱門人。又爲後村謚議,稱先師,則先生後村弟子也。

陽巖門人尹、王七傳。

隱君邱釣磯先生葵別見《北溪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七終

晦翁學案表

朱熹　韋齋子。延平、白水、籍溪、屏山門人。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再傳。涑水、明道、伊川三傳。安定、泰山、濂溪四傳。

- 子塾
  - 孫鑑
- 子埜
- 子在
  - 曾孫浚
- 從孫洪範　別見《介軒學案》。
- 蔡元定　別爲《西山蔡氏學案》。
- 黄榦　別爲《勉齋學案》。
- 李燔
- 張洽　並爲《滄洲諸儒學案》。
- 輔廣　別爲《潛庵學案》。
- 輔萬　別見《潛庵學案》。
- 陳埴　別爲《木鐘學案》。
- 葉味道　別見《木鐘學案》。
- 杜煜❶
- 杜知仁　並爲《南湖學案》。
- 蔡淵
- 蔡沆　並見《西山蔡氏學案》。
- 蔡沈　別爲《九峯學案》。
- 陳淳　別爲《北溪學案》。
- 陳易　別見《北溪學案》。
- 廖德明
- 李方子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❶「煜」，當作「燁」，清人避康熙諱改字，參見《嘉定赤城志》卷三十三。

余元一

趙師恕並見《勉齋學案》。

趙崇憲

趙崇度並見《玉山學案》。

趙蕃

宋之源

劉黼

許子春並見《清江學案》。

彭龜年

趙善佐

張巽

潘友端

胡大時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王瀚

王洽

詹儀之

李大同

周介

鄒補之

黄謙

王介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吕喬年別見《東萊學案》。

高松別見《止齋學案》。

傅定　別見《説齋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傅夢泉

孫應時

諸葛千能

周良

包揚

包約

包遜

石斗文

石宗昭

喻仲可

趙師藏

趙師雍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又一百五十五人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私淑　樓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吳柔勝　父□。——子淵

　　　　　　　　子潛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陳鎮——子□——孫□

柴中行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魏了翁　別爲《鶴山學案》。

詹初　別見《勉齋學案》。

蔡和別見《北溪學案》。

李道傳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李大有別見《東萊學案》。

謝夢生別見《木鐘學案》。

陳均

趙汝騰——孫必暈——陳仁伯
　　　　　　　　　陳旅別見《草廬學案》。

方鎔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趙復別見《魯齋學案》。

余季芳別見《介軒學案》。

俞浙——黄奇孫別見《潛庵學案》。

熊朋來——子太古

俞琰並朱學續傳。——王都中別見《魯齋學案》。

張栻別爲《南軒學案》。

吕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趙汝愚別見《玉山學案》。

趙汝靚

韓元吉別見《和靖學案》。

潘時別見《元城學案》。

方耒別見《劉胡諸儒學案》。

張杰 別見《玉山學案》。

石𡼖 —— 杜煜
　　　└ 杜知仁 並爲《南湖學案》。

何鎬
並晦翁講友。

項安世

黃樵仲

陳景思
並晦翁學侶。

趙不息 —— 孫汝談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孫汝讜 別見《水心學案》。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劉光祖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並晦翁同調。

宋元學案卷四十八　晦翁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次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楊文靖公四傳而得朱子，致廣大，盡精微，綜羅百代矣。江西之學、浙東永嘉之學非不岸然，而終不能諱其偏。然善讀朱子之書者，正當偏求諸家，以收去短集長之益。若墨守而屏棄一切焉，則非朱子之學也。述《晦翁學案》。梓材案：朱子學案本稱《紫陽》，謝山《序録》定爲《晦翁學案》。又案：諸儒學派，自龜山而豫章爲一傳，自豫章而延平爲再傳，自延平而朱子爲三傳。《序録》謂文靖四傳而得朱子，蓋統四先生言之。其實朱子本師劉白水，爲龜山門人，亦祇再傳耳。

延平門人楊、胡再傳。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

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徽州婺源人。父韋齋先生松，第進士，歷官司勳、吏部郎。以不附和議忤秦檜，去國，行誼爲學者所師。嘗爲閩延平、尤溪縣尉。建炎四年罷官，寓尤溪城外毓秀峯下之鄭氏草堂，生先生。先生自幼穎悟，五歲讀《孝經》，即

題曰：「不若是，非人也。」年十八，登紹興十八年進士第，授泉州同安主簿。選邑秀民充弟子員，日與講説聖賢修己治人之道，禁婦女之爲僧道者。士思其教，民懷其德，不忍其去，至五考而後罷。二十八年，請嶽祠。二十九年，以陳康伯薦召，以疾辭。

孝宗即位，詔求直言，先生上封事：「帝王之學，必先格物致知，以極夫事物之變。使義理所存，纖悉畢照，則自然意誠心正，而可以應天下之務。」次言：「修攘之計所以不時定者，講和之説誤之也。夫金人于我有不共戴天之讐，則不可和也明矣。願閉關絶約，任賢使能，立紀綱，厲風俗。俟數年之後，國富兵强，徐起而圖之。」次言：「四海之利病，係斯民之休戚。斯民之休戚，係守令之賢否。監司者守令之綱，朝廷者監司之本。本源之地，亦在于朝廷而已。」隆興元年，復召對。其一言：「大學之道，在乎格物以致其知。陛下未嘗隨事以觀理，即理以應事。平治之效，所以未著。」其二言：「君父之讐，不與共戴天。今日所當爲者，非戰無以復讐，非守無以制勝。」且陳古先聖王所以强本折衝、威制遠人之道。時相湯思退方倡和議，除先生武學博士，待次歸。乾道元年，趣就職。既至而洪适爲相，復主和，論不合，復請祠歸。三年，劉公珙在樞府，薦爲樞密院編修官，待次。五年，丁内艱。六年，工部侍郎胡公銓以詩人薦，與王庭珪同召，以未終喪辭。七年，免喪，復召，以禄不及養辭。九年梁克家相，申前命，又辭。孝宗曰：「朱熹安貧守道，廉退可嘉。」特改令入官，主管台州崇道觀。淳熙二年，除祕書郎，力辭，乃主管武夷山

沖佑觀。五年，史浩再相，除知南康軍。值歲不雨，講求荒政，全活甚多。訪白鹿洞書院遺址，奏復其舊，爲《學規》俾守之。明年夏，大旱，上疏言：「天下之務，莫大于恤民。而恤民之本，在人君正心術以立紀綱。蓋天下之紀綱不能以自立，必人主之心術公平正大，無偏黨反側之私，然後有所繫而立。必親賢臣、遠小人，講明義理之歸，閉塞私邪之路，然後乃可得而正。今宰相、臺省、師傅、賓友、諫諍之臣皆失其職，而陛下所與親密謀議，不過一二近習之臣。上以蠱惑陛下之心志，使陛下不信先王之大道，而悦于功利之卑説，不樂莊士之讜言，而安于私暬之鄙態。❶ 下則招集天下士大夫之嗜利無恥者，文武彙分，各入其門。交通貨賂，所盜者皆陛下之財。命卿置將，所竊者皆陛下之柄。使陛下之號令黜陟不復出于朝廷，而出于一二人之門。莫大之禍，必至之憂，近在朝夕，而陛下獨未之知。」孝宗讀之大怒，宰相趙雄曰：「士之好名，陛下疾之愈甚，則人譽之愈衆，無乃適所以高之。不若因其長而用之，彼漸當事任，能否自見矣。」孝宗以爲然，乃除先生提舉江西常平茶鹽。旋録救荒之勞，除直祕閣。

會浙東大饑，改提舉浙東。入對，首陳災異之由與修德任人之説。次言：「近習便嬖側媚之態既足以蠱心志，而胥吏狡獪之術又足以眩聰明。邪佞充塞，貨賂公行，人人皆得滿其所欲，惟有陛下了無所得，而顧乃獨受其弊。」孝宗爲動容。先生拜命，即日

❶ 「暬」，當作「褻」，參見《庚子應詔封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十一）。

單車就道，日鉤訪民隱。按行境内，郡縣官吏憚其風采，至自引去。所部肅然。于救荒之餘，隨事處畫，必爲經久之計。復奏言：「爲今之計，獨有責躬求言，然後君臣相戒，痛自省改。其次惟有盡出内庫之錢，以供大禮之費，爲收糴之本。詔户部免徵舊負，詔漕臣依條檢放租稅，詔宰臣沙汰監司守臣之無狀者，遴選賢能，責以荒政，庶幾猶足下結人心。不然，臣恐所憂者不止于饑殍，而將在于盜賊。蒙其害者不止于官吏，而上及于國家也。」知台州唐仲友與王淮同里，爲姻家，吏部尚書鄭丙、侍御史張大經交薦之，遷江西提刑。未行，先生行部至台，訟仲友者紛然，按得其實，章前後六上。淮不得已，奪仲友江西新命以授先生。辭不拜，遂歸，且乞奉祠。時鄭丙疏詆程學，且以沮先生。淮又擢陳賈爲監察御史，賈面對，首論「道學者，大率假名以濟僞，願擯棄勿用」，蓋指先生也。十年，詔主管台州崇道觀，連奉雲臺、鴻慶之祠者五年。十四年，以楊公萬里薦，除提點江西刑獄。十五年，淮罷相，周相必大奏趣先生之任，遂入奏。首言近年刑獄失當，獄官當擇其人。次言經總制錢之病民，及江西諸州科罰之弊。而其末言：「陛下即位二十七年，因循荏苒，無尺寸之效可以仰酬聖志。無乃燕閒蠖濩之中，虛明應物之地，天理有所未純，人欲有所未盡，是以爲善不能充其量，除惡不能去其根。願陛下自今以往，一念之頃，必謹而察之，無一毫之私欲得以介乎其閒，而天下之事將惟陛下所欲爲，無不如志矣。」是行也，有要之于路，以爲正心誠意之論，上所厭聞，戒勿以爲言。先生曰：「吾生平所學惟此四字，豈

可隱默以欺吾君乎？」及奏，孝宗曰：「久不見卿。浙東之事朕自知之，今當處卿清要，不復以州縣爲煩也。」時曾覿已死，王抃亦逐，獨内侍甘昪尚在，先生力以爲言。孝宗曰：「昪乃德壽所薦，爲其有才爾。」先生曰：「小人無才，安能動人主？」翌日，除兵部郎官，以足疾奉祠。本部侍郎林栗嘗與先生論《易》、《西銘》不合，劾先生「本無學術，徒竊張載、程頤緒餘，謂之道學，所至輒攜門生數十人，妄希孔、孟歷聘之風，邀索高價，不肯供職，其僞不可掩」。孝宗曰：「林栗言似過。」周必大言先生上殿之日，足疾未瘳，勉强登對。孝宗曰：「朕亦見其跛曳。」左補闕薛叔似亦奏援先生。乃令依舊職江西提刑，先生辭免。太常博士葉適疏與栗辯，謂「其言無一實者，『謂之道學』一語無實尤甚。往日王淮表裏臺諫，陰廢正人，蓋用此術。」會胡晉臣除侍御史，首論栗喜同惡異，無事而指學者爲黨。乃黜栗知泉州，除先生直寶文閣，主管西京嵩山崇福宮。未踰月，再召，先生又辭。

始，先生嘗以爲口陳之説有所未盡，乞具封事以聞。至是投匭進封事曰：「今天下大勢，如人有重病，内自心腹，外達四支，無一毛一髮不受病者。且以天下之大本與今日之急務爲陛下言之。大本者，陛下之心。急務，則輔翼太子，選任大臣，振舉綱紀，變化風俗，愛養民力，修明軍政六者是也。古先聖王兢兢業業，持守此心，是以建師保之官，列諫諍之職。凡飲食酒漿、衣服次舍、器用財賄，與夫宦官宮妾之政，無一不領于冢宰，使其左右前後、一動一静，無不制以有司之法，而無纖芥之隙。陛下所持守其心，果有如此之切乎？所以正其左右，果

有如此之效乎？至于輔翼太子，則自王十朋、陳良翰之後，稱職者鮮，而又時使邪佞儇薄、闒冗庸妄之輩參其間。師傅、賓友既不復置，而詹事、庶子有名無實，其左右春坊遂直以使臣掌之。既無以發其隆師親友、尊德樂義之心，又無以防其戲慢媟狎、奇衺雜進之言。宜討論前典，置師傅、賓友之官，罷去春坊使臣，而使詹事、庶子各復其職。至于選任大臣，則以陛下之聰明，豈不知天下之事，必得剛明公正之人而後可以任哉？直以一念之間，未能徹其私邪之蔽。若用公明剛正之人，則恐其有以妨吾之事、害吾之人而不得肆，是以排擯此等，而後取凡疲懦輭熟、平日不敢直言正色之人而揣摩之，又于其中得其至庸極陋、決可保其不至于有所妨者，然後舉而加之于位。是以除書未出，而物色先定。姓名未顯，而中外已逆知其決非天下之第一流矣。至于振肅紀綱，變化風俗，則今日宮省之間，❶禁密之地，而天下不公之道、不正之人，顧乃得以窟穴盤據于其間，是以紀綱不正于上，風俗頹弊于下。大率習爲輭美依阿，甚者以金珠爲脯醢，以契券爲詩文，惟得之求，無復廉耻。一有剛毅正直、守道循理之士出乎其間，則群議衆排，指爲道學而禁錮之，必使無所容其身而後已，此豈治世之事哉？至于愛養民力，修明軍政，則自虞允文之爲相也，盡取版曹歲入羨餘之數而輸之内帑，以備它日用兵進取不時之需。二十餘年，内帑歲入不知幾何，而認爲私貯，典以私人，日銷月耗以奉燕私之費，曷嘗聞其

❶「宫」，原誤作「官」，今據醉經閣本改。

能易敵人之首，❶如太祖之言哉？徒使版曹經費闕乏日甚，督促日峻，中外承風，競爲苛急，此民力之所以重困也。諸將之求進也，必先掊剋士卒以殖私財，然後以此自結于陛下之私人，而祈以姓名達于陛下之貴將。貴將以付軍中，使自什伍以上保稱材武，陛下以爲公薦可以得人，而豈知其論價輸錢，已若晚唐之債帥哉？彼智勇材略之人，孰肯抑心下首于宦官、宫妾之門？而陛下之所得皆庸夫走卒，而猶望其修明軍政，激勸士卒，以强國勢，豈不誤哉！凡此六事，本在于陛下之一心。一心正，則六事無有不正矣。」疏入，夜漏下七刻，孝宗已就寢。亟起秉燭，讀之終篇。明日，除主管太乙宫，兼崇政殿説書。先生力辭，除祕閣修撰，奉外祠。

光宗即位，再辭職名，仍舊直寶文閣，降詔獎諭。居數月，除江東轉運副使，以疾辭，改知漳州。奏除無名之賦七百萬，減經總制錢四百萬。以習俗未知禮，采古喪葬嫁娶之儀揭以示之。嘗病經界不行，會朝論欲行汀、漳、泉三州經界，先生乃訪事宜上之。宰相留正，泉人也，其里黨亦多以爲不可行，布衣吴禹圭上書訟其擾人，有旨先行漳州經界。明年，以子喪請祠。時史浩入見，請收天下人望，乃除先生祕閣修撰，主管南京鴻慶宫，再辭。詔「論撰之職，以寵名儒」，乃拜命。除荆湖南路轉運副使，辭。漳州經界竟報罷，以言不用自劾，除知静江府，辭，主管南京鴻慶宫。未幾，差知潭州，力辭。黄裳爲嘉王府翊善，自以學不及先

❶「敵」，當作「胡」，清人避「胡虜」等字樣改字，參見朱熹《戊申封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十一）。

生，乞召爲宮僚，王府直講彭龜年亦爲大臣言之。留正曰：「正非不知熹，但其性剛，恐到此不合，反爲累耳。」先生方再辭，有旨「長沙巨屏，得賢爲重」，遂拜命。會洞獠擾屬郡，先生遣人諭以禍福，皆降之。申敕令，嚴武備，戢姦吏，抑豪民。所至興學校，明教化，四方學者畢至。

寧宗即位，趙忠定汝愚首薦先生及陳傅良，除焕章閣待制、侍講。入對，首言「乃者太皇太后躬定大策，陛下寅紹丕圖，可謂處之以權而不失其正。今三月矣，或反不能無疑于逆順名實之際。臣願陛下盡負罪引慝之誠，致温凊定省之禮，而大倫正、大本立矣」。時論者以寧宗未還大内，恐名體不正而疑議生，有旨修葺舊東宮，爲屋至數百間，欲徙居之。先生奏疏言：「此必有左右近習倡爲此説以誤陛下，而欲因以遂其姦心。臣恐上帝震怒，災異數出，不當興此大役，以咈譴告警動之意。亦恐畿甸百姓阽于死亡之際，怨望忿切以生他變。又聞太上皇后懼忤太上皇帝聖意，不欲其聞太上之稱，又不欲其聞内禪之説，此又慮之過者。父子大倫，三綱所繫，久而不圖，亦將有借其名以造謗生事者，此又臣之所大懼也。願陛下罷修葺東宮之役，回就慈福、重華之閒草創寢殿，使粗可居。下詔自責，減省興衛，入宮之後，暫變服色，如唐肅宗之改服紫袍，執鞚馬前者，則太上皇帝雖有忿怒之情，亦且霍然消散，而歡意浹洽矣。至若朝廷之紀綱，則凡號令弛張，人才進退，一委之二三大臣，使之反覆校量。有不當者，繳駁論難，擇其善者，稱制臨決。則不惟近習不得干預朝權，大臣不得專任己私，而陛下亦得以益明習天下之義，而無所疑

于得失之算矣。若夫山陵之卜，則願黜臺史之説，别求草澤以營新宫，使壽皇之遺體得安，而宗社生靈皆蒙福矣。」疏入不報，然寧宗亦未有怒先生意也。每以所講編次成帙以進，寧宗亦開懷容納。

先生又奏：「自漢文短喪，歷代因之，三綱不明，千有餘年。壽皇聖帝易月之外，猶執通喪，朝衣朝冠皆用大布。閒者遺詔初頒，太上皇帝偶違康豫，不能躬就喪次。陛下以世嫡承大統，則承重之服，著在禮律，所宜遵壽皇已行之法。遂用漆紗淺黄之服，臣竊痛之。然既往之失不及追改，將來啓殯發引，禮當復用初喪之服。」會孝宗祔廟，議宗廟迭毁之制。自太祖首建僖、順、翼、宣四祖之廟，治平閒議者以世數寖遠，請遷僖祖于夾室。後王安石等奏，僖祖有廟，與稷、契無異，請復其舊。時相趙忠定雅不以復祀僖祖爲然，侍從多從其説，吏部尚書鄭僑欲且祧宣祖而祔孝宗。先生以爲神宗得禮之正，所謂「有舉之而莫敢廢者」乎。又擬其《廟制》以辯，以爲物豈有無本而生者。廟堂不以聞，即毁撤僖、宣廟室，更創别廟以奉四祖。

始，寧宗之立，韓侂胄自謂有定策功，居中用事。先生憂其害政，上疏斥言左右竊柄之失，在講筵復申言之。御批云：「憫卿耆艾，恐難立講，已除卿宫觀。」趙忠定袖還御筆，且諫且拜，内侍王德謙徑以御筆付先生，臺諫争留，不可。樓宣獻鑰與陳傅良旋封還録黄，修注官劉光祖、鄧馹封章交上。先生行，被命除寶文閣待制，與州郡差遣，辭。尋除知江陵府，辭。詔依舊焕章閣待制、提舉南京鴻慶宫。初，忠定既相，收召四方知名之士，中外引領望治。先生獨惕

然以侂胄用事爲慮，既屢爲寧宗言，又數以手書啓忠定，勿使得預朝政。忠定謂其易制，不以爲意。及是，忠定亦以誣逐，而朝廷大權悉歸侂胄矣。先生始以廟議自劾，不許。以疾再乞休致，詔依舊祕閣修撰。二年，沈繼祖爲監察御史，誣先生十罪，詔落職罷祠。門人蔡元定亦送道州編管。四年，先生以年近七十申乞致仕。五年，依所請。明年卒，年七十一。疾且革，手書屬其子在及門人范念德、黄榦，拳拳以勉學及修正遺書爲言。翌日，正坐，整衣冠，就枕而逝。

先生登第五十年，仕于外者，僅歷同安簿、知南康軍、提舉浙東常平茶鹽、知漳洲、潭州，凡五任九考。及經筵纔四十日。家故貧，少依父友劉子羽，寓建之崇安，後徙建陽之考亭。簞瓢屢空，晏如也。諸生之自遠而至者，豆飯藜羹，率與之共。往往稱貸于人以給用，而非其道義，則一介不取也。自先生去國，侂胄勢益張。何澹爲中司，首論專門之學，文詐沽名，乞辨真僞。劉德秀仕長沙，不爲南軒之徒所禮，及爲諫官，首論留正引僞學之罪。僞學之稱自此始。太常少卿胡紘言：「比年僞學猖獗，圖爲不軌，望宣諭大臣，權住進擬。」遂召陳賈爲兵部侍郎。未幾，先生有奪職之命。劉三傑以前御史論先生、趙汝愚、劉光祖、徐誼等前日之僞黨，至此而又變爲逆黨，即日除三傑右正言。右諫議大夫姚愈論道學、權臣結爲死黨，窺伺神器，乃命直學士院高文虎草詔諭天下。于是攻僞學日急，選人余嚞至上書乞斬先生。方是時，士之繩趨尺步，稍以儒名者無所容其身。從遊之士，特立不顧者屏伏邱壑，依阿巽懦者更名他師，過

門不入，甚至變易衣冠，狎遊市肆，以自別其非黨。而先生日與諸生講學不休，或勸其謝遣生徒者，笑而不答。有籍田令陳景思者，故相康伯之孫也，與侂胄有姻連，勸侂胄勿爲已甚，侂胄意亦漸悔。先生既没，將葬，言者謂「四方僞徒期會，送僞師之葬，會聚之間，非妄談時人短長，則繆議時政得失，望令守臣約束」。從之。嘉泰初，學禁稍弛。二年，詔先生以致仕除華文閣待制，與致仕恩澤。後侂胄死，詔賜先生遺表恩澤，謚曰文。尋贈中大夫，特贈寶謨閣直學士。理宗寶慶三年，贈太師，追封信國公，改徽國。

始先生少時，慨然有求道之志。年十四，韋齋公病亟，嘗屬先生曰：「籍溪胡原仲、白水劉致中、屏山劉彦沖三人，學有淵源，吾所敬畏。吾即死，汝往事三人。」謂胡憲、劉勉之、劉子翬也。故先生之學，既博求之經傳，復徧交當世有識之士。延平李愿中先生老矣，嘗從學于羅仲素先生。先生歸自同安，不遠數百里徒步往從之。其爲學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全體大用，兼綜條貫。表裏精粗，交底于極。嘗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册，聖經之旨不明，而道統之傳始晦，于是竭其精力以研窮聖賢之經訓。其于百家之支，二氏之誕，不憚深辯而力闢之。所著書有《易本義》、《啓蒙》、《蓍卦攷誤》、《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註》、《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註》《辯證》、《韓文考異》，所編次有《論孟集議》、《孟子指要》、《中庸輯略》、《孝經刊誤》、《小學書》、《通鑑綱目》、《宋名臣言行録》、《家禮》、《近思録》、《河南程氏遺書》、

《伊洛淵源録》，皆行于世。平生爲文凡一百卷，生徒問答凡八十卷，别録十卷。紹定末，祕書郎李心傳乞以司馬温公、周濂溪、邵康節、張横渠、程明道、程伊川及先生七子列于從祀，不報。淳祐元年正月，理宗視學，手詔以張、周、二程及先生從祀孔廟。元至正二年，封韋齋公爲獻靖公。明洪武初，詔以先生之書立于學宫，天下學者咸宗之。嘉靖中，祀稱先儒朱子，韋齋公從祀啓聖祠。先生墓在崇安之九峯山下。子三：塾、埜、在，皆賢。在，紹定中爲吏部侍郎。今新安、考亭各世襲博士一員。

百家謹案：紫陽以韋齋爲父，延平、白水、屏山、籍溪爲師，南軒、東萊諸君子爲友，其傳道切磋之人，俱非夫人之所易姤也。禀穎敏之資，用辛苦之力。嘗自言曰：「某舊時用心甚苦，思量這道理，如過危木橋子，相去只在毫髮之閒，才失脚便跌下去。」可見先生用功之苦矣。而又孜孜不肯一刻放懈。其爲學也，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博極群書，自經史著述而外，凡夫諸子、佛老、天文、地理之學，無不涉獵而講究也。其爲閒世之鉅儒，復何言哉！

中和説一 自注云：此書非是，但存之以見議論本末耳。下篇同此。

《與張敬夫》曰：人自有生即有知識，事至物來，應接不暇，念念遷革，以至于死，其閒初無頃刻停息，舉世皆然也。然聖人之言，則有所謂未發之中、寂然不動者。夫豈以日用流行者爲已發，而指夫暫而休息、不與

事接之際爲未發時邪？嘗試以此求之，則泯然無覺之中，邪暗鬱塞，似非虛明應物之體，而幾微之際，一有覺焉，則又便爲已發，而非寂然之謂，蓋愈求而愈不可見。于是退而驗之日用之閒，則凡感之而通，觸之而覺，蓋有渾然全體，應物而不窮者。是乃天命流行、生生不息之機，雖一日之閒萬起萬滅，而其寂然之本體則未嘗不寂然也。所謂未發，如是而已矣。夫豈別有一物，限于一時，拘于一處，而可以謂之中哉？

劉蕺山曰：說得大意已是，猥不是限于一時，拘于一處。但有覺處不可便謂之已發，此覺性原自渾然，原自寂然。

中和說二

《答張敬夫》曰：日前所見累書所陳者，只是儱侗見得大本達道底影像，便執認以爲是了。蓋只見得箇直截根源、傾湫倒海底氣象，日閒但覺爲大化所驅，如在洪濤巨浪之中，不容少頃停泊，以故應事接物處但覺粗厲勇果，而無寬裕雍容之氣。雖竊病之，而不知其所自來也。今而後乃知浩浩大化之中，一家自有一箇安宅，正是自家安身立命、主宰知覺處，所以立大本、行達道之樞要。所謂體用一原、顯微無閒，乃在于此。道邇求遠，亦可笑矣。

劉蕺山曰：這知覺又有箇主宰處，正是天命之性，統體大本達道者。端的！端的！

中和說三

《答張敬夫》曰：近復體察，見得此理須以

心爲主而論之，則性情之德、中和之妙，皆有條而不紊。蓋人之一身，知覺運動莫非心之所爲。則心者，所以主于身而無動静語默之閒者也。方其静也，事物未至，思慮未萌，而一性渾然，道義全具，其所謂中，乃心之所以爲體而寂然不動者也。及其動也，事物交至，思慮萌焉，則七情迭用，各有攸主，其所謂和，乃心之所以爲用，感而遂通者也。然性之静也而不能不動，情之動也而必有節焉，是則心之所以寂然感通、周流貫徹，而體用未始相離者也。然人有是心而或不仁，則無以著此心之妙。人雖欲仁而或不敬，則無以致求仁之功。蓋心主乎一身而無動静語默之閒，是以君子之于敬，亦無動静語默而不致其力焉。未發之前，是敬也固已主乎存養之實。已發之際，是敬也又常行乎省察之閒。方其存也，思慮未萌而知覺不昧，是則静中之動，《復》「其見天地之心」也。及其發也，事物紛糾而品節不差，是則動中之静，《艮》之所以「不獲其身」、「不見其人」也。有以主乎静中之動，是則寂而未嘗不感。有以察乎動中之静，是則感而未嘗不寂。寂而常感，感而常寂，此心之所以周流貫徹而無一息之不仁也。

劉蕺山曰：以心爲主及主敬之説，最爲諦當。

中和説四

《答湖南諸公》曰：向來講論思索，直以心爲已發，而日用工夫亦止察識端倪爲最初下手處，以故缺卻平日涵養一段工夫，使人胸中擾擾，無深潛純一之味，而其發之言語

事爲之閒，亦嘗急迫浮露，無復雍容深厚之風。蓋所見一差，其害乃至于此，不可不審也。

劉蕺山曰：畢竟求之未發之中，歸之主靜一路。然較濂溪爲少落邊際。蓋朱子最不喜儱侗説道理，故已見得後，仍做鈍根工夫。○此朱子特參《中庸》奥指以明道也。第一書先見得天地閒一段發育流行之機，無一息之停待，乃天命之本然，而實有所謂未發者存乎其閒，即已發處窺未發，絶無彼此先後之可言者也。第二書則以前日所見爲儱侗，浩浩大化之中，一家自有一箇安宅，爲立大本行達道之樞要，是則所謂性也。第三書又以前日所見爲未盡，而反求之于心，以性情爲一心之藴，心有動静，而中和之理見焉，故中和只是一理，一處便是仁，即向所謂立大本行達道之樞要。然求仁工夫只是一敬，心無動静，敬無動静也。最後一書又以工夫多用在已發爲未是，而專求之涵養一路，歸之未發之中云。合而觀之：第一書言道體也，第二書言性體也，第三書合性于心，言工夫也，第四書言工夫之究竟處也。見解一層進一層，工夫一節換一節。孔、孟而後，幾見小心窮理如朱子者？

愚按：朱子之學本之李延平，由羅豫章而楊龜山，而程子，而周子。自周子有主静立極之説，傳之二程。其後羅、李二先生專教人默坐澄心，看喜怒哀樂之未發時作何氣象。朱子初從延平遊，固嘗服膺其説。已而又參以程子主敬之説，静字爲稍偏，不復理會。迨其晚年，深悔平日用功未免疏于本領，致有「辜負此翁」

之語，固已深信延平立教之無弊，而學人向上一機必于此而取則矣。《湖南答問》誠不知出于何時，考之原集，皆載在敬夫次第往復之後，經輾轉折證而後有此定論。則朱子生平學力之淺深，固于此窺其一斑，而其卒傳延平心印，以得與于斯文，又當不出此書之外無疑矣。夫「主静」一語，單提直入，惟許濂溪自開門户，而後人往往從依傍而入，其流弊便不可言。幸而得，亦如短販然，本薄利奢，叩其中藏可盡也。朱子不輕信師傳，而必遠尋伊洛以折衷之，而後有以要其至，乃所爲善學濂溪者。

百家謹案：《中和舊説序》，先生自敘幼從學延平，求喜怒哀樂未發之旨未達。聞張欽夫得衡山胡氏學，往問之，亦未省。退而沈思，謂人自嬰兒至老死，莫非已發，特其未發者爲未嘗發耳。後忽自疑，復取程氏書，虛心平氣而徐讀之，未及數行，凍解冰釋，然後知性情之本然、聖賢之微旨，平正明白如此。

觀心説

或問：「佛者有觀心説，然乎？」曰：夫心者，人之所以主乎身者也，一而不二者也，爲主而不爲客者也，命物而不命于物者也。故以心觀物，則物之理得。今復有物以反觀乎心，則是此心之外復有一心而能管乎此心也。然則所謂心者，爲一邪？爲二邪？爲主邪？爲客邪？爲命物者邪？爲命于物者邪？此亦不待教而審其言之謬矣。或者曰：若子之言，則聖賢所謂精

一，所謂操存，所謂盡心知性、存心養性，所謂見其參于前而倚于衡者，皆何謂哉？應之曰：此言之相似而不同，正苗莠、朱紫之閒，而學者之所當辨者也。夫謂人心之危者，人欲之萌也。道心之微者，天理之奧也。心則一也，以正不正而異其名耳。惟精惟一，則居其正而審其差者也，紬其異而反其同者也。能如是，則信執其中，而無過不及之偏矣。非以道爲一心，人爲一心，而又有一心以精一之也。夫謂操而存者，非以彼操此而存之也。舍而亡者，非以彼舍此而亡之也。心而自操則亡者存，舍而不操則存者亡耳。然其操之也，亦曰不使旦晝之所爲得以梏亡其仁義之良心云爾，非塊然兀坐以守其炯然不用之知覺而謂之操存也。若盡心云者，則格物窮理，廓然貫通而有以極夫心之所具之理也。存心云者，則敬以直内，義以方外，若前所謂精一操存之道也。故盡其心而可以知性、知天，以其體之不蔽而有以究夫理之自然也。存心而可以養性、事天，以其體之不失而有以順夫理之自然也。是豈以心盡心，以心存心，如兩物之相持而不相舍哉？若參前倚衡之云者，則爲忠信篤敬而發也。蓋曰忠信篤敬不忘乎心，則無所適而不見其在是云爾，亦非有以見夫心之謂也。且身在此而心參于前，身在輿而心倚于衡，是果何理也邪？大抵聖人之學，本心以窮理，而順理以應物，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其道夷而通，其居廣而安，其理實而行自然。釋氏之學，以心求心，以心使心，如口齕口，如目視目，其機危而迫，其途險而塞，其理虛而其勢逆。蓋其言雖有若相似者，而其實之不同，蓋如此也。然非夫審思明辨之君子，其亦孰能無

惑于斯邪？

仁　說

天地以生物爲心者也。而人物之生，又各得夫天地之心以爲心者也。故語心之德，雖其總攝貫通，無所不備，然一言以蔽之，則曰：仁而已矣。請試詳之。

蓋天地之心，其德有四，曰元亨利貞，而元無不統。其運行焉，則爲春夏秋冬之序，而春生之氣無所不通。故人之爲心，其德亦有四，曰仁義禮智，而仁無不包。其發用焉，則爲愛恭宜别之情，而惻隱之心無所不貫。故論天地之心者，則曰乾元、坤元，則四德之體用不待悉數而足。論人心之妙者，則曰「仁，人心也」，則四德之體用亦不待偏舉而該。蓋仁之爲道，乃天地生物之心即物而在，情之未發而此體已具，情之既發而其用不窮，誠能體而存之，則衆善之源、百行之本莫不在是。此孔門之教所以必使學者汲汲于求仁也。其言有曰「克己復禮爲仁」，言能克去己私，復乎天理，則此心之體無不在，而此心之用無不行也。又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則亦所以存此心也。又曰「事親孝，事兄弟，及物恕」，則亦所以行此心也。又曰「求仁得仁」，則以讓國而逃、諫伐而餓，爲能不失乎此心也。又曰「殺身成仁」，則以欲甚于生、惡甚于死，而能不害乎此心也。此心何心也？在天地則坱然生物之心，在人則温然愛人利物之心，包四德而貫四端者也。

或曰：「若子之言，則程子所謂『愛，情；仁，性；不可以愛爲仁』者非歟？」曰：不然。程子之所謂，以愛之發而名仁者也。

吾之所論，以愛之理而名仁者也。蓋所謂情性者，雖其分域之不同，然其脈絡之通，各有攸屬者，則曷嘗判然離絶而不相管哉。吾方病夫學者誦程子之言而不求其意，遂至于判然離愛而言仁，故特論此以發明其遺意，而子顧以爲異乎程子之説，不亦誤哉？

或曰：「程氏之徒言仁多矣。蓋有謂愛非仁而以萬物與我爲一爲仁之體者矣，亦有謂愛非仁而以心有知覺釋仁之名者矣。今子之言若是，然則彼皆非歟？」曰：彼謂物我爲一者，可以見仁之無不愛矣，而非仁之所以爲體之真也。彼謂心有知覺者，可以見仁之包乎智矣，而非仁之所以得名之實也。觀孔子答子貢博施濟衆之問，與程子所謂「覺不可以訓仁」者，則可見矣。子尚安得復以此而論仁哉？抑泛言同體者，使人含糊昏緩而無警切之功，其弊或至于認物爲己者有之矣。專言知覺者，使人張皇迫躁而無沈潛之味，其弊或至于認欲爲理者有之矣。一忘一助，二者蓋胥失之。而知覺之云者，于聖門所示「樂山」、「能守」之氣象，尤不相似。子尚安得以此而論仁哉？因并記其語，作《仁説》。

百家謹案：浙本誤以南軒先生《仁説》爲先生《仁説》，而以先生《仁説》爲序。今正之。

語要

問：「理在氣中，發見處如何？」曰：「如陰陽五行錯綜不失條緒，便是理。若氣不結聚時，理亦無所附著。」

或問：「理在先，氣在後？」曰：「理與氣本

無先後之可言，但推上去時，卻如理在先、氣在後相似。」

姜定庵曰：畢竟理從氣而見，説不得理在先。

太極自是涵動静之理，卻不可以動静分體用。蓋静即太極之體也，動即太極之用也。太極之有動静，是天命之流行也。或疑静處如何流行，曰：惟是一動一静，所以流行。如秋冬之時，謂之不流行，可乎？若謂不能流行，何以謂之「静而生陰」也？觀「生」之一字可見。

陰陽只是一氣，陽之退便是陰之生，❶不是陽退了又別有箇陰生。

陰陽只是一氣，陰氣流行即爲陽，陽氣凝聚即爲陰，非直有二物相對也。

梓材謹案：此條梨洲録自《文集・答楊元範書》。

天地始初混沌未分時，想只有水火二者，水之滓脚便成地。今登高而望，群山皆爲波浪之狀，便是水泛如此，只不知因甚麼事凝了。初間極輭，後來方凝得硬。問：想得如潮水湧起沙相似？曰：然。水之極濁便成地，火之極清便成風霆雷電日星之屬。問：「自開闢以來，至今未萬年，不知已前如何？」曰：「已前亦須如此一番明白來。」又問：「天地會壞否？」曰：「不會壞。只是相將人無道極了，便一齊打合，混沌一番，人物都盡，又重新起。」

方渾淪未判，陰陽之氣混合幽暗。及其既分，中間放得開闊光朗，而兩儀始立。邵康節以十二萬九千六百年爲一元，則是十二萬九千六百之前又是一箇大闔闢，更以上亦復如此。直是動静無端，陰陽無始。小

❶「陰」，原誤作「陽」，今據醉經閣本改。

者大之影，只晝夜便可見。五峯所謂「一氣太息，震蕩無垠，海宇變動，山勃川湮，人物消盡，舊迹大滅」，是謂鴻荒之世。嘗見高山有螺蚌殻或生石中，此石即舊日之土，螺蚌即水中之物。下者卻變而爲高，柔者卻變而爲剛。此事思之至深，有可驗者。

天明，則日月不明。天無明，夜半黑淬淬地，天之正色。

道夫言：「向者先生教思量天地有心無心。近思之，竊謂天地無心，仁便是天地生物之心。若使其有心，必有思慮、有營爲。天地曷嘗有思慮來？然其所以四時行、百物生者，蓋以其合當如此便如此，不待思維。此所以爲天地之道。」曰：「如此，則《易》所謂『《復》其見天地之心』、『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又如何？如所説，祇説得他無心處爾。若果無心，則須牛生出馬，桃樹上發李花，他又卻自定。程子曰：『以主宰謂之帝，以性情謂之乾。』他這名義自定。心便是他箇主宰處，所謂天地以生物爲心。中閒欽夫以爲某不合如此説，某謂天地別無句當，只是以生物爲心。一元之氣，運轉流通，略無停閒，只是生出許多萬物而已。」

問：「程子謂：天地無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無爲。」曰：「這是説天地無心處。且如四時行、百物生，天地何所容心？至于聖人，則順理而已，復何爲哉？所以明道云：『天地之常，以其心普萬物而無心。聖人之常，以其情順萬事而無情。』説得最好。」問：「普萬物，莫是以心周偏而無私否？」曰：「天地以此心普及萬物，人得之遂爲人之心，物得之遂爲物之心，草木禽獸接著遂爲草木禽獸之心，只是一箇天地之心爾。今須要知得他有心處，又要見得他

無心處，只恁定說不得。」

天地初間，只是陰陽之氣。這一箇氣運行，磨來磨去，磨得急了，便拶許多渣滓，裏面無處出，便結成箇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爲天，爲日月，爲星辰，只在外常周環運轉。地便在中央不動，不是在下。

姜定庵曰：「磨得急了。」「急」字未安，易「久」字如何？

問：「鬼神便是精氣魂魄，如何？」曰：「然。且就這一身看，自會笑語，有許多聰明知識，這是如何得恁地？虛空之中，忽然有風有雨，忽然有雷有電，這是如何得恁地？這都是陰陽相感，都是鬼神。看得到這裏，見得到一身只是箇軀殼在這裏，內外無非天地陰陽之氣。所以夜來說道：『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思量來只是一箇道理。」又云：「如魚之在水，外面水便是肚裏面水，鱖魚肚裏水與鯉魚肚裏水一般。」仁父問：「魂魄如何是陰陽？」曰：「魂如火，魄如水。」

先儒言口鼻之噓吸爲魂，耳目之聰明爲魄，也只說得大概。卻更有箇母子，這便是坎離水火。煖氣便是魂，冷氣便是魄。魂便是氣之神，魄便是精之神。會思量計度底便是魂，會記當去底便是魄。又曰：見于目而明、耳而聰者，是魄之用。老氏云「載營魄」，營是晶熒之義，魄是一箇晶光堅凝物事。釋氏之地水火風，其說云：「人之死也，風火先散，則不能爲祟，蓋魂先散而魄尚存，只是消磨未盡，少間自塌了。若地水先散而風火尚遲，則能爲祟，蓋魂氣尚存爾。」又曰：無魂，則魄不能以自存。今人多思慮役役，魂都與魄相離了。老氏便只要守得相合，所謂「致虛極，守靜篤」，全然

守在這裏不得動。又曰「專氣致柔」，不是守字，卻是專字，便只是專在此，全不放出，氣便細。若放些子出，便粗了也。

陰陽之始交，天一生水。物生始化曰魄，既生魄，煖者爲魂。先有魄而後有魂，故魄爲主，爲幹。

人生初間是先有氣，既成形，是魄在先。形既生矣，神知發矣。既有形後，方有精神知覺。子産曰：「人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數句説得好。

動者魂也，静者魄也。動静二字，括盡魂魄。凡能運用作爲皆魂也，魄則不能也。今人之所以能運用，都是魂使之爾。魂若去，魄則不能也。月之黑暈便是魄，其光者乃日加之光爾，他本無光也，所以説「哉生魄」、「旁死魄」。《莊子》曰：「日火外影，金水内影。」此便是魂魄之説。

或問：「口鼻呼吸者爲魂，耳目之聰明爲魄？」曰：「精氣爲物，魂乃精氣中無形迹底。《淮南子》云：『魂者陽之神，魄者陰之神。』釋氏『四大』之説，亦是竊見這意思。人之一身，皮肉之類皆屬地，涕唾之類皆屬水，煖氣運動爲風。地水，陰也。火風，陽也。」

或問：「氣之出入者爲魂，耳目之聰明爲魄。然則魄中復有魂，魂中復有魄邪？」曰：「精氣周流，充滿于一身之中，嘘吸聰明，乃其發而易見者爾。然既周流充滿于一身之中，則鼻之知臭，口之知味，非魄乎？耳目之中皆有煖氣，非魂乎？推之徧體，莫不皆然。佛書論『四大』處似亦祖述此意。」問：「先生嘗言體魄自是二物，然則魂氣亦爲兩物邪？」曰：「將魂氣細推之，亦有精粗，但其爲精粗也甚微，非若體魄之懸殊爾。」問：「以目言之：目之輪，體

也。睛之明，魄也。耳則何如？」曰：「竅即體也，聰即魄也。」又問：「月魄之魄，豈只指其光而言之？而其輪則體邪？」曰：「月不可以體言，只有魂魄爾。月魄即其全體，而光處乃其魂之發也。」

魂屬木，魄屬金，所以説「三魂七魄」，是金木之數也。

梨洲《破邪論·論魂魄篇》曰：或問：「醫家言心藏神，脾藏意，肝藏魂，肺藏魄，腎藏精與志，信乎？」曰：「非也。此以五行相配，多爲名目，其實人止有魂魄二者而已。《禮記》曰：『魂者，陽之盛也。魄者，陰之盛也。』延陵季子之葬，子曰：『骨肉歸復于土，命也。若魂氣則無不之也。』不言魄者，已葬，故不及魄。《易》曰：『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所謂精氣，即魄也。神與意與志，皆魂之所爲也。」「魂魄如何分別？」曰：「昭昭靈靈者是魂，運動作爲者是魄。魄依形而立，魂無形可見。故虎死眼光入地，掘之有物如石，謂之『虎威』。自縊之人，其下亦有如石者猶星隕如石，皆魄也。凡戰場之燐火、陰雨之哭聲，一切爲厲者，皆魄之爲也，魂無與焉。譬之于燭，其炷是形，其焰是魄，其光明是魂。子産曰：『人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是人之生，先有魄而後有魂也。及其死也，有魂先去而魄尚存者，今巫祝家死後避哀之説是也。有魄已落而魂尚未去者，如楚穆王弑成王，謚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中行穆子『死而視，不可含』是也。」「然則釋氏投胎之説有之乎？」曰：「有之，而不盡然也。史傳如羊叔子識環之事甚多，故不可謂之無。或者稟得氣厚，或者培養

功深，或專心致志，透過生死。凶暴之徒，性與人殊，投入異類，亦或有之。此在億兆分之中有此一分，其餘皆隨氣而散。散有遲速，總之不能留也。釋氏執其一端以概萬理，以爲無始以來，此魂常聚，輪迴六道，展轉無已。若是，則盛衰、消息、聚散、有無、成虧之理，一切可以抹卻矣。試觀天下之人，尸居餘氣，精神懵懂，即其生時魂已欲散焉，能死後而復聚乎？且六合之內，種類不同，似人非人，地氣隔絕，禽蟲之中，牛象蟣蝨，大小懸殊，有魄無魂，何所憑以爲輪迴乎？」「然則儒者謂聖賢凡愚無有不散之氣，同歸于盡者，然乎否也？」曰：「亦非也。吾謂有聚必散者，爲愚凡而言也。聖賢之精神長留天地，寧有散理？先儒言『何曾見堯、舜做鬼來』？決其必散。堯、舜之鬼綱維天地，豈待其現形人世而後謂之鬼乎？『文王陟降，在帝左右』，豈無是事而詩人億度言之邪？周公之金縢，傅說之箕尾，明以告人。凡後世之志士仁人，其過化之地必有所存之神，猶能以仁風篤烈拔下民之塌茸，固非依草附木之精魂可以誣也。死而不亡，豈不信乎！」「或疑普天之下無有不祭其祖先者，而謂凡愚之魂盡散，乃虛拘乎？」曰：「凡愚之魂散矣，而有子孫者便是他未盡之氣。儒者謂子孫盡其誠意，感他魂之來格，亦非也。他何曾有魂在天地間？其魂即在子孫思慕之中。此以後天追合先天，然亦甚難，故必三日齊、七日戒，陰厭陽厭，又立一尸，以生氣迎之。庶幾其一綫之氣，若非孝子孝孫，則亦同一散盡也。」

鬼神只是氣。屈伸往來者，氣也。天地閒無非氣，人之氣與天地之氣常相接無閒斷，人自不見。人心纔動，必達于氣，便與這屈伸往來者相感通。如卜筮之類，是皆心自有此物，只説你心上事，纔動必應也。

問：「伊川言『鬼神造化之迹』，此豈亦造化之迹乎？」曰：「皆是也。若論正理，則似樹上忽生出花葉，此便是造化之迹。又如空中忽然有雷霆風雨，皆是也。但人所常見，故不之怪。忽聞鬼嘯、鬼火之屬，則便以爲怪，不知此亦造化之迹，但不是正理，故爲怪異。如《家語》云：『山之怪曰夔、魍魎，水之怪曰龍、罔象，土之怪曰羵羊』，皆是氣之雜糅乖戾所生，亦非理之所無也，專以爲無則不可。如冬寒夏熱，此理之正也。有時忽然夏寒冬熱，豈可謂無此理？但既非理之常，便謂之怪。孔子所以不語，學者亦未須理會也。」

死而氣散，泯然無迹者，是其常道理恁地。有託生者，是偶然聚得氣不散，又怎生去湊著那生氣便再生，然非其常也。伊川云「《左傳》伯有之爲厲，又別是一理」，言非死生之常理也。

問：「伯有之事別是一理，如何？」曰：「是別是一理。人之所以病而終盡，則其氣散矣。或遭刑，或忽然而死者，氣猶聚而未散，然亦終于一散。釋、道所以自私其身者，便死時亦只是留其身不得，終是不甘心死。銜冤憤者亦然，故其氣皆不散。浦城山中有一道人，常在山中燒丹。後因一日出神，乃祝其人云：『七日不返時可燒我。』未滿七日，其人焚之。後其道人歸，叫罵取身，亦能于壁閒寫字，但墨較淡，不久又無。嘗見張天覺有一事亦然，鄧隱峯一事亦然。

其人只管討身，隱峯曰：『説底是甚麽？』其人悟，謝之而去。」

用之問：「先生《答廖子晦書》云：『氣之已散者既化而無有矣，而根于理而日生者則固浩然而無窮也。故上蔡謂我之精神即祖考之精神，蓋謂此也。』根于理而日生者浩然而無窮，❶此是説天地氣化之氣否？」曰：「此氣只一般。《周禮》所謂天神、地示、人鬼，雖有三樣，其實只一般。若説有子孫底引得他氣來，則不成無子孫底他氣便絶無了？他血氣雖不流傳，他那箇亦是浩然日生無窮。如《禮》書諸侯因國之祭，祭其國之無主後者，如齊太公封于齊，便用祭甚爽鳩氏、季萴、逢伯陵、蒲姑氏之屬。蓋他先主此國來，禮合祭他。然聖人制禮，惟繼其國者則合祭之，非在其國者便不當祭，便是理合如此。道理合如此，便有此氣。如衛侯夢康叔云『相奪予享』，蓋衛侯都帝丘，夏后相亦都帝丘，則都其國自合當祭，不祭，宜其如此。又如晉侯夢黄熊入寢門，以爲鯀之神，亦是此類。不成説有子孫底方有感格之理，便使其無子孫，其氣亦未嘗亡也。如今祭句芒，他更是遠，然既合當祭他，便有些氣。要之，通天地人只是這一氣，所以説『洋洋然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虚空偪塞，無非此理。自要人看得活，難以言曉也。所以明道答人鬼神之問云：『要與賢説無，何故聖人卻説有？要與賢説有，賢又來問某討説。』只説到這裏，要人自看得。孔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而今且去理會緊要道理，少閒看得道理通時，自然曉得。上蔡所説，已是殺分

❶「無」，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曉了。」

問：「鬼神之義，來教云只是上蔡『祖宗精神便是自家精神』一句，則可見其苗脈矣。必大嘗讀《太極圖義》，有云：『人物之始，以氣化而生者也。氣聚成形，則形交氣感，遂以形化，而人物生生變化無窮。』是知人物在天地閒，其生生不窮者，固理也。其聚而生、散而死者，則氣也。有是理則有是氣，氣聚于此，則其理亦命于此。今所謂氣者既已化而無有矣，則所謂理者抑于何而寓邪？然吾之此身，即祖考之遺體。祖考之所具以爲祖考者，蓋于我而未嘗亡也。是其魂升魄降雖已化而無有，然理之根于彼者既無止息，氣之具于我者復無閒斷，吾能致精竭誠以求之，此氣既純一而無所雜，則此理自昭著而不可揜。此其苗脈之較然可覩者也。上蔡云：『三日齊，七日戒，求諸陰陽上下，只是要集自家精神。』蓋我之精神即祖考之精神，在我者既集，即是祖考之來格也。然古人于祭祀必立之尸，其義精甚，蓋又是因祖考遺體以凝聚祖考之氣。氣與質合，則其散者庶幾復聚。此教之至也。故曰：『神不歆非類，民不祀非族。』」曰：「所喻鬼神之説甚精密。大抵人之氣傳于子孫，猶木之氣傳于實也。此實之傳不泯，則其生木雖枯毀無餘，而氣之在此者猶自若也。」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答吳伯豐書》。

問：「鬼神恐有兩樣。天地之閒，二氣氤氳，無非鬼神，祭祀交感，是以有感有。人死爲鬼，祭祀交感，是以有感無。」曰：「是。所以道天神、人鬼。神便是氣之伸，此是常在底。鬼便是氣之屈，此是已散了底。然以精神去合他，又合得在。」問：「不交感時

常在否？」曰：「若不感而常有，則是有餒鬼矣。」

論萬物之一原，則理同而氣異。觀萬物之異體，則氣猶相近而理絶不同。或問：「理同而氣異，此一句是説方才付與萬物之初。以其天命流行只是一般，故理同。以其二五之氣有清濁純駁，故氣異。下句是就萬物已得之後説。以其雖有清濁之不同，而同此二五之氣，故氣相近。以其昏明開塞之甚遠，故理絶不同。《中庸》是論其方付之初，《集註》是看其已得之後。」曰：「氣相近，如知寒煖、識饑飽、好生惡死、趨利避害，人與物都一般。理不同，如蜂蟻之君臣，只是他義上有一點子明。虎狼之父子，只是他仁上有一點子明。其他更推不去。恰似鏡子，其他處都暗了，中間只有一點子明。大凡物事禀得一邊重，便占了其他的。如慈愛之人少斷制，斷制之人多殘忍。蓋仁多便遮了那義，義多便遮了那仁。」問：「所以婦人臨事多怕，亦是氣偏了？」曰：「婦人之仁，只流從愛上去底。」

梓材謹案：梨洲原本此下有一條，移入《吕范諸儒學案·藍田傳》後。

問：「枯槁之物亦有性，是如何？」曰：「枯槁之物，謂之無生意則可，謂之無生理則不可。如朽木無所用，止可付之爨竈，是無生意矣。然燒甚麽木則是甚麽氣，亦各不同。這是理元如此。且如大黄、附子，亦是枯槁，然大黄不可爲附子，附子不可爲大黄。一草一木，皆天地和平之氣。」問：「動物有知，植物無知，何也？」曰：「動物有血氣，故能知。植物雖不可言知，然一般生意，亦可默見。若戕賊之，便枯悴不復悦澤，亦似有知者。嘗觀一般花樹，朝日照曜之時，欣

欣向榮，有這生意，皮包不住，自迸出來。若枯枝老葉，便覺憔悴，蓋氣行已過也。」問：「此處見得仁意否？」曰：「只看戕賊之便彫悴，亦是義底意思。」

百家謹案：泰西人分人物三等：人爲萬物之首，有靈魂。動物能食色，有覺魂。草木無知，有生魂。頗諦當。

或問：「氣禀有清濁不同？」曰：「氣禀之殊，其類不一，非但清、濁二字而已。今人有聰明、事事曉者，其氣清矣，而所爲未必皆中于理，是其氣不醇也。有謹厚忠信者，其氣醇矣，而所知未必皆達于理，則是其氣不清也。推此求之可見。」

性者心之理，情者心之動，才便是那情之會恁地者。情與才絶相近，但情是遇物而發，路陌曲折，恁地去底。才是那會如此底。要之千頭萬緒，皆是從心上來。

又問：「如此，則才與心之用相類？」曰：「才是心之力，是有氣力去做底。心是管攝主宰者，此心之所以爲大也。心，譬水也。性，水之理也。性所以立乎水之静，情所以行乎水之動，欲則水之流而至于濫也。才者水之氣力，所以能流者。然其流有急有緩，則是才之不同。伊川謂『性禀于天，才禀于氣』是也。」

動静、真僞、善惡，皆對而言之，是世之所謂動静、真僞、善惡，非性之所謂動静、真僞、善惡也。惟求静于未始有動之先，而性之静可見矣。求真于未始有僞之先，而性之真可見矣。求善于未始有惡之先，而性之善可見矣。

又曰：「天下之理，無異道也。天下之人，無異性也。性惟其不可見，孟子始以『善』形之。惟能自性而觀，則其故可求。苟自

善而觀，則理一而見二。」

問：「心是知覺，性是理。心與理如何得貫通爲一？」曰：「不須去著貫通，本來貫通。」「如何本來貫通？」曰：「理無心則無著處。」

所見者心之理，能覺者氣之靈。

梓材謹案：此下有「發明心字曰一言以蔽之」至「仁則生矣」三十八字，蓋梨洲案語。然與後「問覺是人之本心」條「心」字以下複，刪之。

知覺從君臣父子處，便是道心。

有道理底人心，便是道心。

饑欲食，渴欲飲者，人心也。得飲食之正者，道心也。須是一心只在道上，少閒那人心自降伏得不見了。人心與道心爲一，恰似無了那人心相似，只是要得道心純一，道心都發見在那人心上。

問：「形體之動，與心相關否？」曰：「豈不相關？自是心使他動。」曰：「喜怒哀樂未發之前，形體亦有運動，耳目亦有視聽，此是心已發抑未發？」曰：「喜怒哀樂未發，又是一般。然視聽言動，亦是心向那裏。若形體之行動心都不知，便是心不在。行動都没理會了，説甚未發？未發不是漠然全不省，亦常醒在這裏，不恁地困。心無閒于已發未發，徹頭徹尾都是，那處截做已發未發？如放僻邪侈，此心亦在，不可謂非心。」

問：「人心形而上下如何？」曰：「如肺肝五臟之心，卻是實有一物。若今學者所論操舍存亡之心，則自是神明不測。故五臟之心受病，則可用藥補之，這箇心則非菖蒲、茯苓所可補也。」問：「如此，則心之理乃是形而上否？」曰：「心比性則微有迹，比氣則自然又靈。」

問：「先生嘗言心不是這一塊。義剛竊謂滿體皆心也，此特其樞紐爾。」曰：「不然。此非心也，乃心神明升降之舍。人有病心者，乃其舍不寧也。凡五臟皆然。心豈無運用？須常在軀殼之内，譬如此建陽縣知縣須常在衙裏，始管得這一縣也。」義剛曰：「然則程子言『心要在腔子裏』，謂當在舍之内而不當在舍之外邪？」曰：「不必如此。若言心不可在脚上，又不可在手上，只得在這些子上也。」

性猶太極也，心猶陰陽也。太極只在陰陽之中，非能離陰陽也。然至論太極自是太極，陰陽自是陰陽，惟性與心亦然。所謂一而二、二而一也。

心，主宰之謂也。動静皆主宰，非是静時無所用，及至動時方有主宰也。言主宰，則混然體統，自在其中。心統攝性情，非儱侗與性情爲一物而不分別也。

問：「意是心之運用處？是發處？」曰：「運用是發了。」問：「情亦是發處，何以別？」曰：「情是性之發。情是發出恁地，意是主張要恁地。如愛那物是情，所以去愛那物是意。情如舟車，意如人去使那舟車一般。」

未動而能動者，理也。未動而欲動者，意也。

心之所之謂之志，日之所之謂之時。志字從之從心，時字從之從日，如日在午時、在寅時，制字之義由此。志是心之所之，一直去底。意又是志之經營往來底，是那志底脚。凡營爲、謀度、往來，皆意也，所以横渠云「志公而意私」。

百家謹案：意如好好色，如惡惡臭，見其直遂不可揜，故曰誠。若經營往來，

是好色有不好，惡臭有不惡之意矣。所患不誠者，謂其欺也。欺則謂人不己知而可已欺也，究之揜不善而著善。亦知人有不可欺，故揜之。又謂人能己欺，故著之。總是知不致，故不誠耳。不誠意，謂不著實去正心上用，故曰「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横渠「志公而意私」，似未安。

問：「知與思于人身最緊要？」曰：「然。二者也只是一事。知如手相似，思是交這手去做事也。思所以用夫知也。」

性只是理，情是流去運用處。心之知覺，即所以具此理而行此情者也。具此理而覺其爲是非者，非心也。❶此處分别只在毫釐之閒，精以察之，乃可見爾。

心、性、理，拈著一箇，則都貫串。惟觀其所指處輕重如何。「養心莫善于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存雖指理言，然心自在其中。「操則存」，此存雖指心言，然理自在其中。

公不可謂之仁，但公而無私便是仁。敬不可謂之中，但敬而無失便是中。

無私以閒之則公，公則仁。譬如水，若些子礙，便成兩截。須是打併了障塞，便滔滔流去。

「心之德」是統言，「愛之理」是就仁義禮智上分説。如義便是宜之理，禮便是别之理，智便是知之理。但會得愛之理，便理會得心之德。又曰：愛雖是情，愛之理是仁也。仁者愛之理，愛者仁之事。仁者愛之體，愛者仁之用。愛是箇動物事，仁是箇静物事。

❶「非」，疑衍，參見朱熹《答潘謙之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五十五）。

理便是性，緣裏面有這愛之理，所以發出來無不愛。程子曰：「心如穀種，其生之性乃仁也。」生之性便是愛之理。因舉天地萬物同體之意，極問其理。曰：「須是近裏著身推究，未干天地萬物事也。須知所謂心之德者，即程先生所謂穀種之說。愛之理者，則正爲仁是未發之愛，愛是已發之仁爾。只以此意推之，不須外邊添入道理。若于此處認得仁字，即不妨與天地萬物同體。若不會得，便將天地萬物同體爲仁，卻轉無交涉矣。孔門之教說許多仁，卻未曾有定說出。蓋此理真是難言，若立下一箇定說，便該括不盡。且直于自家身分上體究，久之自然通達。程子謂四德之『元』猶五常之『仁』，偏言則一事，專言則包四者。須是統看仁如何卻包得數者，又卻分看義禮智如何亦謂之仁。大抵于仁上見得盡，須知發于剛果處亦是仁，發于辭遜、是非亦是仁。且款曲研究，識盡全體。正猶觀山，所謂橫看成嶺，直看成峯。若自家見他不盡，初謂只是一嶺，及少時又見一峯出來，便是未曾盡見全山，到底無定據也。」

以「生」字說仁，生自是上一節事，當求天地生我底意，而今須要自體認得。試自看一箇物，堅硬如頑石，成甚物事？此便是不仁。藹乎若春陽之温，盎乎若醴酒之醇，此是形容仁底意思。

或問：「存得此心便是仁？」曰：「且要存得此心，不爲私欲所勝，遇事每每著精神照管，不可隨物流去，須要緊緊守著。若常存得此心，應事接物，雖不中，不遠。思慮紛擾于中，都是不能存此心。此心不存，合視處也不知視，合聽處也不知聽。」或問：「莫

在于敬否?」曰:「敬非别是一事,常唤醒此心便是。人每日只鶻鶻突突過了,心都不曾收拾得在裹面。」又曰:「仁雖是有剛直意,畢竟本是箇温和之物,但出來發用時有許多般,須得是非、辭遜、斷制三者,方成仁之事。及至事定,三者各退,仁仍舊温和,緣是他本性如此。人但見有是非、節文、斷制,卻謂是仁之本意,則非也。春本温和,故能生物,所以説仁爲春。」

仁義互爲體用動静。仁之體本静,而其用則流行不窮。義之用本動,❶而其體則各止其所。

先生答叔重疑問曰:「仁體剛而用柔,義體柔而用剛。」廣請曰:「自太極之動言之,則仁爲剛而義爲柔。自一物中陰陽言之,則仁之用柔,義之用剛。」曰:「也是如此。仁便有箇流動發越之義,然其用則慈柔。義便有箇商量從宜之義,然其用則決裂。尋常人施恩惠底心便發得易,當刑殺時此心便疑,可見仁屬陽屬剛,義屬陰屬柔。」直卿云:「只將收斂二字看,便見喜則舒、怒則斂。」

禮者仁之發,智者義之藏。且以人之資質言之,温厚者多謙遜,通曉者多刻剥。

義之嚴肅,即是仁底收斂。

仁禮屬陽屬健,義智屬陰屬順。問:「義則截然有定分、有收斂底意思,自是屬陰順。不知智如何解?」曰:「智更是截然,更是收斂。如知得是知得非,知得便了,更無作用,不似仁義禮三者有作用。智只是知得了,便交付惻隱、羞惡、辭遜三者,他那箇更收斂得快。」

❶「用」,原誤作「體」,今據醉經閣本改。

問：「仁是天地之生氣，義、禮、智又于其中分別。然其初只是生氣，故爲全體？」曰：「然。」問：「肅殺之氣亦只是生氣？」曰：「不是二物，只是收斂。春夏秋冬亦只是一氣。」又曰：「若曉得此理，便見得克己復禮，私欲盡去，便純是溫和沖粹之氣，乃天地生物之心。其餘人所以未仁者，只是中心未有此氣象。」問：「向聞先生語吾學者，五行不是相生，合下有時都有，如何？」曰：「此難說。然會得底便自然不相悖，喚做一齊有也得，喚做相生也得。便雖不是相生，他氣亦自相灌注。如人五臟，固不曾有先後，但其灌時自有次序。」久之又曰：「仁字如人釀酒，酒方微發時便是義，到得成酒後卻只與水一般，便是智。又如一日之間，早閒天氣清明便是仁，午閒極熱時便是禮，晚下漸涼便是義，夜半全然收斂，無些形迹時便是智。只如此看，甚分明。」

「天理之渾然」，既謂之理，則便是箇有條理底名字，故其中所謂仁義禮智四者，合下便各有一箇道理，不相混雜。以其未發，莫見端緒，不可以一理名，是以謂之渾然。非是渾然裏面都無分別，而仁義禮智卻是後來旋次生出四件有形有狀之物也。須知天理只是仁義禮智之總名，仁義禮智便是天理之件數。

性是太極渾然之體，本不可以名字言。但其中含具萬理，而綱領之大者有四，故命之曰仁義禮智。孔門未嘗備言，至孟子而始備言之者，蓋孔子時性善之理素明，雖不詳著其條而說自具。至孟子時異端蠭起，往往以性爲不善，孟子思有以明之，于是別而言之。蓋四端之未發也，雖寂然不動，而其中自有條理，自有閒架，不是儱侗都無一

物，所以外邊纔感，中間便應。如赤子入井之事感，則仁之理便應，而惻隱之心于是乎形。如過朝過廟之事感，則禮之理便應，而恭敬之心于是乎形。蓋由其中衆理渾具，各各分明，故外邊所過，隨感而應，所以四端之發各有面貌之不同。是以孟子析而爲四以示學者，使知渾然全體之中而燦然有條若此，則性之善可知矣。然四端之未發也，所謂渾然全體，無聲臭之可言，無形象之可見，何以知其燦然有條如此？蓋是理之可驗，乃依然就他發處驗得。凡物必有本根，性之理雖無形，而端的之發最可驗，故由其惻隱所以必知其有仁，由其羞惡所以必知其有義，由其恭敬所以必知其有禮，由其是非所以必知其有智。使其本無是理于内，則何以有是端于外？由其有是端于外，所以必知其有是理于内，而不可誣也。故孟子言：「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是則孟子之言性善，蓋亦溯其情而逆知之爾。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答陳器之書》，其全篇載《木鐘學案》。

韓子説：「所以爲性者五，而今之言性者皆雜佛、老而言之，所以不能不異。」在諸子中最爲近理。蓋如吾儒之言，則性之本體便只是仁義禮智之實。如老、佛之言，則先有箇虚空底性，後方旋生此四者出來。不然，亦説性是一箇虚空底物，裏面包得四者。今人卻爲不曾曉得自家道理，只見得他説得熟，故如此不能無疑。又纔見説四者爲性之體，便疑實有此四塊之物磊塊其閒，皆是錯看了也。須知性之爲體不離此四者，而四者又非有形象方所可撮可摩也。但于渾然一理之中，識得箇意思情狀，似有界限

而實非有牆壁遮攔分別處也。❶然此處極難言，故孟子亦只于發處言之。如言「四端」，又言「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之類，是以發處教人識取。不是本體中元來有此，如何用處發得此物出來？但本體無著莫處，❷故只可於用處看，❸便省力爾。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答林德久書》。

仁只是一箇理，理舉著便無欠缺，但如言著仁則都在仁上，言著誠則都在誠上，言著忠恕則都在忠恕上，言著忠信則都在忠信上。只爲只是這箇道理，自然血脈貫通。體是這箇道理，用是他用處。如耳聽目視，自然如此，理也。開眼看物，著耳聽聲，便是用。江西人説箇虛空底體，涉事物便喚做用。

書不記，熟讀可記。義不精，細思可精。惟有志不立，直是無著力處。只如而今貪利禄而不貪道義，要作貴人而不要作好人，皆是志不立之病。直須反復思量，究見病痛起處，勇猛奮躍，不復作此等人，一躍躍出，見得聖賢所説千言萬語都無一事不是實語，方始立得此志。就此積累工夫，迤邐向上去，大有事在。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滄洲精舍又諭學者》。

直須抖擻精神，莫要昏鈍，如救火治病然。豈可悠悠歲月？

學者只是不爲己，故日間此心安頓在義理上時少，安頓在閒事上時多，于義理卻生，于閒事卻熟。

學者須是熟。熟時一喚便在目前，不熟時須著旋思索，到思索得來，意思已不如初了。

❶「似」，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❷「本」，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❸「於」，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學問須是大進一番，方始有益。若能于一處大處攻得破，見那許多零碎只是這一箇道理，方是快活。然零碎底非是不當理會，但大處攻不破，縱零碎理會得些少，終不快活。曾點、漆雕開已見大意，只緣他大處看得分曉。今且道他那大底是甚物事？天下只有一箇道理，學只要理會得這一箇道理。這裏纔通，則天理、人欲、義利、公私、善惡之辨，莫不皆通。

或問：「氣質之偏，如何救得？」曰：「纔説偏了，又著一箇物事去救他偏，越見不平正了，越討頭不見。要緊只是看教大底道理分明，偏處自見得。如暗室求物，把火來便照見。若只管去摸索，費盡心力，只是摸索不見。若見得大底道理分明，有病痛處也自會變移，不自知，不消得費力。」

爲學必須于平日氣稟姿質上驗之，如滯固者疏通，顧慮者坦蕩，智巧者易直。苟未如此轉變，要是未得力爾。須要公平觀理而撤户牖之小，嚴敬持身而戒防範之踰，周密而非發于避就，精察而不安于小成。此病痛皆所素共點檢者爾。

理義無窮，才知有限，非全放下，終難湊泊。然放下正自非易事也。

今學者之病，所患在于未有灑然冰解凍釋處。縱有力持守，不過只是苟免顯然尤悔而已。似此皆不足道也。

聖人與理爲一，是恰好。其他以心處這理，卻是未熟。要將此心處理，有一分心向裏得一分力，有兩分心向裏得兩分力。世間萬事須臾變滅，皆不足置胸中，惟有窮理修身爲究竟法爾。

爲學當以存主爲先，而致知、力行亦不可以偏廢。縱使已有一長，未可遽恃以輕彼，而

長其驕吝克伐之私。況其有無之實，又初未可定乎？凡日用閒知此一病而欲去之，則即此欲去之心便是能去之藥。但當堅守，常自警覺，不可妄意推求，必欲舍此拙法而別求妙解。

知得如此是病，卻便不如此是藥。若更問何由得如此，則是騎驢覓驢，只是一場閒話矣。騎驢覓驢，《傳燈録》云：「參禪有二病：一是騎驢覓驢，一是騎驢不肯下。此病皆是難醫，若解下，方唤作道人。」又云：「不解即心是佛，真是騎驢覓驢。」

爲學大要，只在求放心。此心泛濫無所收拾，將甚處做管轄處？其他用功總閒漫，須先就自心上立得定，決不雜，則自然光明四達，照用有餘。凡謂是非善惡，亦不難辨。況天理人欲決不兩立，須得全在天理上行，方見人欲消盡。義之與利，不待分辨而明。至若所謂利者，凡有分毫求自利便處皆是，便與克去，不待顯著方謂之利。此心須令純，純只在一處，不可令有外事參雜。遇事而發，合道理處便與果決行去，勿顧慮。若臨事見義，方便遲疑，則又非也。仍須勤勤把將做事，不可俄頃放寬，日日時時如此，便須見驗。人之精神，習久自成。大凡人心若勤緊收拾，莫令寬縱逐物，安有不得其正者？若真箇提得緊，雖半月見驗可也。

今于日用閒空閒時，收得此心在這裏截然，這便是喜怒哀樂未發之中，便是渾然天理。事物之來，隨其是非，便自見得分曉，是底便是天理，非底便是逆天理。常常恁地收拾得這心在，便如執權衡以度物。人若要洗刷舊習都净了，卻去理會此道理。若無是理，只是收放心，把持在這裏，便須有箇

真心發見，從此便去窮理。

問：「靜中常用涵養？」曰：「説得有病。一動一靜，無時不養。學者工夫，且去翦截那浮泛底思慮。學者常用提省此心，使如日之升，則群邪自息。他本是光明廣大，自家則著些子力去提省照管他便了，不要苦著力，則反不是。」

以敬爲主，則内外肅然，不忘不助，而心自存。不知以敬爲心，而欲存心，則不免將一箇心把捉一箇心，外面未有一事時，裏面已有三頭兩緒，不勝其擾也。就使實能把捉得住，只此已是大病，況未必真能把捉得住乎？

人心纔覺時便在。孟子説「求放心」，「求」字已是遲了。

或謂人心紛擾時難把持。曰：「真箇是難把持，不能得久，又被事物及閒思慮引將去。《孟子》『牛山之木』一章最要看。操之則存，舍之則亡。」或又謂把持不能久，勝物欲不去。曰：「這箇不干别人事。雖是難，亦是自著力把持。常惺惺不要放倒，覺得物欲來，便著緊不要隨他去。這箇須是自家理會。若説把持不得，勝他不去，是自壞了，更説甚『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又曰：「把心不定，喜怒憂懼四者皆足以動心。」問：「心不能自把捉否？」曰：「自是如此。蓋心便能把捉自家，自家卻如何把捉得他？惟有以義理涵養爾。」

問：「學者于已發處用功，此卻不枉費心？」曰：「存養于未發之前則可，求中于未發之前則不可。然則未發之前，固有平日存養之功矣，不必待已發然後用功也。」

問：「涵養于未發之初，令不善之念全消，則易爲力，若發後則難制？」曰：「聖賢之

論，正要就發處制。惟子思説『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孔子教人多從發處説。未發時固當涵養，不成發後便都不管？」或云：「這處最難。」因舉横渠「戰退」之説。曰：「此亦不難，只要明得一箇善惡。每日遇事須體認，見得是善，從而保養，自然不肯走在惡上去。」

問心思擾擾。曰：「程先生曰：『嚴威整肅，則心便一，一則自無匪僻之干。』只纔整頓起處便是天理，别無天理。但常常整頓處，思慮自一。此心此性人皆有之，所以不識者，物欲昏之爾。欲識此本根，亦須合下且識得箇持養工夫，次第而加功焉，方始見得。見得之後，又不舍其持養之功，方始守得。蓋初不曾外來，只持養得，便自著見，但見窮理、工夫互相發爾。」

人心中大段惡念卻易制伏，最是那不大段計利害乍往乍來底念慮，相續不斷，難爲驅除。

人固有終身爲善而自欺者。不特外面有，心中欲爲善，而常有箇不肯底意思，便是自欺也。須是打疊得盡。蓋意誠而后心正，過得這一關後方可進。

有箇天理，便有箇人欲。蓋緣這箇天理有箇安頓處，才安頓得不恰好，便有人欲出來。天理、人欲分數有多少。天理本多，人欲也便是天理裏面做出來。雖是人欲，人欲中自有天理。問：「莫不是本來全是天理否？」曰：「人生都是天理，人欲都是後來没把鼻生底。人只箇天理、人欲，此勝則彼退，彼勝則此退，無中立不進退之理。凡人不進便退也，譬如劉、項相拒于滎陽、成臯閒，彼進得一步，則此退一步。此進一步，則彼退一步。初學者只要牢劄定脚，與

他捱。捱到一毫去，則逐旋捱將去，此心莫退，終須有勝時。勝時甚氣象？人只是此一心，今日是明日非，不是將不是底換了是底。今日不好明日好，不是將好底換了不好底。只此一心，便看天理、人欲之消長何如爾。以至千載之前、千載之後，與天地相爲終始，只此一心。學者須是革盡人欲，復盡天理，方始是學。」又曰：「天理、人欲，此長彼必短，此短彼必長。未知學問，此心渾爲人欲。既知學問，天理自然發見而人欲漸漸消去者，固是好矣。然克得一層又有一層，大者固不可有，而纖微者尤要密察。」問：「五峯所謂『天理人欲同行異情』，莫非這裏要分別否？」曰：「同行異情，只如渴飲饑食等事，在聖賢無非天理，在小人無非人欲，所謂同行異情者如此。此事若不曾尋著本領，只是說得他名義而已矣。說得名義儘分曉，畢竟無與我事。須就自家身上實見得私欲錮蔽時如何，天理發見時如何，其間正有好用工夫處。蓋天理在人，亘古今而不泯，隨甚如何蔽錮，而天理常自若，無時不是私意中發出，但人不自覺。正如明珠大貝混雜砂礫中，零星逐時出來，但只于這箇道理發見處當下認取，打合零星，漸成片段。到得自家好底意思，日長月益，則天理自然純固，向之所謂私欲者自然消磨退散，久之不復萌動矣。若專務克治私欲，而不能充長善端，則吾心與所謂私欲者日相鬭敵，縱一時安伏得下，又當復作矣。初不道隔去私欲後，别尋一箇道理主執而行。才如是，又只是自家私意。只如一件事，見得如此爲是，如此爲非，便從是處行將去。誤了一事，必須知悔，只這知悔處便是天理。孟子說牛山之木，既曰『若此其濯

濯也』，又曰『萌蘖生焉』。既曰『旦晝梏亡』，又曰『夜氣所存』。如説求放心，心既放了，如何又求得？只爲這些道理根于一性者渾然至善，故發于日用者多是善底。道理只要人自識得，雖至惡人亦只患他頑然不知省悟，若心裏稍知不穩，便從這裏改過，亦豈不可做好人？孟子曰：『人之所以異于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去只是去這些子，存只是存得這些子。學者所當深察也。」

問：「父母之于子，有無窮憐愛。欲其聰明，欲其成立，此之謂誠心也？」曰：「父母愛其子，正也。愛之無窮而必欲其如此，則邪矣。此天理人欲之閒，正當決審。」

要知天之與我者，只如孟子説「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今人非無惻隱、羞惡、是非、辭讓發見處，只是不省察。若于日用閒誠省察此四端者分明，迸攢出來，就此便操存涵養將去，便是下手處。只爲從前不省察了，此端纔見，又被物欲汩了，所以秉彝不可泯滅處雖在，而終不能光明正大，如其本然。古人瞽史誦詩之類，是規戒警悔之意。有時不然，便被他恁地訬，自是使人住不著。大抵學問須是警省，今説求放心，吾輩卻要得此心主宰得定，方賴此做事業。如《中庸》説「天命之謂性」，即此心也。「率性之謂道」，亦此心也。「修道之謂教」，亦此心也。以至于致中和、贊化育，亦只此心也。致知即心致也，格物即心格也，克己即心克也。非禮勿視聽言動，勿與不勿，只争毫髮地爾。所以明道説：「聖賢千言萬語，只是欲人將已放之心收拾入身來，自能尋向上去。」今且須就心上做得

主定，方驗得聖賢之言有歸著，自然有契。如《中庸》所謂「尊德性」、「致廣大」、「極高明」，蓋此心本自如此廣大，但爲物欲隔塞，故其廣大有虧。本是高明，但爲物欲係累，故于高明有蔽。若能常自省察警覺，則高明廣大者常自若，非有所損益之也。其「道問學」、「盡精微」、「道中庸」等工夫皆自此做，儘有商量也。若此心上工夫，則不待商量睹當，即今見得如此，則更無閒時。行時、坐時、讀書時、應事接物時，皆有著力處。大抵只要見得，收之甚易而不難也。文字講說得行而意味未深者，正要本原上加功，須是持敬，以靜爲主。此意須要于不做工夫時頻頻體察，久而自熟。但是著實自做工夫，不干別人事。「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此語的當。更看有何病痛，知有此病，必去其病，此便是療之之藥。如覺言語多，便用簡默。意思疏闊，更加細密。覺得輕浮淺易，便須深沈厚重。程先生所謂「矯輕警惰」，蓋如此。人有此心，便知有此身。人昏昧不知有此心，便如人困睡，不知有此身。人雖困睡，得人喚覺，則此身自在。心亦如此。方其昏蔽，得人警覺，則此心便在這裏。覺者工夫只在喚醒上。問：「人放縱時自去收斂，便是喚醒否？」曰：「放縱只爲昏昧之故。能喚醒則自不昏昧，則自不放縱矣。心只是一箇心，非是以一箇心治一箇心。所謂存，所謂收，只是喚醒。心不專靜純一，故思慮不精明，便要養此心令虛明專靜，使道理從裏面流出便好。」問：「何以能如此？莫只在靜坐否？」曰：「自去點檢。且一日閒試看此幾箇時在內，幾箇時在外。小說中載趙公以黑白豆記善惡念之起，此是古人做工夫處。

如此點檢，則自見矣。李先生嘗云：『人之念慮若是于顯然過惡萌動，此却易見易除。卻怕于近似閒底事爆起來，纏繞思念，將去不能除，此尤害事。』某向來亦是如此。」

問：「凡人之心，不存則亡。而無不存不亡之時，故一息之頃不加提省之力，則淪亡而不自覺。天下之事，不是則非。而無不是不非之處，故一事之微不加精察之功，則陷于惡而不自知。近見如此，不知如何？」曰：「道理固是如此。然初學亦能便如此也？」

問：「人之手動足履，須還是都覺得始得。看來不是處，都是心不在後錯過了？」曰：「須是見得他合當是恁地。」

問：「立則見其參于前，在輿則見其倚于衡，只是熟後自然見得否也？」曰：「也只是隨處見得那忠信篤敬是合當如此。」又問：「近見《敬齋箴》中云：『擇地而蹈，折旋蟻封。』遂如行步時要步步覺得他移動。要之無此道理，只是常常提撕？」曰：「這病痛須一一識得方得。且如事父母，方在那奉養時，又自著注脚，解説道這箇是孝。如事長，方在那順承時，又自著注脚，解説道這箇是弟。便是兩箇了。」問：「只是如事父母，當勞苦有倦心之際，卻須自省覺，説這箇是當然？」曰：「是如此。」或曰：「每常處事，或思慮之發，覺得發之正者心常安，其不正者心常不安。然義理不足以勝私欲之心，少閒安者卻容忍不安者，卻依舊被私欲牽將去。及至事過，又卻悔。悔時依舊是本心發處否？」曰：「然。只那安不安處便是本心之德。孔子曰：『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求生如何便害仁？殺身如何便成仁？只是箇安與不安

而已。」又曰：「不待接事時方流入于私欲，只那未接物時此心已自流了。須是未接物時也常剔抉此心，教他分明，少閒接事便不至于流。上蔡解『爲人謀而不忠』云：『爲人謀而忠，非特臨事而謀。至于平居静慮，所思以處人者一有不盡，則非忠矣。』此雖于本文説得來太過，然卻如此。今人未到爲人謀時方不忠，只平居静慮閒思念時便自懷一箇利便于己，將不好處推與人之心矣。須自于此處常常照管得分明方得。」

問：「覺是人之本心，不容泯没。故乘閒發見之時，直是昭著，不與物雜。于此而自識，則本心之體即得其真矣。上蔡謂人須自識其真心，竊恐謂此。然此恐亦隨在而有，蓋此心或昭著燕閒静一之時，如孟子言平旦之氣。或發見于事物感動之際，如孟子言人乍見孺子將入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或求文字而怡然有得，如程伊川先生所謂有讀《論語》了後，其中得一兩句喜者。或索之講論而恍然有悟，如夷子聞孟子極論一本之説，遂憮然爲閒而受命。凡此，恐皆是覺處。若素未有覺之前，但以爲己有是心而求以存之，恐昏隔在此，不知實爲何物，必至覺時方始識其所以爲心者。既嘗識之，則恐不肯甘心以其虚靈不昧之體迷溺于卑污苟賤之中。此所以汲汲求明，益不能已，而其心路已開，亦自有可進步處，與夫茫然未識旨趣者大不侔矣。故某嘗竊疑覺爲大學、小學相承之機，不知是否？」曰：「所論甚精，但覺似少渾厚之意。『心』字一言以蔽之，曰生而已。天地之大德曰生，人受天地之氣而生，故此心必仁。仁則生矣。」

梓材謹案：此下有《與劉平甫書》一條，移入《劉胡

諸儒學案》，分作兩條。

一之問：「存養多用静否？」曰：「不必然。孔子卻都就用處教人做工夫。今雖説主静，然亦非棄物事以求静。既爲人，自然用事君親、交朋友、撫妻子、御童僕。不成捐棄了，只閉門静坐？事物之來，且曰『候我存養』，又不可只茫茫隨他事物中走。二者須有箇思量倒斷始得。」頃之復曰：「動時静便在這裏，動時也有静。順理而應，則雖動亦静也。故曰：『知止而後有定，定而後能静。』事物之來，若不順理而應，則雖塊然不交于物以求静，心亦不能得静。惟動時能順理，則無事時能静。静時能存，則動時得力。須是動時也做工夫，静時也做工夫，兩莫相靠，使工夫無間斷始得。若無間斷，静時固静，動時心亦不動，動亦静也。若無工夫，則動時固動，静時雖欲求静，亦不可得而静，静亦動也。動静如船之在水，潮至則動，潮退則止。有事則動，無事則静。一云：「事來則動，事過則静。如潮頭高，船也高。潮頭下，船也下。」雖然，動静無端，亦無截然爲動爲静之理。如人之氣，吸則静，嘘則動。又問答之際，答則動也，止則静矣。凡事皆然。且如涵養、致知，亦何所始？但學者須是截從一處做去。程子謂『學莫先于致知』，是知在先。又曰『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則敬也在先。從此推去，只管恁地。」

梓材謹案：此下有李伯誠條，移入《滄洲諸儒學案》。

静中動，起念時。動中静，是物各付物。

或問：「而今看道理不出，只是心不虚静否？」曰：「也是不曾去看。會看底就看，自虚静。這箇互相發。」

主敬存養，雖説必有事焉，然未有思慮作

爲，亦静而已。所謂静者，固非枯木死灰之謂。而所謂「必有事」者，亦豈求中之謂哉？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答何叔京書》。

問伯羽：「如何用功？」曰：「且學静坐，痛抑思慮。」曰：「痛抑也不得，只是放退可也。若全閉眼而坐，卻有思慮矣。」又言：「也不可全無思慮，但要無邪思爾。」問：「某尋常覺得資質昏愚，但持敬則此心虚静，覺得好。若敬心稍不存，則裏面固是昏雜，而發于事亦兀突，所以專于『敬而無失』上用功。」曰：「這裏未消説敬與不敬在。蓋敬是第二節事，而今把來夾雜説，則鶻突了，愈難理會。且只要識得那一是一、二是二。便是虚静也要識得這物事，不虚静也要識得這物事。如未識這物事，則所謂虚静亦是黑底虚静，不是白底虚静。而今須是要打破那黑底虚静，换做箇白底虚静，則八窗玲瓏，無不融通。不然，則守定那裏底虚静，終身黑淬地，莫之通曉也。」問：「每日暇時，略静坐以養心，但覺意自然紛起，要静越不静。」曰：「程子謂心自是活底物事，如何窒定教他不思？只是不可胡亂思。才著箇要静底意思，便添了多少思慮。且不要恁地拘迫他，須自有寧息時。」又曰：「要静便是先獲，便是助長，便是正。」或問：「延平先生静坐之説如何？」曰：「這事難説。静坐便理會道理，自不妨。只是既要静坐，❶則不可。理會得道理明透，自然是静。今人都是討静坐以省事，則不可。蓋心下熱鬧，如何看得道理出？須是静，方看得出。所謂静坐，只是打疊心下無事，

❶「既」，當作「討」，參見《朱子語類》卷一百三。

則道理始出。道理既出，則心愈明静矣。」問：「人之思慮有正有邪。若是大段邪僻之思，都容易制。惟是許多頭無端頭面不緊要底思慮，不知何以制之？」曰：「此亦無他，只是覺得不當思量底則莫要思量。便從覺下做工夫，久久純熟，自然無此等思慮矣。譬如人坐不定者，兩脚常要行。但纔要行時便自省覺，不要行，久久純熟，亦自然不要行而坐得定矣。前輩有欲澄治思慮者，于坐處置兩器，每起一善念則投一粒白豆于器中，每起一惡念則投一粒黑豆于器中。初時黑豆多白豆少，後來白豆多黑豆少，到後來遂不復有黑豆，最後則雖白豆亦無之矣。然此只是箇死法，若更加以讀書窮理底工夫，則去那般不正底思慮，何難之有？又如人喜做不要緊事，如寫字作詩之屬，初時念念要做，更遏禁不得。若能將聖賢言語來玩味，見得義理分曉，則漸漸覺得此重彼輕，久久不知不覺，自然剥落消隕去。何必横生一念，要得别尋一捷徑，盡去了意見，然後能如此？此皆是不耐煩去修治他一箇身心了，作此見解。譬如人做官，則當致誠去做職業。卻不耐煩去做，須要尋箇倖門去鑽，道鑽得這裏透時，便可以超躐將去。今欲去意見者，皆是這箇心。學者但當就意見上分真妄，存其真者，去其妄者而已。若不問真妄，盡欲除之，所以游游蕩蕩，虚度光陰，都無下工夫處。」因舉《中庸》曰：「『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和也者，天下之達道。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只如喜怒哀樂也，皆人之所不能無者，如何要去得？只是要發而中節爾。所謂致中，如孟子之求放心與存心養性是也。

所謂致和，如孟子論平旦之氣與充廣其仁義之心是也。今卻不耐煩去做這樣工夫，只管要捷徑，去意見，只恐所謂去意見者，正未免爲意見也。聖人教人，如一條大路，平平正正，自此直去，可以到聖賢地位。只是要人做得徹。做得徹時，也不大驚小怪，只是私意剥落浄盡，純是天理融明爾。」又曰：「興于《詩》，立于禮，成于樂。聖人做出這一件物事來，使學者聞之自然歡喜，情願上這一條路去，四方八面攛掇他去這路上行。」又曰：「所謂致中者，非但自在中而已。纔有些子偏倚便不可，須是常在那中心十字上立，方是致中。譬如射，雖射中紅心，然在紅心邊側，亦未當。須是正當紅心之中，乃爲中也。」輔廣云：「此非常存戒謹恐懼底工夫不可。」曰：「固是。只是箇戒謹恐懼，便是工夫。」又曰：「博我以文，約我以禮。聖門教人只此兩事。須是互相發明，約禮工夫深，則博文底工夫愈明。博文工夫至，則約禮底工夫愈密。」

或問先生人事之煩。曰：「大凡事只得耐煩做將去。方起厭心，便不得。」

或問理會應變處。曰：「今且當理會常，未要理會變。常底許多道理未能理會得盡，如何便要理會變？聖賢説話，許多道理平鋪在那裏，且要闊著心胸平，去看通透後自能應變。不是硬捉定一物，便要討常，便要討變。今也須如僧家行脚，接四方之賢士，察四方之事情，覽山川之形勢，觀古今興亡治亂得失之迹，這道理方見得周徧。士而懷居，不足以爲士矣。不是塊然守定這物事，在一室閉户獨坐便了，便可以爲聖賢。自古無不曉事情底聖賢，亦無不通變底聖賢，亦無關門獨坐底聖賢。聖賢無所不通，

無所不能，那箇事理會不得？如《中庸》『天下國家有九經』，便要理會許多物事。如武王訪箕子，陳洪範，自身之貌言視聽思，極至于天人之際，以人事則有八政，以天時則有五紀，稽之于卜筮，驗之于庶徵，無所不備。如《周禮》一部書，載周公許多經國制度，便有國家當自家做。只是古聖賢許多規模大體，也要識。蓋這道理無所不該，無所不在。且如禮樂射御書數，許多周旋升降、文章品節之繁，豈有妙道精義在？只是也要理會。理會得熟時，道理便在面上。又如律曆、刑法、天文、地理、軍旅、官職之類，都要理會。雖未能洞究其精微，然也要識箇規模大概，道理方浹洽通透。若只守箇些子，捉定在這裏，把許多都做閒事，便都無事了，如此只理會得門内事，門外事便了不得。所以聖賢教人要博約。須是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文武之道，布在方策，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夫子焉不學？而亦何常師之有？』聖人雖是生知，然也事事理會過，無一之不講。這道理不是只就一件事上理會見得便了。學時無所不學，理會時卻是逐一件上理會去。凡事雖未理會得詳密，亦有箇大要處。縱詳密處未曉得，而大要處已被自家見了。今只就一線上窺見天理，只恁地了，便要去通那萬事，不知如何通得？萃百物然後觀化工之神，聚衆材然後知作室之用，于一事一義上欲窺見聖人之用心，非上智不能也。須開心胸去理會。天理大，所包得亦大。且如五常之教，自家而言，只有箇父子、兄弟、夫婦。才出外，便有朋友。朋友之中，

事已殺多。及身有一官，君臣之分便定，這裏面又殺多事，多事都合講過。他人未做工夫底亦不敢向他説，如吾友于己分上已自見得，若不説與公，又可惜了。他人于己分上不曾見得，泛而觀萬事，固是不得。而今已有箇本領，卻只捉定這些子便了，也不得。如今只道是持敬，收拾人心，日用要合道理，無差失，此固是好。然出應天下事，應這事得時，應那事又不得。學之大本，《中庸》、《大學》已説盡了。《大學》首説格物致知。爲甚要格物致知？便是要無所不格，無所不知。物格知至，方能意誠、心正、身修，推而至于家齊、國治、天下平。自然滔滔去，都無障礙。」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南軒學案》。

熹舊時亦要無所不學，禪、道、文章、楚辭、詩、兵法，事事要學。一日忽思之曰：「且慢！我只一箇渾身，如何兼得許多？」自此逐時去了。學者須是主一上做工夫。若無主一工夫，則所講底義理無安著處，都不是自家物事。工夫到時，纔主一，便覺意思好，卓然精神。不然，便散漫消索了，没意思。做工夫只自脚下便做將去，固不免有散緩時，但纔覺便收斂將來，漸漸做去，但得收斂時節多，散緩之時少，便是長進處。故孟子説：「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所謂求放心者，非是別去求箇心存著，只纔覺，放心便在此。孟子又曰：「雞犬放則知求之，心放則不知求。」某嘗謂：雞犬猶在外面，纔放了，須去外面捉將來。若是自家心，更不用別求，纔覺，便在這裏。雞犬放猶有求不得，時自家心則無求不得之理。

梓材謹案：此條末有「因言横渠説做工夫」至「説得

來大段精切」八十六字，移入《橫渠學案》。

聖人言語當初未曾關聚，如說「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等類。皆是敬之目。到程子始關聚，說出一箇「敬」來教人。然敬有甚物？只如「畏」字相似，不是塊然兀坐，耳無聞，目無見，全不省事之謂。只收斂身心，整齊純一，不恁地放縱，便是敬。孔子之所謂「克己復禮」，《中庸》所謂「致中和」、「尊德性」、「道問學」，《大學》所謂「明明德」，《書》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聖人千言萬語，只是教人存天理、滅人欲。人性本明，如寶珠沈溷水中，明不可見。去了溷水，則寶珠依舊自明。自家若知得是人欲蔽了，便是明處。只是這上便緊緊著力主定，一面格物。今日格一物，明日格一物，正如游兵攻圍拔守，人欲自銷鑠去。所以程先生說「敬」字，只謂我自有一箇明底物事在這裏，把箇敬字抵敵，常常存箇敬在這裏，則人欲自然來不得。夫子曰：「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緊要處正在這裏。

聖賢言語大約，似乎不同，然未始不貫。只如夫子言非禮勿視聽言動，「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言忠信，行篤敬」，這是一副當說話。到孟子，又卻說「求放心」、「存心養性」。《大學》則又有所謂「格物、致知、正心、誠意」。至程先生又專一發明一箇「敬」字。若只恁地看，似乎參錯不齊，千頭萬緒，其實只一理。道夫曰：「泛泛于文字間，祇覺得異。實下功，則貫通之理始見。」曰：「然。只就一處下工夫，則餘者皆兼攝在裏。聖賢之道，如一室然，雖門户不同，自一處行來便人得。但恐不下工夫爾。」

因歎「敬」字工夫之妙，聖賢之所以成始成終者皆由此，故曰「修己以敬」。下面「安人」、「安百姓」，皆由于此。只緣子路問不置，故聖人復以此答之。只是箇「修己以敬」，則其事皆了。或曰：「自秦、漢以來，❶諸儒皆不識這敬字，直至程子方説得親切，學者知所用力。」曰：「程子説得如此親切了，近世程沙隨猶非之，以爲聖賢無單獨説敬字時，只是『敬親』、『敬君』、『敬長』，方著箇『敬』字。全不成説話。聖人説『修己以敬』，曰『敬而無失』，曰『聖敬日躋』，何嘗不單獨説來？若説有君有親有長時用敬，則無君無親無長之時將不敬乎？」

敬之一字，學者若能實用其力，則雖程子兩言之訓，猶爲賸語。如其不然，則言愈多，心愈雜，而所以病夫敬者益深矣。嘗使截斷嚴整之時多，膠膠擾擾之時少方好。

敬不是萬慮休置之謂，只是隨事專一謹畏，不放逸爾。非專是閉目静坐，耳無聞，目無見，不接事物，然後爲敬。整齊收斂這身心，不敢放縱，便是敬。嘗謂「敬」字似甚字？卻似箇「畏」字。

周先生只説「一者，無欲也」。然這話頭高，卒急難湊泊。尋常人如何便得無欲？故伊川只説箇敬字，教人只就這敬字上捱去，庶幾執捉得定，有箇下手處。縱不得，亦不至失。要之，皆只要人于此心上見得分明，自然有得爾。然今之言敬者乃皆裝點外事，不知直截于心上求功，遂覺累墜不快活。不若眼下于求放心處有功，則尤省力也。但此事甚易，只如此提醒，莫令昏昧，一二日便可見效，且易而省力。只在念不

❶「秦」，原誤作「泰」，今據辭經閣本改。

念之間爾，何難而不爲？

敬即是此心自做主宰處。

問：「下學與上達固相對，是兩事。然下學卻當大段多著工夫？」曰：「聖賢教人，多説下學事，少説上達事。説下學工夫要多，也好，但只理會下學，又局促了。須事事理會過來，也要知箇貫通處。不去理會下學，只理會上達，即都無事可做，恐孤單枯燥。程先生云：『但是自然，更無玩索。』既是自然，便卻無可理會了。譬如耕田，須是種下種子，便去耘耡灌溉，然後到那熟處。而今只想像那熟處，卻不曾下得種子，如何會熟？」

問：「爲學道理，日用間做工夫，所以要步步縝密者，蓋緣天理流行，日用之間，千頭萬緒，無所不在故不容有所欠缺，便于天理湊得著？」曰：「也是如此。理只在事物之中，做工夫須是密。然亦須就那疏處斂向密，又就那密處展放開。若只拘要那縝密處，又卻局促了。」問：「放開樣子如何？」曰：「亦只是見得天理是如此，人欲是如此，便做將去。」或云：「無時不戒謹恐懼，則天理無時而不流行。有時而不戒謹恐懼，則天理有時而不流行。此語如何？」曰：「不如此也不得，然也不須將戒謹恐懼説得太重。不是恁地驚恐，只是常常提撕，認得這物事，常常存得不失。今人只見他説此四箇字重，便作臨事驚恐看了。『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曾子也只是認這道理，常常恁地把捉去，不成便恁地驚恐。學問只是要此心常存。若不用戒謹恐懼而此理常流通者，惟天地與聖人。『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亦只是此心常存，理常明，故能如此。賢人所以異于聖人，衆人所

以異于賢人，亦只争這些子境界，存與不存而已。嘗謂人無有極則處，便是堯、舜、周、孔，不成説我是從容中道，不要去戒謹恐懼？那工夫亦自未嘗得息。」

持養之久則氣漸和，氣和則温裕婉順，望之者意消忿解，而無招咈取怒之患矣。體察之久則理漸明，理明則諷導詳款，聽之者心喻慮移，而無起争見卻之患矣。更須參觀物理，深察人情，體之以身，揆之以時，則無偏蔽之失也。持養、察識之功要當並進，更當于事事物物試驗學力。若有窒礙齟齬，即深求病源所在而鋤去之。

問：「『持其志，無暴其氣』。古人在車聞鸞和，行則有佩玉，凡此皆所以無暴其氣。今人既無此，不知何如而爲無暴？」曰：「此人多動作，多笑語，做力所不及底事，皆是暴其氣。今學者須事事節約，莫教過當。此便是養氣之道也。」

問夜氣、平旦之氣。曰：「這一段，其所以主卻在心。熹嘗謂只有程先生『夜氣之所存者，良知也，良能也』，諸家解註，惟此説爲當。」

梨洲《師説》曰：「平旦之氣即是良心，不是良心發見于此氣也。」又曰：「孟子言良心，何不指其降衷之體言之，而形容平旦之氣，似落于迹象。不知此即流行之命也。知此即爲知命，猶之太虚何處不是生意，然不落土則生機散漫、無所收拾。佛氏以虚無爲體，正坐不知命。」

梓材謹案：此下有洪慶將歸一條，移入《滄洲諸儒學案》。

學者須是培養。今不做培養工夫，如何窮得理？程子言：「動容貌，整思慮，則自生敬。敬只是主一也。存此，則自然天理

明。」又曰：「整齊嚴肅，則心便一，一則自無匪僻之干。此意但涵養久之，則天理自然明。」今不曾做得此工夫，胸中膠擾駁雜，如何窮得理一？如他人不讀書，是不肯去窮理，又無持敬工夫。從陸子静學如楊敬仲輩，持守得亦好，苦肯去窮理，須窮得分明。然他不肯讀書，只任一己私見，有似箇稊稗。今若不做培養工夫，便是五穀不熟，又不如稊稗也。

人也有静坐無思念底時節，也有思量道理底時節。豈可畫爲兩途，説静坐時與讀書時工夫迥然不同。當静坐涵養時，正要體察思繹道理，只此便是涵養。不是説喚醒提撕，將道理去卻那邪思妄念。只自家思量道理時，自然邪念不作。「言忠信，行篤敬，立則見其參于前，在輿則見其倚于衡」，只是見這忠信篤敬在眼前，自然邪念無自而入，非是要存這忠信篤敬去除那不忠不敬底心。今人之病正在其静坐、讀書時，二者工夫不一，所以差。

「惺惺」乃心不昏昧之謂，只此便是敬。心若昏昧，燭理不明，雖强把捉，豈得爲敬？日用之閒，隨時隨處提撕，此心勿令放逸。而于其中隨事觀理，講求思索，沈潛反復，庶于聖賢之教漸有默相契處。則自然見得天道性命，真不外乎此身。而吾之所謂學者，舍是無有別用力處。

學固不在乎讀書，然不讀書則義理無由明。要之，無事不要理會，無書不要讀。若不讀這一件書，便缺了這一件道理。不理會這一件事，便缺了這一件道理。要他底，須著些精彩方得。然泛泛做又不得，故程先生教人以敬爲本，然後心定理明。孔子言「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也是散說，要

人敬。但敬便是關聚底道理。

嘗愛古人説得「學有緝熙于光明」，此句最好。蓋心地本自光明，只被利欲昏了，今所以爲學者要令其光明處轉光明，所以下「緝熙」字。心地光明，則此事有此理，此物有此理，自然見得。且如人心何嘗不光明？見他人做得是，便道是。做得不是，便知不是。何嘗不光明？然只是才明便昏了。又有一種人自謂光明，而事事物物原不曾照見。似此光明，亦不濟得事。

《大學》是聖門最初用功處，格物又是《大學》最初用功處。然格物是夢覺關，格得來是覺，格不得只是夢。誠意是善惡關，誠得來是善，誠不得只是惡。過得此二關，上面工夫卻一節易如一節了。到得平天下處，尚有些工夫，只爲天下闊，須著如此點檢。

學者讀書，須是于無味處當致思焉。至于群疑並興，寢食俱廢，乃能驟進。因歎「驟進」二字最下得好，須是如此。若進得些子，或進或退，若存若亡，不濟事。如用兵相殺，争得些兒，小可一二十里地也不濟事，須大殺一番，方是善勝。爲學之要亦是如此。

讀書，始讀未知有疑，其次則漸漸有疑，中則節節是疑。過了這一番後，疑漸漸解，以至融會貫通，都無所疑，方始是學。

學者要看義理，須是胸次放開，磊落明快，恁地去。第一不可先責效，才責效便有憂愁底意思。只管如此，胸中便結聚一餅子不散。今且放置閒事，不要閒思量，只專心去玩味義理，便會心精，心精便會熟。

讀書須是有精力。至之曰：「亦須是聰明。」曰：「雖是聰明，亦須是静，方運得精神。昔見延平説：『羅先生解《春秋》也淺，

不似胡文定。後來隨人入廣，在羅浮山住三兩年，去那裏心静，須看得較透。』某初疑《春秋》干心静甚事？後來方曉。蓋静則心虚，道理方看得出。」

看書與日用工夫皆要放開心胸，令其平易廣闊，方可徐徐旋看道理，浸灌培養。切忌合下便立己意，把捉得太緊了，即氣象急迫，田地狹隘，無處著工夫也。今人觀書，先自立了意，後方觀書，牽古人言語入做自家意思中來。如此，則是推廣得自家意思，如何得見古人意思？須是虚此心，將古人言語放前面，看他意思倒殺向何處去。如此玩心，方可得古人意，有長進處。且如孟子説《詩》，要「以意逆志，是爲得之」。逆者，等待之謂也。如前途等待一人，未來時且須耐心等，將來自有來時候。他未來，其心急切，又要進前尋來，卻不是「以意逆志」，卻是「以意捉志」也。如此只是牽古人言語入做自家意思中來，終無進益。

讀書理會道理，只是將勤苦捱將去，不解得不成。文王猶勤，而況寡德乎？今世上有一般議論成就後生懶惰，如云「不敢輕議前輩」、「不敢妄立論」之類，皆中怠惰者之意。前輩固不敢妄議，然論其行事之是非何害？固不可鑿空立論，然讀書有疑、有所見，自不容不立論。其不立論者，只是讀書不到疑處爾。將諸家説相比並以求其是，便是有合辯處。

經之有解，所以通經。經既通，自無事于解。借經以通乎理爾，理得則無俟乎經。今意思只滯在此，則何時得脱然會通也？且所貴乎簡者，非謂欲語言之少也，乃在中與不中爾。若句句親切，雖多何害？若不親切，愈少愈不達矣。某嘗説讀書須細看

得意思通融後，都不見註解，但見有正經幾箇字在方好。

大抵思索義理到紛亂窒塞處，須是一切埽去，放教胸中空蕩蕩地了，卻舉起一看，便是覺得有下落處。此說向見李先生曾說來，今日方真實驗得如此，非虛語也。

問：「力行何如說是淺近語？」曰：「不明道理，只是硬行。」又問：「何以爲淺近？」曰：「他只見聖賢所爲，心下愛，硬依他行。這是私意，不是當行。若見得道理時，皆是當恁地行。」

梓材謹案：此下有廖晉卿一條，移入《滄洲諸儒學案》。又，方伯謨一條，移爲《附録》。

人多言「爲事所奪，有妨講學」，此謂不能使船嫌江曲者也。遇富貴，就富貴上做工夫。遇貧賤，就貧賤上做工夫。兵法一言最佳：「因其勢而利導之。」人謂齊人弱，田忌乃因其弱以取勝。又如韓信特地送許多人安于死地，乃始得勝。學者若有絲毫氣在，必須儘力。除非無了此氣，這口不會說話，方可休也。

古人所以從事于學者，其果何爲而然哉？天之生斯人也則有常性，人之立于天地之間也則有常事。在身有一身之事，在家有一家之事，在國有一國之事。其事也，非人之所能爲也，性之所有也。弗勝其事，則爲弗有其性。弗有其性，則爲弗克若天矣。克保其性而不悖其事，所以順乎天也。然則舍講學其能之哉？凡天下之事皆人之所當爲，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際，人事之大者也。以至于視聽言動，周旋食息，至纖至悉，何莫非事者？一事之不貫，則天性之陷溺也。然則講學其可不汲汲乎？學，所以明萬事而奉天職也。雖然，

事有其理，而著于吾心。心也者，萬事之宗也。惟人放其良心，故事失其統紀。學也者，所以收其放而存其良也。夏葛而冬裘，饑食而渴飲，理之所固有而事之所當然者。凡吾于萬事皆見其若是也，而後爲當其可。學者，求乎此而已。嘗竊怪今世之學者異乎是。鼓篋入學，抑亦思吾所謂學者果何事乎？聖人之立教者果何在乎？而朝廷建學群聚而教養者又果何爲乎？嗟乎！此獨未之思而已矣。使其知所思，則必竦然動于中，而其朝夕所接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際，視聽言動之閒，必有不得而遁者，庶乎可以知入德之門矣。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

講究義理，須要看得如饑食渴飲只是平常事。若談高説妙，便是懸空揣度，去道遠矣。近日學者論仁，多只是要見得仁字意思，縱使逼真，亦終非實得。看《論語》中聖人所言，只欲人下工夫，升高自下，陟遐自邇，循序積習，自有所至。存養、省察固當並進。存養是本，工夫固不越于敬，敬固主一。此事惟用力者方知其難。

講學不可以不精也。毫釐之差，則其弊有不可勝言者。故夫專于攷索，則有遺本溺心之患。而鶩于高遠，則有躐等憑虛之憂。二者皆其弊也。考聖人之教，固不越乎致知力行之端，患在人不知所用力爾。莫非致知也，日用之閒，事之所遇，物之所觸，思之所起，以至于讀書攷古知所用力，則莫非吾格物之妙也。其爲力行也，豈但見于孝弟忠信之所發形于事而後行乎？自息養瞬存以至于三千三百之閒，皆合内外之實也。行之力則知愈進，知之深則行愈達。

梓材謹案：此條録自《文集》。

作事若顧利害，其終未有不陷于害也。古人臨事所以要回互時，是一般國家大事，係生死存亡之際，有不可直情徑行處，便要權其輕重而行之。今則事事用此，一向回互，至于枉尺直尋，而利亦可爲與？是甚意思？

問：「學者講明義理之外，亦須理會時政。凡事要一一講明，使先有一定之説，庶他日臨事不至面牆？」曰：「學者若得胸中義理明，從此去量度事物，自然泛應曲當。人若有堯、舜許多聰明，自做得堯、舜許多事業。若要一一理會，則事變無窮，難以逆料，隨機應變，不可預定。今世才人文士開口便説國家利害，把筆便述時政得失，終濟得甚事？只是講明義理，以淑人心。」

人最不可曉。有人奉身儉嗇之甚，充其操，上食槁壤，下飲黄泉底，卻只愛官職。有人奉身清苦，而好色。他只緣私欲不能克，臨事只見這箇重，都不見别箇了。或曰：「似此等人，分數勝已下底？」曰：「不得如此説。纔有病，便不好，更不可以分數論。他只愛官職，便弑父與君也敢。」

古人尊貴，奉之者愈備，則其養德也愈善。後之奉養備者，賊之而已矣。

爲血氣所使者只是客氣。惟于性理説話涵泳，自然臨事有别。

處事須是慈祥和厚爲本。如勇決剛果固不可無，然用之有處所。事至于過當，便是僞。

學常要親細務，莫令粗心。問：「避嫌是否？」曰：「合避。豈可不避？如瓜田不納履，李下不整冠，豈可不避？如君不與同姓同車，與異姓同車不同服，皆是合避處。事有不當耐者，豈可常學耐事？學耐

事，其弊至于苟賤不廉。學者須要有廉隅牆壁，便可擔負得大事去。如子路，世間病痛都没了，親于其身爲不善者不入，此大者立也。」

恥有當忍者，有不當忍者。人須有廉恥，孟子曰「恥之于人大矣哉」，恥便是羞惡之心。人有恥，則能有所不爲。今有一樣人，不能安貧，其氣錯屈，以至立脚不住。不知廉恥，亦何所不至？因舉吕舍人詩云：「逢人即有求，所以百事非。」如《論語》必須論「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貧與賤是人之所惡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然後説「君子去仁，惡乎成名」。必先教取舍之際，限界分明，然後可做工夫。不然，則立脚不定，安能有進？又云：學者不于富貴貧賤上立定，則是入門便差了也。人之所以戚戚于貧賤、汲汲于富貴，只緣不見這箇道理。若真見這箇道理，何富貴之足羨而貧賤之足憂邪？學者常常以志士不忘溝壑爲念，則道理重而計較死生之心輕矣。況衣食至微末事，不得亦未必死，亦何用犯義犯分，役心役志，營營以求之邪？某觀今人，因不能咬菜根而至于違其本心者衆矣，可不戒哉！惟君子然後知義理之所必當爲與義理之所必可恃。利害得失既無所入于其心，而其學又足以應事物之變，是以氣勇謀明，無所懾憚。不幸蹉跌，死生以之。小人之心，一切反是。以上梨洲原本。

宗羲案：「涵養須用敬，進學在致知」，此伊川正鵠也。考亭守而勿失，其議論雖多，要不出此二言。大較明道之言故欲揚之，恐人滯；考亭之言故欲抑之，恐人蕩。其用心則一也。然考亭之悟畢竟在

晚年，陽明子爲《朱子晚年定論》，雖或有出于早年者，其大意則灼然不失也。一輩學人胸無黑白，不能貫通朱子之意，但驚怖其河漢。執朱子未定之論，不敢信孔、孟，并不敢信朱氏，是豈朱子之所欲哉？

宋元學案卷四十八終

宋元學案卷四十九　晦翁學案下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晦翁文集

自聖學不傳，世之爲士者不知學之有本，而惟書之讀，則其所以求于書，不越于記誦、訓詁、文辭之閒，以釣聲名、干禄利而已。是以天下之書愈多而理愈昧，學者之事愈勤而心愈放。詞章愈麗、議論愈高，而其德業事功之實愈無以逮乎古人。然非書之罪也。讀者不知學之有本，而無以爲之地也。《福州州學經史閣記》。

人之所以位天地之中而爲萬物之靈者，心而已矣。然心之爲體，不可以聞見得，不可以思慮求，謂之有物則不得于言，謂之無物則日用之閒無適而非是也。君子于此，亦將何所用其力哉？「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則存之之道也。如是而存，存而久，久而熟，心之爲體，必將瞭然有見乎參倚之閒，而無一息之不存矣。《存齋記》。

若如所謂「當應事然後思是事之理，當接物然後思是物之理」，則恐思之不豫而無所及。若豫講之，則又陷于所謂「出位而思，念慮紛擾」之病。竊意用力之久，必有説以處此矣。幸明告我，得以反復之。《答程次

卿》。

若知此心此理端的在我，則參前倚衡，自有不容舍者，亦不待求而得，不待操而存矣。格物致知，亦是因其所已知者推之，以及其所未知。只是一本，原無兩樣工夫也。《答陳才卿》。

如釋氏擎拳豎拂、運水般柴之説，豈不見此心？豈不識此心？而卒不可與入堯、舜之道者，正謂不見天理，而專認此心以爲主宰，故不免流于自私爾。前輩有言「聖人本天，釋氏本心」，蓋謂此也。《答張敬夫》。

邵子又謂「心者性之郛廓」，乃爲近之，但其語意未免太粗。須知心是身之主宰，而性是心之道理，乃無病爾。所謂「察識此心，乃致知之切近者」，此説是也。然亦須知所謂識心，非徒欲識此心之精靈知覺也，乃欲識此心之義理精微爾。《答姜叔權》。

治國、平天下，與誠意、正心、修身、齊家，只是一理。所謂格物、致知，亦曰如此而已矣。此《大學》一書之本指也。今必以治國平天下爲君相之事，而學者無與焉，則内外之道異本殊歸，與經之本旨正相南北矣。禹、稷、顔回同道，豈必在位乃爲爲政邪？《答江德功》。

文字雖不可廢，惟涵養本原而察于天理人欲之判，此是日用動静之閒不可頃刻閒斷底事。若于此處見得分明，自然不到得流入世俗功利權謀裏去矣。熹亦近日方實見得向日支離之病，雖與彼中證候不同，然其忘己逐物、貪外虚内之失，則一而已。程子説：「不得以天下萬物撓己，己立後自能了得天下萬物。」今自家一箇身心不知安頓去處，而談王説霸，將經世事業别做一箇伎倆商量講究，不亦誤乎？

梓材謹案：主一所纂此下一條，移入《東萊學案》。

須知「必有事焉」，只此一句，便合見天理流行活潑潑地。方要于此著意尋討，便窒礙了。如說「先難」，只此二字，已見得爲仁工夫。然于此處才有計較，便夾雜了。故才說上句，便說下句，以急救之。

來書亦于「智力」二字畢竟看不破，放不下。殊不知此正是智力中之仁義，賓中之主，鐵中之金。若苦向這裏覓道理，便落在「五霸假之」以下規模裏，出身不得。孟子、董子所以拔本塞源，斬釘截鐵，便是正怕後人似此拖泥帶水也。熹常語此閒朋友：「孟子一生忍窮受餓，費盡心力，只破得『枉尺直尋』四字。今日諸賢苦心勞力，費盡言語，只成就『枉尺直尋』四字，不知淆訛在甚麼處？」此話無告訴處，只得仰屋浩歎也。

示諭日用工夫，如此甚善然。亦且要見得一大頭腦分明，便于操舍之閒有用力處。如實有一物，把住放行在自家手裏，不是謾說求其放心，實卻茫茫無把捉處也。

來書謂伊川先生所云「內外不備」者爲不然，蓋無有能直內而不方外者，此論甚當。據此，正是熹所疑處。若使釋氏果能「敬以直內」，則便能「義以方外」，便須有父子，有君臣，三綱五常缺一不可。今曰能直內矣，而其所以方外者果安在乎？又豈數者之外別有所謂義乎？以此而觀，伊川之語可謂失之恕矣。然其不然，特老兄未之察爾。所謂直內者，亦謂其有心地一段工夫爾。但其用功卻有不同處，故其發有差，他卻全不管著，此所以無方外之一節也。固是有根株則必有枝葉，然五穀之根株則生五穀之枝葉華實而可食，稊稗之根株則生稊稗之枝葉華實而不可食，此則不同爾。蓡朮

以根株而愈疾，鉤吻以根株而殺人，其所以殺人者，豈在根株之外而致其毒哉？以上《答吕子約》。

百家謹案：此内外之辯。

涵養本原之功誠易間斷。然纔覺得間斷，便是相續處。只要常自提撕，分寸積累，將去久之，自然接續，打成一片爾。講學工夫亦是如此。莫論事之大小，理之淺深，但到目前即與理會到底，久之自然浹洽貫通也。《答方賓王》。

前者所論，未嘗欲專求息念，但以爲不可一向專靠書册，故稍稍放教虚閒，務要親切自己。然其無事之時，猶是本根所在，不可昏惰雜擾，故又欲就此便加持養，立箇主宰。其實只是一箇提撕警策，通貫動静。但是無事時只是一直如此持養，有事處便有是非取舍，所以有直内、方外之别，非以動静真爲判然二物也。《答佘正叔》。

然學問臨事不得力，固是静中欠卻工夫。然欲舍動求静，又無此理。蓋人之身心，動静二字循環反覆，無時不然。但常有此心，❶勿令忘失，則隨動隨静，無處不是用力處矣。《答吴伯豐》。

所論爲學之意善矣。然欲專務静坐，又恐墮落那一邊去。只是虚著此心，隨動隨静，無時無處不致其戒謹恐懼之力，則自然主宰分明，義理昭著矣。然著箇「戒謹恐懼」四字，已是壓得重了。要之，只是略綽提撕，令自省覺，便是工夫也。《答潘子善》。

夫性者，理而已矣。乾坤變化，萬物受命，雖所稟之在我，然其理則非有我之所得私

❶「有」，當作「存」，參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五十二。

也。所謂「反身而誠」，蓋謂盡其所得乎己之理，則知天下萬物之理初不外此，非謂盡得我之知覺，則衆人之知覺皆是此物也。性只是理，不可以聚散言。其聚而生、散而死者，氣而已矣。所謂精神魂魄有知有覺者，皆氣之所爲也。故聚則有，散則無。若理，則初不爲聚散而有無也。但有是理則有是氣，苟氣聚乎此，則其理亦命乎此爾，不得以水漚比也。鬼神便是精神魂魄，程子所謂「天地之功用，造化之迹」，張子所謂「二氣之良能」，皆非性之謂也。故祭祀之禮，以類而感，以類而應。若性，則又豈有類之可言邪？然氣之已散者既化而無有矣，其根于理而日生者則固浩然而無窮也，故上蔡謂「我之精神即祖考之精神」，蓋謂此也。然聖人之制祭祀也，設主立尸，焫蕭灌鬯，或求之陰，或求之陽，無所不用其極，

而猶止曰庶或享之而已。其至誠惻怛、精微恍惚之意，蓋有聖人所不欲言者，非可以世俗粗淺知見，執一而求也。豈曰一受其成形，則此性遂爲吾有，雖死而猶不滅，截然自爲一物，藏乎寂然一體之中，以俟夫子孫之求而時出以饗之邪？必如此說，則其界限之廣狹、安頓之處所，必有可指言者。且自開闢以來，積至于今，其重併積疊，計已無地之可容矣。是又安有此理邪？且乾坤造化如大洪鑪，人物生生，無少休息，是乃所謂實然之理，不憂其斷滅也。今乃以一片大虛寂目之，而反認人物已死之知覺謂之實然之理，豈不誤哉？又聖賢所謂歸全安死者，亦曰無失其所受乎天之理，則可以無媿而死爾。非以爲實有一物可奉持而歸之，然後吾之不斷不滅者得以晏然安處乎冥漠之中也。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

是乃無所爲而然者。與異端爲生死事大、無常迅速然後學者，正不可同日而語。今乃混而言之，以彼之見爲此之説，所以爲説愈多而愈不可合也。

詳來諭，正謂日用之間，别有一物，光輝閃爍，動蕩流轉，是即所謂「無極之真」，所謂「谷神不死」。二語皆來書所引。所謂「無位真人」，此釋氏語，正谷神之酋長也。學者合下便要識得此物，而後將心想像照管，要得常在目前，乃爲根本工夫。至于學問踐履，零星湊合，則自是下一截事，與此粗細迥然不同。雖以顔子之初，仰高鑽堅，瞻前忽後，亦是未見此物，故不得爲實見爾。此其意則然矣。然若果是如此，則聖人設教，首先便合痛下言語，直指此物，教人著緊體察，要令實見，著緊把捉，要常在目前，以爲直截根原之計。而卻都無此説，但只教人格物致知、克己復禮，一向就枝葉上零碎處做工夫，豈不誤人枉費日力邪？《論》、《孟》之言平易明白，固無此等玄妙之談。雖以子思、周子喫緊爲人，特著《中庸》、《太極》之書以明道體之極致，而其所説用工夫處，只説擇善固執，學問思辨而篤行之，只説「定之以中正仁義而主静」、「君子修之吉」而已，未嘗使人日用之間，必求見此天命之性、無極之真而固守之也。蓋原此理之所自來雖極微妙，然其實只是人心之中許多合當做底道理而已。但推其本，則見其出于人心而非人力之所能爲，故曰「天命」。雖萬事萬化皆自此中流出，而實無形象之可指，故曰「無極」爾。若論工夫，則只擇善固執、中正仁義，便是理會此事處。非是别有一段根源工夫，又在講學應事之外也。

爲政以寬爲本者，謂其大體規模意思當如此爾。古人察理精密，持身整肅，無偷惰虧豫之時，故其政不待作威而自嚴，但其意則以愛人爲本爾。及其施之于政事，便須有綱紀文章、關防禁約，截然而不可犯。然後吾之所謂寬者得以隨事及人，而無頑弊不舉之處。人之蒙惠于我者亦得以通達明白，實受其賜，而無閒隔欺蔽之患。聖人説政以寬爲本，而今反欲其嚴，正如古樂以和爲主，而周子反欲其淡。蓋今之所謂寬者乃縱弛，所謂和者乃哇淫，非古之所謂寬與和者。故必以是矯之，乃得其平爾。如其不然，則雖有愛人之心，而事無統紀，緩急先後可否予奪之權皆不在己，于是奸豪得志而善良之民反不被其澤矣。此事利害只在目前，不必引書傳、攷古今然後知也。但爲政必有規矩，使姦民猾吏不得行其私，然後刑罰可省，賦斂可薄。所謂以寬爲本，體仁長人，孰有大于此乎？以上《答廖子晦》。

子思以來教人之法，惟以尊德性、道問學兩事爲用力之要。今子静所説專是尊德性事，而某平日所論卻是問學上多了。所以爲彼學者多持守可觀，而看得義理全不子細，又別説一種杜撰道理遮蓋不肯放下。而某自覺雖于義理上不敢亂説，卻于緊要爲己爲人上多不得力。今當反身用力，去短集長，庶幾不墮一邊爾。《答項平父》。

人之所以嬾惰，只緣見此道理不透，所以一向提掇不起。若見得道理分明，自住不得，豈容更有嬾惰時節邪？又謂海内善類消磨摧落之後所存無幾，此誠可歎。若鄙意，則謂纔見消磨得去，此等人便不濟事。若使真有所見，實有下工夫處，則便在鐵輪頂上轉旋，亦如何動得他？

天下只有一理，此是即彼非，此非即彼是，不容並立。故古之聖賢心存目見，只有義理，都不見有利害可計較。日用之閒，應事接物，直是判斷得直截分明。而推以及人，吐心吐膽，亦只如此，更無回互。若信得及，即相與俱入聖賢之域。若信不及，即在我亦無爲人謀而不盡底心。而此理是非，昭著明白，今日此人雖信不及，向後他人須有信得及底，非但一時之計也。若如此所論，則在我者未免視人顏色之可否以爲語默，只此意思，何由能使彼信得及乎？然此亦無他，只是自家看得道理自不曾端的，故不能真知是非之辨，而爲此回枉。不是説時病痛，乃是見處病痛也。以上《答劉季章》。

聖門所謂「聞道」，聞只是見聞玩索而自得之之謂，道只在君臣父子日用常行當然之理。非有玄妙奇特，不可測知，如釋氏所云豁然大悟、通身汗出之説也。如今更不可別求用力處，只是持敬以窮理而已。

既謂之「同體」，則上面便著「人欲」兩字不得。此是義理本原極精微處，不可少差。試更子細玩索，當見本體實然只一天理，更無人欲。故聖人只説克己復禮，教人實下工夫去卻人欲，便是天理。未嘗教人求識天理于人欲汩没之中也。若不能實下工夫去卻人欲，則雖就此識得未嘗離之天理，亦安所用乎？以上《答吴斗南》。

百家謹案：此答「天理人欲同體而異用，同行而異情」，進修君子宜別之。

二先生所論「敬」字，須該貫動静看。方其無事而存主不懈者固敬也，及其酬酢不亂者亦敬也。故曰「毋不敬，儼若思」，又曰「事思敬，執事敬」，豈必以攝心坐禪而謂之敬哉？禮樂固必相須，然所謂樂者亦不過

胸中無事而自和樂爾，非是著意放開一路而欲其和樂也。然欲胸中無事，非敬不能，故程子曰「敬則自然和樂」，而周子亦以爲「禮先而樂後」，此可見也。則「自得後須放開，不然卻只是守」，此言既自得之，則自然心與理會，不爲禮法所拘而自中節。若未能如此，則是未有所得，才方是守法之人爾。亦非謂既自得之，又卻須放開也。克己復禮固非易事，然顏子用力，乃在于視聽言動禮與非禮之閒，未敢便道得其本心而了無一事也。此其所以先難而後獲與？今言之甚易而苦其行之難，亦不考諸此而已矣。《答或人》。

雖至于堯、舜、孔子之德，其自處常只在下學處也。上達處不可著工夫，更無依泊處。動静語默，無非下學，聖人豈曾離此來？《答許順之》。

非氣無形，無形則性善無所賦，故凡言性者皆因氣質而言，但其中自有所賦之理爾。人心、道心，亦非有兩物也。《答林德久》。

梓材謹案：此下《答嚴時亨》「五行之生各一其性」條，移入《滄洲諸儒學案》。

孟子指齊王愛牛之心，乃是因其所明而道之，非以爲必如此然後可以求仁也。夫必欲因苗裔而識本根，孰若培其根本而聽其枝葉之自茂邪？《答吕伯恭問胡子知言疑義》。

若使道可以多聞博觀而得，則世之知道者爲不少矣。熹近日因事方有省發。如鳶飛魚躍，明道以爲與「必有事焉勿正」之意同者，今乃曉然無疑。日用之閒，觀此流行之體初無閒斷處，有下工夫處，乃知日前自誑誑人之罪，蓋不可勝贖也。此與守書册、泥言語全無交涉，幸于日用閒察知之。

百家謹案：勿忘勿助，原是活潑潑地。

鳶飛魚躍，乃是自然之事，無容造作者。或問子程子曰：「心術最難執持，如何而可？」子曰：「敬。」又嘗曰：「操約者，敬而已矣。」惟其敬足以直内，故其義足以方外。義集而氣得所養，則夫喜怒哀樂之發，其不中節者寡矣。孟子論養吾浩然之氣，以爲「集義所生」，而繼之曰「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蓋又以居敬爲集義之本也。夫「必有事焉」者，敬之謂也，若曰「其心儼然肅然，常若有所事」云爾。夫其心儼然肅然，常若有所事，則雖事物紛至而沓來，豈足以亂吾之知思？而宜不宜、可不可之機，已判然于胸中矣。如此，則此心晏然，有以應萬事之變，而何躁妄之有哉？以上《答何叔京》。

夫道之極致，物我固爲一矣。然豈獨物我之間驗之，蓋天地、鬼神、幽明、隱顯、本末、精粗，無不通貫而爲一也。《正蒙》之旨，誠不外是。然聖賢言之則已多矣，《正蒙》之作復何爲乎？恐須反復研究其説，求其所以一者而合之。于其所謂一者，必銖銖而較之，至于鈞而必合，寸寸而度之，至于丈而不差，然後爲得也。孟子曰：「博學而詳説之，將以反説約也。」正爲是爾。今學之未博，説之未詳，而遽欲一言探其極致，則是銖兩未分而億料鈞石，分寸未辨而目計丈引，不惟精粗二致，大小殊觀，非所謂「一以貫之」者。愚恐小差積而大謬生，所謂鈞石、丈引者亦不得其真矣。此躐等妄意之蔽，世之有志于爲己之學而未知其方者，其病每如此也。《明道先生行狀》云：「先生教人，自致知至于知止，誠意至于平天下，灑掃應對至于窮理盡性，循循有序。病世之學者舍近而趨遠，處下而窺高，所以輕自

大而卒無得也。」此言至矣。《答江彥謀》。觀舜居深山之中，伊尹耕于有莘之野，豈不是樂此以終身？後來事業，亦偶然爾。若先有一毫安排等待之心，便成病痛矣。《答甘吉甫》。

伊川先生言「性即理也」，此一句自古無人敢如此道。心，則知覺之在人而具此理者也。橫渠先生又言「由太虛有天之名，由氣化有道之名，合虛與氣有性之名，合性與知覺有心之名」，其名義亦甚密，皆不易之至論也。蓋天之生物，其理固無差別，但人物所禀形氣不同，故其心有明暗之殊，而性有全不全之異爾。若所謂仁，則是性中四德之首，非在性外別爲一物而與性並行也。然惟人心至靈，故能全此四德而發爲四端。物則氣偏駁而心昏蔽，固有所不能全矣。然其父子之相親，君臣之相統，閒亦有僅存而不昧者。然欲其克己復禮以爲仁，善善惡惡以爲義，則有所不能矣。然不可謂無是性也。若生物之無知覺者，則又其形氣偏中之偏者，故理之在是物者，亦隨其形氣而自爲一物之理，雖若不復可論仁義禮智之彷彿，然亦不可謂無是性也。又謂「枯槁之物只有氣質之性而無本然之性」，此語尤可笑。若果如此，則是物只有一性，而人卻有兩性矣。此語非常醜差。蓋由不知氣質之性只是此性墮在氣質之中，故隨氣質而自爲一性，正周子所謂「各一其性」者。向使元無本然之性，則此氣質之性又從何處得來邪？況亦非獨周、程、張子之言爲然，如孔子言「成之者性」，又言「各正性命」，何嘗分別某物是有性底、某物是無性底？孟子言「山之性」、「水之性」，山水何嘗有知覺邪？若于此看得通透，即知天下無無性之

物。除是無物，方是無性。若有此物，即如來諭木燒爲灰，人陰爲土，亦有此灰土之氣。既有灰土之氣，即有灰土之性，安得爲枯槁無性也？《答徐子融》。

有天之生物，有有血氣知覺者，人獸是也。有無血氣知覺而但有生氣者，草木是也。有生氣已絶而但有形色臭味者，枯槁是也。是雖其分之殊，而其理則未嘗不同。但以其分之殊，則有其理之在是者不能不異，故人爲最靈而備有五常之性，禽獸則昏而不能備，草木、枯槁則又并與其知覺者而亡焉。但其所以爲是物之理，則未嘗不具爾。若如所謂「絶無生氣便無生理」，則是天下乃有無性之物，而理之在天下乃有空闕不滿之處也。而可乎？《答余方叔》。

「人生而静」，静者固是性，然只是「生」字便帶卻氣質了。但生字已上又不容説，蓋此道理未有形見處，故今纔説性，便須帶著氣質，無能懸空説得性者。「繼之者善」，本是説造化發育之功，明道此處卻是就人心發用處説，如孟子所謂「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之類是也。伊川所言「極本窮源之性」，乃是對氣質之性而言，言其氣質雖善惡不同，然極本窮源而論之，則性未嘗不善也。

性之始終，一于善而已，不當云性之初只有善也。若如所云，則謂性之終爲有惡，可乎？性之發用，非情而何？情之初，則可謂有善而無惡爾。以上《答王子合》。

孟子所謂「性善」者，以其本體言之，仁義禮智之未發者是也。所謂「可以爲善」者，以其用處言之，四端之情發而中節者是也。蓋性之與情雖有已發未發之不同，然其所謂善者則血脈貫通，初未嘗有不同也。此孟子道性善之本意，伊洛諸君子之所傳而

未之有改者也。《答胡伯逢》。

善惡二字，便是天理人欲之實體。今謂性非人欲，可矣。由是而并謂性非天理，可乎？必曰極言乎性之善而不可名，又曷若直謂之善而可名之爲甚易而實是也？

釋氏只是恍惚之閒見得些心性影子，亦卻不曾子細見得真實心性，所以都不見裏面許多道理。正使有存養之功，亦即是存養得他所見底影子。固不可謂之無所見，亦不可謂之不能養，但所見所養非心性之真爾。以上《答胡季隨》。

心體固本静，然亦不能不動。其用固本善，然亦能流而入于不善。夫其動而流于不善者固不可謂心體之本然，然亦不可不謂之心也，但其誘于物而然爾。故先聖只説「操則存，舍則亡，出入無時，莫知其鄉」。只此四句，説得心之體用、始終、真妄、邪正無所不備。又見得此心不操即舍，不出即入，别無閒處可安頓之意。若如所論「出入有時者爲心之正」，然則孔子所謂「出入無時」者，乃心之病矣，不應卻以「惟心之謂與」一句直指而總結之也。《答游誠之》。

梓材謹案：此下有《答嚴時亨》問「明道言『人生而静』以下不容説」條，移入《滄洲諸儒學案》。

夫讀書固收心之一助，然今只讀書時收得心，而不讀書時便爲事所奪，則是心之存也常少，而其放也常多矣。且胡爲而不移此讀書工夫向不讀書處用力，使動静兩得，而此心無時不存乎？然所謂涵養工夫，不是閉眉合眼如土偶人，然後謂之涵養也，只要應事接物，處之不失，此心各得其理而已。《答陳膚仲》。

人所論「才説存養，即是動了」，此恐未然。人之一心，本是光明，不是死物。所謂存養，

非有安排造作，只是不動著他，即此知覺烱然不昧，但無喜怒哀樂之偏、思慮云爲之擾爾。當此之時，何嘗不静？不可必待冥然都無知覺，然後謂之静也。《答孫敬甫》。

纔説性字，便是以人所受而言，此理便與氣合了。但直指其性，則于氣中又須見得別是一物始得，不可混并説也。《答李晦叔》。

百家謹案：性即氣之有條理者是，非別是一物也。

至于孔、孟言性之異，則其説又長，未易以片言質。然略而論之，則夫子雜乎氣質而言之，孟子乃專言其性之理也。雜乎氣質而言之，故不曰「同」而曰「近」，蓋以爲不能無善惡之殊，但未至如其所習之遠爾。以理而言，則上帝之降衷，人心之秉彝，初豈有二理哉？但此理在人，有難以指言者，故孟子之告公都子，但以其才與情者明之。辟如欲觀水之必清而其源不可到，則亦觀諸流之未遠者，而源之必清可知矣。《答宋深之》。

孟子固未嘗不畏大人，但藐其巍巍然者爾。似辨得此心，即更掀卻卧房，亦且露地睡。似此方是真正大英雄人。然此一種英雄，卻是從戰戰兢兢、臨深履薄處做將出來。若是血氣粗豪，卻一點使不著也。《答陳同甫》。

白鹿洞書院教條

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右五教之目。堯、舜使契爲司徒，敬敷五教，即此是也。學者，學此而已。而其所以學之之序亦有五焉，其別如左：

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右爲學之序。學、問、思、辨四者，所以窮理也。若夫篤行之事。則自修身以至處事、接物，亦各有要，其別如左：

言忠信，行篤敬，懲忿窒慾，遷善改過。

右修身之要。

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右處事之要。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右接物之要。

熹竊觀古昔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意，莫非使之講明義理，以修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其務記覽，爲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禄而已也。今人之爲學者既反是矣，然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具存于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深思而問辨之。苟知其理之當然，而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後有所持循哉？近世于學有規，其待學者爲已淺矣。而其爲法又未必古人之意也，故今不復以施于此堂，而特取凡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大端，條列如右，而揭之楣閒。諸君其相與講明遵守，而責之于身焉，則夫思慮云爲之際，其所以戒謹而恐懼者，必有嚴于彼者矣。其有不然，而或出于禁防之外，言之所棄，則彼所謂規者必將取之，固不得而略也。諸君其亦念之哉。

附録

先生之父韋齋，建炎閒爲南劒州尤溪尉。罷官待調，遷寓于隔溪鄭氏之書室，于庚戌九月十五日生先生。後人因名所近之山曰毓秀峯。

先生幼有異禀，五歲入小學，始誦《孝經》，即了其大義，書八字于其上曰：「若不如

此，便不成人。」閒從群兒嬉遊，獨以沙列八卦象，詳觀側玩。又嘗指日問韋齋曰：「日何所附？」曰：「附于天。」又問：「天何所附？」韋齋異之。

韋齋疾，以家事屬劉子羽，而訣于籍溪胡憲、白水劉勉之、屏山劉子翬，且俾先生父事之。白水以女女焉。不數年，二劉俱没，獨事籍溪最久。

孝宗即位，應詔上封事，首論聖學，次論金人有不共之讎，萬無可和之理，即參以利害，亦有百害而無一利。次年趨召命，又極言之。

乾道四年建州饑，先生請于府，貸粟散給，民多免死。社倉之法始此。

淳熙二年，吕東萊自東陽來訪，先生留止寒泉精舍月餘，商訂《近思録》。餞東萊至鵞湖，陸子壽、子静、劉子澄來會，相與講辯其所聞。

六年，知南康軍，立濂溪祠，以二程配。别立五賢堂，祀陶靖節、劉西澗父子、李公擇、陳了齋。復白鹿洞書院。

十三年入對，上封事。次年戊申，又上封事。

紹熙元年知漳州，刊四經、四子書成。

光宗之立也，趙忠定求能通信于長信宫者，未有其人。或言韓侂胄于太皇后爲親屬，遣入白，不許。侂胄出，遇内侍關禮于門，告之故。禮請獨入，涕泣固請，太皇許之，命呼侂胄入，使喻意廟堂，其論遂定。侂胄自謂有定策功，依託肺腑，居中用事。先生惕然爲憂，因疏寓其意，且進對面陳之。又數戒忠定，勿使預政。而忠定謂其易制，不復遠慮。先生因講畢，奏疏極言之。侂胄大怒，陰使其黨謀去先生，乃于禁中爲優戲以熒惑上聽。及先生再申前疏，而御批與祠，先生去國矣。

慶元元年，侂胄誣趙相以不軌，竄置永州，且創僞學之名以斥善類。先生草疏萬言，極諫奸邪蔽主之禍，白宰相之冤。諸生力諫，遂筮之，遇遯之同人。先生默然焚其稾，更號遯翁。朝廷時治黨人方急，趙相死于道。

先生自筮仕以至屬纊，五十年閒，歷事四朝，仕于外者僅九考，立朝纔四十日。

初居崇安五夫，築書院于武夷之五曲，榜曰紫陽，識鄉關也。後築室建陽蘆峯之巔曰雲谷，其草堂曰晦庵。自號雲谷老人，亦曰晦庵或晦翁。晚居考亭，作精舍曰滄洲，號滄洲病叟。最後曰遯翁。

方伯謨勸先生少著書。答曰：「在世閒喫了飯後，全不做得些子事，無道理。」

張南軒與先生書曰：所與廣仲書，言語未免有少和平處。從共甫詳問日用閒事，使人歎服處固多，但其閒于氣質偏處似未能盡變乎舊。蓋自他人謂爲豪氣底事，自學者論之，亦是爭氣病痛。元晦要學顔子，卻不于此等偏處下自克之功，豈不害事？願于平時以爲細故者，作九病醫療。❶異時相見，當觀變化氣質之功。以下補。

又曰：聞兄行社倉，一鄉之人賴焉。或者妄有「散青苗」之譏，兄聞之，作而曰：「王介甫獨有散青苗一事是爾。」奮然欲作《社倉記》以述此意。是則過矣。王介甫竊《周官》泉府之説，强貸而規取其利，逆天下之公理而必欲其説之行，前輩辯之甚悉。其與元晦今日社倉之意，義則相異，❷固亦曉然。元晦初豈有取于介甫？特因或者之

❶「九」，當作「大」，參見張栻《答朱元晦秘書書》（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南軒集》卷二十二）。

❷「則」，當作「利」，參見張栻《答朱元晦秘書書》。

言有所激，故并介甫而是之，不自知其偏。譬之執權以稱物之輕重，初未至于偏也。或指而告之曰：「此爲重。」執權者主其説曰：「吾猶覺此之輕也。」于是復就所指之處增之使重，而其偏始甚。此雖爲一事，然因人之激而至于偏，則懼其有害爾。

又曰：又慮元晦學行爲人尊敬，眼前多出己下，平時只是箴規他人，見他人不是處多，己是處多。他人亦憚元晦，縱有所疑，不敢以請。諛言多而拂論少，所偏不加省察，則異日流弊，恐不可免。

又曰：所與共甫書，似乎逆億，而少含弘感悟之意，殆有怒髮衝冠之象。理之所在，平氣而出之可也。

又曰：《或問》所條晰，誠恐前輩説中偏處有誤後學，不可不辯。但一二辨晰恐未能盡，又似太費力，只舉其大者與其條目使人推尋之，如何？

又曰：《或問》書未須出。極力辯説，恐使輕易趨薄。

又曰：編《通鑑綱目》，極善。以鄙見，每事更采舊史尤佳。恐《通鑑》亦有所闕遺。

又曰：聞刊小書版以自助，想是用度大段逼迫。今日此道孤立，信向者鮮。若刊此文字，取其贏以自助，竊恐聞者別生思維，愈無靈驗。爲貧之故，寧別作小生事不妨。此事殊于心未穩。

又曰：《太極圖解》後面不必辯論如此之多，只于綱領處拈出可也。不然，卻只是騁辯求勝，轉將精當處混汨。

又曰：得伯恭書，云兄猶有傷急不容耐慮。[1] 某又恐伯恭卻有大容耐處。吾曹氣

[1] 「慮」，當作「處」，參見《答朱元晦秘書書》。

質之偏，乘閒發見，誠難消化，想兄存養有道也。陸子壽兄弟如何？肯相聽否？

又曰：山中諸詩，其閒猶時有未和平之語。此非是語病，正恐氣稟發處所偏尚微有存，幸深察之。

又《與吕伯恭書》曰：濂溪自得處誠渾全。元晦持其說，句句而論，字字而解，未免流于牽强，亦非濂溪本意也。

又曰：元晦議論商確閒，終是有意思過處。

又《答胡季隨書》曰：秦漢以來，學道不明，士之見于事業者固多可憾，然其閒豈無嘉言善行與一事之得者？要當以致遠自期，而于人則一善之不廢。元晦《名臣言行録》編得未精細。

吕東萊與先生書曰：汪丈所謂道不同不相知，昨因其說思之，誠未允當。但詳觀來諭，激揚振厲，頗乏廣大溫潤氣象，若立敵校勝負者，頗似未弘。如注中「東坡」字改爲「蘇軾」，不知以諸公例書名而釐正之邪？或者因辯論有所激而加峻邪？出于前說固無害，出于後說，則因激增怒，于治心似不可不省察也。

又曰：比聞五夫旁近料理補助，已有端緒，不知其詳如何。頗聞豪右閒有旅拒者，或不免封倉送郡之類。此于時位頗似侵過，恐更須于「意」、「必」兩字上點檢。伊川莊上散藥，謂只做得此等事，此意可玩也。耳目所接，疾痛凍餒，惻然動心，蓋仁之端。至于時位則有所止，乃仁之義。莫若擇其可告語者，至誠勸率之。其不可告語者，容養而使之自發足矣。就上增添，便成意必。自葉知根，所當加澄治之功也。

又曰：或者傳著述探索過苦，要須放令閒暇從容爲善。

又《與陳同甫書》曰：朱元晦英邁剛明，工夫就實入細，殊未可量。陸子静亦堅實有力，但欠開闊爾。

陳龍川復先生書曰：浙間議論，自始至末，亮並不曉一句。道之在天下，至公而已矣。屈曲瑣碎，皆私意也。有公則無私，私則不復有公。王霸可以雜用，則天理人欲可以並行矣。亮所以縷縷者，不欲更添一條路，所以開拓大中，張皇幽眇，而助祕書之正學也。豈好爲異説乎？不深察其心，則今可止矣。比見陳一之《國録》，梓材案：陳一之，當是陳益之，止齋從弟也。説張體仁太博爲門下士，每讀亮與門下書，則怒髮衝冠，以爲異説。每見亮來，則以爲異人，輒舍去不與共坐。由此言之，未能免罪于流俗，而得罪于門下士亦多矣。不止，則楚人又將鉗我于市。進退維谷，可以一笑。

又《跋晦庵送寫照郭秀才序後》曰：廣漢張敬夫、東萊吕伯恭，于天下之義理，自謂極其精微，世亦以是推之。其精深紆餘，于物情無所不致其盡，而于陰陽、卜筮、書畫、技術及凡世間可動心娱目之事皆斥去弗顧，若將浼我者。新安朱元晦論古聖賢之用心，平易簡直，直欲盡擺後世講師相授，流俗相傳，入于人心而未易解之説，以徑趣聖賢心地而發揮其妙。其不得見于世，則聖賢之命脈猶在，而人心終有時而開明也。抱大不滿于秦漢以來諸君子，然而于陰陽、卜筮、書畫、技術皆存而信之。豈悦物而不留于物者固若此乎？予因以見秦漢以來諸君子，猶煩新安之刮剔，而後聖賢之心事可盡白也。

祖望謹案：同甫譏朱子多不中肯，獨此篇則朱子難以自解。

又志錢叔因曰：朱元晦齒牙所至，嘘枯吹生，天下學士大夫往往繫其意之所向背，雖心誠不樂而亦陽相應和。若予，非不願附，而第其品級，不能高也。予亦自咎其有所不講而未敢怨。

陸復齋《與趙景明書》曰：元晦《論語集解》已脱稿，此書必傳于世。若《詩集傳》、《中庸》《大學章句》則殊有未安，恐終不能傳遠。

祖望謹案：論朱子《學》《庸章句》、《詩傳》一條，黄氏蓋亦非之，而愚以爲其説不爲無見。

沈叔晦曰：晦翁是進退用舍關時輕重者，且願此老無恙。

舒廣平《答袁恭安》曰：晦翁當世人傑，地步非吾儕所及，其有不合者姑置之。向在新安未嘗與諸友及此，後有發者能自知之。後生未聞道，吾儕之論一出，便生輕薄心。未能成人，反以誤人。

葉水心序《陰陽精義》曰：朱公元晦聽蔡季通豫卜藏穴，門人裹糗行紼，六日始至。乃知好奇者，固通人大儒之常患也。以上補。

黄勉齋狀其行曰：其爲學也，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居敬者，所以成始成終也。謂致知不以敬，則昏惑紛擾，無以察義理之歸。躬行不以敬，則怠惰放肆，無以致義理之實。持敬之方，莫先主一。既爲之箴以自警，又筆之書，以爲小學、大學皆本于此。終日儼然，端坐一室，討論典訓，未嘗少輟。自吾一心一身，以至萬事萬物，莫不有理。存此心于齋莊静一之中，窮此理于學問思辨之際，皆有以見其所當然而不容已，與其所以然而不可易。然充其知而見于行者，未嘗不反之于身也。不睹不聞之前，所以戒懼者愈嚴愈敬。隱微幽獨之

際，所以省察者愈精愈密。思慮未萌而知覺不昧，事物相接而品節不差。無所容乎人欲之私，而有以全乎天理之正。不安于偏見，不急于小成，而道之正統在是矣。其爲道也，有太極而陰陽分，有陰陽而五行具，稟陰陽五行之氣以生，則太極之理各具于其中。天所賦爲命，人所受爲性，感于物爲情，統性情爲心。根于性，則爲仁義禮智之德。發于情，則爲惻隱、羞惡、辭遜、是非之端。形于身，則爲手足耳目口鼻之用。見于事，則爲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之常。求諸人則人之理不異于己，參諸物則物之理不異于人。貫徹古今，充塞宇宙，無一息之閒斷，無一毫之空闕。莫不析之，極其精而不亂。然後合之，盡其大而無餘。先生之于道，可謂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聖賢而無疑矣。故其得于己而爲德也，以一心而窮造化之原，盡性情之妙，達聖賢之蘊。以一身而體天地之運，備事物之理，任綱常之責。明足以察其微，剛足以任其重，弘足以致其廣，毅足以極其常。其存之也虛而靜，其發之也果而確，其用之也應事接物而不窮，其守之也歷變履險而不易。本末精粗，不見其或遺。表裏初終，不見其或異。至其養深積厚，矜持者純熟，嚴厲者和平。心不待操而存，義不待索而精。猶以爲義理無窮，歲月有限，常歉然有不足之意。蓋有日新又新、不能自已者，而非後學之所可擬議也。其可見之行，則修諸身者其色莊，其言厲，其行舒而恭，其坐端而直。其閒居也，未明而起，深衣幅巾方履拜于家廟，以及先聖。退坐書室，几案必正，書籍器用必整。其飲食也，羹食行列有定位，匕箸舉措有定所。倦而休也，瞑目端坐。休

而起也，整步徐行。中夜而寢，既寢而寤，則擁衾而坐，或至達旦。威儀容止之則，自少至老，祁寒盛暑，造次顛沛，未嘗有須臾之離也。行于家者，奉親極其孝，撫下極其慈。閨庭之間，内外斬斬。恩義之篤，怡怡如也。其祭祀也，事無纖鉅，必誠必敬。小不如儀，則終日不樂。已祭無違禮，則油然而喜。死喪之禮，哀戚備至。飲食衰經，各稱其情。賓客往來，無不延遇。稱家有無，常盡其歡。于親故，雖疏遠必致其愛。于鄉閭，雖微賤必致其恭。吉凶慶弔，禮無所遺。賙卹問遺，恩無所闕。其自奉則衣取蔽體，食取充腹，居止取足，以障風雨，人不能堪，而處之裕如也。若其措諸事業，則州縣之設施，立朝之言論，經綸規畫，正大宏偉，亦可概見。雖達而行道，不能施之一時。然退而明道，足以傳之萬代。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策，聖經之旨不明，則道統之傳斯晦，于是竭其精力以研窮聖賢之經訓。于《大學》、《中庸》則補其闕遺，別其次第，綱領條目，燦然復明。于《論語》、《孟子》則深原當時答問之意，使讀而味之者如親見聖賢而面命之。于《易》與《詩》則求其本義，攻其末失，深得古人遺意于數千載之上。凡數經者，見之傳注，其關于天命之微、人心之奥、入德之門、造道之域者既已極深研幾，探賾索隱，發其旨趣而無遺矣。至于一字未安，一辭未備，亦必沈潛反覆，或達旦不寐，或累日不倦，必求至當而後已。故章旨字義，至微至細，莫不理明辭順，易知易行。于《書》則疑今文之艱澀，反不若古文之平易。于《春秋》則疑聖心之正大，決不類傳注之穿鑿。于《禮》則病王安石廢罷《儀禮》，而傳記獨存。于樂則憫後

世律尺既亡，而清濁無據。是數經者亦嘗討論本末，雖未能著爲成書，然其大旨固已獨得之矣。若歷代史記，則又考論西周以來，至于五代，取司馬温公編年之書，繩以《春秋》紀事之法，綱舉而不繁，目張而不紊，國家之理亂，君臣之得失，如指諸掌。周、程、張、邵之書，所以繼孔聖道統之傳，歷時未久，微言大義鬱而不彰，爲之裒集發明而後得以盛行于世。《太極》《先天》二《圖》，精微廣博，不可涯涘，爲之解剥條畫，而後天地本原，聖賢蘊奥，不至于泯没。程、張門人祖述其學，所得有深淺，所見有疏密。先生既爲之區别，以悉取其所長。至或識見小偏，流于異端者，亦必研窮剖析而不没其所短。南軒張公、東萊吕公同出其時，先生以其志同道合，樂與之友。至或識見少異，亦必講磨辯難，以一其歸。至若求道而過者，病傳注誦習之煩，以爲不立文字可以識心見性，不假修爲可以造道入德，守虚靈之識而昧天理之真，借儒者之言以文佛老之説，學者利其簡便，詆訾聖賢，捐棄經典，猖狂叫呶，側僻固陋，自以爲悟。立論愈下者。則又崇奬漢、唐，比附三代，以便其計功謀利之私。二説並立，高者陷于空無，下者溺于卑陋，其害豈淺淺哉？先生力排之，俾不至亂吾道以惑天下，于是學者靡然向之。先生教人，以《大學》、《語》、《孟》、《中庸》爲入道之序，而後及諸經。以爲不先乎《大學》，則無以提綱挈領而盡《論》、《孟》之精微。不參之以《論》、《孟》，則無以融會貫通而極《中庸》之旨趣。然不會其極于《中庸》，則又何以建立大本，經綸大經，而讀天下之書，論天下之事哉？其于讀書也，又必使之辨其音釋，正其章

句。玩其辭，求其義。研精覃思，以究其所難知。平心易氣，以聽其所自得。然爲己務實，辨別義利，毋自欺，謹其獨之戒，未嘗不三致意焉，蓋亦欲學者窮理反身而持之以敬也。從遊之士，迭誦所習，以質其疑。意有未諭，則委曲告之，而未嘗倦。問有未切，則反覆戒之，而未嘗隱。務學篤，則喜見于言。進道難，則憂形于色。講論經典，商略古今，率至夜半。雖疾病支離，至諸生問辨，則脱然沈疴之去體。一日不講學，則惕然常以爲憂。摳衣而來，遠自川蜀，文辭之傳，流及海外。至于荒裔，亦知慕其道，竊問其起居。窮鄉晚出，家蓄其書，私淑諸人者不可勝數。先生既没，學者傳其書、信其道者益衆，亦足以見理義之感于人者深也。繼往聖將微之緒，啓前賢未發之機，辯諸儒之得失，闢異端之訛謬，明天理，正人心，事業之大，又孰有加于此者？至若天文、地志、律曆、兵機，亦皆洞究淵微。文詞字畫，騷人才士疲精竭神，常病其難。至先生，未嘗用意，而亦皆動中規繩，可爲世法。是非姿禀之異，學行之篤，安能事事物物，各當其理，各造其極哉？學修而道立，德成而行尊，見之事業者又如此。

劉剛中問黄直卿曰：「先生學有淵源，群弟子皆知之矣。比以古昔聖賢，未識到得何人地位？」直卿曰：「自洙泗以還，博文、約禮兩極其至者，先生一人而已。」「然則先生之學，其踵孔、顔乎？」直卿曰：「然。」剛中退，見李方子，問曰：先生作《綱目》，愈于涑水《通鑑》。殆法《春秋》以立綱，法傳文以著目與？方子曰：宏綱細目，實本《大學》三綱領、八條目。所以規制盡善，前此未有也。

謝山《書朱子綱目後》曰：黄榦嘗謂《綱目》僅能成編，朱子每以未及修補爲恨，李方子亦有「晚歲思加更定，以歸詳密」之語，然則《綱目》原未成之書。其同門賀善争之，以爲《綱目》之成，朱子甫踰四十，而後修書尚九種，非未成者。又力言朱子手著。但觀朱子《與趙師淵書》，則是書全出訥齋，本之朱子者不過《凡例》一通，餘未嘗有所筆削，是左證也。著述之難，即大儒不能無餘論。雷同附和之徒遂以爲《春秋》後第一書，可謂耳食。苟或能成朱子之志，重爲討論，不可謂非功臣也。但必爲蚍蜉所大駭爾。

李季札曰：先生遊鍾山書院，見書籍中有釋氏書，因而揭看。先君問其中有所得否，曰：「幸然無所得。吾儒廣大精微，本末備具，不必他求。」

陳北溪序《竹林精舍録》曰：先生寢疾，某每入卧内聽教，諄諄警策，無非直指病痛所在。以爲所欠者下學，惟當專致其下學之功而已。致知必一一平實，循序而進，而無一物之不格。力行必一一平實，循序而進，而無一事之不周。如顔子之博約，毋遽求顔子之卓爾。如曾子之所以爲貫，毋遽求曾子之所以爲一。其所以痛切直截之意，比之向日從容和樂之論，又不同。以下補。

又《答李貫之》曰：先生平日教人，尊德性、道問學固不偏廢，而著力處卻多在道問學上。江西一派只是厭煩就簡，偏于尊德性上去。先生力爲之挽，乃確然自立一家門户而不肯回。

又《答陳伯澡》曰：晦翁《論語》《孟子集註》及《大學》《中庸章句》《或問》，時時修改，至

屬纊而後絶筆，最爲精密。如《論語或問》著之丁酉，年已高矣，然後來置之不修，未得爲成書。今細觀之，時覺有枯燥處，亦多有不穩處，亦時有失之太甚處。比之《大學》《中庸或問》大不同。若以參訂《集註》之所未詳則可矣，未可全案之以爲定論。

又《答蘇德甫》曰：文公表出《近思録》及四子以爲初學入道之門，使人識聖門蹊逕，于此融會貫通以作權度，去讀天下群書、究人生萬事。非謂天下道理皆叢萃該備于此，可以向此取足，便安然兀坐，持循把守，以爲聖賢事業盡在此，無復他求，便可運用施爲，無往而不通。是大不然也。程子曰：「須大其心使開闊。」如只孤孤單單、窄窄狹狹去看道理，左動右礙，前觸後窒，更無長進之望矣。

祖望謹案：此段甚佳。然愚謂四子之書，道理自無不該備，特博觀事變，誠有不可以此自畫者。前此大儒如尹和靖持守甚固，卻是不教人讀書。得此説，可以捄其流弊。

又《答郭子從》曰：《尚書》先師只解得三篇，蔡仲默、林子武皆有《書解》，聞皆各自爲一家。昨見子武《中庸解》，以《書》相參爲説，中閒分章有改易文公舊處。又見蔡伯静《易解》，訓詁依本義，而逐字分晰，又太細碎。及大義則與本義不同，多涉玄妙，不脱莊、列之習。直卿去年南康講乾三、坤二爻義，似舉子時文態，大義殊不出。則真見之粹然者最爲難也。

劉漫堂《回湯德遠書》曰：朱氏書年來盛行，立要津者多自謂嘗登先生之門，而趣向舛錯，使人太息。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晦翁《講筵劄子貼

黄》引《中庸》「人一己百、人十己千、愚明柔强」節注，謂「以鹵莽滅裂之學，或作或輟，果于自棄爲不仁」。某因此言：惜陰愛日，義理愈探索而愈無窮。歲月逾邁，令人慨然以懼。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觀朱文公《答項平甫書》「尊德性、道問學」之説，未嘗不取陸氏之所長。

黄東發《日鈔》曰：六經之文皆道。秦、漢以後之文鮮復關于道，甚者害道。韓文公始復古文，而猶未必盡純于道。我朝諸儒始明古道，而又未嘗盡發于文。晦庵先生表章四書，開示後學，復作《易本義》，作《詩傳》，面授作《書傳》，分授作《禮經疏義》，且謂《春秋》本魯史舊文，于是明聖人正大本心，以破後世穿鑿。《凡例》謂《周禮》周公未必盡行，于是教學者非所宜先。于身事一句無預，提挈綱維，疏別緩急，無一不使復還古初，六經之道賴之而昭昭乎如揭中天之日月。其爲文也，孰大于是？宜不必復以文集爲矣。然其天才卓絶，學力閎肆，落筆成章，殆于天造。其剖析性理之精微，則日精月明。其窮詰邪説之隱遁，則神搜霆擊。其感慨忠義，發明《離騷》，則苦雨淒風之變態。其泛應人事，遊戲翰墨，則行雲流水之自然。究而言之，皆此道之流行，猶化工之妙造也。以上補。

熊勿軒《考亭書院記》曰：周東遷而夫子出，宋南渡而文公生。世運升降之會，天必擬大聖大賢以當之者，三綱五常之道所寄也。道有統。羲軒邈矣，陶唐氏迄今六十二甲辰。孟氏歷敘道統之傳，爲帝爲王者千五百餘歲，則堯、舜、禹之于冀也，湯、伊尹之于亳也，文、武、周公之于岐豐也。自

是以下，爲霸爲强者二千餘歲，而所寄僅若此，儒者幾無以藉口于來世。嗚呼！微夫子六經，則五帝三王之道不傳。微文公《四書》，則夫子之道不著，人心無所于主，利欲持世，庸有極乎？七篇之終，所以近聖人之居而尚論其世者，其獨無所感乎？嗚呼！由文公以來，又百有餘歲矣。建考亭視魯闕里，初名竹林精舍，後更滄洲。宋理宗表章公學，以公從祀廟庭，始錫書院額，諸生世守其學不替。龍門毌侯逢辰灼見斯道之統有關于世運，故于此重致意焉。歲戊子，侯爲郡判官，始克修復，邑令古澶郭君瑛又從而增闢之。乙巳，侯同知南劍郡事，道謁祠下，顧謂諸生曰：「居已完矣，其盍有所養乎？」書院舊有田九十餘畝，春秋祀猶不給，侯捐田爲倡。郭君適自北來，議以克協，諸名賢之胄與邦之大夫士翕然和之，合爲田五百畝有奇，供祀之餘，則以給師弟子之廩膳，名曰義學田。初，省府以公三世孫朱沂充書院山長。既歿，諸生請以四世孫朱椿襲其職。侯白之當路，仍增弟子員，屬其事于邑簿汪君蒙，且以書來曰：「養可以粗給矣，而教之不可以無師也。」謂禾猶逮前聞，俾與前貢士魏夢牛分教大小學，蓋有甚欲然者。既又屬禾記其事，其將何以爲祠？❶重惟文公之學，聖人全體大用之學也。本之身心則爲德行，措之國家天下則爲事業。其體則有健順仁義中正之性，其用則有治教農禮兵刑之具。其文則有《小學》、《大學》、《語》、《孟》、《中庸》、《易》、《詩》、《書》、《春秋》、三《禮》、《孝經》、

❶「祠」，當作「詞」，參見《勿軒集》卷二（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圖》、《書》、《西銘》傳義及《通鑑綱目》、《近思録》等書，學者學此而已。今但知誦習公之文，而體用之學曾莫之究，其得謂之善學乎？矧曰體其全而用其大者乎？公之于考亭也，門人蔡氏淵嘗言：其晚年閒居，于大本大原之地充養敦厚，人有不得窺其際者。蓋其喜怒哀樂之未發，蚤聞師説于延平李先生者體驗已熟。雖其語學者非止一端，而「敬貫動静」之旨，聖人復起，不易斯言矣。嗚呼！此古人授受心法也。世之溺口耳之學，何足以窺其微哉？公之修三《禮》，自家鄉至邦國王朝，大綱小紀，詳法略，則悉以屬之門人黄氏榦。且曰：「如用之，固當盡天地之變，酌古今之宜，而又通乎南北風氣，損文就質，以求其中可也。」使公之志克遂，有王者作，必來取法矣。嗚呼！古人爲治之大經大法，平居既無素習，一旦臨事，惟小功近利是視，生民亦何日蒙至治之澤乎？秦人絶學之後，六經無完書。若井田，若學校，凡古人經理人道之具盡廢。漢猶近古，其大機已失之矣。當今治宇一統，京師首善之地，立胄學，興文教，文公《四書》方爲世大用，此又非世運方升之一幾乎？邵氏《觀物》所謂「善變之則帝王之道可興」者，以時考之，可矣。誠能于此推原羲、軒以來之統，大明夫子祖述憲章之志，上自辟雍，下逮庠序，祀典、教法一惟我文公之訓是式，古人全體大用之學復行于天下，其不自兹始乎？今公祠以文肅黄氏榦配，舊典也。從以文節蔡氏元定、文簡劉氏爚、文忠真氏德秀，建安、武夷例也。我文公體用之學，黄氏其庶幾焉。餘皆守公之道不貳，其侑公也實甚宜。公以建炎庚戌生于劍之南溪，父吏部韋齋先生仕國

也。公蘊經世大業，屬權奸相繼用事，鬱鬱不得展。道學爲世大禁，公與門人益務堅苦，泊如也。慶元庚申歿于考亭。後十年庚午，疆埸事起。又六十七年丙子，宋亡，公之曾孫浚以死節著。嗚呼！大聖大賢之生，其有關于天地之化、盛衰之運者，豈可以淺言哉。夫子之六經不得行于再世，而公之《四書》乃得彰于當代，公之身雖詘于當時，而公之道卒信于其後者，天也。過江來，中州文獻欲盡。自左丞覃懷許公衡倡明公學，家誦其書，人尊其道，凡所以啟沃君心，栽培相業，以開治平之原者，皆公餘澤也。方侯創義學，東平袁君壁適以臬事至閩，訪求公後，表浚二子林、彬于省，長南溪、建安二書院，奉韋齋及公祠。又以考亭乃公舊宅，懇懇爲語諸生小學入門之要，尤以師道不立爲憂。既而金華陳君公舉司文吴會，爲胄學徵藏書，考尋文獻，且欲于此繼成公志，以復六經古文爲屬，誠鉅典也，而必欲有竢焉。天道循環，無往不復，欲觀周道，舍魯何適？正學一派，亟起而迓續之，則天地之心，生民之命，萬世之太平，當于此乎在。侯之功不亦遠乎？侯世以德顯，其仕閩以化爲政，道南七書院皆其再造也。考亭西北偏有山曰雲谷，晦庵在焉，亦爲之起廢，汪君于山之麓爲門以識之。凡公墳宅悉從而表樹焉，庶乎知爲政之先務矣。精舍創于紹興甲寅，前堂後室，制甚樸。寶慶乙酉，邑令莆陽劉克莊始闢公祠。今燕居廟，則淳祐辛亥漕使眉山史侯季温舊構也。書院之更造，惟公手創，不敢改。棟宇門廡，煥然一新，邑士劉熙實終始之。義學創興，宋燮、黄樞首帥以聽，華恭孫、葉善夫、趙宗叟、盱江李廷玉與有謀焉。

而厚帑庾，完壂茨，以迄于成，則虞子建、劉實也。賢勞皆可書。時提調官總管燕山張仲儀、教授三山黄文仲。助田名氏，悉書石陰。後甲辰三歲，大德十一年四月朔日記。

晦翁講友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別爲《南軒學案》。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忠定趙先生汝愚別見《玉山學案》。

趙先生汝靚

趙汝靚，忠定公汝愚之從弟也。苦節講學。餘干有東山書院，先生所建以延朱子講學。餘干學者祀朱子，以先生配。補。

尚書韓南澗先生元吉別見《和靖學案》。

顯謨潘先生畤別見《元城學案》。

縣令方先生耒別見《劉胡諸儒學案》。

縣令張先生杰別見《玉山學案》。

知軍石克齋先生𡼖

石𡼖，字子重，其先新昌人，大父公孺始遷臨海。先生自少警悟不群，及長，刻意爲學，與晦庵朱子交好。嘗稱其論仁之體要甚當，願與長者各盡力于斯。又謂心説甚善，但更須收斂造約爲佳。以紹興十五年

進士，歷四縣，知南康軍。卒年五十有五。晦庵志其墓。晚名其燕居之室曰克齋，讀書其間，没身不懈，後生執業就正者多賴以知嚮方。陳耆卿修郡乘，謂里人自克齋知有洛學。車若水亦云：「克齋石公，所謂大人爲己之學，深造而自得者也。」所集《周易》《大學》《中庸解》數十卷，《文集》十卷，傳學者。參《台學源流》。

附録

子重問：「止于至善」，至善乃極則否？朱子答曰：不然。至善者本也，萬善皆于此乎出。

縣令何臺溪先生鎬

何鎬，字叔京，邵武人，龜津先生兑之子。以父蔭爲安溪主簿，與朱子爲友。後調善化令，未至卒。學者稱臺溪先生。有《易》《論語説》，朱子稱其可傳。參《閩大紀》。

梓材謹案：朱子爲先生墓志云：「予獲從之遊，相好也。」是先生與朱子爲友之證。而或以爲朱子門人，誤。

晦翁學侣

龍圖項平庵先生安世

項安世，字平甫，其先括蒼人，後家江陵。登淳熙進士，除祕書正字。光宗以疾不過

重華宮，先生上書切諫，不報。求去，尋遷校書郎。寧宗即位，先生應詔言當省兵及宮掖之費。時朱子召至闕，未幾予祠。先生言：「朱熹本二千里外一庶官，陛下即位未數日，召侍經幄，天下皆以爲初政之美。供職甫四十日，即以内批逐之，舉朝不知所措。願留朱熹，使輔聖學。」不報。俄以僞黨罷。先生素善吴文定獵，坐學禁久廢。開禧用兵，文定起帥荆渚，先生起知鄂州。淮、漢師潰，以文定爲宣撫使，尋以宣諭使入蜀，朝命先生權宣撫使，陞太府卿。因私忿殺文定客王度，坐免。繩以道誼之交，先生不能無遺議也。後以直龍圖閣爲湖南運判，未上，用臺章奪職罷。嘉定元年卒。所著《易玩辭》等書行于世。參史傳。

雲濠謹案：謝山《奉臨川帖子》云：「項平甫來往于朱、陸之閒，然未嘗偏有所師。」又案：謝山《學案》原底于《嶽麓諸儒序録》有「項平甫」三字，後定刊本抹之。

附録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最愛項平甫《乎齋》詩云：「乳殼中函天渾沌，浮筠破處玉嶙峋。」

録參黄敬齋先生樵仲

黄樵仲，字道夫，龍溪人。御史預之孫，號敬齋。登淳熙第，居家每旦率子弟衣冠見家廟，退則默坐終日，飲食衣服不求鮮美。居喪三年，人未嘗見其有笑容。鄉里有爲非者，恐先生知之。朱文公守漳，禮延入學，牒云：「器資渾厚，操履端方。杜門讀

書，不交權利。鄉閭有識，莫不推高。若以禮請，屈居教導，必能使諸生觀感而化，有所興起。」及講小學，文公每稱善。初尉永福，再調汀州録，參咸有善績。自書于屏云：「俸薄儉亦足，官卑清自尊。」有《禮記解》、《小學口義》行于世。

侍郎陳先生景思

陳景思，字思誠，弋陽人，丞相文正公康伯之孫也。用丞相恩補承奉郎，仕至朝請大夫、直焕章閣，遷太府卿，兼夏官侍郎。先生競朗通達，而以門閥自畏。問學師友，出于嗜欲。水心客錢塘，不擇晨暮過從。爲僚于徐，夜失睡者再三。朱文公在建安，接牘續簡無曠時。時攻僞日峻，士重足不自保，浮薄者以時論相恐喝，先生每爲所親正說不忌。與文公書，具言其無他。文公答曰：「其然，其然。韓丈于我本無怨惡，我于韓丈亦何嫌猜乎？」所親見之，意大折。道學不遂廢，先生之力爲多。參《葉水心集》。

晦翁同調

宣簡趙先生不息

趙不息，南塘之祖也。雅敬朱子，云：「某恨見公晚。自見公，從始至末，無一語爲無益，以是敬之。今觀其行，尤合。」因上疏請用之，又乞賜南軒張子謚。累官大宗正，封崇國公，謚宣簡。補。

梓材謹案：先生名當從《宋史·宗室傳》作「不悳」，其字仁仲。「悳」爲「憂」之古文，字當作「悳」，因「悳」而傳寫爲「悳」，蓋取仁者不憂之義。嗣濮王宗

暉曾孫也，紹興二十七年登第。然《宗室世系表》已誤作「不息」。又載長子善臨，善臨子汝訓、汝諿、汝詁、汝淡、汝鐺。汝淡、汝鐺，即汝談、汝譡之譌也。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文節劉後溪先生光祖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晦翁家學 楊、胡三傳。

中散朱先生塾 附子鑑。

朱塾，字受之，文公長子。從吕東萊學，以蔭官將仕郎。早卒，贈中散大夫。子鑑，字子明，官奉直大夫、湖廣總領。參《姓譜》。

朝奉朱先生埜

朱埜，字文之，文公次子。以蔭補官，歷朝奉郎。同上。

侍郎朱先生在 附孫浚。

朱在，字敬之，文公季子。以恩補承務郎，歷官至工部侍郎。侍經筵，日讀父《四書》。玉音訪問不已，因請黜楊雄，乞以二程、張載從祀，帝嘉納之。孫浚，字深源，累官吏部侍郎，死節。同上。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劄記》引葉紹翁曰：「考亭子在，趨媚時好，遂階法從，視其父異矣。」

朱小翁先生洪範別見《介軒學案》。

晦翁門人

文節蔡西山先生元定別爲《西山蔡氏學案》。

文肅黄勉齋先生榦別爲《勉齋學案》。

文定李宏齋先生燔❶

文憲張主一先生洽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朝奉輔傳貽先生廣別爲《潛庵學案》。

輔先生萬別見《潛庵學案》。

通直陳潛室先生埴別爲《木鐘學案》。

文修葉西山先生味道別見《木鐘學案》。

主簿杜南湖先生煜

杜方山先生知仁並爲《南湖學案》。

隱君蔡節齋先生淵

運幹蔡復齋先生沆並見《西山蔡氏學案》。

文正蔡九峯先生沈別爲《九峯學案》。

文安陳北溪先生淳別爲《北溪學案》。

❶「宏」，當作「弘」，清人避乾隆諱改字，參見宋劉宰《祭同年李敬子弘齋司直文》（《漫塘文集》卷二十七）。

陳後之先生易別見《北溪學案》。

吏部廖槎溪先生德明

通判李果齋先生方子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州判余先生元一

漕帥趙先生師恕並見《勉齋學案》。

安撫趙先生崇憲

朝散趙節齋先生崇度並見《玉山學案》。

文節趙章泉先生蕃

郡守宋先生之源

特奏劉先生黼

許先生子春並見《清江學案》。

忠肅彭止堂先生龜年

知州趙先生善佐

張錦溪先生巽

學博潘先生友端

胡季隨先生大時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朝奉王定庵先生瀚

縣令王先生洽

侍郎詹先生儀之

尚書李先生大同

周先生介

府判鄒先生補之

黄先生謙

忠簡王渾尺先生介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呂先生喬年別見《東萊學案》。

教授高先生松別見《止齋學案》。

傅先生定別見《説齋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通判傅曾潭先生夢泉

判軍孫燭湖先生應時

進士諸葛先生千能

進士周先生良

包克堂先生揚

包先生約

包先生遜

知軍石先生斗文

侍從石先生宗昭

喻先生仲可別見《象山學案》。

趙先生師葴

直閣趙先生師雍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梓材謹案：晦翁弟子綦繁，自別見諸《學案》外，百

餘人並入《滄洲諸儒學案》。

晦翁私淑

宣獻樓攻媿先生鑰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正肅吴先生柔勝父□。

吴柔勝，字勝之，宣城人。幼聽其父講伊洛書，知持敬之學。淳熙中進士，調都昌簿，差嘉興教授。御史湯碩劾其救荒浙右，擅放田租，爲趙汝愚收人心。且主朱氏之學，不可爲師儒，自是閒居十餘年。嘉定初，歷國子正，以晦庵《四書》與諸生誦習，于是士知趣向。後以祕閣修撰奉祠。卒，謚正肅。參史傳。

特奏陳先生縝附子□、孫□。

陳縝，字德容，羅源人。淳質有守，毅然任道。少慕伊洛、考亭之學，屢試禮部，獨以正心誠意爲説，俱見黜。後對時務摺第，廷試復如初，始終發明伊洛、考亭之旨，孝宗擢特奏第一。時淳熙八年也。子孫世其家學。參《道南源委》。

獻肅柴南溪先生中行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文靖魏鶴山先生了翁別爲《鶴山學案》。

學録詹流塘先生初別見《勉齋學案》。

堂長蔡白石先生和別見《北溪學案》。

文節李貫之先生道傳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常博李先生大有別見《東萊學案》。

祕丞謝夢頤先生夢生別見《木鐘學案》。

迪功陳先生均

陳均，字平甫，興化人，俊卿從孫。安貧力學，以累舉當奉大對，不就。參稽宋史及司馬《稽古録》、徐氏《國紀》、李氏《續通鑑長編》諸書，用朱子《綱目》義例，提要備言，輯成《宋編年舉要》、《備要》二書，起太祖建隆庚申，迄寧宗嘉定甲申，凡八十八卷。端平初，時宰言于朝，下福州取其書。賜迪功郎，不受。補。

雲濠謹案：宋陳均有二：一先生，爲朱子私淑。一字子公，平陽人，以祕閣修撰致仕。真西山門人，爲朱子三傳弟子，見《西山真氏學案》。

學士趙庸齋先生汝騰

趙汝騰，字茂實，宗室子，居福州。寶慶初舉進士，歷官至禮部尚書兼給事中。嘗入奏，言前後姦諛興利之臣，甚切直，拜翰林學士。後辭歸，累召至闕，復以翰林學士承旨知泉州、知南宗正事。卒贈四官。參《姓譜》。

梓材謹案：先生號庸齋，亦有南塘之稱，與朱子門人文懿汝談之號同。又案：何北山有《繳回太守趙庸齋》詩，蓋先生知婺州時嘗薦北山與王正敘也。

克齋門人

主簿杜南湖先生煜

杜方山先生知仁並爲《南湖學案》。

宣簡家學

文懿趙南塘先生汝談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知州趙嬾庵先生汝譡別見《水心學案》。

正肅家學

參政吴退庵先生淵

丞相吴履齋先生潛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朱學續傳

奉直方先生鎔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隱君趙江漢先生復別見《魯齋學案》。

司法余桃谷先生季芳別見《介軒學案》。

御史俞默翁先生浙

俞浙，字季淵，新昌人也。以開慶進士，歷官御史。初爲賈似道所排，其後王爚引而入臺，而論者謂王私其鄉人，先生亦以三疏時事不報求去。改官大理少卿，不就。宋亡，杜門講學，宗師朱子，學者稱爲致曲先生。雲濠案：《學案》底本別傳云：「先生私淑朱子之學，

篤行寡言，莊重介潔。宋亡，杜門著書，學者稱爲默翁先生。」所著有《六經審問》、《離騷審問》、《韓文舉隅集》。宋之南也，浙東儒學極盛，而越中獨少。李莊簡公後，惟新昌石子重、石天民、石應之、黃文叔、吕聲之、吕沖之，其眉目也。姚江孫燭湖師象山，孫偉夫師水心，山陰胡達材兄弟亦師象山，而諸葛誠之往來諸儒之閒。韓蕺山父子繼起，世守劉子澄之教。其後上虞劉習甫學于何氏，唐忠介學于牟氏，而先生復出于新昌，最爲有光。黃東發、陳本堂皆重之。補。

州判熊天慵先生朋來 附子太古。

熊朋來，字與可，豫章人。咸淳進士。元世祖求宋遺士，而雅重進士，以狀元王龍澤爲南臺御史。先生與龍澤同榜。聲名不相下，然不肯表襮苟進，隱居州里，生徒受業者常百人。取朱子《小學書》提其要領，示之學者。與人談經義，日益不倦。用治書侍御史王構薦，連爲閩海、廬陵教授。所至攷古篆籀文，調律吕，協歌詩，以興雅樂，制器定辭，必則古式，遠近師宗之。晚以福清州判官致仕。延祐設科，行省爭請爲考官。先生以應試者大半皆及門，不赴。其後江浙、湖廣率卑辭致禮，先生始往應其請。及對大廷，所選士居天下三之一。初，先生以《周禮》首薦鄉郡，而元制《周官》不與設科，治戴《記》者尤鮮，先生屢以爲言。蓋先生之學，諸經中三《禮》尤深，是以當世言禮學者咸推宗之。至治中，英宗始親祀太廟，鋭意制禮作樂。學士元明善以先生薦，未及召而卒，年七十八。有《經説》七卷。子太古，字鄰，初舉至順二年鄉薦，官江西行省

員外郎。晚隱櫧山，著書以老。從黃氏補本録入。

梓材謹案：黃氏補本，熊先生朋來列《胡熊諸儒學案》，俞先生琰列《李俞諸儒學案》，謝山《序録》並無其目。以皆爲朱學，入是卷。

隱君俞石澗先生琰

俞琰，字玉吾，吴郡人。生宋寶祐間，以辭賦稱。宋亡，隱居著書，自號林屋山人。精于《易》。世之言《圖》、《書》者，類以馬毛之旋、龜文之坼。獨先生持論謂：《尚書·顧命》「天球、河圖在東序」，河圖、天球並列，則河圖亦玉也，玉之有文者爾。崑崙産玉，河源出崑崙，故河亦有玉。洛水至今有白石，洛書蓋石而白有文者。其立説頗異。嘗著《經傳考證》、《讀易須知》、《六十四卦圖》、《古占法》、《卦爻象占分類》、《易圖合璧連珠》等書，潛心三十餘年。惜其書無存，惟《周易集説》十三卷，而以《易圖纂要》、《易外别傳》附焉，武宗至大二年門人王都中爲之刊行。所居傍石澗，學者稱爲石澗先生。同上。

周易集説自序

《周易集説》者，集諸説之善而爲之説也。夫曷爲善？能明三聖人之本旨則善也。《易》始作于伏羲，僅有六十四卦之畫而未有辭。文王作《上》《下經》，乃始有辭。孔子作十翼，其辭乃備。當知辭本于象，象本于畫。有畫斯有象，有象斯有辭。《易》之理盡在于畫，詎可舍六畫之象而專論辭之理哉？舍畫而玩辭，舍象而窮理，辭雖明、

理雖通，非《易》也。漢去古未遠，諸儒訓解多論象數，蓋亦有所本。至魏王弼以老、莊之虛無倡于前，晉韓康伯又和于後，聖人之本旨遂晦。沿襲至唐，諸儒皆宗之。太宗詔名儒定《九經正義》，于《易》則取王、韓，而孔穎達輩以當時所尚，故雖其説未盡善，亦必爲之回護。由是二三百年閒，皆以虛無爲高。至宋，濂、洛諸公彬彬輩出，一埽虛無之弊，聖人之本旨始明。奈何世之尚占而宗邵康節者則以義理爲虛文，尚辭而宗程伊川者則以象數爲末技，而程、邵之學分爲兩家，羲畫周經亦爲兩途，遂使學者莫之適從。逮夫紫陽朱子《本義》之作，發程、邵之未發，辭必歸于畫，理不外于象，聖人之本旨于是乎大明焉。琰幼承父師面命，首讀朱子《本義》，次讀程傳。長與朋友講明，則又有程、朱二先生所未言者，于心蓋不能無疑，乃歷考諸家《易》説，摭其英華，萃爲一書，名曰《大易會要》，凡一百三十卷。不揣固陋，遂自至元甲申，集諸説之善而爲之説，至元貞丙申而後成，凡四十卷，因名爲《周易集説》云。

庸齋續傳

祕書趙大蓬先生必暈

趙必暈，字伯煒，晉江人，濮安懿王八世孫。補承務郎。悵望中原，懷古賦詩，慨然有祖逖之志。從益王至永嘉，蒲壽庚爲福建、廣東安撫使，發舟航海，次泉州港口。壽庚作亂，以田真子降元，先生逃蕘竈村。真子遣兵勒還草降表，先生誓必死，持匕首自刺。吉甫抱哭曰：「我愧死！萬萬不能復見子

矣。」張世傑回兵圍城，壽庚盡殺宗室，縛先生將斬之。録曹參軍吴伯厚以計出之，遂居泉之東陵。參《姓譜》。

梓材謹案：吴禮部序陳監丞衆仲《安雅集》，《序》云：「君之學得于外舅趙大蓬名必曄者爲多。必曄，庸齋汝騰之孫，有學行。君早從指授，故前輩淵源，尤所習聞。」則先生之家學可見矣。《宋史·宗室世系》自濮安懿王，歷建孝良王宗蓋、安康郡公仲郵、豫章侯士濊、直祕閣不敵、善綽、汝騰，凡七世。汝騰子崇堂，崇堂子必曅。曅，蓋「曄」字之譌。又案：先生官至祕書。宋潛溪云：「南塘趙氏之孫，二陳之外王父也。」故謝山于陳衆仲謂其先世得于趙南塘云。

默翁門人

隱君黄先生奇孫

別見《潛菴學案》。

石澗門人

清獻王本齋先生都中

別見《魯齋學案》。

大蓬門人

庸齋三傳

縣尹陳先生仁伯

陳仁伯，莆田人。官同安尹。莆田之先達有二陳焉：一則先生，一則國子丞衆仲。皆以文鳴于時，實兄弟也。其學出于南塘趙氏。參《宋文憲集》。

監丞陳先生旅

別見《草廬學案》。

宋元學案卷四十九終

南軒學案表

張栻 紫巖子。五峯、劉氏、王氏門人。龜山、和靖、譙氏、武夷、得全再傳。二程、元城、子文三傳。安定、泰山、濂溪、涑水、百源四傳。

- 從子庶——子圮
  - 附師孫松壽。
- 從子忠恕——從子洽
- 胡大時
- 彭龜年
- 吳獵
- 游九言
- 游九功 並爲《嶽麓諸儒學案》。
- 宇文紹節
- 陳概
- 楊知章
- 李修己
- 張仕佺
- 范仲黼
- 范子長
- 范子該
- 范蓀
- 宋德之 並爲《二江諸儒學案》。
- 曾集 別見《廌山學案》。

張唐 張氏續傳。

陳孔碩

龔蓋卿

吳必大

王遇

呂勝己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傅夢泉❶

詹阜民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詹儀之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又二十八人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私淑趙昱

虞剛簡 別見《二江諸儒學案》。

程遇孫

薛紱

鄧諫從

張方 並見《二江諸儒學案》。

魏了翁 別爲《鶴山學案》。

李大有 別見《東萊學案》。

木天駿 張學續傳。

方敏中 張學之餘。

❶「傅」，原誤作「曾」，今據醉經閣本改。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趙汝愚 別見《玉山學案》。

潘時 別見《元城學案》。

吴松年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張杰 別見《玉山學案》。

並南軒講友。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胡大本 別見《五峯學案》。

張寓 附見《嶽麓諸儒學案》。

呂陟

並南軒學侶。

趙不息 別見《晦翁學案》。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邱崈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❶

並南軒同調。

❶「別爲邱劉諸儒學案」，原脱，今據下文「忠定邱先生崈」條補。

宋元學案卷五十　南軒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南軒似明道，晦翁似伊川。向使南軒得永其年，所造更不知如何也。北溪諸子必欲謂南軒從晦翁轉手，是猶謂橫渠之學于程氏者。欲尊其師，而反誣之，斯之謂矣。述《南軒學案》。梓材案：是卷《南軒文集》蓋謝山所補，其餘則黎洲原本也。

五峯門人楊、胡再傳。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

張栻，字敬夫，一字樂齋，號南軒，廣漢人，遷于衡陽。父浚，故丞相魏國公，謚忠獻。先生穎悟夙成，少長，從五峯胡先生問程氏學。五峯一見知其大器，即以所聞孔門論仁親切之指告之。先生退而思，若有得也。五峯曰：「聖門有人，吾道幸矣。」先生益自奮勵，以古聖賢自期，作《希顏録》以見志。以蔭補承務郎，紹興閒忠獻出督，奏先生充機宜。以軍事入見，上異之，除直祕閣。丁父憂。服闋，長沙郴桂帥守劉公珙薦于朝，除知撫州，改知嚴州。奏言：「先王所以建

事立功無不如志者，以胸中之誠有以感格天人之心而與之無閒也。今規畫雖勞，事功不立，陛下誠深察之，亦有私意之發以害吾之誠者乎？」明年，召爲吏部郎，兼侍講。時相方謂敵勢衰弱可圖，先生奏言時猶未可，上爲歎息褒諭。其後因賜對，反覆前説，帝益嘉歎。面諭「當以卿爲講官，冀時得晤語也」。會史正志爲發運使，名爲均輸，實盡奪州縣財賦。遠近騷然，士大夫争言其害，先生亦以爲言。上閱其實，即詔罷之。除左司員外郎，仍兼侍講。講《詩·葛覃》，進説：「治生于敬畏，亂起于驕淫。使爲國者每念稼穡之勞，而其后妃不忘織紝之事，則心不存者寡矣。」因上陳祖宗自家刑國之懿，下斥今日興利擾民之害。帝歎曰：「此王安石所謂『人言不足恤』者所以爲誤國也。」知閤門事張説除簽書樞密院事，先生夜草疏極諫其不可。旦詣朝堂，責宰相虞公允文曰：「宦官執政，自京、黼始。近習執政，自相公始。」先生奏再上，命遂寢。然宰相實陰附張説，明年出先生知袁州。先生在朝未期歲，而召對至六七，所言皆修身務學、畏天恤民、抑僥倖、屏讒諛，于是宰相憚之，近習尤不説。退而家居累年，孝宗念之，詔除舊職，知靖江府，經略安撫廣南西路。治聞，詔特進秩，直寶文閣。尋除祕閣修撰、荆湖北路轉運副使。改知江陵府，安撫本路。嘗與朱子書曰：「郭杲問：此閒得毋爲守備乎？緩急有堡寨否？某應以此閒出門即平原，走襄陽僅六百里，所恃者襄漢立得定，折衝捍蔽耳。太尉當力任此事，要兵要糧，此當往助。若教賊入肝脾裏，人心瓦碎，何守備爲？向來劉信叔、張安國皆有緩急移保江北之論，乃

大謬也。賊到此地，何以爲國守臣？但當握節而死。」渠爲悚然。然某所恃者，有此二萬義勇，所可整頓，緩急有隱然之勢。今專務固結其心，愛養其力，庶幾一旦可共生死。」雲濠案：與朱子書一節，謝山稿從《南軒集》中摘録，標識「此節當移載傳内」，今爲補入。湖北故多盜，先生首劾大吏之縱賊者，捕斬奸民之舍賊者，令其黨得相捕告以除罪。群盜皆遁去。會信陽守劉大辨怙勢希賞，先生劾請論罪，不報，即以不得其職求去，詔以右文殿修撰提舉武夷山沖佑觀。病革，猶手疏勸上親君子、遠小人，信任防一己之偏，好惡公天下之理。先生有公輔之望，卒年四十八，世咸惜之。

先生爲人坦蕩明白，表裏洞然，詣理既精，信道又篤。其樂于聞道而勇于徙義，則又奮勵明決，無毫髮滯吝意。故其德日新，業日廣，而所以見于論説行事之閒者，上下信之，至于如此。著有《論語》《孟子》《詩》《書》《太極圖説》、《經世編年》等書。嘉泰中賜謚宣，景定初從祀孔子廟庭。修。

宗羲案：湖南一派在當時爲最盛，然大端發露，無從容不迫氣象。自南軒出而與考亭相講究，去短集長，其言語之過者裁之歸于平正。「有子，考无咎」，其南軒之謂與！

南軒答問

來書所謂思慮紛擾之患，此最是合理會處，其要莫若主一。《遺書》論此處甚多，須反覆玩味。據目下底意思用功，辟如汲井，漸汲漸清。如所謂「未應事時，此事先在，既應之後，此事尚存」，正緣主一工夫未到之

故。須思此事時只思此事，做此事時只做此事，莫教別底交互出來，久久自別。看時似乎淺近，做時極難。某前作《主一箴》，爲一相識所刊，其間亦有此意。

居敬有力，則其所窮者益精。窮理浸明，則其所居者亦有地。所謂持敬，乃是切要工夫，然要將箇敬治心則不可。蓋主一之謂敬，敬是敬此者也。若謂敬爲一物，將一物治一物，非惟無益，而反有害，乃孟子所謂必有事焉而正之，卒爲助長之病。如左右所謂「窘于應事，無舒緩意」，無怪其然也。故欲從事于敬，惟當常存主一之意。此難以言盡，實下工夫，涵泳勿舍，久久自覺深長而無窮也。

所論「收斂則失于拘迫，從容則失于悠緩」，此學者之通患。于是二者之間，必有事焉，其惟敬乎？拘迫則非敬也，悠緩則非敬也，但當常存乎此，本原深厚，則發見必多，而發見之際察之則必精矣。若謂先識所謂一者而後可以用力，則用力未篤，所謂一者只是想像，何由意味深長乎？

論及邇來工夫，足見不輟。但所謂二病，若曰「荒忽因循則非游泳之處」，若曰「蹙迫寡味則非矯揉之方」，此正當深思，于主一上進步也。要是常切省勵，使凝斂清肅時多，則當漸有向進，不可求一切近功也。

葉六桐曰：主一，從敬字用功始。敬久則誠，而一在是矣。

問：「近有人疑『但能存心，則自無不敬』，乃以動容貌、整思慮爲言，卻似從外面做起，不由中出，不若直言『存其心』之爲約也。」曰：「程子教人居敬，必以動容貌、整思慮爲先。蓋動容貌、整思慮，則其心一以敬也。今但欲存心，而以此爲外，既不如此

用功，則心亦烏得而存？其所謂存者不過强制其思慮，非敬之理矣。此其未知内外之本一故也。今有人容貌不莊。而曰吾心則存。不知其所謂不莊者，是果何所存乎？推此可見矣。」

所諭「雖閒有平帖安静之時，意思清明，四體和暢，念慮不作，覺無所把摸，接物遇事則涣散矣」，此蓋未能持敬之故。所謂「平帖安静」者，亦是暫時血氣休息耳。且既曰「覺無所把摸」，安得謂安静乎？敬有主宰，涵養漸熟，則遇事接物，此意豈容遽涣散乎？主一之義，且深體之。

所論居敬「雖收斂此心，乃覺昏昏不活，而懈意漸生」。夫敬則惺惺，而乃覺昏昏，是非敬也。惟深自警勵，以進主一之功，幸甚。

嗟乎！自聖學不明，語道者不覩夫大全，卑則割裂而無統，高則汗漫而不精，是以性命之説不參乎事物之際，而經世之務近出乎私意小智之爲，豈不深可歎哉！惟周子生乎千有餘年之後，超然獨得《大易》之傳，所謂《太極圖》乃其綱領也。推明動静之一源，以見生化之不窮，天命流行之體無乎不在，文理密察，本末該貫，非闡微極幽，莫能識其指歸也。然而學者若之何而可進于是哉？亦曰敬而已矣。誠能起居食息，主一而不舍，則其德性之知必有卓然不可掩于體察之際者，而後先生之藴可得而窮，太極可得而識矣。

格，至也。格物者，至極其理也。此正學者下工夫處。吕舍人之説雖美，乃是物格知至以後事，學者未應躐等及此也。雖然，格物有道，其惟敬乎？是以古人之教有小學，有大學。自灑埽應對而上，使之循循而

進，而所謂格物致知者可以由是而施焉。故格物者，乃大學之要也。

問：「孟子曰『可欲之謂善』，伊川謂與『元者善之長』同理，又曰『乾，聖人之分也，可欲之善屬焉』。剛仲嘗謂孟子言可欲，非私欲之欲也，自性之動而有所之焉者耳，于可不可之閒甚難擇，姑以近者言之。如飲食男女，人之所大欲，人孰不欲富貴？亦皆天理自然。循其可者而有所之，如飢而食，渴而飲，以禮則得妻，以其道而得富貴之類，則天理也。過是而恣行妄動，則非天理矣。故《書》曰『敬修其可願』，孟子又曰『無欲其所不欲』是也。『乾，聖人之分』，豈謂聖人之動皆循天理而然與？元者，天德也。孟子所謂善，豈指天理而言與？橫渠又曰：『明善必明于未可欲之際。』『未可欲』，謂大本未發者否？見于可欲，則性之苗裔已發見者。未可欲，則大本全體渾然，不容一毫之僞。明之之功，何自而先？莫亦當先從于可不可之際審擇而固執之否？愚見如此，心中亦未安。恐伊川引『乾元』處別有深意。」曰：「人具天地之心，所謂元者也。由是而發見，莫非可欲之善也。其不由是而發，則爲血氣所動，而非其可矣。聖人者，是心純全，渾然天理，『乾知大始』之體也，故曰『乾，聖人之分也，可欲之善屬焉』。在賢者則由積習以復其初，『坤作成物』之用也，故曰『坤，學者之事也，有諸己之信屬焉』。今欲用功，宜莫若養其源。先于敬用功之久，人欲寖除，則所謂可者，益可得而存矣。若不養其源，徒欲于發見之際辨擇其可不可，則恐紛擾而無日新之功也。」

元晦謂略于省察。向來某與渠書，亦嘗論

此矣。後便録呈。如三省、四勿，皆持養、省察之功兼焉。大要持養是本，省察所以成其持養之功者也。

百家謹案：子劉子曰：省察正涵養之得力喫緊處。

垂諭忿怒之病，氣習偏私處，正當深致其力。《損》：「懲忿窒慾。」「懲」之爲言，須思其所以然而懲艾之。先覺謂惟思爲能窒慾，某謂懲忿亦然。若謂「正當發時，最好看吾本心」，此卻有病。本心須是平日涵泳，庶幾私意漸可消磨。若當其發時，如明道先生所謂「遽忘其怒而觀理之是非」則可，若直待此時看吾本心，則天理人欲不相參，恐無力也。更幸思之。

姜定庵曰：正當發時，亦能覺著本心，畢竟人欲居勝。此處惟用懲窒之力，方能挽回。終不若平日涵泳，不使私意相參之爲得也。

問：「君子時中，朱編修云：『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取中也。』龜年竊謂，君子精義，故能時中。謂之時中者，以其全得此理，故無時不中，非謂就時上處中也。今曰『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處中』，心竊疑焉。」曰：「『隨時以取中』，非元晦語，乃先覺之意也。此意甚精，蓋『中』字作統體看，是渾然一理也。若散在事物上看，事事物物各有正理存焉。君子處之，權其所宜，悉得其理，乃隨時以取中也。然元晦云『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取中』，語卻有病。不若云『所貴于君子之中庸者，以君子能隨時以處中也』。」

問：「明道先生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不其忠乎？『天地變化，草木蕃』，不其恕乎？伊川先生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

恕也。侯子曰：『伊川説得尤有功。天授萬物之謂命，春生之，冬藏之，歲歲如是，天未嘗一歲誤萬物也，可謂忠矣。萬物洪纖、高下、短長各得其欲，可謂恕矣。』九思謂『維天之命，於穆不已』，蓋一元之氣運行無息，所謂『天行健』者也。以其行健無息，故能生生萬物而各禀此善意，故曰『恕』。其在人體之，則曰『乾乾』。誠意無毫髮閒斷，則發見于外，斯能以己推之。以心之所本既善，則應人接物皆如其心，可謂恕矣。觀明道謂『草木蕃』，于伊川言『各正性命』，不見有差殊。其在萬物，得其所以蕃生，便是正性命。不知侯子何以分輕重？兼謂『維天之命』爲天授萬物者，恐此天命只是天理。伊川所謂『在天爲命』，不必須是授之萬物方可言命。故又謂春生冬藏，歲歲如是，未嘗誤萬物爲忠，恐此亦只是恕，蓋已發者也。九思所言忠恕與天命，大意是否？及所疑侯先生之言，并乞詳教。」曰：「明道之言意固完具，但伊川所舉『各正性命』之語爲更有功。忠，體也。恕，用也。體立，而用未嘗不存乎其中。用之所形，體亦無乎不具也。以此意玩味，則見伊川之言尤有功處。侯師聖所説『忠』字，恐未爲得二先生之意。天命且于理上推原，未可只去一元之氣上看。」

問：「明道所云『志動氣者什九，氣動志者什一』，所謂氣動志者，非獨趨蹶，藥也酒也亦是也。若只以藥酒與趨蹶言之，謂之少可也。明道又云『氣專在喜怒上，豈不動志』。夫人爲私欲所勝，喜怒不公，以移奪其志者多矣。而謂『氣動志者什一』，此則未諭。」曰：「所以喜怒，亦志動氣也。但因喜怒之氣而志益不能自寧，是氣復動志也。

蓋常人志動氣而氣復動志，無窮已耳。然自始動而言，只可謂志之動氣也。惟趨蹶與藥也酒也，則是氣先之也。」

問：「明道先生論『持其志』曰：『只這箇也是私，然學者不恁地不得。』九思思之，謂人之有志不能持之，使常自覺其所在，往往遇事則爲氣所使，顛倒失次而不能制，與不自知其所以然者，皆志不定故也。使其志常定于内，昭然不亂，必不至遇事而失措矣。故志不可不持，持之久而熟，則必能自然。以心驗之，未見其爲私，明道謂『只這箇也是私』，其意如何？」曰：「纔涉人爲，便是私。有箇『持守』字，便是人爲。然學者從此用功，由誠之進于誠，殺有節次。」

「或問伊川先生『必有事焉，當用敬否』？曰：『敬只是涵養一事，必有事焉，須當集義。只知用敬，不知集義，卻是都無事也。』九思思之：若能敬，則能擇義而行。伊川謂知敬而不知集義爲『都無事』，不曉其旨。又『集義所生』，義生于心，不知如何集？」曰：「居敬、集義，工夫並進，相須而相成也。若只要能敬，不知集義，則所謂敬者，亦塊然無所能爲而已，烏得心體周流哉？集，義訓積。事事物物莫不有義，而著乎人心，正要一事一件上集。」

梨洲《孟子師説》曰：集義者，應事接物，無非心體之流行。心不可見，見之于事。行所無事，則即事即義也。心之集于事者，是乃集于義矣。有源之水，有本之木，其氣生生而不窮。義襲者，高下散殊，一物有一義，模倣迹象以求之，正所謂「欲事事皆合于義」也。襲裘之襲，羊質虎皮，不相黏合。事事合義，一事不合

則伎倆全露，周章無措矣。告子外義之病如此。朱子言其「冥然無覺，悍然不顧」，此則世俗頑冥之徒，孟子亦何庸與之辯哉？

問：「心無内外。而有内外，是私心也，非天理也。故愛吾親，而人之親亦所當愛。敬吾長，而人之長亦所當敬。今吾有親則愛焉，而人之親不愛，吾有長則敬焉，而人之長不敬，是心有兩也，是二本也。且天之生物，使之一本。而二本可乎？」曰：「此緊要處，不可毫釐差。蓋愛敬之心由一本，而施有差等，此仁義之道所以未嘗相離也。《易》所謂『稱物平施』，稱物之輕重，而吾施無不平焉，此吾儒所謂『理一而分殊』也。若墨氏愛無差等，即是二本。伊川先生《答楊龜山論西銘書》，當熟玩味。」

問：「奔逸絶塵存乎思？」曰：「如此等語皆涉于浮夸，不穩帖。夫思者，沈潛縝密，優游涵泳，以深造自得者也。今曰『奔逸絶塵』，則有臆度採取之意，無乃流入于異端『一聞便悟』、『一超直入』之弊乎？非聖門思睿作聖之功也，推此類察之。」

問：「吾心純乎天理，則身在六經中。飢而食，渴而飲，天理也。晝而作，夜而息，天理也。自是而上，秋毫加焉，即爲人欲矣。人欲萌而六經違矣。」曰：「此意雖好，然飢食渴飲，異教中亦有拈出此意者，而其與吾儒異者何哉？此又不可不深察也。孟子即常拈出愛親敬長之端，最爲親切。于此體認，便不差也。」

所謂一陰一陽之道，凡人所行，何嘗須臾離此？此則固然。然在學者未應如此。説要當知其所以不離也，此則正要用工夫，主敬窮理是已。如飢食渴飲，晝作夜息，固是

義。然學者要識其真。孟子只去事親從兄上指示，最的當。釋氏只爲認揚眉瞬目、運水搬柴爲知義，而不分人欲、天理于毫釐之閒。此不可不知也。

「克己復禮」之説，所謂禮者，天之理也，以其有序而不可過，故謂之禮。凡非天理，皆己私也。己私克則天理存，仁其在是矣。然克己有道，要當審察其私，事事克之。今但當指吾心之所愧者必其私，而其所無負者必夫禮。苟工夫未到，而但認己意爲則，且將以私爲非私，而謂非禮爲禮，不亦誤乎？又如「格物」之説，格之爲言至也。理不遺乎物，至極其理，所以致其知也。今乃云「物格則純乎我」，是欲格去乎物，而己獨立，此非異端之見而何？且物果可格乎？如其説，是反鏡而索照也。所諭尚多駁雜，如云「知無後先」，此乃是釋氏之意，甚有病。知有淺深。致知在格物，格字殺有工夫。又云「儻下學而不加上達之功」，此尤甚謬。上達不可言加功。聖人教人以下學之事，下學工夫浸密，則所謂上達者愈深，非下學之外又別有上達之功也。致知、力行皆是下學，此其意味深遠而無窮，非驚怪恍惚者比也。學者且當務守。守非拘迫之謂，不走作也。守得定，則天理浸明。若强欲驟開拓，則將窮大而失其居，無地以崇德矣。惟收拾豪氣，毋忽卑近，深厚縝密，以進居敬窮理之功，則所望也。

問：「爲佛學者言：『人當常存此心，令日用之閒，眼前常見光爍爍地。』此與吾學所謂『操則存』者有異同否？」曰：「某詳佛學所謂，與吾學之云存，字雖同，其所爲存者固有公私之異矣。吾學『操則存』者收其放而

已矣。收其放則公理存，故于所當思而未嘗不思也，所當爲而未嘗不爲也，莫非心之所存故也。佛學之所謂存心者，則欲其無所爲而已矣。故于所當有而不知有也，于所當思而不之思也，獨憑藉其無所爲者以爲宗，日用閒將做作用。其云『令日用之閒，眼前常見光爍爍地』，是弄此爲作用也。目前一切以爲幻妄，物則盡廢，自利自私，此其不知天故也。」

問：「程子云：『視、聽、思、慮、動、作，皆天也。但其中要識真與妄耳。』伯逢疑云：『既是天，安得妄？』某以爲此六者人生皆備，故知均稟于天。但順其理則是真，違其理則是妄，即人爲之私耳。如此言之，知不謬否？」曰：「有物必有則，此天也。若非其則，則是人爲亂之，妄而已矣。只如釋氏揚眉瞬目，自以爲運用之妙，而不知其爲妄而非真也。此毫釐之閒，正要辨別得。如伯逢，病正在此耳。所答語，大意已得之。」

天命之全體流行無閒，貫乎古今，通乎萬物者也。衆人自昧之，而是理也何嘗有閒斷。聖人盡之，而亦非有所增益也。未應不是先，已應不是後。立則俱立，達則俱達。蓋公天下之理，非有我之得私，此仁之道所以爲大，而命之理所以爲微。若釋氏之見，則以爲萬化皆吾心所造，皆自吾心生者，是昧夫太極本然之全體，而反爲自利自私，天命不流通也。故其所謂心者，是亦人心而已，而非識道心者也。《知言》所謂「自滅天命，固爲己私」，蓋謂是也。

問：「不可息者，非仁之謂與？」曰：「仁固不息，只以不息説仁，未盡。程子曰：『仁道難名，惟公近之，不可便以公爲仁。』須于此深體之。」

問：「性，太極。太極不動，不動則不見其所以爲仁。心，則與物接矣。與物接，則自心應之矣。此古人所以直指心要曰『仁，人心』也？」曰：「未與物接時，仁如之何？」問：「『心有所覺謂之仁，此謝先生救拔千年餘陷溺固滯之病，豈可輕議哉』云云。夫知者，知此者也。覺者，覺此者也。果能明理居敬，無時不覺，視聽言動莫非此理之流行，而大公之理在我矣，尚何躁憤險薄之有？」曰：「元晦前日之言固有過當，然知覺終不可以訓仁。如所謂『知者，知此者也。覺者，覺此者也』。此言是也。然所謂『此』者，乃仁也。知覺是知覺『此』，又豈可遂以知覺爲此哉？」

問：「以愛名仁者，指其施用之迹也。以覺言仁者，明其發見之端也。」曰：「愛固不可以言仁，然體夫所以愛者，則固求仁之要也。此孔子答樊遲之問以『愛人』之意。」

問：「『觀過，斯知仁矣』，舊觀所作《訥齋》《韋齋記》與近日所言殊異。得非因朱丈別以一心觀，又別以一心知，頃刻之閒有此二用，爲急迫不成道理，遂變其說乎？某嘗反覆紬繹，此事正如懸鏡當空，萬象森羅，一時畢照，何急迫之有？必以觀人之過爲知仁，則如觀小人之過于薄，何處得仁來？又如觀君子之過于厚，則如鬻拳之以兵諫，豈非過于孝乎？唐人之剔股，豈非過于忠乎？陽城兄弟之不娶，豈非過于友悌乎？此類不可勝數，揆之聖人之中道，無取焉耳，仁安在哉？若謂因觀他人之過而默知仁之所以爲仁，則曷若返之爲愈乎？奭于先生舊說似未能遽舍，更望詳教。」曰：「後來玩伊川先生之說，乃見前說甚有病。來說大似釋氏，講學不可潦草蓋過，須是子細

玩味，方見聖人當時立言意思也。過于厚者，謂之仁則不可，然心之不遠者可知。比夫過于薄，甚至于爲忮爲忍者，其相去不亦遠乎？請用此意體認，乃見仁之所以爲仁之義，不至渺茫恍惚矣。」

梨洲答姜定庵問「觀過知仁」曰：黨，偏也。「無偏無黨，王道蕩蕩」，人之氣質，剛柔狂狷，各有所偏，而過亦從之而生。過則不仁。識得過底是己私，便識得不過底是仁。如工夫有間斷，知間斷便是續。故觀過斯知仁。此南軒《韋齋記》意如此。晦翁以爲一部《論語》何嘗只説知仁，便須有下手處。殊不知不知仁，亦無從有下手處。果視其所知者懸空測度，只在影響一邊，便是禪門路徑。若觀過知仁，消融氣質，正下手之法。明道之「識仁」，獨非知乎？

垂諭仁之説，若只做周流無滯礙氣象看了，卻只是想象。又云「其所以然者乃仁也」，不知其所以然者果何與？願只于日用間因其發見苗裔而深察默求之，勿舍勿棄，當的然見其樞機之所由發也。

問：「平居以利物爲心，然後此道廣？」曰：「若日常以利物爲心，是外之也。日公天下萬物而不私其己焉，則可矣。」

問：「『人者天地之心』，經以禮論，而五峯以論仁者。自其體言之爲禮，自其用言之爲仁？」曰：「仁，其體也。以其有節而不可過，故謂之禮。《禮運》『人者天地之心』之言，其論禮本仁而言之也。」

問：「子文、文子之事，聖人以清忠目之。就此事言，只可謂之清忠。此洙泗言仁之所極是也。然《遺書》有謂『聖人爲之，亦只是清忠』，兹又不能無疑。夫聖人無一事之

非仁，而乃云爾，何也？又況程子于『博施濟衆』之下乃云：『今人或一事是仁，亦可謂之仁。至于盡仁道，亦謂之仁。』此通上下言之也，則又與清忠之説不同，請問之？」曰：「《遺書》中之意，大要以爲此事只得謂之清忠。然在二子爲之，曰忠曰清而止矣，仁則未知也。在聖人，事或有類此者，以其事言亦只得謂之清忠。然而所以然者，則亦不妨其爲仁也。如伯夷之事雖以清目之，亦何害其爲仁乎？看先覺話切忌執殺。不知如何？」

「不睹」、「不聞」者，指此心之所存，非耳目之所見聞也。目所不睹，可謂「隱」矣，耳所不聞，可謂「微」矣。然「莫見」、「莫顯」者，以善惡之幾一毫萌焉，即吾心之靈有不可自欺而不可以掩者，此其所以爲見顯之至者也。以吾心之靈獨知之，而人所不與，故言「獨」。此君子之所致嚴者，蓋操之之要也。今以「不睹」、「不聞」爲方寸之地，「隱」、「微」爲善惡之幾，而又以「獨」爲合是二者，以吾之所見乎此言之，不支離否？

「或問伊川曰：『心出入無時，如何？』曰：『心本無出入，孟子只據操舍言之。』又問：『人有逐物，是心逐之否？』曰：『心則無出入矣，逐物是欲。』九思謂性之在人，可以言不動心。若性之已發已行，安有無出入？今人對鏡則心馳焉，是出矣。不必言邪惡之事，只大凡遇一事而此心逐之，便是出。及定而入其舍，是入矣。然孟子固已明言其出入爲心矣，而伊川謂心無出入，不知逐日之閒有出入者是果何物？又有一處謂『在人爲性，則不可言出入』，謂『主于身爲心，凡能主之則在內，不能主之則外馳』，是

亦出入之意。不知心之于性，相去如何？思慮之于心，相去又如何？」曰：「心本無出入，言心體本如此。謂有出入者，不識心者也。孟子之言，特因操舍而言出入也。蓋操之在此，謂之入可也。舍則亡矣，謂之出可也。而心體則實無出入也。此須深自體認，固未可以語言盡之爾。程子曰『心本無出入，以操舍而言』，又曰『心則無出入矣，逐物是欲』，蓋操之便在此，舍之則不見，因操舍故有出入之云耳。若論人之逐物，蓋因其舍亡，故誘于物而欲隨之。欲雖萌于心，然其逐物而出則是欲耳，不可謂心也。至于是心之存，物來心應，理在于此，又豈得謂之出乎？」

《樂記》「人生而静」一章，曰「静」，曰「性之欲」，又曰「人欲」。静者，性之本然也。然性不能不動，感于物則動矣，此亦未見其不善，故曰「性之欲」，是性之不能不動者然也。然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流爲不善矣，此豈其性之理哉？一己之私而已，于是而有「人欲」之稱。對天理而言，則可見公私之分矣。譬諸水，泓然而澄者，其本然也。其水不能不流也，流亦其性也。至于因其流激，汩于泥沙，則其濁也，豈其性哉？

未發、已發，體用自殊，不可溟涬無别。要須精晰體用分明，方見貫通一源處。有生之後，豈無未發之時，正要深體之。若謂有生之後皆是已發，是昧夫性之所存也。伊川先生《語録》所論，幸精思之。

問：「自『誠意』至『平天下』條析甚明，而獨于『格物』、『致知』無説，朱編修以爲闕文，是也。然龜年嘗以爲自『平天下』溯而求之，其極至于『物格知至』，順而達之，其極

至于『國治天下平』。其閒雖節目繁夥，而其道甚要。所謂要道，蓋不過格物致知而已耳。然聖人自『誠意』而下，又各疏其説焉，非謂格物致知之外，又别有所謂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此蓋聖人深指人以格物致知者然也。故聖人于齊家之條引《書》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此格物致知之最近者也，不識是否？」曰：「自誠意、正心以至平天下，固無非格物致知事也。然疑致知格物一段解説，自須有闕文。」補。

讀書欲自博而趨約，此固前人規模，其序固當爾。但旁觀博取之時，須常存趨約之意，庶不至溺心。又博與雜相似而不同，不可不察也。

南軒文集補。

天地，其父母乎！父母，其天地乎！不以事天之道事親者，不得爲孝子。不以事親之道事天者，不得爲仁人。全而生之，全而歸之，事親之道，所以事天。《潔白堂記》。

漢儒之言曰：「明于天地之性者，不可惑以神怪。知萬物之情者，不可罔以非類。」斯言必有所授，非漢儒所能言。《黄鶴樓記》。

時習之功有斷絶者，心過有以害之也。心過尤難防，一萌于中，雖非視聽所及，而吾時習之功已斷絶矣。察之緩，則滋長矣。惟人每以爲微而忽焉，而不知此豈可使之熟也哉。今日一念之差而不痛以自改，則明日兹念重在矣。積而熟，時習之功消矣，不兩立也。是以君子懼焉。萌于中則覺，

覺則痛懲而絶之，如分桐葉然，不可復續。如此則過境自疏，時習之功始專。《名軒室記》。

爲人者無適而非利，爲己者無適而非義。曰利，雖在己之事，亦爲人也。曰義，則施諸人者，亦莫非爲己也。王者以義，伯者以利。《孟子講義序》。

人欲揚其先之美，未若行其身無負之爲先也。《趙氏行實序》。

事無大小美惡，流而不返，皆足以喪志。《南嶽唱酬序》。

所謂致知者，本之六經以發其蘊，泛觀千載以極其變，即事即物，身親格之，超然會夫大宗。《送張荊州序》。

梓材謹案：《東萊遺集·與張荊州書》及言「張荊州教人」，皆謂南軒。此「張荊州」則別一人也。

爲仁莫要乎克己。《仁説》。

學之用，極天地，而其端不遠乎視聽食息之閒。識其端，則大體可求。明其體，則妙用可充。《與劉共甫》。

晚輩假先儒之論以濟其私，誠如所憂。胡文定蓋嘗論此，今日爲甚。使人言學之難，非是不告語之，正恐竊聞一言半句，反害事耳。

學者徇名忘實，此真可憂。但因此遂謂理學之不可講，大似懲噎廢食。是因盜儒爲害者，而遂謂儒之不可爲，可乎？以上《寄周子充》。

天理之微爲難存，氣習之偏爲難矯。如射者在此有秋毫之未盡，則在彼有尺尋之差。《答薛士龍》。

專一工夫積累多，自然體察有力。只靠言語上苦思，未是也。《答潘端叔》。

來者多云：會聚之閒，酒酣氣張，悲歌慷慨。此等恐皆平時血氣之習未能消磨，不

可作小病看。人心易偏，氣習難化，君子多因好事上不覺乘快偏了。所謂「觀書當虛心平氣，以徐觀義理之所在。如其可取，雖庸人之言有所不廢。如其可疑，雖或傳以聖賢之言，亦須更加審擇」。斯言誠是。然虛心平氣，豈獨觀書當然？某既已承命，因敢復以爲獻也。

君臣之際須要自盡，積其誠意，庶幾感通。其閒絲毫未盡，惡能有動。

二豎雖補外，若上心中非是見得近習決不可邇道理分明，則病根猶在。二豎去後，二豎復生。不然，又恐其覆出爲惡。若得有見識者乘此時進沃心妙論，拔根塞源，庶有瘳乎。

近世議論，真所謂謀其身則以枉尋直尺爲可以濟事，謀人國則以忘親苟免爲合于時變。世所號爲賢者正墮在此中。此風方熾，正道湮微，率獸食人，甚可愧也。吾曹當相與講明聖學，庶幾有正人心、承三聖事業。

近事使人憂心，不遑假寐。伏思吾君勤儉之德，天必將相之，有所開悟。恨臣下不能信以發志。

正論極微，假借爲此論者，未嘗了然于義理之所在，而徒邅回于利害之末途。自顧藐然之身，其將何以障此波瀾？然苟留一日，不敢不勉。

今日大患，是不悦儒學，争馳乎功利之末，而以先王嚴恭寅畏、事天保民之心爲迂闊遲鈍之説。上聰明，所恨無人朝夕講道至理，以開廣聖心。

念學力未到，誠意不能動人，只合退歸，勉其在我。然竊念吾君聰明勤勞，不忍只如此舍去，當更竭盡，反覆剖判，庶幾萬一。

言至此，不覺酸鼻。

仲冬以後，三得對，區區之誠，不敢不自竭。上聰明，反覆開陳，每荷領納，私心猶有庶幾乎萬一之望。講筵開在後月，自此或更得從容以盡底藴。惟是迹孤愈甚，側目如林，此則非所計也。

某日被命出守，自惟備數朝列，荷吾君知遇，迄無所補報。學力不充，無以信于上下，歸當温繹舊學，益思勉勵，他皆無足言。惟是吾君聰明，使人眷眷不忍置。

日閒覺向來語言多所未安，尤不敢輕易立辭。《中庸》末章自「衣錦尚絅」而下反復引《詩》，明慎獨始終之道。朝夕從事于此，而未之有進也。

近年讀書，頗覺平易中意味。向來多言，徒爾爲贅。欲下手痛加删正，以官守事奪，不敢草草。

《論語》日夕玩味，覺得消磨病痛，變移氣質，須是潛心此書，久久愈見其味。

議論往往墮一偏，孟浪者即要功生事，委靡者一切放倒，爲害則均。

年來務欲收斂，于本原處下功，覺得應事接物時差帖帖地。但氣習露見處未免有之，一向鞭辟，不敢少放過。

所謂「若稍作意主張，便爲舊説所蔽」，豈獨説書爲然？理道本平鋪放著，只被人起意自礙。

英州數日前得書，頗似悔前非，有欲閒中讀書之意。又恐爲釋氏乘此時引將去。

古人居是邦即葬是邦，蓋無處無可葬之地。近世風俗深泥陰陽家之説，君子固不爾，但恐聞風失實，流弊或滋。以上《與朱元晦》。

存養、省察之功固當並進，然存養是本。覺向來工夫不進，蓋存養處不深厚，故省察

少力。

好事上一毫才過，便是私意。如要救正此人，盡吾誠意以告之，從與不從，固不可必。若必欲救正，便有偏。推此可見。

自歸半歲，省過矯偏，但覺平日以爲細故粗迹者，乃是深失銷磨。雖庶幾兢兢焉，惟恐乘間竊發。

向來每見衣冠不整，舉止或草草，此恐亦不可作小病看。古人衣冠容止之間不是要作意矜持，只是循他天則合如是。爲尋常因循怠弛，故須著勉强自持。外之不肅，而謂能敬于內，可乎？此恐高明所自知，但不可以爲小病耳。

今世學者，慕高遠而忽卑近之病爲多。此間有肯來講論者，今殊不敢泛告。想渠輩聽某以前説話，覺有滋味，今卻鈍悶。若信得及，始可與講習也。

以不當憂責爲幸，近世士君子墮在此病爲多，此意殊不厚。惟先自隔絶，無所感通，存心既爾，一旦臨事，豈復更有力。詳味《考槃》之詩，與夫「志在君也」之辭，使人三嘆。

《魯論》教人，以《詩》爲先，蓋興起情性，使人篤于人倫之際。學者須是先教存忠厚之心。

平日頗恃嗜慾少，故飲食起居多不戒，此亦是自輕。觀《鄉黨》中聖人衛生之嚴，豈是自私？蓋理合如是。尋常忽略，亦是豪氣中病痛。

相識間有好爲調護審細之論，退而察之，其實畏怯。名曰憂國，只是爲身。蓋直前妄發固爲不是，然于所當然而不然，又別爲之説，終不免爲姦而已矣。以上《與呂伯恭》。

舍實理而駕虛説，忽下學而驟言上達，埽去

形而下者而自以爲在形氣之表，此病恐不細。正所謂欲闢釋氏而不知正墮其中者也。《與彪德美》。

理義固須玩索，然求之過當，反害于心。涵泳栽培，日以深厚，則玩索處自然有力。平時病痛，所貴銷磨矯揉之，不可徒自悔恨于胸中，反添一病。《遺書》中所謂「罪己責躬不可無，卻不可留在胸中」是也。

急迫之與因循，只是一病，不失之此，則失之彼，滅于東而生于西。要須本原上用功，其道莫如敬，則弊可漸減。

侍旁，子職所當任，不可少有厭煩忽細之意。以上《與吕子約》。

《二程遺書》談性命處，讀之愈勤，探義愈晦，無怪其然。只靠言語上求解，總未是。須玩味其旨，于吾動静之中體之，久久自別。歲月易邁，人心易危，華盛之地，奪志者多。惟敬自勉，以承先業。升高自下，陟遐自邇。善學者，志必在乎聖人，而行無忽于卑近。不爲驚怪恍惚之見，而不舍乎沈潛縝密之功。

士子實作工夫，耐久者難得。夸勝爲害，要須深思夸勝之意何自而生，于根原上用功銷磨，乃善。若只待其發見而後自遏止，將見滅于東而生于西也。「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蓋是積累工夫到處，非謂只勇猛便能如此，如釋氏「一聞」、「一超」之説也。以上《答胡季隨》。

病之在身，猶將不遠秦、楚之路求以治之。病之在心，獨不思所以治之乎？凡心之病固多端，大抵由其偏而作。自一勺而至稽天，則若人雖生，無以異于死也。聖賢之經，皆妙方也。察吾病所由起，審處其方而藥之，則病可去。去則仁，仁則生矣。《答謝

夢得》。

長者謂事最忌激觸。然此要當平心易氣，審處其理，期于中節。若遷就回互，于所當然而不然，枉尋以求直尺。而曰「吾所畏者激觸也」，無乃終墮于姦邪之域，人慾愈肆，天理愈滅與？觀伊川解「遇主于巷」一爻，意極明切。《答喻郎中》。

儒者之政，以護養邦本爲先。《與施蘄州》。

近世學者之弊，渺茫臆度，更無講學之功。其意見只類異端「一超徑詣」之説，又出異端之下。非惟自誤，亦且誤人。五峯所謂「此事是終身事，天地日月長久，斷之以勇猛精進，持之以漸漬薰陶，故能有常而日新」，誠至言哉！《答周允升》。

無欲者，無私也。無私則可欲之善著，故静則虚，動則直。虚則天理之所存，直則其發見也。順理之謂直。若異端之談無欲，則是批根拔本，泯棄彝倫，淪實理于虚空之境，何翅霄壤之異？《答羅孟弼》。

生死鬼神之説，須是胸中見得灑落，世閒所説不得放過，一一教分明方得。若有絲毫疑未斷，將來被一兩件礙著，未必不被異端摇動引去。《答蕭仲秉》。

箋註訓詁，學者雖不可使之溺乎此，又不可使之忽乎此。要當昭示以用功之實，而無忽乎細微之閒，使之免溺心之病，而無躐等之失。《答陸子壽》。

力貴乎壯，工夫貴乎密。若不密，雖勝于暫，終不能持于久。《答喬德瞻》。

主一之功，艱難曲折甚多。要耐苦辛，長遠勿舍，則寢有味。《答潘叔昌》。

聖門教人，循循有序，始終條理，一毫潦草不得。《答周穎叔》。

周公欲代武王之死，只是渾全一箇誠意。

至誠可以回造化，有是理也。若《金縢》册祝之詞，則不無妄傳者，如「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之類，意者，金縢之事則有之，而册祝之辭則不傳矣。《答俞秀才》。

鬼神之説，六經所稱，莫非造化之迹，其德則誠而已。後世異説熾行，譸張爲幻，莫可致詰。流俗眩于怪誕，怵于恐畏，胥靡而從之。至于其説之窮，則曰「焉知天地閒無是事」，委諸茫昧。于是交于幽明者皆失其理，禮壞樂廢，浮僞日滋。所謂因其説而爲善者，亦莫非私利之流。亂德害教，孰此爲甚？《題鬼神説後》。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南軒文集》一百單四條，今移爲《附録》三條，移入《横渠學案》一條，《上蔡學案》三條，《龜山學案》一條，《五峯學案》一條，又一條分作五峯語二條。又移入《劉胡諸儒》二條，《玉山學案》一條，《晦翁學案》十四條，《東萊學案》六條，《艮齋學案》二條，《止齋學案》一條，《滄洲諸儒》二條，《嶽麓諸儒》二條，《槐堂諸儒》二條。

附録

孝宗初，起忠獻謫籍，都督諸軍事，即奏先生書寫機宜文字。先生時年甫三十，内贊密謀，外參庶務，夙夜凛凛，直以君父之責爲己憂。閒以軍事入見，因進言曰：「陛下上念祖宗之讎恥，下閔中原之塗炭，惕然于中而思有以振之。臣謂此心之發，即天理之所存也。願陛下勿怠此心，而親賢稽古以擴充之，則不惟今日之功可以必成，而千古因循之弊亦庶乎其可革矣。」帝異其言。

湯思退用事，務罷兵講和，金反乘隙縱兵入

淮甸，中外大震。先生疏言：「我與金，義不同天日者。雖嘗詔以縞素出師，而玉帛之使未嘗不躡其後。是以和戰之念雜于胸中，而至誠惻怛之心無以感格乎天人之際。繼今以往，誓不言和，專務自强，雖折不撓。遲以歲月，何功之不濟哉？」

召爲吏部郎。時宰相方謂敵勢衰弱可圖，先生入見，孝宗曰：「卿知彼中事乎？」先生曰：「不知也。」曰：「彼國饑饉連年，盜賊四起。」先生曰：「彼中之事臣雖不知，然境内之事則知之詳矣。」帝曰：「何事？」對曰：「比年諸道水旱民貧，而國家兵弱財匱，大小之臣又皆誕謾不足倚仗。正使彼中可圖，臣懼我之未足以圖彼也。」帝默然久之。先生因言：「必勝之形，當在于早正素定之時，而不在乎兩陳決機之日。爲今之計，但當下哀痛之詔，明復仇之義，顯絶金人，不與通使。然後修德立政，用賢養民，選將帥，練甲兵，通内修外攘、進戰退守爲一事。又且必治其實，而不爲虚文。使必勝之形隱在目前，則雖三尺童子，亦且奮躍而争先矣。」帝爲之嘆息哀諭，❶以爲前始未聞此論也。

一日奏事，帝問天。先生曰：「不可以蒼蒼者便爲天，當求諸視聽言動之閒。一念纔是，便是上帝監觀，上帝臨汝，簡在帝心。一念纔不是，便是上帝震怒。」

先生寢疾，微吟曰：「舍瑟而作，敢忘事上之忠。鼓缶而歌，當盡順終之理。」乃自作遺表，勸帝親君子，遠小人，絶己偏，公好惡。拳拳不已云。

五峯先生與書曰：辱示《希顏録》，足見稽

❶「哀」，當作「褒」，參見《宋史·張栻傳》。

考之勤。先賢之語，去取大是難事。文中子之言誕漫不親切，楊子雲淺陋不精通，莊子「坐忘」費力，「心齋」支離，《家語》如「不容然後見君子」，亦未免于陋。

又曰：某意《希顔録》，如《易》、《論語》、《中庸》之説，不可瑕疵。亦須真實見得不可瑕疵，然後可也。其他諸説，亦須玩味，于未精當中求精當。

嘗與朱子書曰：祈請竟出疆，顛倒絆悖，極可憂。某決求去，蓋會慶在近，不忍見大使之至也。

又曰：聞建寧書坊將《孟子解》已刻板，極皇恐。見今删改不定，恐誤學者，兼亦甚不便，已移文漕司毁板矣。更望力主張。

又曰：舟中覺向來偏處，取所解《孟子》觀之，段段不可意，正當深培其本。

吕東萊與先生書曰：吾丈世道所繫，宜深體志未平之戒，朝夕省察，所存者果常不違乎？所感者果皆正乎？日用飲食之閒果皆不踰節乎？疏密生熟，歷歷可見，于此實用力焉，工夫自無不進之理。補。

又《與朱侍講書》曰：張荆州從遊之士往往不得力，不知何故如此。蓋荆州不能察人情虚實，其教未必能有益。《中庸》論盡己之性、盡人之性，工夫無窮如此。此豈追往事？亦要高明深勉之耳。補。

又《與陳同甫書》曰：張荆州使不死，合整頓點檢處尚多。至于不自是、不尚同，則相識中未見兩人也。補。

又《麗澤講義》曰：張荆州教人以聖賢語言見之行事，因行事復求之聖賢語言。補。

朱子《述行狀後》曰：公之教人，必使之先有以察乎義利之閒，而後明理居敬以造其極。其剖析精明，傾倒切至，必竭兩端而

後已。

又曰：公嘗有言曰：「學莫先于義利之辯。而義也者，本心之所當爲而不能自已，非有所爲而爲之者也。一有所爲而爲之，則皆人欲之私，而非天理之所存矣。」嗚呼！至哉言也。其亦可謂廣前聖之所未發，而同于性善養氣之功者與。

又《語類》曰：南軒《洙泗言仁》編得亦未是。聖人說仁處固是仁，然不說處不成非仁？天下只有這箇道理，聖人說許多說話都要理會，豈可只去理會說仁處，不說仁處便掉了不管？

陳龍川志何茂宏曰：朱元晦論張敬夫不惑于陰陽卜筮，雖奉其親以葬，苟有地焉，無適而不可也。天下之決者何以過之？補。

魏鶴山《跋南軒與李季允帖》曰：南軒先生受學五峯，久而後得見，猶未與之言。泣涕而請，僅令思「忠清未得爲仁」之理。蓋往返數四，而後與之。前輩所以成就後學，不肯易其言如此。故得其說者，啟發于憤悱之餘，知則真知，行則篤行，有非俗儒四寸口耳之比。今帖所謂「無急于成」，乃先生以其所以教于人者教人。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丹書「敬」、「義」之訓，夫子于坤六二《文言》發之。孟子以集義爲本，程子以居敬爲先，張宣公謂工夫並進，相須而成。補。

又曰：命不可委，故孟子言立命。心不可委，故南軒以陶淵明「委心」之言爲非。補。

許魯齋曰：東萊嘗云：「南軒言：『心在焉則謂之敬。且如方對客談論，而他有所思，雖思之善，亦不敬也。才有間斷，便是不敬。』」

宗羲案：南軒之學得之五峯。論其所

造，大要比五峯更純粹。蓋由其見處高，踐履又實也。朱子生平相與切磋得力者，東萊、象山、南軒數人而已。東萊則言其雜，象山則言其禪，惟于南軒爲所佩服。一則曰：「敬夫見識卓然不可及。從遊之久，反復開益爲多。」一則曰：「敬夫學問愈高，所見卓然，議論出人表。近讀其語，不覺胸中灑然，誠可嘆服。」然南軒非與朱子反復辯難，亦焉取斯哉？第南軒早知持養是本，省察所以成其持養，故力省而功倍。朱子缺卻平日一段涵養工夫，至晚年而後悟也。

宗羲又案：南軒受教于五峯之日淺，然自一聞五峯之説，即默體實踐，孜孜勿釋。又其天資明敏，其所見解，初不歷階級而得之。五峯之門，得南軒而有耀。從遊南軒者甚衆，乃無一人得其傳。故道之明晦，不在人之衆寡爾。

梓材案：梨洲未及廣輯《嶽麓》《二江諸儒學案》，故有是語。

南軒講友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忠定趙先生汝愚別見《玉山學案》。

顯謨潘先生時別見《元城學案》。

知州吴先生松年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縣令張先生杰別見《玉山學案》。

南軒學侶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見《止齋學案》。

胡季立先生大本別見《五峯學案》。

知軍張先生寓附見《嶽麓諸儒學案》。

監司呂先生陟

呂陟，字昇卿，零陵人也。累官監司，與南軒遊，而受知于誠齋。補。

梓材謹案：《萬姓統譜》作「呂涉」，云：「楊誠齋萬里爲丞時，因督租過其里，往見之。郡守問誠齋曰：『所過知有文才否？』答曰：『青桂里得一呂昇卿，飽學之士。』即召致鄉校，領袖諸生。」即謝山補傳所謂「受知于誠齋」者，列之誠齋之門可也。蓋誠齋爲零陵丞時，張魏公謫永，南軒實從，故先生得與南軒遊爾。《儒林宗派》列先生于南軒之門，誤矣。謝山《學案》底本標南軒弟子，亦數先生，當係未爲補傳之筆也。

南軒同調

宣簡趙先生不息別見《晦翁學案》。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並爲《清江學案》。

忠定邱先生崈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南軒家學 楊、胡三傳。

張先生庶 附師孫松壽，子圯。

張庶，字晞顔，宣公再從子也。少爲忠獻公所愛，嘗曰：「孝弟忠信，學之本。不然，雖工于文辭，無益也。」又曰：「讀書當潛心誠意，方有得。不可曠過時日。」又曰：「親良師，求益友，善言善行，敬信而力行之。」先生再拜受教。而是時宣公已成醇儒，亦勉以黜浮崇實之説，先生遂師事之。大母孫氏，其姪曰松壽，有高行，蜀中所稱牧齋先生者也。天下士當其意者無幾，先生復問學焉，得其箋札規警之語，揭諸座右。而牧齋亦待之絶異。忠獻將官之，會薨，不果。先生護喪歸長沙，因侍宣公者九年。講學嶽麓書院，先生執筆爲司録，題曰《南軒書院》，❶而先生所私記者曰《誠敬心法》。宣公亦以忠獻之意欲官之，而遽卒，不果。紹熙三年，宣公弟杓以兵部尚書鎮襄陽，後溪劉文節公謂先生曰：「尚書必成其父兄之志矣。然君老，尚爲吏邪？曷以予君子。」先生曰：「然。」已而尚書果推恩，先生辭之。尚書曰：「然則以而子來。」先生雖諾之，終不告其子，又課之學二年。尚書申前言益力，乃遣其子圯就之。鶴山魏文靖公嘆曰：「范宣子尚以世禄爲不朽，晞顔真知義利之分者邪！」補。

梓材謹案：魏鶴山誌先生墓云：「惟張氏遠有世緒，

❶「院」，當作「説」，參見魏了翁《張晞顔墓誌銘》（四部叢刊本《重校鶴山先生大全文集》卷七十九）。

沂公文矩始徙綿竹，生咸，舉賢良方正科，累贈太師、秦國公。生五子：長澥，以累舉恩得官，終從事郎、監潭州南嶽廟。其季爲忠獻公。君則南嶽之孫，承事郎、四川制置司幹辦公事、累贈朝散郎杓之子也。」先生于忠獻爲從孫，故于宣公爲再從子，而其父名杓。宣公弟端明殿學士枃，亦有傳。寫作「杓」者，可知其誤矣。

直閣張拙齋先生忠恕

張忠恕，字行父，宣公弟端明枃子也。學者稱爲拙齋先生。以祖任入官，歷任至權發遣澧州、籍田令。因輪對，請廣言路、通下情。以太府丞權發遣湖州，以司農丞權發遣寧國府。忤監司，奉祠。起知鄂州。凡所至，皆有聲。入爲户部右曹郎，首陳司馬光仁武之説，申之以進賢退不肖、賞功罰有罪，寧宗是之。次年賜對，極言時事，曰：「數年以來，方内弗寧。山東之地既歸，而未稟正朔。忠義之徒雖附，而左衽自如。得之無補，祇以示弱。而況殘金易酋，外示安靜，縱還俘掠，議遣行人，安知不以怠我？韃之來也，實與我使俱至，彼能使邊人獸駭鼠伏，則于我非必有畏慕之誠意。一與之盟，而嗣有難塞之請，則或從或卻，皆足兆禍。海上之盟，厥監未遠。」次言薦舉科墨之弊，互送苞苴之弊。苛斂虐征，賄訟粥獄，剽奪民産，勢所不免。請自朝廷之上，肅紀綱以示觀聽，申憲度以警貪婾。不然，天下之禍有不可勝言者。

理宗即位，先生上書宰相，請取法孝宗，行三年之喪。曰：「孝宗始自踐祚，服勤子職，凡二十有七年。今皇帝自外邸入繼大統，未嘗躬一日定省之勞。欲報之德，視孝宗宜有加。」時宰相請太后同聽政，先生復

貽書，謂「英宗以疾，仁宗、哲宗以幼，垂簾有不容已。欽聖出于勉强，故務從抑損，不避父名，不廢生日，不御前後殿，半載即辭。今吾君長矣，姑援爲請，亦中策耳」。先生蓋有深慮，而太后卒卻垂簾之請。集議廟制，先生謂：「九廟非古。今若升祔先帝，則十世之廟昉之今日，于禮無稽。」遷將作監。

寶慶元年，下詔求言，先生上封事凡五千言。其一曰：「天人之應，捷于影響。今自冬徂春，雷雹非時，積陰久雨，西霅東淮，狂悖洊興。邇者客星爲妖，太白晝見。正統所係，不宜諉之分野。」二曰：「人道莫先乎孝，而送死尤爲大事。自漢景並緣吏民釋服之語，忍薄其親，貽誚千載。惟我祖宗定爲宮中之禮，孝宗朝衣朝冠皆以大布，于昔有光。寧考以嫡孫承重，光宗雖有疾，未嘗不服喪宮中也。洎光宗上賓，則權倓方張，莫有言者。去秋禮侍受成，胥吏開端，聽擇未嘗以義折衷，今已不可追咎，而尚有當講者。蓋再期而祥，百寮始純服吉，慶元末年初議爲得。今若甫經練祭，雖朝臣一帶之微，亦不復有凶吉之别，則是三年之喪降而爲期，害理滋甚。況人主執喪于内，而群工無異常日，是有父子而無君臣也。曩時德壽、重華異宮，慮數蹕以煩民，故有五日一朝之制。今筵几在前，自可朝朝夕夕，而無故疏簡，臣所甚惑也。」三曰：「母后之賢，本朝爲盛。太后力卻垂簾之請，天下誦之。而慶壽前期，陛下吉服稱觴，播爲詩什，凡以寓頌禱者惟恐不至。此世俗之見，而表儀天下者爲之乎？太后撫時觸物，追念所天，亦豈樂于受此？」四曰：「夫婦人倫，王化之基。陛下斬然在疚，大昏之議固未暇

及，然非豫講夙定，竊恐俗説乘閒而入。所望嚴取舍而正法度，廣詢謀而叶公議。」五曰：「陛下嗣服以來，濟王之恩禮，自謂彌縫曲盡矣。而不留京師，徙之外邸，不擇牧守，混之民舍。一夫奮呼，闔城風靡，旋雖弭患，莫副初心。謂當此時，亟下哀詔，痛自引咎，優崇卹典，選立嗣子，則所以自處者庶或無憾，而造訛騰謗者亦無所致力。自始至今，率誤于含糊，而猶不是之思，臣所不解。」六曰：「近世憸佞之徒，凡正言直論，率指爲好名歸過。夫果好名歸過，則其自爲者非也，而人君實賴其忠。若首萌逆億厭惡之心，則言者莫不望風，此危國之鴆毒也。」七曰：「陛下御極之初，凡在名流，首被褒顯。然而命召所及，不過數人。方其未來，不加勉趣。迨其既至，無所咨訪。而況搜羅未廣，遺才尚多。經明行修如柴中行、陳孔碩、楊簡，識高氣直如陳宓、徐僑、傅伯成，僉論所推，招來何緩？若精于史筆如李心傳，不俾與聞鉅典。他固未易徧舉，矧有不及知者乎。邇來世俗以名節爲矯激，以忠讜爲迂疏，以介潔爲不通，以寬厚爲無用。以趣辯爲强毅，以拱默爲靖共，以迎合爲適時，以操切爲任事。正士不遇，小才日親。識者所憂，陛下安得付之悠悠，不以動心乎？」八曰：「近世士習日異，民生益艱。第宅之麗，聲伎之美，服用之侈，餽遺之珍，向來宗戚奄宦所閒見者，今薦紳士夫殆過之。公家之財，視同己物。而猶未厭也，則薦舉、獄訟、軍投、吏役、僧寺、道觀、富民、巨賈，凡可以得賄者無不爲。至其避譏媒進，往往分獻厥餘。欲基本之不摇，殆卻行而求前也。」疏入，朝野傳誦爭録之，交口稱魏公有後。

又以輪對，述世父宣公之語，謂「當求曉事之臣，不求辯事之臣。[1] 欲求仗節死義之臣，不求犯顏敢諫之臣」。[2] 一日問天子之學，諸臣爭言天子之學與人臣異。先生獨曰：「大學之道，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而其要，則自天子以至于庶人皆曰修身。蓋正心以上皆修身之事，齊家以下則舉而措之，無二道也。後世乃有謂天子之學與人臣異者，吁！其亦異乎大學之道矣。」先生素闇修，世不知所造之深，至是連入對，乃知其學。魏文靖公嘆曰：「畢竟張氏子弟有真傳也。」洪舜俞、丁文伯皆求見焉。一時名流無不傾心，而枋臣積惡之。先生知不爲所容，請外，以直祕閣知贛州。次年，以朋比罷。先生歸，講學于嶽麓書院，益求爲己之功，志益厲，士之出湖湘者皆從之遊。紹定三年，復官，晉直寶章閣，奉祠。請老，許之。是秋卒，得年五十有七。魏文靖公嘗曰：「行父孜孜體國似魏公，撥煩劇似端明，而中年斂華就實，則有得于宣公之學。惜其不待年而卒也。」補。

祖望謹案：中興四大儒之後，先生最有光于世學。陸伯微、吕喬年亦足並驅，乃有叨其先世之庇，得列清班，而不免有阿附史氏之誚，令人短氣。然則張氏之世澤長矣。

[1] 「辯」，當作「辦」，參見魏了翁《直寶章閣提舉沖佑觀張公墓誌銘》（《重校鶴山先生大全文集》卷七十七）。

[2] 「不」，當作「必」，參見魏了翁《直寶章閣提舉沖佑觀張公墓誌銘》。

附録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上初即位，三從官輪日上殿。曹簡父、陳正父、喬壽朋皆説天子之學與士大夫不同，不謀而合爲此説。張忠恕行父對劄卻云：「天子之學正與士庶人同。《大學》云：『自天子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蓋自致知、格物、誠意、正心爲修身之本，齊家、治國、平天下爲修身之用，天子至于庶人一也。」畢竟有家學淵源云。

參軍張先生洽

張洽，宣公孫也。父倬，早夭。宣公之亡，育于從祖端明，而學于端明之子直閣。參揚州司理軍事，有兄弟争財者，諭之曰：「訟于官，是吏胥之利也。冒法求勝，孰若全手足之愛？」訟者感悟。後爲白鹿書院山長，昌明家學。補。

南軒門人

胡季隨先生大時

忠肅彭止堂先生龜年

文定吴畏齋先生獵

文清游默齋先生九言

莊簡游受齋先生九功並爲《嶽麓諸儒學案》。

忠惠宇文顧齋先生紹節

進士陳平甫先生概

楊雲山先生知章

知州李先生修己

通判張先生仕佺

知州范月舟先生仲黼

知州范雙流先生子長

范先生子該

知州范華陽先生蓀

知州宋彭山先生德之並爲《二江諸儒學案》。

知軍曾先生集別見《鬳山學案》。

修撰陳北山先生孔碩

正言襲先生蓋卿

縣丞吴先生必大

右司王東淵先生遇

朝請吕渭川先生勝己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通判傅曾潭先生夢泉

知州詹默信先生阜民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侍郎詹先生儀之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梓材謹案：南軒弟子自別見諸《學案》及《二江學案》外，並入《嶽麓諸儒學案》。

南軒私淑

郡守趙中川先生昱

趙昱，字希光，衛文定公雄子也。少苦學，以司馬、周、程氏爲師。嘗謂「存天性之謂良貴，充諸己之謂内富」，故漠然不以利禄動其心。當是時，南軒之教盛行蜀中，黄兼

山、范文叔皆導其緒。文定故嘗與南軒不咸，以是兩家子弟其初不甚往還，而先生獨與其高弟議論多合。説者以爲吕正獻公之于范、歐諸老爲親炙，而先生之于南軒爲私淑，然其善于親師取友則同也。先是，文定常爲孝宗言：「吴挺專制蜀已久，雖名三軍，其三軍僅當挺之偏裨。陛下神武，雖百挺何能爲？然爲子孫萬世計，不當如此。」孝宗是之。及挺卒，朝廷雖略行其言，已而復以兵予吴氏。先生性沖淡，出仕二十餘年，然歷任不滿三年。及以廣安守家居，無復宦情。開禧丁卯吴曦之變作，先生每念文定之言，輒投身大慟，或至氣絶。初欲買舟順流而東，賊以兵守夔門，不克。于是製大布之衣，每有自關表避亂歸者，輒號泣弔之。貽書成都帥楊輔謂：「逆雛驕豎，干亂天紀。痛哉宗社！哀哉蒼生！此直愚騃無知，爲敵所陷。逆順昭然，其下未必皆樂從也。肘腋之閒，禍將自作，事尚可爲。」因勸以舉義，輔不能用。先生遂絶粒，浸卧疾不能起，猶晝夜大號，聲達于外。置一劍枕閒，每舉欲自刺，家人捍之不得閒，然竟以不食而卒。俄而亂平，吴文定獵疏上其事，且乞以先生故，追予其父恩澤，以昭世臣之賞。詔衛公賜謚文定，而先生亦予贈卹如制。讀鶴山魏公集，稱滄江虞氏之向道，審由先生。而岳倦翁言其兼治養生術，或先生少年之所爲與？要其舍身取義，不愧先人，則真儒者也。《宋史》既不列之《忠義》，又不附之《文定傳》末，可爲太息。補。

梓材謹案：謝山《跋宋史趙雄列傳》述《桯史》言先生事，與此傳略同。

提刑虞滄江先生剛簡

漕使程先生遇孫

祕書薛符谿先生紱

通判鄧先生諫從

提刑張亨泉先生方並見《二江諸儒學案》。

文靖魏鶴山先生了翁別爲《鶴山學案》。

常博李先生大有別見《東萊學案》。

張學續傳

宗丞木先生天駿

木天駿，字德遠，瑞安人也。少傳止齋之學，成嘉熙進士。教授永州，道出嶽麓書院，得聞南軒之教，遂心醉焉，日與諸生講明求仁之旨。累官建昌守，有聲，除大宗正丞，卒。補。

梓材謹案：嘉熙元年丁酉，去止齋之卒嘉泰三年癸亥已三十五年，當是止齋再傳也。

張氏續傳

朝奉張先生唐

張唐，潭人，廣漢張敬夫後也。景炎二年，與趙璠、張虎、熊桂、劉斗元、吴希奭、陳子全、王夢應起兵邵、永閒，復數縣。撫州何時等皆起兵應文丞相。明年十二月，丞相見執，先生與熊桂、吴希奭、陳子全兵敗被獲，死焉。參史傳。

梓材謹案：《督府忠義傳》載先生，云「長沙人，先儒

栻諸孫，官朝奉郎」。謝山《答諸生問思復堂集帖》數宋儒講學家死節云「南軒之後有唐」是也。《一統志》仍湖廣舊志作「張鎧」，云：「衡山人，僕射浚之後也。益王即位于揚州，詔天下勤王。鎧起兵衡州，移檄安化諸獠，得民兵數千。文天祥督兵梅嶺，相與接應。既而兵敗被執，元參政崔斌欲降之，罵曰：『今日降，何以見我祖魏公于地下？』殺之。」觀其罵語與《督府忠義傳》所載略同，其即先生無疑也。《宋史・忠義傳九》有「張鎧」之目，而闕其傳。其作「唐」者，附見《文丞相傳》，蓋本一人，不復重載其傳耳。

張學之餘

隱君方明軒先生敏中

方敏中，巴陵人也。南軒先生嶽麓之教，身後不衰。宋之亡也，嶽麓精舍諸生乘城共守。及破，死者無算。惜其莫可考見。先生當元世，私淑南軒之學。自年十二輒通《春秋》，厲志以傳墜緒。書其室曰明軒，高尚不仕。從遊者，教以克己爲要。顧其詳不可得聞，僅見《臨川江漢敘録》而已。補。

宋元學案卷五十終

東萊學案表

呂祖謙 大器子。紫微從孫。白水、玉山、三山、芮氏門人。元城、龜山、譙氏、武夷、横浦再傳。涑水、二程、滎陽、了翁、廌山、和靖三傳。安定、泰山、濂溪、焦氏、荆公、横渠、百源、清敏四傳。高平、廬陵、鄞江、西湖五傳。

- 弟 祖儉
  - 子 喬年
  - 從子 康年
  - 從子 延年
    - 羊哲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舒衍 別見《絜齋學案》。
  - 张渭 別見《慈湖學案》。
- 從弟 祖泰
- 葉邽
- 樓昉
- 葛洪
- 喬行簡 並爲《麗澤諸儒學案》。
- 趙焯 別見《玉山學案》。
- 輔廣 別爲《潛庵學案》。
- 朱塾 別見《晦翁學案》。
- 劉爚
- 劉炳
- 吴必大
- 王遇
- 陳孔碩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 沈有開
- 潘友端
- 宋甡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宋濂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王褘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並呂學續傳。

章用中

倪千里 並見《止齋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袁燮 別爲《絜齋學案》。

石斗文

石宗昭

陳剛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丁希亮 別見《水心學案》。

又六十二人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私淑 李大有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張栻 別爲《南軒學案》。

潘畤 別見《元城學案》。

並東萊講友。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並東萊學侶。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邱崈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郭良臣 並東萊同調。
- 子 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子 江
- 從子 溥

宋元學案卷五十一　東萊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小東萊之學，平心易氣，不欲逞口舌以與諸公角。大約在陶鑄同類，以漸化其偏，宰相之量也。惜其早卒，晦翁遂日與人苦争，并詆及婺學。而《宋史》之陋，遂抑之于《儒林》。然後世之君子終不以爲然也。述《東萊學案》。梓材案：是卷謝山修補詳盡，其稿具存。

林汪門人劉、胡再傳。

成公吕東萊先生祖謙

吕祖謙，字伯恭，其先河東人，後徙壽春。六世祖申國文靖公自壽春徙開封，曾祖東萊郡侯好問始居婺州。先生少時性極褊，後因病中讀《論語》，至「躬自厚而薄責于人」有省，遂終身無暴怒。長從林拙齋、汪玉山、胡籍溪三先生遊，與朱晦庵、張南軒二先生友，講索益精。以祖致仕恩補將仕郎，登隆興元年進士第。又中博學宏詞科，歷太學博士，兼史職。輪對，勉孝宗以聖學，且言恢復規模當定、方略當審，召試館職。先是，試者前期從學士院求問目，獨先

生不然，而文特典美。嘗讀陸象山文，喜之而未識其人。考試禮部，得一卷，曰：「此必江西小陸之文也。」揭示，果象山，人服其精鑑。父喪除，奉祠。越三年，除祕書郎、國史院編修官、實録院檢討官。重修《徽宗實録》，書成，進秩。先生嘗面對，言曰：「願陛下虚心以求天下之士，執要以總萬事之機。勿以圖任或誤而謂人多可疑，勿以聰明獨高而謂智足偏察。勿詳于小而忘遠大之計，勿忽于近而忘壅蔽之萌。」又言：「國朝治體有遠過前代者，有視前代爲未備者。夫以寬大忠厚建立規模，以禮遜節義成就風俗，此所謂遠過前代者也。故于俶擾艱危之後，駐蹕東南踰五十載，無纖毫之慮，則根本之深可知矣。然文治可觀而武績未振，名勝相望而幹略未優，故雖昌熾盛大之時，此病已見。是以元昊之難，范、韓皆極一時之選，而莫能平殄。則事功之不競，從可知矣。臣謂今日治體視前代未備者，固當激厲而振起。遠過前代者，尤當愛護而扶持。」遷著作郎，以疾請祠，歸。旋除直閣，主管武夷沖佑觀。病閒，除著作郎，不就。添差浙東帥議，亦不就。主管明道宫。淳熙八年七月卒，年四十五，謚曰成。先生文學術業，本于天資，習于家庭，稽諸中原文獻之所傳，博諸四方師友之所講，融洽無所偏滯。晚雖卧疾，其任重道遠之意不衰。達于家政，纖悉委曲，皆可爲後世法。先是，書肆有書曰《皇朝文海》，周益公必大言去取差謬，委館職銓擇，孝宗以命先生。遂斷自中興以前，崇雅黜浮，類爲百五十卷上之，賜名《皇朝文鑑》。又修《讀詩記》、《大事記》，皆未成書。攷定《古周易》、《書説》、《閫範》、《官箴》、《辨志録》、《歐陽

公本末》，皆行于世。雲濠案：《四庫書目》收録東萊《春秋左氏傳説》二十卷、《春秋左氏傳續説》十二卷、《詳注東萊左氏博議》二十五卷、《吕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

謝山《同谷三先生書院記》曰：宋乾、淳以後，學派分而爲三：朱學也，吕學也，陸學也。三家同時，皆不甚合。朱學以格物致知，陸學以明心，吕學則兼取其長，而復以中原文獻之統潤色之。門庭徑路雖别，要其歸宿于聖人則一也。

麗澤講義補。

「聖作物覩」，須詳體此意。吾胸中自有聖人境界，能反而求之，則當有應之者，「克復歸仁」是也。

「履霜堅冰，蓋言順也。」此句尤可警。非心。邪念不可順養將去，順養去時，直至弑父與君。飲酒順而不止，必至沈湎殺身。鬬狠順而不止，必至殺人。世俗所謂縱性，即順之謂。「懲忿窒欲」，不順之也。

人惟中無所有，則必夸人以爲有。

今之爲學，自初至長，多隨所習熟爲之，皆不出窠臼外。惟出窠臼外，然後有功。

釋氏之湛然不動，道家之精神專一，亦近于「有孚」，只爲非「在道以明」。

《隨》六三「係丈夫，失小子」，而又戒之曰「利居貞」，蓋不能自守其正，而欲苟悦君子，便與諂小人無異。九五「孚于嘉吉」，則雖無諂心，而慕用之心太過，見得君子無事不善，一切隨之，則亦非得中矣。

爲桀、紂，爲盜跖，皆以不能聽人之言。

天道有復，乃天行自然之道。人之善心發

處，亦人心固有之理。天道復，便運行無間。而人心多汩没，蓋以私意障蔽。然雖有障蔽，而秉彝不可汩没，便是天行無間之理。

多識前言往行，考迹以觀其用，察言以求其心，而後德可畜。不善畜，蓋有玩物喪志者。

《頤》六五「不可涉大川」，上九「利涉大川」。六五，君也。上九，臣也。君當量力，臣當盡力。君當畏難，臣當徇難。君之患常在于太自任，臣之患常在于不自任。

君臣之間，君當求臣，臣不可先求君。

吾之性，本與天地同其性。吾之體，本與天地同其體。不知自貴，乃慕爵禄，所謂「舍爾靈龜，觀我朶頤」，「咸其股，執其隨」。此理雖新新不息，然不曾離元來去處一步，所謂「立不易方」。

今世學者，病不在弱，只是小。

「遯」字是入道之門。

君子之攻小人，當攻其根本。苟不攻其根本，見小人在聚斂則攻聚斂，在諂諛則攻諂諛，在開邊則攻開邊，則終不勝。小人所以爲根本，先能以左道壞人君之心術，故人君深信之。而攻之者但攻其門庭而不及其室，所以不勝。然則何以攻其根本？在正君心也。

此心之惑初解，不必汲汲驅迫，但順而治之，自然來復。然亦非任之，如枯木死灰。其不息之誠，原未嘗頃刻停滯也。

參用君子小人，並非中道。以上《易説》。

看《詩》且須諷詠，此最治心之法。

看《詩》欲懲穿鑿之弊，只以平易觀之。然有意要平易，便非。

窒欲之道，當寬而不迫。譬治水，若驟遏而

急絶之，則横流而不可制。故人不禁欲之起，而速禮之復。《漢廣》之詩，已知游女之不可求，而猶思「秣其馬」、「秣其駒」，是不禁欲之起。終之以「不可泳」、「不可方」，是速禮之復，心一復則欲一衰，至再至三，則欲亡而純乎理矣。

「公孫碩膚」，可見周公氣象大，雖處艱難之時，亦不能移。孟郊「出門有礙」，只是胸中自窄狹耳。

數問「夜如何其」，雖是勤，畢竟把來日做事底心被他動了。人要心使事，不要事使心，宣王未免以事使心者。

人處憂患時，退一步思量則可以自解。此乃處憂患之大法。

《靈臺》之詩，俯仰萬物之動，無不在太和之中。樅、鏞之類，是樂之有聲者。濯濯、鶴鶴之類，乃樂之無聲者。皆爲天地和氣所動，而不能自已。此詩氣象，非胸中廣大而無所偏累者，未易觀此。

東坡謂武王殺父封子。使武庚非人也則可，謂武庚當叛，是以世俗之心度古人。豈知禹立于舜之朝，不爲不孝。知此，則知《振鷺》之詩。以上《詩説》。

伊川先生曰：「後世事君，知規過而不知養德。」師氏以媺詔王者，專以從容和緩養君之德。不幸而君有過，則有保氏之官。蓋二官朝夕與王處，一則優游容與以養君之德，不使有一毫矯拂；一則秉義守正以止君之邪，不肯有一事放過。故人君既有所養，又有所畏，所謂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若一于從容，則是有樂而無禮；一于矯拂，則是有禮而無樂。所以不可偏廢。

教國子以三德三行立其根本，固是綱舉目張。然又須教以國政，使之通達治體。古

之公卿皆自幼時便教之，以爲異日之用。今日之子弟即他日之公卿，故國政之是者，則教之以爲法；或失，則教之以爲戒。又教之以如何整救，如何措畫，使之洞曉國家之本末源委，然後他日用之，皆良公卿也。自科舉之説興，學者視國事如秦、越人之視肥瘠，漠然不知，至有不識前輩姓名者。一旦委以天下之事，都是杜撰，豈知古人所以教國子之意。然又須知上之人所以教子弟，雖將以爲他日之用，而子弟之學則非以希用也。蓋生天地間，豈可不知天地間事乎？

大司樂掌成均之法，自舜命夔教胄子，以此知五帝三王之政無不由樂始。蓋陶冶之功入人最深，動盪鼓舞，優游浹洽，使自得之。死則爲樂祖，祭于瞽宗，惟待之甚重，故責之不輕。所謂君子教思無窮。樂祖之祭，不特明尊師敬長之義，使之歸厚，亦當時教之入人也深，人不能忘。先王因人心祭之，與身没教盡者不同，非特一時賴之，没世亦賴之。所謂樂語，非特樂章，蓋以樂之理見于言語之間者，便有感發人處。成周之學政不傳，所謂誦讀，不過尋行數墨，舉章句，意思迫促，都無生意。所謂樂舞，古人動容周旋，無非至理，屈伸綴兆，皆不徒然，所謂四體不言而喻。後世此事都廢，然散在末技，流于鄭衛，鼓動波蕩，猶能使人生起淫心。因此想像先王之樂語、樂舞，安得不生起善心。以上《周禮説》。

長者問，不辭讓而對，非禮也。有問，固當對，然須是虚心而受之。若率爾而對，自以爲能，便實了此心。雖有法言精語，亦不能受，子路所以被哂也。如曾子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此辭讓而對也。學者須

以此禮涵養此心令熟。

人所以陷于小人者，多因要實前言。實前言最是入小人之徑路。

秦、漢以來，外風俗而論政事。

五帝憲老而不乞言，何也？當時風氣未開，人情惇厚，朝夕與老者親炙，觀其仁義之容、道德之光，自得于觀感不言之際，所以不待乞言。三王雖不及五帝，然其問答之際，從容款曲，忠敬誠愨，亦與後世問答氣味不同。蓋尊老之至，不敢急迫叩問。伺閒乘暇，微見其端而徐俟其言，其誠敬氣象可見。

孔門惟顏子少有憲而不乞之意，子貢即有不言何述之憂。

祖望謹案：《鄉黨》一篇則孔門所得，亦不僅在乞言。

五帝三王名史曰惇，尤有深意。大抵忠厚醇篤之風，本于前言往行。今之學者所以澆薄，皆緣先生長者之説不聞。若能以此意反覆思之，則古人之氣味庶猶可續也。

《曲禮》、《少儀》，皆是遜志道理。步趨進退，左右周旋，若件件要理會，必有不到。惟常存此心，則自然不違乎禮。心有不存，則禮有時失。所謂遜志，如徐行後長，如灑埽應對，如相師，皆是遜志氣象。

《宵雅》，舊説爲《小雅》，大抵經書字不當改。

古人爲學，十分之中，九分是動容周旋、灑埽應對，一分在誦説。今之學者全在誦説，入耳出口，了無涵蓄，所謂道聽塗説，德之棄也。

未至聖人，安能無欠闕。須深思欠闕在甚處，然後從而進之。

「發育」、「峻極」，而繼之以「禮儀」、「威儀」，

聖人之道如此。若無禮以行之，便是釋氏。以上《禮記説》。

「三年無改」，須知事之害理傷義，則父在固將下氣幾諫，號泣隨之，豈以存没二其心？是亦無改于父之道也。

「見賢思齊」，才有一分不如，便不是齊。「見不賢内自省」，如舜之聖，禹尚以丹朱戒之。此最學者日用工夫，然格其義，是聖賢地位。

總統一代謂之政，隨時維持謂之事。前漢之政尚有三代之遺意，光武所設施，皆是事耳。前漢有政，後漢無政。

人必曾從克己上做工夫，方知自朝至暮，自頂至踵，無非過失，而改過之爲難，所以言「欲寡過而未能」。此使者非獨知蘧伯玉做工夫處，其自己亦必曾去做工夫過，有所體驗，非徒善爲辭命，不自夸張也。學者若才輕易發言語，便是不曾做工夫。

春秋之末，先王之澤將盡，高見遠識之士，多是不事王侯，高尚其事。以聖人論之，病痛便見。若以後世學者論之，荷蕢者之底藴亦未易窺。既識聖人之心，且天下事皆是經意。曾去體量，知其深又做不得，淺又做不得，與其他望風口説者不同，但心不虚耳。

後世人所見不明，或反以輕捷便利爲可喜，淳厚篤實爲遲鈍，不知此是君子小人分處。一切所見所爲，淳厚者雖常居後，輕捷者雖常居先，然一乃進而爲君子之路，一乃小人之門。而淳厚之資，或反自恨不如輕捷者，而與之角，則非徒不能及之，衹自害耳。以上《論語説》。

學者非特講論之際，始是爲學。聞街談巷語，句句皆有可聽。見輿臺皂隸，人人皆有

可取。如此，德豈不進？

孔、孟門人所見迥然不同：孔門弟子或失之過，然所見卻不狹。孟氏弟子只去狹處求，所以不得不嚴其教。

屈原愛君之心固善，然自憤怨激切中來。《離騷》一篇始言神仙，中言富貴，終言遊觀，已是爲此三件動。故託辭以自解，而反歸于愛君。若孟子，則始終和緩。

祖望謹案：屈原宗臣，非孟子比，東萊之言微有未審，但屈原上不及箕子，下不逮劉向，則有之。

父子之閒不責善。非置之不問也，蓋在乎滋長涵養其良心。

蓋爲齊王待臣之薄，其言不得不然。然使「草芥」、「寇讎」之對，似覺峻厲無温厚氣。孔子遇齊王，必有不動鋒芒自然啟發之理，此卻是聖人事。

三王四事，皆于平常處看。惟孟子識聖人，故敢指日用平常處言之。楊子不識聖人，乃曰「聰明淵懿冠乎群倫」，把大言語來包羅。

祖望謹案：此乃水心譏《中庸》「祖述」、「憲章」一條所本。

所主非人，終身陷于其黨，谷永是也。然亦自有轉移之理，故陳瑩中說：「使王氏之門有負恩之士，則漢不至于亡。」瑩中亦嘗因蔡卞所薦入朝，卻深排之，豈有終不可改者哉。雖然，有了翁之志則可。要之，進身不可不謹。

學者志不立，一經患難，愈見消沮。所以先要立志。

今人説好事不可放過，固是。然必待好事然後做，不知「雞鳴而起，孳孳爲善」是甚事？自朝至暮，必有所用。

小人中庸，不必加「反」字。小人自認無忌憚爲中庸。

孟子不與申、韓辯而與楊、墨辯，蓋深明乎疑似之際。以上《孟子說》。

人不爲技能所使者難，吴起以此殺妻。

義理之上，不可增減分毫。

自古文武只一道。堯、舜三代之時，公卿大夫在内則理政事，在外則掌征伐。孔子之時此理尚明，冉有用矛有若劫舍，孔子亦自當夾谷之會。西漢猶知此理，大臣韓安國之徒亦出守邊。東漢流品始分，劉巴輕張飛矣。

柳仲塗記其皇考嘗呼諸婦列堂下，言兄弟本是同生，只緣異姓婦人入門，教壞丈夫，諸婦莫不戰慄。其意固是。然孝友非男子獨有，婦人獨無。使男子之性堅定，婦人自當感化，豈有反爲轉移之理？以上《史説》。

《國語》釋《詩》「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温恭朝夕，執事有恪」。此是古聖相傳，非一人之私言。如孔子告顏淵、仲弓，亦非孔子自説。《左氏》云：「志有之：克己復禮，仁也。」又云：「出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曰「志」曰「則」，皆是古人相傳。乃知三代下，此氣脈不曾斷。

王湛年三十，宗族皆以爲癡。王述年三十，人或謂之癡。蓋其質厚韜晦。爲學須質厚。

君臣之閒，不是不可説話。此皆士大夫愛身太重，量主太淺。

殺數百萬生靈，亡數百年社稷，皆生于士大夫患失。

楊炎併租、庸、調爲二税，此外不許誅求一錢，他卻不知保不得後來。大凡治財，最不可壞舊法，不可并省名目。

「不愧屋漏」，凡口然而心不然，念慮閒有萌動，皆是。

辭受之際，辭不必與人商量，若受卻宜商量。

人二三十年讀聖人書，一旦遇事，便與里巷人無異。或有一聽老成人之語，便能終身服膺。豈老成人之言過于六經哉？只緣讀書不作有用看故也。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南軒學案》。

爲學須是一鼓作氣，閒斷便非學，所謂「再而衰」也。

用工夫人，纔做便覺得不是。覺得不是，便是良心。

處兩不足之閒，凡應和語，須對兩人皆可説。

聽人語不中節者，擇其略可應一語，推説應之。

權職便當以正官自處，但不可妄有支用。處家固不可不正且肅，然不可不放一分。以上《雜説》。

東萊遺集補。

平時徒恃資質，工夫悠悠，殊不精切。于要的處或鹵莽領略，于凝滯處或遮護覆藏。爲學不進，咎實由此。大概以收斂操存、公平體察爲主。

觀史先自《書》始，然後次及《左氏》、《通鑑》，欲其體統源流相接。國朝典故，亦先考治體本末及前輩出處大致。于《大畜》之所謂「畜德」，明道之所謂「喪志」，毫釐之閒，不敢不致察也。但恐擇善未精，非特自誤，亦復誤人。

我方閒居，既非其同寮，又非其掾屬，義有

所止。《易傳・隨》「孚于嘉」義，最宜潛玩。蓋恐爲其樂善美意所移易，得侵過耳。又賓主資稟皆明快，則欠相濟之義，尤易得侵過也。

儉德，蓋凡事斂藏不放開之謂。

從前病痛，良以嗜欲粗薄，故卻欠克治經歷之功。思慮稍少，故卻欠操存澄定之力。積蓄未厚，而發用太遽。涵泳不足，而談説有餘。

始欲和合彼此，而是非卒以不明。始欲容養將護，而其害反致滋長。屑屑小補，迄無大益。

著書與講説不同，止當就本文發明，使其玩索，引申太盡，則味薄而觀者不甚得力。若與學者講説，詳爲指示可也。以上《與張荊州》。

所以喋喋煩瀆，正欲明辨審問，懼有毫髮之差。初非世俗立彼我、校勝負者。

大凡人之爲學，最當于矯揉氣質上做工夫。如懦者當强，急者當緩，視其偏而用力。以吾丈英偉明峻之資，恐當以顔子工夫爲樣轍，回禽縱低昂之用，爲持養斂藏之功，斯文之幸也。

近時論議，非頽惰即孟浪。名實先後具舉，不偏者殆難乎其人。此有識者所深憂。

供職已月餘，風俗安常習故之久，齟齬頗多。此皆誠意未孚之咎。惟日省所未至，不敢諉其責于人。

邪説詖行，辭而闢之，誠今日任此道者之責。竊嘗謂異端之不息，由正學之不明。此盛彼衰，互相消長。莫若盡力于此，此道光明盛大，則彼之消鑠無日。所以爲此説者，非欲含糊，縱釋黑白不辨，但恐專意外攘，而内修工夫反少。

向見論治道書，其閒如欲仿井田之意，而科

條州郡財賦之類，此固爲治之具，然施之當有次第。今日先務，恐當啟迪主心，使有尊德樂道之誠，衆建正人以爲輔助，待上下孚信之後，然後爲治之具可次第舉也。儻人心未孚信，驟欲更張，則衆口譁然，終見沮格。雖成功則天，本非君子所計，然于本末先後之序爲有憾焉，不可不審也。今事雖已往，亦不得不論耳。

從遊亦有可望者否？根本不實者，所宜深察。往時固有得前輩言語謦欬以藉口，而行則不掩焉。娼嫉者往往指摘此輩，以姍侮吾道，紹興之初是也。雖有教無類，然今日此道單微，排毀者舉目皆是，恐須謹嚴也。

析理當極精微，雖毫釐不可放過。至于尊讓前輩之意，亦似不可不存。

前此雖名爲嗜學，而工夫泛漫，殊未精切。推原病根，蓋在徒恃資禀，觀書粗得味，即不復精研，故看義理則汗漫而不別白，遇事接物則頽弛而少精神。今乃覺氣質粗厚，思慮粗少，原非主敬工夫。而聖賢之言，本末完具，意味無窮，尤不可望洋向若而不進也。

日用閒精明新鮮時節嘗苦不續，而弛惰底滯意思未免閒雜，殊以自懼。主一無適，誠要切工夫。但整頓收斂，則易入于著力。從容涵泳，又多墮于悠悠。「勿忘，勿助長」，信乎其難也。

艮背之用，前説誠過高而未切。竊謂學者正當操存戒懼，實從事于夫子告顔子視、聽、言、動之目，馴致不已，然後可造安止之地。

君子動静語默，雖毫釐閒有未到處，要當反求其所以然。蓋事雖有大小，爲根本之病

則一也。來教所謂「本不欲如此，不得已而止之」。或者漸近于自恕，而浸與初心不類乎？

講論形容之語，欲指得分明。卻恐緣指出分明，學者便有容易領略之病，而少涵泳玩索之功。其原殆不可不謹也。

學者所以徇于偏見，安于小成，皆是用功有不實。若實用功，則動静語默，日用閒自有去不得處，必悚然不敢安也。

學者氣質各有利鈍，工夫各有淺深，要是不可限以一律，正須隨根性，識時節，箴之中其病，發之當其可，乃善。固有恐其無所向望而先示以蹊徑者，亦有必待其憤悱而後啟之者。

往來講論，一問一答，謂之無意嚮氣味則不可。然歇滅斷續，玩歲愒日，終難見功。須令專心致志，絕利一源，凝聚停蓄，方始收拾得上。

論義理，談治道，闢異端，不容有一毫回避屈撓。至說自己及朋友，只當一味斂縮。

往者臨安兩年，遇事接物，或躁率妄發而失于不思，或委曲求濟而失于不直。大抵誠意淺薄，將以動人悟物，而手忙脚亂，出位踰節處甚多。憂患以來，雖知稍自懲艾，而工夫緩慢，向來病痛猶十存四五。今復遽從事役，夙夜自懼，未知所措。

已得地否？陰陽家説不足信，但得深密處可矣。

善類衰微，元氣漓薄，稍有萌動，正當扶接導養。雖如孔、孟，交際苟善，未有不應之者。若到官後或有齟齬，則卷舒固在我也。

比看《易·无妄傳》云：「雖無邪心，苟不合正理，則妄也，乃邪心也。」益悚然自失。因思去年給札，當時本意，欲得數月閒得對，

展盡底藴，故事事未欲説破。緣此回互，卻多暗昧。此正《易傳》所謂「邪心」也。

致知、力行，本交相發。學者若有實心，則講貫玩索，固爲進德之要。亦有一等後生，推求言語工夫常多，點檢日用工夫常少，雖便略見髣髴，然終非實有諸己也。「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訓誘之際，願常存此意。非謂但使之力行而以致知爲緩，但示之者當有序。夫子亦有「可以語上」、「不可以語上」之别。

保養奸凶，以擾善良，固君子之所恥。要當無忿疾之意乃善。《詩》云：「豈弟君子，民之父母。」若霜雪勝雨露，則不可也。

稟賦偏處，便使消磨得九分，觸事遇物，此一分依前張皇，要須融化得盡乃可。來諭所謂未得力，只是用力猶未至耳。自己工夫緊切，則遊從者聽講論，觀儀容，所得亦莫不深實矣。

「當仁不讓」、「檢身若不及」，兩句初不相妨。堅任道之志，而致察理之功，乃區區所望。

論學之難，高者其病墮于玄虛，平者其末流于章句。二者之失，高者便入于異端，平者浸失其傳，猶爲愓訓故，勤行義。輕重不同，然要皆是偏。以上《與朱侍講》。

實有裨益，則不必蹟之外見。事有次第，則不必人之遽乎。

消長安危所繫，當念兹在兹，無所不致其力。以上《與周子充》。

吾儕所以不進者，只緣多喜與同臭味者處，殊欠泛觀廣接。故于物情事理多所不察，而根本滲漏處往往鹵莽不見。要須力去此病乃可。

行有不得者，當返求諸己。外有齟齬，必内

有窒礙。反觀内省，皆是進步，不敢爲時異勢殊之説以自恕。

善未易明，理未易察，吾儕所當兢兢。以上《與劉子澄》。

前日紛紛，不必猶置胸次。回首既無甚媿怍，隨時恬養足矣。至于明辨曲直，此乃在位者之責。或遲或速，順聽之而已。

人情、法意、經旨，本是一理。豈有人情、法意皆安，反不合經旨者？勉之。以上《與潘叔玠》。

謹思、明辨，最爲急務。自昔所見少差，流弊無窮者，往往皆高明之士。

近思爲學，必須于平日氣禀資質上驗之，如滯固者疏通，顧慮者坦蕩，智巧者易直。苟未如此轉變，要不得力。

在我者果無徇外之心，其發必有力而不可禦。至于周旋調護，宛轉入細，正是意篤見明，于本分條路略無虧欠。若有避就回互籠絡之心，乃是私意。此毫釐之際，不可不精察也。

義理無窮，才智有限，非全放下，終難湊泊。然放下正自非易事。

私意之根，若尚有秒忽未去，遇事接物，助發滋長，便張皇不可翦截。其害非特一身。公私之辨，尤須精察。

喜事則方寸不凝，是故擇義不精，衛生不謹。以上《與陳君舉》。

學者自應本末並舉，若有體而無用，則所謂體者必參差鹵莽無疑。然特地拈出，卻似有不足則夸之病，如歐陽永叔喜談政事之比。

處大事者，必至公血誠相期，然後有濟。若不能察人之情而輕受事任，或雖知其非誠而將就借以集事，到得結局，其敝不可

勝言。

辭章，古人所不廢。然德盛仁熟，居然高深，與作之使高、濬之使深者，則有閒矣。願更留意于此。

登高自下，發足正在下學處。往往磊落之士，以爲鈍滯細碎而不精察。後生可畏，就中收拾得一二人，殊非小補。要須帥之以正，開之以漸，先惇厚篤實，而後辯慧敏鋭，則歲晏刈穫，必有倍收。

意外少撓，要是自反進德之階，更願益加培養。天下之寶，當爲天下愛之。

「井渫心惻」，正指汲汲于濟世者，所以未爲《井》之盛。蓋汲汲欲施，與知命者殊科。孔子請討見卻，但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孟子雖有自任氣象，亦云：「吾何爲不豫哉。」殆可深玩也。

祖望謹案：此蓋諷同甫之累上書。

春初之舉，習常守故者自應怪駭。然反觀在我，亦未得爲盡無憾。觀《論語》說「知及之」上更有所謂「守」，所謂「涖」，所謂「動」，節次階級猶多，此話甚長。

比嘗患孑孑小諒者，或畏避太甚而善意無人承領，遂至消歇。或隔限太嚴而豪俊無以自容，遂至飛揚。惟篤于忠厚者，視世閒盎然無非生意，故能導迎淑氣，扶養善端，蓋非概以爲近厚語言也。然于此蓋有則焉，又須精察，不可侵過也。

天資之高，得氣之清，其所以迎刃破竹者，何莫非此理。不知其所自，則隨血氣盛衰，此一段精明不能常保。論至于是，則所謂克己者，雖若陳言，要是不可易耳。

百圍之木，近在道隅，不收爲明堂清廟之用，此將作大匠之責耳。如彼木者，生意濯濯，未嘗不自若也。惟冀益加寬裕，從容

自頤。

偶記《荀子》論儒者進退處有一句云：「不用則退編百姓而慤。」似有味。畎澮之水，涓涓安流，初何足言。唯三峽九河，抑怒濤而爲伏槽循岸，乃可貴耳。

顏子犯而不校，淮陰侯俛出跨下，路徑雖不同，都欠不得。幸深留意。諺曰：「赤梢鯉魚，就壅甕裏浸殺。」陳拾遺一代詞宗，只被射洪令斷送，事變豈有定哉。

著書大是難事。雖高明之資，亦不可不思「有餘不敢盡」之語。以上《與陳同甫》。

賢士大夫蓋有學甚正、識甚明，而其道終不能孚格遠近者，只爲實地欠工夫。《與陳正己》。

静多于動，踐履多于發用，涵養多于講説，讀經多于讀史。工夫如此，然後能可久可大。《與葉正則》。

門内若尚有可媿，外雖奮振束勵，終于無力。

應物涉事，步步皆是體驗處。若知其難而悉力反求，則日益精明。若畏其難而日益偷惰，則向來意思悉冰消瓦解矣。習俗中易得汩没，須常以格語法言時時洗滌。然此猶是暫時排遣，要須實下存養、克治、體察工夫，真知所止，乃有據依，自進進不能已也。以上《與郭養正》。

持之以厚，守之以默。《與鞏仲至》。

散漫歇滅，學者同病。嘗記胡文定有語云：「但持敬十年，自别。」此言殊有味。大抵目前學者用功甫及旬月，未見涯涘，則已逡巡退卻，不復自信。久大德業，何自而成？經曰「念終始典于學」，曰「仁者先難而後獲」，曰「冥升利于不息之貞」，正謂學者多端顧慮者衆，一意勇往者少，故每惓惓

于此也。《與周允升》。

日用間不須著意，要坐即坐，要立即立，凡事如常，便是完養。若有意，則是添一重公案矣。覺有忿戾，始須消平。覺有凝滯，始須開豁。病至則服藥，不必預安排也。涵泳義理，本所以完養思慮。正恐舊疾易作，自涵泳而入于研索，自研索而入于執著，或反爲累。靖節「不求甚解」，雖其淺深未可知，要是不尋枝摘葉也。

「毀不滅性」，《禮》經所戒。兼古今人氣禀厚薄亦自不同，如疏食水飲之類，更當量體力所宜，不可使致疾病。

仁人之事親如事天，一毫不用其極，則非事天之道。如昔人薦芰之類，皆以私事親，非以天事親。

喪禮廢弛已久，若曰親族未安，習俗未喻，則向日同堂共講「滕文公問喪」一章矣。蓋在己而不在人也。

《行實》須削去浮華，直書事實。若有增飾，則心已不誠，非所謂事親如事天也。

喪禮，今人所謂「觸礙掣肘不得專制」之語，最爲害事。蓋遇事望風，以此等語言自恕，則因循苟且，無一事可爲矣。要當反己盡誠，極力以感動之。是心人所均有，安有不動者？彼之未動，乃我誠未至之明證也。

憂患中最是進德處。深味自致之語，識情性之極，而以哀敬持之，則心之本體，斯常存矣。

燒丹事，適以問張守，乃其内人虚怯，附蘭溪醫者燒一兩耳。傳聞過實，乃如是。然益知居人觀瞻之地，尤須事事警省，渠甚感見愛之意也。

葬地但得深穩高燥，不必太求備也。緩葬，《春秋》所深譏。略去拘忌，乃易就。

「不拯其隨」之義，固由有所制，然必可隨者始隨之，亦必盡所以拯之者，非未嘗拯而遽隨也。

天地間何物不有？要皆丕冒太和之內。胸次須常樂易寬平，乃與本體不相違背。日來圭角突兀之病雖去，而媮惰因循之病復易生。每切自警：不問在朝在野，職分之內，不可媮惰；職分之外，不可侵越。自然日用省力。

講論治道，不當言主意難移，當思臣道未盡。不當言邪説難勝，當思正道未明。工夫到此，必有應也。以上《與潘叔度》。

爲學工夫，涵泳漸漬，玩養之久，釋然心解，平帖的確，乃爲有得。「天高地厚，鳶飛魚躍」之語，恐發得太早。

《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若百事安穩，無違情咈志而可以成就，則君子當滿天下。惟其不然，所以貴于用心剛而進學勇。以上《答潘叔昌》。

切要工夫，莫如就實。深體力行，乃知此二字甚難而有味。

行有不得者，反求諸己，而己不敢他咎。以上《與喬德瞻》。

前書所論甚當，已嘗爲子静詳言之。講貫誦繹，乃百代爲學通法，學者緣此支離泛濫，自是人病，非是法病。見此而欲盡廢之，正是因噎廢食。然學者徒能言其非，而未能反己就實。悠悠汨汨，無所底止，是又適所以堅彼之自信也。誠深思之。

論致知則見不可偏，論力行則進當有序。並味此兩言，則無籠統零碎之病。以上《與邢邦用》。

大凡人資質各有利鈍，規模各有大小，此難以一律齊。要須常不失故家氣味，所向者

正，所存者實，信所當信，恥所當恥，持身謙遜，遇事審細。如此，則雖所到或遠或近，要是君子路上人。《與内弟曾德寬》。

坐談常覺從容，臨事常覺迫切。乃知學問無窮，當益思所未至。居官臨事，外有齟齬，必内有窒礙。蓋内外相應，毫髮不差，只有「反己」二字，更無別法。以上《與戴在伯》。

欲求繁冗中不妨課程之術，古人每言「整暇」二字。蓋整則暇矣。微言淵奥，世故崢嶸，愈覺工夫無盡。嘗思時事所以艱難，風俗所以澆薄。推其病源，皆由講學不明之故。若使講學者多，其達也自上而下，爲勢固易。雖不幸皆窮，然善類既多，氣焰必大，薰蒸上騰，亦有轉移之理。雖然，此特憂世之論耳。「中天下而立，定四海之民，所性不存」，此又當深致思也。

思索不可至于苦，玩養不可至于慢。

承上接下，最是親切工夫。吕與叔所謂「嚴而不離，寬而有閑」，殊有味。

持養之久，則氣漸和。氣和則温裕婉順，望之者意消忿解而無招咈取怒之患矣。體察之久，則理漸明。理明則諷導詳款，聽之者心喻慮移而無起争見卻之患矣。更須參觀物理，深察人情，以試驗學力。若有窒礙齟齬，即求病源所在而鋤去之。

知猶識路，行猶進步。若謂但知便可，則釋氏「一超直入如來地」之語也。

所謂無事者，非棄事也，但視之如早起、晏寢、飢食、渴飲，終日爲之而未嘗爲也。大抵胸次常令安平和豫，則事至應之，自皆中節，心廣體胖，百疾俱除。蓋養生、養心同一法。

房族閒事，當盡誠委曲，曉譬感切之，尤須防争氣。若有毫髮未去，則招咈激怒，所傷者多矣。若事果不可爲，當體「不可貞」之

義。此必誠意已盡，自反已至方可。「敬」字固難形容。古人所謂「心莊則體舒，心肅則容敬」，兩語當深體。收斂凝聚乃是大節目。至于察助長之病，乃是節宣之宜。以上《與學者及諸弟》。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東萊遺集》一百二十八條，今移爲《附録》三條，移入《景迂學案》二條，《周許諸儒》一條，《武夷學案》一條，《五峯學案》一條，《玉山學案》二條，《晦翁學案》四條，《南軒學案》三條，《艮齋學案》五條，《止齋學案》二條，《龍川學案》一條。又二條與《復齋學案》複出，删之。又移入《象山學案》二條，《清江學案》一條。

附録

壽皇喜看《莊》、《老》，蓋德壽之餘風。儒臣多以此箴規，而東萊言之尤切，以爲當讀《中庸》、《大學》之書，不當流于異端。補。

嘗與汪端明書曰：劉子澄傳道尊意，是時以四方士子業已會聚，難于遽已。今歲悉謝遣歸。

祖望謹案：此即象山謂「伯恭在哀絰中，而户外之屨恒滿」者也。南軒亦嘗問朱子曰：「伯恭聚徒，世多議其非者。」觀此條，則先生因玉山之言而止，亦善改過者。

又《與朱侍講書》曰：某以六月八日離輦下，五日而張丈去國，群陰峥嶸，陽氣斷續，理自應爾。然以反己之義論之，則當修省進步處甚多，未可專咎彼也。

又曰：請祠便養，未報，而有召試之命，已復申前請矣。儻得如志，閉户爲學，殊爲僥倖。或敦迫而出，亦唯以心之所安條對，然後徐度進退之宜。要之，所學未成，輕犯世故，招尤取累，不若退處之爲得也。向來一

出，始知時事益難平，爲學工夫益無窮，而聖賢之言益可信。

張南軒與先生書曰：尊兄于尋常人病痛，往往皆無之，資質固美。然若只坐在此上，卻恐頹墮少精神。惟析夫義理之微，而致察于物情之細，每存正大之體，尤防己意之偏，擴而充之，則幸甚。

又曰：去年聞從學者甚衆，某殊謂未然。若是爲舉業而來，先懷利心，豈有利上誘得就義之理？但舊已嘗謝遣，後來何爲復集？今次須是執得定。亦非特此事，大抵老兄平日似于果斷有所未足，時有牽滯，流于姑息。雖是過于厚，傷于慈，爲君子之過，然在他人視我，則觀過可以知仁，在我則終是偏處。仁義常相須，義不足，則仁亦失其正矣。

又《與朱元晦書》曰：伯恭真不易得。向來聚徒頗衆，今歲已謝遣。然渠猶謂前日欲因而引之以善道。某謂來者既爲舉業之故，先懷利心，恐難納之于義。大抵渠凡事似于果斷有所未足。

又曰：伯恭近來于蘇氏父子亦甚知其非。向來渠亦非助蘇氏，但習熟元祐間一等長厚之論，未肯誦言排之。今頗知此爲病痛矣。

又曰：伯恭愛弊精神于閒文字中，徒自損，何益？如編《文海》，何補于治道、于後學？

又《答陸子壽書》曰：伯恭亦坐枉費心思處多。以上補。

朱子曰：《文鑑》編得泛，然亦見得近代之文。如沈存中《律曆》一篇，説渾天亦好。

又曰：《文鑑》編康節詩，不知怎生地，那「天向一中分造化，人從心上起經綸」底詩

卻不編入。

又曰：向見説《左氏》之書極爲詳博，然遺辭命意，亦頗傷巧矣。

又曰：博雜極害事。伯恭日前只向雜博處用功，卻于要約處不曾子細研究。如《閫範》之作，旨意極佳。

又曰：伯恭之學，大概尊《史記》。不然，則與陳同甫説不合。同甫之學正是如此。

又曰：其學合陳君舉、陳同甫二人之學問而一之。永嘉之學，理會制度，偏考究其小小者。惟君舉爲有所長，若正則則渙無統紀，同甫則談論古今，説王説霸。伯恭則兼君舉同甫之所長。

又曰：伯恭講論甚好，但每事要鶻圇説作一塊。又生怕人説異端俗學之非，護蘇氏尤力。以爲争較是非，不知斂藏持養。

又曰：伯恭無恙時愛説史學，身後爲後生輩糊塗説出，一般惡口小家議論。賤王尊霸，謀利計功，更不可聽。

又哭之曰：嗚呼伯恭！有蓍龜之智而處之若愚，有河漢之辯而守之若訥。胸有雲夢之富而不以自多，辭有黼黻之華而不易其出此。固今之所難，而未足以議兄之髣髴也。若乃孝友絶人而勉勵如弗及，恬淡寡欲而持守不稍懈，盡言以納忠而羞爲訐，秉義以飭躬而恥爲介，是則古之君子尚或難之，而吾伯恭猶欿然而未肯以自大也。蓋其德宇寬洪，識量閎廓，既海納而川渟，豈澄清而撓濁。矧涵濡于先訓，紹文獻于故家，又隆師而親友，極探討之幽遐。所以稟之既厚而養之深，取之既博而成之粹。宜所立之甚高，亦無求而不備。故其講道于家，則時雨之化。進位于朝，則鴻羽之儀。造辟陳謨，則宣公獨御之對。承詔奏

篇，則右尹《祈招》之詩。上方虛心而聽納，衆亦注目其敷施。何遭時之不遂，遽縈疾而言歸。慨一卧以三年，尚左圖而右書。閒逍遥以曳杖，恍沂上之風雩，衆咸喜其有瘳，冀卒攄其素藴。否則傳道以著書，抑亦後來之程準。何此望之難必，奄一夕而長終。增有邦之殄瘁，極吾黨之哀恫。嗚呼哀哉！我實無似，兄辱與遊。講摩深切，情義綢繆。粤前日之枉書，尚粲然其手筆。始言沈痼之難除，猶幸死期之未即。中語簡編之次第，卒誇草樹之深幽。謂昔騰䑊而有約，盍今命駕以來遊。欣此旨之可懷，悼訃車而偕至。考日月之幾何，不旦暮之三四。嗚呼伯恭，而遽死邪？吾道之衰，乃至此邪？

問東萊之學。朱子曰：「伯恭于史分外子細，于經卻不甚理會。常有人問他『忠恕』楊氏、侯氏之説孰是。他卻説：『公如何恁地不會看文字？這箇都好。』看來他要説爲人謀而不盡心爲忠，傷人害物爲恕，恁地時方説不是。」門人曰：「他是相戲浙閒一種史學，故恁地。」曰：「史學甚易，只是見得淺。」

□□□曰：❶伯恭以進《文鑑》爲陳騤所詆。其後侂胄方以道學爲禁，史臣亦據騤言詆之。然伯恭既爲辭臣醜詆，自當力遜職名。今受之，非矣。直卿亦以予言爲然。補。

葉水心《習學記言》曰：東萊吕氏殁，陳亮祭之曰：「孔氏之家法，儒者世守之，得其麤而遺其精，則流而爲度數刑名。聖人之妙用，英豪竊聞之，徇其流而忘其源，則變

❶「□□□」，當作「李微之」，參見李心傳《建炎雜記乙集》卷五。

而爲權譎縱横。蓋嘗欲整兩漢而下，庶幾復見三代之英。方夜半之劇論，歎古來之未曾。」夫孔氏亦豈于家法之外，别有妙用，使英豪竊聞哉！亮嘗言程氏《易傳》似桓玄《起居注》，吕氏黽勉答之。所謂「夜半劇論」者，吕氏嘗笑以爲自知非豪傑，被同甫差排做。蓋難之也。補。

陳北溪《張吕合五賢祠説》曰：南軒守嚴，東萊爲郡文學。是時南軒學已遠造，猶專門固滯。謂湖湘性無善惡之説。及晦翁痛與反覆辯論，始翻然爲之一變，無復異趣。東萊少年豪才，藐視斯世，何暇窺聖賢門户。謂東萊留心文辭。及聞南軒一語之折，愕然屏去故習，道紫陽，沿濂洛，以達鄒魯。雖于南軒所造有不齊，要不失爲吾名教中人。視世之竊佛學以自高，屹立一家門户，且文聖賢之言以蓋之，以爲真有得乎千古心傳之妙，誤學者于詖淫邪遁之域，爲吾道之賊者，豈不相萬邪。補。

祖望謹案：朱、張、吕三賢同德同業，未易軒輊。張、吕早卒，未見其止，故集大成者歸朱耳。而北溪輩必欲謂張由朱而一變，吕則更由張以達朱，而尚不逮張，何尊其師之過邪！吕與叔謂横渠棄所學以從程子，程子以爲幾于無忌憚矣。而楊龜山必欲謂横渠無一事不求教于程子，至田誠伯則又曰：「横渠先生其最也，正叔其次也。」弟子各尊其師，皆非善尊其師者也。詆陸氏亦太過。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人而無禮，不亦禽獸之心乎，聖人不曾有此等語。東萊于《皐陶》「朕言惠」下説：孟子既云「三自反」，乃有「禽獸」之語。孟子有鋒稜，孔子口中無

之。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吕成公謂争校是非，不如斂藏收養。

又曰：《乾・文言》曰：「寬以居之。」朱子謂「心廣而道積」，程子《易・小畜・傳》曰「止則聚矣」，吕成公謂「心散則道不積，充拓、收斂，當兩進其功」。並補。

黄東發《日鈔》曰：東萊先生以理學朱、張，❶鼎立爲世師。其精辭奥義，豈後學所能窺其萬分之一。然嘗觀之：晦翁，與先生同心者，先生辯詰之不少恕。象山，與晦翁異論者，先生容下之不少忤。鵞湖之會，先生謂元晦英邁剛明，而工夫就實入細，殊未易量。謂子静亦堅實有力，但欠開闊。其後象山祭先生文，亦自悔鵞湖之會集粗心浮氣。然則先生忠厚之至，一時調娱其間，有功于斯道何如邪。若其講學之要尤有切于今日者，學者不可不亟自思也。蓋理雖歷萬世而無變，講之者每隨世變而輒易，要當常以孔子爲準的耳。孔子教人，以孝弟忠信躬行爲本。至子思則言誠，至孟子則言性，已漸發其祕，視孔子之説爲已深。至濂溪則言太極，至横渠則言太虚，又盡發其祕，視子思、孟子之説爲益深。一議論出，一士習變。至晦庵先生出，始會萃濂洛之説，以上達洙泗之傳。取本朝諸儒議論之切于後學者爲《近思録》，然猶以「無極太極」、「陰陽造化」冠之篇首，則亦以本朝之議論爲本也。東萊先生乾道四年《規約》，以孝弟忠信爲本。明年《規約》，以明理躬行爲本。至其《題近思録卷首》，則謂「陰陽性命，特使之知所嚮。講學具有科

❶「朱」上，疑脱「辨」，參見《黄氏日鈔》卷四十。

級，若躐等陵節，流于空虛，豈所謂近思？」嗚呼，學者可以觀矣。補。

東萊講友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別爲《南軒學案》。

顯謨潘先生畤別見《元城學案》。

東萊學侶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東萊同調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並爲《清江學案》。

忠定邱宗卿先生崈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將仕郭先生良臣

郭良臣，字德鄰，東陽人，官將仕郎，横浦弟子欽止從兄也。創西園書院，延師教授，一如欽止石洞之規。子澄、江，皆好學。參《隆慶東陽志》。

東萊家學劉、胡三傳。

忠公吕大愚先生祖儉

吕祖儉，字子約，金華人，成公之弟也。受業于成公，如諸生。監明州倉，將上，會成公卒。部法：半年不上者爲違年。先生必欲終期喪，朝廷從之。詔違年者以一年爲限，自先生始。淳熙壬寅至官，去以丁未，凡六年。時明州諸先生多里居，慈湖開講于碧沚，沈端憲講于竹洲，絜齋則講于城南之樓氏精舍，惟舒文靖以宦遊出。先生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其于諸講院，無日不會也。甬上學者遂以先生代文靖，亦稱爲四先生。而滕德粹爲鄞尉，朱文公語之曰：「彼中有楊、袁、沈、吕，可與語也。」寧宗即位，歷大府丞。時韓侂胄用事，正言李沐論右相趙忠定，罷之。先生上疏論救，貶韶州安置。後移筠州，卒。朱子與書曰：「熹以官則高于子約，以上之顧遇恩禮則深于子約，乃今子約獨舒憤懣，觸群小而蹈禍機，其愧嘆深矣。」先生報書曰：「在朝行聞時事，如在水火中，不可一朝居。使處鄉間，理亂不知，又何以多言爲哉。」著有《大愚集》。謚忠。修。

謝山《吕忠公祠堂碑文》曰：忠公之官吾鄉，爲司庾，故不得有所設施。但傳其屏去倉中淫祠一事，深寧志之《四明七觀》。而是時正甬上奎婁光聚，正學大昌。忠公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左右其閒，其功無所見于官守，而見之講學。忠公之集雖不傳，然猶散見于《永樂大典》中，予欲鈔其與諸先

生論學之文而未得。顧讀忠公吾鄉之詩，弔景迂之祠，式清敏之里，求了翁寓齋之遺，想見其一往情深。乃自元訖明以至于今，竟無有以溪毛薦及忠公者，是則甬上文獻之衰，可爲長太息者矣。禮于釋奠之制，必求之其鄉之先師，不然者，則有合也。有合者，謂其鄉無足以當先師之享，則合之他鄉之近而可溯者。今甬上之先師楊、袁、舒、沈，其人可謂盛矣。而愚謂當以忠公合之，以其同講學于鄞久，並列于先師之座無歉也。

又《奉臨川帖子五》曰：攷大愚《柬王季和》詩云：「晁景迂大觀庚寅冬爲四明船場。後七十有餘年，某適以倉氏之職至此閒，而王兄季和亦來作景迂官，相與訪問舊蹟，尚有可攷。偶成數語，柬季和并呈叔晦。」其詩有曰：「鄞江舊有船司空，小江晚望江之東。竭來海頭四閱月，塵埃滿袖生鼞鼜。」是大愚初至明之作。其時慈湖方參佐浙西帥幕，廣平教授徽州，絜齋以進士尉江陰，獨叔晦以國正家居，故往還者不及三君。其《遊候濤山記》曰：「壬寅之冬，逐祿海東，距海六十里。友人潘端叔主定海簿，相約偕遊，未果。今年夏四月，端叔因謝子暢自臨安至，會于太白、鄮山之閒。刻日，康炳道兄弟會于王季和家，李叔潤、方居敬、史丞相之幼子開叔、楊希度偕行，舒元英亦與其徒諸葛生來。」東萊卒于辛丑，大愚以壬寅冬之官，正合期喪服滿之期。元英則廣平弟也。其《題慈溪龍虎軒》詩云：「年來世路轉蹉跎，正大中庸論

愈多。出本無心歸亦好，何須胸次自干戈。」似屬大愚將去明之作。大愚之赴銓也，本傳言平園方爲丞相，招之不往。《宰輔表》平園自西樞入中書，在淳熙丁未春二月。而朱子《答大愚書》曰：「對班在何時？今日既難説話，而疏遠尤難，且只收斂人主心念是第一義。」題注在丁未冬十一月。是大愚之赴任以壬寅，其去官以丁未，首尾六年。

附録

子約問：「『主忠信』之言後于『不重則不威』，其意如何？」朱子答曰：「聖賢所言爲學之序，例如此。須先是外面分明有形象處把捉扶持起來，不如今人動便説正心誠意，卻打入無形影無稽考處去也。」

監嶽呂先生祖泰

呂祖泰，字泰然，文靖公夷簡五世孫，[1]寓常之宜興。性疏達，尚氣誼，學問該洽。徧遊江淮，交當世知名士，論世事無所忌諱。慶元初，忠公以言事移置瑞州，先生徒步往省之，留月餘。語其友王深厚曰：梓材案：厚，當作「原」，説見《麗澤諸儒學案》。「自吾兄之貶，諸人箝口。我雖無位，義必以言報國，當少須之，今未敢以累吾兄也。」及忠公歿貶所，嘉泰初周益公降少保致仕，先生乃詣登聞鼓院上書曰：「道學，自古所恃以爲國也。丞

[1]「五」，當作「六」，參見《宋史·呂祖泰傳》中華書局點校本校勘記。

合齋相爲具斂歸葬焉。參史傳。

東萊門人

主簿葉先生邽

軍守樓迂齋先生昉

端獻葛先生洪

文惠喬先生行簡並爲《麗澤諸儒學案》。

司直趙先生焯別見《玉山學案》。

朝奉輔傳貽先生廣別爲《潛庵學案》。

中散朱先生塾別見《晦翁學案》。

文簡劉雲莊先生爚

侍郎劉先生炳

相汝愚，今之有大勳勞者也。立僞學之禁，逐汝愚之黨，韓侂胄自尊而卑朝廷，一至于此。願亟誅侂胄，以周必大代之。」書出，中外大駭，有旨拘管連州。右諫議程松與先生友，懼爲所連，奏請杖黥，竄遠方。乃杖之百，配欽州牢城收管。先生知必死，無懼色。既至府廷，尹爲好語誘之曰：「誰教汝共爲章？」先生笑曰：「公何問之愚也！吾固知必死，而可受教于人，且與人議之乎？」尹曰：「汝病風喪心邪？」先生曰：「今之附韓氏得美官者，乃病風喪心耳。」先生既貶，道出潭州，錢文子爲醴陵令，私贐其行。侂胄誅，朝廷詔雪其冤，特授迪功郎，監南嶽廟。喪母，無以葬，至都謀于諸公，得寒疾，索紙書曰：「吾與吾兄共攻權臣，今權臣誅，死不憾。獨吾生還無以報國，且未能葬吾母，爲可憾耳。」乃卒。尹王

縣丞吴先生必大

右司王東湖先生遇

修撰陳北山先生孔碩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直閣沈先生有開

潘先生友端

鹽事宋西園先生甡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章先生用中

侍講倪先生千里並見《止齋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别爲《廣平定川學案》。

正獻袁絜齋先生燮别爲《絜齋學案》。

知軍石先生斗文

侍從石先生宗昭

教授陳先生剛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少詹丁先生希亮别見《水心學案》。

梓材謹案：東萊弟子自别見諸學案外，並入《麗澤諸儒學案》。

東萊私淑

常博李先生大有

李大有，字謙仲，東陽人也。大同之兄，私淑三先生之學。嘗以輪對上疏，略曰：「國朝自周敦頤、張載、程顥、程頤，本于正心修身，至于致君行道。近世張栻、朱熹、吕祖謙闡而大之，而義理益明。自慶元權臣創道學名以排之，而士始有以其説爲不足學

者。其能者又求之于科舉，而幸中于剽竊。顧召宿儒，推明儒先之訓，扶植治本。而師儒之官亦以此意風厲作成，毋徒爲襲取利禄計。」聞者是之。

雲濠謹案：先生慶元二年進士，官至太常博士。卒，魏鶴山誌其墓。

郭氏家學

主簿郭先生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參軍郭先生江

郭江，字伯山，東陽人，良臣子。葉水心謂其「本有佐世材用，既習熟師友大旨，芒鋭銷盡，不復伸吐」云。後官管押三江袋鹽、監穿山破鹽場、盱眙軍録事參軍以卒。參《葉水心集》。

梓材謹案：陳同甫志何夫人杜氏墓云：「女適同邑郭江。江兄弟爲東方學者。」

郭先生溥

郭溥，字伯廣，良臣猶子。亦創南湖書院。參《隆慶東陽志》。

大愚家學

劉、胡四傳。

吕先生喬年

吕喬年，字巽伯，金華人。忠公長子，沈端憲壻也。亦賢者，能守家學。補。

梓材謹案：先生，絜齋稱其「克肖厥父，議論勁正不阿」。

進士呂先生康年

呂康年，成公猶子。諸講學子孫，惟呂氏未墜。先生甲戌廷對，真文忠公欲置之狀頭。同列以其言中書之務多觸時政，固争不從，遂自甲置乙。文忠太息，爲之開雕。補。

梓材謹案：嘉定七年甲戌，距成公之卒淳熙八年辛丑已三十四年。則先生蓋受學大愚者。

寺丞呂先生延年

呂延年，字伯愚，成公之子。縉雲羊哲師之。參《括蒼彙紀》。

梓材謹案：王氏崇炳撰成公本傳，言「成公一子曰延年，成公之卒也甫三歲，官至寺丞」。先生不及受學于成公，蓋亦得之大愚也。

大愚門人

舒先生衍別見《絜齋學案》。

張先生渭別見《慈湖學案》。

寺丞門人劉、胡五傳。

羊先生哲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呂學續傳

文憲宋潛溪先生濂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忠文王華川先生禕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一終

艮齋學案表

- 薛季宣 徽言子。袁氏門人。二程、武夷再傳。安定、濂溪三傳。泰山四傳。
  - 從子叔似
    - 郭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 徐元德
  - 王枏❶
  - 沈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樓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象先、合齋學侶。

鄭伯熊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鄭伯英 附見《周許諸儒學案》。

劉夙

劉朔 並見《艾軒學案》。

並艮齋講友。

葉適 別爲《水心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並艮齋學侶。

張淳

艮齋同調。

- 敖繼公 忠甫續傳。
  - 倪淵
    - 楊維楨
    - 鄭真 別見《深寧學案》。
  - 趙孟頫 別見《雙峯學案》。

❶「枏」，當作「柟」，參見樓鑰《邵康節觀物篇》（四部叢刊本《攻媿集》卷七十六）。

宋元學案卷五十二　艮齋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永嘉之學統遠矣，其以程門袁氏之傳爲別派者，自艮齋薛文憲公始。艮齋之父學于武夷，而艮齋又自成一家，亦人門之盛也。其學主禮樂制度，以求見之事功。然觀艮齋以參前倚衡言持敬，則大本未嘗不整然。述《艮齋學案》。梓材案：梨洲原本合下《止齋》爲《永嘉學案》之二，自謝山始別，是卷爲《艮齋學案》，下卷爲《止齋學案》。

袁氏門人程、胡再傳。

文憲薛艮齋先生季宣

薛季宣，字士龍，永嘉人，父徽言。梓材案：先生父爲胡文定高弟。詳見《武夷學案》。先生年十七，辟爲荆南書寫機宜文字，獲事袁道潔溉。問道潔以義理之辨，道潔曰：「學者當自求之。他人之言善，非吾有。」道潔之學，自六經百氏下至博弈、小數、方術、兵書，無所不通。先生得其所傳，無不可措之用也。改召爲大理寺主簿，除大理正，出知湖州。改常州，未上卒，年四十。雲濠案：謝山《學案劄

記》：「先生著有《書古文訓義》、《詩性情説》、《春秋經解指要》、《大學説》、《論語小學約説》、《伊洛禮書補亡》、《伊洛遺禮》、《通鑑約説》、《漢兵制》、《九州圖志》、《武昌土俗編》，校讎《陰符》、《山海經》、《風后握奇經》。

百家謹案：汝陰袁道潔溉問學于二程，又傳《易》于薛翁。已，得薛季宣，❶器之，遂以其學授焉。季宣既得道潔之傳，加以考訂千載，凡夫禮、樂、兵、農莫不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又得陳傅良繼之，其徒益盛。此亦一時燦然學問之區也。然爲考亭之徒所不喜，目之爲功利之學。

艮齋浪語集

夫道之不可邇，未遽以體用論。見之時措，體用宛若可識。卒之何者爲體？何者爲用？即以徒善徒法爲體用之别，體用固如是邪？上形下形，曰道曰器，道無形舍，器將安適哉？且道非器可名，然不遠物，則常存乎形器之内。昧者離器于道，以爲非道，遺之，非但不能知器，亦不知道矣。下學上達，惟天知之。知天而後可以得天之知，決非學異端遺形器者之求之見。禮儀威儀，待夫人而後行。且苟不至德，誰能知味？日用自知之謂，其切當矣乎！曾子日且三省其身，吾曹安可輒廢檢察？且「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者，古人事業。學不至此，恐至道之不凝。此事自得，則當深知，殆未可以言言之也。以同甫天資之高，檢察之至，信如有見，必能自得諸心。如曰未然，則凡平日尚論古人，下觀當世，舉而

❶「得薛季」，原誤作「侍薛于」，今據醉經閣本改。

措之于事者，無非小知謏聞之累，未可認以爲實。第于事物之上，習于心無適莫，則將天理自見，持之以久，會當知之。《洪範》「無黨無偏」，《大學》「不得其正」，真萬病之鍼石，獨無意于斯乎？《答陳同甫書》。

梓材謹案：梨洲所録《浪語集》六條，其第一條《與朱晦翁書》移入《安定學案》。

自《大學》之不明，其道散在天下。得其小者往往自名一家，高者淪入虚無，下者凝滯于物。狂狷異俗，要非中庸，先王大經，遂皆指爲無用，滔滔皆是，未易奪也。故須拔萃豪傑，超然遠見，道揆法守，渾爲一途，蒙養本根，源泉時出，使人心悦誠服，得之觀感而化，乃可爲耳。此事甚大，既非一日之積，又非盡智窮力所到，故聖人難言之。後世昧于誠明、明誠之分，遂謂有不學而能者。彼天之道，何與于人之道？致曲未盡，何以能有誠哉？孟子「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之説，雖非聖人優之柔之使自求之之意，學者于此從事，思過半矣。顔氏之子，其過與怒，寧與人異？不可及處正在不以怒遷、不以過貳一節。法守之事，此吾聖人所以異于二本者。空無之學，不可謂無所見，迄無所用，不知所謂不二者爾。未明道揆通于法守之務，要終爲無用。灑埽應對進退，雖爲威儀之一，古人以爲道無本末者，其視任心而作，居然有間。然云「文、武之道具在方策」，「其人存其政舉」，「苟非其人道不虚行」，要須自得之也。學不至于「不識不知，順帝之則」，竟亦何用？有如未辨澡心藏密，莫若去故去智。古人讀書百徧，其義自見，未易以淺近奪，信能反復涵泳，會當有得。得之大小，則繫乎精誠所至。時文稱于一經之内，有

一言之悟，則六經之義粲然矣。不可以人廢言也。《與沈應先書》。

某竊嘗喜《易》，讀之將數百過而弗知其際也。夫以先天之卦見之三畫，重《易》之象繫之六爻，天地之大，昆蟲之細，與夫聖人之道，先王之治，君子小人之事，工師卜祝之流，幽而鬼神，遠而造化，凡有可推之數，可形之象，可行之事，靡不備在此書。微若《書》不可言，亦求斯得之矣。六經之義于《易》備焉。以爲通疑「動」字。足以盡之，則太極之體未嘗動也。以爲定足以周之，則作《易》之道變爲占。是皆本諸吾身，參諸天地，擬諸變化，可由而不可測者，某安足以知之。不知《易》而施諸民，猶宵行而瞽者也。思得通儒而與之論，未之能得。執事不以某爲不肖，惠然辱枉臨之，詒我以書，縱言而及于《易》也。惟學有倫有要，執事其知之矣。善乎！書之論政體也，曰：「當仁明而通變，舍是則爲姑息，爲苛察矣。」《易》曰：「通其變，使民不倦。」此黄帝、堯、舜之治。某何德以堪之？高山仰止，敢不欽服訓誨！雖然，切有必酬之誼，故某謹布其腹心。今夫煦煦之仁，察察之明，而後有姑息苛察之事，信能仁並天地，明等日月，則何二弊之能有！某學也未造乎此，其能億二儀二曜之仁明？若夫《易》之通變，後世失之遠矣。執中無權，猶執一也。苟知變而不知止，則必若晉人之爲通。《大傳》有之：「無思也，無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變通之道，盡此贊矣。《復張人傑學論書》。

巧匠不世生，其法具乎規矩繩墨。聖人不世出，其言在乎《易》、《禮》、《詩》、《書》。然則《易》、《禮》、《詩》、《書》與夫規矩繩墨，往

之所以貽後，今之所以求古也。即規矩繩墨以爲方員，雖非巧匠，而巧匠之制作于是乎在。由《易》、《禮》、《詩》、《書》以趨理義，雖非聖人，而聖人之精微備于吾身。學者爲道而舍經，猶工人而去其規墨也。雖有工倕之指，其能制器乎？《論語直解序》。

吾道貫一而無方，老氏致虛而無極，若釋氏，則歸空而無物矣。三者若同，而偏反若霄壤之卑高。孟氏于孔氏之門爲有功，其氣豪而辭辯，無聲無臭，豈其然乎？比而同之，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讀其書而知其旨，能内參諸其心，仰觀聖人之形容，察其像似而自識其真僞，從而爲取舍焉，不隨波于末流，真好學者也。妄意如此，明者必有以辨之。《直解序·附言》。○補。

《記》有之曰：「人莫知苗之碩，莫知子之惡。」言蔽物也。有己而蔽于物，則古之性情與今先儒之説，未知其孰通。信能復性之初，得心之正，豁蔽以明，因《詩》以求《序》，則反古之説，其殆庶幾乎？《序反古詩説》。○補。

《易·繫》：「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其言蓋有敘，觀之以理，無晦也。説者或謂《河圖》、《洛書》本皆無有，聖人爲此説者，以神道設教也。是非唯不知聖人，直不達不言而化之義，烏足與校是非理道哉。或者又以爲，當伏羲之時，河嘗出龍馬負《圖》；自神農至于周公，洛水皆出龜《書》。此則似是而非，無所考徵。就龍、龜之説，成無驗之文，自漢儒啓之，後世宗之，徵引釋經，如出一口，而聖人之道隱，巫史之説行。後世暗君庸夫、亂臣賊子據之，假符命，惑匪彝，爲天下患害者，比比而是。聖人憂深慮遠，肯爲

此妖僞殘賊哉？蓋亦有其説也。傳註求其事而弗得，于是託渙漫以駕其游誣，雖知惑世害人，不暇恤也。且聖人之作《易》，仲尼固嘗已于《大傳》詳之。《大傳》無文，其可鑿以胸臆？就如其説垂象，爲象降自天乎？走嘗竊痛之，爲反覆以思之者更歲。推之久，究之至，而後乃得之。《傳》不云乎：「伏羲氏之作《易》也，仰以觀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觀鳥獸之文，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始畫八卦。」《圖》、《書》之説，從可知矣。夫《易》之有卦，所以縣法也。畫卦之法原于象數，則象數者，《易》之根株也。《河圖》之數四十有五，乾元用九之數也。《洛書》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五十之數也。究其始終之數，則九實尸之。故地有九州，天有九野，《傳》稱河、洛皆九曲，豈取數于是乎？《春秋命曆序》：「《河圖》帝王之階，《圖》載江河山川州界之分野。讖緯之説雖無足深信，其有近正，不可棄也。」信斯言也，則《河圖》、《洛書》乃《山海經》之類，在夏爲《禹貢》，周爲職方氏所掌，今諸路《閏年圖經》，漢司空《輿地圖》、《地理志》之比也。按《山海經》所言，皆地之物産，鳥獸蟲魚草木之屬，其古史職方之意，與仲尼所言幾不外是。其曰河、洛之所自出，川師上之之名也。走不能遠引，請以官儀爲徵。凡古今官書之所爲名稱者，必以某官司某郡國，自是而後，具其職官。如《春秋》他國之事，漢官府上尚書，其傳于人，書于史，亦第稱某所行某事，言某事，上某事，而于其職事皆略。聞者皆斷然不惑者，以官師郡縣必有主之者，非能自爾也。然則，《圖》、《書》爲川師上，何獨至古而惑之哉！或曰：「是則然矣。《圖》與《書》奚辨？」曰：

《圖》、《書》者，詳略之云也。河源遠，中國不得而包之。可得而聞者，其形之曲直，源委之趨向也。洛源在九州之内，經從之地，與其所麗名物，人得而詳之。史闕其所不知，古道然也。是故以《書》言洛，河則第寫于《圖》，理當然耳。昔者周天子之立也，《河圖》與《大訓》並列，時九鼎亦寶于周室，皆務以辨物象而施地政，所謂據九鼎按圖籍者也。仲尼作于周末，病禮樂之廢壞，職方之職不舉，所謂發歎鳳、《圖》者，非有他也。龜、龍之説，果何稽乎？第觀垂象之文，其義可以自見。《河圖洛書辯》。

宗羲案：永嘉之學，教人就事上理會，步步著實，言之必使可行，足以開物成務。蓋亦鑒一種閉眉合眼，矇瞳精神，自附道學者，于古今事物之變，不知爲何等也。夫豈不自然而馴致其道，以計較億度之私，蔽其大中至正之則，進利害而退是非，與刑名之學殊途而同歸矣。此在心術，輕重不過一銖，茫乎其難辨也。

附録

張南軒《與吕伯恭書》曰：士龍正欲詳聞其爲人，事功固有所當爲，若曰喜事功，則喜字上煞有病。

又答先生書曰：聞欲招陳君舉來學中，此固善。但欲因程文而誘之讀書，則未正。今日士子耳剽口誦，用資進取，轉趨于薄。此極害事。

吕東萊《與朱侍講書》曰：薛士龍歸途道此，留半月。向來喜事功之意頗鋭，今經歴一番，卻甚知難。雖尚多當講畫處，然胸中坦易無機械，勇于爲善，于田賦兵制地形水

利甚下工夫，眼前殊少見其比。義理不必深窮之説，亦嘗叩之，云初無是言也。又曰：士龍坦平堅決，所學確實有用。甚虛心，方欲廣咨博訪，不謂止此。又《與陳同甫書》曰：士龍所學，固不止于所著書，但終尚有合商量處。

艮齋講友

文肅鄭景望先生伯熊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判官鄭歸愚先生伯英 附見《周許諸儒學案》。

著作劉先生夙

正字劉先生朔 並見《艾軒學案》。

艮齋學侶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1] 別爲《水心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 別爲《龍川學案》。

艮齋同調

監嶽張忠甫先生淳

張淳，字忠甫，永嘉人也。五試禮部，不中，授特奏名官，棄去養母。或薦之朝，禄以監嶽。先生以爲徒費縣官俸，歷三任，不食

[1] 「忠」，原誤作「文」，今據下文卷五十四《水心學案》「忠定葉水心先生適」改。

禄，亦不書考。居母喪，無不與《士喪禮》合。閒爲族姻治喪，亦斷斷持古制。時爲文章銘人墓，有諷有勸，皆不虛書負其學。自刻苦忍窮以死。爲人嚴重深博，善忍事鎮物。絶有材智，抑不使出，其爲止齋所述如此。攻媿亦嘗述其言曰：「今之仕者，皆非出于古之道。」或問之，曰：「始至則朝拜，遇國忌則引緇黄而薦在天之靈，古有之乎？是以雖貧不願禄也。」嗚呼！先生斯言，可謂得禮之精而能以之自持。豈徒考度數之末文者哉！《永樂大典》中有《古禮》十七卷、《釋文》一卷、《識誤》三卷，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作「《釋説》一卷」。則先生所校定也。補。

謝山《永嘉張氏古禮序》曰：「宋《中興藝文志》謂《儀禮》既廢，學者幾不復知有此書。忠甫始識其誤，則是經在宋當以忠甫爲功臣之首。」又曰：「永嘉自九先生而後，伊川之學統在焉，其人才極盛。《宋史》不爲忠甫立傳，故其本末闕然。獨見于陳止齋所作墓志，乃知其與薛士龍、鄭景望齊名。固乾、淳閒一大儒也。」

艮齋家學 程、胡三傳。

文節薛象先先生叔似

薛叔似，字象先，其先河東人，後徙永嘉。遊太學，解褐國子録。對論稱旨，遷太常博士。未幾，孝宗自除先生左補闕。論劾首相王淮去位。光宗受禪，抗疏金人使名未正，不宜遽納其使。上奮然開納。除將作監，出爲江東運判。俄以諫臣論罷，主管沖

佑觀，累除祕書監、權户部侍郎，提舉太史局。尋兼樞密都承旨，以劉德秀疏罷。起知贛州，移廬州，召除在京宮觀，兼國用司參議官。奏蠲兩浙身丁錢。歷除兵部尚書、宣撫使。時韓侂胄開邊，先生亦以功業自期，而委任失當，以言者論，奪職罷祠。侂胄誅，再謫福州。久之，許自便。嘉定十四年卒，贈銀青光禄大夫，謚恭翼，改謚文節。先生雅慕朱子，窮道德性命之旨，談天文、地理、鍾律、象數之學，有稾二十卷。參史傳。〇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有《薛文節公集》，蓋本《永樂大典》。

梓材謹案：先生爲艮齋兄子，《浪語集》有《與象先姪書》。

附録

水心祭薛象先曰：彼建安之裁量，外永嘉而弗同。幸于公而無疑，亦莫知其所從。

艮齋門人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教授徐先生元德

徐元德，字居厚，瑞安人也。艮齋弟子。淳熙進士。爲福建軍學教授，身先矩矱，爲多士倡。已而，添差通判徽州。誠齋楊文節公狀其治行以薦曰：「具官東浙名儒，朝列正士，持論鯁挺，特立不阿。徽州倅乃員外置，凡州郡迎軺之數，廚傳之儀，皆無故實，出于創爲。緜蕞者，如挈攜囊衣則有傔僕之弊，如下禬宴集則有折俎之弊，率爲緡錢者數百。元德問之故府，咸曰無之，則舉而

付之郡庠，以爲養士之費，于是民皆知其廉潔。江東一路，徽最多訟，使者皆以委元德審決。元德一一繙閱文案，至忘寢食。吏牘山積，迎刃而解。于是民皆稱其明斷。欲望聖慈特賜陞擢。」晉知通州。先生精于考索，《周官制度精華》二十卷，前半乃止齋，後半皆先生之筆也。補。

附　録

吕東萊《與陳同甫書》曰：徐居厚極有立作，士人中殊難得。

又曰：居厚病知已平復，但渠須是調伏得性氣，然後養生處世，方少齟齬。不然，憂未艾也。

祕監王合齋先生枏

王枏，字木叔，號合齋，故順州人。石晉以其地入契丹，徙永嘉。乾道丙戌進士，爲婺州推官。孝宗嘗疑諸州上供有滲漏，漕司遽令婺州增斛二萬，守以下不敢争。先生言：「今苗畝七升，羅四十餘千，較他郡已重，又無故增二萬，何以共命！」新守周權以書奏之，孝宗愕然曰：「朕未嘗加賦也。」由是凡議滲漏者皆免。移台州，能決冤獄。知績溪縣，積錢買田，爲新塘六十八、堨六，浚舊陂百頃，歲無憂旱。監進奏院太常寺簿，以僞學罷知江陰軍。蔡涇者，江海之交也，淤閼，先生開渠港五百餘里，漕運以通。民事妖神，巫故爲陰廡複屋，詭其像設。先生鞭巫，撤祠壞像，而民以安。召爲大理

丞、禮部員外郎。初，周益公在政府，招先生。既見，清談之外，絶無所言。至是，蘇師旦欲見之，許以遷。先生曰：「吾義不交匪人，寧止于此。」鄧友龍議北伐，援以爲助，曰：「前日有發策者驟用矣。」先生力言無草草，國與身且俱不利。友龍曰：「何怯也？」竟取宣撫去，出先生提舉江東常平茶鹽兼知池州。先生言：「池州城甚惡，何以待敵！」請城之，不報。乃募得緡錢八萬，請自城之，又不許。乃補其穿穴，深其濠，抽兵嚴備，池人得少安。召爲吏部郎、國子司業、祕書少監，兼侍左郎。韓侂胄死，緣坐者多。先生言：「無使滋蔓。」執政善之，不能用。錢相象祖雅慕先生，欲進用之。忌者因罷先生以撼錢，先生奉祠，而錢亦不安其位矣。起知贛州，諭其耆老曰：「元祐黨籍，贛人一十有四，何多君子也！汝曹勉之。」課桑麻，清鹽禁。提刑者惡之，復毁先生，予祠。贛人雪涕留之不得，賦詩而别。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及仕于台，寮屬如尤遂初、樓攻媿，以及彭子復、石應之輩，皆相砥礪，崖峭孤特，不輕徇物。尤工于文，所著有《王祕監詩文集》共二十卷。補。○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王合齋集》十六卷、《詩》四卷。

梓材謹案：《劄記》又一條云：「王枏，字和叔，永嘉人。嘗以經世之學授樓攻媿。」攷攻媿跋汪季路所藏邵康節《觀物篇》云：「余始在永嘉，得《先天》、《方圓》二圖于薛象先叔似，傳《皇極經世》之書于王木叔枏。」是和叔即木叔也。又案：謝山補傳謂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學案》原表亦列先生于艮齋之門。當是也。

直閣沈先生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薛王學侶程、胡四傳。

主簿郭先生澄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王氏門人

宣獻樓攻媿先生鑰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忠甫續傳

教授敖先生繼公

敖繼公，字君善，長樂人。後寓家吴興，築一小樓，坐卧其中，冬不爐，夏不扇，日從事經史。初仕定成尉，以父任當補京官，讓于弟。尋擢進士，對策忤時相，遂不仕，益精討經學。嘗以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即今《儀禮》也，生之傳既不存，而王肅、袁準、孔倫、陳銓、蔡超宗、田僧紹諸家註亦未流傳于世。鄭康成舊註《儀禮》疵多醇少，學者不察。因復删定，取賈疏及先儒之説補其闕。猶未足，附以己意，名曰《儀禮集説》，凡十七卷。成宗大德中，以江浙平章高彦敬薦，雲濠案：高彦敬，一作「高顯卿」。擢信州教授。未任而卒。從黄氏補本録入。

儀禮集説自序

《儀禮》，何代之書也？曰：周書也。先儒皆以爲周公所作，愚亦意其或然也。何以言之？周自武王始有天下，然其時已老矣，未必暇爲此事。至周公相成王，始制禮作樂，以致太平。故以其時考之，當是周公

之書。又以其書考之，辭意簡嚴，品節詳備，非聖人莫能爲也。然周公此書，乃爲侯國而作，而王朝之禮不與焉。何以知其然也？書中十七篇，《士喪》、《冠》、《昏》、《相見》、《鄉飲》、《鄉射》、《士喪》、《既夕》、《士虞》、《特牲饋食》凡九篇，皆言侯國之士禮。《少牢饋食》上下二篇，皆言侯國之大夫禮。《聘》、《食》、《燕》、《大射》四篇，皆言諸侯之禮。唯《覲禮》一篇，則言諸侯朝天子之禮，然主于諸侯而言也。《喪服》篇中言諸侯及公子大夫士之服詳矣，其閒雖有諸侯與諸侯之大夫爲天子之服，然亦皆主于諸侯與其大夫而言也。然則聖人必爲侯國作此書者，何也？夫子有言曰：「夫禮必本于天，殽于地，列于鬼神，達于喪祭、冠昏、射御、朝聘。聖人以禮示之，故天下國家可得而正也。」以此言證之，則是書也，聖人其以爲正天下之具也與。故當是時，天下五等之國莫不寶守是書，而藏之有司，以爲典籍。無事則其君臣相與講明之，有事則皆據此以行禮。又且頒之于國，以教其人。此有周盛時所以國無異禮，家無殊俗，兵寢刑措，以躋太平者，其以是乎？其後王室衰微，諸侯不道，樂于放縱而憚于檢束，于是惡典籍之不便于己而皆去之。則其鼎之受于王朝者不復藏于有司矣，鼎之藏于有司者或私傳于民閒矣。此十七篇之所以不絶如綫而幸存以至今日也。或曰：「此十七篇爲侯國之書，固也。其本但如是已乎？抑或有亡逸而不具者乎？」曰：是不可知也。但以經文與其禮之類考之，恐其篇數本不止此。但經之言士禮特詳，其于大夫則但見祭禮，而昏、喪無聞焉，此必其亡逸者也。《公食大夫禮》云：「設

洗如饗。」謂其如公饗大夫之禮也。而今之經乃無是禮焉，則是逸之也明矣。又諸侯之有覲禮，但用于王朝耳，若其邦交，亦當有相朝、相饗、相食之禮。又諸侯亦當有喪、祭禮。而今皆無聞焉，是亦其亡逸者也。然此但以經之所嘗言、禮之所可推者知之也，況其閒又有不盡然者。由此言之，則是經之篇數，不止于十七亦可見矣。《記》有之曰：「經禮三百，曲禮三千。」所謂經禮，即十七篇之類也。其數乃至于三百者，豈其合王朝與侯國之禮而言之與？若所謂曲禮，則又在經禮之外者，如《内則》、《少儀》所記之類是也。先王之世，人無貴賤，事無大小，皆有禮以行之。蓋以禮有所闕，即事有所遺，故其數不容不如是之多也。去古既遠，而其所存者乃不能十一，可勝歎哉！

繼公半生遊學，晚讀此書，沈潛既久，忽若有得。每一開卷，則心目之閒如親見古人而與之揖讓周旋于其際。此書舊有鄭康成註，然其疵多而醇少，學者不察也。今輒删其不合于經者，而存其不謬者。意義有未足，則取疏、記或先儒之説補之。又未足，則附以一得之見焉。因名曰《儀禮集説》。其于初學之士，未必無小補云。

梓材謹案：《敖先生傳》，黄氏補本列《李俞諸儒學案》，兹以其爲《儀禮》之學，繫之《忠甫續傳》，以明宋、元兩朝禮學之不絶有自云。

敖氏門人

主簿倪文静先生淵

倪淵，字仲深，烏程人。生而卓異，精敏絶

人。既長，刻意聖賢之學。三山敖先生繼翁深于三《禮》，而尤善《易》，先生從之遊，于節文、度數之詳，辭變、象占之妙，靡不博考洞究。用薦署本郡儒學録。調杭州學正、教授，湖州教授。累考入流，授太平路當塗縣主簿。時長官皆以放免去，先生獨理縣事。延祐初，經理田土，考覈多失其實，賦斂不均，公私咸以爲患。先生分畫編次，以爲圖籍，出其隱匿，而去其增加，二税乃如期而集。歲適大祲，民以狀言災傷，郡戒縣勿受。先生争之不得，即解印求去。郡遣吏謝，且以檢視之事悉諉之。先生躬履阡陌，不避其勤，民賴以甦。以年垂七十致仕。少嘗從星官歷翁治其術，運算尤精。既老于家，杜門罕與人事接，潛心于《易》，著《易集説》二十卷，《圖説》、《序例》各一卷。參《黄文獻集》。

文敏趙松雪先生孟頫別見《雙峰學案》。

倪氏門人敖氏再傳。

縣尹楊鐵崖先生維楨

楊維楨，字廉夫，諸暨人。雲濠案：貝清江所作傳云：「世爲紹興山陰縣人。」泰定丁卯進士，授天台尹，罷去。張士誠據浙西，屢使求致，不能屈。明太祖登位，敦迫至京，作《老客婦謡》以見意。笑而遣之，還淞江卒。先生初遊甬東，得《黄氏日鈔》歸，學業日進。居鐵崖山下，自號鐵崖。先生好吹鐵笛，亦號鐵笛子。與人交，無疑貳，尤喜接引後生，識不識稱爲長者。惜不得大用，然亦以是得肆力于文章。崖鐫野刻，布列東南。宋景濂

有言曰：「元之中世，有文章鉅公起于淛河之閒，曰鐵崖先生。聲光殷殷，摩戛霄漢。撫其論撰，如覩商敦周彝，雲靁成文而寒芒橫逸，奪人目睛。于詩尤號名家，震蕩淩厲，神出鬼没。其文中之雄乎！」所著諸集通數百卷。參《兩浙名賢録》。

梓材謹案：先生爲倪處士墓志云：「維楨爲文静先生門生也。」又云：「某父事先生。」則先生嘗及倪氏之門。

楊氏門人 敖氏三傳。

教授鄭先生真 別見《深寧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二終

止齋學案表

陳傅良　艮齋、鄭氏、芮氏門人。袁氏、徐氏再傳。二程、武夷三傳。安定、濂溪四傳。泰山五傳。
- 從弟說
- 蔡幼學
  - 子範
  -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李元白　別見《廣平學案》。
- 曹叔遠
- 呂聲之
- 呂沖之
- 章用中
- 陳端己
- 林頤叔
- 林淵叔
- 沈昌
- 洪霖
- 朱黼
- 胡時
- 高松
- 倪千里
  - 虞復
- 徐筠❶
- 黃章
- 袁申儒
- 林子燕

❶「筠」，原誤作「雲」，今據醉經閣本改。

吴漢英

吴琚

沈體仁

胡大時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沈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趙希錧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木天駿 別見《南軒學案》。
止齋續傳。

陳武 芮氏門人。

陳謙

黃度 —— 子章 見上《止齋門人》。
　　　 周南 別見《水心學案》。

徐誼 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薛叔似 別見《艮齋學案》。

鄭鑑 並止齋學侶。

唐仲友 別爲《說齋學案》。

錢文子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戴溪 並止齋同調。 —— 胡大時
　　　 周奭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宋之源 別見《清江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三　止齋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永嘉諸子，皆在艮齋師友之閒，其學從之出，而又各有不同。止齋最稱醇恪，觀其所得，似較艮齋更平實，占得地步也。述《止齋學案》。梓材案：《序録》原底有云：「止齋實從艮齋分派，而非弟子。」是謝山不以標目薛氏門人爲然。然考艮齋《浪語集》末卷所載《行狀》云：「乾道九年門人迪功郎新泰、忻州教授陳傅良狀。」則先生故薛氏門人。又案：蔡行之爲先生行狀云：「宗正少卿鄭公伯熊、大理正薛公季宣皆以經學行義聞于天下，公每見二公，必孜孜求益，修弟子之禮。」是先生亦鄭氏門人也。

鄭薛門人袁、徐再傳。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

陳傅良，字君舉，温州瑞安人。少有重名，授徒僧舍，士子莫不歸敬。薛艮齋過之，啓以其端。已而束書屏居，艮齋又過之，問治何業，先生陳其所得。艮齋曰：「吾懼子之累于得也。」于是往依艮齋而卒學焉。茅茨一閒，聚書千餘卷，日考古咨今于其中，蓋從遊者凡七八年。伊洛之學，東南之士自

龜山、廌山之外，紹興以後，言理性之學者宗永嘉。艮齋後出，加以考訂千載，自井田、王制、《司馬法》、《八陣圖》之屬，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先生既得之，而又解剥于《周官》、《左史》，變通當世之治具條畫，本末粲如也。乾道八年，登進士第，授泰州教授。未上，召爲太學録。出判福州。罷，主管崇道觀。起知桂陽軍。歷提舉荆湖南路常平茶鹽事、轉運判官、兩浙提點刑獄。入奏事，留爲吏部員外郎。擢祕書少監，兼嘉王府贊讀。除起居舍人、起居郎。光宗不過重華，掛冠而出。寧宗即位，以中書舍人召還，兼侍講、兼直學士院、同國史院修撰。罷而奉祠。嘉泰三年，授寶謨閣待制，卒于家，年六十七，謚文節。學者稱止齋先生。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所著，有《周禮説》三卷，《春秋後傳》、《左氏章指》共四十二卷，《毛詩解詁》二十卷，《建隆編》一卷，《讀書譜》一卷，《西漢史鈔》十七卷，《止齋文集》五十二卷。」

謝山《奉臨川帖子》曰：陳止齋入太學，所得于東萊、南軒爲多。然兩先生皆莫能以止齋爲及門。

經筵孟子講義

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横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説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吾爲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

淫辭，邪説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于其事。作于其事，害于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

「聖王不作」者，言周之衰，上無明天子也。「諸侯放恣」者，言上無明天子，則下無賢方伯。凡有國之君，皆得自便，縱欲而專利也。「處士横議」者，言自天子至于諸侯皆失其道，不復以明教化爲務。則天下蕩然，學術無統紀。而世之處士各横爲議論，人自爲一説，家自爲一書也。「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者，言處士横議者雖多，于其中獨有楊朱、墨翟之教盛行而莫之抗也。「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言從其説者之衆也。舉天下之能言者，不以楊朱爲師，則以墨翟爲師。而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教□□道也。「楊氏爲我，是無君也」者，此孟子之所以闢楊朱也。何也？朱之爲説曰：「拔一毛而利天下，弗爲也。」且夫惟天生民，有欲無主乃亂。故人主者天之所置，非天下徒尊之也。葵藿之于太陽，江、漢之于海，鳥獸之于麟鳳，皆此物也，而誰敢易之！是故天下之士，忘身以爲主，忘家以徇國，非直苟利禄也。假使世之學者皆操楊朱之心，雖損一毛而不以利物，是無與事君者也。故曰「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者，此孟子所以闢墨翟也。何也？翟之爲説曰：「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父母是也。今夫人有父母，有兄弟，有夫婦，均此愛也。而先王立教，每爲之差，而獨隆于父。《記》曰：「爲人子者，不可不私其父。不私其父，不可以爲人子矣。是故有東宫，有西宫，有南宫，有北宫。」此言苟私其父，雖其父之伯仲不可以不異宫也。又

曰：「資于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主，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衰期者，無二尊也。」此言苟尊其父，雖父之妃不可以不殺服也，是之謂一本。假使世之學者皆操墨翟之心，愛無差等，是人人而父也。故曰「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者，孟子極其弊而言之也。人所以相群而不亂者，以其有君父也。有君在，則上下尊卑貴賤之分定。有父在，則長幼嫡庶親疏之分定。定則不亂矣。苟無君父，則凡有血氣者皆有争心。苟有争心，不奪不饜，是人心與禽獸無擇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廐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者，此孟子舉公明儀之語推廣言之也。公明儀以爲：國君之肥馬在廐，而民飢莩在野，是爲君者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説誣民，充塞仁義。仁義充塞，則率獸而食人，人將相食」者，蓋孟子終言楊、墨之害與禽獸無異也。且夫孔子之道所以尊信于萬世者，非儒者能强之也，誠以三綱五常不可一日殄滅故也。三綱五常不明而殄滅，則天地不位，萬物不育矣。自古及今，天地無不位之理，萬物無不育之理，則三綱五常無絶滅之理。三綱五常無絶滅之理，則孔子之道無不足尊信之理。今楊、墨者，自信其私説，而不信孔子，故楊、墨之道不息，則孔子之道不著。如此，則邪説行而仁義廢。今夫人之所以老者相供養，幼者相撫字，敵已者相往來，以其本諸仁義之心也。無君則不義，無父則不仁矣。此心苟亡，則私欲横流，弱者之肉，强者之食爾。故曰「人將相食」。「吾爲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

說者不得作」。此孟子以衞道自任之言也。且孟子非好辯也，懼斯道之不明而人心淪胥，至于□□□□□□□□□□□□□□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得而食諸？雖有天下，不能一朝居也。此聖賢之所大懼也。「作于其心，害于其事。作于其事，害于其政」者，言淫辭邪說之初，亦甚微也，不過其門人弟子轉相傳授，❶以爲可行而深信之焉耳。夫苟有是說也，在于人心則不見之于行事，斯已矣。苟見之于行事，則必害及于其事。不施之于有政，斯已矣。苟施之于有政，則必害及于其政。孟子逆知二氏之學一日得志于天下，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者，孟子篤于自信之辭也。臣聞之曰：天下未嘗一日無邪說也。聖王在上，教明而禁立，雖有邪說而不得行耳。反道敗德，侮慢自賢，有苗氏之邪說也，而虞舜遷之。威侮五行，怠棄三正，有扈氏之邪說也，而夏啓征之。謂祭無益，謂暴無傷，謂己有天命，謂敬不足行，商紂之邪說也，而周武滅之。然則道術分裂，開爲異端，自唐、虞、三代有焉，而卒不足以干大中至正之統者，聖王在上故也。今夫楊、墨非有王公貴人之勢也，非有醲賞以誘率人、嚴刑以驅迫人也，又未得嘗試其術于戰國之際也，而天下翕然從之，不歸楊，則歸墨，是豈一人之力、一朝一夕之故哉？蓋聖王不作，則教不明、禁不立。教不明，則曲學之論興。禁不立，則朋邪之類勝。及其末流，而莫之救也。由此觀之，凡不本于孔子而敢爲異說者，豈不甚可畏哉！有聖王者作，

❶「傳」，原誤作「轉」，今據醉經閣本改。

豈可不深察哉！

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周公兼夷狄、驅猛獸而百姓寧，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詩》云：「戎狄是膺，荆舒是懲，則莫我敢承。」無父無君，是周公所膺也。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説，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

抑，遏也。兼，并也，言并治之也。膺，當也，言北當戎與狄也。懲，艾也，言南艾荆楚及群舒也。承，止也，言天下莫敢禦之也。聞之曰：聖賢之生斯世，必以天下爲己任。當堯之時，洪水爲天下害。商之末，夷狄禽獸爲天下害。周之衰，亂臣賊子爲天下害。戰國之際，邪説詖行爲天下害。洪水、夷狄之害，則生人不得安其居。不得安其居，則不得適其性矣。亂臣賊子之害，則生人不得定其分。不得定其分，則不得適其性矣。邪説詖行之害，則生人不得修其學。不得修其學，則亦不得適其性矣。聖賢者，是皆人心之所由紛亂而皆蔽也。聖賢者，天民之先覺，將使之啓迪人心而歸于正者也。則以生人爲己任者，聖賢之責，此正人心以承三聖，孟子所以不得辭也。是故禹不抑洪水，周公不兼夷狄、驅猛獸，使斯人脱于不安其生之患，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禹、周公之責不塞。孔子不明亂臣賊子之罪，使斯人脱于不定其分之患，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孔子之責不塞。孟子不辯邪説詖行之非，使斯人知所學，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孟子之責不塞。禹、周公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功。孔、孟不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言。凡以盡聖賢之責而已。且夫禹、

周公，人臣也。孔、孟，布衣也。夫爲人臣，爲布衣，不敢不以天下爲己任，況尊爲天子，富有四海之内乎？今敵國之爲患大矣。播遷我祖宗，丘墟我陵廟，羶腥我中原，左衽我生靈。自開闢以來，夷狄亂華未有甚于此者也。高宗崎嶇百戰，撫定江左，將以討賊而沮于議和。孝宗憂勤十閏，經營富彊，將以雪恥而屈于孝養。二聖人之責，至今猶未塞也。陛下以仁聖之資，嗣有神器，豈得一日而忘此邪？陛下誠一日不敢忘此，則當以天下爲己任，而不敢以位爲樂。所謂一日不敢忘此，則不敢以位爲樂者，每行一事，每用一人，必自警曰：「得無爲敵國所侮乎？吾民困窮如此，吾士卒驕惰如此，吾内外之臣背公營私如此，吾父子之閒歡意未洽如此，吾將何以待敵國也？」常持此心，常定此計，周公豈欺我哉！則大義可明，大功可立矣。雖然，臣特因兼夷狄發明一事爾。若夫人心不正，豈止于此？皆陛下之所當講也。

止齋文集

王道至于周，備矣。周之作《誥》曰：「上下勤恤。惟曰：我受天命，丕若有夏歷年，式勿替有商歷年。」處心積慮，蓋庶幾兼夏、商之祚。訖于暴秦，略如其言。是道也，惟孔、孟知之。孔子曰：「周監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孟子亦曰：「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是故合族以五世，自夏、商用之，至周則繫之以姓而弗别，雖百世而婚姻弗通。諸侯以五服，自夏、商用之。至周，九州之外猶以爲夷服、鎮服、蕃服。世一見，嗚呼備矣！後之傷今思古之士，往

往謂周文弊。學者尚論三代，要當折衷于孔、孟。且夫天命之難諶，非兢畏不能有也。人心之同然，非惻怛不能懷也。文、武、成、康積行累功之勤，誠有見于此者。讀書至刑人、殺人、劓刖人，君臣相敕，甚敬甚懼，服念《誥》教，至于旬時，至于再三。讀《詩·南》《雅》，群臣、嘉賓、兄弟、朋友、故舊、戍役之際，徒一觴豆，皆深致其好，備禮盛樂。以后妃之尊，猶知以酒醴勞慰行役僕馬辛苦。夫苟燕樂之，即詠歌嗟歎之不足。夫苟刑戮之，即戰戰焉有憂色。此非有利爲之也，畏天命焉耳，即人心焉耳。嘗緣《詩》、《書》之義，以求文、武、周公、成、康之心，考其行事，尚多見于《周禮》一書，而傳者失之，見謂非古。彼二鄭諸儒崎嶇章句，窺測皆薄物細故，而建官分職，關于盛衰，二三大指，悉晦弗著。後學承誤，轉失其真。漢魏而下，號爲興王，頗采《周禮》，亦無過輿服、官名、緣飾淺事，而王道缺焉盡廢。恭惟本朝，純用周政，千載一時。爰自藝祖不忍役一夫之力而養禁旅，不欲使天下一吏得以專政而罷方鎮。制度文爲，雖非周舊，而深仁厚澤，意已獨至。肆我列聖，浸以寬大，任子及于異姓，取士及于特奏，養兵及于剩員。甚者汙吏有敘復，重辟有奏裁。論議之臣，每不快此，而國家世守，重于更定。蓋周衰且千載，而《詩》、《書》之意于是焉在，豈不盛哉！熙寧用事之臣經術舛駁，顧以《周禮》一書理財居半之説，售富强之術。凡開基立國之道，斲喪殆盡，而天下日益多故，迄于夷狄亂華，中原化爲左衽。老生宿儒，發憤推咎，以是爲用《周禮》之禍，抵排不遺力。幸以進士舉，猶列于學宮。至論王道不行，古

不可復，輒以熙寧嘗試之效藉口，則論著誠不得已也。故有「格君心」、「正朝綱」、「均國勢」説各四篇，而爲之序如此。《進周禮説序》。

謂《周禮》爲非聖人之書者，則以説之者之過，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周禮》説甚衆，獨鄭氏學至今行于世。鄭經生，志以爲之傳焉耳，于其説不合，即出己見附會穿鑿。其舉而措之斯世，可不可復古，鄭慮不及此也。故曰「説之者過」。自劉歆以其術售之新室，民不聊生。東都之輿服，西魏之官制，亦頗采《周禮》，然往往抵牾。至本朝熙寧間，荆公王安石又本之爲青苗、助役、保甲之法，士大夫争以爲言。安石謂俗儒不知古誼，竟下其法，争不勝。自是百年，天下始多故矣。故曰「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以是二者，至廢《周禮》，此與因噎廢食者何異？讀夏君休所著《井田譜》，亦有志矣。鄭氏井邑若畫棋然，蓋祖《王制》。《王制》晚雜出。漢文帝時，以海内畫爲九州，州必方千里，千里必爲國二百一十。其後，班固《食貨志》亦謂井方一里，八家各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爲廬舍，蓋人二畝半云。凡若此，夏君皆不取。漢以來諸儒鮮或知之者。其説畿内廣成萬步謂之都，不能成都謂之鄙，即成縣者與之爲縣，成甸者與之爲甸，至一丘一邑盡然。以其不能成都成鄙，故謂之閒田。以其不可爲軍爲師，而無所專係，故謂之閒民。鄉遂市官皆小者兼大者，他亦上下相攝備其數，不必具其員。歲登下民數于策，損益之，是謂相除之法。皆通論也。餘至纖至悉，雖泥于數度，未必皆叶，然其意要與時務合，不爲空言。去聖人遠，《周禮》一經尚

多三代經理遺跡。世無覃思之學，顧以説者繆，嘗試者復大繆，乃欲一切駮盡爲慊。苟得如《井田譜》與近時所傳林勳《本政書》者數十家，各致其説，取其通如此者，去其泥不通如彼者，則周制可得而考矣。周制可得而考，則天下亦幾于理矣。《夏休井田譜序》。

盧鎬《跋止齋集》曰：「余年二十四五時，從謝山全太史處借讀《止齋集》，最愛其歌詩，醇古經腴充滿。而亡友范子冬齋亦酷嗜之，手鈔口誦，舉筆輒奉爲圭臬。太史没後，此書不得復見。碌碌三十年亦未暇尋訪。既官于甌，思購之瑞邑。而書板適于癸巳初冬遭燬。因不復可得。乃以止齋《春秋後傳》從孝廉余君永森易得此册。乙未十月望前，寓于郡城，風雨瀟瀟，時一展卷，如隔夢寐。舊學荒蕪，愧無以慰我故人也。」

梓材謹案：謝山修補止齋門人諸傳，皆據止齋本集，知其有關學要者必多采録。近歲甲午，陳少宗伯碩士師與富海颿中丞重栞《止齋詩集》五卷、《文集》十九卷、《附録》一卷。梓材及馮君雲濠閒預校讎，旋檢月船生盧氏跋語，知前人多惓惓于是集有如此。

附録

寧皇以舊學思止齋，嘗謂韓侂胄曰：「陳傅良今何在？卻是好人。」對曰：「臺諫論其心術不正。」上遂不復召。寧宗之立，止齋豫有贊策功。

寧宗每見左右有請，輒曰：「無作聰明亂舊章。」蓋止齋教也。補。

吕東萊《與朱侍講書》曰：示諭明白勁正，誠中近歲諸人之病。蓋所謂委曲將護者，其實夾雜患失之病，豈能有所孚格。君舉近來議論簡徑，無向來崎嶇周遮氣象。甚可喜也。

又《答潘叔度書》曰：陳君舉最長處是一切放下如初學人，正未易量。

陳龍川與先生書曰：亮與元晦所論本非爲三代、漢、唐設，且欲見此道在天地間，如明星皎月，閉眼之人開眼即是，安得有所謂暗合者。天理人欲豈是同出而異用？只是情之流乃爲人欲耳。人欲如何主持得世界？而尊兄乃名以跳踉叫呼，擁戈直上。元晦之論，只是與二程主張門户，而尊兄乃名之以正大，且地步平正，嗟乎冤哉！吾兄一世儒者巨擘，其論如此，亮便應閉口藏舌，不復更下注脚。

葉水心《題張君所注佛書》曰：蜀人范東叔在學省，每晨必誦《楞嚴》。陳君舉與鄰省，問爲誰。東叔拱而後對。君舉戲曰：「吾以爲老卒所課耳。」予問東叔要義何在，東叔沈思久之，曰：「如雞候鳴，顧瞻東方已有晴色。此是逼撲到緊切處。」予聞而太息。夫其所知止于此乎？

止齋學侶

知州陳先生武

陳武，字蕃叟，瑞安人，止齋先生族弟也。于書無所不讀，尤長于《春秋》。芮祭酒雅重之。成淳熙進士，累官至國子正。入慶元黨籍。學禁解，起爲祕書丞，累遷國子司業，進祕書監。乞外，制辭有曰：「爾早以經學，藹然時名。退之方誨于諸生，下惠遽甘于三黜。逮改絃而更張，旋拔茅而彙進。方諧士論，乃控忱辭。」其後以右文殿修撰知泉州。先生與止齋同學，而名齊之。其論文不喜南豐。補。

祖望謹案：《朱子文集》、《語類》有講學語。

副使陳易庵先生謙

陳謙，字益之，止齋之從弟也。乾道壬辰進士。歷官寶謨閣待制，江西、湖北副宣撫使。著《毛詩解詁》、《周禮説》。補。○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續周禮説》、《續毛詩解》、《續春秋後傳》、《續左氏章指》、《易庵集》、《永寧編》、《麗山詩記》。」

謝山《跋宋史陳謙傳》曰：開禧用兵，而慶元之黨禁弛。然諸君子雖少挺，而又以言恢復事遭物論矣。水心、稼軒且不免，何況其他。嗟乎！開禧之事時也，❶其人非也。然知其不可而爲之，則機有可乘，雖公山、佛肸當爲一出，況平原託王命以行之者乎。若水心之固辭草詔，其胸中早秩然矣。平原既死，群小借此口實以逐去諸君子。黑白混淆，宋之所以終于不競也。陳益之，淳熙遺老，晚以邊才復用，再起再蹶。其料皇甫斌安襄城、保漢陽，水心所謂有三大功，不特無銖寸之賞，而反以爲罪者。《宋史》詆其呼侂胄爲我王。以予考之説部，則莆田陳讜之事也，讜與謙字相近，遂妄加之，曾謂以益之風節而出此乎！

❶「時」，當作「是」，參見全祖望《跋宋史陳謙列傳》（《鮚埼亭集外編》卷二十八）。

宣獻黄文叔先生度

黄度，字文叔，新昌人。好學讀書。祕書郎張淵見其文，謂似曾子固。登隆興進士，知嘉興縣。入監登聞鼓院，行國子監簿。疏請屯田、復府衛，以銷募兵，具《屯田》、《府衛》十六篇上之。遷監察御史。時光宗以疾，不過重華宫。先生上書切諫。又與臺諫官劾内侍陳源、楊舜卿、林億年。上不聽，遂出修門，上諭使安職。先生奏：「有言責者，不得其言則去。」寧宗立，詔復爲御史，改右正言。韓侂胄驟竊政柄，先生具疏論其姦狀。侂胄假御筆，除先生直顯謨閣、知平江府。先生言：「諫臣不得效一言，非國之利。」固辭。乃詔以沖佑禄歸養。俄知婺州。自是紀綱一變，大權盡出侂胄。而先生爲沖佑觀者六。然侂胄素嚴憚先生，不敢加害。起知泉州，辭，乃進寶文閣，奉祠如故。侂胄誅，召除太常少卿，累遷江淮制置使，賜金帶以行。至金陵，罷科糴輸送之擾，活饑民無算。遷寶謨閣直學士。先生以人物爲己任，推挽不休。每曰：「無以報國，惟有此耳。」十上引年之請，不許，爲禮部尚書兼侍讀。旋以焕章閣學士知隆興府。歸越，提舉萬壽宫。嘉定六年卒，進龍圖閣學士，贈通奉大夫，謚宣獻。先生志在經世，而以學爲本。作《詩》《書》《周禮説》。雲濠案：葉水心作先生墓誌，稱有《詩》、《書》五十卷，《周禮》五卷。著《史通》，抑僭竊，存大分，别爲編年，不用前史法。至于天文、地理、井田、兵法，即近驗遠，可以據依，無迂陋牽合之病。又有《藝祖憲監》、《仁皇從諫録》、《屯田便宜》、《歷代邊防》行于世。壻周南仲，爲池

州教授。會先生以言忤當路，御史劾先生，并罷之。先生與南仲俱入僞學黨。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著有《書説》七卷。《直齋書録解題》謂其：「篤學窮經，老而不倦，晚年制閫江淮，著述不輟。時得新意，往往晨夜叩書塾爲友朋道之。」又案：梨洲原表列先生于艮齋之門，而徧考載籍，殊無明文。以與止齋一見如故，列爲止齋學侶可也。其謚宣獻，見吕氏光洵所作《書説序》，而《宋史》遺之。

忠文徐宏父先生誼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文節薛象先先生叔似別見《艮齋學案》。

太學鄭先生鑑

鄭鑑，字自明，長樂人。爲太學諸生，數與止齋遊。試進士不第，以釋褐仕于朝。以喜事嫉邪，取名于世而死。止齋哀之曰：「自明若不愛其死者。然其事母孝，不敢違。晚得師友，務爲靖恭閒雅，不苟坐立。雖一飲食，亦必揣度無害乃下口。自明可謂重其死矣！」參《止齋文集》。

附録

張南軒《與朱元晦書》曰：鄭自明直言亦不易。朝廷容受固可喜，但未見用其言，而自明兩遷矣。在言者亦更須審顧也。

止齋同調

提刑唐説齋先生仲友別爲《説齋學案》。

少卿錢白石先生文子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文端戴岷隱先生溪

戴溪，字肖望，雲濠案：沈光作先生《春秋講義序》，稱先生字少望。永嘉人。少有文名。淳熙五年，爲別頭省試第一，監潭州南嶽廟。紹熙初，主管吏部架閣文字，除太學録兼實録院檢討官。正録兼史職，自先生始。升博士，奏兩淮當立農官，若漢稻田使者，主客均利，以爲救農之策。除慶元府通判，未行，改宗正簿。累官兵部郎。張巖督師京口，除授參議軍事。數月，召爲資善堂説書。由禮部郎六轉爲太子詹事兼祕書監。景獻太子命先生講《中庸》、《大學》，復命類《易》、《詩》、《書》、《春秋》、《語》、《孟》、《資治通鑑》，各爲説以進。權工部尚書，除華文閣學士。嘉定八年，以宣奉大夫、龍圖閣學士致仕。卒，贈特進、端明殿學士。理宗賜謚文端。參史傳。○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易經總説》二卷、《曲禮口義》二卷、《學記口義》二卷、《詩説續》、《讀詩記》各三卷，《春秋説》三卷、《通鑑筆議》三卷，《石鼓》《論語》《孟子答問》各三卷，《岷隱文集》、《復齋對》、《清源志》。」

止齋家學

陳先生説

陳説，字習之，永嘉人。從學于止齋。其兄謙以文字知名當世，所交多聞人。先生因得從之問學。

梓材謹案：先生爲易庵弟，則亦止齋從弟也。

止齋門人 袁、徐三傳。

文懿蔡先生幼學

蔡幼學，字行之，瑞安人。未冠從止齋遊，朝夕侍側者十年。止齋勉以前輩學業。中乾道八年進士第，授廣德教授。歷敕令所刪定官、武學博士、太學博士、祕書省正字、校書郎、著作佐郎。出提舉福建常平茶事。奉祠凡八年。知黄州、福建提刑，未上。召爲吏部郎官、國子司業，兼權中書舍人、宗正少卿。遷中書舍人兼侍講。除刑部、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改兼侍讀。出知泉州。尋提舉興國宮，知建寧府。復提舉萬壽宮。嘉定十年，召權兵部尚書，兼太子詹事，卒。陳同甫亮言：「吾常與陳君舉極論，往往擊杯案，聲撼林木。行之在旁，邈若無聞。客散，忽語吾：『道一爾。奚皇帝王霸之云。』吾方數辯，而行之横啓縱闔，援古證今，抵夜接日，若懸江河。吾謝不能，乃已。」嘗續司馬温公《公卿百官表》，《年歷》、《大事記》、《備忘》、《辨疑》、《編年政要》、《列傳舉要》百餘篇。修。

梓材謹案：先生所著《國史編年政要》四十卷、《國朝實録舉要》十二卷、《宰輔拜罷録》一卷、《續百官公卿表》二十卷、《質疑》十卷、《育德外制集》八卷、《内制集》三卷。《年歷》、《大事記》、《文懿公集》、《西垣集》、《春秋解訓》、《宋通志》五百卷，謝山《學案劄記》誤屬其子範。

謝山《奉臨川帖子二》曰：閣下于徐忠文公而下，牽連書蔡文懿公幼學、吕太府祖儉、項龍圖安世、戴文端公溪，皆爲陸子弟子，則愚不能無疑焉。浙學于南宋爲極盛，然自東萊卒後，則大愚

守其兄之學爲一家，葉、蔡宗止齋以紹薛、鄭之學爲一家，遂與同甫之學鼎立，皆左袒非朱，右袒非陸，而自爲門庭者。故大愚與朱子書且有「江西學術全無根柢」之言，而朱子非之。蔡行之曾見陸子，有問答，見《年譜》。然行之爲鄭監嶽壻，少即從監嶽之兄敷文講學，而止齋乃敷文高弟，故行之復從止齋。今觀行之所著書，大率在古人經制治術講丰，終其身固未嘗名他師也。肖望亦爲其鄉里之學。項平甫來往于朱、陸之閒，然未嘗偏有所師。要未有確然從陸子者。儻以陸子集中嘗有切磋鏃厲之語，遂謂楊、袁之徒侶焉，則譜系紊而宗傳混。適所以爲陸學之累也。

文肅曹先生叔遠

曹叔遠，字器遠，瑞安人。少學于止齋。年十九，以《春秋》魁鄉薦。登紹熙第。久之，薦爲國子録，忤韓侂胄，罷。通判涪州。歷四川節麾，守遂寧。營卒之亂，過境不敢肆暴，曰：「此江南好官員也。」入朝，爲工部郎，出知袁州。以太常少卿召，權禮部侍郎，終徽猷閣待制，謚文肅。所著有《周官講義》。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又著《永嘉年譜》、《地譜》、《名譜》、《人譜》二十四卷。」

推官呂先生聲之

簽判呂先生沖之合傳。

呂聲之，字大亨，新昌人。以能詩名。師陳

止齋，而友蔡行之。同升太學，壁記題名，先生在止齋之下，行之之上。是年，止齋、行之皆登進士，而先生不第。或戲之曰：「所謂厄于陳、蔡之閒者也。」嘉定閒，累官昭信節度推官。有《沃洲雜詠》。從弟沖之，亦師止齋。簽判南康軍，講道白鹿書院。有《壁經宗旨》。修。

章先生用中

章用中，字端叟，平陽人。先生從止齋最久，又因止齋之金華依呂東萊，之霅州依薛艮齋，由是顯名。

陳先生端己

陳端己，字子益，平陽人。從止齋學。

主簿林先生頤叔

林頤叔，字正仲，瑞安人。與弟淵叔俱受業止齋。先生寬整有局量。登乾道第。任羅源簿，民俗火葬，先生導以冢甓，惡俗始革。有大辟坐刃殺者，辨其屍爲瘡且溺死也，釋之。遷建康户部酒庫監。丁父憂，哀毁成疾。臨歿，誦夢中語曰：「世衰道不淪，作者興起。」因振手而逝。修。

司户林先生淵叔

林淵叔，字懿仲，瑞安人。登淳熙十一年進士第。終于揚州司户。先生從陳止齋學于城南書社。其後，止齋所至，先生亦僦旁舍不去。永嘉崇重師友，前一輩盡，學緒幾

墜。先生復修故事，後一輩趨和之，而後知有師弟子之禮。

沈先生昌

沈昌，字叔阜，瑞安人。與蔡行之同門，年皆少，皆有俊聲。而先生早夭。

洪先生霖

洪霖，天台人。事止齋甚謹。

隱君朱先生黼

朱黼，字文昭，平陽人也。學于止齋，不事舉業。嘗著《紀年備遺》一百卷、《統論》一卷，始堯、舜，迄五代，若呂、武、莽、丕等皆削其紀年。水心爲之序，且曰：「此書一出，義理所會，寶藏充斥。」人始知其能傳陳氏學也。躬耕南蕩山以老。修。

朱文昭語

三代以上，不過曰天而止。春秋以來，一變而爲諸侯之盟詛，再變而爲燕、秦之仙怪，三變而爲文、景之黃老，四變而爲巫蠱，五變而爲災祥，六變而爲符讖。人心泛然無所底止，而後西方異說乘其虛而誘惑之。補。

教授胡先生時

胡時，字伯正，樂清人也。乾道進士。風姿粹美。初得第，權貴欲妻以女，且示以奩具

之盛。辭曰：「老姑家貧，曾許以女嫁我。不可負約。」時人義之。師事止齋，官袁州教授。補。

教授高先生松

高松，字國楹，福寧人。少遊止齋之門，不專事科舉之學。黎明而起，夜丙而止，讀書益多，聞見益廣，華枝蔓葉，自然消落，以是不合于俗。同學多先達，而先生晚始得成進士。又洊丁艱，益肆力于學。尋授台州教授，啓迪有方，一時州縉紳皆出其門。故例撰講章，據案抗聲讀，名曰讀書。笑曰：「是何所發明邪？」令更進迭問，疑難交發，滿意而退。士人歡服，學校大舉，而病卒矣。葉水心銘其墓。修。

雲濠謹案：萬季野輯《儒林宗派》朱子門人：「高松，字子合，龍溪人。」是同時有兩高松也。故謝山于是傳初註「又從朱文公學」六字，而旋抹之。

梓材謹案：《止齋集》有《送長溪高國楹從學朱元晦》詩云：「洛學今無恙，東南屬此翁。從遊雖已晚，趣向竟誰同。一第收良易，遺經語未終。歸期定何日，我欲叩新功。」據此，則謝山初注「又從朱文公學」是也。

侍講倪先生千里

倪千里，字起萬，東陽人也。學于止齋，傳其《春秋》之學。淳熙進士。戶外之屨恒滿。累官監察御史，公饋不入門，私書不出閾，退食蕭然如山居。遷右正言，以論事忤大臣，除起居舍人，至侍講。卒，贈右文殿修撰。補。

梓材謹案：《東陽縣志》載：「先生七歲能熟誦九經、諸子。」又稱其受學于呂祖謙，則先生亦東萊門人

也。《金華府志》載：「其人上庠，月書龜列，學者宗之。」

知州徐先生筠

徐筠，字孟堅，清江人。進士，知金州。《周禮微言》十卷，記其所聞于止齋者。嘗述止齋之言曰：「《周禮》綱領有三：養君德，正紀綱，均國勢。鄭氏註誤有三：以漢儒之書釋《周禮》，以司馬法之兵制釋田制，以漢官制之襲秦者比《周官》。」補。

幹官黃先生章

黃章，字觀復，新昌人，禮部尚書度中子也。學于止齋，嘗爲幹官。檢身以正，與人以恕，講學以達于道德性命，應事以通于變故倉猝。其卒也，師友皆痛惜之。水心爲銘其墓。補。

袁先生申儒

袁申儒者，建陽人也。學于止齋，爲其詩傳序。補。

社令林先生子燕

林子燕，字申甫，樂清人也，止齋之壻。慶元進士。官太社令，有孝行。補。

兵部吴先生漢英

吴漢英，字長卿，江陰人也。乾道進士，累仕至湖南運幕。陳文節公止齋將漕時，率

諸生與寮屬之好學者講道嶽麓。一日，叩先生所學，以「毋自欺」對，止齋歎曰：「吾得友矣。」而先生亦自是從止齋日親。光宗即位，有旨減湖南月椿之太重者，止齋盡以委先生斟酌行之。喜曰：「君所謂『非苟知之，亦允蹈之』者也。」遂薦于朝，謂：「奮自儒科，期爲有用之學。見于吏事，本之不欺之心。」知繁昌縣，通判滁州，皆有聲。詔與六院差遣。安豐奏淮北流民四十萬且叩淮，政府以問，先生疑其爲妄。已而果然。除監都進奏院給事中。鄧友龍以邊議爲南淮宣諭使，問曰：「何以助我？」先生不答，退而以書止之。友龍不悦，竟潰而歸。除大理丞。韓侂胄之死也，堂吏三人下獄。先是，朝臣多結此三人者，獄起洶洶。先生懼爲薦紳禍，得其所與往來書盡焚，但竄籍三人而已。嘉定元年，除大宗正丞，條上三事：曰順祖宗之法，曰清中書之務，曰減四川之賦。除太常丞，中貴人營園亭于郊邱前，先生欲劾之，中貴人遽撤去之。遷權兵部郎，面陳三事：一論沿邊形勢，二論銅鏹漏泄，三論宗室有罪，久閉非宜。上皆嘉納施行。丞相錢象祖方倚先生爲助，史彌遠忌之，因其乞外，罷官予祠。先生平居無媟語，無慢容，縑素之衣，十年不易。皆其「毋自欺」之學所得也。而于國朝典故，考訂尤詳，是則止齋之瓣香歟！所著有《歸休集》十九卷。補。

節度吳雲壑先生琚

吳琚，字居父，一字雲壑，憲聖太后猶子也。止齋在太學，執弟子禮，惜名畏義，不

以戚畹自驕。范石湖、陸放翁輩引爲師友，項平甫輩則其客也。尤工翰墨。孝宗萬幾之餘，即命中使召之，論詩作字，呼之爲哥。光宗呼之爲舅。滿朝之争過宫也，先生密奏孝宗，謀所以安光宗者。因擬進諭旨曰：「予與皇帝之情，初無疑閒，比以過宫稍希，臣寮勸請，反涉形迹。殊不知三宫聲問絡繹，豈在一月四朝方爲盡禮？今天氣尚暑，過宫常禮宜免。如欲相見，予當自招皇帝矣。」會孝宗崩，不果。趙忠定公之定策也，先謀于先生。先生密奏憲聖曰：「某官傳道聖語，敢不控竭。竊觀今日事體，莫如早決大策，以安人心。垂簾之事，止可行之旬浹，久則不可。願聖意察之。」憲聖曰：「是吾心也。」于是大計遂定，忠定欲先生出入通宫禁廟堂之意，先生欲重體貌，求慈福宫使，否則提舉中祕書。忠定難之，乃以韓侂胄任之。侂胄佯爲曲謹，雖一秩必以請。忠定墮其計，遂爲所陷。垂殁，謂其從子崇穌曰：「悔不用居父，以至今日。」先生與侂胄爲密姻，黨事既起，先生畏遠權勢，委曲遜之。然密爲諸君子地，言于憲聖，以不宜進究往事。外人多不知也。侂胄忌之，謂其弟曰：「二哥祇喜引許多秀才上門，何也？」然以憲聖故，不敢有加于先生。一日，招同賞花。極歡閒，問先生曰：「肯爲成都之行否？」先生對曰：「更萬里亦不辭。」侂胄笑曰：「恐太母不肯放兄遠去耳。」然終不欲其在朝。歷帥荆、襄、鄂三路，終于開府儀同三司、鎮安軍節度使、判建康府江南東路安撫使兼行營留守。吴曦之復帥蜀，惟先生言其必反，後果驗。太常議謚，謂其功有人所不盡知者。朝廷後卹

忠定，先生子鋼亦以密奏進其始末。史彌遠以吴、韓本密姻，疑之不録。時人以爲屈。補。

沈先生體仁

沈體仁，字仲一，瑞安人，石經先生彬老之後也。雲濠案：《慈湖集·深明閣記》以彬老爲先生族曾王父。彬老自汴都搨石經《春秋》以歸，戒子孫世守之，不得以學官廢《春秋》輟其業。先生築深明閣以奉之。志意閎雅，鄙遠聲利。師事止齋，記其言，觀其行，老而益恭。其取友適館授粲，死而不貳。歲或饑，即發施。或有所建置。及荒，賑而不以爲德，役成而不以爲功。或偶汗漫敗事，亦無恨意，不追誚首議者。雅愛水心之文，手鈔自甲至癸。將卒，戒其子曰：「必得其文，以銘吾墓。」補。

胡季隨先生大時

直閣沈先生有開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少保趙先生希錧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黄氏家學

幹官黄先生章見上《止齋門人》。

黄氏門人

正字周山房先生南別見《水心學案》。

戴氏門人

胡季隨先生大時

周飲齋先生奭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郡守宋先生之源別見《清江學案》。

蔡氏家學袁、徐四傳。

侍郎蔡先生範

蔡範，字遵甫，文懿第四子。編《宋通志》五百卷。守衢，化行山峒。終吏部侍郎。參《温州舊志》。

蔡氏門人

忠文周先生端朝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博士李三江先生元白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倪氏門人

知州虞遠齋先生復

虞復，字從道，義烏人也。學于倪起萬。以進士爲楊村酒官，上四十八規，理宗大喜。累官大宗正丞知信州。史嵩之開督府，以御札盡收列郡利權，先生以上表進愛養根本之説，忤旨，除都官郎。御史金淵因承望劾之，奉祠。已而知興化軍，不赴。鄭清之

再相，亦惡之。退居東巖十有五年。董文清公槐相，力薦于朝，改尚書郎官。輪對，舉《大學》正心、誠意爲綱領，分好樂、忿懥爲節目，援漢文帝止造露臺以爲戒。上嘉納之。知瑞州，以疾辭。著有《成己集》、《告蒙集》、《告忠集》、《遠齋集》共八十卷。補。

止齋續傳

宗正木先生天駿別見《南軒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三終

水心學案表

- 葉適 鄭氏門人。徐氏再傳。安定四傳。
  - 陳耆卿
    - 吳子良
      - 舒嶽祥
        - 戴表元 別見《深寧學案》。
        - 林處恭
      - 劉莊孫
    - 車若水 別見《南湖學案》。
  - 王象祖
  - 王汶
  - 丁希亮
  - 方來
  - 周南
  - 孫之宏
    - 從孫嶸叟
  - 林居安
  - 趙汝鐸
  - 王植
  - 滕宬
  - 孟猷
  - 孟導
  - 邵持正
  - 陳昂 祖堯英。
  - 趙汝讜

夏庭簡
王大受
鄧傳之 附師曾丰。
宋駒
王度
厲仲方
戴栩
孔元忠 父道。
袁聘儒
趙汝談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葉紹翁
毛當時
張[illegible]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陳埴 別爲《木鐘學案》。
陳韡
戴許
蔡仍
吳子良 見下《篔窗門人》。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劉愚 —— 余嶸

項安世

陳景思 並見《晦翁學案》。

王綽 並水心學侶。
- 尤焴
- 薛蒙
- 戴許 見上《水心門人》。
- 蔡仍 見上《水心門人》。
- 王汶 見上《水心門人》。

宋元學案卷五十四　水心學案上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水心較止齋又稍晚出，其學始同而終異。永嘉功利之説，至水心始一洗之。然水心天資高，放言砭古人，多過情。其自曾子、子思而下皆不免，不僅如象山之詆伊川也。要亦有卓然不經人道者，未可以方隅之見棄之。乾、淳諸老既歿，學術之會，總爲朱、陸二派。而水心斷斷其間，遂稱鼎足。然水心工文，故弟子多流于辭章。述《水心學案》。梓材案：是卷原本併入《永嘉學案》，自謝山别爲《水心學案》。

鄭氏門人季節再傳。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

葉適，字正則，永嘉人。擢淳熙五年進士第二，授平江節度推官。召爲太學正。由祕書郎出知蘄州。入爲尚書左選郎官。贊趙忠定定内禪，遷國子司業。力求補外。趙公貶，先生亦降兩官，奉祠。起爲湖南轉運判官，知泉州。召入權兵部侍郎，丁憂。服除，權工部侍郎。以用兵除知建康府兼沿

江制置使。兵罷，奪職。奉祠凡十三年而卒，年七十四，謚忠定。梓材案：以上係梨洲原本，以下則謝山所補也。今合爲一傳。開禧用兵之説起，以人望召入朝。先生當淳熙時，屢以大仇未復爲言，至是謂韓侂胄曰：「是未可易言也。請先擇瀕淮沿漢數十州郡，牢作家計。州以萬家爲率，國家大捐緡錢二千萬，爲之立廬舍，具牛種，置器仗。耕織之外課習戰射，計一州有二萬人勝兵。三數年閒，家計完實，事藝精熟，二十萬人聲勢聯合，心力齊同，敵雖百萬，不敢輕撓。如其送死，則長弓勁矢，倚塹以待。當是時，我不渝約，挑彼先動，因其際會，河南可復。既復之後，于已得之地更作一重。氣壯志彊，實力足恃，雖無大戰，敵自消縮。況謀因力運，雖大戰亦無難。此所謂先爲不可勝以待可勝者也。」侂胄意方鋭，不聽。

先生上劄子曰：「我朝係積弱之後。宣和之際，以關、陜驍悍之卒，疑若可以分女真之功，而卒不能。自是以來，京城陷，中原失，渡江航海，莫有能與抗者。其後有大儀、順昌、柘皐之捷，始得定和。完顔亮自殞，始得以敵國並立。則紹興、隆興之際，疑若可盡用其力以報女真之仇，而卒不敢。今欲改弱爲彊，作東南幸安之氣，爲問罪驟興之舉，此至大至重事也。誠宜深謀熟慮，百前而不慴，不宜一卻而不收。備成而後動，守定而後戰。或謂敵已衰弱，有天變，有外患，怵輕勇試進之計，用巃武直上之策，姑開先釁，不懼後艱，求宣和之所不能，爲紹興、隆興之所不敢，此至險至危事也。願陛下先定其論。論定而後修實政，行實德。變弱爲彊，誠無難者。所謂『備成而後

動，守定而後戰，以修實政』者：臣伏覩渡江之後，非不欲固守兩淮、襄、漢，而敵人衝突無常，勢不暇及。既議和，則收兵撤戍，有定約，又不敢謀。故淮、漢千餘里，常蕩然不自保。今雖分兵就邊，稍圖外向，然我既能往，彼必能來。是時淮、漢守備不全，倉猝不過移治，而專倚大軍迎敵，勝負不可知。要必扼江而後止，如此則往者未足以係西北之望，而來者已足以摇東南之心。萬一摇動，將何賴焉！故臣欲經營瀕淮沿漢諸郡，各做家計，牢實自守。敵雖擁衆而至，阻于堅城，彼此策應，首尾相接，藩牆禦捍，堂奥不動，然後進取之計可言。此所謂實政之一也。四處御前大兵，國家倚以爲命，歲費緡錢數千萬，米斛數百萬，東南事力盡矣。譬如亭子，所賴四楹，一楹有闕，累及三陲，無獨全者。其閒統副將校，人馬器甲，營伍隊陳，進戰退守，必未能一一皆是。若所委付果得人，尤宜曉夕用心，事事理會。若其人未當，則利害甚多。伏惟陛下審之重之。此兵幾三十萬，未望一可當十，十可當百，但一人真有一人之用，淮、漢能守，此兵能戰，數年之内，制敵有餘。此實政之二也。圖此大事，莫先人材。陛下比年首以大事倡率，而在廷之臣，和者極寡。此未必皆怯懦，首鼠不可任責也。積安之久，素所不習，耳聞目見，茫然生疏。若然天下亦非無知意才力願得自效者。若淮、漢千里，果能固守，四處大軍，果能精練，四方之才，使之觀事揆策，自能習熟，易脆腐而爲堅彊，勁敵在前，行者思奮。此實政之三也。至于號令賞罰，黜虚崇實，條目甚煩，然總是三者，則其餘可次第舉矣。所謂『行實德』者：臣竊觀仁宗、英宗號極盛

之世，而不能得志于西北二敵，蓋以增兵既多，經費困乏，寧自屈己，不敢病民也。王安石大挈利柄，封樁之錢，所在充滿。紹聖、元符閒，拓地進築，而斂不及民，熙寧舊人，矜伐其美。然陳瓘譏切，曾布以爲轉天下之積，耗之西邊，邦本自此撥矣。于是蔡京變茶鹽法，括商賈所得千百萬，内窮奢侈，外熾兵革。宣和之後，方臘甫平，理傷殘之地，則七邑始立，燕、雲乍復，急新邊之用，而免夫又興。自是以來，羽檄交警，增取東南之賦，遂至八千萬緡。多財本以富國，財既多而國愈貧。加賦本以就事，賦既加而事愈散。然則英主身濟非常之業，豈以財之多少爲拘。近者詔書期于名實不欺，用度有紀，式寬民力，永底阜康。兩浙鹽丁，既盡免矣，而國用置司，偶當警飭武備之際，外人疑將復取，臣以爲必不至是。參攷内外財賦所入，經費所出，一切會計而總覈之，理固當然。然國家之體，當先論其所入。所入或悖，足以殃民。則所出非經，蠹國審矣。今經總制月輸、青苗、折估等錢，雖稍已減損，猶患太重。和買、折帛之類，民閒至用一半以上輸納貪吏，展轉科折，民窮極矣。以此自保，尚無善後之計，況欲規恢，宜有大賚之澤。伏乞詔國用司詳議：何名之賦，害民最甚？何等横費，裁節宜先？減所入，定所出。和氣融浹，小民自活。實政與實德交修，所以能累戰而不屈，必勝而無敗也。改弱以就彊，孰大于是？」蓋先生之意，在修邊而不急于開邊，整兵而不急于用兵。而其要尤在節用減賦，以寬民力。時以爲迂緩，不用，但欲借先生之名以草詔。先生力辭。已而皇甫斌、李爽、郭倬之徒出淮、漢閒，俱大敗，或不戰潰。先

生歎曰：「所謂用兵，乃如是乎！」于是乃出先生安集兩淮。

先生上狀樞府，言：「濠、盱、楚、廬、安豐、和、揚七郡之民，凍餓疾疫而死，被敵驅掠而去，或散爲盜賊者不論，其奔迸求活者尚三十萬家，皇皇無所歸宿。無以處之，則地爲棄地，而國誰與守！設令歲邊報復急，此三十萬家者，且盡喪其生。春秋、戰國之時，畫國而守，大爲城邑，小爲壁壘，百里之國，皆有邊面。南北六朝，人在戰地者各有堡塢，得自爲家。未有如本朝之混然一區，無有捍蔽者。一旦胡塵猝起，星飛雲散，莫能自保，生聚蕩然。故某昨于營度規恢之初，謂未須便動，且當于邊淮先募弓弩手，耕極邊三十里之地，西至襄、漢，東盡楚、泗，列屋而居，使邊面牢實，敵人不得踰越。今事已無及，長、淮之險，與彼共之。唯有因民之欲，令其依山阻水，自相保聚。用其豪傑，借其聲勢，縻以小職，濟其急難，春夏散耕，秋冬入保。大將憑城郭，諸使總號令。敵雖大入，扣城不下，攻壁不入，然後設伏以誘其進，縱兵以擾其歸。此謀果定，行之有成，何畏乎敵？」于是以先生兼江、淮制置，措置屯田。

初，先生之至建康也，討論防江事宜，諸將各呈故事，曰葺治戰艦，曰布列岸兵，曰栽埋鹿角，曰釘設暗樁，曰開掘溝塹。皆數里而屯，計步而守。先生深憂之，曰：「恐皆不足賴也。夫此數者易耳，其如人心已摇，敵兵一至皆棄之走，誰與力拒？」已而復傳金人南下，淮民渡江億萬，所在震動。一日，有兩騎僞效金裝，躍馬江岸。皆相傳曰「敵至矣」。渡舟斫纜離岸，櫓楫失措，争濟者攀舟至覆溺。吏持文書至官，皆手顫不

能出語。先生歎曰：「今竟何如？吾乃知建炎之徑渡，真非難事，而逆亮之不得濟而殞者，幸也。」乃用門下士滕宬計，捐重賞，募勇士，别渡江北，劫其營于石跋、定山，上下之間，凡十數往返。俘馘踵至，士氣稍奮，人心稍安。金人乃解兵去，而舟師之在江中者，終無尺寸之功也。然渡江之兵，終苦無所駐足。先生相度形勢，謂「石跋足以蔽采石，定山足以蔽靖安，瓜步足以蔽東陽，下蜀西護歷陽，東連儀真」，乃修其故塢，收聚居民，募兵共守。敵若窺江，則堡塢足制其後，舟師之在江中者，不至望風而走，雖登岸擊逐，亦有接應。若攻堡塢，則舟師之在江中者，以彊弩前救之。若舍堡塢而攻和、滁等城，則堡塢分出其前後以襲逐之。且曰：「此近江第一層耳。」由此而北，豪傑團結山水爲寨者四十有七。此時官司之力無緣周遍，事稍有緒，次第入保可矣。是役也，不用先生之言以取敗，事急而出先生以救之。然斫營劫寨之策，宣司初不敢行。先生爲備陳南人唯長于此技，且援北魏太武之言以證之。彊而後可，宣司猶深憂以爲生事。先生笑曰：「敵實不能戰也。所以勝我，由于此閒之自爲瓦解耳。」及行之，而金人卒以此去。

時中朝方急于求和，先生以爲不必，但請力修堡塢以自固，乃徐爲進取之漸。而韓侂胄死，朝事又一變。許及之、雷孝友本韓黨也，至是畏罪，乃反劾先生附會侂胄起兵端，并以此追削辛棄疾諸人官。而先生前此封事具在廟堂，竟莫能明其本末，蓋大臣亦藉此以去君子。先生杜門家居，絶不自辯也。嘗歎息曰：「女真崛起暴彊，據吾太

平之土壤已五六十年矣。使其復爲，天祚盛極將亡，他人必出而有之。不可畏哉！」蓋其先見如此。修。○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先生著有《習學記言》五十卷、《水心文集》二十八卷、《拾遺》一卷、《別集》十六卷、《制科進卷》九卷、《外稾》六卷、《荀楊問答》。」

祖望謹案：許及之、雷孝友之劾先生也，當時無以爲然者。自方回始據之以詆先生，其意特以先生論學有所異同于朱子，遂拾小人之説以毁之。《宋史》亦不復白其誣。予續修《學案》，始別爲立傳，而特詳具其事跡以明之。

總述講學大旨因范育序《正蒙》，遂述此篇。

道始于堯：「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易傳》雖有包犧、神農、黄帝在堯之前，而《書》不載，稱「若稽古帝堯」而已。「命羲和，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吕刑》「乃命重、黎絶地天通，罔有降格」。左氏載尤詳。堯敬天至矣！曆而象之，使人事與天行不差。若夫以術下神，而欲窮天道之所難知，則不許也。

次舜：「濬哲文明，温恭允塞。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舜之知天，不過以器求之。日月五星齊，則天道合矣。其微言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人心至可見，執中至易知，至易行，不言性命。子思贊舜，始有大知執兩端用中之論。孟子尤多，皆推稱所及，非本文也。

次禹：「后克艱厥后，臣克艱厥臣。惠迪

吉，從逆凶，惟影響。」

《洪範》者，武王問以天，箕子亦對以天，故曰「不畀鯀《洪範》九疇」，「乃錫禹《洪範》九疇」，明水有逆順也。孔子因箕子、周公之言，故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歎治有興廢也。前世以爲龍馬負《圖》，自天而降，《洛書》九疇，亦自然之文。其説怪誕，甚至有先天後天之説，今不取。

次臯陶：訓人德以補天德，觀天道以開人治，能教天下之多材，自臯陶始。

禹以才難得、人難知爲憂。臯陶言「亦行有九德，亦言其人有德」，卿大夫諸侯皆有可任，「翕受敷施，九德咸事」。以人代天，典禮賞罰，本諸天意。禹相與共行之，夏、商、周一遵之。

次湯：「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克綏厥猷惟后。」其言性蓋如此。

次伊尹，言：「德惟一。」又曰：「終始惟一。」又曰：「善無常主，協于克一。」

湯自言：「聿求元聖，與之戮力，以與爾有衆請命。」伊尹自言：「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故以伊尹次之。

嗚呼！堯、舜、禹、臯陶、湯、伊尹于道德性命、天人之交、君臣民庶均有之矣。

祖望謹案：學統似不應遺傅説。

次文王：「肆戎疾不殄，烈假不遐。不聞亦式，不見亦入。❶ 雝雝在宮，肅肅在廟。不顯亦臨，無射亦保。無然畔援，無然歆羨。誕先登于岸，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文王備道盡理如此。

❶ 「見」，當作「諫」，參見《習學記言》卷四十九。

豈特文王爲然哉？固所以成天下之材，而使皆有以充乎性、全乎命也。

案：《中庸》言：「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德輶如毛，毛猶有倫。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夫鳥至于高，魚趨于深，言文王作人之功也。「德輶如毛」，舉輕以明重也。「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言天不可即，而文王可象也。古人患夫道德之難知而難求也，故自「允恭克讓」以至「主善協一」，皆盡己而無所察于物也，皆有倫而非無聲臭也。今顛倒文義，指其至妙以示人。後世冥惑于性命之理，蓋自是始，不可謂文王之道固然也。

次周公：治教並行，禮刑兼舉，百官衆有司雖名物卑瑣，而道德義理皆具。自堯、舜以來，聖賢繼作，措于事物，其該括演暢，皆不得如周公。不惟周公，而召公與焉，遂成一代之治，道統歷然如貫聯不可違越。

次孔子：周道既壞，上世所存皆放失。諸子辯士，人各爲家。孔子蒐補遺文墜典，《詩》、《書》、《禮》、《樂》、《春秋》，有述無作，惟《易》著《彖》、《象》。

舊傳删《詩》、定《書》、作《春秋》，予考詳，始明其不然。

然後唐、虞、三代之道賴以有傳。

案：《論語》「子罕言利，與命與仁」，而考孔子言仁多于他語，豈有不獲聞者，故以爲罕邪？

孔子殁，或言傳之曾子。曾子傳子思，子思傳孟子。

案：孔子自言「德行顔淵」而下十人無曾子，曰：「參也魯。」若孔子晚歲獨進曾子，或曾子于孔子殁後，德加尊，行加修，

獨任孔子之道，然無明據。又案：曾子之學以身爲本，容色辭氣之外不暇問，于大道多遺略，未可謂至。又案：孔子嘗言「中庸之德民鮮能」，而子思作《中庸》。若以爲遺言，則顏、閔猶無是告，而獨閟其家，非是。若所自作，則高者極高，深者極深，非上世所傳也。然則言孔子傳曾子，曾子傳子思，必有謬誤。

孟子亟稱堯、舜、禹、湯、伊尹、文王、周公，所願則孔子，聖賢統紀，既得之矣。養氣知言，外明内實，文獻禮樂，各審所從矣。夫謂之傳者，豈必曰授之親而受之的哉！世以孟子傳孔子，殆或庶幾。然開德廣，語治驟，處己過，涉世疏。學者趨新逐奇，忽亡本統，使道不完而有迹。

案：孟子言性、言命、言仁、言天，皆古人所未及。故曰「開德廣」。齊、滕大小異，而言行王道皆若建瓴。故曰「語治驟」。自謂「庶人不見諸侯」，然以彭更言考之，後車從者之盛。故曰「處己過」。孔子亦與梁丘據語，孟子不與王驩言。故曰「涉世疏」。學者不足以知其統，而襲其迹，則以道爲新説奇論矣。

自是而往，争言千載絶學矣。《易》不知何人所作，雖曰伏羲畫卦，文王重之。案：周太卜「掌三《易》，經卦皆八，别皆六十四」，則畫非伏羲，重非文王也。又，周有司以先君所爲書爲筮占，而文王自言「王用享于岐山」乎？亦非也。有《易》以來，筮之辭義不勝多矣。《周易》者，知道者所爲，而有司所用也。孔子爲之著《彖》、《象》，蓋惜其爲他異説所亂，故約之中正，以明卦、爻之指，黜異説之妄，以示道德之歸。其餘《文言》、上下《繫》、《説卦》諸篇，所著之人或在孔子

前，或在孔子後，或與孔子同時。習《易》者彙爲一書。後世不深考，以爲皆孔子作，故《彖》、《象》揜鬱未振，而十翼講誦獨多。魏晉而後，遂與老、莊並行，號爲孔老。佛學後出，其變爲禪。喜其説者以爲與孔子不異，亦援十翼以自況，故又號爲儒釋。本朝承平時，禪説尤熾。豪傑之士有欲修明吾説以勝之者，而周、張、二程出焉。自謂出入于老、佛甚久，已而曰「吾道固有之矣」。故無極太極，動静男女，太和參兩，形氣聚散，絪緼感通，有直内，無方外，不足以入堯、舜之道，皆本于十翼。以爲此吾所有之道，非彼之道也。及其啓教後學，于子思、孟子之新説奇論，皆特發明之。大抵欲抑浮屠之鋒鋭，而示吾所有之道若此。然不悟十翼非孔子作，則道之本統尚晦，不知夷狄之學本與中國異。

案：佛在西南數萬里外，未嘗以其學求勝于中國。其俗無君臣父子，安得以人倫義理責之。特中國好異者折而從彼，蓋禁令不立而然。聖賢在上，猶反手，惡在校是非、角勝負哉！

而徒以新説奇論闢之，則子思、孟子之失遂彰。范育序《正蒙》，謂「此書以六經所未載、聖人所不言者，與浮屠、老子辯。豈非以病爲藥，而與寇盜設郛郭，助之捍禦乎」？嗚呼！道果止于孟子而遂絶邪？其果至是而復傳邪？孔子曰「學而時習之」，然則不習而已矣。

案：浮屠書言識心，非曰識此心。言見性，非曰見此性。其滅非斷滅。其覺非覺知。其所謂道固非吾所有，而吾所謂道亦非彼所知也。予每患自昔儒者與浮屠辯，不越此四端，不合之以自同，則離

之以自異。然不知其所謂而彊言之，則其失愈大，其害愈深矣。予欲析言，則其詞類浮屠，故略發之而已。昔列禦寇自言「忘其身而能御風」，又言「至誠者入火不燔，入水不溺」。以是爲道，大妄矣。其若浮屠之妄，則又何止此。其言「天地之表，六合之外，無際無極，皆其身所親歷，足所親履，目習見而耳習聞也」。以爲世外瓌特廣博之論，置之可矣。今儒者乃援引《大傳》「天地絪緼」，「通晝夜之道而知」，「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思「誠之不可揜」，孟子「大而化」，「聖而不可知」，而曰「吾所有之道，蓋若是也」。譬之者以自同，毀之者以自異。嘻，末矣！以上謝山補。

水心習學記言

舜言精一而不詳，伊尹言一德詳矣。至孔子，于道及學始皆言「一以貫之」。夫行之于身，必待施之于人，措之于治，是一將有時而隱。孔子不必待其人與治也。道者，自古以爲微眇難見。學者，自古以爲纖悉難統。今得其所謂一，貫通上下，萬變逢原。故不必其人之可化，不必其治之有立。雖極亂大壞絶滅蠹朽之餘，而道固常存，學固常明，不以身殁而遂隱也。然予嘗疑孔子既以一貫語曾子，直唯而止，無所問質若素知之者。以其告孟敬子者考之，乃有粗細之異，貴賤之別。未知于一貫之理果合否？曾子又自轉爲忠恕。忠以盡己，恕以盡人。雖曰内外合一，而自古聖人經緯天

地之妙用，固不止于是。疑此語未經孔子是正，恐亦不可便以爲準也。子貢雖分截文章性命，自絶于其大者而不敢近，孔子丁寧告之，使決知此道雖未嘗離學，而不在于學，其所以識之者，一以貫之而已。是曾子之易聽，反不若子貢之難曉。至于近世之學，但夸大曾子一貫之説，而子貢之所聞者，殆置而不言。此又予之所不能測也。

「曾子有疾，孟敬子問之」。近世以曾子爲親傳孔子之道，死復傳之于人，在此一章。案：曾子末後，語不及正于孔子。以爲曾子自傳其所得之道則可，以爲得孔子之道而傳之則不可。自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所傳皆一道。孔子以教其徒，而所受各不同。以爲雖不同，而皆受之孔子則可。以爲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而曾子獨受而傳之人，大不可也。孔子嘗告曾子：「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既唯之，而自以爲忠恕。案：孔子告顔子：「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蓋己不必是，人不必非，克己以盡物可也。若「動容貌而遠暴慢，正顔色而近信，出辭氣而遠鄙倍」，則專以己爲是，以人爲非，而克與未克，歸與不歸，皆不可知，但以己形物而已。且其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籩豆之事則有司存」。尊其所貴，忽其所賤，又與一貫之指不合，故曰「非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也。夫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非特以身傳也。存之于書，所以考其德。得之于言，所以知其心。故孔子稱「天之未喪斯文」爲己之責，獨顔淵謂「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吾才」，餘無見焉。夫託孤寄命，雖曰必全其節，任重道遠，可惜止于其身。然則

繼周之損益爲難知，六藝之統紀爲難識，故曰非得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受而傳之也。傳之有無，道之大事也。世以曾子爲能傳，而予以爲不能。予豈與曾子辯哉！不本諸古人之源流，而以淺心狹志自爲窺測者，學者之患也。

案《洪範》：耳目之官不思而爲聰明，自外入以成其内也。思曰睿，自内出以成其外也。故聰入作哲，明入作謀，睿出作聖，貌言亦自内出而成于外。古人未有不内外交相成而至于聖賢，故堯、舜皆備諸德，而以聰明爲首。孔子告顏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學者事也，然亦不言思。故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子聞之曰：『再，斯可矣。』」又物之是非邪正，終非有定。《詩》云「有物有則」，子思稱「不誠無物」，而孟子亦自言「萬物皆備于我矣」。夫古人之耳目，安得不官而蔽于物？而思有是非邪正，心有人危道微，後人安能常官而得之？舍四從一，是謂不知天之所與，而非天之與此而禁彼也。蓋以心爲官，出孔子之後。以性爲善，自孟子始。然後學者盡廢古人之條目，而專以心爲宗主。❶致虛意多，實力少，測知廣，凝聚狹。而堯、舜以來，内外相成之道廢矣！

皇極言淫朋比德，則民有罪焉。下無好德，而上之福則不錫焉。王義王路，以我爲正，而民之情不敢自任焉。蓋待于民者已狹，而出于君者，民已不可忤矣，猶曰未至于虐而已。然則夏、商之季，俗壞民薄，而堯、

❶「心」下，疑脱「性」，參見《習學記言》卷十四。

舜、禹、湯之道已不可復反乎？皋陶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箕子之言，無乃異是與？蓋亦有不得已者與？然則成、康之後，遂爲雜霸，不復古人之萬一者，其兆見矣。九疇于古無見也，禹稱九功，或者幾近之。

儒者争言古稅法必出于十一，又有貢、助、徹之異，而其實不過十一。夫以司徒教養其民，起居飲食，待官而具，吉凶生死，無不與偕，則取之雖或不止于十一，固非爲過也。後世芻狗百姓，不教不養，貧富憂樂，茫然不知，直因其自有而遂取之，則就能止于十一，而已不勝其過矣。亦豈得爲中正哉？況合天下以奉一君，地大稅廣，上無前代封建之煩，下無近世養兵之衆，則雖二十而一可也，三十而一可也，豈得以孟子貉道之言爲斷邪！

《曲禮》中三百餘條，人情物理的然不違。餘篇如此要切言語，可併集爲上下篇，使初學者由之而入。豈惟初入，固當終身守而不畔。蓋一言行則有一事之益，如鑑靚像，不得相離也。古人治儀，因儀以知事。曾子所謂籩豆之事，今《儀禮》所遺與《周官》戴氏雜記者是也。然孔子教顔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蓋必欲此身常行于度數折旋之中。而曾子告孟敬子，乃以爲所貴者「動容貌，正顔色，出辭氣」三事而已。是則度數折旋皆可忽略而不省，有司徒具其文，而禮因以廢矣。故予以爲，一貫之語雖唯而不悟也。今世度數折旋既已無復可考，則曾子之告孟敬子者，宜若可以遵用，然必有致于中，有格于外，使人情事理不相踰越，而後其道庶幾可存。若他無所用力，而惟三者之求，則厚者以株

守爲固，而薄者以捷出爲僞矣。

案：經傳諸書往往因事該理，多前後斷絶，或彼此不相顧。而《大學》自心意及身，發明功用，至于國家天下，貫穿通徹，本末全具，故程氏指爲學者趨詣簡捷之地。近世講習尤詳，其閒極有當論者。《堯典》「克明峻德」，而此篇以爲自明其德。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條目，略皆依倣而云也。然此篇以致知格物爲《大學》之要，在誠意正心之先，最合審辨。《樂記》言「知誘于外」、「好惡無節于内」、「物至而人化」，知與物皆天理之害也。予固以爲非。此篇言誠意必先致知，則知者心意之師，非害也。若是，則物宜何從？以爲物欲而害道，宜格而絶之邪？以爲物備而助道，宜格而通之邪？然則物之是非固未可定，而雖爲《大學》之書者亦不能明也。程氏言：「格物者，窮理也。」案：此篇心未正當正，意未誠當誠，知未至當致，而君臣父子之道，各有所止。是亦入德之門耳，未至于能窮理也。若窮盡物理，矩矱不踰，天下國家之道已自無復遺藴，安得意未誠、心未正、知未至者而先能之！《詩》曰：「民之靡盈，誰夙知而莫成。」疑程氏亦非也。若以爲未能窮理，而求窮理，則未正之心，未誠之意，未致之知，安能求之！又非也。然所以若是者，正謂爲《大學》之書者，自不能明，故疑誤後學爾。以此知趨詣簡捷之地，未易求而徒易惑也。案：舜「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孔子非禮勿視、聽、言、動，皆不論有物無物。「喜怒哀樂之未發」，非無物。「發而皆中節」，非有物。三章真學者趨詣簡捷之地也，其他未有繼者。今欲以《大學》之語繼之，當由致知爲始，更不論知以上有物無

物，物爲是，物爲非，格爲絶，格爲通也。若是則所知靈悟，心意端一，雖未至于趨詣簡捷之地，而身與家國天下之理貫穿通徹，比于諸書之言先後斷絶、彼此不相顧者，功用之相去遠矣。坐一物字，或絶或通，自知不審，意迷心誤，而身與家國天下之理窒滯而不閡，方爲學者之患。非予所敢從也。以上梨洲原本。

百家謹案：「格物」不言「先」而言「在」，則《大學》頭腦，原始「致知」。「格物」即「知止」之義，「知止」即求「至善」之地，故至「能慮」，而後「能得」也。

《乾》「以自彊不息」，《坤》「以厚德載物」，《屯》「以經綸」，《蒙》「以果行育德」，《需》「以飲食宴樂」，《訟》「以作事謀始」，《師》「以容民畜衆」，《小畜》「以懿文德」，《履》「以辨上下，定民志」，《否》「以儉德避難」，《同人》「以類族辨物」，《大有》「以遏惡揚善」，《謙》「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隨》「以嚮晦入宴息」，《蠱》「以振民育德」，《臨》「以教思無窮，容保民无疆」，《賁》「以明庶政，无敢折獄」，《大畜》「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頤》「以慎言語，節飲食」，《大過》「以獨立不懼，遯世無悶」，《坎》「以常德行，習教事」，《咸》「以虛受人」，《恒》「以立不易方」，《遯》「以遠小人，不惡而嚴」，《大壯》「以非禮勿履」，《晉》「以自昭明德」，《明夷》「以涖衆用晦而明」，《家人》「以言有物而行有恒」，《睽》「以同而異」，《蹇》「以反身修德」，《解》「以赦過宥罪」，《損》「以懲忿窒慾」，《益》「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夬》「以施禄及下」，《萃》「以除戎器，戒不虞」，《升》「以順德，積小以高大」，《困》「以致命遂志」，《井》「以勞民勸相」，《革》「以治曆明

時」，《鼎》「以正位凝命」，《震》「以恐懼修省」，《艮》「以思不出其位」，《漸》「以居賢德善俗」，《歸妹》「以永終知敝」，《豐》「以折獄致刑」，《旅》「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巽》「以申命行事」，《兑》「以朋友講習」，《節》「以制度數議德行」，《中孚》「以議獄緩死」，《小過》「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既濟》「以思患豫防」，《未濟》「以慎辨物居方」。皆因是象，用是德，修身應事，致治消患之正條目也。孔子與弟子分別君子小人甚詳，而正條目于《易》乃著明之，又當于其閒，擇其尤簡直切近者。

祖望謹案：水心所引五十四條，而曰先王、曰后、曰大人者，皆不豫焉。

近世有求端、用力之説。夫力則當用，而端無事于他求也。求諸此，足矣。

祖望謹案：水心又曰：「顏、曾而下，訖于思、孟，所名義理千端萬緒。然皆不若《易》象之示人簡而切、確而易行。」

班固言「孔子爲《彖》、《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于《論語》無所見。然《彖》、《象》辭意勁厲，截然著明，正與《論語》相出入。其爲孔氏作無疑。至所謂上下《繫》、《文言》、《序卦》，文義複重，淺深失中，與《彖》、《象》異，而亦附之孔氏者，妄也。

《大傳》依于神以夸其表，耀于文以逞其流，于《易》道出入而已。

自堯、舜至文、武，君臣相與造治成德，雖不爲疏以致敗，亦無依密以成功者。君臣不密，此論雜霸戰國之事可也，去帝王遠矣。

祖望謹案：此論最是。

《易》以《彖》釋卦，皆即其畫之剛柔逆順往來之情，以明其吉凶得失之故。無所謂无

思无爲、寂然不動、不疾不行之説。予嘗患浮屠氏之學至中國，而中國之人皆以其意立言，非其學能與中國相亂，而中國之人實自亂之。今傳之言《易》如此，何以責夫異端。

「天一地二」一節，此言陰陽奇耦可也。以爲五行生成，非也。其曰天生而地成，是又傳之所無，而學者以異説佐之。

孔子《彖辭》，無所謂太極者，不知傳何以稱之。自老聃爲虛無之祖，然猶不敢放言，曰「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而已。莊、列始妄爲名字，不勝其多，故有太始、太素、茫昧、廣遠之説。傳《易》者將以本原聖人，扶立世教，而亦爲太極以駭異後學。後學鼓而從之，失其會歸，而道日以離矣。

崇高莫大乎富貴，是以富貴爲主。至權與道德並稱，《詩》、《書》何嘗有此義？從之則不足以成道德，而終至于滅道德。《比》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大有》曰：「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然則崇高富貴必如是而後可。不然，其敝至于秦、漢矣。

祖望謹案：車玉峰謂水心此言太過。予謂水心以富貴必由道德而成，其崇高亦自有義。

既謂包犧始作八卦，神農、堯、舜續而成之。又謂《易》興于中古，當殷之末世，其衰世之意，是不能必其時。皆以意言之。

《序卦》最淺鄙。

《書》自《典》、《謨》始，此古聖賢所擇，非孔氏加損。其閒《書序》，舊史所述，非孔子作。

《虞》《夏》《商書》之言德，必自厚而民服。箕子敘三德，乃視世厚薄，而稱吾德以乂

之，非古人意也。古者戒人君自作福威玉食，必也克己以惠下，敬身以敦俗，况于人臣，尚安有作福威玉食者？箕子之言，得非商之末世，權彊陵上之俗已成，紂雖肆其暴，而威柄已失，故其言如此？然而武、周亦未嘗用也，秦、漢乃卒用之。

皇極雖多立善意以待其臣，然黨偏已扇，虛僞已張，廉恥已喪，欲救于末流甚難。非大刑弗治，非峻防必踰，君德日衰，臣節日壞。是時帝王之道非降爲刑名法術不止。悲夫！

武王即以商封武庚，不私其地，德過于湯矣。武庚弗從而滅，周公無所寄之，然後以次分封而同姓多焉。後世謂犬牙相制爲磐石宗，若自守其天下者，非本旨也。

商之貴家舊族，終頑不率，周公方爲之營洛，遷以自近而化誨之。召公又戒成王疾敬德，蓋與禹、益同意。不隨世變而遷，惟聖賢能之。

君薨，世子不言，委政冢宰，免喪而後即阼，古人之達禮也。成王當彌留之際，被冕憑几，以其子託諸臣。召公及群公渝恤致文而奉之康王，又使康王報誥之，何忽以位爲重而爲是衰末之舉與？嗚呼！紂、武庚之時，變故煩矣。管、蔡流言，成王疑慮，道將喪矣。周、召恐懼，師保協心，卒能復成王于德。于是疾病矣，洮頮自力，大延群臣，還以周、召訓己者而訓之，是可爲難矣。是故召、畢變禮，傳命于康，儀物粲然，四方風動，爲斯道之所在也。位何足言哉！

「無依勢作威，無倚法以削」，成王知所以命君陳矣。然而人材日陋，世變日下，皆依勢倚法之類也。

成、康再世，皆以商民爲畏。非畏其頑，畏

吾不能化也。越三紀而後化，俟之以道，不以刑也。觀《畢命》而成、康之道備矣。

《詩》三百皆史官先所采定也。不因孔子而後删。

《詩》不當以正、變分，要以歸于正。

《七月》之詩，以家計通國服，以民力爲君奉。自後世言之，不過日用之麤事，非人紀之大倫也。而周公直以爲王業，此論治道者所當深體也。《洪範》曰：「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無逸》曰：「先知稼穡之艱難。」古人未有不先知稼穡而能君其民，以使協其居者。此詩乃《無逸》之義疏，協居之條目也。後世棄而不講，其講之者亦自笑其迂淺而無用，乃以勢力威力爲君道，以刑政末作爲治體。漢之文、宣，唐之太宗，雖號賢君，其實去桀、紂尚無幾，可不懼哉！

祖望謹案：末句似已甚，然要異乎同甫矣。

厲王後，天下不復有號令。宣王詠歌，皆封建征伐、蒐狩宮室之事。其一時作起，觀聽赫然，固臣子所喜。至于恩深澤厚，本根有託，敬保元子，綢繆室居，則未可謂知文、武、成、康之意也，故不幸一傳而壞。讀《詩》者徒樂其辭而不察其事，則治道失之遠矣。

「既明且哲，以保其身」，言照物之遠，不在危地也。然而必也死生禍福，不入其心。自班固以明哲少史遷，而後世相傳，轉爲自安之術。殆于誣德矣。

孔子之先非無達人。六經大義，源深流遠，取舍予奪，要有所承。使皆蕪廢訛雜，則仲尼將安取斯？今盡擯前聞，一歸孔氏，後世所以尊孔氏者，固已至矣。推孔子之所

以承先聖者，則未爲得也。當孔子時，魯、衞舊家往往變壞。孔子于時，力足以正之，使復其舊而已，非謂盡取而紛更之也。後世賴孔子是正之力，得以垂于無窮，而謂凡孔子以前皆其去取，蓋失之。故曰《詩》、《書》不因孔氏而後删。

《周官》言道則兼藝，貴自國子弟、賤及民庶皆教之。其言「儒以道得民」，「至德以爲道本」，最爲要切。而未嘗言其所以爲道者。雖《書》堯、舜時亦已言道，及孔子言道尤著明，然終不的言明道是何物。❶豈古人所謂道者，上下皆通知之，但患所行不至邪？老聃本周史官，而其書盡遺萬事而特言道，凡其形貌眹兆，眇忽微妙，無不悉具。予疑非聃所著，或隱者之辭也。而《易傳》及子思、孟子亦争言道，皆定爲某物，故後世之于道始有異説。而又益以莊、列、西方之學，愈乖離矣。今且當以《周禮》二言爲證，庶學者無畔援之患，而不失古人之統。

祖望謹案：此永嘉以經制言學之大旨。

《司徒》：「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而《宗伯》：「以天産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産作陽德，以和樂防之。」是則民僞者，天之屬也。民情者，地之屬也。僞者，動作文爲辭讓度數之辨也。情者，耳目口鼻四肢之節也。子産言：「人生始化曰魄，陽曰魂。」而儒者因謂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易傳》又謂：「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故後世皆以魂知爲陽，體魄爲陰。然以《宗伯》之言考之，則魂知者固陰德也，體魄固陽德也。僞不可見，

❶「明」，疑衍，參見《習學記言》卷七。

而能匿情，故爲陰。情可見，而能滅僞，故爲陽。禮樂兼防，而中和兼得，則性正而身安。此古人之微言篤論也。若後世之師者，教人抑情以徇僞，禮不能中，樂不能和，則性枉而身病矣。

祖望謹案：此節説得有病。

《檀弓》膚率于義禮，而謇縮于文辭。

孔子時，聖人之力，尚能合一以接唐、虞、夏、商之統，故所述皆四代之舊。至孟子時，所欲行于當世與孔子已稍異。不惟孟子，雖孔子復出，亦不得同矣。然則治後世之天下，而求無失于古人之意，蓋必有説，非區區陳迹所能干也。

以《曾子問》禮及《雜記》諸禮與《儀禮》考之，益知其所謂「籩豆之事則有司存」者，蓋曾子之所厭而不講也。雖然，籩豆，數也，數所以出義也。古稱孔子與其徒未嘗不習禮，雖逆旅茇舍不忘。是時禮文猶班班然行于上下，智者將棄之矣。貫而爲一，孔子之所守也。執精略麤，得末失本，皆其所懼也。

大小行人、司儀，所以親待諸侯邦國之禮。周衰，惟管仲知之，故其言曰：「招攜以禮，懷遠以德，德禮不易，無人不懷。」齊侯修禮于諸侯，孔子謂管仲身不由禮，則禮不能行于天下，故謂之小器。孟子考之不詳，因亦并廢管仲。

諸侯之國，前代相因。周之特封者，齊、晉、魯、衛、陳、蔡、宋、鄭，皆自五百里以下。謂必百里者，妄説也。

祖望謹案：水心欲主張《周禮》以非孟子。

觀《經解》所言，當時讀書之人其陋已如此，固難以責後人也。然自周、召既亡，大道蠹

析，六藝之文，惟孔子能盡得其意，使上世聖賢之統可合。自子思、孟子猶有所憾，則《經解》所言亦其常情。但後學緣此墮處不少。

禮非玉帛所云，而終不可以離玉帛。樂非鐘鼓所云，而終不可以舍鐘鼓。《仲尼燕居》乃以几筵、升降、酌獻、酬酢不必謂之禮，而以言而履之爲禮。以綴兆、羽籥、鐘鼓不必謂之樂，而以行而樂之爲樂。是則離玉帛，舍鐘鼓，而寄之以禮樂之虚名。天下無復禮樂矣。

《書》稱「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即「天命之謂性」也。然可以言降衷，而不可以言天命。蓋物與人生于天地之閒，同謂之命，若降衷，則人固獨得之矣。降命而人獨受，則遺物。若與物同受命，則物何以不能率而人能率之哉？《書》又稱「若有恒性」，即「率性之謂道」也。然可以言「若有恒性」，而不可以言「率性」。蓋已受其衷矣，故能得其當然者。若人而有恒，則可以爲性。若止受于命，不可知其當然也，而以意之所謂當然者率之，則道離于性而非率也。《書》又稱「克綏厥猷惟后」，即「修道之謂教」也。然可以言綏，而不可以言修。蓋民若其恒性，而君能綏之，無加損焉爾。修則有所損益，而道非其真，則教者彊民以從己矣。

祖望謹案：水心于《中庸》首章極稱之，而不滿于此三句。

慎獨爲入德之方。

《書》稱：「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道之統紀體用卓然，百聖所同，而《中庸》顯示開明，尤爲精的。蓋于未發之際能見其未發，則道心可以常存而不微。

于將發之際能使其發而皆中節，則人心可以常行而不危。不微不危，則中和之道致于我，而天地萬物之理遂于彼矣。自舜、禹、孔、顔相授最切，其後惟此言能繼之。

其有師之過，商之不及，皆知者、賢者也。其有過、不及者，質之偏，學之不能化也。若夫愚、不肖，則安取？道之不明與不行，豈愚、不肖致之哉！今將號于天下曰：「知者過，愚者不及，是以道不行。賢者過，不肖者不及，是以道不明。」然則欲道之行與明，必處知、愚、賢、不肖之閒邪？任道者，賢、知之責也。安其質而流于偏，故道廢。盡其性而歸于中，故道興。愚、不肖何爲哉！

祖望謹案：此説是。

飲食知味自爲一章，猶足以教世。若繫之此下，是以賢、知、愚、不肖同爲不知味者。害尤大矣。

漢人雖稱《中庸》子思所著，今以其書考之，疑不專出子思。

「素貧賤，行乎貧賤」，可也。「素富貴，行乎富貴」，不可也。「在下位不援上」，可也。「在上位」止于「不陵下」，未盡其義也。

「知致而意誠」者，不期誠而誠也。「意誠而心正」者，不期正而正也。

祖望謹案：此説亦未盡。蓋開截分段固非，而此説則太直。

所謂「大學」者，以其學而大成，異于「小學」，處可以修身，出可以治國平天下也。然其書開截箋解，彼此不相顧，而貫穿通徹之義終不明。學者又章分句晰，名爲習「大學」，而實未離于「小學」。可惜也。

紀侯見滅，公羊以爲百世可以復讎，妄也。就如其言，哀公雖紀侯所譖，而周所誅，是

并讎周也，《春秋》又從而賢之乎？管仲仗信秉禮，然以成其利心，于是諸生又別爲陰謀之書，申、商、韓非之術並興。琴張、宗魯事，知孔子所爲明道教人，非止性分上工夫，惟顔、閔、二冉爲所同。外此雖曾子知道，亦未能盡其義，子路之流不論也。

祖望謹案：未必盡然。琴張事正從性分來。

齊桓、管仲但爲情欲不制，無正心誠意、修身齊家之功，喜怒用師，無不殄厥愠、不隕厥問之德。至于貪土地、自封殖、行詐謀、逞威虐如晉文者，蓋皆無之。宜孔子以爲「正而不譎」、「如其仁」也。

驩兜等雖姦慝害政，然其不肖何至如季文子所言，乃汙堯躬居大位而不能去，蓋傳習之誤。

「投袂而起，屨及于窒皇，劍及于寢門之外，車及于蒲胥之市」，遂圖宋，古今未有此比。是其國無一日不在兵，其兵無一日不可出也。民之窮于戰鬭可知矣，然不亡而卒以霸。蓋自是以後，世道當別論，前志不復可接續也。

「喜怒以類者鮮」，庶幾哉！不遷怒之學矣。

分謗，後世所稱以爲美，然以僞爲德，世道愈失。

赤舄几几，聖人之道也。臨深履薄，賢者之事也。

穆姜所稱四德，古人説《易》有此論，其義狹，不足以當乾。孔子推明其義，乃乾德也。

尹公佗事，考之《左傳》，知有友而不知有君。戰國所爲仁義多如此。孟子不暇

辨也。

子罕扶築者，不受德，與郤克分謗，意同義異。蓋自君言之，則當先君後民。自民言之，則當先公後私。理各有所正也。

世其禄者。學者要當德義爲無挾而存耳。世禄不在不朽之數，然古亦未有無功德而

晏子不亡，不死，不歸，不從崔、慶歃，從容去就之際，然要爲有走作處，而亦不足以阻折亂臣賊子之姦心。

蘧伯玉「不聞君出，敢聞其入」二語，古人于事變之際少干涉，不惟功名之心薄，誠恐雅道自此而壞。後世則不然。

子產相鄭，若止是施政于民，亦非難事。大要國體不立，如既壞之室，扶東補西，欲加修治，使之完美自立，固非舊之可因，亦非新之可革，裁量張弛，不用一法，其曲折甚難。故有思始成終如農有畔之論。

鄭作丘賦，當由人多于地。若無故重斂，亦子產所不爲也。然君子以變古爲難，須更有商量。子產未免矜才，一向做下。

鄭鑄刑書，子產于扶補傾壞之中，必欲翦裁比次，自令新美。做到變古處，先王之政遂不可復。治道固不能不與時遷移，然亦有清静寧民，可以坐消四國之患，使古意自存者。而爲是紛紛，此老聃所以有感于周之末造，且欲并廢其初也。

以晏子荅齊侯問疾及梁丘據和、同二義考之，古之聽言者，要是自己切近處易有所覺，故進言者苟有動悟，則于政事反之不難。後世人主本身去義理甚遠，人臣止能就事開説，至其身過，則不復敢嚮邇，就使于事有所正，而其效固已薄矣。晏子所陳，猶是援證始末。孔子但言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簡淡無執捉處，景公便深省解，然則非

獨晏子能言之功也。蓋春秋以前，據君位利勢者，與戰國、秦、漢以後不同。君臣之間，差不甚遠，無隆尊絶卑之異，其身之喜怒哀樂，尚可反求故也。不然，則孟子非不教人以格君心之非，後世用之，其驗殊少，反被迂拙之誚。曾不如就事開説者，猶能得其一二也。嗚呼！君德不同若此，欲盡爲臣之義，豈易言哉！

成鱄説《文王》詩，與馬、鄭何遠？所謂經生陋儒，非獨秦火後有之也。

吴始用子胥之謀。孟子謂「服上刑」者，此之類也。

夫差虛内事外，輕用民力，亡形已成。子胥不知救正其本，而急于滅越以求霸。使越可滅，不二十年，要亦不免于亡。

宣王不藉千畝而料民，戰國之風氣已開。吉甫、方、召之徒自相歌誦，得非新進驟起，以旦夕成功，舊人前輩所不與邪？故太子晉以與幽、厲同稱，學者所當知。

《齊語》載管仲相齊，細考多不合。四民未有不以世。至于烝進髦士，則古人蓋曰無類，雖工商不敢絶也。

「諸侯之爲日在君側，❶以其善行，以其惡戒，」晉人所言《春秋》也。「教之《春秋》，而爲之聳善而抑惡焉，以戒懼其心」，楚人所言《春秋》也。然則晉《乘》、楚《檮杌》，當時戰國妄立名字。❷

古之人君，不能從諫，其諫者，不加怒也。

祖望謹案：洩冶則以此死，亦未必盡然。水心特以之勉後之君耳。

左史倚相舉衛武公語，當是時，未有生老病

❶「爲」，當作「史」，參見《習學記言》卷十二。

❷「時」，當作「是」，參見《習學記言》卷十二。

死入士大夫之心，不以聰明寄之佛、老，爲善者有全力，故多成材。凡人壯不自定，老而自逸，是末世人材也。

孟子曰：「仁則榮。」又曰：「仁者宜在高位。」高、榮，仁之報也，而不能必高與榮。必高，是不可下也。必榮，是不可枯也。是以利誘人使爲仁也，仁始病矣。

祖望謹案：孟子特以誘人爲仁，然水心論卻極正。

《國語》非左氏所爲。

志學至從心所爲限節者，非所以爲進德之序，疑非孔子之言。由後世言之，祖習訓故、淺陋相承者，學而不思之類也。穿穴性命、空虛自喜者，思而不學之類也。士不越此二途。

體孔子之言仁，要須有用力處。克己復禮、爲仁由己，其具體也。出門如賓、使民如祭，其操術也。欲立立人、欲達達人，又術之降殺者。常以此用力，而一息一食無不在仁，庶可矣。

見其過而内自訟，足以入德矣。人能見其善而内自謦耳。

不遷怒、不貳過，以是爲顔子之所獨能，而凡孔氏之門皆輕愠頻復之流與？是孔子誣天下以無人也。蓋置身于喜怒是非之外者，始可以言好學。而一世之人，常區區乎求免于喜怒是非之内而不獲，如搰泥而揚其波也。嗚呼！必若是，則惟顔子耳。

天下之事變雖無窮，天下之義理固有止，故後世患不能述而無所爲作也。信而好古，所以能述也。今之學者不述乎孔子而述其所述，不信乎孔子而信其所信，則道終以不明。

徙義，猶遷怒也。義則必徙以就之，怒則不

遷以就之，其機一也。儒者不考于德而徇于學，則以其學爲道之病。言勇至不懼而止，子路之勇可以言無懼矣。然必兼仁與知，故臨事而懼、好謀而成，雖伊、吕不能易。不然，則以獨勇爲子路之不得其死矣。

疏水曲肱、浮雲富貴之説，《詩》、《書》所未有。蓋是時道德在上而不在下也。

祖望謹案：《書》則無之，《詩》則已有之矣。

百聖之歸，非心之同者不能會。衆言之長，非知之至者不能識。故孔子教人，以多聞多見而識之，又著于大畜之《象》。禮教至周而大備。道盛仁熟之士，固已揖讓周旋其中。初德偏善，亦皆有所依據，外不失人，内不失己。故孔子深惜禮之廢而欲其復行也。恭慎勇直，得于天者非不美，然有禮則以其質成，無禮則以其質壞。人非下愚，未有無可成之質。使皆一于禮，則病盡而材全。

克復爲仁，舉全體以告顏淵也。孔子未嘗以全體示人，非吝之也，未有能受之者也。顏淵曷爲能受之？能問其目故也。全體因目而後明。

世謂孔子語曾子「一貫」，曾子唯之，不復重問。以爲心悟神領，不在口耳。豈有是哉？「一貫」之指，因子貢而麤明，因曾子而大迷。

孟子出而説齊、梁之君，幾得政于齊。問答十數章，大抵逆來順往，無問其所從，必得吾之所以言而後止。故孟子自謂：「人不足與適，政不足與閒，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夫指心術之公私于一

二語之近，而能判王霸之是非于千百世之遠，迷復得路，涣然昭蘇，宜若不待堯、舜、禹、湯而可以致唐、虞、三代之治矣。當是時，去孔子雖止百餘年，然齊、韓、趙、魏皆已改物，魯、衛舊俗淪壞不反，天下盡變，不啻如夷狄。孟子亦不暇顧，但言「以齊王由反手也」。若宣王果因孟子得警發，豈遂破長夜之幽昏哉？舜、禹「克艱」，伊尹「一德」，周公「無逸」，聖賢常道，怵惕兢畏，不若是之易言也。自孟子一新機括，後之儒者無不益加討論，而格心之功既終不驗，反手之治亦復難興，可爲永歎。

堯、舜，君道也，孔子難言之。其推以與天下共，而以行之疾徐先後喻之，明非不可爲者，自孟子始也。

周衰，天下之風俗漸壞，齊、晉以盟會相統帥。及田氏、六卿吞滅，非復成周之舊，遂大壞而不可收，戎夷之横猾不是過也。當時往往以爲人性自應如此，告子謂「性猶杞柳」、「義猶桮棬」，猶是言其可以矯揉而善，尚不爲惡性者。而孟子并非之，直言人性無不善，不幸失其所養，使至于此，牧民者之罪，民非有罪也，以此接堯、舜、禹、湯之統。雖論者或以爲有善有不善，或以爲無善無不善，或直以爲惡，而人性之至善未嘗不隱然見于摶噬、紾奪之中，此孟子之功所以能使帝王之道幾絶復續，不以毫釐秒忽之未備爲限斷也。予嘗疑湯「若有恒性」、伊尹「習與性成」、孔子「性近習遠」，乃言性之正，非僅善字所能宏通。後世學者既不親履孟子之時，莫得其所以言之要。小則無見善之效，大則無作聖之功，所謂性者，姑以備論習之一焉而已。

許行言「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雖

非中道，比于刻薄之政不有□乎？❶ 孟子力陳堯、舜、禹、稷所以經營天下，至謂其「南蠻鴃舌之人，非先王之道」，詞氣峻截，不可嬰拂。使見《老子》「至治之俗，民各甘其食，美其服，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之語，又當如何？「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義。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摽使者出諸大門之外。」疑皆執德之偏。孔子但言伯夷求仁得仁，餓死于首陽之下。而孟子乃言其不可與鄉人處，則無故而迫切已甚。伊尹果自任以天下之重，而無亂亡之擇，則曷爲不度其君？案《書》：伊尹去亳適夏，武王觀政之比，而傳者以爲五就。孔子言柳下惠止于不枉道、不去父母之邦，而孟子遂以爲與鄉人處不忍去。則誣辱已甚。夫孟子之稱伊尹不幾于所謂狂、伯夷不幾于所謂狷、而柳下惠疑若鄉原然者，疑亦未精也。

二戴記孔子從老聃事，禮家儒者所傳也。司馬遷記孔子見老聃，歎其猶龍；關尹彊之著書，與《莊子》合；是爲黄老者借孔子以重其師之詞也。使聃果爲周藏史，嘗教孔子以故記，雖心所不然，而欲自明其説，則今所著者，豈無緒言一二辨晰于其間，而故爲巖居川游、素隱特出之語，何邪？然則教孔子者，必非著書之老子；而爲此書者，必非禮家所謂老聃。妄人訛而合之耳。自伏羲以來，漸有文字，三墳、五典今不傳，大抵多言變化惝恍，非世教所用，非人心所安，故堯、舜、禹、皋以至周、孔，損削弗稱。

❶「□」，原誤作空格，今據醉經閣本改，字當作「閒」，參見《習學記言》卷十四。

雲濠案：《習學記言》此下有「管子尚權謀，子華子言仁義，其人老子並時，或相先後，亦皆與道德之意相首尾」數語，應補入。

老子之學，固昔人之常，至其能盡去謬悠不經之談，而精于事物之情僞，執其機要以御時變，則他人之書固莫能及。蓋老子雖爲虚無之宗，而皆有定理可驗，遠不過有無之變，近不過好惡之情，而其術備矣。其徒列禦寇、莊周祖述之，上推天地之初，下極人物之化，其言下里夷貊，如太始、太素，青寧、程、馬，于其指歸終不能識。上則瀆天，下則欺人。

凡人心實而腹虚，骨弱而志彊。其有欲于物者，勢也。能使反之，則其無欲于物者，亦勢也。聖人知天下之所欲，而順道節文之使至于治。而老氏以爲抑遏泯絶之，使不至于亂。

予固謂老子之言有定理可驗，至于私其道以自喜，而于言天地則多失之。古人言天地之道，莫詳于《易》。即其運行交接之著明者，自晝而推，逆順取之，其察至于能見天地之心，而其麤亦能通吉凶之變。後世共由，不可改也。今老子徒以孤意，妄爲窺測，而其説輒累變不同。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夫天地以大用付陰陽，陰陽成四時，殺此生彼，豈天地有不仁哉？曰「玄牝之門，是爲天地根」。則是不以乾統天，而天之行非健也。曰「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天地尚不能久，而況人乎」？夫飄風驟雨，非天地之意也。陵肆發達，起于二氣之争。至于過甚，亦有天地所不能止者矣。然君子之象爲「振民育德」、「赦過宥罪」，而區區血氣之鬬，何敢擬于其閒？蓋老子以人事言天，而其不倫如此。夫有天地與人而道行焉，未知其孰先後也。老子

私其道以自喜，故曰「先天地生」，又曰「天法道」，又曰「天得一以清」，不稽于古聖賢，以道言天，而其慢侮如此。及其以天道言人事，則又忘之，曰「天道其猶張弓」，則是天常以機示物，而未嘗法道之虛一無爲也。然則從古聖賢者畏天敬天，而從老子者疑天慢天，其不可也必矣。

案《易》：「勞謙，君子有終，而萬民服。」蓋以功與人，而己不居焉。老子保此道者，不欲盈自爲而已。

蓋老子之微言纔十數章，其有見于道者，以盈爲沖，以有爲無，以柔爲剛，以弱爲彊而已。然謂堯、舜、三代之聖人皆不知出此也，遂欲盡廢之，而以其説行天下。嗚呼！使其爲藏史之老聃，則執異學以亂王道，罪不勝誅矣。使其非聃，而處士山人乘王道衰闕之際，妄作而不可述，奇言而無所考，學者放而絶之可也。奈何俛首以聽，或者又助之持矛焉。然則學而不盡其統，與不學同。

《子華子》：「太初實生三氣：曰始，曰元，曰玄。」其言如此，異哉！蓋古之言道，三墳、八索，舊所聞記，往往皆然。故問者有「風輪誰轉，三三六六，誰究誰使」之語，明其爲常所傳習也。案：浮屠在異域，而風水諸輪相與執持，上至有頂，其説尤怪。《洪範》九疇，箕子言天所錫，一爲五行，即是書所謂「上炎下注」者。然《易》言坎、離，未嘗如是書所謂「獨斡中氣，生生萬物，新新不窮」者。經籍乖異，無所統一，轉相誑惑，而不能正。後世學者幸六經已明，五行八卦，品列純備，道之會宗，可以日用而無疑矣。奈何反爲太極無極、動静男女、清虛一大，轉相夸授，自貽蔽蒙？皆由于《大傳》、《文

言》諸雜説之亂《易》，是以學者紛紛至此。

祖望謹案：陳振孫深以水心之篤信《子華子》爲誚。水心亦自嘗云：「《子華子》書甚古，而文與今人近，則固疑之矣。」此乃其第一條，亦言其駁而終不以爲僞，則蔽也。

《家語》載季氏用田賦詳于《左氏》。因歎唐人自天寶一時倉猝，不知以田養兵，而以税養兵，流害相承至今日。

《國策》：「忠臣令誹在下，譽在上。」大臣得譽，非國家之美，君臣相忌之勢，至是始成。古今固無人臣自賢以貶其君而可以致治，然亦無自毁以成其君而可以不亂者。夏禹有訓：「君臣克艱」而已。談客妄論，能使人心術下移。

范臺舉觴，魯君擇言四事。自伯禽以來，惟僖公稱賢，猶未能及此言也。魯方百里者五，其君之賢如此，而不能興其國，豈流傳之誤邪？抑偪側于暴彊之間，而不足自立邪？

唐雎言：「人有德于我不可忘，吾有德于人不可不忘。」此固人之常心當然。進而至于不矜不伐，德之成者也。

論世有三：三代以上，道德仁義，人心之所止也。春秋以來，人心漸失，然猶有義理之餘。至于戰國，人心無復存矣。先物而流，造勢爲傾，緜蕝以出知巧，架漏以成事機，皆背心離性而行者也，故其禍至于使天下盡亡而後已。自漢及今，學者復求于人心之所止，則有道矣。然其質者不能論世觀變，則常患于不知。其浮者不能順德軌行，則撓而從之矣。故有以《戰國策》爲奇書者。

羲、黄爲文字之始，而孔子斷自堯、舜，蓋亦

不起自孔子也。禹、皐共明治道，祖述舊聞。其時去黄、顓不遠，所稱道德廣大，皆獨曰堯、舜，未有上及其先者。豈夸禰而忘祖哉！以爲神靈不常，非人道之始，闕不敢論，非掩之也。故稽古而陳之，君止堯、舜，臣止禹、皐陶，而羲、黄、后、牧之倫不與焉。史遷未造聖人之深旨，特于百家雜亂之中，取其雅馴者而著之。然既數千年，所言不可信審矣。

項籍學書不成，學劍又不成，學兵法。上世教法盡廢，而亡命草野之人出爲雄彊。

明于道者，有是非而無今古。至學之則不然，不深于古，無以見後，不監于後，無以明前。古今並策，道可復興，聖人之志也。卓然謂王政可行者，孟子也。曉然見後世可爲者，荀卿也。然言之易者行之難，不可不審也。

《天官書》星文，占驗家所存，方術所眩，晏子、子産之所不道。

《書》「懋遷有無化居」，周譏而不征，春秋通商惠工，皆以國家之力扶持商賈，流通貨幣。故子産拒韓宣子一環不與。漢高帝始行困辱商人之策，至武帝始有算船告緡之令，極于平準，取天下百貨自居之。夫四民交致其用而後治化興，抑末厚本，非正論也。果出于厚本而抑末，雖偏，尚有義。若奪之以自利，何名爲抑？

周人崇尚報應。史遷所稱唐、虞之際有功德臣十一人，而陳氏篡盜，亦曰舜所致，則是不復論天德也。孔、孟之論曰：「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則雖勢位消歇，而道德自存。遷所未知。

王莽時通知鍾律者，所言聲數、度量、權衡，無不傅合于《易》。又傅伶倫定律本，物皆

由律起，妄矣。自司馬遷言「六律爲萬事根本」，漢人之論因之。《書》言「同律度量衡」，古亦以律度數同爲一物，未嘗言皆由律起。而孔子贊《易》，無以八卦合度、量、權衡之文。羲、和之法不可見，司馬遷造律，始以律之龠起，劉歆又推《春秋》與《易》參合爲一書。案：堯、舜時《易》道未備，三代以前未有《春秋》，古曆法蓋不起于律，《易》亦不兼曆數。以今逆古，皆無用之虚詞。

人主以有德王，無德亡。至騶衍妄造五德勝克，孔、孟之徒未嘗言也。

陰陽之精，本在地而上發于天。後世天文術家固未有能言此者。然聖人敬天而不責，畏天而不求。天自有天道，人自有人道，曆象璇璣，順天行以授人，使不異而已。若不盡人道，而求備于天以齊之，必如影之象形，響之應聲，求天甚詳，責天愈急，而人道盡廢矣。

經星之傳，遠自堯、舜，其時諸侯尤多，而星吉凶所不主，占驗家固無其文也。《左氏》載禍福，其後始争以意推之。天文、地理、人道，本皆人之所以自命，其是非、得失、吉凶、禍福，要當反之于身。若夫星文之多，氣候之雜，天不以命于人，而人皆以自命者求天，曰天有是命，則人有是事，此古聖賢所不道。

劉向爲《五行傳》，歸于劘切當世。然《洪範》之説，由此隳裂。

箕子陳《洪範》，曰天所以錫禹。今尋《典》、《謨》，不載被錫之由。若禹不自言所得于先，而箕子獨明其所傳于後，以是爲三代之祕文，此後世學者之虚論也。禹以六府、三事爲九功，戒之董之。六府即五行，三事則

庶政群事也。戒之董之，福極之分也。九功、九疇，名異而實同也。禹言略，箕言詳，天之所錫，非有甚異不可知。蓋勸武王修禹舊法，乃學者以爲祕傳，迷妄臆測相與串習。以吾一身視聽言貌之正否，而驗之于外物，則雨、暘、寒、燠皆爲之應。任人之責，而當天之心，出治之效，無大于此。今必一一配合牽引已事往證，分剔附著，而使《洪範》經世之成法降爲災異陰陽之書，可爲痛哭。

漢武欲聞大道之要、至論之極，仲舒前以災異禁之，後以勉彊開之。所禁者爲難信無用之迂説，所開者爲可喜旋至之立效，則堯、舜、禹、湯之所爲兢惕畏慎者終于不存，而唐、虞、商、周之所以歆羨矜侈者四面而至矣。是于武帝之病方將豢而深之，豈能治哉！

以樂論治可也。求治而以樂爲先，鐘鼓管絃之存，何救于德之敗乎？而仲舒亦以樂爲先，躬行之實廢矣。又終于祥瑞，尤躬行者之諱也。

漢武動民于干戈，習俗于姦詐。仲舒雖能泛然諷導其外，未能戚然救止其内。

居君子位，爲庶人行，誠後世通患。然師友議論以此自責則可，以此教人主、責士大夫則不可。蓋人主當化小人以有恥，不當疑君子以無恥也。疑君子以無恥，則人才掃地，不可振矣。

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初看極好，細看全疏闊。古人以利與人而不自居其功，故道義光明。既無功利，則道義乃無用之虚語耳。

凡正言之理無不具，而隱顯上下交相明者，古人所以爲經也。旁言之必酌于理，使是

非得失有所考者，後人所以爲文也。若夫窮慮殫詞，以無爲有，自處于妄而後反之正，此違于經而謬于文，《上林》、《大人》諸賦是也。

漢世以術數操縱爲吏，趙廣漢尤爲民所稱。彊家巨姓盜奪縱横，自古皆有。必待有以勝之而後能使小民得職，則周公教康叔，成王命君陳，皆無用矣。若後世吏術不明，妄以廉明自許，但欲其下重足斂跡而善惡顛倒者，又廣漢之徒所不爲。

王嘉有云：「慎己之所獨向，察衆人之所共疑。」可謂名言。

光武、明帝以儒學飾吏事，心誠好之，而本質克治不盡。其臣佐才有所止，未能迪德，過不專在人主也。

鄭玄雖曰「括囊大典，網羅衆家，删裁繁蕪，刊改漏失」，然不過能折衷衆俗儒之是非耳，何曾望見聖賢藩牆。

鍾離意《疏》：「百姓可以德勝，難以力服。《鹿鳴》之詩必言燕樂者，以人神之心洽，然後天氣和。」有味哉，其言之也。推其所行，措之三代不難。

古之人才，必在分限之内，上自禹、稷，下至方、召，能成天地不及之功，然未有踰分越限者，雖春秋時尚然。及蘇、張資揣摩之學，韓、彭起飄揚之思，張騫、陳湯鑿空外國，乃有分外人材。而班超以三十六人開西域，其後愈降分内者枯竭不繼，如濟水之絶。分外者誕漫不酧，如幻人之奏。俱無用矣。

樂恢譏杜安「干人主以窺踰」，孟子所謂「龍斷」、「穿窬」者也。孟子以後至西漢末有達此理者，西漢末，節士始漸知之。王良之友所謂「屑屑不憚煩」，所以成東漢之俗。

仲長統二詩放棄規檢，以適己情，自是風雅壞，而建安、黄初之體出。崔寔《政論》絶無義，其大意不過病季世寬弛，欲以威刑肅之，不知亂亡之證不在此。黄叔度爲後世顔子。觀孔子所以許顔子者，皆言其學，不專以質。漢人不知學，而叔度以質爲道，遂使老、莊之説與孔、顔並行。

以善形惡，自是義理中偏側之累，故孟子謂「以善養人，然後能服天下」。東漢儒者欲以不平之意加于敝法之上，以勝天下之不肖，宜其累發而累挫也。

吴祐、延篤進不求名，自行其志。凡人所願于世者，能淡薄而以厚自處，則寡怨而遠罪矣。如祐與篤，未嘗不正其言行，而卒免于亂世，率是道也。

黨錮之禍，實由太學。蓋是時諸生三萬餘矣。唐、虞、三代之爲學，其君皆聖賢，以身所行，與士相長，取材任官，又與相治。後世不然，如賈、董之流，尚不知人主當自化，而徒欲立學以化人。如明帝始終以學爲重，然褊察無宏裕之益，其意謂不遷怒、不貳過，惟用之諸生而已，此知勸學而不知明義之過也。況翟酺、左雄，止要蓋千百間好屋，使四方遊士自來自去，于人主好尚、國家教養，了無干涉。師門徒者踵陋習，希辟召者養虚聲，賢否相蒙，名實相冒，激成大難，皆太學爲之。至鴻都，以詞賦小技掩蓋經術，不逞趨利者争從之，士心益蠹，而漢亡矣。群聚天下學者，使之極盛，而人主庸騃，視爲贅疣身外之物，其勢固必至此。故予以爲「群萃州處」非管仲語。若人主不自爲學，徒設學以教之，欣厭不同，忿心歘起，小則爲然明之毁，大則爲東漢之禁。

彭城王據《璽書》：「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古人垂誥乃至于此。常慮所以累德者而去之，則德明矣。開心所以爲塞者而通之，則心夷矣。慎行所以爲尤者而修之，則行全矣。」此作詔者非能解釋義理，而言與之合。

和洽言：「古之大教在通人情。」所謂不以格物者也。又言：「勉而行之，必有疲瘁。」「疲瘁」二字深得其要。故古人以利和義，不以義抑利。

末世所謂度内者，皆愚儒。所謂度外者，皆群不逞。安得度内而非愚，度外而非不逞者。

魏明帝不能從楊阜、高堂隆之諫節減宮室，而欲傳蘇林、秦静之業課試學者。緩其實而急其華，漢武帝誤之也。

享國久近，在其人之心量廣狹。孫權殘民以逞，故身死而不振。司馬德操謂「儒生俗士，豈識時務。識時務者在乎俊傑。」自末世，揣時變者負算略，語世事者極縱横，而儒生稽古，以俗士廢焉。德操所謂俊傑，幸有亮在，然猶未免于縱横。法正之流，勿數可也。

諸葛亮、龐統以詐取劉璋，所謂識時務者歟？如此俊傑，比之古人，更當吉蠲以薦明德。

諸葛亮曰：「臣死之日，不使内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此所以能服一世也。然以上當更有事。

司馬徽采桑樹上坐，龐統樹下共語，自晝至夜。微行懿筐之閒，乃有王霸之略，足以樂而忘憂，貧賤誠不能爲士累也。

晉永寧元年，自正月至閏月，五星互經天。當是時，天下之亂固大。然《左傳》叔興既占齊、魯、宋事無不驗，又言「君失問，吉凶

由人」。蓋先王舊學，天不勝人，叔興尚有聞也。然自此占驗終勝，而人道不立，故予以爲五星互經天，雖變異最大，苟人道有以消復，猶不當豫占也。

上古君臣之職，君之所得爲，必以命于相，相之所得爲，必以歸于君，此古今通義也。舜以股肱耳目命禹，禹復戒舜，而終以《明良》之歌。考其大意，似舜盡欲以其職委禹，禹戒以亦自聽覽、無專畀臣下、安于縱逸也。然皋陶以爲「元首叢脞，股肱惰，萬事墮」，則是君終不當自爲也。靖郭君勸齊宣王：「五官之政，日聽數覽。」既而厭之，請郭君由是得專齊權。夫六卿各自以職倡九牧，相猶無所司，而況于君？收五官而自任已不能久，又以與人，君相之職兼失矣。始皇程書決事，蓋不足論。漢高、惠事盡出蕭、曹。文、景雖稍自親，然陳平猶謂「有主者」。則是時公卿各自分職，丞相至欲斬鄧通、鼂錯，尚循古義也。孝武初年更用一項文士，中外相應以分外朝之勢。及趙禹、張湯更進，宰相束手，自是君相之職渙然離異。君所欲爲不復以命相，相一切聽其君所爲矣。其後尚書權益重，領録出宰相上。魏初别置祕書，仍典尚書所奏，尋改中書。劉放、孫資傾動中外，侍中、給事、黄門通掌門下，最爲禁密。則尚書更是外朝，而中書、門下乃天子之私人。其後又有内尚書，由外達尚，轉尚入中，所行可否，皆自内決。人主之職，十倍宰相。已增者不可損，已成者不可改也。

六卿，天官事最繁，而公、孤職任甚簡。故學者多云「冢宰即宰相」，或云「公、孤兼行」，非也。冢宰乃有司之長，職治其事以佐上者有司，明其道以弼上者宰相。

皇甫謐能道自分界中言語，非耀文華者所能至。

銷兵本欲休息百姓，而學者尤其弛備。然左射貍首，右射騶虞，裨冕搢笏，明堂耕藉，此成周銷兵節次也。則銷兵未必非，視其君思治進德何如耳。不然，後世忘戰者豈少邪！

李翺言：「經史道德如采菽中原，勤之者則功多。」此語當記。然所謂勤者，非漁獵搜取、課勞計獲而後能也。

晉有正始微言，勝會韻士。至于江左，雖安民之道不足，而扶世之志未衰，學者未宜略也。

伊尹謂「肇修人紀」，後世雖不足議此，然周之諸侯，大者秦、楚，小者魯、衞，傳世數十。蓋其爲國，尚皆有本末，更僕迭起，而維持制服之具與之並行，所以久而猶存，不止富貴自身也。李斯首破壞此事，君臣俱得富貴，然亦相隨而亡。西漢雖皆李斯餘本，但時作一二，有所憑藉，故享國曠久，此後無有知者。諸葛亮以管、樂自比，恐未必能及。其餘君臣上下，自富貴娛樂一身之外，更無他說。以致國祚短促，皆其自取。

沈約敘祓除事，約固非知經。然近世學者以浴沂舞雩爲知道一大節目，意料浮想，遂爲師傳。執虛承誤，無與進德，則其陋有甚于昔之傳註者。

欲者性之煩濁，氣之薰蒸雖生必有之，而生之德猶火含煙，桂懷蠹。故性明者欲簡，嗜繁者氣昏。文士中，顏延之頗存義理。

西南夷訶羅陁、阿羅單、婆達、師子、天竺、迦毗黎所通表文，皆與佛書之行于中國者不異。然則今釋氏諸書是其國俗之常文，中國人不曉，相崇尚以爲經耳。微言妙義

與夫鬼神之貫通，誠無閒于夷夏。然彼可以施之于我，而我不得以革之于彼，其淺深之不同，雅俗之不合，孟子所謂「未聞變于夷」者也。

玄之陋，非有益于道也。然當時貴之，預在此學者不爲凡流，則是猶能以人守學。後世以性命之學爲至貴，而其人不足以守學。百餘年閒，視玄愈下矣。

張融《自序》言：「丈夫當删《詩》、《書》，制禮樂，何至因循寄人籬下。」言誠太狂。然人具一性，性具一源，求盡人職，必以聖人爲師。師聖人必知其所自得，以見己之所當得者。若隨世見聞，轉相師習，枝纏葉繞，不能自脱，錮人之才，窒人之德者也。

王褒戒諸子，以儒家、道家、釋氏「雖爲教等差，而義歸汲引」。自南北分裂，學者以周、孔與佛並行，其言乖異，不自知其可笑。《六家要指》，司馬父子之故意也。使佛學已出于漢，則太史公亦更增入一家。譬若區種草木，不知天地正性竟復何在。然則如韓愈知識，乃是數百年而一有。豪傑之士，何其難也。

中國之學自不當變于夷。既變而從之，而又以其道貶之，顛倒流轉，不復自知。

祖望謹案：此蓋指當時之染于禪而又排之者。

徐遵明指其心，謂真師正在于此。古者師無誤，師即心也，心即師也，非師無心，非心無師。以《左氏》考之，周衰設學而教者，師已有誤，故其義理漸差。及至後世，積衆師之，誤以成一家之學，學者惟師之信而心不復求。遵明此語，殆千載所未發。雖然，師誤猶可改，心誤不可爲。此既遵明所不及，而以心爲陷穽者方滔滔矣。

高洋敬禮陸法和，蓋畏冥禍。予嘗論世人舍仁義忠信常道而趨于神怪，必謂亡可爲存，敗可爲成。然神怪終坐視成敗存亡，而不能加一毫知巧于其間。而亡果能存，敗果能成，必仁義忠信常道而後可。蓋人力之所能爲，決非神怪之所能知。而天數所不可免，又非神怪所能豫也。

士不先定其所存，正使探極原本，追配《雅》、《頌》，只是馳騁于末流，無益。

三代既衰，佐命之才不世出，惟管仲、樂毅、蕭何、諸葛亮、王猛、蘇綽。亮地勢不足自立，猛無堅凝之功，而綽由晉以後，南北判離，棄華從戎，至是自北而南，變夷爲夏。使孔子復出，「微管」之歎不付餘人矣。六條平實無華，自董仲舒、蕭望之、劉向、崔寔、王符、仲長統之流皆論治道，而無一言之幾。然則如綽者亦未易也。

樂遜陳時宜五條，其言有非俗儒所能道者。宇文父子雖大要不過彊兵，亦其國是所定，立論常向上一著，故遜輩能言之。

候氣之術，氣應有早晚，灰飛有多少。或初入月氣即應，或中下旬氣始應。或灰飛出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夫氣之必應，灰之必飛，陰陽之情，天地之理當然也。早晚多少，差忒而不能盡齊者，人道之厚薄，時政之寬猛使之也。古人所以貴于和陰陽、合天地也。隋文徒出旁議，而不知身爲人道之主。牛弘志在規諷，[1]而未極理事之精。彼技術者焉能測之？叩之愈急，其説愈謬。

天地陰陽之密理，最患于以空言窺測。

[1] 「弘」，原作「宏」，清人避乾隆諱改字，今回改，參見葉適《習學記言》卷三十六。

昔之言月者，謂其形圓，其質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所不照則謂之魄。後人相承，遂謂月無光，因日有光。月果無光，安能與日並明？萬物無不因日而成色，惟月星不然。近日則光奪，爲日所臨則奄而不明。數術之士昧理而迷源，遂至乖異。

自戰國、秦、漢已言天子氣。唐、虞、三代，言其德不言其氣。有氣而無德，將爲不祥以禍天下，而何述焉？

《隋·天文》《五行志》，五代事皆具。竇誌、陶弘景號達者，陸法和已下矣，然皆驗。予謂人主自修不至，遂以形跡象數之末，竟墮術士之口。若聖人御世，彼惡得而識之！

由唐及今，皆本《隋律》，隋本于齊。子産鑄刑書，叔向非之，曰：「吾以救世。」信矣。然自秦、漢以後，稍號平時者，法無不寬。其君之薄德者，無不苛。則叔向所云「不爲刑辟」，固非高遠不切之論也。世道之衰雖緣人材日下，然其病根正以做下樣子，不敢回轉，如子産者是也。

河出《圖》，洛出《書》。孔子之前已有此論，而其後遂有讖緯之説。起于畏天，而成于誣天，學者之陋一至于此。故隋文雖焚讖，而妄稱祥瑞，又甚于讖。

立言非專爲文，言之支流派别散而爲文，則言已亡，言亡而大義息矣。歐陽公乃通以後世文字爲言，而以立言爲不如有德之默。不知文之不可以爲言也。

祖望謹案：此説與温公語異而同。

爲國不患無材。若人主失道，自致亡滅，材雖多，不能救。

《儒林》稱「南北所治章句，或得英華，或窮枝葉」。此甚不然。英華即枝葉也。使其是，則溯枝葉即可以得本根矣。

知道然後知言，知言則無章句。近世雖無章句之陋，其所以爲患者，不知道，又不知言，與昔日章句無異也。

唐高祖，隋甥也，位遇不卑。隋之罪雖足以亡，而自高祖父子分義言之，只謂之反。今乃美其名曰「義兵」。唐人義之可也，後世亦從而義之，可乎？范氏謂「太宗有濟世之志、撥亂之才，獨創業不正，無以示後」。夫濟世撥亂，必不志于利。今朝爲匹夫，暮爲帝王，利之而已。

高祖受禪，不受九錫。范氏謂其「雖不能如三代，而優于魏、晉」。此亦後世大議論也。夫天命不可知，必視其德。天下雖共起而亡隋，高祖敢自謂其德可代隋乎？隋得罪于天下，不得罪于李氏。群盜可以取隋，高祖父子不可以取隋。尊煬立代，君臣再定矣。高祖明奪而不慚，是又在魏、晉下。

堯、舜、三代之統既絶，不得不推漢、唐。然其德固難論，而功亦未易言也。湯、武不忍桀、紂之亂，起而滅之，猶以不免用兵有慚德，謂之功則可矣。光武宗室子，志復舊物，猶是一理。漢高祖、唐太宗與群盜争攘競殺，勝者得之，皆爲己富貴，何嘗有志于民？以人命相乘除，而我收其利，猶可以爲功乎？今但當論其得志後不至于淫荒暴虐，可與爲百姓之主刑賞足矣。若便説向湯、武，大義一差，無所準程，萬世之大患也。

長孫無忌、褚遂良轉導無法。方武氏從感業寺再入，不能引禮廷諍以絶其萌。至于奪嫡，然後言其託體先帝，將何及也？

李德裕論韋弘景事，[1]尤不近理。重令自非

[1] 「弘」，原作「宏」，清人避乾隆諱改字，今回改，參見葉適《習學記言》卷三十八。

《管子》本説，其言「虧令者死，益令者死，不行令、不從令者死」。令之嚴如此。然「下令如流水之源，令順民心」，又卻不以爲證據。若不順民心，遽從而殺之，可乎？制置職業，雖曰人主之柄，非人所得干議，然須制置得是。若悖于道、乖于事，而禁人不議，豈不危亡？德裕以宰相之才自許，後人亦以其自許者許之。夫宰相者，秉德以服人，明義以率下。若恣其偏私，自作胸臆，又可許乎？

忠知者必世而不足，姦昏者一日而有餘。世之賢者，不自量而欲以歲月售功，其君與一時之人亦皆以歲月責之。所以有謗而無名，事不集而弊常在也。士誠知此，惟不求用爲庶幾耳。

《宰相世系》言唐臣以門族相高。案孟子稱故國世臣人材之用，必常與其國其民之命相關，治亂興亡所從出。故叔向以欒、郤降在皂隸憂公室之卑。若夫志不必慮國，行不必及民，但自修飾進取爲門户計，如漢韋、平之流，此叔孫豹所謂世禄，非不朽也。俛而就下，遂爲李德裕袛校臺閣儀範、班行準則而已。

孔子繫《易》，辭不及數，惟《大傳》稱「大衍之數」，其下文有五行生成之數。五行之物偏滿天下，觸之即應，求之即得。而謂其生成之數必有次第，蓋曆家立其所起以象天地之行，不得不然。《大傳》以易之分揲象之，蓋《易》亦有起法也。《大傳》本以《易》象曆，而一行反以爲曆本于《易》。夫論《易》及數，非孔氏本旨。而謂曆由《易》起，揠道以從數，執數以害道，最當先論。

道家澹泊，主于治人，其説以要省勝支離。漢初嘗用之，雖化中國爲夷，未至于亡也。

浮屠本以壞滅爲旨，行其道必亡，雖亡不悔，蓋本説然也。梁武不曉，用之，當身而失。唐憲、懿又出其下，直謂崇事可增福利，悲哉！

訶陵國治太子，與商鞅事同。古人勤心苦力，爲民除患致利，遷之善而遠其罪，所以成民也。堯、舜、文、武所爲治也，苟操一致而已，又何難焉。故申、商之術命堯、禹曰桎梏。至秦，既已大敗，而後世更爲霸、王雜用之説，哀哉！

議論定而利害明，要自士大夫之心術始。孔子講道無内外，學則内外交相明。荀子言「學數有終，義則須臾不可離」，全是于陋儒專門上立見識，又隆禮而貶《詩》、《書》，此最爲入道之害。楊雄言：「學，行之上，言之次，教人又其次。」亦是與專門者校淺深耳。古人固無以教人爲下者，雄習見後世陋儒專門，莫知所以學，而徒守其師傳之妄以教人，以爲能勝此而兼行者則上矣。近世又偏墮太甚，謂獨自内出，不由外入，往往以爲一念之功，聖賢可招而致。不知此心之稂莠，未可遽以嘉禾自名也。

荀卿所言諸子，苟操無類之説，其是非不足計。乃列攻群辯，至于子思、孟軻，并遭詆斥，謬戾甚矣。又好言子弓與仲尼並稱。安有與仲尼齊聖，獨爲荀卿所私，而他書無見者？非妄則姑假立名字以自況耳。

謂「無便嬖左右足信者之謂闇」。案：穆王命太僕、左右侍御、僕從「無以便嬖側媚，其惟吉士」，是則嬖者不吉，吉者不嬖也。

彊本而節用，天不能貧。養備而動時，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貳，天不能禍。夫古人備是三者矣，其不貧、不病、不禍，則曰：「是天也，非我也。」今偃然曰：「是我也，非天

也。」奉天者，聖人之事。今曰：「我自致之，」是以人滅天也。全其天功，則天地官而萬物役。又曰：大天而思之，孰與物畜而制之。古聖人曰「則天」，曰「順帝之則」，未嘗敢曰「吾能官，使天地物畜而制之」也。

孟子言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而荀卿謂天子如天帝，如大神。蓋與秦皇自稱曰「朕」意同。

「禮者，養也，芻豢五味以養口」等語，則禮者欲而已矣。

古之聖賢無獨指心者。舜言「人心」、「道心」，不止于治心。孟子始有盡心知性、心官賤耳目之說。蓋辯士索隱之流多論心，而孟、荀爲甚。

孔子未嘗以辭明道。內之所安則爲仁，外之所明則爲學，學即六經也。至于內外不得異稱者，于道其庶幾矣。子思之流始以辭明道。辭之所之，道亦之焉，非其辭也，則道不可以明。《中庸》未必專子思作，其徒所共言也。孟子不止于辭，而辯勝矣。荀卿本起稷下，所言皆欲挫辯士之鋒，怒目裂眥，極口切齒，先王大道至此散薄，無復淳完。或者反謂其才高力彊，易于有行。學者苟知辭辯之未足以盡道，而能推見孔氏之學，以上接賢聖之統，散可復完，薄可復淳矣。不然，斷港絶潢，争于波靡，于道何有哉！

兵農已分，法久而壞，齊民雲布，孰可徵發？以畏動之意，求願從之名，雖至百萬，無不用募。且井田丘乘，所以人人爲兵者，天子不過千里，諸侯不過百里，其勢無獨免也。若以天下奉一君，而人人不免爲兵，不復任養兵之責，則聖人固所不爲。若以天

下奉一君，而養兵至于百萬，獨任其責而不能供，則庸人知其不可。今自守其州縣者，兵須地著，給田力耕。是一説。千里之內，番上宿衛，已有諸御前兵不可輕改，因其地分，募樂耕者以漸歸本。是一説。邊關捍禦，盡須耕作，人自爲戰。是一説。三説參用，由募還農，大費既省，守可以固，戰可以克，不必慨慕府兵屯田，徇空談而忘實用矣。

竭天下以養兵，此受病本根。所以末世之横斂，有加不已。

立節而不辨義，下者爲利，高者爲名，而世道愈降矣。

崔蠡疏論「國忌日設僧齋，百官行香，事無經據」。詔以「近代皈依釋、老，有異皇王之術，習俗因循，並宜停罷」。此開成四年也。唐世禮文不爲知禮者所許，然如此等事猶能釐正，不若後世定著不刊，以爲臣子恭順報效之節無踰于此也。

授田之制蕩盡，奈何猶用授田時法税之？後世謂楊炎兩税變古，全不究始末。

桑弘羊與劉晏無異。❶ 所可恕者，晏以用兵故興利，不得已耳。史家無識，妄立論。

孔父、仇牧死，晏嬰不死。以恕楊雄則非矣。

以位當卦，以卦當日，出于漢人。若夫節候晷刻，推其五行所寄，而吉凶、禍福、死生，至《玄》而益詳，蓋農工小人所教以避就趨舍者。楊雄爲孔氏之學，將經緯大道，奈何俛首效之？

十翼非孔子一人之書。司馬遷不能辨，而劉向父子與雄尤篤信之。

❶「弘」，原作「宏」，清人避乾隆諱改字，今回改，參見葉適《習學記言》卷五十四。

漢人皆由賦入，楊雄方知以上更有事，故謂「孔氏之門用賦，則賈誼升堂，司馬相如入室」。「如其不用何」，乃雄回轉關捩處，所以于道有功。

祖望謹案：董仲舒、劉向亦不由賦入。雄所謂遐言，爲《太玄》發也。以言爲學，孔子没後事。

君子避礙則通諸理，不知何所指。人有礙而我通之，未嘗自礙而又自通也。

管子非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以其言毛嬙、西施、吴王推之，當是春秋末年山林處士妄意窺測，借以自名，而後世信之爲申、韓之先驅，鞅、斯之初覺。

秦、漢時孔孟之論未行，學士以管子之書爲教，視六經無有也。賈誼短世，鼂錯殺死，是書不極其用。

留令罪死之論，處士無故創奇語。後人遂倚爲口實。

古人之于命令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夫上之所欲未必是，逆而行之，不可也。民之所欲未必是，順而行之，不可也。理必有行而行之，先之以開其所知，後之以熟其所信。申重諄悉，終于無不知，斯行矣。命令之設，所以爲民，非爲君也。焉有未能生之而已殺之者乎？數術家闇于先王之大義，私其國以自與，以爲命令特爲我發，而操制之術先焉。始于欲尊君，而甚至無所不用。孔子贊《易》，《巽》曰「君子申命行事」，《姤》曰「后施命誥四方」，皆非巽莫行。又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是數術家以令爲令，而孔子以不令爲令也。數術家以言

而不違爲興國，而孔子以言而不違爲亡國也。不以《易》、《論語》之言出令，而皆欲以《管子》之言出令，是刑名常爲主，而申、商之禍無時可息也。

「赦者奔馬之委轡，毋赦者痤睢之藥石。」又曰：「惠者多赦民之仇讎，法者毋赦民之父母。」當時論不可赦如此，豈如司馬遷所記陶朱公子之類，或者君臣之閒售私以長惡邪？「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而魯肆大眚，無貶詞，此有國舊典也。處士發語偏陂，遂與帝王之道離絶。劉備謂「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閒，言治道未嘗及赦」。漢以後爲此等見識，不爲無助。

堂上遠于百里，堂下遠于千里，君門遠于萬里。然矣。古之聖賢所以昭明大德，盪滌疑阻，《周官》一書，通達壅塞之理居半，凡欲去此患也。如數術家猜慮積心，忿忮形色，左右前後，無非蔽欺，鉤鉅設而告密用，群情惴惴，所以來讒賊而長作僞。

所以爲《管子》者，在《三匡》二卷，雜亂重複，敘事頗與《左氏》不異。而《國語》又削除其雜，複以就簡。知此書之出在《左氏》後，《國語》成在此書後。

「耳目者，視聽之官也。心而無與乎視聽之事，則官得守其分。夫心有欲者，物過而目不見，聲至而耳不聞也。故曰：上離其道，下失其事。心術者，無爲而制竅者也。」案：《孟子》稱「耳目之官、心之官」，予論之已詳。然則執心既甚，形質塊然，視聽廢而不行，蓋辯士之言心也，其爲心之害大矣。《洪範》「思曰睿，睿作聖」，各守身之一職，與視聽同謂之聖者，以其經緯乎道德仁義之理，流通于事物變化之用，蝸暢淪浹卷舒不窮而已。惡有守獨失類，超忽惝恍，狂通

妄解，自矜鬼神也哉。

桓公封杞、邢事，《管子》之語不如《左氏》所言。予嘗謂《左氏》中管仲語已降古人數十等，蓋不復見「葛伯仇餉」、「朕哉自亳」、「有罪無罪惟我在」之風矣。然侯伯救災討罪，所引文王之詩，正合禮體，亦未可遽引湯、武責之。今辯士之詞又降《左氏》數十等，使人君任法爲道，要始于《管子》。其說以爲佚樂馳騁宮中之歡無所禁圉，利身，便形□，❶養壽命，垂拱而天下治，而堯及黄帝皆然。淺鄙無稽，遂成戰國亡秦之禍。

爲管氏書者，變詐百出不窮，其盛在于鹽鐵，其用著于寶龜。蓄泄廢居，豪奪商賈，至于決瓁、洛之水，沐路旁之樹，傾魯、梁之綈，搜荆楚之鹿。戲詞誤論，今不舉者衆矣，獨鹽鐵爲後人所遵。言其利者無不祖管仲，使之蒙垢萬世。案：其書計食鹽之人，月爲錢三十。中歲之穀糴不十錢，而月食穀四石。是糴穀市鹽，其費略不甚遠，雖今之貴鹽不至若是。《左氏》晏子言：「魚鹽蜃蛤，弗加于海，海之鹽蜃，祈望守之。」是時衰微苛斂，始有禁榷，晏子憂之，而齊卒以此亡。然則豈管仲所行，而齊所以霸乎？孔子以小器卑管仲，責其大者可也。使其果猥瑣爲市人不爲之術，孔子亦不暇責矣。故《管子》之尤謬者，無甚于《輕重》諸篇。

《左氏》無孫武。同時伍員、宰嚭一一詮次，乃獨不及武邪？詳味《孫子》與《管子》、《六韜》、《越語》相出入，春秋末、戰國初山林處士所爲。其言得用于吴者，其徒夸大之説也。

❶「□」，當作「軀」，參見《管子·任法》（四部叢刊本）。

穰苴、孫武皆辯士，妄相標指，無事實。穰苴斬寵臣，孫武戮愛姬，所謂知兵者何用。此天下有道，征伐自上出，而行陳部伍皆有定法，以教天下。天下無道匹夫，賤人以意言兵，行陳部伍無復常經。其流及上，而爲國者顧聽命焉，豈小故邪？

「兵，詭道也。」案：子罕言：「天生五材，民並用之，誰能去兵？兵者，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今「詭道」二字于兵外立義，遂爲千古不刊之説，古人之言兵者盡廢矣。禹、湯、文、武之兵，正道也，非詭道也。孫子不學，所知者「詭」而已。

孫子盡用兵之害，而于守與不戰，持之最堅。學者未之詳。

祖望謹案：此可以見水心非浪用兵者也。

楊雄不喜孫、吴，而曰「不有司馬法乎」？不知所指何司馬也。

吴起較孫子卻近。

祖望謹案：水心又曰：「未知李靖何以謂吴不如孫。」

《司馬法》多不成語。「夏賞而不罰，殷罰而不賞」，尤不成語。

司馬遷謂「《司馬兵法》閎廓深遠，雖三代征伐未能竟」。即此法邪，抑別有指也？穰苴事，予固言其非。夫非知德者不足以知兵，遷之所云「閎廓深遠」纔如此，悲夫！

《六韜》陰譎狹陋。

《龍韜》以後四十三篇，似爲《孫子》義疏。其書言「避殿」，乃戰國後事，固當後于《孫子》。其《勵軍》所言又本于吴起。然莊周亦稱「九徵」，則真以爲太公所言，豈足據哉。

《周官》：「宗伯以軍禮同邦國。大師之禮，

用衆也。大均之禮，恤衆也。大田之禮，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大封之禮，合衆也。」所貴于禮者，謂能有所別異，而軍禮獨言同。《三略》所云「將禮」，不可謂不得古人之意。晉侯登有莘之墟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不知當時所言「禮」指何事。後世不言禮而言威，故子玉治兵，終朝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蔿賈以爲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其有能弔死哀喪，同士卒甘苦，則又以爲恩而不復言禮矣。夫禮者，將之本。威者，將之末。恩者，威之餘也。

祖望謹案：以恩爲威之餘，尚未圓。然大意甚佳。

《尉繚子》：「不攻無過之城，不殺無罪之人。」而《孫子》：「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視尉繚此論，何其狹也。

李靖謂陳法必黄帝所制，太公繕之，管仲復修之。諸葛亮八陳，即握奇法。此皆山林隱約夸望相承。《周官》司馬蒐、苗、獮、狩，其陳即戰陳。當時上自王公，下至卒伍皆知之。楚之乘廣，晉之毁車，雖臨時或亂常制，終不能變大法。乃後世以爲奇術，《握奇》遂爲祕文。前人未嘗學《周官》，自不足怪。今之學者已學《周官》，乃相與別畫陳法無休時，可歎矣。

自戰國以來，能教其人而用之，惟諸葛亮，非驅市人之比。所以其國不勞，其兵不困，雖敗而可戰。夫教者，豈八陳、六花之謂？特其色別耳。撫循安集，上下相應，使皆曉然。旅泊不悲，死亡不痛，猶在其家室也。然則孫子之術，李靖與太宗所講，正亮所棄也。

《莊》、《列》諸書，向前多少聰明豪傑之士，

向渠龠甕裹淹殺。可憐！可憐！

《文中子》説經史，前代儒者所未有。理雖不背馳，而模搨形似，無卓特見識，此爲大病。至于房、魏禮樂，或信或疑，要是淺者，未足論也。

古詩作者無不以一物立義，物之所在，道則在焉。非知道者不能該物，非知物者不能至道，道雖廣大，理備事足，而終歸之于物，不使散流。此聖賢經世之業，非習文辭者所能知也。《詩》既亡，後世存其體可也。韓愈便謂古人未肯多讓，或者不知量乎。

梓材謹案：謝山所補。以下有四條，移入《廬陵學案》一條，移入《百源學案》三條。

克己，治己也，成己也，立己也。己克而仁至，言己之重也，己不能克，非禮害之也。

梓材謹案：以下有五條，移入《泰山學案》一條，移入《伊川學案》一條，移入《范吕諸儒》一條，移入《華陽學案》一條，移入《吕范諸儒》一條。

古者賦禄制田，其權在上，貧賤富貴，無大踰越，而爲之宗以維之。故長者不傲，幼者不侮，而和親雍睦之教可行。後世崛起自致，貧賤富貴各極其欲，榮悴異門，交相爲病。于是賢者謝宗以自遠，不肖者挾長以行私，蓋鬩鬩之不暇，而安能善其俗哉！夫宗者，貴而賢者也，富而義者也。非是二者，而擁虛器以臨之，教令之所不行也。故貴而賢，富而義，則上禮異之，命爲其宗。爵不必親而疏者可畀也，田不必子而貧者可共也。施舍賙惠，族人依倚，特爲宗主。無犯義，無干刑，相趨于實，而不惟其名之徇，此今日立宗之要也。

梓材謹案：以下一條移入《蜀學略》。

使知義理者常爲主司，學者不得以悖理之文，希合于一時。雖因今之時文不改，亦自

足以得士。不然，雖累變其法，而學者之趨向亦終不能一。

王曾中第，以爲平生之志，不在温飽。歐陽修執政，以爲惟不求而得，與既得而不患失。然予病其侵尋于官職矣，而東萊吕氏嫌予此論太高。自天下治體大變，雖君子無策以振起之。賢愚同軌，邪正並轍，苟免其身，而復以其弊遺後人，則雖不思得、不患失，而卒與庸衆同歸于温飽者無異。嗚呼！此有志者之所當深思也。以上謝山補。

祖望謹案：論果太高，然有益于學者。

梓材謹案：以下七條，移入《廬陵學案》四條，移入《百源學案》一條，移入《明道學案》一條，移入《東萊學案》一條。

宗羲案：黄溍言「葉正則推鄭景望、周恭叔以達于程氏，若與吕氏同所自出。至其根柢六經，折衷諸子，几所論述，無一合于吕氏。其傳之久且不廢者，直文而已，學固勿與焉」。蓋直目水心爲文士。以余論之，水心異識超曠，不假梯級。謂「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彖》《象》，夫子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曾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以孟子能嗣孔子，未爲過也。舍孔子而宗孟子，則于本統離矣」。其意欲廢後儒之浮論，所言不無過高。以言乎疵則有之，若云其概無所聞，則亦墮于浮論矣。

百家謹案：《習學記言》存于今者，《序目》而已。内説經共十四卷：《易》四卷、《書》一卷、《詩》一卷，《周禮》、《儀禮》合一卷，《禮記》一卷、《春秋》一卷、《左氏傳》二卷、《國語》一卷、《孟子》一

卷。若《記言》原本，不知若干卷，惜乎不得見矣。是書前有山陰孫之宏序，葉氏門人。梓材案：此條録自朱氏《經義考》，蓋係《學案》原本，而竹垞録之者。竹垞嘗寓吾郡二老閣，與鄭南溪稱後二老，故得見《學案》原稾。又案：是書凡經十四卷，諸子七卷，史二十五卷，《文鑑》四卷，合爲五十卷，名《習學記言序目》，非别有全書也。

雲濠謹案：陳直齋《書録解題》謂《習學記言》五十卷：「大抵務爲新奇，無所蹈襲。其文刻削精工，而義理未得爲純明正大。」然如梨洲及謝山所録，又何嘗不純明正大邪？

宋元學案卷五十四終

宋元學案卷五十五　水心學案下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水心文集補。

所謂覺者，道德、仁義、天命、人事之理是已。夫是理豈不素具而常存？然而無形無色，人必穎然獨悟，眇然獨見，耳目之聰明，心志之思慮，有出于見聞之外者。不如是，不足以得之。養是覺也何道？將一趨于問學而不變，責難于師友而不息，先義而後利，篤于自爲而不苟于爲人。于是死生禍福齊焉，是非邪正定焉，人之大倫，天下國家之經紀，咸取極焉。三代之後，世遠俗壞。士以利害得喪爲準的，雜糅其思慮，紛汩其聰明，喜相玩，怒相寇，障固其公共者使之狹小，闌闠其專私者而更自以爲廣大。于是獨悟特見之士，覺于道而違于世，昏然爲天下大迷。夫以一人而覺一世之所迷，合一世以咻一人之所覺，方交鬬而未已。而異端之説至于中國，上不盡乎性命，下不達乎世俗，遂以聰明爲障，思慮爲賊，顛倒漫汗而謂之破巢窟，頹弛放散而謂之得本心。以愚求真，以麤合妙，而卒歸之于無有。是大異矣。然其覺是也，亦必穎然獨悟，眇然特見。聰明思慮有出于見聞而後

可。士徒厭夫雜糅紛汨之爲累，遂舍而求之者十九。嗚呼！道德、仁義、天命、人事之理不可以有易也，夷夏之學不可以有亂也。以世俗之覺蔽其中，而又以異端之覺奪其外，則理之素具者闕，而常存者隱矣。《范東叔覺齋記》。

祖望謹案：東叔學佛者也。

佛之學入中原，其始固爲異教而已，久而遂與聖人之道相亂。有志者常欲致精索微以勝之，卒不能有所別異，而又自同于佛者。知不足以兩明，而又失之略也。《李之翰中洲記》。

程氏誨學者，必以敬爲始。予謂學必始于復禮，禮復而後能敬。《敬亭後記》。

祖望謹案：此是水心宗旨。然非敬何以復禮？敬乃所以復禮也，水心言之倒矣，宜乎東發非之。

箋傳衰歇，而士之聰明益以放恣。夷夏同指，科舉冒没，淺識而深守，正説而僞受。交背于一室之内，以是心爲殘賊。夷佛，疾疢也。科舉，痒疴也。《朱先生祠堂記》。

世之論嘗曰：「吏必設學，而教且養人最急。」不知吏當先自教且自養，急有甚于人者。燭物之知淺，察己之功不深，意則以教且養者厚民，實則以教且養者病民。且自一令長以上，所關于民，殺活成敗不可豫測。若但豎數十屋而官，❶群數十士而飯，而曰教養盡是矣，何其易也。故明恕而多通，吏之所以自教。節廉而少欲，吏之所以自養。少欲則民有餘力，多通則民有餘情。然後推其所以自養者亦養人廉，推其所以

❶「官」，當作「宫」，參見宋黄震《黄氏日鈔》卷六十八（元後至元刻本）。

自教者亦教人恕，此忠信禮義之俗所由起，學之道所由明也。《瑞安縣學記》。

浴沂風雩，近時語道之大端也。學者懸料浮想，❶其樂鮮矣。《風雩堂記》。

學不自身始，而曰推之天下，可乎？推之天下而不足以反其身，可乎？妄想融會者零落而不存，外爲馳騖者麤鄙而不近。未至于聖人，未有不滯于所先得而偏受者。孔子進參與賜，皆示之一貫。今觀曾子最後之傳，終以籩豆有司之事爲可略，是則唯而不悟者自若也。子貢平日之媿，終以性道爲不可得聞，是則疑而未達者猶在也。且道無貴而苟欲忽其所賤，學無淺而方自病其不能深乎。《温州學記》。

周衰，不復取士，凍餓甚者幾不活矣。孔、孟不以其不取而不教也，孔、孟之徒不以其不取而不學也，道在焉故也。後世取士矣，師視其取而後教之，士視其取而後學之。夫道不以取而後存也。《信州學記》。

梓材謹案：謝山所節王氏《困學紀聞》，有一條引水心葉氏云：「周衰，不復取士。孔、孟至道在焉故也。」與此複出，删之。

三代遠矣，今有政而不知學。孔、孟遠矣，師有道而不知統。《長溪學記》。

翹材穎質，將進于道，必約以性，通以心，肝脾胃腎無恣其情，念慮思索無撓其靈，則偏氣不勝而中和全。其學必測之古，證之今，上該千世，旁括百家，異流殊方，如出一貫，則枝葉輕而根本重。《宜興縣學記》。

學之高深無窮。子貢爲衛將軍語弟子行，而孔子笑曰：「汝爲知人矣。」爲言夷、齊、趙武、士會、老萊子、羊舌大夫等，皆洙泗以

❶「想」，原誤作「相」，今據醉經閣本改。

前人也。士不景行古人，積習彌長，而夸近以足己，難哉。《劉東溪集序》。

梓材謹案：下有《陰陽精義序》一條，移入《晦翁學案》。

力學莫如求師，無師莫如師心。《易·蒙》之義曰：「山下出泉。」泉之在山，雖險難蔽塞，然而或激或止，不已其行，終爲江海者，蓋物莫能禦，而非俟夫有以導之也。故君子以果行育德。人必知其所當行，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于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得其所當行，決而不疑，故謂之「果行」。人必知其所自有，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于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信其所自有，養而不喪，故謂之「育德」。然則求其心而已，無師非所患也。《送戴許蔡仍王汶序》。

不徒善其身者，以人治身，不以身治人。《送林子柄序》。

文者，言之衍也。古人約義理以言，言所未究，稍曲而伸之爾。其後俗益下，用益淺，小爲科舉，大爲典册。雖刻襛損華，往往在義理之外，力且盡而言不立。《周南仲集序》。

以言浮屠以身爲旅泊，而嚴其宫室不已。以言爲贅疣，而傳于文字愈多。予所不解。《法明寺教藏序》。

佛學入中國，其書具在，學之者固病其難而弗省也。有胡僧教以盡棄舊書、即己爲佛而已。嗚呼！佛之果非己，己之果爲佛，予不得而知也。予所知者，中國之人畔佛之學而自爲學，倒佛之言而自爲言，皆自以爲己即佛，而甚者至以爲過于佛也。是中國人之罪，非佛過也。今夫儒者不然，于佛之學不敢言，曰異國之學也。于佛之書不敢觀，曰異國之書也。夷術狄技，絶之易

耳。不幸吾中國之人以中國文字爲其學，爲其書，草野倨侮，廣博茫昧，蕩逸縱恣，終于不返。《宗紀序》。

梓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廬陵學案》。

仁必有方，道必有等。未有一造而盡獲者，此莊、佛氏之妄也。魏益之獨守其悟，百聖之户庭虚矣。《陳叔向志》。

龐蘊夫婦破家從禪，至賣漉籬自給，男女不婚嫁，争相爲死。浮屠世世記之，以爲超異奇特。使皆若蘊，則人空而道廢，釋氏之徒亦不立矣。《鮑清卿夫人志》。

梓材謹案：此下二條，一移入《兼山學案》，一移入《象山學案》。

諸儒以觀心空寂名學，默視危拱，不能有論詰。猥曰：道已存矣。《宋廐父志》。

梓材謹案：此下一條，移入《象山學案》。

聞足下欲行天下，求世外之道。舊讀柳子厚文，愛其《送婁圖南序》。使世之君子畔其道以從異學，勞而無成者，可以自鏡。正使不勞而成，固與龜蛇木石無異。願足下深惟之。《與戴少望》。

梓材謹案：此下一條，移附《丁少詹傳》後。

垂論道學名實真僞之説，古人以學致道，不以道致學。道學之名，起于近世儒者，其意曰「舉天下之學不足以致道，獨我能致之」云爾。其本少差，其末大弊。《與吴明輔》。

老子之徒矜大者，老氏可耳。將以示爲士者，可乎？天地定位也，人物定形也。壽夭貴賤可約而推也，愛惡苦樂可狎而齊也。人之爲天地，天地之爲人，統氣御形而謂之道者，非也。《老子説》。

《四十二章》質略淺俗，是時天竺未測漢事，採摘大意，頗用華言以復命，非浮屠氏本書也。夫西戎僻阻，無有禮義忠信之教。彼

浮屠者，直以人身喜怒哀樂之閒，披析解剥，別其真妄，究其終始，爲聖狂賢不肖之分，蓋世外之論也，與中國之學豈可同哉？世之儒者不知其淺深，猥欲强爲攘斥，然反以中國之學左右異端，而曰吾能自信不惑者，其于道鮮矣。《題張君所注佛書》。

梓材謹案：此條「鮮矣」下有「蜀人范東叔」至「其所知止于此乎」八十九字，移入《止齋學案》。

六經、《語》、《孟》，舉世共習。其魁偉俊特者乃或去而從老、佛之説，怪神虚霍，相與眩亂。甚至山棲絶俗，木食澗飲，以守其言。異哉！《老子支離説序》。

古人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近世以心通性達爲學，而見聞幾廢，狹而不充，爲德之病。《題周子實所録》。

讀書不知接統緒，雖多無益也。爲文不能關教事，雖工無益也。篤行而不合于大義，雖高無益也。立志而不存于憂世，雖仁無益也。《贈薛子長》。

欲折衷天下之義理，必盡攷詳天下之事物而後不謬。《題西溪集》。

水心外集

今天下之士，惟嗜材桀行者，乃或叩闔言邊。而明見利害之人，則皆深念根本。《治勢篇》。

慈溪黄氏曰：此陰不滿于同甫諸人。

理財與聚斂異。今言理財者，聚斂而已。故君子避其名，而小人執理財之權。自古聖賢無不理財，必也如父共子之財，而權天下之有餘不足。奈何君子不理，而諉之小人。《財計》。

古者養士而後取，今不養而取之。當因今

之學以取士，而務養其心。《士學》。武入楚，暴師不用兵必用詐，自孫武始。既越伐吴，敗于檇李，無救于國。今其返。氣燄興起，若將與聖賢並稱，而右科學生誦其書，是以不仁之心相授。況今淮以北皆吾民，方當流涕以對之，尚安用武之術。數十年來，天下士好奇，而言兵者尤奇，皆中一時之欲，而不顧天下之利害。必也實言乎不多殺人，邦本不摇，無暴征横斂，而將得人，則兵可用。《兵權》。

王政之壞，始于管仲，而成于商鞅、李斯。若桑弘羊，又管、商所不屑。至唐之衰，取民無所不盡，又弘羊所不屑爲。壞之也非一人之力，則復之也非一人之功。聖人不千歲而一起，不繼世而皆遇，故與陋俗言王政，終不合。《管子》。

莊周知聖人最深，而玩聖人最甚。不得志于當世，而放意狂言，其怨憤最切。然而人道之倫顛錯而不敘，事物之情遺落而不理，以養生送死、飢食渴飲之大節而付之儻蕩不羈之人，小足以亡身，大足以亡天下，流患蓋未已也。《莊子》。

唐虞三代，上之治爲《皇極》，下之教爲《大學》，行之天下爲《中庸》。漢以來無能明之者。今世之學始于心，而三者始明。然唐虞三代，内外無不合，故心不勞而道自存。今之爲道者務出内以治外，故常不合。《皇極大學中庸三論總述》。

王安石理財法，桑弘羊、劉晏所不道。蔡京之法，又王安石所不道。及經總制錢等法，蔡京亦羞爲之。《經總制錢論》。

慈溪黄氏曰：水心論恢復在先寬民力，寬民力在省養兵之費，其言哀痛激切。然後總一篇卒歸宿于買官田，則恐非必

效之方也。世降俗漓，法密文弊，民之不可一日與官接，猶羊之不可與虎群也。豈獨官民爲然，衣食稍裕之家，以其田使人佃之，所經由不過一二顔情稔熟之奴隸，而已不勝其田主之苛取，奴隸之姦欺矣。至于富貴之家，以其田使人佃，其苛取，其奸欺，甚至虐不可支，有舉室而逃，捐命以相嚮者矣。顧欲官買田而民佃之邪？水心先以温州爲準，欲繞城三十里内，買其田一半，計穀九萬八千一百二十五扛，以養兵二千七百二十二人，監官吏卒掌之者七十六人，鄉官保甲催之者七十人，作米者百二十人。出納期會，下至畚箕苕帚之費，無不會計曲盡，謂可永免擾民。然必監官、鄉官、吏卒、甲頭人人水心，世世水心其人，則量租可無斛面，納租可無費錢，催租可無摧剥。不然，則今世官取斛面，往往倍正斛。將盡三十里所出，不足以供租之半。納官租之費，一石不下數貫。既盡三十里所出，又須别營錢以納之。吏卒催租，雞犬爲盡，徒虧官額以飽私囊，倍納之外，又將不勝其横擾，而且立法之細，亦多難久。如監官廳子月支錢二貫，果足以贍其養乎？催租甲頭歲支穀一扛，果足以償其勞乎？大脚子三十名無給，則家食而官作乎？大抵人情之于剥民，如蚊吮血，有隙胥會。監官一員，必增監門，必增斗面，必置機察。江湖乞丐之靡，必于勢要挾書求爲司門，爲敖口，爲催租官。況于吏卒，何可豫防？官租之贏既倍，吏卒之擾又煩。佃户逃而追業主，業主逃而追親鄰。地荒民散，能保四境之不蕭然乎？

水心語

三江，謂吴淞江、青龍江、揚子江。吴人習于水事者云。補。

附録

先生嘗言于孝宗曰：今天下非不知請和之非義，然而不敢自言于上者，畏用兵之害也。以爲一絶使罷賂，則必至于戰，而吾未有以待之也。其敢自言于上者，非可用以當虜也，直媒以自進也。以臣計之，和親之決不可爲審也，而戰亦未易言。然雖絶使罷賂，而猶未至于遽戰者，蓋戰在敵，使之不得戰在我。所當施行者有次第焉。補。

陳同甫與吴益恭書曰：四海相知，惟伯恭一人。其次莫如君舉，自餘惟天民、道甫、正則耳。伯恭規模宏闊，非復往時之比，欽夫、元晦已朗在下風矣，未可以尋常論也。君舉亦甚别，皆應刮目相待。正則俊明穎悟，視天下事有迎刃而解之意，但力量不及耳。此君更過六七年，誠難爲敵。獨未知于伯恭如何。徐居厚卓然自要立脚，亦與其他士人不同。補。

水心學侶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靖君劉先生愚

劉愚，字必明，龍游人。太學釋褐第一。教授江陵府。外遷安鄉令，乞致仕。先生行

己恭，與人敬，節堅而志厲，學必是古。尤邃講説，能自淺入深。荆人聞者，欣朗開達。年八十三卒。觀文殿學士何公率嘗同舍，故學徒共謚曰靖君。參《水心文集》。

雲濠謹案：《萬姓統譜》載先生與葉水心、項平甫講論不倦，以隱居學道爲樂云。

龍圖項平庵先生安世

侍郎陳先生景思

並見《晦翁學案》。

徵君王誠叟先生綽

王綽，字誠叟，永嘉人也。有氣節，于書無所不讀。其年輩與水心相等，折節從之，而水心以爲畏友。趙汝談嘗薦之，不就。其門人有戴許、蔡仍、王汶，亦皆嘗學于水心，而端明尤焴、祕書薛蒙尤著。所著有《春秋傳記》及《王徵君集》。雲濠案：謝山《劄記》作「王誠叟集」。先生卒于水心之後。永嘉諸老至是盡矣。補。

梓材謹案：先生折節從水心，而水心以爲畏友，是未以及門蓄之也。故列徵君于葉氏門人之前。

水心門人

季節三傳。

司業陳篔牕先生耆卿

陳耆卿，字壽老，號篔牕，臨海人。嘉定七年進士，官至國子監司業。吴子良稱其文遠參洙泗，近探伊洛，周旋賈、馬、韓、柳、歐、蘇間，疆埸甚寬而步武甚的。葉水心見之，驚詫起立，爲序其所作，以爲學游楊而文張晁也。水心既殁，先生之文遂巋然爲世所宗。著有《論孟紀蒙》、《篔牕集》，又修

《赤城志》。雲濠案：《讀書附志》載：《篔牕初集》三十卷、《續集》三十八卷，亦無傳本。今所存者十之一二。《四庫》釐爲十卷，與《赤城志》收入集部。今祀鄉賢祠。

王大田先生象祖

王象祖，字德甫，臨海人。學于水心。水心所謂塵垢拭杯案者也。其文簡古老健，雖陳篔牕亦畏之。非有所見不下筆。吴荆溪而下，蔑如也。和厚嚴重，學邃行高，守令欲見不可得。真文忠公德秀極重之。有故人作相，先生已寢疾，猶稾數千言規正之，其憫時憂世之心如此。時論比之蘇明允、龐德公、魯仲連云。先生頗不喜同時論學者，嘗有詩云：「臯夔周召佐中古，蕭曹房杜興漢唐。因事因時修治效，不談道學又何妨。」是則頗近同甫一派，議論不盡本于水心也。修。

王東谷先生汶

王汶，字希道，黄巖人。警敏刻勵。常師事水心，又師王誠叟。取《周易·蒙卦》之義以名其齋。因購古今載籍，枕藉讀之，已而豁然有悟。援筆爲文，日數千百言，伯仲陳耆卿、吴子良之間。所著有《東谷集》。

丁少詹先生希亮

丁希亮，字少詹，黄巖人也。負奇氣，拊躬誓志，自以爲不至于所至不止。三十一歲從葉水心學于樂清。同門之士以其議論夸大，相與背笑之。而水心亦以其讀書有數，

年已長，微砭厲之。然先生雖俯視一切，而頗自悔少學不力，竭晝夜讀書爲文，不啻如嚴父師在旁程督之。又明年，變名字，從陳同甫于永康。同甫驚曰：「是人目犖犖，神謖謖，非妥帖爲學徒者。且吾鄉里不素識，得非巖穴挺出之士邪？」又未幾，從東萊于明招。則一時碩師良友，名言奥義，貫穿殆盡。嘗服補褐而食蔬薄，手鈔成屋。于是縱筆所就，詞雅意確，論事深眇，皆有方幅。水心亦歎曰：「不圖少詹學倏博，文倏工，淹識練智，麤細並入，非人力所及也。」率以歲日二三留治其家，餘輒屩山航海，一夕竟去。僧坊民舍，隨所棲止，雖在千里外，家事伸縮不失尺寸。不幸四十七歲遽卒。有《丁少詹集》。修。

附　録

水心與書曰：少詹自負太過，慕爲豪傑非常之行，輕鄙中正平易之論，而多爲驚世駭俗絶高之語，未嘗不太息也。世閒衹常理，君臣、父子、夫婦、朋友、賓主之大倫也，慈孝、恭敬、友悌、廉遜、忠信之大節也，所謂豪傑卓然興起者，不待教詔而自能，不待勉强而自盡耳。至于以機變爲經常，以不遜爲坦蕩，以窺測隱度爲義理，以見人隱伏爲新奇，以跌蕩不可羈束爲通透，以多所疑忌爲先覺，此道德之棄材也。讀書之博，衹以長傲。見理之明，衹以遂非。故不願少詹如此。補。

侍郎方先生來

方來，字齊英，永嘉人。從水心學。登開禧第。教授安豐軍時，黃榦爲通守，又師事焉。知吴江縣，以薦除監察御史。遷左司諫，面對，乞早建儲。及他事，皆剴切。除起居郎，擢權兵部侍郎，知漳州。朱晦庵昔守是郡，北溪陳淳從之學，前守建龍江書院，乃于側建道源堂，祀晦庵，以淳配。奉祠歸里。景定中，推恩特除寶章閣待制。

梓材謹案：先生本永嘉吴子量高弟。詳見《周許諸儒學案》。

正字周山房先生南

周南，字南仲，吴縣人。十五六時，視吴下問學止科舉，心陋之，一往旬日，輒棄去。凡五易師，而後登水心之門。初若無所論質，已而耳改目化，氣竦神涌，古今事物，錯落高下，不以涯量，頓悟捷得。常以世道興廢爲己重，憂時傷國，老校小史，引坐深語。其治身端行拱立，尺寸程準，廉節整飭。水心于吴下弟子以先生爲第一。

成紹熙元年進士，對策自宫掖以至廛肆無不及也。而最切于時論者曰：「陛下聰明爲小人蔽蒙有三：一曰道學，二曰朋黨，三曰皇極。夫仁義禮樂是爲道，問辯講習是爲學，人不知學，學不聞道，皆棄材也。古人同天下而爲善，故以道學爲名之至美者。小夫譖人，不能爲善，而惡其異己，于是反而攻之曰『此天下之惡名也』。陛下入其説，而抱學負才之士棄矣。小夫譖人猶不已，又取其不應和少罵譏者，亦例嫌之曰：

『我則彼毁，爾奚默焉？是與道學爲黨耳。』陛下又入其説，而中立不倚之士以朋黨不用矣。舉國中之士，不陷于道學，則困于朋黨。唯其不能可否而自爲智，無所執守而自爲賢，然後竊箕子平康正直之説，爲庸人自便之地，而建皇極之論起。夫箕子所謂有爲有猷有守，是有材有道有操執之人也。汝則念之，斯須不可忘也。不協于極，而亦受之，謂其雖有偏而終有用，亦當收拾而成就之也。今所謂道學朋黨，正皇極所用之人也。奈何棄之，而取其庸人外若無過中實奸罔者而用之，而謂之建皇極哉？其故無他，闒冗適尊異，凡庸當奮興，天下之大禍，始于道學而終于皇極矣。」考官擬第一，不用。釋褐池州教授。時天下益攻道學，新昌黄文叔者，其魁也，而先生其壻，罷教授爲常州推官。已而主管吏部架閣文字。

開禧二年北伐，以先生掌樞密院機速房，大恐，辭曰：「吾方以先事造兵，爲發狂必死之藥，敢嚮邇乎？」得免，因求補外。水心惜之，薦以館職。時王師已敗，先生言：「善爲國者，不執理以强勢之所難，常順勢以申理之所易。今日之急，復和而已，寧使力尚有餘而惜和之早，無使力已不足而恨和之遲。天下繁委，當付俊傑，今廟堂無能，盡出胥吏，使頭盧兒干政接踵，漿酒藿肉，瀾翻其家。根本大壞矣。」政府怒，悔召之，然尚除正字。將逐之，會以憂去。服除還朝，御史誣其盡以田賂蘇師旦，罷。嘉定中，議起之。力辭不赴。尋卒。所著有《山房集》。水心嘗以文字之任當寄之先生，其卒也，哭之慟。予從《永樂大典》中見先生集，果絶工云。修。

祖望謹案：南仲少任俠，既從水心，始折節讀書。時吳中道人何蓑衣者，頗能道人禍福，光宗賜以宸翰。先生非之，廷對有云：「雲漢昭回，至施之閭乞丐之夫。」已擬第一，光宗見而不懌。時鄭文肅公湜言事未報，先生策中又微及之，光宗乃曰：「鄭湜纔入六月，周南何以知之？湜固無愛君削稾之心，南亦顯非恬退之士。」遂被降。又嘗争過宫事。

謝山《跋南仲開禧敕後》曰：右周正字《山房稾》中《擬開禧奪秦檜官謚敕》也。案：《建炎雜記》曰：「秦檜之死，其館客曹宗臣爲博士，定謚曰忠獻，議狀有『道德高天地，勛業冠古今』之語。開禧初，李季章爲禮官，請易以惡謚，奉常定曰『繆很』。議上，侂胄謂同列曰：『且休！且休！』遂止。侂胄死，乃復還之。然忠獻之告已拘取矣。今《宋史·寧宗本紀》大書奪秦檜爵，謚以『繆醜』，以李氏之言核之，非其實矣。」予最愛《敕》中序鄂王寃狀，淋漓悲壯，事雖不果行，要足以吐重泉之氣。所當勒之鄂王墓道，使百世共讀之者也。

進士孫先生之宏

林先生居安合傳。

趙先生汝鐸合傳。

孫之宏，字偉夫，餘姚人也。水心《習學記言》之作，傳之者三人：其一曰林居安，瑞安人也。其一曰趙汝鐸，樂清人也。而先生序其指曰：「學失其統久矣！本朝關、

洛騤興，近世張、吕、朱氏二三鉅公益加探討，名人秀士鮮不從風。先生後出，異識超曠，不假梯級。謂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彖》《象》，仲尼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曾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孟子能嗣孔子，然舍孔宗孟，則本統離。故根柢六經，折衷諸子，剖析秦、漢，訖于五季，以《文鑑》終焉。其致道成德之要，如渴飲飢食之切于日用也。指治摘亂之幾，如刺腧中肓之速于起疾也。推迹世道之升降，品目人才之短長，皆若繩準而銖稱之。前聖之緒業可續，後儒之浮論盡廢，稽合于孔子之本統者也。」先生之論如此。其于《記言》大旨，蓋發明殆盡。又稱水心以舊敵垂亡，邊方數警，別有後總，祕而未傳。則先生乃葉氏晚年入室弟子也。鶴山先生嘗銘其母墓。居安，字德叟。汝鐸，字振文。先生成進士不詳，其官禮部侍郎。謚忠敏。嶸叟其從孫也。修。

王先生植

王植，字立之，金華人，文定公淮之從子也。慶元中，學禁正嚴，先生以宰相家子，匿姓名，舍輜重，從水心于窮絶處。水村夜寂，蟹舍一漁火隱約，先生執書循厓，且誦且思，聲甚悲苦。其中表有仕永嘉者，月朔設集，先生獨後至。中表戲曰：「上學來邪？」自是每歲必一至水心講席，叩以所得。蓋力學之士也。修。

廉靖滕先生宬

滕宬，雲濠案：一作「晟」，通。字季度，吴縣人，知樞密院康之孫。學于水心。水心異其沈敏，無不洞達，舉直言極諫。孝宗問知世家，甚悦。已而召試，考官謂其輕己，罷之。其後累薦，韓侂胄又忌之。先生知其意，曰：「吾焉用溟涬風波閒哉！」遂不出。水心奏賜廉靖處士之號。晚居吴之齊門窮僻處。官于吴者，知其賢，多就見之。清語終日，不及私。修。

侍郎孟先生猷

孟猷，字良甫，隆祐太后曾姪孫，而信安郡王孫也。居吴。水心入吴，先生兄弟最先至，恭謹退遜不異寒士。其學以觀省密察爲主，外所涉歷皆切于心，身所覺知皆反于性。凡情僞錯陳，横逆忽來，幾若無所嬰拂。而筋骸之束，肌膚之會，常得由于順正。其專悟獨了，動用不窮，有非簡策所載者。其立朝無黨與，中立不倚，士大夫敬愛之。累官至籍田令。時學禁正興，建安、長沙、金華、永嘉、象山諸弟子多入錮籍且盡，獨先生超然不豫。然以是不欲官中朝，請外補。累遷至知信州。及學禁漸弛，諸君子稍賜環，先生亦入爲都官郎，累遷至尚右郎。兵議起，永嘉弟子與之者多，先生亦被使出淮東。及事罷，貶斥者多，獨先生無及之者。蓋其平心無競，不立岸限，故能立于禍患之表。其後入爲軍器監，累遷至刑部侍郎。然亦終不爲當國者所容。出知婺州，已而以直龍圖閣將漕江東，尋奉祠卒。

先生喜爲詩，有《孟侍郎集》。尤愛汲引後進，户外之屨恒滿。水心于先生之學，惜其尚未能盡究古今之變，博達倫類。然以先生所得觀之，蓋有用功于内者，雖源流出于水心，而其實自得爲多。水心之言，不足爲先生惜也。修。

知軍孟先生導

孟導，字達甫，侍郎良甫之弟也。水心嘗曰：「予講學葑門，紅藥被野如菜。俊流數十，論難捷至。良甫最簡，時然後言。而達甫尤簡，或終席不一語。衆莫測其所至。」閒與言時事，無一不精切。」累官大理正，知嚴州。先生所至皆有聲。性介甚，一絲之餽，一縷之謁，無逮門者。而敏甚，弊山訟海，皆得其情。以聚財爲諱，以察冤爲急，出之以和平中正。故自淳熙以後，議擇理繁劇之臣，先生未嘗不在選中。然執政者曰：「此大儒，先生所爲才，非吾所爲才也。」卒不果用。再知臨江軍，復爲忌者所論罷。而先生亦無意于當世矣。閒居静坐，隱几嘘嗒，驗學講德，戒其子曰：「先后遭家多難，再興家室，俯仰百年，而隆祐之澤遠矣。若等衣食其力，毋得與戚畹齒。仕必由平進，學必依癯儒。麤糲適口則膏粱疏，毳褐附身則綺羅贅矣。」時以爲名言。修。

監當邵先生持正

邵持正，字子文，平陽人。以父致仕恩爲監當。水心初講學，先生即在學舍中。其後所至皆從之。神暇語簡，不輕變聲色。工

于歌詩駢體。沈淪下吏，不永其年。水心深痛惜之。修。

陳先生昂 祖堯英。

陳昂，平陽人。其大父堯英嘗三上書闕下，論恢復事，斥和議。高宗令宰相召問，長揖，直指宰相，奏罷之。又三上書政府，詆其誤國者也。先生從水心三十年。修。

知州趙嬾菴先生汝譡

趙汝譡，雲濠案：譡，一作「讜」。字蹈中，大梁人。爲《水心文集》序。少俶儻，有智略。水心嘗過其家，勸之曰：「名門子，安可不學。」先生自是折節讀書，與兄汝談齊名。以恩補承務郎，歷監行右藏西庫。❶ 疏訟趙忠定冤，侂胄使胡紘攻之，坐廢十年。登嘉定進士，後知溫州，居官有政績。嘗言「宗子不忘君，孝子不辱身。臨難則功業當如朱虛，立身當如子政」云。修。

監倉夏先生庭簡

夏庭簡，字迪卿，黃巖人也。以進士授長溪簿。少喜讀書，林叔和、趙幾道皆愛之。往來長溪，遂受業水心之門。語不妄發，問則博辯。在官有能聲，調監臨安鹽倉卒。補。

鹽官王拙齋先生大受

王大受，字宗可，一字拙齋，饒州人也。居

❶「行」下，疑脱「在」，參見《宋史·趙汝譡傳》。

吴。水心弟子，工詩，水心稱之。爲人豪邁，頗以經濟自負。吴開府琚客之，以異姓恩澤奏爲紹興鹽官。初，過宫之諫，浮言盈市。先生因開府密奏孝宗：「陛下惟一子，不審處利害，恣國人騰口取名，于家計大不便。且群臣以父子禮，故諍不敢止。陛下何不出手詔曰：『皇帝體不安，朕所深知也。卿且弗言。須秋涼，朕自擇日與皇帝相見也。』」孝宗喜其策，即令琚擬進手詔，會宴駕不果。黨錮之禍作，胡紘等欲一網盡之。先生令開府密言于憲聖，調劑其中，事祕無人知者。徐忠文公徙南安，蔡璉言其謀爲不軌，先生力調護之。一日，侂胄女歸寧，忽致忠文書，侂胄發函黯然，即移袁州，尋歸故郡，皆先生所爲也。開禧議和，侂胄欲用先生。先生謂：「金以首謀爲言，通軍前書，宜勿用平章銜，姑以陳自强主之。金問，則答以今已避位。」侂胄疑其建明漸廣，不從。史彌遠之誅韓也，水心門下士豫之者三人，其二爲趙蹈中兄弟，其一即先生也。于是吴鋼白上其父開府調劑二宫之功，且言先生實與密謀。先生故負氣，嘗得罪于樓宣獻公之兄，又誚宣獻之文，宣獻頗短之于彌遠。而嗣秀王師揆言于朝曰：「王大受一布衣，凡國之大謀皆欲討分。」彌遠亦畏先生之才氣，命去袍笏，編置邵武，吴鋼不敢復言。先生遂放浪于詩，以終其身。水心爲之序。補。

祖望謹案：水心之門，有爲性命之學者，有爲經制之學者，有爲文字之學者。先生欲以事功見其門庭，蓋又别爲一家，惜乎未竟其用也。又案：先生亦預誅韓之謀。

鄧求齋先生傳之附師曾丰。

鄧傳之，字師孟，永豐人也。年十三能作賦，十七從前輩曾丰幼度遊，所稱撙齋先生者也。以族父約禮官永嘉，因登水心之門。歸作《求齋記》，欲自求于内，收放心于外。又曰：「博約即顔子之所樂也。」二十一歲而卒。周益公痛惜之。所著有《求齋稾》、《易繫辭説》一卷。補。

縣令宋先生駒

宋駒，字廐父，宣獻公之後也。南渡後居紹興。乾、淳之閒，諸儒有以觀心空寂之學起，默視危拱，無所論詰，忽見道體者，先生未信。學于水心，乃從事于古今倫貫，物變終始，所當究極。用功甚鋭，家居或踰月不出，野宿或兼旬不返。以讀書爲樂。由進士知壽春縣卒。補。

學博王先生度

王度，字君玉，會稽人也。學于水心。以太學上舍入對，問同舍時事所宜言，則皆摇首曰：「草茅諸生，何預時事乎。」曰：「不然。罷賢良，策進士，當世要務無不畢陳，自熙寧行之矣，且更待何日？」于是暢所欲言，而竟以此失上第。教授舒州，户外之屨恒滿。侍從薦之，用爲太社令，遷太學博士。將召對，益欲發舒。以疾卒。補。

領衛厲先生仲方

厲仲方，字約甫，原名仲詳，東陽人也。從水心學，不遠千里同行。獨閉一室，未嘗窺户。以武學諸生舉第一，任領衛官，召試閤門舍人，而先生非所好也，尋出知安豐軍。時韓侂胄謀開邊，諜妄言金衰亂，而先生適奏「淮北飢民多叩關求接應者，然非如諜者之導以用兵也」。侂胄遽從夜半下其議，據以起事。于是論者以咎先生，召還閤門，出知和州，權知廬州。時方北伐，先生以能被選，俄召授左領衛中郎將。金人内犯，朝議憂在江北，以先生防守建康。先生有將才，其在安豐，種桑數十萬株，墾田數千頃，置歷陽軍實甚衆。後人卒用其所造九牛弩射殺金驍將于城下，又用其所製戰車敗之清水。水心帥建康，訪士于先生，曰：「田琳可。」乃以之戍合肥，而金不敢犯。然先生未嘗識琳也。金人屯定山十餘萬，先生募石斌賢、夏侯成再破走之。金人留六合，水心令先生往解圍，則曰：「鹵且退矣。」不數日而果然。已而復還領衛，臺臣劾其附會開邊，罷官奉祠，尋徙邵州。先生慷慨自喜，少爲陳同甫壻，又從水心，素留意于事功之學，故所至有稱。自侂胄死，凡豫于開邊之役者，不原其人之本末，皆擊去之，雖水心有所不免。而先生竟以此死于邵州。君子惜之。修。

常博戴先生栩

戴栩，字文子，永嘉人，岷隱先生族子也。學于水心，得其旨要，故明經之外，亦高于

文。嘗云：「《詩》壞于衛宏之《序》，《春秋》誤于公羊之《傳》，《易》淆于三聖《繫》、《爻》、《彖》、《象》之互入，《書》失于孔壁《序》、《傳》簡編之相亂，《周禮》特周公大約之書，當時有未必盡行者。」所著有《五經説》、《諸子辯論》、《東都要略》、《戴博士集》。成嘉定進士，累官祕書郎、湖南安撫司參議官、太常博士。補。

知州孔静樂先生元忠 父道。

孔元忠，字復君，商河人也。父道，遷居長洲。靖康末，以知兵干何灌，不見用。南渡，復從張俊有功。煬王南下，能以孤軍守鹽城。嘗歎士大夫鮮盡忠者，故名子皆以忠。先生少讀《論語》，謂其父曰：「率而行之，可不媿教忠之訓矣。」水心先生官吴門，見先生所著《論語説》而奇之。遂從受業，其見賞亞于周南仲。以世勛入仕，累調含山尉。水心將漕，欲挽以自助。先生謂：「巡尉法不出差，監司宜守法，不宜任意。」水心是之，不强也。已而鎖廳登進士第。先生初不欲以右班官自見，將應詞科，至是乃止。知金壇縣，有善政。不久爲忌者所中，罷。改授淮西總領所藥局，通判常州，已而通判臨安府，皆有聲。遷太常寺主簿，大饗閲樂，疏言：「本寺鐘磬，于十二律之外，有黄鍾、大吕、太蔟、夾鍾四清聲，而他律無之。清聲者，子聲也。商、角之不可勝宫，猶臣民之不可勝君。當黄鍾之林鍾八律爲宫之時，宫律俱長，商、角促短，于理爲順。惟夷則、南吕爲宫，則黄鍾、大吕爲角，角長于宫，而民勝君。無射、應鍾爲宫，則黄鍾、大吕爲商，太蔟、夾鍾爲角，商、角並

長于宮，而臣民俱勝君。故作樂當此四律爲宮，則殺其黄鍾、大吕、太蔟、夾鍾四正聲，而用其四子聲。仁宗皇帝嘗行之詔旨，近世頗失此意，非所以尊君。乞行整正。」從之。除太府寺丞，歷知徽州、處州，皆以寬厚勤慎得民。以疾奉祠。先生和平無所矯亢，而臨事以果。嘗曰：「譽極而毁生，利形而害起。」又曰：「溺名則違道，爲利則忘義。」既致其事，題其燕居之室曰「静樂」。其所著書曰《豫齋集》二十卷、《論語鈔》十卷、《祭編》五卷、《編年通攷》七十三卷、《書纂》二卷、《攷古類編》四卷、《緯書類聚》二卷。補。

進士袁先生聘儒

袁聘儒，建安人。紹熙進士。水心之徒。嘗述水心《易説》。補。

梓材謹案：先生字席之，紹熙癸丑進士。陳直齋《書録解題》：「述釋葉氏《易説》一卷。」謂正則爲《習學記言》，《易》乃席之述釋。

文懿趙南塘先生汝談 别見《滄洲諸儒學案》。

葉靖逸先生紹翁

葉紹翁，號靖逸，龍泉人。雲濠案：厲鶚《宋詩紀事》稱先生字嗣宗，建安人。攷《甲録》所載高宗航海一條，自稱本生祖曰李穎士，建之浦城人。則建安其祖籍，既嗣于葉，始居龍泉。其學出于水心，而西山真氏與之最厚。嘗著《四朝聞見録》。補。

縣令毛先生當時

毛當時，知同安縣，祠朱子，嘗學于水

心。補。

張先生垓

張垓，字伯廣，金華人也。師事水心，所以資給之者甚至。水心帥建康，辟爲司屬。先是，大愚得罪，先生棄官，追至信安，爲之謀其行李。同甫之被誣，罪且不測，先生奔走經營。卒脱之。補。

忠文周先生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通直陳潛室先生埴

別爲《木鐘學案》。

忠肅陳先生韡

陳韡，字子華，侯官人。朱、呂門人，孔碩之子也。嘗從水心學。登開禧進士。賈涉開淮閫，辟爲司幹官。淮西告捷，先生策金人必專向安豐，而分兵綴諸郡，使卞整、張惠、李汝舟、范成進各以其兵屯廬州以待。諭曰：「金將盧鼓搥新勝于潼關，乘鋭急戰，當持久困之，不過十日，必遁。設伏邀擊之，必可勝。」又使時青、夏全候金人深入，以輕兵擣其巢穴，第一策也。其後金人果犯安豐。先生再如盱眙見劉琸，調諸軍擣虛應援，皆行先生之策，遂有堂門之捷。差知真州、提點淮東刑獄，遷至倉部郎中。入對，言：「臣所陳夏、周、漢、唐數君之事，如布德兆謀，任賢使能，信賞必罰，區處藩鎮，不事姑息，規摹莫大于此。」盜起閩中，帥王居安屬其提舉四隅保甲。先生有親喪，辭之。轉運使陳汶、提舉常平史彌忠告急于朝，謂非先生莫可平。起知南劍，提舉汀

州、邵武兵甲公事，詔兼福建路招捕使。賊急攻汀州，淮西帥曾式中調兵由泉、漳閒道入汀，擊賊于順昌，勝之。兵大合，先生親提兵至沙縣、順昌、將樂、清流、宣化督捕，[1]所至克捷。分兵進攻五賊營砦，平之。破潭瓦磜賊起之地，夷其巢穴。誅汀州叛卒，諭降連城七十二砦，汀境皆平。兼知建寧。衢州寇汪徐、來二破常山、開化，勢張甚。先生命淮將李大聲提兵七百，出賊不意，夜薄其砦。賊出迎戰，見算子旗，驚曰：「此陳招捕軍也。」皆大哭。急擊之，衢寇悉平。知隆興。贛寇陳三槍據松梓山砦，出没江、廣，所至屠殘。詔節制江西、廣東、福建三路捕寇軍馬。先生奏遣將劉師直扼梅州，齊敏扼循州，自提淮西兵及親兵擣賊巢穴。兼知贛州。斬將士之張皇賊勢及掠子女貨財者。齊敏、李大聲所至克捷。分兵守大石堡，斷賊糧道，遂破松梓山。三槍遁至興寧就禽，斬隆興市。初，賊跨三路數州六十砦，至是悉平。詔獎以「忠勤體國，計慮精審」。進權工部侍郎，仍知隆興。未幾，改知建康。遷權工部、刑部尚書、沿江制置大使。知潭州。召爲兵部、禮部尚書兼侍讀，累拜參知政事、知樞密院事、湖南安撫大使兼知潭州。以觀文殿學士知福州。召赴闕，落致仕，充體泉觀使。授福建安撫大使兼知福州。久之，提舉沖佑觀，力請致仕。景定二年卒，年八十三。贈少師，謚忠肅。

參史傳。

[1] 「宣」，當作「寧」，參見劉克莊《忠肅陳觀文神道碑》（四部叢刊本《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百四十六）。

戴先生許

蔡先生仍合傳。

戴許、蔡仍與王汶皆水心之徒也。水心嘗送之序云：「戴許、蔡仍、王汶來自黄巖，從王誠叟學。」參《水心文集》。

少卿吴荆溪先生子良見下《篔窗門人》。

劉氏門人

學士余先生嶸

余嶸，字景瞻，龍游人，左相忠肅公端禮之幼子也。幼學于劉靖君。淳熙十四年擢第，官至寶謨閣學士。卒，贈龍圖閣學士、光禄大夫。忠肅在慶元，保全定策國老，平停僞學禁錮，號南渡名宰。先生接緒言而傳心印，克爲名卿，真西山、陳復齋尤敬重焉。參《劉後村集》。

附録

劉漫堂《通侍郎書》曰：輿人之誦，在閩惟希元，在浙惟侍郎。然謂希元與人太寬，而決擇或有未精。侍郎持己太嚴，而聽受或有未廣。未精則施行或誤，未廣則聽受或偏，某莫知其言之中否。若必待知其中而後言，則已晚矣。故姑言之，惟姑聽而姑容之。補。

梓材謹案：謝山録《漫堂集》，此條作「通徐侍郎嶸」。以時地考之，蓋即先生，而誤「余」爲「徐」也。

王氏門人

尚書尤木石先生熁

尤熁，字伯晦，無錫人，文簡公袤之孫也。先生端平初徵爲將作監主簿，後爲淮西帥，以儒者守邊，威惠兼濟。累進工部尚書，入爲翰林學士。卒年八十三，自號木石。參《姓譜》。

祕書薛先生蒙

薛蒙，官祕書，與尤熁並王誠叟門人。誠叟《春秋傳紀》：「二子守建與括，皆爲刊于學。」參《溫州府志》。

戴先生許

蔡先生仍

王東谷先生汶並見《水心門人》。

篔牕門人季節四傳。

少卿吴荆溪先生子良

吴子良，字明輔，號荆溪，臨海人。寶慶進士，官至湖南運使、太府少卿。忤史嵩之。幼從篔牕學，亦曾登水心之門。篔牕之統傳于先生，所著有《荆溪集》。其作《隆興府學三賢堂記》有曰：「道公溥，不可以專門私。學深遠，不可以方册既。貫群聖賢之旨，可以會一身心之妙。充一身心之妙，可以補群聖賢之遺。孰爲異，孰爲同哉！合

朱、張、呂、陸之説，溯而約之于周、張、二程。合周、張、二程之説，溯而約之于顔、曾、思、孟。合顔、曾、思、孟之説于孔子，則孔子之道即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孔子之學即臯、益、伊、仲、傅、箕、周、召之學。百聖而一人，萬世而一時，尚何彼此户庭之別哉！」修。

謝山《跋木筆雜鈔後》曰：《木筆雜鈔》二卷，諸書目皆云不知作者。愚讀其書，乃水心先生弟子。故于永嘉諸公行事爲詳，而所嚴事者則陳賓牕。書中有云：「予少時好爲譏切之文，賓牕袖以示水心。水心曰：『儁甚。』」吾鄉薛象先端明當吴之時，未有吴之筆也。吴似王逢原，惜其好罵亦如之。愚攷之《水心集》中有《答吴明輔書》，乃賓牕表弟，當即斯人也。案：明輔，名子良。《後村集》中有其挽詩曰：「水心文印雖傳嫡，青出于藍自一家。尚意祥麟來泰時，安知怪鵩賦長沙。忤因宫妾頭無髮，去爲將軍手汙韉。他日史官如立傳，先書氣節後辭華。」其爲當時直節侍臣如此，而《宋史》不作傳。可怪也。

聘君車玉峰先生若水 別見《南湖學案》。

孫氏家學

忠敏孫先生嶸叟

孫嶸叟，字仁則，餘姚人。第進士，復中博學宏辭科。官至禮部侍郎兼太子賓客。卒，謚忠敏。著有《讀易管見》。參《紹興府志》。

吴氏門人季節五傳。

承直舒閬風先生嶽祥

舒嶽祥，字舜侯，一字景薛，寧海人也。寶祐進士，仕終承直郎。受文法于吴荆溪。荆溪序其集，以「異禀靈識」稱之。宋亡，避地四明之奉化，與戴表元相友善。所著有《史述》、《漢砭》、《補史家録》、《蓀墅稾》、《避地稾》、《篆畦稾》、《蝶軒稾》、《梧竹里稾》、《三史纂言談叢》。又有《叢續》、《叢殘》、《叢隸》、雲濠案：「叢隸」當是「叢肄」之誤。《昔遊録》、《深衣圖説》，共二百二十卷，通曰《閬風集》。雲濠案：《永樂大典》本《閬風集》十二卷，收入《四庫》。今多不傳。然自水心傳于篔簹，以至荆溪，文勝于學，閬風則但以文著矣。修。

祖望謹案：荆溪序《閬風集》，以所傳屬之。築閬風臺，讀書其上。人稱閬風先生。亦有宋之遺民也。

隱君劉樗園先生莊孫

劉莊孫，字正仲，寧海人也。其文學與舒閬風齊名，亦荆溪弟子。所著有《劉黄陂集》。雲濠案：清容居士稱先生有《易志》十卷、《詩傳音旨補》二十卷、《書傳》上下篇二十卷、《周官集傳》二十卷、《春秋本義》二十卷，復著《論語章指》、《老子發微》、《楚辭補注音釋》、《深衣考》，所爲詩文曰《芳潤稾》，凡五十卷，又《和陶詩》一卷。與閬風同避地于奉化，今但存姓氏于《剡源集》而已。補。

梓材謹案：《戴剡源集·清容齋記》云：「清容從遊之賢者，天台劉君正仲父，以夷惠清和之説爲齋銘。」又有和劉正仲詩，自註云：「劉，號樗園。」

則先生又與戴户部相友善者也。又案：謝山修補學案，以先生爲名惔，字正仲。攷《任松鄉集·謹齋記》云：「上虞劉惔養明，故侍御史忠公之猶子也。」蓋名惔者别一人，今據清容等集以正之。

舒氏門人季節六傳。

户部戴剡源先生表元别見《深寧學案》。

林先生處恭

林處恭，臨海人也。性行醇篤，受業于舒閬風。所著有《四書指掌圖》。弟子極盛。水心之學，至閬風師弟後無復存矣。補。

宋元學案卷五十五終

龍川學案表

- 陳亮 鄭氏、芮氏門人。徐氏再傳。安定四傳。
  - 喻民獻
  - 喻偘
  - 喻南强
  - 吳深 —— 子遂 —— 孫思齊 附從父天澤。 —— 黃景昌
  - 林慥
  - 陳頤
  - 錢廓

- 方鳳
  - 子樗
  - 黃溍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吳萊
    - 宋濂
    - 胡翰 並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柳貫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黃景昌 見上《全歸門人》。

- 謝翱 父鑰。並全歸講友。
  - 吳貴
  - 黃景昌 見上《全歸門人》。

郎景明 父鵬舉。
方坦
陳檜
陳猛
金瀟
淩堅
何大猷
劉範
徐碩
孫貫
章湜
章濤
章渭
章海
樓應元 父民範。
胡括
章椿
章與
章允
周攄
呂約
盧任

周作

何凝

厲仲方別見《水心學案》。

丁希亮別見《水心學案》。

陳剛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吕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薛季宣別爲《艮齋學案》。

葉適別爲《水心學案》。
並龍川講友。

倪樸
龍川學侣。

王自中——彭仲剛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龍川同調。

宋元學案卷五十六　龍川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永嘉以經制言事功，皆推原以爲得統于程氏。永康則專言事功而無所承，其學更粗莽。掄魁晚節，尤有慚德。述《龍川學案》。梓材案：是卷本稱《永康學案》，謝山定《序録》，改稱《龍川》。又案：龍川在太學嘗與陳止齋等爲芮祭酒門人。又先生《祭鄭景望龍圖文》稱之曰「吾鄭先生」，則先生亦在鄭氏之門矣。

鄭芮門人季節再傳。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

陳亮，字同甫，永康人。學者稱爲龍川先生。生而目光有芒，爲人才氣超邁，喜談兵，議論風生，下筆數千言立就。隆興初，與金人約和，天下欣然幸得蘇息，獨先生以爲不可。婺州方以解頭薦，因上《中興五論》，奏入不報。已而退修于家，學者多歸之，益力學著書者十年。先是，先生嘗圜視錢塘，喟然歎曰：「城可灌爾。」蓋以地下于西湖也。至是，孝宗即位蓋十七年矣。亮更名同，詣闕上書，其略云：「請爲陛下陳國家立政之本末，而開今

日大有爲之略。論天下形勢之消長，而決今日大有爲之機。」書奏，孝宗赫然震動，用种放故事，召令上殿，將擢用。大臣交沮之，乃有都堂審察之命。待命十日，復上書言三事。欲官之，先生曰：「吾欲爲社稷開數百年之基，寧用以博一官乎。」亟渡江而歸，日落魄醉酒，醉時戲爲大言。一士欲中之，以其事首刑部侍郎何澹。澹即繳狀。事下大理，笞掠，誣服爲不軌。事聞，孝宗知之，陰遣左右廉知其事，遂得免。居無何，家僮殺人于境，適被殺者嘗辱先生父，其家疑之，聞于官。復下大理。時辛幼安棄疾、羅春伯點素高先生才，援之尤力，復得免。又與鄉人宴會，同坐者暴死，復下大理，又得出。

先生自以豪俠屢遭大獄，歸家益勵志讀書，所學益博。其學自孟子後惟推王通，嘗曰：「研窮義理之精微，辨析古今之同異，原心于秒忽，較理于分寸，以積累爲工，以涵養爲主，晬面盎背，則于諸儒誠有愧焉。至于堂堂之陳，正正之旗，風雨雲雷交發而並至，龍蛇虎豹變見而出没，推倒一世之智勇，開拓萬古之心胸，自謂差有一日之長。」與朱文公熹論皇帝王霸之學，文公雖不與，而亦不能奪也。先生感孝宗之知，復上疏。時將内禪，不報。由是在廷交怒，以爲狂怪。光宗策進士，先生以君道師道對，且曰：「臣竊歎陛下之于壽皇莅政二十有八年之間，寧有一政一事之不在聖懷？而問安視寢之餘，所以察詞而觀色，因此而得彼者其端甚衆，亦既得其機要而見諸施行矣。豈徒一月四朝而以爲京邑之美觀也哉。」時上不朝重華宮，群臣迭諫，皆不聽。喜先生策，謂善處父子之閒，擢第一。既知爲亮，

又喜曰：「朕擢果不謬。」孝宗在南内，寧宗在東宫，聞之皆喜。授簽書建康府判官廳公事。未上，一夕卒。吏部侍郎葉水心請于朝，官其子，非故典也。端平初，謚文毅。修。

百家謹案：永嘉之學，薛、鄭俱出自程子。是時陳同甫亮又崛興于永康，無所承接。然其爲學俱以讀書經濟爲事，嗤黜空疏、隨人牙後談性命者以爲灰埃。亦遂爲世所忌，以爲此近于功利，俱目之爲浙學。

陳同甫集

自孟、荀論義利王霸，漢、唐諸儒未能深明其説。本朝伊洛諸公辨析天理人欲，而王霸義利之説于是大明。然謂三代以道治天下，漢、唐以智力把持天下，其説固已使人不能心服。而近世諸儒遂謂三代專以天理行，漢、唐專以人欲行，其閒有與天理暗合者，是以亦能久長。信斯言也，千五百年之閒，天地亦是架漏過時，而人心亦是牽補度日，萬物何以阜蕃，而道何以常存乎？故亮以爲，漢、唐之君本領非不洪大開廓，故能以其國與天地並立，而人物賴以生息。惟其時有轉移，故其閒不無滲漏。曹孟德本領一有蹺欹，便把天地不定，❶成敗相尋，更無著手處。此卻是專以人欲行。而其閒或能有成者，有分毫天理行乎其閒也。諸儒之論，爲曹孟德以下諸人設可也，以斷漢、唐，豈不寃哉？高祖、太宗豈能心服于冥冥乎？天地鬼神亦不肯受此架漏。謂

❶「把」下，疑脱「捉」，參見《龍川集》卷二十（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之雜霸者，其道固本于王也。諸儒自處者曰義曰王，漢、唐做得成者曰利曰霸，一頭自如此説，一頭自如彼做。説得雖甚好，做得亦不惡。如此卻是義利雙行，王霸並用。如亮之説，卻是直上直下，只有一箇頭顱做得成耳。即如太宗，亦只是發他英雄之心，誤處本秒忽，而後斷之以大義，豈右其爲霸哉？發出三綱五常之大本，截斷英雄差誤之幾微，而來諭乃謂非三綱五常之正，是殆以人觀之而不察其言也。孟子終日言仁義，而與公孫丑論勇如此之詳，蓋擔當開廓不去，則亦何有于仁義！氣不足以充其所知，才不足以發其所能，守規矩準繩而不敢有一毫走作，傳先民之説而後學有所持循。此子夏所以分出一門而謂之儒也。成人之道，宜未盡于此。故後世所謂有才而無德，有知勇而無仁義者，皆出于儒者之口。亮以爲學者，學爲成人。而儒者亦一門户中之大者耳。祕書不教以成人之道，而教以醇儒自律，豈揣其分量止于此乎？不然，亮猶有遺恨也。「即如」以下，全氏補。

張采曰：龍川于王、霸二字未究端委，故于諸儒之論不肯降服。且如三代而下，漢文、宋仁最近仁義，然謂其能治人欲否？龍川必欲以曹操一輩爲人欲，則其説人欲淺矣。

昔者三皇、五帝與一世共安于無事，至堯而法度始定，爲萬世法程。禹、啟始以天下爲家而自爲之。有扈氏不以爲是也，啟大戰而後勝之。湯放桀于南巢而爲商，武王伐紂，取之而爲周。武庚挾管、蔡之隙，求復故業，諸嘗與武王共事者，欲修德以待其自定，而周公違衆議，舉兵而後勝之。夏、商、周之制度定爲三家，雖相因而不盡同也。

五霸之紛紛，豈無所因而然哉！老、莊氏思天下之亂無有已時，而歸其罪于三王，而堯、舜僅免耳。使若三皇、五帝相與共安于無事，則安得有是紛紛乎？其思非不審，而孔子獨以爲不然。三皇之化不可復行，而祖述止于堯、舜。而三王之禮，古今之所不可易，萬古之所當憲章也。芟夷史籍之煩辭，刊削流傳之訛謬，參酌事體之輕重，明白是非之疑似，而後三代之文燦然大明，三王之心迹皎然不可誣矣。後世徒知尊慕之，而學者徒知誦習之，而不知孔氏之勞蓋如此也。當其是非未大明之時，老、莊氏之至心豈能遽廢而不用哉？亮深恐儒者之視漢、唐，不免如老、莊當時之視三代也。儒者之説未可廢者，漢、唐之心迹未明也。故亮常有區區之意焉，而非其任耳。夫心之用有不盡而無常泯，法之文有不備而無常廢。人之所以與天地並立而爲三者，非天地常獨運而人爲有息也。人不立，則天地不能以獨運。舍天地則無以爲道矣。夫「不爲堯存，不爲桀亡」者，非謂其舍人而爲道也。若謂道之存亡非人之所能與，則舍人可以爲道，而釋氏之言不誣矣。使人人可以爲堯，萬世皆堯，則道豈不光明盛大于天下？使人人無異于桀，則人紀不可修，天地不可立，而道之廢亦已久矣。天地而可架漏過時，則塊然一物也。人心而可牽補度日，則半死半活之蟲也。道于何處而常不息哉！惟聖人爲能盡倫，自餘于倫有不盡，而非盡欺人以爲倫也。惟王爲能盡制，自餘于制有不盡，而非盡罔世以爲制也。欺人者，人常欺之。罔人者，人常罔之。烏有欺罔而可以得人長世者乎！不失其馳，舍矢如破，君子不必于得禽也，而

非惡于得禽也。範我馳驅而能發必命中者，君子之射也。豈有持弓矢審固而甘心于空返者乎？御者以正，而射者以手親眼便爲能，則兩不相值，而終日不獲一矣。射者以手親眼便爲能，而御者委曲馳驟以從之，則一朝而獲十矣。非正御之不獲一，而射者之不正也。以正御逢正射，則不失其馳而舍矢如破，何往而不中哉！孟子之論不明久矣，往往反用爲迂闊不切事情者之地。亮非喜漢、唐獲禽之多也，正欲論當時御者之有罪耳。高祖、太宗本君子之射也，惟御之者不純乎正，故其射一出一入。而終歸于禁暴戢亂、愛人利物而不可掩者，其本領宏大開廓故也。故亮嘗有言：三章之約非蕭、曹之所能教，而定天下之亂又豈劉文靖之所能發哉！此儒者之所謂見赤子入井之心也。其本領開廓，故其發處便可以震動一世，不止如見赤子入井時微眇不易擴耳。至于以位爲樂，其情猶可以察者，不得其位，則此心何所從發于仁政哉！以天下爲己任，其情猶可察者，不總之于一家，則人心何所底止！自三代聖人，固已不諱其爲家天下矣。天下，大物也。不是本領宏大，如何擔當開廓得去？惟是事變萬狀，而真心易以汩没，到得失枝落節處，其皎然者終不可誣耳。高祖、太宗及皇家太祖，蓋天地賴以常運而不息，人紀賴以接續而不墜。而謂道之存亡非人之所能預，則過矣。漢、唐之賢君果無一毫氣力，則所謂卓然不泯滅者果何物邪？道非賴人以存，則釋氏所謂千劫萬劫者是真有之矣。此論正在于毫釐分寸處較得失，而心之本體實非鬭飣輳合以成。此大聖人所以獨運天下者，非小夫學者之所能知。使兩程而

在，猶當正色明辯。比見祕書與叔昌、子約書，乃言「諸賢死後，議論蜂起」，有獨力不能支之意。伯恭，曉人也。自其在時固已知之矣。天地人爲三才，人生只是要做箇人。聖人，人之極則也。如聖人，方是成人。故告子路者則曰：「亦可以爲成人。」來諭謂「非成人之至」，誠是也。謂之聖人者，于人中爲聖。謂之大人者，于人中爲大。纔立箇儒者名字，固有該不盡之處矣。學者，所以學爲人也。而豈必其儒哉！子夏、子張、子游皆所謂儒者也。學之不至，則荀卿有某氏賤儒之說，而不及其他。《論語》一書，只告子夏以「汝爲君子儒」，其他亦未之聞也。則亮之説亦不爲無據矣。管仲儘合有商量處，其見笑于儒家亦多，畢竟總其大體卻是箇人，當得世界輕重有無，故孔子曰「人」也。亮之不肖，于今世儒者無能爲役，其不足論甚矣。然亦自要做箇人。非專徇管、蕭以下規摹也，正欲攬金銀銅鐵鎔作一器，要以適用爲主耳。亦非專爲漢、唐分疏也，正欲明天地常運而人爲常不息，要不可以架漏牽補度時日耳。夫説話之重輕，亦係其人。以祕書重德，爲一世所尊仰，一言之出，人誰敢非？以亮之不肖，雖孔子親授以其説，纔過亮口，則弱者疑之，强者斥之已。❶ 願祕書平心以聽，惟理之從，盡洗天下之横豎、高下、清濁、白黑，一歸之正道。無使天地有棄物，四時有剩運，人心或可欺，而千四五百年之君子皆可蓋也。故亮嘗以爲得不傳之絶學者，皆耳目不洪，見聞不慣之辭也。人只是這箇人，氣只是這箇氣，才只是這箇才。譬之金銀銅

❶ 「已」，當作「矣」，參見《龍川集》卷二十。

鐵，鍊有多少則器有精粗。豈其于本質之外換出一般，以爲絶世之美器哉？故浩然之氣，百鍊之血氣也。使世人争騖高遠以求之，東扶西倒而卒不著實而適用，則諸儒之所以引之者亦過矣。

某大概以爲：三代，做得盡者也。漢、唐，做不到盡者也。故曰：「心之用有不盡而無常泯，法之文有不備而無常廢。」惟其做得盡，故當其盛時，三光全而寒暑平，無一物之不得其生，無一人之不遂其性。惟其做不到盡，故雖其盛時，三光明矣而不保其常全，寒暑運矣而不保其常平，物得其生而亦有時而夭閼者，人遂其性而亦有時而乖戾者。本末感應只是一理。使其田地根本無有是處，安得有來諭之所謂小康者乎？只曰「獲禽之多」，而不曰「隨種而收」，恐未免于偏矣。孔子之稱管仲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又曰：「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説者以爲，孔氏之門，五尺童子皆羞稱五霸，孟子歷論霸者以力假仁，而夫子稱之如此。所謂「如其仁」者，蓋曰似之而非也。觀其語脈，決不如説者所云。故伊川所謂「如其仁」者，稱其有仁之功用也。仁人明其道不計其功，夫子亦計人之功乎？若如伊川所云，則亦近于來諭所謂「喜獲禽之多」矣。功用與心不相應，則伊川所謂心迹元不曾判者，今亦有時而判乎？聖人之于天下，大其眼以觀之，平其心以參酌之，不使當道有棄物，而道旁有不厭于心者。九轉丹砂，點鐵成金，不應學力到後，反以銀爲鐵也。前書所謂「攪金銀銅鐵鎔作一器」者，蓋措辭之失耳。王通有言：「《皇墳》、《帝典》，吾不

得而識矣。不以三代之法統天下，終危邦也。如不得已，其兩漢之制乎？不以兩漢之制輔天下者，誠亂也已。」仲淹取其以仁義公恕統天下，而祕書必謂其假仁借義以行之。心有時而泯可也，而謂千五百年常泯，可乎？法有時而廢可也，而謂千五百年常廢，可乎？至于「全體只在利欲上」之語，竊恐待漢、唐之君太淺狹，而世之君子有不厭于心者矣。匡章，通國皆稱不孝，而孟子獨禮貌之者，眼目既高，于駁雜中有以得其真心故也。波流奔迸，利欲萬端，宛轉于其中而能察其真心之所在者，此君子之道所以爲可貴耳。若于萬慮不作，全體絜白，而曰真心在焉者，此始學之事耳。一生辛勤于堯、舜相傳之心法，不能點鐵成金而不免以銀爲鐵，使千五百年之閒成一大空闕，人道泯息而不害天地之常運，而我獨卓然而有見，無乃甚高而孤乎？宜亮之不能心服也。來書所謂「天地無心而人有欲，是以天地之運行無窮，而在人者有時而不相似」，又謂：「心則欲其常不泯，而不恃其不常泯。法則欲其常不廢，而不恃其不常廢。」此名言也。而謂指其須臾之閒偶未泯滅底道理，以爲只此便可與堯、舜、三代並隆，而不察其所以爲之田地根本無有是處者，不知高祖、太宗何以自別于魏、宋二武哉？來書又謂「立心之本，當以盡者爲法，不當以不盡者爲法」，此亦名言也。而謂漢、唐不無愧于三代之盛時，便以爲欺罔，不知千五百年之閒以何爲真心乎？

亮大意以爲，本領閎闊、工夫至到便做得三代。有本領、無工夫只做得漢、唐。而祕書必謂漢、唐並無些子本領，只是頭出頭沒偶有暗合處，便得功業成就，其實則是利欲場

中走。使二千年之英雄豪傑不得近聖人之光，猶是小事。而向來儒者所謂「只這些子殄滅不得」祕書便以爲好説話，無病痛乎？來書所謂「自家光明寶藏」者，語雖出于釋氏，然亦異于這些子之論矣。天地之間，何物非道？赫日當空，處處光明。閉眼之人開眼即是，豈舉世皆盲，便不可與共此光明乎？眼盲者摸索得著，故謂之暗合。不應二千年之間有眼皆盲也。亮以爲，後世英雄豪傑之尤者，眼光如黑漆，有時閉眼胡做，遂爲聖門之罪人。及其開眼運用，無往而非赫日之光明，天地賴以撑拄，人物賴以生育。今指其閉眼胡做時便以爲盲，無一分眼光。指其開眼運用時只以爲偶合，其實不離于盲。嗟乎冤哉！彼直閉眼耳，眼光未嘗不如黑漆也。一念足以周天下者，豈非其眼光固如黑漆乎？天下之盲者能幾？赫日光明，未嘗不與有眼者共之。利欲汩之則閉。心平氣定，雖平平眼光亦會開得。况夫光如黑漆者，開則其正也，閉則霎時浮翳耳。仰首信眉，何處不是光明？使孔子在時，必持出其光明，以附于長長開眼者之後，則其利欲一時涴世界者，如浮翳盡洗而去之，天地清明，赫日長在，不亦恢廓灑落、閎大而端正乎？今不欲天地清明，赫日長在，只是這些子殄滅不得者，便以爲古今祕寶，因吾眼之偶開，便以爲得不傳之絶學。三三兩兩，附耳而語，有同告密。畫界而立，一似結壇，盡絶一世之人于門外。而謂二千年之君子皆盲眼不可點洗，二千年之天地日月若有若無，世界皆是利欲，斯道之不絶者僅如縷耳。此英雄豪傑所以自絶于門外，以爲立功建業别是法門。這些好説話，且與留著妝景足矣。若

知開眼只是箇中人，安得撰到此地位乎？祕書以爲，三代以前都無利欲，都無要富貴底人，今《詩》、《書》載得如此潔浄，只此是正大本子。亮以爲，纔有人心，便有許多不潔浄。革道止于革面，亦有不盡概聖人之心者。聖賢建立于前，後嗣承庇于後，又經孔子一洗，故得如此潔浄。祕書亦何忍見二千年閒世界塗涴，而光明寶藏獨數儒者自得之，更待其有時而若合符節乎？遷善改過，聖人必欲其到底而後止，若隨分點化，是不以人待之也。點鐵成金，正欲祕書諸人相與洗浄二千年世界，使光明寶藏長長發見，不是只靠這些子以幸其不絶，又誣其如縷也。最可惜許多眼光抹漆者，盡指之爲盲人，而一世之自號開眼者，正使眼無翳，眼光亦三平二滿，元靠不得。亦何力使天地清明，赫日長在乎！以上《復朱元晦書》。

宗羲案：止齋謂「功到成處便是有德，事到濟處便是有理，此同甫之説也。如此則三代聖賢枉作工夫。功有適成，何必有德。事有偶濟，何必有理。此晦庵之説也。如此則漢祖、唐宗賢于僕區不遠」。蓋謂二家之説皆未得當。然止齋之意，畢竟主張龍川一邊過多。夫朱子以事功卑龍川，龍川正不諱言事功，所以終不能服龍川之心。不知三代以上之事功與漢、唐之事功迥乎不同。當漢、唐極盛之時，海内兵刑之氣必不能免。即免兵刑，而禮樂之風不能渾同。勝殘去殺，三代之事功也，漢、唐而有此乎？其所謂「功有適成，事有偶濟」者，亦只漢祖、唐宗一身一家之事功耳。統天下而言之，固未見其成且濟也。以是而論，則言漢祖、唐宗不遠于僕區，亦未始不可。

二十年之閒，道德性命之説一興，迭相唱和，不知其所從來。後生小子讀書未成句讀者，已能拾其遺説，高自譽道，非議前輩，以爲不足學。世之爲高者得其機而乘之，以聖人之道爲盡在我，以天下之事爲無所不能。麾其後生，惟已之向，欲盡天下之説取而教之，頑然以人師自命。吾深惑夫治世之安有此事，而懼其流之未易禁也。《送王仲德序》。〇以下全氏補。

梓材謹案：謝山又補録《同甫文集》十二條，今移入《晦翁學案》三條，移入《南軒學案》一條，移入《止齋學案》一條，移入《水心學案》一條。

爲士以文章行義自名，居官以政事書判自顯。各務其實而極其所至，各有能有不能，卒亦不敢强也。道德性命之説一興，而尋常爛熟、無所能解之人，自託于其間，以端慤静深爲體，以徐行緩語爲用，務爲不可窮測以蓋其所無，一藝一能皆以爲不足自通于聖人之道。于是天下之士始喪其所有，而不知適從。爲士者恥言文章行義，而曰「盡心知性」。居官者恥言政事書判，而曰「學道愛人」。相蒙相欺，以盡廢天下之實，終于百事不理而已。及其徒既衰，熟視不平者合力共攻之，無鬚之禍濫及平人，出反之慘乃至此。而予于其中受無鬚之禍尤慘。《送吴允成序》。

亮以狂豪馳騁諸公閒，諸公既教以道德性命，非不屈折求合，然終不近。《與韓无咎》。

世之學者玩心于無形之表，以爲卓然而有見。此其得之淺者，不過如枯木死灰。得之深者，亦安知所謂文理密察之道。泛乎中流，無所底止，猶自謂其有得，豈不可哀！故格物致知之學，聖人所以惓惓于天下後世也。夫天下何物非道，千途萬轍，因

事作則。苟能潛心玩省，于所已發處體認，則知「夫子之道忠恕而已」非設辭也。儒、釋之道判然兩塗，此是而彼非。而溺于佛者直曰「其道有吾儒所未及者」，否亦曰「其精微處脗合無閒」。高明之士猶曰「儒、釋深處，所差秒忽耳」。此如猩猩知酒之將殺己，且罵而且飲之也。夫使賊假募士之名得入帳下，一旦起而縛之，此李元平所以孺弄于李希烈也。以上《與應仲實》。

陳平、王陵之事，使王陵發心不欲王諸呂，皎然若日月之在上，不幸而以此國破身亡，其心皎然如日月之不可誣也。若祇欲得直聲，以爲在朝諸臣皆無我若，此則濟不濟皆有遺恨耳。使陳平心欲劉氏之安，且委曲彌縫以爲後日計，即不幸或事未濟而死，此心皎然不可誣也。若半私半公，則進退皆罪耳。夫子所謂仁者，獨論其心之所主。若泛然外馳，雖爲善，猶君子之所棄也。《復呂子陽》。

附録

公天資異常，俯視一世，常以經綸天下自任。壯歲應鄉舉，推爲裒然之選，繼而補太學博士弟子員。其生平議論以敵仇未雪爲國大恥，六詣天闕上書，皆主于恢復。故及第後謝恩詩有云：「復讎自是平生志，勿謂儒臣鬢髮蒼。」

公少以文名于天下，至老方第，常抱不平之恨。故及第後謝宰執，其啟云：「數十年窮居畎畝，未諧豹變之懷。五千言上徹冕旒，誤中龍頭之選。」又云：「如某材不逮于中人，學未臻于上達。十年璧水，一几明牕。六達帝廷，上恢復中原之策。兩譏

宰相，無輔佐上聖之能。荷壽皇之兼容，恢漢光之大度。留張齊賢以貽主上，俾宋廣平而冠群儒。静言叨冒之多，知自吹嘘之力。」

王淮曰：朱爲程學，陳爲蘇學。補。

朱晦翁曰：同甫才高氣粗，故文字不明瑩。要之自是心地不清和也。

又曰：同甫在利欲膠漆盆中。

吕東萊《與朱侍講書》曰：陳同甫近一二年來卻翻然盡知向來之非。有意爲學，其心甚虚。補。

危驪塘曰：陳同甫上書氣振，對策氣索，蓋要做狀元也。補。

謝山《陳同甫論》曰：自陳同甫有「義利雙行、王霸雜用」之論，世之爲建安之徒者無不大聲排之。吾以爲是尚未足以貶同甫。蓋如同甫所云，是其學有未醇，而尚不失爲漢以後人物。孔明有王佐之才，而學墮于刑名家，要之，固漢時一人豪也。若同甫，則當其壯時，原不過爲大言以動衆，苟用之，亦未必有成。迨一擲不中，而嗒焉以喪，遂有不克自持之勢。嗟夫！同甫當上書時，敝屣一官，且有踰垣以拒曾覿之勇。而其暮年對策，遂阿光宗嫌忌重華之旨，謂「不徒以一月四朝爲京邑之美觀」，何其謬也。蓋當其累困之餘，急求一售，遂不惜詭遇而得之。吾友長興王敬所嘗語予：「以同甫之才氣，何至以一大魁爲驚喜。至于對弟感泣，相約以命服共見先人于地下，是蓋其暮氣已見之證。豈有淺衷如此而力能成事者？」予應之曰：「同甫之將死，自其對策已徵之矣，不特此數語

也。故即令同甫不死，天子赫然用之，必不能揜其言。」同甫論李贊皇之才，以爲尚是「積穀做米，把纜放船之人」，蓋尚有所未滿。同甫之失，正坐亟于求春而不需穀，亟于求涉而不需纜，卒之米固不得，并其船而失之。水心于同甫，惜其初之疾呼納説，以爲其自處者有憾，而又謂使其終不一遇，不免有狼疾之歎，可謂微而婉者也。永嘉經制之學，其出入于唐、漢之閒，大略與同甫等。然止齋進退出處之節，則渺渺不可及矣。即以争過宫言之，同甫不能無愧心。可謂一龍而一蛇者矣。吾故曰：論學之疏，不足以貶同甫也。至若反面事二姓之方回，亦深文以詆同甫，謂其登第後以漁色死非命，是則不可信者。同甫雖可貶，然未許出方回之口，況摭流俗人之傳聞以周内之哉。

龍川講友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文憲薛艮齋先生季宣別爲《艮齋學案》。

忠定葉水心先生適別爲《水心學案》。

龍川學侣

倪石陵先生樸

倪樸，字文卿，浦江人也。學者稱爲石陵先生。其學大略近陳同甫，談兵説劍，恥爲無

用之學。紹興末，金人有南牧之信，喜曰：「依日月，乘風雲，以佐天誅，此其時矣。」草書萬言，欲以征討自效。謂金可以必滅者有五，不可以不滅者亦有五，而滅之之策有三，其事勢相關不可緩者有七。所謂三策者，謂「兵法先發制人，今金雖有意犯我，而事未舉，則謀未定，屯戍未備。宜令諸將出其不意，水陸並進，襲其屯戍，奪其要害。使中原之民知所向慕，然後車駕進駐江表，以壯聲援，以慰中原歸附之心。則黄河以南可傳檄而定，所謂疾雷不及揜耳者也。若大軍已舉，警備已嚴，當令江、淮之師、堂堂之衆出壽春、盱眙、漣水以迎其前。然後一軍出荆、襄，一軍出陳、蔡，以潰河、洛。一軍出隴、蜀，入散關以據陝，關、洛震動，賊勢分而我專，何有不濟？若其鋒未可當，宜斂江、淮之兵列江而守，虚西淮之地以待之。金所恃者騎耳，舟楫非其所長。深入吾境，臨江不敢輒渡，吾據江不與之戰，曠日持久，糧運不繼，則士心危，不自亂，且自潰，不戰而屈人之策也。」鄭先生伯熊見之，歎曰：「男子！男子！」

當是時，道德性命之學盛行，先生獨與同甫講明其學。凡所著述，但以示同甫。其知先生者，亦惟同甫。然皆不能諧于鄉。同甫既累陷罪戾，先生亦廢徙筠陽，久乃得赦歸。同甫晚得一第，終不得有發舒，而先生亦以寒窶老死。其所著有《輿地會元》四十卷，備列天下山川險夷、户口虚實，以證其兵戰之所出。又繪之爲圖，張之屋壁，時時豫籌其策，手指而心計，冀萬一得當以用之。晚雖坐廢，猶著《鑒轍録》五卷，以痛國家禦侮用策之失。聞者悲之。先生卒後，

其所著《輿地會元》不傳。謝臯羽嘗論定其文之可存者，而吴淵穎及見其圖，以爲：「先生足蹤所未至，蓋亦未免有參差矛盾未爲盡善者。但其博而有用，以視黄茅、白葦之徒，直如曹蜍輩矣。向使先生之學本之以伊洛之義理，所就且將不止于此。然要非今之學者所可及，固未易以王霸並行而遽少之也。」可謂平允之論。然予又嘗考東萊之卒，先生貽書同甫，謂宜力學以紹其後，而同甫怫然不説。是則同甫之護前，莫能洗其膏肓之痼，而先生晚年所見平實，有不謬于伊洛者矣。是不可不表而出之也。卒之同甫附會光宗之不孝以取一第，盡喪其生平。而先生固窮，不失其所守，即此一書，可以見之。水心爲同甫、道甫作合志，以爲道甫之才等于同甫而身後之名有殊，故欲同甫以身後之力引而齊之。先生直過于同甫，而未有文如水心者，淵穎又言之而不詳，是以六百年來幾泯泯焉。予爲摭拾于聲塵消歇之餘，登之《學録》，先生或可以少紓其沈屈也夫。補。

雲濠謹案：主一《宋元儒傳私記》云：「先生以用兵制勝必須先審知地勢，乃遍考群書，以當時州縣爲準，由漢以來，其閒郡縣離合廢置、變名易實不可按辨者，皆會而歸之于一。凡古今帝王之所都，《禹貢》山川之所經，春秋列國之所在，與夫古今關防津要戰守會盟之地，故基遺迹，搜括無遺。其有乖謬，爲之援據引證以相參考。名曰《輿地會元志》。又推古今華、夷内外境土徼塞之遠近，繪爲一圖，縱横各丈餘，張之屋壁，手指心計，何地可戰，何城可守。常思一效其能而時無知者。獨陳同甫心敬之。」又云：「謝臯羽嘗取其所著書選爲一編，號曰《石陵倪氏雜著》，蓋服其學博而有用也。」

龍川同調

知州王厚軒先生自中

王自中，字道甫，平陽人也。學者稱厚軒先生。其所學大略類陳同甫，傲岸自喜，目無世人。嘗赴丞相坐，有餽鹿至，請賦之。分韻得方字，先生摇膝朗唱曰：「世間此物多爲馬，竄匣還宜出上方。」丞相愠，座客多恐，先生飲啖自若。乾道四年，議遣歸正人，先生伏闕三上書，言：「今内空無賢，外虛無兵，當網羅英俊，廣募忠力，爲中原率。今之所遣，是絶中原之望也。」時相以内空語怒，因奏「靖康士子伏闕，幾召亂，嘗著令，伏闕者斬。陛下即欲恕自中，宜當遠竄」。上曰：「不可。」曰：「亦須編管。」曰：「不可。」曰：「送之遠郡聽讀。」上曰：「送近處。」乃斥之徽州。上殊念先生忠，諭臨安尹遣曉事人護之行。是冬，時相去位，先生以書自通于尚書周操。操奇之，白其事，以郊恩得自便。成淳熙五年進士，孝宗猶記其姓名。累官分水令。

十年，以中書舍人王藺薦，召赴都堂。未至，上數以問近臣。及見上曰：「望卿甚久。」對曰：「昨宰執已傳聖旨。草茅微賤，何自得此。」因反覆陳數百言，徐出二疏。其一曰：「臣嘗讀《唐·兵志》，有言『蓄兵所以止亂也。及其弊也，反以爲亂。又其甚也，至困天下以養亂』，未嘗不爲寒心。今去古既遠，井田之賦不可得而論矣。所可論者，惟唐初國無供軍之費，而軍足以待事，故自貞觀至開元百三十年之間，戰勝攻取，伸縮如意。自其法之廢，天下大亂。太

祖皇帝有意于更革，而當時議者未能遠謀。故爲今日之計，莫若取唐之意推而行之。唐初民田皆從官給，今兩淮、荆襄、西蜀三邊之地，田之在官者往往散而爲民田。民田正數之外，包占尚多。朝廷務寬邊民，終不敢致詰。臣請言之：曰營田，曰力田，曰屯田，曰官莊，曰荒田，曰逃絶户田，此邊田之在官者也。曰元請佃田，曰承佃田，曰買佃田，曰自陳贖佃田，此邊田之在民者也。曰義勇，曰神勁軍，曰弓弩手，曰山水砦，此邊軍之在民者也。州曰廂禁軍，縣曰弓手，鎮砦曰土軍，其重地皆有戍軍，此邊軍之在官者也。有官軍，有民軍，有戍軍之地，又皆有城池，若可以爲固矣。然有城而不能守，不如無城。今戍軍往來僅同逆旅，人之多寡不與城稱。號爲義勇者，又爲生生之具，一旦有警，則民必先逃，而軍亦不能守矣。守且不能，奚暇議攻？臣愚謂宜盡以並邊州縣鎮砦，分緩急爲三等，以精卒配之，多者至三五千人，少者不下數百人。然後以田之在民者，家出一夫爲卒，得免其田税六七十畝。家無常人，人無常數，取其强力武藝之堪充軍者，而精其選，使勇者知貴，怯者知耻。其民之田多者，聽以田募客爲卒。卒五人，以其主户爲伍長，而免田税二百畝。十人，則爲什長。田愈多者軍愈衆，税愈輕，而階級又愈進。入則有主客之恩，出則有部曲之分。租課悉循其初，官無所與。而新募流民，官更量給之。如此則主户樂出其田，募民而爲卒矣。于是因民田之近于州者三十里内，皆使家于州。近于縣者二十里内，皆使家于縣。及新種之時，乃以古制即田爲廬，田事畢而後反。使與所配之卒犬牙而居，不爲營而爲坊。爲

民者因農隙以事武，爲卒者皆分爲三番，每季一上，以給官司之役。蓋一年之閒，番上者僅四月，而餘月得自治生。如是則軍民合一，通饋問，結婚姻，皆有安居樂業之念，而吾事集矣。下至鎮砦，亦莫不然。去州縣鎮砦遠，則聚而居之，爲之府，如唐法。上府千二百人，中府千人，下府八百人，立都尉將校之官，爲保障戰守之具，依險負阻，相度經營，務合事宜，名其軍曰衛府。此民田也。官田則官募軍或民分屯之，悉從府衛之法。每屯上至千二百人，下至八百人，名其軍曰屯府。此官田也。如是，則並邊之地無一夫非卒，皆思所以保家井、全骨肉。卒然有戎，莫不協心畢力以死敵。其與旅寓之軍聞風先潰者，功相萬矣。積以數年，屯衛軍益强，官軍缺者勿補，費益省。恢復之後，即推其法于西北，而屯衛之軍滿天下矣。然又當選天下忠良勤幹之賢，不問文武，爲之守令將帥，授以方略，責以事功。賢焉則久其任，且使其子若孫之賢者得世其爵。盡罷諸司，而專以總領者統治之，通融有無，品節勞逸，增鼓鑄以給其資，置平糴以收其利，遷移招集，適于便宜者輒行。于是練沿江之屯，以壯邊軍之心，練三衛之軍，以爲順動之備，又練内地州縣軍，以待不時之需。令天下皆設武學，立子弟所招效士，以收翹楚之才，文武並用，軍民雜居，化民爲卒，化卒爲民，使其聲勢足以相接，密疏足以相維，四頭八尾，觸處俱應。敵若猖狂來寇，則清野入守。敵攻一處，必虞諸處之師，不免立營置柵，分兵抄掠，則所在府兵，依其鄉井，設伏出奇以破之。若長驅深入，則我表裏之軍，夾而蹙之。欲全師

而出，則我之諸軍隨而躡之，持重徐行，見可則止。于是六飛親督侍衛之兵，出臨江上，氣勢既合，斟酌號令，明信賞罰，務盡衆善，無一毫舛差，則北方豪傑，舍二百年父母之國，將安之乎？」孝宗頷之。其一則言守令也。

次日除籍田令。上語大臣曰：「朕急欲用自中，可與超遷。」又謂大臣曰：「自中必有所知，可令薦舉。」于是監察御史適闕，上欲即用先生，而宰相甚不喜。右正言蔣繼周誣劾先生，罷之。然孝宗念之不衰。知邵州蔡必勝陛辭，上以其爲先生鄉人也，謂曰：「人才難得。王自中本無事，等閒去之。」明年，通判郢州，道改知光化軍，上所親擢也。任滿入見，光宗謂曰：「壽皇言卿可用以屬朕，可留爲郎。」先生對曰：「朝列多不喜臣，臣已累壽皇，不敢復累陛下。」上終欲留之，辭以母老，乃知信州。復召，以御史王恬疏罷。知邠州，以中書謝原明之言罷。知興化軍，以高文虎封駁罷。而先生亦遂病矣。尋卒。所著有《王政紀原》三卷、《列代年紀》十二卷、《孫子新略注》二卷、《厚軒集》五卷。雲濠案：謝山《劄記》作《厚軒文集》、《孫子新略前後序》、《歷代紀年》。水心葉忠定公與同甫合志之。鶴山魏文靖公又别志之。止齋之言曰：「道甫晚年抑才爲學，去智爲恬。假之以年，何造不深。」則又非同甫所可並語矣。補。

龍川門人季節三傳。

太學喻先生民獻

喻民獻，原名汝方，義烏人。與從子偘入太

學爲諸生。同甫爲其母夫人王氏志云：「夫人最愛幼子汝方，勉使爲學。」又謂「汝方能以學問自見于鄉里」云。參《龍川文集》。

簽判喻蘆隱先生偘

喻偘，字伯經，原名宏，義烏人。其從父民獻首從同甫，群從數十人偕焉。登慶元己未進士第，累遷隆興觀察推官，簽書鎮南節度判官。請祠而歸。築室夫人峯下，曰「蘆隱」。著有《蘆隱類稾》五十卷、《隨見類録》二百卷。當乾道、淳熙閒，朱、張、吕、陸四君子皆談性命而闢功利，學者各守其師説，截然不可犯。陳同甫崛起其旁，獨以爲不然。且謂性命之微，子貢不得而聞，吾夫子所罕言，後生小子與之談之不置，殆多乎哉。禹無功，何以成六府？乾無利，何以具四德？如之何其可廢也。于是推尋孔、孟之志，六經之旨，諸子百家分析聚散之故。然後知聖賢經理世故，與三才並立而不廢者，皆皇帝王霸之大略。明白簡大，坦然易行。人多疑其説而未信。先生獨出爲諸生倡，布礫綱紀，發爲詞章，扶持而左右之，使同甫之門惡聲不入于耳，皆其功也。同甫再下詔獄，先生與同志極力營解，卒得出之。修。

縣丞喻梅隱先生南强

喻南强，字伯强，偘之從弟也。其父直方以先生與陳同甫類，俾從之遊。時著録牒者歲數千百人，先生周旋其閒，獨能探深索隱。語移日，精鋭鋒起，同甫曰：「伯强凜然可畏也。」慶元中，入太學，爲富陽尉，轉

縉雲丞。卒年七十一。同甫之得罪也，先生義形于色，罵其同門，言：「先生無辜受禍，吾曹爲弟子，當怒髮衝冠。乃影響昧昧，是得爲士類邪！」走東甌，見葉水心訴冤。水心曰：「子真義士也。」即秉筆爲作書數通。先生又持走越，袖見諸臺官，誦言無忌，卒直同甫之冤。其爲文善馳騁，下筆數千言，不煩繩削而自合。大篇短章，恣人取去，不甚愛惜。惟存《梅隱筆談》十四卷。修。

梓材謹案：萬氏《儒林宗派》：「陳氏學派有喻侃、喻南强。」今據《學案》原表，侃與南强之外又有喻宏、喻寬。案：《侃傳》：原名宏，是一人也。《中庸》「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强也」，則寬即南强無疑。同甫誌喻夏卿墓云：「孫男九人。」有侃有寬而無南强。可證也。

吴先生深

吴深，全歸子，思齊祖。其先居處之麗水。先生有奇才，同甫以子妻之，遂家永康。

林先生慥

林慥，永康人。補。

陳先生頤

陳頤，永康人。嘗從同甫遊。

錢先生廓

錢廓，字叔因，浦江人。沈静和雅，語如不

能出諸口。同甫甚嘉之。初，先生之兄抑任家事，督先生以學，而一錢不以假之。或言汝兄私自爲計，則怒曰：「汝離閒我友昆邪？兄愛我者也。」其于貨幣不以嬰心，科舉之事亦不甚習也。獨求有得于學。其卒也，葉水心甚惜之。修。

郎先生景明父鵬舉。

郎景明，永康人。其父鵬舉與鄭文肅公善。修。

梓材謹案：先生之父名翥，鵬舉其字也。遣先生從同甫遊。卒年四十七。同甫爲志其墓。

方先生坦

方坦，浦江人。同甫嘗云：「坦從予遊。一日，其父來視坦，每進見予，亦若諸生然。」其恭而篤于教子如此。修。

陳先生檜

陳先生猛合傳。

陳檜，縉雲人，章侍郎服之甥。與其弟猛同學于龍川者也。修。

金先生潚

金潚，字伯清，金華人。從同甫遊。

凌先生堅

凌堅，浦江人。孤童力學，其母何氏督之曰：「吾之不死以待汝者，欲持以見汝父于

地下也。」先生感奮，卒能以學行自見。同甫患難，先生每關切相奔走云。修。

何先生大猷

何大猷，字少嘉，義烏人，同甫之婦弟也。同甫在獄，營救不愛其力。浙江風濤之險，一日往返兩涉之，幾至覆溺。嘗曰：「吾未知前輩所謂不傳之學安在，而敢自棄乎？」同甫又稱其事母孝，事兄敬，而行甚醇謹云。修。

太學劉先生範

劉範，金華人，太學諸生，原名淵。雲濠案：龍川誌先生父和卿墓云：「金華劉範，十年前名淵，嘗與二三子從予學。」有聲三舍間。同甫稱其頃刻不輟于學。修。

徐先生碩

徐碩，永康人。務學不輟，其文日進。修。

孫先生貫

孫貫，字沖季，永康人。從事于王霸之學甚銳。年二十三而卒。同甫率門人盧任、徐碩、周擴、吕約、周作、喻宏、喻寬、何凝、胡括、錢廓、方坦臨其葬而銘之。修。

章先生湜

章先生濤合傳。

章先生渭合傳。

章先生海合傳。

章湜，永康人，侍郎服之子也。與其兄濤、渭、海俱從學于龍川。初，同甫微時，聲名未立。侍郎首識之，即令諸子從學，而先生爲叔父後。補。

樓先生應元父民範。

樓應元，東陽人也。父民範工詩文，與同甫善。先生亦工詩文。補。

胡先生括

胡括，永康人。同甫謂其可與共學。修。

章先生椿

章先生與合傳。

章先生允合傳。

章椿，永康人。龍川誌其母田氏墓云：「始余于送往事居之禮，缺然未知所圖，託于講授，以自衣食。而章氏之子椿實左右之，明年其弟與、允相繼至。」參《龍川文集》。

周先生擴

周擴，永康人。龍川嘗銘其母黃氏墓。同上。

吕先生約

吕約，永康人。龍川誌其母夫人夏氏墓

云：「又贊呂君教其前母之子約，必使自見于士林。」同上。

盧先生任

周先生作合傳。

何先生凝合傳。

梓材謹案：三先生並龍川門人，見上《孫先生貫傳》。

領衛厲先生仲方

丁少詹先生希亮並見《水心學案》。

教授陳先生剛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王氏門人

提舉彭先生仲剛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吴氏家學季節四傳。

知軍吴松淵先生邃

吴邃，永康人，全歸子思齊父。累官知廣德軍。學者稱爲松淵先生。

松淵家學季節五傳。

縣丞吴全歸先生思齊附從父天澤。

吴思齊，字子善，永康人，松淵先生子。先

生少穎悟，傚父爲古文，即可誦。季父國子監丞天澤器之，悉授以所學。由任子入官，監臨安府新城税。後調爲嘉興丞，數以書與用事者，言「賈似道母喪，不宜用鹵簿」，又言「御史俞浙以論謝堂去職。宰相附貴戚，塞言路，如朝廷何」！凡所爲，要以直遂其志，第知有是非，不知有毁譽禍福也。宋亡，隱浦陽，家無儋石之儲。有勸之仕者，輒謝曰：「譬猶處子，業已嫁矣。雖凍餓不能更二夫也。」所善惟方鳳、謝翶，相與放遊山水閒。登嚴陵山，慟哭西臺，自號全歸子。學者尊其行，争師之。年六十四，手編聖賢順正考終之事，曰《俟命録》。《録》成，賦詩别諸友，遂卒。

全歸講友

文學方存雅先生鳳附子樗。

方鳳，一名景山，字韶父，浦陽人。生有異材，常出遊杭都，盡交海内知名士。將作監丞方洪奇其文，以族子任試國子監舉，上禮部，不中第。主閤門舍人王斌家，教其二子大、小登。後以特恩授容州文學。未幾，宋亡。先生自是無仕志，益肆爲汗漫遊。一日，復遊杭。大登爲暹國臣，奉使上國。相持泣下。先生欲與俱行，人勸止之。先生善《詩》，通毛、鄭二家言。晚遂一發于詠歌，音調淒涼，深于古今之感。臨没，屬其子樗題其旌曰容州，示不忘也。嘗謂學者曰：「文章必真實中正方可傳。他則腐爛

漫漶，當與東華塵土俱盡。」性不喜佛、老。讀《唐・傅奕傳》，壯其爲人，摭奕後闢異教者數十事，題之曰《正人心》，書尚未完。他所著詩三千餘篇，曰《存雅堂稾》。黄晉卿、吴立夫、柳道傳諸文章家皆出其門。樗，字壽父，亦精于詩。參《浦陽人物記》。

參軍謝晞髮先生翺 父鑰。附門人吴貴。

謝翺，字皐羽，長溪人。父鑰，通《春秋》，先生世其學。試進士不中。倜儻有大節。會文丞相天祥開府延平，長揖軍門，署諮事參軍。已復別去。及丞相被執以死，先生悲不能禁。隻影行浙水東，嚴有子陵釣臺，先生設丞相主，再拜伏酹，號慟者三，乃以竹如意擊石作楚歌招之。歌闋，竹石俱碎。性嗜佳山水，雁山鼎湖、蛟門候濤、沃洲天姥、四明金華洞天，搜奇抉祕，即著遊録。遊倦，輒憩浦陽江源。及睦之白雲村，尋隱者方韶父鳳、吴子善思齊，晝夜吟詩不自休。婺、睦人士翕然從其學。至元甲午，去家武林西湖上。明年，肺疾作，瀕死，屬其妻曰：「吾去鄉千里，交遊惟方韶父、吴子善最親，愼收吾文及吾骨授之。」已而韶父等至，瘞之子陵臺南，以文稾殉，伐石表之曰「粤謝翺墓」。無子。其徒吴貴祠之月泉書院。先生每慕屈平托興遠遊，自號晞髮子。所著《手鈔詩》八卷、《雜文》二十卷、《唐補傳》一卷、《南史補帝紀贊》一卷、《楚辭芳草圖補》一卷，《宋鐃歌》、《鼓吹曲》各一卷，《睦州山水人物古蹟記》一卷、《浦陽先民傳》一卷、《天地閒集》五卷、《東坡夜雨句圖》一卷、《浙東西遊記》九卷。參《宋文憲集》。

全歸門人季節六傳。

黃田居先生景昌

黃景昌，字清遠，浦江人。從方鳳、吴思齊、謝翺遊，通五經，自號田居子。從黃氏補本録入。

方氏門人

文獻黃文貞先生溍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貞文吴淵穎先生萊

吴萊，字立夫，浦江人，集賢大學士直方子也。生有奇質。四歲，母盛口授《孝經》、《論語》，輒成誦。七歲能屬文。族父幼敏家多書，公往私挾一編歸，盡夜讀竟。又復往易，幼敏知而視之，乃《漢書》也。幼敏指《谷永杜鄴傳》曰：「汝能記是，當不汝責。」先生琅琅誦之，不遺一字。幼敏以爲偶熟此卷，三易他編，盡然。因悉出藏，盡使讀之。方韶父見而歎曰：「明敏如此子，雖汝南應世叔不是過也。」悉以所學授焉。自是益博極群書，至于制度沿革、陰陽律歷、兵謀術數、山經地志、字學族譜之屬，無所不通。延祐七年，以《春秋》舉上禮部，不合，退居深裹山中。益窮諸經之説，所造愈精，著述甚多。雲濠案：《元史》本傳：「先生著有《尚書標説》六卷、《春秋世變圖》二卷、《春秋傳授譜》一卷、《古職方録》八卷、《孟子弟子列傳》二卷、《楚漢正聲》二卷、《樂府類編》一百卷、《唐律删要》三十卷、《文集》六十卷。他如《詩傳科條》、《春秋經説》、《胡氏傳證》，皆未脱稾。」宋

景濂、胡仲子皆尊師之。至元六年卒，年四十四。門人私謚曰淵穎先生，再謚貞文。百家記。

文肅柳静儉先生貫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黄田居先生景昌見上《全歸門人》。

謝氏門人

黄田居先生景昌見上《全歸門人》。

吴氏門人存雅再傳。

文憲宋潛溪先生濂

教授胡長山先生翰並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六終

梭山復齋學案表

- 陸九韶（道鄉子。庸齋弟。）
  - 嚴松
  - 徐仲誠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 陸九齡（庸齋弟。襄陵門人。）
  - 沈煥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 袁燮 別爲《絜齋學案》。
  - 曾滂
    - 子極
  - 李纓
    - 鄒斌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 曹建
  - 萬人傑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 李修己 別見《二江諸儒學案》。
  - 饒延年
  - 劉堯夫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 陸九淵（梭山、復齋學侶。） 別爲《象山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七　梭山復齋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三陸子之學，梭山啟之，復齋昌之，象山成之。梭山是一樸實頭地人，其言皆切近，有補于日用。復齋卻嘗從襄陵許氏入手，喜爲討論之學。《宋史》但言復齋與象山和而不同，攷之包恢之言，則梭山亦然。今不盡傳，其可惜也。述《梭山復齋學案》。梓材案：黄氏本以梭山爲《金溪學案》之一，復齋爲《金溪學案》之二，謝山則并稱之曰《梭山復齋學案》。

道鄉家學

隱君陸梭山先生九韶

陸九韶，字子美，撫州金溪人，復齋、象山之兄也。雲濠案：《象山年譜》：兄弟六人，長九思，次九敘，次九皐號庸齋，次即先生，而復齋、象山又次之。《宋史》以先生爲復齋弟，誤。學問淵粹，隱居不仕，與學者講學梭山，因號梭山居士。嘗謂晦翁《太極圖說》與《通書》不類，疑非周子所爲。不然，則或是其學未成時所作。不然，則或是傳他人之文，後人不辨也。蓋《通書·理性命》章言「中焉止矣」：「二氣五行，化生萬物，五殊

二實，二本則一。」曰「一」曰「中」，即太極也，未嘗于其上加「無極」二字。《動静章》言五行、太極、陰陽，亦無「無極」之文。假令《太極圖説》是其所傳，或其少時所作，則作《通書》時不言「無極」，蓋已知其説之非矣。晦翁不以爲然。先生以其求勝不求益，不復致辯。詔舉遺逸，諸司以先生應，不赴。臨終，自撰喪禮，戒不得銘墓。有文集曰《梭山日記》。

梓材謹案：梭山之學，以切于日用者爲要。《象山年譜》述《梭山日記》云：「中有《居家正本》及《制用》各二篇，可以得其要矣。」

梭山日記補。

古者民生八歲入小學，至十五歲，各因其材而歸之四民。秀異者入學，學而爲士，教之德行。愚謂人之愛子，但當教之以孝弟忠信，所讀須六經、《論》、《孟》，明父子君臣夫婦昆弟朋友之節，知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以事父母，以和兄弟，以睦族黨，以交朋友。次讀史，知歷代興衰治平措置之方。

科舉之業，志在薦舉登科，難莫難于此。所謂求在外者，得之有命是也。至通經知古今，修身爲孝弟之人，此有何難？況既通經知古今，而應今之科舉，亦無難者。又道德仁義在我，以之事君臨民，皆合于義理。爲人孰不愛家、愛子孫、愛身？然不克明愛之之道，故終焉適以損之。蓋一家之事，貴于安寧、和睦、悠久，其道在于孝悌謙遜。若仁義之道，口未嘗言之，朝夕之所從事者名利，寢食之所思者名利，相聚而講究者取名利之方。言及于名利，則洋洋然有喜色。言及于孝悌仁義則淡然無味，惟思卧。幸

其時數之遇則躍躍以喜，小有阻意則躁悶若無容。如其時數不偶，則朝夕憂煎，怨天尤人，至于父子相夷、兄弟叛散，良可憫也。豈非愛之適以損之乎？

夫謀利而遂者不百一，謀名而遂者不千一。今處世不能百年，而乃徼幸于不百一、不千一之事，豈不癡甚矣哉？就使遂心臨政，不明仁義之道，亦何足爲門户之光邪？

夫事有本末。知愚賢不肖者本，貧富貴賤者末。得其本則末隨，趨其末則本末俱廢。今行孝悌、本仁義，則爲賢爲知。賢知之人，衆所尊仰，簞瓢爲奉，陋巷爲居，己固有以自樂，人不敢以貧賤而輕之。豈非得其本而末自隨？夫慕爵位、貪財利，則非賢非知。非賢非知之人，人所鄙賤，雖紆青紫、懷金玉，其胸襟未必通曉義理，己無以自樂，人亦莫不鄙賤之。豈非趨其末而本末俱廢乎？

況富貴貧賤自有定分。富貴未必得，則將隕穫而無以自處矣。斯言或有信之者。其爲益不細，相信者稍衆，則賢才自此而盛，又非小補矣。以上《居家正本》。

古之爲國者，冢宰制國用必于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量地大小，視年之豐耗，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國既若是，家亦宜然。故凡家有田疇，足以贍給者，亦當量入以爲出，然後用度有準，豐儉得中，怨讟不生，子孫可守。

今以田疇所收，除租税及種蓋糞治之外，所有若干，以十分均之，留三分爲水旱不測之備，一分爲祭祀之用，六分分十二月之用。取一月合用之數，約爲三十分，日用其一，

可餘而不可盡。用至七分爲得中，不及五分爲嗇。其所餘者，別置簿收管，以爲伏臘裘葛、修葺牆屋、醫藥賓客、弔喪問疾、時節饋送。又有餘，則以周給鄰族之貧弱者、賢士之困窮者、佃人之饑寒者、過往之無聊者，毋以妄施僧道。其田疇不多，日用不能有餘，則一味節嗇。裘葛取諸蠶績，牆屋取諸蓄養。雜種蔬果皆以助用，不可侵過次日之物。一日侵過，無時可補，則便有破家之漸。當謹戒之。其有田少而用廣者，但當清心儉素，經營足食之路。于接待賓客、弔喪問疾、時節饋送、聚會飲食之事，一切不講。免至干求親舊以滋過失，責望故素以生怨尤，負諱通借以招恥辱。

居家之病有七：曰笑，如笑罵戲嘘之類。一本作「呼，如呼盧喧嚷之類」。曰遊，曰飲食，曰土木，曰争訟，曰玩好，曰惰慢。有一于此，皆能破家。其次貧薄而務周旋，豐餘而尚鄙嗇。事雖不同，其終之害或無以異，但在遲速閒。夫豐餘而不用者，疑若無害也。然己既豐餘，則人望以周濟，今乃恝然，必失人之情。既失人情，則人不佑，人惟恐其無隙。苟有隙可乘，則争媒孽之，雖其子孫，亦懷不滿之意。一旦入手，若決隄破防矣。前所言存留十之三者，爲豐餘之多者制也。苟所餘不能三分，則有二分亦可。又不能二分，則存一分亦可。又不能一分，則宜撙節用度，以存贏餘，然後家可長久。不然，一旦有意外之事，必遂破家矣。

前所謂一切不講者，非絕其事也，謂不能以貨財爲禮耳。如弔喪，則以先往後罷爲助。賓客，則樵蘇供爨，清談而已。至如奉親最急也，啜菽飲水盡其歡，斯之謂孝。祭祀最

嚴也，疏食菜羹足以致其敬。凡事皆然，則人固不我責，而我亦何歉哉。如此則禮不廢而財不匱矣。

前所言以其六分爲十二月之用，以一月合用之數約爲三十分者，非謂必于其日用盡，但約見每月每日之大概。其閒用度自爲贏縮，惟是不可先次侵過，恐難追補。宜先餘而後用，以無貽鄙嗇之譏。

世所用度，有何窮盡。蓋是未嘗立法，所以豐儉皆無準則。好豐者妄用以破家，好儉者多藏以斂怨，無法可依，必至如此。愚今考古經國之制，爲居家之法，隨貲産之多寡制用度之豐儉，是取中可久之制也。以上《居家制用》。

附録

先生隱居山中，晝之言行，夜必書之。其家累世義居，一人最長者爲家長，一家之事聽命焉。歲遷子弟，分任家事，凡田疇租税出内庖爨賓客之事，各有主者。先生以訓戒之辭爲韻語，晨興，家長率衆子弟謁先祠畢，擊鼓誦其辭，使列聽之。子弟有過，家長會衆子弟責而訓之。不改，則撻之。終不改，度不可容，則言之官府，屏之遠方焉。

朱子與梭山書曰：伏承示諭太極之失，及省從前所論，卻恐長者從初便忽其言，不曾致思，只以自家所見道理爲是，不知卻元來未到他地位，而便以己見輕肆抵排也。今亦不暇細論，即如《太極》篇首一句，最是長者所深排。然殊不知不言無極，則太極同

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不言太極，則無極淪于空寂，而不能爲萬化根本。只此一句，便見其下語精密，微妙無窮。而向下所説許多道理，條貫脈絡，井井不亂。只今便在目前，而亘古亘今，顛撲不破，只恐自家見得未曾如此分明直截，則其所可疑者，乃在此而不在彼也。大抵古之聖賢，千言萬語只是要人明得此理。此理既明，則不務立論，而所言無非義理之言。不務立行，而所行無非義理之實。無有初無此理，而姑爲此言，以救時俗之弊者。不知子静相會，曾以此話子細商量否？近見其所論王通續經之説，似亦未免此病也。此閒近日絶難得江西便，草草布此，卻託子静轉致。但以來書半年方達推之，未知何時可到耳。如有未當，切幸痛與指摘，剖析見教。理到之言，不得不服也。

顧諟謹案：先生嘗有書與紫陽，言《太極圖説》非正，曲加扶振，終爲病根。意謂不當于「太極」上加「無極」二字。紫陽答是書，而先生之原書不可得見，故載紫陽書入《附録》中。

朱子又與梭山書曰：前書示諭太極之説，反復詳盡。然此恐未必生于氣習之偏，但是急迫看人文字，未及盡彼之情，而欲遽申己意。是以輕于立論，徒爲多説，而未必果當于理爾。且如太極之説，熹謂周先生之意，恐學者錯認太極别爲一物，故著無極二字以明之。此是推原前賢立言之本意，所以不厭重複，蓋有深指。而來諭便謂熹以太極下同一物，是則非惟不盡周先生之妙旨，而于熹之淺陋妄説，亦未察其情矣。又謂著無極字便有虚無好高之弊，則未知尊兄所謂太極，是有形器之物邪？無形器之

物邪？若果無形而但有理，則無極只是無形，太極只是有理明矣。又安得爲虚無而好高乎？熹之愚陋，竊願尊兄少賜反復，寬心游意，必使于其所説如出于吾之所爲者，而無纖芥之疑。然後可以發言立論，而斷其可否，則其爲辯也不煩，而理之所在，無不得矣。若一以急迫之意求之，則于察理已不能精，而于彼之情又不詳盡，則徒爲紛紛，而雖欲不差不可得矣。然只在迫急，即是來諭所謂氣質之弊，蓋所論之差處，雖不在此，然其所以差者則原于此，而不可誣矣。不審尊意以爲何如？子静歸來，必朝夕得欵聚。前書所謂異論，卒不能合者，當已有定説矣。恨不得側聽其旁，時效管窺，以求切磋之益也。

顧諟謹案：此紫陽答先生之第二書也。知先生又有書答紫陽前書，今亦不可得見。

梓材謹案：梨洲原本，此下又有朱子與象山往復五書。今以其説較詳，移入下卷《象山學案》。

黄東發曰：梭山堅苦立學，言治家不問貧富，皆當取九年熟必有三年蓄之法，常以其所入，留十之二三，備水旱、喪葬、不測，雖忍飢而毋變。宗族鄉黨有吉凶事，苟財不足以助之，惟助以力，如先衆人而往，後衆人而歸，有勞爲之服之，毋毁所蓄，以變定規。如此力行，家不至廢，而身不至有非理之求。其説具有條理，殆可推之治國者也。江西并子美又號三陸。補。

文達陸復齋先生九齡

陸九齡，字子壽，金溪人，學者稱爲復齋先生，梭山、象山其兄弟也。十歲喪母，哀毁

若成人。秦氏當國，場屋無道程氏學者。先生從故編得其説，獨委心焉。久之，新博士至，聞其雅以放逸自許，慨然嘆曰：「此非吾所願學也。」賦詩徑歸。時先生年尚未冠。吏部郎襄陵許忻，直道清節，屏居臨川，閉門少所賓接。一見先生，折輩行與語，凡治體之升降，舊章之損益，前輩聞人之律度軌轍，皆亹亹言之。已而許公起守邵陽，招先生往，所以屬先生者甚厚。既歸，益肆力于學，廣覽博咨，深觀默養。兄弟自爲師友，和而不同。休暇則與子弟適場圃習射，曰：「是固男子之事也。」自是里中士始不敢鄙弓矢爲武夫末藝。廬陵有寇警，旁郡皆入保，請先生主之，門人多不悦。先生曰：「古者比閭之長，即五兩之卒，士而恥此，則豪俠武斷者專之。❶今文移動，以軍興從事郡縣，欲事之集，必假手主者。彼乘是，取必于里閈，亦何所不至。」凡先生之所以講明屯禦者，皆可爲後法。而里中盜賊群相戒曰：「是家射命中，無取死。」

初，先生之父采温公冠昏喪祭儀行之家，先生又繹先志而修明之，晨昏伏臘，❷奉盥請衽，觴豆饎爨，闔門千指，男女以班，各共其職。友弟之風，被于鄉社而聞于天下。東書入太學，太學知名之士，聞聲争願交，屏所挾，北面稱弟子者甚衆。司業汪文定公舉爲學録，登乾道五年進士，釋褐桂陽軍學教授。以母老改調興國軍教授。地瀕大江，民寒嗇，罕志學。先生不以職閑自逸，端榘矱，肅衣冠，如臨大衆，勸綏引翼，士興于學。學廩名存實亡，簿書漫漶不可攷，先

❶「俠」，原誤作「狹」，今據醉經閣本改。
❷「臘」，原誤作「獵」，今據醉經閣本改。

生爲覈實催理受輸之法白郡，授有司行之，士得其養。甫九月，以母服去。服除，調全州教授。未上，疾卒。先生和順不違物，而非意自不能干。簡直不徇人，而與居久益有味。有請益者，從容啟告，莫不涣然。閒有扞格不入者，則引而不發。嘗曰：「人之惑有難以口舌争者，言之激，適固其意，少需未必不自悟也。」屬纊之日，晨興坐牀上，與兄弟語，猶以天下學術人才爲念。少焉，正襟端卧而逝。東萊志其墓，謂「先生勇于求道之時，憤悱直前，蓋有不由階序者。然其所志者大，所據者實，公平並觀，❶卻立四顧，弗造于平平至粹之地弗措也。」❷寶慶二年，特贈朝奉郎直祕閣，謚文達。先生之高弟曰沈焕。

復齋文集補。

聲氣容色，應對進退，乃致知力行之原，不若是而從事于箋注訓詁之閒，言語議論之末，無乃與古之講學者異與！《與張敬夫》。

近來學者多自私欲速之説，又惑于釋氏一超直入之談，往往棄日用而論心，遺倫理而語道。適見聖謨與舍弟書，又有即身是道、不假擬度之説，此又將墮于無底之壑矣。《答傅子淵》。

有終日談虚空語性命而不知踐履之實，欣然自以爲有得而卒歸于無所用，此惑于異端者也。《與沈叔晦》。

❶「平」，當作「聽」，參見呂祖謙《陸先生墓誌銘》（《東萊集》卷十三）。

❷「平平」，當作「至平」，參見呂祖謙《陸先生墓誌銘》。

古之君子，往往多出于羈艱困厄愁憂之中，而其學日進。某獨日以汩没，觸事接物，習情客氣時起于其間。《與李德遠》。

梓材謹案：此下有《與趙景明》一條及謝山案語，移入《晦翁學案》。

身體心驗，使吾身心與聖賢之言相應，擇其最切己者，勤而行之。《答王漢臣》。

治人必先治己，自治莫大于治氣。氣之不平，其病不一，而忿懥之害爲尤大。

釋氏之門，亦有教、律、禪之異，禪門亦有五家宗派，何況儒、釋二教，安得强而同之。

釋氏大抵以理爲障，與吾儒之學天地懸絶。以上《與王順伯》。

人生之迷千種萬類，不可名狀，而大要皆是利欲。李赤入廁，天下之樂于是乎在，而不知其死于糞穢也。《與王申伯》。

須磊磊落落作大丈夫，浄埽平生紕繆意見。《與陳德甫》。

貧者士之常，吾友能安之，則尊幼無不安者。吾心微有不可安，則過自此起矣。天命固不可損益，但自失其本心耳。《與柴必勝》。

不知命無以爲君子，此意不可不先講習。習到臨利害得失無憂懼心，平時胸中泰然無計較心，則真知命矣。《與劉淳叟》。

租賦利害，如買絹一項，吏廉則民之輸帛易，而帛亦不至甚惡。吏貪而受常例，則雖甚疏惡者，亦不得不受。于是有浮巧之民，能爲甚薄之帛，而加之藥如甚厚者。攬子厚取其直于民，而薄其價買之以輸于公，揀子不敢言，受領官不敢退。若必使民自輸，而書人户與揀子之名于帛端，而毋得使攬子者輸焉，則公私兩利，而其弊革矣。《與汪漕》。

團結禦寇，須覈何人可用，何兵可戰，如何分布營寨，如何置備糧食，聽誰統轄，如何防堵把截。若泛牒前往界前，爲害未易悉數。《與金溪宰》。

射，所以觀德也。然后羿善射爲亂臣，逢蒙善射亦殺師，養由基善射而奪國，李廣善射而數奇。崔浩不能彎弓，杜預射不穿札，而皆有成功，何邪？

銅壺爲漏，浮箭爲刻，天池以注之，平水以平之，受水以納之，而壺之制盡矣。匏以載之，蓮以出之，華表以正之，而箭之體定矣。日有十二辰，而八十四維閒焉。歲有十二月，而二十四氣分焉。以土圭測日景，以磁鍼辨方位，而二十四位于是乎正矣。日行有南北，晝夜有長短，而二十一箭于是乎立矣。宜無地之殊也，而嶽臺以南，凡三徙之，而箭之不用者六。嶽臺以北，凡三徙之，而箭之增者亦六。何也？于維之閒，于辰或以屬爲前，或以屬爲後，或分之而兩屬焉。磁鍼之辨方位，或以爲指午，或以爲午之三分，丙之七分，或以爲丙午之閒。《立政》致意于常伯、常任、準人，求于《周官》，漫不知何職。瑣瑣如攜僕、綴衣、牧、尹亦缺焉。以上《策問》。

道者，古今之正。權者，道之用也。權之所在，即道之所在。又焉有不正者？《論》。

祖望謹案：復齋先生之集，明萬曆中文淵閣尚有之，今則亡矣。慈溪《黄氏日鈔》摘其語之精足警後學者，及其近乎象山而可議者，凡若干條，予從而録之。此其語之精者也。其可議者，亦列于左。

某日與兄弟講習，往往及于不傳之旨，天下所未嘗講者。《與汪德占》。

荀卿、楊雄、韓愈皆不世出，至言性則戾。近世巨儒性理之論，猶或有安。某乃稽百氏異同之論，出入于釋、老，反覆乎孔子、子思、孟子之言，潛思而獨究之，煥然有明焉。窮天地，亘萬世，無易乎此也。然世無是學，難以諭人。離形色而言性，離視聽言動而言仁，非知性者。以上《與章彦節》。竊不自揆，使天「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苟不用于今，則成就人才，傳之學者。《與王順伯》。

鵞湖示同志詩

孩提知愛長知欽，古聖相傳只此心。大抵有基方築室，未聞無址忽成岑。留情傳注翻榛塞，著意精微轉陸沈。珍重友朋勤切琢，須知至樂在于今。

象山和韻詩：墟墓興哀宗廟欽，斯人千古不磨心。涓流積至滄溟水，拳石崇成太華岑。易簡工夫終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沈。欲知自下升高處，真僞先須辨只今。

紫陽和韻詩：德義風流夙所欽，别離三載更關心。偶扶藜杖出寒谷，又枉籃輿度遠岑。舊學商量加邃密，新知培養轉深沈。卻愁説到無言處，不信人間有古今。

百家謹案：鵞湖之會，此三詩乃三先生所論學旨者，其不合與論無極同。蓋二陸詩有支離之詞，疑紫陽爲訓詁。紫陽詩有無言之説，譏二陸爲空門。兩家門人遂以成隙，至造作言語以相訾毁。然紫陽晚年乃有見于學者支離

之弊，屢見于所與朋友之書札，考全集内不啻七八九通。而陸子亦有「追維曩昔，麤心浮氣，徒致參辰」之語，見于奠東萊之文。以是知盈科而後進，其始之流不礙殊途，其究朝宗于海，同歸一致矣。乃謂朱、陸終身不能相一，豈惟不知象山有克己之勇，亦不知紫陽有服善之誠。篤志于爲己者，不可不深考也。

顧諟謹案：淳熙二年，吕東萊約先生及象山、紫陽會于廣信之鵞湖寺。先生謂象山曰：「伯恭約元晦爲此集，正爲學術異同。其兄弟先自不同，何以望鵞湖之同？」遂與象山議論致辯，又令象山自説，至晚罷。先生曰：「子静之説是。」次早，象山請先生説。先生曰：「某無説。夜來思之，子静之説極是。方得一詩，云『孩提知愛長知欽』」云云。象山曰：「詩甚嘉。但第二句微有未安。」先生曰：「説得恁地，又道未安，更要如何？」象山曰：「不妨一同起行。」及至鵞湖會，東萊首問先生别後新功。先生舉詩纔四句，紫陽顧東萊曰：「子壽早已上子静船了也。」舉詩罷，遂致辯于先生。象山曰：「某塗中和得家兄此詩，云『墟墓興哀宗廟欽』」云云。紫陽雖和韻，大不懌。朱書云：「鵞湖講道，誠當今盛事。」然紫陽之門人謂以支離見斥，恚不能平，詬詈蠭起。此朱、陸之異，于此益甚矣。

附　録

《象山語録》曰：復齋家兄一日見問，云：

「吾弟今在何處做工夫？」某答云：「在人情事勢物理上做些工夫。」復齋應而已。若知物價之低昂，與夫辨物之美惡真僞，則吾不可不謂之能。然吾之所謂做工夫，非此之謂也。

朱子《答張南軒》曰：子壽兄弟氣象甚好，其病卻在盡廢講學而專務踐履。于踐履中要人提撕省察，悟得本心。此爲病之大旨。要其操持謹質，表裏不二，實有以過人者。惜乎自信太過，規模窄狹，不得取人之善，將流于異學而不自知耳。

百家謹案：從踐履操持立脚，恐不得指爲大病。但盡廢講學，自信太過，正是踐履操持一累耳。若使純事講學，而于踐履操持不甚得力，同一偏勝，較之其病，孰大孰小乎？

顧諟謹案：朱子此書，非指踐履操持之即將流于異學也，特嫌陸氏之信心太過耳。若論朱子平日嘗謂司馬温公之學，只恁將去無致知一段，似于温公亦有不足矣。然考《滄洲精舍祝文》，則云：「周、程授受，萬里一源。曰邵曰張，爰及司馬。學雖殊轍，道則同歸。」遂以温公上班周、程、張、邵，以侑宣聖。紫陽豈專重致知而不重力行者？但先生兄弟之尊德性，亦非不致知之人。

楊開沅謹案：鵞湖之會，論及教人。朱子之意，欲令人泛觀博覽，而後歸之約。二陸之意，欲先發明人之本心，而後使之博。覽朱以陸之教人爲太簡，陸以朱之教人爲支離。此兩不相合之由也，然亦不過各欲明其道耳。考朱子集中，有《祭陸子壽教授文》云：「學

非私説，惟道是求。苟誠心而擇善，雖異序而同流。如我與兄，少不並遊。蓋一生而再見，遂傾倒以綢繆。念昔鵞湖之下，實云識面之初。兄命駕而鼎來，載季氏而與俱。出新篇以示我，意懇懇而無餘。厭世學之支離，新易簡之規模。顧予聞之淺陋，中獨疑而未安。始聽熒于胸次，卒紛繳于談端。徐度兄之不可遽以辯屈，又知兄必將返而深觀。遂逡巡而旋返，悵猶豫而盤旋。别來幾時，兄以書來。審前説之未定，曰予言之可懷。逮予辭官而未獲，停驂道左之僧齋。兄乃枉車而來教，相與極論而無猜。自是以還，道合志同，何風流而雲散，乃一西而一東。蓋曠歲以索居，僅尺書之兩通，期杖屨之肯顧，或慰滿乎予衷。屬者乃聞兄病在牀，亟函書而問訊，并裹藥而攜將。曾往使之未返，何來音之不祥。驚失聲而隕涕，沾予袂以淋浪。嗚呼哀哉！今兹之歲，非龍非蛇，何獨賢人之不淑，屢興吾黨之深嗟！惟兄德之尤粹，儼中正而無邪。嗚呼哀哉！兄則已矣，此心實存。炯然參倚，可覺惰昏。孰泄予哀，一慟寢門。緘辭千里，侑此一尊。」觀此，可知朱、陸晚年合一，即是文不足爲定據乎！

東萊柬晦庵曰：子壽前日經過，留此二十餘日，幡然以鵞湖前見爲非，梓材案：謝山所録《東萊集》作「所見爲非」。甚欲著實看書講論。心平氣下，相識中甚難得也。

祖望謹案：東萊《與同甫書》亦云：「子壽極務實有工夫。」

晦庵答曰：子静似猶有舊來意思。子壽言

其雖已轉步，而未曾移身。回思鵞湖講論氣勢，今何止十去七八邪！

先生歿，東萊又與晦翁帖，曰：「陸子壽不起，可痛。篤學力行，深知舊學之偏。梓材案：謝山所録《東萊集》作「舊習之非」。求益不已，乃止于此。于後學極有所係也。」

劉静春曰：陸子壽兄弟之學頗宗無垢。補。

黄東發曰：復齋之學大抵與象山相上下。象山以自己之精神爲主宰，復齋就天賦之形色爲躬行，皆以講不傳之學爲己任，皆謂當今之世舍我其誰。掀動一時，聽者多靡。所不同者，象山多怒駡，復齋覺和平耳。復齋之文猶多精語，足警後學，而自譽其所得則在性學，至謂「窮天地，亘萬古，無以易，而世無其學，難以語人」。視孔子之言性，澹然一語而止者，幾張皇矣。夫既不語，世莫得聞。他日又謂「外形色言天性，外視聽言動言仁，皆非知性者」。復齋所明性學，儻在于是乎？然形色固天性也，而睟面盎背，亦必有其所以然者，視聽言動之以禮，固所以爲仁也，而勿視勿聽勿言勿動，亦必有主宰乎其中者矣。復齋之言，視孔、孟似頗直截也。東萊誌其墓，謂「勇于求道，有不由階序者」。殆確論云。復齋分教興國，纔九月，弟子員纔十五人，才志不獲少見于世。寶慶二年，賜謚文達。遂與象山號二陸。補。

祖望謹案：東萊謂復齋家庭講學和而不同，則固有不盡諧于象山者。象山縱極口稱復齋，然語録中謂「董元息被教授教解《論語》，又壞了」。則固有不盡諧于復齋者。而大略以不傳之學爲己任，以舍我其誰自居，則相同。若東發謂形色必有其所以然者，視聽言動

必有其主宰于中者，則復齋亦原未嘗抹殺此一層，未可以詆之也。特其詞氣有未圓者。要之，陸氏兄弟賢知之過，辭氣多有過高，遂成語病。而其倚天壁立，足以振起人之志氣，其功亦不可没。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別爲《象山學案》。

梭山門人道鄉再傳。

嚴先生松

嚴松，字松年，臨川人。初師梭山先生，其後遂爲存齋弟子。先生所録陸子論學語，其載鵞湖之會甚詳。嘗對陸子始終、智聖、優劣之説，以爲但有先後，無有優劣。孟子所以云：「其至，爾力。其中，非爾力」，乃是行文如此。不成道「其至，爾力也。其中，爾巧也」？然畢竟致知在先，力行在後，故曰始終。陸子然其言。先生于陸子門下，視傅夢泉輩聲譽稍次，然其造詣較平正云。

附録

松年嘗問梭山：「孟子説諸侯以王道，行王道以崇周室乎？行王道以得天位乎？」梭山曰：「得天位。」松年曰：「豈教之篡奪乎？」梭山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象山歎曰：「家兄平日無此議論，曠古以來無此議論。」松年曰：「伯夷不見此理，武、周見得此理。」一日，象山歌「道之將廢，自孔、孟之生，不能回天而易命」，又歌《柏

舟》，松年爲涕泗沾襟。少間，又歌《東皇太一》、《雲中君》，松年悲泣不堪而罷。

徐先生仲誠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復齋門人襄陵再傳。

端獻沈定川先生焕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正獻袁絜齋先生燮別爲《絜齋學案》。

曾先生滂附子極。

李先生纓合傳。

曾滂，字孟博，臨川人也。爲人質直剛烈。長于象山五六歲，而與文達年相若。是時陸子兄弟初談性命之學，四方人士宗之者尚少。先生首師文達，與李纓德章爲弟子冠。象山甚愛重之。子極，字景建。紹其家學。其後以詩案謫道州，語在《宋史·羅必元傳》。卒于謫所。李微之爲上言，得歸葬。所著有《金陵百詠》、《春陵小雅》。修。

曹无妄先生建

萬先生人傑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知州李先生修己別見《二江諸儒學案》。

隱君饒止翁先生延年

通判劉淳叟先生堯夫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李氏門人襄陵三傳。

司户鄒南堂先生斌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七終

象山學案表

陸九淵——子持之——葉元老別見《鶴山學案》。
庸齋、梭山、復齋弟。
艾軒講友。
上蔡、震澤、横浦、林竹軒續傳。

楊簡別爲《慈湖學案》。
袁燮別爲《絜齋學案》。
舒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舒琥
舒琪並見《廣平定川學案》。
傅夢泉
傅子雲
鄧約禮
黄叔豐並爲《槐堂諸儒學案》。
嚴松別見《梭山復齋學案》。
胡大時
蔣元夫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李者壽
曹建
萬人傑
劉孟容
劉定夫
曾祖道
符敘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沈炳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又六十一人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私淑趙彥肅——喻仲可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姚宏中

湯巾 別爲《存齋晦静息庵學案》。

周可象

程紹開 別見《存齋晦静息庵學案》。

胡長孺 別見《木鐘學案》。

汪深

吳澄 別爲《草廬學案》。

陳苑 別爲《靜明寶峯學案》。

並陸學續傳。

劉清之 別爲《清江學案》。

李浩——子肅

　　　——鄧約禮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王厚之

楊庭顯——子簡 別爲《慈湖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豐誼——子有俊 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羅點

黃文晟 附見《槐堂諸儒學案》。

劉恭 別見《廬陵學案》。

並象山學侶。

徐誼

陳葵 並爲《徐陳諸儒學案》。

並象山同調。

宋元學案卷五十八　象山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象山之學，先立乎其大者，本乎孟子，足以砭末俗口耳支離之學。但象山天分高，出語驚人，或失于偏而不自知，是則其病也。程門自謝上蔡以後，王信伯、林竹軒、張無垢至于林艾軒皆其前茅，及象山而大成，而其宗傳亦最廣。或因其偏而更甚之，若世之耳食雷同，固自以爲能羽翼紫陽者，竟詆象山爲異學，則吾未之敢信。述《象山學案》。梓材案：黄氏本以是卷爲《金溪學案》之三，謝山則稱爲《象山學案》。

艾軒講友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

陸九淵，字子静，自號存齋，金溪人，梭山、復齋之弟也。三四歲時，問其父賀「天地何所窮際」，父奇之。聞人誦伊川語，自覺若傷我者。嘗曰：「伊川之言，奚爲與孔子、孟子之言不類？」讀《論語》，即疑有子之言支離。他日讀古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來今曰宙。」忽大

省曰：「宇宙内事，乃己分内事。己分内事，乃宇宙内事。」又嘗曰：「東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西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南海、北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千百世之上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乾道八年登進士第，爲吕東萊所識。始至行都，從遊者甚衆，先生能知其心術之微，言中其情，多至汗下。亦有相去千里，素無雅故，聞其概而盡得其爲人。語學者曰：「念慮之不正者，頃刻而知之，即可以正。念慮之正者，頃刻而失之，即爲不正。有可以形迹觀者，有不可形迹觀者。必以形迹觀人，則不足以知人。必以形迹繩人，則不足以教人。」又曰：「今天下學者惟有兩途：一途樸實，一途議論。足以明人心之邪正，破學者窟宅矣。」一生飯次交足。飯既，先生謂之曰：「汝適有過，知之乎？」生曰：「已省。」其規矩之嚴又如此。淳熙元年，授靖安主簿。丁憂。服闋，調崇安。九年，以侍從薦，除國子正，遷敕命所删定官。輪對，除將作監丞。給事王信疏駁，主管台州崇道觀。既歸，學者愈盛。每詣城邑，環坐二三百人，至不能容。結茅象山，學徒復大集。居山五年，來見者案籍踰數千人。紹熙二年，除知荆門軍。故事：太守下車，必先揭約束，延賓受牒，皆有日期。吏以白，先生曰：「安用是。」賓至即見，持牒即入，無早暮。于是下情盡達，兩造有不持狀對辯求決者。郡已大治。荆門素無城壁，先生以爲四戰之地，遂議築之，二旬而畢。郡于上元設醮，爲民祈福。先生乃會吏民，講《洪範》斂福錫民一章以代之，發明人心之

善，所以自求多福者。聽者莫不曉然，至有泣下者。三年，卒官，年五十四。嘉定十年，賜謚文安。雲濠案：先生著有《象山集》三十二卷，附《語録》四卷。

宗羲案：先生之學以「尊德性」爲宗，謂「先立乎其大，而後天之所以與我者不爲小者所奪。夫苟本體不明，而徒致功于外索，是無源之水也。」同時紫陽之學則以「道問學」爲主，謂「格物窮理乃吾人入聖之階梯。夫苟信心自是，而惟從事于覃思，是師心之用也。」兩家之意見既不同，逮後論《太極圖説》，先生之兄梭山謂「不當加無極二字于太極之前，此明背孔子，且并非周子之言。」紫陽謂「孔子不言無極，而周子言之。蓋實有見太極之真體，不言者不爲少，言之者不爲多。」先生爲梭山反復致辩，而朱、陸之異遂顯。繼先生與兄復齋會紫陽于鵝湖，復齋倡詩，有「留情傳注翻榛塞，著意精微轉陸沈」之句。先生和詩，亦云「易簡工夫終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沈」。紫陽以爲譏己，不懌。而朱、陸之異益甚。梓材案：鵝湖之會在淳熙二年，鹿洞之講在八年，已在其後。太極之辯在十五年，又在其後。梨洲説未免倒置。于是宗朱者詆陸爲狂禪，宗陸者以朱爲俗學。兩家之學各成門户，幾如冰炭矣。嗟乎！聖道之難明，濂、洛之後，正賴兩先生繼起，共扶持其廢墮。胡乃自相齟齬，以致蔓延今日，猶然借此辨同辨異，以爲口實，寧非吾道之不幸哉！

雖然，二先生之不苟同，正將以求夫至當之歸，以明其道于天下後世，非有嫌隙于其閒也。道本大公，各求其是，不敢輕易唯諾以隨人，此尹氏所謂「有疑于心，辨

之弗明弗措。」豈若後世口耳之學，不復求之心得，而苟焉以自欺，泛然以應人者乎？況攷二先生之生平自治，先生之尊德性，何嘗不加功于學古篤行？紫陽之道問學，何嘗不致力于反身修德？特以示學者之入門各有先後，曰「此其所以異耳」。然至晚年，二先生亦俱自悔其偏重。稽先生之《祭東萊文》有曰：「比年以來，觀省加細。追維曩昔，麤心浮氣。徒致參辰，豈足酬義。」蓋自述其過于鵝湖之會也。《與諸弟子書》嘗云：「道外無事，事外無道。」而紫陽之親與先生書則自云：「邇來日用工夫頗覺有力，無復向來支離之病。」其別《與呂子約書》云：「孟子言：學問之道，惟在求其放心。而程子亦言：心要在腔子裏。今一向耽著文字，令此心全體都奔在册子上，更不知有己，便是箇無知覺、不識痛癢之人。雖讀得書，亦何益于我事邪？」《與何叔京書》云：「但因其良心發見之微，猛省提撕，使此心不昧，則是做工夫底本領。本領既立，自然下學而上達矣。若不見于良心發見處，渺渺茫茫，恐無下手處也。」又謂：「多識前言往行，固君子所急。近因反求，未得箇安穩處，卻始知此未免支離。」《與吴伯豐書》自謂：「欠卻涵養本原工夫。」《與周叔謹書》：「熹近日亦覺向來説話有太支離處，❶反身以求，正坐自己用功亦未切耳。因此減去文字工夫，覺得閒中氣象甚適。每勸學者亦且看《孟子》道性善、求放心兩章，著實體察，收拾此心爲要。」又《答呂子約》云：

❶「熹」，原誤作「某」，今據醉經閣本改。

「覺得此心存亡，只在反掌之閒，向來誠是太涉支離。若無本以自立，則事事皆病耳。豈可一向汩溺于故紙堆中，使精神昏蔽，而可謂之學？」又書：「年來覺得日前爲學不得要領，自身做主不起，反爲文字奪卻精神，不爲小病。每一念之，惕然自懼，且爲朋友憂之。若只如此支離，漫無統紀，展轉迷惑，無出頭處。」觀此，可見二先生之虛懷從善，始雖有意見之參差，終歸于一致而無閒，更何煩有餘論之紛紛乎！

且夫講學者，所以明道也。道在撙節退讓，大公無我，用不得好勇鬬很于其閒，以先自居于悖戾。二先生同植綱常，同扶名教，同宗孔孟。即使意見終于不合，亦不過仁者見仁，知者見知，所謂學焉而得其性之所近。原無有背于聖人，矧夫晚年又志同道合乎！奈何獨不睹二先生之全書，從未究二先生之本末。糠粃眯目，强附高門，淺不自量，妄相詆毀。彼則曰：「我以助陸子也。」此則曰：「我以助朱子也。」在二先生，豈屑有此等庸妄無謂之助己乎！昔先子嘗與一友人書：「子自負能助朱子排陸子與？亦曾知朱子之學何如？陸子之學何如也？假令當日鵝湖之會，朱、陸辯難之時，忽有蒼頭僕子歷階升堂，捽陸子而毆之曰：『我以助朱子也。』將謂朱子喜乎？不喜乎？定知朱子必且撻而逐之矣。子之助朱子也，得無類是？」

百家謹案：子輿氏後千有餘載，纘斯道之墜緒者，忽破暗而有周、程。周、程之後曾未幾，旋有朱、陸，誠異數也。然而陸主乎「尊德性」，謂「先立乎其

大，則反身自得，百川會歸矣。」朱主乎「道問學」，謂「物理既窮，則吾知自致，滃霧消融矣。」二先生之立教不同，然如詔入室者，雖東西異户，及至室中則一也。何兩家弟子不深體究，出奴入主，論辯紛紛。而至今借媒此徑者，動以朱、陸之辨同辨異，高自位置，爲岑樓之寸木？觀《答諸葛誠之書》云：「示諭競辯之論，三復悵然。愚深欲勸同志者兼取兩家之長，不輕相詆毁。就有未合，亦且置勿論，而力勉于吾之所急。」又《復包顯道書》：「南渡以來，八字著脚理會實工夫者，惟某與陸子静二人而已。某實敬其爲人，老兄未可以輕議之也。」世儒之紛紛競辯朱、陸者，曷勿即觀朱子之言。

謝山《淳熙四先生祠堂碑文》曰：予嘗觀朱子之學出于龜山，其教人以窮理爲始事，積集義理，久當自然有得。至其「所聞所知，必能見諸施行，乃不爲玩物喪志」，是即陸子踐履之説也。陸子之學近于上蔡，其教人以發明本心爲始事，此心有主，然後可以應天地萬物之變。至其戒「束書不觀，游談無根」，是即朱子講明之説也。斯蓋其從入之途各有所重，至于聖學之全，則未嘗得其一而遺其一也。是故中原文獻之傳，聚于金華，而博雜之病，朱子嘗以之戒大愚。則詆窮理爲支離之末學者，陋矣。以讀書爲充塞仁義之階，陸子輒咎顯道之失言。則詆發明本心爲頓悟之禪宗者，過矣。夫讀書窮理，必其中有主宰而後不惑，固非可徒以泛濫爲事。故陸子教人以明其本心，在

經則本于《孟子》擴充四端之教，同時則正與南軒察端倪之説相合。心明則本立，而涵養省察之功于是有施行之地，原非若言頓悟者所云「百斤擔子一齊放」者也。

語録

夫子曰：「吾十有五而志于學。」今千百年無一人有志也，是怪他不得。志箇甚底，須是有智識，然後有志願。

人要有大志。常人汩没于聲色富貴閒，良心善性都蒙蔽了。今人如何便解有志？須先有智識始得。

學者大約有四樣：一雖知學路而恣情縱慾不肯爲，一畏其事大且難而不爲者，一求而不得其路，一未知路而自謂能知。

凡欲爲學，當先識義利公私之辨，今所學果爲何事。人生天地閒，爲人自當盡人道。學者所以爲學，學爲人而已，非有爲也。

今人略有些氣燄者，多只是附物，原非自立也。若某則不識一箇字，亦須還我堂堂地做箇人。

志于聲色利達者固是小，剿摸人言語底，與他一般是小。

大凡爲學，須要有所立。《論語》云：「己欲立而立人。」卓然有不爲流俗所移乃爲有立。須思量天之所以與我者是甚底，爲還是要做人否？理會得這箇明白，然後方可謂之學問。

人生天地閒，如何植立？

循頂至踵皆父母之遺體。俯仰乎天地之閒，惕然朝夕，求寡乎愧怍而懼弗能。儻可庶幾于孟子之「塞乎天地」，而與聞夫子「人

爲貴」之説耳。

上是天，下是地，人居其閒，須是做得人，方不枉。

要當軒昂奮發，莫恁地沈埋在卑陋凡下處。此理在宇宙閒何嘗有所礙？是你自沈埋、自蒙蔽，陰陰地在箇陷穽中，更不知所謂高遠底。要決裂破陷穽，窺測破羅網。

激厲奮迅，決破羅網，焚燒荆棘，蕩夷污澤。

彘雞終日營營，無超然之意。須是一刀兩斷，何故縈縈如此？縈縈底討箇甚麽？

仰首攀南斗，翻身依北辰。舉頭天外望，無我這般人。

學者須是打疊田地淨潔，然後令他奮發植立。若田地不淨潔，則奮發植立不得。古人爲學，即讀書，然後爲學可見。然田地不淨潔，亦讀書不得。若讀書，則是假寇兵、資盜糧。

大世界不享，卻要占箇小蹊小徑子。大人不做，卻要爲小兒態。可惜！

與小後生説話，雖極高極微，無不聽得。與一輩老成説便不然。以此見過無巧，只是那心不平底人，揣度便失了。

顧諟謹案：爲學之要首在立志。志不立，是猶欲築室無其基也。縱與之言學，無處可説，所謂朽木糞土不可雕杇。第懼人患此病證，故須先激發其志氣，使之知自奮厲，而後有門路進步可入。故類集先生聳動開導人語，載之于首，蓋令人知憤而後可啟也。

《論語》中多有無頭柄底説話，如「知及之，仁不能守之」之類，不知所及守者何事。如「學而時習之」，不知時習者何事。非學有本領，未易讀也。苟學有本領，則知之所及者，及此也。仁之所守者，守此也。時習

者，習此也。説者，説此。樂者，樂此。如高屋之上建瓴水矣。學苟知本，六經皆我註脚。

道偏滿天下，無些小空闕。四端萬善，皆天之所予，不勞人妝點。但是人自有病，與他閒隔了。❶

人爲學甚難。天覆地載，春生夏長，秋斂冬肅，俱此理。人居其閒無靈識，此理如何解得？

此理塞宇宙，所謂道外無事，事外無道。舍此而別有商量，別有趨向，別有規模，別有形迹，別有行業，別有事功，則與道不相干。則是異端，則是利欲，謂之陷溺，謂之舊窠，説只是邪説，見只是邪見。

宇宙不曾限隔人，人自限隔宇宙。

萬物森然于方寸之閒。滿心而發，充塞宇宙，無非此理。

「小心翼翼，昭事上帝。上帝臨女，無貳爾心。」此理誠塞宇宙，如何由人杜撰得？文王敬忌，若不如此，敬忌箇甚麼？

夫子曰：「由，知德者鮮矣。」要知德。皋陶言：「亦行有九德。」然後乃言曰載采采事固不可不觀，然畢竟是末。自養者亦須養德，養人亦然。自知者亦須知德，知人亦然。不于其德，而徒繩檢于其外行與事之閒，將使人作僞。

學者要知所好，此道甚大。人多不知好之，只愛事骨董。君子之道，淡而不厭。朋友之相資，須助其知所好者。若引其逐外，即非也。

君子之道，淡而不厭。淡味長，有滋味便是欲。

❶「閒」，原誤作「人」，今據醉經閣本改。

人不肯只如此，須要有箇説話。今時朋友，盡須要箇説話去講。其他體盡有形，惟心無形，然何故能攝制人如此之甚！

人心只愛去泊著事，教他棄事時，如猢猻失了樹，便無住處。

人不肯心閒無事，居天下之廣居，須要去逐外，著一事，印一説，方有精神。

心不可汨一事，只自立心。人心本來無事，胡亂被事物牽將去。若是有精神，即時便出便好，若一向去，便壞了。

格物者，格此者也。伏羲仰象俯法，亦先于此盡力焉耳。不然，所謂格物，末而已矣。

顧諟謹案：世間非無有志爲學之士，顧往往有拘牽于文義，依傍格式，自謂能謹守操持，無背正道，而于自心自性昧卻靈根。此如水浸石子，終身無長進之日。吾人爲學究致無成者，大率患此。故次之以指點人語，使人求其本心，反躬自悟，不向沿門乞火，此志學已後之進境也。

此道非争競務進者能知，惟静退者可入。

人之精爽負于血氣，其發露于五官者，安得皆正？不得明師良友剖剥，如何得去其浮僞而歸于真實？又如何能得自省自覺？

大丈夫事豈當兒戲！

大人凝然不動。不如此，小家相。

某之取人，喜其忠信誠慤，言似不能出口者。談論風生，他人所取者，某甚惡之。

涓涓之流積成江河。泉源方動，雖只有涓涓之微，去江河尚遠，卻有成江河之理。若能混混不舍晝夜，如今雖未盈科，將來自盈科。如今雖未放乎四海，將來自放乎四海。如今雖未會其有極、歸其有極，將來自會其

有極、歸其有極。然學者不能自信，見夫標末之盛者，便自荒忙，舍其涓涓而趨之，卻自壞了。曾不知我之涓涓雖微，卻是真。彼之標末雖多，卻是僞。恰似檐水來相似，其涸可立而待也。故吾嘗舉俗諺教學者云：「一錢做單客，兩錢做雙客。」

學問不得其綱，則是二君一民等是。恭敬若不得其綱，則恭敬是君，此心是民。若得其綱，則恭敬者，乃保養此心也。

人精神在外，至死也勞攘，須收拾作主宰。收得精神在內，當惻隱即惻隱，當羞惡即羞惡，誰欺得你？誰瞞得你？見得端的後，常涵養，是甚次第？

有一段血氣，便有一段精神。有此精神卻不能用，反以害之。非是精神能害之，但以此精神居廣居，立正位，行大道。

道可謂尊，可謂重，可謂明，可謂高，可謂大。人卻不自重，纔有毫髮恣縱，便是私欲，與此全不相似。

自立自重，不可隨人脚跟，學人言語。

君子役物，小人役于物。夫權皆在我，若在物，即爲物役矣。

志小，不可以語大人事。

今一切去了許多繆妄勞攘，磨礱去圭角，浸潤著光精，與天地合其德云云。豈不樂哉！

人共生乎天地之閒，無非同氣。扶其善而沮其惡，義所當然。安得有彼我之意，又安得有自爲之意。

有志于道者，當造次必于是，顛沛必于是，凡動容周旋、應事接物、讀書考古、或動或靜莫不在是。

有懶病也，是其道有以致之。我治其大而不治其小，一正則百正。恰如坐得不是，我

不責他坐得不是，便是心不在道。若心在道時，顛沛必于是，造次必于是。豈解坐得不是？只在勤與惰、爲與不爲之閒。「小心翼翼，昭事上帝。上帝臨女，無貳爾心。」戰戰兢兢，那有閒管時候。

精神不運則愚，血脈不運則病。

志固爲氣之帥，然至于氣之專一，則亦能動志。故不但言持其志，又戒之以無暴其氣也。居處飲食，適節宣之宜。視聽言動，嚴邪正之辨。皆無暴其氣之功也。

凡事莫如此滯滯泥泥。某平生于此有長，都不去著他事，凡事累自家一毫不得。每理會一事時，血脈骨髓都在自家手中。然我此中卻似箇閑閑散散全不理會事底人，不陷事中。

內無所累，外無所累，自然自在。纔有一些子意，便沈重了。徹骨徹髓，見得超然于一身，自然輕清，自然靈大。

優裕寬平，即所存多，思慮亦正。求索太過，即所存少，思慮亦不正。

學者不可用心太緊，深山有寶，無心于寶者得之。

窮究磨煉，一朝自省。

利害毀譽，稱譏苦樂，能動搖人。釋氏謂之八風。

處家遇事，須著去做，若是褪頭便不是。子弟之職已缺，何以謂學。

莫厭辛苦，此學脈也。

某今亦教人做時文，亦教人去試，亦愛好人發解之類。要曉此意是爲公，不爲私。

棋所以長吾之精神，瑟所以養我之德性。藝即是道。

人之所以病道者，一資稟，二漸習。

惟精惟一，須要如此涵養。

若是聖人，亦逞一些子精彩不得。大綱提掇來，細細理會去。如魚龍游于江海之中，沛然無礙。

顧諟謹案：世閒學人非無見頭明亮、得窺悟本體者。然無仁守之功，徒憑藉虛見侈然自足，將所謂知及之者，雖得亦失矣。此種之患更易染人。苟不知洗滌瀟刷，其始也望空捉影，畫餅不可以充飢。其究也鹵莽猖狂，認野葛爲滋味。流毒可勝道哉！故終摘類鍛人語，俾人知即知即行，而後其知不爲虛見也。

梓材謹案：梨洲所録《象山語録》九十五條，今移爲《附録》者十四條，移入《復齋學案》一條，移入《滄洲諸儒》三條，移入《槐堂諸儒》十一條。又案：象山與當時諸子論學書具載集中，謝山必多采録，特其稿未全。

白鹿洞講義補。

子曰：「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此章以義利判君子小人，辭旨曉白。然讀之者苟不切己觀省，亦恐未能有益也。某平日讀此，不無所感。竊謂學者于此當辨其志。人之所喻由其所習，所習由其所志。志乎義，則所習者必在于義。所習在義，斯喻于義矣。志乎利，則所習者必在于利。所習在利，斯喻于利矣。故學者之志，不可不辨也。科舉取士久矣，名儒鉅公皆由此出。今爲士者固不能免此，然場屋之得失，顧其技與有司好惡如何耳，非所以爲君子小人之辨也。而今世以此相尚，使汩没于此而不能自拔，則終日從事者，雖曰聖賢之書，而要其志之所鄉，則有與聖賢背而馳者

矣。推而上之，則又惟官資崇卑、禄廩厚薄是計，豈能悉心力于國事民隱，以無負于任使之者哉？從事其閒，更歷之多，講習之熟，安得不有所喻？顧恐不在于義耳。誠能深思是身，不可使之爲小人之歸，其于利欲之習，怛焉爲之痛心疾首，專志乎義而日勉焉，博學、審問、慎思、明辨而篤行之。由是而進于場屋，其文必皆道其平日之學、胸中之藴，而不詭于聖人。由是而仕，必皆供其職、勤其事、心乎國、心乎民，而不爲身計。其得不謂之君子乎？

朱子跋曰：「熹率僚友，與其至于白鹿書堂，請得一言以警學者。子静既不鄙而惠許之。至其所以發明敷暢，則又懇到明白，而皆有以切中其隱微深痼之病，聽者莫不悚然動心焉。于此反身而深察之，則庶乎其可以不迷入德之方矣。」

辯太極圖説書

象山與朱子曰：往歲覽尊兄與梭山家兄書，嘗因南豐便人僭易致區區。蒙復書，許以卒請，不勝幸甚。古之聖賢惟理是視，堯、舜之聖而詢于芻蕘，曾子之易簀，蓋得于執燭之童子。《蒙》九二曰：「納婦吉。」苟當于理，雖婦人孺子之言所不棄也。孟子曰：「盡信書，不如無書。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或乖理致，雖出古書，不敢盡信也。智者千慮，或有一失。愚者千慮，或有一得。人言豈可忽哉！梭山兄謂：「《太極圖説》與《通書》不類，疑非周子所爲。不然，則或是其學未成時所作。不然，則或是傳他人之文，後人不辨也。蓋《通書・理性命》章言中焉止矣，二氣五行

化生萬物，五殊二實，二本則一。曰一曰中，即太極也。未嘗于其上加無極字。《動靜》章言五行陰陽太極，亦無無極之文。假令《太極圖説》是其所傳，或其少時所作，則作《通書》時不言無極，蓋已知其説之非矣。」此言殆未可忽也。兄謂梭山急迫看人文字，未能盡彼之情，而欲遽申己意。是以輕于立論，徒爲多説，而未必果當于理。《大學》曰：「無諸己，而後非諸人。」人無古今、智愚、賢不肖，皆言也，皆文字也。觀兄與梭山之書，已不能酬斯言矣，❶尚何以責梭山哉？尊兄向與梭山書云：「不言無極，則太極同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不言太極，則無極淪于空寂，而不能爲萬化根本。」夫太極者，實有是理，聖人從而發明之耳。非以空言立論，使後人簸弄于頰舌紙筆之閒也。其爲萬物根本固自素定，其足不足、能不能，豈以人言不言之故邪？《易大傳》曰：「易有太極。」聖人言有，今乃言無，何也？作《大傳》時不言無極，太極何嘗同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邪？《洪範》五皇極列在九疇之中，不言無極，太極亦何嘗同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邪？太極固自若也。尊兄只管言來言去，轉加糊塗。此真所謂輕于立論，徒爲多説，而未必果當于理也。兄號句句而論、字字而議有年矣。宜益工益密，立言精確，足以悟疑辨惑，乃反疏脱如此，宜有以自反矣。後書又謂：「無極即是無形，太極即是有理。周先生恐學者錯認太極别爲一物，故著無極二字以明之。」《大傳》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又曰：「一陰一陽之謂道。」一

❶「不」，原誤作「言」，今據醉經閣本改。

陰一陽，已是形而上者，況太極乎？曉文義者舉知之矣。自有《大傳》至今幾年，未聞有錯認太極别爲一物者。設有愚謬至此，奚啻不能以三隅反，何足上煩老先生特地于太極上加無極二字以曉之乎？且極字亦不可以形字釋之。蓋極者，中也。言無極，則是猶言無中也。是奚可哉！若懼學者泥于形氣而申釋之，則宜如《詩》言「上天之載」，而于下贊之曰「無聲無臭」可也。豈宜以無極字加于太極之上？朱子發謂濂溪得《太極圖》于穆伯長，伯長之傳出于陳希夷，其必有攷。希夷之學，老氏之學也。無極二字出于《老子·知其雄章》，吾聖人之書所未有也。《老子》首章言「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而卒同之，此老氏宗旨也。無極而太極，即是此旨。老氏學之不正，見理不明，所蔽在此。兄于此學用力之深、爲日之久，曾此之不能辨，何也？《通書》「中焉止矣」之言與此昭然不類，而兄曾不之察，何也？《太極圖說》以無極二字冠首，而《通書》終篇未嘗一及無極字。二程言論文字至多，亦未嘗一及無極字。假令其初實有是圖，觀其後來未嘗一及無極字，可見其道之進，而不自以爲是也。兄今攷訂註釋、表顯尊信如此其至，恐未得爲善祖述者也。潘清逸詩文可見矣，彼豈能知濂溪者？明道、伊川親師承濂溪，當時名賢居潘右者亦復不少，濂溪之誌，卒屬于潘，可見其子孫之不能世其學也。兄何據之篤乎？梭山兄之言恐未宜忽也。孟子與墨者夷之辯，則據其愛無差等之言。與許行辯，則據其與民並耕之言。與告子辯，則據其義外與人性無分于善不善之言。未嘗泛爲料度之說。兄之論辯則

異于是。如某今者所論，則皆據尊兄書中要語，不敢增損。或稍用尊兄泛辭以相繩糾者，亦差有證據，抑所謂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兄書令梭山「寬心游意，反復二家之言，必使于其所説如出于吾之所爲者，而無纖芥之疑，然後可以發言立論，而斷其可否，則其爲辯也不煩，而理之所在，無不得矣」。彼方深疑其説之非，則又安能使之「如出于其所爲者而無纖芥之疑」哉！若其「如出于吾之所爲者而無纖芥之疑」，則無不可矣，尚何論之可立、否之可斷哉！兄之此言，無乃亦少傷于急迫而未精邪？兄又謂一以急迫之意求之，則于察理已不能精，而于彼之情又不詳盡，則徒爲紛紛，雖欲不差，不可得矣。殆夫子自道也。向在南康，論兄所解告子「不得于言，勿求于心」一言非是。兄令某平心觀之，某嘗答曰：「甲與乙辯，方各是其説。甲則曰願某乙平心也，乙亦曰願某甲平心也。平心之説恐難明白，不若據事論理可也。」今此急迫之説、寬心游意之説，正相類耳。論事理，不必以此等壓之，然後可明也。梭山氣禀寬緩，觀書未嘗草草，必優游諷詠，耐久紬繹。今以急迫指之，雖他人亦未喻也。夫辨是非、别邪正、決疑似，固貴于峻潔明白。若乃料度羅織文致之辭，願兄無易之也。梭山兄所以不復致辯者，蓋以兄執己之意甚固，而視人之言甚忽，求勝不求益也。某則以爲不然。尊兄平日惓惓于朋友，求箴規切磨之益，蓋亦甚至。獨群雌孤雄，人非惟不敢以忠言進于左右，亦未有能爲忠言者。言論之横出，其勢然耳。向來相聚，每以不能副兄所期爲媿。比者自謂少進，方將圖合并而承教。今兄爲時所用，

進退殊路，合并未可期也。又蒙許其吐露，輒寓此少見區區。尊意不以爲然，幸不憚下教。正遠，惟爲國保愛，倚需柄用，❶以澤天下。

顧諟謹案：梭山與紫陽論太極，往還各兩書之後，梭山以爲求勝不求益，遂不復致辯。而象山則以爲道一而已，不可不明于天下後世，故代爲梭山辯之。

朱子答曰：前書誨諭之悉，敢不承教。所謂「古之聖賢惟理是視。言當于理，雖婦人孺子有所不棄。或乖理致，雖出古書不敢盡信。」此論甚當，非世儒淺見所及也。但熹竊謂言不難擇而理未易明。若于理實有所見，則于人言之是非，不翅白黑之易辨，固不待訊其人之賢否而爲去取。不幸而吾之所謂理者或但出于一己之私見，則恐其所取舍未足以爲群言之折衷也。況理既未明，則于人之言恐亦未免有未盡其意者，又安可以遽絀古書爲不足信，而直任胸臆之所裁乎？來書反復其于無極、太極之辯詳矣。然以熹觀之，伏羲作《易》自一畫以下，文王演《易》自乾元以下，皆未嘗言太極也，而孔子言之。孔子贊《易》，自太極以下，未嘗言無極也，而周子言之。夫先聖後聖，豈不同條而共貫哉！若于此有以灼然實見太極之真體，則知不言者不爲少，而言之者不爲多矣。何至若此之紛紛哉！今既不然，則吾之所謂理者恐其未足以爲群言之折衷，又況于人之言有所不盡

❶「倚」，當作「以」，參見《與朱元晦書》（四部叢刊本《象山先生全集》卷十二）。

者又非一二而已乎！既蒙不鄙而教之，熹亦不敢不盡其愚也。且夫《大傳》之太極者何也？即兩儀、四象、八卦之理具于三者之先而藴于三者之内者也。聖人之意，正以其究竟至極，無名可名，故特謂之太極。猶曰舉天下之至極無以加此云爾。初不以其中而命之也。至如北極之極，屋極之極，皇極之極，民極之極，諸儒雖有解爲中者，蓋以此物之極當在此物之中，非指極字而訓之以中也。極者，至極而已。以有形者言之，則其四方八面，合輳將來，到此築底，更無去處。從此推出，四方八面都無向背，一切停勻。故謂之極耳。後人以其居中而能應四外，故指其處而以中言之，非以其義爲可訓中也。至于太極，則又初無形象方所之可言，但以此理至極而謂之極耳。今乃以中名之，則是所謂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一也。《通書·理性命》章，其首二句言理，次三句言性，次八句言命。故其章内無此三字。而特以三字名其章以表之，則章内之言固已各有所屬矣。蓋其所謂靈、所謂一者，乃爲太極。而所謂中者，乃氣禀之得中，與剛善、剛惡、柔善、柔惡者爲五性，而屬乎五行，初未嘗以是爲太極也。且曰「中焉止矣」，而又下屬于「二氣五行化生萬物」之云，是亦復成何等文字義理乎！今來諭乃指其中者爲太極，而屬之下文，則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二也。若論無極二字，乃是周子灼見道體，迥出常情，不顧旁人是非，不計自己得失，勇往直前，説出人不敢説底道理。令後之學者曉然見得太極之妙，不屬有無，不落方

體。若于此看得破，方見得此老真得千聖以來不傳之祕。非但架屋下之屋、疊牀上之牀而已也。今必以爲未然，是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人言之意者三也。至于《大傳》，既曰「形而上者謂之道」矣，而又曰「一陰一陽之謂道」，此豈真以陰陽爲形而上者哉？正所以見一陰一陽雖屬形器，然其所以一陰而一陽者，是乃道體之所爲也。故語道體之至極則謂之太極，語太極之流行則謂之道。雖有二名，初無兩體。周子所以謂之無極，正以其無方所，無形狀。以爲在無物之前，而未嘗不立于有物之後。以爲在陰陽之外，而未嘗不行乎陰陽之中。以爲通貫全體，無乎不在，則又初無聲臭影響之可言也。今乃深詆無極之不然，則是直以太極爲有形狀，有方所矣。直以陰陽爲形而上者，則又昧于道器之分矣。又于「形而上」者之下，復有「況太極乎」之語，則是又以道上別有一物爲太極矣。此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四也。至熹前書所謂不言無極，則太極同于一物，而不足爲萬化根本。不言太極，則無極淪于空寂，而不能爲萬化根本。乃是推本周子之意，以爲當時若不如此兩下説破，則讀者錯認語意，必有偏見之病。聞人説有，即謂之實有。見人説無，即謂之真無耳。自謂如此説得周子之意已是大煞分明。只恐知道者厭其漏泄之過甚，不謂如老兄者，乃猶以爲未穩而難曉也。請以熹書上下文意詳之，豈謂太極可以人言而爲加損者哉！是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五也。來書又謂《大傳》明言《易》有太極，今乃言無，何

邪？此尤非所望于高明者。今夏因與人言《易》，其人之論正如此。當時對之不覺失笑，遂至被劾。彼俗儒膠固，隨語生解，不足深怪。老兄平日自視爲如何，而亦爲此言邪？老兄且謂《大傳》之所謂有，果如兩儀、四象、八卦之有定位，天地、五行、萬物之有常形邪？周子之所謂無，是果虛空斷滅，都無生物之理邪？此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六也。老子「復歸于無極」，無極乃無窮之義，如莊生「入無窮之門以遊無極之野」云爾，非若周子所言之意也。今乃引之，而謂周子之言實出乎彼，此又理有未明而不能盡乎人言之意者七也。高明之學超出方外，固未易以世閒言語論量，意見測度。今且以愚見執方論之，則其未合有如前所陳者，亦欲奉報，又恐徒爲紛紛，重使世俗觀笑。既而思之，若遂不言，則恐學者終無所取正。較是二者，寧可見笑于今人，不可得罪于後世。是以終不獲已而竟陳之，不識老兄以爲何如？

象山答朱子曰：前書條析所見，正以疇昔負兄所期，比日少進，方圖自贖耳。來書誨之諄複，不勝幸甚。愚心有所未安，義當展盡，不容但已，亦尊兄教之之本意也。近浙閒一後生貽書見規，以爲吾二人者，所習各已成熟，終不能以相爲。莫若置之勿論，以俟天下後世之自擇。鄙哉言乎！此輩凡陋，沈溺俗學，悖戾如此，亦可憐也。「人能宏道，非道宏人」，此理在宇宙閒，固不以人之明不明、行不行而加損。然人之爲人，則抑有其職矣。垂象而覆物者，天之職也。成形而載物者，地之職也。裁成天地之道，

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者，人君之職也。孟子曰：「幼而學之，壯而欲行之。」所謂行之者，行其所學，以格君心之非，引其君于當道，與其君論道經邦，燮理陰陽，使斯道達乎天下也。所謂學之者，從師親友，讀書攷古，學問思辯，以明此道也。故少而學道，壯而行道者，士君子之職也。吾人皆無常師，周旋于群言淆亂之中，俯仰參求，雖自謂其理已明，安知非私見蔽説？若雷同相從，一唱百和，莫知其非，此所甚可懼也。何幸而有相疑不合，在同志之閒，正宜各盡所懷，力相切磋，期歸于一是之地。大舜之所以爲大者，善與人同，樂取諸人以爲善，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吾人之志，當何求哉？惟其是已矣。疇昔明言善議拳拳服膺而勿失，樂與天下共之者，以爲是也。今一旦以切磋而知其非，則棄前日之所習，勢當如出陷穽，如避荆棘，惟新之念，若決江河，是得所欲而遂其志也。此豈小智之私，鄙陋之習，榮勝恥負者所能知哉！「弗明弗措」，古有明訓，敢悉布之。南康爲别前一夕，讀尊兄之文，見其得意者，必簡健有力，每切敬服。嘗謂尊兄才力如此，故所取亦如此。今閱來書，但見文辭繳繞，氣象褊迫，其致辯處，類皆遷就牽合，甚費分疏，終不明白。無乃爲「無極」所累，反困其才邪？不然，以尊兄之高明，自視其説，亦當如白黑之易辨矣。尊兄嘗曉陳同甫云：「欲賢者百尺竿頭進取一步，將來不作三代以下人物，省得氣力，爲漢、唐分疏，即便脱灑磊落。」今亦欲得尊兄進取一步，莫作孟子以下學術，省得氣力，爲「無極」二字分疏，亦更脱灑磊落。古人

質實，不尚智巧，言論未詳，事實先著。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所謂「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者，以其事實覺其事實，故言即其事，事即其言，所謂「言顧行，行顧言」。周道之衰，文貌日勝，事實湮于意見，典訓蕪于辯説，揣量模寫之工，依放假借之似，其條畫足以自信，其習熟足以自安。以子貢之達，又得夫子而師承之，尚不免此多學而識之之見。非夫子叩之，彼固晏然而無疑。先行之訓，予欲無言之訓，所以覺之者屢矣，而終不悟。顔子既没，其傳固在曾子，蓋可觀已。尊兄之才，未知其與子貢如何？今日之病，則有深于子貢者。尊兄誠能深知此病，則來書七條之説當不待條析而自解矣。然相去數百里，脱或未能自克，淹回舊習，則不能無遺恨，請卒條之。來書本是主張「無極」二字，而以明理爲説，其要則曰「于此有以灼然實見太極之真體」。某竊謂尊兄未曾實見太極，若實見太極，上面必不更加「無極」字，下面必不更著「真體」字。上面加「無極」字，正是疊牀上之牀。下面著「真體」字，正是架屋下之屋。虛見之與實見，其言固自不同也。又謂極者「正以其究竟至極，無名可名，故特謂之太極，猶曰舉天下之至極，無以加此云爾」。就令如此，又何必更于上面加「無極」字也？若謂欲言其無方所，無形狀，則前書固言，宜如《詩》言「上天之載」，而于其下贊之曰「無聲無臭」可也，豈宜以「無極」字加之太極之上？《繫辭》言「神無方矣」，豈可言無神？言「《易》無體矣」，豈可言無《易》？老氏以無爲天地之始，以有爲萬物之母，以常無觀妙，以常有觀竅，直將無字搭在上面，正是老氏之學，豈可諱也？惟其所蔽在此，故

其流爲任術數，爲無忌憚。此理乃宇宙之所固有，豈可言無？若以爲無，則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矣。楊朱未遽無君，而孟子以爲無君。墨翟未遽無父，而孟子以爲無父。此其所以爲知言也。極亦此理也，中亦此理也。五居九疇之中，而曰皇極，豈非以其中而命之乎？民受天地之中以生，而《詩》言「立我烝民，莫非爾極」，豈非以其中而命之乎？《中庸》言：「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此理至矣！外此豈更復有太極哉！以極爲中，則爲不明理。以極爲形，乃爲明理乎？字義固有一字而數義者，用字則有專一義者，有兼數義者。而字之指歸又有虛實。虛字則但當論字義，實字則當論所指之實。論其所指之實，則有非字義所能拘者。如「元」字，有始義，有長義，有大義。《坤》五之「元吉」，《屯》之「元亨」，則是虛字，專爲大義，不可復以他義參之。如「乾元」之「元」，則是實字。論其所指之實，則《文言》所謂善，所謂仁，皆元也。亦豈可以字義拘之哉？極字亦如此。太極、皇極，乃是實字，所指之實豈容有二？充塞宇宙無非此理，豈容以字義拘之乎？中即至理，何嘗不兼至義？《大學》、《文言》皆言知至，所謂至者，即此理也。語讀《易》者曰，能知太極即是知至。語讀《洪範》者曰，能知皇極即是知至。夫豈不可？蓋同指此理，則曰極，曰中，曰至，其實一也。一極備凶，一極無凶，此兩極字，乃是虛字，專爲至義，卻使得。極者，至極而已，于此用而已字，方用得當。尊兄最號爲精通詁訓文義者，何爲尚惑于此？無乃理有未明，正以太泥而反

失之乎？至如直以陰陽爲形器，而不得爲道，此尤不敢聞命。《易》之爲道，一陰一陽而已。先後始終，動静晦明，上下進退，往來闔闢，盈虚消長，尊卑貴賤，表裏隱顯，向背順逆，存亡得喪，出入行藏，何適而非一陰一陽哉！奇耦相尋，變化無窮，故曰其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虚，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説卦》曰：「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又曰：「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下繫》亦曰：「《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他也，三才之道也。」今顧以陰陽爲非道，而直謂之形器，其孰爲昧于道器之分哉？辯難有要領，言辭有旨歸。爲辯而失要領，觀言而迷旨歸，皆不明也。前書之辯，其要領在無極二字。尊兄確意主張，曲爲飾説，既以無形釋之，又謂周子恐學者錯認太極別爲一物，故著無極二字以明之。某于此見得尊兄只是强説來由，恐無是事，故前書舉《大傳》「一陰一陽之謂道」、「形而上者謂之道」兩句，以是粗識文義者亦知一陰一陽即是形而上者，必不至錯認太極別爲一物，故曰「況太極乎」。此其指歸本是明白，而兄曾不之察，乃必見誣以道上別有一物爲太極。《通書》曰：「中者，和也，中節也，天下之達道也，聖人之事也。故聖人立教，俾人自易其惡，自致其中而止矣。」周子之言「中」如此，亦不輕矣。外此豈更別有道理，乃不

得比虛字乎？所舉《理性命》章五句，但欲見《通書》言中言一而不言無極耳。「中焉止矣」一句，不妨自是斷章，兄必見誣以屬之下文。兄之爲辯，失其指歸，大率類此。「盡信書不如無書」，某實深信孟子之言。前書釋此段，亦多援據古書，獨頗不信無極之説耳。兄遽坐以直絀古書爲不足信，兄其深文矣哉！《大傳》、《洪範》、《毛詩》、《周禮》與《太極圖説》孰古？以極爲形，而謂不得爲中。以一陰一陽爲器，而謂不得爲道。此無乃少絀古書爲不足信，而微任胸臆之所裁乎？來書謂：「若論無極二字，乃是周子灼見道體，迥出常情，不顧傍人是非，不計自己得失，勇往直前，説出人不敢説底道理。」又謂：「周子所以謂之無極，正以其無方所，無形狀。」誠令如此，不知人有甚不敢道處？但以加之太極之上，則吾聖門正不肯如此道耳。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太極亦曷嘗隱于人哉！尊兄兩下説無説有，不知漏洩得多少。如所謂太極真體不傳之祕，無物之説，陰陽之外，不屬有無，不落方體，迥出常情，超出方外等語，莫是曾學禪宗，所得如此？平時既私其説以自妙，及教學者，則又往往祕此而多説文義，此漏洩之説所從出也。以實論之，兩頭都無著實，彼此只是葛藤。末説氣質不美者，樂寄此以神其姦，不知繫絆多少好氣質底學者。既以病己，又以病人，殆非一言一行之過。兄其毋以久習于此而重自反也。區區之忠，竭盡如此，流俗無知，必謂不遜。《書》曰：「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諒在高明，正所樂聞。若猶有疑，願不憚下教。正遠，惟爲國自愛。

朱子答曰：來書云：「浙閒後生貽書見規，以爲吾二人者，所習各已成熟，終不能以相爲。莫若置之勿論，以俟天下後世之自擇。鄙哉言乎！此輩凡陋，沈溺俗學，悖戾如此，亦可憐也。」熹謂天下之理有是有非，正學者所當明辯。或者之說，誠爲未當。然凡辯論者亦須平心和氣，子細消詳，反復商量，務求實是，乃有歸著。如不能然，而但于忽遽急迫之中肆支蔓躁率之詞，以逞其忿懟不平之氣，則恐反不若或者之言，安静和平，寬洪悠久，猶君子長者之遺意也。

又曰：來書云「人能宏道」至「敢悉布之」。熹案：此段所説，規模宏大而指意精切。如曰「雖自謂其理已明，安知非私見蔽説？」及引大舜「善與人同」等語，尤爲的當。熹雖至愚，敢不承教。但所謂「莫知其非」、「歸于一是」者，未知果安所決。區區于此，亦願明者有以深察而實踐其言也。

又曰：來書云「古人質實」至「請卒條之」。熹詳此説，蓋欲專務事實，不尚空言，其意甚美。但今所論無極二字，熹固已謂「不言不爲少，言之不爲多」矣。若以爲非，則且置之，其于事實，亦未有害。而賢昆仲不見古人指意，乃獨無故于此創爲浮辯，累數百言，三四往返而不能已。其爲湮蕪亦已甚矣。而細攷其閒，緊要節目並無酬酢，只是一味慢罵虚喝，必欲取勝。未論顏、曾氣象，只子貢恐亦不肯如此，恐未可遽以此而輕彼也。

又曰：來書云「尊兄未曾」至「固自不同也」。熹亦謂老兄正爲未識太極之本，無極而有真體，故必以中訓極，而又以陰陽

爲形而上者之道。❶ 虛見之與實見，其言果不同也。

又曰：來書云「老氏以無」至「諱也」。熹詳老氏之言有無，以有無爲二。周子之言有無，以有無爲一。正如南北水火之相反，更請子細著眼，未可容易譏評也。

又曰：來書云「此理乃」至「子矣」。更請詳看熹前書，曾有無理二字否？

又曰：來書云「極亦此」至「極哉」。極是名此理之至極，中是狀此理之不偏。雖然同是此理，然其名義各有攸當，雖聖賢言之，亦未嘗敢有所差互也。若皇極之極，民極之極，乃爲標準之意。猶曰立于此而示于彼，使其有所向望而取正焉耳，非以其中而命之也。「立我烝民」，立與粒通，即《書》所謂「烝民乃粒」。「莫匪爾極」，則爾指后稷而言，蓋曰使我衆人皆得粒食，莫非爾后稷之所立者是望耳。爾字不指天地，極字亦非指所受之中。此義尤明白，似是急于求勝，更不暇考上下文。推此一條，其餘可見。中者，天下之大本，乃以喜怒哀樂之未發，此理渾然無所偏倚而言。太極固無偏倚，而爲萬化之本，然其得名，自爲至極之極，而兼有標準之義，初不以中而得名也。

又曰：來書云「以極爲中」至「理乎」。老兄自以中訓極，熹未嘗以形訓極也。今若此言，則是己不曉文義，而謂他人亦不曉也。請更詳之。

又曰：來書云：「《大學》、《文言》皆言知至。」熹詳知至二字雖同，而在《大學》，則知爲實字，至爲虛字，兩字上重而下輕。

❶「爲」下，原衍「一」字，今據醉經閣本删。

蓋曰心之所知，無不到耳。在《文言》，則知爲虚字，至爲實字，兩字上輕而下重。蓋曰有以知其所當至之地耳。兩義既自不同，而與太極之爲至極者又皆不相似，請更詳之。此義在諸説中亦最分明，試就此推之，當知來書未能無失，往往類此。

又曰：來書云「直以陰陽爲形器」至「道器之分哉」。若以陰陽爲形而上者，則形而下者復是何物？更請見教。若熹愚見與其所聞，則曰凡有形有象者，皆器也。其所以爲是器之理者，則道也。如是則來書所謂始終、晦明、奇耦之屬，皆陰陽所爲之器，獨其所以爲是器之理，如目之明，耳之聰，父之慈，子之孝，乃爲道耳。如此分别，似差明白。不知尊意以爲如何？此一條亦極分明，切望略加思索，便見愚言不爲無理。而其餘亦可以類推矣。

又曰：來書云「《通書》曰」至「類此」。夫周子言中，而以和字釋之，又曰「中節」，又曰「達道」。彼非不識字者，而其言顯與《中庸》相戾，則亦必有説矣。蓋此中字，是就氣稟發用而言，其無過不及處耳，非直指本體未發、無所偏倚者而言也。豈可以此而訓極爲中也哉！來書引經，必盡全章，雖煩不厭，而所引《通書》乃獨截自「中焉止矣」而下，此安得爲不誤？老兄本自不信周子，正使誤引《通書》，亦未爲害。何必諱此小失，而反爲不改之過乎？

又曰：來書云「《大傳》」至「孰古」。夫《大傳》、《洪範》、《詩》、《禮》皆言極而已，未嘗謂極爲中也。先儒以此極處常在物之中央，而爲四方之所面向而取正，故因以中釋之，蓋亦未爲甚失。而後人遂直以

極爲中，則又不識先儒之本意矣。《爾雅》乃是纂集古今諸儒訓詁以成書，其閒蓋亦不能無誤，不足據以爲古。又況其閒但有以「極」訓「至」，以「殷」、「齊」訓「中」，初未嘗以「極」爲「中」乎！

又曰：來書云「又謂周子」至「道耳」。前又云「若謂欲言至之上」止。夫無極而太極，猶曰莫之爲而爲，莫之致而至。又如曰無爲之爲，皆語勢之當然，非謂別有一物也。向見欽夫有此說，嘗疑其贅。今乃正使得著，方知欽夫之慮遠也。其意則固若曰非如皇極、民極、屋極之有方所形象，而但有有理之至極耳。若曉此意，則于聖門有何違叛，而不肯道乎？上天之載，是就有中說無。無極而太極，是就無中說有。若實見得，即說有說無，或先或後，都無妨礙。今必如此拘泥，强生分別，曾爲不尚空言，專務事實，而反如此乎！

又曰：來書云「夫乾」至「自反也」。夫太極固未嘗隱于人，然人之識太極者則少矣。往往只是于禪學中認得箇昭昭靈靈能作用底，便謂此是太極。而不知所謂太極，乃天地萬物本然之理，亘古亘今顛撲不破者也。「迥出常情」等語，只是俗談，即非禪家所能專有，不應儒者反當回避。況今雖偶然道著，而其所見所說，即非禪家道理。非如他人陰實祖用其說，而改頭換面陽，諱其所自來也。如曰「私其說以自妙而又祕之」，又曰「寄此以神其姦」，曰「繫絆多少好氣質底學者」，則恐世閒自有此人可當此語。熹雖無狀，自省得與此語不相似也。

又曰：來書引《書》云：「有言逆于汝心，

必求諸道。」此聖言也，敢不承教。但以來書求之于道而未之見，但見其詞意差舛，氣象麤率，似與聖賢不甚相近。是以竊自安其淺陋之習聞，而未敢輕舍故步，以追高明之獨見耳。又記頃年嘗有「平心」之説，而前書見諭曰：「甲與乙辯，方各自是其説。甲則曰願乙平心也，乙亦曰願甲平心也。平心之説，恐難明白，不若據事論理可也。」此言美矣！然熹所謂平心者，非直使甲操乙之見，乙守甲之説也。亦非謂都不論事之是非也。但欲兩家姑暫置其是己非彼之意，然後可以據事論理，而終得其是非之實。如謂治疑獄者，當公其心。非謂便可改曲者爲直，改直者爲曲也。亦非謂都不問其曲直也。但不可先以己意之向背爲主，然後可以審聽兩造之辭，旁求參伍之驗，而終得其曲直之當耳。今以麤淺之心，挾忿懟之氣，不肯暫置其是己非彼之私，而欲評義理之得失，則雖有判然如黑白之易見者，猶恐未免于誤。況其差有在于毫釐之閒者，又將誰使折其衷而能不謬也哉！

又曰：熹已具此，而細看其閒，亦尚有説未盡處。大抵老兄昆仲，同立此論，而其所以立論之意不同。子美尊兄自是天資質實重厚，當時看得此理有未盡處，不能子細推究，便立議論，因而自信太過，遂不可回。見雖有病，意實無他。老兄卻是先立一説，務要突過有若、子貢以上，更不數近世周、程諸公。故于其言不問是非，一例吹毛求疵，須要討不是處。正使説得十分無病，此意卻先不好了。況其言之麤率，又不能無病乎？夫子之

聖，固非以多學而得之。然觀其好古敏求，實亦未嘗不多學，但其中自有一以貫之處耳。若只如此空疏杜撰，則雖有一而無可貫矣，又何足以爲孔子乎！顏、曾所以獨得聖學之傳，正爲其博文約禮，節目俱到，亦不是只如此空疏杜撰也。子貢雖未得承道統，然其所知，似亦不在今人之後，但未有禪學可改換耳。周、程之生，時世雖在孟子之下，然其道則有不約而合者。反復來書，竊恐老兄于其所言多有未解者，恐皆未可遽以顏、曾自處而輕之也。顏子以能問于不能，以多問于寡，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曾子三省其身，唯恐謀之不忠，交之不信，傳之不習。其智之崇如彼，而禮之卑如此，豈有一毫自滿自足强辯取勝之心乎！來書之意，所以見教者甚至，而其末乃有「若猶有疑，不憚下教」之言，熹固不敢當此。然區區鄙見亦不敢不爲老兄傾倒也。不審尊意以爲如何？如曰未然，則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各尊所聞，各行所知亦可矣，無復可望于必同也。言及于此，悚息之深，千萬幸察。

又曰：近見國史《濂溪傳》載此圖說，乃云「自無極而爲太極」。若使濂溪本書實有「自爲」兩字，則信如老兄所言，不敢辯矣。然因渠添此二字，卻見得本無此字之意愈益分明。請試思之。

象山又答朱子曰：往歲經筵之除，士類胥慶，延跂以俟吾道之行，乃復不究起賢之禮，使人重爲慨歎。新天子即位，海內屬目，然罷行陞黜，率多人情之所未喻者。群小駢肩而騁，氣息怫然，諒不能不重勤長者憂國之懷。某五月晦日拜荆門之命，命下

之日，實三月二十八日，替黃元章闕，尚三年半，願有以教之。首春借兵之還，伏領賜教，備承改歲動息慰沃之劇。惟其不度，稍獻愚忠，未蒙省察，反成唐突。謙抑非情，督過深矣，不勝皇恐。向蒙尊兄促其條析，且有「無若令兄遽斷來章」之戒，深以爲幸。別紙所謂「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各尊所聞，各行所知亦可矣，無復望其必同也」，不謂尊兄遽作此語，甚非所望。「君子之過也，如日月之食焉。過也，人皆見之。及其更也，人皆仰之」。通人之過，雖微箴藥，久當自悟，諒尊兄今必涣然于此矣。願依末光，以卒餘教。

顧諟謹案：以上共七書，梓材案：七書，并朱子所答梭山二書而言。見梭山卷。所以辯無極者，可謂纖悉詳盡矣。然究其大旨，象山第一書云：周子「若懼學者泥于形器而申釋之，則宜如《詩》言『上天之載』，于下贊之曰『無聲無臭』可也。」紫陽答象山第一書云：「孔子贊《易》，自太極以下，未嘗言無極也，周子言之。若于此實見太極之真體，則知不言者不爲少，而言之者不爲多矣。」二先生之反復辨析不已者，不出此兩端。然此皆二先生蚤歲之事。梓材案：太極之辯在淳熙十五年，時朱年五十九，陸年五十。不可云蚤歲之事。考紫陽他日註《太極圖說》，首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而實造化之樞紐，品彙之根柢，曰無極而太極」，實即象山之語意。其書現在，可考也。可見二先生雖有異，而晚則何嘗不相合與！

顧諟又案：朱、陸辯太極之說，百家已采其略，入《濂溪學案》中。然思朱、陸

之異同，爲吾儒從來之大案，不可不備詳其本末，故茲又特載其全文。其所以入于梭山之《附録》者，以無極辯端之閒實肇自梭山，故類聚之，便後學之觀覽，且以昭朱、陸相異之始也。梓材案：姚江原本以朱子、象山辯者多于梭山，象山之書並附梭山，當入《象山學案》。其實朱子與象山辯者多于梭山，故云爾。

楊開沅謹案：象山《與陶贊仲書》云：「梭山兄謂晦翁好勝，不肯與辯。某以爲，人之所見，偶有未通處，其説固以己爲是，以他人爲非。且當與之辨白，未可便以好勝絶之。以晦翁之高明，猶不能無蔽，道聽塗説之人，亦何足與言此哉！仁義忠信，樂善不倦，此夫婦之愚不肖可以與知能行，聖賢之所以爲聖賢，亦不過充此而已。」其書上云：「《太極圖説》，乃梭山兄辯其非是，大抵言無極而太極，與周子《通書》不類。《通書》言太極，不言無極。《易大傳》亦只言太極，不言無極。若于太極上加無極二字，乃是蔽于老氏之學。又其《圖説》本見于朱子發《附録》。朱子發明言陳希夷《太極圖》傳在周茂叔，遂以傳二程，則其來歷爲老氏之學明矣。周子《通書》與二程言論，絶不見無極二字，此知三公蓋已知無極之説爲非矣。」梓材案：原本此下複「以晦翁之高明」二十四字，删之。此象山所以反復不已也。

附録

徐子宜與先生同赴南宮試，論出天地之性人爲貴。試後，先生曰：「某欲説底，卻被

子宜道盡。但某所以自得受用底，子宜卻無。」曰：「雖欲自異于天地，不可也。此乃某平日得力處。」

四明楊敬仲，時主富陽簿，攝事臨安府中，始承教于先生。及反富陽，先生過之，問：「如何是本心？」先生曰：「惻隱，仁之端也。羞惡，義之端也。辭讓，禮之端也。是非，智之端也。此即是本心。」對曰：「簡兒時已曉得，畢竟如何是本心？」凡數問，先生終不易其說。敬仲亦未省。偶有鬻扇者訟至于庭，敬仲斷其曲直訖，又問如初。先生曰：「聞適來斷扇訟，是者知其爲是，非者知其爲非，此即敬仲本心。」敬仲大覺，忽省此心之無始末，忽省此心之無所不通。

先生嘗語人曰：「敬仲可謂一日千里。」

居象山，多告學者云：「女耳自聰，目自明，事父自能孝，事兄自能弟。本無欠闕，不必他求，在自立而已。」

一夕步月，喟然而歎。包敏道侍，問曰：「先生何歎？」曰：「朱元晦泰山喬嶽，可惜學不見道，枉費精神，遂自擔閣。奈何？」包曰：「勢既如此，莫若各自著書，以待天下後世之自擇。」忽正色厲聲曰：「敏道，敏道，恁地沒長進！乃作這般見解。且道天地閒有箇朱元晦、陸子靜，便添得些子，無了後，便減得些子。」

詹子南方侍坐，先生遽起，子南亦起，先生曰：「還用安排否？」

先生舉「公都子問鈞是人也」一章云：「人有五官，官有其職。子南因思是便收此心，然惟有照物而已。」他日侍坐先生，無所問。先生謂曰：「學者能常閉目亦佳。」某因此無事則安坐瞑目，用力操存，夜以繼日，如此者半月。一日下樓，忽覺此心已復澄瑩

中立，竊異之，遂見先生。先生目逆而視之，曰：「此理已顯也。」某問先生：「何以知之？」曰：「占之眸子而已。」因謂某：「道果在邇乎？」某曰：「然。昔者嘗以南軒張先生所類洙泗言仁書考察之，終不知仁。今始解矣。」先生曰：「是即知也，勇也。」某因言而通，對曰：「不惟知、勇，萬善皆是物也。」先生曰：「然。更當爲説存養一節。」朱濟道説：「前尚勇決，無遲疑，做得事。後因見先生了，臨事即疑，恐不是，做事不得。今日中，只管悔過懲艾，皆無好處。」先生曰：「請尊兄即今自立，正坐拱手，收拾精神，自作主宰。萬物皆備于我，有何欠闕？當惻隱時自然惻隱，當羞惡時自然羞惡，當寬裕温柔時自然寬裕温柔，當發强剛毅時自然發强剛毅。」有學者終日聽話，忽請問曰：「如何是窮理盡性以至于命？」答曰：「吾友是泛然問，老夫卻不是泛然答。老夫凡今所與吾友説，皆是理也。窮理是窮這箇理，盡性是盡這箇性，至命是至這箇命。」

臨川一學者初見，問曰：「每日如何觀書？」學者曰：「守規矩。」歡然問曰：「如何守規矩？」學者曰：「伊川《易傳》、胡氏《春秋》、上蔡《論語》、范氏《唐鑑》。」忽呵之曰：「陋説！」良久，復問曰：「何者爲規？」又頃，問曰：「何者爲矩？」學者但唯唯。次日復來，方對學者誦「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一章。畢，乃言曰：「《乾・文言》云『大哉乾元』，《坤・文言》云『至哉坤元』。聖人贊《易》，卻只是箇簡易字」。道了，徧目學者曰：「又卻不是道難知也？」又曰：「道在邇而求諸遠，事在易而求諸難。」顧學者曰：「這方喚作規

矩。公昨日道甚規矩！」

語仲顯云：「風恬浪静中滋味深長。」

或有譏先生之教人專欲管歸一路者，先生曰：「吾亦只有此一路。」

朱、吕二公話及九卦之序，先生因亹亹言之。大略謂：「復是本心復處，如何列在第三卦，而先之以履、謙？蓋履之爲卦，上天下澤。人生斯世，須先辨得俯仰乎天地，而有此一身，以達其所履。其所履有得有失，又繫于謙與不謙之分。謙則精神渾收聚于内，不謙則精神渾流散于外。惟能辯得吾一身所以在天地閒舉措動作之由，而斂藏其精神，使之在内而不在外，則此心斯可得而復矣。次之以常固，又次之以損益，又次之以困，蓋本心既復，謹始克終，曾不少廢，以得其常而至于堅固。私欲日以消磨，天理日以澄瑩，而爲益，雖涉危蹈險，所遭多至困，而此心卓然不動，然後于道有得，左右逢其原，如鑿井取泉，處處皆足。蓋至于此，則順理而行，無纖毫透漏，如巽風之散，無往不入，雖密房奥室，有一縫一罅，即能入之矣。」二公大服。

或問先生之學，當來自何處入？曰：「不過切己自反，改過遷善。」

一學者自晦翁處來，其拜跪語言頗怪。每日出齋，此學者必有陳論，應之亦無他語。至四日，此學者所言已罄，力請誨語。答曰：「吾亦未暇詳論。然此閒大綱，有一箇規模説與人。今世人淺之爲聲色臭味，進之爲富貴利達，又進之爲文章技藝。又有一般人都不理會，卻談學問。吾總以一言斷之曰『勝心』。」此學者默然。後數日，其舉動言語頗復常。以上《語録》。

吕東萊《與朱侍講書》曰：陸子静近日聞其

稍回，大抵人若不自欺，入細著實點檢室礙，做不行處自應見得。渠兄弟在今士子中，不易得。若整頓得周正，非細事也。補。

又曰：陸子靜留得幾日鵝湖，意思已全轉否？若只就一節一目上受人琢磨，其益終不大也。大抵子靜病在看人而不看理。只如吾丈所學，十分是當，無可議者，只是工夫未到耳。豈可見人工夫未到，并其理而疑之？補。

葉水心志胡崇禮曰：朱元晦、吕伯恭以道學教士。陸子靜晚出，號稱徑要簡捷，或立語已感動悟入，爲其學者澄坐内觀。補。

又《與林元秀書》曰：向亦曾説及子靜事。世之所謂無志者，混然隨流俗，頽墮于聲利而已。及其有志，則又以考之不詳，資之不深，隨其所論，牽陷于寡淺缺廢之地。自古所患，與無志者同爲流俗。補。

陳北溪曰：象山教人終日靜坐，以存本心，無用許多辯説勞攘。此説近本，又簡易直捷，後進易爲竦動。若果是能存本心，亦未爲失。但其所以爲本心者，只是認形氣之虚靈知覺者。以此一物甚光輝燦爛，爲天理之妙，不知形氣之虚靈知覺，凡有血氣之屬，皆能趨利避害，不足爲貴。此乃舜之所爲人心者，而非道心之謂也。今指人心爲道心，便是告子生之謂性之説，蠢動含靈皆有佛性之説，運水搬柴無非妙用之説。故慈湖專認心之精神爲性，指氣爲理，以陰陽爲形而上之道，論天論《易》，論道論德，論仁論義，論禮論智，論誠敬，論忠信，萬善只是此一箇渾淪底物，只此號不同耳。夫諸等名義，各有所主，混作一物，含糊鶻突，豈得不錯？遂埽去格物一段工夫，如無星之稱，無寸之尺，默坐存想，稍得髣髴，便云悟

道。將聖賢言語來手頭作弄，其實于聖賢言語不甚通解。輔漢卿所録，譬如販私鹽人，擔頭將鮝魚妝面，發得情狀，甚端的也。以晦翁手段，與象山説不下，況今日其如此等人何！補。

詹流塘曰：陸子是天資極高底人，朱子卻是曾子。補。

車玉峯《脚氣集》曰：象山謂仲弓勝顔回，蓋見聖人所語顔子大段用力，而語仲弓似不甚費力。不知顔子有力得用，他人無顔子之力，且當旋做去工夫。補。

黄東發《日鈔》曰：象山之學，雖謂此心自靈，此理自明，不必他求，空爲言議。然亦未嘗不讀書，未嘗不講授，未嘗不援經析理。凡其所業，未嘗不與諸儒同。至其于諸儒之讀書，之講授，之援經析理，則指爲戕賊，爲陷溺，爲繆妄，爲欺誑，爲異端邪説，甚至襲取閭閻賤婦人穢駡語，斥之爲蛆蟲。得非恃才之高，信己之篤，疾人之已甚，必欲以明道自任爲然邪？吾夫子生于春秋大亂之世，斯道之不明亦甚矣，而循循然善誘人，未嘗有忿嫉之心。甚至宰我欲行期月之喪，不過曰「女安則爲之」。闕黨童子將命，亦必明言其與先生並行，與先生並坐，爲欲速成，未聞不言其所以然，徒望而斥之也。孟子生于戰國，斯道之不明尤甚。孟子之與楊、墨辯，與告子、許行、墨者夷之辯，皆一一引之而盡其情，然後徐而折其非。至今去之千載之下，人人昭然如見此斯道之所以復明，亦未嘗望而斥之，不究其所言之爲是爲非也。我朝聖世也，亦異于春秋、戰國之世矣。諸儒之所講者，理學也，亦異于春秋、戰國處士横議之紛紛矣。所讀皆孔子之書，所講皆孔、孟之學，前後

諸儒，彬彬輩出，豈無一言之幾乎道者？至其趣向雖正，而講明有差，則宜明言其所差者果何説。講明雖是，而躬行或背，則宜明指其所背者果何事。庶乎孔子之所以教人、孟子之所以明道者矣。今略不一言其故，而概以讀書講學者，自孟子既没千五百年閒，凡名世之士，皆爲戕賊，爲陷溺，爲繆妄，爲欺誑，爲異端邪説，則後學其將安考？此象山之言雖甚憤激，今未百年，其説已泯然無聞，而諸儒之説，家藏而人誦者，皆自若，終無以易之也，此亦無以議爲矣。獨惜其身自講學，而乃以當世之凡講學者爲僞習，未幾，韓侂胄、何澹諸人，竟就爲僞學之目，以禍諸儒，一時之善類幾殲焉。嗚呼，家必自毁，而後人毁之，悲夫！補。

吴草廬曰：陸子有得于道，壁立萬仞。趙寶峯示子弟曰：陸子静亦未知子思、孟子之是非。補。

象山學侶

知州劉静春先生清之

別爲《清江學案》。

侍郎李橘園先生浩

李浩，字德遠，一字直夫，建昌人。早有文稱。紹興中進士，調曹州司户，累官直寶文閣，知静江府，兼廣西安撫。先生質直渾厚，立朝忠憤激烈，言切時弊，人不敢干以私。後徙居臨川。子孫皆從學于象山。參《姓譜》。

梓材謹案：先生號橘園，官至侍郎。其事互見于《槐堂諸儒學案》。

寶文王復齋先生厚之

王厚之，字順伯，其先本臨川人，魏公安禮之後也。梓材案：象山先生爲復齋行狀云：「娶王魏公曾孫通州使君瑊之長女。」先生蓋通州子行，爲魏公元孫。《兩浙名賢録》云：「諸暨人。」乾道二年進士，官至江東提刑、直寶文閣。所著有《金石録》三十卷、《考異》四卷、《考古印章》四卷。補。

謝山《答臨川雜問》：問：「臨川王順伯厚之往來朱、陸之閒，有盛名于乾、淳閒，未知是荊公之裔否？」曰：「順伯乃魏公和甫之裔，見陳直齋《書録》。尤長碑碣之學。今傳于世者有《復齋碑目》。宋人言金石之學者，歐、劉、趙、洪四家而外，首數順伯。歷官侍從，出爲監司，以剛正稱于時。」

通奉老楊先生庭顯

楊庭顯，字時發，慈溪人，慈湖先生之父也。少時嘗自視無過，視人有過。一日忽念曰：「豈其人則有過而我獨無過？」于是省得一過。旋又得二三，已而紛如蝟之集，乃大恐懼。痛懲力改，刻意爲學，程督之嚴，及于夢寐。嘗曰：「如有樵童牧子有以誨我，亦當敬聽之。」久之，舊習日遠，新功日著。自其子識事，未嘗見其有過。一夕被盜，翼日諭子孫曰：「婢初告有盜，吾心止如此。張燈視笥，告所亡甚多，吾心止如此。今吾心亦止如此。」即其所得可知。象山志其墓，稱「四明士族躬行有聞者，先生爲首」。舒廣平亦嘗云：「吾學南軒發端，

象山洗滌，老楊先生琢磨。」老楊者，以別慈湖也。參《象山集》。

謝山《四先生祠堂碑陰文》曰：慈湖之父通奉公以處士爲後進師，廣平嘗自敘其學曰：「南軒開端，象山洗滌，老楊先生琢磨。」老楊先生即通奉也。廣平嘗切磋于晦翁，講貫文獻于東萊，而自敘不及焉，直以通奉鼎足張、陸，則其學可知矣。陸子銘通奉墓亦云：「年在耄耋而學日進，當今所識，楊公一人而已。」融堂謂：「通奉與物最恕，一言之善，樵牧吾師。省過最嚴，毫髮不宥，至于泣下。是慈湖過庭之教所自出也。」

慈湖先訓

吾家子弟，當于朋友之閒常詢自己過失。此說可爲家傳。

吾少時，初不知己有過，但見他人有過。一日自念曰：「豈他人俱有過而我獨無邪？殆不然？」乃反觀内索，久之，乃得一。既而又内觀索，又得二三。已而又索，吾過惡乃如此其多，乃大懼，乃力改。

心吉則百事皆吉。

人處不善之久，則安于不善，而不以爲異。

人戒節要先于味，蓋味乃朝晚之事，漸漬奪人之甚。于此淡薄，則餘過亦輕。

損人即自損也，愛人即自愛也。樂人之凶，彼未必凶而己已凶矣。

不善之心，則一身不及安，一家不及安。

過則人皆有，未足爲患，患在文飾。儻不文飾，非過也。志士之過，布露不隱。

凡可怒者，以其小人也。然怒或動心，則與小人相去一閒耳。

三代之治天下，欲使民無失其善性而已，更無二説。

時人心中，自謂今且如此度日，俟他時如意，當取快樂。不知今日無事即是至樂。此樂達之者鮮。

人關防人心，賢者關防自心。天下之心一也，戒謹則善，放則惡。

學者或未見道，且從實改過。

人爲舍宇等物遮了眼，朝晚區區而不自知。近來學者多僞，至于臨死亦安排。

爲學及五分，自休不得。

世閒忙，學者欲到不忙處。

學者有志氣，無問拙愚，衝擊而開矣。無問氣習，衝擊而散矣。

外事不可深必，凡得失，奉天命可也。動心則逆天命，禍將至矣。

近世學道者衆，然胸中嘗帶一世閒行，所以不了達。

學道者多求之于言語，所謂知道者，只是存想。

一墮人欲，念慮顛倒，舉止輕浮。此語可謂甚善。

正欲説，教住即住得。正欲怒，教住即住得。如此即善。

君子恭敬之心在内，人皆知之，禽獸亦知之。

人貧賤則忽之，事微細則不謹。若此者，人以爲常，君子于此戰戰兢兢，敬心無二。

學者成則無我，欲如何不欲如何，但由理而行。盛暑有待秋涼之意，隆寒有待春和之

意。好學者不如此。

心無所求則樂生，此非親到者，有所不知。吾自幼年，以生計不足爲憂，復思古者樂貧之士，處貧必得其理。因讀《論語》有若言「盍徹乎」，每每在懷。一日忽有所得：夫盍徹？正而已矣。宿昔之憂，日見消釋，而静止輕清。蓋得理，則無所施而不利，復何憂哉！

爲學之門固不一，苟逐迹，則泥矣。惟敬一門，無迹可逐，不容有所泥，學者往往多忽之。誠能養之以敬，則日仁矣。

人之趨向，爲熟所奪。苟或有學，則熟者不熟，生者不生。是以自己于庶物之中作得主宰，無貪戀，則自然見道。雖夫子不易吾言。

此身乃天地間一物，不必兜攬爲己。

處高堂則氣寬，居茅屋則氣隘，對風月則氣清，當晦昧則不爽。類皆如此，以其有我也。

人有過，尚有改一路。有過得改，猶晦昧之得風，大旱之得霖雨。當天地陰陽不和之時，而爲之一新，亦若此。或者不達，過作則惟恐人知。安有不知之理？設或不知，潛伏于中，此過必毒，害己益甚。過既不去，使己終身爲小人。學者試思，即以此斷其是非去留，庶使改過之心有勇。既改之，則便可無愧。

人生一世，只忙迫一場便休。

祖望謹案：此語近禪。

不能舍己從人，則知識日昧。處世常見其難，故人常在難中。

好學之心一興，則凡在吾身之不善自消，至于面目塵埃亦去矣。

胸中無貪染，目則明，耳則聰。

吾見人好問則喜。

吾飲饌不敢嘗時新，衣服喜補綻，于器用亦然，無求新棄舊之意。吾得此意，敢保老景不爲人所厭。

即事即學也，即此下筆處即學也。

吾之本心，澄然不動，密無罅隙處。人自己尚不識，更向何處施爲。

大中至正之道，近在日用，見于動静語默，不必他求。

人以目逐物爲見，以耳逐物爲聞，謂之分明，不知乃大不分明。

學者以所得填塞胸中，中毒之深，復不自覺。顔子屢空，還有此否？

畏天命，則無所求而享安逸矣。苟未及安逸，則知貪求心未盡。

貪求心未盡，則知未識天命也。君子胸襟常無事，常悦樂。

事即學也。事、學有二，則學亦勞矣。

學有進時，如龍换骨，如鳥脱毛，身與心皆輕，安享福無已。

學者言多，則散學力。

人知學進，其處世如享醇酒，怡怡融融。

食不語，爲學到日，自然如此。

動静語默，皆天性也。人謂我爲之，是將黄金作頑鐵用耳。

學者涵養有道，則氣味和雅，言語閑静，臨事而無事。

不逐物而得理，此時如丸珠在盤，無所凝滯。

大舜之心，即瞽瞍底豫之心。瞽瞍底豫之心，即大舜之心。

欲言之時與無言之時同，則學精矣。

事無大小，有志者皆得之。竊盗取地窟，一鑿復一鑿，不敢作聲，不敢思量他事，但一

心求徹。學者似之，不患所學不成也。

惡心未萌時，與學成就時一般。

惟無憎惡人之心者，乃能勸戒人。有憎惡人之心者，其勸戒人必不服。

儻有志于學，見賢者亦學也，見不賢者亦學也，喜樂亦學也，憂苦亦學也。學至此，學乃吾之全體。

使有牧童呼我來前曰：「我教汝。」我亦敬聽其教。

梓材謹案：慈湖先訓本在《慈湖學案》，特老楊先生爲象山老友，自宜立傳，故以是訓列于傳後。

附録

慈湖曰：先公一日閒步到蔬園，顧謂園僕：「吾蔬閒爲盜者竊取，汝有何計防閑？」園僕姓余者曰：「須拌少分與盜者乃可。」先公因欣然顧簡曰：「余即吾師也。」吾意釋然。

吏部豐宜之先生誼

豐誼，字叔賈，一字宜之，鄞縣人，清敏公稷之曾孫也。以父死難，梓材案：先生父名治，揚州監倉，殉建炎之難。被任知建康軍。歷知常、台、饒、蘄、衢州，皆有惠政。隆興元年，遷户部郎，外除湖南運判。臺臣議引年之格，先生首請歸。孝宗召爲吏部郎，未赴而卒。子有俊，從象山遊。補。

文恭羅此庵先生點

羅點，字春伯，崇仁人。登淳熙三年進士第。累官至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

光宗不過重華宫，先生同宰執引上裾而哭。與同列奏諫之，章凡三十五，又自諫者十六疏。寧宗嗣位而卒，贈太保，謚文恭。嘗從學于象山，相聚甚久。晦翁與林黄中栗以争《西銘》、《易·象》不相得，黄中劾晦翁偃蹇不就職，朝議不直黄中，于是兩罷。先生致書象山，謂朱、林皆自家屋裏人，不宜自相矛盾。象山答之曰：「天地開闢，本只一家。來書之云，不亦陋乎！古人但問是非邪正，不問自家他家。舜于四凶，孔子于少正卯，亦只治其家人耳！妄分儔黨，此乃學不知至，自用其私者之通病也。」

梓材謹案：此傳係棃洲原文。攷袁絜齋爲陸氏大弟子，其作先生行狀云：「擺脱凡陋，刻意講學，每以追躡前修自勵。」又云：「平居講貫，博取諸人。至于進退出處之大義，則心自決之。」不言爲象山門人。傳當云嘗從講學于象山，故謝山《奉臨川帖子》謂：「以集中偶有過從，而遽爲著録，并列其子爲再傳之徒者，爲未然也。」

附録

羅此庵自西府歸，有里人叩之曰：「吾有蓄疑，而不敢白于公者有年。今容白之，可乎？」公曰：「言之何傷。」曰：「公生平未嘗妄行一步。公爲推官時，大雪，吾醉歸，見公以杖撥雪，戴温公帽，著屐，後有蒼奴負篋，公之奴也。吾以醉，不敢前與公揖，然心疑之，以爲公暮夜且安往？」公笑曰：「子之所見詳審如此，是未嘗醉也。陳同甫獄急，吾未嘗識之，憐其才，爲援之吏，篋内皆白金也。同甫至死未嘗知之，今因子問而及。」補。

黃壺隱先生文晟❶附見《槐堂諸儒學案》。

縣令劉先生恭別見《廬陵學案》。

象山同調

忠文徐宏父先生誼

縣令陳叔向先生葵並爲《徐陳諸儒學案》。

象山家學

通直陸先生持之

陸持之，字伯微，文安公九淵之子也。七歲能爲文。文安授徒象山之上，學者數百人，有未達，先生爲敷繹之。文安知荊門，郡治火，先生倉卒指授中程，文安器之。韓侂冑將用兵，先生憂時不懌，乃歷聘時賢，將有以告。見徐子宜于九江，時議防江，先生請擇僚吏，察地形，孰險而守，孰易而戰，孰隘而伏，毋專爲江守。具言：「自古興事造業，非有學以輔之，往往皆以血氣盛衰爲鋭惰。故三國、兩晉諸賢，多以盛年成功名。公更天下事變多矣，未舉一事，而朝思夕維，利害先入于中，愚恐其爲之難也。」子宜憮然。又之鄂謁薛象先、項平甫，之荊謁吴畏齋，爭欲留之，尋皆謝歸。著書十篇，名《戇説》。嘉定三年，試江西轉運司預選，常平使袁正獻燮薦于朝，謂先生議論不爲空言，緩急有可倚仗。不報。豫章建東湖書院，連帥以書幣彊起先生長之。嘉定十六

❶「文」，原脱，今據醉經閣本補。

年，寧宗特詔先生祕書省讀書，固辭，不獲。既至，又詔以迪功郎入省，乞歸，不許。理宗即位，轉修職郎，差幹辦浙西安撫司，以疾請致仕，特命改通直郎。所著有《易提綱》、《諸經雜説》。參史傳。

象山門人

文元楊慈湖先生簡別爲《慈湖學案》。

正獻袁絜齋先生燮別爲《絜齋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鄉貢舒先生琥

舒先生琪並見《廣平定川學案》。

通判傅曾潭先生夢泉

主簿傅琴山先生子雲

推官鄧直齋先生約禮

黄先生叔豐並爲《槐堂諸儒學案》。

嚴先生松別見《梭山復齋學案》。

胡先生大時

蔣先生元夫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知州李先生耆壽

曹無妄先生建

萬先生人傑

劉先生孟容

劉先生定夫

曾先生祖道

符先生敍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徵君沈先生炳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梓材謹案：象山弟子亦綦繁，自別見諸學案外，並入《槐堂諸儒學案》。

象山私淑

節推趙復齋先生彥肅

趙彥肅，字子欽，嚴之建德人也。少志聖賢之學，窮理盡性，深造自得，弗措也。乾道進士，以光堯喪，三年弗仕。周益公力薦之，先生益引嫌，僅官寧海軍節推而止。所著書有《易説》、《廣學雜辯》、《士冠》、《士昏》、《饋食圖》行于世。朱子嘗稱之曰：「近世未有如此看文字者。」學者稱爲復齋先生。宗師象山，嚴陵之爲陸學者自先生始。嘉定中，太守鄭之悌建堂祠之。補。

附録

楊慈湖狀行實曰：先生書無不習，習無不究。自始仕，習明經科。業成，去習宏博科。業成，又去習先儒諸書。自謂無不解者。逮從晦巖沈先生遊，因論太極不契，憤悶忘寢食，遂焚平昔所業數篋，動静體察工夫，無食息間。一日，舟行松江，聞晨雞鳴，已而犬吠，通身汗浹，前日胸中窒礙一時豁去。其後以語學者，且曰：「不知此一身汗自何而至。」省覺之初，有詩曰：「循緣多熟境，溺法無要津。虚心屏百慮，猶是隔幾塵。雲邊察飛翼，水底觀躍鱗。悶殺魯中叟，笑倒濠上人。」閒居，善誘學，隨叩輒鳴。

自卦畫、象數、儀象、律曆、封建、方田、《儀禮》、《司馬法》及釋書、道藏，下至醫卜、道引之類，各因所質而誨之。學者欣躍自喜，則又曰：「此如坐賈居肆，聊備雜蓄，以應人需爾，非吾本務也。姑遲十年，吾將收繩捲索，以俟能者。」

教授姚先生宏中

姚宏中，字安道，海陽人。登嘉定進士，調靖江教授。自師友講學外，絶無他交。歸，端居一室，惟日温舊學。性狷介，不苟隨。從鄉前輩遊，得濂、洛諸大儒書讀之，曰：「道在是矣！」玩索精微，意度超然，若不屑于世者。參《姓譜》。

附録

陳北溪《答陳伯澡書》曰：姚省元過温陵，得款曲講論，有疑于格物工夫之爲外而且煩，又有眷于陸氏學問之爲得而非偏。雖云篤志，恐散漫而無倫。

又曰：姚省元寄一書，看來乃江西流派，確然欲自植立一門户，無可挽回者。輕剥儒宗，妄自尊大，亦緣未曾深用工夫，得滋味。

又《答郭子從書》曰：仙鄉姚安道，亦象山之學。此後生妙齡美質，頗勁挺自立，但不知從何傳授，得此一門宗旨。

又曰：姚安道美質不遂，誠爲可惜。其人已往無足論，大抵自專自是，而不虚心，乃世儒通患。

梓材謹案：《北溪文集》又有《與姚安道書》，節録于《北溪學案》。

李氏家學

教授李先生肅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李氏門人

推官鄧直齋先生約禮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楊氏家學

文元楊慈湖先生簡別爲《慈湖學案》。

楊氏門人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豐氏家學

軍帥豐先生有俊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伯微門人象山再傳。

葉先生元老別見《鶴山學案》。

趙氏門人

喻先生仲可別見《槐堂諸儒學案》。

金溪續傳

侍郎湯晦静先生巾别爲《存齋晦静息庵學案》。

周先生可象

周可象。

梓材謹案：《静明學案》静明本傳，稱其「盡求象山之書，及其門人如楊敬仲、傅子淵、袁廣微、錢子是、陳和仲、周可象所著經學等書」，次先生于袁、錢、陳之後，蓋亦爲象山之學者也。

程月巖先生紹開别見《存齋晦静息庵學案》。

純節胡石塘先生長孺别見《木鐘學案》。

教諭汪主静先生深

汪深，字萬頃，休寧人也。學者稱爲主静先生。少有志于聖學。其時新安儒宿，率皆讀朱子之書。先生年未二十，遊真、揚二州閒，與諸有志之士講學平山堂上，謂今學者之病，在于未有灑然融釋處，不過知所自守，苟免顯然尤悔而已。于是盡棄平日所學，更鞭飭于不及處，脱然有自得氣象。累試禮部不第，以景定三年授安吉教諭。嘗謂「古道修明，人心純一。後世文藝之工，輾轉沈痼，幾于蠹蝕不存。然而理之在人心者不容泯也。安定先生在湖學，成就人才甚廣，遺規猶在。諸生天資雖通塞不齊，必求體用一原，顯微無閒之妙，使高遠者不墜于荒忽，循守者不流于滯錮。辯傳註之

得失，達群經之會同，極聖賢之閫奥，推致禮樂制作刑政因革之文。務使有所依據，以爲日用常行之地。」每月朔，升堂講學，諸生環立聽之。時人爲之語曰：「前有安定，後主静。」于是朝臣以先生薦于太學。或曰：「先生之學，陸學也，非朱學也。」遂寢。賈似道日益擅政，先生辭歸。以大德甲辰卒。先生嘗謂子曰：「葬者，藏也，欲人之不得見也。古之善葬法者，莫如郭景純，曷不逆善祖父之葬地，以免子孫斫頭之禍。觀胡澹庵、楊誠齋諸公之言，其不足信也明矣。吾身後但求水深土厚，足以爲朽骨之永宅。無他求也。」陳定宇曰：「世以先生之學出于陸子。嗚呼，陸子豈易言哉！彼亦安知朱、陸異同之所以然哉！」補。

文正吴草廬先生澄別爲《草廬學案》。

隱君陳静明先生苑別爲《静明寶峯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八終

清江學案表

劉靖之

劉清之 晦翁、南軒、東萊同調。

- 族子孟容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趙蕃
  - 子遂
  -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鄭夢協
  - 施霆亨
- 韓冠卿
  - 子夔
  - 從子境
- 韓宜卿
  - 子度 見上《靜春門人》。
- 韓度
  - 從孫沆
    - 從曾孫耘之
    - 從元孫謂
  - 從孫性 別見《潛庵學案》。
- 韓淲
- 宋之源
- 李亶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 黃榦 別爲《勉齋學案》。
- 曾祖道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劉黼
- 許子春

陸九淵 別爲《象山學案》。

彭龜年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向浯 別見《五峯學案》。

並靜春學侶。

宋元學案卷五十九　清江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朱、張、吕三先生講學時，最同調者，清江劉氏兄弟也。敦篤和平，其生徒亦徧東南。近有妄以子澄爲朱門弟子者，謬矣。述《清江學案》。梓材案：《清江學案》，謝山所特立，《序録》原底作《静春學案》，後定刊本易之。

朱張同調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父渙。

劉靖之，字子和，廬陵人。學者稱爲孝敬先生。先生爲人廉静寡欲，敦重少言而和易端粹，不爲崖異之行。其家居，孝友尤篤也。自少即以經學文行知名。登進士第，再調贛州教授。還家待次，益以諸經自課，日求其所未至者。蓋自音讀訓詁以及近世諸儒論説，無不該貫。及至官，視其學，故有趙清獻祠，後廢，而生祠郡守部刺史至五六人。先生曰：「趙公與濂溪先生，法皆當得祠者。今或廢于已舉，或初未嘗立也。彼紛紛者何爲哉？」命悉撤去，而更爲二公之祠。諸生請曰：「趙公則聞耳矣。敢問

濂溪何人也？」先生具告之。故且出其書，使之讀。諸生固已風動，于是先生又益推本其説，以發明六經、《論》、《孟》之遺意，諄諄辯告，如教子弟。晨入寓直，至暮乃罷，日以爲常。其教大抵以讀書窮理爲先，持敬修身爲主，至于學官程課，有不可廢者。其命題發端，必依于是而出焉。于是學者益知所向。其言行小不中禮，服飾小不中度，必規正之。課試之文，以老、佛論道，以管、商議政，忘讐恥，徇時俗者，皆棄不録。于是學者又知所懲。其于有司之事亦皆精審嚴密，閒斥其贏，以市圖史，至若干卷。待諸生以恩。至于進退取舍之閒，則必考行能，視次第，稽諸公論，而未嘗有所私也。以故諸生之事先生，如事父兄，服習其教而守行之，俗爲一變。其浮惰不事學者，往往引去，或亦悔前所爲，而革心自新焉。郡縣吏皆怪，以謂學官弟子，比無入官府辯訟請謁者。父老皆喜，以謂吾家子弟，比無荒嬉惰游還家叫呼犯上者。士大夫家亦争遣子弟來入學。贛之人至咨嗟相與言曰：「吾邦自李先之爲教官，迨今七八十年，乃復得劉君耳。」翰林承旨周必大聞之，爲記其説于聽事之壁。先生既去，改宣教郎。遭繼母喪，以卒。諸生哭之皆失聲，相與守其法不變。去而從其弟静春以卒業者數人。先生平日閉户讀書，不甚與人接，雖名士亦不强附，而時之縉紳多慕與交。國子祭酒蕭之敏嘗以經行氣節薦于朝。宋室鉅人門户，一再世凋落者不可悉數，惟劉氏自太宗時名式者爲刑部郎，胡安定所爲記墨莊者，至先生父滁，亦好學修飭。及乎先生兄弟，世數益遠，而家法益峻，忠厚雍穆之風不墜。求之故家，能如是者少矣。及卒，丹稜

李燾書其墓曰「孝敬劉君」，而廣漢張敬夫栻爲刻銘納壙中，新安朱子又爲之傳。是數君子者，蓋或未嘗識先生也。參《朱子文集》。

孝敬家學

知州劉静春先生清之

劉清之，字子澄，子和之弟也。學者稱静春先生。初受業于子和，登紹興進士。因往見朱文公，慨然有志于義理之學，以力行切己者省察性情爲務。有志者，必如曾子用力于容貌、辭氣，顏子用力于視聽、言動，方爲善學。父憂服除，調建德縣簿、萬安縣丞。檄視旱災，徒步阡陌，規畫防閑，民甚有賴。龔侍郎茂良爲帥，具實跡聞于朝。命都堂審察，不赴，時競羨餘。發運使史正志俾拘集州縣畸零之賦，將以薦之。先生貽以書曰：「此皆州縣侵刻于民，法所當禁。某誠不敢玷侍郎知人之鑒。」竟詣吏部，銓除知宜黄縣。龔侍郎又與周益公必大交薦。孝宗召對，首論民困兵驕，大臣退托，小臣苟媮。又言用人四事：一辨賢否，二正名實，三使材能，四聽换授。改太常寺簿。服除，通判鄂州。知衡州。初至，兵無見糧，官無實俸，上供、送使無備。已而郡計漸裕。嘗作《諭民書》一編，非理之訟，日爲衰止。又以士風未振，增築臨蒸精舍，如治心治身治家治人，確然皆可舉而指之。爲閲武場。作朱陵道院，祀張九齡、韓愈、寇準、周敦頤、胡安國于左，死節晉太守劉翼、宋内史王應之于右。以不能媚部使者，論罷，主管雲臺觀。歸築槐陰精舍，以處來學。胡晉臣、鄭僑、羅點皆力薦之。光宗起

知袁州，疾作，猶不廢講論。病革，取高氏《送終禮》授二子曰：「自斂至葬，視此。」卒年五十七。所著有《曾子内外雜著篇》、《訓蒙新書》、《外書》、《戒子通録》、《墨莊總録》等書。從黄氏補本録入。

祖望謹案：静春本臨江人，原父、貢父之宗也。後徙吉之廬陵。四五歲讀《蒙求》，至「龔遂勸農，文翁興學」，諷誦久之。其父因語之曰：「此二，君子教人之要務也。人亦不過耕與學耳。」先生聞之欣然，自是讀書勤甚。比長，受業于兄孝敬先生，早夜力學自修，專以儀刑先世、希慕往哲爲事，博極書傳，而不專科舉之習。燕居端坐，終日翼翼。尤愛惜士類，有一善則亟稱，樂爲成就。聞人之過，慘然如痛在己。汪文定公應辰、周文忠公必大、楊文節公萬里、李文簡公燾皆重之。其同輩所最相得者，彭止堂、向伯源。

静春先生語

苟志于學，而乃唯性理文書是傳是玩，善士大夫是攀是慕，與向來眩于文章、溺于訓詁、流于異教者同一轍也。且如一言之差，在于常情爲未害，試思是時，此心存乎不存。一步之違，在于常情爲未傷，試思是時，此心定乎不定。有志者，于容貌、顔色、辭氣用力如曾子，于視聽、言動用力如顔子，則先儒之訓，簡易明白，皆可舉而行，誰能禦之。

王承告其子毗曰：「閑習禮學，不如式瞻儀刑。諷誦文辭，不如親承音旨。」

世道之衰，屈身于勢利者不怪。一從學士

真儒考德問業，則曰是好名者。經師易遇，人師難遭。

獨立無朋，雖夙夜兢兢，學不加進。

學者多貪看見成道理。

異端侵畔，良可憂。

「此學」二字，向來愚見只説學之爲學，無與爲對。言「此學」，則是吾亦自招彼學而與之抗，故不必言「此學」二字。

今日之俗，惟知得而忘義。詔令一下，仕者曰「增秩乎」？士曰「免舉乎」？兵曰「受賞乎」？民曰「蠲租乎」？有是則欣然奉承，否則雖有良法美意、利國便民，謂之空文，視之蔑如也。夫爲政之道，有政有教，理也義也，人心所同。謂今世明于義理，竟難其人，不亦誣乎！但當精擇百官，求其明于理義者以爲監司，爲學官，爲守令，爲將帥，則風俗知變，上下一心。吾君吾相端本清源，所以儀刑萬邦者不出于他，而舉出于理義，將以紹復大業，無難矣。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靜春先生語十一條，今移入《廬陵學案》一條，移入《復齋學案》一條，移入《荆公新學略》一條。

附録

先生孝友誠篤，質直好義，意廣而心和，强敏而有立。初以進士得官，已欲應博學宏辭科，及見朱晦翁，即盡取所習辭業焚之，慨然志于義理之學。罷官嚴陵，亟至東萊呂公書院講論經義，留數月乃去。廣漢張公守嚴陵時，尚未識先生，已深知先生爲人。其後書問往復，神交心契。先生天資既高，復從二三君子講學，故所造日益超，而當世鉅儒如玉山汪公、巽巖李公皆敬

慕之。

書贄朱晦翁曰：始某讀《論語》，得元祐以來諸老先生説，以爲世徒有此書耳。他日有告以今時二三君子之所在者，于時坐不安席，遂欲起而從之。已而不能，則有三焉云云。二三君子不幸已死，則無可言者。幸而執事者在此，有可見之便，其又奚説，願見蓋十五六年矣。語曰：「經師易遇，人師難遭。」願以素絲之質，附近朱藍，伏惟誨之。

又曰：某少壯不務學力，長大嬾拙于義理，少所開明，又獨立無朋，夙夜兢兢而學未加進，臨事接物亦多齟齬，非時異事殊，某未之學耳。

晦翁復書曰：執事以盛年壯氣，清節直道，發軔進途，既有聞于當世矣。而説學好問之意，勤勤有加，又將有意于古人爲己之學者而然邪？

又曰：來書深以異學侵畔爲憂。自是而憂之，則有不勝其憂者。惟能于講學體驗加功，使吾胸中洞然無疑，則彼自不能爲吾疾矣。願以聖賢之言反求諸身，一一體察，須使一一曉然無疑，積日既久，自當有見。但恐用意不精，或貪多務廣，或得少爲足，則無由明爾。若夫涵養之功，則非他人所得與，在賢者加之意而已。若致知之事，則正須友朋講學之助，庶有發明。不知今者見讀何書？作如何玩索？與何人辯論？惟毋欲速，毋蓄疑，先後疾徐，適當其可，則功日進而不窮矣。並從黄氏補本録入。

呂東萊與書曰：參預處聞，每效忠告，甚善。或云其間多雜以嘲姍，雖意在諷切，然便無誠篤氣象，未必能動人也。

祖望謹案：「參預」謂平園。東萊與平

園札則曰：「子澄嘲姍，乃天資未重之病。然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此不妨有益也。」

靜春學侶

文安陸象山先生九淵別爲《象山學案》。

忠肅彭止堂先生龜年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通判向先生浯別見《五峯學案》。

靜春家學孝敬再傳。

劉先生孟容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靜春門人

文節趙章泉先生蕃附子遂。

趙蕃，字昌父，本鄭州人也，南渡後居玉山。學者稱爲章泉先生。以大父龍圖致仕恩入仕。嘗再得官，皆未赴。已而主太和簿。先生雅有山林之思，居官清苦，題其齋曰思隱。楊公誠齋贈之詩云：「勸渠未要思舊隱，且與西昌作好春。」又酷愛其詩，以爲滄秋菊、嚼春冰也。及爲辰州司理參軍，辨冤獄，不爲二千石屈，以是罷，然卒見直于當路。先生少從靜春先生劉氏學，至靜春守衡，欲從之卒業，乃求爲衡之安仁酒庫監。甫至，靜春以非罪去官，先生即丐祠從之歸。論者嘆曰：「師友之際如此，肯負國

乎！」先生性寛平，與人樂易。而大節所在，莫能奪也。周公平園少與先生厚，平園仕漸通顯，先生寄之詩曰：「公如在廊廟，我亦遂簞瓢。」及平園入相，累薦竟不起，論者以爲不食其言。喜作詩，書箋往復，多以詩代。援筆立成，不甚經意而閒遠自得，讀者以爲有陶靖節之風。中興而後，學道諸公多率于詩，吕居仁、曾吉甫、劉彦沖其卓然者。乾、淳閒，薛季宣、陳君舉尤工。至四靈，雖嘗遊水心之門，而無得于其學。故是時學道而工詩者惟先生，大江以南推二泉，其一謂韓氏澗泉也。每當得意，浩歌長吟，有風浴詠歸之風。然先生時以學道未成爲懼，年且五十，更從朱子請益。及其老也，猶以末路自警，題所居曰難齋。先生最謙退，不敢以師道自居。晚而諸儒彫謝，惟先生巋然無恙，門人負笈從之者益多，則勉以師友之源流。理宗即位，于時先生書祠官之考三十有一，朝臣争薦。以太社令召，三辭不拜。以直祕閣召，三辭不拜。詔予祠，先生連章請致仕，不許。自是累年請益力，乃詔以原官老，踰月而卒，得年八十有七。其長子遂亦七十矣。所著有《章泉集》。雲濠案：先生所著有《乾道稾》二卷、《淳熙稾》二十卷、《章泉稾》五卷。劉漫塘表其墓。信州守吴旂請録其後，詔以遂補上州文學，亦固辭。詔以承務郎致仕，仍推恩于其子。景定三年，門人祕閣修撰鄭夢協爲請謚，乃謚文節。遂，字景初，有家學。

雲濠謹案：學案底本，先生別傳有曰：「趙昌父，本管城人，南渡與周益公同里。益公當軸，所仕但一酒官，五十年不調。八十餘，朝以祕閣正郎聘之不至」云云。可與是傳參攷。

知州韓貫道先生冠卿附子夔、從子境。

韓先生宜卿合傳。

韓冠卿，字貫道，忠獻公之後也。知饒州。建炎南渡，忠獻之裔散之四方，而東來者，則文定公忠彥子治之後。治知和州，其子爲兩浙提刑膚冑，次直祕閣膺冑，始居越。先生爲提刑之孫，受業清江劉子澄之門。清江之學，于晦翁、南軒、東萊如水乳，其教先生也，以一實字，蓋即司馬温公教元城以誠字之説。子曰夔，字仲和，知滁州，能傳其學。祕閣之孫曰埜卿，其子曰境，字仲容，史館、祕閣，亦能傳清江之學，與滁州稱二仲。而饒州弟宜卿，有子曰度。

梓材謹案：謝山于《莊節傳》云：「蕺山父子皆師劉子澄，而友楊敬仲。」知饒州之弟亦静春弟子。

隱君韓蕺山先生度

韓度，字百洪。隱居講學，旁參慈湖之説，風節尤高。世以蕺山先生稱之。

庶官韓澗泉先生淲

韓淲，字仲止，上饒人，南澗先生元吉之子。有高節，從仕不久，即歸信上。嘉定中卒。有《澗泉集》。

郡守宋先生之源

宋之源，字積之，朱子更曰深之，雙流人也，祕書丞若水子。兄弟皆師朱子。祕書使湖南，先生從行，朱子謂曰：「衡、湘，胡氏父

子兄弟及南軒講學地也，今其流風遺韻多在者。吾友劉子澄方爲守，可就訪之。」先生奉教。既至，遂學于劉氏。會永嘉戴少望亦在焉，先生又師之。其不名一師，好學如此。官龍游令，逆曦之變，解印去。賊平，當路者以聞，詔進秩，知什邡縣，累官知雅州。夷人盜邊，撫而又至，先生曰：「不大治不創。」乃絶其餉道，示必盡之，夷誓死無犯。璽書褒嘉，進知嘉定府卒。

文肅李悅齋先生𡌴别見《嶽麓諸儒學案》。

文肅黄勉齋先生榦别爲《勉齋學案》。

曾先生祖道别見《滄洲諸儒學案》。

特奏劉先生黼

劉黼，字季章。與景陽許子春皆廬陵醇儒。從朱文公學，後爲特奏第一人。參《鶴林玉露》。

梓材謹案：《朱子文集·答季章書》二十三，在劉公度、許景陽之閒，其書有云：「劉袁州不謂遂止于此，令人心折。細讀來書，知所以經紀其家者，不以生死從違二其心，不勝歎服。」袁州謂静春。則先生固從學静春者，蓋即劉黻字季文之昆季也。又案：謝山《學案劄記》有景陽、季章四字，即先生與許先生子春爾。

許先生子春

許子春，字景陽，同安人。黄勉齋《答余瞻之書》云：「廬陵書信，遞去良久，旦夕雖有回訊，當得尋便納往景陽書。向説比亦收

書，看《周禮》甚有味，亦作書挽其歸，恐遂爲廬陵人，未可知也。」參《勉齋集》。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稾底，列先生于《静春門人》，而未詳事實。《儒林宗派》朱子門人有「許景陽，字子春，同安人」，名字互易。今從《勉齋集》改正。先生殆以静春弟子而受學朱門者。

章泉門人 孝敬三傳。

忠文周先生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修撰鄭先生夢協

鄭夢協，字新恩，玉山人也。章泉先生高弟，梓材案：《章泉行狀》，先生所作。與魏鶴山、真西山厚。講道最篤，而漫塘最稱其文。嘗官祕閣修撰。

施尊道先生霆亨

施霆亨，字榮南，邵武人也。趙章泉弟子。以學授徒，鄉人稱爲尊道先生。

韓氏家學

隱君韓蕺山先生度 見上《静春門人》。

韓義行先生忼 附子耘之、孫諤。

韓忼，字義行，梓材案：謝山原底作「義行先生韓亢」。又云：「學者私謚爲義行先生。」今檢史刻《鮚埼亭集·蕺山相韓舊塾記》云：「莊節與其兄忼，字義行，並有名莊節名性，其兄必名忼，不名亢，義行其字也，並非私謚，故節而易之。」又案：是傳先生從弟莊節，而《舊塾記》云莊節兄

伉，亦異。會稽人也，忠獻之後，左司員外郎膺胄之元孫。宋宰相家之講學者，范文正公後相繼三世六人，吕正獻公後相繼七世十有八人，張魏公後相繼三世五人，趙忠定公後相繼四世六人，稱最盛。執政家則范蜀公後相繼六世八人，而忠獻公之裔，五世後，自貫道先生始學于清江劉子澄，諸子若孫繼之，亦五世。先生其孫行也，博極群書，研精性理之學，貫道之得于劉氏者，以實字爲宗，蓋亦涑水不妄語之緒，先生克昌其學。宋亡，韓氏失禄仕，先生與其從弟莊節先生性自相師友，先後師表當世。五百年來，文獻失落，貫道先生志銘出于慈湖，今亦不存。其僅得見于世者，莊節一人而已。予故略存其學統，以附之范、吕之次。先生子耘之，孫謣，亦皆以學行稱。

莊節韓先生性

別見《潛庵學案》。

宋元學案卷五十九終

說齋學案表

唐仲友　父堯封。永嘉同調。

- 傅寅
  - 子大東
  - 子大原　別見《慈湖學案》。❶
  - 從子定
  - 傅芷
- 吳葵
- 葉秀發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朱質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張端義　別見《慈湖學案》。
- 金式

唐仲溫

唐仲義　並說齋學侶。

❶「別見慈湖學案」，原脫，今據醉經閣本補。

宋元學案卷六十　説齋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永嘉諸先生講學時，最同調者，説齋唐氏也。而不甚與永嘉相往復，不可解也。或謂永嘉之學，説齋實倡之，則恐未然。述《説齋學案》。梓材案：《説齋學案》，謝山所特立。

永嘉同調

提刑唐説齋先生仲友父堯封。

唐仲友，字與政，金華人也，侍御史堯封之子。侍御以清德有直聲，先生兄弟皆自教之。成紹興二十一年進士，兼中宏辭，通判建康府。上萬言書論時政，孝宗納之。召試，除著作郎。疏陳正心誠意之學。出知信州，以善政聞。移知台州，嘗條具荒政之策，請以司馬光舊説，令富室有蓄積者，官給印曆，聽其舉貸，量出利息，俟年豐官爲收索，示以必信，不可誑誘。從之。鋤治奸惡甚嚴。晦翁爲浙東提刑，劾之。時先生已擢江西提刑，晦翁劾之愈力，遂奉祠。先生素伉直，既處摧挫，遂不出，益肆力于學。

上自象緯、方輿、禮樂、刑政、軍賦、職官，以至一切掌故，本之經史，參之傳記，旁通午貫，極之繭絲牛毛之細，以求見先王制作之意，推之後世，可見之施行。其言曰：「不專主一說。苟同一人，隱之于心，稽之于聖經，合者取之，疑者闕之。」又曰：「三代治法，悉載于經，灼可見諸行事。後世以空言視之，所以治不如古。」痛闢佛、老，斥當時之言心學者，從遊嘗數百人。

初，晦翁之與先生交奏也，或曰：「東萊向嘗不喜先生。」晦翁因申其意。陳直卿曰：「說齋恃才，頗輕晦翁，而同甫尤與說齋不相下。」同甫遊台，狎一妓，欲得之，屬說齋以脱籍。不遂，恨之，乃告晦翁曰：「渠謂公尚不識字，如何爲監司。」晦翁銜之，遂以部内有冤獄，乞再按台。既至，說齋出迎稍遲，晦翁益以同甫之言爲信，立索印，摭其罪具奏。說齋亦馳疏自辯。王魯公淮在中書，說齋姻家也，晦翁疑其右之，連疏持之。孝宗以問魯公，對曰：「秀才争閒氣耳。」于是說齋之事遂解，而晦翁門下士由此并詆魯公，非公論也。或曰：「是時台州倅高文虎譖之晦翁。」案：東萊最和平，無忮忌，且是時下世已一年矣。同甫與晦翁書曰：「近日台州之事，是非毁譽參半」，且言「有拖泥帶水」之意，則似亦未盡以晦翁之所行爲至當者。同甫又曰：「平生不曾說人是非，與政乃見疑相譖，真足當田光之死。」則當時蓋有此疑，而同甫亟自白也。是皆失其實矣。文虎，小人之尤，殆曾出于其手。然予觀晦翁所以糾先生者，忿急峻厲，如極惡大憝，而反覆于官妓嚴蕊一事，謂其父子踰濫，則不免近于誣，抑且傷□□□。且蕊自台移獄于越，備受箠楚，一語不承。其答

獄吏云：「身爲賤妓，縱與太守有濫，罪不至死。但不欲爲妄言以污君子，有死不能也。」于是岳商卿持憲節，卒釋之。然則先生之誣可白矣。又以在官嘗刊荀、楊諸子爲之罪，則亦何足見之彈事？晦翁雖大賢，于此終疑其有未盡當者。且魯公賢者，前此固力薦晦翁之人也。至是或以娼家之故，稍費調停，然謂其從此因嗾鄭丙、陳賈以毁道學，豈其然乎？丙、賈或以此爲逢迎，魯公豈聽之？夷考其生平，足以白其不然也。蓋先生爲人，大抵特立自信，故雖以東萊、同甫，絶不過從，其簡傲或有之。晦翁亦素多卞急，兩賢相厄，以致參辰，不足爲先生概其一生。近世好立異同者則欲左袒先生而過推之，皆非也。

先生之書雖不盡傳，就其所傳者窺之，當在艮齋、止齋之下，較之水心則稍淳，其淺深蓋如此。所著曰《六經解》一百五十卷、《孝經解》一卷、《九經發題》一卷、《諸史精義》百卷、《陸宣公奏議解》十卷、《經史難答》一卷、《乾道祕府群書新録》八十三卷、《天文詳辯》三卷、《地理詳辯》三卷、《愚書》一卷、《説齋文集》四十卷，尚有《故事備要》、《辭料雜録》諸種，而其尤著者曰《帝王經世圖譜》十卷。周益公曰：「此備六經之指趣，爲百世之軌範者也。」又嘗取韓子之文合于道者三十六篇，定爲《韓子》二卷。

祖望謹案：乾、淳之際，婺學最盛。東萊兄弟以性命之學起，同甫以事功之學起，而説齋則爲經制之學。考當時之爲經制者無若永嘉諸子，其于東萊、同甫，皆互相討論，臭味契合，東萊尤能并包一切。而説齋獨不與諸子接，孤行其教。試以艮齋、止齋、水心諸集考之，皆無往復文

字。水心僅一及其姓名耳。至于東萊，既同里，又皆講學于東陽，絶口不及之，可怪也。將無説齋素孤僻，不肯寄人籬落邪？梨洲先生謂「永嘉諸子實與先生和齊斟酌」，其説似未然也。

愚書

制命在君，然不可居物之先。代終在臣，然不可享功之成。故用九以无首爲吉，六三以含章爲正。《詩》曰：「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能歸善，以報其上。」

命討天也，行之君也。威福辟也，佐之相也。惡者必懲，則奸民無盗跖之壽。善者必申，則賢士無原憲之貧。故君相不可以言命。

人君有三畏：畏天命，畏民心，畏輔相之臣。

大臣正君，其次謀國，其下謹身。

正君之難，在制其欲。不窒其源，如决流何？不翦其根，如滋蔓何？防微消萌，力少而功多。

位尊難安，德盛難全。

勝人人必耻，下人人必喜。耻生競，喜生敬。以上《君臣》。

避世非君子之心。

中狹常易盈，内荏常易屈。

君子之進退，風俗之樞機也。必退絶物其俗激，必進失己其俗競。不激不競，以善天下之俗。

莫神于天，以民從違。莫尊于君，以民安危。天且靈之，孰能違之？君且高之，孰能下之？

道有興廢，民無淳漓。堯、舜至仁，不能絶

天下之欲。幽、厲極暴，不能滅天下之性。以民爲非古，是謂誣民。以道爲不可行，是爲賊道。

遷都以復先業，何恤而猶有誥？何畏而猶有書？東征以卒圖事，何恤而强之從，必有逆命而陷于罪者，聖人蓋不忍焉耳。以上《士民》。

爲治者不可變常道，言治者不可厭常談。勤固勝怠，勤而非禮則勞。儉固勝奢，儉而非禮則偪。存小節而喪大體，君子不取也。善爲教者反諸身。以上《治教》。

怯不勝勇，勇不勝敬。

古之爲兵者，教之以孝弟忠信，惟恐其不君子也。後之爲兵者，教之以權謀變詐，惟恐其不小人也。

取民之財以養兵，不如使民自養之易供也。用兵之力以衛民，不若使兵自衛之甘心也。以上《兵財》。

順命如順親，保性如保子，養心若養苗，馭氣如馭馬，防欲如防川，待物如待寇，一言蔽之曰誠。

鏡固瑩，塵則昧之。水固清，風則濁之。塵去鏡明，風息水止，外物不干，天性乃見。

親疏固有情，遠近固有勢，貴賤固有分。因其情，順其勢，明其分，微而草木，各得其所，是吾道之所以爲異也。咈其情，逆其勢，忘其分，閨門之内，有所不行，是墨氏之所以爲同也。吾道之異，適以爲同。墨氏之同，衹以爲異。

德莫先于孝，孝莫難于保親之所與。庶人有身，推之天子有天下，有而保之，孝莫大焉。

陰陽之説勝，則《禮》經廢。形相之説勝，則心術喪。禄命之説勝，則人事怠。失之已，

求之天，君子不由也。

由惡近善，蓬生于麻。由善近惡，絲涅于墨。

謂道爲難，若塗若川。謂道爲易，若天若淵。謂之易輕而失，謂之難畏而止。勿畏勿輕，學而已矣。

文以明道，或以蔽道。傳以通經，或以亂經。學以知性，或以汩性。説日益新，理日益昧。

兼愛似仁，爲我似義，清静寂滅，似無思無爲。

莫易欺于形，莫難欺于神。形視吾外，神視吾内。以上《道學》。

未有欲有，既有欲其若無。未實欲實，既實欲其若虛。

君子不絶人之情，亦不徇人之情。

衆人徇利以犯難，賢者潔身以避害。載道以濟世，而不罹其患者，惟聖人乎。以上《聖賢》。

説齋文集

自古直道之行，本于正心誠意之間，顯于舉賢放佞之際。故伯益告舜，先以儆戒無虞，罔失法度，繼以任賢勿貳，去邪勿疑。仲虺告湯，先以不邇聲色，不殖貨利，繼以德懋懋官，功懋懋賞。惟陛下防私如禦寇，存公道如護元氣。内察諸存心之初，勿使一毫或出于嗜好之私，而非先王之法度。外察諸用人之際，勿使一職或出于左右之譽，而咈天下之公議。儻有，則斷而去之。既去，則敬而守之。《館職備對劄子》。

荀卿有性惡之説，楊雄有善惡混之説，韓愈有上中下之説。性惡之説爲害尤大。世之

言性惡者，皆以象藉口。吾觀象之行事，適足以見性之善，不知其惡也。象之往入舜宮，鬱陶之思，以僞爲也，忸怩之顔，以誠發也。欺形于言，愧形于色，象之本心，固知僞之不可爲也。其性豈不善哉？使象而性惡，則欺舜之言，居之必安。何愧之有？《易》言天地之情則于咸，言天地之道則于恒，至言天地之心則必于復。蓋方群陰剥陽而至于六陰之用事，則天地之心或幾乎隱。及一陽動于下，有來復之象，則天地之心始可見。人之誘于物也，陰之剥也。俄然而復，陽之復也。象之忸怩，蓋其復性之際，復則不妄，至誠之道也。善言性者，當于復觀之。《性論》。

孟子書七篇，荀卿書二十二篇，觀其立言指事，根極理要，專以明王道，黜霸功，闢異端，息邪說。二書蓋相表裏。以吾觀之，孟子而用，必爲王者之佐。荀卿而用，不過霸者之佐。不可同日語也。王霸之異，自其外而觀之，王者爲仁義，霸者亦有仁義。王者有禮信，霸者亦有禮信。自其内而觀之，王者之心一出于誠，故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霸者之心雜出于詐，故假仁以爲利，利勝而仁衰。仗義以率人，人從而義廢。湯、武、桓、文由此分也。荀卿之書，若尊王而賤霸矣，乃言性則曰本惡，其善者僞也。夫善可僞，則仁義禮信何適而非僞也？四者既僞，何適而非霸者之心？吾以是知卿而用必爲霸者之佐也。或曰：卿之言曰「君子養心，莫善于誠」，又曰「誠者君子之所守，而政事之本也」。卿豈不知王道之出于誠哉！曰：子以爲誠者，自外至邪？將在内邪？性者，與生俱生，

誠者，天之道，非二物也。以性爲惡，則誠當自外入。外入則僞，惡覩所謂誠乎？吾觀告子先孟子不動心，又其言辯，幾與孟子埒。至于以義爲外，以性爲猶杞柳，故孟子力詆之。荀卿化性起僞之説，告子之儔也。《荀卿論》。

卿謂聖人惡亂，故制禮。然則禮，强人者也。惡亂故制樂。然則正聲乃矯揉，而淫聲乃順其情者也。見禮樂之末，而未揣其本，即性惡之説。吾故謂告子之流。《讀荀子禮樂二論》。

天下有君子，有中人，有小人，而釋、老之説，皆有以中其欲。報應禍福，足以惑小人。超升解化，足以移中人。清净寂滅，足以疑君子。小人曰：「吾罪惡貫盈，飯僧可以免。吾釁戾山積，焚章可以禳。不惟此也，且可以致福以增算，吾何爲而不從釋、老也？」中人曰：「吾學釋而成，可以出入死生。吾學道而成，可以長生久視。與其溷濁世，處俗塵，孰若自在而遊樂國，蟬蜕而登蓬瀛乎？吾何爲而不從釋、老也？」君子則曰：「吾不取其教而取其道，吾不觀其外而觀其内。蓋其説深入乎死生性命之際，周盡乎天地鬼神之理，頗與吾《周易》合。至于披析示人，則又優于儒書，可以直造其本源而不勞于積習。」此説一立，而釋、老之害牢不可破。嗚呼！小人中人既不可以道理深責，而報應禍福、超升解化之説皆誕幻詭譎，不待攻而自破。至于君子，則吾道之所賴以傳，乃惑于疑似之際，蕩然莫返。吁，可悲矣！生死鬼神之理，惟聖人知之。道家欲不死，佛家欲無生，皆未之知也。聖人明幽明之故，原始反終，知死生之説，精氣遊魂，知鬼神之

情狀，然不諄諄以告人，慮學者之不能無惑也。故子路問鬼神，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問死，曰：「未知生，焉知死。」蓋以事人所以事神，知生所以知死，不欲子路舍其常行而他求也。學者不求之《易》、《論語》之閒，而輕受愚夫之誑。平時高談，則曰「吾學有所悟」。及遇利害事，不能毫釐，往往易其所守，幾不能自立，乃曰「吾學出世法，求其死而不亡者」。噫，亦惑矣！昔孟子比楊、墨以禽獸，爲其似是而非。今釋、老者，爲己則一毛不拔，責人則摩頂放踵，是兼楊、墨而爲之，其爲禽獸也大矣！《釋老論》。

聖人之傳道必以心，其端則始于至誠力學。後世求其説而不得，流入釋、老。以爲道者當超詣頓解，徑進于聖人之域，相與用心不可測度之地，而學問修爲之功幾于盡廢，捕風捉影，卒無分毫之得。曰「吾之學，心學也」，内以欺己，外以欺人。《顔曾論》。

謝山《唐説齋文鈔序》曰：唐台州説齋以經術史學負重名，于乾、淳閒，自爲朱子所糾，互相奏論，其力卒不勝朱子，而遂爲世所訾。方乾、淳之學初起，説齋典禮經制，本與東萊、止齋齊名，其後浙東儒者絶口不及。蓋以其公事得罪憲府，而要人爲之左袒者遂以僞學詆朱子，并其師友淵源而毁之，固宜諸公之割席。而要人之所以爲説齋者，適以累之，可以爲天下後世之任愛憎者戒也。詳考台州之案，其爲朱子所糾，未必盡枉。説齋之不能檢束子弟，固無以自解于君子。然彈文事狀多端，而以牧守刻荀、楊、王、韓四書

末爲傷廉，其中或尚有可原者。況是時之官，非一跌不可復振者也。說齋既被放，杜門著書以老，則其人非求富貴者，不可以一偏遽廢之，是吾長于善善之心也。予少時未見說齋之文，但從深寧《困學紀聞》得其所引之言，皆有關于經世之學。深寧，私淑于朱子者也，而津津如此，則已見昔人之有同心。說齋著書，自《六經解》而下，共三百六十卷，《文集》又四十卷，今皆求之不可得。近于《永樂大典》中得其文若干首，詩若干首，鈔而編之，以備南宋一家之言，因爲論其人之本末。或謂說齋自矜其博，常詆朱子不識一字，故朱子劾之。或又言說齋不肯與同甫相下，同甫搆之于朱子。此皆小人之言，最爲可惡。要之，說齋之被糾，所當存而不論。而其言有可采者，即令朱子復起，或亦以予言爲然也。

說齋學侶

教授唐先生仲温
主簿唐先生仲義合傳。

唐仲温、仲義，金華人，皆說齋之兄也。自其父侍御堯封以及說齋，皆紹興名進士，家庭之間，自相師授。仲温，饒州教授。仲義，樂平主簿。參蘇平仲說。

説齋門人

傅杏溪先生寅附子大東、大原。

傅寅，字同叔，義烏人也。學者稱爲杏溪先生。自少神骨清聳，于經史百家悉能成誦。比長，益求異書讀之。説齋唐先生講學于東陽吴葵之家，先生之中表也，因從之質疑問難，皆有援據可反復。説齋喜曰：「吾益友也。」及聞其升陑分陝之説，語門人曰：「職方輿地，盡在同叔腹中矣。」先生于天文、地理、封建、井田、學校、郊廟、律歷、軍制之類，世儒置而不講者，靡不研究根穴，訂其譌謬，資取甚博，參驗甚精。每事各爲一圖，號曰《群書百考》。大愚吕先生見其《禹貢圖》，曰：「是書可爲集先儒之大成矣。」嘗延之麗澤書院中，列坐諸生，揭其圖，使申言之。且曰：「以所能者教人所不能者，理之所在，初無彼此。諸生弗以門户之見恥受教也。」先生亦樂爲之盡。時人服大愚之善下，而益嘆先生之學之邃也。嘗舉文中子之説「人不里居，地不井授，終爲苟道」，反覆太息，謂《周禮》，太平之書。于時九等授田，家給人足，泉府之設，特以備凶荒，原非常用。況是書體有本末、用有先後，若大綱不舉，而獨行所謂國服爲息者，是猶取名方中百品之一而服之，及其害人，則曰爲是方者，固名醫也。熙寧諸賢但知力攻青苗，而未知以此折之，是以不足以詘其説。故先生之書，于成周制産分郊、作貢授賦之説尤詳。嘗徧遊江、淮，縱觀六朝故迹，南北形勝，證諸史牒，而得其成敗興衰之故，歷歷如指諸掌。然自經制事功之學

起，説者病其疏于踐履。而先生之教人，則謂下學上達，各有次第，舉而措之，尤非可以一蹴語者。故其教人必先以小學，授以《曲禮》、《内則》、《少儀》、《鄉黨》諸篇，使其日用之閒，與義理相發明，而知道之與器未嘗相離也。先生精于古今軍制，而從未嘗教人讀兵書，曰：「胸中無《論語》、《孟子》爲之權衡，遽聞譎詐之言，則先入者爲主，害心術矣。」蓋其所以學與所以教者如此。家居，非公事不至官府。長吏之賢者，或造而問政，則盡言無隱。人有隱被其賜者，而未嘗洩也。所與交遊，其官至執政或臺諫，則不復與之通問。州里有事，以身任之而不辭。里中與馬師文、孫居敬最相契。永嘉戴少望聞其名，執贄願交。大愚之登朝也，累以先生之學行爲言。黄文叔與彭止堂輩争欲薦之，或言先生必不可屈，乃止。其後館于黄商伯之家最久，賓主之閒日以義利相箴切，不爲無益之語。先生既不仕，無禄，又不屑治生産。商伯持浙西庾節，遺以錢五十萬，先生悉散于宗族鄰里，無所留。晚益貧，太守孟猷聞而嘆曰：「不可使賢者饑餓于我土地。」乃捐俸以倡，諸好義者爲買田築室于東陽之泉村。黨禍既作，先生杜門不出。其詩閒遠古淡，有淵明、康節風。

初，説齋以其學孤行，于東萊亦絶不通問。葉秀發、朱質雖以吕氏弟子來學于唐，而其統未合。朱子則互相糾奏，至先生始和齊斟酌，無復乖剌。先生諸子，大東承其家學，敦慤有父風。而大原從慈湖楊先生遊。從子定學于朱門。一家之中，旁搜博採，不名一師。

主簿吴先生葵

吴葵，字景陽。其家以貲雄于東陽，與郭氏埒。郭氏有西園、南湖、石洞三書院，招延呂成公、薛象先之徒，教授子弟。而吴氏亦有安田書院，初則徐天民主之，已而唐説齋主之，皆攜弟子百餘人以至，遠近驚愕。先生既從名師儒經彙史，尤好遊，短棹獨往，一覽數州。葉水心仕江、淮閒，先生遊輒過之。水心爲之飯，問其所爲，笑而不答。杏溪先生傅寅者，説齋上座弟子，而先生之外弟也，忘年事之如師。杏溪家貧，先生爲之紀理其家，相與終身，不失尺寸。淳熙大荒，匝其居數十里，皆其所養生而送死也。纍官通山縣簿，有聲，民皆化之。攝大冶縣，以德導民，大治。❶ 監利濟局，❷ 嘆曰：「吾本無仕進意，今老矣。」遂奉祠。卒，水心爲志其墓。

知軍葉先生秀發

侍郎朱先生質 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直言張荃翁先生端義 別見《慈湖學案》。

正言金先生式

金式，字元度，金華人。從説齋遊。淳熙十一年進士，以右正言終。在官三十年，清貧如一日。鞏豐狀其行，謂金華之人傑。參《嘉靖金華志》。

---

❶「冶」，當作「治」，參見葉適《修職郎監和劑局吴君墓誌銘》（《水心先生文集》卷二十五）。

❷「利」，當作「和」，同上。

杏溪家學 說齋再傳。

傅先生定

傅定，字敬子，杏溪先生兄子。杏溪自程其子姓于學，嚴而有節。晚乃遣先生遠之建安，受業文公之門。文公集中有《與傅敬子書》，即其人也。參《柳待制集》。

雲濠謹案：黄晉卿記杏溪祠堂，言先生受業朱門，得其微言奥旨，歸與諸弟共講云。

杏溪門人

進士傅先生芷

傅芷，字升可，義烏人也。淳熙五年進士，精于經史之學，爲杏溪上弟子，從遊之士極盛。未仕而卒。所著有《南園詩文集》二十卷、《南園講録》。

宋元學案卷六十終

徐陳諸儒學案表

徐誼 永嘉、金溪同調。
- 趙希錧
- 丁黼 父泰亨。
- 黄中
- 彭仲剛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錢文子 永嘉同調。
- 喬行簡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 丁黼 見上《宏父門人》。
- 曹豳
- 湯程

陳葵 附師魏益之。 金溪同調。

宋元學案卷六十一　徐陳諸儒學案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三陸先生講學時，最同調者，平陽徐先生子宜、青田陳先生叔向也。陸氏之譜竟引平陽爲弟子，則又謬矣。述《徐陳諸儒學案》。梓材案：是卷爲謝山所特立。《序録》原底作《徐陳二先生學案》，定刊本則稱《徐陳諸儒》，蓋忠文後益以錢白石，故易其稱。又案：一本作《平陽學案》。

陳陸同調

忠文徐宏父先生誼

徐誼，字子宜，一字宏父，温州平陽人。乾道八年進士，由池州教授歇歷清要，事孝、光、寧三宗。入爲刑部侍郎，出爲寶謨閣待制、江淮制置使。移鎮隆興府而卒，謚忠文。中忤韓侂胄，貶南安軍、婺州，流離十年而後得釋。葉水心誌其墓曰：「諸儒雖争爲性命之學，然而固滯于語言，播流于偏末，多茫昧影響而已。及公以悟爲宗，懸解昭徹，近取日用之内，爲學者開示。修證所緣，至于形廢心死，神視氣聽，如静中震霆，冥外朗日，無不洗然自以爲有得也。」參玩兹語，似亦近禪，而當時諸儒學術亦因可見

矣。封信安郡公。趙希錧，其門人也。

梓材謹案：先生傳，黄氏原本列《金溪學案》。其傳云：「先生稟學象山，有省。同赴南宫試，論出天地之性人爲貴。象山視其文曰：『某欲説底，卻被子宜道盡。但某所以自得受用底，子宜卻無。』先生謂象山曰『與晦翁月餘説話，都不討落著。與先生説話，一句即討落著。』。」是説猶沿《象山年譜》，故以先生爲陸氏門人，而謝山不以爲然。

附録

舒廣平答先生書曰：吾人平生所志，期不負所學。中都臭味，頗薰炙人。造道如子宜，知不可汩。要須惟日孳孳，簡易明白，以滌盡利禄境，庶此志獲申。

謝山《奉臨川帖子二》曰：陸子之教大行于浙河以東，顧一時稱祭酒者，必首四明四先生。慈湖之祭徐忠文也，自言其見陸子，實因忠文之力。水心作忠文墓志，言公「以悟爲宗」云云。此忠文有合于陸學之實録，而《宋史》略而不書，得閣下表而出之，善已。然忠文之爲陸學，固也。其竟爲陸氏弟子，則書傳未有明文。《黄氏日鈔》謂忠文見陸子《天地之性人爲貴論》，因令慈湖師陸子，與慈湖祭文合。然則忠文未嘗師陸子矣。而《年譜》有「忠文侍學」之語，恐未可據。

永嘉同調

少卿錢白石先生文子

錢文子，字文季，樂清人也。乾、淳之際，永嘉諸儒林立，先生偏從之遊，而于徐忠文公

宏父尤契。入太學，有盛名。嘉定後，諸儒無一存者，先生巋然爲正學宗師，以太學兩優釋褐，仕至宗正少卿。學者稱爲白石先生。所著有《白石詩傳》。雲濠案：謝山《劄記》：「《白石詩傳》二十卷。」其門人曰喬行簡、丁黼、曹豳、湯程。

金溪同調

縣令陳叔向先生葵附師魏益之。

陳葵，字叔向，處州青田人。自少篤學，至老不倦。舉隆興進士，知平陽縣，居官廉介。師事魏益之。水心志其墓曰：「君既與魏益之遊，每恨志慮昏而無所明，記憶煩而不足賴，益之因教以盡棄所懷，獨立于物之初。未久，忽大悟，洪纖大小，高下曲直，皆髣髴若有見焉。自是以師道歸益之，且疑呂伯恭誦書徒多，朱元晦修方不療。時呂公已下世矣。朱公雖論未合，然重其辭直無隱，士有比君所者，必使往從之，曰：『可以寡過也。』昔孔子稱憤啓悱發，舉一而反三。而孟子亦言充其四端，至于能保四海。往往近于今之所謂悟者。然仁必有方，道必有等，未有一造而盡獲也。一造而盡獲，莊、佛氏之妄也。叔向掊包蒙之鑰，遊于廣大，而常自言用功益難，進道愈遠，古人今人皆未可輕議，其厲志勇猛，蓋不以悟自足也。」然則先生之學，亦或有異于其師者與！從黃氏補本録入。

梓材謹案：此傳黃氏補本亦附金溪卷末，以謝山稾底佚此，據以補之。

宏父門人

少保趙時隱先生希錧

趙希錧，字君錫，太祖九世孫也。南渡後，居常山。少從父官衡陽，嘗有聞于陳文節公止齋，而卒受業于徐忠文公宏父。雅以寒素自居，力貧苦學，借書鈔誦，成慶元二年進士，釋褐汀州司户。時峒寇李元礪出没汀、贛閒，軍且至，寮佐集議守城。先生下坐無一語，守異之，曰：「不言，得無有見乎？」先生曰：「守城非策也。距城三十里，有關曰古城，若扼其衝，賊不足慮矣。」守曰：「即以付君。」時先生以宗子初入官，皆爲危之。至關，審形勢，明斥堠。賊遣諜至，先生得諜，縱其舉火相示，而羸師以誤之。夜半，賊數百銜枚至，先生嚴兵以待。賊至，矢石雨下，無一免者。餘黨聞風而遁。軍還，老幼羅拜相屬，先生由他道避之。論功，即拜本州推官，調夔州運司屬官，掌大寧鹽井事，清積負，卻羨餘。知玉山縣，召對，首言民力困于貪吏，軍力困于債帥，國家之力則外困于歸附之卒，内困于浮沈之費。次論四蜀銓注科舉之敝。次論大寧鹽井本末。寧宗嘉納。除大理丞，遷大宗正丞，權工部郎。宗姓多貧，而始生有訓名，爲人後有過禮，吏受賕無藝，莫敢自陳，先生白其長，推行之。已而以宗室換班授吉州刺史、提舉宫觀。輪對，首論：「今日多事之際，而未有辦事之人。朝紳，清選也，以緘默爲鄭重，以刻薄爲舉職，以無所可否爲得體。閫寄，重任也，以大言爲有志，以使過爲知恩，以不待

指授于朝廷爲有才。臣非敢厚誣天下，所憂在選擇未得其道，器使未當其才。」次論：「宗學之建，朝廷美意也。校定法不視太學，而視武學，外舍優校，必待公試中選而後升，一請一免而不得援永免例，已陞内舍胄監前名而不得注諸州教授，名爲重之，實則薄之，恐非風厲之本旨也。」累遷安德軍承宣使。引對言：「初政在明君道，總治統，收人心。」理宗動容曰：「卿所陳，于初政所繫尤切。」次年論祠祭不蠲，禁衞不肅。晉節度使，封信安郡公。以足疾卧家，累歲而卒，贈少保、信安郡王。

先生風姿凝重，胸抱魁壘。揚人之善，不記人之過。急人之難，不忘人之恩。其仕夔也，安沂公丙一見異之，解佩玉以贈，且欲舉之。先生辭以及格。沂公曰：「然則使我有失士之恨，盍貤諸所親。」曰：「有母黨可，然不敢專。」沂公曰：「君謂之可則可矣。」竟舉而貤之。時人兩賢之。既換班，自號時隱居士。祁寒盛暑，未嘗謁告。或以爲太自苦，曰：「吾乃媿報稱之難也。」如并廢之，若此心何？」衣食僅足，不置妾侍。故訓詞有云：「爵禄褒嘉，不改儒生之習。威儀謹飭，蔚爲朝著之華。」蓋實録也。從蔣氏所藏稾底録入。

恭愍丁延溪先生黼父泰亨。

丁黼，字文伯，故徐州人也，漢説《易》大師、將軍寬之後。世居沛、碭間。南渡後，徐爲戰地，先生曾大父執中卜居青陽，尋還石埭。家世忠孝，雖南遷三世，時望歸故土，不治産業。其大父嘗夢神告之曰：「若死，葬于延溪寺右，三紀之後必昌。」又三十年

而生先生，年十四，已知爲學之要。父泰亨，宿儒也，自教之。已而平陽徐忠文公誼教授池州，父挈先生共往從焉。忠文以老友待之，留與共訓後進，而授先生以《語》、《孟》、《學》、《庸》大旨，聖賢修己治人之學。永嘉錢宗正文子亦碩儒，先生由忠文以見之，得其經學。先生氣踈神悟，誦言觀行，遂爲忠文門下第一。成淳熙進士。枋臣當國，賢士多沈下僚。時天下所稱爲正學直道者，鶴山、平齋、西山皆重先生，而鶴山尤契，嘗曰：「忠肝義膽，霜明玉潔，足以廉頑立懦也。」曰：「吾交文伯二十年，真端人也。」嘗聞張行父之賢，亟求見之，叩以南軒之學。以争濟邸事干宰相怒，被逐。宰相死，召還，累官軍器監。數上封事，言大臣不法事，累進累蹶。以直祕閣知信州、吉州，皆有聲。西山爲江西安撫，薦之。詔遷提刑，尋充四川夔州路安撫使，兼知夔州。時崔菊坡方帥四川，聞先生至，喜贈詩，所云「同志晨星少，孤愁暮雨多」者也。先生涖夔，疏上十事，夔大治。乃以右文殿修撰充廣西副制置使，守静江。尋以四川副制置使守成都。自嘉定、端平以來，諸碩儒講學者，亦閒或得大用于朝，然率不久輒去，至是零落且盡。而先生獨存，又棄之巖疆以陷之死。時蜀事已極壞，先生延李微之于幕，力行寬大之政，蜀人戴之如父母。而知事之必不可支也，乃遣其家屬南歸，曰：「無以老子爲念。」嘉熙三年，北兵自新井大入。先生乃守大小城，飛山移屯，盡撥隷文龍帳犀牌，丁不滿七百。北兵詐用宋將旗幟，城中以爲潰兵也，以榜招之。已而知其非。或勸先生以自全計，先生笑不答，曰：「吾爲副元帥，死其分

也。不可使丁氏無後，且留館甥以收吾骨。」整兵夜出城南，遂戰于石笱街。衆散且盡，先生入城，率其親信侍從數十人巷戰，寮屬惟參議官楊大異一人。力竭，皆死之。大異復蘇，得免。事聞，賜祠贈恤如制，謚恭愍。所著有《延溪集》、《六經辯正疑問》、《諸史考》。

祖望謹案：先生以平陽高弟，徧候諸儒，伯仲真、魏之閒。晚年埋血沙場，大節凜然，而《宋史》附之《忠義傳》末，不詳其籍里，不志其生平，讀者茫然，荒略未有如此之甚者。予少有志于改正《宋史》，曾從《永樂大典》鈔得先生別傳一篇。十年以來，忽忽失去。昏忘不能追憶，僅約略其大概，列之《學案》，而其言行之詳，不復能舉矣。又嘗見先生作《范文正公祠記》，其中謂：「池州實有長山，文正之母，晚適朱氏，實爲池人，未可竟指爲淄州之長山。」其文亦朗朗有法。

附録

吴鶴林曰：恭愍生平忠雅端靖，持論侃然。寧避烏臺之官，而不肯有一毫詐欺之事。寧嬰黄閣之怒，而未嘗少怠其呵護善類之心。于義利界限，辨之尤明。死國未幾，制府參謀□翊雍容就義，文南守相□鋭、□汝薌慘忱血戰而死，❶皆其英風義魄所風厲也。

❶ 以上三「□」，疑衍，參見吴泳《褒忠廟碑》（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鶴林集》卷三十四）。

修撰黄先生中

黄中，字仲庸，平陽人也。成紹熙進士，爲館職，肆力于學。時徐忠文公方起平陽，于永嘉諸儒中又别爲一家，先生從之遊。嘗與朱子往復論學，欲實地用功，不徒託之空言而已。學禁方嚴，先生校藝漕闈，發策云：「平居不以利禄入其心，培植涵養，如木有根，水有源，用之則回既倒之狂瀾，不用則唱和寂寞之濱，亦足名世，任此責者誰與？」朱子見之嘆曰：「近年此等議論，令人嘆服。」累遷起居舍人，兼侍講，敷陳剴切。寧宗曰：「朕正倚毗卿。」前後三十餘疏，當路不喜。出知袁州，徙泉州，進右文殿修撰卒。平陽弟子以先生爲第一。

提舉彭先生仲剛

别見《麗澤諸儒學案》。

白石門人

文惠喬孔山先生行簡

别見《麗澤諸儒學案》。

恭愍丁延溪先生黼

見上《宏父門人》。

文恭曹東畝先生豳

曹豳，字西士，瑞安人，文肅公叔遠族子也。少從錢白石學。登嘉泰二年進士第，授安吉州教授。調重慶府司法參軍，郡守度正欲薦之，辭曰：「章司録母老，請先之。」正敬嘆。改知建昌縣，復故尚書李公擇山房，建齋舍，以處諸生。擢祕書丞兼倉部郎官。

出爲浙西提舉常平，面陳和糴折納之敝。建虎邱書院，以祀尹和靖。移浙東提點刑獄，寒食放囚歸祀其先，囚感泣，如期至。召爲左司諫，與王萬、郭磊卿、徐清叟俱負直聲，當時號「嘉熙四諫」。上疏言：「立太子，厚倫紀，以弭火災。」又論余天錫、李明復之過，迕旨，遷起居郎。進禮部侍郎，不拜，疏七上，進古詩以寓規正。久之，起知福州，再以侍郎召，爲臺臣所沮而止。遂守寶章閣待制致仕，卒，謚文恭。參史傳。

雲濠謹案：先生號東畒。見程撫州士龍所作《劉寶山先生行狀》。

縣尹湯先生程

湯程，與喬行簡同門，爲縣尹。嘗爲喬述白石病革時言曰：「吾于《詩傳》尚多欲有所更定」云。參《喬孔山文集》。

梓材謹案：喬文惠序《白石詩傳》，前云：「同門湯尹程。」後云：「訪求于湯尹之姪時大，俾偕詁釋，刻諸郡齋。」謂之湯尹，故知其爲縣尹也。

宋元學案卷六十一終

西山蔡氏學案表

蔡元定 父發。晦翁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三傳。涑水、二程四傳。

- 子 淵
  - 孫 格
  - 陳光祖
    - 子 沂 別見《北溪學案》。
  - 翁泳
  - 熊剛大
  - 葉采 別見《木鐘學案》。
  - 熊慶胄
  - 徐幾 並見《西山真氏學案》。
  - 熊西
  - 何雲源 別見《九峯學案》。
- 子 沆
- 子 沈 別爲《九峯學案》。
- 朱塾
- 朱埜 並見《晦翁學案》。
- 楊至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樓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劉爚

劉炳

劉砥

劉礪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並西山學侶。

宋元學案卷六十二　西山蔡氏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西山蔡文節公領袖朱門，然其律吕象數之學，蓋得之其家庭之傳。惜夫《翁季録》之不存也。述《西山蔡氏學案》。梓材案：《文節傳》原附《晦翁學案》，謝山始别爲《西山蔡氏學案》。

晦翁門人劉、李再傳。

文節蔡西山先生元定父發。

蔡元定，字季通，建之建陽人。父發，博覽群書，號牧堂老人。以程氏《語録》、邵氏《經世》、張氏《正蒙》授先生，曰：「此孔、孟正脈也。」先生深涵其義。既長，辨晰益精。聞朱文公名，往師之。文公叩其學，大驚，曰：「此吾老友也，不當在弟子列。」四方來學者，必俾先從先生質正焉。從臣尤公袤、楊公萬里薦，堅以疾辭。慶元初年，韓侂胄禁僞學，御史沈繼祖奏：「朱熹剽竊張載、程頤之餘論，寓以喫菜事魔之妖術，以簧鼓後進，張浮駕誕，私立品題，收召四方無行誼之徒以益其黨伍，相與餐粗食淡，衣褒帶

博，潛形匿跡，如鬼如蜮。其徒蔡元定佐之爲妖，乞送別州編管。」先生曰：「化性起僞，惡得無罪。」遂謫道州。郡縣捕甚急，先生毅然上道。文公與諸所從遊百餘人送別蕭寺，坐客感歎，有泣下者。文公視先生不異平時，因曰：「友朋相愛之情，季通不挫之志，可謂兩得之矣。」杖屨同其子沈行三千里，脚爲流血。至舂陵，遠近從者日衆。或謂宜謝生徒，先生曰：「彼以學來，何忍拒之？若有禍患，亦非閉門塞竇所能避也。」貽書訓諸子曰：「獨行不愧影，獨寢不愧衾，勿以吾得罪故遂懈。」一日謂沈曰：「可謝客，吾欲安静以還造化舊物。」閱三日，卒于貶所。嘉定三年，贈迪功郎，謚文節。

先生從文公遊最久，精識博聞，同輩皆不能及。尤長于天文、地理、樂律、歷數、兵陣之說。❶凡古書盤錯肯綮，學者讀之不能以句，先生爬梳剖析，細入秋毫，莫不暢達。文公嘗曰：「人讀易書難，季通讀難書易。」又曰：「造化微妙，惟深于理者能識之。吾與季通言而不厭也。」先生處家，以孝弟忠信儀刑子孫。而其教人也，以性與天道爲先。自本而支，自原而流，聞者莫不興起。所著有《大衍詳説》、《律吕新書》、《燕樂原辯》、《皇極經世》、《太玄潛虛指要》、《洪範解》、《八陣圖説》。子淵、沆、沈，並躬耕不仕。

❶「陣」，原誤作「陳」，今據醉經閣本改。

西山律吕新書

律吕本原

黄鍾第一以《漢志》斛銘文定。

長九寸，空圍九分，積八百一十分。

黄鍾者，陽聲之始，陽氣之動也，故其數九。分寸之數具于聲氣之元，不可得而見。及斷竹爲管，吹之而聲和，候之而氣應，而後數始形焉。均其長，得九寸，審其圍，得九分，此章凡言分者，皆十分寸之一。積其實，得八百一十分，是爲律本。度量衡權于是而受法，十一律由是而損益焉。

黄鍾之實第二以《淮南子》、《漢前志》定其寸、分、釐、毫、絲之法，以《律書·生鍾分》定。

子一，黄鍾之律。

丑三，爲絲法。

寅九，爲寸數。

卯二十七，爲毫法。

辰八十一，爲分數。

巳二百四十三，爲釐法。

午七百二十九，爲釐數。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爲分法。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爲毫數。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寸法。

戌五萬九千四十九，爲絲數。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黄鍾之實。

案：黃鍾九寸，以三分爲損益，故以三曆十二辰，得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黃鍾之實。其十二辰所得之數，在子寅辰午申戌六陽辰，爲黃鍾寸分釐毫絲之數。在亥酉未巳卯丑六陰辰，爲黃鍾寸分釐毫絲之法。其寸分釐毫絲之法，皆用九數。故九絲爲毫，九毫爲釐，九釐爲分，九分爲寸。由是三分損益，以生十一律焉。或曰：「徑圍之分，以十爲法。而相生之分釐毫絲，以九爲法。何也？」曰：「以十爲法者，天地之全數也。以九爲法者，因三分損益而立也。」

黃鍾生十一律第三

子一分。

一爲九寸。

丑三分二。

一爲三寸。

寅九分八。

一爲一寸。

卯二十七分十六。

三爲一寸，一爲三分。

辰八十一分六十四。

九爲一寸，一爲一分。

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

二十七爲一寸，三爲一分，一爲三釐。

午七百二十九分五百一十二。

八十一爲一寸，九爲一分，一爲一釐。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

二百四十三爲一寸，二十七爲一分，三爲一釐，一爲三毫。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

七百二十九爲一寸，八十一爲一分，九爲

一釐，一爲一毫。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

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二百四十三爲一分，二十七爲一釐，三爲一毫，一爲三絲。

戌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

六千五百六十一爲一寸，七百二十九爲一分，八十一爲一釐，九爲一毫，一爲一絲。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

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一寸，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分，二百四十三爲一釐，二十七爲一毫，三爲一絲，一爲三忽。

案：黄鍾生十一律，子寅辰午申戌六陽辰皆下生，丑卯巳未酉亥六陰辰皆上生。其上以三曆十二辰者，皆黄鍾之全數。其下陰數以倍者，即算法倍其實。三分本律而損其一也。陽數以四者，即算法四其實。三分本律而增其一也。六陽辰當位自得，六陰辰則居其衝，其林鍾、南吕、應鍾三吕在陰，無所增損。其大吕、夾鍾、仲吕三吕在陽，則用倍數。方與十二月之氣相應，蓋陰之從陽，自然之理也。

十二律之實第四

子黄鍾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全九寸，半無。

丑林鍾十一萬八千九十八。

全六寸，半三寸不用。

寅太蔟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

全八寸，半四寸。

卯南吕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

全五寸三分，半二寸六分不用。

辰姑洗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

全七寸一分，半三寸五分。

巳應鍾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

全四寸六分六釐，半二寸三分三釐不用。

午蕤賓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

全六寸二分八釐，半三寸一分四釐。

未大吕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

全八寸三分七釐六毫，半四寸一分八釐三毫。

申夷則十一萬五百九十二。

全五寸五分五釐一毫，半二寸七分二釐五毫。

酉夾鍾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

全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半三寸六分六釐三毫六絲。

戌無射九萬八千三百四。

全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半二寸四分四釐二毫四絲。

亥仲吕十三萬一千七十二。

全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六忽，餘二算。半三寸二分八釐六毫二絲三忽。

案：十二律之實，約以寸法，則黄鍾、林鍾、太蔟得全寸。約以分法，則南吕、姑洗得全分。約以釐法，則應鍾，蕤賓得全釐。約以毫法，則大吕、夷則得全毫。約以絲法，則夾鍾、無射得全絲。至仲吕之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二算，其數不行，此律之所以止于十二也。

變律第五

黃鍾十七萬四千七百六十二。小分四百八十六。

全八寸七分八釐一毫六絲二忽不用，半四寸三分八釐五毫三絲一忽。

林鍾十一萬六千五百八。小分三百二十四。

全五寸八分二釐四毫一絲一忽三初，半二寸八分五釐六毫五絲六初。

太蔟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四。小分四百三十二。

全七寸八分二毫四絲四忽七初不用，半三寸八分四釐五毫六絲六忽八初。

南呂十萬三千五百六十三。小分四十五。

全五寸二分三釐一毫六絲一初六秒，半二寸五分六釐七絲四忽五初三秒。

姑洗十三萬八千八十四。小分六十。

全七寸一釐二毫二絲二初二秒不用，半三寸四分五釐一毫一絲一初一秒。

應鍾九萬二千五十六。小分四十。

全四寸六分七毫四絲三忽一初四秒，餘一算。半二寸三分三毫六絲六忽六秒强不用。

案：十二律各自爲宮，以生五聲二變。其黃鍾、林鍾、太蔟、南呂、姑洗、應鍾六律則能具足。至蕤賓、大呂、夷則、夾鍾、無射、仲呂六律，則取黃鍾、林鍾、太蔟、南呂、姑洗、應鍾六律之聲，少下不和，故有變律。變律者，其聲近正而稍高于正律也。然仲呂之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二算，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律當變者有六，故置一而六三之，得七百二十九。以七百二十九，因仲呂之

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爲九千五百五十五萬一千四百八十八，三分損益，再生黄鍾、林鍾、太蔟、南吕、姑洗、應鍾六律。又以七百二十九歸之，以從十二律之數，紀其餘分，以爲忽秒，然後洪纖高下不相奪倫。至應鍾之實六千七百一十萬八千八百六十四，以三分之，又不盡一算，數又不可行，此變律之所以止于六也。變律非正律，故不爲宫也。

律生五聲圖第六

宫聲八十一，商聲七十二，角聲六十四，徵聲五十四，羽聲四十八。

案：黄鍾之數九九八十一，是爲五聲之本。三分損一，以下生徵。徵三分益一，以上生商。商三分損一，以下生羽。羽三分益一，以上生角。至角生之數六十四，以三分之不盡一算，數不可行，此聲之數所以止于五也。或曰：此黄鍾一均五聲之數，他律不然。曰：置本律之實以九九，因之三分損益，以爲五聲。再以本律之實約之，則宫固八十一，商亦七十二，角亦六十四，徵亦五十四，羽亦四十八矣。

變聲第七

變宫聲四十二，小分六。變徵聲五十六。小分八。

案：五聲宫與商，商與角，徵與羽，相去各一律。至角與徵，羽與宫，相去乃二律。相去一律則音節和，相去二律則音節遠。故角徵之閒，近徵收一聲，比徵少

下，故謂之變徵。羽宮之閒，近宮收一聲，少高于宮，故謂之變宮也。角聲之實六十有四，以三分之，不盡一算，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聲之變者二，故置一而兩，三之得九。以九因角聲之實六十有四，得五百七十六，三分損益，再生變徵、變宮二聲。以九歸之，以從五聲之數，存其餘數以爲强弱。至變徵之數五百一十二，以三分之，又不盡二算，其數又不行，此變聲之所以止于二也。變宮、變徵，宮不成宮，徵不成徵，古人謂之和繆。又曰：所以濟五聲之不及也。變聲非正，故不爲調也。

八十四聲圖第八 正律墨書，半聲朱書。變律朱書，半聲墨書。

十一月	黃鍾宮						
六月	林鍾宮	黃鍾徵					
正月	太蔟宮	林鍾**徵**	黃鍾商				

月	宮	徵	商	羽	角	變宮	變徵
八月	南呂宮	太蔟徵	林鍾商	黃鍾羽			
三月	姑洗宮	南宮徵	太蔟商	林鍾羽	黃鍾角		
十月	應鍾宮	姑洗徵	南宮商	太蔟羽	林鍾角	黃鍾變宮	
五月	蕤賓宮	應鍾徵	姑洗商	南宮羽	太蔟角	林鍾變宮	黃鍾變徵
十二月	大呂宮	蕤賓徵	應鍾商	姑洗羽	南宮角	太蔟變宮	林鍾變徵
七月	夷則宮	大呂徵	蕤賓商	應鍾羽	姑洗角	南呂變宮	太蔟變徵
二月	夾鍾宮	夷則徵	大呂商	蕤賓羽	應鍾角	姑洗變宮	南呂變徵
九月	無射宮	夾鍾徵	夷則商	大呂羽	蕤賓角	應鍾變宮	姑洗變徵
四月	仲呂宮	無射徵	夾鍾商	夷則羽	大呂角	蕤賓變宮	應鍾變徵
	黃鍾變	仲呂徵	無射商	夾鍾羽	夷則角	大呂變宮	蕤賓變徵

	林鍾變		仲呂商	無射羽	夾鍾角	夷則變宮	大呂變徵
	太蔟變			仲呂羽	無射角	夾鍾變宮	夷則變徵
	南呂變				仲呂角	無射變宮	夾鍾變徵
	姑洗變					仲呂變宮	無射變徵
	應鍾變						仲呂變徵

案：律呂之數，往而不返，故黃鍾不復爲他律役，所用七聲皆正律，無空積忽微。自林鍾而下，則有半聲。大呂、太蔟一半聲。夾鍾、姑洗二半聲。蕤賓、林鍾四半聲。夷則、南呂五半聲。無射、應鍾六半聲。仲呂爲十二律之窮，三半聲。自蕤賓而下，則有變律。蕤賓一變律，大呂二變律，夷則三變律，夾鍾四變律，無射五變律，仲呂六變律。皆有空積忽微，不得其正。故黃鍾獨爲聲氣之元，雖十二律八十四聲皆黃鍾所生，然黃鍾一均，所謂純粹中之純粹者也。八十四聲，正律六十三，變律二十一。六十三者，九七之數也。二十一者，三七之數也。

六十調圖第九以《周禮》、《淮南子》、《禮記》鄭氏註、孔氏正義定。

	黃鍾宮	無射商	夷則角	仲呂徵	夾鍾羽	大呂宮	應鍾商	南呂角
宮	黃正	無正	夷正	仲正	夾正	大正	應正	南正
商	太正	黃半變	無正	林變	仲正	夾正	大半	應正
角	姑正	太半變	黃半變	南變	林變	仲正	夾半	大半
變徵	蕤正	姑半變	太半變	應變	南變	林變	仲半	夾半
徵	林正	仲半	夾半	黃半變	無正	夷正	蕤半	姑半
羽	南正	林半變	仲半	太半變	黃半變	無正	夷半	蕤半
變宮	應正	南半變	林半變	姑半變	太半變	黃半變	無半	夷半

蕤賓徵	姑洗羽	太蔟宮	黄鍾商	無射角	林鍾徵	仲呂羽	夾鍾宮	大呂商	應鍾角	夷則徵
蕤正	姑正	太正	黄正	無正	林正	仲正	夾正	大正	應正	夷正
夷**半**	蕤正	姑正	**太**正	**黄**半變	南正	**林變**	仲正	夾正	大**半**	無正
無正	夷正	蕤正	姑正	**太**半變	應正	**南變**	**林變**	仲正	夾**半**	**黄**半變
黄半變	無正	夷正	蕤正	**姑**半變	大**半**	**應變**	**南變**	**林變**	仲**半**	**太**半變
大**半**	應正	南正	林正	仲**半**	太**半**	**黄**半變	無正	夷正	蕤**半**	夾**半**
夾**半**	大**半**	應正	南正	**林**半變	姑**半**	**太**半變	**黄**半變	無正	夷**半**	仲**半**
仲**半**	夾**半**	大**半**	應正	**南**半變	蕤**半**	**姑**半變	**太**半變	**黄**半變	無**半**	**林**半變

蕤賓羽	姑洗宮	太蔟商	黃鍾角	南呂徵	林鍾羽	仲呂宮	夾鍾商	大呂角	無射徵	夷則羽
蕤正	姑正	太正	黃正	南正	林正	仲正	夾正	大正	無正	夷正
夷半	蕤正	姑正	太正	應正	南正	林變	仲正	夾正	黃半變	無正
無正	夷正	蕤正	姑正	大半	應正	南變	林變	仲正	太半變	黃半變
黃半變	無正	夷正	蕤正	夾半	大半	應變	南變	林變	姑半變	太半變
大半	應正	南正	林正	姑半	太半	黃半變	無正	夷正	仲半	夾半
夾半	大半	應正	南正	蕤半	姑半	太半變	黃半變	無正	林半變	仲半
仲半	夾半	大半	應正	夷半	蕤半	姑半變	太半變	黃半變	南半變	林半變

蕤賓宮	姑洗商	太蔟角	應鍾徵	南吕羽	林鍾宮	仲吕商	夾鍾角	黄鍾徵	無射羽	夷則宮
蕤正	姑正	太正	應正	南正	林正	仲正	夾正	黄正	無正	夷正
夷半	蕤正	姑正	大半	應正	南正	林變	仲正	太正	黄半變	無正
無正	夷正	蕤正	夾半	大半	應正	南變	林變	姑正	太半變	黄半變
黄半變	無正	夷正	仲半	夾半	大半	應變	南變	蕤正	姑半變	太半變
大半	應正	南正	蕤半	姑半	太半	黄半變	無正	林正	仲半	夾半
夾半	大半	應正	夷半	蕤半	姑半	太半變	黄半變	南正	林半變	仲半
仲半	夾半	大半	無半	夷半	蕤半	姑半變	太半變	應正	南半變	林半變

蕤賓商	蕤正	夷半	無正	黄半變	大半	夾半	仲半
姑洗角	姑正	蕤正	夷正	無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大呂徵	大正	夾正	仲正	林變	夷正	無正	黄半變
應鍾羽	應正	大半	夾半	仲半	蕤半	夷半	無半
南呂宫	南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姑半	蕤半	夷半
林鍾商	林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仲呂角	仲正	林變	南變	應變	黄半變	太半變	姑半變
太蔟徵	太正	姑正	蕤正	夷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黄鍾羽	黄正	太正	姑正	蕤正	林正	南正	應正
無射宫	無正	黄半變	太半變	姑半變	仲半	林半變	南半變
夷則商	夷正	無正	黄半變	太半變	夾半	仲半	林半變

蕤賓角	蕤正	夷半	無正	黄半變	大半	夾半	仲半
夾鍾徵	夾正	仲正	林變	南變	無正	黄半變	太半變
大呂羽	大正	夾正	仲正	林變	夷正	無正	黄半變
應鍾宮	應正	大半	夾半	仲半	蕤半	夷半	無半
南呂商	南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姑半	蕤半	夷半
林鍾角	林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姑洗徵	姑正	蕤正	夷正	無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太蔟羽	太正	姑正	蕤正	夷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案：十二律旋相爲宮，各有七聲，合八十四聲。宮聲十二，商聲十二，角聲十二，徵聲十二，羽聲十二，凡六十聲，爲六十調。其變宮十二，在羽聲之後，宮聲之前。變徵十二，在角聲之後，徵聲之前。宮不成宮，徵不成徵，凡二十四聲，不可

爲調。黄鍾宫至夾鍾羽，並用黄鍾起調，黄鍾畢曲。大吕宫至姑洗羽，並用大吕起調，大吕畢曲。太蔟宫至仲吕羽，並用太蔟起調，太蔟畢曲。夾鍾宫至蕤賓羽，並用夾鍾起調，夾鍾畢曲。姑洗宫至林鍾羽，並用姑洗起調，姑洗畢曲。仲吕宫至夷則羽，並用仲吕起調，仲吕畢曲。蕤賓宫至南吕羽，並用蕤賓起調，蕤賓畢曲。林鍾宫至無射羽，並用林鍾起調，林鍾畢曲。夷則宫至應鍾羽，並用夷則起調，夷則畢曲。南吕宫至黄鍾羽，並用南吕起調，南吕畢曲。無射宫至大吕羽，並用無射起調，無射畢曲。應鍾宫至太蔟羽，並用應鍾起調，應鍾畢曲。是爲六十調。六十調即十二律也，十二律即一黄鍾也。黄鍾生十二律，十二律生五聲二變。五聲各爲綱紀，以成六十調。六十調皆黄鍾損益之變也。

候氣第十

候氣之法，爲室三重，户閉，塗釁必周，密布緹縵。室中以木爲桉，每律各一桉，内庳外高，從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灰實其端，覆以緹素，桉曆而候之。氣至則吹灰動素，小動爲氣和。大動爲君弱臣强，專政之應。不動爲君嚴猛之應。

案：陽生于復，陰生于姤，如環無端。今律吕之數，三分損益，終不復始，何也？曰：陽之升始于子，午雖陰生，而陽之升于上者未已，至亥而後窮上反下。陰之升始于午，❶子雖陽生，而陰之升于上者

❶「午」，原誤作「上」，今據醉經閣本改。

亦未已，至巳而後窮上反下。律于陰則不書，故終不復始也。是以升陽之數，自子至巳差强，在律爲尤强，在吕爲少弱。自午至亥漸弱，在律爲尤弱，在吕爲差强。分數多寡，雖若不齊，然其絲分毫別，各有條理。此氣之所以飛灰，聲之所以中律也。

審度第十一

度者，分寸尺丈引，所以度長短也。生于黄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九十枚度之，一爲一分。凡黍實于管中，則十三黍三分黍之一而滿一分，積九十分則千有二百黍矣。故此九十黍之數，與下章千二百黍之數，其實一也。十分爲寸，十寸爲尺，十尺爲丈，十丈爲引。

嘉量第十二

量者，龠合升斗斛，所以量多少也。生于黄鍾之容，以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以度數審其容。一龠積八百一十分。合龠爲合，兩龠也。積一千六百二十分。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

謹權衡第十三

權衡者，銖兩斤鈞石，所以權輕重也。生于黄鍾之重，以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其龠，百黍一銖，一龠十二銖，二十四銖爲一兩，兩龠也。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

朱子曰：古樂之亡久矣。吾友建陽蔡君

元定季通著書兩卷，凡若干言，雖多出于近世之所未講，而實無一字不本于古人已試之成法。蓋若黄鍾圍徑之數，則漢斛之積分可攷。寸以九分爲法，則淮南、太史、小司馬之説可推。五聲二變之數，變律半聲之例，則杜氏之《通典》具焉。變宫、變徵之不得爲調，則孔氏之《禮》疏因亦可見。至于先求聲氣之元，而因律以生尺，則尤所謂卓然者，而亦班班雜見于兩漢之《志》、蔡邕之説與夫《國朝會要》以及程子、張子之言。

附録

西山師事晦翁，而晦翁顧曰：「季通吾老友也。」凡性與天道之妙，他弟子不得聞者，必以語季通焉。異篇奧傳，微辭突義，多先令討究而後親折衷之。故嘗輯其問答之辭曰《翁季録》。

晦翁往浄安寺候元定。元定自府乘舟就貶所，過浄安，晦翁出寺門接之。坐僧方丈，寒暄外，無嗟勞語。以連日讀《參同契》所疑叩蔡，蔡應答灑然。少遲，諸人醵酒至，飲皆醉。晦翁閒行，列坐寺前橋上飲，回寺又飲，晦翁醉睡。方坐飲橋上，詹元善即退去，晦翁曰：「此人富貴氣。」《别録》。

晦翁致書曰：每念遠别，不勝悵惘。至于讀書玩理，欲講而無從，又不但常人離别之思也。某連日讀《參同契》，頗有趣，知千周萬徧，非虚言也。

又曰：平日相聚，未知其爲樂。别後乃覺闕事。可歎，可歎！

又曰：病足，未能平步。氣血日衰，前去光景想已不多。病中塊坐，又未息心休養，才

永訣以終天也。並遊之好，同志之樂，已矣已矣！哀哉哀哉！

黄勉齋曰：晦翁先生之門，從遊者多矣。公之來，先生必留數日，往往通夕對牀不暇寢。從先生遊者，歸必過公之家，聽其言論，不忍去，去皆充然有所得也。蓋公負英邁之氣，藴該洽之學，智極乎道德性命之原，行謹乎家庭唯諾之際，于先生之門，可謂傑然者矣。

唐□□曰：❶濂溪、明道、伊川，講道盛矣，因數明理，復有一邵康節出焉。晦庵、南軒、東萊講道盛矣，因數明理，復有一蔡西山出焉。孔、孟教人，言理不言數，邵、蔡二子欲發諸子之所未發，而使理與數燦然于

❶「唐□□」，當作「羅大經」，參見《鶴林玉露》卷二「邵蔡數學」條（明刻本）。

繙動册子，便覺前人闊略病敗。欲以告人，而無可告者。又不免輒起著述之念。亦是閒中一大魔障，欲力去而未能。以此極思向來承晤之樂，未知此生能復相從如往時否耳？

又曰：季通一生，飽觀江湖表裏形勢，不爲無補，甚恨匏繫不能與之俱行。其律書法度甚精，近世諸儒皆莫能及。但吹律未諧，歸來更須細尋討耳。

戊午歲，西山先生卒。十一月六日，晦翁遣男祭其葬。于其行也，哭而送之曰：「嗚呼季通，而至斯邪！精詣之識，卓絶之才，不可屈之志，不可窮之辯，不可復得而見矣！天之生是人也，果何爲邪？西山之顛，君擇而居。西山之下，又卜而藏。而我于君之生，既未得造其廬，以遂半山之約。至于今日，不能扶曳病軀，以視君之反此真宅而

天地之閒，其功亦不細矣。

梓材謹案：蔡氏《九儒書》載《鶴林玉露》，與此條同。第伊川下有横渠，東萊下有象山。「孔、孟教人，言理不言數」下有云：「然天地之閒有理必有數，二者未嘗相離。《河圖》、《洛書》與危微精一之語並傳。」末又云：「近年以來，八君子之學，固人傳其訓，家有其書，而邵、蔡之學則幾人無傳矣。」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朱文公謂蔡季通曰：「身勞而心安者爲之，利少而義多者爲之。」補。

西山學侶

宣獻樓攻媿先生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文簡劉雲莊先生爚

侍郎劉先生炳

劉先生砥

劉先生礪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西山家學

劉、李三傳。

隱君蔡節齋先生淵

蔡淵，字伯静，號節齋，西山先生之長子也。精先生于《易》一書，沈潛反復，積之有年。精神之極，神明通之，著爲《訓解》、《意言》、《辭象》，分爲四卷。董氏真卿曰：「其書《經》二篇，以孔子《大象》置逐卦辭之下，《彖傳》又置《大象》之後，《小象》置各爻辭之後，皆低一字以別卦、爻辭。《繫辭》、《文言》、《説卦》、《序卦》、《雜卦》亦低一字書。又有《卦爻辭旨》，論六十四卦大義。《易象意言》雜論卦爻十翼象數，《餘論》雜論《易》大義。雲濠案：《經義考》引董説「《易》大義」下，又有

「古《易》叶韻」。開禧乙丑自序」云。

梓材謹案：節齋兄弟皆朱子門人，而實本于家學，故以家學標之。

易象意言

一者奇也，陽之數也。一者耦也，陰之數也。伏羲氏畫一以象陽，畫一以象陰。見陰陽之中各復生陰陽，故再倍而三，爲卦者八，所謂小成者是也。因而重之，故三倍而六，爲卦者六十有四，下三畫爲貞，而上三畫爲悔也。

爻有四象，少陽、少陰、老陽、老陰也。少陽之數七，少陰之數八，老陽之數九，老陰之數六。老變而少不變，聖人取變者爲用，故陽爻曰九，陰爻曰六。

六七八九者，陰陽之用數也。陽以進爲用，故少于七而老于九。陰以退爲用，故少于八而老于六。

凡爻位俱陽與爻位俱陰爲當位，或陽爻位陰或陰爻位陽爲不當位。

六位之卦，初與四爲應位，二與五爲應位，三與上爲應位。陽爻遇陰爻，陰爻遇陽爻，則爲有應。若陽爻遇陽爻，陰爻遇陰爻，則爲无應。

六位之卦，三與五爲陽，二與四爲陰。陽以升爲用，故進成乎五。陰以降爲用，故退成乎二。五者，陽成而得中也。二者，陰成而得中也。故皆吉。三陽剛未成而不中故危，四陰柔未成而不中故懼。

凡兩爻相比，在下曰承，在上曰乘。以陰承陽，以陽乘陰，爲順。以陽承陰，以陰乘陽，爲逆。

中則不失乎善，偏則流爲惡。八卦相錯，惟

二五得中。後世互體之説，不可謂全無義理。《彖傳》言剛柔上下往來者，八卦隨、蠱、賁、咸、恒、損、益、渙也。止言剛來者，訟、无妄二卦。在八卦者，或曰柔上剛下，或曰剛上柔下，或止曰上下。然其爲卦，皆三陰三陽，本具乾、坤之體，而上下交往來也。乾剛交坤而成震，坎，艮，坤柔交乾而成巽、離、兑。故言剛來剛下者，明乾剛在上而下交坤。言柔來柔下者，明坤柔在上而下交乾也。若剛上之與柔上，則又乾剛在下而上交坤，坤柔在下而上交乾者也。是皆本諸乾、坤之交而互取之耳。至于訟與无妄，則止言剛來。剛自外來，蓋其爲卦皆四陽二陰，非乾、坤上下之交者。故乾體居上不動，而所以爲坎、爲震之剛者，皆自外來也。夫子言卦變之義，于此可見其兩端焉。

本一氣也，生則爲陽，消則爲陰。《易》之道，生道也。震、艮陽卦，震取初，艮取上者，理當然也。巽、兑陰卦，與震、艮爲對者也，乃不取初上之陰，而取二五之陽也。至于復、姤、夬、剥之類，莫不取陽爲用焉。是知陽能生，陰不能生，《易》之本也。非聖人特賤乎陰而不取也。

乾、坤體純，坎，離體交，而其用皆在中。故乾、坤、坎、離之用，皆在二五也。至于乾、坤相錯則爲泰、否，坎、離相錯則爲既濟、未濟，亦皆主二五爲用也。

乾、坤、屯、蒙，卦之名也。健順動説，卦之性也。天地風雷，卦之象也。陰陽剛柔，卦之才也。中正危懼，卦之位也。應害遠近，卦之情也。上下乘承，卦之體也。元亨利貞，卦之辭也。剛柔往來，卦之變也。太極，理也。陰陽，氣也。剛柔，質也。乾者

太極之動，故釋《彖》不言陰陽剛柔。坤主質，故以柔言。否、泰交不交，氣也，又具乾、坤之體，故皆以陰陽言。否類于坤，故又以剛柔言。餘卦不滯乎事，則滯乎物，故皆以剛柔言。

「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易與變本一事也，未入用則謂之易，已入用則謂之變。蓋易無體而變有體也。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陰陽剛柔皆畫也，未入用則謂之陰陽，已入用則謂之剛柔。蓋陰陽氣而剛柔質也。故夫子釋乾、坤闔闢曰變，而不曰易，釋卦爻之用曰剛柔，而不曰陰陽。

天數始于一，地數始于二，陰无首而從陽者也。先陽而動則迷，從陽之後則得，故曰：「先迷後得，主利。」

天數終于九，地數終于十。陽无終，代其終者地也。故曰：「地道无成，而代有終也。」

伏羲八卦之序，以二氣消長成。文王八卦之序，以萬物盛衰成。

伏羲八卦是造化生物之理，文王八卦是造化運行之理。

天地者，其體也。四時者，其用也。日月所以爲四時，至德所以生天地。

《易》之道，有己正而他爻取之以爲邪者，有己凶而他爻得之以獲吉者。屯之初非不正也，而二近之則以爲寇。旅之上非不凶也，而五承之以得譽命。

乾知大始，坤作成物，故知者乾道，作者坤道。夫子于乾則曰「知至至之，知終終之」。乾能兼坤，故知與行無不盡也。至于坤則曰「直其正也，方其義也」。坤承乾而行者，故特言行之而已。程子謂乾是聖人之事，坤是學者之事。蓋乾能盡知與行，而坤則

但能行之而已。此所以爲有閒也。伏羲八卦，對待者也。體静而生，則吉凶悔吝由乎我，故曰先天。文王八卦，流行者也。體動而成，則吉凶悔吝奉乎天，故曰後天。

《易》中之言仁，或爲陰，或爲陽。仁者見之謂之仁，仁陰也。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仁陽也。蓋自智仁而言，則智先而仁後，智動而仁静。自仁義而言，則仁先而義後，仁行而義止。此陰陽之所以異也。

「易有太極」之易，未生兩儀之易也。「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生兩儀後之易也。故易在兩儀之先，其易无體。在兩儀之後，其易有體。

「藏諸用」有兩義：在顯仁之前，則所以顯仁者爲用，以其不可見，故爲藏諸用。在顯仁之後，則既顯而爲物矣，一物又各具生生之用，故亦爲藏諸用。

寒暑也，晝夜也，生物之陰陽也。氣形也，魂魄也，物生之陰陽也。生物之陰陽，則屈伸相推，無不變也。物生之陰陽，則陽能變而陰不能變，故《易大傳》曰：「游魂爲變。」而不及魄者，物生之陰陽也。

《易》中言變化者，剛柔之窮皆變，變則化也。變者化之漸，化者變之成。變在化之先，故爲陽。化在變之後，故爲陰。蓋以先後爲陰陽，非謂陽動爲變，陰動爲化也。

《大傳》言易有三：「易有太極」、「易无體」、「易无思无爲」，言易之本也。「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言易之用也。「易與天地凖」、「易有聖人之道四」之類，言易之書也。

繼善陽也，成性陰也，此以天命之序而言陰陽也。仁者陰也，智者陽也，此以物受之性

而言陰陽也。

坎之陰爲陽所得，則升而爲雲，陽淺則爲霧。坎之陽爲陰所累，則降而爲雨，陰淺則爲露。

陰在外，陽不得出，則爲雷。陰固，則爲地動。震。陰在內，陽不得入，則爲風。陰固，則爲大風。巽。陽包陰，則爲霰。離。陽和陰，則爲雪。離交坎。陰包陽，則爲雹。坎。陰入陽，則爲霜。坎交離。陰陽之精，互藏其宅，則爲日爲月。離坎。陰陽相戛，則爲電。陰陽失位，則爲霓。凡卦柔近剛，則柔爲得剛。剛近柔應柔，則剛爲柔累。

吉凶悔吝，具四象之義。悔者，吉之未成也。吝者，凶之未成也。猶少陰少陽未成乎陰陽也。

貞吉貞凶，貞厲貞吝，其所繫雖若不同，然皆一理也。其得本卦本爻之正者，則曰貞吉。其失本卦本爻之正者，則曰貞凶。其失之淺者，則曰貞厲，曰貞吝。

无咎有五義：師之《彖》，吉而无咎者也。節之三，過由己作而无所歸咎者也。大過之上，凶而不可咎者也。晉之初，善補過而无咎者也。萃之四，獲吉乃能无咎者也。

无悔有四義：咸之五，安于无事而无悔者也。復之五，自修而免悔者也。大壯之五，理之必至而无所可悔者也。渙之三，急于成功不以悔爲悔者也。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神也。「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易也。此章之神，指發而妙萬物者爲言也。易，指欲發者爲言也。「无思无爲，寂然不動」，易也。「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神也。此章之易，指未發者爲言也。神，指初發者爲言也。蓋易者神之本，神者易之用，以寂感言之明

矣。然寂之中又有感，而感之中又有寂，故夫子之言，不一而足也。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一章，言聖人盡神而本于易也。「易无思也」一章，言君子學《易》而至于神也。

感而動者發于中而無次序，坎、離是也。動而運行者始于下而有次序，震、巽、艮、兑是也。

夫子以仁義禮智爲元亨利貞。然仁義禮智之在人心，其發于情也，不以序而見。與坎、離同義。元亨利貞在天時，則運于氣也，必以序而行。與震、巽、艮、兑同義。不以序者，感而初發也。必以序者，發而後運也。理雖同而時有先後，此又不可不察也。

氣化者，有生之始而初生也，故上經始乾、坤。形化者，運行之終而復生也，故下經始咸、恒。震、巽、艮、兑，動而運行者也。然皆終于坎、離者，運行當止于對待，乃能復生也。既濟、未濟雖非坎、離，坎、離之交也。

程子《易序》：「易，變易也，隨時變易以從道也。」既曰「從道」，則所謂易者非易之理，乃指《易》書也。

「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僞，繫辭焉以盡其言。」夫子豈欺我哉？世儒乃欲忘象忘言，果聖人作《易》之意乎？聖人之意，正在乎「言」、「象」之閒也。惟變而通之，則象可以盡其利。鼓之舞之，則辭可以盡其神。本末一貫，皆實事也。欲忘末而求本，是乃老聃之學，豈聖人作《易》之意哉！

「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觀夫子立此數語，則知所以生者，不皆在未生兩儀之太極。故先師謂一每生二，一者太極也。太極生兩儀，則太極便在

兩儀中，故曰兩儀生四象。及生四象，則太極便在四象中，故曰四象生八卦。及生八卦，則太極便在八卦中。以是推之，則太極隨生而立，若無與于未生兩儀之太極也。但人之爲學，苟惟守夫物中之太極，則或囿于形而不得其正。必須識得未生兩儀太極之本，則雖在兩儀，在四象，在八卦，以至在人心，皆不失其本然之妙矣。此夫子明卦象之所由，所以必原「易有太極」之本。而子思之所謂大本者亦正在乎此，學者不可不識也。

漸，進也，坤上爻進居乾下位，故曰漸。歸妹，退也，坤下爻退居乾上位，故曰歸妹。皆主柔爻進退爲義也。

咸以神交，恒以神運。一滯乎形，則咸、恒之道不全矣。

謙，陽止乎內。豫，陽動乎外。然皆以順爲用也。

《蠱》之《象》曰：「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巽》之五曰：「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先甲後甲、先庚後庚，皆所以號令也。巽爲號令，蠱之巽，初卦也，爲號令之始。甲，始也。蠱又爲事，故繫之于蠱彖焉。巽之巽，重巽也，申號令也。庚，更也，故繫之于上巽焉。命令者，君之所出，故又以五言之。

乾、漸以一物之次序明爻象。咸、艮以一身之次序明爻象。井、革以一卦之次序明爻象。

小畜者，巽畜乾也。大畜者，艮畜乾也。巽之主，柔爻也。艮之主，剛爻也。故小畜主四，柔畜剛也。大畜主上，剛畜剛也。

凡陽包陰，則是陰麗乎陽，事之常也。震下艮上爲頤。頤，養正也，言陰求養乎陽，正也，故曰養正。兑下巽上爲中孚。中孚，信

也，言陰必麗乎陽，故曰信。與離同義。凡陰包陽，則爲陽陷于陰，過常之事也。大者爲陽，巽下兑上，則兩陰包四陽，陽數過焉，故曰大過。小者謂陰，艮下震上，則四陰包兩陽，陰數過焉，故曰小過。與坎同義。臨與震同，觀與艮同，大壯與兑同，遯與巽同。

天數一，一中有三，以象言之，則圓者徑一圍三。地數二，二中有兩，以象言之，則方者徑一圍四。此天地之所以分也。縱而數之，一中有三。横而數之，一中有四。三之中各有四，四之中各有三，此天地之數所以同十二也，故四十八蓍以十二約之爲四。存一以爲體，分三以爲用，故天數體一而用三。存二以爲體，分二以爲用，故地數體二而用兩也。

天道之常，先陽而後有陰，先始而後有終，先生而後有死。今《易》所言，而曰陰陽，曰終始，曰死生者，皆降一等而取其變也。蓋自其常者而言之，但見其先後兩事而窮焉。自其變者而言之，則窮而復通，未嘗已也。生生之道萬古不息者，實于兩言之閒盡之矣，豈特如世之所謂文從字順而已。

或問：「《文言》曰『君子行此四德』，而先後不同，何也？」曰：「仁者生物而未見，貞者幹事而无形，故夫子先言德。因物之文，而禮可見。因物之分，而義可明。故夫子先言物。」

天地之閒，對待、流行而已。《易》體天地之撰者也，故伏羲八卦圓圖天地定位，至水火不相射。以對待而作也，文王八卦圓圖帝出乎震，至成言乎艮。以流行而作也。伏羲六十四卦横圖始乾、夬、大有，終觀、比、剥、坤。以流行而作也，文王六十四卦横圖始乾、坤、屯、蒙，終既濟、未濟。以對待而作也。是知主對待者必以流行爲

用，主流行者必以對待爲用，學者不可不察也。

或問：「『參伍以變，錯綜其數』，與變數象之所繫先後義未明何也？」曰：「夫子之言，曲而無不中。今且舉其一二例以明之。如《渙》之『剛來而不窮，柔得位而上同』，所謂參以變也。《賁》之『柔來而文剛，分剛上而文柔』，所謂伍以變也。如揲蓍之法，分二之後，置右揲左，復置左揲右。左右者，所謂錯其數也。置揲而復置揲者，所謂綜其數也。故通其上下往來之變，則于賁遂成天之文，于渙遂成水之文。極其歸奇之數，則得十二者，遂定老陽之象。得二十四者，遂定老陰之象。得二十者，遂定少陽之象。得十六者，遂定少陰之象也。」

貞，固也，以「貞固足以幹事」取之也。貞，正也，以「君子正也」取之也。蓋貞者，隨在各有也，立乎事物之中，各得其正之謂貞。固在剛則曰大貞，在柔則曰小貞，在君子則曰君子貞，在女子則曰女子貞，以至在武人，在童僕，在牝馬，莫不皆曰貞焉。又以其永久者言之則曰永貞，以其不息者言之則曰不息之貞。又自夫用貞者言之，當安則曰安貞，當居則曰居貞，當其可則曰可貞，當其不可則曰不可貞，當艱則曰艱貞，其利則曰利貞，其不利則曰不利貞，不可疾也則曰不可疾貞。又至于貞之爲用，則有吉焉，有厲焉，有吝焉，有凶焉，有疾焉，有亨焉，有勝焉，有觀焉，有明焉。其端不可得而窮也，惟善《易》者隨在玩之，則其義莫不皆得其當，學者不可以正、固兩義而拘之也。

《易》者，神之本也。神者，《易》之用也。貞者，《易》之位也。

易者，以變易无體而言也。神者，以妙萬物者而言也。貞者，以萬物各正性命者而言也。易則神，神則貞。《乾》之《彖》曰「元亨利貞」，貞則當復爲元矣。貞、元之閒，其易之復乎？故《大傳》曰「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是兼貞之理也。又曰「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是兼元之理也。易、神、貞同一理而殊于時，學易者當識之。

或問：「仁柔，義剛。柔爲陰，剛爲陽。以此而觀，則仁當屬陰，義當屬陽矣。」曰：「仁主生發，生發者陽之所爲也。義主收斂，收斂者陰之所爲也。凡物有性有質。故以性而言，則仁陽而義陰。以質而言，則仁柔而義剛。所以然者，陽動生柔，陰静生剛也。」

或問：「太極動而生陽，静而生陰，其先後之序不可易也。而《大傳》曰『闔户謂之坤，闢户謂之乾』，乃坤先乎乾，静先乎動，何也？」曰：「此章之義主變通而言也。静而復動之時，變通之義始著。」

或問：「朱子罕言所以生陰陽之太極，至于陰陽中之太極則屢言之，何也？」曰：「自太極而陰陽，自陰陽而萬物，皆是一貫，但時有不同，則理氣有異耳。未生陰陽之時，所謂太極者無聲臭儀象之可求。專以此時爲言，則淪于虚無，無所底止。及其生陰陽之後，始有儀象之可觀，則其本然之妙、動静之機、生生之道，真實无妄，有可得而言者。以此爲言，則學者有定見，而免淪于虚無之失矣。故孟子言性，亦只就惻隱、羞惡之端而求之也。程子曰『人生而静以上更不容説』，而朱子嘗謂『舍愛不可以言仁』者，皆此義也。蓋仁之理不可見，苟不自其發動處求之，則仁之情狀豈可得而言邪？

須于此等處熟思，當得朱子之意。然而善學者又當以此通神明之德也。」

豫、遯、姤、旅，言時義者，言當其時處其義也。

坎、睽、蹇，言時用者，言當其時而妙其用也。

頤、大過、解、革，言時者，言當謹其時也。

隨言隨時之義者，言當隨時爲義也。

理即氣之微，氣即理之著。性即情之微，情即性之著。皆一貫也。但其時有不同，故因其發用而立名有異。

或問：「《乾》之《文言》『可與存義』，與《坤》之《文言》『義以方外』，兩『義』字有別否？」曰：「『義只是一義，但『存義』之義，是乾之聖人已發在事物之上，存之可爲法于世者。『方外』之義，乃是坤之君子從心發出，以裁制于外者。細而審之，亦不能無始終次第之異耳。以學者言之，須是先集聖人所存之義積之于中，所積既多，自然生得心中所發之義以方于外也。以此而分，則集聖人所存之義屬乎知，而從中所發之義以方外者屬乎行。其義之爲義雖不可爲二，恐必須如此次第分看，然後可識用力之地也。」

或問：「敬以直内，義以方外，其説如何？」曰：「天命之性，正性也。心具正性，心之正也。謂之敬者，戒慎恐懼，保其正也。謂之直者，言心發于内，亭亭當當，無一毫私曲于其間也。如此則静時固正，動時亦正也，是『敬以直内』之説也。謂之義者，裁制于中，事物各得其宜，而不失其正也。謂之方者，止之于外，左右前後，各有定則，亦不失其正也。如此則中之制者固正，外之止者亦正也。是『義以方外』之説也。」

附　録

王厚齋曰：伯静解離九三云：「鼓缶而歌，當哀而樂也。大耋之嗟，當哀而哀也。盛衰之道，天之常也，君子之心順其常而已。不樂則哀，皆爲其動心而失其常者，故凶。」此説長于古注。補。

運幹蔡復齋先生沆

蔡沆，字復之，號復齋居士，西山先生之次子也。西山憐外表兄虞英無子，與之爲嗣，更名知方。從母命歸宗。入則受教家庭，出則從文公學。承父《春秋》之屬，先生爰著《春秋五論》、《春秋大義》、《春秋衍義》等書。蘇天爵稱其有功于《春秋》，有補于後學者也。又作《敬義大旨》、《復卦大要》二篇。以敬爲入德之門户，義爲一身之主宰，發明敬義以示人。以復爲學者遷善改過之幾。與人講明復卦，嘗言人當以「不遠復」爲法，以「頻復而厲」爲戒，尤有功于世教云。

梓材謹案：徐夢發志先生墓，未言其爵秩。惟節齋撰母江氏墓志云：「復之領鄉舉，復歸其宗。」《崇安縣志》且言其官至文林郎、兩浙運幹云。

文正蔡九峰先生沈別爲《九峰學案》。

西山門人

中散朱先生塾

朝奉朱先生埜並見《晦翁學案》。

楊先生至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節齋家學劉、李四傳。

蔡素軒先生格

蔡格，字伯至，節齋先生長子，西山先生長孫也，號素軒。學者稱曰素軒先生。行高而德厚，學足而望隆，性質沖澹，持身謹恪。教諸子姪，必遵先世禮義之訓。與從弟覺軒、久軒、静軒等自相師友，由始至終，未嘗少懈。時有以佛、老之教惑亂衆聽者，先生與學者講明《孟子·盡心》章以力詆之，作《至書》以警之。又著《廣仁説》以自勵，其衛道何其嚴哉！參蔡氏《九儒書》。

節齋門人

朝奉陳先生光祖

陳光祖，字世德，仙遊人。受學二蔡。始以父殁王事補官。好儒重禮，德行政事皆不凡。歷除廣東提刑，作《欽恤編》以戒僚屬，新濂溪祠以崇教道。積官朝奉郎。參《姓譜》。

梓材謹案：《道南源委》載先生父吉老通《春秋》三《傳》學，又言先生嘗師事陳北溪，又受《易》書于蔡淵。蔡沈喪，一遵文公《家禮》。攷《北溪文集·韶州學師道堂記》稱先生爲陳侯，蓋作于提刑廣東時。其奠先生文亦止云有同窗之契，未見其爲師徒。唯其子沂爲北溪高弟耳。

翁思齋先生泳

翁泳，字永叔，一字思齋，建陽人。節齋蔡氏弟子也。有《注釋河洛講義》。補。

教授熊古溪先生剛大

熊剛大，建陽人。爲建安教授，勉齋、節齋弟子也。學者稱古溪先生。有《詩注解》。補。

祕監葉平巖先生采

別見《木鐘學案》。

熊竹谷先生慶胄

通判徐進齋先生幾

並見《西山真氏學案》。

熊先生酉

熊酉，蔡節齋弟子也。嘗爲節齋《太極圖解序》，曰：「道學之失傳也久矣！人心之昏晦也甚矣！如《太極圖》之說，世之疑者何其多乎？或以繼善成性不當分陰陽，或以太極陰陽不當分道器，或以仁義中正不當分體用。有謂一物不可言各具一太極者，有謂體用一原不可言體立而後用行者，有謂仁爲體統不可偏指爲陽動者，有謂仁義中正之分不當反其類者。諸說紛紛不一，殊不知皆取于《易》之大意，而學者不深考也。至文公朱先生屢爲之辯明，尚見劾于林栗之章，而陳賈僞學禁之請，亦由是而階也。則夫道之不明不行也，姦邪之說阻之也。然是理微妙而難明，人心昏迷而罔覺，

先師節齋先生乃能深究精妙，著書兩卷。西因侍立得而讀之，見其言約而道大，文質而義精，意淡而味遠，且比次整齊，條理詳密，真有得于聖賢之心者。孔子謂『易有太極』，于變易之中而有不易之妙。周子云『無極而太極』，于體用之閒而有至中之理。太極之精，本無極也。無極之真，即太極也。世之言一物各具一太極者，固非所以盡其本。而謂太極之上別爲無極者，是有二本也。學者不觀太極，無以知氣之所由始。不觀無極，無以知理之所由充。非先生窮深探微得其旨趣之大，則周、朱之言何由取信于人哉！况時之人察理未精，講論未明，徒務新奇，泥于名數，而不思無極者乃至極之所得名，不知太極者即不可加之至理，老師宿儒紛紛附和，以誤天下後世者多矣。未見若先生此書之明且盡者也。然則聖賢之心法，得周、朱而傳授，周、朱之太極，得先生而益顯。其光紹前緒，揭示後學也，厥功蓋不細矣。西不敏，不足以表暴先生著述之盛，而使學者有日就月將之功，是亦不失作書之本意也。」補。

何雲源先生□別見《九峰學案》。

陳氏家學劉、李五傳。

推官陳貫齋先生沂別見《北溪學案》。

宋元學案卷六十二終

勉齋學案表

黄榦 父瑀。晦翁、清江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三傳。涑水、二程四傳。

- 子輅
- 子輔
- 何基 別爲《北山四先生學案》。
- 何南坡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饒魯 別爲《雙峯學案》。
- 方暹——萬鎮 別見《雙峯學案》。
- 張元簡
- 趙師恕
- 董夢程 別爲《介軒學案》。
- 蔡念成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 劉子玠
- 吴泳 別見《鶴山學案》。
- 吴昌裔
- 黄师雍
- 黄振龍
- 陳如晦
- 梁祖康
- 曾成叔
- 陳象祖
- 方來 別見《水心學案》。
- 鄭鼎新
- 李鑑
- 薛師邵
- 葉士龍
- 陳倫

熊剛大 別見《西山蔡氏學案》。

家擴

李武伯

李晦

方丕父[1]

袁俊明

葉真

趙必愿 別見《玉山學案》。

宋斌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李燔

張洽

劉剛中

李方子

楊楫

楊仕訓

王遇

劉砥

劉礪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李道傳 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胡伯履

詹初

余元一 並勉齋講友。

余崇龜 景思學侶。

---

[1] 「父」，原誤作「夫」，今據醉經閣本改。

宋元學案卷六十三　勉齋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嘉定而後，足以光其師傳，爲有體有用之儒者，勉齋黄文肅公其人與？玉峰、東發論道統，三先生之後，勉齋一人而已。述《勉齋學案》。梓材案：是卷多從黄氏補本，或是梨洲原本，謝山特補《勉齋講友》諸人。

朱劉門人李、胡再傳。

文肅黄勉齋先生榦父瑀。

黄榦，字直卿，閩縣人。父瑀，監察御史，以篤行直道著聞。父殁，往見清江劉氏子澄，奇之，因命受業朱文公。自見文公後，夜不設榻，不解帶，少倦則微坐，一倚或至達曙。後文公以其子妻之。補將仕郎，銓中，授迪功郎，監台州酒務。丁母憂，調監嘉興府石門酒庫。歷通判安豐軍。尋知漢陽軍。以病乞祠，主管武夷沖佑觀。尋起知安慶府，至則金人破光山，乃請于朝，創郡城以備戰守，不俟報而興役。後二年，金人破黄州沙窩諸關，淮東、西皆震，獨安慶安堵如故。舒人德之，相謂曰：「生汝者，黄父也。」制

置李珏辟爲參議官，再辭不受。既而朝命與徐僑兩易和州，且令先赴制府禀議。先生即日解印趨制府。先是，先生移書珏，有曰：「今日當先明保伍，立堡砦，蓄馬，制軍器，以資其用。不過累月，軍政可成。」珏不能用。及至制府，珏往維揚視師，與偕行。先生言：「敵既退，當思所以賞功罰罪者。」其時幕府皆輕儇浮靡之士，僚吏士民有獻謀畫，多爲毁抹疏駁。將帥偏裨，人心不附，所向無功。流移滿道，而諸司長吏張宴無虚日。先生知不足與共事，歸自維揚，再辭和州之命，仍乞祠，閉閤謝客，宴樂不與。乃復告珏曰：「浮光敵退已兩月，安豐已一月，盱眙亦將兩旬，不知吾所措置者何事，所施行者何策。但聞請總領、運使至玉麟堂賞牡丹，用妓樂，又聞總領、運使請宴賞亦然，又聞宴僚屬亦然。今浮光之報又至矣，金欲以十六縣之衆，四月攻浮光，侵五關。五關失守，則蘄、黄決不可保。蘄、黄不保，則江南危。尚書聞此已數日，乃不聞有所施行者，何邪？」其他言皆激切，同幕忌之尤甚，共詆排之。厥後光、黄、蘄相繼失，果如其言。遂力辭去。俄再命知安慶，不就，入廬山訪其友李燔、陳宓，相與盤旋玉淵、三峽閒，俯仰其師舊迹。未幾，召赴行在所奏事，除大理丞，不拜，爲御史李楠所劾，遂歸里。弟子日盛，巴蜀、江湖之士皆來。俄命知潮州，辭不行。差主管亳州明道宫，踰月，遂乞致仕，特受承議郎。卒，贈朝奉郎，録其子，謚文肅。先是文公編《禮書》，獨以《喪》、《祭》二編屬先生。病革，以深衣及所著書授先生，手書與訣，先生持心喪三年。所著有《經解》、《文集》行于世。

梓材謹案：先生祭劉静春文曰：「榦也顓愚，少無師承。年已踰冠，始來廬陵。摳衣趨隅，歷問所學。直指前修，以警後覺。」據此，知先生少及静春之門。

聖賢道統傳授總敘説

有太極而陰陽分，有陰陽而五行具，太極、二、五妙合而人物生。賦于人者秀而靈，精氣凝而爲形，魂魄交而爲神，五常具而爲性，感于物而爲情，措諸用而爲事。物之生也，雖偏且塞，而亦莫非太極、二、五之所爲。此道之原之出于天者然也。聖人者，又得其秀之秀而最靈者焉，于是繼天立極，而得道統之傳。故能參天地，贊化育，而統理人倫使人各遂其生，各全其性者。其所以發明道統以示天下後世者，皆可考也。堯之命舜則曰：「允執厥中。」中者，無所偏倚，無過不及之名也。存諸心而無偏倚，措之事而無過不及，則合乎太極矣。此堯之得于天者，舜之得統于堯也。舜之命禹則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舜因堯之命而推其所以執中之由，以爲人心形氣之私也，道心性命之正也，精以察之，一以守之，則道心爲主，而人心聽命焉。則存之心，措之事，信能執其中。曰精曰一，此又舜之得統于堯，禹之得統于舜者也。其在成湯則曰：「以義制事，以禮制心。」此又因堯之中、舜之精一，而推其制之之法。制心以禮，制事以義，則道心常存，而中可執矣。曰禮曰義，此又湯之得統于禹者也。其在文王則曰「不顯亦臨，無射亦保」，此湯之以禮制心也；「不聞亦式，不諫亦入」，此湯之以義制事也。此文王之得統于湯者也。其在武王，受丹書之戒，則曰：「敬勝

怠者吉，義勝欲者從。」周公繫《易》爻之辭曰：「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曰敬者，文王之所以制心也。曰義者，文王之所以制事也。此武王、周公之得統于文王者也。至于夫子則曰：「博學于文，約之以禮。」又曰：「文行忠信。」又曰：「克己復禮。」其著之《大學》，曰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治國、平天下。亦無非數聖人制心制事之意焉。此又孔子得統于周公者也。顔子得于博文約禮、克己復禮之言，曾子得之《大學》之義，故其親受道統之傳者如此。至于子思，則先之以戒懼謹獨，次之以知仁勇，而終之以誠。至于孟子，則先之以求放心，而次之以集義，終之以擴充。此又孟子得統于子思者然也。

及至周子，則以誠爲本，以欲爲戒，此又周子繼孔、孟不傳之緒者也。❶至二程子則曰：「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又曰：「非明則動無所之，非動則明無所用。」而爲《四箴》以著克己之義焉。此二程得統于周子者也。先師文公之學，見之四書，而其要則尤以《大學》爲入道之序。蓋持敬也，誠意、正心、修身，而見于齊家、治國、平天下。外有以極其規模之大，而內有以盡其節目之詳。此又先師之得其統于二程者也。

聖賢相傳，垂世立教，燦然明白，若天之垂象昭昭然。而隱也，雖其詳略之不同，愈講而愈明也。學者之所當遵承而固守也，違乎是則差也，故嘗撮其要旨而明之。居敬以立其本，窮理以致其知，克己以滅其私，存誠以致其實。以是四者而存諸心，則千聖萬賢所以傳道而教人者，不越乎此矣。

❶「周」，原誤作「孟」，今據醉經閣本改。

中庸總論

《中庸》之書，《章句》、《或問》言之悉矣，學者讀之，未有不曉其文、通其義者也。然此書之作，脈絡相通，首尾相應，子思之所述，非若《語》、《孟》問答，章殊而旨異也。苟從章分句析而不得一篇之旨，則亦無以得子思著書之意矣。程子以爲始言一理，中散爲萬事，末復合爲一理。朱先生以誠之一字爲此篇之樞紐，示人切矣。今輒述其遺意而言之。竊謂此書皆言道之體用，下學而上達，理一而分殊也。首言性與道，則性爲體而道爲用矣。次言中與和，則中爲體而和爲用矣。又言中庸，則合體用而言，又無適而非中庸也。又言費與隱，則分體用而言，隱爲體，費爲用也。自「道不遠人」以下，則皆指用以明體。自言「誠」以下，則皆因體以明用。「大哉聖人之道」一章，總言道之體用也。「發育萬物，峻極于天」，道之體也。「禮儀三百，威儀三千」，道之用也。「仲尼」一章，言聖人盡道之體用也。「大德敦化」，道之體也。「小德川流」，道之用也。「至聖」，則足以全道之用矣。「至誠」，則足以全道之體矣。末言「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則用即體，體即用，造道之極至也。雖皆以體用爲言，然首章則言道之在天，由體以見于用。末章則言人之適道，由用而歸于體也。其所以用功而全夫道之體用者，則戒懼謹獨，與夫知仁勇三者，及夫誠之一言而已，是則一篇之大指也。

子思之著書，所以必言夫道之體用者，知道有體用，則一動一靜皆天理自然之妙，而無一毫人爲之私也。知道之有體，則凡術數

辭章，非道也。有用，則虛無寂滅非道也。知體用爲二，則操存省察，皆不可以不用其力。知體用合一，則從容中道，皆無所用其力也。善言道者，未有加于此者也。

曰：孔、孟何爲而不言也？曰：其源流可考也。孔子之學，傳之曾子，曾子傳之子思，子思傳之孟子，皆此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忠即體，恕即用也。「維天之命，於穆不已」，非道之體乎？「乾道變化，各正性命」，非道之用乎？此曾子得之孔子，而傳之子思者也。孟子曰：「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惻隱、羞惡、辭讓、是非，非道之用乎？仁、義、禮、智，非道之體乎？此又子思得之曾子，而傳之孟子者也。道喪千載，濂溪周子繼孔、孟不傳之緒。其言太極者，道之體也。其言陰陽五行、男女萬物者，道之用也。太極之靜而陰，體也。太極之動而陽，用也。聖賢之言道，又安有異指乎？

或曰：以性爲體，則屬乎人矣。子思以爲天命，又以爲發育萬物，峻極于天。又以爲經綸大經，立大本，知化育，乃合天人爲一。何也？曰：性即理也。自理而言，則屬乎天。以人所受而言，則屬乎人矣。屬乎人者，本乎天也。故曰「萬物統體一太極，天下無性外之物」，屬乎天者也。「一物各具一太極，性無不在」，屬乎人者也。

或曰：《中庸》言體用，既分爲二矣。程子之言「性即氣，氣即性，道亦器，器亦道」，則何以別其爲體用乎？曰：程子有言：「體用一源，顯微無閒。」自理而觀，體未嘗不包乎用。「沖漠無眹，萬象森然已具」之類是

也。自物而言，用未嘗不具乎體。「一陰一陽之謂道，形色天性」之類是也。

或曰：如此則體用既不相離，何以別其爲費爲隱乎？曰：道之見于用者，費也。其所以爲是用者，隱也。費，猶木之華葉，可見者也。隱，猶花葉之有生理，不可見者也。「小德之川流，大德之敦化」，隱也。然大德之中，小德已具，小德之中，大德固存。此又體用之未嘗相離也。

中庸總説

或者問，《中庸》之書言道之體用，則既聞之矣。戒懼謹獨、知仁勇之德，與夫誠之一言，所以全道之體用者，可得而詳言之乎？天命之性，率性之道，人之所固有而無不善者。將有過不及之患，而明之行之而未至夫誠，則未足以造夫道也。是則子思子之所憂也。若昔聖賢所以立教垂世，不過欲人全其固有而無不善者。然其大旨固非有異，而開導之方，亦各不同。或舉其一端，或示其大法，或隨其所禀，或量其所至。言之略者，非隱也。言之緩者，非怠也。教人之序，不可以躐等而學，不可以淩節而施也。子思子襲孔聖之餘訓，繼曾子之的傳，覽古先聖賢教人之旨，鑒後世學者爲學之弊，作爲《中庸》之書，其提挈綱維，開示藴奥，則如言道之體用者，亦既明且盡矣。至于學者之所以用功者，又必反覆包羅而極其詳且切也。

蓋嘗以其本而考之，首言戒懼謹獨，因天命之性，率性之道，固有而無不善者而爲言，欲人防其所未然而察其所以然也。其言要而易知，其事簡而易行，學者于此而持循

焉，則吾之固有而無不善者，將不待他求而得之也。次言知仁勇三德者，因君子之中庸，小人之反中庸，皆生于氣禀之清濁，物欲之多寡，而有異也。故必知之明，行之力，而終之以勇，而後氣禀物欲不能以累其固有而無不善也。末言誠之一字者，又因天道人道之分，以見天下之理無不實，欲人實用其力以全天理之實也。此即子思子所以教人之大旨也。

曰戒懼謹獨者，静存動察之功。能若是，則吾之具是性而體是道者，固已得之矣。又曰知仁勇者，致知力行之功也。能若是，則由性以達夫道者，舉合乎中庸，而無過不及之差也。曰誠者，則由人以進夫天，聖賢之極致也。是非其言之極其詳乎？戒懼于不睹不聞之際，謹獨于至微至隱之中，則所謂静存動察者切矣。曰知矣而繼之以仁，曰仁矣而繼之以勇，加之以弗措之功，而勉之以己百己千之力，則所謂致知力行者切矣。其言誠也，本于擇善固執之始，而成于無聲無臭之極，蓋至于所謂大而化之。過此以往，莫之或知也者，豈非又極其切者乎？若不極其詳，則學者用心，或安于偏見。不極其切，則學者用功，或止于小成。此子思子憂慮天下後世而爲是書也。

勉齋文集

《大學》首章無他疑。但向者以爲明德之發于外者，昭著而不可掩也。今之解注，乃存于中者，洞徹而無所蔽也。故鄙意以爲莫若合内外而言之。虚靈指存于中者而言，昭著指發于外者而言。如輝光之類，皆指外者而言之。今既未能不疑，且守師言，就

本領上看，尤爲有味也。明德只得如章句所説，然其間亦難看，更以格字、致字、誠字、正字、修字與明字相參，見得分曉，方理會得先生旨意。

承教持守之方，别恐亦無他説，前輩及先師言之詳矣，亦只是不爲與爲之不力耳。然亦有一説。致知、持敬兩事相發人心，如火遇木即焚，遇事即應。惟于世間利害得喪乃一切好樂見得分明，則此心亦自然不爲之動，而所爲持守者，始易爲力。若利欲爲此心之主，則雖是强加控制，此心隨所動而發，恐亦不易遏也。便使强制得下，病根不除，如以石壓草，石去而草復生矣。此不可不察也。不知高明以爲如何？榦老矣，未能忘禄。非禄之不可忘也，不仰禄則又須别求，所以餬其口而勞心，害義反甚于仰禄。以是東西南北，惟命是從，何去就出處之敢言！何功名事業之敢望！特汩没世俗，學問盡廢，大爲師門之罪人，不敢自文也。敬子果如何？來書所謂「甚費造化，斷不可辭」，此語卻與向來議論不同。今之出仕，只是仰禄，不得已，若爲合義，則非所敢聞。只管如此立説，卻是浙間議論也。又不知高明以爲如何？敬子既是應舉得官，又家貧，未能不仕，從之亦無害也。以上《與胡伯量》。

承誨以朋友講問之詳，甚幸甚喜。榦之愚陋，何足以折衷之？所説大抵皆善。人心道心之説，恐如契兄所云者爲是。李所謂人心氣也，余所謂性之正者，皆未精確也。道體之説，此更宜講究。謂但指隱而言者，豈所以爲道體之全邪？體字不可以體用言，如今所謂國體、治體、文體、字體，亦曷嘗對用而言邪？所謂道體者，無物不在，

無時不然，流行發用，無少間斷。如曾晳者，真是見得此理，然後從容自得，有以自樂。今之局促迫狹，尋行數墨輒拘礙者，豈亦于此有未灑然者邪？主敬、致知兩事，相爲經緯，但言敬而不能有所見者，恐亦于此有所未思耳。

持守之方，無出主敬。前輩所謂常惺惺法，已是將持敬人心胸内事摹寫出了，更要去上面生枝節，只恐支離，無緣脱灑。所謂座右銘四句者，不知先師文集有邪？抑故友程君之語也？是必非夫子之言。若程君思索所到，則恐畫蛇尋足，愈支離而愈鶻突矣。安得起之九原，一叩所疑邪？

《易本義》不暇細觀，但先天六十四卦圓圖已大錯繆。所謂有小圈者，特其小失耳。今以印策論之，則印策中縫之左即乾卦，右即姤卦。乾、姤二卦夾在策縫左右，乃今所印本恒、巽之位，即先天乾、姤之位也。乾、姤居正南，坤復居正北，故曰冬至子之半是也。若今所印，則冬至在亥子之閒矣。知乾、姤在策縫之中，則伏羲八卦圖以乾爲南，以坤爲北，可以類推矣。此乃《易》之宗祖，宜亟正之。又圓圖後語，有圓布者，有方布者，則六十四卦圓圖之中當有方圖。豈可有其語而無其圖邪？以上《復胡伯量》。

道之在天下，一體一用而已。體則一本，用則萬殊。一本者天命之性，萬殊者率性之道。天命之性即「大德之敦化」，率性之道即「小德之川流」。惟其大德之敦化，所以語大莫能載。惟其小德之川流，所以語小莫能破。語大莫能載，是萬物統體一太極也。語小莫能破，是一物各具一太極也。萬物統體一太極，此天下無性外之物也。一物各具一太極，此性無不在也。尊德性，

所以存心而極乎道體之大。道問學，所以致知而盡乎道體之細。自性觀之，萬物只是一樣。自道觀之，一物各是一樣。惟其只是一樣，故但存此心，而萬事萬物之理無不完具。惟其各是一樣，故須窮理致知，而萬事萬物之理方始貫通。以此推之，聖賢言語，更相發明，只是一義，豈不自博而反約哉！「天生蒸民，有物有則」，于民之下又言有物者，何也？有物者，就人身上有耳、有目、有手、有足、有君臣、有父子之類而言也。有此等物，便有此當然之則。如耳聰目明，手恭足重，君仁臣忠，父慈子孝之類是也。然此當然之則，固無物不體，而此理之妙，實根于人性之本。然惟人之生，各稟此有常之性，所以應事接物，皆好此美德而不容已也。所謂美德，即所謂物之則也。其曰「好是懿德」是云者，即指上文有則而言也。孔子又加一必字于有則之上，加一故字于好是之上，其旨愈明矣。劉子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亦此意也。榦嘗謂此四句便該括了《中庸》、《大學》、《論語》、《孟子》許多說話，非大聖人不能言也。自有天地以來，如人心道心四句，及此四句，皆是天心正法，傳授世人，不可輕將尋常詩句讀過也。且如大德小德，亦只是此意。秉彝便是大德，好德便是小德，世閒只是一箇道理也。統體太極各具，太極則兼體用，畢竟統體底又是體，各具底又是用。有統體底太極，則做出各具底太極。語大語小，則全指用而言，畢竟語大底是全體，語小底是用。天命謂性是未發，畢竟是體。率性謂道是人所常行，畢竟是用。大德而敦化，畢竟是體。小德而川流，畢竟是用。若淺看，則一段是

一段，更深入思量，則又覺相似都湊。不知如何？以上《復葉味道》。

來教謂喜怒哀樂屬于人心爲未當，必欲以由聲色臭味而喜怒哀樂者爲人心，由仁義禮智而喜怒哀樂者爲道心，以經文義理考之，竊恐不然。朱先生《中庸序》云：「人心發于形氣之私，道心原于性命之正。」形氣在我，如耳目口鼻是也。聲色臭味在物，豈得以發于聲色臭味者爲人心乎？朱先生云：「雖上知不能無人心。」今以由聲色臭味而喜怒哀樂，則是聖人未免于逐物也，而可乎？謂由仁義禮智而喜怒哀樂者爲道心，則《鄉黨》一篇，委蛇曲折，焕乎其文章，莫非由仁義而發也，曷爲而以道心爲惟微乎？人指此身而言，道指此理而言。發于此身者，則如喜怒哀樂是也。發于此理者，則仁義禮智是也。若必謂兼喜怒哀樂而爲道心，則理與氣混然而無別矣。故以喜怒哀樂爲人心者，以其發于形氣之私也。以仁義禮智爲道心者，以其原于性命之正也。人心、道心相對而言，猶《易》之言器與道，《孟子》之言氣與義也。人心既危而易陷，道心復微而難明，故當精以察之，則喜怒哀樂之閒皆見其有當然之則。又當一以守之，使之無一念而不合乎當然之則。然後信能守其中而不失也。《復李公晦》。

程、謝、尹所論敬處，固兼動静，無淺深，亦各就持敬處見得一箇意思，各立爲一説以形容之。今謂謝、尹之説只是發明主一之意，恐未必有此意耳。就三先生説處，各自體認湊合將來，見得敬字愈覺親切。今只欲就主一兩字上欲該括謝、尹之説，卻恐看得謝、尹之説未免疏略耳。明德不言性而言心，楊德淵惠書亦録云：「所答之語，此

但當答以心之明便是性之明，初非有二物。則直截簡徑，使之自此思索，卻見得分曉。」今觀所答，是未免以心性爲兩物也。如「回也，其心三月不違仁」，則心自是心，仁自是仁。如《孟子》言「仁，人心也」，則仁又便是心。《大學》所解明德，則心便是性，性便是心也。所答之病，既誤以心性爲兩物，而又欲安排併合，故其説頗覺費力。心之能爲性情主宰者，以其虛靈知覺也。此心之理炯然不昧，亦以其虛靈知覺也。自當隨其所指，各自體認，其淺深各自不同。心能主宰，則如謝氏常惺惺之謂。此只是能持敬，則便能如此。若此心之理炯然不昧，如《大學》所謂明德，須是物格知至，方能如此，正不須安排併合也。《洪範》五行五事之説，近亦嘗思之。前輩所説，決然不是。以庶徵觀之，自可見。但貌言視聽思之所以配水火木金土，則恐來説未免穿鑿耳。榦亦嘗反覆思之，只以造化及人生之初驗之，便自然合。天一生水，水便有形。人生精血，湊合成體，亦若造化之有水也。地二生火，火便有氣。人有此體，便能爲聲。聲者，氣之所爲，亦若造化之有火也。水陰而火陽，貌亦屬陰，而言亦屬陽也。水火雖有形質，然乃造化之初，故水但能潤，火但能炎，其形質終是輕清。至若天三生木，地四生金，則形質已全具矣，亦如人身耳目既具，則人之形成矣。木陽而金陰，亦猶視陽而聽陰也。只以此配之，則人身便是一箇造化，理自分明。似此等處，只得如此觀看。耳目口鼻之配五行四象，亦自分明。耳屬腎，腎即水，水即太陰。目屬肝，肝即木，木即少陽。口屬脾，脾屬土，土王于夏秋之間，即太陰少陽之合。鼻屬肺，肺屬金，金即少

陰，亦是自然之理如此，初無可疑也。至于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則老氏之所謂道，而非吾儒之所謂道也。明道云：「天下之物，無獨必有對。」若只生一，則是獨也。一陰一陽之謂道，道何嘗在一之先，而又何嘗有一而後有道哉？易有太極，易即陰陽也，太極何嘗在陰陽之先？是生兩儀，何嘗生一而後生二？嘗竊謂太極不可名狀，因陰陽而後見。一動一静，一晝一夜，以至于一生一死，一呼一吸，無往而非二也。因陰陽之二，而反以求之太極所以爲陰陽者，亦不出于二也。如是，則二者道之體也，非其本體之二，何以使末流無往不二哉！然二也，各有本末，各有終始，故二分爲四而五行立矣。蓋一陽分而爲木火，一陰分而爲金水。木者火之始，火者木之終。金者水之始，水者金之終。物各有終始，未有有始而無終、有終而無始。二各有終始，則二分爲四矣。知二之無不四，則知其所以爲是四者，亦道之本體。非其四，何以使物之無不四哉！故二與四，天下之物無不然，則亦足以見道體之本然也。太極不可名狀，至此亦可以見其端倪矣。體用一源，顯微無間，要當以是觀之，塞天地，貫古今，無往不然。仁義禮智，特就人心而立者耳。天以是心而成萬物，人以是心而成萬事，故曰天體物而不遺，猶人體事而無不在也。人之生也，五臟百骸，各有自然之則。天之爲也，君仁臣忠，父慈子孝，以至手容之恭、足容之重，又人所以全天之所賦者也。自天之所爲者而觀之，則不待人爲而此理已完具矣。故曰「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明道所謂活潑潑地者，真見其如此，亦真箇使人不知手舞足蹈

也。顔子之不改其樂，又安得而不樂哉！世間所謂功名富貴者，真太虚浮雲一點也。故曰：「朝聞道，夕死可矣。」死生亦大矣，苟見此理，便死亦是閒事也。數年讀先生之書，適自見得如此。以先生之書合之，亦無不然。不但世之學者尋行數墨而無見于此，竊意周、程、邵子、朱先生見得分明，其他皆未知其果何如也。爲學而不見其本源，是入門而不至其室。雖然，前輩教人且只道敬，此又學者不可不思。《復楊志仁》。

致知乃入道之方，而致知非易事，要須默認實體，方見端的。不然，則只是講説文字，終日曉曉，而真實體段元不曾識。故其説易差，而其見不實。動静表裏，有未能合一，則雖曰爲善，而卒不免于自欺也。莫若一切將就自身上體著，許多義理名字就自身上見得是如何，則統之有宗，不至于支離外馳也。《答陳泰之》。

諸人講論祭祀鬼神一段，此蓋疑于祖考已亡，一祭祀之頃，雖是聚己之精神，如何便得祖考來格？雖是祖考之氣已散，而天地之閒公共之氣尚在，亦如何便湊合得其爲之祖考而祭之也？故味道兄爲説，以爲只是祭己之精神，如此則三日齋，七日戒，自坐而享之，以爲祖考來格，可乎？果爾，則鬼神之義亦甚粗淺，而聖人常謹言之，何邪？古人奉先追遠之誼至重，生而盡孝，則此身此心無一念不在其親。及親之殁也，升屋而號，設重以祭，則祖考之精神魂魄亦不至于遽散。朝夕之奠，悲慕之情，自有相爲感通而不離者。及其歲月既遠，若未易格，則祖考之氣雖散，而所以爲祖考之氣未嘗不流行于天地之間。祖考之精神雖亡，而吾所受之精神即祖考之精神，以吾受

祖考之精神而交于所以爲祖考之氣，神氣交感，則洋洋然在其上、在其左右者，蓋有必然而不能無者矣。學者但知世間可言可見之理，而稍幽冥難曉，則一切以爲不可信，是以其説率不能合于聖賢之意也。蓋嘗以琴觀之，《南風》之奏，今不復見矣，而絲桐則世常有也，撫之以指則其聲鏗然矣。謂聲爲在絲桐邪？置絲桐而不撫之以指，則寂然而無聲。謂聲爲在指邪？然非絲桐則指雖屢動而不能以自鳴也。指自指也，絲桐自絲桐也，一搏拊而其聲自應。向使此心和平仁厚，真與天地同意，則《南風》之奏，亦何異于舜之樂哉！今乃以爲但聚己之精神而祭之，便是祖考來格，則是舍絲桐而求聲于指也。可乎？《復李貫之兵部》。

「浴沂」一章，終是看不出喟然而歎夫子「與點」之意深矣。《集註》云：「日用之間，無非天理流行之妙。曾皙有見于此，故欲樂此以終身。如此卻是樂天理之流行，而于本文曾皙意旨恐不相似。」竊意恐須是如此。天理方流行，中心斯須不和不樂，則與道不相似，而計較繫戀之私入之矣。夫子無意、必、固、我，「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正是此意，直與天地相似。《易》曰：「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夫子傳之曰：「天下何思何慮。」聖人豈教人如死灰槁木，曠蕩其心，徜徉其身哉！張子曰：「湛一性之本，攻取氣之欲，物各付物，而無一毫計較繫戀之私，則致廣大而極高明，雖堯、舜事業，亦不能一毫加益于此矣。」後來邵康節先生全是見得此意思。明道先生詩中亦多此意。《與吴伯豐》。

程仕曰：此書今見《晦庵集》中。萬正淳録以呈晦庵先生，先生答曰：「直卿之

說，卻是作工夫底事，非曾點所以答『如或知爾，則何以哉』之問也。」又云：「《集註》誠有病。」今復改數語，試更詳之。《行狀》之作，非得已也，懼先生之道不明而後世傳之者訛也。追思平日之聞見，參以敘述奠誄之文，定爲草槀，以諗同志，反覆詰難，一言之善，不敢不從。然亦有參之鄙意，而不敢盡從者，不可以無辯也。有謂言貴含蓄，不可太露，文貴簡古，不可太繁者。夫工于爲文者，固能使之隱而顯，簡而明，是非愚陋所能及也。顧恐名曰含蓄而未免于晦昧，名曰簡古而未免于艱澀，反不若詳書其事之爲明白也。又自謂年月不必盡記，辭受不必盡書者。先生之用舍去就，實關世道之隆替，後學之楷式。年月必記，所以著世變。辭受必書，所以明世教。狀先生之行，又豈可常人比、常體論哉！又有謂告上之語失之太直，記人之過失之大訐者。責難陳善，事君之大義，人主能容于前，而臣子反欲隱于後，先生敢陳于當世，而學者反欲諱于將來乎？人之有過，或具之獄案，或見之章奏，天下後世所共知，而欲沒之，可乎？又有謂奏疏之文紀述太繁，申請之事細微必録，似非行狀之體者。古人得君行道，有事實可紀，則奏疏可以不述。先生進不得用于世，其可見者，特其言論之間，乃其規模之素，則言與行豈有異邪？事雖細微處，得其道則人受其利，一失其道，則人受其害。先生理明義精，故雖細故，區處條畫，無不當于人心者，則鉅與細亦豈有異邪？其可辯者如此。則其尤淺陋者，不必辯也。至于流俗之論，則又以爲前輩不必深

抑，異説不必力排，稱述之辭，似失之過者。孔、孟諸賢，至謂孔子賢于堯、舜，豈以抑堯、舜爲嫌乎？ 孟子闢楊、墨而比之禽獸，衛道豈可以不嚴乎？ 夫子嘗曰：「莫我知也夫。」又曰：「知德者鮮矣。」甚矣，聖賢之難知也！ 知不知不足爲先生損益，然使聖賢之道不明，異端之説滋熾，是則愚之所懼，而不容于不辯也。 故嘗太息而爲之言曰：「是未易以口舌争。百年論定，然後知愚言之爲可信。」遂書其語，以俟後之君子。《書朱子行狀後》。

附録

嘗詣東萊吕伯恭，以所聞于朱文公者相質正。及張南軒亡，文公與先生書曰：「吾道益孤，所望于賢者不輕。」

通判安豐軍時，淮西帥司檄鞫和州獄，獄故以疑未決。先一夜，夢井中有人，果于廢井得尸。

尋知漢陽軍，值歲饑，荒政具舉，民大感悦。即郡治後鳳棲山爲屋，館四方士，立周、程、游、朱四先生祠。

創築安慶郡城，日以五鼓坐于堂，濠砦官入聽命，以一日成算授之。受命畢，乃治府事，會僚佐講究邊防利病。次則督視城役。晚入書院講論經史。築城之杵，用錢監未鑄之鐵，事畢還之。初，先生入荆、湖幕府，奔走諸關，與江、淮豪傑遊，而豪傑往往願依先生。及倅安豐、武定，諸將皆歸心。後倅建康，守漢陽，聲聞益著，諸豪傑又深知先生倜儻有謀。及守安慶，且兼制幕，長淮軍民之心翕然相向。此聲既出，在位者益忌。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李微之問勉齋云：「南軒賜章服，兩爲胡忠簡繳還，而不聞引避。東萊除職，既遭陳叔進行辭醜詆，乃復受之而不辭，皆所未曉。」勉齋答云：「先輩非後學所敢輕議。然辭受合尚嚴，今當嚴者反寬，是以不免爲具眼者勘破。學者所當戒也。」補。

黄東發《日鈔》曰：乾、淳之盛，晦庵、南軒、東萊稱三先生，獨晦庵先生得年最高，講學最久，尤爲集大成。晦庵既没，門人如閩中則潘謙之、楊志仁、林正卿、林子武、李守約、李公晦，江西則甘吉父、黄去私、張元德，江東則李敬子、胡伯量、蔡元思，浙中則葉味道、潘子善、黄子洪，皆號高弟。獨勉齋先生强毅自立，足任負荷。如輔漢卿疑惡亦不可不謂性。如李公晦疑喜怒哀樂由聲色臭味者爲人心，由仁義禮智者爲道心。如林正卿疑《大易》本爲垂教，而伏羲、文王特借之以卜筮。如真公刊《近思録》，語先《近思》而後《四書》，先生皆一一辯明，不少恕。甚至晦庵謂《春秋》止是直書，勉齋則謂其閒亦有曉然若出于微意者。晦庵論《近思》先太極説，勉齋則謂名《近思》反若遠思者。晦庵解「人不知而不愠」，惟成德者能之，勉齋提云，是君子然後能不愠，非不愠然後爲君子。晦翁解「敏于事而慎于言」，以慎爲不敢盡其所有餘，勉齋提慎字本無不敢盡之意，特以言易肆，故當謹耳。凡其于晦翁没後，講學精審不苟如此。晦庵于門人弟子中，獨授之屋，妻之女，奏之官，親倚獨切，夫豈無見而然哉！其誨學者嘗曰：「人不知理義，則無以自别于物，周旋斯出，自少至老，不過情欲利害之間，甚至三綱淪，九法斁，亦將何所不至。」其言

哀痛至此，其爲天下後世慮也，亦遠矣！補。

百家謹案：勉齋言：「自先師夢奠以來，向日從遊之士，識見之偏，義利之交戰，而又自以無聞爲恥，言論紛然，誑惑斯世。又有後生好怪之徒，敢于立言，無復忌憚，蓋不待七十子盡没，而大義已乖矣。由是私竊懼焉，故願得强毅有立，趨死不顧利害之人，相與出力而維持之。」蓋勉齋之求後學，其真切如此，所以卒得其人而傳之于後也。

謝山《奉臨川帖子一》曰：清容嘗云：「朱子門人當寶慶、紹定間，不敢以師之所傳爲别録，以黄公勉齋在也。勉齋既没，夸多務廣，《語録》、《語類》争出，而二家之矛盾始大行。」清容生平不甚知學，顧斯言不特可以定朱子門人之案，并可以定陸子門人之案。朱子之門人孰如勉齋？顧門户異同，從不出勉齋之口。抑且當勉齋之存，使人不敢競門户，則必欲排陸以申朱者，非真有得于朱可知。推此以觀陸子之門人亦然。

勉齋講友

文定李宏齋先生燔

直閣張主一先生洽

縣丞劉琴軒先生剛中

通判李果齋先生方子

漕使楊悦堂先生楫

料院楊先生仕訓

郎中王東湖先生遇

童科劉先生砥

童科劉先生礪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文節李貫之先生道傳 別見《劉李諸儒學案》。

胡西園先生伯履

胡伯履，號西園，□□人。❶ 勉齋嘗與之書曰：「此間朋友往來甚多，但悠悠不能自奮者亦不少。每念契兄剛毅果敢，未嘗不敬畏，恨朝夕不得承誨」云。參《勉齋文集》。

梓材謹案：首六字謝山《劄記》所有。

學録詹流塘先生初

詹初，字以元，休寧人也。以薦爲太學録，上疏請辨君子小人邪正之分，罷歸，遂入廬山，不仕。嘗與黃勉齋講學。性介甚，吴益公有盛名，以其與韓平原往來，遂不與通。私淑朱子。其所著有《流塘集》二十一卷，今所存祇三卷，此其家傳所云也。予考之《勉齋集》中，未嘗及先生同時講學，諸公之書亦無及者，而是書自明嘉靖以前未出，王龍溪始從其家得之，表章以行世，集尾有詹體仁、章從軒、饒雙峰諸公文字，程篁墩爲《文獻志》猶未見也。其中議論固有可采，但亦似有出于後人之增益者。今節録之。補。

祖望謹案：詹體仁是朱學，章是陸學，先生蓋往來其間。

❶「□□」，當作「建昌」，參見明宋端儀《考亭淵源録》卷十一「胡泳」條（明隆慶刻本）。

流塘集補。

天地雖大，道中之物也。吾心雖靈，自道視之，亦物也。物者，器也。道者，天地之所以大、吾心之所以靈者也。故曰道者物之神，物者道之寓。

至大者天，至廣者地，至貴者人。盡人之道，則可以與天地並。違人之道，與禽獸並。

升降，時也，予則以爲非時也，人也。三皇生則皇，五帝生則帝，三王生則王，五霸生則霸。豈三代以前常升，以後常降乎？存乎其人而已。

禮者君之道，不期臣之忠否也。臣雖不忠，君猶有盤水加劍之禮。忠者臣之分，不期君之禮否也。君雖無禮，臣剖心而不變。

儒者，人之需也。上焉君需之，下焉民需之，前聖需之以繼，後學需之以開。故其道大，其任重。

靜安而後能慮，似與釋氏靜而生慧相近，然吾儒前有知止工夫，佛氏止是死守著一淨。

或問尊德性、道問學朱陸之分。曰：「此非學者所可輕議。」

聖人未嘗不欲生惡死，但其一生一死，皆斷以理，而無一毫有我之心。所以爲仁，若必死以求名，雖勝于必生以苟禄者，然必之一字，便是私意，未免死之或過。然此自仁人言之，若後世雖死傷于勇也，還是一好人。

心無出入，心之神有出入，故操之。

卜式初以阿意得官，後乃直諫，君子譏其自知無益于時，乃以此塞責。以君子之道論之，固是賣直，然還是他廉恥之心未盡泯處。

常遇事，輒自期于心曰無私欲。以此去私，不

知此一念期必底心,便不好。須反之于内,自有無私底本體,不期于無私而自無私矣。常早夜不寐思,此乃心不定之過。因立心要静,不知立心去静,便是動。程子曰:「無欲故静。」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此下有論朱、陸一條,移入《象山學案》。

學不可緩,亦不可急。緩則怠而無功,急則進鋭而退速。

祖望謹案:以上皆其粹言也。若其論朱子《申申夭夭》章,註有圈内圈外之説,此乃明人講章家所言,陋甚。必非宋儒所言也。

州判余先生元一

余元一,字景思,仙遊人。淳熙五年,以《詩》學魁南宫,登進士乙科。娶黄勉齋女弟,而勉齋則朱子壻,因得親炙。始見之日,以仁義禮知信分作五論,及自著文集爲贄,朱子敬愛之,嘗有《答余景思書》,見集中。知同安縣,號稱清嚴,終池州通判。參《仙遊縣志》。

景思學侶

侍郎余先生崇龜

余崇龜,字景望,仙遊人也。兄元一,從朱子遊。先生以進士入官,不附韓侂胄,出知江州。嘉定更化,宰相言:「自權臣專政,朝士獨余某中立不倚。」除御史,終于兵部侍郎。補。

勉齋家學 李、胡三傳。

黃先生輅

黃輅，字子木，勉齋長子也，爲朱文公外孫。文公嘗以陸探微所畫師子像遺之。真西山《跋畫師帖》曰：「子木之幼也，晦庵已深期之。今其問學日進，而志氣日彊，蓋庶乎不負先生之期許者。」又因以勉之。參《真西山集》。

黃先生輔

黃輔，字□□，勉齋次子也。勉齋《與胡伯量書》曰：「輔年二十三，幸其静重，遣之趨受，望借一寺舍僧房近郡治者與之處，誨之以所當讀之書」云。參《勉齋文集》。

勉齋門人

文定何北山先生基 別爲《北山四先生學案》。

何南坡先生□[1]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文元饒雙峰先生魯 別爲《雙峰學案》。

處士方連雲先生暹

方暹，字明甫，平江人也。師事李宏齋，以宏齋之命學于勉齋。時以饒伯輿、張元簡、趙師恕與先生稱四子。勉齋《貽宏齋書》

[1] 「何」，原誤作「河」，今據本卷《學案表》改。

曰：「明甫遠來，志氣甚篤，殊可愛敬，知其源流有自也。老來只覺存養玩索不可偏廢，學者往往墮于一偏，是以無得。苟得明甫輩十人，布在四方，吾道其庶幾矣。」又《與甘吉甫書》曰：「明甫于道理大端講之甚明，而志氣高尚，尤切于義利取舍之辨。向來朋友，未易出其右也。」先生極推伯輿，以爲己所不及，而元簡之言曰：「伯輿明理而遠于事，明甫見事而中于理。」則先生在伯輿之上矣。淳祐中，湖南帥董槐、荆南帥孟珙並薦之。槐稱其冰清玉潔，妙性命道德之原。珙稱其脱去塵滓，游心高明之域。詔免文解一次。先生辭不受命。珙請如尹和靖例，加以處士之名，未報，而先生已卒。學者稱爲連雲先生。先生言論宗旨不傳，要當爲勉齋門下第一。修。

寶章張先生元簡

張元簡，字敬父，清江人也。勉齋黄氏高弟。勉齋嘗貽之書曰：「榦歸鄉兩年有餘，徧閲友朋，無一可人意者。其可與言者，李隨父、陳儀父耳。然李、陳亦天資醇耳，恐未必堪跌撲。故每與相識言，且煩于鄉里尋一如張敬父者，則久而無對。非爲諂也，實無第二人，得人之難如此。」先生初官縣尉秩。其見于《鶴山集》中，稱其知荆門軍嘗誅陳馬奴。漫塘又嘗薦之，李制使㙜謂其足任監司之選，其後果官直寶章閣、權發遣鄂州沿江副制置使。修。

漕帥趙先生師恕

趙師恕，字季仁，□□人。❶爲餘姚令，行鄉飲酒禮。勉齋稱其「宦不達而忘其貧，今不合而志于古」。

梓材謹案：謝山《劄記》云：「季仁其後貴于朝。攷《鶴山師友雅言》，有曾答夔漕趙師恕之說，則先生固不止餘姚令也。《儒林宗派》兩列先生于朱子、勉齋之門。」

州判董介軒先生夢程別爲《介軒學案》。

隱君蔡先生念成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劉先生子玠

劉子玠，字君錫，長樂人，朱子門人砥之子。幼孤，育于外家。長從勉齋學，非賢士不交，非義理之書不讀。嘗戒其子弟曰：「行好事，做好人，足矣。倖求名利，非吾志也。」遜田數百畝與從子，以承母志。年四十八卒。

尚書吴鶴林先生泳別見《鶴山學案》。

忠肅吴先生昌裔

吴昌裔，字季永，中江人。早孤，與兄泳師事黄勉齋，得程、張、朱子書，研繹不倦。登嘉定進士。調閬縣尉，又調眉州教授。眉士故尚蘇學，先生取諸經爲之講說，揭《白

❶「□□」，當作「長樂」，參見明張鳴鳳《桂勝》卷十五「穿山」條（清鈔本）。

鹿洞規》，放潭州釋奠儀，祀周、程五賢，士習丕變。薦知華陽。改眉州通判，著《苦言》十篇，以慮蜀後患。尋權漢州，力辯興元帥趙彦呐東納武仙，西結秦、鞏之議。未幾，武仙果敗，二州民叛。端平元年，召入，歷軍器、將作二簿，改吴益王府教授。轉對，陳六事，言：「天理未純，天德未健，天命未敕，天工未亮，天職未治，天討未公。」拜監察御史，與徐清叟、杜範並命，三人皆天下正士，四方想聞風采。爲《至和三諫》詩以侈之，疏《凡撓政之害》，言皆激切。改大理少卿，人咸惜之。既而權工部侍郎參贊四川宣撫軍事。得疾，除祕閣修撰，知嘉興，辭，改贛州。尋以右文殿修撰主管鴻慶宫。遷浙東提刑，復知婺州。加集英殿修撰，寶章閣待制致仕。卒，謚忠肅。先生剛正莊重，遇事敢言，兼習典章。嘗輯至和至紹興諸臣奏議本末，名《儲鑑》。又會萃周、漢至宋蜀道得失興師取財之所，名《蜀鑑》。有《文集》、《奏議》、《四書講義》、《鄉約口義》、《諸老記聞》、《容臺議禮》行于世。修。

侍郎黄先生師雍

黄師雍，字子敬，閩清人。少從勉齋學。寶慶二年，舉進士，調婺州教授，學正一以吕東萊爲法。❶慕徐僑，欲見之，會其有召命，先生曰：「今不可往也。」徐聞而敬之。至闕，以其學行聞于政府，喬行簡許以朝除。公以書見行簡，勸其歸老。行簡不悦，遂出之外縣。累官禮部侍郎。先生簡淡自守，言若不出口，而于邪正之辨甚明，愛護名

❶「正」，當作「政」，參見《宋史·黄師雍傳》。

節，無媿師友云。

鄉貢黄先生振龍

黄振龍，字仲玉，閩縣人。得朱子端莊存養之説，默契于心，書之座隅。已從勉齋遊，請所未悟。勉齋亟稱之，謂其可與適道。以鄉貢卒。

教授陳先生如晦

陳如晦，字日昭，長樂人。從勉齋遊，嘗讀西山真氏《夜氣箴》曰：「須見冬爲四時之夜，夜乃一日之冬，便是自家嚮晦入息處。又見得造化發育之妙，便是自家事物周旋處。于此敬義夾持，動静交養，則兩得之矣。」遂次其韻爲《生意箴》。西山見而歎賞焉。

雲濠謹案：《閩書》載：「先生以趙汝騰薦，充經筵，不果，授本州教授卒。所著有《論語問答》及《講義》、《文集》。」

梁先生祖康

曾先生成叔合傳。

梁祖康，字寧翁，不知何所人也。嘗以小不謹，致書勉齋自引咎。答曰：「華峰朋友中，深愛賢者，與曾成叔之沈静縝密，可與共學，想不無相忌者。便使年少陷于子弟之過，翻然改悔，何所不可？而畏彼紛紛之口邪？」則先生亦勉齋所稱許弟子也。修。

陳先生象祖

陳象祖，梓材案：《張直閣傳》「陳儀父」，當是先生之字。侯官人，朱子弟子孔碩之族也。不避勞苦，刻意講習，勉齋以爲：「儻得如象祖者十數人，講之精，行之果，如干將、莫邪，則先師之道，猶未至于浮雲點翳也。」

侍郎方先生來

別見《水心學案》。

通判鄭先生鼎新

鄭鼎新，字中實，梓材案：一作「仲實」。仙遊人。嘉定十六年進士，知晉江縣，尋通判處州。先生少受業勉齋，而與楊信齋遊，故深于禮樂。所著有《禮學舉要》及《禮學從宜集》。補。

提舉李先生鑑

李鑑，字汝明，不知何所人也。與其同志數十人爲經會，問學于勉齋。荅曰：「足下年少才俊，于前修格言記誦如流，有老儒一生辛苦所不及者。然博文在乎約禮，秋水方至，百川渺瀰，霜降水涸，涯涘自見。」蓋亦篤學之士也。補。

梓材謹案：《道南源委》載：「先生爲寧德人，嘉定進士，歷官廣東提舉。初從楊信齋遊，得聞敬義之旨。歸創六經講社，推明師説，誘掖後進。故《儒林宗派》亦列先生于信齋之門。」又案：《道南源委》于長溪黄幹言先生與饒雙峰師之，是又不獨爲信齋、勉齋門人也。

薛先生師邵

薛師邵，字希賢，撫州人也。勉齋官臨川，從之遊，謂其超然獨得，皆自胸中流出，無蹈襲語。補。

堂長葉淡軒先生士龍

葉士龍，字雲叟，括蒼人也，後遷居長樂之唐石。從學勉齋，嘗以妙年力學，勉其向道。補。

雲濠謹案：先生號淡軒，嘗爲考亭書院堂長，編《朱子語録》十八卷。

陳先生倫

陳倫，字泰之，長溪人也。學于勉齋。補。

梓材謹案：勉齋有答先生書，見上《勉齋文集》。

教授熊古溪先生剛大別見《西山蔡氏學案》。

太學家先生摜

家摜，字本仲，蜀人也。受業勉齋之門。其時李果州道傳初亡，勉齋歎曰：「先生没後，得擔負者，祇一李貫之可望，乃止于此。本仲極不易得，多讀書，持身甚介，玩理甚精，務學甚實，于貫之足伯仲。」又趙季仁謂：「本仲異日不在貫之下，亦各有所長，然真不凡也。」又言其與諸生伏闕上書，試

中優等。而其詳不可考矣。補。

附　録

真西山請絶金幣，喬行簡爲淮西漕，獨曰：「强韃必亡金。昔者金爲吾之仇，今爲吾之蔽。古人唇亡齒寒之轍可鑒，宜姑與之，使得拒韃。」史彌遠主其説。太學諸生黄自然、黄洪、周大同、家演、徐士龍等伏麗正門，請斬行簡，以謝天下。

李先生武伯

李武伯，臨川人。勉齋徒。補。

李先生晦

李晦，字隨甫，長樂人也。勉齋嘗貽之書曰：「一去鄉者十五年，投老歸來，每興索居之歎。承示《論語疑義》，用心甚苦，所謂空谷足音也。」其後先生遂學于勉齋。補。

方先生丕父

方丕父。補。

梓材謹案：先生莆田人，爲紫微門人豐之之孫，晦翁門人士繇之子，從學于勉齋。

袁先生俊明

袁俊明，字稼學，勉齋黄氏弟子也。《勉齋

講録》二十餘卷，舊本散逸，先生重裒輯而行之。補。

葉先生真

葉真，建安人，勉齋弟子。補。

直閣趙先生必愿別見《玉山學案》。

布衣宋先生斌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連雲門人李、胡四傳。

參軍萬先生鎮別見《雙峰學案》。

宋元學案卷六十三終

潛庵學案表

- 輔廣　晦翁、東萊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玉山、三山、芮氏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紫微、豫章、横浦三傳。涑水、二程、滎陽、了翁、廌山、和靖四傳。
  - 董槐　父永。附師葉師雍。
  - 朱鵬飛
  - 余端臣
    - 王文貫
      - 汪元春
        - 徐天錫
        - 徐天彝
      - 黃震　別爲《東發學案》。
    - 汪元春　見下《王氏門人》。
    - 韓翼甫
      - 子性
        - 黃奇孫
        - 李齊
        - 王冕
        - 夏泰亨
      - 從子忼　別見《清江學案》。
      - 陳普
        - 韓信同
          - 王禧翁
          - 黃寬
          - 張以寧
          - 林文珙
          - 鄭犧
        - 楊琬
        - 黃裳

任士林

黄叔英　別見《東發學案》。
並莊節學侶。

劉敬堂——熊禾——董真卿　別見《介軒學案》。
　　　　　　　　└安實

安劉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並輔氏所傳。

輔萬　晦翁門人。

張洽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魏了翁　別爲《鶴山學案》。
並潛庵學侶。

宋元學案卷六十四　潛庵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慶源輔氏，亦滄洲之最也。遺書散佚，世所葺《語溪宗輔録》者，特其糟粕。述《潛庵學案》。梓材案：是卷原本修補尚詳盡。第輔氏之門，有前後時不相值者，特爲校正。

朱呂門人李、汪再傳。

朝奉輔傳貽先生廣

輔廣，字漢卿，號潛庵，其先趙州慶源人也。父逵，字彦達，南渡，隸楊和、王沂中麾下，累立戰功。官至左武大夫邵州防禦使，知泰州，稱能吏。老居崇德之晚村，遂爲崇德人。泰州四子，先生其仲也。先生生于軍中，以父恩授保義郎，轉忠訓郎，漕舉四試不第，始從吕成公遊。已問學于朱文公，留三月而後返。秋塘陳善有詩送之云：「聞説平生輔漢卿，武夷山下啜殘羹。」言其用志堅苦也。僞學禁嚴，學徒多避去，先生不爲動。文公曰：「當此時立得脚定者甚難，惟漢卿風力稍勁。」開禧議和，方信孺奉使

未成，欲遣先生，辭。以考亭諸生老，不稱使，舉王柟自代。與魏文靖公善，每相過，必出文公言語文字，雒誦移晷而去。文靖外補，先生以其生平所得于文公者盡畀之，先生容止氣象，不類東南人物，達官貴人稍有過舉，即正色規戒。嘉定初，上政府書，反覆于是非成敗之際，政府不悦。時衛清叔在樞密，雅重先生，政府益忌之，授意言官劾之，奉祠而歸。歸築傳貽書院教授，學者稱爲傳貽先生。所著有《語孟學庸答問》、《四書纂疏》、《六經集解》、《詩童子問》、《通鑑集義》、《潛庵日新録》、《師訓編》。卒，贈朝奉郎。

宗羲案：乙巳歲，余拜輔漢卿先生之墓于崇德，退而攷于邑志，及其邑人所作《宗輔録》，皆不能詳，且多錯誤。故以其閒出他書者爲《輔潛庵傳》。

宗羲又案：舊志言魏文靖公出先生門。案文靖跋文公與先生帖云：「亡友漢卿，端方而沈碩，文公深所許可。」此可以證其非弟子矣。其爲此言者，文靖由先生而得文公之書。《宋史·文靖列傳》影響其詞，謂了翁築室白鶴山下，以所聞于輔廣、李燔者開門授徒，蓋本《文靖語類序》而分疏不詳。志則本《宋史》而展轉失實。文靖于先生與敬子皆友而非師也。《宗輔録》言蔡元定貶死，先生入京，以身試禍。賈偉節西行解禍，君子尚不以爲然，寧有試禍之理？案文公與先生書云：「省闈不利，亦是時節如此。看此火色，但得安坐，已是幸事，豈其別有冀望邪！」然則先生入京，是其應舉時耳。

詩童子問

梓材謹案：《詩童子問》，謝山原底標其目，尚未録其説，宜求其書以補之。

宗輔録補。

道理無空缺處，亦無閒斷時。一有空缺閒斷，便欠少了。是以君子之學，無時無處不然。子夏篤實，次于曾子，而有小德出入之論，所以不及。

學者須是將聖人言語熟讀深思，晝夜玩味，則可以開發吾之知識，日就高明，涵養吾之德性，日就廣大，乃見得聖賢言近指遠意思，飽飫饜足。若只作言語解著，則意便死于言下，局促蹇淺。

「羞惡之心，存之則有所不爲，故可進于聖賢。失之則無所不爲，故至入于禽獸。」讀之使人凜然。

理義之心，人所固有，雖易發而亦易窒，故須力充之。

利者，民生所不可無者也。故乾之四德曰利，《書》之三事曰利，此所謂君子未嘗不欲利。但專欲利而不顧義，則害于人。

人不經憂患、困窮、頓挫、折屈，則心不平，氣不易，察理不盡，處事多率。故人須從這裏過。

武公三以温柔爲言，蓋人纔温柔，則便是消磨那客氣，其德方可進。明道謂義理與客氣常相勝，横渠亦言學者先須去其客氣，故惟温柔可以集德。

伊尹惟其任底意思在，故未能與天爲一，而不得爲聖之時若。孔子曰：「吾其爲東周

乎！」多少含蓄。

狂者于知上所得分數多，狷者于行上所得分數多。

後世正君知攻過，而不知養德，是謂無本。古人以善爲常，多不記載。以惡爲反常，故時記之。後世之人負大罪惡于身，不知媿恥，一有小善，沾沾自喜。可哀也已！

楊氏資質偏于剛毅，墨氏資質偏于寬厚，只緣不知至理所在，流于一偏。

祖望謹案：朱門弟子，潛庵其眉目也。然其遺書，今惟《詩童子問》尚傳，而餘皆未見。語溪人有《宗輔録》一編，所集潛庵之語，皆浮淺無甚精意，蓋出于庸人之手也。惜哉！今採其精者，僅一十二條而已。

輔漢卿説

《易》須識得「辭」、「變」、「象」、「占」四字，如「初九潛龍勿用」，辭也。有九則有六，變也。「潛龍」是象，「勿用」是占。人謂《本義》專主占筮者，未識先生之意。《鶴山雅言》。

附録

陳本堂《敏求齋記》曰：潛庵輔先生謂生而知之者義理，好古敏求者事實，理與事一貫，知與行相資，但恐求非所求，差毫釐，繆千里，其機甚危。故欲學夫子之敏求，當學孟子之求放心始。補。

胡一中序《詩童子問》曰：《詩童子問》者，潛庵輔、傳貽先生所著，羽翼朱子之《集傳》

者也。自三百五篇，穿鑿于《小序》，傅會于諸儒，六義之不明久矣。至朱子一正聖人之經，微詞奧旨，昭若日星。先生親炙朱子之門，深造自得于問答之際，尊其師説，退然弗敢自專，故謙之曰「童子問」。既具載師友粹言于前，復備論《詩序》辯説于後，俾讀《詩》者優柔聖經賢傳之趣，而鼓舞鳶飛魚躍之天，豈不大有功于彝倫也哉！

宗羲案：先生之學，入閩者熊勿軒、陳石堂其尤也。入東浙者韓莊節、黄東發其尤也。逮至明初，而韓古遺及吾族祖黄菊東尚接其傳。於乎，道之行不行，豈以時位哉？何先生之牢落而自遠有耀乎？

百家謹案：輔潛庵一儒生耳，漕試四舉不第，陳秋塘送之詩云：「聞説平生輔漢卿，武夷山下啜殘羹。」其衰颯一至此也。而所傳之學，蜀則有魏鶴山了翁，閩則有熊勿軒禾、陳石堂普，吾東浙自韓恂齋翼甫傳子莊節性，余端臣再傳，而有黄文潔震，逮至有明，傳其學者不絶。此先遺獻云：「道之行不行，豈以時位哉？何先生之牢落而自遠有耀乎？」

潛庵學侶

輔先生萬

輔萬，潛庵先生從弟。亦事朱子。

直閣張主一先生洽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文靖魏鶴山先生了翁 別爲《鶴山學案》。

潛庵門人 李、汪三傳。

文清董槼堂先生槐 父永。附師葉師雍。

董槐，字庭植，濠州人。少喜言兵，論事慷慨，自方諸葛孔明、周公瑾。父永怒而嘻曰：「不力學，又自喜大言，此狂生耳，吾弗願也。」先生心愧，乃益自摧折，學于永嘉葉氏師雍。聞潛庵輔先生爲朱子之門人，往從之。登嘉定進士。歷知江州、主管江西安撫司公事。視其賦，則吏侵甚，下教曰：「吾涖州，而吏猶爲盜不自悔，吾且誅之。」吏乃震恐，願自新。先生因除民患害，凡利有宜，弛以利民，唯恐不盡弛。又歷廣西運判兼提點刑獄。至邕州，上守禦七策，又與交趾約五事，南方悉定。累封至侯爵，同知樞密院事。寶祐二年，進參知政事。上疏請視師四川，詔報曰：「腹心之臣，所與共理天下者也，宜在朝廷，不宜在四方。」又上疏「願上官爵」，不許，進封濠梁郡公。帝日嚮用，先生言事無所隱，意在格心，不爲容悅。每奏，帝輒稱善。三年，拜右丞相兼樞密使。後因劾丁大全褎佞不可近，遂上書乞骸骨，不報。四年，策免丞相，以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時大全亦劾先生，書未下，即發省兵迫遣之。于是太學諸生陳宜中等上書爭之。其後屢用祀明堂恩加食邑，連封許國公。一夕，天大雨，烈風雷電，先生起，衣冠而坐，麾婦人出，爲諸生説兑、謙二卦，問夜如何，諸生以夜中對，遂卒。贈太子少師，謚文清。參史傳。

附　録

方文正孝孺曰：董文清公槐、葉丞相夢鼎、王文憲公柏皆謂《大學》致知格物傳未嘗闕，特編簡錯亂，遂歸經文「知止」以下至「則近道矣」以上四十二字于「聽訟，吾猶人也」之右，爲傳第四章，以釋致知格物。車先生清臣嘗爲書以辯其説之可信。

教授朱先生鵬飛

朱鵬飛者，崇德人也。從輔潛庵學，以進士教授高郵。

太學余訥庵先生端臣

余端臣，字正君，鄞縣人。太學生。以經學教授閭里，從之者數百人。其源出于輔潛庵，學者稱爲訥庵先生。

余氏門人李、汪四傳。

宗學王先生文貫

王文貫，字貫道，鄞縣人。早嗜學，與鄉先生余端臣遊。登進士第，教授真州，除宗學諭，從遊嘗數百人。黄文潔公震，其弟子也。

知軍汪先生元春 見下《王氏門人》。

輔氏所傳

寺簿韓悔齋先生翼甫

韓翼甫，號悔齋，會稽人也。官朝奉郎、大理寺主簿。有元取宋士人之在班行者，多攜故所受告敕，入換新命。先生獨挈家絶江而東，杜門不交人事。其學出于輔氏，梓材案：先生學出于輔氏，言爲輔氏之學耳，非必親受業于潛庵。用功本諸四書，四書通，然後求之六經。不貴文詞，不急禄仕，真知力踐，求無媿古之聖賢，秦、漢而下漠如也。門人陳普曰：「聆韓先生夜旦誦四書，如奏《九韶》，令人不知肉味。」梓材案：黄氏補本，此下續云子忼、性。

劉敬堂先生□

劉□，號敬堂，□□人。熊勿軒遊浙中，嘗因受業，得聞文公晚年所以與黄勉齋、陳潛室論學之要旨。然後知文公之學，其體全體，其用大用，與世之所言第以資誦説者，固不同也。參《熊勿軒集》。

梓材謹案：敬堂先生蓋亦輔氏所傳者。輔氏之學在浙中，故勿軒從而受之，兼得黄、陳之論也。

吏部安先生劉 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王氏門人 李、汪五傳。

知軍汪先生元春

汪元春，字景新，奉化人。受《詩》學于王文

貫。嘉熙四年，鄉薦第一。明年，登進士第，累官宗學博士，出知興化軍而卒。嘗謂黃東發曰：「爲人如流水，但務平平，偶遇湍激，爲奇爲變，亦惟行其所自然。」

文潔黃於越先生震

別爲《東發學案》。

恂齋家學

莊節韓先生性

韓性，字明善，恂齋之子。弱冠，博綜群書，而于先儒性理之説尤深造其閫域。延祐初，復舉科目，學者負笈而來，以文法請，先生語之曰：「今之貢舉，悉本朱文公私議。欲爲貢舉之文而不知文公之學，可乎？四書、六經，千載不傳之學，自程氏兩夫子至文公而發明無餘藴矣，顧力行何如耳。施之場屋，直其餘事。」先生之爲文，一主于理，凡經其口授指畫，自合繩尺。當時薦爲慈湖書院山長，謝曰：「幸有先人之敝廬可庇風雨，薄田可具饘粥，此外非所願也。」竟不起。蓋先生少傳其父之遺志，其所往來，王尚書深寧、王將作英孫、王理得、唐玉潛之徒，皆逸民，故終身不欲仕元。私謚莊節先生。雲濠案：黄氏補本載《元史·儒林傳》云：「以門人李齊請于朝，謚莊節。」然攷之《元史》，爲先生請謚者，月魯不花也。則黃氏誤節史文矣。此傳作私謚，亦誤。

先生高祖膺胄始居越。蕺山先生父子皆師劉子澄而友楊敬仲，至先生始傳輔氏之學。其指授不爲甚高論，而義理自融。見人有善，必爲延譽，及辨析是非，則毅然不可犯。出門徒步，而行者讓道，至隸卒厮役，皆稱爲韓先生。所著有《禮記説》四卷，《詩音

釋》、《書辨疑》各一卷，《莊節先生集》十二卷。雲濠案：一本作「《五雲漫稿》十二卷」。又，《續紹興志》八卷。予嘗于《永樂大典》中見其集。修。

韓義行先生忼別見《清江學案》。

恂齋門人

徵君陳石堂先生普

陳普，字尚德，福之寧德人。所居有石堂山，學者稱石堂先生。稍長，聞恂齋韓氏倡道浙東，負笈走會稽從之遊。入元，開門授徒，巋然以斯道自任，四方及門歲數百人。朝廷三辟爲本省教授，不赴。建州劉純父聘主雲莊書院，熊勿軒留講鰲峰，首議聖賢宜撤肖像，祀用木主，勿軒意合，且曰：「此事不革，斯文之運，未敢望其升也。」尋講饒、廣。晚在莆中十有八年，造就益衆。嘗曰：「性命、道德、五常、誠敬等事，在四書、六經中，如斗極列宿之在天，五嶽四瀆之在地，舍之不求，更學何事？」延祐乙卯卒，年七十二。

石堂文集

承下問，仰見用功之勤，于先儒明理之書，必求洞徹，淺陋何足承厚意。然平生于此，亦嘗致思，恍惚之中屢有所契，而不知手舞足蹈者。大略天下之物，其形體、性情、位分、度數，凡如此如彼者，皆是道理當然，所以千古萬古無一毫變易。蓋理至此止，不可得而易也。止此謂之極，無以加謂之太極，不過道理之總名爾。物有去來生死，而

此道理常在人閒，耿耿人心目中，所以聖人提出，濂、洛畫出。其所提出畫出，只是一箇所以爲物者而已，思之而見，察之而得，然則形迹聲臭可以耳目聞覩，故謂之無極。無極太極，只是一箇，非有二也。有物必有則，有形必有性，則各有所至，性各有所極。物與形出于氣，而則與性即太極之各具于物者，與物未嘗相離。然必別提出狀之于物上者，物有去來生死，其則其性，乃道理之本體，無時而不在也。故須別作一處，蓋欲使之見其則之必如是，知其性之常如此，故文公云「非有以離乎陰陽。即陰陽而指其本體，❶不離乎陰陽而言」，蓋形氣與理爲一。然形氣須作形氣說，道理須作道理說。既須各說，則須畫箇有形有氣者在下，無聲無臭者在上。形氣是所爲者，道理是所以爲者，便自分大小尊卑，一上一下，皆自然之理也。非獨如此，道理本是做一處，如前所言，但可以心見，而不可以耳目見爾。往年嘗以管見爲《太極說》一篇，其中有云：「物皆理之所爲，則物固小而理自大，物自沈而理自浮，物自後而理自先。」當時爲此，亦不曾念到濂溪《圖》。及孫伯御先生以爲「物與理不相離，豈可言浮沈」，始省得來指與人看一箇空圈在上，一箇空圈在下，如何不是浮沈，因此反得自慰，恨未及與孫言也。承下問勤渠，❷卻更須詳看。周子本文最上圈是太極，不可以耳目聞見，故曰無極而太極。意謂太極不可以形氣言也，蓋雖無而實有也。緣後之儒者將太極作一塊混沌之氣，故立此二字以示人，使知其爲理而

❶「即」，原誤作「明」，今據醉經閣本改。
❷「勤」，原誤作「勸」，今據醉經閣本改。

非氣。其辭則張南軒所謂「莫之爲而爲者」，最證得好。文理當然，不可增減。下問所謂太極本無極，似太極之上無所謂無極。蓋上一圈即太極，太極即是無極，別作一體不得。第二圈是半白半黑，是陰陽二氣，不可以太極言。但其圈之大之圓，與上圈同，則又見其不相離之妙。中一小圈，謂太極即在陰陽中，常生不死、常有不無，❶謂自中央一箇分開作兩箇，只是頭上一大圈，但取在其中常爲主，非又别有一箇小底，故文公云：「中〇者，其本體也。」本體即上文本體，小大不同，本非有異，亦猶五行下一箇小圈，見二五之合爲一者，又是大彌六合，小不滿一掬之義，畫出成此一箇，亦是妙處，非有意爲之也。圖下二圈，只是一體一太極。男女圈義深，最當看。男女非指人之男女，謂天地之生，氣化之初，合下只有兩端，一陰一陽，一牝一牡，人之男女，草木禽獸之雌雄牝牡，皆在其中。橫渠所謂陰陽兩端，立天地之大義，亦此意也。二體既成，則形感之生，散爲萬殊，猶一男一女，分爲子孫，支庶百代，不知其極。又含一意，謂生物或有窮時，而乾道坤道之生常不息，只要天在地在，則人物皆無憂。此理又當意會，難以言語詳也。文公本體二字最好，謂物與太極不相離，而别提出畫出者，以其所以生而言也。本體者，所以生之謂也。程子不以示人，不過如文公之言。尊見之疑，只將無極太極合爲一加，詳周子本文，則自明矣。區區如此，精微至理，彷彿而已，必有漏綻，更望垂教。《答謝子祥無極太極書》。

❶ 兩「不」，原誤作兩「常」，今據醉經閣本改。

普讀書不多，于象山、平山未能悉其表裏。姑據來示一二，則其于思、孟、程、朱之大義，已有胡、越參辰之擬。謂朱似伊川，陸似明道，朱似伊川則有之矣，陸似明道，豈不以陸之持敬有類于終日危坐如泥塑人者邪？又豈不以明道未嘗著書，而陸鄙薄傳註似之，抑謂陸亦元氣之會，能有龍德正中氣象邪？明道不壽，不及有書。伊川得年，以有《易傳》。若如陸説，則《易傳》爲虚作，而大、小程異趣矣。《詩》、《書》、《易》、《禮》、四書，微周、程、朱，學者至于今猶夜行耳。據當時，則朱之訓詁爲可矣。由今觀之，則朱之《四書》、《詩》、《書》、《禮》、《易》是邪非邪？可有邪？不可有邪？漢儒性命之學微，正坐不識性命耳，不以傳註熾也，五經傳註豈可無？但視其是與非足矣！豈宜一切屏之，若高洋斬亂絲，不問其是非曲直，但與之一劍哉！六經註我，莊生之流，傲忽之辭。六經註我，而我于六經之義仍猶有所未明，何哉？未辨太極面目，而遽斥無極之非，未詳于《易》，而遽目《易》爲註我，此所爲傲忽者也。先立其大，則必略其小，而迷于下學上達之途矣，且有小德出入之弊。近日有磨礪大節，至其平居，則放言縱欲致犯清議者，此説開之也。大概陸學多犯朱書明辨是非處，《論語註》中所謂：「力行而不學文，則無以考聖賢之成法，識事理之當然，而所行或出于私意。」又曰：「子夏之言，其意善矣。然其流之弊，將或至于廢學。必若上章夫子之言，然後爲無弊也。」又曰：「不切則磋無所施，不琢則磨無所措，故學者雖不可安于小成而不求造道之極致，又不可騖于虚遠而不察切己之實病也。」《中庸註》中所謂：

「賢者行之過，以道爲不足知，此道之所以常不明也。」《大學或問》中所謂：「不知衆理之妙，而無以窮之，則褊狹固滯，而無以盡此心之全。」又曰：「藏形匿影，别爲一種幽深恍惚艱難阻絶之論，務使學者莽然措其心于文字語言之外，而曰道必如此，而後可以得之。」又曰：「先其大者，不若先其近者之爲切也。」又曰：「今日格一物，明日格一物。」凡此無非程子之言者。諸家所記程子之言，此類不一，不容皆誤，不知何所病而疑之。豈其習于持敬之約，而厭觀理之煩邪？《孟子註》中所謂：「告子之不動心，殆亦冥然無覺，悍然不顧而已耳。」凡此皆陸學氣象多相似。《答上饒游翁山書》。

莊節學侶

山長任松鄉先生士林

任士林，字叔實。其先緜竹人，徙居奉化。梓材案：趙松雪誌先生墓云：「少師希夷之後，八世祖來居奉化，又再世而居琦山。」琦山屬鄞，故謝山云鄞人。講道會稽，授徒錢塘。至大初，以薦授安定書院山長。著有《中易》、《松鄉集》參《寧波府志》。

中易自序

大哉乾乎！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如斯而已矣。是故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聖人設卦之

宜也。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聖人作《易》之旨也。《易》乎《易》乎！彰往而察來，鉤深而致遠，原始而反終，其幾神矣。子曰：「舜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于民。」此之謂也。《詩》云：「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然而子思没，中庸之道不明，而《易》隱矣。予生千載之後，獨抱全經，潛心研思，亦既有年。然後豁然始悟天地之變，人事之始終，作爲《中易》，分上下篇，三陳其卦，所以極《河》、《洛》之數，成大衍之用，體天地之撰，盛德大業，顯仁藏用，一本坎、離、頤、大小過之妙，既未濟、隨、蠱之幾，井、噬嗑、賁、困之感，屯、鼎、革、蒙之推。聖人通變立言之旨，粲然甚明，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盡在是矣，可不究乎？子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此夫子之所以爲聖也。

梓材謹案：謝山《奉萬九沙問松鄉集書》云：「任士林者，鄞人。當宋季元初時，其人與謝皋羽、唐玉潛友善。博學，工文詞。當是時，鄞、江稱著述手者，首學士袁公桷，而士林實與齊名。」據此，則先生之梗概可知。又案：先生講道會稽，當是韓莊節輩學侶也。

教諭黄驤庵先生叔英別見《東發學案》。

劉氏門人

參軍熊勿軒先生禾

熊禾，字去非，一字退齋，建陽人。志濂、洛之學，乃訪考亭之門人輔氏而從遊焉。梓材案：董丞相槐爲嘉定六年進士。次年甲戌，下至咸淳十年

復在甲戌，如先生與丞相同學于潛庵，不當年歲懸絶如是。所謂考亭之門人輔氏，亦謂輔氏之門耳，非親受業于潛庵可知。又案：王宗學文貫爲寶慶三年丙戌進士，前于咸淳甲戌者四十八年，已爲潛庵再傳弟子，益知先生之非親受業也。咸淳十年，登進士第，授汀州司户參軍。入元，不仕。謝枋得聞而訪之，相與講論而別。束書入武夷，築洪源書堂講學，凡一星終，乃歸故山，築鰲峰書堂，及門者甚衆。嘗與胡一桂論學，謂：「秦、漢以下，天下所以無善治者，儒者無正學也。儒者所以無正學者，六經無完書也。六經無完書，則學不可得而講矣。儒者無正學，則道不可得而明矣。千五百年，牽補架漏，天地生民何望焉？考亭夫子平生精力在四書、《詩》、《易》，至于《書》，則付之門人。九峰蔡氏猶未大暢厥旨。三《禮》雖有通解，缺而未補者尚多。勉齋黄氏、信齋楊氏粗完《喪》、《祭》二書，而授受損益，精意究無能續之者。《春秋》則不過發其大義而已，豈無所俟于來學乎？當吾世不完，則亦媿負師訓矣。」先生于六經，祇《儀禮》、《外傳》未及成，餘皆有集疏。每經取一家之説爲主，裒衆説以證明之。已而《春秋通解》厄于火。今所傳者，《易義》、《大學講義》而已。皇慶元年卒，年六十。學者稱爲勿軒先生。

勿軒文集

記甲申歲，余始卜居武夷之南，邑里秀俊相與遊從者固不乏人，而求其穎異成材者，指亦未易多屈。當路崇植儒官，獎引士類，惟儒官一途爲捷徑，于是年盛力强、欲藉以奮身者胥出焉。隱屏之下，曲溪之濱，歲歲作

贈語，餞友朋，散在郡邑，蓋不少矣。樵泮居閩上遊，往年拔其尤一人爲之正，曰劉某，今年拔其尤一人爲之録，曰詹君履，皆武夷舊遊也。君履行有日，同舍各致贈言之義。余將何以告子？則謂之曰：「當路遴選儒官一途，非但可資以進身也，涵養德器，修礪學業，正在此時。夫以一鄉未足而之一國焉，見聞頣養當益廣矣。今風俗偷薄，綱常埽蕩，前修文獻欲盡。吾閩自道南以來，號小鄒、魯。樵昔爲多士之國，當有韜德藴道、升堂而發薰養之歎者。坐明倫堂，領袖前廡，豈但曰友之云乎？抑當有事之者云耳。請告子以樵先正故事。方伊洛之學盛行，西山李氏早年登龜山之門，嘗與以求仁次第，每有所講，必曰：『不然，參之二十年，然後涣然不逆。』漢上朱氏，一日見上蔡問爲學之要，朗誦『子見齊衰』與『師冕見』二章，曰：『一部《論語》，盡説與賢矣。夫仁者之旨義，何待二十年而有得？而此二章亦何有乎精妙，而足以盡一部《論語》之大義？此在學者深思而自得之。』伊洛之學，有傳于樵者，自二公始，乾、淳盛矣。端明黄公道德之懿，師表宇内，以文公之行行之鄉國，凡書俯伏請納端拜之禮，流風懿範，藹然逮今。果齋諸賢，克紹考亭之學，又其後出也，遺言緒論，必尚可尋。此皆後學所當景慕而取法焉者也。君履其勉之！謙恭自下，以持其身，勤敏不怠，以進于學。常若武夷相與遊從時，修途萬里，發軔正不俟忙，巨木千尋，其培根也不可不厚。君履其重勉之！」《送詹君履學正序》。

梓材謹案：此下有《考亭書院記》一條，移入《晦翁學案》。

僕于雲谷之陽，鰲峰之下，創小精舍，中爲夫子燕居，配以顔、曾、思、孟，次以周、程、張、朱，濂溪、明道、伊川、横渠、晦庵五先生，隆道統也。或有議者曰：「文公竹林精舍以六君子從祀。先朝表章文公之道，取其法，行之太學，達于郡縣。今乃邵、馬二賢不與焉，無乃非文公之初意邪？」曰：「從祀之典，凡先儒之有功德于聖門者咸在。若夫配食先聖，則非其道德功言足以得夫聖統之正傳者不足以與此也。韓氏曰：『軻之死，不得其傳。』此五先生所謂吾無間然者矣。後有作者，不可易也。若夫邵、馬及張、吕諸賢，固以秩在從祀矣，非去之也。文公贊六君子，乃其一時景行先哲之盛心，而竹林之祠，增延平先生爲七賢，又以致其平生尊師傅之意，是固各有攸當，非可以此爲疑也。」歲在癸卯之夏，三山郡泮議創新祠，郡博士東武劉叔敬諗予曰：「泮舊有道立堂，按舊碑，蓋取師道立善人多之義。自濂溪而下，凡十有五人，首六君子，次廣平游氏、龜山楊氏、豫章羅氏、延平李氏、次晦庵朱氏、南軒張氏、東萊吕氏、西山蔡氏、勉齋黄氏。丙子兵戈之後，司文臺典教職者又益以北山陳氏、信齋楊氏、毅齋鄭氏、説齋楊氏、庸齋趙氏，凡五人，皆學于文公，亦所以昭是邦文物之懿也。但考之郡志，西山真氏帥三山時嘗創尊道閣，祀文公，但以勉齋配。道立堂舊祠亦止于勉齋。今廉臺之長恪齋嚴公更創新祠，欲復尊道之舊，而議者言人人殊，子其有以教之。」僕曰：「是祠若仍道立之名，則爲隆師道而設，姑仍其舊可也。但師弟子不應皆北坐南向。勉齋以下，北山信齋諸賢，皆北面受經于文公者，乃侈然並居南面之列，此則有

不可不正者。若更尊道之名，則爲隆道統而設，其祠固當止于五先生，他有不得而與焉。邵、馬、張、吕諸賢，自有從祠彝典。廣平、龜山、豫章、延平、西山諸賢，則建創鄰郡，各有專祠。稽之《禮》經，國無先師，則合于鄰國，勉齋爲朱門道統單傳，又不但三山一邦之望，莫若正西向侑食之位，雖不合于鄰國可也。西山尊道初意亦正如此。」時盱江德臣李君亦曰：「饒之石洞亦以夫子居中，配以顔、曾、思、孟、周、程、張、朱五賢，勉齋繼之。」時曲阜孔君申卿實主其議，遂白之嚴公，首以爲允，于是繪像立祠，更扁「尊道」。又以僕嘗與聞斯議，且屬爲記。適莆陽史侯有刊修《禮書》之約，遂不得竟其事。繼會莆陽博士永嘉宋蜀翁議創先賢祠，亦以下問。僕援此答之，皆以爲允。但有以程、張坐次爲疑者，蓋横渠于二程爲表叔，端平從祀之典，張先于程，竹林七賢之祠與六君子之贊則程先于張，二者不同，議卒靡定。僕曰：「横渠之學得于二程，臯比之撤，與夫平居議論，歷歷可攷。聞道在先，固有所受也。但當以竹林之祠爲正，此乃學校之公，不得與家庭之私例論矣。」于是莆之新祠，位置遂定。會孔君以三山士友之請，屬記于史侯，深言尊道之祠，止于五賢，不及邵、馬者，乃萬世道統所係，惟當以此爲定。孔君又言曲阜舊有五賢祠，乃祀荀、楊諸賢。今祠已燬，歸當請之衍聖公，更議以此五賢易之。此不惟大明洙泗之正傳，亦以一洗漢、唐之陋習，扶世立教，抑邪崇正之功宏矣。因其行也，力贊勉之。私竊自謂山中一時綿蕝之禮，或者因莆、福二郡以爲之兆，亦區區之志也。忽三山朋友以書來詰，謂舊祠以邵、馬以下凡十有四

人，皆從改撤，公議之戈，莫不倒指于首議之人。子當何以解之？且賢牧、鄉賢二祠，亦聞有所建白。若其果然，慎勿復言可也。余蓋深歎世衰道微之餘，學校無公論，迺至于此，自可忘辯。然斯道所關，則亦不可以不直者，輒申其義，或者儻有察焉，亦學校風化之一助也。《三山郡泮五賢祠記》。

或謂：「文公贊六君子，竹林祠七賢，今尊道之祠止及五先生，而不及邵、馬，其義可得聞乎？」曰：「尊道有祠，爲道統設也。古者建學立師，教學爲先，而其所學，則以道德功言爲重，而道其總名也。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其次立言。是三者，皆非有得于道不可。立德者，道之本也。立功者，道之用也。立言者，所以載道之文也。言學而無見于道，則不足以爲學。言道而無得乎道之全體，則亦不足以爲道矣。是故一善之德，亦可以言立德。一時之功，亦可以言立功。一語之有關于世教，亦可以爲立言。而皆無見乎道體之全，則亦不足與乎道統之正矣。今觀六經之文，皆其德被生民，功加萬世，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傳在是。自是之後，四代禮樂之具，惟顏氏有之。晚年則惟曾子所傳，獨得其宗。曾傳之思，思傳之孟矣。《大學》、《中庸》七篇之書，皆可具見。道喪千載，直至濂溪、明道、伊川、横渠、晦庵五先生，而後此道始大明于世，而其學皆足以爲天地立心、生民立極。往聖繼絶學，萬世開太平，其立德立功立言，未有大于此者矣。若夫康節、涑水，謂非世之大賢不可，而其學視此則有閒矣。駕風鞭霆之英傑，非可與凖繩規矩之君子同科。空中樓閣，自是宇宙閒一卓偉之見。觀其玩視古今，遊戲物外，其出言制行，不

免近于高曠，非可以爲世常法者也。程子與康節居洛三年，未嘗一語及其學，亦謂是也。若涑水之力行苦節制行，非不誠一，而前輩謂欠卻致知一段，如尊楊雄而疑孟子，黜漢統而帝曹魏，正自有不可揜者。又不待辯而定也。故五先生直可以繼顔、曾、思、孟之次，配食夫子。而邵、馬則亦仍舊祀之典可也。」

或謂：「邵、馬與張、吕諸賢，秩在從祀，固無以議爲也。但此五先生者，所在郡縣，別立祀庭，自爲專享。得不傷于煩乎？」曰：「學校之祀典，不正久矣。五賢者，所在郡縣非無祀秩，然學校各別爲專祠，或以所居之邦，或以遊宦過化之地，或特以義起，載在先儒文集與夫碑誌之類，其來非一日矣。揆之人心，稽之公議，未有不以爲允者。是果何故？吾聞道統于一，祀典亦當定于一，後世乃裂而二之。謂之不傷于煩，不可也。此事之失，源流闊遠，豈一言可斷哉！兩廡從祀，理宜損益。孔庭之祀，按貞觀二十一年，顔回以下，次以左丘明等二十二人，升侑尼父。開元八年，始塑十哲，繪七十弟子及二十二賢于壁。二十七年，又以曾參而下止六十七人，遂以杜佑《通典》所載，益以林放等五人，以足七十二人之數。此不過唐禮官一時建議云耳。宋仍唐制，不復更改，至今按爲定式。竊謂學者尊事聖賢，春秋祭享，非但崇飾俎豆，姑以盡吾報本之心而已。必其平時方寸之間，真有信慕服行之素，則斯道氣脈相屬。今也姓名昧昧，年代闊遠，尋常方册之閒，耳目尚有不接，一旦對越之際，肸蠁豈易遽通？此文公竹林之祀所以止于顔、曾、思、孟配享，六君子從祀。今所在書院，但按此爲

法，亦恐其煩也。程子本言十哲，世俗之論，予之晝寢短喪，求之聚斂具臣，已見責于聖門。況顔子既升配享，又增子張爲十哲，果何義邪？十哲之外，若南宫适、宓子賤、蘧伯玉、曾晳、漆雕開、澹臺滅明、原憲、有若、公西赤之徒，班班見于傳記所載，亦可數矣。此其當正者一。又七十二賢之下，益以諸儒二十二人，此蓋唐禮官一時見其六經、三《傳》曾有訓詁之勞，故悉從而位置之，不復甄别。西都承秦絶學，若伏生之《書》，毛萇之《詩》，大、小戴之《禮》，左氏、公、穀之《春秋》，與鄭、孔諸儒之傳疏，雖其閒不無同異，謂其無羽翼聖經之功，不可也。學者言必根理，文必稱行。馬融爲竇憲作奏草一事，誣陷忠良，漢祚以傾。平日聚徒著書，竟亦何用？杜預建短喪之議，自背于《春秋》。王弼尚老、莊之學，自背于《易》。凡若此類，訓詁何取？此其當正者二。又如孟氏之後無傳，濂、洛未興之前，寥寥千載，獨一董仲舒學最正，行最醇，顧不得秩在從祀。而楊雄美新、投閣，不能揜《綱目》『莽大夫』之書。荀況以性爲惡，以禮爲僞，大本已失，更學何事？至今二人上敢與孟子同列，下猶不失與王通、韓愈並稱。向微文公品論權衡之定，則孟子終貶，而荀、楊輩偃然得在弟子列矣。世教不明至此，可勝歎哉！此其當正者三。宋諸儒如康節、涑水、南軒、東萊四賢，固已在從祀之典。泝其淵源，豈無尚有攷論者？龜山載道而南，再傳爲延平李氏，學行醇正，其傳是爲文公。竹林從祀，亦在六君子之次。又文公之學，惟勉齋黄氏獨接其傳，問學操行，一出于正，且其羽翼四書、三《禮》之功爲大。三山郡泮亦爲之大耳。道無二統，不合不公，誠有作者，表章正學，統一聖賢，首之京師，

達之郡縣，大明學校祀典，一正天下人心，凡若此類，首宜損益，決不可以唐開元一時禮官無識之輕議，遂以爲千萬世不刊之定典也。」

或謂：「祭祀之禮，各從國俗之舊，若構立新祠，以義起禮可也。今所在郡縣，各有舊祠，或繪或塑，以子之言，一從毀撤，于人情豈無不安者乎？」曰：「是何言也！承訛踵謬，樂因循，憚更改，此漢、唐千載弊政也，豈但此一事哉！仍舊貫之言，聖人予之，亦謂可以改可以無改者耳。學校祀典，所以正人心、明世教也。清議所在，不可厚誣，理有當更，對越無媿。嘗記荆公配享廟庭，其子雱從祀廡下，權勢所在，何向不可，一朝毀撤，萬口無辭。且如從祀之典，仲舒當在所益，楊雄、馬融之類當在所損，此皆不可一日不正者。豈可習之爲安，而以毀撤爲嫌乎？三山郡泮舊志先賢祠，止陳公襄等五人，後增至十有一人，今則五十餘人矣。鄉牧祠内，有某人者，顯爲清議不容，舊曾守土不死封疆，姑且勿論，丁丑、戊寅之間，反覆變詐，見之大書榜中，至今人猶誦之，以爲戲笑。當其再叛也，何至如此詆毁！及其再附也，又何用如此夸詇！後又夤緣一謚，命下之日，有作詩諷之者，曰：『兩朝忠義傳，俱有某人名。』方其反覆之際，題門曰：『葵藿有心終向日，杏桃無力謾隨風。』是全不知有世間羞恥事。以此爲文章問學，以此得朝廷爵謚，又以此齒學校祀典，豈可不爲郡泮羞？豈可不爲世教惜？舊嘗建白公堂，顧不得以子孫權勢赫奕，有所辟而不行也。雖然，又不特三山一郡爲然矣。」

或謂：「程、張坐次，以竹林之祠爲定，固不

得以家庭之私，妨學校之公矣。雖則顔、曾、子思以坐像配享堂上，顔路、曾晳、伯魚以立像從祀廡下，或者疑焉。如此則學校祀典之公，亦不可以家庭之私爲斷乎？」曰：「是不可以此爲斷矣。學莫大于明人倫，人倫莫先于父子，子坐堂上，父立廡下，非人道一日所可安也。且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必仍今之制，則宜别設一室，以齊國公叔梁紇居中南面，顔路、曾晳、孔鯉、孟孫氏侑食西向。春秋二祭，當先聖酌獻之時，以齒德之尊者爲分獻官，行禮于齊國公之前，其配位亦如之。兩廡更不設位。如此則亦可以示有尊而教民孝矣。但有王者作，禮當損益，祀不可瀆也。姑誌于此。」

或謂：「顔、曾、思、孟所在學校，皆東坐西向，于義何居？」曰：「舊例循習已久，問之先輩，皆莫能通其義。或謂神道尊右，西廡乃迎送神之所，辟右者，不敢當尊也。故獻官序立東廡之前而行禮，執事者升降必由東階，蓋其義也。然則今之十哲配享，兩廡從祀，皆左右列，則有所不通矣。向嘗見一野史，載夫子廟庭只有顔、孟配享，皆東西向。後因王安石配享，遂以顔、孟東坐西向，王安石介于顔、孟之閒，西坐東向。後來雖撤去安石配位，而顔、孟坐次亦因而不改。竹林精舍初創，但就中增入曾子、子思二神位，而先朝取其法行之，亦承襲不暇致正，今宜改爲東坐西向北上。神道尊右，兖國公顔氏西一，郕國公曾氏東一，沂國公孔氏西二，鄒國公孟氏東二，周、程、張、朱五先生又以次列東西行，則合舊矣。然所謂舊制者，亦開元二十八年以後之制，亦非古也。按《開元禮》，夫子猶西坐東向，蓋《儀

禮·特牲》『太牢饋食禮』尸位也。❶配位西向，主人位也；從祀南向，衆賓位也。開元末年，夫子始封王爵，襲衮冕，執鎮圭。遷爲南向，失之矣。世學不講，有論及此者則以爲怪。安得一復古制之爲快哉！」

或問：「所在郡國學校，各祀鄉之先賢，或郡之良牧，于禮亦有稽乎？」曰：「禮有祀先賢于東序及祭鄉先生于社之文。前之所言，蓋天下通祀也。若以一國一鄉論之，各有先賢鄉先生，其節行足以師表後進，軌範薄俗者，固在鄉國之所當祀矣。孔明之在南陽，宣公之在吳江，管幼安之在東海，陽城之在晉鄙，三代而下，論天下人物，亦當首稱正，使列侍聖門，夫亦何歉？顧道喪千載，淵源無所攷泝耳。又如蜀之文翁，閩之常衮，首開一方文治，雖去之千載，猶思慕之，雖欲不祀，人心獨無慹乎？凡若此類，宜悉詔郡國，按彼舊志，採其尤著者，悉以來上，列之郡祀，咸秩無文，或復其子孫，録其賢裔，舊有祠廟去處，必爲守護增葺，亦所以昭示朝廷褒美先賢之意。雖後有作者，亦莫之易也。」

或問：「子所言首之京師，達之郡國，大明學校祀典，一正天下人心。但京師太學與郡國之學，攷之古今，不無異制，不知尚有當攷論者乎？」曰：「道者，天下通行之道，則其所以爲教者，自天子至于庶人一也。先王建學，必祀先聖先師，自古至今，未有以異。獨五學之説不同，禮家謂《詩》、《書》、《禮》、《樂》各有其師，所以爲祀亦異。則疑出于漢儒專門之傅會。三代以上，大

❶「太」，當作「少」，參見熊禾《三山郡泮五賢祠記》（《勿軒集》卷二）。

道未分，必不至此。蓋嘗聞之師曰：『五學之制，中爲天子之學，所謂太學是也。小學亦只在王宮之南，不惟天子視學行禮爲便，而元子庶子與夫公卿大夫之適子入學，亦近而易習。東西南北各設學，以待四方之士。自國之貴冑與鄉之俊秀，及諸侯貢士以備論選者，未必咸在天子之學，則亦隨其方而處之。』意必古有其法，而唐之國學、四門學，恐亦其遺意也。是故京師首善之地，莫先于天子之太學矣。又嘗聞之，天子太學祀典，宜自伏羲、神農、黄帝、堯、舜、禹、湯、文、武，自前民開物，以至後天致用，其道德功言，載之六經，傳在萬世，誠萬世天子公卿所宜取法者也。若以伏羲爲道之祖，神農、黄帝、堯、舜、禹、湯、文、武各以次而列焉。皋陶、伊尹、太公望皆見而知者，周公則不惟爲法于天下，而《易》、《詩》、《書》所載，與夫《周禮》、《儀禮》之書，皆可傳于後世。至若稷之立極陳常，契之明倫敷教，夷之降典，益之贊德，傅説之論學，箕子之陳範，是皆可以享于先王者，天子公卿所宜師式也。以此秩祀天子之學，禮亦宜之。若孔子實兼祖述憲章之任，集衆聖大成，其爲天下萬世通祀，則首天子，下達夫鄉學，春秋釋奠，天子必躬親蒧事，養老乞言，退就師保，一言行，一政事，天子一是以此爲法。教化本原一正于上，四方其有不風動也哉！夫然後公卿近臣，各舉天下道德學問之士，以禮延聘，萃于京師，館之太學，一如明道先生熙寧之所奏，講明正學，以次傳授，自國學達于郡邑鄉校，其爲學，一依古人小、大學教法。凡近世學官一切無用之虚文，悉以罷去。學問必見之踐履，文章必施之政事，使聖人全體大用之道復

行于世，不數十年，作養成就，士習丕變，人材輩出。先王至治之澤，不患不被乎天下，顧上之人力行何如耳。」以上《祀典議》。

梓材謹案：勿軒《祀典議》本九條，今以其第二、第九兩條移入《百源學案》。

洪荒之世，氣浮而爲天者，不過茫茫一太虚耳，固未有度數之分也。黄帝、顓頊雖云造曆，蓋未詳也。至帝始命羲、和分掌天地四時，于是推步之法愈密，日月星辰之麗于天者，始則而象之。歲分爲四時，又分爲十二月，又分爲三百六十日，因其氣盈朔虚，又爲置閏，以應周天之度，于是天道可得而成矣。質凝爲地者，亦不過一塊土耳，固未有疆理之别也。黄帝雖曰分州畫野，亦未詳也。至帝始咨四岳，舉其能治水者，以拯斯民墊溺一朝之命。鯀不能治，而禹繼之，其施功之最難者，莫如冀、壺口、龍門等處。此蓋混沌初分，水未有洩，積之歲久，衝決奔放愈甚，則懷襄之害愈烈。禹因其勢，疏鑿而順導之，若其次第，則先青、兖、徐、揚之下流，而荆、豫、梁、雍，以此底績。弼成五服，自侯甸至綏，而封建之制以立，咸則三壤，自畎澮至川，而井田之法以成。于是地道可得而平矣。自羲皇、黄帝之後，又適當一元文明之會，風氣騣開，創制之法，維其時也。五典惇，五禮庸，五服章，五刑用，法度禮樂彰彰然著明，如日月行天，亘古常見，此又立人之道，以參贊天地化育之所不及者，蓋萬世之功也。《帝堯萬世之功論》。

三代固皆有道之長也，而商之一代風俗爲最美。每讀《商書》之終篇，紂之亡，三仁寧死、寧遯、寧佯狂爲奴，所以自靖自獻者，不敢負先王之心。夷、齊叩馬一諫，凛凛乎萬

世君臣之大義，雖聖人復起，不可易也。或言微子先抱祭器歸周者，非也。《書》所謂「我不顧行遯」、「我罔爲臣僕」者，去而避紂，曷嘗有去商即周之事哉！歸周以全宗祀，自是商亡以後事。比干之死固已安之。箕子之佯狂，後來武王下車訪道，授聖大法，而終不爲之臣，朝鮮長往，用廣宗祀，此其志何如哉？不但是也，當時爲商之臣若民者，大率有不肯臣周之心，《大誥》、《洛誥》、《多方》、《多士》諸篇，班班可覩，雖周人目之爲頑，在商則不失爲義矣。陳同父所謂歷三代而後世變風移，蓋當康王之世，歸周且四十年，壯者已老，老者已死，其逋播遺黎，真是至死不貳，亦可見商一代之人心風俗矣，夏末之前聞也。周平王以後，奄奄如一瓩羸病廢之人，略無能出一匕强劑以起其生，則所謂養成一代之人心風俗，有王者作，誠不可已也。《商有三仁兩義士論》。

汪氏門人李、汪六傳。

鄉舉徐梅江先生天錫 教諭徐先生天彝合傳。

徐天錫，字禹圭，其先奉化人，父景山家于鄞。先生與弟天彝皆刻志好學，家貧無書，晝鈔夜讀，受業汪元春之門，兄弟自相切劘。先生兩中浙江鄉試，卒以母老不仕。鄉人因其所居，稱曰梅江先生。天彝，字禹疇，嘗舉爲慈溪學教諭，不赴。爲人沈静，無疾言遽色，年八十四卒。參《寧波府志》。

莊節門人 愼齋再傳。

隱君黄先生奇孫

黄奇孫，字行素，新昌人，尚書度曾孫也。師事俞浙、石余亨及安陽韓性。入元不仕。所著有《蚓鳴集》、《南明志》，又輯其祖《三朝言行録》。補。

郡守李先生齊

李齊，字公平，廣平人。元統初進士第一，知高郵府，有政聲。張士誠據泰州、淮南行省，遣先生往招降，被拘。久之，縱歸，已陷高郵，爲其所害。先生嘗學于韓莊節性，及爲御史，以性行義上聞于朝，會性卒而止。修。

參軍王先生冕

王冕，字元章，諸暨人也。貧家兒，竊喜讀書，安陽韓性聞而異之，録爲弟子，遂爲通儒。性卒，門人事先生如事性。北遊燕都，泰不華薦以館職，先生即日南轅，隱九里山下，樹梅花千本。嘗倣《周禮》著書一卷，祕不示人，更深挑燈朗誦，歎曰：「持此以遇明主，伊、吕事業不難致也。」有明攻越，授以諮議參軍，一夕病死。修。

編修夏先生泰亨

夏泰亨者，會稽人也。安陽高弟。百家纂。

梓材謹案：《紹興府志》載先生字叔通，領鄉薦，官

翰林院編修，著有《詩經音考》。

陳氏門人

山長韓中村先生信同附門人王禧翁。

楊先生琬合傳。

黄先生裳合傳。

韓信同，字伯循，福寧人。陳石堂普以道學倡，士未有信之者，獨先生與其友楊琬白圭、黄裳彦山執弟子禮。刊落舊聞，貫穿周、程、張、朱之説，毫分縷析。建安聘主雲莊書院，以四書、六經爲課試。屬科目未興，學者方務詞賦，爲之譁然。先生謂之曰：「文公《四書》，天心所在也。科舉極弊于宋，廢必復，復則文公私議必行。」延祐甲寅，科舉法行，衆始翕然以服，弟子日益進。至順壬申卒，年八十一。嘗曰：「讀《大學》傳不知淺深始終，讀《中庸》不知支節脈絡、詳略巨細，與凡諸説同異得失，讀《論》、《孟》不知以門弟子所問爲己問，孔、孟所答爲己聞，非善爲四書者也。吾嘗聞陳先生讀四書法：各章五十徧，三年七八反，大字小字如流水，又必字求其義，句逆其情，涵泳從容，無少閒斷，則庶乎有以得之。」又曰：「文公精力盡于此書集註，《章句》、《或問》，學者專用力，庶不爲他説所亂。近世饒氏謂新民不可使止至善，但可使之樂樂利利。則明德，殆別有一至善邪？」又謂：「性道教不當兼以物言者，彼于性善之奥，萬物一原之妙，蓋甚昧也。」學者稱爲古遺先生，又號中村。所著有《四書標註》四卷，《易詩三禮旁註》、《書集解》、《書講義》、《諸史類纂》若干卷，《詩文集》十餘卷。其門人

曰王禧翁，字馬山，其壻也。曰黄洵饒氏，明人纂《大全》，多采黄氏之説。

中村遺書

不知孝弟爲仁之本，便是兼愛。不知仁爲孝弟之本，便不識性。

「三省」，曾子入道處。「一貫」，曾子悟道處。

性與天道，只在《詩》、《書》執禮中。

「四海之内皆兄弟」，輔氏謂或啓人輕視天倫之心，最是。《集註》所以謂其意圓語滯。

邦無道富貴之可恥，甚于邦有道貧賤之可恥。

熊氏門人 敬堂再傳。

董先生真卿 別見《介軒學案》。

鄉舉安先生實

安實，字子仁，本姓哀，長吉曾孫，易今姓。勿軒熊氏弟子也。刻苦務學，志剛理邃，嘗預計偕，凡三勸駕，竟齟齬以卒。補。

古遺門人 恂齋三傳。

孝子黄洵饒先生寬

黄寬，字洵饒，福鼎人。事親孝，苦學工文。世變避兵，以憂慼卒，無後，貢師泰爲誌銘。

著有《四書附纂》、《時事直紀》。參《福寧府志》。

知誥張先生以寧

張以寧，字志道，古田人。年十五，往寧德受業于韓古遺，歷五年而後歸，學業大進。登泰定丁卯進士第，累官翰林院。入明，官翰林侍讀學士，知制誥，兼修國史。出使安南，歸而卒。補。

鄉舉林先生文珙

林文珙，字仲恭，三山人。天歷己巳鄉舉，韓古遺門人也。

鄭先生轙

鄭轙，字子乘，霞浦人。少受業于韓古遺，古遺嘗曰：「君可續吾閩五賢理學。」古遺卒，心喪三年。著有《詩文集》。參《道南源委》。

祖望謹案：鄭轙，不知何所人，亦見棃洲《序目》。梓材案：謝山未查《福建通志》，故云不知何所人。

宋元學案卷六十四終

木鐘學案表

- 陳埴　父煜❶。晦翁、水心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鄭氏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徐氏三傳。涑水、二程四傳。
  - 翁敏之
  - 翁巖壽——胡一桂
  - 車安行
    - 從子若水　別見《南湖學案》。
    - 從子若綰——子瑢
    - 從孫惟賢
  - 董楷
  - 徐霆
  - 趙復齋——賈漢英——嚴侶
  - 子采
- 葉味道　晦翁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三傳。涑水、二程四傳。
  - 繆主一
  - 王夢松——余學古——胡長孺　祖巖起。父居仁。
    - 陳剛
      - 章瑶
      - 洪濤
      - 林温
      - 陳善
      - 李時可
      - 王清
    - 謝暉
    - 吴雄
    - 李康
    - 別附文誠

❶「煜」，當作「燁」，清人避康熙諱改字，參見葉適《水心先生文集》卷二十五《陳民表墓誌銘》。

章仕堯
- 彭庭堅
- 趙次誠
- 蔣允汶

史伯璿　並朱學之餘。
- 徐宗實
- 黃淮
- 徐興祖
- 張文選

趙景緯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王柏　別爲《北山四先生學案》。

謝夢生　潛室、西山講友。

宋元學案卷六十五　木鐘學案

餘姚黄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修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永嘉爲朱子之學者，自葉文修公與潛室始。文修之書不可攷，《木鐘集》猶有存焉。自是而永嘉學者，漸祧艮齋一派矣。述《木鐘學案》。梓材案：是卷本稱《潛室學案》，謝山始易其稱曰《木鐘》。葉文修亦朱門高弟之在永嘉者，其派亦并入此卷。

朱葉門人李、鄭再傳。

通直陳潛室先生埴父煜。

陳埴，字器之，永嘉人。舉進士。少師水心，後從文公學。其言：「善問者如攻堅木，善待問者如撞鐘。朋友講習，不可以無問也，問則不可以無復。今之不善問者，徒先其所難，後其所易，取其節目之堅，乃欲一斧而薪之，不少徐徐以待其自解，則匠石從旁而竊笑之矣。至其待人之問者，或小叩之而大鳴，或大叩之而小鳴，不待其再至而亟盡其餘聲，或餘之未盡而恣其人之更端焉。然則是鐘也，其必州鳩氏之所棄者乎？」故集其答門弟子之問者，名之曰《木鐘集》。其四端説，即文公之答其所問者，

而轉以之答其弟子之問，蓋能墨守師説者也。江淮制使趙善湘建明道書院，辟先生爲幹官兼山長，從遊者甚盛。後以通直郎致仕。所著有《禹貢辯》、《洪範解》、《王制章句》。學者稱爲潛室先生。先生之父煜，字民表，隱君子也。嘗戒其子曰：「昔人患進士浮靡，議罷之。察孝廉，雖不果，然薦送必由州縣，比鄉舉里選猶近也。今縻歲月，捐父母，棄室家，以争優校，可乎？得喪命也，若慎無然。」諸子守其教，必待鄉貢，不上太學。修。

四端説

性是太極渾然之體，本不可以名字言，但其中含具萬理，而綱理之大者有四，故命之曰仁、義、禮、智。孔門未嘗備言，至孟子而始備言之者，蓋孔子時，性善之理素明，雖不詳著其條，而説自具。至孟子時，異端蠭起，往往以性爲不善，孟子懼是理之不明，而思有以明之。苟但曰渾然全體，則恐爲無星之稱，無寸之尺，終不足以曉天下。于是别而言之，界爲四破，而四端之説于是而立。

蓋四端之未發也，雖寂然不動，而其中自有條理，自有間架，不是儱侗都無一物，所以外邊纔感，中間便應。如赤子入井之事感，則仁之理便應，而惻隱之心于是乎形。如蹴爾呼爾之事感，則義之理便應，而羞惡之心于是乎形。如過廟過朝之事感，則禮之理便應，而恭敬之心于是乎形。如妍醜美惡之事感，則智之理便應，而是非之心于是乎形。蓋由其中間衆理渾具，各各分明，故外邊所遇，隨感而應。所以四端之發，各有

面貌之不同。是以孟子析而爲四，以示學者，使知渾然全體之中而粲然有條，若此則性之善可知矣。然四端之未發也，所謂渾然全體，無聲臭之可言，無形象之可見，何以知其粲然有條如此？蓋是理之可驗，乃依然就他發處驗得。凡物必有本根，而後有枝葉。見其枝葉，則知有本根。性之理雖無形，而端的之發最可驗。故由其惻隱，所以必知其有仁。由其羞惡，所以必知其有義。由其恭敬，所以必知其有禮。由其是非，所以必知其有智。使其本無是理于內，何以有是端于外？由其有是端于外，所以必知其有是理于內而不可誣也。故孟子言：「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是則孟子之言性善，蓋亦遡其情而逆知之耳。

仁、義、禮、智既知得界限分曉，又須知四者之中仁、義是箇對立底關鍵。蓋仁，仁也，而禮則仁之著。義，義也，而智則義之藏。猶春夏秋冬雖爲四時，然春夏皆陽之屬也，秋冬皆陰之屬也。故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是知天地之道，不兩則不能以立，故端雖有四，而立之者則兩耳。

仁、義雖對立而成兩，然仁實貫通乎四者之中。蓋偏言則一事，專言則包四者，故仁者仁之本體，禮者仁之節文，義者仁之斷制，智者仁之分別，猶春夏秋冬雖不同，而同出乎春。春則春之生也，夏則春之長也，秋則春之成也，冬則春之藏也。自四而兩，自兩而一，則統之有宗，會之有元矣。故曰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是天地之理固然也。

仁包四端，而智居四端之末者，蓋冬者藏

也，所以始萬物而終萬物者也。智有藏之義焉，有終始之義焉，則惻隱羞惡恭敬是三者皆有可爲之事，而智則無事可爲，但分別其爲是爲非耳，是以謂之藏也。又惻隱羞惡恭敬皆是一面底道理，而是非則有兩面，既別其所是，又別其所非，是終始萬物之象，故仁爲四端之首，而智則能成始能成終。猶元氣雖四德之長，然元不生于元，而生于貞，蓋由天地之化，不翕聚則不能發散，理固然也。仁、智交際之閒，乃萬化之機軸，此循環不窮，脗合無閒，程子所謂「動静無端，陰陽無始」者，此也。

梓材謹案：此説原在《木鐘集》中，本朱子之説，先生轉以答其弟子。今移列《木鐘集》之前，猶《晦翁學案·中和説》《觀心説》之先于《語要》也。

木鐘集

孔子曰：「伯夷、叔齊，求仁而得仁。」伯夷以父命爲尊，叔齊以天倫爲重，是固天理恁底。然二子只句當得自身上道理無虧欠處，若律以天下之大義，叔齊辭，伯夷又辭，更無仲子，誰擔當得這國事去？彼仲子既于天倫、父命兩不相干，受之毋乃非邪？

既是句當得自身上道理無虧欠處，更復何求？所謂：「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斃焉，斯已矣！」聖賢殺身成仁，只要睹一箇是耳。若更反顧身後去，即成計較之私矣。二子既逃，國歸仲子，天理人倫已安。若仲子更執夷、齊之義，夷、齊亦管不得他。彼視國直敝屣耳！

夫子言：「未見蹈仁而死者也。」後又言：「有殺身以成仁」者。

蹈仁有益無害，人何憚而不爲？此勉人爲善之語。若到殺身成仁處，是時不管利害，但求一箇是而已。學者患不蹈仁耳，蹈仁則心無計較之私。若當死而死，雖比干不害爲正命。

「博學而篤志，切問而近思」，何以言「仁在其中」？

博而能篤，切而又近，如此學問儘鞭辟向裏，心不外馳，故言仁在其中。蓋心存而仁便存，心既在，則仁亦在是矣。指存心便喚作仁，固不可。但離了心外，更何處求仁？

「克己復禮爲仁」，如何？

仁者心之全德，惻隱之心是仁之正頭面。緣私欲障礙，填滿胸次，則所謂惻隱者，如頑癖風痺，不復流行發見。必須先去己私，復還天理，則本來面目方始流行發見。克己工夫非有他，即非禮勿視、勿聽、勿言、勿動之謂。既知此爲非禮，則視聽言動便當一一復還于禮。除四勿之外，別無克己工夫。工夫既到，則私欲浄盡，中無障蔽，滿腔子渾是惻隱之心，而日用之閒無非真心之流行發見。若不于禮上用功，必流于釋氏絶滅之學。蓋徒知克去己私，而不復于禮，謂之空寂則可，若求其惻隱之心，則如死灰槁木矣。故聖人以此告之，蓋克此即復彼矣。先儒以克己復禮爲乾道，主敬行恕爲坤道。豁開雲霧，便見青天，此顔子之仁。淘去泥沙，旋引清泉，非顔子之克己復禮也。

孔子答仲弓問仁一章，程先生云：「孔子言仁，只説『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看其氣象，便須心廣體胖，動容周

旋中禮，惟謹獨，便是守之之法。」謹獨固是做持敬行恕工夫，然心廣體胖、動容周旋中禮地位，仲弓學力當得來。

大賓在庭，大祭在堂，是時境界如何？想得好一片空闊世界，只緣未下持敬謹獨工夫，欲見此境界不能。

「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程子以爲徹上徹下語，如何？

徹上徹下，謂聖、凡皆是此理。聖人一語，小則樊遲可用，大則堯、舜不過，程子所謂語有淺近而包容不盡是也。未純熟時，但曰下學，已純熟後，即是上達。無兩箇塗轍。

顔子當博文約禮之時，既竭吾才，直是大段著力。及夫所立卓爾之後，雖欲從之，末由也已，至此又無所用其力。不知合如何下工夫？

到此際力無所施，乃冰消雪釋渣滓融化之境，雖聖人亦不能授顔子，顔子亦不能受之于聖人。今欲學顔子，未須問他此處，且把博文約禮作依據，日積月累，人十己千，備見高堅前後境界，將來不知覺自有豁然融會時。

子曰：「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忠恕而已矣。」

一貫、忠恕，雖有大小之不同，大要都是心上做出。聖人之心，渣滓浄盡，統體光明，具衆理而該萬用。故雖事物之來千條萬目，聖人只是那一箇心，應將去全不費力，如繩索之貫錢。然《易》所謂「何思何慮，殊途而同歸，百慮而一致」者，正聖人一貫之説也。彼學者之心被私欲障蔽，未便得他玲瓏，須是逐一蕩滌，以類而推，方能自我及物。如子貢所謂「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

于人」，卻是忠恕正頭面。使學者工夫純熟，則一旦霧除雲散，自是一貫境界。是知一貫乃聖人事也，忠恕特學者事。但聖人見決，❶學者見遲，一貫是熟底忠恕，忠恕是生底一貫，本非有二道也。曾子恐門人曉一貫未達，故借忠恕以明一貫，是將一貫放下説了。若程子「於穆不已，各正性命」之言，則借天地以明忠恕，是將揭起來説了。彼此互相發明，在人領會之耳。

《論語》「一貫」，與《中庸》「合内外之道」、程門「體用一原，微顯無閒」之説同否？

道理只是一箇道理，有就吾心性上説者，有就事物上説者，自是兩樣頭面，今人都作一般看了，如何謂之識道理？夫《論語》之一貫，即《中庸》所謂合内外之道者也。聖人所以能推一心以貫萬事者，正緣他胸中渣滓净盡，統體光明，具衆理而該萬用。故雖事物之來，千條萬目，聖人只此一心應將去，全不費力，滿腔子都是道理，更無界限。無界限，更不分内外、分中邊。才分内外，便是有界限了。才有界限，則便不能以一心而貫萬事，如何謂之合内外？《易》曰：「天下何思何慮，殊塗而同歸，百慮而一致。」一貫之説也。至于程子之説，又就物理上論，即《論語》所謂下學上達，形色天性，灑埽應對，精義入神之謂也。及其歸，則一而已。

何謂「下學上達」？

下學上達，如言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無一事而非仁也。理會得底，則一部《論語》，聖人雖就人事上説，卻無非言性與天道處。

❶「決」，當作「快」，參見《木鍾集》卷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理會不得底，雖皓首窮經，鑽破故紙，仍舊不聞。此處只關係自家心裏在與不在耳。心存則見其然，必知其所以然。若不存，是謂習矣而不察。今人只説事理一貫，然亦須分別次序，始得如程子言形而上爲道，形而下爲器。須著如此，始得下學人事，自然上達天理。若不下下學工夫，直欲上達，則如釋氏覺之之説是也。吾儒有一分學問工夫，則磨得一分障礙去，心裏便見得一分道理，有二分學問工夫，則磨得二分障礙去，心裏便見得二分道理。從此惺惺恁地，不令走作，則心裏統體光明，渣滓浄盡，便是上達境界。

「大德不踰閑」一章，《集註》云：「不能無弊。」如何？

弊在出入可也。聖賢心密，若大若小，皆不令有小罅漏。子夏功疏，只照管得大處，小處不免走作，故有此語。便是開一線縫，不是盛水不漏工夫。今人連大處走了，又子夏之罪人。

「子在川上」一章，孔子只是説天地閒道理流行，無有窮盡，如水之更往迭來，晝夜常恁地，初無一朝停息，即此是道體，大意亦可見。《集註》云：「自漢以來儒者皆不識此義。」如何？

自漢以來，號爲儒者，只説文以載道，只將《詩》、《書》、子、史喚作道，其弊正是鑽破故紙，原不曾領會得。然此事説之亦易，參得者幾人？必如周、程、邵子，胸次灑落，如光風霽月，則見天理流行也。

「動容貌，斯遠暴慢矣」一章，「斯」字之義如何？

君子持敬成熟，開眼便見此理，更不待漸次安排。謂如一動容貌，當下即便遠暴慢，一

正顔色，即便近信，一出辭氣，即便遠鄙悖，蓋持敬效驗如此。若待言動之後漸次點檢，安得相應之速如此？學者持敬工夫，當其未成熟時，須著呼唤方來，及工夫熟後，須見此等境界，然後謂之成熟。蓋「斯」之爲言，猶「綏斯來，動斯和」，應驗疾速之謂也。

程子謂：「灑掃應對，便是形而上者。故君子只在慎獨。」

灑掃應對雖是至粗淺事，但心存則事不苟，此便是上達天理處。謹獨是存主此心，存此心，便是存天理。

飯疏飲水之樂，簞瓢陋巷之樂，所樂者何事？此濂溪點化二程子訣。二程從此悟道，終不以此語學者。晦翁事事剖露，説向後學，獨此不敢著語。

凡説所樂在道，以道爲樂，此固學道者之言，不學道人固不識此滋味。但已得道人，則此味與我兩忘，樂處即是道，固不待以彼之道樂我之心也。孔、顔之心，如光風霽月，渣滓渾化，從生至死，都是道理，順理而行，觸處是樂。行乎富貴，則樂在富貴。行乎貧賤，則樂在貧賤。夷狄患難，觸處而然。蓋行處即是道，道處即是樂，初非以道爲可樂而樂之也。故濂溪必欲學者尋孔、顔所樂何事，豈以其樂不可名，使學者耽空嗜寂而後爲樂邪？濂溪以此點化二程，二程因此省悟，後卻一向不肯説破與學者，至今晦翁亦不敢説破。豈祕其事謂不可言傳邪？蓋學者才説此事，動口便要説道，謂道不是，固不可。但才説所樂在道，以道爲樂，則又非孔、顔氣象。惟知孔、顔樂處便是道，則德盛仁熟之事也，要知顔子之與諸子，但有生熟之分耳。工夫生，則樂與道爲

二，不妨以此而樂彼。及工夫純熟之後，則樂與道爲一，自不可分彼此矣。前賢不肯説破此事，正要看人語下氣味生熟耳。

梓材謹案：此下有論南豐有知之之明云云條，今移入《廬陵學案》。

志道據德依仁，不知志據依如何用工夫？道德仁又如何不同？

志于道，是一心向聖路上行，欲學做聖人事。據德，即志道工夫既成，凡向之所志者，今則實得于己，如有物可執據。然依于仁，則據德工夫既熟，天理與心爲一，不可脱離于片時，如衣之在人身不可脱舍也。只是一箇做聖人之心，但初來生而後轉熟，初來猶是兩片，後來方成一物耳。

晦翁謂幽明始終無二理，程子謂晝夜死生之道，意者此理非有二塗。所謂一而二，以幽明始終言之。二而一，蓋死復生，生復死，人復爲鬼，鬼復爲人，如晝夜之循環。

氣聚則始而生，氣散則終而死。聚而生者爲人，散而死者爲鬼。有聚則必有散，聚散本一理也。原始而知其所以生，則反終而知其所以死。所謂一而二者，聚散本一氣，分而爲聚散耳。所謂二而一者，雖分而爲聚散，其實一氣耳。惟其一而二，故有生必有死。惟其二而一，故知生則知死。

鬼神之事以爲無邪，則四時之祭祀皆可無也。以爲有邪，則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温凊甘旨之奉，不可一日無也。

此淺學浪問。鬼神乃二氣之屈伸，二氣有無時否？鬼者陰之靈，神者陽之靈，在人之身即爲魂魄，人死則魂升魄散。雖散于無有，然生氣之分于子孫者，即其氣猶在也。故其子孫，賢者之死而致生之，則其鬼

神。不賢者之死而致死之，則其鬼不神。

志士仁人，殺身成仁。夫殺身之事誠難矣！未曾實有所得，實有所見，誰忍捐生就死？

有志之士，所存主處不污下，故決不肯苟賤以偷生。程子曰：「古人殺身成仁，亦只是成就一箇是而已。」既謂之成仁，則必如是，而後天理人倫無虧欠處，生順死安無悔憾處。當此境界，但見義理而不見己身，更管甚名譽邪！

夫子賢于堯、舜遠矣。何以見之？

當時若無孔子，今人連堯、舜也不識。

孟子曰：「仁，人心也。」程子曰：「心如穀種，仁其生之性。」同乎？否乎？

心生物也，而所以能生者，以有仁也。故心如穀種，雖具此生理，然有形。百穀只一粒物耳，不能以自生，所以能生者，性實爲之。仁之于心亦然。人心是物，穀種亦是物，只是物之有生理者耳。然便指心爲仁則不可，但人心中具此生理。便以穀種爲仁，亦不可，但穀種亦含此生理。穀不過是穀實結成，而穀之所以纔播種而便萌糵者，蓋以其有生之性。心不過是血氣做成，而心之所以有運動惻怛處，亦以其有生之性。人心之與穀種，惟其有生之性，故謂之仁，而仁則非梏于二者之形也。孟子只恐人懸空去討仁，故即人心而言。程子又恐人以人心爲仁，故即穀種而言。以是知仁不止于二者，則凡有生之性皆是也。

「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誠如是，即不須千頭萬緒理會學問，便一向求放心。如何？

學問之道，千緒萬端，必事事物物上都去理會將過，無非欲求其已放之心，鞭辟入身上

來，在自家腔子裏，從此尋向上去，即下學上達工夫。止如《詩》三百篇，頭緒甚多，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學《詩》之人，每一章一篇，並存無邪之思以觀之，則百篇之義，不在《詩》而在我矣。此章特爲學問務外不務内者言之。所謂學問之道無他，就千條萬緒，皆一一是求放心，必從心上下工夫，則學問非詞章記問之比矣。如云學問只是求放心，即不須千條萬緒，此卻是禪家寂滅之説，非孟子意。

盡心知性則知天，存心養性以事天，有何分別？

心體昭融，其大無外，包具許多衆理，是之謂性，性即理也。理有未窮，則心爲有外，故盡心必本于窮理，蓋謂窮究許多衆理，則能極心體之昭融而無不盡。性與天只是一理，程子曰：「自理而言，謂之天。自禀受而言，謂之性。」語其分則不同耳。既知得性，便知得性所從出，是謂知天。到得知天地位，已是造得此理了。然聖賢學問，卻不道我已知得，到這地位一齊了卻，又須知行夾持始得。故必存此心而不舍，養此性而無害。存養工夫，到此愈密愈嚴，所謂敬以直内，是乃吾之所以事天，此時直是常在天理上行，天不在天而在我矣。知行二字，不可缺一。且如自家欲事天，向使未知天爲何物，不知事箇甚麽，到得知天，卻不下存養工夫，則亦非實有諸己。

程先生謂孟子説性善，只説繼之者善。昨聞先生云：「水無有不下處，卻是太極。」據此説，則孟子似指流而至于海終無所污者爲太極邪？

孟子説時，本是直提一陰一陽之謂道來説。但善者惡之對，有善便有惡，故程子以爲不

説得源流正派，説得繼之者善。蓋善猶水之清，惡猶水之濁。既以清爲水之性，則濁非水之性乎？要知清濁可以爲水之流，不可爲水之性，繼之者善，亦猶是也。蓋繼之者，是説太極流行之第一節則可，謂是太極則不可。

程子以才爲氣質之性。孟子曰：「若夫爲不善，非才之罪。」則是人善惡又當以氣質論。

爲孟子把諸路一齊截斷了，故諸子不服。須是尋他不善路頭從何處來。

公都子問性三節，孔子性近習遠、上智下愚之説，相似否？

除第一問性無善無不善外，第二問即性近習遠意，第三問即上智下愚意。

「天命之謂性」，則有生即有性。孟子何以深詰告子「生之謂性」？

孟子只爲他認生處爲性，更不分別人物，是將血氣知覺爲性。凡物有血氣知覺者，皆與人性一樣，見血氣而不見道理，此則不可也。

君子不謂性命。

世人以上五者爲性，則見血氣而不見道理。以下五者爲命，則見氣數而不見道理。于是人心愈危，道心愈微。孟子于常人説性處，卻以命言，則人之于嗜慾雖所同有，卻有品節限制，不可必得，而人心安矣。于常人説命處，卻以性言，則人之于義理，其氣禀雖有清濁不齊，須是著力自做工夫，不可一委之天，而道心顯矣。大要上是人心，人皆知循其在人，而君子則斷之以天。下是道心，人皆知委其在天，而君子則斷之以人。此君子言知命盡性之學，所以異乎常人之道也歟！

梓材謹案：此下有《四端説》，別列《木鐘集》之前。

程子云：「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願詳其旨。

孟子性善從源頭上説，及論情論才，只是説善，不論氣質清濁厚薄，是不備也。諸子紛紛之説，各自把氣質分別，便作天性看了，其不明之説，爲害滋甚。孔門性相近習相遠，卻就氣質之性上論清濁。至説上知下愚，乃論得氣清之十分厚者爲上知，氣濁之十分薄者爲下愚。其閒相近者乃是中人，清濁在四六之閒，總起是三等氣質。此説乃是與孟子之説互相發明。要知孔子是説氣質之性，孟子是説源頭本然之性，諸子只是把氣質便作本然之性，看錯了。

繼善成性，「繼」與「成」字如何？

凡物之生死，有理而後有氣，善當作理看。此性謂氣質之性。道即太極也，太極纔動，首先撤出者便是理，故以繼善言。隨太極之後，漸次成就者即謂性。成則有形質矣。孟子説性善是第一義，從他繼之者。諸子説不善是第二義，從他成之者。

「知至而後意誠」，程子又謂：「格物窮理，但立誠意以格之。」

程門此類甚多，如致知須用敬，亦是先侵了正心誠意地位，不是于格物致知之先更有一級工夫在上，只是欲立箇主人翁耳。但常得此心有在，物可從此格，知可從此致，此程子所以言「格物窮理，但立誠意以格之」。

不睹不聞，乃此心不動之境。既是不動，卻又下戒謹恐懼工夫，莫是太著力否？太著力，則恐反動其心。何以謂之未發之中？

此處猛著力不得，纔著力，便是動了。雖不

著力，然必有事焉方可。前輩謂敬貫動静，正謂此也。戒謹恐懼，卻是常惺惺法，不爾，便白地倒了，否則空空死灰矣。此處如道家爐火養丹法，火冷則灰死，火炎則藥死。

不睹不聞，晦翁謂喜怒哀樂未發之初至静之時也。當至静之時，不知戒懼之心何處著落？

此問最精。前輩于此境界最難下言語。既是未發，才著工夫，便是發了。所以只説戒謹恐懼。蓋雖是未發之初體，已含具萬用在此，不比禪家寂如空如。所以惺惺主人，常在冥漠中照管，都不曾放下了。蓋雖是持守體段，卻不露痕跡。

「鳶飛戾天」一章，程子謂此一段是子思喫緊爲人處。是如何？

大要不要人去昏默冥窈中求道理。處處平平會得時，多少分明快活。

《近思録》載：「一陽復于下，乃天地生物之心。先儒以静爲天地之心，不知動之端乃天地之心。」又説：「陽始生甚微，安静而後能長。」既以動爲陽之始，復又指安静云何邪？

一陽復于地下，即是動之端。但萌芽方動，當静以候之，不可擾也。故卦辭言「出入无疾」，而《象》言「閉關息民」。蓋動者天地生物之心，而静者聖人裁成之道。

程子説性與孟子不同。

性者，人心所具之天理。以其禀賦之不齊，故先儒分别出來，謂有義理之性，有血氣之性。仁義禮智者，義理之性也。知覺運動者，氣質之性也。有義理之性而無氣質之性，則義理必無附著。有氣質之性而無義理之性，則無異于枯槁之物。故有義理以

行乎血氣之中，有血氣以受義理之體，合理與氣而性全。孟子之時，諸子之言性，往往皆于氣質上有見，而遂指氣質作性，但能知其形而下者耳。故孟子答之，只就他義理上説，以攻他未曉處。氣質之性，諸子方得于此，孟子所以不復言之。義理之性，諸子未道于此，孟子所以反覆詳説之。程子之説，正恐後學死執孟子義理之説而遺失血氣之性，故并二者而言之曰：「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程子之論舉其全，孟子之論所以矯諸子之偏。人能即程子之言而達孟子之意，則其不同之意不辨而自明矣。

爲人爲己如何？

爲己是真實無僞，爲人只是要譽近名。聖人此言，是就他源頭上分别出來。今學士大夫謂爲己不求人知，而求天知。纔説有求天知意，便不是爲己。爲己者，只是屈頭擔重擔，不計窮達得喪也。

或問明道曰：「出辭氣，莫是于言語上用工夫否？」曰：「須是自然語順。」如何？

出辭氣，「出」字著工夫不得，工夫在未出之前。此是静時有工夫，故才動，道理便在此。動時自有著工夫者，如修辭安定辭之類。

明道曰：「中者天下之大本，惟敬而無失盡之。」敬便是中否？

當喜怒哀樂未發之時，便著甚工夫，才著得力，便是發了。所以先賢當此境界，不是無工夫，又不可猛下工夫，只是敬以直内，即戒謹恐懼意。敬不唤做中，敬而無失方是中。無失，即不偏倚之謂。

明道云：「人之爲學，忌先立標準。」何謂標準？

標準，猶言限格。學問既路頭正了，只劄定脚跟，滔滔做去。不可預立限格，云「我只欲如此便休」。今世學者，先立箇做時文、取科第標準横在胸臆，殺害事。

明道謂：「學者能識仁體，實有諸己，只要義理栽培。如講求經義，皆栽培之意。」仁之在人心一耳，不學之人，獨無仁乎？

識得仁體，謂滿腔子是惻隱之心。既體認得分明，無私意夾雜，又須讀書，涵泳義理，以灌溉滋養之。不爾，便枯燥入空門去。

晦翁謂：「凡物自有天理人欲之辨，而不可以毫釐差。」恐是如程子所言：「峻宇雕牆，本于宫室。酒池肉林，本于飲食。先王制其本者，天理也。後人之流于末者，人欲也。」凡物之天理人欲，皆可放此推之。

五峯曰：「天理人欲，同行異情。」此語儘當玩味。如飲食男女之欲，堯、舜與桀、紂同，但中理中節即爲天理，無理無節即爲人欲。

「率性之謂道。」

率性不要作工夫看。物性自然，各有所由行之路，如牛是牛之性，馬是馬之性，飛潛動植，各一其性而不可移换，便是率處。若牛作馬，馬作牛，飛者潛之，動者植之，即是違其性，非物之所謂率性矣。

意實則心實矣。然或但知誠意，而不能密察此心之存否，則又無以直内而修身也。夫心意未嘗相離也，意特心之所發耳。以章句之旨觀之，毋乃心自心，意自意也。密察此心，不知又將一箇心密察邪？

本是長匹無縫底物事，聖人欲人警悟處，翦

下逐段向人看。理會得時，仍是長匹無縫，不曾翦斷。密察之閒有味，即密察處便是心，更復何處外討一箇來！前輩有以心使心語，此喫緊示人處，要人領會。

潛室語黄氏補。

明道言：「中有主則實，實則患不能入。」伊川言：「心有主則虛，虛則邪不能入。」其所主不同，何也？蓋有主則實，謂有主人在內，先實其屋，外客不能入，故謂之實。有主則虛，謂外客不能入，只有主人自在，故又謂之虛。知惟實故虛，蓋心既誠敬，則自然虛明。

赤子之心，只是真實無僞，然喜怒哀樂已是倚向一邊去。若未發之中，卻渾然寂然，喜怒哀樂都未形見，只有一片空明境界，未有倚靠，此時只可謂之中。要之赤子之心不用機巧，未發之中，乃存養所致，二者實有異義。

心居性情之閒，向裏即是性，向外即是情。心居二者之閒而統之，所以聖賢工夫只在心裏著到，一舉而兼得之。横渠謂心統性情，此語大有功。

上蔡專以覺言仁，所以晦翁絶口不言，只説愛之理、心之德。此一轉語，亦含知覺在中，可更思求。

顔子一身，渾是義理，不知有人。孟子見義理之無窮，惟知反己。顔子之量無涯，孟子之言有迹。

伊川云：「盡性至命必本于孝弟，窮神知化由通于禮樂。」蓋盡性至命、窮神知化皆聖人事。欲學聖人，皆從實地上做起，升高必自下，陟遐必自邇，此聖門切實之學也。積

累之久，將自有融液貫通處，非謂一蹴便能。

記問之學，雖博而有限，中窒故也。義理之學，至約而無窮，中明故也。

晦翁門人劉、李再傳。

文修葉西山先生味道

葉味道，初名賀孫，以字行，更字知道，温州人。雲濠案：一作「龍泉人」。師事文公。試禮部第一。時制策禁僞學，先生所對率本程學，不爲顧避。知舉胡紘斥之。學禁開，登嘉定進士，調鄂州教授。理宗訪問朱氏學徒及所著書，部使以先生聞，差主管三省架閣文字。遷宗學諭，授太學博士，兼崇政殿説書。時因皇子竑事，帝惑于鬼神之理，疑伯有爲厲，涉于誕妄。對曰：「陰陽二氣之聚散，雖天地不能易。死而氣散者，其常也。若不得其死，鬱結不散者，其變也。故聖人設爲宗祧以別親疏遠近，正所以教民親愛，參贊化育。伯有之死，其氣不散，爲妖爲厲，使國人上下爲之不寧。當時爲立良止以奉其後，庶乎鬼有所知，而神始安寧矣。」又言：「三京用師，廷臣交進機會之説，摇本根以事枝葉，無益于國。」既而洛師累敗，人服其先見。尋終著作佐郎。所著有《四書説》、《大學講義》、《祭法郊社外傳》、《經筵口奏》、《故事講義》。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云：「先生著有《四書説》、《禮解》、《大學講義》、《經筵講義》，輯次《朱子語録》、《祭法宗廟郊社外傳》。」謚文修。

陳葉講友

祕丞謝夢頤先生夢生

謝夢生，字性之，一字夢頤，永嘉人也。因葉賀孫、陳器之以私淑朱子。登嘉定癸未進士，累官祕書丞，知汀州。

潛室門人李、鄭三傳。

祗候翁先生敏之

翁敏之，字功甫，樂清人也。少受知于葉水心，後師潛室。成淳祐進士，官至閤門祗候。

知軍翁庶善先生巖壽

翁巖壽，字如山，初名夔，永嘉人。師事潛室最久，盡得其奥。從遊日衆，嘗令人讀《近思録》，曰：「此讀書梯級也。」又令觀《言行録》，曰：「此爲人標準也。」其學以修身勵行爲務，不專在語言文字之末。登淳祐第，爲永州教授，除太常博士，遷國子丞，知興化軍卒。學者稱爲庶善先生。祠像于家學。

車韶溪先生安行

車安行，字正路，號韶溪，黄巖人，景山弟。遊陳潛室之門，得武夷宗旨。嘗曰：「聖賢窮達，自關世道，于人何與？」過京師見吴

丞相，憐其不遇，問曰：「欲往揚州乎？」曰：「不能。」「欲史館乎？」曰：「不能。」退而告人曰：「天不與我，丞相安能與我？」尤工于詩。所著有《鏤冰集》。

吏部董克齋先生楷

董楷，字正翁，臨海人，雲濠案：謝山《學案》底本作「字正叔，一字克齋，臨安人」。御史亨復之子，户部侍郎樸之弟也。登文天祥榜進士。初爲績溪簿，直冤獄，賑饑饉，修城捍水。擢守洪州，有惠政。終吏部郎。先生從潛室陳器之得朱子再傳之學。所著有《克齋集》、《程朱易》行于世。雲濠案：《學案》底本云：「所著有《周易傳義附録》十四卷，始令程、朱兩家次第而一之，論者以爲非。」

軍守徐先生霆

徐霆，字長孺，永嘉人也，潛室先生之甥，得其舅之傳。嘗在趙善湘幕中，豫平李全之亂，官至守漢陽軍。

趙復齋先生□

趙□，號復齋。桐廬嚴高節侶從學于賈漢英，漢英得于先生，先生得于潛室，潛室親授于晦庵，其淵源如此。參《東維子文集》。

梓材謹案：趙復齋有二，其一名彦肅，與朱、陸同時，而私淑于象山。若先生爲朱子再傳弟子，當別爲一人。

西山家學劉、李三傳。

祕監葉平巖先生采

葉采，字仲圭，雲濠案：謝山《學案》原底云：「一字平巖。」邵武人。初從蔡節齋受《易》學，已而往見陳北溪。北溪以其好躐高妙，而少循序就實工夫，屢折而痛砭之。先生自是屏斂鋒鋩，俛意信向，駸趨著實。北溪深喜之。雲濠案：❶《學案》原底有云：❷「初事節齋，後事李方子。」寶慶初，爲祕書監。嘗論郡守貪刻之害，上嘉納之。

梓材謹案：《道南源委》、《儒林宗派》皆以先生爲文修子。蓋自文修從朱子于武夷，遂居建寧。及先生登淳祐進士，爲邵武尉，故譌而爲邵武人歟？

平翁語

有人一子名光，一子名梵，一子名晃。其父遠出不歸，光者子細探其蹤跡，知其北往，求之幽、燕。梵者不子細探討，乃求之南閩。晃者在家嬉遊而已。一日，光者得其父以歸，梵者索然而歸。光以責梵，晃亦以責梵。光可言也，晃不可言也。梵雖行路差，尚曾求父也，晃坐于家，不曾求父，乃責梵之不善于求父。今之人未嘗求道，而空空以議人，何以異此！釋氏行路差，尚曾求道也。

梓材謹案：此條自梨洲所節車氏《脚氣集》移入。

---

❶「案」，原誤作「學」，今據上文「雲濠案」改。

❷「學案原底」，原誤作「案學原底」，今據上文「學案原底」改。

附録

陳北溪《答卓廷瑞》曰：葉仲圭資質甚穎敏，可與適道，而貪多欲速，馳騖飛揚，誠如長者之喻。由其所師者節齋之學，又別自立一家，不純用文公節度，如《易解》雖訓詁詳于《本義》，而理義要歸未能脱王、韓、老、莊之見。則其爲教也，好躐高妙，而鮮循序就實工夫。

車玉峯《脚氣集》曰：平翁送乃子清父生日以香一片，銘其上曰：「始于克己，終于舍己。聖學終始，有立卓爾。」予按：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此顔子克己處也。以能問于不能，以多問于寡，有若無，實若虚，犯而不校，此顔子舍己處也。二己不同，私者既盡，八荒洞然，不見人我之異，其始終如此。補。

雲濠謹案：平巖之稱平翁，猶了齋之稱了翁，晦庵之稱晦翁也。

西山門人

隱君繆天隱先生主一

繆主一，字天隱，永嘉人也。從西山先生葉味道學，博聞强記。入太學。賈似道蕪湖之敗，先生與同舍諸生伏闕上書攻之。宋亡，隱居教授。雙目晚瞽，當事輿致之，爲學舍經師。大德間，初製大成樂器，皆以詢之。所著有《論學規範》、《尚書説》、《禮記通考》、《天隱集》。補。

隱君王愼齋先生夢松

王夢松，字曼卿，青田人。篤志好學。著《禮記解》。學者稱爲愼齋先生。參《括蒼彙記》。

梓材謹案：宋文憲作《胡汲仲傳贊》，稱先生爲順齋處士。

文安趙星渚先生景緯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文憲王魯齋先生柏 別爲《北山四先生學案》。

庶善門人 李、鄭四傳。

鄉貢胡人齋先生一桂

胡一桂，字德夫，永嘉人也。從庶善翁氏遊。德祐乙亥，上政府書，幾萬言，時莫能用。研究《周官》經國制度，參互考訂，至忘寢食。故六官錯簡，咸貫通補正。有《古周禮》一百卷。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古周禮補正》一百卷，《四書提綱》、《孝經傳贊》、《字義口義講義》、《人齋存稾》。學者稱爲人齋先生。以其學配鄭伯謙。補。

雲濠謹案：《溫州府志》載先生云：「咸淳庚午領鄉薦，教授于鄉。」又言：「董左丞俾攝郡學。」

車氏家學

聘君車玉峯先生若水 別見《南湖學案》。

迪功車雙峯先生若綰

車若綰，字經臣，後改名垓，號雙峯，韶溪

之從子也。先生與從兄若水並傳其學。咸淳中，以特科授迪功郎、浦城尉，不赴。邃于經學，而《禮》經較詳。所著《内外服制通釋》九卷，多備朱子之不備。補。

車大雅先生瑢

車先生惟賢合傳。

車瑢，雙峯子。車惟賢，韶溪之從孫也。皆能世傳其學。補。

梓材謹案：車先生瑢，字大雅。牟楷序雙峯《内外服制通釋》云：「余聞雙峯先生《服制》有書舊矣，而常恨莫之見也。年幾耳順，先生之子大雅翁始編以示余。」蓋大雅謀梓是書，而又爲之跋云。

復齋門人

賈先生漢英

賈漢英，南康人。嚴侶從學于先生。先生之學實源于朱子。參《桐廬縣志》。

愼齋門人劉、李四傳。

學正余先生學古

余學古，青田人。胡汲仲初師先生，先生師邑人王夢松，夢松受學龍泉葉味道，味道則朱文公弟子也。從黄氏補本録入。

梓材謹案：先生著有《大學辯問》，嘗爲國子正。

賈氏門人 李、鄭五傳。

高節嚴先生侶

嚴侶，字君友，桐廬人也，漢高士光之後。嘗從賈漢英遊，賈則朱子之傳也。宋亡，不仕，與謝皋羽、方韶父、吳子善輩哭文山于西臺，皋羽所謂甲乙丙者也。居親喪，一用朱子禮。楊維楨志其墓，門人私謚曰高節先生。補。

余氏門人 劉、李五傳。

純節胡石塘先生長孺 祖巖起，父居仁。

胡長孺，字汲仲，永康人。祖巖起，宋嘉定進士，知閩縣事。父居仁，淳祐進士，知台州軍州事，文辭政事皆絶出一時。至先生而其學益振。先生性聰敏，九經子史無不貫通。外舅徐道隆爲四川宣撫參議官，先生從之入蜀，與高彭、李湜、梅應春等號「南中八士」。咸淳中，以任子入官，銓試第一，歷倅福寧州而宋亡，退棲永康山。至正中，薦授揚州教授，建昌檄攝録事，轉台州寧海縣主簿。延祐初，轉兩浙長山場鹽司丞，未上，以病辭，隱杭之虎林山。先生淵源既正，行遊四方，旁求旨趣，益信涵養主敬爲最切。每曰：「一民失所，便非君子學道之實。」嘗言：「人雖最靈，與物同産，初無二本。此學之大原，舍是而學，則學非其學。」病喘，一旦具酒食，召比鄰云：「將返故鄉。」門人問曰：「先生精神不衰，何爲遽欲觀化？」曰：「精神與死生，初無相涉也。」

俄正衣冠坐逝，年七十五。所著有《瓦缶編》、《建昌集》、《寧海漫鈔》、《顔樂齋稾》。門人謚曰純節先生。其高弟曰陳剛、謝暉。從黄氏補本録入。

雲濠謹案：主一《宋元儒傳私記》云：「先生學有淵源，文章有精魄。與金仁山並以學術爲郡人倡，海内重購其文。有《石塘文集》若干卷。」宋景濂曰：「其從兄之綱、之純，並有文名，人稱爲三胡。」

附録

吴淵潁曰：説者稱濂溪之所授受，實本于壽崖佛者之徒。永康先生胡公至爲論辯以著明之，曾不容喙，是殆當世之所深感者也。朱子以東都文獻之餘，集濂、洛諸儒之大成。而陸氏欲踵孟子，曾不以循序漸進爲梯階，特以一超頓悟爲究竟。今則至謂朱爲支離，陸爲簡易。必使其直見人心之妙，而義理自明，然後爲學，自謂爲陸，實即禪也。故曰世之學者，知禪不知學，知學不知禪。是豈深溺于異端外學之故，而遂誣其祖，乃舉七聖相授，洙泗以降，四子所傳之道，而悉謂之禪邪？道術所在，苟或不契于古之聖賢，則其所以召夫後世之曉辯譊咋者，不能遽已。先生曾不此憚，而直以此道爲己任，又著明之，子殆不可得而妄測者也。予自燕還，與金溪傅斯正再見先生。傅之曾祖父本陸學，亦喜談陸。自近年科舉行，朱學盛矣，而陸學殆絶。世之學者，玩常襲故，尋行摘墨，益見其爲學之弊，意其幸發金溪之故櫝，而少濯其心邪？補。

石塘門人 劉、李六傳。

陳潛齋先生剛

陳剛，字公潛，平陽人也。受業胡石塘之門。石塘爲西湖書院山長，見其勤，晝夜研索不倦，留之于家，與同寢食。遂盡得其學，稱高弟，博通天人之奥。所著有《五經問難》、《四書通辯》、《述歷代正閏圖説》、《渾天儀説》、《歷代官制説》、《禹貢洪範手鈔》。其文宗西京，詩亦不屑六朝以下。累試不售。後瞽，猶能作文口授。學者稱爲潛齋先生。其弟子著者曰章瑶、洪鑄、梓材案：「洪鑄」當是「洪濤」。傳寫之誤。林温、陳善、李時可、王清。修。

謝先生暉

謝暉，字彦賓，資陽人。自其曾祖爲沿海參議官，始家于鄞。先生識見通敏，聞永康胡汲仲以道學淑後進，往受業其門。或勸習舉子業，答曰：「學以博通古今，資文行耳。爲仕奚所急哉？」趙文敏孟頫授以書法。爲詩文簡淡雋永，人以得其片楮爲榮，先生亦不自祕惜，求輒應之。有所不可，雖貴勢不能動也。參《成化四明志》。

學正吴碧崖先生雄

吴雄，字一飛，諸暨人也。學者稱爲碧崖先生。石塘胡氏弟子。辟爲本州學正，不就。所著有《地里書》、《卜筮考》。

徵君李先生康

李康，字寧之，桐廬人。永康胡汲仲之徒也。元時累徵不起。所著有《桐川詩派》等書。補。

別附

浮屠文誠

浮屠文誠，字道元，不知何所人也。少從胡石塘遊。著《性學指要》十卷，其中多排朱子之説，蓋石塘晚年緒論也。至正中，禾人雕其書，淮張建國、鄭明德、陳敬初言而毁之。予謂文誠欲宗陸以抑朱，而身爲釋氏，其説何以取信于人？徒使論者斥槐堂之學爲禪耳。然士誠之草竊，亦豈足以正學統？皆可嗤也。補。

朱學之餘

鄉貢章清所先生仕堯

章仕堯，字時雍，一字清所，平陽人也。篤志朱子之學，嘗曰：「時之治亂由于人心之邪正。心之邪正由于學術之醇疵。」其門人曰彭庭堅、趙次誠、蔣允汶。補。

梓材謹案：《温州舊志》稱先生通經史，深究四書閫奥。又言其累舉延祐丁巳、庚申鄉貢。

史先生伯璿

史伯璿，字文璣，平陽人也。篤志朱子之

學。時諸儒雖宗朱子，然饒氏《輯講》、許氏《叢説》、胡氏《通旨》、陳氏《發明》，亦多互異，乃著《四書管窺》以辨明之。又取諸經史、天文、地理、古今制度、名物考證爲《外編》。或勸之仕，則曰：「讀書本以善身，爲仕而學，非吾志也。」卒不出。補。

潛齋門人劉、李七傳。

章先生瑶

章瑶。

教授洪先生濤

洪濤，字元質，永嘉人。至正間，浙省右丞季朵兒只奉旨命儒士陶凱、韓大理、瞿宗奎與先生等同校勘《一統志》一千三百卷，並奏授教授。參《温州舊志》。

府佐林先生温

林温，字伯恭，永嘉人。博極群經，而尤長于《春秋》。擢至正甲午進士，歷佐省憲二府。宋潛溪稱其「正色直言，百壬畏懾」云。參《宋文憲集》。

梓材謹案：黄氏《千頃堂書目》言：「明太祖命儒臣孔克表、劉基、林温等以恒言釋群經，使人易通曉，親解《論語》二章以爲之式。克表等承釋五經、四書，以上賜名《群經類要》。」蓋先生以元進士仕明。

陳先生善

陳善。

李先生時可

李時可。

王先生清

王清。

章氏門人

忠愍彭先生庭堅

彭庭堅，瑞安人。舉進士，爲崇安縣尹，民服其威信。後陞福建都帥，遇害。賜謚忠愍。參《姓譜》。

隱君趙雪溪先生次誠

趙次誠，字學之，樂清人也。章清所弟子。所著有《四書考義》、《雪溪集》。補。

雲濠謹案：先生隱居不仕，以雪溪自號。

訓導蔣先生允汶

蔣允汶，字彬夫，永嘉人。元末，避地閩中，就試，中流寓榜第一。洪武初，歸里，官府學教授。著有《四書纂類》、《中庸詳説》。參《温州舊志》。

雲濠謹案：《經義考》引黄虞稷云：「洪武初，官本府訓導。」蓋先生本延爲府學五經師，訓導，其實授也。

史氏門人

侍郎徐静齋先生宗實

徐宗實，號静齋，雲濠案：先生名垕。宗實，其字也。以字行。黄巖人也。永嘉史伯璿弟子。洪武中，官至兵部侍郎。所著有《静齋集》。其門人曰黄淮。補。

訓導徐横陽先生興祖

徐興祖，字宗起，平陽人也。史伯璿高弟。洪武中，官訓導。補。

雲濠謹案：《温州舊志》載先生明《易》、《詩》、《書》三經。洪武壬子，舉授温州府學教授，以性理之學教導諸生，咸尊之曰横陽先生。

静齋門人史氏再傳。

文簡黄介庵先生淮

黄淮，字宗豫，永嘉人。舉洪武丁丑進士，歷官武英殿大學士，掌内制，進少保，兼户部尚書。以疾乞休。卒，謚文簡。其性明果，達于治體。參史傳。

雲濠謹案：《萬歷温州志》稱先生優游林下十餘年，壽八十三。所著有《介庵集》、《歸田稿》。介庵，其自號也。

横陽門人

吉士張先生文選

張文選，字士銓，永嘉人也。徐興祖高弟。

嘗曰：「讀書在躬行，不在耳食。」官翰林庶吉士，修《實録》卒。補。

宋元學案卷六十五終

南湖學案表

- **杜煜**[1] 晦翁、石克齋門人。延平、白水、籍溪、屏山再傳。元城、龜山、譙氏、武夷、豫章三傳。二程、涑水四傳。
  - 從孫**範** —— **車若水**
    - **盛象翁**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潘希宗**
    - **金叔明** 附董華翁。
  - **胡常**
  - **王貫**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沈可亨** 並玉峯講友。
  - **蔡希點** —— **潘希宗** 見上《玉峯門人》。
  - **戴良齊** 並玉峯同調。 —— **吳澄** 別爲《草廬學案》。
  - **邱漸**
    - **戴亨**
    - **方儀**

- **杜知仁** 南湖弟。晦翁、石克齋門人。 —— 從孫**範** 見上《南湖家學》。

- **車瑾** 南湖同調。
  - 子**似慶** —— 孫**倬** —— 曾孫**若水** 見上《清獻門人》。
  - 子**似度** —— 孫**景山** —— 曾孫**若綰** 別見《木鐘學案》。
    - 孫**安行** 別見《木鐘學案》。
  - **蔡夢說**
    - **黃超然**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 **高耕**
    - **方儀** 見上《木居門人》。

---

[1]「煜」，當作「燁」，清人避康熙諱改字，參見《嘉定赤城志》卷三十三。

宋元學案卷六十六　南湖學案

餘姚黃宗羲原本
男百家纂輯
鄞縣全祖望補定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祖望謹案：南湖杜氏兄弟之在滄洲，亦其良也。再傳而有立齋，爲嘉定以後宰輔之最，聲望幾侔于涑水矣。其學傳之車氏。是時天台學者皆襲貧牕、荆溪之文統，車氏能正之。述《南湖學案》。梓材案：是卷爲謝山所分立，底稾未全移入。車玉峯《脚氣集》尚有梨洲原本。

朱石門人劉、李再傳。

主簿杜南湖先生煜

杜煜，字良仲，黄巖人。嘉定元年進士，官終東陽縣簿。初與弟知仁學于克齋石先生𡼏，克齋致先生于紫陽，于是師事者十餘年。紫陽嘗謂其論敬字工夫甚善，論氣禀有偏，而理之統體未嘗有異，亦爲得之。學者稱南湖先生。從孫則卿裒集成書，名之曰《南湖先生文集》。參《台學源流》。

杜方山先生知仁

杜知仁，字仁仲，號方山，南湖先生之弟也。少有俊才，爲舉子文，操筆即驚人。刻意于

詩，不奇不已。曰：「是不足以爲學。」于是即六經、《語》、《孟》，考論一時諸先生風旨。至紫陽之書，則拱而曰：「道在是矣！窮理求仁，吾知所止。」所著詩文十五卷，訂《禮》、讀《易》、説《詩》，多所論述，未及裒次而卒。同上。

南湖同調

隱君車敬齋先生瑾

車瑾，字元瑜，號敬齋，黄巖人。究心理學，隱居馬家山。參《台州府志》。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劄記》：「車瑾，字敬齋。蔡夢説之師也。」誤以其號爲字。《劄記》又云：「車敬齋未識即安行否？」又云：「敬齋當是魯齋弟子。」攷《浙江通志》引《黄巖遺逸傳》亦云：「車敬齋名瑾，字元瑜，景山其孫也。」觀先生弟子之門人，有在魯齋之門者，玉峯爲先生曾孫亦嘗學于魯齋，則先生之不得爲魯齋弟子明矣。

南湖家學 劉、李三傳。

清獻杜立齋先生範

杜範，字成之，雲濠案：一作「成己」。黄巖人。少從其從祖良仲、仁仲遊。從祖受學文公，至先生益著。由進士轉軍器監丞。入對，言：「君相之私未去，更新之效未睹。」又言：「近用名儒，發明格致誠正之學，願以其講明見之施行。」及爲御史，以言忤時相鄭清之，先生自劾，言：「宰相與臺諫當同心爲國，豈容以私害公！」并論斥侍從、近臣、監司、郡守之失職者，時相愈忌之。

先生自入臺，屢丐祠。至改常少，復五上歸田之請。不允。還祕書監，拜殿中侍御史。先生奏：「臣冒耳目之寄，輒忤宰相。今又使居言職，豈以臣絶私比，而其言猶有可取邪？」復言時相横啓邊釁，並發其私。疏入不報，而有左史之命，即渡江歸。嘉熙二年，知寧國府。四年，還朝，累遷至禮部尚書兼中書舍人，擢同簽書樞密院事。先生自還朝後，抗言無隱情。既入都堂，丞相史嵩之忌之。遷同知樞密院事，以李鳴復參知政事，先生曾劾鳴復，不屑與共政，去之。會嵩之遭喪，拜先生右丞相，力疾入覲。帝親書「開誠心，布公道，集衆思，廣忠益」賜之。先生上五事，並條利病與政事可行者爲十二事，一以去私爲主。雖秉鈞未久，不能大有所匡正，而其忠君愛國之忱，悱惻懇到，于宋之末葉求之，蓋亦難其選矣。卒，贈少傅，謚清獻。所著有《古律詩歌詞》五卷、《雜文》六卷、《奏稾》十卷、《外制》三卷、《進故事》五卷、《經筵講義》三卷。參史傳。○雲濠案：《四庫書目》收録《清獻集》二十卷，蓋後人重輯之本，非其舊矣。

清獻文集補。

老氏宗虚無，尚柔謙。傷周衰文敝，欲返之樸古者，蓋其著書本意。若圖録之傳，符咒之術，乃本之張道陵，而寇謙之借李君以文其欺。

梓材謹案：謝山所録《清獻文集》二條，其一條移入《車隘軒傳》後。

南湖門人

布衣邱木居先生漸

邱漸，字子木，黄巖人也。受業南湖杜氏之門，故與清獻爲莫逆交，講明道學，以淑後進。清獻枋國，先生多所贊畫。然欲援之仕，則不可。卒以布衣終。門人甚盛。《四書衍義》，其所著也。門人之最著者曰戴亨。補。

雲濠謹案：《台州府志》載先生鄉人尊之曰木居先生。

方山家學

清獻杜立齋先生範見上《南湖家學》。

敬齋家學

隱君車隘軒先生似慶

車似慶，字石卿，號隘軒。潛心理學，隱居樂道，年已及耄，觀書猶至夜分。釋經評史，権古商今，不襲簡策陳言，迥出新意，自成一家言。所著有《五經論》、《閒居録》、《隘軒文集》，杜清獻公、陳篔窗爲之序。嘗與王侍郎方巖友善，及方巖擢高第，登顯仕，强而附者鱗鱗然，先生至絶迹其門。郡守屢挽之，不能致。參《台州府志》。

梓材謹案：《台州志》誤作「車卿，字似慶」，今據謝山節録杜清獻文原注云「隘軒，名似慶，字石卿」改正。

附録

杜清獻曰：車隘軒《閒居録》，于邪正義利雅俗之雜，與傲上諂下凌弱畏勢等語，皆不易之確論。至謂「以僻異解經，當與侮聖言同科」，尤見其所守條律之嚴。補。

車先生似度

車似度，隱君瑾之子。與其子景山皆老于儒。參《柳待制集》。

車先生倬

車倬，字章甫，隘軒子。能世其家，以身爲鄉社倚重者四十年。參《台州府志》。

車密林先生景山

車景山，號密林，敬齋孫。博學能文。舉鄉科，上春官不第，遂老于家。同上。

車韶溪先生安行 別見《木鐘學案》。

聘君車玉峯先生若水 見下《立齋門人》。

迪功車雙峯先生若綰 別見《木鐘學案》。

敬齋門人

蔡起巖先生夢説

蔡夢説，字起巖，黄巖人。嘗從車敬齋遊，

究心濂、洛之傳，開門授徒。黄超然、高志伊、方儀皆其高弟。所著書多散亡，獨《箋詩》八卷藏于家。補

立齋門人劉、李四傳。

聘君車玉峯先生若水

車若水，字清臣，黄巖人。賈似道再聘入史館，不赴。先生嘗登篔牕陳耆卿之門。篔牕學古文于水心葉氏，適而得其傳者也。是時，吴子良先從篔牕，已登科，聲譽甚震。先生以晚進，一旦篔牕于人前揚之過當，同門皆不平，久之乃服。已而事杜清獻公範，乃自以爲求道之晚。嘗著《道統録》，自周子至勉齋，講明性理。自號玉峯山民。有《宇宙略記》、《世運録》、《道統録》、《玉峯冗稿》。修。

梓材謹案：《玉峯傳》及《脚氣集》，黄氏原本在《金華學案》，今據《序録》入是卷。

玉峯脚氣集

養氣要緊在有事與勿忘上，工夫自到。又不可責近效，所謂大段著力不得也。著力則氣壹動志，前功不保矣。勿正，是爲常有事者言也。勿助，是爲勿忘者言也。揠苗，是爲已耘苗者言也。不曾耘苗，草長而苗且不存，又何苗之可揠乎？告子不肯做有事與勿忘工夫，只願勿正、勿助。其曰：「不得于心，勿求于氣。不得于言，勿求于心。」此後世釋氏之不動心，非儒者之不動心。

祖望謹案：所謂揠苗，非指告子。

濂溪不言知格，徑説定以仁義中正。而主静以上皆知格也。厥彰厥微，弗靈匪瑩，其知格也至矣！定之仁義中正則著實，主静則立本，其知格也至矣！

《禮運》首章，載孔子言「大道之行，天下爲公」。大道既隱，始以禮義爲紀。離禮義以言道，是老子之言也。補。

漢時士大夫奏事宫中，要便入來，只是不到後庭，所以公孫弘燕見，❶武帝或時不冠。又不冠不見汲黯，猶是《周禮》古意。自武帝以宦者典章奏，而士大夫遂疏，門禁森嚴，全隔絶矣。于是親宦官宫妾之時多，親士大夫之時少。補。

禪家之法只是要人静定凝守，一向更不思别路，久而自能通達。此吾儒至誠如神意。吾儒公溥，他只是自私。他要不落窠臼，誠是不落窠臼，然亦有可搏摸者。問：「如何是佛祖西來意？」曰：「庭前柏樹子。」此語最好，是吾儒一箇「仁」字也。「如何是佛」？曰：「乾屎撅。」謂前人往矣，我自當作工夫，説前人甚麽。此句與吾儒别。有問：「請師安心。」曰：「將心來，與汝安。」百丈謂潙山曰：❷「汝撥爐中有火否？」潙山撥云：「無火。」百丈起，深撥得火，云：「此不是火？」吾儒亦如此教人，但今聽之者不把作事看，反不如他能信向服行也。然既曰「悟道」，必當首先悟吾父母何如。三綱五常，身體髮膚，七顛八倒，反借吾儒名分之説，與四海五湖無所係著之人捏合交道，❸而自謂高于一世，而人亦以是高之。

❶「弘」，原作「宏」，清人避乾隆諱改字，今回改，參見宋車若水《脚氣集》卷上（明寶顔堂秘笈本）。

❷「丈」，原誤作「文」，今據醉經閣本改。

❸「捏」，原誤作「揑」，今據醉經閣本改。

然若無朝廷見成飯與喫，見成法與持，亦定坐禪不成也。

程子令人類聚《論語》言仁處玩味，此最切于教人。仁實是難訓，看來看去，自曉得可也。上蔡識痛庠之語亦切，蓋出于程子痿痺不仁之語意。愚嘗講程子觀雞雛可以觀人仁，説得幾句，自謂有功于諸儒。

明道先生説：「今學者敬而不見、得又不安者，只是心生，亦是太以敬來做事得重，此恭而無禮則勞也。恭者，私爲恭之謂也。禮者非體之，禮是自然底道理也。只恭而不爲自然底道理，故不自在也。」人把「禮者非體之禮」作句，所以都説不得。「禮者非體之」是一句，「禮是自然底道理」是一句。禮者不是將吾身體得出來，乃是自然底道理。纔説體之，則便非自然，便身與禮爲二。

格物是窮理，不可易也。而以格爲至，則有可籌繹者。格于上下，可以訓至，格物難以訓至。曰致知在至物，非辭也。愚嘗謂格且比方思量之謂，此爲是，此爲非，此爲正，此爲邪，此爲輕，此爲重，今之諺欲知輕重，則曰以稱格之。此字必有傳承。《玉篇》云：「格，至也，量也，度也。」《廣韻》亦然。彼之字義，多出于古時經注。「格，至也」是《堯典》注，不知「度也、量也」出在何處。以此訓格，正與今文合。向曾以告星渚，星渚以面看屋，久之無説。

自先王之禮不行，人心放恣，被釋氏乘虛而入，而冠喪葬祭皆被他將蠻夷法來奪了。冠禮如他初削髮受戒之類，其丁寧告戒甚嚴。古時亦有幾箇好僧，今時受戒出壇便破。喪禮則有七次之説，謂人死後，每逢七日，其魂必經陰司受許多苦，凡七次。愚夫

惑其説，請僧追薦。然今讀書人既闢佛、老，不用其説，而于吾禮自不曾盡，朝夕無奠，朔望無奠，飲酒食肉，若罔聞知，則又夷狄之不若也。火化是大逆，又被他説火化上天。施斛一節，既薦祖先，因請客共享之。神不歆非類，民不祀非族，蓋是理之必然。然後世小人，但知自己飢餓，何曾思親！往往雖有子孫，亦是若敖。則施斛畢竟是一祭祀，以僧代巫，或亦致死致生之道。吕居中云：「鄭慥堂先生亦不信佛、老，亦不廢施斛，但要擇僧。」補。

魏文侯自請于周爲諸侯，又爲田和請。吾爲卜子夏、段干木恥矣。補。

潁考叔取螯弧以登，純孝者如此乎？補。

古者人鬼不相襲而相得也，後世人求鬼，鬼求人。鬼亦非其鬼矣！

程子曰：「盡其心者，知其性也。釋氏所謂識心見性是也。若存心養性一段，則無矣。」愚謂釋氏但能存其無用之心，養其無實之性，卻不盡心知性也。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文王卦辭，元亨利貞，本只兩意。元而亨、利于正而已。今諸卦都是如此。孔子《文言》，自以所見，拆作四字説，自是一項道理，然非文王繫卦之本意也。孔子到此卻又就文王本意作兩件説。自乾元發出，豁達呈露，生意徧滿，無不亨通，所謂始而亨也。然皆可見者氣也，須有理主于其中，何嘗有不好底生意。蓋純粹至善是乾德之本，然乾之性情，只是利于正也。乾之性情如此，則凡資始于乾者皆如此。是故人可以爲善，不可以爲惡。蓋其本來情性只是利于正也。

梓材謹案：玉峯《脚氣集》，梨洲所録者十一條，今

以其一條爲沈可亭立傳于後，又一條移入《木鐘學案》，一條移入《滄洲諸儒》。謝山所録十條，今以其一條爲金叔明立傳于後，又移入《象山學案》一條、《木鐘學案》一條、《蜀學略》一條。

附録

王魯齋曰：近得車玉峯書，謂《大學·格致傳》未嘗亡也。欲以「知止而後有定」一段合「聽訟」共爲一章，不動斧鑿而元詞儼然，誠追亡之上功也。昔日嚴陵吴守槃亦有此説，見盧新之跋。嘗以此説請教于西山葉先生，曰：「且去涵養。」

宗羲案：魯齋以知止爲格致之傳，發自玉峯。凡玉峯之所論著者，魯齋未嘗不歎服其學力也。玉峯于魯齋在師友之閒。魯齋之門如吉甫、玉峯，皆所謂知過于師，方堪傳授耳。

玉峯講友

胡思齋先生常

胡常，字立方，號思齋，黄巖人。好修，不慕榮利，親掃户庭，一唾不委于地，几案光潔如洗，書籍圖畫端正完整，若手未觸。觀書必端坐，未嘗行動挾攜。雖在市廛，跬步不出户外。彙編《朱子語録》十卷，又著《戞釜吟》三卷。與車玉峯友善，玉峯以兄事之。王令華甫親訪其廬，洪令穮、趙守景緯皆加敬禮，時就問政，陰及物者甚衆。天子錫恩台土，使盡赴春官。徐守宗臣曰：「若思

齋，不可挽之。」❶其相重如此。一日疾革，神色如常，時猶奮語及《大學疑義》，以書抵玉峯。已而屬纊，玉峯志其墓。參《台州府志》。

堂長王石潭先生賁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沈先生可亭

沈可亭，玉峯友人也。玉峯《脚氣集》云：「趙幾道説『誠無爲幾善惡』，作一圖，上寫一誠字，直落寫箇善字，偏旁一絲寫箇惡字。以惡是誠之庶孼，善是宗嫡。可亭疑之，以問。此疑甚善。幾道自謂可勝胡氏同體異用之説，不知其尤非也。且如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當其未發，只是至善，至于發時，始有中節與不中節。中節者是不走作這中。不中節者是走作這中，卻不是這中。先生箇中節，旋生箇不中節，如水之清，有以濁之，不是當初帶得這濁來。若是庶孼亦從他身上出，豈不枉屈？」

梓材謹案：趙幾道説，《朱子文集》屬之幾道從弟致道。

玉峯同調

隱君蔡春山先生希點

蔡希點，字子與，號春山，太平人。博學善詩，隱居授教，從遊者以百數，多擢高第，躋膴仕。先生安貧樂道，以終其身。所著有《春山雜稿》。參《台州府志》。

❶「挽」，當作「浼」，參見明金賁亨《台學源流》卷四「胡思齋」條（清光緒八年刻本）。

祕監戴泉溪先生良齊

戴良齊，字彦肅，黄巖人。嘉熙進士，累官祕書少監。以古文鳴，而尤精性理之學。所著有《中説辯妄》、《通鑑前紀》、《曾子遺書》、《論語外書》、《孔子年譜》《世譜》、《七十子説》。林公輔《答徐始豐書》有曰：「當今經書雖皆具完，而《禮》經獨爲殘缺。加以漢儒之記有不純者，❶郡先哲戴大監嘗力爲之辯。草廬吴文正公師之，得其説，于今未大行也。」觀此，其學之源委可見。參《赤城新志》。

雲濠謹案：謝山《劄記》有「戴良齊《泉溪集》」六字。泉溪蓋先生之號。

木居門人

戴蠢翁先生亨

戴亨，字子元，臨海人。師事邱木居。有《太極圖説》、《人心道心説》、《近思録補注》、《朱子詩解》、《北溪字義辨正》。其教人以毋自欺爲第一義，嘗銘座右曰：「莫見乎隱，莫顯乎微。欲人不知，莫若弗爲。」參《浙江通志》。

梓材謹案：《台州府志》載：「先生號蠢翁，黄巖戴祕書良齊之從子也。」

❶「加」，原誤作「如」，今據醉經閣本改。

方懋翁先生儀

方儀，字儀父，黄巖人。少從邱木居學，復參問于徐徑畈、劉後村、林竹溪諸公，俱愛敬之。性沖淡温厚，待人以誠。沈思于《易》，至老無倦。所著有《懋翁玩易》十卷及《感遇歌》、《候樵存稿》。參《台州府志》。

起巖門人敬齋再傳。

康敏黄壽雲先生超然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高天逸先生耕

高耕，字志伊。其先觀察使楝從高宗南渡，居臨海。先生詩文，意不拔俗、語不驚人不已也。晚歲益奇。自號天逸。所著有《□金集》。❶參《台州府志》。

方懋翁先生儀見上《木居門人》。

玉峯門人劉、李五傳。

州判盛聖泉先生象翁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隱君潘柏峯先生希宗

潘希宗，字景昭，一名煃，黄巖人。從蔡春山、車玉峯遊。宋景定二年領漕薦，文丞相器重之，有往來書札。宋亡，隱居不仕。號

❶「□」，當作「帚」，參見《浙江通志》卷一百八十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柏峯居士。有《文集》。補。

金先生叔明附董華翁。

金叔明，玉峯之徒也。玉峯《脚氣集》曰：「《周禮·冬官》散在諸官之中，而《地官》尤多。自編帙散亂，俗儒補緝，遂以田野諸職並附《地官》，則馮相、保章之類皆可附天官邪？叔明作《周禮十疑十答》，予遂授以俞氏《復古編》。董華翁辯俞氏之不可憑，此是忠厚，不欲輕動古人之意。叔明云：『《周官》三百六十，今已存三百五十，只亡其十，豈可謂《冬官》亡也？但《冬官》之不亡，只可使人自曉自推，俞氏乃斷定撥置，爲累多矣。』」補。

梓材謹案：董華翁當是陳潛室弟子，董正翁楷之兄侍郎樸。正翁見《木鐘學案》。

春山門人

隱君潘柏峯先生希宗見上《玉峯門人》。

泉溪門人

文正吴草廬先生澄別爲《草廬學案》。

宋元學案卷六十六終

鳴謝

《儒藏》精華編惠蒙善助，共襄斯文；謹列如左，用伸謝忱。

本焕法師　壹佰萬元

智海企業集團董事長　馮建新先生　壹佰萬元

NE·TIGER時裝有限公司董事長　張志峰先生　壹佰萬元

張貞書女士　壹佰萬元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本册审稿人　曹光甫
本册責任編委　張麗娟

{
"filename": "MTQ0MTc4MzUuemlw",
"filename_decoded": "14417835.zip",
"filesize": 381770665,
"md5": "6b5eec2be0c49f4b7f60a13fca2f3826",
"header_md5": "874c6329761e9b8cabf38ebae399c60a",
"sha1": "1b20dc300f97d7a9bfb55387fcdedc4a2c1aaace",
"sha256": "bfba6881f4f05fedb88db1167962c90c87e25cd49b5ecbca6e8cc0166f3ba841",
"crc32": 3020725482,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434105713,
"pdg_dir_name": "",
"pdg_main_pages_found": 1120,
"pdg_main_pages_max": 2278,
"total_pages": 1127,
"total_pixels": 6708189696,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